

乾隆朝上諭檔 第十一冊 目錄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年 公元一七八二年)

正月

初二日	一
初三日	三
初四日	八
初六日	八
初七日	九
初八日	〇
十一日	一
十二日	二
十四日	二
十六日	四
十九日	四
二十日	四

二月

初二日	三〇
初三日	三二
初五日	三三
初六日	三三
初七日	三五
初八日	三六
初十日	三六
十一日	三九
十三日	三九
十四日	四〇
二十二日	一六
二十三日	一七
二十四日	一九
二十五日	二〇
二十六日	二一
二十七日	二三
二十九日	二三
三十日	二五

三月

十五日	四二
十七日	四三
十八日	五二
十九日	五三
二十日	五七
二十三日	六二
二十四日	六三
二十五日	六四
二十六日	六六
二十七日	六七
二十八日	六八
二十九日	六九
初一日	七一
初三日	七一
初四日	七二
初五日	七二
初六日	七三
初八日	七五
初十日	七八

四月

十一日	七九
十二日	八〇
十三日	八一
十四日	八一
十五日	八四
十六日	八五
十八日	八七
十九日	八七
二十日	九〇
二十二日	九一
二十三日	九三
二十四日	九三
二十五日	九五
二十六日	九五
二十八日	九七
二十九日	九九
初一日	一〇二
初二日	一〇二
初三日	一〇四

初四日	一〇七
初五日	一〇九
初六日	一〇九
初七日	一一二
初八日	一一三
初九日	一一五
初十日	一一七
十二日	一一七
十三日	一一七
十四日	一二〇
十五日	一二二
十六日	一二三
十七日	一二七
十八日	一二九
十九日	一三〇
二十日	一三一
二十一日	一三五
二十二日	一三六
二十三日	一三九
二十四日	一四〇
二十五日	一四四

五
月

二十六日	一四五
二十七日	一四九
二十八日	一五一
二十九日	一五二
三十日	一五三
初一日	一五五
初二日	一五九
初三日	一五九
初四日	一六四
初六日	一六六
初七日	一六八
初八日	一七一
初九日	一七三
初十日	一七五
十一日	一七六
十二日	一七七
十三日	一七九
十九日	一八〇
二十日	一八五

六月

二十一日	一八六
二十二日	一八七
二十三日	一八七
二十四日	一九〇
二十五日	一九一
二十七日	一九一
二十八日	一九三
二十九日	一九八
初一日	一九九
初二日	一九九
初三日	一九九
初四日	二〇一
初五日	二〇二
初七日	二〇二
初八日	二〇三
初九日	二〇三
初十日	二〇五
十一日	二〇七
十二日	二一〇

七月

十三日	二一〇
十五日	二一二
十六日	二一六
十七日	二一九
十八日	二二一
十九日	二二二
二十日	二二三
二十一日	二二四
二十二日	二二五
二十三日	二二六
二十四日	二二七
二十五日	二二八
二十六日	二三〇
二十七日	二三二
二十八日	二三四
二十九日	二三九
三十日	二四二
初一日	二四四
初二日	二四五

初三日	二四七
初四日	二五一
初五日	二五三
初六日	二五四
初七日	二五五
初八日	二五五
初九日	二六〇
初十日	二六四
十一日	二六六
十四日	二七二
十六日	二七四
十七日	二七五
十八日	二七七
十九日	二七七
二十日	二七九
二十一日	二八〇
二十二日	二八一
二十四日	二八二
二十五日	二八三
二十六日	二八五
二十七日	二八六

八月

二十九日	二八七
初一日	二八八
初二日	二八九
初三日	二九一
初四日	二九一
初五日	二九四
初六日	二九四
初八日	二九六
初九日	二九八
初十日	三〇三
十一日	三〇八
十二日	三一二
十六日	三一二
十七日	三一四
十八日	三一五
十九日	三一九
二十日	三二〇
二十一日	三二一
二十二日	三二二

九月

二十三日	三二八
二十四日	三二八
二十五日	三二九
二十六日	三三〇
二十八日	三三一
二十九日	三三二
初一日	三三三
初二日	三三四
初三日	三三五
初四日	三三六
初五日	三三九
初六日	三四〇
初七日	三四二
初八日	三四八
初九日	三四九
初十日	三五一
十一日	三五三
十二日	三五五
十三日	三五七

十月

十四日	三六〇
十五日	三六一
十六日	三六一
十七日	三六三
十八日	三六八
十九日	三七一
二十日	三七三
二十一日	三七三
二十二日	三七六
二十三日	三七八
二十四日	三八二
二十五日	三八五
二十七日	三八六
二十八日	三八九
二十九日	三九〇
初一日	三九一
初三日	三九二
初四日	三九二
初五日	三九四

初六日	四〇〇
初七日	四〇二
初八日	四〇四
初九日	四〇六
初十日	四〇九
十一日	四一〇
十二日	四一一
十三日	四一二
十四日	四一四
十五日	四一七
十六日	四一八
十七日	四一九
十八日	四二一
十九日	四二三
二十日	四二四
二十一日	四二四
二十二日	四二七
二十三日	四二九
二十四日	四三〇
二十五日	四三二
二十五日	四三五

十一月

二十六日	四三五
二十七日	四三八
二十八日	四四三
二十九日	四四四
三十日	四四七
初一日	四四九
初二日	四五二
初三日	四五三
初四日	四五四
初五日	四五八
初六日	四九九
初七日	四六一
初八日	四六二
初九日	四六四
初十日	四六七
十一日	四六九
十二日	四六九
十三日	四七〇
十四日	四七三

十五日	四七三
十六日	四七五
十七日	四七六
十八日	四七七
十九日	四七七
二十日	四七八
二十一日	四八〇
二十二日	四八一
二十三日	四八二
二十四日	四八三
二十五日	四八三
二十六日	四八三
二十七日	四八三
二十八日	四八六
二十九日	四八七
初一日	四八八
初二日	四九五
初三日	五〇〇
初四日	五〇一
初五日	五〇二
初六日	五〇三

十二月

初七日	五〇四
初八日	五〇四
初九日	五〇五
初十日	五〇八
十一日	五一一
十二日	五一二
十三日	五一四
十四日	五一四
十五日	五一五
十六日	五一五
十七日	五一七
十八日	五二〇
十九日	五二三
二十日	五二四
二十一日	五二四
二十二日	五二六
二十三日	五二七
二十四日	五二八
二十五日	五三〇
二十六日	五三二
二十七日	五三二

二十八日.....五三三

乾隆四十八年（癸卯年 公元一七八三年）

正月

初二日.....五三六

初三日.....五三七

初四日.....五三七

初五日.....五三八

初六日.....五三八

初七日.....五四〇

初九日.....五四〇

初十日.....五四二

十一日.....五四三

十二日.....五四五

十三日.....五四六

十四日.....五四七

十五日.....五四八

十六日.....五四九

十七日.....五五一

十八日.....五五二

二十日.....五五二

二十一日.....五五三

二十二日.....五五六

二十三日.....五六一

二十四日.....五六一

二十五日.....五六三

二十六日.....五六四

二十七日.....五六五

二十八日.....五六六

二月

初一日.....五六八

初二日.....五六八

初三日.....五六九

初四日.....五七五

初五日.....五七九

初六日.....五八四

初七日.....五八五

初八日.....五八六

三月

初九日	五八八
初十日	五八九
十一日	五八九
十二日	五九〇
十三日	五九一
十四日	五九二
十五日	五九三
十六日	五九四
十八日	五九六
十九日	五九六
二十一日	五九七
二十三日	五九八
二十四日	五九九
二十六日	六〇二
二十七日	六〇二
二十八日	六〇三
二十九日	六〇四
初一日	六〇五
初二日	六〇五

初四日	六〇六
初五日	六〇七
初六日	六〇七
初七日	六〇九
初八日	六一二
初九日	六一三
初十日	六一四
十一日	六一五
十二日	六一六
十三日	六一七
十四日	六一八
十六日	六一九
十七日	六一九
十八日	六二二
十九日	六二四
二十日	六二四
二十一日	六二四
二十二日	六二四
二十三日	六二五
二十四日	六二七
二十五日	六二七

四月

二十六日	六二九
二十七日	六二九
二十八日	六三〇
二十九日	六三三
初一日	六三三
初二日	六三四
初三日	六三四
初四日	六三四
初五日	六三五
初六日	六三七
初七日	六三七
初九日	六三七
初十日	六三八
十一日	六三八
十二日	六四〇
十三日	六四〇
十四日	六四一
十六日	六四二
十七日	六四四

五月

十八日	六四五
十九日	六四五
二十日	六四六
二十一日	六四八
二十二日	六四八
二十四日	六五〇
二十五日	六五〇
二十六日	六五二
二十七日	六五四
二十八日	六五五
二十九日	六五六
三十日	六五七
初一日	六五九
初二日	六六一
初三日	六六一
初四日	六六五
初五日	六六六
初六日	六六七
初七日	六六八

初八日	六六九
初九日	六六九
初十日	六七〇
十一日	六七〇
十二日	六七二
十三日	六七三
十四日	六七五
十五日	六七七
十六日	六七七
十七日	六八四
十八日	六八六
十九日	六八六
二十日	六八七
二十一日	六八九
二十二日	六八九
二十三日	六八九
二十四日	六九〇
二十五日	六九〇
二十六日	六九〇
二十七日	六九一
二十八日	六九三

六月

初一日	六九三
初二日	六九五
初三日	六九五
初四日	六九六
初五日	六九八
初六日	七〇〇
初七日	七〇二
初八日	七〇七
初九日	七〇八
初十日	七〇八
十一日	七〇八
十二日	七一二
十三日	七一三
十四日	七一五
十五日	七一六
十六日	七一七
十七日	七一八
十八日	七一九
十九日	七二一

七月

初十日	七四四
初九日	七四三
初八日	七四〇
初六日	七三九
初五日	七三八
初四日	七三七
初三日	七三六
初二日	七三四
初一日	七三四
二十九日	七三一
二十八日	七三〇
二十七日	七二九
二十六日	七二八
二十五日	七二八
二十四日	七二七
二十三日	七二六
二十二日	七二三
二十一日	七二三
二十日	七二二

十一日	七四四
十二日	七四六
十三日	七四七
十四日	七四八
十五日	七四九
十七日	七五〇
十八日	七五二
十九日	七五二
二十日	七五二
二十一日	七五四
二十二日	七五四
二十三日	七五六
二十四日	七五六
二十五日	七五八
二十六日	七五九
二十七日	七六一
二十八日	七六三
二十九日	七六三
三十日	七六四

八月

初二日	七六四
初三日	七六七
初五日	七六七
初六日	七六九
初七日	七七一
初八日	七七二
初九日	七七二
初十日	七七三
十一日	七七四
十二日	七七五
十四日	七七五
十五日	七七六
十六日	七七六
十七日	七七六
十八日	七七八
十九日	七七九
二十日	七八一
二十一日	七八一
二十四日	七八四

九月

二十五日	七八四
二十七日	七八六
二十八日	七八六
二十九日	七八七
初二日	七九〇
初四日	七九二
初五日	七九二
初六日	七九三
初七日	七九五
初八日	七九六
初九日	七九八
初十日	七九八
十一日	七九九
十二日	八〇〇
十四日	八〇〇
十五日	八〇一
十七日	八〇二
十八日	八〇三
二十一日	八〇八

十月

二十二日	八〇九
二十三日	八一
二十五日	八一二
二十六日	八一三
二十七日	八一五
二十八日	八一七
二十九日	八一七
三十日	八一七
初一日	八二二
初二日	八二三
初三日	八二五
初四日	八二六
初五日	八三〇
初六日	八三三
初七日	八三五
初八日	八三六
初九日	八三七
初十日	八三七
十一日	八三八

十一月

十二日	八三八
十五日	八三九
十六日	八四〇
十八日	八四一
十九日	八四一
二十日	八四三
二十一日	八四五
二十二日	八四五
二十三日	八四八
二十四日	八四九
二十五日	八五三
二十六日	八五五
二十七日	八五六
二十八日	八五八
二十九日	八六一
初一日	八六三
初二日	八六四
初三日	八六四
初四日	八六五

初六日	八六六
初八日	八七〇
初九日	八七一
初十日	八七三
十一日	八七三
十二日	八七四
十三日	八七七
十四日	八七八
十五日	八七九
十六日	八八一
十七日	八八五
十八日	八八八
十九日	八九〇
二十日	八九一
二十一日	八九三
二十二日	八九三
二十三日	八九六
二十五日	八九八
二十六日	八九九
二十七日	九〇二
二十八日	九〇三

十二月

二十九日	九〇四
三十日	九〇四
初二日	九〇六
初三日	九〇九
初四日	九一〇
初五日	九一二
初六日	九一五
初七日	九一六
初八日	九一八
初九日	九二〇
初十日	九二二
十一日	九二三
十二日	九二四
十三日	九二七
十四日	九二八
十五日	九二八
十六日	九二八
十七日	九二九
十八日	九三一
十九日	九三三

乾隆四十九年（甲辰年 公元一七八四年）

正月

二十日……………九三四
 二十一日……………九三五
 二十二日……………九三八
 二十三日……………九三九
 二十五日……………九三九
 二十六日……………九四〇
 二十七日……………九四一
 二十八日……………九四二

初二日……………九四四
 初三日……………九四四
 初五日……………九四六
 初六日……………九四七
 初七日……………九四八
 初八日……………九四九
 初九日……………九五〇

初十日……………九五〇
 十二日……………九五一
 十三日……………九五一
 十四日……………九五二
 十五日……………九五二
 十七日……………九五四
 十八日……………九五五
 十九日……………九五七
 二十日……………九五九
 二十一日……………九六一
 二十二日……………九六一
 二十三日……………九六三
 二十四日……………九六三
 二十五日……………九六三
 二十六日……………九六四
 二十七日……………九六四
 二十八日……………九六五
 二十九日……………九六六
 三十日……………九六八

二月

初一日.....九七〇
初二日.....九七一
初三日.....九七二

初四日.....九七二
初五日.....九七三
初六日.....九七四
初七日.....九七五

增補糾正文文件日期一覽表

年分	頁碼	檔案編號	查出日期	年分	頁碼	檔案編號	查出日期
乾隆四十七年	八	一八	正月初四日		八七	二〇六	三月十九日
	二四	六〇	正月二十九日		九〇	二一四	三月二十日
	二五	六三	正月三十日		九一	二一五	三月二十日
	二五	六四	正月三十日		九五	二二九	三月二十五日
	二六	六五	正月三十日		〇〇	二四四	三月二十九日
	二八	六六	正月三十日		〇〇	二四五	三月二十九日
	三〇	七〇	二月初一日		〇〇	二四六	三月二十九日
	三二	七九	二月初三日		一三	二七六	四月初八日
	三三	八〇	二月初三日		一七	二九一	四月初三日
	三四	八四	二月初六日		一七	二九三	四月十三日
	三六	八九	二月初八日		二二	三〇二	四月十五日
	四一	一〇四	二月十四日		二五	三一〇	四月十六日
	四九	一一〇	二月十七日		三一	三二三	四月二十日
	五一	一一五	二月十七日		三四	三二六	四月二十日
	五一	一一六	二月十七日		三五	三三〇	四月二十日
	五二	一二〇	二月十八日		三六	三三四	四月二十一日
	六二	一三〇	二月二十三日		三七	三三九	四月二十二日
	六三	一三八	二月二十四日		四七	三四九	四月二十六日
	七一	一六三	三月初三日		五〇	三五七	四月二十七日
	八〇	一八六	三月十二日		五〇	三五八	四月二十七日
	八六	二〇一	三月十六日		五四	三七三	四月三十日

二〇三	二〇一	一九九	一九三	一九〇	一九〇	一八八	一八六	一八六	一八五	一八二	一八一	一八〇	一八〇	一七五	一七五	一七三	一七一	一七〇	一七〇	一七〇	一六七	一六七	一六一	一六〇	一五七	
四九八	四九二	四八九	四七七	四六七	四六六	四六五	四六一	四五七	四五五	四五〇	四四八	四四六	四四三	四三四	四三九	四二九	四二五	四二二	四二一	四二〇	四一五	四一四	四一三	三九五	三七九	
六月初八日	六月初三日	六月初三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十三日	五月十三日	五月初十日	五月初十日	五月初九日	五月初八日	五月初七日	五月初七日	五月初七日	五月初七日	五月初六日	五月初六日	五月初六日	五月初三日	五月初一日	
二四一	二三五	二三五	二三四	二三三	二三三	二三〇	二二八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六	二二四	二二四	二二三	二二一	二二〇	二一九	二一七	二一七	二一六	二一三	二一二	二一〇	二〇七	二〇六	
五七五	五七〇	五六九	五六七	五六六	五六五	五五九	五五六	五五六	五五四	五五三	五五二	五四九	五四四	五四三	五四〇	五三七	五三四	五三三	五二九	五二八	五二〇	五一九	五一八	五一二	五〇八	五〇六
六月二十九日	六月二十八日	六月二十八日	六月二十八日	六月二十七日	六月二十七日	六月二十六日	六月二十四日	六月二十四日	六月二十三日	六月二十三日	六月二十二日	六月二十一日	六月二十一日	六月二十日	六月二十日	六月十八日	六月十七日	六月十七日	六月十七日	六月十六日	六月十六日	六月十五日	六月十五日	六月十二日	六月初十日	

二四二	五七七	六月初二日
二四二	五七八	八月初二日
二四二	五七九	八月初四日
二四七	五八七	八月初四日
二五一	五八九	八月初四日
二五一	五九〇	八月初六日
二五二	五九二	八月初十日
二五三	五九五	八月初十日
二五五	五九九	八月初十日
二五六	六〇一	八月初八日
二五九	六〇九	八月初八日
二六二	六一五	八月初九日
二六四	六一八	八月初十日
二六七	六二二	八月二十二日
二六七	六二二	八月二十五日
二六九	六二七	八月二十五日
二七〇	六二八	八月二十九日
二七七	六四八	九月初四日
二七八	六五二	九月初七日
二八〇	六五九	九月初九日
二八一	六六三	九月初九日
二八二	六六九	九月十二日
二八三	六七一	九月十三日
二八六	六八〇	九月十七日
二八六	六八一	九月十九日
二八七	六八八	九月十九日
二八七	六八八	九月二十一日
二四二	五七七	六月初二日
二四二	五七八	八月初二日
二四二	五七九	八月初四日
二四七	五八七	八月初四日
二五一	五八九	八月初四日
二五一	五九〇	八月初六日
二五二	五九二	八月初十日
二五三	五九五	八月初十日
二五五	五九九	八月初十日
二五六	六〇一	八月初八日
二五九	六〇九	八月初八日
二六二	六一五	八月初九日
二六四	六一八	八月初十日
二六七	六二二	八月二十二日
二六七	六二二	八月二十五日
二六九	六二七	八月二十五日
二七〇	六二八	八月二十九日
二七七	六四八	九月初四日
二七八	六五二	九月初七日
二八〇	六五九	九月初九日
二八一	六六三	九月初九日
二八二	六六九	九月十二日
二八三	六七一	九月十三日
二八六	六八〇	九月十七日
二八六	六八一	九月十九日
二八七	六八八	九月十九日
二八七	六八八	九月二十一日

五〇一	四九六	四九五	四八九	四八二	四七五	四六九	四六四	四五三	四四七	四四三	四四二	四三八	四二七	四二七	四二五	四二四	四一八	四〇六	四〇五	四〇四	三九八	三九六	三九五	三九五	三九二		
一一一三	一一〇九	一一〇六	一一〇四	一一〇〇	一一〇二	一一〇三	一一〇一	一〇八六	一〇七五	一〇七二	一〇六三	一〇四二	一〇三九	一〇三五	一〇二九	一〇一一	九九二	九八七	九八三	九七四	九六九	九六八	九六七	九六三	九六三		
十二月初四日	十二月初二日	十二月初二日	十二月初一日	十一月初一日	十一月十六日	十一月十一日	十一月初八日	十一月初三日	十月三十日	十月二十七日	十月二十七日	十月二十六日	十月二十一日	十月二十一日	十月二十一日	十月二十一日	十月十四日	十月初九日	十月初八日	十月初八日	十月初五日	十月初五日	十月初五日	十月初五日	十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五八八	五七九	五七九	五七八	五七五	五七五	五七二	五七〇	五六九	五六九	五六六	五六三	五六三	五四二	五四二	五四〇	五二八	五二八	五一九	五一八	五一七	五一五	五一五	五一四	五一二	五一二	五〇一	
一四三五	一四三六	一四三五	一四三四	一四二五	一四二四	一四二二	一四二〇	一四一七	一四一六	一四〇五	一三九二	一三九一	一三四四	一三四四	一三〇四	一二九二	一二七七	一二七六	一二六九	一二六五	一二六一	一二六〇	一二五八	一二五一	一二五〇	一二一五	
二月初九日	二月初五日	二月初五日	二月初四日	二月初四日	二月初三日	二月初三日	二月初三日	二月初三日	二月初二日	正月二十八日	正月二十四日	正月二十四日	正月初十日	十二月二十四日	十二月二十日	十二月二十日	十二月十八日	十二月十七日	十二月十七日	十二月十七日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五日	十二月十四日	十二月十二日	十二月十一日	十二月初四日

五九一	一四六七	二月十三日	七七三	二〇三七	八月初十日
五九一	一四六八	二月十四日	七七五	二〇四〇	八月十一日
六〇〇	一四九七	二月二十四日	七七七	二〇四八	八月十七日
六〇二	一四九九	二月二十五日	七七七	二〇五〇	八月十七日
六〇三	一五〇九	二月二十八日	七七八	二〇五二	八月十八日
六〇六	一五一六	三月初二日	七七九	二〇五四	八月十九日
六〇八	一五二四	三月初六日	七八一	二〇五九	八月二十一日
六二五	一五八七	三月二十二日	七八二	二〇六一	八月二十一日
六二九	一六〇二	三月二十七日	七八二	二〇六二	八月二十一日
六三〇	一六〇六	三月二十八日	七八三	二〇六五	八月二十一日
六三四	一六一〇	四月初二日	七八七	二〇八一	八月二十八日
六三七	一六二〇	四月初六日	七九〇	二〇八四	八月二十九日
六四一	一六三六	四月十四日	七九二	二〇九三	九月初五日
六五四	一六七四	四月二十七日	七九四	二〇九六	九月初六日
六五五	一六七九	四月二十八日	八〇一	二一一八	九月十五日
六五六	一六八二	四月初三日	八〇三	二一二〇	九月十五日
六六二	一六九九	五月初三日	八〇三	二一二五	九月十八日
六六五	一七〇四	五月初四日	八〇七	二一二六	九月十八日
六七三	一七二六	五月十二日	八〇九	二一三三	九月十八日
六八四	一七四二	五月十六日	八一	二一三九	九月二十一日
六八八	一七六二	五月二十日	八一	二一四四	九月二十三日
六八九	一七六三	五月二十一日	八一四	二一五二	九月二十六日
六八九	一七六五	五月三十一日	八二二	二一五八	九月二十七日
七六〇	一九八三	六月初三日	八二二	二一六六	十月初一日
七六〇	一九九四	七月二十六日	八二二	二一六七	十月初一日
七六九	二〇二八	八月初六日	八二七	二一八〇	十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九年

八二七
八三三
八三九
八四一
八四四
八五一
八六一
八六四
八六四
八六八
八六九
八七〇
八七一
八七五
八七五
八七七
八八〇
八八四
八八九
八九九
九〇五
九一六
九四一
九五五
九六五
九六六

二二八二
二一九八
二二一八
二二二六
二二四二
二二五七
二二九二
二三〇四
二三〇五
二三一三
二三一四
二三一六
二三二一
二三三六
二三三七
二三四一
二三五二
二三八六
二四〇一
二四〇二
二四二〇
二四五二
二五四〇
二五八五
二六一五
二六一八

十月初四日
十月初六日
十月十五日
十月十六日
十月二十日
十月二十四日
十月二十九日
十一月初三日
十一月初三日
十一月初六日
十一月初六日
十一月初八日
十一月初九日
十一月十二日
十一月十二日
十一月十三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二十二日
十一月二十六日
十一月二十六日
十一月三十日
十二月初七日
十二月二十六日
正月十八日
正月二十八日
正月二十八日

九六七
九七〇
九七〇
九七一
九七二
九七四
九七五

二六二一
二六三〇
二六三二
二六三八
二六四〇
二六四五
二六四七

正月二十九日
正月三十日
正月三十日
二月初二日
二月初四日
二月初五日
二月初七日

1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山東曹縣金鄉等州縣因豫省漫口黃水泛注俱被水災屢經降旨令該撫董率所屬切實查勘照例給賑俾無失所第念今春正賑已畢民食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河澤曹縣單縣定陶城武金鄉魚臺等縣暨坐落金鄉魚臺境內之臨清衛成災八分以上貧民概行加賑一個月該撫務率各屬實力妥辦俾窮黎均沾實惠以副朕軫卹無已之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2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豫省因焦橋曲家樓南北兩岸漫口儀封考城等處及漫水經由之祥符等縣均有被災之處屢經降旨令該撫切實查勘分別照例給賑第念今春正賑已畢尚屆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陳留儀封考城三縣十分災之極貧加賑兩個月十分災之次貧並九分災之極次貧民加賑一個月至祥符杞縣滎澤三縣及陳州府屬之淮寧西華等縣並著該撫察看情形酌量借糶俾窮黎毋致失所以副朕加惠無已之至意欽此

3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江蘇邳州睢寧等州縣因魏家莊河水漫溢田禾被災蘇松太倉屬之崇明等縣及鎮江通州等屬猝遇風潮禾稼受傷徐州豐沛等縣湖水漲發風暴冲激城堤亦俱被水屢經降旨令該督撫等切實查勘照例給賑並因崇明縣被災較重特降諭旨截留漕糧十萬石復加恩蠲免該縣額徵地丁錢糧又徐州府屬被災較重准令於藩庫道庫並兩淮鹽課應解部銀內先後動撥銀一百五十萬兩并加恩於淮徐各屬應行起運漕糧內截留五萬石以備賑濟平糶之用第念今春正賑已畢正屆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睢寧沛縣崇明三縣十分災之極次貧民概行加賑兩個月其該三縣九分災貧民同邳州宿遷銅山豐縣桃源清河海門通州海州沐陽各九分十分災貧民俱無分極次加賑一個月各衛屯地坐落該被災州縣者一體分別辦理俾災黎均資接濟其成災八分以下各州縣屬並著該督撫等察看情形再請給予籽種口糧以副朕軫卹窮黎有加無已之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4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安徽鳳陽泗州等屬因淮灘各河同時泛漲低田被淹屢經降旨令該督撫等勘實成災分別給賑俾免失所弟念今春正賑已畢尚屬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鳳陽五河宿州靈璧泗州等州縣被災七八九分極次貧民概行加賑一個月其鳳陽長淮泗州三衛被災饑口及各災地貧民并兵屬多餘家口俱隨坐落州縣村庄一體加賑至七分災以下及勘不成災之區並著察看情形奏請分別酌借籽種口糧以資接濟該撫務須董率所屬實心妥辦俾災黎均沾實惠以普春祺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5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亮奏乾隆四十六年分瑪納斯左右二營庫爾喀喇烏蘇精河並提標中左右濟木薩四營所管各屯種地兵丁每名收獲細糧均在十五石以上古城木壘營種地兵丁每名收獲細糧均在十八石以上又瑪納斯左右二營提標中左右濟木薩四營種地遺犯每名收獲細糧均

在六石六斗以上與叙賞之例相符等語所有瑪納斯等處該管官弁著交部議叙兵丁賞給一月鹽菜銀兩遺犯著賞給麩餉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6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亮等奏乾隆四十六年分恭把什湖官弁兵丁及遺犯收糧在十八石以上與叙賞之例相符等語所有恭把什湖該管官弁著交部議叙兵丁遺犯各賞給一月口糧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7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奉

上諭前據李侍堯查奏西寧廠馬缺額一案因署總兵紹涵經理不善以致甘肅涼州等廠輾轉挑撥致滋弊竇業經降旨將紹涵革職解往甘省交李侍堯確實審辦並令原任提督仁和一併赴甘質對此事距今兩月有餘該員等自己到甘尚未據李侍堯審明覆奏著傳諭該督將案內情節現在曾否審訊得實即行迅速覆奏其西寧

鎮自製軍裝一案亦著一併研訊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 遵

旨將甘肅西寧肅州涼州甘州等廠募生馬匹缺額一案詢

問策卜坦據稱我於乾隆三十四年分發甘肅試用三

十六年補授寧夏左營遊擊隨調署督標中營副將

陞補陝西撫標參將旋陞哈密副將因迴避都統索諾

穆策凌調補洮州協副將今陞陝西延綏鎮總兵所有

西寧肅州涼州甘州等處營務俱未經手辦過該處募

生馬匹節年如何辦理之處寔在不能知道等語謹

奏

正月初二日

9 尚書和 字寄

烏嚕木齊都統明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奉

上諭明亮奏查明烏嚕木齊控報糧價以圖採買買銷一案

請派大員會同審辦并請飭部揀選直隸州知縣等員前

往接任以便將案內各員查抄收禁等語該處折收控報

既據查訊明確自應將承辦各員嚴切根究已派令喀寧

阿迅速馳赴該處會同明亮秉公查辦並令吏戶等部保

舉知州知縣俟帶領引見後即行發往其現任各員明亮

仍須不動聲色毋得稍露端倪致該員等得以預為隱

匿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侍郎喀寧阿著即馳驛前往烏嚕木齊會同明亮有

查辦事件所有隨帶司員並著一體馳驛前往欽此

11 臣 和珅等謹

奏竊 臣等欽奉

諭旨吏部保送知縣一缺戶部保送直隸州一缺知縣一缺

刑部保送知縣二缺發往烏嚕木齊補用欽此 臣等當即

交吏部揀選筆帖式二員戶部揀選主事二員筆帖式

二員刑部揀選筆帖式四員茲據該堂官等各保送前

來臣等謹繕寫錄頭牌於本日帶領引

見伏候

欽定候

命下臣等即令其由驛馳往謹

奏請

旨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三日

* 戶部主事觀成 鑲黃旗覺羅年三十七歲由舉人補授

內閣中書陞任戶部堂主事食俸十年 才具明晰辦

事勤敏

戶部主事穆通阿 鑲白旗滿洲年四十四歲由官學生

補授戶部筆帖式乾隆三十六年三十九年

京察俱一等陞署戶部主事食俸二十一年 辦事去得行

走勤慎

吏部筆帖式恒亮 正紅旗滿洲年三十七歲由官學生

補授吏部筆帖式乾隆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十八年 人勤慎辦事熟悉

吏部筆帖式舒明 正白旗滿洲年三十一歲由官學生

補授吏部筆帖式乾隆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七年 人去得行走勤慎

戶部筆帖式揚桑阿 正藍旗滿洲年五十歲由涼州前

鋒赴庫車辦事奏請以筆帖式用乾隆三十五年補

授戶部筆帖式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十三年 人去得辦事老成

戶部筆帖式閔明 鑲紅旗滿洲年五十一歲由繡譯生

考授戶部筆帖式奏補寶泉局大使期滿回任食俸十

七年 人謹慎辦事小心

刑部筆帖式韋馱保 鑲白旗滿洲年四十九歲由文生

員考取教習補授刑部筆帖式乾隆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十八年 人明白辦事細心

刑部筆帖式富廉 正藍旗滿洲年三十四歲由官學生

補放

東陵筆帖式調補刑部筆帖式乾隆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十七年 人明晰辦事謹慎

刑部筆帖式衡山 鑲藍旗滿洲年四十五歲由監生考

授通政司筆帖式調補刑部筆帖式乾隆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十四年 人明白辦事勤慎

刑部筆帖式德興 正白旗滿洲年四十九歲由經咒館

議叙補授禮部筆帖式調補山西巡撫衙門筆帖式期

滿補授刑部筆帖式乾隆四十五年

京察一等食俸二十二年 人謹飭辦事詳慎

12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三日奉

旨觀成著以直隸州知州用恒亮揚桑阿韋馱保富廉著以

知縣用俱駢驛前往烏魯木齊交與都統明亮差遣委用

欽此

13 謹查

三壇原補種樹株共一萬七千餘株於乾隆十九年派員裁

種原無保固之例嗣因數年內回枯至六千餘株之多

二十五年奏交尚書伍齡安補裁其應需價值銀二千

四百七十八兩零由內務府支領於三十四年補裁完

竣節省銀二百七十四兩零經該寺奏明將來回枯樹

株即著落承辦之員賠補歷年俱遵照辦理並不開銷

正項臣等遵

旨告知德保嗣後補種

壇內樹株仍照向例辦理並著一律開空培種大此樹株以

肅觀瞻謹

奏

正月初三日

14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直隸各屬雨水調勻秋收尚屬中稔惟天津靜海

等縣低窪田畝間有積水被淹屢經降旨該督確切查勘

分別賑卹第念今春正賑已畢尚屬青黃不接之時民力

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天津靜海二縣被災七八分之極

次貧民并六分災之極貧加賑一個月其天津靜海二縣

被災六分次貧與五分災之極貧以及東明長垣青縣滄

州鹽山慶雲等六州縣五分災之極貧概行給賑一個月

仍照例銀米兼放倘運米維艱即用折色在於上年賑剩

銀內動支如有不敷再於節年地糧項下添撥該督務須

飭屬分別實力辦理俾窮黎均沾實惠以副朕受惠元元

有加無已之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15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陳輝祖奏據丁憂川北道沈世燾運判姚思康知縣黃德中鹽大使路錡並現任教授曹君弼教諭陸勤茶陳文豹訓導沈光篆胡宗寅主簿郭景魁吏目胡映棠巡檢何泰德千總林對王基成曾世德各請將應得封典馳封曾祖父母祖父母及伯叔父母兄嫂各等語著照所請俱准其馳封該部知道摺單併發欽此

16 查閱鴉元覆奏伊弟閱鵬元在甘省控灾冒賑知而不舉一摺於上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硃批似係實情待陳輝祖奏到有旨欽此並令臣等存記今陳輝祖覆奏之摺於本日欽奉知道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所有存記閱鴉元一摺應否擬寫該部知道
諭旨一併發抄之處請
旨遵行並將閱鴉元原摺及本日陳輝祖奏到之摺進

呈謹
奏

正月初三日

17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閱鴉元覆奏胞弟陳嚴祖閱鵬元在甘省州縣任內控灾冒賑及餽送王宜望等銀兩伊二人知而不舉寔屬昧良負恩請交部治罪甘省自王宜望為藩司與蔣全迪等通同一氣侵帑婪贓種種不法為從來未有之奇貪異事內外諸大臣俱隱忍不言竟無一人舉發陳奏而陳輝祖閱鴉元之胞弟尤係案內人犯其平日家信往來必有確切音問屢經降旨詢問乃始終掩飾支吾不肯奏出實情及嚴切究問若再如前巧言搪塞不但將伊等交部審訊朕必親自廷鞠今始據陳輝祖閱鴉元等各奏稱伊弟婪贓舞弊從前亦有所聞并有家信往來祇因一經陳奏恐伊弟必罹重罪是以隱忍瞻徇致涉欺飾寔屬罪無可逭請交部嚴加治罪等語是伊二人之知而不舉俱已自行供認如出一口似屬實情至此案未經發覺之先朕已早有風聞因案情重大徘徊遲疑者已閱數年昨歲因蘇四十三之事遣大學士何桂等統兵往勦伊等摺內常稱連得兩澤因降旨詢問該省向來年年報旱何以今歲得雨獨多其中必有控飾情弊因而層層致詢顯露

端倪阿桂李侍堯亦知事難掩覆遂和盤托出朕思其事不得以人數稍衆竟置不問但朕深以不能道德齊禮使伊等格心方引以為愧至齊之以刑尤屬不得已之苦心陳輝祖閔鶚元畢沅俱係讀書之人當明禮義豈不知朕辦理此案之始末乎毋論陳輝祖閔鶚元各有伊弟在甘省其一切通同弊混之事朕早知其必有確切音信來往即畢沅久任陝西巡撫並親在甘省兩署督篆於該省各州縣假冒官幣歷年積弊亦無不知之理乃竟巧為支飾欲於朕前嘗試問朕為何如主乎五倫莫重於君父子為父隱尚為情理所有古純臣大義滅親父且有不能為子隱者况兄弟乎若以弟婣賍不法忍逕行舉發罪及其弟因而為之隱忍是祇知有手足之私情而不知有君臣之大義顛倒昏亂莫此為甚且陳輝祖等若於此事未經敗露之先早為陳奏朕必嘉其公正不但加之罪必特為褒獎以風厲舉朝諸臣之緘默不言者即未滅其弟之罪亦未可知是伊二人之弟之陷於重罪非國法也乃伊二人使之然也伊等既甘心隱忍於前及降旨詢問猶復希圖掩護隱躍其詞於後仍冀日久或有憐伊二人為因伊弟受屈者尚得謂之有天良者乎此時即將陳輝祖

閔鶚元革職交刑部治罪伊等亦無可置喙惟是將來爰書既定朕斷不肯因伊弟株連遽置重典且此案內外大臣皆知而不舉又何獨歸罪於陳輝祖閔鶚元二人現在督撫一時乏員陳輝祖閔鶚元尚屬能事著加恩免其治罪仍照畢沅之例降為三品頂帶各留本任所有應得職俸養廉永行傳支以示懲創嗣後陳輝祖閔鶚元畢沅俱不許呈進貢物即尋常土貢亦著一例停止並令奏事處存記如陳輝祖等仍前奏進貢品即行駁回不必轉為呈遞陳輝祖等務各返躬思愧洗心滌慮潔已奉公庶幾可以稍贖前罪如或因停其廉俸藉詞需索致有簞篋不餉之事王宜望是其前車朕必加倍重治其罪不能再為曲貸也所有陳輝祖等覆奏之摺俱著發抄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8 奉

旨嗣後

壇內補種樹株著御前侍衛德保幫同禮部尚書德保於靜

明園清漪園培養之樹內移往一律補栽欽此

19 內務府大臣和 遵

旨傳諭蘇州織造全德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四日奉

上諭向例每年江蘇巡撫辦進硃砂金龍絹箋於十月前解

京預備書寫新年福字並對聯之用昨已明降諭旨令閔

鶚元停止進貢所有此項絹箋著全德敬謹辦造呈進其

尺寸式樣即就近詢明仿照向例製辦屆期解京備用欽

此

20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甘肅寧朔平羅等縣因河水泛溢秋禾被灾屢經

降旨令該督切實查勘照例給賑第念今春正賑已畢尚

屆青黃不接之時民力未免拮据著再加恩將被災較重

之寧朔平羅二縣貧民展賑一個月其隴西寧夏二縣被

灾較輕仍著該督飭令地方官留心體察如有缺籽乏食

之戶即行酌借籽種口粮以資接濟務使灾黎共慶安全
用敷春澤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21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陝西朝邑縣河水夜漲村庄多被淹浸屢經降旨

令該撫切實查勘照例給賑毋使失所但今春正賑已畢

尚屆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著加恩將該縣被災

較重之極貧戶口再行展賑一個月以資接濟其次貧及

被災較輕民戶於常平倉借案內按戶一體借給倉粮

該撫其董率所屬妥協辦理以副朕軫念窮黎至意該部

遵諭速行欽此

22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湖北潜江等縣衛因襄水泛漲沿河田坑被水浸

漬屢經降旨令該督撫等切實查勘照例賑恤毋俾失所

第念今春正賑已畢尚屆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

著再加恩將被災八分以上之潜江江陵監利荆門等州

縣及七坐該州縣之荆州荆左二衛極次貧軍民加賑一

個月以資接濟其續被秋水之鍾祥京山二縣被旱之雲
夢應城二縣及七田坐落之各衛所軍田並成災五分之
江夏武昌漢川黃陂孝感等縣及勘不成災之天門沔陽
安陸應山廣濟黃岡石首等州縣並京山縣之東西壯三
鄉民七田地該督撫等酌看情形再請分別賞借籽糧俾
窮黎得沾實惠盡力春耕該督撫其董率所屬實力妥
辦以副朕軫念災黎之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23 查上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湖廣總督舒常等奏甘肅冒

賑案內原任靖遠縣知縣麥桓解至湖北黃陂縣病故

一案臣等遵

旨令刑部堂官派委能事司員一員前往該處檢驗經該堂

官等派出員外郎慶興帶同伴作即日馳往今慶興到京

稟稱職於十一月二十九日起身十二月十三日抵黃

陂縣瀟口地方即赴麥桓停放屍身處看視得屍棺係

浮屠禪定寺隨眼同伴作開棺抬出屍身如法用酒醋

溫水盪軟逐細驗看屍身尚未潰爛肚腹心坎俱發變

黃色并起落指甲牙齒用藥蒸檢並無受毒及自盡痕

跡其餘致命等處俱詳加試驗並無別故驗得麥桓委
係因病身死并將屍格送到等語除將慶興檢驗屍格
一併呈

覽外理合奏

聞謹

奏

正月初七日

24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鄂 山東巡撫國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

七日奉

上諭據鄂寶奏自濟寧至臺庄絳路淹沒本年重運恐致

周章前經移咨河臣及行山東運河道預為籌辦茲准山

東撫臣國泰札送奏稿內開運道兩岸俱預搭浮橋設立

帶絳船隻並用山東減船接運江西漕米等因但核計山

東船隻接運江西之米僅敷四分之一剩米無多需費不

少江西本船仍不能及早回空應請照舊辦理等語所

奏甚是本年重運係迎溜而上濟寧一帶所有絳路橋梁

自應預行籌備庶屆期得以銜尾過行今國泰所等以山東之船接運江西之米而按船核計僅敷四分之一其餘三分仍須本船抵通交納且過剝後江西丁舵又須親押剝船赴通則所遺本船仍 次是所辦仍屬有名無實又何必為此煩擾耶國泰前奏不過欲取巧見長並未通身計筭所有本年江西自重運船隻仍著照舊辦理將此傳諭鄂寶並諭國泰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 臣等遵

旨將朝鮮國入貢雍正年間曾否有加賞之處交查禮部據稱查禮部則例內開雍正元年朝鮮遣使以慶賀入貢加

賜國王周易折中朱子全書各一部及松花石硯瑤器四筆

墨等物雍正七年該國陳奏伊國賊黨謀逆遣兵緝獲奉

旨嘉獎特賜國王緞四十疋康熙字典性理精義詩經傳說彙纂音韻闡微各一部賞該國兵丁銀一萬兩此外慶

賀年節照例入貢年分並無加賞等語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八日

26 臣等遵

旨將朝鮮琉球南掌暹羅四國正副使臣傳到將准其

紫光閣入宴並上元燈宴

恩旨面為宣示各該國正副使臣等叩頭據稱外國臣切

沐

恩慈已逾常格茲復蒙

恩准令入宴尤為萬幸即 臣國王尚不能邀此

曠典實為 臣等萬載難逢之盛事不勝感戴歡欣之至等

語 臣等察其詞色實出至誠感深望外理合據實奏

聞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八日

27 臣等遵

旨擬寫寄信鄭大進令同明興來京

諭旨進

呈所有臣等面奉

諭旨俟鄭大進到京後臣等再行會同核辦合併陳明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八日

28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初八日奉

上諭前明興陞任直隸藩司時曾面諭令其將各州縣有無
虧空之處留心訪察今據英廉奏稱伊上年抵署督任後
曾詢問明興據稱大州大縣亦知原有虧空俱非近年所
積請及時設法籌辦等語鄭大進現在來京陛見著即
帶同明興攜帶案卷一併起程來京會同軍機大臣核辦
具奏再降諭旨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9 本日奉

旨派出重華宮聯句不與宴之八人內庶子王大鶴一員現

在患病告假相應另行請

派謹將九卿及尚書房翰林名簽進

呈伏候

欽派一員謹

奏

正月初八日

30 遵

旨將明亮奏摺並糧價比較清單令奎林索諾木策凌閱看

據索諾木策凌稱三十八九兩年伊任內奏明採買小

麥粟米接濟移着滿兵口食又四十年總督勒爾謹奏

明採買小麥接濟伊犁塔爾巴哈台等處兵丁口糧又

四十三年伊奏明採買麥石以備常平倉放借平糶之

用俱係隨時歸款其餘四十二四十四四十五等年採

買糧石俱係咨部辦理所有節年採買各州縣開送糧

價由鎮迪道核轉都統再行確核駁飭逐層遞減定價

後於道庫撥銀交各州縣採辦並取具各庄戶領票存
案等語又據奎林稱四十五年伊任內採買小麥一萬
五千石該州縣初報糧價每石二兩一錢經伊駁飭減
至一兩九錢等語並據伊等同稱今閱明亮奏摺該處
糧價甚賤卽年採買價值與時價不符索諾木策凌奎
林在任時不能查出實屬昏憤糊塗辜負

皇上任用厚恩臣等觀伊等情辭俱已自認昏憤糊塗但
是否實係如此情形統俟喀寧阿查辦具奏到時自可
得其真實底裏理合奏

聞謹

奏

正月十一日

31 尚書和 字寄

欽差侍郎喀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十二日奉

上諭昨以明亮奏烏嚕木齊採買糧石價值與時價不符
顯有浮開冒銷情弊因令喀寧阿馳驛前往審辦此案係
索諾穆策凌奎林任內之事奎林不過糊塗失於覺察且
在任不久與該處州縣或不致有交通情弊至索諾穆策

凌在任前後幾及十年前於經方案內既曾收受節禮該
處地方官藉採買之名將價值以少報多希圖侵冒肥素
若非該管都統有收受餽送之事豈肯任其浮開冒銷以
致官價與時價迥不相符著傳諭喀寧阿到彼時即將此
旨告知明亮一面將各州縣解任嚴行鞠訊究出實情毋
得稍存將就瞻徇之見所有軍機大臣查詢索諾穆策凌
等奏片一并發往核對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2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閱鶚元奏旱寧縣調署江陰縣知縣耿人麟於丐匪聚
衆行兇殺傷多人重案並不立即跟拏任犯遠颺殊屬玩
縱請將該署縣耿人麟革職以為怠玩不職者戒等語耿
人麟著革職所有等獲此案爭毆行兇脫逃各犯在事出
力之把總壽榮祖龔士信吳江縣知縣何世珩震澤縣知
縣阿林保都司楊果亭俱著送部引見該部知道摺并發
欽此

33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閔鶚元奏吳江縣拏獲聚眾行兇丐匪雷辦一摺內稱流丐約共二十餘人借求討為名勒索錢食並毆斃行內火夫及棍傷鄰人等情旋即率屬分投追拏至吳江縣地方將各犯全行拏獲等語此等丐匪膽敢聚眾勒索斃食毆斃人命並夥結多人派至吳江縣地方肆無忌憚實屬大干法紀該縣知縣耿人麟並不立即跟拏致令遠颺殊為疎玩現已明降諭旨照該撫所請將知縣耿人麟革職並令將拏獲丐匪之文武員弁送部引見矣至此等匪犯滋擾不法自應嚴速定擬從重辦理不可姑息乃該撫摺內稱此次拏到流丐有並非本案夥犯及無滋事別情者均各連回原籍嚴行收管等語此即姑息之一端所辦非是究擾匪犯為害地方並非道德齊禮之所能格化惟嚴法懲治或可稍儆頑悍之知所畏懼如此案早寧縣調任江陰縣耿人麟任內疎縱丐匪是否早寧縣地方抑係江陰縣地方此等乞丐既經匪徒同行即非安靜之輩僅予收管原籍安保不又復出滋事若非隨眾同行自

當連回原籍所奏殊未明晰所有此次案犯審明供詞即無別項情罪亦應從重發烟瘴充軍以示懲警閔鶚元平日辦事每涉姑息並著傳旨嚴行申飭欵此遵
旨寄信前來

34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閔鶚元覆奏查禁烏鎗一摺內稱江南風氣柔懦烏鎗本稀惟獵戶有用以打牲者鎗細而長火眼亦小而力能及遠名為線鎗亦應一體飭禁等語民間烏鎗傷人自應實力禁止據所稱線鎗一項雖較為細小但線鎗即係烏鎗裝鐵砂已能傷人若改裝鉛錠力量更大並非僅可施之打鳥雀此朕於行圍時御用素所深悉者今閔鶚元將線鎗與烏鎗竟分為二種實係書生未諳火器揣度拘墟之見實為可笑著傳諭閔鶚元嗣後無論烏鎗線鎗均須嚴飭地方官一體實力查辦限收繳不得以線鎗藉口打牲無關輕重徒為希上空談遂爾意存玩視也將此諭令知之欵此遵
旨寄信前來

35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二月初二日御經筵所有應行典禮着各該衙門
照例預備欽此

36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綏遠縣知縣員缺現在並無合例堪調之
員請揀選一員補授等語著照所請交該部即於候補人
員內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37 查前次巴延三保列一等之副將愛星阿王柄二員業
於上年八月十一及十月二十四等日由兵部先後帶
領引

見未經

記名現又據巴延三保舉堪勝總兵應俟該二員到部之日
再行帶領引

見謹

奏

正月十九日

38 辦理軍機處為知照事照得本年正月初八日署直
隸總督大學士英 奏直隸通省各屬有虧短銀兩一
摺奉

旨查明自乾隆十五年起至四十五年止其耗羨驛站項下
共虧短銀三十五萬餘兩奉

旨令歷任直隸各上司按數分賠歸款欽此茲將著賠銀數
清單抄錄知照

貴督遵辦再分賠各官應繳銀兩除現任直隸及陞調
別省並有事故回籍其人現在者俱統限二年內通行
完繳外其餘勒限四年賠繳完竣亦經本處

奏明奉

旨允准一併知照

貴督遵辦可也須至咨者

計抄單一紙

正月二十日

奉

旨著賠各員名單

- 方觀承 著賠三萬兩
- 周元理 著賠四萬兩
- 楊廷璋 著賠三萬兩
- 楊景素 著賠三萬兩
- 三寶 著賠二萬兩
- 英廉 著賠五千兩
- 袁守侗 著賠一萬五千兩
- 黃檢 著賠四萬兩
- 單功擢 著賠四萬兩
- 巴延三 著賠一萬五千兩
- 于易簡 著賠一萬五千兩
- 明興 著賠一萬兩
- 劉毅 著賠一萬兩
- 梁肯堂 著賠五千兩
- 吳士功 著賠一萬兩
- 王檢 著賠五千兩

沈鳴皋 著賠五千兩

宋英玉 著賠五千兩

李奉翰 著賠五千兩

盛住 著賠五千兩

劉致中 著賠五千兩

修禮 著賠五千兩

熊恩紱 著賠五千兩

秦學溥 著賠五千兩

以上共計銀三十六萬兩

正月十九日直隸耗羨虧空案

39 臣等將面奉

恩旨傳知周元理據稱直隸各屬虧空一案不能早為覺察

實屬辜負

天恩即交部治罪並令將任內虧空銀項全數賠繳亦屬咎

所應得乃荷

皇上聖慈僅令賠銀四萬兩不加嚴譴感激涕零彌深悚惕

等語除周元理另行恭摺謝

恩外理合將傳詢情形據實奏

聞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40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日奉

上諭前據阿桂等奏正月初十邊挑挖引河可以一律完竣堵合之期約在上元節前後等語此次青龍崗堵合壩工惟西北風能吹逼大溜由引河直達正河施工較易連日得此風力佑助實深慶幸但自十三日阿桂等奏到摺後迄今又逾數日若十五六間堵合口門喜音可以早到未知此數日內開放引河是否得力西北風吹溜之勢究竟若何朕盼望要工合龍日夕懸注惟有齊心默禱以祈天神護佑阿桂等在工督辦相機進占自當仰體朕懷早期集事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問之何尚未奏喜音也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41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昨據李侍堯覆奏查明經方虧空款項細數一摺當令軍機大臣就近傳諭索諾穆策凌奎林等令其查照在任年月久暫分別多寡攤賠除佛德哈靖阿等雖非本管上司但近在同城豈竟毫無聞見乃不早行查奏以致虧缺如此之多自應分賠以示懲儆即巴彥岱富明阿亦應一例攤賠以為漫無覺察者戒但巴彥岱等前據圖思義奏業經降旨革職交該督嚴切審訊有無通同狗隱侵蝕情弊據實奏聞現在尚未據該督查審明確具奏伊二人現有攤賠之項並著傳諭李侍堯如審無別項情弊即將經方虧缺銀數酌量核定令伊二人分賠若干一并具奏到日所有餘剩銀兩再令索諾穆策凌等按股賠繳以清帑項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2 辦理軍機處為飛咨事本日

貴撫奏到起程日期一摺奉

旨現在山西有應行查辦事件農起務須於二十四五日開
到京以便面諭一切即速前往辦理欽此為此飛咨

貴撫即遵

旨星夜備程前進務于二十四五日以前到京須至咨者

右 咨

調任山西巡撫

廿二日

43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河道總督李 韓 兩江總督薩 河

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歲內何桂等曾奏漫工堵合之期約在上元前後是以
旬日來繼念甚切昨據何桂等奏到方以為奏合龍佳音
但係用五百里馳遞又恐有別故幾至手戰及披閱奏摺
知已開放引河水勢暢注雖成功可必而漫口尚未堵合
尤深慮念因思上年冬間壩口水勢陡長大溜湧激致將

壩工墊陷彼時曾以何不開放引河傳詢何桂等嗣據覆

奏開放引河必須俟河水蓄高有奔注之勢方可暢達掣

溜等語其意似以引河不宜先行開放今此次東西兩壩

尚各剩一門埽水勢甫經蓄高四尺何以即將引河開放

耶且開放後雖據稱大河溜勢已經分掣三四分但大溜

須全行吸動方可暢達無虞今所掣尚未過半其餘六七

分溜勢當作何籌辦令其全歸引河又所掣大溜水頭現

在已達下游何處何以未見奏及並著薩載委員探明

迅速馳奏至漫工已屆垂成此時惟當益加慎重步步穩

實以期鞏固無虞轉不可存欲速之見所有御製詩一首

並著抄寄何桂等閱看仍即將現在情形何日可以合龍

迅速馳奏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4 辦理軍機處為知照事照得本年正月初八日署直

隸總督大學士英廉奏直隸通省各屬虧短銀兩一摺

奉

旨查明自乾隆十五年起至四十五年止其驛站耗羨項下

共虧短銀三十五萬餘兩奉

旨令歷任直隸各上司按數分賠歸欵與業經本處奏准
分賠各官應繳銀兩除現任直隸及陞調別省並業經
回籍其人現在者統限二年內完繳外其餘勒限四年
賠繳完竣並經知照直隸總督轉飭布政司查照分賠
各官年限按數催追解貯藩庫等因在案所有原任
直隸總督楊廷璋名下應賠銀三萬兩合行知照
兩黃旗都統著落伊子照數賠繳遵限解交直隸藩庫
以清欵項須至咨者

正月二十三日

方觀承

劉方維甸

周元理

咨本人

楊廷璋

咨鑲黃旗都統

楊景素

劉楊 始

三 寶

咨本人

英 廉

咨本人

黃 檢

咨鑲紅旗都統

吳士功

咨吳玉綸

王 檢

咨翰林院掌院

宋英玉

劉宋 銘

修 禮

咨內務府大臣

袁守侗

單功擢

于易簡

梁肯堂

咨山東巡撫

明 興

熊恩統

秦學溥

咨直隸總督

李春翰

咨本人

劉致中

咨河南巡撫

巴延三

咨本人

盛 柱

咨閩浙總督

沈鳴臯

咨江蘇巡撫

劉 莪

咨本人

45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甘省折收冒賑案內侵帑捏結各員業據李侍堯審明分別定擬具奏至臬司福寧前在平慶道任內扶同捏結本應革職抄產弟念該員於此案舞獎實情首先供出且於搜捕安定等處逆首馬明心家屬黨羽尚屬出力福寧著革職從寬留任俟八年無過方准開復該部知道欽此

46 本日據李侍堯奏按察使福寧可否免其離任一摺查甘省捏結各員現俱審明結案其福寧一員應否照折捐州縣革職留任八年無過方准開復之例辦理臣等謹擬焉

諭旨進

呈俟

命下再行遵照添入伏候

訓示並將李侍堯原摺片粘貼黃簽恭呈御覽謹

奏

正月二十四日

47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李侍堯奏據甘肅按察使福寧呈稟於平慶道任內所屬折收冒賑諸獎曾經隨同出結請將在旗家產並任所賞財盡數交官以贖前愆等語福寧係司道大員於甘省折收冒賑案內扶同出結核其情罪本應將伊照例革職查抄發往新疆効力弟念該員於此案舞獎實情首先供出且於搜捕安定等處逆首馬明心家屬黨羽尚屬出力准其留任已屬施恩格外所有此次呈請將家產賞財入官之處自係罪所應得亦與眾得罪者同也現已令軍機大臣傳旨該旗查明辦理外將此傳諭李侍堯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旨將乾隆元年以來

皇上親詣

太廟

社稷壇行禮次數交查太常寺茲據單開自乾隆元年至四十

六年

太廟時享祫祭共二百三十次

皇上親詣行禮一百四次遣官行禮一百二十六次

社稷壇春秋祭祀共九十一次

皇上親詣行禮四十四次遣官行禮四十七次謹

奏

二十四日

49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胡李堂奏黃水灘出地畝多居民村落並皆耕種

麥苗一遇水發勢必築圍打壩填塞自多且河身多一村

莊即水勢少一分容納請勅下河南山東江南各督撫確

查令其遷居隄外等語河灘地畝居民開墾日久必致填

塞河身於河道甚有關係且居民廬舍佔據灘地猝遇水漲之時勢必淹浸於民居亦多未便因特降諭旨令薩載等確加履勘其隄外地居高阜者仍聽照常居住耕種若佔居堤內於水道有碍即行明切曉諭俾陸續遷徙并令該督撫等妥為經理毋致貧民失業昨已據韓鐸等覆奏遵照籌辦自應如所奏即令遷徙但此事當為之以漸持之以久因思灘地居民墾地結廬已非一日且小民自謀生計亦必非當冲刷之灘聚居墾種若偶然河徙冲刷是伊自取即水退亦不可復令居住若其目前無事安居已久不免安土重遷且河隄以外均屬民田亦無隙地可以遷徙所有舊居隄內灘地無碍河身者民人已經築室墾種仍加恩准其各守舊業毋庸押令移居以副朕虛念窮黎之意至此後河南山東江南直隸等省凡屬瀕河隄內灘地該督撫河臣等必當嚴切查禁毋許再行居住佔種如有仍前侵佔灘地阻遏水道者惟該督撫河臣等是問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50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奉

旨鄭科提侵蝕銀兩在二萬兩以上著照程棟等各犯之例
補行予勾侵冒一萬兩以上之陳起撫著入於秋審情實
仍牢固監候其侵冒不及一萬兩以上之周人傑著依擬
應斬監候統俟本年情實官犯勾到時刑部聲明請旨分
別辦理餘依議欽此

51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何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本月二十二日正擬掛纜合龍二十一日
東壩中間裂開一縫旋即徒墊挖救不及致東壩頭塌去
三十餘丈隨掃落水員弁間有冲失淹斃請交部嚴加議
處等語此意外之變實屬無可如何已於摺內詳悉批示
至東壩中間裂縫以致壩頭塌失則工程究未穩固其非
波浪衝激可知是否係冬間用凍土堵築其在工員弁又
未免稍存欲速之意遂致復有此變此人事未盡不得盡
諉之於事勢之無如何阿桂等不可不知然勢無中止此

時只須鎮靜妥辦倍加小心以期必成况事不過三已經
兩次塌失此後天氣融和施工較易再無不成之理但現
在開放之引河是否得力其水頭究至何處前據阿桂等
奏蓄高水勢開放時頗為暢注其河身現在是否冲刷寬
深掣溜究有幾分若引河暢順得力則溜勢歸入正河壩
工自然不致著重前次儀封南岸堵築漫口曾將壩工改
築始得成功此次是否可以改築移上十餘里再行挑挖
譬如琴瑟不調甚者解而更張如此改辦俾歸入開放之
引河吸溜歸槽或可得建瓴之勢阿桂等務期通盤籌酌
悉心妥議一面辦理一面奏聞現距春汛之期已近必得
於汛前趕辦完竣方妥再阿桂等在工督辦現有李春翰
富勒渾等彼此商酌攸助有人現聞黃河以南運道俱各
深通而北河運道未免淤墊日下正屆重運陸續北上不
可無大員往來經理若令韓鑾前往做山湖北運河一帶
查勘相機來往妥辦較為有益著阿桂酌定後一面奏聞
一面即令韓鑾前往運河辦理至阿桂等所奏落水淹斃
弁兵殊可憫惜業經明降諭旨照例賞卹其所請交部議
處之處正可不必毋論降革處分朕不忍以此加於阿桂
等若不過照例降留亦屬無謂且此事之屢經反覆朕方

引以為愧現在惟當盡人力以聽

天佑不可稍涉張皇以致中無把握即如前令阿桂督師金川其未經藏事之先誰謂功可必成而竟得告功振旅燕喜凱旋惟我君臣一德一心勉力慎重以期有濟耳著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52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本月二十一日豫省塌工陡墜三十餘丈查明隨塌落水淹斃受傷官兵一摺此次塌工將屆合龍該官弁兵丁等不避危險竭力搶護以致隨塌落水撈救不及淹斃受傷情殊可憫所有淹斃弁兵俱著加恩照陣亡例議卹其撈救受傷官弁兵丁等並著照臨陣受傷之例交阿桂等查明分別等第咨部給賞單併發欽此

53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奉

旨知道了其昌寧等衣服什物俱著加恩給還欽此

提督衙門奏查福寧家產一摺

54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李侍堯覆奏辦理土司控案一摺內稱上年十一月內接青海副都統留保住咨稱等獲搶竊蒙古馬匹之番子一名隨飭西寧府知府會同青海委員嚴行審辦又十二月內復准留保住咨稱有賊番將扎薩克旗下章京巴朗所管馬搶去一百餘匹經巴朗追趕被賊射死等因隨飭西寧鎮道督等務獲旋據該鎮道稟請派撤拉爾土兵並附近番兵前往彈壓因恐所辦過涉張皇祇令購線等緝又去年八月內千總賀利培越界滋事現在另摺具奏等語既有此事何未早奏且所辦殊屬非是此等番人難處邊徼最易滋生事端遇有搶竊計訟之案必須嚴行查辦迅速審斷方足以綏靖邊夷斷不可存化大為小之見今李侍堯所奏俱係上年案件彼時何以不即行具奏即西寧鎮道等稟請派兵彈壓一節該督亦當籌度機宜如其事果須稍示軍威正不妨酌派兵丁使知震懾倘上聽地方官前往督緝該番等或將兇犯藏匿以致控案懸宕不結轉屬不成事體此事惟在該督斟酌事體輕

重熟籌妥辦固不宜稍涉張皇亦不得遷就完事甘省節
年以來因勒爾謹在彼諸事因循皆欲化大為小以致釀
小成大李侍堯不可不引以為監其現在各案內應行緝
拏之犯務即督飭委員剋期務獲從嚴辦理將此由五
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5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昨據阿桂等奏堵築青龍崗漫口復有塌失之事寔屬
意外之變然勢無中止仍須鎮靜妥辦不可稍涉張皇轉
致中無把握業經詳悉傳諭阿桂等令其盡力勉為矣但
目下距春汛之期不過旬餘而東壩現在塌寬三十餘丈
連前未經堵合之口門七丈餘統計實有四十餘丈雖天
氣融和施工較易而此旬餘內未知能將壩工堵築一律
完竣否朕心殊為慮注此事惟聽阿桂等悉心妥酌相機
趕辦總期工程穩固堅實朕亦無別有訓諭也至開放引
河雖據奏稱蓄高水勢甚為通暢但水頭究至何處未據

確實具奏若引河得力吸動大溜則壩工不致着重其合

龍較易何至復有此變再此翻墊陷後溜勢走入口門其
所開之引河是否尚能暢達不致淤墊並著阿桂等詳悉
覆奏又從前儀封十堡壩工作挑水壩挑溜歸入引河得
以成功此次之西壩頭是否應須照前做法再行添築幾
丈俾溜勢挑開一切下埽進占較易為力再前此儀封十
堡工程朕於陶莊

河神前虔心默禱即於是日合龍若有靈應此次阿桂仍應虔

誠祈禱默邀

神助不可因兩次塌失稍存絲毫怨尤之意著將此由六百里
加緊傳諭阿桂等知之仍將現在辦理情形及傳詢各情
節即據實速行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6 臣等遵

旨會同阿拉善王羅卜藏多爾濟山西巡撫農起將阿拉山
所產之鹽如何運至山西行銷之處公同商酌查阿拉
山在山西西北界由黃河運至保德州臨縣地方一水

可通每年約可運鹽一千一百餘萬觔既可軫恤商力而於民人食鹽亦為有益似屬可行但自阿拉山運至臨縣及商人前赴臨縣買運行銷應需運脚及如何酌定價值並派員經理之處部中雖有冊卷可稽而現在該處應如何調劑並將行銷地面均勻搭配俾內地及蒙古地方均沾樂利商力亦得展舒容俟臣農起抵任後會同羅卜歲多爾濟各就該處實在情形悉心籌畫酌商定議再行專摺會奏謹

奏

正月二十九日

57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旨賀利瑄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私遣兵丁擾動番境致傷三命

一案

58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旨此項回乾樹林內尺丈大者著交工程查勘備用其餘零

碎之件再交營造司欽此

德保奏壇 廟回乾樹林請交營造

司等處分別辦理由

59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和隆武奏福建省夥衆搶奪等改發吉林遣犯林忠於上年十二月十七日在配脫逃等語該犯係免死減等改發吉林給與兵丁為奴之犯乃敢於配所乘間脫逃情殊可惡其逃逸後自必竄回內地計此時已入直隸境界者傳諭鄭大進即嚴飭自弁於境內各處搜緝務期迅速拿獲毋令該犯得以遠颺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60 查此次議叙引

見人員內有俸深本應開列在前者請交吏部查明各該員

如議叙名次在前即歸入議叙班內如俸深名次在前

即按原班開列其此次議叙之處應行註銷不准其兩

歧開列如有別項開列陞用者俟陞用後亦即將此次

議叙一併扣除以杜重複冒濫謹

奏請

旨

61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旨孫士毅著補授太常寺少卿韋謙恒著補授贊善吳省蘭
王坦修季堯棟李鑑吳典吳裕德汪學金陳崇本許兆椿
于鼎俞大猷彭元琬百齡周興岱俱著照所請遇有應陞
缺出與俸深人員輪班分次帶領引見其有應行開列之
處仍與俸深人員分單進呈其汪學金俟散館後陳崇本
俟扣滿五年後歸入此次議叙人員內按照名次一體辦
理德昌瑞保亦俟扣滿五年查照上次列名在前之例辦
理其胡子襄王慶長李荃李斯味富炎泰董椿門應兆田
起莘吳應震楚維寧俱著交該部查照原奏照例陞用至
列為二等之裴謙等四十二員並著加恩與此次議叙一
等人員同入文淵閣筵宴一併加賞其辦理四庫全書黃
簽之王太岳曹錫寶著加恩以國子監司業陞用王太岳
俟服闋之日再行擬補以示全書告成加惠儒林至意欽
此

62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三十日奉

旨吳壽昌著轉補左中允所遺右中允員缺著莊承錢補授
其左贊善員缺著季學錦轉補右贊善員缺著韋謙恒補
授欽此

63 據新授太常寺少卿孫士毅贊善韋謙恒候補國子監

司業王太岳曹錫寶等呈請據情代

奏恭謝

天恩理合將原呈一併進

呈謹

奏

64 據新授中允銜王燕緒等呈請代

奏恭謝

天恩理合將原呈一併進

呈謹

奏

65 臣等遵

旨擬

賞四庫全書議叙一、二等人員名單並將未經引見議叙人員另單一併進

呈恭候

欽定謹

奏

* 擬

賞議叙人員名單

一等二十八員

少卿孫士毅

侍讀學士富炎泰

侍讀德昌

瑞保

贊善韋謙恒

編修百齡

陳崇本

吳裕德

吳省蘭

李堯棟

李鎔

吳典

汪學金

許兆椿

于鼎

俞大猷

周興岱

彭元琬

檢討王坦修

郎中董椿

以上二十員每員八絲大緞二疋硯一方筆一匣墨刻一本如意一柄墨一匣絹箋十張

主事門應兆

中書王慶長

李荃

李斯咏

田起莘

吳應霞

助教胡子襄

筆帖式楚維寧

以上八員每員五絲大緞二疋硯一方筆一匣墨一

匣絹箋十張

二等四十二員

侍讀張 焘

候補洗馬劉權之

中允莊承箴

贊善李學錦

御史蕭際韶

編修邵晉涵

王 增

吳鼎燮

范 表

王春煦

陳萬青

裴 謙

嚴 福

周原轅

孫希旦

章宗瀛

勵守謙

羅修源

曹錫齡

朱 攸

邱庭澄

錢 樾

祥 慶

周永年

檢討五 秦

運 昌

蘇青鰲

劉枝之

左 周

員外馮 培

主事蔣謝庭

五官靈臺郎陳際新

以上三十二員每員墨刻一本如意一柄八絲大緞

一疋硯一方筆一匣墨一匣絹箋十張

主事王瓚

牛稔文

中書宋鎔

張頊

杜兆基

秦瀛

助教陳木

汪錫魁

周鉉

學正常循

以上十員每員墨刻一本如意一柄五絲大緞一疋

硯一方筆一匣墨一匣絹箋十張

*擬

賞議叙未經引

見人員名單

內閣學士紀昀

光祿寺卿陸錫熊

少詹事陸費墀

司業曹錫寶

中允銜王燕緒

檢討何思鈞

庶吉士倉聖脉

以上七員每員墨刻一本如意一柄八絲大緞二疋

硯一方筆一匣墨一匣絹箋十張

66 遵

旨查康熙年間

親詣

壇

廟次數按內閣開送前來謹將原單並乾隆年間恭祭

壇

廟次數清單一併進

呈謹

奏

* 康熙元年至六十一年

太廟時享祫祭共三百六次

親詣一百十三次遣官一百九十三次

社稷壇春秋祀共一百二十二次

親詣四十次遣官八十二次

67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昨閱進呈一統志內國朝松江府人物祇載王頊齡王

鴻緒諸人而不載張照其意或因張照從前辦理貴州苗

疆曾經獲罪又其獄中所題白雲亭詩語意感憤經朕明

降諭旨宣示中外因而此次纂辦一統志竟將伊姓氏里

居概從刪削殊屬非是張照不知朕辦理其案之公表而

反挾私怨悵誠非大臣公忠體國精白一心之道然其文

采風流實不愧其鄉賢董其昌即董其昌亦豈純全之正

人君子哉使竟不登志乘傳示藝林致一代文人學士不

數十年竟歸泯沒可乎况從前張照之獲罪因疑為鄂爾

泰傾陷其獄中怨憤之詞亦大都指摘鄂爾泰者居多蓋

鄂爾泰欲致伊於死地朕若聽信其言張照豈獲生全彼

蓋不知朕非信讒之主而鄂爾泰又豈能讒張照之人即
如朕初政時戶部尚書缺出果毅親王保薦右侍郎托時
朕以海望乃左侍郎資俸既深

皇考眷注亦優特予擢用夫鄂爾泰之力必不能過於果親王

果親王尚不能薦用一尚書豈鄂爾泰能構一尚書致死

耶嗣念張照究係可用之材因出之因圖不數年間由內

閣學士擢刑部尚書供奉內廷是朕之待張照終始成

全原不以一昔之微終使擯棄可謂極儒臣之榮過即將

來

國史中亦當令載筆之臣將伊事蹟詳晰編入何此時纂辦

統志轉佚其名耶總之張照雖不得謂醇儒而其資學明敏

書法精工實為海內所共推重瑕瑜不掩公論自在所有

此次進呈之一統志即將張照官秩出處事蹟一併載入

其各省志書或有似此者纂修諸臣皆宜查明奏聞補入

並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68 臣等遵

旨將吏部議處刑部侍郎杜玉林本內於沙建坤父子主使
搶羊各正犯並未提集研究率行定罪之處摘叙緣由
改繕進

呈至那安氏已於四十五年在該省身故是以上年臣等
查審摺內未將該犯婦定擬合並聲明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三十日

69 乾隆四十七年正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吏部侍郎杜玉林查審沙金鳳控告胞兄沙金
龍等霸產搶奪財物一案並未提齊案犯究審即行完結
瞻徇草率議以降三級調用不准抵銷一本已照簽批發
矣此案沙金龍父子欺壓霸占疊肆搶竊連年訐訟地方
官置而不辦特命杜玉林前往查審自應提集案犯秉公
研訊俾案無疑實方為不負任使况從前欽差審辦案件
未有結案後重復赴京控告者即有虛捏翻控之案及派
大臣覆行鞠審亦未有似此罪名出入者乃杜玉林審辦
沙金龍父子起意搶竊各案既不能提集各正犯嚴究主

使情節率聽嚇令頂充之畢顯貴等認為正犯定擬完結
而於署知州徐士勳到任兩年延擱不辦之故並未附摺
劾叅該員係杜玉林同鄉其為有心袒護已屬顯然難逃
朕之洞鑒若不嚴予處分將來欽差大臣查審案件皆如
此相率效尤朕將何以用人乎此案杜玉林即照部議實
降以示懲儆並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70 查杜玉林係江蘇無錫人謹
奏

71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富綱奏黔省武職現在委署乏員請勅部於應陞應補
人員內揀選副將二員叅將二員遊擊三員來黔委用等
語著照所請即派驗看月官之永貴和坤德保胡季堂曹
文埴會同該部照例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72 同日奉

上諭刑部侍郎員缺著汪承需補授其都察院左副都御史
員缺著梁敦書補授欽此

73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一日奉

上諭本日據阿桂等覆奏此次引河因較前寬深業有奔注之勢東西兩壩各剩一門埽是以開放大河之水逐漸增長分入引河流行暢達但引河雖暢不過分掣三四分不能全行吸動其餘六七分總俟合龍後方能逼入引河惟期合龍後堅持三日則引河宣洩暢達壩前長水漸消自可鞏固無虞又稱此次十九二十流行兩日黃水尚未能出河南境等語又奏籌辦壩工情形一摺內稱東壩原墊處釘樁生纜恐不能得力現在上水南首有膠泥灘一處甚屬結寔即於此處外作邊埽內用膠泥加工夯礮堅寔自南釘樁向北進占做長壩工與西壩相對以為捲門下埽之地仍自東釘樁生纜加倍周防如此丁順做法較為穩固此次引河未經淤墊堵合不過在清明前後等語並繪圖貼說進呈亦已於摺內批示矣此次壩工垂成變生意外寔屬無可如何之事阿桂等所奏情形亦只得如此辦理現在引河未經淤墊固屬章事但黃水尚未出河南境則去路究屬未暢據稱疊經變故不敢稍懈惟有奮勵

天佑

振作督率員弁趕在汛水未旺以前嚴事等語所辦甚是阿桂等務須盡勉人力倍加小心以祈

神助迅速集事此時益加慎重不可轉存欲速之見再前降諭旨令韓鑠是否可以前赴北運河一帶查看籌辦之處何以未據覆奏並令迅速奏來將此由六百里傳諭阿桂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4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韓 山東巡撫國 巡漕毓 乾隆四

十七年二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國泰等奏查明濟寧以南運河水勢情形分別籌辦縹道隄岸各事宜一摺自應上緊辦理俾重運遙行無阻查閱國泰等進到圖內所繪運河水勢漫衍寬廣其所奏籌辦之處現在青龍崗壩工復有墊陷之處下游水勢尚在長發其漫溢情形恐不止此國泰等尤當先事預籌重運北上時務須多派官弁設法小心保護俾得啣尾依次速行不致稍有阻滯方為妥善至豫省工次現有阿桂在

彼與李奉翰富勒渾相機堵合籌辦有人前已降旨令韓錄即赴徽山湖北運河一帶往來查勘計韓錄此時自己接奉前旨遵照尅日起程並著傳諭韓錄即速會同國泰毓奇分查遍勘悉心詳細妥議熟籌以慰屢念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5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二日奉

旨姜晟著轉補左侍郎汪承霈著補授右侍郎欽此

76 遵

旨查孫廷鉞熊會珍互揭侵虧河工物料原案及張家馬路潰工查辦侵帑原案謹抄錄進

呈並將乾隆十八年九月銅山縣小店汎漫溢踈防一案

原奉

諭旨一併恭錄進

呈謹

奏

初三日

77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三日奉

旨依議羅世高係赴京誣控遞回江蘇質審之犯胆敢藉稱奉旨原告沿途勒索錢文毆傷差役經縣提訊立而不跪甚屬可惡該縣知縣即將該犯鎖拏究辦尚屬能事著鄭大進查明送部引見朕於地方官辦理公事之認真者必加獎勵不以小善而遺之也欽此

78 同日奉

旨張陰堂李毓璠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書吏抽換庫冊

79 遵

旨查關中勝蹟圖志已入四庫全書史部地類並經繕寫第

一分現已陳設

文淵閣史部架內謹

奏

80 又奉

旨翟二南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代表桓鑽營求官一案

81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鄭大進奏直隸理事同知通判前此揀發人員已陸續補用現在乏員差遣請勅部揀選理事同知通判四員飭發來直差委等語著照所請派永貴德福胡李堂劉墉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揀選理事同知通判四員帶領引見發往委用欽此

82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乾

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五日奉

上諭阿桂等奏籌辦青龍崗壩工及現在挑溜進占情形一摺此時亦祇可如此辦理已於摺內詳悉批示又閱韓鏞富勒渾等奏曲家樓堤工一摺并擬築外越隄圖因思決口尚未合龍豈能即至越隄今春汛在邇如有可設法變

通之處自當多方熟籌若此次能合龍固是萬幸無可復言設不幸復不能成則是現築壩處不宜合龍明矣朕詳閱圖內形勢若將引河移在現築二壩之下引溜東注孔家莊接入引河故道似比現開引河之處較為得力但此乃無聊之極思因將圖內硃筆標出著傳諭阿桂等詳細審度水勢土性為此備而不用之籌朕屢念要工日夕縈切為此不得已之計阿桂等惟當公同悉心籌畫期於壩工有濟迅速蒞事不可因有此旨稍存遷就之見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並將硃筆標識原圖發寄閱看仍即將現在堵築情形迅速由驛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3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乾

隆四十七年二月初六日奉

上諭昨阿桂等奏報籌辦青龍崗壩工情形又韓鏞等奏曲家樓堤工各摺並繪圖進呈已均於摺內批示並將硃筆改抹之諭旨發寄阿桂等自當仰體朕意將現築壩工悉心趕辦迅速蒞事期於桃汛前合龍方為妥善至昨日圖

內硃筆標出之處恐此次壩工萬一不能得力不得不思變計或將引河移在現築二壩下引溜東注接入孔家莊是亦一策寔因屢念要工日夜縈切為此備而不用之籌乃係無聊之極思若現在壩工可以尅期堵合自不必復為此舉阿桂等惟當督飭在工員弁竭力堵築以期一舉集事斷不必因有昨降之諭旨稍存遷就之見也著再由六百里傳諭知之仍將現在壩工情形及何日可以合龍之處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4 據兵部知會福建福寧鎮總兵范宜恒現丁父憂所有福寧鎮總兵員缺臣等謹擬寫空名諭旨並將記名應用陸路總兵人員名單進

呈再查原任甘肅肅州鎮降調總兵梁朝桂於上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旨令臣等存記俟有總兵缺出提奏在案今所出福寧鎮總兵一缺理合遵

旨提奏謹
奏

85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梁朝桂前在甘肅鎮總兵任內因不將年力衰頹之都司福昆等揭報經李侍堯奏部議降調總兵職司營伍考察將弁是其專責乃一任衰朽應機不行揭報予以降調實屬咎所應得第念梁朝桂曾經出兵打仗頗為奮勉尚堪棄瑕錄用著加恩補授福建福寧鎮總兵其降調之案帶於新任俟八年無過方准開復欽此

86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據巡臺御史寔岱雷輪遞到奏摺一係接奉硃批自陳惶悚並請交部議處摺於十二月初五日拜發一係巡查臺灣北路情形摺於十二月十七日拜發兩摺先後不同俱於同日奏到其初五日摺內所奏諸羅縣盜犯洪籠一案乃該處緊要事務何以並未詳晰聲明即所稱該廳縣先後拏獲賊匪二十餘名俱經撫臣楊魁行提過海審辦及續獲賊匪陳明等八名已飛飭各縣嚴究辦理之處殊屬非是臺灣地處海外因三年例派御史巡視一次遇有緊要事件自應一面提審辦理一面奏聞如此案緝

獲賊匪陳明等八名事關要案該御史等即應就近審辦再行移交撫臣歸案完結何得僅飭各縣審究謂可了事耶至十七日所奏之摺又不過巡視地方情形敷衍塞責而於初五日所奏諸羅縣盜犯之事全不提及似此有名無實又安用此巡臺御史為乎塞岱雷輪仍著交部議處摺併發欽此

87 本月初五日軍機大臣面奉

諭旨所有閩鷄元奏到審擬行兇丐匪張士海等一摺內除張士海等四犯業經正法外其所擬絞候應入於本年情實之陳華章水占勳張強仔張嘉謨四犯著該部於定稿時改為絞決欽此相應知會刑部遵照辦理不必將此旨叙入稿內為此知會

二月初六日

88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兼浙江巡撫陳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七日奉

日奉

上諭陳輝祖奏藩庫實存銀數一摺內稱藩庫錢糧自乾隆四十六年正月起到十二月底止經收每年各款除支銷外實存銀二十二萬九千八百四十四兩零等語所奏殊未明晰藩庫為錢糧總匯之地所有節年實存各款銀兩自應逐一查明將存庫總數一併開載方可一覽了然今該督僅以本年實存之數據詳具奏其藩庫積年存貯銀兩究有幾何並未詳晰聲叙竟似浙省藩庫積年存貯二十二萬餘兩若果布政司庫所存止有此數則省城貯備太少陳輝祖何以不行奏請酌撥耶除就近交部詳察具奏外著傳諭陳輝祖即將浙省藩庫除支銷各款外實在新舊各款共貯銀若干再行詳查迅速覆奏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89 臣等遵

旨將浙江省藩庫現在實存銀數交查戶部茲據覆稱該撫造送四十六年秋撥冊報實存司庫各年各案地丁等銀三十七萬五千三百六錢九厘酌留銀二萬七千九百八十三兩一錢八分六厘等語查所開銀數係該省造送秋撥冊其截至四十六年冬底實存正雜各款銀兩若干之處尚未據該撫造冊到部現已奉

旨令陳輝祖查明具奏俟覆奏到時再行核對謹

奏

90 交四庫館總纂現在進

呈明神宗以後書內陸楫所著古今說海一部一百三卷內端平甲午七月八日一則有亡金人手抄詩內載李國棟梁仲經史舜元係屬何人云哀王旦者又係何人其爵里事實俱逐一查明又稱於感懷篇著其無父子之道於哀遼東哀王旦著其敗亡之迹以見天道之好還俱何所指再所云滕車志話腴究係何人所著何以不著姓名殊未明晰其通部體例所引各書均注撰

人名氏再查壯征錄係何人所撰並將提要取閱以便覆

奏再此後訛錯字句黃簽粘貼下方如有違碍刪改之處將黃簽粘貼上方俾一覽了然方妥

91 尚書額駙公福 等謹

奏為遵

旨會議具奏事陝甘總督李 奏據烏魯木齊都統委員解

到已革鎮迪道巴彥岱前署鎮西府知府通判富明阿

二犯審明治罪一摺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一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議奏欽此據陝甘總督李侍堯奏

前奉

上諭據圖思義奏前委署鎮西府知府通判富明阿查辦參

革通判經方虧空一案富明阿恐日後分賠遲延不辦隨

另委主事職銜烏魯木齊查取經方所管錢糧冊檔富明

阿又不給與請將富明阿革職並將所有贓財查封備抵

經方虧空又鎮迪道巴彥岱於經方虧空之處漫無覺察

請交部嚴加議處等語已降旨將富明阿巴彥岱一併革

職發審矣至富明阿既經圖思義委查經方虧空即應據

實迅速查報乃恐日後分賠遲延不辦及委員查取冊檔又不即付是富明何不但於經方一案有心瞻徇恐其與經方別有通同染指之事富明何已彥岱並著即解往甘肅交與李侍堯嚴加審訊有無通同徇隱侵蝕情弊毋使稍有捏飾據實具奏欽此茲於正月十八日經烏魯木齊都統明亮巴里坤副都統永安委員將已彥岱富明何押解到蘭遂加研訊據已彥岱初供止稱伊在道任四年原知經方虧空因駐劄烏魯木齊離哈密一十九站不知實在數目未經揭報實屬罪無可逭再三駁詰始據供出鎮西府任內進京引

見時收受盤費銀一千兩又於鎮迪道任內收受海龍褂前一件與經方在部所供相符復詰以身任道員明知經方虧空代為隱匿必有通同分肥之處受賄決不止此且經方甫經到任即餽送銀一千兩豈有在任四年別無餽送既非貪圖受賄何肯代人隱諱復據供稱四十四年二月由鎮西府知府引

見時經方到任甫經一月送過銀一千兩我因進京缺少盤費是以收受迨四十二年任鎮迪道任內止受過他海龍褂前一件並未得過銀兩至四十三年他又送銀五

百兩我因知有虧空恐日後遺累即不敢收受又於四十五年他又送我貂皮褂前一件狐腋袍前一件我總不敢收到近來知虧空日大因我在任已久據實揭參恐干賠累實是糊塗該死並無通同分肥情事如果此外尚有收受銀兩經方在部審訊焉肯不據實供出等語訊據富明何供稱前署鎮西府事原知經方虧空因我以知縣暫署知府瞻徇情面未經據實揭報復詰以署府兩年在任不為不久豈無餽送若非平素分肥何肯代為隱匿且上年九月經方被參以後經烏魯木齊都統飭取庫貯銀兩檔冊又不即時呈出顯有通同染指之事再三嚴訊據供我係知縣暫護府篆經方乃隣府通判平時也係上司我不過委署府事並非實授之員他豈肯以上司待我餽送銀兩至去年九月奉都統飭令查揭虧空我因銀數甚多懼怕分賠原遲延了數日迨後委員查取冊檔我因從前未經揭報是以未即付與便是我糊塗該死處至我明知經方平日浪費必有虧缺深怕日後累及實不敢收他的銀物今經方各處餽送俱已在部供出豈肯獨為我隱瞞等語反覆嚴詰矢口不移似無遁飾將已彥岱富明何俱照例擬

流從重改發新疆等語查例載侵盜錢糧六百六十兩至一千兩杖一百流三千里又律載故出人罪全出者以全罪論若死囚未放聽減一等各等語今巴彥岱在鎮迪道任內四年明知經方虧缺逾十萬理應據實揭報乃因餽送在先憚於舉發以監司大員收受屬員銀兩遂至為其所餌甘心徇隱寔屬貪鄙不職查該犯所受餽送即係經方侵盜之項應如該督所奏巴彥岱應照侵盜錢糧六百六十兩至一千兩滿流例從重發往新疆効力贖罪富明阿署鎮西府二年亦知經方虧缺數多乃因瞻徇同官先事既不舉發迨委署通判經上司飭令揭報仍復耽延及委員查取冊檔尚敢指不給付雖研訊該犯並未收受餽送但其始終庇護即屬有心故出非尋常徇隱可比亦應如該督所奏富明阿應照故出人罪死囚未放者減一等杖流律從重發往新疆効力贖罪所有臣等公同會議緣由理合恭摺具奏請

旨

二月初十日

92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十日奉

旨此案巴彥岱在鎮西府任內收受經方餽送銀一千兩明知該犯虧空帑項已逾數萬因受賄在先憚於舉發又恐自身將致賠累是以甘為徇隱核其情罪與署鎮西府之富明阿並未收受餽送銀兩止係庇護不行揭報者輕重懸殊軍機大臣會同該部核擬時自應按例將巴彥岱比照經方斬決之罪減一等定擬斬候方為允協乃率照李侍堯原擬將巴彥岱富明阿均擬杖流改發新疆殊屬屬錯謬定此案之軍機大臣刑部堂官及李侍堯俱著交部議處此案巴彥岱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甘肅各官上下通同一氣目無法紀至於如此雖王亶望一人之作俑而官官相護之風至於舉朝皆然朕竟不能以誠感眾實為慙懣不知眾人以為何如欽此

93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十日奉

旨陳華章水占勳張強仔張嘉謨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

此

江蘇省丐匪結夥行兇斃人命

9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官福奏發遣齊齊哈爾為奴之湖南省遣犯鄧正蘭雲南省遣犯羅一常江蘇省遣犯劉萬修福建省遣犯陳嚴俱於本年正月初九日在配脫逃等語該犯等俱係劫盜案內免死減等發往齊齊哈爾為奴之犯乃敢於配所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後自必竄回內地此時將入直隸境界著傳諭鄭大進即嚴飭負弁於直隸境內各處搜緝毋使該犯等得以遠颺一經弋獲即一面奏聞一面審明正法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5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兩淮鹽政負缺著伊齡何調補徵瑞著調補長蘆鹽政俟接任交代後再行起程其未到任之先著西寧前往暫行署理伊齡何俟西寧接署後即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全德著調管淮關監督四德著調補蘇州織造其杭州織造負缺著盛任兼管欽此

96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三日奉

旨福隆安和坤梁國治董誥福長安德福胡季堂姜晟穆精阿汪承霈李侍堯俱著降三級從寬留任英廉著免其革任仍註冊欽此

97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三日奉

旨姚潮偉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毆死大功兄姚潮富

98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全魁等奏現在佐雜人員俱經陸續咨補遇有缺出乏員差委請揀發雜職四員前赴奉天委用等語著照所請派永貴胡季堂福長安曹文埴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雜職人員內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9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兼浙江巡撫陳 浙江學政王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等奏查出仁和縣監生卓天柱等收歲伊先人卓長齡等詩集內有剃頭輕卸一層糴又髮短何堪簪厭此頭上憤及彼都人士痛絕黍禾之語又卓世忠鈔錄本朝詩內並不將御製詩出格繕寫輒敢妄用紅筆圈點實屬大逆狂吠現在徹底究審等語卓長齡等生於本朝食毛踐土乃敢肆其狂吠將本朝制度作詩指斥不法已極國家定制損益從宜即以薙髮而論自較便於前朝乃該犯等因窮困無聊遂爾心懷刺譏形之歌咏實為人心風俗之害今經發覺雖該犯已倖逃顯戮伊孫卓天柱等於此等悖逆詩集並不即行首繳且挖去違碍字跡有心隱藏自有應得之罪著陳輝祖審明照例定擬又據奏監生卓汝諧曾盜賣祠堂門樓地基查出控縣遊幕江南避匿挾嫌首告是該犯計圖報復亦非專為舉發悖逆起見亦當審訊明確照例辦理將此傳諭陳輝祖並諭王杰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原任布政使陳用數前在廣東道負任內因失察黎匪滋事等案部議革任自屬咎所應得但念其究屬因公與私罪有間尚堪棄瑕錄用現在廣西按察使姚梁丁憂所遺負缺著加恩以陳用敷補授欽此

101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廣總督已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已延三奏安南國王黎維禔咨稱前因拏解竄犯蒙加優賜今奉旨准將此次謝恩儀物充作正貢本國謝款殊覺歉如謹繕奏摺懇請轉為題達曲賜矜從等情連奏本一匣送到現在齎交禮部轉送內閣進呈等語此奏殊未明晰安南國王前因蒙賞謝恩隨表附進土物念其專使遠來已令留充正貢今據該國王具咨復行懇請具見恭順悃忱但該國貢使是否親齎貢物來京抑係留住粵東候旨摺內均未聲叙明晰其奏本詢之禮部亦尚未述到著傳諭已延三即將該國貢物是否業已啓程及貢使是否一同來京之處即行迅速由驛明晰覆奏候朕再降

諭旨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2 臣等遵

旨將陳輝祖等奏到卓天柱家查出各種違悖詩集詳細閱
看內所抄本朝詩雜錄一本內有

御題小有天園雷峰夕照白沙偈詩三首並未擄寫并擅加

圈點此外尚有雜錄沈德潛詩恭和

御製詩及詩題內有

恩賜

駕幸等字樣均未擄寫謹粘貼黃簽同各種原詩一併呈

覽謹

奏

二月十四日

103 辦理軍機處為咨會事照得西洋人多羅馬記諾應

令在廣東省城居住接管西洋新來聽用之人等因一

摺本部堂和於本月十四日具奏奉

旨知道了欽此相應抄錄原奏行知

貴督遵照辦理為此知會

右 咨

兩廣總督

104 臣福隆安等謹

奏本月十三日吏部議處軍機大臣等於定擬巴彥岱罪
名扶同率結應降三級調用一摺奉

旨福隆安和坤梁國治董誥福長安俱著降三級從寬留任

欽此竊臣等會同刑部核擬巴彥岱等情罪自應分別

重輕悉心定擬乃率照李侍堯原奏擬發新疆寔為錯

謬即照部議降調原屬咎無可辭仰蒙

皇上格外加恩仍予從寬留任聞

命之下感悚彌深嗣後惟有並加詳慎不敢稍有疎忽以冀

仰酬

高厚鴻慈於萬一所有感激微忱理合繕摺恭謝

天恩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四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105 查上年十二月初九日湖廣總督舒常奏查明湖廣省

已未獲逃兵數目清單內奉

硃批尚有如許之多汝所司何事欽此並令臣等存記將舒

常曾否覆奏之處屆時提奏臣等查舒常昨日奏到各

摺係於正月二十五日拜發計筭日期自己接奉

硃批今奏摺內未經覆奏理合遵

旨提

奏謹

奏

106 查副將仲泰於上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奉

旨補放江南狼山鎮總兵所遺兩江督標中軍副將員缺應

請

旨補放查現在軍機處

記名以陸路副將補用人員有參將汪璋一員理合將該員

名單隨本日兵部開列具題之本一併進

呈恭候

欽定謹

奏

107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楊魁奏革職知縣楊慰訪票諸羅縣盜首洪籠病故經

委驗知府蘇泰稟稱驗係久斃之屍並非洪籠正身拘獲

洪籠之兄洪盧訊係因跟緝畏累將路斃屍身控作洪籠

病死投保轉報等情現在提集人犯嚴緝跟究一摺此案

內盜犯洪籠係為首要犯自應嚴緝正身務獲連正刑誅

乃該犯之兄竟敢將路斃屍身控冒病死已革知縣楊慰

並不驗明遽行據報顯係憚於協緝有心欺捏情罪甚為

可惡僅於該省提審不足蔽辜所有革職知縣楊慰著即

拏交刑部治罪至知府蘇泰於委驗屍身究出假捏情事

辦理尚能持正著交部議叙其革職知府萬繇前仍著照

該撫所請留臺協緝獲盜後方准內渡該部知道摺併發

欽此

10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五日奉

上諭前據陳輝祖查奏仁和縣監生卓天柱等收藏伊先人卓長齡詩集內違悖語句又卓世忠鈔錄本朝詩內並不將御製詩出格繕寫現在徹底究審等語已傳諭陳輝祖審訊明確照例辦理矣此案卓長齡所著詩集語多違悖卓天柱輒敢收藏並不即行繳出銷燬自有應得之罪至卓世忠所錄本朝詩內未將御製詩擄寫一節此等鄉僻無知之人不諳體例率意謄寫尚屬可恕况御製詩集民間鈔寫誦習原所不禁者再傳諭陳輝祖將來此案審結時祇應將該犯等收藏違悖詩集有干禁令之處照例定擬其抄錄御製詩未曾擄寫一節竟可毋庸訊究摺內亦不必聲叙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09 甘省冒賑案內已經正法者共三十六犯

勒爾謹

王賈望

王廷贊

蔣全迪

程棟

陸璋

那禮善

楊德言

鄭陳喜

蔣重熹

宋學溥

李元椿

王臣

許山斗

詹耀璘

陳鴻文

黎珠

伍葆光

舒攀桂

邱大英

陳澍

伯衡

孟衍泗

萬人鳳

陳常

朱家慶

王萬年

周兆熊

趙杭林

崧柱

何汝楠

王汝地

鄭科捷

經方

徐樹楠

陳韶

已經正法將伊子發遣伊犁者十八犯

勒爾謹

王宜望

王廷贊

蔣全迪

程棟

鄭陳善

陳澍

陸璋

那禮善

楊惠言

蔣重熹

宋學溥

詹耀璘

王汝地

陳常

朱家慶

何汝楠

經方

已經身故將伊子發遣伊犁者五犯

楊士璣

張何衡

周植

麥桓

葉中

定擬斬候因伊子隱匿家產將伊子發遣伊犁者一犯

劉銅

贓數在一萬兩以上擬斬監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實奉

旨免其即入本年秋審情實仍牢固監候應入今年秋審情

實者共二十八犯

閔鵬元

冒賑銀一萬九千八百兩

林昂霄

冒賑銀一萬九千七百兩

萬邦英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一萬九千餘兩

陶士麟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一萬九千餘兩

陳起撫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一萬七千六百餘兩

舒玉龍

冒賑銀一萬七千三百兩

杜耕書

冒賑銀一萬五千八百兩

楊有澳

冒賑銀一萬四千五百兩

吳昂新

冒賑建倉及收受屬員銀共一萬三千七百餘兩

李本楠

冒賑銀一萬二千八百餘兩

史載衡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一萬二千七百餘兩

彭永和

冒賑銀一萬二千七百兩

謝桓

冒賑銀一萬一千九百兩

麻宸

冒賑及那用他縣監銀共一萬一千三百十兩

伍諾璽

冒賑銀一萬一千一百十兩

孫元禮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一萬七百五兩

福明

冒賑銀一萬六百餘兩

周人傑

冒賑侵蝕捐監及收受屬員銀共八千餘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楊廣颺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五千五百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景福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六千六百餘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顧芝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四千五百餘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郭昌泰

侵蝕捐監及收受屬員銀共四十一百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王璠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三千五百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朱蘭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一千九百五十餘兩因狡供從重入情實

錢成均

冒賑銀八千七百二十兩又冒銷建倉銀兩從重入情實

王旭

冒賑銀五千一百二十八兩又冒銷建倉銀兩從重入情實

陳金宣

冒賑銀五千四百九十四兩又冒銷建倉銀兩從重入情實

宗開煌

冒賑銀四千九百兩又冒銷建倉銀兩從重入情實

贓數在一萬兩以下擬斬監候奉

旨勾到時分別辦理者三十六犯

韋之璵 冒賑銀九千四百餘兩

王夢麟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九千四百餘兩

尤永清 冒賑銀八千八百二十一兩

丁愈 冒賑銀八千四百十六兩

奇明 冒賑銀八千三百兩

趙元德 冒賑銀七千九百兩

宋樹毅 冒賑銀七千四十二兩

顧汝衡 冒賑銀七千餘兩

黃道熈 冒賑銀七千餘兩

布瞻 冒賑銀七千餘兩

蒲蘭馨 冒賑銀六千八百八十四兩

章汝楠 冒賑銀六千四百三十二兩

侯作吳 冒賑銀五千九百兩

董熙 冒賑銀五千餘兩

沈泰 冒賑銀四千七百九十七兩

華廷颺 冒賑銀及侵蝕捐監共四千四百九十四兩

成德 冒賑銀四千三百餘兩

墨承根額 冒賑銀四千二百餘兩

博敏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四千二百餘兩

善達 冒賑銀三千八百五十九兩

劉炯 冒贖建倉銀三千八百餘兩

陳嚴祖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三千七百餘兩

廣福 冒賑及侵蝕捐監銀共三千六百五十餘兩

呂應祥 冒賑銀三千五百餘兩

賈若琳 冒賑銀三千三百兩

閔焜 冒賑及侵蝕捐監共三千餘兩

龐樵 冒賑銀二千五百八十八兩

李立 冒賑銀二千四百餘兩

史堂 冒賑銀二千二百餘兩

承志 冒賑銀一千九百二十二兩

佛保 冒賑銀一千七百餘兩

李弼 冒賑銀一千六百九十九兩

申寧吉 冒賑銀一千五百餘兩

謝廷庸 冒賑銀一千四百四十九兩

葉觀海 冒賑銀一千三百二十六兩

張毓琳

冒賬銀一千九十兩

收受屬員銀兩在一千兩以上擬斬監候

陳之銓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五千三百兩

潘時選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四千六百兩

張金城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二千五百兩

熊啟謨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一千八百兩

汪臯鶴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一千四十兩

巴彥岱

收受經方銀一千兩

查抄革職問擬發遣流徒者共十犯

陳庭學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一千兩發遣新疆

富明阿

庇護不行揭報經方虧空一案從重發遣新疆

夏恒

因侵冒銀八百餘兩原供內有激骨寒儒等語從重發遣新疆

趙明旭

冒銷添建倉廩銀兩從重發遣新疆

鍾膺起

控結又收受屬員銀五百兩發遣新疆

劉治傳

侵冒銀七百餘兩擬杖流

許士梁

侵冒銀七百餘兩擬杖流

張春芳

侵冒銀七百餘兩擬杖流

吳詵

侵冒銀四百餘兩問擬杖流

彥方

並未侵冒銀兩因折捐控供問擬杖流

控結及捐監各員已經查抄革職毋庸議者二十一名

秦雄飛

劉光昱

文德

奎明

王曾翼

永齡

程國表

福明安

彭永年

彭時清

觀亮

郭熒

興德

厲學沂

觀祿

黃元北

姜興周

富斌

諾明阿

王鳳儀

興德

止捐監生未經辨災革職留任八年無過方准開復勒

限追賠者二十七員

楊芳燦

虞士煌

陳士珩

范履乾

李文曾

窩什洋

慶雲

吳廷芳

沈清芬

梁投

李駟

汪琳

瑚圖立

王紹基

佟躍岱

劉鶴翔

張履升

皮昌煥

佛住

楊縉雲

孔廣枚

岱祿

何端珣

張瑾

朱鍾

周廷元

德慧

已經身故者共二十四犯

李巨源

康基淵

林德基

何朝炳

劉甫蘭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上業經查抄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曾道中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胡兆龍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薛佩蘭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楊士模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郭之屏

侵冒銀在一萬兩以下

邵維賢

冒銷建倉銀在一千兩以下

魏椿年

控結

德明

控結

江世琳

控結

李承瑞

控結以上業經查抄

博赫

控結

謝廷謹

止捐監生

田志蒼

止捐監生

張照宇

止捐監生

阿青阿

止捐監生

湯傳業

止捐監生

楊瀛仙

止捐監生

尚五品

止捐監生

周履培

止捐監生

二月十七日

110 查禮部則例開載安南國貢期三年一貢六年遣使來

朝一次合兩貢並進計至乾隆四十八年係該國應行

正貢年分臣等謹遵

旨擬寫

諭旨進

呈恭候

發下即行文兩廣總督巴延三傳知該國王令其遵照辦理

謹

奏

111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安南國王黎維禱前因盤獲逃犯周貴遣使押送入關

賞給緞疋等物賚奏陳謝并備具方物附表進呈念其端

使遠來不令賚回即准留充正貢以示優恤今據兩廣總

督巴延三奏該國王復行具表奏稱接奉恩旨准將此次

謝恩儀物充作正貢下方葵藿無以將誠懇將此次奉進方物仍為謝儀洎四十八年歲貢之期欵遵常例奉貢等語具見該國王恭順悃忱深可嘉尚若復行却還轉無以達該國王述職輸誠之意所有此次隨表方物該部即行收受其四十八年應進正貢著減常年所進貢物之半至嗣後該國王遇有陳謝章奏一概毋庸備物隨表呈進以副朕柔惠遠人至意並令該督已延三傳知該國王遵諭行該部知道欵此

112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七日奉

旨孫嘉樂著從寬免其革任仍降一級留任註冊餘依議欵此

113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七日奉

旨舒常著銷去軍功加一級仍給還軍功紀錄二次再降一級從寬留任梁敷書著從寬免其革任仍降一級留任註冊劉裁鄭大進著降二級俱從寬留任慶玉著於差竣補官之日降一級留任張廷化著降一級從寬留任欵此

11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陳 福建巡撫楊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等奏准已延三咨會船戶謝元興於四十六年六月內由臺灣裝載客貨并領彰化縣搭載兵粟八十石折給花銀六十四圓又船脚銀五圓該船戶開行後遭風飄至粵省海豐縣擊碎船隻沉失貨物拯救得生查明原籍等因現在飛飭臺灣道府迅速確切嚴查據實揭叅究辦以清積弊等語此事甚奇不可不徹底查辦閩省臺灣各屬撥運內地米穀原以該省產穀不敷藉資臺灣接濟乃彰化一縣擅將折給銀兩令船戶在內地採買交倉其中顯有違例折征及短發價值并抑勒船戶承領或船戶藉圖多載客貨等弊不可不嚴行查究其臺灣各廳縣運交內地米石是否俱照彰化之例辦理其起自何年該管道府何以漫無覺察必須逐層跟究不得稍涉顛預陳輝祖現辦海塘工務不能親赴該省提犯研訊此案著交楊魁即行提集案內人証悉心研鞠據實具奏仍即回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楊魁並諭陳輝祖知之欵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5 據內閣知會據山西巡撫譚尚忠題報甘肅鎮迪道納福病故臣等查鎮迪道員缺例應揀選調補前經李侍堯奏稱係新疆緊要滿缺甘肅各員甫經到任又多新蒞外任之員實在無員可調請

旨簡放奉

旨將納福補授今該員業已病故所有鎮迪道員缺應否行

令李侍堯揀員調補抑應即請

簡放之處伏候

訓示謹

奏

116 遵查現在軍機處並無奉

旨記名滿洲道員吏部候補道員內亦無應行開列者所有

甘肅鎮迪道員缺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伏候於內記名人員內

簡用一員補授謹

奏

117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鎮迪道員缺著保年補授欽此

11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

七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改發伊犁為奴之湖北省遣犯馬天弼即羅三兒又名羅三喜於上年五月十三日脫逃等語該犯係屢次行竊改發伊犁重犯乃敢於配所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逸後自必潛回內地著傳諭李侍堯等即嚴飭員弁實力搜緝毋使該犯遠颺一經弋獲即一面奏聞一面審明正法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奇

欽差侍郎德

盛京將軍索

盛京工部侍郎德 兼管奉天府尹全 府尹奇 乾隆

四十七年二月十八日奉

上諭侍郎德成現在會同畢沅勘估西安省垣城工並勘明
修建灞橋工程其一切築建基址及核計磚塊石料運脚
工價俱需德成在彼指示料理周妥未能尅期回京復命
所有盛京各處修築城垣現屆春氣融和易施工作若俟
德成到彼督辦未免稽遲時日著傳諭工部侍郎德福即
會同將軍索諾穆策凌府尹全魁奇臣等往來督率工員
趕緊辦理並著傳諭德成詳晰勘估西安城工并灞橋
工程俟一切事宜完竣後再赴盛京不必亟亟回京復命
也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0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八日據劉墉告稱

名見時面奉

恩旨 在紫禁城內騎馬 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121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八日奉

旨左都御史劉墉著加恩於紫禁城內騎馬欽此

122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八日奉

旨陳臬二著即處斬 示餘依議欽此

洋盜強劫

123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甘省各州縣折收監糧控灾冒賑一案其控結之道府直隸州前經降旨革職交李侍堯查審有無通同舞弊及別項款蹟分別定擬具奏茲據李侍堯查明將止係控結並未收受屬員銀兩之道府秦雄飛劉光昱等一十八員俱定擬已經革職無庸議經軍機大臣會同該部核准降旨先行此等控結之各道府以屬員收捐折色之監糧作為實貯遇有灾荒復聽從王賈望蔣全迪等朋比為奸預定分數分派各州縣結報扶同申詳核其情節即與虛出通關無異按律科罪寔所應得祇因甘肅通省各官情罪更有重大於此者不得不於嚴示創懲之中特予加恩末減設在他省則執法定擬秦雄飛諸人烏得竟置勿論且道府為方面大員訪察屬吏是其專責即有上司抑勒何難直揭部科乃甘為扶同出結國家亦安用此道府為乎現在全案爰書已定前任控結之道員秦雄飛等俱已格外加恩青赦回籍嗣後自當永不錄用以儆官邪各省道府各官有稽查結報之責者均當引為前鑒倘有似此誣控袒庇屬員之事一經察出朕必按律重治其罪不得以

秦雄飛等諸人之例謂可律邀寬宥也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24 遵

旨將甘肅折收冒賑各員如何分別審訊並各員侵虧銀數多寡不等如何查辦得實之處詢問汪新據稱去年七月內

欽差大學士公阿桂總督李侍堯派我同藩司福崧候補道永慶查辦甘肅折收冒賑一案先將在省陸瑋等十三人逐一詢問初猶狡供旋即查出蘭州府總辦捐監冊檔及皋蘭縣歷年辦賑各案冊逐細稽查情弊顯然隨將該縣書吏嚴行夾訊當據徹底供吐無從絲毫隱飾因提集陸瑋等告以汝等意圖狡飾今底冊現已查齊此案業經水落石出尚有何辯伊等自知案已敗露希圖實供逮

恩各將折收冒賑侵吞實數一一供認不諱嗣於八月初旬我與福崧俱奉派往河州查拏餘匪去了另派臬司福寧糧道圖薩布等續行審辦其各廳州縣折收冒賑侵

吞數目多寡亦據各該犯等於陸續提到省城審訊時
逐一從實供吐等語又詢以甘肅各廳州縣何以復有
止捐監未辦災之員又據稱甘省辦災並不經由各道
府詳報各廳州縣中有餽送王宜望的即准其辦災其
沒有餽送的就不准辦災又有到任不久未及辦理者
是以有止捐監未辦災之員等語謹

奏

二月十九日

125 昨

發下通鑑長編內於

廟諱僅缺一筆不行敬謹全避分校官未經看出改正實屬錯
誤查開館之始經總裁原任尚書王際華發有刊刻條
例一張內稱凡遇

廟諱

御名本字偏傍全寫者俱敬謹缺筆該分校等拘泥館例凡
所校之書向俱照此辦理伏思遇有

廟諱

御名上一字自當缺筆下一字理應敬避該分校等仍拘刊
行條式並未請示總裁率聽照例繕錄不行改正究屬
不合相應請

旨將承辦之員交部議處但現在辦竣之第一分全書內有
無似此不行全避字樣應一體查明挖改並請交各總
裁轉飭分校各官嗣後遇有

奏

廟諱上一字仍照例缺筆外下一字即敬謹全避以昭畫一謹

二月十九日

12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韓 山東巡撫國 巡漕內閣學士毓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韓鑾等奏會勘運道情形並詳悉熟籌一摺內稱現在
在毓奇往來沿河一帶催辦各工並迎押頭幫船隻韓鑾
因勘辦諸事均已派員分投修理而豫省青龍崗不日合
龍正當吃緊之際即自臺莊起順勘伊家河荆山橋等處
水勢由黃河北岸星馳趕赴工次幫同辦理等語韓鑾等
此奏尚不知豫省堵築要工又有變動故有馳赴工次商
辦善後事宜之語現在何桂法另籌改挑引河欲將挑
水填做成正堤改絃更張將來堤工合龍尚需時日東省
運河關係緊要韓鑾等雖已將淹漫各工勘估並安設水
站派員分段督辦而目下正值糧艘重運卸尾北上韓鑾
仍須往來東省隨時相機指示妥辦不可專委道員經理
一切俱置不問再毓奇自巡視東漕以來會同國泰等區
畫河道尚屬留心現在沿河一帶催辦各工並迎押幫船
即著傳諭毓奇令其悉心幫同韓鑾妥商往來督率辦理
本年糧運過濟自然比往年畧遲毓奇在彼尤須竭力催

趨俟重運全數抵臨清後再行起程來京不必循照往例
屆期遽行復命也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

12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豫省自開工以來屢築屢潰本省附近料
物業已搜羅殆盡毗連之山東江南地方或道路稍遠或
各有災務協辦物料恐緩不濟急現在移咨直隸督臣轉
飭附近州縣諭令有料之戶盡數出售等語所奏是豫省
要工急需料物接濟自應就近在隣近之直隸各州縣採
買但恐所用料物畧多一時購辦閭閻未免高擡價值爭
利居奇著傳諭鄭大進轉飭附近豫省之各州縣出示曉
諭居民令其儘數出售照常採買並著該道府留心查察
毋任囤販居奇以濟要工之用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乾

隆四十七年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本月十一日戍刻壩工加廂土坯之際東壩陡向前行勢直抵西壩上水進埽奏合堵住金門立見斷流大溜全入引河奔騰下注水頭已過七十里自戍刻至十二日丑刻奮力搶廂及寅刻復又塌陷四十餘丈引河隨即倒流大溜全掣惟有公同酌議另思設法變通之計等語此實亦無可如何然斷無坐視之理已於摺內批諭矣又據奏籌辦填工一摺內稱現在傳集道廳將備熟商妥議惟挑水填一帶河底尚平地勢亦高又東岸前築澆水填一座以為澆溜入引河之計擬即於此處建築填基向西進做將挑水填廂寬加厚向東進做計工一百餘丈上緊趕辦約須五六十日尚可於大汛以前完竣並於東填後身加築土堤一道長二百丈接至舊東填根以防長水搜後之虞等語朕詳加披閱只可如此辦理亦無別法也惟查閱圖內引河頭舊有澆水填處所似可向東北加鑲寬厚接至東填臺則保護更為得力因用硃筆畫出

發交阿桂等閱看如可照此接錄做填即一面辦理一面奏聞至此次東填塌失三次閱阿桂等摺內情詞不免惶遽然從前儀封十堡亦屢有變動辦至一年有餘始得成事今北岸雖較南岸闊係東省運道尤為緊要然亦惟倍加鎮定董率員弁竭力辦理以期仰邀

天佑

神助切不可露惶惶之意俾在工員役人人較前加倍奮勉出力以期於事有濟方為妥善至從前歷次漫決均係南岸且由賈魯河過河洪澤湖等處經過水勢尚可消納歸海亦屬便利此次北岸決口山東運道河湖一片漕船北上輓運維艱民田廬舍多被淹浸所關更為緊要若照阿桂等所奏改做之法尅期有成固為甚善萬一事勢難料預為必不得已之計則與其決在北岸受害大而辦理較難毋寧漫在南岸受患小而施工較易言念及此朕實為之慙愧然其實無聊之極思著傳諭阿桂等務須慎密熟商即在事道將等官如李永吉輩亦不可稍為洩露以致眾情疑慮反覺不成事體設或阿桂等詢謀僉同一面奏聞一面密行咨會薩載等預將南岸宣洩處所妥為籌畫隄防使下游百姓得早遷移不致失所為要然此乃避重

就輕無可如何不得已之變計何桂等不可稍存遷就必須審度機宜實有把握再行據實馳奏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仍將現在改築燬工一切事宜迅速覆奏以慰朕宵旰焦勞屢念河防之至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9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誤記過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次分校覆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恩寬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現已添設總裁其總裁等不過從中抽閱伊等所閱之書既少則處分不應仍照向例嗣後書內每錯一次即將簽貼之總裁交部察議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誤總裁總校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欽此又總校張熊照等檢閱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三次議處之例辦理奉

旨先行又奉

旨阿桂和珅派閱書籍內簽出錯誤之處一併照例議處欽

此欽遵各在案上年九月以前所進書籍錯誤次數業經按季查核所有上年十月起至十二月止進過全書六次永樂大典一次臣等詳加查核除分校記過七十八次之陳墉記過六十六次之沈清藻記過四十八次之陳文樞記過四十六次之宋枋遠胡士震記過二十八次之翁樹棠記過二十八次之盧遂記過十次之高中記過十次之吳錫麟記過二次之王嘉曾已經病故毋庸議外查總裁嵇璜記過九次蔡新沈初各記過一次董誥記過四次曹文植記過七次總閱德保記過三次達椿莊存與尹壯圖李綬各記過二次周煌錢載各記過五次錢士雲記過一次汪永錫記過六次寶光龍記過四次倪承寬記過三次提調吳裕德記過三十一次總裁王燕緒記過二百八十六次朱鈺記過一百三十一次何思鈞記過一百二十四次倉聖脉記過八十九次楊懋珩記過四十四次繆琪記過三十四次分校陸湘記過九十八次勵守謙記過九十二次陳昌齊記過八十八次劉源溥記過四十次俞大猷記過二十九次于昂記過二十八次莊承簽范表各記過二十六次蘇青鰲記過二十三次繆晉吳有蘭各記過二十二次

李斯咏蔡必昌石鴻翥各記過二十次吳鼎雯記過十八次王增卜維吉各記過十六次平恕曹錫齡羅萬選錢世錫溫常綬許兆椿各記過十四次戴衡亨汪鏞雷純金光悌張慎和莊通敏各記過十二次郭祚熾汪錫魁范鑿牛檢文嚴福潘曾起邵晉涵各記過十次王鍾泰朱攸張虎拜常循閔博大各記過八次王春煦汪如洋滿庭筠素文邵甄松年邱桂山汪日贊王璣胡子襄戴聯奎各記過六次吳錫麒李荃汪景滿奕雋孫球張壽秦瀛孫浴葉莢王汝嘉陳木馮敏昌康儀鈞劉圖南李學錦周鈺各記過四次鄒奕孝周興岱羅修源徐立綱鄒炳泰王學海王允中裴謙田尹衡李鎔章宗瀛吳紹昱朱炳威博崇施培應秦泉徐步雲范來宗張曾炳胡敏孫希旦葉蘭沈鳳輝各記過二次應交吏部都察院照例分別察議謹

奏

二月二十日

130 遵

旨查康熙雍正乾隆年間

大祀

中祀次數據內閣太常寺開送前來謹分晰開單進呈並將前次具奏之康熙乾隆年間

太廟

社稷壇大祀次數一併入呈

覽謹

奏

二月二十日

大祀次數單

康熙元年至六十一年

園丘共六十一次

親詣四十四次 遣官十七次

方澤共六十一次

親詣二十七次 遣官三十四次

祈穀共五十次 元年至八年並二十七二十八四十六等

年俱未舉行

親詣三十五次 遣官十五次

太廟時享祫祭共三百六次

親詣一百十三次 遣官一百九十三次

社稷壇春秋祀共一百二十二次

親詣四十次 遣官八十二次

雍正元年至十三年

園丘共十三次

親詣十二次 遣官一次

方澤共十三次

親詣四次 遣官九次

祈穀共十三次

親詣十二次 遣官一次

太廟時享祫祭共六十三次

親詣四十一次 遣官二十二次

社稷壇春秋祀共二十六次

親詣十七次 遣官九次

乾隆元年至四十六年

園丘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四十六次

方澤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四十五次 遣官一次

祈穀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四十六次

常雩共三十九次 康熙雍正年間俱未舉行自乾隆八年舉

行起

皇上親詣二十九次 遣官十次

太廟時享祫祭共二百三十次

皇上親詣一百四次 遣官一百二十六次

社稷壇春秋祀共九十一次

皇上親詣四十四次 遣官四十七次

中祀次數單

康熙年間各祭祀次數

朝日壇 共六十一次

親詣十次 遣官五十一次

夕月壇 共六十一次

親詣四次 遣官五十六次

先農壇 共六十一次 俱遣官行禮

文廟 共一百二十四次 俱遣官行禮

歷代帝王廟共一百十七次 俱遣官行禮

雍正年間各祭祀次數

朝日壇 共十三次

親詣五次 遣官八次

夕月壇 共十三次

親詣三次 遣官十次

先農壇 共十三次

親詣十二次 遣官一次

文廟 共二十六次

親詣五次 遣官二十一次

歷代帝王廟共二十五次

親詣五次 遣官二十次

乾隆年間各祭祀次數

朝日壇 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五次 遣官四十一次

夕月壇 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三次 遣官四十三次

先農壇 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二十七次 遣官十九次

文廟 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六次 遣官四十次

歷代帝王廟 共四十六次

皇上親詣五次 遣官四十一次

131 臣等遵

旨將署兗州府加河同知胡增何引

見遲延之處查詢吏部據覆稱乾隆四十三年十月前任河

東河道總督姚立德等將該員題請實授經吏部議覆

令該督給咨送部引

見又四十四年正月續據該督咨請該員挑浚工段展限在

案茲河道總督韓鏞以該員委辦大工業有就緒無需

差委給咨到部是以吏部於昨日帶領引

見謹

奏

132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現在堵築漫工一切購辦物料需費浩繁去冬曾撥給戶部庫貯銀一百萬兩恐不敷用著再於戶部庫項內撥給銀一百萬兩照例派委妥員迅速解往以濟要工
欽此

133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奉

旨馮豹著即處斬梟示郭四張保娃李生春孟花保任全德李宗花梁奎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巧匪糾眾殺人

134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程世淳汪鏞俱於學政任內因生員滋事不法降調離任因係咎所應得但念其究屬因公程世淳著加恩仍以郎中用汪鏞仍賞給編修俱著革職留任無過照例開復
欽此

13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奉

上諭本日據章嘉胡土克圖奏稱

河神素來靈應從前康熙雍正年間曾因堵築工程差官至西寧虔申祈禱得以蒞工等語現在北岸要工屢有變動朕齋心默禱以祈

天佑

神助並經傳諭阿桂等不可稍存怨尤之念但念阿桂連日在工不免晝夜焦急茲特遣伊子阿彌達馳往西寧同留保住並章嘉胡土克圖之弟卜藏胡土克圖恭詣河源致祭仰祈

神佑庶得迅奏成功合龍喜音當即在旦夕也將此傳諭阿桂知之仍將日內籌辦事宜迅速馳奏以慰屢念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3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河東河道總督韓 山

東巡撫國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韓鑾奏查勘東省運河緯道一摺據稱江南銅山縣境

內黃河北岸之潘家屯向挑引河藉黃入湖濟運去歲督

臣薩載等曾經籌及於此處引湖水入河分洩今復逐加

量勘就河底估挑現在即可洩水二尺若將大河底容沙

再行抽洩深二三尺寬一丈餘尺所挑引河估與洩底相

平則洩水更多可引入下游深處等語所辦是亟應速為

已於摺內批示昨據阿桂等奏青龍崗現議改築壩工所

有漫注之水急須廣為設法分路疏消自應於下游一帶

多方籌辦以洩水數潘家屯引河等工該督等即應督率

員弁展挑寬深使湖水分洩入黃方於運河有益因思駱

馬湖六塘河兩處亦均係運河分注下游著傳諭薩載等

即逐加查勘如有應行挑挖可以開放減洩之處亦宜酌

量疏通廣籌去路俾湖水分道旁注運河緯路不致久淹

以便重運遙行方為妥善著將此由六百里傳諭薩載韓

鑾國泰並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7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漳州府知府員缺著馮挺調補其所遺山東濟南

府知府員缺著莊鈞補授欽此

138 據四庫全書分校議叙一等內閣中書王慶長呈請留

補京職仍在分校上行走理合據呈轉

奏將該員留館分校仍照吏部原議以京員補用並將原

呈一併進

呈謹

奏

139 據兵部知會湖北襄陽鎮總兵哈攀鳳因穀城縣民人

被盜開參武職前後未清一案奉

旨降調所遺襄陽鎮總兵員缺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並將記名人員名單恭呈

御覽伏候

簡放謹

奏

二月二十三日

140 遵

旨查順治年間太監吳良輔營私不法及十三衙門設立鐵

牌各案謹恭錄

世祖

聖祖實錄及紅本一併呈

覽謹

奏

141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德保等奏有河南光州民蕭萬載在都察院衙門呈

控武生祝萬青於家祠內起會誦經煽惑居民伊父蕭芳

在州呈首被該州知州指為誣告掌責監禁並不究明聚

眾誦經各確情其違例廬對隱匿不解等因請勅交河南

巡撫將所控各情節秉公審辦等語地方遇有誦經結會

煽誘愚民之事自應嚴查究辦若挾嫌訐控復借並無闕

碍字句為悖逆不法希圖聳聽准理此風斷不可長即如

該犯供內稱祝萬青家祠匾額云豆登常新又對聯內有

吾祖吾宗貽厥孫謀若裔若子增其式廓字樣指為違碍

古人蓮豆登銅即如今之木磁盤梳尋常通用之物豆登

二字並非專屬宗廟至宗祖孫謀尤係習聞習見常用之

語烏得指為違悖此等匾對雜湊字句謂為文理不通則

可指為語句違悖則不可若如此吹求字句天下何人得

自解免朕豈肯為此已甚乎此案所控情節看來竟屬險

詐誣罔斷不可因此拖累無辜致長刁風至所稱該州知

州不為審理之處若果有曲為袒護不行審辦情事自應

秉公查究著將該犯迅速解往河南交大專士阿桂會同

巡撫富勒渾提集案犯秉公查審究擬具奏並將此通諭

各省督撫知之不可長誣告刁風欽此

142 本日

名見面奉

諭旨穆騰額所進運京柏木係由水路運送計此時已抵東

境此項木料係極樂世界工程須用之件現在東省運河

並無絳路若由水路運挽必致有悞工作此項木植二百

餘件內有長七丈有零大木二件著寄信國泰先將此大

木二件差遣妥當家人速由陸路送京務於三月內趕到

應用其餘木料仍交穆騰額差人由水路運送但國泰必須仰體朕意自己辦理不可交派地方官以免滋擾欽此

崇此奉

聞 大人接奉後自即欽遵辦理不必需摺具奏於何日可以抵京之處先行咨覆本處以備

垂詢可也崇此並候 近祉不一

和福 頓具

二月二十四日

143 本日面奉

上諭據國棟面奏浙江查抄王賈望寓所什物由水路解送來京尚未渡江等語江南山東一帶河道水勢甚大挽運維艱此項物件甚多或恐沿途耽擱著傳諭薩載國泰即飭知經過各屬沿途上緊催趨小心護送出境毋致踈虞遲悞欽此貴督接奉後即欽遵

諭旨妥協辦理不必需摺覆奏並將解送王賈望什物船隻入境出境日期先行

示覆此候 近祉不一

和福 頓具

二月二十四日

14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前據陳輝祖奏布政使國棟按察使李封鹽道陳淮因查辦閩鴉元家產一案不能究出隱寄實情國棟陳淮請各認罰銀二萬兩李封請認罰銀一萬兩因此案辦理錯悞皆係陳輝祖之過尚非該司道等專責業經降旨令其毋庸交納今國棟陸見到京奏稱伊等會同查辦寔屬咎無可辭已將此項銀兩照數交納等語王賈望王燧等在浙省營私舞弊雖不至如甘省之肆意侵貪但國棟身為藩司未能據實奏自難辭咎陳淮久任鹽道所得廉俸較優今於查抄閩鴉元一案隨同率辦亦非尋常錯悞可比所有國棟陳淮二人前次認罰銀四萬兩俱著交陳輝祖留為海塘工程之用至李封甫任臬司其認罰銀兩著加恩寬免將此諭令陳輝祖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四川兩江閩浙陝甘湖廣雲貴各督撫 乾隆四十七

年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從前進剿金川各省綠營脫逃兵丁曾經明降諭旨分
立限期令其自首免死嗣因各省督撫奏報寥寥復經特
降恩旨展限一年並將承緝不力之地方官交部嚴定議
處實屬朕法外施仁有加無已各逃兵等具有人心自應
自知其罪冀圖免死亟行投首即各該地方官等亦當仰
體朕意實力曉諭俾窮鄉僻壤咸各周知乃本日據李本
奏黔省逃兵並無自首之犯即富綱所奏自首逃兵亦止
陳英即陳希正一名各省逃兵經朕屢次加恩既免其死
乃仍憚於遠遣匿跡潛踪圖漏網實為良心喪盡不知
恩並不畏法情罪實為可惡現截至本年冬底即屬一
年限滿如有限內不行投首一經拿獲自當立正刑誅斷
無寬貸之理至各省州縣所屬地方向俱編查保甲若果
實力奉行匪人藏匿何難立即擒拿即該逃兵等間有病
故亦必有屍可驗豈地方官平日於此編查保甲相驗路
斃之案竟置不問乎著再傳諭各該督撫接奉此旨後務

須嚴飭所屬各發天良實心實力嚴切查辦毋得仍視為
海捕具文有名無實也仍將遵辦緣由據實覆奏欽此

14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四川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從前進剿金川所調各省綠營脫逃兵丁節經明降諭
旨如有自行投首者加恩免死發遣伊犁等處嗣又降旨
再予展限一年此等逃兵本即應正法朕加恩寬以一
綫准其投首免死原屬法外之仁乃各省拿獲者甚屬寥
寥皆由地方官等平日視為具文不能實力辦理所致至
福康安受朕恩眷最為深重非他人可比且此等逃兵起
自川省尤為該督所應嚴辦者必須督飭各屬設法緝
緝剋期弋獲使各省督撫之不能認真辦理者知所愧勵
方見實心出力若福康安亦隨眾因循置而不問則朕又
將誰責耶著傳諭福康安務須仰體朕意嚴飭員弁實力
搜捕毋使重犯久颺一經拿獲即一面奏聞一面審明正
法毋得稍有疎縱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漕運總督鄂 河東河道總督韓 山

東巡撫國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本日薩載奏籌辦運河緝道情形一摺內稱河清關至高埂頭原係無堤之處與偶頭湖水勢相連現在棟立標記指令船走河淤並多派員弁兵丁安設船隻引緝仍委副叅大員往來照料等語自應如此設法籌辦前據韓鏞等奏將來重運經臨倘遇順風仍令其直走正河若遇東南西南等風均可入獨山湖行走比之正河多行十餘里較有把握已降旨詳諭矣惟趨重運固為緊要但繞湖行走必須酌量風色穩順方可放行不得任聽弁兵人等率意嚴催倘不量風勢順逆猝遇風暴關係尤重外省地方官習氣非一味延玩即不顧事理輕重專務欲速過與不及其失相等該督撫大員各具天良自應慎重周詳保護萬全為是著傳諭薩載鄂寶韓鏞國泰等率同道府副叅實心經理務須酌量緩急督率官弁等於催趨之中時存慎重之意至已入正河之後即可上緊飭催俾重運進行既不致疎虞而於程站又無延悞方為妥善將此由

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直隸江蘇河南貴州各省巡撫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

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官福奏發往齊齊哈爾為奴之江蘇省遣犯薛二河南省遣犯李常貴州省遣犯楊剛單必元等於本年正月脫逃等語該犯等係竊盜免死減等改發齊齊哈爾為奴之犯乃敢於配所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竄必由直隸地方經過或潛回本省或隱匿他處俱未可知諭鄭大進等即嚴飭員弁實力緝毋使重犯遠颺拏獲後即一面奏聞一面審明正法如該犯等經過直隸地方官任其免脫經別省拏獲奏聞惟鄭大進是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旨將各館纂辦書籍已未完竣及曾否刊刻寫入四庫全書之處交查各該處據

武英殿及翰林院方畧館并各該處開送前來謹逐一分

晰開單進

呈候

發下臣等遵照前奉

諭旨每兩月查核奏

聞一次謹

奏

二月二十七日

* 纂辦全竣現在繕寫刊刻各書單

皇輿西域志

西域同文志

熱河志

音韻述微

滿洲蒙古漢字三合切音清文鑑

遼金元國語解

蒙古源流

勝朝殉節諸臣錄

平定兩金川方畧

通鑑輯覽

遼金元三史

明史本紀

明紀綱目

續文獻通考

* 現在纂辦各書單

開國方畧

大清一統志

盛京通志

宗室王公表傳

滿洲源流考

蒙古王公表傳

日下舊聞考

續考典

續通志

職官表

蘭州紀畧

契丹國志

明唐桂二王本末

* 業經辦完寫入四庫全書各書單

滿洲

祭祀書

國子監志

臨清紀畧 已經 武英殿刊竣

150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奉

旨此次巡幸盤山戶部印鑰著英廉暫行帶管該部漢堂
官乏人著曹文植暫署戶部侍郎事務欽此

151 據候補御史金雲槐呈請據情代

奏恭謝

天恩理合將原呈進

呈謹

奏

二月二十八日

152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奉

旨永海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欽此

153 查前任浙江定海鎮總兵羅英芬於乾隆三十年丁父

憂回籍因病未能赴補於乾隆四十三年四月在籍病

故謹

奏

二月二十八日

15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刑部核覆陝甘總督李侍堯審擬已革武生馬漢良教唆調兵不至一案將馬漢良比照失候軍機律改擬斬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實辦理一摺部駁改擬甚是已依議行矣此案馬漢良係奉土司調遣胆敢教唆伊姪抗不發兵坐視逆回肆擾觀望阻撓彼時李侍堯據土司楊宗業及洮州同知稟報即應將該犯立拏於軍前正法以為殛兵延玩者戒即或因撤拉爾逆回未靖暫緩刑誅及至事平自應按律嚴辦何得僅將該犯擬軍且聲稱改發伊犁即為從重耶李侍堯定擬此案殊屬非是著傳旨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5 查盛住謝補授布政使

恩於正月二十六日奏到奉

硃批覽欽此同日奏請

陛見奉

硃批不必來欽此謹

奏

156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福建連江營遊擊伊忠阿推陞湖北叅將後於上年八月因染患寒病懇請給假至今尚未來浙領咨恐係久病匿報有意掩飾未便久任遷延請將伊忠阿勒休等語伊忠阿身係旗員於推陞後自應即時領咨赴部乃久病匿報有意掩飾殊屬懲悞伊忠阿著勒令休致仍於該員到京病痊之日令該旗帶領引見欽此

15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戶部議覆李侍堯奏甘省皋蘭縣節年未解茶課銀八萬七千餘兩及莊浪西寧各府廳屬應解茶課銀三萬三千餘兩請勅交該督查明是否寔係虧空及有無影射侵冒情弊速行催交以清款項一摺已依議行矣此項銀兩自乾隆三十六年起至四十三年止連年壓欠有徵無解皋蘭一縣已積至八萬七千餘兩之多俱由王賈望為藩司時勒索所屬餽送銀兩私飽囊橐皋蘭為附省首縣逢迎花消而於應解庫項任其那移侵虧積年懸宕此王賈望之罪殊為擢髮難數但前後任皋蘭縣現俱正法家產查抄所有虧空茶課銀兩已無可追繳其如何著落分賠歸款之處著李侍堯即速查明具奏至莊浪西寧各屬未解茶課銀三萬三千餘兩又在前十查辦通省虧短銀五十餘萬兩之外究竟此項虧短銀兩是否寔係惡任侵吞抑或因前任俱已治罪無可質對新任接手又另有別項影射侵欺情弊並著李侍堯一併查明據寔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8 遵

旨詢問外委金國安如何拏獲新蔡縣聚眾抗官人犯曾石

拒捕據稱上年十月十四日聞有本縣河塢集監生李劍色侵河工夫償聚眾違抗之事因知縣在工次辦理引河我即會同典史陳玉帶領兵役連夜下鄉嚴密訪拏當將首犯李劍拏獲解城監禁該犯並未拒捕十七日有匪徒百餘人糾約至城外聲稱劫犯我同典史上城保護用鳥鎗打傷董大漢一犯旋有參將米世玉帶兵到城各犯聞風逃散等語謹

奏

二月二十九日

159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巡幸盤山所有步軍統領衙門事務著英廉暫行署理欽此

160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畢沅奏陝西潼商道吳廷瑞患病呈請回籍調理潼商道員缺緊要請以蘇楞泰調補等語吳廷瑞著准其回籍調理所遺潼商道員缺著蘇楞泰調補所遺陝西鹽法道員缺著顧長絨補授欽此

161 查本年二月臣等面奉

諭旨戶部員外郎顧長絨候補御史金雲槐二員遇有道府缺出提奏欽此本日畢沅奏到潼商道員缺請以蘇楞泰調補其所遺鹽法道缺係部選之缺臣等謹擬寫空名諭旨進呈並將該二員一併提奏謹

三月初三日

162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五福現請來京陛見所有廣西提督印務著雷瓊鎮總兵李銓前往暫行署理五福俟李銓接印後再行來京欽此

163 臣等遵

旨將廣東廣西兩省總兵開列名單進呈

廣東省總兵六員

左翼鎮總兵施國麟

右翼鎮總兵穆克登阿

高簾鎮總兵劉峻德

雷瓊鎮總兵李銓

碣石鎮總兵唐述先

潮州鎮總兵和忠

廣西省總兵二員

左江鎮總兵薩朗阿

右江鎮總兵永海

旨會同直隸總督鄭大進將叩

閣之山西民人宋篤恭嚴加審訊錄取供詞進

呈俟

發下臣等行文山西巡撫農起秉公審辦並將該犯交直隸

總督鄭大進委員解往謹

奏

三月初三日

* 宋篤恭供我係山西聞喜縣人年三十七歲家裡有母親康氏胞兄上達乾隆十三年上我堂伯宋珊患病沉重時因無子嗣而囑我生父宋琬告訴同族將我承繼宋珊為嗣後宋珊病故有我堂姪宋翔因年紀比我長上况我又是庶出不許我承繼我生父因此氣忿成病於二十一年身故所有宋珊遺產地三十餘畝係宋翔管業族人也不敢論二十二年我生父故後宋翔將我生父遺下銀七百兩三次盡行搶去上年八月裡我有地四畝租給族人耕種因此地與宋珊遺地連界至收

割時佃戶將首箱收割宋翔向我依反說我偷割他的首箱彼此爭打起來我母親出來拉勸宋翔也被我母親打了後宋翔到縣呈告那時縣官沒有在署將我管押到十月裡縣官回署傳同我哥子上達審訊因宋翔受有傷痕將我杖責二十板我哥子打了二十個嘴巴結案縣官吩咐以後再不許來告狀因此我氣忿不過我母親叫我上京控告伸冤我就於正月二十八日起身到二月十三日我自己做了呈子在道旁叩求伸冤所供是實

三月初四日

165 辦理軍機處為咨會事本月初三日有山西聞喜

縣民人宋篤恭在道旁叩

閣經本處訊取供詞請

旨交山西巡撫秉公審訊等因具奏奉

旨知道了欽此除將該犯交直隸總督委員解交

貴撫收審外所有該犯原呈及供詞二件相應咨會

貴撫遵照辦理可也

三月初五日

166 遵

旨查乾隆四十年

聖駕巡幸盤山係奉

特旨賞給墊砌山道人夫銀二百兩此外別無加賞之處所

有此次墊砌山道人夫臣等擬寫

恩旨進

呈應否照前

賞給伏候

訓示謹

奏

三月初五日

167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五日奉

旨朕此次巡幸盤山所有墊砌山道人夫著加恩賞給銀二

百兩欽此

16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巡幸盤山所有經過地方著加恩蠲免本年地

丁錢糧十分之三欽此

169 據吏部知會鎮江府知府元克中推陞員缺例應該

督等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請

旨補放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將記名及提奏人員名單一併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三月初六日

170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鎮江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於通省知府內揀

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金雲槐補授欽此

171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六日奉

旨此案百舒前因索錢起釁扭跌胞兄削籍問徒乃不思悔過於徒滿來京之後率領伊妻至伊孀嫂家內吵嚷搶銀怙惡不悛情節甚為可惡百舒著發往伊犁給厄魯特為奴以示懲儆餘依議欽此

172 據

賞給編修之原任陝西學政汪鏞呈請代奏恭謝天恩謹將原呈進

呈謹

奏

三月初六日

173 臣福隆安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本年二月十七日陝甘總督李侍堯覆奏經方任內虧空銀兩著落歷任該管道府各員按股分賠一摺奉

硃批原議大臣議奏欽此據稱經方任內實在虧空庫項並塘站糧料草束等項共銀一十六萬七千五百一十八兩應遵

旨令歷任各上司分賠現在巴彥岱富明阿二犯業經審明將伊等家產及任所贖財查抄所有應賠經方虧項銀兩無可著追其餘歷任各道府內鎮西府知府崧柱業於冒賑案內治罪查抄亦無可著追查有前任迪化州知州護鎮迪道木和倫前任奇台通判署鎮西府知府納福均應著落分賠等語查經方以通判微員侵虧帑項至一十六萬七千五百一十八兩該管之都統同城駐劄之哈密大臣以及歷任各道府豈竟毫無聞見乃不早行查出以致虧缺如許之多自應分別推賠以為漫無覺察者戒除崧柱一員業於甘省冒賑案內治

罪查抄已彥岱富明阿二員亦據李侍堯審明查抄贖
產現在俱無可著賠外原任迪化州知州木和倫原任
奇台通判署鎮西府知府納福原任哈密辦事大臣明
琦松齡等在任久暫不等所有經方虧項自應著落伊
等分賠至佛德哈靖阿現在駐劄同城耳目最近都統
索諾穆策凌奎林有統轄稽核之責乃並不早行查奏
咎寔難辭亦應著落分賠股數臣等詳加酌核木和倫
現任浙江紹興府知府擬令賠銀二萬兩納福原任山
西潞安府知府雖已病故仍擬賠銀二萬兩即於家屬
名下追繳明琦現任刑部郎中擬令賠銀二萬兩松齡
現任工部郎中擬令賠銀二萬兩佛德哈靖阿擬令各
賠銀二萬兩原任都統奎林擬令賠銀二萬兩索諾穆
策凌在任年分較多擬賠銀三萬兩共賠銀十七萬兩
如此則積年侵虧之項俱有著落仍照例立定年限按
期追繳庶庫帑得以清完各員知所懲儆所有臣等酌
議緣由謹繕摺具

奏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

17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御史佛喜保等奏南城吏目薛秉正呈報已完清冊內民人汪文成被劉三等毆傷一案業經責釋完結復據該吏目以汪文成患病呈請展限當即調查原卷批詳俱不符合隨訊出此案係書吏阮君重承辦而已革書吏毛德成則係承辦報銷之人請將該吏目及書吏等一併交刑部查訊等語五城承辦事件例有定限汪文成被毆一案該吏目既經詳報于限內奉批責結何以復行詳請展限及該御史等調查原卷又不符合若非該吏目控詞造報即係該書吏等舞弊朦混必須徹底跟究著傳諭刑部堂官即將此案人犯官吏嚴切審訊究出確情迅速定擬具奏佛喜保等摺併發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陝甘綠營扣留公糧一摺內稱各提鎮協營惟涼州鎮屬尚有未扣銀一萬四千餘兩應於本年夏秋二季餉銀內扣還歸款因兵餉不敷散給請仍展限扣繳等語止可如此辦理甘省綠營額設公費以餉營中一切公用向來各營任意開銷連年虧缺轉將公糧那墊壓季展扣甚至涼州鎮屬未扣銀有一萬四千餘兩之多此項虧缺銀兩起自何年歷任總兵等有無染指侵蝕之弊著傳諭李侍堯詳細清查總兵等據實具奏不可稍存迴護之見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江西巡撫郝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八日奉

上諭朕恭閱實錄內載原任廣西巡撫滅寇將軍傅宏烈當吳三桂肆逆時督師討賊屢著勤勞嗣復捐軀死事忠蓋可嘉因令軍機大臣行查傅宏烈原籍有無子嗣曾否出

仕茲據奏稱查明傅宏烈後裔現存曾孫傅世海一人又六世孫傅徽龍等三人俱未出仕等語傅宏烈係為國宣勞效命之臣後裔式微深堪憫惻著傳諭郝碩即將傅宏烈曾孫一人及六世孫三人此四人內調取驗看擇其中人材有可造就者一人將伊平日所習或文或武之處據實保送到部帶領引見再降諭旨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7 遵

旨將原任廣西巡撫傅宏烈有無子孫及曾否出仕之處咨查本籍茲據江西巡撫郝碩覆稱傅宏烈後裔現止存曾孫傅世海一人又六世孫傅徽龍等三人俱未出仕等語又遵

旨將恭承仁抱犢山房集內所載范承讓幕友同殉耿逆之難有江南華亭縣沈天成及浙江會稽縣生員王龍光二人從前曾否得有卹典並現在有無子孫咨查各原籍茲據閱鴉元覆稱沈天成於康熙四十八年勅贈國子監學正入祀鄉賢祠現在曾孫沈家謀等八人元孫

沈必達等四人現俱業儒並未出仕等語又據陳輝祖覆稱王龍光於康熙八年

勅贈國子監助教入祀鄉賢祠現存元孫王亦文充當刑部書

吏謹

奏

三月初八日

17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八日奉

旨吏部議奏欽天監條奏五官正等官分別陞用之例一摺其蒙古五官正一項人員陞途久滯用之理藩院尚屬通融之一法至請照小京官之例遇有才具出眾之員一體保送撫民理事同知通判其事斷不可行此等蒙古人員在該監行走原習推算測驗為事素非通習吏治與各部院衙門筆帖式不同其有年久熟習推算者尤應留於本衙門酌量陞用若一例保送同知通判等官分發試用在外省既增一不諳民社之員而在該衙門反少一推算熟手於量才授職之道兩無裨益吏部議准此條明以欽天監係六阿哥管理未免意存遷就尤屬非是吏部堂官著交都察院議處餘依議欽此

17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陳 福建巡撫楊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初

八日奉

上諭陳輝祖等奏請停臺灣捐監之例一摺據稱臺灣前於乾隆二十一二十二等年先後奏請收捐監穀四十萬石至二十八年即已捐足何以此次捐貯寒災與從前迥異恐有官胥抑勒侵蝕如甘省之違例折收倉無實貯等語所奏是已於摺內批示向因閩省漳泉等府屬產米不多是以於臺灣收捐監穀用資儲備今該處捐貯既屬寥寥而臺灣及漳泉等府屬倉貯充足所有臺灣捐監之例自應停止至臺灣自開捐監生以來雖據該督等奏稱再四查察尚無違例折收情事但胥吏因緣為奸此等弊竇自所不免特以未經敗露朕亦不加深求該督等無謂朕為不知也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0 遵

旨查劉正宗及曹化淳二人事蹟茲據

國史館將劉正宗列傳送到其任明事蹟及曾否投順流

賊之處據稱尚未查檢得實臣等謹將原書進

呈並將通鑑紀事本末所載曹化淳事蹟粘簽呈

覽謹

奏

三月初十日

181 臣等遵

旨交四庫館查晉王羲之為右軍將軍會稽內史考晉職

官志郡置太守諸王國以內史掌太守之任當時會稽

有王封故以太守為內史其加右軍將軍乃晉代兼銜

之制晉書所載如陶侃為鷹揚將軍江夏太守溫嶠為

建威將軍上黨太守顧榮為右將軍丹陽內史郝愔為

輔國將軍會稽內史王述為建威將軍會稽內史若此

類者甚多詳核史傳當時太守亦不盡兼將軍之號其

地居險要及控阨邊塞者特加此號以為威重會稽為

瀕海要地故前後居此任者率有加銜又考通典魏有

左軍晉武帝又置前軍右軍泰始八年又置後軍是為

四軍將軍有領兵屯衛之責如晉裴頠為國子監祭酒

兼右軍將軍尋遷左軍將軍屯萬春門其職當在京師

至王羲之之為右軍將軍乃兼銜非必實有領兵之責

也又按唐以前文武除授不分二途如將軍一官晉武

帝時重其選多以朝廷清重之士居之當時率由文職

遷轉亦有因輔政出鎮而加號者如晉職官志及杜佑

通典各書辨論甚詳臣等現率同總纂各員詳悉考証

逐加按語將來凡遇各項官制內有似此者俱擬一併

加按進

呈是否伏候

訓示謹

奏

三月初十日

182 遵

旨傳詢宣化府知府蔡廷斗據稱乾隆三十四年

秦陵享殿內遺失傘佛等件拏獲賊犯係前任易州知州秦學

溥任內之事至四十二年二月誠親王弘暢劉浩德成

辦理

秦東陵地宮一事因弘暢欲於四月內趕辦完竣劉浩恐趕辦

不及議論微有不合恭摺奏

聞隨於二月初一日開工彼時因趕緊辦理工料不能齊集

蔡廷斗於易州庫內先撥銀一千兩應用并為代僱車

輛運送料物及添僱夫役帶同公辦其動撥銀兩旋經

歸款等語謹

奏

三月十一日

183 遵

旨將龍舜琴因何捐陞知府之處詢問直隸藩司明興據稱

龍舜琴由密雲縣知縣陞授通州知州其捐陞知府因

其時直隸各府驟難出缺伊急欲陞轉是以在部捐陞

並未加捐離任原係各省通選旋選雲南激江府知府

奏

並未與上司意見齟齬之處等語謹

三月十一日

184 遵

旨將書麟等奏坐糧廳徵收貢稅款項起自何時每年應徵

若干作何支銷之處交查戶部茲據覆稱乾隆三十三

年准內務府奏明各處運送官辦貢物俱令各關照數

查驗按例徵收稅課經部轉行各該關監督一體遵照

每年奏報稅課將貢稅一併叙入並無額定數目每年

徵收自七十餘兩至二百八十餘兩不等與商稅銀兩

一同批解戶部亦無另項開銷之處等語請

發下告知倉場侍郎嗣後將此項歸入正項不必另款開報

謹

奏

三月十一日

185 臣等遵

旨將薊州知州郭守璞平日居官如何之處詢問鄭大進據

稱郭守璞係山東舉人乾隆三十七年揀發直隸以知縣試用奏補安肅縣知縣陞授涿州知州因高樸家人需索驛站案內照例降調奉

旨以所降之級從寬留任四十六年奏補薊州知州該員年力富強才具優裕辦理差務勇往出力等語謹

奏

三月十一日

186 遵

旨查龍舜琴係在直隸通州知州任內捐陞知府由部選

授雲南澂江府知府經前任雲貴總督福康安奏請調

補曲靖府知府謹

奏

187 查向來吏部議覆各督撫題請州縣俸滿實授如該員

歷俸未滿五年及有降半處分朦混具題者俱欽遵前

奉

諭旨將該督撫照例議處至例應實授之員該督撫未將任

內實在政績叙入本內吏部即照例議駁今該督撫聲叙該員政績另行題請實授並不將該督撫議處今議

駁李本題請獨小州知州蕭梅年實授一本仰蒙

訓諭該撫遺漏聲叙亦有應得處分臣等遵

旨將吏部此本發回改繕進

呈照例議處嗣後各督撫題請實授本內有不將實在政

績叙入者即照此一體辦理謹

奏

三月十二日

18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鄭大進奏直隸大名廣平順德天津河間等屬均於

本月初五六日各得雨四五寸等語看來前日雨勢自南

而北山東河南兩省與直隸接壤毗連自應一例普沾溼

澤乃本日國泰有奏報糧船入境之摺兼及地方麥苗情

形並未奏及數日內曾否得雨而富勒渾亦未見有奏雨

之摺殊為塵念著傳諭阿桂富勒渾國泰將日內曾否得
雨及大田有無望雨情形迅即據實覆奏將此由五百里
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二日奉

上諭本日據富勒渾奏青龍崗漫工於挑水填改築大填料
物仍於本省督派採買以資接濟並稱此次料物雖來路
稍遠毋庸增價亦不致缺乏各等語豫省漫工自去秋辦
理堵合事宜屢經塌墊迄今已半載有餘所費料物不少
茲據富勒渾奏採辦情形用料雖多尚敷應用並無辦理
竭蹶之語該撫所奏是否果係實情其添辦督派毋庸增
價之處果否不致累及閭閻稍滋紛擾朕心深為塵念著
傳諭阿桂即將該撫辦理實在情形速行查明據實覆奏
毋得稍有諱飾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0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三日奉

旨蔡曉庭著即處斬蔡發兒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
餘依議欽此

奪犯毆差斃命一案

191 遵

旨詢問明興永保據稱湯山至明陵有四十餘里往返約有

九十里路程十六日

聖駕駐蹕湯山是否

臨幸之處俟

命下以便即刻令明興永保前往修墊道路再行繪圖呈

覽謹

奏請

旨

三月十四日

192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四川總督福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貴州巡

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審明囑匪各犯分別擬一摺內稱周德
劉理壽向岸才符明一藍士清等供出夥黨各犯姓名現
在分咨通飭嚴緝等語囑匪糾眾搶奪肆行無忌雖現在
拏獲已多其黨類遠颺四散不可不嚴緝審辦著傳諭福
康安舒常姚成烈李本等將單內所開該犯供出夥黨姓
名籍貫逐一查對明確除已經就獲者嚴訊確供分別辦
理外其未獲者仍即通飭各屬實力上緊緝拿獲審明
定擬具奏務使囑匪根株盡淨斷不可少存姑息完事之
見致有漏網復留餘孽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所有
名單一併抄錄查對並諭李世傑知之欽此

193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盛任奏趕辦魚鱗石塘及查勘紫石各工穩固並海
塘陰沙增長情形一摺內稱石工未竣之時潮汐往來全

賴紫塘抵禦上年六月偶被風潮將魚鱗石工之外及老
鹽倉一帶紫塘三千一百餘丈盤頭間段淤卸當即趕脩
紫薪逐段修築等語海塘一律改建石工朕於前歲南巡
時親臨周閱指示以期為一勞永逸之計當據王宜望奏
稱海塘老鹽倉一帶若改建石工猝遇潮汐較之紫塘鞏
固足資抵禦至外間有紫塘不可去之說或因地方往年
常例欲留一歲修紫塘為開銷工料之地等語王宜望現
在雖已伏法至此事所奏自屬切當原不可以人廢言總
之石工未竣以前自藉紫塘為保護若石工既竣之後舊
有之外層紫塘祇可聽其自然不可照例仍留歲修為地
方不肖官吏浮開冒銷地步況浙省民間需用葦柴自改
建石塘完竣後每歲無需採辦此項柴斤於閭閻生計亦
大有裨益著傳諭陳輝祖於海塘蒞功之後遵照此旨將
歲修紫塘即行停止再盛任摺內稱東塘尖山石堤等處
較前月陰沙增寬三十五丈增長一十餘丈其護填竹簾
底層中層陰沙護擁與上月相同上層竹簾陰沙擁護二
百個比較上月增護一百個等語北岸新漲陰沙加增寬
厚從此日漸南坍北漲於海塘最為有益且與紫石各工
為外層擁護將來工程尤資穩固殊為欣慰前次陳輝祖

摺內何以尚未奏及或者感任所奏在後陳輝祖奏時尚無派沙之事乎著傳諭陳輝祖將近日是否復有續派之處及現在所做工程分數一併據實覆奏此或是一好機也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19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湖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四日奉

上諭李世傑奏查獲滄浪鄉志一摺內摘出各種字句指為狂悖並稱飭屬查明住址密往各家搜訊並將刊刻志書之高治清父子生監斥革作序之教授翁炯解任質訊等語此事辦理太過外間刊刻書籍如果有實在違悖不法語句自應搜查嚴辦今閱李世傑所奏書內簽出之處如幕天席地乃係劉伶酒德頌中成語玉蓋長明係指佛燈而言相沿引用已非一日何得目為悖妄又志中所稱曾王父字樣亦不過泥古之過其名字內有稱弘遠弘開者尤為鄉愚無知不足深責若俱以違悖繩之則如從前之趙弘恩陳弘謀等又將何說至書中如德洋恩溥連際昇平等語乃係頌揚之詞該撫亦一例簽出是頌揚盛美亦

干例禁有是理乎書內如此等類不一而足各省查辦禁書若俱如此吹毛求疵謬加指摘將使人何所措手足耶此事摠因李世傑文理不通以致辦理拘泥失當如此朕於此等字句微疵從不肯有意推求所謂不為己甚之素志實天下人所共聞共見者李世傑何未見及此所有此案滄浪鄉志竟無庸查辦其刻書作序並案內干連人等俱著如恩寬免概予省釋並將此通行傳諭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督兼浙撫陳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四日奉

上諭前據陳輝祖奏浙江藩庫實存銀數一摺內稱自乾隆四十六年正月起到十二月底止經收各年各款除支銷外實存銀二十二萬九千八百四十四兩零等語彼時朕即以浙省藩庫存銀何止二十餘萬陳輝祖所奏殊未明晰業經降旨令其將新舊正雜各款實在共貯銀若干詳查迅速覆奏本日感任奏到接收庫項摺內據稱自歷任

流交至本年正月止計存新舊正雜錢銀共銀一百一萬八千八百零四兩零自係藩庫現存實數可見前此陳輝祖所奏並未將新舊節年正雜各款實存數目分晰詳查以致眉目不清陳輝祖接奉前旨何以尚未覆奏著再傳諭陳輝祖即將藩庫積年存貯銀兩實在共有若干逐細分款據實具奏欽此

19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五日奉

上諭本日農起與羅卜藏多爾濟將阿拉山鹽飭商人不能領運緣由會奏一摺朕以其事既不可行當即照常批示及閱農起另摺所奏稱大同朔平等屬地處沿邊向係買食口鹽其平蒲澤潞解絳等屬四十四州縣俱係銷食河東引鹽太原汾州寧武代忻等屬四十四州縣係刮食土鹽不經商運其土鹽不敷之時商人零星販買蒙古口鹽以濟土鹽之不足現因查辦鹽飭一事體察民情咸願請將口鹽弛禁又稱現在積存口鹽七百餘萬飭商運雖屬難行而民販往來寔為安便等語此奏欠明晰殊不可解豈有商運難行而民販方能行之理商獨非民乎晉省沿

邊各府屬居民向食口鹽嗣以商力疲乏恐官鹽墮運曾經降旨飭禁令因商辦仍多拮据而居民又願食口鹽是以令農起會同羅卜藏多爾濟悉心籌酌准各商就地之遠近將口鹽與官鹽一例販運行銷既可便民亦可通商原期兩有裨益且商民一理未有便於民而獨不便於商者乃農起輒據該商等以轉運口鹽山路崎嶇所需運本重大無力承辦為辭即將行銷蒙古鹽飭之處奏請停止此必係農起新任該省巡撫於鹽務利弊未能深悉偏聽地方各官詳稟遽行入告而地方官又未免瞻顧商人甚或留此簽派充商一節以為剝削富戶地步是以仍請照例停運口鹽為便其於商人運脚成本究竟如何不便之處又並未切實指陳至其另摺所奏大同朔平等屬一帶民人准其自行赴口販運此等民人商人獨不可雇而用之乎又稱專食土鹽之處於官引原無干碍而口鹽又在所必需並查詢現在蒙古有積存鹽飭以蒙古之有餘補內地之不足源源接濟委屬兩有裨益之語是又為周旋羅卜藏多爾濟起見若作和事老人者然殊不知封疆大吏於地方公事關係商運民食利病自應秉公定議不得存依違兩可之見調停完事且口外鹽飭既聽沿邊一帶

及專食土鹽各處居民自行赴彼販賣不歸商運則小民
惟利是圖其銷食河東引鹽之平蒲等屬四十四州縣如
何設法查禁不致透漏有妨官引之處農起亦未逐一詳
悉籌畫分晰奏明設有不便將來又如何辦理著傳諭農
起伊係初任該省巡撫於此事無可瞻顧迴護自應一秉
天良澈底通盤籌算將歷年各屬商民實在情形及地方官
有無簽派富戶充商之事再口外鹽餉是否可以行銷并
如何設法調劑不致有碍官引使商民兩得其便可以永
遠遵行之處另行秉公據實熟籌妥議詳悉具奏到日再
降諭旨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7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伊犁同知員缺現在無可陞調之員請將
前在伊犁辦理糧餉之現陞工部主事敦主克補授並請
令該員迅速前來等語敦主克現陞工部員外郎既據該
將軍奏稱該員前在伊犁係辦理糧餉熟手敦主克著以
員外郎銜迅速前往伊犁辦理同知事務如果奮勉出力

年滿後准其以知府郎中等員陞用此因新疆要缺需員
是以特允所請嗣後不得援以為例欽此

19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楊魁自抵閩後水土不服時常洩瀉近又
染患便紅精神甚覺委頓囑其代為陳奏懇請解任回京
調治等語楊魁著准其回旗調理雅德著調補福建巡撫
接奉此旨後即著馳赴閩省替換楊魁回京所遺廣東巡
撫員缺著尚安補授祥鼐著補授陝西布政使欽此

199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清河道員缺著永保調補所遺霸昌道員缺著六
部堂官各保舉滿洲司員一人於迴鑿後交該部帶領引
見欽此

200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湖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六日奉

上諭昨據李世傑奏查辦滄浪鄉志一書其纂出之處種種失當已詳志諭知令其無庸查辦矣此等書籍不過無識鄉愚雜湊成編並非有心違悖者可比何必過事吹求李世傑即不通文理亦應留心檢閱乃任聽庸劣幕友屬員謬加纂摛以致拘泥失當滋擾閭閻若辦理地方事務皆似此草率漫不經心何以勝封疆重任耶著將此遇奏事之便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1 查得栽種柏樹之本處苑丞一員苑副三員此四員俱

係職官似可無庸議賞外其餘苑戶五十名謹遵

旨每人各賞大制錢五百文共用錢二十五串俟

命下以便向廣儲司領取分賞謹

奏

奉

旨每人著各賞大制錢一千文欽此

三月十六日

202 遵

旨帶同總管廣福於栽種柏樹處所逐一詳加揀看丈量得

五尺至一丈不等柏樹共二百七十六株謹另繕清單

恭呈

御覽俟

命下奴才即交該總管廣福等先行標記大些留取土挖俟

奴才到

圓明園後即派委員僱車前來拉運再行分別栽種謹

奏

三月十六日

* 栽種柏樹三千五百七十四株內

四尺高柏樹一百二十四株

五尺高柏樹一百一十四株

六尺高柏樹六十二株

七尺高柏樹五十株

八尺高柏樹十七株

九尺高柏樹十五株

一丈高柏樹十八株

203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八日奉

上諭前因盛住奏報二月間海塘沙水情形內新長陰沙有南坍北漲之機其時陳輝祖尚未奏到曾降旨詢問令其據實覆奏本日據陳輝祖奏到二月分海塘沙水情形摺內稱東塘尖山石壩漲沙增寬三十五丈長一十餘丈護壩上層竹篾增一百餘個等語此奏雖未免稍遲但業經奏明所有前日傳詢諭旨可毋庸再行覆奏著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4 臣等奉

旨擬寬免支應班禪額爾德尼經過虧空銀兩

諭旨查此項係司庫正項銀兩應行交部存案之件是以擬

馮漢字

諭旨謹

奏

三月十八日

205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陳輝祖奏海塘老益倉一帶續辦工程現在擇吉開工差委需員請勅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揀發同知五員知縣十員縣丞五員迅速來工等語著照所請派永貴德保曹文埴會同該部照例揀選帶領引見迅速發往欽此

20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八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查明臯蘭等三十四廳州縣虧空倉庫確數共少銀八十八萬八千九百九十餘兩又虧空倉糧七十四萬一百一十餘石及草束四百五萬一千有零俱係歷任州縣侵虧轉相容隱接收各上司因循不辦控結保題釀成鉅弊請自乾隆四十年以前溯至乾隆二十年之歷任州縣道府藩司督撫照伊等任內虧空四十二萬之數著落加倍賠補如有無力完繳者即攤入通案各員名

下代賠等語倉庫正項銀兩乃敢任意侵欺即令加倍賠補亦巧應得但念歷年已久各州縣輾轉接收較之折捐冒昧殊良舞弊者尚屬有間其濫行出結保題之各上司咎止失察著加恩將虧空四十二萬之數照依原單按其任久暫照股分賠毋庸加倍賠補至該督所稱其餘尚有八十二萬餘兩未便竟歸無著請於現任總督及司道府廳州縣各員養廉內攤扣三成陸續歸補等語甘省積弊相仍為從來未有之奇事此等劣員既經冒賑殃民又復侵虧正帑實屬罪無可逭除已經正法各犯外所有現在解部人犯已交軍機大臣會同英廉胡季堂劉墉詳加核奏候朕另降諭旨至李侍堯福崧等辦理此案徹底清查尚屬實心即現在道府及州縣各員多係新任若令攤扣養廉辦公未免竭蹶且恐將來轉有藉詞賠累復致虧缺之弊並著一體加恩免其分賠此次寬免之後若再有虧短一經查出斷不能為之曲貸也該督等仍當不時查察毋得稍有徇隱將此諭李侍堯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奉

上諭昨據李侍堯奏查明阜蘭縣等三十四廳州縣虧空倉庫銀糧及草束共銀一百六十餘萬兩並開明虧空人名清單進呈已交軍機大臣會同英廉胡季堂劉墉將現在解京人犯詳悉查核內閔鵬元等十七人均有侵虧銀糧草束等項多寡不等但解部各犯共有六十九人現在查出前後侵蝕者恐尚不止此十七人著再行詳查具奏至該督奏稱狄道等六州縣以銅玉綢緞等物抵交虧缺庫項似此積弊相沿尤堪駭異該員等侵虧帑項飽其欲壑而以私物濫行抵交其所指六州縣又係何人首先作抵或即在此六十九人之內亦未可知著傳諭李侍堯一併查明迅速由驛覆奏此旨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漕運總督鄂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浙省漕船開行日期一摺內稱現今豫工尚未合龍重運北上頗費周章現委護道永福督押出境俟新任糧道王廷燮接印後即令督同押運員弁妥速籌辦直抵臨清等語所奏是自應如此辦理今歲重運北上關係緊要且豫工尚未合龍山東一帶水勢漫淹漕船北上沿途須有大員照料自未便拘泥往年常例著傳諭鄂寶迅即行知有漕省分各督撫令其飛飭押運糧道於督押漕船出境後沿途小心照料籌辦送抵臨清始行回任毋得拘泥常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9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桐鄉縣知縣性情疲玩民間詞訟遷延不結遇有稟報事件多致輕重失實怠玩民事殊屬溺職請將李銓革職等語李銓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10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蘇州府知府胡觀瀾因親老呈請終養所遺員缺請以太平府知府胡世銓調補等語著照所請胡世銓准其調補所遺太平府知府員缺著松齡補授該部知道欽此

211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奉

旨兵部議處與漢鎮屬虧缺軍裝器械一本請將總兵三德降三級調用提督馬彪革任等語三德於所屬各營平日虧缺軍裝器械毫無覺察伊係專轄非統轄之馬彪可比及至造報冊籍又不據實呈明不特應行降調即予以革職亦咎所應得但三德曾在軍營出力賞給已圖魯名號且此案現據該督李侍堯聲請將該將備等暫免查奏其現經查出虧缺軍械各營即在總兵以下至守備各員名下勒限賠補等語該將備等既得邀恩暫留本任陸續完補總兵為專轄大員伊名下即有應完賠項若予以實降離任未免輕重兩歧而令新任之總兵賠補亦非情理三德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仍勒限三年將各營軍械全數

賠補完竣倘逾限不完即著該督嚴奉治罪馬彪並著加恩改為革職留任仍註冊餘依議欽此

212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奉

旨王金如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江蘇重犯越獄

213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福康奏川省未獲逃兵名數一摺據稱逃兵自首免死限期本於四十七年屆滿現在上緊宣示務使家喻戶曉亟為投首等語此等逃兵一經拏獲本即應正法之犯前因事隔多年不忍槩予駢誅特加恩准其投首免死改發新疆並於上年十二月內特降諭旨予限一年復於本年二月內傳諭各督撫以截至本年冬底即屬一年限滿如限內不行投首一經拏獲自當立行正法乃節據各省督撫奏報逃兵自首者殊屬寥寥此等怙惡不悛之徒自難再從末減第念窮鄉僻壤或尚未能周知以致該犯等仍復畏罪潛匿不敢遽行投首茲特加恩再予展限一年

以明年九月為期俾潛身僻遠之犯得以及早自首此係朕格外恩施該犯等具有人心必當聞風到案踴躍呈報以冀自全軀命若再仍前匿跡遠颺希圖漏網則係懲之以法而不知畏施之以恩而不知感可謂怙終賊刑自取其死更無一綫可寬矣特此再行宣諭該督撫等董飭各屬明切曉示俾家喻戶曉及時自新以副朕仁義兼盡至意欽此

214 查乾隆四十六年二月內欽奉

諭旨各省逃兵如有自行投首者准其免死改發新疆并查

照道里遠近分立限期辦理至十二月內欽奉

諭旨予限一年其承緝不力之地方官交部嚴定處分至四

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復奉寄信各督撫

諭旨以未獲逃兵前經予限一年截至本年冬底即屬一年限滿如有限內不行投首一經獲拏即行正法等因欽遵在案今福康奏稱扣至四十七年四月內一年屆滿之摺係於二月十三日拜發計其時尚未奉到二月二十五日之

旨今臣等遵照

批諭將各省未獲逃兵再予展限一年截至四十八年冬底
限滿之處擬寫

諭旨恭呈

御覽謹

奏

215 臣和坤等謹

奏為參奏事本日臣部將江南司員外郎一缺分別正陪

二員帶領引

見有保送倉差已經引

見之吏部主事王巡泰復又混行入班殊屬錯誤失儀除將

該員倉差記名之處扣除外理合請

旨將王巡泰交部嚴加議處其帶班之臣部司員並未將該

員阻退甚屬不合請將臣部之帶班郎中鄭塘主事福

綸一併交部議處謹

奏

216 四十七年三月二十日惠齡奏據塔爾巴哈臺鄂倫布

拉克地方住卡倫侍衛額們轍呈稱有哈薩克遺失馬

二百餘匹被土爾扈特親王奇哩布所屬人等隱匿不

報經奇哩布查出呈報並將隱匿馬匹內已經倒斃者

照數賠還等語現將查出馬匹交哈薩克領回其隱匿

不報之羅卜藏占巴等十四人審明分別治罪等因

奉

旨賞奇哩布大荷包一對小荷包一對銀二疋並賞侍衛額

們轍銀一疋

217 據兵部知會准鑲白旗滿洲都統咨報江南提督常青

之母於本月十二日在京病故等因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三月二十二日

21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提督員缺著保寧補授其

東陵內務府總管并馬蘭鎮總兵員缺著剛塔暫行兼署欽此

219 前據兩廣總督巴延三保奏堪勝總兵之副將王柄等

一摺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茲據該督將副將王柄咨送到部

兵部於本日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巴延三原摺粘簽呈

覽謹

奏

三月二十二日

220 臣等謹將

硃批鄭大進國奏奏報得雨情形各摺令蔡新等閱看據稱
皇上念切民依各省雨暘無時不上塵

睿慮茲於直隸山東督撫奏報各屬地方得雨情形二摺荷

蒙

聖明垂鑒以該二省得雨究未霑霈毋為諱飾之言

批諭諄諄益見我

皇上宵旰勤民痼瘼在抱之至意臣等跪讀之下彌深欽仰

等語謹

奏

三月二十二日

221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鄧州獲犯沙起行因被妻兄剛起林斥辱並借錢不遂起意將剛起林砍傷殞命經吏目胡守淳僉差押解赴省詎該犯於中途乘間脫逃旋經該吏目等獲將沙起行從重擬斬立決並請將鄧州吏目胡守淳革職等語此案沙起行因借錢不遂輒將妻兄殺害並敢乘間中途免脫實屬兇頑不法情罪甚為可惡著三法司核擬速奏至吏目胡守淳於解省重犯雖先因僉差不慎但一經聞信即星夜親身追捕至新野地方於十日內將該犯拏獲尚屬能事若仍予以革職則與玩視緝捕不即獲犯者無巧區別轉無以昭勸懲吏目胡守淳著加恩改為革職留任以示鼓勵襄城縣知縣馬景曾著交部嚴加議處餘著該部一併議奏摺併發欽此

222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旨孫瓏祚著即凌遲處死餘依議欽此

殺死嫂姪三人

223 查本日李侍堯覆奏臯蘭西寧莊浪三處未解茶課一

摺內臯蘭西寧寔虧茶課銀八萬五百餘兩業據李侍堯於本月十八日奏明核入通省虧空銀兩內著落恩任之督撫司道州縣加倍分賠及現任之通省各官攤扣養廉歸款已於本月十八日奉

旨寄信李侍堯將歷任督撫司道州縣等應賠虧空銀四十萬照數分賠免其加倍賠補其所請現任甘省各官扣繳養廉之處加恩免其分賠欽此欽遵在案至莊浪茶課銀一萬八千一百十五兩現據李侍堯查明寔貯廳庫並非虧空一併聲叙所有此次李侍堯奏臯蘭西寧虧空茶銀兩即在前次通省虧空之內並非別有虧項似毋庸擬寫

諭旨除將李侍堯原摺交部查核外理合奏

聞謹

奏

三月二十三日

224 臣福隆安等謹

奏為請

旨事竊照從前軍機處行走之中書等官行走奮勉者節次

奏懇

聖恩陞用主事以示鼓勵在案臣等看得現在軍機處之中

書德倫杜兆基毛上良筆帖式托錦各已行走有年俱

屬勤慎奮勉於各部事務尚能諳習可否仰懇

皇上天恩准將該員等

賞給臣等所管各部先令其額外主事上行走遇有題選缺

出

奏請補授在該員等感激

天恩自必益加奮勉而臣等部內亦可得熟練之員如蒙

俞允交吏部帶領引

見候

命下臣等公同酌派分部行走至所遺漢中書員缺現有候

補中書毛鳳儀秦瀛行走亦屬勤慎尚未得缺可否即

將該員等項補實缺之處出自

皇上天恩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225 尚書額駙公臣福隆安等謹

奏臣等遵

旨將舒常等奏到摺內囑匪張宗榮供出之棚頭黃啓榮檢

查各該督撫節次奏到查辦囑匪摺內均無黃啓榮名

姓理合奏

聞臣等即抄錄舒常等原摺行文四川總督福康安令其查

明飭屬嚴緝黃啓榮務獲歸案辦理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22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漕運總督鄂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鄂寶奏頭次糧船過淮日期一摺止稱截至三月十

一日興武六帮止計盤驗過淮並河南開帮糧船共一千

二十五隻依次催令迅速北上等語而於上年重運各帮

北上比較日期遲早及過淮船隻數目俱並無一言奏及

朕因青龍崗漫口尚未歲功江南山東一帶河湖諸水漲

溢恐致有悞糧艘過行節經降旨詢問薩載國泰及巡漕

御史等令其相機妥為催督並令各省督運道員俱押送

出臨清開誠以今歲報運非往年可比朕心深為慮念乃

鄂寶此奏僅照尋常催督之例具摺奏聞豈於現在重運

行走情形及比較上年遲早之處竟漠不關心耶鄂寶平

日辦事本屬糊塗今依舊若此著傳旨申飭並將今歲重

運過淮日期及船隻多寡比較上年遲早數目詳晰覆奏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7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朱椿奏現在粵西雜職差委乏人請於候補候選人

員內揀選吏目六員從九品六員來粵差委等語著照所

請派永貴胡季堂金簡福長安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

員內照例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22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旨此項工程銀兩著加恩准其照數報銷不必核減欽此

內務府核銷華嚴廟工程一

摺

229 據劉墉告稱而奉

諭旨派令閱辦通典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230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旨劉墉著充三通館總裁欽此

231 臣等遵

旨將永貴姪媳詩稿內因何中間裁去一首之處詢問永貴
據稱於姪媳身故後檢點遺物見有所做詩稿一本係
姪媳生前自行錄寫所有裁去一首想係隨時刪削其
實在因何緣故未能知悉等語謹

奏

三月二十六日

232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前據農起奏報太原等九府平定等十州等處於三月
初五六等日得雨三四寸至六七寸不等土膏含潤麥苗
長發等語茲召見德成詢問沿途雨水情形據稱三月十
六日行至山西壽陽平定等處略覺望雨計德成經過山
西時距農起奏報後已隔十日或係彼時該處又覺缺雨
朕心深為屢念著傳諭農起將近日曾否續得雨澤之處
詳查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3 臣等遵

旨詢問德成於何日行抵山西畧覺望雨之處據稱三月十
六日行至山西壽陽平定等處地界連日未經得雨等
語查農起原奏三月初五六等日太原平定等處得雨
三四寸至六七寸不等距德成經過山西時已隔十日
或彼時又覺望雨臣等擬寫詢問農起

諭旨進

呈謹

奏

三月二十六日

234 辦理軍機處為移知事據新授安徽太平府知府松齡
呈稱竊職於工部郎中任內接奉部咨前在哈密辦事
任內應必賠哈密通判經方虧缺庫項銀二萬兩令照
例限完繳今職補授安徽太平府知府現在領憑赴任
所有應賠銀兩自應由任所就近解交安徽藩庫搭解
請轉行知照各該處等因前來合行據呈移咨
貴部查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戶 部
正紅旗滿洲都統
兩江總督
安徽巡撫

235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旨沙起行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重犯脫逃

23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閩撫雅 原任閩撫楊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六

日奉

上諭前據陳輝祖奏楊魁現在患病懇請解任回旗調理業經降旨將雅德調任福建巡撫替換楊魁回京調理矣本日據楊魁奏到各摺俱係該省查辦要件而於伊染病之處並未奏及楊魁此次奏摺係本月初四日在閩省拜發與初七日陳輝祖在杭州馳奏之摺為時先後無幾看來楊魁病勢尚不甚重今雅德接奉前旨自己即日迅赴閩

省接任所有楊魁覆奏臺灣兵米折徵一案現在提集案犯赴省著傳諭雅德秉公據實查辦具奏至楊魁於交代後起程回京可以安心靜養一俟病痊自當另行簡用也將此傳諭楊魁並諭雅德知之欽此

23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貴州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劉秉恬奏江川縣安置改遣軍犯段黑苟一名於上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乘間脫逃至本年正月初五日逃至滇黔交界之黔屬亦資孔巡檢衙門自行投首現經該管普安州訊明詳報等語該犯段黑苟前因行竊問徒曾經在途在獄兩次脫逃是以問擬改遣今復乘間免脫怙惡不悛情殊可惡不得因其自行投首遽照尋常遣犯例遞從末減至亦資孔為雲貴交界地方係該撫所屬軍犯段黑苟既在該處自行投首劉秉恬遠在滇省業經奏到而黔省距京較近何以李本轉無一語奏及殊不可解且此案早已咨咨鄰省緝拏及該犯自行投首復經普安州訊明詳報該撫尤不得諉為不知何竟未入告耶著傳諭李本即行據實覆奏並諭劉秉恬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巡幸木蘭駐驛熱河著誠親王質郡王大學士
阿桂英庶留京辦事阿桂現在尚未回京著永貴暫同辦
事所有吏兵二部應行引見官員文職知縣以上武職守
備以上著於未啓鑾往木蘭之前該部每月派堂官一員
輪流帶赴熱河引見其文員內佐雜等官武員內八旗護
軍校驍騎校及外省送到之補放水手官驍騎校並年滿
千總等官弁仍著王大臣照例驗放至八月以後月選等
官亦照向例辦理其各省督撫提鎮等奏摺著齊摺人前
赴行在投遞進哨後著兵部派員駐扎哨門接遞各省奏
摺封送行在候朕批示發回仍於哨門交付齊摺人祇領
該部通行傳諭知之欽此

239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本日據馮應榴奏請將會昌縣知縣高端調補彭澤縣
知縣一摺當即交郝碩閱看並面詢郝碩據稱伊啟程時

曾與藩司馮應榴商酌擬調等語此等調補知縣非急不
可待之事自應正任巡撫題奏或摺奏馮應榴係暫護撫
篆尚非署印可比即在省時曾與撫臣商定雖有例限應
奏亦應於摺內聲明何以並不提及是其目無巡撫可知
而郝碩平日之懦弱亦可概見郝碩人頗謹飭穩妥無漢
軍深險習氣但恐其過於謹慎不能振作有為使各屬做
懼此事即其驗也當將郝碩面加訓勵伊若因此有意作
威遇事輒訶責屬員又非大臣公誠率屬之道惟在隨事
認真實力整頓方於公務有益至馮應榴係軍機司員不
數年間由京堂擢任藩司自宜循分自勉若驟露高興思
欲見長冀遷巡撫則斷乎不可朕於用人辦事一秉大公
從不肯稍存偏向之見此諸臣之所宜共凜也除將此旨
就近交郝碩閱看外馮應榴著傳旨申飭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江西藩司馮應榴

240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奉

旨尚書周煌著在總師傳上行走欽此

241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奉

旨所有進剿薩拉爾逆回受傷之阿拉山官兵及七練土兵降番等已領四五等傷銀俱著加恩免其繳還至八旗綠營官兵有傷列四五等已經領銀者亦著一併加恩免其追繳以示優卹欽此

兵部奏請將八旗綠營已領四五等傷銀繳還一摺

242 遵

旨查甘省冒賑案內各犯之祖父伯叔兄弟有無現任大員

之處茲據李侍堯將各犯陸續解京共六十六員除閔

鵬元陳嚴祖成德奇明業經

奏明外又周人傑等七犯尚未解到臣等將現在已經解

到各犯就近詢問查核內惟有原任安化縣知縣葉觀

海係現任翰林院侍講學士葉觀國之弟又原任鎮番

奏

具奏謹

縣知縣楊有澳係原任漕運總督楊錫綬之子現任雲南順寧府知府楊有涵之弟此外各犯並無祖父伯叔兄弟現居大員再周人傑等七犯俟解到時再行詢訊

三月二十九日

243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奉

旨此案恒德身係覺羅先經獲罪發往伊犁釋回後仍復怙惡不悛竊取祖遺物件已屬無恥及被搜獲趕回復將供器摔破情節尤為可惡刑部會同宗人府僅擬以發往盛京管束殊屬寬縱恒德著削去覺羅仍即鎖押解往伊犁再行枷號三年永遠不准釋回以示懲儆恒德似此不堪管理宗人府事務親王等素所深知今復從輕辦理殊屬非是永瑞等著傳旨申飭餘依議欽此

刑部會同宗人府審擬恒德一摺

244 本日面奉

諭旨現在工程需用木植著開明丈尺寄知福康安即於川省辦得楠木九十餘根內照所開丈尺擇其合式者十餘根約數一運即委妥當家人先由川江直達江南由水路迅速運京應用其餘木植再行陸續運送欽此為遵

旨札知並將丈尺開單寄閱望即遵照速行辦理毋致遲悞張皇仍先期將所得木植揀選合式者若干於何日由川起運約計何日可以拉京之處詳細札覆無庸具摺覆奏俟扣筭日期後再由京知照江南山東等處令其預備照料妥速運京專此布達希即

示覆順候

崇祺不既

和福 同具

* 需用楠木丈尺清單

楠木四根各長四丈四尺五寸經二尺二寸
楠木一根長三丈二尺經二尺四寸

以上木植皆係做淨尺寸須外加寬餘見線取直方能合用

照此樣式者多備幾根一併運京以備應用

245 遵

旨將川省所辦楠木寄信福康安令其按照單開丈尺先行揀選由水路運送來京之處謹將札稿進

呈候

張下等即由驛封發謹

奏

246 查青龍崗填工本年正月二十二日復行墊塌三十餘

丈隨加鍊築於二月十二日將次合龍旋於是日又墊

陷四十餘丈此次填工移於挑水填接長改築計工一

百餘丈於二月十五日開工起迄今四十餘日本月二

十三日據阿桂等奏到口門止寬十餘丈兩堤加緊進

掃俟口門存寬四丈餘尺堤臺增長高厚不拘日期即

可相機掛纜堵合等語阿桂等奏到此摺後已經六日

約計日內當可合龍謹

奏

三月二十九日

24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何 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

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阿桂等奏青龍崗填工於二十三日掛纜堵合後二十

五日填頭又復墊陷共冲塌十四五丈幸埽底猶存現將

兩壩裏極力進廂埽占尚可於大汛前堵合完竣等語壩

工屢成屢潰此時亦無可再諭惟當勉力慎重為之以期

天佑神助於大汛前得以堵築完竣至金門屢次墊陷自應多

方設法以期有濟向聞蛟龍畏鐵用以鎮厭亦或事理所

有此時何不於金門內將廢壞鐵錨等物試為拋擲以期

萬有一效此亦無聊之極思著傳諭阿桂等熟籌妥辦仍

將現在進廂堵築情形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8 遵

旨查湖北來鳳縣典史衙門皂役賀桂挾嫌連斃二命一案

經前任巡撫鄭大進將該犯擬斬請

旨即行正法於乾隆四十六年四月初二日奉

硃批該部核擬速奏欽此刑部擬以斬決業經奉

旨即行正法在案謹

奏

三月二十九日

249 尚書額附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

十七年四月初一日奉

上諭昨據阿桂等奏前青龍崗填工於三月二十三日掛纜
堵合後二十五日填頭又復墊陷共冲塌十四五丈大溜
仍從漫口下注等語朕批閱之後深為懸厪終夜以思不
能安寢此次黃河漫口始自南河魏家庄繼則北河之曲
家樓後復移至青龍崗迄今幾及一年所辦填工屢合屢
開尚無成局雖其水勢湍急冲刷無常然屢敗於垂成究
係填工未能堅實辦理不善所致自應悉心籌辦鼓勵在
工員役倍加振作以期必成斷無力竭勢窮祇祈

天助神佑之理即員弁夫役人等或因填工屢墊日久懈弛意
存觀望至阿桂等為國家大臣豈有不仰體朕厪念要工
朝夕懸望不思竭盡心力以冀藏事耶阿桂等著傳旨申
飭又近日曾否致祭

河神及兩渠改築以後情形亦應繪圖呈覽何以均未奏及
著傳諭阿桂等將現在如何實力籌辦之處迅速覆奏將

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0 遵

旨訊問恒德所騎之馬是否係沿途驛站給與之處據恒德

供稱乾隆三十四年三月內我因候班早去侍衛發往
伊犁効力贖罪派在軍器庫當差三十七年十月內經
伊犁將軍奏准回旗沿途州縣因我是回差例不給發
馬匹我起身時伊犁官員大家幫助盤費銀一百兩我
就買了一匹馬走至菜子溝地方被開店人潑水馬驚
跌下馬來致將右腿跌壞成了殘疾遂將馬變賣雇車
回京等語謹

奏

四月初一日

251 遵

旨將川省運送楠木令舒常薩載分起催運之處謹將札稿

進

呈候

發下即由驛封發謹

奏

四月初二日

252 啟者四月初二日奉

旨現在福康安所辦楠木九十餘根業由川江一齊起運但恐全行運送行走未能迅速著傳諭舒常俟此項木植到境即選擇長大穀尺寸者足敷一運先行派委妥當員役督率人夫幫催出境並傳諭薩載於過江南境時即派委員役迅速幫送毋致遲悞應用其餘木植並著舒常薩載一體催遣護送欽此查此項木植現在需用相應遵

旨札知

舒大人即遵照安速辦理并將入境出境日期隨時具札示覆不必尚摺具奏順候 台祺不一

253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二日内閣奉

上諭國家養兵衛民期於得用遇有調遣若能奮勇爭先克敵效果必立加獎拔即或臨陣傷亡亦繫予優卹所以勸勵戎行恩至渥也若兵丁身歷行間不思効用竟至畏葸脫逃自應立正刑誅以彰憲典再不得以人數衆多稍從寬減明季軍政廢弛隨征兵丁每多臨陣怯望風潰散皆由平日紀律不嚴罔知法度以致貽誤國事或由上恩

不下逮或由劣將扣剋我朝無此事也前此進勦金川脫逃兵丁本係罪應斬決之犯特因事隔多年不忍概予駢誅是以特降恩旨予限一年准其自首免死改發新疆復於本年三月因憶其未能適知恩旨再予寬限一年展至明年九月此實朕法外施仁於無可寬減之中予以一綫生路逃兵等稍有人心自應即時投首乃各省投報到案者甚屬寥寥是該犯等并此改遣之罪亦團倖免所謂施之以恩而不知感懲之以法而不知畏實頑不靈莫此為甚等獲正法伊等亦死而無怨惟是各省督撫接奉節次所降恩旨後為日已久昨始據福康安奏到川省自首逃兵三名而他省仍無奏報者是福康安辦理此事頗見認真其各督撫不過委之州縣出示城署了事並未督飭各屬實力奉行多方曉諭俾窮鄉僻壤一一周知以致潛匿逃兵未能悉恩旨自行呈首仍致被獲罹法豈不負朕法外施仁之意耶督撫之於州縣當如臂之使指方能驅策得力若似此空文塞責有名無實封疆大吏實心任事者豈宜如是所有各省督撫著通行申飭嗣後務須各據天良嚴飭所屬將前降恩旨刊刻簡明告示分發遍貼廣為傳播以期家喻戶曉俾得及早呈投自全軀命若逃兵

等經此曉諭三令五申之後尚有仍前伏匿不首者一經
拿獲必當立行正法决不寬貸將此再行通諭中外知之
所有福康安摺併發欽此

25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二日奉

上諭前據鄭大進奏報直省雨水情形據稱保定於三月十
八九等日得雨三寸隨經批示完欠需足不可諱飾為諭
令又逾十餘日該處曾否續得雨澤較之近京一帶州縣
光景如何麥苗是否長發朕心深為懸厯本日據陳大用
奏到正定地方於三月二十七日自寅至酉得雨四寸等
語正定距保定不遠省城及各屬是否一律普霑並未據
該督奏及著傳諭鄭大進即將近日雨澤麥苗情形迅速
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5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三日奉
旨周維孝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侵蝕官帑高大業之家人周維孝

問擬一摺

256 尚書額駙公福 等謹

奏為嚴審定擬具奏事三月十九日據刑部具奏拿獲直
隸饒陽縣民婦王邵氏喊控書吏邵維清誣騙錢文一
摺奉

旨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審定擬具奏欽此欽遵 臣等隨飛
行玉田縣西城等處密拿在逃之陳金來王老秉務獲
一面先將現犯隔別嚴審緣王邵氏之女王氏因與周
黃契典家人陶五通姦拐逃經周黃控告於上年十月
送部簽分雲南司審辦因行查王氏本夫耿大休妻確
供未經擬結至十二月間有與王邵氏素識之浙江寧
波府人在京當裁縫之陳金來告以伊與刑部書吏認
識如肯出錢伊能代為照應可以輕減王氏罪名王即
氏允從許給京錢一百千文交陳金來辦理陳金來即

覓宛平縣人王老東轉託王湘向承辦書吏邵維清告
知陳金未隨與邵維清見面邵維清素知婦女被誘擬
徒例可收贖起意撞騙隨捏稱姦拐罪應發遣今既出
錢與我可以免王氏充發之罪當向陳金未言明事前
酬謝陳金未遂向王邵氏索錢一百千於十二月二十
二二十七等日先後給邵維清京錢五十六千又以王
湘引進給京錢八千餘錢係陳金未與王老東分用嗣
經刑部審明王氏實與周黃先與通姦後與同住之姦
婦並非明媒正娶妻室與陶二實無主僕名分將陶三
擬依和誘知情發遣例從重改發黑龍江為奴王氏於
被誘滿徒上加一等發駐防兵丁為奴邵維清因撞騙
未成恐王邵氏不依致事敗露即告知陳金未愿將原
錢退還隨於正月二十八日將錢五十六千退交陳金
未令伊給還王邵氏詎陳金未並未交還私自用去京
錢二十六千伊父陳禹玉挪用京錢三十千王邵氏聞
知屢向陳金未催索陳金未支吾未給嗣因犯婦王氏
患病調治未經起解三月間王邵氏因伊女已問發遣
恐押解時途中帶鎖受累於初九日自向邵維清託免
帶鎖並要起解的信日期以便送給伊女盤費又給邵

維清京錢二十千邵維清希圖騙用即行收受後王邵
氏至署前送女起身見王氏仍然帶鎖與邵維清爭扭
嚷鬧當經拿獲查邵維清係承辦書吏既已誑騙入已
焉肯盡行吐出顯因陳金未未獲希圖狡卸以及此外
另有別項舞弊營私情事必須徹底根究復將邵維清
嚴行夾訊據邵維清堅供我因王氏犯的姦拐罪名向
來杖罪的決餘罪可以收贖他母親王邵氏愛女心切
情愿出錢是以乘機撞騙收受京錢五十六千後因定
了實發恐王邵氏不依我就將錢退給陳金未叫他如
數給還不料陳金未父子全行侵用今陳金未雖然在
逃現有他父親陳禹玉可以質訊得的我充補經承不
到一年遇事都是照例辦的況且是大人及司官們做
主定案實不能營私舞弊若能作弊王氏起解時就不
至帶鎖了求銑刑等語再陳金未父子係手藝人交
通書吏說事過錢其勾通舞弊恐不止此次復提陳禹
玉嚴加窮詰據陳禹玉供稱王邵氏因與我兒子陳金
未認識他給我兒子京錢一百千託他辦理我兒子先
侵用了二十千告訴邵維清們只說王邵氏給錢八十
千是以給邵維清五十六千其餘他們分用後來邵維

清因王氏問了發遣將原錢退還我同兒子將錢分用這都是實情我與兒子平日做裁縫度日不管閑事並不認識卽維清原託王老東輾轉引進的從前實無說事過錢的事我兒子于三月十二日告訴我說他往玉田縣宋家營住的吳姓家去了是實等語反覆嚴詰衆供如一似無遁飾並於三月二十五二十六等日據玉田縣並西城先後覆稱奉票後卽選撥幹役分路嚴密查拿陳金來王老東遍行訪緝並無其人等情由覆到部查律載枉法贓三十兩杖八十徒二年又例載以財行求及說事過錢者計所與之贓與受財人同科無祿人減一等又律載受人枉法贓知人欲告而首還者減罪二等各等語今卽維清指稱輕免王氏違罪得受王卽氏京錢五十六千後因王氏問擬實發將原錢吐還又因王卽氏恐女王氏發遣時帶鎖受累託其免帶收受京錢十二千查卽維清以承辦書吏膽敢藉端撞騙兩次得受贓錢實屬駭法無忌若將卽維清照受贓首還律減等定擬固不足以示儆卽照枉法贓三十兩律擬以杖徒亦覺情浮於法應將卽維清從重發往烏魯木齊充當苦差以示懲儆王卽氏欲為伊女輕減罪名兩次

出錢行求應依以財行求與受財人同科例枉法贓三十兩杖八十徒二年無祿人減一等杖七十徒一年半係婦人照例收贖陳禹玉於伊子陳金來說事過錢該犯雖未帮同說合但卽維清退還之錢復行侵用且又誑供伊子逃往玉田及行文查拿並無踪跡尤係有心掩飾情節可惡未便照依無祿人得受枉法贓擬杖完結應從重杖一百徒三年王湘聽從轉告得受京錢八千計贓四兩應依枉法贓一兩至五兩杖八十律無祿人減一等杖七十係書吏加一等仍杖八十雖年老不准收贖卽維清等所得贓錢照追入官在逃之陳金來王老東行文該犯原籍浙江巡撫並直隸總督提督都察院順天府各衙門轉飭所屬一體嚴緝務獲審擬另結所有臣等會審緣由謹繕摺具奏伏候

訓示至失察書役犯贓之刑部堂司各官臣等遵

旨另行核擬具奏為此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三日奉

旨依議欽此

257 尚書額駙公福 等謹

奏為遵

旨核擬具奏事竊照刑部雲南司書吏卻維清撞騙王印氏

錢文一素經臣等會同刑部審擬另摺奏

聞所有刑部堂司各官失察處分

令臣等一併核擬具

奏查例載失察書役犯贓十兩以上者將該司官員降一

級留任十兩以下者罰俸一年等語今書吏卻維清藉

端撞騙詐得入已贓京錢十二千文實屬玩法營私該

管司員漫無覺察若僅計贓照十兩以下例罰俸不足

示儆相應從重照失察書役犯贓十兩以上例降一級

留任將刑部雲南司郎中塞騰額主事瑪靈阿曾廷樞

均降一級留任刑部堂官英廉德福胡季堂姜晟穆精

阿汪承需均照失於查察例罰俸一年俟

命下之日仍交吏部查明註冊為此謹

奏請

旨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三日奉

旨依議欽此

258 遵

旨詢問御史錢澧據稱這國泰於屬員題陞調補多索賄賂

以致州縣黃緣謀幹將倉庫虧空各情節我聞已非一

日遇山東本地人及在山東做官並幕遊人等我遇著

他們就隨時委婉探問陸續知道這些情節人數眾多

一時記不清名姓但確知歷城章邱等州縣倉庫實有

虧空故敢奏

奏等語謹

奏

初四日

259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四日奉

旨尚書和坤左都御史劉墉侍郎諾穆親馳驛前往涿州德

州至江省一帶查辦事件所有隨帶司員一併馳驛御

史錢澧並著馳驛前往欽此

260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四日奉

旨此案著交薩載秉公嚴審定擬具奏其原告人犯著一併解往欽此

孔玉瑞控告丹徒令浮收誣罪一案

261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豫省撥協甘餉銀兩請於甘肅就近隣省酌撥其應行解部驛站銀兩並請於漫工業內作正報銷等語著照所請交該部查明將應撥甘肅銀兩于隣省另行的撥並將河南應解之驛站銀兩准其歸於漫工業內報銷摺併發欽此

262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農起覆奏口鹽毋庸交商領運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其所稱人民携本販鹽苦力經營始得稍霽餘利如今商人雇用不但渙散不齊且多一番雇費而事非切已究不如如自食其力者之實心經理故口鹽一項販之自

民則並行不悖歸之於商則顧此失彼等語所奏自屬實在情形已面諭戶部堂官於核覆時酌量議准至摺內所稱既可使民亦不損商似屬兩有裨益等語該省各募灶戶充商前據巴延三奏准五年輪換一次以均勞逸但當更換之時雖據之商自行舉報而勢不能不假手各州縣申詳向聞其間書吏衙役借端勒索剝削高下其手將殷實之戶得錢縱放其不肯賄賂者濫行充舉情弊種種不可不嚴密訪查力為革除著再傳諭農起時刻留心不得稍存迴護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3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步軍統領衙門奏江南民人孔玉瑞呈控丹徒縣知縣因伊子孔廣德曾在藩司衙門具告該縣浮收漕米遂挾嫌將伊已死之媳毛氏檢驗屍身捏為伊子毆斃等情一摺此案知縣徵收漕米私用大斛孔廣德係承准錢糧之人遂赴藩司衙門呈控請解或亦事理所有其所稱將伊病故之媳毛氏指為伊子毆死一節或竟係該縣挾嫌

誣捏以洩私忿不可不切實根究嚴訊辦理著傳諭薩載
即速提齊人犯秉公審辦斷不可稍存私意瞻徇屬員將
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所有步軍統領衙門原摺並著抄
寄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五日奉

旨兵部議處慶桂降三級調用之處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

欽此

26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五日奉

上諭西安督糧道圖薩布上年在蘭州與永慶協同守城頗
為出力永慶已加恩陞授藩司至圖薩布前經調任西安
糧道德成料估西安城工時伊隨同辦理看未尚屬能事
現在新任西安布政使祥鼐初到該省一切尚未敷練接
辦城工亦係生手圖薩布在彼較久其才具見識是否
勝該省布政使之任畢沅朝夕接見於該員居心辦事素

所深悉著傳諭畢沅即將圖薩布是否堪勝布政使之處
據實速行密奏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6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慶桂著署理吏部侍郎喀寧阿回京後著署刑部侍郎
不必署理吏部事務諾穆親現在出差福長安著暫行兼
署工部侍郎欽此

267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常雩大典朕親詣行禮凡在

壇執事諸臣胥應共矢恪恭

壇內一切禮器於朕未經齋宿之先禮部工部太常寺堂官預

行派員周視均宜敬謹安設誠以敬

天大典小心昭事之忱小大臣工所當共凜乃本日朕行禮時
見

壇內懸挂天燈僅止二盞又更衣幄次所設坐褥亦不整齊
郊壇典禮朕親詣行禮尚如此草率不敬若遣官恭代更不可

問矣其罪甚大非尋常錯悞僅止交部議處者可比工部堂官羅源漢等近因福隆安患病精神不能周到遂各委蛇袖手而派出司員等亦俱怠忽從事以致種種玩誤不可不嚴示懲儆福隆安若照常視事時遇有此等錯悞其處分必較諸人加倍姑念患病屬實著加恩免其革職仍罰其公俸十年所有工部尚書羅源漢侍郎諾穆親兼管太常司事務禮部尚書德保侍郎德明俱著革去頂帶花翎仍革職從寬留任十年無過方准開復工部侍郎徐績由巡撫獲咎復用為侍郎並不實心奉職其罪更重徐績著革職自備資斧前往和開辦事更換達爾吉善達爾吉善侯徐績到後即往喀什噶爾更換阿陽阿阿陽阿著前往葉爾羌更換富興回京至署理工部侍郎曹文植署任未久又兼戶兵兩部事務福長安昨日甫經兼署然亦均難辭咎著交部嚴加議處曹文植不必兼署工部侍郎事務至禮部太常寺堂官專司典禮乃以預備天燈等項係工部承辦漠不關心不過照例站班置身事外均失人臣敬事之義所有禮部尚書曹秀先禮部侍郎達椿莊存與錢載太常寺卿爾普洞阿倪承寬少卿扎郎阿孫士教俱一併交部嚴加議處至專司懸掛天燈鋪設更衣幄次坐

褥之工部司員著查明革職發往伊犁効力贖罪其工部派出查驗之司官並著該堂官查明嚴恭辦理以示懲儆夫敬

天所以勤民龍見而雪典禮尤重朕疎古稀之年尚敬謹為民請命乃大小諸臣疎怠若此不能以己化人實益慙慙不得不嚴加懲創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268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杜玉林前於刑部侍郎任內因審辦案件有兩曲庇故依部議降調但其材尚可用著加恩補授工部侍郎仍兼刑部侍郎上行走帶革職留任八年無過方准開復欽此

26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六日奉

上諭安徽按察使呂爾昌從前在山東知府道員任內屢經國泰保奏朕以呂爾昌係刑部司官出身尚能辦事是以將伊陞授臬司然深知其為國泰用人今錢漣奏國泰

貪縱營私凡屬員中遇有陞調者惟視行賄之多寡則呂爾昌前在山東時必有以賄營求之事不然何以國泰深加信任力為保奏且此外自必有與呂爾昌交結婪私之處不可不嚴切究問以儆官邪除傳諭薩載就近傳呂爾昌到江寧省城傳旨訊問據實具奏外著傳諭和坤劉墉將此情節詳訊國泰據實迅速覆奏此旨由六百里發往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70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六日奉

上諭安徽按察使呂爾昌從前曾任山東府道屢經國泰保奏昨御史錢澧奏國泰貪縱營私勒索屬員遇有陞調惟視行賄多寡以致歷城等州縣虧空或八九萬六七萬之多布政使于易簡亦縱情搜賄與國泰相埒等語已差尚書和坤左都御史劉墉前往審辦矣呂爾昌係國泰用人且在東省歷任府道錢澧所奏國泰等種種劣蹟呂爾昌斷無不知之理著將原摺抄寄薩載即傳呂爾昌到省

傳旨令其將錢澧所舉款蹟伊在山東時所見國泰于易簡如何貪縱營私并伊如何與國泰交結國泰何以信任保奏伊之處逐一據實指供毋許絲毫欺隱伊若能據實供吐其罪尚可量從末減若稍涉徇隱將來和坤等審明果有其事是呂爾昌於本罪外又加欺罔伊誠自度量能當此重罪予薩載訊明呂爾昌後即將伊所供情節迅速馳奏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71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六日

奉

上諭昨據御史錢澧奏國泰于易簡等貪縱營私遇有題陞調補勒索屬員賄賂以致歷城等州縣倉庫虧空請旨嚴辦一摺已而降諭旨令和坤等嚴切查究自能遵照辦理朕輒轉思維摺內所稱倉庫虧空多至八九萬兩不等和坤等到彼時迅速逐一比對印冊盤查自無難水落石出此事尚屬易辦至各屬以賄營求思得美缺一節不特

受賄者不肯吐露實情即行賄各劣員明知與受同罪亦
豈肯和盤托出即或密為訪查尚恐通省相習成風不肯
首先舉發惟在委曲開導以此等賄求原非各屬所樂為
必係國奉等抑勒索致有不得不從之勢若伊等能供
出實情其罪尚可量從末減和坤等必須明白曉諭務俾
說合過付確有實據方成信讞此舉業經舉發不得不辦
然上年甘省一案甫經嚴辦示懲而東省又復如此朕實
不忍似甘省之復與大獄和坤等惟當秉公查究據實奏
聞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

272 昨臣 福隆安遵

旨派員前往

天壇將天燈試演繫放茲據覆稱緣所拴之繩稍偏是以繫放
上下費力不能即時懸掛遂將拴繩放下收拾後即將
天燈掛起並無隔礙等語謹

奏

四月初七日

273 遵

旨查承辦

壇內值年及支搭

更衣帷次之司員係郎中薩函泰夏璇源那需徐煊即遵

旨將該員革職發往伊犁謹

奏

四月初七日

27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管理工部事務福隆安在軍機處行走所有工部衙門
堂官除現在出差之外止有羅源漢一人杜玉林又甫經
蒞任著金簡暫行署理工部侍郎事務俟諾務親回京金
簡即毋庸署理欽此

*吏部

左侍郎惠齡 差署 喀寧阿 現在出差無人署理

右侍郎阿肅

戶部

左侍郎金簡
右侍郎福長安

禮部

左侍郎達椿
右侍郎德明

兵部

左侍郎瑪興阿
右侍郎景福 差尚未到京現在無人署理

刑部

左侍郎阿揚阿 差現在無人署理
右侍郎穆精阿

工部

左侍郎德成 差現在無人署理
右侍郎諾穆親 現在出差

275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工部侍郎現有金簡署理福長安不必兼署欽此

276 昨臣等擬寫金簡署理工部侍郎

諭旨一道誤會錯寫署理尚書不勝惶悚相應請

旨將臣等交部察議謹

奏

27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塞岱雷輪奏臺灣諸羅賊匪洪籠肆竊一案經彰化
縣拿獲洪籠之弟洪盧及賊夥馬水訊出馬水將路斃屍
身控作洪籠病死希圖銷案免緝洪盧復又令馬水通信
洪籠以致逃匿淡水內山藏匿等語洪籠係此案首犯自
應嚴緝務獲速正刑誅伊既因馬水通信逃避則馬水必
知洪籠下落今洪盧馬水俱經拿獲到案惟當嚴切跟究
馬水等訊出洪籠真實下落現在逃匿何方速緝定擬毋
致漏網此案前經楊魁具奏查辦迄今又已數月著傳諭
雅德迅速跟究上緊弋獲仍將現在查辦情形即行具奏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78 臣等遵

旨詢問徵瑞據稱聞得國泰在山東巡撫任內操守平常聲名不好平日待各屬員不加禮貌遇有赴任人員到省稟見後多被扣留任意勒索方令到任所以合省官民多有抱怨他的但此等俱係風聞未獲實據昨蒙皇上面詢不敢隱瞞自蹈欺罔之罪至此外國泰如何貪縱之處實在不能詳細周知等語臣等謹遵

旨擬寫寄信和坤等

諭旨一併進

呈謹

奏

四月初八日

27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八日

奉

上諭昨新任長蘆鹽政徵瑞由淮關監督調任未京陛見詢據奏稱平日亦曾風聞國泰操守平常聲名不好接見屬

旨寄信前來

員不加禮貌且有指留屬員在省多方需索不許到任之事今日令軍機大臣復行傳諭仍如前奏徵瑞所聞如此看未錢澧奏國泰款蹟竟屬實情著傳諭和坤劉墉即將徵在指奏情節據實跟究國泰既指留屬員在省必係共見共聞之事無難查詢其被指留省者究係何人勒索銀兩若干何人過付必須逐層追問務得實情據實具奏至藩司于易簡於國泰指留屬員勒索之事斷無不知其如何通同婪索並著逐一跟究所有詢問徵瑞摺片並著發往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280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八日内閣奉

上諭據護理江西巡撫馮應榴奏泰和縣降調知縣俞潮審驗蕭世淮被胡秀升撞傷身死一案並不確實跟究輒聽作報係傷後病死又令案外之鄧公海等出具甘結以致鄧公海被屍親埋怨自縊身死保無聽囑行求情事請將俞潮革審等語俞潮著革職提同案內犯証嚴審究擬具奏該部知道相併發欽此

281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九日奉

旨楊克良著即處斬葉示孫德兒胡三俱著即處斬餘依議

欽此

強盜行姦一案

28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京師春膏未佈農田待澤正殷朕心深為廬念宜度中

祈禱以籲甘霖著禮部即速查照定例敬謹舉行欽此

283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九日奉

旨胡高望著轉補工部左侍郎杜玉林著補授工部右侍郎

欽此

284 臣等遵

旨查新任長蘆鹽運使張棟前由四川永寧道調補福建臺

灣道乾隆四十二年四月到任四十四年十月奉

旨調任興泉永道所遺臺灣道缺以俞成調補嗣于四十六

奏

年八月閩浙總督陳輝祖等奏諸羅縣賊首洪籠拒捕
創劫又於十一月間奏理番同知史崧壽玩庇書役索
詐等案並臺灣積壓未運穀石諸事廢弛俱係俞成任
內之事其時張棟已經離任謹

四月初九日

285 查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吏部議准陳輝祖等

請以晉江縣知縣王雋陞署臺灣府理番同知一摺奉

旨依議又奉

旨俟王雋引見時提奏欽此今該員於本日由吏部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謹

奏

四月初九日

286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九日奉
旨此次繕寫

雪壇祝版糊糊係屬清字所有漢大學士嵇璜協辦大學士尚
書蔡新無庸議處三寶英廉永貴俱著從寬免其革任所
議降級之處仍註冊餘依議欽此

287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九日奉

旨八阿哥著同金簡書文植催辦四庫全書事務欽此

288 遵

旨將刑部議覆盧學書毆斃三命定擬斬梟一本所有案內
各從犯如何分別定擬之處查詢刑部並據覆稱此案
盧學書一犯係因在逃續經盤獲審擬定罪其餘各犯
先於四十五年七月定擬具

奏完結等語謹將案內業經定罪各犯分晰開單呈
覽謹
奏

四月初九日

* 盧學書案內前經題結各犯名單

戴懋脩 業經斬決梟示

劉金柱 業經斬決

劉紀先 擬斬監候已經病故

盧添倉 擬斬監候已經勾決

李春壽 擬絞監候已經病故

盧益益 崔回回

以上二犯擬軍

劉可畏

以上一犯擬流

李進興 盧之馥 盧梗 趙自有 鄭法 劉新

盧巴娃 盧均 賈却兒

以上九犯擬徒

鄧保兒 擬斬在逃未獲

289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初十日奉

旨昨因

常寧大典承辦司員草率玩悞已降旨將薩涵泰等四員發往伊犁効力贖罪現在烏里雅蘇台辦事章京需員換班著加恩即令薩涵泰前往更替又伊犁圖另摺請派章京二員前往伊犁換班即著那雷徐娘前往更替其夏琰源一員亦著交伊犁將軍差遣委用遇缺更換無庸再請派員前往此係朕格外施恩予以効用之路薩涵泰等如果四年無過奮免出力該將軍再行奏請開復更替欽此

290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二日奉

旨此案奉恩將軍宗室伊冲額毆死雇工人宗人府會同刑部擬以圈禁八十日滿日釋放雖係照例問擬但人命至重致死雇工罪原不至抵償然由杖徒枷號本律連減至圈禁數十日未免太輕不足以懲儆伊冲額著圈禁一年滿日再行釋放至其所襲奉恩將軍著查明如係伊祖軍功所得自應另選伊近支請旨承襲若止係恩封授職即應停襲至嗣後宗室致死人命如何酌量改擬及所遺

世職如何辦理之處著軍機大臣會同宗人府照此旨一併妥議定例具奏餘依議欽此

291 查福建漳州府知府員缺向係奉

旨特調是以臣等擬寫調補空名

諭旨并將記名人員名單一併進

呈謹

奏

29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漳州府知府員缺著李浚源補授欽此

293 查本年正月二十九日臣等面奉

諭旨孫士毅遇有布政使缺出提奏欽此現在山東布政使

缺出謹遵

旨提奏再查孫士毅於本月初九日吏部議處承辦

雪壇祀典草率玩悞一案奉

旨革職留任合併聲明謹

奏

29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山東布政使員缺著孫士毅補授仍帶革職留任欽此

295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安徽按察使員缺著陳淮補授欽此

296 查向來每歲各省年終彙奏及本年開印後應行具奏

案件_臣等統俟奏齊後詳加核辦如有違逾定限及遺

漏不行具奏之處查明參奏請

旨將該督撫等交部察議并請將應奏各條分別歸併以期

簡易奉

旨俞允通行各在案嗣於乾隆四十六年五月復奉

旨各督撫管門家人有無需索門包井上司有意收受押席

銀兩二條亦著入于年終彙奏款內一併具奏亦經通行

遵照在案茲查四十六年分據各省督撫遵照

奏准定例彙摺分單陸續具奏前來_臣等詳細查核其各

屬倉庫錢糧一款據李侍堯奏明甘肅各屬倉庫因冒
賑折收等案現在徹底查辦未能循例奏報外其餘應
行具奏各款各省俱照例具奏並無逾限遺漏之處所
有_臣等查核緣由理合奏

聞謹

奏

四月十三日

297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昨御史錢澧奏山東巡撫國泰布政使于易簡貪縱

營私勒索所屬州縣以致歷城等處倉庫多有缺空各款

蹟一摺特派尚書和珅左都御史劉墉并帶同該御史錢

澧馳赴山東省城嚴查辦理今據和珅等奏到先將歷城

縣庫盤查查出該縣知縣郭德平虧空銀四萬兩有挪移

掩飾之弊并詢問國泰任意婪索各屬員盈千累萬各款

蹟亦俱承認係調任漳州府前任濟南府知府馮挺經

手從前係呂爾昌經手又于易簡身任藩司一任縣庫虧

空扶同弊混甚至見巡撫時長跪回話卑鄙無恥其餘案

內款蹟現在澈底嚴究等語國泰于易簡呂爾昌馮挺郭

德平均著一併革職拿問交和坤劉墉等嚴切訊究定擬
並著薩載派員將呂爾昌迅速解往山東歸案辦理所有
山東巡撫員缺著明興補授即赴山東新任接印辦事俟
此案結後再赴熱河陛見請訓明興未到之前著諾穆親
暫行署理直隸布政使員缺著西安布政使祥鼐調補所
遺員缺著西安糧道圖薩布署理欽此

29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奇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三日
奉

上諭據和坤等奏查辦御史錢澧奏山東巡撫國泰一案
於初八日到省詢問于易簡稱國泰聞欽差前來之信就
對我說我有交州縣變賣物件銀子在濟南府裡歷城現
有虧空叫且挪動頂補該縣郭德平隨向馮埏府庫要去
銀四萬兩挪移掩飾又詢梁肯堂稱國泰勒派屬員銀兩
俱係馮埏經手隨詢據馮埏郭德平供認相符并據馮埏
呈出各府州縣幫費清單復令于易簡等當面質証國泰
據伊供認前情不諱等語此事實屬大奇除明降諭旨將
國泰于易簡馮埏郭德平并陞任按察使呂爾昌革職拿

問外國泰身任巡撫竟敢明目張膽逼勒派累任意婪索
通省官員俯首聽從今據馮埏呈首幫費清單止係伊任
內經手之事其從前呂爾昌任內如何勒派之處著傳諭
和坤等嚴行訊問國泰務令逐一供吐至藩司于易簡專
管錢糧乃於歷城縣庫一任虧空復扶同弊混又向國泰
長跪回話實屬卑鄙並著和坤等逐層跟究至錢澧原奏
于易簡勒索屬員之處何以並未問及于易簡若果無其
事何不問之錢澧著一併嚴究得實後即一面奏聞一面
著和坤押帶國泰于易簡於五月初間到京候朕親訊其
餘案犯交劉墉會同諾穆親并新任巡撫明興辦理又國
泰于易簡供內聞有欽差過境恐有盤查等事此係何人
與信必當究出實情毋任捏飾又錢澧原奏虧空係歷城
東平益都章邱四州縣今歷城既經查出其餘三州縣著
劉墉等一例查辦務使水落石出不可顛預了事至通省
州縣人數眾多與歷城等州縣指實被參者不同前所降
諭旨原有除一二正犯外朕實不忍似甘省之復興大獄
蓋東省各州縣被上司抑勒索原與甘省之上下通同
一氣公然冒賑殃民者有聞此朕不為已甚之心和坤等
自能遵照妥辦也再梁肯堂由直隸州縣不數年間擢為

臬司伊到東省數月於國泰勒派銀兩及各屬虧空之事
既有見聞何以不行陳奏並著和坤等詢問明白令其自
行據實覆奏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99 遵

旨查地安門外於去年十月二十四日失火燒燬房屋三十
間業經和坤於二十五日奏

聞在案是日係和坤帶同衙門官員督令救火兵丁前往將
地安門極力保護所有出力之兵丁均查明照例加賞
至未蓋房間現在已催令該舖戶上緊營造謹

奏

四月十四日

300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新任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

十七年四月十四日奉

上諭昨和坤等查奏國泰于易簡一案已於摺內詳悉批示

并降旨將國泰等革職等因傳諭和坤等遵照研訊矣國
泰此案即勒派通省屬員婪索銀八萬兩從前不知凡幾
較之李侍堯在滇省索取礦廠餘息者其罪較重且此銀
數乃據馮延呈出本年經手之件其從前呂爾昌經手者
又有若干務須逐一跟究不得將就了事至于易簡前據
錢澧奏自上年入覲回任之後自謂於國泰有保奏之力
遂亦縱情搜賄與國泰相埒等語果如所奏得贓屬實是
竟欺君罔上以濟其婪索之私其罪更浮於國泰自應即
行正法若無其事止于畏懼巡撫不能據實奏甚甚至長
跪回話乃其人品卑鄙不堪較之國泰勒派各屬者情節
則稍輕矣此處乃于易簡生死所關必使案情明晰證據
確鑿方成信讞此事在省各官均可逐一體問至錢澧既
有此奏其聞之何人有何證據自必確有指陳實蹟若指
稱風聞言事又因國泰于易簡現已革審即可完事不欲
更為已甚則大不可試思伊所奏于易簡若實則罪應斬
決若所奏不實則錢澧之不是為何如乎朕于辦理庶政
一秉大中至正如此不為已甚則可若內外大小臣工不
據實秉公亦託言不為已甚可乎擬之此案惟準情定罪
明白允當有則有無則無朕不肯曲庇國泰于易簡又豈

肯枉屈國泰于易簡乎著和坤等將此傳諭錢澧令其與于易簡質對明確據實覆奏不可顛預混過作和事老人也至昨所奏現在盤查歷城縣庫虧空銀四萬兩因銀色不對查出挪移掩飾之弊此事前經面諭和坤劉墉等今果不出朕之所料其餘錢澧指叅之三州縣恐亦不免有此等情弊務須詳志查明水落石出不可因歷城已經辦出遂不加詳細盤驗任其朦混掩飾此三處和坤劉墉即不能親往或諾謬親明興錢澧等均分投往查或令梁肯堂同軍機司員赴彼詳查以服錢澧之心至通省虧空人數衆多雖與甘肅上下通同一氣公然冒賑殃民者有間然較之直隸各處因辦差致有短缺者不同如果各州縣自知畏法不敢以官項為結歡上司之資何以致有虧空今朕格外施恩不欲復興大獄然不可不徹底詳查予以限期令其上際彌補倘有因此次從寬仍復任意延宕不即抵補者即當嚴參治罪惟在新任巡撫明興率同新任藩司孫士毅仰體朕意妥協辦理又梁肯堂現因欽差嚴詢始供出于易簡見巡撫時長跪無耻此等情節若梁肯堂日久恐亦所不免設果伊守正不阿豈有到任數月於國泰種種貪縱不法無所聞見之理何以不行據實奏

聞和坤等即以此問之梁肯堂令其自行明白據實覆奏又和坤劉墉等昨所奏摺內有于易簡稱國泰聞有欽差過境恐有盤查等語此事必有人與信今日傳訊國霖據稱伊母于前月二十五日起身前往山東恐途中聞有欽差之信不能放心是以于初四日遣家人套兒前往井言並非與國泰送信套兒現在山東可以確訊等語此事不可不嚴行訊究國霖遣人前往何以不先不後亦於初四日出京顯係通知國泰令其預為地步著和坤等將套兒嚴切訊問究竟如何違伊送信井於何日到東省之處詳悉具奏至此案國泰自應按律定擬斬候于易簡有無婪賍情節出入罪關立決著和坤等一秉天良不得絲毫含混時輕時重朕於辦理庶務必期真知灼見從不肯調停遷就為和事老人之見劉墉尚在外任或未能深悉和坤日侍禁廷豈得諉為不知將此傳諭和坤劉墉等令其悉心詳細辦理完結後再令和坤押帶國泰于易簡來京若案情未明即於朕啓鑿後趕赴熱河亦不為遲至明興昨諭令即由保定星馳赴東省接篆任事所有節次所降諭旨井和坤等奏摺夾片著一并抄寄明興閱看以便遵照辦理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01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奉

上諭前據御史錢灃奏國泰于易簡俱有婪索屬員之事因令和珅等前往查辦昨據和珅等奏查出國泰婪得屬員銀八萬兩藩司于易簡明知巡撫勒派隱忍不舉顯有扶同婪索情事現在嚴切根究其所贓財業經和珅等在彼嚴密查抄所有于易簡原籍財產著傳諭薩載即速前往一併查抄毋任絲毫隱匿寄頓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02 本月十三日奉

旨祥覽所遺西安布政使員缺著西安糧道圖薩布署理欽

此昨單沆覆奏圖薩布堪勝任藩司一摺奉

硃批昨已降旨即授伊為西安布政使欽此_且等謹擬寫圖

薩布補授西安布政使及西安糧道遺缺空名

諭旨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303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陝西西安布政使員缺著圖薩布補授所遺西安糧道員缺著姚順補授欽此

304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

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

十五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青龍崗壩工於初十日丑刻掛纜堵合廂填至十一日早金門業已斷流大溜全入引河水頭已入江南境至未刻西壩復陡墊塌去三十餘丈大溜仍從漫口下注等語昨十三四日晝夜盼望好音不至十五日申刻始得五百里報即知又有變動及聞阿桂等奏此情形

實為焦急目下料物漸短大汛將臨當此萬難措手之際
正須盡心推求良法斷無束手坐視之理看米此處土性
鬆浮似不宜合龍只可另覓善地據奏片內稱自青龍岡
一帶形勢無可籌辦惟就上游擇其可以避重就輕之處
帶同諸習河員親履查勘熟商辦法等語朕意亦正如此
應就上游相度善地改而更張現在自己商有成局其如
何善辦之處即速繪圖貼說奏來以慰懸注至此所開引
河屢次放溜不能得手或應順南所相近處所另行籌度
地面別開引河使大溜得以直趨暢達南下庶於事勢有
濟至從前曾經降旨為萬不得已之計目下情形至此又
不得不復申前說與其漫在北岸受害大而辦理較難毋
寧漫在南岸受害小而施工較易蓋因南岸尚有賈魯河
渦河洪澤湖等處逐漸消納歸海此實無聊之極思阿桂
等再行通盤熟籌如果可行一面奏聞一面飛咨薩載譚
尚志等預為籌備庶北岸不致著重合龍較易為力至現
在水勢仍由漫口下注三湖運河連為一片亟須多籌去
路如潘家屯內外引河及劉老湖六塘河等處凡可以宣
洩歸海暢利之處均須逐節籌畫加挑寬廣俾資暢注著
傳諭薩載韓錄等悉心經理至阿桂所請治罪并奏秦河

員之處情詞激切然亦何必為此奏朕不忍觀也又壩工
走失時李奉翰跌入金門被纜格傷朕心實為憐憫今已
全愈否此時朕實不忍治伊等之罪且亦無顏治伊等之
罪況此亦非治罪即可了之事阿桂等惟有與在工員升
竭盡心力集思廣益詳籌妥辦以析

天祐耳其現在如何查辦勘上游地勢改辦情形并作何籌辦
料物遵旨妥議緣由逐一詳悉迅速馳奏將此由六百里
加緊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寄信前來

30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河

東道總督韓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六日奉

上諭昨接阿桂等奏到青龍岡漫口於初十日合龍後至十
一日復又壅塌三十餘丈之摺閱伊等所奏情詞悚懼幾
於束手無措為之竟夜思維籌畫再四一時實無良策而
又萬萬不可中止坐視現在大臣中曾經辦過河務者阿
桂之外惟嵇璜曾任北河總河然其識見力量究不及阿
桂之較有把握若派令前往不過多添一人於事未必有

濟若如德成之另出主見有意終更則於工務轉多掣肘
自不如仍令阿桂一手經理之為得也况平陂往復事理
之常從前儀封十堡填工屢經變更然遲至一年有餘究
獲歲事此即阿桂身親經歷者心不可因此少懈氣不可
因此少餒昨朕於閱奏後即御製盼信詩一首著抄寄阿
桂等閱看想必能仰體朕懷益加振作以冀迅速告功也
至昨日阿桂等奏于上游履勘另覓善地為改絃更張之
計或欲於河身迤南低處所另開引河接至大河故道乎
若已勘得地面商有成局即速繪圖具奏若一時不能得
地或仍於決口迤下向孔家庄照係發去圖內折角之處
斜向東南開挖引河接入故道或另作挑水堤一道以逼
溜勢之處著傳諭阿桂詳籌妥議具奏至目下料物之難
朕所深慮舊料漸完新料尚早然不得不為急則治標之
計所有河工常年預備搶險料物此時只得挪移湊用蓋
各工搶險固屬緊要而此時漫口尤為吃緊若云工次無
料可以挪用則常年開銷錢糧預備料物者在著阿桂
商同薩載李奉翰韓鏞於南北工段內所有存工料物酌
量抽撥迅速移用以濟要工所有節次撥過銀兩恐尚不
敷用已明降諭旨令戶部再撥部庫銀一百萬兩備用至

韓鏞前因籌辦運河命赴東省往來督率查勘今毓奇在
彼已經數月人尚明白留心運道漸次習練所有北運河
一切事務即著交毓奇往來查辦現在河工係韓鏞親身
職任之事著仍回青龍崗工次協同阿桂等籌辦料物堵
築事宜阿桂李奉翰富勒渾經此變故不免惕息不安並
著賞給大小荷包香囊樂鏡扇袋等物隨報發往阿桂等
接奉此旨後即將現在遵辦緣由迅速馳奏將此由六百
里加緊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06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堵築青龍崗漫口壩工屢合復開現在購辦物料
及改籌趕築工程需費繁多前兩次撥給戶部庫貯銀二
百萬兩恐尚不敷用著再於戶部庫項內撥給銀一百萬
兩查照向例派委委員迅速解往以濟要工欽此

307 前據四川總督福康安保奏堪勝總兵之貴州黔西協
副將劉紆青一摺又聞浙總督陳輝祖保奏堪勝總兵
之杭州協副將那啟泰一摺奉

旨該員等引見時提奏欽此今劉紆青那啟恭二員于本日

由兵部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福康安陳禪祖原摺粘簽呈

覽謹

奏

四月十六日

308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奏現在江省武職人員不敷差委請勅部挑發
遊擊四員都司四員來南以資差委等語著照所請派水
貴胡季堂金簡曹文殖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照
例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309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舒常奏黃岡縣知縣李敬敏於監生吳學本唆訟
被控一案縣役陳忠向吳學本勒錢未給私押看守致吳
學本窘迫自縊身死該縣李敬敏並不嚴查確究一任狡
供率詳難保無迴護情弊請旨革審等語李敬敏著革職
交與該撫提同案內犯証研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

發欽此

310 臣福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據緯克托法靈阿奏回疆奏銷酌歸簡易一摺乾

隆四十七年四月初七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據緯克托等奏稱欽奉

上諭嗣後口外地方一切請領接收銀兩作何動用之處著
會同該督查核詳確報銷欽此查新定回疆之始烏什葉
爾羌喀什噶爾以及庫車喀喇沙爾等處每年動用錢
糧奏銷事件向係各該處辦事大臣造冊咨送陝甘總
督查核由總督轉送戶部核銷凡有駁查登覆案件經
部咨行總督復由總督轉行各該處督因內地承辦官
員未曾經手未敢率為等覆往返駁查動輒經手甚有
一案至數年尚未清楚者前於乾隆三十八年九月奉
有
諭旨令新疆各處辦事大臣自行報銷不必咨行總督代為
奏銷等因欽遵辦理以來回疆各處歲需一切錢糧奏銷
按年造冊經送戶部查核專摺具

奏並移咨陝甘總督較前既得簡便而辦理亦無遲滯應請嗣後除吐魯番迤東設有府廳州縣管理錢糧者應造銷冊冊籍由總督衙門核轉外所有烏什葉爾羌喀什噶爾以及庫車喀喇沙爾等處每年奏銷仍由各該處辦事大臣具

奏仍將各項數目咨送戶部並各移咨陝甘總督查核前後所奉

諭旨俱將欽遵辦理於回疆公務似為簡易等語臣等伏思錢糧收發必須覈實稽查方無弊竇口外各廳州縣一切動用銀兩自乾隆四十二年都統索諾穆策凌奏准由該處徑行報銷陝甘總督無憑稽查以致積有虧缺該辦事大臣所稱吐魯番迤東府廳州縣錢糧奏銷自應欽遵現奉

諭旨會同該督查核詳報報銷至所稱烏什葉爾羌喀什噶爾以及庫車喀喇沙爾等處每年錢糧奏銷向由總督轉咨戶部遇有駁查案件由部咨行總督再行轉咨各該處而地承辦官員未曾經手不能深悉底裡往返駁查經手累月實費大費周章是以於三十八年奉有諭旨令各處辦事大臣自行報銷不必咨行總督代為具奏

本非因四十二年索諾穆策凌奏准之後始自行奏銷辦理况各該處大臣仰蒙

簡派辦理事務一切倉庫錢糧稽覈經理是其專責並據稱管理糧餉司員年滿更換均係徹底清楚方可交代該管辦事大臣又不時查察從未並無虧缺絆克托等語請經由該處報銷之處似屬可行如該處有經管司員任意支銷侵蝕者惟辦事大臣是問並令每年奏銷時一面仍將各項錢糧數目四柱清單移咨陝甘總督查督亦得隨時查察如此辦理於酌歸簡易之中仍寓慎重考覈之道是否有當伏祈

訓示如蒙

俞允交戶部行知各該處一體遵行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 日奉

旨依議欽此

311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奉

上諭戶部議覆農起奏請山西太原等府屬四十四州縣例食土鹽處所准其買運口鹽一摺已依議行矣至摺內所稱該省名募富戶充當運商五年輪換一次最易滋弊請令該撫另行詳志妥籌具奏等語所議甚是現據該撫奏稱輪換運商係乏商自行舉報歷年報部有案但以乏商自舉富戶在富戶勢不免有趨避之情在乏商即得以採取舍之術豈為良法又該撫奏稱應換人數每次需商數十人一省富戶有限五年輪換無窮是派辦之先後遠近其中運費多寡秋辦難易即為將來高下其手措勒股削地步不可不預為防範以期經久無弊部議甚中外省習氣著傳諭農起悉心籌畫將來如何公平輪換不致假手滋弊致令偏枯之處另行妥議相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1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奉

旨戶部議覆馮應榴奏請嗣後各省臬司委署藩司臬司驛站錢糧請委道員盤查加結一摺雖為慎重錢糧起見但臬司委署藩篆至遲不過數月即另委道員加結亦不過虛應故事未能實力稽查仍屬無益嗣後各省遇有臬司委署藩篆者其交兌驛站錢糧統俟新任藩司到任後再行詳志盤查出結申送督撫察核以專責成毋庸另委道員著為令欽此

313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蒲州府知府員缺著邱之芬補授所遺員缺著保明補授欽此

31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奉

旨知道了所有熱河呈進過四庫全書著於七月內天氣晴霽時即陸續發回不必俟至八月欽此

315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奉

旨內閣侍讀呈麟昨因恭校

常書祝版未能將字畫模糊之處校出部議草職自所應得但

該員承辦繕譯書籍尚係熟手著加恩賞給筆帖式在繕

書房行走如果奮勉出力數年後該管大臣再行奏請開

復欽此

316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工部侍郎德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德成奏查看盛京一帶新修城垣間有尚須粘修之

處即飭令承辦之員如式脩理等因一摺盛京城工特派

德成專司勘估督辦其中前所中後所寧遠州等處城垣

俱係上年甫經修竣即使雨水稍多何至海漫城身磚塊

等項即有損壞必須粘補之處况城工保固向例三十年

為限乃該工舊歲告成今歲即有修補修理之事明係承

辦之員草率從事以致不能經久而德成此奏不無迴護

諱飾著傳諭德成即行詳悉查明據實明白回奏至所請

丁憂原任義州知州剋昇額留辦城工以資熟手等語著

照所請剋昇額准其於百日服滿後仍令承辦該處城工
將此一併諭令知之欽此

317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昨于養心殿存貯各書內檢有明朝宮史一書其中分

類敘述宮殿樓臺及四時服食宴樂并內監職掌宮闈瑣

志之事卷首稱蘆城赤隱呂誌較次其文義猥鄙本無足

觀蓋明季寺人所為原不堪採登冊府特是有明一代執

政多端摠因奄寺擅權交通執政如王振劉瑾魏忠賢之

流俱以司禮監秉筆生殺予奪任所欲為遂致阿柄下移

乾綱不振毋問明代宦官流毒事蹟殊堪痛恨即如此書

中所稱司禮監掌印秉筆等竟有秩尊視元輔權重視總

憲之語以朝廷大政付之刑餘俾若輩得以妄竊國柄奔

走天下卒致流寇四起社稷為墟伊誰之咎乎著將此書

交該總裁等照原本抄入四庫全書以見前明之敗亡

定由于宮監之肆橫則其書不足錄而考鏡得失未始不

可藉此以為千百世殷鑒並將此旨錄冠簡端欽此

31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

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

十八日奉

上諭青龍崗漫口堪工復有壅塌之事節經降旨傳諭並將如何另覓善地為改經更張之計詢問阿桂等迅即熟籌妥議具奏現在阿桂等在工如何另籌辦法目下自己已有定議朕屢念該處要工無時或釋著再傳諭阿桂等令其速行奏聞以慰懸注至物料一項目下急需南北兩岸工段內備存搶險之料俱可酌量抽撥迅速移用向來河工人員習氣輒以搶險要工所用不可輕易挪動且每以設遇驟漲藉資抵禦為詞殊不知青龍崗既經漫口則全河之水已併注于此斷不至別處復有事端豈有舍現在要工急需而於無用處所預留防備不動用之理向來各工物況况段不肯將物料移用最為陋習上年薩載尚有採辦割青之奏與其割青何不通融移用凡事須當權其緩急重輕臨時酌為調劑阿桂等係曉事之人自必心服此旨不肯輕聽浮言致此時反以缺少物料自掣其肘也至韓錄係本管處所調度抽撥呼應更靈況要工即在北河以彼

濟此又何軫域之分耶摠之河工事務最宜酌量緩急相機籌度以濟要工凡有河務之責者俱當照此辦理不可仍前拘泥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阿桂等並諭薩載知之欽此

319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八日奉

上諭前據和珅等奏查辦國泰貪縱不法一案訊據國泰供認婪索屬員銀兩從前係呂爾昌經手此事朕先已料及業經降旨令薩載詢問呂爾昌嗣將呂爾昌革職等因解往山東歸案辦理此案呂爾昌如何與國泰勾通交結及國泰如何信用呂爾昌歷年如何經手婪索之處此時薩載自己嚴切訊問明白著傳諭薩載將所詢確供一面奏聞一面即派委委員押解來京務于五月初間解到約計彼時國泰于易簡亦已押解到京可以互相質對毋庸解往山東審訊將此並諭和珅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九日

奉

上諭據和坤等查奏國奉勒派屬員于易簡有無婪索各情節一摺所奏俱已明晰摺內所稱國奉供呂爾昌前任首府時代辦物件并各州縣幫費俱係呂爾昌經手等語已節次傳諭薩載將呂爾昌毋庸解往東省即迅速押解來京質審矣至于易簡有無婪索屬員銀兩一節既據詢問衆人并未訊于易簡管門家人堅供實無贓據惟年節收受屬員水禮綉緞等物傳訊錢澧面質亦得之傳聞不能指實各等語看來情節不過如此國奉係小有才之人其居心巧詐因于易簡已經保奏不肯因此假之辭色致通省屬員不怕巡撫使藩司得分其權勢所以故為嚴厲不給顏面且明知于易簡已經保奏不敢復奏轉復肆行無忌恣情婪索而于易簡實係庸懦卑鄙不堪之人甘心隱忍曲意逢迎是以通省屬員共相鄙薄不肯送給銀兩所奏各供自係實情此案大槩已有根據不過如此和坤即可一面定案奏聞一面押帶國奉于易簡來京其呂爾昌亦可于五月初到京當面質對至錢澧所奏章邱東平益

都等三州縣自應與歷城一律澈底查清不可顛預了事著劉墉諾務親明興親往盤查實在有無虧空并將錢澧留于東省不妨令其同查俟查明三州縣後一同回京錢澧所奏國奉款蹟已實至于易簡搜賄証據何以不能指出若知而不言是既託名正直而又欲為人存留地步調停將就亦屬非是今既衆供于易簡雖未收受銀兩而水禮綉緞亦屬不應收受則所奏尚非無因朕亦不加深究至指參之三州縣虧空必應逐一嚴查務使有無虛實毫無隱遁方成信讞至通省州縣之虧空人數衆多且出自國奉之抑勒朕實不忍似甘省之復興大獄著明興詳查妥辦妥酌量輕重與以二三年之限令其自行彌補此係朕格外施恩若衆人不知感懼仍復因循延宕是伊等自取重戾不可復寬著明興嚴參按律從重治罪此時明興係新任巡撫毫無瞻顧自當仰體朕意悉心妥辦也至國霖遣家人套兒送信一節已將國霖革職等問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訊自得實情將此由六百里發往并諭諾務親明興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21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九日奉

上諭從前國泰妻索屬員銀兩係呂爾昌經手昨已降旨令薩載一面將訊問緣由奏聞一面即派員押解來京現據和坤等奏查辦國泰貪縱各款并予易簡供辭俱已明晰即可定擬結案已諭令將國泰于易簡即押解來京務于五月初解到互相質對毋庸解往山東審訊此旨由六百里加緊發往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2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頭等侍衛國霖著革職等因即速解至香山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堂官嚴行審訊欽此

323 巨福隆安等謹

奏竊臣等審訊國霖遣家人套兒赴山東國泰處送信一案現已隔別嚴審謹將國霖供詞繕寫進

呈謹

奏

* 問國霖初四日

欽差出京何以你不先不後也是初四日遣家人至山東又何以令其催站驢趕在

欽差未到以前你說是與你母親請安亦應俟你母親到山東再打發人去況你母親係婦人何由知外省的事有何害怕你遣人往山東非送信而何

據國霖供我實在是初四日聽見

欽差馳驛前往涿州德州江省一帶查辦事件因我母親現於上月二十五日起身到我哥哥任上去有年紀的人行路遲緩恐怕還該在途中德州是山東地方倘有干係我哥哥的事母親在道上聽見害怕所以差套兒赴東與母親請安並叫他探聽

欽差查辦德州信息如沒有我哥哥的事就迅速回京家中便可放心至他趕在

欽差前到了山東向來路上本有站驢不過兩三日可以抵山東想是他騎了站驢去的實不是替我哥哥送信我若果知往山東實信

皇上差了這樣

欽差出去斷無不破案之理我就差人去也無濟於事我豈

肯自投法網呢

問錢禮泰國泰你何由得知詳細

供那日我在門上當差聽說

欽差馳驛出京又聽說已經發了抄還有一箇錢姓御史跟

隨同往這是知道的至錢禮同我哥哥向來並無仇

隙我寔在想不到他有參我哥哥的事他參的款蹟

我如何能知道詳細實在不是狡賴

問國泰如此貪婪你平日一定是知道的

供我哥哥在山東近日官民多有抱怨我也有此風聞

只曉得是他性氣不好待下太嚴所以招怨至他這

樣貪婪旁人或者因我是他胞弟都不肯告訴我說

我平日實在不得知道

問你差套兒至山東國泰在途中遇著巡捕等見他請

安至于說甚麼話不曾聽見明係送信所以說話不

教人聽見

供套兒到了山東在途中遇見我哥哥自然要將我差

他給我母親請安并探聽

欽差到德州查辦事件的信息告訴我哥哥至他還說什麼

別的話我不知道我實不是叫他給我哥哥送信的

只求問套兒就明白了

問你初四日遣人往山東送信你已經犯了大不是你

若再不實說套兒就要拿來他實供出時你的罪更

重了

供我初四日聽見

欽差要往德州恐怕山東已有事情實因記念母親記念哥

哥所以差套兒前去打聽這就是我糊塗該死了至

我如果得有實信叫他前去送信今日蒙大人們詢

問我也知道利害還敢不實供嗎只求詳情

二十日

324 臣福隆安等謹

奏現在國霖家人套兒業已拿到嚴行審訊供出大槩情

形恐尚有不實不盡之處臣等再行嚴訊先將套兒現

供情節繕單進

呈謹

奏

二十日

* 問套兒你主人差你往山東自然是送信對你說些什麼話你是初四日自京起身初七日即到山東何以如此迅速自然是主人教你快些走的

據供我主兒差我到山東向我說有

欽差赴德州至江南一帶查辦事件不知有山東的事沒有
恐老太太不放心打發我去請安打聽打聽我主兒
並告勸我你趕上老太太時告訴老太太若遇見

欽差必須讓

欽差過去再走我得了這句話又恐怕

欽差趕上路上難走所以我連夜催站驢趕驟走的

問你見你大爺告訴些什麼你大爺對你怎麼說為何
不教人聽見這不是瞞人的話嗎你既到山東你大
爺為何不留你在那里這不是怕你漏出馬脚致事
情敗露嗎

據供我初七日到山東省路上遇見大爺接

欽差我請了安大爺問我你做什麼我說二爺打發我來

替老太太請安恐老太太聽見有

欽差來害怕我看大爺神氣甚忙並沒有說別的話我想回

去怎見我二爺回話因回到德州住了兩日打聽山東省城有甚應事到十四日聽見說我大爺已查抄拿問了我纔回來的

夾訊套兒你這送信的事你大爺在山東二爺在這裡都已認了你還要狡賴嗎

供我這些所供的話定在都是實情不敢說謊況且我初七日到了山東我大爺已經起身迎接

欽差所以我纔在路上遇見大爺的是大爺得信已經在我未到已前只求詳情這差使是我主兒打發我去的若果有別的話我豈肯隱瞞倒在這裡受罪嗎

325 尚書額駙公福 守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日奉

上諭昨召見陝西延榆綏道許崇智詢據該員已三次俸滿在陝二十餘年何以從前屢次大計該員均未經卓異看來該員不過循分供職謹慎自守之人在道員任內年資既久並無處分亦未必實有勞績著傳諭畢沅將該員居官究竟若何之處據實具奏又據該員面稱因辦理獄廟工程攤扣養廉致不敷用等語此項廟工從前曾經賞給

內庫銀十餘萬兩興脩昨工程完竣報銷內務府核減銀兩復經朕特降恩旨准其報銷毋庸核減何至復有攤扣養廉之事各省大小官員設立養廉以資辦公本屬裕如若因承辦工程致有扣攤勢必辦公不敷借端需索該員等轉得藉口最為外省陋習並著畢沅查明一併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26

前據陝甘總督李侍堯保奏堪勝總兵之雲南水昌協副將德光又四川總督福康安保奏堪勝總兵之雲南

督標中軍副將瑪爾洪阿二員奉

旨該員等引見時提奏欽此又據總督富綱奏雲南普爾鎮

總兵喀木齊布將屆俸滿請即於德光洪阿二員內

欽簡一員補授普爾鎮總兵一摺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又奉

旨該員等引見時提奏欽此今據富綱將該二員咨送列部

于本日由兵部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富綱原摺粘簽呈

覽謹

奏

327

據翰林院吏部移知十五日

皇上陞殿時有翰林院編脩許兆椿親見有越班走過甬道

之人係穿二品武職補服等因當即傳詢編脩許兆椿

及是日謝

恩行禮之二品武職各官與許兆椿當面識認令其指出據

許兆椿稱編脩是日隨同眾臣於入班趨走尚未行禮

之時遠見一人由西過東穿越甬道及到品級山班內

伊即望前行走遂從背後看見伊所穿的係二品武職

補服但未經觀面無由詳認而龐實在不能指出等語

臣等再四開導詢以越班越過之人其身材高下既經

目擊或戴有翎子尤易認識勿因恐怕招怨有意隱瞞

你倒有不足了據許兆椿又稱是日所見走過甬道之

人不戴翎子至身材高矮約畧相同未便混行指認若

就眼前之人認得清楚為什麼不即指實其人反為掩

開謹

奏

四月二十日

328

據兵部知會福建金門鎮總兵員缺於本日開列具題
查軍機處記名以水師總兵補用人員有副將羅英茂
一員謹將該員名單隨本進

呈謹
奏

四月二十日

329 尚書額駙公福 守寄

欽差尚書和 左都御史劉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

年四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前據錢澧奏泰山東州縣倉庫虧空一節除歷城一縣
已據查奏其餘章邱東平益都等三州縣已諭令劉墉
務親明興親往盤查有無虧空自應核實辦理但現在山
東通省州縣之虧空朕法外施仁已降旨令明興詳查酌
辦與以二三年之限令其自行彌補今思章邱東平益都
等三州縣本與通省州縣無異然既經錢澧指參則不得
置之不問以完此案即使三州縣果有虧空於國泰于易
簡罪名原無所增查無虧空亦于國泰于易簡罪名不能
量減該三州縣因聞國泰之事果已彌補完足即銀色間
有不齊亦不必似恩城之深加究詰矣朕辦理政務一秉

至公當寬者寬當嚴者不得不嚴此三州縣即遵旨妥辦

至嗣後明興於一切地方公務均當仰體朕意寬嚴酌中
悉心辦理也至查辦三州縣虧空一事劉墉諾務親明興
儘足辦理和坤不必在彼同辦現在哈薩克沙海素爾坦
入覲御前大臣及理藩院正在需人福隆安氣體尚弱行
走勉強和坤務于五月初一以前押帶國泰于易簡迅速
到京將此由六百里傳諭和坤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30 遵

旨將本月十五日謝

恩行禮之二品武職各官俱至詢問越班趨過之人令其據
實指出不得隱瞞掩護據東班之內閣學士兼副都統
成策錄黃旂漢軍二等男寶柱錄黃旗副都統恒瑞錄
黃旗滿州散秩大臣松齡西班之正黃旂二等男索諾
木札什正黃旂漢軍一等男劉沛德僉稱是日俱依照
品級山行禮禮畢退出並未穿越甬路亦未見有穿越
甬路行走之人等語臣等再四傳
旨開導該員等俱係二品大員當各抒天良據實指認方是

况處分不過罰俸若恐干重戾不肯承認及有意為人
隱瞞則不是更大又據稱我等都受

此

皇上厚恩敬謹行禮按依東西兩班二品品級山向北跪立
面前只有一品班次並未見有越班之人至背後各班
實在未曾看見又詢問西班行禮之索諾木扎什劉沛
德二人據稱並未見東班之成策寶柱恒瑞松齡到西
班來說話今蒙查問如稍有隱瞞則是自蹈欺隱之罪
不是更大我等何敢自昧天良不據實說呢等語所有
臣等詢問緣由理合奏

聞謹
奏

331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奉

旨此案王蔡氏圖利抑勒賣姦又復捏詞誣控情節甚屬可
惡僅發駐防兵丁為奴不足蔽辜王蔡氏著從重發往伊
犁給厄魯特為奴餘依議欽此

33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奉

旨陳順等各犯之父母兄弟俱著加恩免其緣坐餘依議欽

333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福康安奏四川叙州府知府臣柱年力衰顏辦事竭
屢請旨勒令休致所遺員缺緊要恐新任知府情形未能
熟諳請以在川年久之邛州直隸州知州葉體仁陞署等
語著照所請臣柱勒令休致其叙州府知府員缺即著葉
體仁陞署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334 據吏部知會江蘇江安糧道錢金殿因前在鎮江府任

內造報義莊租息文冊遲延一案經部議降調奉

旨著該督撫出具考語送部引見再降諭旨欽此臣等謹擬

寫空名

諭旨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335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江安糧道員缺著穆克登補授欽此

336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奉

旨此次各省保舉堪勝總兵記名人員所有原保之總督現
管省分遇有缺出請旨補放時將該督所保之人員名單
扣出不必進呈欽此茲查各省保舉堪勝總兵之副將惟
仲泰一員已于上年十月奉

旨補放江南狼山鎮總兵該員係薩載保奏堪勝總兵之員
現經陞任本省應否更調之處謹將各省陸路並水陸
兼防提兵開列清單進

呈謹
奏

* 各省總兵名單

直隸省

秦寧鎮總兵黃大謀

天津鎮總兵寶琳

正定鎮總兵陳大用
宣化鎮總兵托賓泰
馬蘭鎮總兵剛塔

山東省

登州鎮總兵李化龍
兗州鎮總兵任承恩

山西省

太原鎮總兵福敏泰
大同鎮總兵富成

河南省

南陽鎮總兵郭元凱
河北鎮總兵觀成

江南省

蘇松鎮總兵藍元枚
壽春鎮總兵閔正祥

江西省

南昌鎮總兵張景烈
南贛鎮總兵吳掄元

湖南省

鎮寧鎮總兵永安

永州鎮總兵李文英

湖北省

襄陽鎮總兵包定邦

宜昌鎮總兵達齊

浙江省

處州鎮總兵明安

衢州鎮總兵常泰

福建省

福寧鎮總兵梁朝柱

建寧鎮總兵郝壯猷

汀州鎮總兵武隆阿

漳州鎮總兵孫猛

陝西省

河州鎮總兵哈當阿

延綏鎮總兵策卜坦

興漢鎮總兵三德

甘肅省

涼州鎮總兵達福

寧夏鎮總兵武靈阿

草職提督管理伊犁鎮屯田總兵劉鑑

西寧鎮總兵興奎

肅州鎮總兵任學周

巴里坤總兵佛喜

四川省

川北鎮總兵富祿

重慶鎮總兵馬鎮國

建昌鎮總兵鄂禪

松潘鎮總兵劉倬

廣東省

右翼鎮總兵穆克登阿

高廉鎮總兵劉峻德

雷瓊鎮總兵李銓

碣石鎮總兵唐述先

潮州鎮總兵和忠

廣西省

左江鎮總兵薩朗阿

右江鎮總兵永海

雲南省

臨元鎮總兵陳大斌

開化鎮總兵孫起蛟

騰越鎮總兵許世亨

鶴麗鎮總兵羅江鱗

昭通鎮總兵巴坦布

貴州省

安籠鎮總兵范建豐

古州鎮總兵烏大經

鎮遠鎮總兵保成

威寧鎮總兵敬善

33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奉甘省各屬於三月下旬及四月上旬連次得雨自省城以至遠近各屬無不均霑等語覽奏甚為欣慰甘省向因雨省每報旱災以致不肖各員釀成冒賑積弊上年該省即得雨霑足秋收豐稔今歲正當禾苗長發之時仍復普沾甘澍農民得及時播種可卜豐收但該省

究係地瘠民貧之區雖現在雨澤應時尚恐將來通省各屬間有一二歉薄之處該督仍當悉心查察據實具奏毋得稍存諱飾朕念切民瘼務使一夫不致失所該督自當仰體朕意不可因甘省向有捏災積弊遂爾因噎廢食轉致匿災不報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3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

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

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會議自蘭陽三堡一帶大堤外另添築南堤開挑引渠計長一百七十餘里約四五月竣工可以導水由引渠下注正河勢必掣溜全歸故道入海等語已批交大學士九卿詳議具奏此雖無可如何之計然目前籌辦無過於此大學士九卿等材識見地俱不及阿桂之明練亦未必別有善策此事自可照議辦理至阿桂此次所奏現在議考地形收壞無可籌辦應於蘭陽三堡改築大堤開挑引渠既經履勘確實衆議僉同即可直陳無

隱乃摺內語氣似以未能遵朕前旨故為委曲宛轉向南
堤另求去路多其詞說不知朕前旨原止通論大勢宜就
迤南一帶相度辦理非如阿桂等身親履勘目擊情形也
今披覽所奏圖說籌畫得宜其所奏蘭陽三堡改堤即係
朕前旨所指迤南一帶也朕於辦理庶務從無迴護每以
此諄誡內外大臣阿桂侍從年久豈尚不深知耶現在改
築南堤開挑引渠自須數月之久方能辦竣阿桂等惟有
督率在工員弁將所築堤根杳破堅實俾資鞏固毋任草
率至目前既不能合龍則水勢仍由北岸下注惟恃下游
廣為宣洩如潘家屯六塘河等處凡可以暢達歸海之路
著傳諭薩載李奉翰前往悉心相度應展寬者展寬應開
放者開放李奉翰籌辦事仍即回豫同辦此事再上年
大河水漲時有分溜一支由沙河趨王河穿運入大清河
歸海後經斷流今漕船正當北上之期此處尤宜留意茲
據阿桂等奏不使漫水例行北上由沙趨二河穿運則糧
艘北上無虞等語所慮亦是自應如此辦理著交韓鍾隨
時籌酌務使糧運適行無阻設或夏秋漲盛水勢南下宣
洩不及仍前分般由大清河入海此亦不得已減洩之一
法然必須保護糧艘行走平穩為要至北運河事務據奏

令道員沈啟震幫同毓奇辦理一切以專責成自當如此
阿桂等即行傳旨遵照辦理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39 臣 三寶等謹

奏為遵

旨會同詳議具奏事竊照大學士公阿桂等奏籌辦添築南
隄導河歸入故道一摺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奉

硃批此係無可如何之計大學士九卿詳議具奏欽此據稱
豫省自乾隆四十三年以來祥符八堡十六堡張家油
房曲家樓等處屢次漫溢將灘面淤高較之堤頂僅低
數尺是以於舊河身內挑挖引河深至一丈五六尺尚
不能與河而相平此次口門收窄至七八丈時蓄水三
四尺引河始可進水總由漫口日益刷深而河底日漸
淤高萬餘丈之引河挑至一丈數尺斷不能再加挑深
現在灘地既一律淤高實無可以另行籌度別開引河
之處且有曲家樓一帶經上年異漲之後沖成溝槽坑

坎縱橫無數縱此次工竣竭力補偏救弊終不能保一二年無虞臣等為先事預防設法變通之計惟南隄外尚可更改遷移當即帶同文武員弁於青龍崗迤上南岸隄內履勘測量自蘭陽三堡起向東地勢就下較之隄外大河水面低至三四尺不等若比河唇灘面則低至一丈五六尺至二丈不等自此至考城商邱等汛共一百七十餘里大率相同即間有稍高處所亦不甚懸殊現擬相距南隄千丈外建築大隄一道又前次南岸漫水所過本有沿堤舊河形每間段挑深數尺引渠一道實有就下之勢查此兩項工程計費一百六十餘里工大費繁非四五月之久不能竣事俟渠已挑成堤築數尺後即於蘭陽三堡老隄剗挖寬深缺口導水進內由引渠下注從商邱七堡出堤歸入正河大溜勢必全掣東向下歸故道入海其曲家樓漫口自可堵閉此事一成可望數年無患至堤內民田廬舍原不能無碍且考城一縣亦須遷移避水臣等先期出示曉諭妥為籌辦保護安全小民自必樂從等語 查河水順流下注必使暢行無阻足資容納然後順軌安瀾水無潰決之患豫省自乾隆四十三年以來祥符八堡儀封十六堡

張家油房及現辦之青龍崗等處俱有堵築漫口工程其正河身內因水緩沙停灘面日漸淤高其所開引河挑深至一丈五六尺尚不能與河面相平以致合龍開放時終不能掣歸大溜迅奏成功據阿桂等所奏自屬實在情形不得不設法變通為改弦更張之計現在阿桂等履勘測量青龍崗迤上南岸堤內自蘭陽三堡起至商邱七堡向東地勢就下較之堤外大河水面低至三四尺不等若此河唇灘面則低至一丈五六尺至二丈不等自此至考城商邱等汛共一百七十餘里擬於該處建築大隄一道再就沿隄舊河形間段挑深數尺引渠一道俟開挑築就後即于蘭陽三堡老堤剗挖缺口導水進內由引渠下注從商邱七堡出堤仍歸入正河大溜勢必全掣漫口自可堵閉臣等悉心酌議並詳閱阿桂等奏到原圖自應即照所奏辦理至考城一縣離河本近向來漫本經過淹浸城郭今又議開引渠令河水穿入老堤由該縣城南經過尤無蔽障不得不籌議遷移再該縣境內一切民田廬舍不能無碍俱須酌量妥為籌辦毋致失所阿桂等會同撫臣富勒渾自能妥協經理以副

聖主惠愛黎元之至意再臣嵇璜更有請者南岸蘭陽三堡建堤開渠通盤籌畫實於事勢恰當惟是大汛將屆將來伏秋盛漲之時上游險工頗多設其特大溜南趨或歸中泓情形又有變更則青龍崗漫口堵築尤可不費人力況值大雨時行之際築堤挑河均不能不稍稽時日或俟白露過後秋汛水退時再行開工似無趕辦不及之處而於堤渠工程辦理益昭慎重是否有當伏候訓示施行所有臣等遵旨會議緣由理合恭摺奏聞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旨是知道了欽此

340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昨阿桂等奏南岸築堤改渠一摺已批交大學士九卿議奏今日復召見大學士尚書與軍機大臣等而降諭旨

詢問現辦河工除築堤改渠之外是否別有長策會稱青龍岡壩工屢築未就自應於南岸改辦即目前形勢而論不得不如阿桂等所奏辦理等語又據嵇璜奏稱南岸蘭陽三堡建堤開渠經阿桂等相機度地通盤籌畫實於事勢恰當惟是大汛將屆將來伏秋盛漲上游險工頗多設其時大溜南趨情形又有變更則青龍岡漫口堵築更易為力況值大雨時行之際築堤挑工均未能迅速或俟白露過後秋汛水退時再行施工亦無趕辦不及之處等語河工乃國家大事關係民生不獨朕日夜焦勞凡在廷大臣均應盡心籌慮以期有裨國是嵇璜奏亦有所見其是否可以待至八月後施工不致趕辦不及之處著傳諭阿桂等再行通盤熟籌據實具奏至青龍岡壩工現在既不能堵合其所存口門三十餘丈務須保護完固不得續有塌失方為妥善擬之此事朕毫無成見惟期於民生實有裨益阿桂等昨所奏蘭陽三堡建堤改河即係朕前旨所指之迤南一帶另籌去路惟前旨係通論大勢未嘗身親履勘目擊情形今覽所奏圖說阿桂等既經親勘籌酌得宜飭下廷議眾謀會同自應照所奏辦理至嵇璜所稱緩至秋間開工之處亦為斟酌事勢慎重要工起見阿桂

等身親其事見聞真確果否可行候阿桂等奏到再降諭
旨所有大學士九卿奏摺同此旨由六百里發往傳諭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11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誤記過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
次分校覆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
者著加恩寬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現已添設摠校其摠裁等不過從中抽閱伊等所閱之書
既少則處分不應仍照向例嗣後書內每錯一次即將簽
貼之總裁交部察議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誤摠校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
欽此又摠校張能照等檢閱書集較多前經奏明請照
三次議處之例辦理奉

旨先行又奉

旨阿桂和坤沐潤書籍內簽出錯誤之處一併照例議處欽
此欽遵各在案上年十二月以前所進書籍錯誤次數
節經按季查核所有本年正月起至三月止進過全書

八次永樂大典一次臣等詳加查核除分校記過八十
八次之宋枋遠記過三十四次之胡士震記過六次之
吳錫齡記過四次之翁樹棠高中已經病故毋庸議外
查總裁嵇璜記過九次曹文植記過四次總閱德保周
煌汪永錫各記過二次阿肅記過三次謝摺莊存與錢
載吉夢熊寶光各記過一次李紱記過四次尹壯圖
記過五次摠校朱餘記過八十六次繆琪記過八十一
次何思鈞記過五十五次徐以坤記過四十四次倉聖
脉記過三十九次楊煥記過三十七次王燕緒孫溶各
記過三十一次楊懋珩記過二十次潘有為記過五次
分校汪日贊記過七十四次胡子襄記過五十二次李
榮記過五十次陳昌齊記過四十一次雷純記過四十
次湯垣記過二十八次于鼎李荃孫球蔡鎮各記過二
十四次劉權之范表王慶長各記過二十二次郭祚熾
記過二十次王春煦金光悌記過十八次俞大猷記過
十三次許兆椿李鎔李斯詠各記過十二次吳典記過
十一次葉蘭牛稔文各記過十次王坦修記過九次勵
守謙盛傳崇羅萬選汪學金錢樾仰晉涵各記過八次
劉校之康儀鈞曹錫齡王家賓李學錦各記過六次莊

通敏記過五次潘庭筠吳壽昌陳初哲方煒胡敏饒慶
棧周鏡蘇青燾王增各記過四次周興岱吳鼎震莊承
篾各記過三次葉葵秦來蔡必昌莫瞻萊馮培楊世綸
卜惟吉沈培張曾炳各記過二次應交吏部都察院照
例分別察議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34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徐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薩載於通省知府內揀
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初之朴補授欽此

343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江南徐州府知府員缺昨已降旨令薩載於通省知府
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今初之朴補授本日吏部將
降調之江安糧道錢金殿帶領引見業經降旨照部議所

降之級仍發往江蘇以知府用矣該員在江蘇年久於該
省事務熟悉觀其人尚去得徐州沿河要缺似能勝任著
傳諭薩載如錢金殿於該處人地相宜即行奏補如現已
揀調有人即以所遺之缺令錢金殿補授其初之朴一員
令其在江省候補俟有相當缺出酌量題補可也將此諭
令薩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4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旨著交武英殿寫入四庫全書並交聚珍版處排印欽此

質郡王等纂辦明臣奏議於是日恭進

345 查寄信和坤令即迅速啟程務於五月初一以前到京

諭旨係本月二十一日六百里發去計算日期應於二十四
日奉到其覆奏啟程回京之摺應於二十六七日奏列

謹

奏

四月二十五日

346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内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平番縣知縣喬應發領銀採買糧石並未足數控報買齊且不收貯倉廩私寄民房顯有影射情弊又所管驛馬並不如數喂養以致馬匹缺額復借辦差為名私孥民間車輛又復勒銀賣放請將喬應發革職嚴審等語甘省積弊甫經懲創又復有此肆行侵蝕漁利擾民之事實出情理之外喬應發著革職交該督提同案內人証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347 尚書額駙公福等謹

奏為遵

旨會議具奏事竊照宗室伊冲額毆死雇工人一案乾隆四

十七年四月十三日奉

旨此案奉恩將軍宗室伊冲額毆死雇工人宗人府會同刑部擬以圈禁八十日滿日釋放雖係照例問擬但人命至重致死雇工罪原不至抵償然由杖徒枷號本律遞減至圈禁數十日未免太輕不足以懲儆伊冲額著圈禁一年滿日再行釋放其所襲奉恩將軍著查明如係伊祖軍

功所得自應另選伊近支請旨承襲若止係恩封授職即應停襲至嗣後宗室致死人命如何酌量改擬及所遺世職如何辦理之處著軍機大臣會同宗人府照此旨一併妥議定例具奏餘依議欽此 臣等查宗室恩封襲職人員本與祖父著有勞績酬勳延賞者不同此案伊冲額所襲世職係多羅安郡王岳樂之曾孫齡高於雍正十三年照恩封定例封授奉恩將軍乾隆三十六年因病告退齡高之子達宗阿緣有殘病未經承襲達宗阿之子伊冲額即於是年十二月奉

旨承襲奉恩將軍是伊冲額本由宗室恩封襲職今以細故逞兇輒將僱工人毆斃除應得杖徒折枷罪名遵

旨將伊冲額圈禁一年滿日再行釋放外其革去奉恩將軍

世職即於宗人府冊檔註明傳其承襲並請嗣後如有

似此犯由者即照此次伊冲額之例辦理至宗室官員人等問擬徒罪及軍流罪名者會典載雍正十二年議准條例於空室圈禁均照折人折枷日期以二日抵一日俟限滿日釋放其犯重罪者臨時再行請

旨等語查由滿徒遞增至軍流以上各罪名其中情節輕重懸殊不得不詳加區別一併酌立規條若乃循照向例

問發極邊烟瘴充軍者折枷九十日以圈禁二日抵一日計算不過一百八十日即為限滿釋放之期誠如

聖諭按律遞減未免太輕不足以懲儆臣等悉心酌擬請嗣後宗室人等如有犯邊遠及極邊烟瘴充軍者應折圈禁三年始准釋放即犯近邊及附近充軍之罪亦折圈禁二年六個月釋放如犯流三千里及二千五百里罪名者應折圈禁二年始准釋放即遞減至流二千里之罪亦以圈禁一年六個月為限至徒罪自三年遞減至一年計有四等其間擬三年滿徒及徒二年半者情節較重應即遵

旨俱改為圈禁一年其徒二年及徒一年者應請量減俱以半年為限其餘笞杖之罪仍照向例辦理如此酌核情罪分別年限圈禁庶足以昭情法之平而在宗室人等亦各知所警惕所有臣等會議緣由理合繕摺具奏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施行謹奏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

348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軍機大臣會同英廉等將李侍克奏甘省控災冒賑案內現在擬斬監候之閔鵬元等十七犯續行查出任內虧缺銀糧草束等項核擬具奏請旨即行正法一摺此案閔鵬元等十七犯於甘省歷年災賑項下婪得多贓數至盈千累萬上年辦理通案人犯時因擬入斬決人數眾多不得不畧為區別而該犯等假冒銀數亦尚在二萬兩以下是以姑從寬改為斬候令刑部存記入於今年秋審情實臨期再行請旨朕於辦理庶務從不為己甚如該犯等情節有一綫可原者尚欲加恩曲宥今據李侍克續行查奏該犯等任內又有虧缺銀糧草束各項錢糧多者至五萬九千餘兩即至少者亦有數千餘兩不等則是於控災冒賑本罪之外又復任意侵欺毫無顧忌多一虧空罪名實為從來所未有而不辦何以懲貪黷而申國憲閔鵬元等十一犯統計前後侵虧銀數均在二萬兩以上罪實無可復連閔鵬元杜耕書楊有漢覺羅福明林昂霄王瑞顧汝衡墨爾更額趙元德龐標沈泰均著即處斬其董照等六犯依議斬決亦屬罪所應得但其冒賑并虧空銀兩合計尚在二萬兩以下董熙丁愈華廷颺章汝楠李弼葉

觀海俱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俟本年朝審到時刑部請旨辦理近年侵貪案件屢經敗露如王靈望一案甫經懲創今又有山東國泰之勒派屬員婪索多賍而屬員中亦有虧空者豈水懦民玩遂致僥倖身試懲不畏法者多耶所有閔端元等著派胡李堂福長安景熠前往監視行刑即將此旨宣諭該犯使知情真罪當實由自取並將此案分別辦理緣由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349 尚書額駙公福 等謹

奏為遵

旨會同定擬具奏事據李侍堯奏續行查出甘省各屬虧空

銀糧草束數目酌定分賠一摺奉

旨交軍機大臣會同英廉胡李堂等將現在解京人犯查明

定擬具奏欽此臣等查李侍堯摺內稱甘省積弊相仍折

捐冒賬業已盈千累萬乃倉庫正項復敢任意侵欺甚

至糧石草束亦有侵冒種種殊良舞弊迥出意料之外

雖各犯均於折捐冒賬案內業經正法及問擬重辟但

國帑未便全歸無著自應著落分賠等語查甘省虧空積

習相沿其款項自應著落追賠而各犯於折捐冒賬之

外又復虧空帑項實非尋常貪黷者可比尤當速正典刑以彰

國憲伏查單內開各員除冒賬案內業經正法者毋庸置議外其解部各犯中有冒賬賍在一萬兩以上問擬斬候即應入於情實今復查出虧空銀糧草束者六犯閔鵬元虧空各項計銀五萬九千五百四十兩零杜耕書虧空計銀三萬三千七百七十兩零楊有漢虧空計銀二萬八千五百八十兩零福明虧空計銀三萬二千九百零兩零林昂霄虧空計銀四十九兩零王璠虧空計銀三萬二千二百二十兩零又冒賬賍本在一萬兩以下問擬斬候應於秋審時請

擬斬候應於秋審時請

旨分別辦理今復查出虧空銀糧草束等項如顧汝衡虧空

計銀三萬一千二百七十兩零墨爾更額虧空計銀二

萬五千八百兩零趙元德虧空計銀一萬七千九百八

十兩零龐樑虧空計銀二萬六千一百四十兩零沈泰

虧空計銀一萬七千四百九十兩零以上五犯統計前

後侵虧各項均在二萬以上又董照虧空計銀一萬三

千三百兩零丁愈虧空計銀二千九百八十兩零華廷

颺虧空計銀六千一百六十兩零汝楠虧空計銀三千

二百兩李弼廳空計銀七千三百七十兩零葉觀海虧空計銀六千九百八十零以上六犯統計前後侵虧各項銀數雖均在二萬兩以下但查各該犯本係冒賑營私通同舞弊法無可貸仰蒙

皇上天恩姑予監禁暫緩刑誅已屬恩施格外乃續行查出各犯任內於倉庫正項胆敢肆意侵蝕累萬盈千藐法昧良莫此為甚雖虧缺數目多寡不同實難再為區別致滋輕縱應請將原擬斬候之閻鵬元杜耕書楊有漢福明林昂霄王璠顧汝衡墨爾更額趙元德龐樞沈泰董熙丁愈華廷颺章汝楠李弼葉觀海等十七犯一併請

旨即行正法以昭炯戒所有_臣等公同會議核擬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并將閻鵬元等虧空數目另繕清單呈

御覽俟

命下之日_臣等即交刑部遵照辦理為此謹

奏請

旨

350 臣等遵

旨將李侍堯奏奉平番縣知縣喬應發一案詢問福寧據稱採買穀石係藩司管理無由得知至驛站馬匹係臬司所管但福寧在任時並未開喬應發有缺少馬匹及私擊車輛之事亦未經該管道府揭報等語謹

奏

四月二十六日

351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蔡新奏請給假一年回籍省墓並請照例開缺等語蔡新准給假回籍不必開缺其吏部尚書兼管國子監事務俱著劉墉署理至協辦大學士係由各部尚書簡員兼攝非實缺可比毋庸署理欽此

352

奏臣等遵

臣胡季堂臣福長安臣景燭謹

旨監視甘省虧空案內閔鶴元杜耕書楊有澳覺羅福明林

昂霄王瑞顧汝衡墨爾根額趙元德龐楡沈泰十一犯

行刑當經侍郎臣姜晟臣務精阿進署監提各犯綁縛

押赴市曹臣等恭宣

諭旨該犯等跪聆之下俱各俯首涕零口稱我等捏災冒賑

蒙

皇上鴻慈不即在甘正法已屬恩施格外令虧空事發後又

查出侵蝕各項累萬盈千實係罪無可逭等情臣等當

將該犯等處決訖理合奏

聞謹

奏

四月二十六日

353

查各省陸路總兵內曾任水師者現在查無福建人員

惟湖北襄陽鎮陸路總兵包定邦一員係安徽人由浙

江鎮海水師營恭將遞陞陸路總兵謹遵
旨將該員與江南狼山鎮總兵仲泰對調臣等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二十七日

35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狼山鎮總兵仲泰著調補湖北襄陽鎮總兵其狼

山鎮總兵員缺即著包定邦調補欽此

355 賞阿桂

大荷包一對 小荷包五個 香袋十個

扇套一個 各種藥錠一大匣 扇一匣

賞李奉翰

大荷包一對 小荷包三個 香袋八個

扇套一個 各種藥錠一匣 扇一匣

賞富勒渾

大荷包一對 小荷包三個 香袋八個

扇套一個 各種藥錠一匣 扇一匣

356

前據李侍堯奏甘省各屬積欠銀糧一摺又片奏各州縣辦理班禪額爾德尼經過地方借用司庫銀兩於三月十八日臣等遵

旨擬寫豁免

恩旨二道進

呈奉

旨俟此案辦結時再行發抄今於本月二十六日已將本案

辦結所有前奉

恩旨二道相應遵

旨一併發抄謹

奏

二十七日

357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清字奏片查辦甘省虧空一案內有各州縣

因辦理班禪額爾德尼經過地方借用司府各庫貯銀十

七萬五千五百餘兩此內雖有實在應行動支之項然斷

不至如此之多其承辦官員俱已於冒賑案內抄產正法

現在無從著落賠補請定限於全省官員養廉內陸續扣

賠等語此項銀兩係從前承辦各員藉端冒支該員等俱已查抄治罪無從跟究若令無干後任官員抵賠將來辦公不敷又得藉詞致有虧缺是因去弊而轉復滋弊所有此項銀兩著一併加恩豁免該部知道欽此

358 乾隆四十七年三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李侍堯奏查辦甘省各屬虧空錢糧案內有積年民欠

未完籽種口糧銀一項內除歷次邀恩豁免外尚有應徵

積欠倉斗糧二百四十五萬四千八百三十餘石折色銀

三十萬七千三百二十餘兩請分年帶徵等語甘省地瘠

民貧朕從前節年加恩出借緩征用紓民力在小民感激

朕恩自無不踴躍輸將但念該省每遇偏災動項賑恤多

為劣員等侵蝕冒銷閭閻未得普沾實惠甚非朕愛養黎

元之意今該省積弊已除所有此項積欠銀糧著加恩全

行豁免以示朕體恤邊氓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359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吏部將陝西等獲科場

舞弊要犯之現任盩厔縣知縣徐大文帶領引

見奉
旨徐大文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360 查雅德調任福建巡撫

諭旨係三月十六日由六百里發往約於三月二十八日
可到本日雅德奏到之摺係于三月二十四日在廣東

省城拜發計其時尚未接奉調任

諭旨謹

奏

二十八日

361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薩載奏潘家河屯內外引河及六塘河劉老澗等處
暨宣洩歸海各路均已遵照展寬開放俾資暢注歸海等
語自應如此辦理至所稱賈魯河迤下接連安省之渦河
由淮歸洪澤湖下達入海飭各州縣將境內河道堰工預
為防範之處此事今且可不用朕本意欲於南岸籌辦因
思及賈魯河渦河洪澤湖等處可以消納是以傳諭薩載

旨寄信前來

362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旨五月十三日祭

關帝廟著改沁皇八子永璇行禮後殿著違肅普洞阿行禮
欽此

363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旨粵海關每年短少稅課著查明各該監督任內應賠銀兩數目著令賠補一半餘著加恩寬免欽此

364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旨富勒渾著從寬免其革任仍注冊劉秉恬李世傑均著降二級從寬留任至此案應賠銀兩著該督查明今富勒渾劉秉恬李世傑錢瑛白瀛盛英分股攤賠文綬現在發往伊犁並另有賠繳之案此案著加恩免其賠繳餘依議欽此

365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工部尚書羅源漢年力已衰難以供職著加恩給還官帶以原品休致所有工部尚書負缺著劉埔補授仍兼署吏部尚書管國子監事務其都察院左都御史員缺著王杰補授彭元瑞著調補吏部侍郎曹文植著調補戶部侍郎所遺兵部侍郎員缺著紀昀補授內閣學士員缺著李綬補授欽此

殊 殊

366 查本月初五日寄信和珅等

諭旨內此案除一二正犯外不欲似甘省復興大獄之處現據和珅等覆奏於初六日在獻縣途次接到謹奏

367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上年山東曹州兗州濟寧等府州各屬因豫省漫口黃水泛注俱被水災屢經降旨加恩撫卹展賑第念豫省青龍崗復有墊塌之事堵合高湏時日現在另於南岸築隄改渠籌辦且大汎瞬息漫水下注東境曹州兗州濟寧等府州屬一帶均係下游今加賑卹撫朕心深為厯念著傳諭明興齊董辦東平等三州縣非甚受事交劉埔派木親查辦可也虧空究疎後即與藩司孫士毅分投速往各該處詳細查勘被災戶口是否不致失所據實具奏候朕酌量加恩明興等務須仰體朕意實力查辦毋得稍存諱飾其將此由六百里加緊發往並諭孫士毅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368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侍郎德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德成覆奏中前所中後所寧遠州等處城垣海漫磚塊均有損裂因去歲夏秋水稍多鋪漫未久即值冬月水凍是以破損十之一二又完工後無原經手之人照管一任重車出入以致震動熱陷應行粘補收拾等語此奏殊屬牽強該處城垣俱係上年甫經脩竣即有雨水何至海漫磚塊等項俱有損壞自係承辦各員不實心經理之故此時粘補工程斷無再行開銷之理自應看落原辦各員賠修德成摺內何以竟未奏及至所稱舊有土牛堅固不動寬窄不一必得剷平添做海漫等語辦理尤未妥協舊有土牛既係堅實何必又添鋪海漫轉致磚縫灌漿未足是所謂作無益而害有益成何事體德成尚係明白工程之人不應如此嗣後各處城工務須悉心籌畫督率妥辦如兩三年後再有損壞惟德成是問將此傳諭知之仍令據實詳悉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69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三十日奉

旨這所得羨餘銀兩內著交英廉二萬三十兩賞章嘉胡圖克圖銀一百兩敦多克扎克塔爾托克訥澤爾瑪瑪達里巴圖積爾噶爾五人共銀一百五十兩向未前任監督俱係賞銀一千餘兩此項因布延達貴前當差甚屬平常止將兩餘銀八百二十九兩一錢九分五厘賞給以示懲儆欽此

左翼稅務

370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浙江雲南江蘇安徽江西山東湖南甘肅四川各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三十日奉

上諭據喀寧阿等奏迪化等州縣採買糧石侵蝕銀自一萬兩至數百兩不等並訊出各員通同舞弊各送給索諾穆策凌銀兩業將現在新疆各員嚴密查抄請旨勅下各督撫一體查抄等語迪化等州縣採買糧食輒敢浮開價值冒銷帑項又復交結上司公行賄賂此事實屬大奇已諭令喀寧阿等東公審辦除各旗員在京家產已經查抄外

所有業已離任之木和倫豐紳徐維綏吳元賀萬壽黃岳英六犯著傳諭各該督撫即將各該員革職等因派員解交刑部其原籍及任所賞財一并嚴密查抄現在新疆之伍彩雲王喆張建菴劉建何琦子得并六犯原籍家產並著該督撫一併查抄毋任隱漏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屬員銀兩至有如此之多各屬等任意開報侵冒分肥實出情理之外至奎林接任後雖據摺內奏稱訊明德平等各犯並無送過銀兩但奎林任內接辦採買於各屬侵欺冒銷何以並不據實查明奏奏其中有無分肥染指自應徹底根究詳晰據實具奏明亮係奎林之兄如稍涉瞻徇欺妄代為隱匿則其罪更大恐明亮不能當也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71 尚書額駙公福 守寄
欽差侍郎喀 烏魯木齊都統明 乾隆四十七年四月三十日奉

上諭據喀寧阿明亮奏查辦烏魯木齊各州縣採買糧石浮開價值一案內稱該處採買糧石自三十九年以後其時糧麥價值平賤各州縣並不照市賣實價報核即如小麥每京石用銀不過八九錢至一兩九分不等而州縣仍以每石一兩八九錢具報訊據各員供認每石剩銀三四錢及五六錢統計各員歷年侵冒銀兩自一萬兩至數百兩不等並訊出各員饒送索諾木策凌銀兩自一千至數千兩不等等語此事奇索諾木策凌在都統任內既經收受

372 奉

旨侍郎福長安著馳驛前往奉天一帶查辦工程事件所有隨帶滿漢司員並著一併馳驛前往欽此
四月三十日

373 查喀寧阿明亮奏烏魯木齊冒銷糧石並饒送索諾木策凌銀兩各犯等謹查明各該犯現任及原籍地方擬寄信浙江陝西江西湖南山東安徽江蘇四川甘肅各督撫將現任各犯即行革職等因派員查封家產其原籍地方即著一併查封

諭旨進

呈至摺內旗員家產除索諾穆策凌德平外其餘尚有紹

興府知府木和倫現任宜禾縣知縣瑚圖禮_臣和坤同

德保一併先行查封陸續嚴密抄辦謹

奏

374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明亮奏查烏魯木齊控報糧價以圖採買冒銷一

案因派侍郎喀寧阿馳赴該處會同明亮秉公查辦今據

喀寧阿明亮奏烏魯木齊自三十八年至四十五年承辦

採買各州縣不照市價報核訊據各員供認每石刺銀三

四錢及五六錢統計歷年侵冒銀兩自一萬兩至數百兩

不等並訊出德平伍彩雲王詰何琦各餽送索諾木策凌

銀兩自一千至數千兩不等其張建卷劉建于得昇止認

浮銷糧價並未饋送此外尚有已經離任之木和倫豐仲

徐惟紱吳元賀萬壽黃岳英六員及提訊未到之瑚圖里

開單請旨飭辦等語此事大奇索諾穆策凌在都統任內

竟敢收受屬員銀兩如此之多且縱容屬員於採買時任

意侵冒寔出情理之外現已差侍郎福長安馳往盛京將

索諾穆策凌革職拏問其將軍缺已降旨令慶桂補授所

有此案之木和倫豐徐惟紱吳元賀萬壽黃岳英德平伍

彩雲王詰張建卷劉建何琦于得昇瑚圖里等著一併革

職拏問派員解京交部治罪該部知道欽此

375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奉

上諭前據阿桂等奏豫省河工另籌由蘭陽三堡改築南隄

挑挖引河一摺經大學士九卿會議朕降旨先行所有籌

辦一切事宜有韓鐸富勒渾在彼督率工員儘可料理此

時毋庸留住工次著卽來京俟將來隄工引河將竣開放

時再行前往閱勘阿桂原係派出留京辦事大臣現在東

省國奉一案呂爾昌將次解到有應行訊究質對之處必

須明白曉事之人在京辦理方得平允阿桂接奉此旨即

可啟程若能於朕啓鑒之日趕到可至南石槽行宮復命

若十二日不能趕到即不必再赴密雲統俟呂爾昌國奉

等全案完結後再行前赴熱河復命亦無不可將此由六

百里諭令知之并將塌工現在籌辦情形覆奏以慰懸注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376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工部議奏前任山東按察使葉佩蓀及現任山東按察使梁肯堂與國泰于易簡同城密邇並未將國泰等縱情婪賄情節據實奏俱請旨革職交刑部治罪等語藩臬與督撫最為切近遇事稟商確原不得干預督撫之權然督撫果有乖張任性及婪索屬員賍蹟顯著之事平日見聞既確自應據實入告若竟似此狗隱不言亦安用此藩臬為耶葉佩蓀等即照部議革職治罪亦不為過第念葉佩蓀梁肯堂較之于易簡之卑鄙無耻朕當面問伊伊尚甘為掩飾欺君者尚屬有間但伊二人在山東臬司任內久暫亦有不同茲特加恩免其革職治罪仍分別降調以示平允葉佩蓀在任將及二年著加恩以知府降補梁肯堂僅止數月著加恩以道員降補朕於諸臣黜陟一秉大公從無屈抑該員等經此番加恩甄錄之後尤當知感知愧勉力報効以贖前愆將此旨通諭知之吏部摺併發

欽此

377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巡撫李世傑現已來京陛見其護理巡撫印務之布政使葉佩蓀業經降調計此時姚成烈已回湖北巡撫之任舒常俟姚成烈到時即帶印前往湖南兼署巡撫印務欽此

378 查四川總督福康安保奏堪勝總兵之貴州大定協副

將七十五關浙總督陳輝祖保奏堪勝總兵之浙江台

州協副將彭承堯奉

旨該員等引見時提奏欽此今七十五彭承堯二員於本日

由兵部帶領引

見理合提奏並將福康安保陳輝祖原摺粘簽進

呈謹

奏

五月初一日

37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兵部將保舉堪勝提兵之

貴州大定協副將七十五浙江台州協副將彭承堯二

員帶領引

見奉

旨七十五彭承堯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38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王杰已補授左都御史著來京供職提督浙江學政著

實光薦去欽此

38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布政使員缺著李封補授欽此

382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山東按察使員缺著馮晉祚補授欽此

38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浙江紹興府知府員缺著陳鍾琛補授所遺原缺著塘

璜補授欽此

384 查上年傳詢于易簡寄信國奉

諭旨一道奉

旨俟國奉于易簡到時提奏欽此再國奉題奏李侍光一案

應照大學士九卿所議問擬斬決一本奉

旨俟國奉到時提奏欽此今國奉等已列謹將

諭旨及提本一併進

呈謹

奏

五月初一日

385 查李侍堯奏甘肅臬蘭等三十四廳州縣虧短倉庫銀

糧及草束等各項銀兩前於三月十八日奉

旨寄信李侍堯令將歷任州縣道府及藩司督撫等分賠銀

四十二萬兩毋庸加倍賠補至該督所奏此外銀八十

二萬兩著落現任甘省大小各員分年攤賠之處全行

寬免此事未有明發

諭旨今此案大局已定臣等謹將寄信

諭旨改擬明發進

呈謹

奏

386 據兵部知會貴州平遠協副將員缺於本日開到具題

查軍機處奉

旨記名以陸路副將補用人員有參將朱射斗一員理合將

該員名單隨本進

呈謹

奏

387 查各省南糧餘米每年俱奉有

諭旨准旗丁等就近糶賣現在各省糧船陸續抵通臣等謹

照例擬寫

諭旨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388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向來南糧餘米俱准在通州變賣以資日用現在各省

糧艘陸續抵通旗丁於充足正供之外其所有多餘米石

情願出售者仍著加恩准其就近於通州糶賣在旗丁等

既所樂從而近畿地方糧食益充於市價民食均有裨益

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389 奉

旨謝璠著轉補吏部左侍郎彭元瑞著補授吏部右侍郎錢士雲著轉補兵部左侍郎紀昀著補授兵部右侍郎欽此

五月初二日

39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二日内閣奉

上諭浙江按察使員缺著王景補授欽此

39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二日内閣奉

上諭福建糧驛道員缺著沈元振補授欽此

392 奉

旨卞澍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五月初二日

39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國泰在山東巡撫任內婪索屬員銀兩盈千累萬現據尚書和坤等審訊得實按律究擬已批交大學士九卿核擬具奏矣國泰性情乖張朕從前早有風聞並據經軍機大臣阿桂福隆安和坤等密為陳奏欲以京員調用消弭其事朕以為無此辦法因諭令藩司于易簡來京面詢以國泰居官如何及有無婪贓不法欺賄令其據實直陳乃于易簡奏稱國泰馭下未免過嚴遇有辦理案件未協及詢問不能登答者每加訓飭是以屬員畏懼退有後言其實並無列項欺賄等語又詢以國泰屢經保薦呂爾昌有無徇庇交通之事又據稱呂爾昌與國泰均係刑部司員出身常委審案件屬員中最為得力是以保薦寔未有瞻徇賄通之弊各等語朕以易簡為子敏中之弟又係朕特用之人其言自屬確實其所稱國泰待下過於嚴厲亦切中國泰之病其聲名狼籍或由屬員中有受屈參處者造浮言以洩私忿均未可知且朕從不肯以封疆大吏憑軍機大臣數人之陳奏為進退之理是以嚴飭國泰令其反躬循省隨事留心改悔照舊供職庶幾可以仰承恩眷設

其時于易簡將國奏貪婪欺蹟據實陳奏不但國奏營私不法之事可以早行敗露而于易簡之東持公正朕必特加褒獎乃竟敢于朕前飾詞容隱朋比袒護其居心實不可問外省藩臬兩司俱有奏事之責遇有督撫不公不法之事原准其飛章上達况經朕之親面詢問于若外省盡如于易簡之欺罔則督撫藩臬上下睚為一氣又將何事而不為朕于諸臣罪案必悉心權度不肯稍涉類預此案于易簡及國奏等應得罪名俟大學士九卿核覆具奏時另降諭旨外先將此通諭中外知之並將軍機處所問于易簡之語及中飭國奏之廷寄俱發抄令眾知之欽此

394 據聞浙總督陳輝祖委員將查出王直望名下奉到

欽賜

御製詩章墨寶並花翎荷包貂皮緞疋等項敬謹齎繳前來

理合開單繳

進謹

奏

* 御製久任詩一卷

御製全韻詩一部

御製懷舊詩一匣

御製七十二候詩一匣

御製海塘詩一軸

御製新樂府二部

御題戰勝圖一冊

御書通額一幅

御書福字三幅

快雪堂法帖一匣

花翎一枝

大小荷包五對

貂皮六張

天青二則緞六件

寶藍二則緞袍料二件

庫灰二則緞袍料一件

棕色二則緞袍料一件

天青緞褂料四件

五月初三日

395 前據薩載奏請將揀發知縣借補丹徒縣縣丞推陞雲

南昆陽州知州董源仍留丹徒縣縣丞原任給咨赴部

引

見一摺奉

硃批覽欽此又奉

旨俟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茲據吏部知會該員于本日帶

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原摺一併進

呈謹

奏

397 辦理軍機處為飛咨事查本月初一日本處由六百里

馳寄查抄烏魯木齊冒銷案內各員

諭旨一道內惟豐伸一員係正藍旗滿洲人前任雲南新興

州知州已於四十四年革職尚未到京相應知會

貴撫如該員尚在滇省即行派員解交刑部並將寓所貴

財嚴密查抄毋使隱漏其餘各員事隸他省與滇省無

涉為此移咨

貴撫遵照辦理可也

五月初三日

398 臣等遵

旨交國史館查取安親王及提督范正色本傳茲據送到謹

將原傳二本呈

覽謹

奏

396 臣等遵

旨交國史館查取趙良棟王進寶張勇列傳茲據送到謹將

原傳三本進

呈謹

奏

五月初三日

五月初三日

39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譚尚忠奏歛縣已故貢生方芬所著濤浣亭詩語多狂悖伊元孫方國泰隱藏不肯一案請將已故之方芬削坎戮屍其隱藏詩集之方國泰照大逆知情容隱律問擬斬決等因辦理殊屬失當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據稱查出方芬詩集內有征衣淚積燕恨林采不共烏啼新又亂刺有身隨俗隱問誰壯志足澄清又蒹葭欲白露華清夢裏哀鴻聽轉明等句雖隱約其詞有厭清思明之意固屬狂悖但不過書生遭際兵火遷徙逃避為不平之鳴並非公然毀謗本朝者可比方芬老於貢生貧無聊賴抑鬱不得志詩意牢騷則有之況其人已死朕不為己甚若如此即坐以大逆之罪則如杜甫集中窮愁之語最多即孟浩然亦有不才明主棄之句亦豈得謂之悖逆乎此等失意之人在草澤中私自嘯咏者甚多若必一一吹求繩以律法則詩以言志反使人人自危其將何所措手足耶從前查辦河南祝萬青家祠扁對及湖南高治清所刻滄浪鄉志吹求字句辦理太過屢經降旨通諭各督撫毋得拘文牽義有意苛求豈譚尚忠竟未之知耶此案著交刑部即照

此旨另行核擬具奏如方芬詩集內或另有不法字句不止如摺內所稱該撫未經摘出或有不敷陳奏之語並著該部詳悉查明再行核辦請旨若別無不法字句即可毋庸辦理朕凡事不為己甚豈於言語文字反過於推求各省督撫尤當仰體朕意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40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青龍崗堵築灣口合龍尚須時日其下游一帶居民經黃水淹浸力食維艱現在該省另籌開挑引河改建隄岸江南山東兩省附近災黎踴躍赴公目前計工授食即可以工代賑小民或不至失所但念本年夏秋之交工竣歲事其被水地畝未必即能涸出可以耕種而正賑加賑已畢際此青黃不接之時民力尤為拮据朕心深為厯念著再加恩將山東曹州兗州濟寧等府州縣及江南徐州豐沛等縣被災各屬無論極次貧民俱著展賑三個月該督撫務各董率所屬實力撫卹俾窮簷均霑寬惠以副朕軫念災氓格外加恩之至意該部即遵諭速行欽此

40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阿桂等覆奏豫省漫工另籌築堤改築並繕璜所奏

秋間施工一摺內稱青龍岡漫口屢經變動形勢敗壞已

極是以遵旨于迤南一帶另籌去路自應及時辦理若於

白露後開工恐水落歸槽不能掣溜且既有決口漫水下

注即遇伏秋盛漲不能復有改移等語所奏自屬實情河

工關係民生最為重大前此繕璜所奏亦屬陳其所見期

有益於事朕亦以趕辦不及為慮是以傳旨詢問阿桂等

令其斟酌該處事勢果否可行再行詳議據實覆奏今據

阿桂等奏於五六月內興工即遇雨水耽延亦可先

得兩月工程又據稱漫口塌失處所現止飭令工員妥為

保護不必如堵築時多費物料并稱現在應用民夫踴躍

即東省災氓亦聞風雲集並可以工代賑各等語所籌皆

是均應如所議辦理總之議河如聚訟朕於諸臣本不預

設成見惟揣度理勢執兩用中期于民生實有裨益阿桂

等身親其事見聞確切自為籌酌得宜現已降旨令阿桂

回京俟工竣開放引河時再行前往查勘阿桂此時即可

將籌辦事宜詳悉交韓錄富勒渾妥為經理如議速行也

將此通諭知之阿桂等摺併發欽此

402 辦理軍機處 為飛咨事查烏魯木齊冒銷案內有另

案革職之前任寧邊通判豐紳一員係正藍旗滿洲人

奉

旨革職查抄家產交刑部昨已將寄信

諭旨封發貴撫將豐紳革職查抄今查前任寧邊通判之豐

紳係正藍旗人由中書歷陞雲南新興州知州並非鑲

藍旗之漢鞞道豐紳因

欽差侍郎喀寧阿原奏內未經聲叙現任何官是以昨已將

寄信

諭旨封發貴撫令該旗查明本處後經面奏除飛咨雲南

巡撫將寧邊通判豐紳革職任所家產查辦外為此飛

咨 貴撫將接奉寄信

諭旨即行繳回毋庸辦理亦不必專摺覆奏經行咨覆本處

相應移咨查照可也

右 咨

陝西巡撫

五月初三日

40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甘省兵丁所領季餉內尚有從前出征金川置備軍裝應行坐扣之項前經傳諭李侍堯令其查明據實具奏候朕酌量加恩茲據李侍堯奏該省兵丁扣項共計十案內除本省詳准借支及川省咨追查扣仍應按季扣還歸款外其餘次製辦衣履運送軍營一款未完銀一萬八千二百六十九兩零又川省軍營代製各兵帳房衣履及借支俸餉接濟一款尚有未完銀二萬七千八百二十兩零又征兵隨帶餘丁長支藍菜銀一千三百九十八兩零無可著追等語該省協調兵丁所領製備帳房衣履及接濟盤費等項銀兩本應扣還歸款但念兵丁等按季所領餉項無多若再行坐扣兵力未免拮据著將李侍堯所奏未經扣還前項銀兩俱加恩豁免以示朕體恤戎行之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404 本日面奉

諭旨前經降旨將陳輝祖閩鄂元畢沅三人停支養廉不准呈進貢物其每歲照例應進土貢亦禁不准呈遞乃此次

伊等復循照常例呈進土貢殊屬無謂伊等既經停支養廉其購辦土貢勢必令屬員備辦此端斷不可開即如江蘇向例應進福字綉箋等項昨歲已曾諭令交該處織造備辦此次陳輝祖等所進土貢因其業已遠來且不過該省尋常方物是以姑令存留以備賞賚著傳諭陳輝祖等嗣後仍遵前旨不准呈進土貢如有再行呈進者亦交奏事處不准轉遞欽此為此佈達順

候不一

和福 同具

五月初四日

405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據伊齡阿奏現在兩淮試用人員不敷派委請揀發運判二員大使八員來准以資委用等語著照所請即派驗看月官之永貴胡季堂謝墉曹文植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照例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406 辦理軍機處為飛咨事查烏魯木齊冒銷案內有前任

瑪納斯縣丞徐維級一員奉

旨查抄家產擊交刑部該員現已來京所有任所貨財相應

飛咨

貴撫即行嚴密查抄毋任絲毫隱匿寄頓為此移咨

貴撫遵照辦理可也

右 咨

陝 甘 總 督

407 辦理軍機處為飛咨事查烏魯木齊冒銷案內有前任

寧邊道判豐伸一員係正藍旗滿洲人奉

旨查抄家產擊交刑部該員業于雲南新興州知州任內革

職尚未到京為此飛咨

貴撫如該員到境時即行截拿派委委員解交刑部並將隨

身行李逐一查封毋任絲毫隱匿相應移咨

貴撫遵照辦理可也

右 咨

貴州 湖北 湖南 河南 直隸

408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朕恭閱

皇祖實錄所載掃除吳逆平定川陝事蹟因取張勇趙良棟王

進寶三人國史列傳詳加披覽其功績實有不可沒者當

吳逆煽亂川陝兩省提鎮王輔臣吳之茂等相率從賊維

時西陲告警張勇以雲南提督調回甘肅授為靖逆將軍

勇躬履行間殫心籌畫攻取平涼底定秦隴其間收復洮

河諸郡及舉發偽劄執斬未使諸事居然有古名將風而趙良

棟之授為寧夏提督即係張勇所薦又王進寶亦曾隸勇

麾下兩人提兵轉戰同心効力趙良棟首先建議直取成

都王進寶戡定保寧擒擒渠帥其削平恢復之勛亦不可

泯厥後張勇封侯趙良棟王進寶僅得子爵蓋緣兩人各

懷私忿互相攻訐難較之張勇之勤勞懋著始終無過者

實遜然兩人之功究足以掩其過今百年論定應念成勞

趙良棟王進寶宜加追叙前于乾隆三十二年特降恩旨

令張勇等子孫世襲罔替張勇本係侯爵其元孫張承勛

承襲因曠班革去散秩大臣在二等侍衛上行走茲特加

恩復還散秩大臣照舊供職至進取雲南恢復成都趙良

棟之功為最原封一等子晉封為一等伯王進寶原封三等子著晉封為一等子仍准世襲罔替並交該督撫查明趙良棟王進寶現在襲職子孫送部引見候朕酌量錄用以示優眷夫兵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國家承平日久每溯前勲爰思將帥如張勇趙良棟王進寶諸人將材武畧獨出冠時名炳旂常賞延苗裔凡在戎行者尚其益勵趙桓以副干城腹心之寄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40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富勒渾奏籌辦南岸添築堤工開挖引渠計長一百七十餘里現在集夫興工先於司庫借墊給發工價俟大工告竣後照例核銷等語此次築堤改渠需價繁多前經於部庫撥解銀三百萬兩恐尚不敷應用著于戶部庫項內撥給銀一百萬兩內務府庫撥給銀一百萬兩查照向例派委委員迅速解往以濟要工欽此

41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富勒渾奏河南懷慶府知府員缺例應歸部銓選但豫省現在興舉大工查有許州知州蔣果在豫年久於地方河工情形熟悉現已委署懷慶府篆可否即以該員補授等語豫省現有要工需人經理著照所請河南懷慶府知府員缺即著蔣果補授該部知道欽此

41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富勒渾奏前經奏請將洛陽縣知縣何如鍾調補祥符縣知縣業奉部駁現在詳加揀選實無合例人員祥符為附省首邑無有修防之責請仍以何如鍾調補等語何如鍾著照該撫所請准其調補祥符縣知縣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412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太原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撫於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盛祿補授其所遺員缺著姚任道補授欽此

旨將于易簡如何令徐聖輔代國泰置買地畝莊房之處訊問于易簡據供我原做過易州知州這吏員徐聖輔向習醫業因延伊看病素相熟識後徐聖輔來濟南看我適值國泰患病我遂將徐聖輔薦給國泰看病他與徐聖輔談及要在易州置地遂託徐聖輔代為置辦後來徐聖輔又到過我衙門幾次這置地價值國泰陸續我送到我署中文給徐聖輔我却是知道的實未曾替他經手我已身罹重罪我若稍有隱瞞豈不是罪上加罪麼旋訊據國泰供我從前患病于易簡將徐聖輔薦給我者病我因他在易州年久我的墳園又在半壁店遂託他易州置買地畝莊房這時徐聖輔常住在于易簡署中所有莊房地畝價值我陸續送他衙門交給徐聖輔是有的至承買立契是寫我兄弟國霖及侄兒華保華年名字並未寫信告知兄弟姪兒他父子是不知道的各等語除將此項地畝莊房入官外并詢之國霖據稱實不知情但此外恐尚有隱匿之處再行詳細訪查統俟續有查出另行入官謹

奏

414 查福康安保舉堪勝總兵摺內片稱原任重慶鎮總兵

高瑤於囑匪不法一案不能預行防範以致匪徒滋擾經前督臣文綬奏參奏部議降二級調用現令給咨赴部

引

見該員出師金川著有勞績且在川緝捕囑匪尚為出力等

語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今高瑤於本日由兵部帶領引

見理合提奏並將福康安原奏片一併進

呈謹

奏

415 臣等遵

旨交國史館查取姚啟聖吳興祚本傳茲據送到謹將列傳

二本進

呈謹

奏

416 臣等遵

旨擬

賞蘭亭圖五十分謹開列名單恭呈

御覽謹

奏

五月初七日

* 擬

賞蘭亭圖名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綿億阿哥

綿惠阿哥

綿志阿哥

綿懃阿哥

綿懿阿哥

禮親王永恩

睿親王溥穎

鄭親王積哈納

豫親王修齡

肅親王永錫

莊親王永瑋

怡親王永琅

裕親王廣祿

誠親王弘暢

克勤郡王雅爾阿

恒郡王永皓

和郡王綿循

果郡王永璘

貝勒永福

軍機大臣阿桂

福隆安

和坤

梁國治

董誥

福長安

大學士三寶

英廉

嵇璜

尚書永貴

蔡新

德保

曹秀先

周煌

德福

胡季堂

綽克托

劉墉

傅清額

左都御史富興

王杰

南書房彭元瑞

曹文植

金士松

417 臣等面奉

諭旨國泰子易簡定擬罪名俟呂爾昌解到質訊後再行降

旨欽此本日大學士九卿具奏議覆國泰等罪名一摺

等謹擬寫

諭旨隨摺進

呈謹

奏

五月初七日

418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七日奉

旨此案俟呂爾昌解到質訊明確再降諭旨欽此

41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三法司核奏河南生員程明諱為鄭友清其作壽文

內有紹芳聲於湖北創大業于河南語言悖逆照大逆律
凌遲處死等因一摺所擬未為允協程明諱妄作壽文及
圖點成語之處不過文理不道濫用惡套與公然造作悖
逆語言者有間鄭友清疑有違碍用紙貼出並未徑行告
許乃程明諱心生忿怒率領生徒胡高等輒肆拳毆並
寫斥罵語言粘貼街市洩忿此等黨同惡習寔咎師生門
戶之漸於世道人心甚有關係程明諱之罪實在於此該
犯毋庸照大逆凌遲處死律定擬著改為應斬立決所有
緣坐各犯俱著寬免無庸查辦其徒胡高同楊殿材王國
華李夢蓉等逞強肆毆為師洩忿均非安分之徒即著照
部議完結以示懲儆餘依議朕辦理庶獄一秉大公所犯
情罪悉視其人之自取似此門戶之見尤宜整飭以靖士
風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420 查軍機處所奉

硃筆改定

諭旨及各項名單並各該處繳到

硃批奏摺等件向例每年彙交奏事處恭繳所有乾隆四十

六年分

硃筆改定

諭旨內臣等細加檢閱其中有關係緊要事件應備另匣存

貯者敬謹檢出清漢共三十九道分為兩束恭呈

御覽其餘各件仍照例彙繳謹

奏

42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六日吏部將拏獲隣境盜犯之

廬江縣知縣陳於禮帶領引

見奉

旨陳於禮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422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六日兵部將囑匪案內降調總

兵高瑤帶領引

見奉

旨高瑤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42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朕啟鑿後吏部滿漢侍郎乏人所有滿侍郎阿肅未回京之前著諾務親署理漢侍郎董誥未回京之前著曹文植署理欽此

424 尚書和 字寄

安徽巡撫譚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譚尚忠奏親查賈魯河澗河情形預籌妥辦一摺此事現據阿桂等遵旨奏明於蘭陽三堡堤內另籌開挑引渠又添築長堤一百七十餘里俟完竣後即將舊堤剝開使黃河大溜全注由商邱七堡仍歸正河入海則曲家樓漫口可不堵自合等語現已降旨依議妥辦所有賈魯河澗河一帶黃水並不經由自可毋庸辦理即賈魯河等處從前降旨詢問時原為萬不得已之計阿桂等亦未能深喻朕意而此時所辦仍係遵朕前旨於蘭陽三堡南岸開渠築堤籌畫去路譚尚忠近在隣省豈尚不知豫省現在情形而張皇若此耶况下游一帶居民若知有剝挖南岸

之事而巡撫又親行履勘人心未免驚疑失措辦理殊屬

非是著即傳諭譚尚忠此事毋庸辦理亦不必再言及賈

魯河使問閻照常安堵若無其事者然方為妥善將此由

六百里加緊發往並諭李奉翰韓鏞富勒渾等一體留心

慎重毋得稍涉張皇并諭阿桂薩載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25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七日戶部三庫將解餉之福建

福州府通判任溥壽寧縣知縣董正臨帶領引

見奉

旨任溥董正臨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426 遵

旨將雲南銅務李侍克福康安前後辦理何以遲速互異之

處詢問伊星阿據稱雲南銅務本不易辦現在產銅既

屬不旺承辦各員畧有玩延則人夫不免偷安以致牛

馬等項俱不能及時應用總督雖亦督催而既已遲悞

於前年復一年遂致積壓不能依限起運此李侍克任

內所以遲悞之情形也至福康安接任後遵

旨實力查催嚴定章程並面諭承辦各官如有玩視不力者

不論道府州縣及佐雜等員即照新例

奏請發往新疆斷不寬貸若能實在認真辦理即行據實

保舉彼時伊星阿任迤東道係專辦下游銅運福康安

屢次向伊星阿言及當任勞任怨不可稍存懈怠伊星

阿復督率各員是以各員經如此勸懲既畏得罪又思

見好辦理實不遺餘力所以原限既可趕復而後限亦

不致遲違至此後既復原限將未不過依限起運尚屬

易辦自可不至有悞至前蒙

恩旨不拘一成通商以裕商力一節係督撫派委廠員蕭文

言曹湛辦理伊星阿係承辦催之員不知詳細等語謹

奏

五月初八日

427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鄭大進奏據馮埏姊夫井族人首報馮埏契買水地一

頃係分給族中貧寒之戶以為養贍請一併查撤入官等

語馮埏在山東知府任內一任屬員虧空不行揭報並代

國奉收存勒派各屬銀兩其私存贖產自應查抄入官至
此項水地雖係馮埏出贖置買究屬分贍族人非私產可
比著加恩即行查明給還不必入官摺併發欽此

428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昨劉墉等奏查明山東省歷城東平倉庫虧空一案分

別定罪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據劉墉等摺內所稱該州縣

等虧空係由從前辦理逆匪王倫滋擾案內因公挪用以

致各有虧缺銀三四萬兩若果如此該省撫藩等何以不

將各該處情形早行據實入告以致輾轉因循使庫項久

懸况凡地方公務應用錢糧朕從無不格外加恩准其開

銷即如兩金川平定後凡軍需奏銷經部指駁仍令川省

承辦軍需大員詳悉查明切實具奏即特降恩旨縣予准

銷或徑行豁免動以千百萬計此天下所共見共聞者東

省各員辦理逆匪一事若果係實用該撫等即應奏請開

銷設竟有因地方有事藉端浮冒侵蝕入己之處處則昧良

已極必當查明參奏從重治罪何竟轉為隱循耶總之東

省虧空皆由國奉于易簡一則恣意貪婪一則負心欺罔

以致釀成其事馮埏呂爾昌等代巡撫經手係由抑勒所

致即各州縣以賄逢迎虧短正項亦由畏懼上司並非侵蝕入已與甘省之折捐冒賑公然舞弊營私肥索者究屬有間雖甘省各犯亦被王亶望勒索財物但各該犯之分肥入已數皆盈千累萬核其情節不能為之曲貸若以東省相較輕重自屬懸殊朕辦理庶事不為己甚惟在鑑空衡平情罪悉視其人之自取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429 臣等遵

旨將劉墉等查奏歷城東平歷任虧空巡撫抑勒出結之處詢問國泰據供這兩州縣虧空是因三十九年王倫滋擾歷城縣係省會首邑東平州與壽張陽穀連界一切供給軍需備辦器械俱是動用庫項後來歷城又有河工東平又脩泰山廟工俱有虧空我都是知道的這虧空原非前任侵蝕入已所以吩咐後任出結大家彌縫不致敗露指望陸續彌補不料至今懸宕我未曾據實參奏實無可辦又詢據于易簡供我做濟南府時知道歷城縣有虧空後來陞任藩司也知道東平州有虧空這都是逆匪王倫案內挪移虧缺的我怕查出虧空與藩司有碍所以只要他們出結指望陸續彌補希圖

掩飾是實今蒙查問實在無可置辯只求從重治罪各等語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

43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阿桂奏豫省籌辦築堤浚渠與舉大功必得精明強幹熟悉河務之員實心經理方於要工有濟現在河南道府尚不敷用查有前在南河年久推陞湖北鄆陽府知府唐侍陞丁毋憂回籍計今已屆服滿阿桂與李奉翰韓錄素知其能請旨勅發來豫以裨要工等語唐侍陞著阿桂所請准其發往河南交與韓錄富勒渾酌量委用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43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前經奏請以常熟縣知縣費志學調補上元縣知縣業經部駁但現在實無合例人員查上元縣為省會首邑政務殷繁費志學在江年久辦事熟諳請仍以該員調補等語著照所請費志學准其調補上元縣知縣餘俱著照該督所請行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432 臣等遵

旨將道旁遞呈之林卓範詳加研訊據供我係湖南會同縣人向在貴州新發廠傭工該廠每日應交國課銀五十兩自乾隆四十二年起到四十五年應交國課銀八萬六百四十兩該廠員等侵欺分文不交我心中不甘曾在府道司院各衙門控告地方官以我為瘋顛將我解回原籍管束我回到家中心中父母妻子俱已亡故心中越發憤恨要想進京告狀伸冤遂於本年三月二十四日起身五月初五日到京今日遇見

萬歲爺進城所以來遞呈的不期即被拿住等語臣等復詰其有無別情廠員究係何人其侵欺有何證據該犯即

語言顛倒兩目直視似屬瘋迷查林卓範攜帶稟狀赴

京呈遞訊據供稱貴州新發廠應繳課銀八萬零六百四十兩該廠員侵欺無存該犯控告各衙門而地方官又作瘋犯辦理解籍管束該犯語言形狀雖似瘋迷但該處廠員實在有無虧欠國課難以懸斷應將該犯林卓範交與兵部解交雲貴總督詳細查對質訊明確倘地方官果有侵欺廠項情弊即速照例從重辦理如並無其事是該犯瘋迷屬實即將林卓範仍解回原籍嚴加管束毋許復出外滋事并行令湖廣督臣將此次疎脫遞籍管束瘋犯之地方官職名查取送部議處是否有當伏乞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九日奉

旨依議欽此

43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九日内閣奉

上諭據韓鑠富勒渾奏此次改築南堤挑挖引河工段綿長
按工核計共需派員二百五六十員除將試用人員內逐
一選汰尚不敷用即奏請揀發人員恐人地生疎於河工
未能諳悉現據試用布政使經歷潘河等呈請情願自備
資斧赴工効力可否准令該員等留工委用俟工竣後或
留于河工或留于地方酌量補用等語韓鑠等此奏係為
要工起見著照所請潘河周書升陳師錫蔣紹英錢杰吳
衍庶王繼貞沈嵩王文在徐玉堦龔濬張符晉張鳳蔘王
敦義謝滋郭繼武葛泰生丁觀圻沈源俱准其留工委用
俟工竣後核其勤惰該督等再行酌量奏請分別補用該
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434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九日兵部將山東即墨營參將

官福帶領引

見奉

旨官福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435 據兵部知會廣東肇慶城守副將負缺於本日開列具

題查軍機處奉

旨記名以陸路副將補用人員有參將官福一員理合將該

員名單隨本進

呈謹

奏

436 辦理軍機處為咨會事五月初九日本處詢問道旁通

呈之林卓範供詞奏片奉

旨依議欽此相應抄錄原摺知照

貴撫遵辦可也

右 咨

雲貴 總督
湖廣

五月初十日

旨詢問御史朱依魯奏編修祥慶責處供事楊承業又復

代伊向提調求情免革及該供事聚眾喧爭之處是否
親見其事即云得之風聞究係聞自何人有無指實據

朱依魯稱祥慶責打供事代為求情一事外聞未有風

聞因無實據不敢冒昧陳奏五月初六日至提調韋謙

恒家面問底細韋提調說四月二十一日在館上聞多

人喧鬧遣人去查看係祥慶責打供事眾供事不服是

以喧鬧我隨後散出聞本日楊承業向提調處告退提

調彭元玩吳裕德二人說要斥革不准告退我問究竟

革退否韋提調說那時尚未見寫革條這兩日未入值

不知他們怎麼辦了聞祥慶在彭提調處代供事求情

及至見我又說供事如此可惡若告知提調必要大辦

如今已責打完結了我問彼時供事不服作何言語韋提調

說不得其詳聞得說是怪祥慶不該打我們聲言要往

西華門外候祥慶出來凌辱他此是供事口中氣憤之

詞並不是實在有人等他那時我聽見這話實覺不成

事體既經問過韋提調自然是實事了我蒙

皇上天恩用為御史豈肯以毫無憑據之事遽行陳奏麼臣

等當即傳詢韋謙恒據稱四月二十一日我在館上聞

得喧嚷隨著人查問據稱係督催處打人我因與本處

無涉是以先散次日到值聞得供事楊承業被祥翰林

責處具呈求退彭元玩吳裕德兩提調隨將該供事斥

革了五月初六日我因中暑在寓朱御史來看我問你

們供事楊承業被祥翰林責處如今怎麼了我說已革

退了又問祥翰林在提調處求情我說前日見祥翰林

他說供事楊承業遺漏月報應該責懲我已代為料理

了此外並無一言至向別人求情之說我並不曾聽見

朱御史又問聞得眾供事不服大家爭鬧我說只聽得

彼處打人是喧嚷並無不服的話朱御史又問眾供

事要約人在西華門外等候祥翰林我說並未聞有此

話或者是他們被責一時氣忿的話其實並無此事等

語臣等因朱依魯韋謙恒二人各執一詞再四詳問韋

謙恒復稱我係該處提調如果供事聚眾爭鬧斷無不

盡法懲治豈有反告知他人叫他來我的理至于祥慶

代求免革情事提調彭元玩現在此間可以質對的事

臣等復傳集祥慶彭元玩吳裕德各員及供事等詳加

執詢彼此各執一詞碍難辦理相應

奏明請

旨將朱依魯章謙恒暫行解任交與留京辦事王大臣質對

明確秉公辦理據實具

奏再將臣等昨日而奉

諭旨擬寫進

呈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一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438 遵查阿桂奏請發往河南之前任鄆陽府知府唐侍陞

係巡撫唐綏祖之孫原任雲南迤西道唐辰銜之子出

繼胞叔唐秉銜為嗣謹

奏

五月十一日

43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梁肯堂前經降旨加恩以道員降補現在豫省需員分

辦要工著即令其前往河南交與富勒渾差遣委用欽此

440 據剛塔告稱面奉

諭旨直隸提標中軍參將員缺准其將昌平營參將達色調

補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十二日

44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中軍提標營參將員缺著昌平營參將達色調補

欽此

442 尚書和 字寄

欽差戶部侍郎福 刑部侍郎喀 烏嚕木齊都統明 刑

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福長安奏查訊索諾穆策凌前在烏魯木齊都統任

內任聽屬員採買穀石浮開價值及收受屬員餽送銀兩

各款因現無實証之人藉詞支飾匿不吐露即伊家人郭

子所供經手收受各情節亦尚有不實不盡之處俟查辦

完結即押帶索諾木策凌及郭子等前赴熱河與德平王

老虎鄔玉麟等質對以成信讞等語此案俟索諾穆策凌

解到時著交軍機大臣提集案內人犯四面質對自然水

落石出不能任其始終掩飾也本日又據喀寧阿奏查訊

德平等一千人犯其所供歷年採買浮冒及餽送索諾穆

策凌銀兩禮物俱一一供認確鑿現在押帶各該犯起程

赴京再行核對等因計喀寧阿押帶人犯到京尚需時日

其各該犯等所供各情節著先抄寄福長安閱看令其就

近嚴訊索諾穆策凌錄供具奏俟慶桂到任後即親行押

帶索諾穆策凌及案內人犯由九關臺一帶前赴熱河質

訊其現在監禁刑部之徐維縵鄔玉麟王老虎三犯著交

刑部堂官一併派員于五月底解赴熱河歸案審辦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44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巡幸木蘭駐蹕熱河所有經過地方著加恩蠲

免本年錢糧十分之三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444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河工現在另籌改築南隄開挑引河前經降旨將下游被水之山東曹州兗州濟寧等府州縣及江南徐州豐沛等縣無論極次貧民於正賑加賑之外復展賑三個月該二省災黎自可不致失所第念豫省黃河北岸一帶各州縣本年堵築漫口尚未集事附近居民被水淹浸目下正賑加賑已畢民食尚未免拮据雖現在興舉鉅工其力能工作者原可以工代賑但究恐未能周徧朕心深為廑念著富勒渾即將豫省黃河北岸一帶被水各州縣迅速查明無論極次貧民俱著展賑三個月該撫一面奏聞一面董率所屬實力妥辦以副朕軫念災區有加無已之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445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查勘各屬被水地畝開單具奏一摺東省被災各屬業經明降諭旨無論極次貧民一體加賑三個月以示軫恤想該撫發摺時尚未接奉此旨故奏片內仍有

仰懇聖恩酌借口糧以資接濟之語但朕軫念災黎無時稍釋該撫接到加賑諭旨務使董率各屬實力妥辦使貧民得沾實惠毋致一夫失所至該省經黃水淹浸下游一帶未經涸出之地不能乘時播種其單內所開現經涸出地畝應即酌借籽種俾及早趕種尚可望其有收該撫于接奉此旨後即速飭屬一面開賑一面酌借以副朕有加無已之意惟是計算賑期早則七月遲則八月俱已賑畢其時被水居民仍為拮据即使附近豫省災黎中之少壯者可以赴工力作藉資餬口其老弱婦女冬春之際口食維艱應如何酌量加恩著明興臨期查察實在情形再行奏聞請旨又據奏東昌兗州等屬望雨稍殷現在諭令地方官虔誠祈禱等語近京亦稍覺缺雨然田苗似尚無礙該省日內曾否得有透雨及各屬災賑如何辦理之處一併據實覆奏以慰廑注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446 臣等遵

旨將密雲石匣兩處城工現在辦理情形詢問鄭大進據稱
密雲縣城工估需工料銀共五萬七百三十二兩八錢
零石匣城估需工料銀共三萬六千六百六十二兩四
錢零於乾隆四十六年十二月內由藩庫發給銀四萬
兩交承辦之員照原估價值購辦物料于本年二月初
八日開工密雲縣城工現在辦有四成約計十月內可
以告竣石匣城工現在辦有二成約計明年四月內可
以告竣等語謹

奏

447 本日而奉

諭旨福康安奏現在採辦正備楠木共二十四根於五月初
由重慶起程運出川江後即於漢口等處雇船運送約七
八月間定可到京等語此項木植需用甚急湖廣江南山
東一帶沿途輓運維艱或恐耽閣著傳諭舒常薩載明興
即派妥協員役於此項木植入境務須沿途上緊催趲護
送幫助出境若能於六月內趕到更妙欽此等因貴督撫
接奉後即欽遵

諭旨妥協辦理不必尚摺覆奏並將何日入境何日可以到

京之處各於木植到時咨覆本處以備

垂詢可也尚此並候 近祉不一

五月十三日

448 遵

旨將密雲縣石子壩工圖內新開引水溝一道河水曾否歸
入其所脩石壩因何尚有河水冲痕圖內未經明晰之
處詢問鄭大進據稱原係舊圖今將現在石壩修竣及
河水歸入新開引溝情形另行繪畫新圖貼說委霸昌
道呈送前來理合恭呈

御覽謹

奏

44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河南開封府知府康基田著該撫於豫省工竣後給咨
送部引見欽此

450 查陳輝祖前經降為三品頂帶未曾拔去花翎李侍堯

係賞給三品頂帶花翎是以照常戴用其富勒渾係前

經拔去花翎今奉

旨給還頂帶應否一併

賞給之處伏候

訓示謹

奏

45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海塘頭圍開濬引河江潮暢順一摺所辦

甚合機宜可嘉之至海塘南岸淤沙綿亘從前應辦引河

迄無成效陳輝祖能督率司道等悉心講論辦理此段工

程於南坍北漲之機切中竅要將來魚鱗石工告竣可以

永期鞏固此事陳輝祖所見既確不待奏聞即督同屬員

實力妥辦在工人員亦皆能協力襄事均應嘉獎陳輝祖

著復還總督原品頂帶其款辦此工之藩司盛任以下各

官並著吏部議叙所有開河工費仍准其作正項開銷至

富勒渾前因王宜望案內降為三品頂帶加恩校為河南

巡撫今兩載以來於辦理豫工備夫集料諸事不辭勞瘁

又李侍堯前經獲罪加恩以三品職銜署理陝甘總督滋

任以來於該省折收冒賑全案徹底查辦不避嫌怨現在

通省積弊漸清不負朕棄瑕錄用之恩富勒渾李侍堯俱

著復還現任品級頂帶朕於諸臣功罪點陟一秉至公不

存絲毫成見內外臣工宜各知懲勸努力辦公毋負朕任

使之意陳輝祖原摺發抄並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452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海塘頭圍開濬引河江潮暢順一摺所辦

甚合機宜已有旨復還該督原品頂帶並將工司道以

下各官交部議叙矣至摺內所稱將頭圍提出海灘溜行

直注處所開挖疏通辦理固為得力但閩圍內對面陰沙坳

寬四百餘丈之處江潮到此紆迴仍不能直注向東未免

稍有阻碍就目下形勢而能如能將紅點處陰沙再為設

法一併開切俾引河溜勢直趨更為捷徑但不知能如此

辦否著傳諭陳輝祖悉心詳勘即行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53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山西河南直隸各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

九日奉

上諭據伍彌泰等奏由理藩院發往西安與官員為奴之俄羅斯違犯律棍德伊究伊斯土板米紀忒三名於四月二十四日在配脫逃等語此等為奴俄羅斯於安插後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逸後未必即能出口遠颺勢必藏匿鄰省且俄羅斯三人同行尤為易於識別無難緝獲著傳諭李侍堯單沅農起富勒渾鄭大進即飛飭各屬派委委員履行緝務期按名弋獲毋稍疎縱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54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奉

旨王璉著即處斬斗萬猶撈阿鹿陶加雙擔仔哪礁巴龜裡

哪沙望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械關連逼四命

455 臣 永瑤等謹

奏為遵

旨頃訊具奏事竊照御史朱依魯奏督催祥慶處供事楊承業又代伊向提調求情免革並供事聚眾喧爭之處據云聞自韋謙恒及傳詢韋謙恒又云並未告以實有此事彼此各執一詞經軍機大臣奏請將該員等暫行解任交與留京辦事王大臣質對明確東公據實具奏奉旨知道了欽此遵即傳問朱依魯韋謙恒二人再四詳訊據朱依魯供前奏修書處供事不服督催責打及聲言西華門外要凌辱祥慶的話原是我於五月初四日引

見城差在

圓明園朝房外廊下有幾個不認識的人講說祥翰林責打供事不服還要西華門等候祥翰林凌辱祥翰林反為求情我那時從旁走過只聽得供事與祥翰林相關並不知供事姓名我想館上供事如果不遵約束與本管官相關自屬

不成事體因聽得恍惚不信於五月初六日到
韋謙恒家因與他是親戚他現在館上提調開
話問及館上聞有供事被祥翰林責打不服的
事係因何事責打該供事係何姓名為何不服
至於爭鬧據韋提調告稱前日在館上聽得督
催所喧嚷叫人去看說祥翰林查出供事楊承
業私改字數責打因該供事分辦已經回過別
位督催並非私改祥翰林因其並未回他疑係
遮飾致辦同時並打供事莊寶符陳三聘二人
是以責打喧嚷我又問衆供事不服還要在西
華門外等候祥翰林凌辱的話有麼復據韋提
調說楊承業非祥翰林所管被他責打或者是
背地氣忿之詞我明日再查我又問聞得祥翰
林倒替供事求情可是有的麼韋提調說當時
我先散了後面聽見楊承業要告退彭吳二提
調不准他告退祥翰林代為求情的話或是向
彭提調們說的我想韋謙恒是現任提調或者
迴護不肯盡言他說供事被責有氣忿之詞自
然是不虛的事了是以繕摺具

奏我只問過韋提調並無別有告訴的人再我摺
內說聚衆的話原說是謠言聚衆並非實有其
事但我所奏情節僅據韋提調隨口的話不復
再為詳察殊屬冒昧這就是我的不是了又據
韋謙恒供五月初六日朱依魯到我家問我聞
得館上有供事被祥翰林責打不服至於爭鬧
有麼我說我前在館上聽得督催處有人喊叫
後來聞知祥翰林為供事楊承業造冊遺漏旋
復更改將他申飭楊承業說已回過別位督催
並非私自改正祥翰林因未曾回他疑係強辯
是以將伊責打同時並先打口角之供事莊寶
符陳三聘二人是以有人喧叫朱御史又問聞
得祥翰林替楊供事求情有麼我說本日本我已
先散後來聽見楊承業要告退彭吳兩提調不
準他告退將他草了至祥翰林或向別個提調
們求情我不知道朱御史又問聞有衆供事不
服要在西華門外等候祥翰林凌辱有麼我說
不曾聽見此話或者是供事被打背地氣忿之
詞我明日再查次日到館將各供事查問都說

沒有此話隨又叫督催處供事盤問也都說供事們那敢不守法度擅自喧鬧是西華門外要候祥翰林凌辱的事實在沒有的等語臣等伏思朱依魯參奏各情節惟所稱供事聲言集衆於西華門外候祥慶欲加凌辱一節最關緊要詳加詢問初猶各執一詞臣等復逐層駁詰並曲為開導始據朱依魯稱先於初四日在

圓明園本有所聞恐不確實於初六日復問之韋謙恒他對我說或者是供事被責背後氣忿之詞我明日再查等語臣等即提集館上各供事隔別研訊僉稱韋謙恒實於初七日詢問供事之事是韋謙恒因朱依魯問有此事後始行到館詳查則此事並非由韋謙恒告知似屬可信而朱依魯於未問韋謙恒之前所聞集衆凌辱之言自必更有告知之人必須將此層問明始得水落石出臣等復詢問該御史堅稱

圓明園朝房外吏役衆多彼時道聽此言至於說話之人實在不能指出連日再三詰詢堅執如前臣等誠恐其言近於諉卸而又推之於無可

窮詰之衆尚不足信現在仍行嚴切跟究所有連日訊問情由理合先行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456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奉

旨御史朱依魯參奏督催祥慶責處供事一事經王大臣等提集人証質訊並無確據訊之朱依魯亦稱得自傳聞不能指實御史奏事不實本應交部治罪姑念朱依魯所奏尚無挾私情弊著從寬免其深究欽此

457 臣等遵

旨恭查

國史館舒蘭列傳內載康熙四十三年四月

命舒蘭同侍衛拉錫往窮河源至九月還奏經行諸處其程途

方向與現在進

呈新舊兩國詳加核對大畧相同至新舊兩圖內蒙袞托

羅海山及阿拉克淖爾方向不符之處舒蘭傳內未經

載入兩地名謹將原傳粘卷呈

覽再圖內地名遵

旨令貝勒扎拉豐阿領駙德勒克繕出蒙古譯漢一併開繕

清單恭呈

睿鑒俟

命下即將原圖及傳內地名字樣一體遵照改正謹

奏

* 巴爾布哈山

阿克潭齊欽山

蒙袞托羅海山

布呼集魯克山

阿克潭鄂爾河

庫克烏蘇河

固爾班索爾穆

烏蘭達什山

固爾班圖爾哈圖山

鄂敦塔拉

色勒布河

阿拉克淖爾

鄂蘭淖爾

呼爾魯克淖爾

巴顏和碩

噶達遜齊老

庫克河滿

業克錫里克

鄂博

齊克淖爾

45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四川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日奉

上諭本日福康安奏請陞見一摺已批准汝未矣其摺內稱
恩遇非他人可比依馳實片刻難諛等語諛字應用宣字
乃多寫言字偏旁其文義反晦此必係不通幕友雜湊成
文而福康安亦未諳文義之故至四川總督印務福康安
起程後即交特成額兼署再提督成德前已准令來京陞
見但省會重地暫提同時赴京究屬非宜且特成額一人
不能再令兼攝提篆成德竟俟福康安陞見回任後再行
起程赴京亦不為遲著將此傳諭福康安並諭特成額成
德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5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秀水縣知縣員缺緊要例應在外揀選調
補現在實無堪調之員請將候補知州汪甫借署等語著
照所請汪甫准其借署秀水縣知縣該部知道摺并發欽

此

46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本年直隸承德府各屬雨澤未溥糧價稍昂現在平糶
存倉餘米二千石以資接濟數日以來雖已甘霖疊沛而
青黃不接之時尚恐民食未免拮据著再加恩將存倉餘
米平糶三千石以副朕軫念民艱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461 臣等而奉

加恩平糶分別辦理

諭旨除欽遵妥辦外茲將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46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

十二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等獲傳習白蓮邪教之崔廷珍范志嘉等一千人犯現在審辦一摺查閱該犯等供單內稱有將錢送與上頭安置戶口使用這時候安置要當將來有事纔不怕又稱有曹縣劉家莊李大智家裡傳教入了教有官做有飯吃就不怕亂了又稱誰傳的人多就賜與他大事職分等供此等白蓮邪教名色流傳已久從前已屢次拏獲入教人犯究辦何以東省尚有餘孽崔廷珍等一千人犯且據該犯等所供上頭安置戶口有時纔不怕及入了教有官做有飯吃就不怕亂并有賜與大事職分等供顯有煽惑愚民謀為不軌之意非尋常持咒念經斂錢惑眾者可比從前王倫亦借邪教名色聚眾滋事幸不久殄滅不致蔓延現在崔廷珍等各犯就其所供語意或竟似王倫之藉名聚眾不可不迅速搜捕盡絕根株現在東省新任臬司馮晉祚到任尚須時日據該撫奏梁肯堂已從省城馳赴單縣此事著即傳諭交梁肯堂實力督緝毋使一名漏網並於拏獲到案時逐名嚴究來歷跟追黨羽其

曹縣民人李大智一犯摺內雖稱已就弋獲但各犯供內稱伊是傳教之人是否的係為首正犯而其供詞尚未訊明奏開并此外是否尚有分頭傳教之人均須切實究訊毋任狡飾再河南虞城縣亦有入教之人現據明興派員前往嚴拏並著傳諭富勒渾一體飭屬嚴密協拏務期盡數緝獲不得稍事姑息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傳諭知之仍各迅速奏開明興原摺及所錄各犯供詞一併抄寄富勒渾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6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陝甘湖廣雲貴各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

十三日奉

上諭從前因川省脫逃兵丁積年弋獲者甚少歷經降旨通諭各督撫飭屬嚴緝並予各犯等以自首免死展限日期今各督撫再行出示曉諭俾窮鄉僻壤偷生竄跡之徒咸知朕格外恩施開風投首乃自降旨以來各省奏報自首者仍屬寥寥本日據福康安奏各屬陸續具報逃兵自首之趙登祿等已有十四名當即遵照恩旨咨部發遣等語

所辦甚好福康安權任總督未久其辦理此項逃兵於接
奉諭旨後能通飭官屬實心實力上緊查辦數月之間前
後奏報呈首多名可見各省督撫之不能認真辦理非統
諭未通開信無由即海捕其文督緝不力伊等久任封疆
寧不知愧厲耶搃之此等逃兵本係罪應正法之犯今既
加恩予以一綫生路乃尚敢悻遠潛藏不思自全軀命真
是冥頑不靈之徒又何足惜明季軍政廢弛隨征兵丁每
多臨陣潰散而事後亦竟付之不問以致貽誤國事前代
覆輒可為殷鑒著再傳諭陝甘湖廣雲貴各督撫務再飭
屬多方曉諭俾逃兵等及早自首以副朕格外矜全整飭
戎行之至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64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奉

旨此案歷任山東東平州知州白雲從胡錦施雲漢李瑛歷
任歷城縣知縣許欽蒼陳珏成單璉郭德平任內均有虧
短庫項銀兩刑部核覆照因公挪移例從重定擬發遣伊
犁固屬罪所應得但念此項虧短銀兩或係從前因公挪
用歷任交代接收或出于上司抑勒究與擅自挪用者有

聞白雲從等俱免發伊犁著從寬發往軍臺自備資斧効
力贖罪其扶同徇隱定擬革職發往軍臺効力贖罪之歷
任知府夏珍朱孝純富錕龍震沈維基胡德琳李華鍾
及任內止因雇辦車輛挪用庫項銀兩並未接收交代定
擬杖流之前署歷城縣知縣王元啟等各員業經革職已
足蔽辜所有問擬軍臺杖流之罪俱著加恩寬免餘依議
欽此

465 臣等遵

旨查歷任東平州歷城縣各員任內虧短庫項是否係因公
挪移之處將劉塘等奏原摺及刑部議覆摺詳加查
核所有各員虧短銀兩均係因公挪用並未侵蝕入己
謹將歷任各員虧短庫銀數目及歷任扶同徇隱之知
府分別開列清單并將刑部議覆原摺一并進

呈謹
奏

歷任東平州知州

白雲從因剿捕逆匪王倫承辦軍需及泰山廟工共

挪用庫銀一萬九千兩擬發遣伊犁

洪鷹接收前任虧空銀一萬九千兩又本任內承辦

挑挖東壩淤河挪用庫銀五千六百九十餘兩業

經身故

胡錦施雲漢接收前任虧空銀二萬四千六百九十

餘兩本任內並無虧空俱問擬發遣伊犁

李瑛接收前任虧空銀二萬四千六百九十餘兩又

本任內辦理差務及承修戴村壩工共挪用庫銀

一萬八千七百五十九兩問擬發遣伊犁

歷任歷城縣知縣

許承蒼因剿捕逆匪王倫承辦軍需挪用庫銀一萬

八千八百兩問擬發遣伊犁

陳廷成接收前任虧空銀一萬八千八百兩本任內

並無虧空問擬發遣伊犁

周嘉猷接收前任虧空銀一萬八千八百兩又本任

內因購辦河工糶料及挑濬省城河道共挪用庫

銀一萬五千二百兩業經身故

王元啟署任內因雇辦差務車輛挪用庫銀四千五

百兩並未接收前任交代問擬杖流

單璉接收前任虧空銀三萬八千五百兩又本任內

墊修貢院及修理縣監共挪用庫銀一千五百兩

問擬發遣伊犁

郭德平接收前任虧空銀四萬兩本任內並無虧空

問擬發遣伊犁

歷任濟南府知府

夏 玠

李 燕 業經病故

歷任泰安府知府

朱孝純

富 鈿

韓龍震

沈維基

胡德琳

李華鍾

以上七員因徇隱屬員虧空擬問軍臺効力贖罪

166 遵

旨將留保佳阿彌達所進星宿海新圖另繪一分粘簽進

呈所有前次

發下新圖謹寄京交與圖處將黃河全圖內星宿海地名

對音及方向不符之處遵照新圖一律改正謹

奏

167 臣等遵

旨詢問阿彌達據稱伊從庫庫淖爾南岸向西行四百餘里

轉西南經過烏蘭哈達等山內行一千餘里過諾穆渾

達巴平地土漸覺潮潤又向西行三百餘里至巴顏和

碩山此係從庫庫淖爾至星宿海行走路徑至阿克淖

那爾河自巴顏和碩山腿下向東南行三四十里黃水

入地伏流再行十餘里復見黃水沿溜直至噶達遜齊

老山西山腿下見有二泉浸淫流出水色金黃直穿入

星宿海內所有各處淖爾有散流地上者有伏流地中

者因地勢西北較高東南微下是以俱會入東邊之阿

拉克淖爾內又黃水會中北二河清水後其色微淡流

至阿拉克淖爾西南邊一帶尚有黃色向東南流四五

十里從齊克淖爾穿出至歸德堡一千七百餘里之內

所會之水衆多水勢愈大激浪滾沙其色愈黃等語謹

將由庫庫淖爾至噶達遜齊老山行走路徑添入圖內

粘簽進

呈至奉

旨詢問之羅卜淖爾據阿彌達稱係在星宿海北山之北

相去尚遠伊亦未知詳悉等語合併陳明謹

奏

468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蘭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于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永盛補授其所遺員缺著徐學儵補授欽此

469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山東泰安府知府員缺著任溥補授其所遺員缺著安靜補授欽此

47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奉

旨此案尚無情弊俱著加恩寬免欽此

太監孫德因病放出更名私投王

府一案

47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奉

旨郭景美案內應行緣坐之郭雲程一犯著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馬明心案內黨擬應行緣坐之犯

472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旨本年熱河雨澤稀少糧價稍昂所有河屯協屬兵丁一千九百九十九名著加恩每名賞借米一石于明歲照例分作四季坐扣欽此

473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胡高望現在出差所有工部侍郎員缺著汪廷璣署理欽此

47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昨阿桂前來熱河復命時面詢以現在所開引河形勢據稱將來引河挑成開改時考城一縣濱臨黃河四面受水現議遷移北岸等語此事係目下急務該縣城池應於何處建立必須相度基址早為籌畫然後可議遷移且現在該縣辦理地方一切公務其官吏人等亦須妥設廨宇積貯文卷方為妥協富勒渾曾否于北岸距河稍遠地方勘定基址預為籌辦何以尚未見該撫奏及著即傳諭富勒渾令其迅速履勘辦理毋致臨事周章貽悞將此由五百里發往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7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現在查拏諸羅縣賊匪洪籠等各犯一摺據稱現飭臺屬各官專派員弁多帶幹練兵後上緊躡緝等語洪籠一犯在該處起意糾合疊肆劫竊實為此案

罪首不可不設法嚴拏務獲該犯雖形跡詭秘即或潛逃他處亦不能遽爾遠颺地方文武各官果能實心實力四路緝斷無不獲之理該撫務即督率各屬認真查拏到案嚴行審擬具奏至此案夥犯審結時即應發遣新疆不特不可留在臺灣併不可留在閩省致令生事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7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姚成烈奏獲新疆採買冒銷已革巡檢吳元一犯訊據供稱於乾隆三十九年奉委兼署呼圖壁巡檢那年奉文採買領過銀二千兩買糧一千石貯倉旋因丁憂卸事經接任之員交代報銷實無浮冒亦並無饋送上司情事等語吳元在烏魯木齊採買冒銷等弊業經喀寧阿查明奏奉令該犯因無人質證希圖混供狡飾不可不徹底跟究著傳諭姚成烈即將吳元一犯派委委員迅速解赴熱河歸案辦理將此由五百里發往並諭舒常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477 臣弘暢 臣永瑤 臣阿桂 臣英廉謹

奏 臣等遵

旨將呂爾昌在山東濟南府任內代國泰經手物件及有無勒派銀兩各條嚴加訊問並提集國泰于易簡馮挺逐一究審謹先將訊取供詞繕寫進

呈 臣等連日詰訊呂爾昌等雖據該犯等堅供不移但看其情節恐尚有不實不盡之處現仍設法反覆研詰俟質訊明確即行定擬具奏外所有訊問大概情形理合先行奏

聞 謹

奏

* 問呂爾昌你做濟南府時替巡撫辦過多少物件自然他是短發價值的又變賣過多少物件攢湊過多少銀子

一一供來

呂爾昌供我於四十二年十月到濟南府任內巡撫就帶我到嶧縣審辦盜案一案至四十三年正月回省二月裏國巡撫再三吩咐說你做首府應該替我留心購覓物件我無可推辭只得替他找覓記得有玉梅瓶玉山子等件其餘記不清了都是賣主拿來講定價值送看巡撫看中了發價轉給賣主也有駁去與的至各州縣有自己送巡撫看的發價時短少是有的我沒有經手實在不能指實我曾送過他碧霞重朝珠一掛又代各府經手送過金子二百兩這都是有的至我任內兩年有餘國巡撫並沒有將物件交我變價亦無派各州縣幫交銀子的事

詰問現在馮挺供出接任後諸事都是照你辦法你任內變價幫費的事自然是有的你如何還要狡賴呢

又供馮挺接我的任巡撫要我購辦物件他來問我從前如何辦法我就向他說我任內替他購辦物件也有各州縣自己送給巡撫看的發下來都要首府裝潢收拾常要賠與銀子他接任後也是如此辦理至後來如何代變物價及攢湊銀兩就是我在濟東道任內也不曾聽見有這事後來我陞任臬司離了山東更不能知道了

詰問馮埏做首府時尚且替國泰變賣物件又攢湊銀兩你係國泰保奏之人如何到沒有呢再不實說就要動刑了

又供我係刑部司官與國泰同事相好所以我選了登州府知府他就把我奏調濟南首府我到任後原不認得物件巡撫再三吩咐叫我留心覓我無可如何只得替他代辦至于變賣物件攢湊銀兩等事是實在沒有只求問馮埏就足了我身係知府送巡撫到珠井代各府轉送金子已有重罪今蒙如此嚴訊若不實說經別人供出豈不是罪上加罪嗎

詰問據國泰在山東供出將刑物件交首府變價州縣內有願幫些費的都係首府經手你如何說是沒有呢又供幫費的事實在沒有我如今細想起來有陞任濮州知州陳珏成在省候咨要送巡撫物件他回了巡撫又一時尋不着物件曾措銀一千兩交在我處代他買了一對玉挿瓶送與巡撫的至各州縣自己將物件送與巡撫巡撫發與我收拾也有當時繳進的也有臨時時取去的這就是我經手了並無變價的事國巡撫現在這裡可以質對得的若再有別的事情如此嚴訊我為

什麼肯替他隱瞞呢

問國泰你要首府代辦物件有用過的就短發些價值有發還的轉要他們繳貴價呂爾昌任內自然就是這樣辦的了再馮埏替你經手幫費銀兩呂爾昌任內自然也是辦過的據實供來

國泰供呂爾昌做首府時辦買物件也有是我自己辦的也有叫他購辦的他拿來的物件原不能全依他的價值總看物件之好歹給價辦理他們如今說從前價值貴我有短發的事想來也是有的其實那時他們並沒有說過再呂爾昌首府任內我並沒有要州縣幫的事也沒有發物件給他變價至馮埏任內他替我變賣物件這都是我自己的東西並沒賤買貴賣交他皮張器皿等件變賣因要湊交銀數叫他多賣些價值也是有的後來因價貴變不出去是以外州有情願幫貼的銀子與首府商量就先用了這就是我的重罪實在不敢強辯

詰問國泰你父親文綬在四川總督任內于辦理囑匪一案養癰貽害

皇上不加重罪令其自行議罰原因你父親久任總督養廉

豐厚既經貽悞地方不應復擁厚資彼時你父親曾奏

稱所有家產及你兄弟資財盡行交出

皇上天恩因你父親有罪與汝兄弟無涉

特旨寬免後來你認交銀八萬兩

皇上又免你四萬兩你又再四陳懇這原是你替父親贖

罪就該將自己資產變交如果力量不能

皇上免你四萬兩又何必復行陳奏呢若通省斂派即四十

萬又何難况你應交之項不過八萬兩似此斂派則數

目自必更多這不是藉端婪索從中取利嗎

又供我父親在四川總督任內獲罪蒙

皇上天恩不加嚴譴舉家感戴我父親奏交家產蒙

恩寬免所以我奏請認交銀八萬又蒙

恩寬免四萬兩我欲稍盡感激忱悃又再四陳懇因一時物

件貲財變價不及是以屬員們有情愿幫的彙存首府

行解交這都是我福薄災生不能承受

皇上恩典又因父親獲咎一時急欲代為少贖罪愆遂至自

蹈重戾如今已悔之無及只求從重治罪還有何辯

*問于易簡國泰從前聲名不好四十五年冬間

皇上因你是于敏中之弟又係特用之人是以叫你来京詢

問國泰居官若何就該據實陳奏乃不但不肯舉發轉

力保國泰寬無不法款跡以致國泰胆大貪縱這不是

你釀成此事麼再你做濟南府時自然也曾替國泰經

手過事件的了

于易簡供我由州縣蒙

皇上格外天恩用至藩司受

恩深重四十六年正月蒙

皇上特令來京詢問國泰居官若何我因他才情好辦事認

真其不法款跡又未得有實據所以未曾舉發這就是

我糊塗該死迨回任時將

皇上諭旨敬謹密宣與他他狠知害怕後來他叫馮挺替他

經手商量幫辦銀兩我從前實不知道但我身任藩司

馮挺既為國泰經手我不能察實陳奏這就是我辜負

天恩罪該萬死至我在濟南府任內國泰係藩司護撫並未

曾派累屬員只有秋間辦過羅漢屏一架巡撫發給銀

一千兩前已供明我到九月裡就陞了運使並未再辦

亦無經手別項事件是實

*問馮挺你做首府替國泰經手物件俱是呂爾昌告訴你的他任內經手物件及幫費若干他自然也是告訴你的據實供來

馮挺供我做首府替國泰經手物件從前原問過呂爾昌他告訴我他任內經手物件也有各州縣自己送看的也有他代辦的看准後發出裝潢收拾還要賠些銀子我任內起先都做照他辦的至變買物件及派各州縣幫銀的事呂爾昌並未言及到上年冬間纔將物件交我變價各州縣纔有幫銀的事是實

詰問馮挺你代國泰變賣物件他如何叫你加倍要價你前說出現有皮張兩宗器四十六件都是巡撫陸續發下來變賣的此外自然還有變賣的物件一一供來

馮挺供國巡撫發出物件變賣者是我經手知道原價的有不是我經手看去價錢太貴的所有皮張兩宗器四十六件他要變賣三萬多銀子實估計不值這許多所以前供有加倍要價的話後來無人要買都未變出日前查抄已經全數呈出來了此外並沒有交辦的物件是實

47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王大臣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留京王大臣訊問于易簡等供詞內稱上年正月來京而奉諭旨詢問國泰居官若何我因他才情好辦事認真其不法款蹟又未得有實據所以未曾舉發等語此供未可憑信國泰婪索屬員款蹟在別人或可諉為不知至于易簡前在濟南府任內業經供認為國泰辦過羅漢屏一架巡撫發給銀一千兩此非勒派屬員而何從前經朕面詢時何以未將此一事陳奏而此時供內又稱國泰不法款蹟並無實據何前後矛盾如此著傳諭留京王大臣再行訊取確供具奏不得任其狡展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7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王大臣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鄭大進奏保定於本月二十五日得雨八寸并近京

之霸州東安各州縣連次得雨二三寸不等先後霑濡不

能同時優渥等語日未熱河雖得有陣雨尚未能深透前

據王大臣奏報京師得雨分寸亦當未霑足日內仍在望

澤著傳諭留京王大臣即派求雨之回子等虔誠祈禱并

將日內曾否續經得雨之處據實復奏欽此

480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旨匪犯胡範年等案內應行緣坐之胡潮胡泰宗胡泰秀劉

二朱啓名朱成名朱潮潤朱尚修八犯俱著從寬改為應

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481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旨雅德費淳俱著降一級從寬留任欽此

山西任內錯擬罪名部議降調

48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雲南巡撫劉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

十八日奉

上諭據鑲黃旗漢軍都統德保奏本旗高炯佐領下開散高

兆敷於乾隆四十三年因伊父高齊仁在雲南運判任內

病故前往接取回京至今尚未回旗等語高兆敷身係旗

人前赴滇省已逾四年之久何以尚未回旗亦並未據該

督撫查出奏開外省習氣諸事因循即此可見著傳諭富

綱劉秉恬查明高兆敷現於何處逗遛是否尚在滇省即

速飭令回旗挑人押解俟到時再交該旗查辦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8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嚴訊單縣曹縣邪教匪犯情形一摺內稱傳教首

犯布偉業經病故近年傳教為首之犯係吳克己引位榮

李書李步雲等入教廣為傳播訊據案內崔廷珍等供所

稱入了教有官做及大職分管人係指教主傳教的意思

管的人多就如做官一樣又所稱將來有事纔不怕係指入教誦咒凡遇水旱荒亂不怕病疾死亡並非有謀逆等情現在再行嚴訊徹底跟究等語所奏是該犯等胆敢號召匪徒設立邪教名色蠱惑蔓延且河南虞城縣亦有入教之人安知該犯等不有謀為不軌如從前王倫糾聚多人肆行滋擾之事實傳教已故首犯布偉其名亦與王倫夥黨范偉相似不可因該犯等就獲後說供遽爾輕信率行就案完結著傳諭明興即親提案犯督同梁肯堂逐一細心推鞠務得實情迅速具奏毋得僅以用刑夾訊即可完事也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8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明興覆奏嚴訊邪教案內各犯又拏獲已故首犯之子布三等嚴切訊鞫一摺據稱布三布文彬布文起均係教首布偉之子查三犯又係從前邪教案內絞決首犯王中之外甥其為一派相傳無疑到案審訊雖各始刑不吐現仍督同梁肯堂嚴切跟究等語所辦是該犯既係教首

布偉之子斷無引入入教而反不傳伊子之理其為有心狡賴倖避重罪已屬顯然不可不設法嚴究按律定擬具奏至此案人犯將來審結時其輾轉傳教糾合入夥之要犯固當按律問擬即其餘入教之人不但不可仍留本省并不得仍留內地均應問擬發遣黑龍江及伊犁等處充當苦差毋致邪教餘黨仍復萌蘖滋事也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明興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8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王大臣 乾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本日伊勒圖奏遵旨將國泰婪索欺蹟宣諭伊父文綬據文綬懇請代奏治罪一摺已於摺內批示此摺著寄交留京王大臣即提國泰將殊批原摺令伊閱看詳悉錄供據實覆奏並將原摺繳回再行發往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86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陳輝祖奏仁和縣員缺際要前經奏請以慈谿縣知縣王泰曾調補經部議駁令揀調之員仍請以該員調補仁和縣知縣等語著照所請准其調補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487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朱椿奏奏思縣知縣徐東文於縣民章耶誘拐莫蒙氏至覃老五家藏匿一案並不上緊緝犯通詳至另案拿獲覃老五供出拐逃情由始行開移訊詳似此怠玩之員難以姑容請旨革職並請將不即詳報之前署縣事試用州同李青標交部議處等語徐東文著革職李青標著交部議處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488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汪承霽著調補工部右侍郎其刑部右侍郎員缺著杜玉林調補杜玉林現在隨圍所有行在工部前後班事著暫行兼署姜晟即著回京幫辦秋審事務欽此

489 國泰供我蒙

皇上格外天恩補放山東巡撫那時我父親文綬在四川總督任內離山東甚遠我那裡的事父親不能知道我父親常寄來的家信都是教訓我奮勉出力的話我雖時常寄信如何肯將我所做不好的事告訴我父親所以我在山東所做的事情父親是實在不知道的總之我受恩深重不能潔已奉公自蹈重罪今跪讀

硃批伊勒圖奏摺國泰既辜負

皇上天恩也實在無顏見我父親愧悔無地只求將我從重治罪就是

恩典了

詰問你就不肯將你在山東婪索的事告訴你父親你父親生日及年節自必差家人前去豈有不說的呢你父安得諉為不知

又供我父親曾經緣事查抄所有舊家人俱已入官我使喚的家人俱係新投靠的及長隨日子甚淺年節生日差他們去如何敢在我父親面前說我的不好呢況我在山東所做的事家人們也不能知道詳細我待家人甚嚴人所共知他們若與我父親處家人說些閒話

以致父親知道必寫字來問我，我必要責問我的家人，他們如何敢說呢？求詳情。

于易簡供我在濟南府任內辦過羅漢屏一架，巡撫給發銀一千兩，即此一節就是國泰的勒索款。蹟去年正月蒙

皇上垂詢，就該據實奏明。我一時糊塗，害怕未能陳奏。至呂爾昌馮挺經手購辦物件，我是知道的，其價值短少，巡撫短發若干，我不能知道詳細，但我既知道呂爾昌馮挺有經手之事，並未奏出，就是我辜負。

天恩自取重罪，還有何辯呢？至各屬幫國泰銀兩的事，在去年冬間，我正月進京時，尚未有此事。後來他們商議，幫費我在外查災，竟不知道，及至聞知，未經奏，就是我的該死處。

49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朱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朱椿奏盤查回民搜獲書籍現在嚴辦一摺，內據稱桂林府知府貴中孚稟報盤獲廣東崖州回民海富潤有

抄錄回字經二十一本，又漢字天方至聖寶錄年譜等書，係江寧回民劉智所著，書內大意約畧揄揚西域回教國王穆罕默德之意，居多據該犯供稱得自陝西回民袁二所贈，已咨各督撫查繳書籍，恐係甘省漏網，逆黨以此煽惑人心，現在逐一嚴究，從重究擬等語。所辨殊屬過當，甘省蘇四十三條回教中之新教，即邪教也。今已辦盡根株，至於舊教回民，各省多有而在陝西及北省居住者尤多，其平日所誦經典，亦係相沿舊本，並非實有謗毀顯為悖逆之語，且就朱椿現在簽出書內字句大約鄙俚者多，不得竟指為狂悖，此等回民愚蠢無知，各奉其教，若必總總繩以國法，將不勝其擾。況上年甘省逆番滋事，係新教與舊教相爭起衅，並不借經典為煽惑。朱椿獨未聞知乎？朕辦理庶政不肯稍存成見，如果確有悖逆狂吠字跡，自當按律嚴懲，不少寬貸。若如此等回教書籍，附會其詞，苛求字句，甚非朕不為已甚之意。此事著即傳諭朱椿，并畢沅等，竟可毋庸辦理。嗣後各省督撫，遇有似此鄙俚書籍，俱不必查辦，將此一併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91 臣等遵

旨將朱椿奏到回民海富潤攜帶各書內詳加檢閱尚無違碍字句至所有作序諸人除賽璵一名業于書內刊明係曾任四川珙縣知縣其餘諸人開單另交吏部查明有無官職再行請

旨辦理外合將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初三日

* 至聖年譜內

賽璵 原任四川珙縣知縣曾否病故

劉智 江寧人

改紹賢 江蘇華亭人

馬士芳 陝西咸陽人

袁國祚 江寧人

五功釋義內

俞楷 東陽人

492 臣等遵

旨將朱椿奏到搜查回教經卷案內所有至聖年譜一書作序之人是否現有官職交查吏部茲據覆稱惟賽璵一員曾任四川珙縣知縣業于乾隆二十三年緣事革職至俞楷等五人並未身列任版理合奏

聞謹

奏

4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奇

山東巡撫明 河南巡撫富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

七年六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接據山東關提邪教人犯李獲案內之候子欽訊供具奏一摺內稱東省獲犯陳中禮據供該犯上年至曹縣見祝邪言及單縣有劉姓是顧劫教的主兒令避災難等語此等匪徒借劫數災難之語煽動鄉愚竄易受其惑從前王倫滋事時亦用此為號召黨與之計不可不嚴加訊問其所稱劫數有何指實有何憑據其所稱會避災難又係若何避法該犯又何以預能知道現在

祝邦賢一犯東省想已就獲其供出之劉姓亦無難令其指認逐層跟究摠之此等倡為恐嚇誘脅及為首傳教之犯非比尋常誦習經典如昨日朱椿所奏回民海富潤携帶回教舊本經卷書籍可以置而不辨著傳諭明無即親提各該犯嚴切究訊層層駁詰俾被獲愚民莫不共知劫數災難之語實係該犯等有心捏造誑謗毫無影響極省從前受感入教之非庶可以正人心而習為邪教者亦無所施其伎倆至將來定案時其倡言嚇騙及糾徒傳教之人俱應按律嚴審辦理以示懲創外其餘無知被惑輾轉拖累俱係無辜之人不可從而波及富勒渾原摺著抄寄明興閣看將此一併傳諭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494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五日奉

旨詳四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竊犯奪犯傷差致死

495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五日奉

旨張各具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在監毆斃人命

496 辦理軍機處為飛咨事本日奉

諭旨喀寧阿現在押帶德平等各犯前赴熱河質審著於接奉此旨後即星夜無程行走務於本月十五以內趕赴熱河毋得遲悞欽此為此飛行咨會

大人接奉後即遵照無程前來並將約計何日可以趕到熱河之處即行咨照本處以便覆

奏須至咨者

497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七日奉

旨此案要俊卿一犯本擬按律杖流因該犯圖避處分誣累上司居心險詐情節較重是以從重改發伊犁究當苦差今伊犁圖因該犯當差年滿奏請回籍雖屬照例辦理但要俊卿一犯因情節較重改發新疆今以年滿釋回則較原擬流罪不准限年回籍者轉輕是雖嚴而實寬殊不足

以昭平允嗣後凡遇此等情節可惡發往新疆之犯俟年滿時仍將該犯發交應配地方定地安插遇有恩赦再令回籍著為令所有要俊卿一犯即照此例行欽此

498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八日吏部將湖北省擊獲盜犯

之隨州知州德泰一員山東省擊獲聚眾抗差刁民之陽穀縣知縣鄭飛鳴一員又服滿候補叢擊福建長樂

縣知縣之陳澧一員帶

領引

見奉

旨德泰鄭飛鳴陳澧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499 尚書額爾公福 尚書和 字奇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六

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薩載李奉翰奏會勘黃河內沈家窰迤下淤灘酌量

挑切展寬一摺所辦尚屬妥協已於摺內批示惟摺內所

稱順黃壩對岸灘嘴上年開挑沈家窰以後漸見刷塌茲

一年未經行溜該處又漸淤出除老灘外長有兩層嫩灘

計長一百五十丈寬自三丈五尺至二十四五丈不等請

將二層灘嘴全行切去等語此處所奏殊未明晰摺內既

稱上年伏秋後黃水斷流何以披閱圖內黃河正身仍復

有黃水流注且兩岸長起嫩灘若係容水何又挾沙而行

聲叙未免牽強著薩載再將黃水斷流後何以又有淤出

嫩沙之處另行詳志查明據實覆奏至李奉翰現赴上游

一帶新挑張家莊引河順道查工即遵旨回豫會同辦理

挑挖南岸引河及築堤等事自應如此料理現在豫工趕

挑引溜工程甚屬緊要富勒渾又有地方事務不能專心

在工督辦而李奉翰於河務工程較為熟諳目下南河有

薩載在彼無需李奉翰協助此時馳回豫工會同富勒渾

等指示一切正多得一人協助之益將來設使洪澤湖遇

有要工應行搶護之處李奉翰再往南河督辦亦無不可

將此由五百里傳諭薩載李奉翰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00 前據兩廣總督巴延三保奏堪勝總兵之廣西慶遠協

副將愛星阿一員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今愛星阿于本日由兵部帶領引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巴延三原摺粘簽呈

覽謹

奏

501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九日兵部將保舉堪勝總兵之

廣西慶遠協副將愛星阿保列一等之陝西洮岷協副

將富舒帶領引

見奉

旨愛星阿富舒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502 敬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昨據留京王大臣奏稱國泰于易簡等罪名業經大學

士九卿核擬具奏所有呂爾昌為國泰代辦物件及知府

李濤等饋送各情節現在詳晰分別核擬另行具奏等語

國泰于易簡業已定案呂爾昌供詞大槩亦不過如此著即一併歸案定擬於下報具奏欽此理合啟

聞祈即遵

旨辦理如果明日報上趕辦發來固妙否則即於十三日報

上寄來亦不必由驛專發也專此順請

安祺不一

福 等公啟

初九日

50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前後擊獲單縣曹縣邪教匪犯六十三名訊

供覆奏一摺內稱將各該犯等親提逐加嚴究堅供止異

誑騙銀錢餬口並不取有謀為不軌等情其九經八卦等

歌皆鄙俚不堪實係口傳心受並無底本搜查該犯等家

內亦實無不法違悖字蹟等語看來此案尚無倡謀首逆

之人不至如王倫之糾聚匪徒滋擾地方但入教人數既

多案內要犯既經擊獲自應將該犯等迅即定案辦理若

久行羈禁恐致別生事端著傳諭明興即將該犯等嚴訊

確供迅速擬具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0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甘肅提督俞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俞金鰲奏甘省一摺四鎮公費分年扣抵各項前欠不敷兵丁之用請於該省積存積省駝隻料草銀兩內撥填公費前欠等因一摺已批交軍機大臣速議具奏矣摺內所稱運送征屯兵丁衣履腳費等項再再均藉公費辦理等語在在誤寫再再又李侍充係現任總督摺內何得稱前督臣前字自應用經字已用硃筆改正點出俞金鰲在武員中尚屬明白通文者何以措詞不通一任營中字識錯誤行文若此然非大過也除原奏俟軍機大臣核議後另降諭旨外將此先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05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請將乖妄不職之南安府學教授歐陽尚訓導鄒玉壘革職審擬一摺已批交該部知道矣此案鄒玉壘所作詩句不過雜湊成篇尚無違碍之處歐陽尚因見該處紳士致送鄒玉壘衣繳筵席等物不能分潤并挾從前不允連姻之嫌遂將伊詩句稟首其為挾嫌誣捏已屬顯然至鄒玉壘於告假回籍時賦詩分送生監收受衣緘等物行止亦屬卑鄙將來該撫審結祇因就此不謹挾嫌定擬不必以其詩詞為罪摺并發欽此

506 臣等遵

旨查本年三月內李侍堯奏查辦各營應行扣存銀兩摺內止有涼州鎮屬未扣公糧銀一萬四千七百餘兩請展限彌補其餘提鎮各營所有前欠應扣公費銀兩究竟為數若干及作何扣抵之處並未據該督查辦是以於擬寫寄信阿桂

諭旨內一併寫入再查檔案去歲並無有寄信李侍堯查辦各營扣項

諭旨合併聲明謹
奏

50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初十日奉

上諭本日據俞金鰲奏甘省一提四鎮標營所有公費扣抵節年欠項不敷兵丁之用請於節存節省駝隻料草銀兩內撥填前欠及借支急製軍裝銀兩並請多寬年限扣交一摺已批交軍機大臣速議具奏矣因思甘省提鎮各標營額設公費原備一切緊要之用從前該管各提鎮不能隨時樽節動用以致糜費支銷逐年虧缺本年三月據李

侍堯奏該省涼州鎮屬公糧尚有未經扣繳銀一萬四千餘兩請展限陸續扣還等語當經降旨令該督查明歷任提兵有無染指情弊另行覆奏嗣據該督查奏歷任提兵雖有濫行支用之處究無別項情弊等因是該督所辦止就涼州鎮一屬至多者而言而通省各提鎮從前借支公費應行扣繳銀兩總數並未聲請一體辦理今據俞金鰲所奏截至四十六年冬季通省提鎮各營共應扣繳銀六萬八千餘兩請於節年駝隻料草節省銀兩內撥填歸款固為贍濟兵丁通融辦理起見但此項銀兩從前阿桂在甘省查辦各案時是否知有各標營節年虧短未經扣繳之項並有無與李侍堯籌議作何辦理之處著傳諭阿桂令其速行覆奏至俞金鰲此奏並未與李侍堯列銜或係二人意見齟齬或係李侍堯因從前查辦遺漏是以不便會銜令其自奏二者必居一于此據阿桂之所見如何一併據實具奏朕意加恩甘省者不啻數百萬此數萬竟加恩全免亦無多也俞金鰲原摺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奏為遵

旨質審定擬具奏事據大學士三寶等會同九卿會議國泰等貪婪營私審明治罪一摺於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初七日奏初八日奉

旨此案俟呂爾昌解到質訊明確再降諭旨欽此嗣據兩江總督薩載將呂爾昌委員押解到京臣等前赴刑部監提呂爾昌并國泰于易簡馮挺等逐一質訊業將訊取供詞奏蒙

聖鑒在案臣等以各該犯所供尚有不實不盡之處復連日嚴加究詰據呂爾昌供稱我由刑部司員陞任山東道府原送過國泰碧霞靈朝珠並代知府馮挺李濤葉敏曹銘經手送過金子各五十兩已在江蘇供明後來又想起國泰發價叫我買過玉梅瓶玉山子等件并陞任濮州知州陳珏成出銀一千兩托我代買玉挿屏一對送與國泰收受到部亦經供出至我在江蘇所供臨清州知州許畬蒼聊城縣知縣瞿朝宗有自已致送之項當日他們致送時原告訴我過此外各州縣自己代國泰買送物件我並未經手不能指出我任內並沒有代

國泰變賣物件國泰勒索屬員幫費銀兩是我已離山東之事我寔無替他向州縣斂派銀兩及從中分肥染指情事我送巡撫朝珠又代各府州轉送金子玉挿屏已有重罪前經兩江總督宣示

聖諭令我據實供吐如今連日又蒙這樣嚴審我還敢再有欺瞞罪上加罪麼等供臣等以該犯係國泰保奏之人恐此外尚有別項交結營私情弊反覆推鞠加以刑嚇據供我故刑部司員時原與國泰同寅所以選投登州府知府他就奏調我濟南首府後來因我不能逢迎時常藉端呵斥我一時糊塗錯了主意纔自己餽送朝珠又替馮挺等過付此外實無別項營私情事再四駁詰矢口不移復訊國泰供從前呂爾昌在濟南任內送過碧霞靈朝珠並代馮挺等轉送金子原足有的也教他買過玉梅瓶玉山子等件價錢若干如今記不清楚我發價的時他並沒說價少我叫他們替我購買東西都不能依他開的價值或者短發些也是有的至我將刑刺物件叫首府變價併叫州縣們幫費俱是呂爾昌已離山東以後之事他寔不知道我如今犯該死罪還敢替別人隱瞞嗎于易簡供我在濟南府任內辦過羅漢屏

一架國泰發銀一千兩這就是他的勒索款蹟從前蒙

皇上垂詢我糊塗害怕未經陳奏其呂爾昌馮挺購辦物件

我原知道惟國泰發價短少若干不知詳細我既曉得

他們有替國泰經手之事並未奏出就是我辜負

天恩自取重罪至各屬幫國泰銀兩是我進京以後的事彼

時他們商議幫辦我在外查災先不知道及至回省聞

知未經奏就是我的該死處各等語質之馮挺供亦

相符似無遁飾 查例載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者斬

監候又律載奏事規避增減情節朦朧奏准施行者斬

監候又說事過錢者有祿人減受錢人一等又律載官

吏人等非因事而受財坐贓致罪與者減五等又坐贓

五百兩罪止杖一百徒三年各等語此案國泰藉端勒索

肆意貪婪業經大學士九卿等照

欽差尚書和坤等原奏依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例擬斬監

候于易簡扶同鞫混負心欺罔照依奏事規避朦朧奏

准施行律擬斬監候均從重請

旨即行正法馮挺聽行過付數至鉅萬依說事過錢律從重

發往伊犁自備資斧効力贖罪今將各犯等與呂爾昌

逐一質訊除呂爾昌供出馮挺餽送國泰金子五十兩

係屬輕罪不議外餘俱審無別情均應仍照原例議毋

庸另議至呂爾昌前在濟南府任內因見國泰貪縱營

私輒聽從勒索送過碧霞重朝珠復代李濤等崇送金

物雖研訊並無從中染指亦無代國泰抑勒州縣銀兩

藉端派累情事但其餽送希圖交結上司實與馮挺無

異亦未便僅依說事過錢本律擬以杖流呂爾昌亦應

從重發往伊犁自備資斧効力贖罪至托呂爾昌轉送

金子之青州府知府李濤曹州府知府葉敏登州府知

府曹銘并自行致送之聊城縣知縣瞿朝宗訊非因事

營求應均予革職各依坐贓罪止滿徒與者減五等律

杖一百但該犯等濫行餽送雖非以財行求亦屬有意

違迎應俱不准減等從重即依坐贓滿徒各杖一百徒

三年俟

命下移咨吏部查明現任離任行文山東巡撫照擬發落臣

等再查和坤等原摺內稱陳珪成供認因國泰不給咨

文交呂爾昌轉送銀一千兩國泰勒索幫費又交馮挺

轉送銀一千兩許承蒼供認代國泰買嵌玉羅漢屏賠

銀一千二百兩買玉桃盒賠銀一千五百餘兩衆人幫

費又派銀二十兩等語今據呂爾昌馮挺供明陳珪成

前後出銀二千兩交伊代買玉屏幫費屬實其許承蒼
兩次賠墊物價銀二千七百餘兩又有幫費銀二千兩
是陳珏成許承蒼均有濫行餽送情弊亦因依坐贓罪
止滿徒律從重不准減等擬以滿徒查該二犯於虧空
案內經劉墉等審明擬發新疆經刑部核覆具奏欽奉
諭旨從寬發往軍臺自備資斧効力贖罪應具毋庸再議其
馮埏所開索送銀兩之各州縣仍照尚書和珅原奏交
與山東巡撫臣明興就近查核辦理所有臣等質訊定
擬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並將大學士九卿原摺并原奉
諭旨及臣等節次訊取供詞一并進

呈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請

旨

509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大學士九卿等核議國泰于易簡等貪婪欺飾各
款請旨即行正法曾經降旨俟呂爾昌解到歸案質訊明
確再降諭旨茲據留京辦事王大臣等審訊呂爾昌等從
前在濟南府任內聽從國泰勒索並代屬員李濤等索送
金銀物件屬實一併定擬具奏前來此案國泰貪縱營私
勒索各屬員財物以肥囊橐定屬目無法紀非李侍克之
僅收受贖課餘息者可比其罪自難寬貸但念其所淨贓
私尚與枉法鬻爵者有間國泰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
後處決于易簡身任藩司受恩最為深重明知國泰種種
不法款蹟既不行據實參奏復敢于朕前欺隱其罪較重
但國泰既邀寬典于易簡亦著一併從寬改為應斬監候
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510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楊魁歷任巡撫有年頗著勤勞前聞患病即降旨令其
回旂調理方無連痊以資倚任今聞在途溘逝深為軫恤
所有應得卹典著該部察例具奏欽此

51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將軍慶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一日奉

上諭昨據慶桂等奏審明粘貼不法字跡之逆犯趙文言問擬凌遲處死請旨即行正法一摺據稱該犯書寫狂謬語句肆行粘貼即照大逆律凌遲處死亦屬罪所應得姑念其向有瘋顛病症尚無別故著從寬改為斬決其餘案內人犯俱著加恩寬免欽此

512 巨 等遵

旨恭查

聖祖仁皇帝御製文集有星宿海一篇又將

實錄內敬謹詳查祇有原奉

諭旨一道一併恭呈

御覽至阿彌達由蘭州西寧前赴星宿海河源經過路程另

行繪圖粘簽進

呈謹

奏

513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奉

旨保倫著以驍騎校用欽此

51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

三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等奏緝獲臺灣戕殺多命之兇番茅歪等十二名現在飛飭該道府等訊供詳報一面派委妥幹員弁押解至省率同兩司詳細研鞫審明定擬後即一面奏聞一面先行正法傳首臺灣俾各番咸知警懼等語所辦太覺拘例此等生番胆敢於庄民林媽等出界採樵肆行戕殺二十餘命割去頭顱兇橫已極此案已據該參丞成履泰等設法將兇番擒獲早應交臺灣鎮道等就近審明於犯事地方正法示使各生番等目擊駢誅稱知警懼何必過海解省審辦正法又行傳首臺灣多此一番轉折乎且臺灣遠隔重洋設立掛印總兵巡道大員遇有此等重案自當略予權柄方足以資彈壓況生番如此戕殺多命豈尚有屈抑之理著傳諭陳輝祖雅德設此時尚未解

犯到省即速派委員令其解回臺灣交該鎮道等辦理
若此案業經辨結嗣後遇有此等克畝戕殺之案均著即
照此旨行不必輾轉解省也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51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河道總督李 韓 河南巡撫富 山

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韓錄富勒渾奏豫工築堤挑河需用人夫甚多現在
設法酌辦緣由一摺覽奏俱悉豫省工程所用人夫既多
自不得不借資鄰省但山東與豫省接壤毗連較為切近
且該省附近之曹州等府屬被水居民現在覓食維艱急
需以工代賑况將來曲家樓漫口合龍伴下游民居早就
莫安斷無不踴躍從事之理自應多為雇覓至直省迤南
各屬雖亦與該省相連但較之東省稍為迢隔且去年直
隸省南各屬尚屬豐收小民似不借力作餬口若官為雇
備驅令赴工恐愚民非所樂從設工所人夫既足仍令裹
糧而回往返跋涉動有數月之程於閭閻生計轉為無益

著傳諭鄭大進富勒渾明興公同籌酌若東省協濟之人
夫既足即不必派擾直省倘有不足再于京南附近豫省
一帶地方酌量帮催鄭大進等彼此連行商酌時時通知
一面辦理一面奏開務須秉公籌辦無分畛域以期大工
速集而貧民以工代賑其豐收之處又不知勞民動眾方
為妥善著將此由五百里傳諭鄭大進李奉翰韓錄富勒
渾明興等並諭阿桂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16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陳輝祖等奏福建臺灣地方於四月二十二日猝遇颶
風海潮驟漲致衙署倉廩營房民居多有倒塌田禾人口
亦有淹沒各等語濱海居民猝遇風潮以致官民房屋人
口均被傷損成災該督撫務須督飭所屬詳加查勘實力
撫卹毋使一夫夫所以副朕軫恤海疆之至意其衙署倉
穀課鹽戰船等項有倒塌沖失之處並著查明實在數目
照例詳悉妥議具奏摺并發欽此

517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吏部奏選授江蘇沛縣知縣吳崙于四十六年十一月內告假回籍及至期滿因沛縣猝被水災該員即在籍遷延先以患病不能依限起程呈請咨部嗣復請開缺在籍調理是該員明知地方被水託病規避情節顯然請旨革職並自備資斧在工賑地方効力等語沛縣上年被水較重人所共知正當需員料理之時吳崙自應速赴新任以圖報効乃胆敢託病呈請開缺全不以官守為念實屬昧良此風斷不可長吏部僅請革職自備資斧効力不足蔽辜吳崙著革職發往烏魯木齊効力贖罪以示懲儆諱尚忠初為巡撫即如此邀譽徇情安望其能整飭吏治著交部嚴加議處其不行查明遽為結報之地方官並著查明交部議處摺并發欽此

518 遵

旨詢問阿彌達黃河舊圖內發源之處俱係綠水並無黃色及阿拉克淖爾等處方向因何不符之處據稱星宿海諸泉水俱係綠水惟星宿海西南阿爾坦河水色全黃

一一一

實係黃河上源此河東南流折而西北回旋三百餘里穿入星宿海內會諸綠水黃色微淡及流成大河挾沙滾浪其色深黃向來僅指星宿海諸水為黃河發源而未根尋至阿爾坦河之上源又以淡黃水色認為綠色故舊圖內前半截俱畫綠水至阿拉克淖爾在星宿海正東策克淖爾在星宿海東南蒙滾託羅海在星宿海西南其地四圍皆山形勢盤互若但意度方向易至參錯此次親至其地用定南針對準後始行繪畫等語臣等除將黃河舊圖內星宿海河源水色及地名方向不符之處仿照新圖一律改正另行繪畫進呈外所有詢問阿彌達緣由理合先行奏

開謹奏

519 本日據喀寧阿咨稱本月初九日行抵華陰縣途次接

奉

諭旨後即無分晝夜趕緊趨行于二十四五日可以趕到熱河等語理合奏

開謹

奏

520 臣等遵

旨將阿桂覆奏甘省兵丁扣抵公費一摺列入臣等銜名改

作議稿謹將原摺繕改並擬寫依議

諭旨進

呈俟

發下臣等即行知李侍充俞金鰲令其遵照會議覆奏謹

奏

521 臣阿桂等謹

奏為遵

旨遵議具奏事本月初十日甘肅提督俞金鰲奏請將甘省

一提四鎮節省駝隻草料銀兩撥填兵積欠一摺奉

硃批交軍機大臣速議具奏欽此 臣阿桂又接奉

上諭本日據俞金鰲奏甘省一提四鎮標營所有公費扣抵

節年欠項不敷兵丁之用請於積存積省駝隻草料銀兩

內撥填前欠及借支急裝軍裝銀兩並請多寬年限扣交

一摺已批交軍機大臣速議具奏矣因思甘省提鎮各標

營額設公費原備一切緊要之用從前該管各提鎮不能

隨時樽節動用以致糜費支銷逾年虧缺本年三月據李

侍充奏該省涼州鎮屬公糧尚有未經扣繳銀一萬四千

餘兩請展限陸續扣還等語當經降旨令該督查明歷任

總兵有無染指情弊另行覆奏嗣據該督查奏歷任總兵

雖有濫行支用之處究無別項情弊等因是該督所辦止

就涼州鎮一屬至多者而言而通省各提鎮從前借支公

費應行扣繳銀兩摺數並未聲請一體辦理今據俞金鰲

所奏截至四十六年冬季通省提鎮各營共應扣繳銀六

萬八千餘兩請於節年駝隻草料省銀內撥填歸款固

為贍濟兵丁通融辦理起見但此項銀兩從前阿桂在甘

省查辦各案時是否知有各標營節年虧短未經扣繳之

項並有無與李侍充籌議作何辦理之處著傳諭阿桂令

其速行覆奏朕意加恩甘省者不啻數百萬此數萬竟加

恩全免亦無多也俞金鰲原摺著抄寄閱看欽此

查各省標營額設公費原備粘補軍械及營中一切公

用支銷雖無定款動用亦有章程惟甘省因節次調派

出征兵丁借支款項過多歷年扣抵未能清楚且甘省

各營凡遇撥護違犯等差使絡繹費用亦較他省為繁

以致借用公糧逾年虧欠截至四十六年冬李一提四鎮竟有未繳銀六萬八千餘兩臣阿桂從前在甘省查辦此案時原知有此項帳西寧鎮未完之項既較他鎮為多又有自製軍裝一款為別鎮所無其所製係何項軍裝有無藉端侵漁浮冒一時難以清查

奏明俟新任提督俞金鰲到後會同督臣李侍堯詳志查明將甘省各營兵丁別項應扣若干金川軍需案內應扣若干分別核議另行具

奏嗣據督臣李侍堯查出西寧所製軍裝有浮冒情弊將署總兵紹涵等參革治罪並遵

旨查明涼州鎮屬未經扣繳公糧銀一萬四千餘兩歷任總兵雖有濫行支用究無情弊等因在案是甘省各提鎮所屬標營從前借支應行扣繳銀六萬八千餘兩固由歷任營員辦理不善未能樽節動用亦因各營支費本屬浩繁入不敷出尚非侵漁以致虧缺臣阿桂在甘省時本意欲於新補兵額內其馬兵暫停買補新馬將所有草乾銀兩撥補舊年之內彌補後再行補立馬匹與李侍堯開論中亦曾提及因款項尚未徹底清釐是以未經定議今俞金鰲奏稱此項扣繳銀六萬八千餘兩

請於節年駝隻料草節省銀兩內撥填歸款固屬以公濟公為瞻恤兵丁通融辦理起見事屬可行但據單開西寧涼州肅州寧夏四鎮及提標各營有舊存節省銀兩本多撥補不敷公費及急製軍裝外尚有餘剩以備接濟者有止撥填公費而置急製軍裝於不論者有舊存節省銀兩無多撥填公費尚有不敷酌留一半以資接濟者有節省銀兩甚少難以撥補及本無節省銀兩者其作何籌辦之處未經議及情形既不畫一聲叙亦未詳明查公費不敷銀六萬八千餘兩應於公糧充裕時陸續扣繳現在扣項既多完補無期至急製軍裝銀七萬七千二百餘兩雖未起扣將來亦須於通省兵丁所關餉銀內按季坐扣前欠未清後項又至其為苦累則一伏讀

諭旨朕意加惠甘省者不啻數百萬此數萬竟加惠全免亦不多也欽此仰見我

皇上至聖至明覃敷溥澤有加無已之至意在

皇上體卹深仁固不靳此十餘萬帑金而臣等愚昧之見該

省既有項可籌彌補兵丁得沾實惠無不感頌

皇仁即與

特頒諭旨加恩豁免無異臣等意將甘省各營兵應行扣繳

公費銀六萬八千餘兩及急製軍裝銀七萬七千二百

餘兩應仍交與李侍先會同俞金蘇詳查明確該省各

營節年駁隻節省料草銀兩共有若干不必拘定何鎮

何營儘數通融彌補如有不敷再將未立馬匹草乾銀

兩撥抵如此設法辦理實於邊方營伍有裨俟該督等

具奏列日再請

旨施行所有臣等核議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五日奉

旨依議欽此

522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鹽法道員缺著戚蒙生補授欽此

523 查五月二十七日據雅德奏鹽法道噶爾弼善係該撫

姻親照例迴避并咨明督臣陳輝祖於所轄鄆省酌量

改調等語今復據雅德題奏該員業已病故所遺員缺

例應請

旨簡放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謹

奏

六月十五日

524 遵

旨詢問熱河道伊桑阿等現在口外雨水沾足田禾長發情

形據稱近日平泉報雨五寸灤平報雨八寸其餘各處

前經陸續呈報俱各需足至熱河附近一帶田禾均已

長發高粱穀豆均已出土結穗目下得此透雨正當佈

種蒞麥晚穀之時於田疇實有裨益並無須趕行補種

之處等語謹

奏

六月十五日

525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五日留京辦事王大臣奏報得
雨一摺奉

旨知道了所有祈雨之回子著交總管王成各賞膠紗一疋
欽此

526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巴延三奏署龍川縣事縣丞杜湘於縣民鄒維盛等
串同乞丐羅亞三等捏詞誣控鄒振中父子謀死丐伴黃
灶橋等四命一案並不確訊實情率行具稟且於縣差鄒
華等通同串誣之處毫無覺察實屬昏憤請旨革職審究
並請將代行之典史周學顏一併革職等語杜湘著革職
交該撫提同案內犯証詳悉審明定擬具奏周學顏著革
職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52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吏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六日奉

上諭昨據吏部參奏選授江蘇沛縣知縣吳蔚因該縣現被
水災託病回籍呈請開缺顯係有心規避請將該縣革職

令其自備資斧在工賑地方効力一摺已降旨將該員從
重發往高魯木齊矣吏部于告病人員因其地方現在被
災即能察出規避情弊指名參奏所辦甚是朕意此事必
係阿桂見及於此著傳旨詢問如果係阿桂一人主見即
據實覆奏不必因同官連銜託詞避讓或各堂官中另有
人先見及此抑或司官中有人言此亦未可定均著一併
據實覆奏欽此遵

528 臣等遵

旨將薩載審擬陳樹德赴提督衙門呈控一摺詳加閱看薩
載辦理此案尚屬允協第將前後各犯供情罪名牽混
叙入殊覺眉目不清謹另開具簡明清單恭呈

御覽候

發下仍交該部遵
旨議奏謹

奏

* 鮑興

係典史差役因事主陳盛德家失牛誣告陽秋
牙偷竊經典史差往陽秋牙家拘拿鮑興藉差
滋擾並預拾牛蹄起意栽贓致陽秋牙之母鍾
氏被逼身死原擬絞候今從重趕入本年秋審
情實

素斗

係典史差役扶同鮑興等勒索滋擾發遣伊犁
為奴

楊坤

係典史差役隨同鮑興等前往滋擾情罪稍輕
發邊遠充軍

黃濟清

係宜春縣典史因濫差鮑興等逼死鍾氏問擬
革職發往烏魯木齊充當苦差

陽秋牙

訊非此案竊牛正賊但累經犯案究非善類重
杖發落

陳盛德

誣控陽秋牙竊牛尚屬有因與誣良者有間請
於原擬軍罪上減一等改為杖徒

陳樹德

陽簡十

鍾五牙

李老牙

以上四人訊無情弊均免置議

529 臣等遵查鑲紅旗滿洲都統豫親王修齡等

奏准陝甘總督朱文自乾隆二十年起至四十年止甘省

歷任督撫司道府廳州縣應賠銀兩一摺內稱原任巡

撫常鈞道員達爾吉善知州長世圖等應賠銀兩俱請

子限內照數呈交至原任道員朱朝業經病故並無妻

子兄弟亦無家產無可著追行文戶部照依原奏于案

內各官名下分賠原任道員輔德原任藩司恒光二人

俱經病故並無家產其應賠銀兩應於輔德之子筆帖

式富察彥富察興恒光之子領催和漢親軍和照前鋒

和慶等俸餉內坐扣一半又另摺稱原任蘭州府知府

勒爾金應賠銀兩查該員已經身故並無家產應陝伊

長子直隸候補同知希林得缺後於廉俸內令其扣繳

一半次子馬甲希成三子養育兵希福孫筆帖式雙福

等餉銀內俱坐扣一半各等語查此項應賠銀兩前經

陝甘提督李侍堯

奏明皋蘭等三十四廳州縣虧短倉庫銀糧草米等項自

乾隆四十年以前溯自乾隆二十年歷任道府州縣藩

臬督撫任內共虧空四十二萬兩開具清單請著落加

倍賠補如有無力完繳者即攤入通案各員名下代賠

欽奉

諭旨加恩將虧空四十二萬之數照依原半按其任內之暫

照股分賠毋庸加倍賠補欽此欽遵在案今該都統等

所奏應賠銀兩即係李侍堯所奏乾隆二十年至乾隆

四十年歷任各員應賠之項應否如該都統等所奏辦

理伏候

訓示施行至乾隆四十年以後甘省虧空各員俱業經正法

所有應賠銀八十二萬餘兩前據李侍堯奏稱此項銀

兩未便竟歸無著請於現任提督及司道府廳州縣各

員內養廉攤扣三成陸續歸補業經奉有

恩旨免其分賠合併陳明謹

奏

530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署鑲紅旗滿州都統修齡等奏準陝甘總督米文自

乾隆二十年起至四十年止甘省歷任督撫司道府廳州

縣分列應賠虧空銀兩一摺內稱原任巡撫常鈞道員達

爾吉善知縣長世圖等應賠銀兩俱請於限內照數呈交

至原任道員米朝業經病故並無妻子兄弟亦無家產無

可著進行文戶部於案內各官名下分賠原任道員輔德

藩司恒光二人俱經病故並無家產其應賠銀兩著落該

二員之子筆帖式富察彥領准和漢等俸餉內坐扣一半

又另摺稱原任蘭州府知府勒爾金已經身故並無家產

亦應於伊子候補同知錫麟等應得俸餉銀兩內坐扣一半

各等語甘省虧空前經李侍堯查明自乾隆四十年以前

溯至乾隆二十年歷任滿漢州縣道府藩臬督撫等應賠

虧空四十二萬兩開具清單奏請著落加倍賠補經朕加

恩照依原單按其任內之暫照股分賠免令加倍賠補今

該旗所奏應賠銀兩自應著落追賠但其中有宜畧為區

別者如輔德恒光等曾任道府以上各員所得廉俸本屬

優厚又未經緣事查抄何至並無家產可見必有隱匿各該旗未經詳細查核此等應賠銀兩各該旗藉查明該員子嗣名下著落分賠實屬應當至同知以下各員除本人尚在及伊子孫現任職官者仍應於所得俸餉著落賠補外倘業經身故並無家產其子嗣並無官職或僅披甲當差者俱著一槩加恩免其追賠其應賠銀兩仍交各該旗藉著落此案曾任道府以上各員攤賠歸款以昭平允該部即遵諭行原摺及李侍克所奏清單并發欽此

53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兩江總督陸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官福奏發遣齊齊哈爾為奴之安徽省犯李巴河南省犯楊二秀王宏儒四川省犯周知義四名于本年五月內脫逃其王宏儒周知義二犯業經先後拿獲等語李巴楊二秀係創劫匪犯乃敢於配所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後自必經由直隸山東或潛回本省著傳諭鄭大進薩載富勒渾明興即飛飭各屬嚴行緝務期按名就獲毋得稍有疎縱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寄信前來

532 尚書公阿 字寄

廣東總督巴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巴延三奏稱詳廣東巡撫朱椿咨盤獲回匪海富潤搜出漢字書五種及回字經卷並將海富潤原籍搜查押解人犯到省現在審訊等語此案前據朱椿奏到因查該回人相沿舊教經典並無悖逆之語已降旨令其毋庸辦理并傳諭各省督撫不必查辦想巴延三尚未接奉前旨故為此奏著傳諭巴延三即遵照前旨毋庸辦理可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533 查本月初三日朱椿奏到拿獲回民海富潤究辦一招

業經奉有寄信

諭旨令其毋庸查辦今巴延三所奏即係此案臣等謹擬寫

寄信巴延三

諭旨進

呈謹

奏

534 臣等查陳輝祖摺內所稱已故監生卓長齡及伊子卓

徵卓敏卓慎育高樟閣詩集及學箕集等項詩稿又獲

人卓軼輝有西湖雜錄等書均有違碍語句誠如

聖訓卓長齡等如不過收藏隱匿其罪尚可稍寬若一家婦

子族人所著各書均有違碍語句自應照律嚴辦但查

卓長林等應行剗苑五犯俱已物故其現擬緣坐斬決

之卓天柱一犯止係收藏伊祖卓長齡等詩集至本人

有無撰述抑或僅止收藏原書現存城內應于本日報

上將從前陳輝祖等進

呈各書檢出速行寄奉容臣等細加閱看再行遵

旨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53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鄂 山東巡撫明 江西巡撫郝 乾隆四

十七年六月十七日奉

上諭本日據郝碩奏江西漕船十三幫其前七幫尚及趕回

其後六幫恐有阻滯請借東省停運之船接運赴通交兌

等語該省糧艘船身本重行走難於迅駛未免於赴通兌

交之後有悞回空抵次日期自不得不設法預為籌辦但

前據鄂寶奏山東船隻接運江西之米僅敷四分之一利

米無多需費不少江西本船仍不能及早回空應請仍照

舊辦理業經降旨先行今據郝碩所奏不過該省後六幫

船借用東省漕船接運但東省船隻究竟是否足敷浮送

而丁舵人等應否仍需親押赴通交代其本船是否能及

早回次無悞冬兌之期著傳諭鄂寶令其速行詳晰妥議

具奏再降諭旨並諭明興郝碩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36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據開鶚元奏原任陝西白水縣知縣王希懿病痊驗看精力漸衰請改補教職等因一摺已批交該部知道矣知縣為親民之官一切刑名錢穀經手事件均關緊要自不便以年力就衰之人聽其濫竽貽誤開鶚元所奏甚是督撫身任封疆察吏是其專責豈可少存瞻顧即如吏部昨日奏奏選授江蘇沛縣知縣吳蔚因該縣現被水災託病在籍呈請開缺顯係有心規避請旨革職留工効力一摺業經明降諭旨將吳蔚從重改發烏魯木齊以為昧良規避者戒吏部辦理此案甚屬公當並非堂官攬權故示風厲者可比國家綱紀肅清部院臣工倘有挾私朦混舉劾不公者斷不能逃朕洞鑒此案實係應行糾參內而部院堂官外而督撫均應如此留心方合大臣靖恭任事之義至譚尚志本不過謹飭供職之人因其在藩臬中資格稍深是以授為巡撫並非因其才能辦事優加陞擢今甫任巡撫即徇情邀譽安望其能整飭吏治耶蓋吳蔚呈請開缺而當沛縣現被水災急需印官到任撫循辦理一切乃託病遷延有心規避此事之顯而易見者譚尚志如

能將該員力行參奏朕必嘉其公正乃視為尋常事件全不留心體察即此一端其不勝任可知設譚尚志更有別項徇私情弊朕必重治其罪又不特交部嚴加議處已也除此案俟吏部照例議處另降諭旨外譚尚志豈可復留巡撫之任所有安徽巡撫員缺著富躬補授廣西布政使員缺著瑞齡調補江蘇布政使員缺著伊星阿補授譚尚志即著加恩降補福建按察使以觀後効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537 查各館現在纂辦未竣各書臣等前奉

旨每兩月後將各書進過卷數查明彙奏一次欽此茲查本年四月以後彙辦各書按卯輪進均無貽誤謹將進過各書卷數分晰開列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53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開 廣西巡撫朱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

七年六月十八日奉

有無查辦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3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兩江總督薩 河道總督韓 江蘇巡

撫開 山東巡撫明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

六月十九日奉

上諭本日據閩鄂元奏接據廣西咨會起出回經並拏獲作序刊書各犯訊供具奏一摺此事前據朱椿奏到業經降旨不必查辦並通飭各督撫嗣後如有似此回民經典俱毋庸苛求致滋擾累蓋緣舊教回民在西北省分為多而各省亦在在俱有其所奉經典回民中亦屬家諭戶曉即與僧道喇嘛無異焉能盡人其人而火其書乎且伊等平日持誦經典自唐宋以來早流傳中國迥非若白蓮等邪教起立名色專為斂錢聚眾甚且作亂者可比若過為搜求作擾則安分守法之回民轉致不能自安無所措其手足封疆大吏如遇有地方邪教悖逆等事自應認真辦理若此等久有之回教經典遠照違逆之案通行嚴辦殊屬荒唐錯繆朱椿初任巡撫不諳事理之輕重即飛咨各省一律查辦甚屬非是朱椿著傳諭嚴行申飭所有閩鄂元奏到起出回經及拏獲作序刊書之人俱當妥為按撫緊予省釋至各省督撫接據廣西咨會均著一例停止毋庸查辦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再行通諭知之並著據實具奏

上諭據鄭大進覆奏直省協濟豫工挑築人夫其飽暖者憐于遠涉貧寒者苦無安家非預給工價不足以動其趨利之心現於大名廣平等府屬酌量代僱夫五千名每名借給安家盤費銀三兩先於直省司庫動支將來仍俟豫省解交藩庫歸款並札商韓錄等俟需用時再行催撥等語直省協濟豫工之夫亦祇可如此辦理其所稱人夫不樂遠涉情形朕從前早經慮及於此今據所奏果不出朕所料總之小民趨事赴功自求口實在被災歉收地方召募召募較易著傳諭富勒渾韓錄如將來豫省所需人夫的計山東協濟淮募可以敷用自不必更籌別辦致令遠涉非便倘或尚不敷用則江南被水地方災民自多覓食富勒渾等即可就近知會薩載等令其代為催募自較直隸

更為使易總以通盤籌畫務使人夫足用而又聽民自便
俾各踴躍樂從方為妥善韓鏞與鄭大進等一面妥商辦
理一面奏聞將此由五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40 查儀封一縣富勒渾於本月初十日奏到摺內稱該縣
地本低窪城垣坍塌現在亦須移建將來於高邱儀封
適中之地擇高寬地面另籌改築等語是以臣等於此
次擬寫寄信

諭旨內一併寫入合併聲明謹
奏

54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

十七年六月二十日奉

上諭閱本日韓鏞等奏到築堤挑河情形并繪進圖內其儀
封一縣尚繪在新築南堤之內南岸開挑引河自蘭陽三
堡起至商邱七堡創開老隄歸入正河則新堤之內俱已
讓地與水不宜復留縣城令其孤懸河濱一無保障難前

據富勒渾奏將考城一縣擬移建於北岸之張村集地方
其儀封舊城則稱地本低窪城垣坍塌將來亦須修建應
另勘商儀設中之地擇其高寬地面改籌建築等語儀封
建城亦屬目前緊要之事自當與考城一例遷移現在富
勒渾曾否已於商儀適中之處勘定基址另為興建何以
不行據實覆奏再閱圖內其向南分流各支河雖俱有細
小紅點堵截但港汊分歧此等支流是否即係大河旁支
抑或別有來源將來新引河開成後各支河之水是否一
併歸入引河匯歸正河之處亦未據奏明著傳諭李奉翰
韓鏞等令其詳晰再行繪圖貼說具奏並將本日奏到原
摺及圖發交阿桂閱看阿桂在該處情形熟悉并令其據
實隨報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42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內閣奉

上諭山東曹州府知府員缺著張在補授所遺員缺著黃煒補授欽此

543 遵

旨將前任呼圖壁巡檢黃岳英因何泰革因何派伊採買糧

石之處詢問索諾穆策凌據供黃岳英於四十二年十

二月到呼圖壁巡檢任直至四十五年任內並無事故

我於四十五年六月內補放

盛京將軍黃岳英因何泰革之處係我離任後之事我實

不知至呼圖壁駐劄提標大營係瑪納斯伊犁一帶通

衢大路該處設有屯兵戶民所產糧石較多該處並無

設有別員所有地方事件俱係該巡檢承辦是以採買

糧石俱就近交伊辦理等語所有黃岳英泰革原案臣

等交查吏部俟覆到日另行奏

聞至該犯原籍並無家產統俟解到時臣等再行訊問謹

奏

544 臣等恭查查文查簿內載李舟係湖南湘陰縣知縣於本

年五月內經總督舒常等奏調湖北襄陽縣知縣是以

臣等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恭候另行

簡放並將原奉

硃筆諭旨一併恭繳謹

奏

545 查張在於本月二十日已奉

旨補放曹州府知府謹將原奉

硃筆進

呈謹

奏

二十一日

546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山東青州府知府員缺著徐湘補授所遺員缺著富稟補授欽此

54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山東通省各州縣虧空前經降旨令明興詳查酌辦與以二三年之限令其自行彌補該撫於接奉此旨後自當詳悉訪查核實辦理但迄今已及兩月尚未據該撫查明覆奏此案因通省人數眾多且並非侵冒入已與甘省監糧之案不同茲予以期限令其自行彌補實係朕格外施恩各該員等自應各據天良急為填補庫項現在明興查辦此案是否已有就緒核計通省各屬實在虧空撥數若干將來是否能於二三年內一例彌補全完俾通省倉庫款項寔貯無虧著傳諭明興即行據實查明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48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據薩載奏接准廣西撫臣朱椿咨竊獲回民海富潤案內之改紹賢等三犯當即轉飭查辦解赴江蘇撫臣究審一摺所辦殊屬非是此案海富潤有抄錄回字經卷及漢字天方至聖寶錄年譜等書其書內大意約畧揄揚西域回教國王穆罕默德之意居多回民持誦經典自唐宋以來早已流傳中國現在相沿舊本在回民俱屬家喻戶曉並無謗毀悖逆之語則是回民之各奉其教即與此時之僧道喇嘛無異焉能盡罪其人而火其書乎此案前據朱椿奏到節經降旨通飭各省督撫毋庸查辦乃薩載接准朱椿咨會並不權衡事理之輕重遽行飛飭各屬將改紹賢等搜查押解究審如此矜張辦事殊非大臣實心任事之道實屬可鄙可笑薩載久任封疆在督撫中尚屬老成歷練明白曉事之人乃亦與朱椿之初任巡撫遇事茫無主見者相同能不知所愧乎地方大吏遇有奸民倡立邪教及惑眾飲錢之事自當實力嚴查究辦務淨根株以除風俗人心之害若回教民人各省多有毋論西北省分居住者固多即江省一帶零星散處其飲食作息俱與平民相等不過不食狗豕肉耳如以傳習經卷與邪教

悖逆之書一例查辦則安分守法之回民轉致無所措其手足且從前山東王倫及甘省王伏林等滋事不法回民中即有首先奮勇打仗者即上年蘇四十三之事其舊教回民倡義率衆協同官兵勦捕甚為出力經朕節次獎賞則朕之視回教民人皆吾赤子各省督撫安得歧而二之乎現在此案查拏之改紹賢諸人雖已據薩載摺內聲明業經遵旨概行省釋其書籍板片亦即給還並當出示詳晰曉諭回民務各循分守法各安本業毋致驚惶擾累但各省督撫若因有此旨遂致因噎廢食將地方實係邪教重案亦藉詞鎮重姑息奸養竟致不辦則是悞會朕意不度事理將來發覺時恐不能當其罪也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549 遵

旨將本日

硃批薩載原摺交

行在大學士九卿閱看據嵇璜等僉稱此案朱椿奏到時即

蒙

聖明鑒察通諭各省督撫毋庸查辦仰見

皇上權衡庶事大中至正內外臣工遇事皆當各抒天良揆

度重輕以期辦理協當仰副

聖心 臣等跪誦之下不勝欽服等語謹

奏

550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

旨譚高忠已加恩補授福建按察使其所議革職之處着從

寬改為革職留於新任欽此

551 尚書額附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本日戶部議駁陳輝祖等奏杭州應用花本絲斤仍照舊例辦理一摺所駁甚是已依議行矣杭州應用緯絲共三千六百九十餘斤銷銀四千四百餘兩若照江寧改用經絲之例按成核減只應用絲一千五百餘斤每斤以二兩三錢七分核算共銀三千五百餘兩可節省銀八百餘兩乃該督並不照江寧改用經絲之例按成核減仍請照舊辦理名為節省而轉滋糜費殊非核實辦公之道著傳諭陳輝祖會同該織造詳細妥議迴奏將此諭令知之原摺著發寄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52 查閱思敬係閔鶚元之長子謹
奏

553 臣等遵查明與前奏五月十一二日得有透雨并各屬

稟報相同已有

御製詩誌事昨據孫士毅所奏係五月十一日以後至六月十二三等日省城及各屬得雨情形至明與尚未據奏

報謹遵

旨將孫士毅摺并本日富勒渾報兩摺抄錄進

呈謹

奏

554 據刑部將原任迪化州知州木和倫派員押赴熱河歸

案審辦已於二十三日戌刻解到謹

奏

55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道總督李 韓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

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明興覆奏籌辦協濟豫工人夫一摺內稱五月下旬

貧民紛紛赴工現在東省民夫在豫省工次者實屬不少

其沿河一帶附近之地未經受雇民人非老弱不能前往

即屬稍可自食其力不願赴工受雇之人現仍飛飭沿河

各州縣并該管知府再行愷切勸諭將續得僱募人夫派

員押赴工所並飛咨豫省彼此酌商通融辦理等語此等

人夫稍能自給即不願裹糧前赴工所朕從前早已慮及

於此是以節次降旨令於被有水災地方小民思以力作

餬口俾得計工授食在閭閻既得以工代賑之益而於緊

要工程亦可及時趕辦今據明興所奏情形果不出朕所

料但此時東省協濟人夫既稱自五月下旬紛紛趨赴則

豫工人夫諒已敷用至明興摺內所稱續得雇募之夫派

員押赴工所一節大約鄉愚小民一經官辦即非樂從若

至押送赴工殊非朕軫念災黎以工代賑之意明興當與

李秦翰韓錄富勒渾等再行悉心商酌現在東省已有應

辦土方如豫工人夫現在就近足敷應用即不必再令東
省幫雇致以利民之事轉致累民也著將此各傳諭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56 臣等謹查

大清通禮係乾隆元年奉

旨交總理王大臣會同該部編纂至乾隆二十一年告成書

中所載各禮儀係籠統分類編纂並未詳細臚載行禮

年月臣等謹將奏首恭奉

諭旨凡例按語夾簽進

呈謹

奏

557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綱等奏探明緬酋更換情形一摺內稱據騰越摺

兵許世亨等稟探得緬酋贊角牙被老酋甕牙之孫孟

魯乘間殺害旋有甕牙四子孟隕復將孟魯殺死自立

為首凡惜駁贅角牙信用之頭目土司盡行調回其所用
大頭目悉係瓊藉牙舊人等語緬甸自乾隆十五年以後
瓊藉牙佔踞為首其子惜駁繼立自外生成首先叛逆其
子贅角牙世濟其惡反覆不常今孟魯將贅角牙殺害而
孟隕又構害孟魯自立為首骨肉相殘輾轉殺緬首惡
逆之報自為天理所不容但伊等穴中之鬪不值煩我天
朝興師致討况從前首禍係惜駁贅角牙父子彼時因緬
地瘴癘我兵疾疫頻仍不能久駐又值該首等畏罪哀懇
朕體

上天好生之德許其罷兵已歷年所今該首等並不敢侵擾邊
關若遽因其爭立內訌與問罪之師不特出師無名且轉
似為逆惡之惜駁父子報仇尤屬不成事體况得其地不
足守非如伊犁新疆等處西師成功後可以永遠耕屯鞏
固金湯者可比此事竟可毋庸辦理富綱等當仍遵前旨
示以靜鎮不可稍涉張皇朕非因年老畏事意存安逸此
時自揣精力軍書午夜儘可耐勞若果當與師問罪如蘓
四十三之事何嘗置之不辦又何嘗不日夜籌畫耶况軍
務在於知己知彼即朕欲辦理此事亦不付之富綱也但
此事寔不值辦理即阿桂熟悉彼處情形素能曉事亦必

與朕所見相同著傳諭阿桂令其據實覆奏外並交在京
大學士九卿公同悉心會議揆度事理據實具奏欽此

55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雲南巡撫劉 雲南提督海 乾隆四

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富綱等奏據騰越總兵許世亨等稟探得緬首贅角牙
被老首瓊藉牙之孫孟魯乘其往細牙朶地方即佔踞阿
瓦自立遣兵將贅角牙追獲沉江致死旋有瓊藉牙四子
孟隕復將孟魯殺死自立為首其瓊藉牙六子亦被孟隕
殺害凡惜駁贅角牙信用之頭目土司盡行調回所用大
頭俱係瓊藉牙舊人等語從前緬甸自瓊藉牙於乾隆
十五年以後佔踞為首伊子惜駁繼立自外生成首先抗
逆其子贅角牙復世濟其惡反覆不常今孟魯復殺贅角
牙而孟隕又構害孟魯襲殺相尋緬甸等穴中之鬪自不
值煩我天朝興師討罪况緬匪從前首禍係惜駁贅角牙
父子今老首瓊藉牙之子孟隕戕殺內訌若此時乘其喪亂
興問罪之師不特師出無名且轉似為惜駁報仇雪恨尤

屬不成事體又况緬地水土惡劣即得其地我兵不能駐
劄非如新疆伊犁等處西師成功後可以耕種城守者可
比此事竟可毋庸辦理仍遵前旨靜以待之為是且此事
亦非富綱所能辦凡事須知彼知己富綱於無事時僅堪
自守伊亦當有自知之明不可存便宜之心海祿亦不可
存見長之意但須靜鎮謹守遵防為此時亦不必遣人
至阿瓦探信富綱亦不必至永昌等處致露張皇若孟頽
於此時因將贛角牙戕害仍恭順天朝虔修職貢遣人叩
闕哀懇自應據情入奏准其輸誠於事體亦順即或該酋
等觀望不前亦可置之化外但當嚴守邊界如此時有贛
角牙頭人因彼處不能容身竄入內地若人數衆多即另
為安插遠處不可留於滇省若人數無多及無關緊要之
人仍可遣還搃之此事權其輕重斷乎不值辦理朕非因
年老畏事意存安逸若果係應辦之事雖軍書午夜自揣
精力康強如去歲蘇四十三之事何嘗不夜篝畫耶至
緬甸則不但水土非宜况從前既允其納款乞宥降旨赦
其前罪今又乘其危亂出師進討殊非天朝堂堂正正之
義萬一少損威重尤屬不成事體此事朕籌之已熟並令
大學士九卿等公同詳議具奏將此傳諭富綱等知之並

令將遵旨毋庸辦理緣由迅速馳奏此旨由六百里發往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59 臣等遵

旨將各館現在纂辦未竣各書於何時可以全竣之處交查

各館並著查明未進卷數酌定各書完竣日期據實聲

覆茲據各該館纂修擬定各書完竣日期及已未進卷

數呈送前來謹分晰開單恭呈

御覽俟

發下臣等行知各該館遵照趕辦毋稍遲悞謹

奏

各館現辦各書酌定完竣日期清單

大清一統志已進過二百九十七卷未進約六十卷計期於

盛京通志已進過三十卷未進約七十卷計期於四十八

職官表已進過十六卷未進約五十卷計期於四十八

蘭州紀畧已進過四卷未進約十六卷計期於四十八

日下舊聞考已進過一百六十六卷未進約二十卷計

明唐桂二王本末已辦竣現入四庫全書現在加紫覆進即送武英殿

契丹國志現在趕辦擬於九月內全部進呈

滿漢源流考已進過十四卷未進約七卷計期於本年

續通志已進過二百七十八卷未進約四百三十卷計

皇朝通典通志此二書甫經接辦尚未進起卷帙浩繁約於

開國方畧共三十二卷現擬於十二月內進起計期於四十八

宗室王公表傳共十卷現擬於本年十月內進起計期于

蒙古王公表傳已進過四卷未進約二十八卷計期于四

560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奉

旨蘭州紀畧著於本年辦竣皇朝通典通志著予限三年於

乾隆五十年即行全竣其餘各書俱著照單依限趕辦欽

此

561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朕閱國史館進呈諸臣列傳內原任刑部侍郎任克溥

傳其前後條陳各事宜若守令各官不能保舉得實士子

以請托賄賂進身及官戶恃勢攬收錢糧儒戶色免雜差

豫收額賦銜盡投身要地攬賦最多並各省加派火耗苦

累閭閻及派百姓卷馬應夫或充里長遇有上司經臨預

備供應復有訟師羅織無辜牽累良民直省督撫大吏苛

索屬員苞苴無厭等款所言皆關係士習民風官方吏治

實為切中當時利弊是以

世祖章皇帝暨

皇祖仁皇帝俱

降旨允准施行任克溥違事

兩朝抒誠建白無愧直言謇諤之臣國家承平百有餘年一切

澄清吏治整飭士風各政事經我

皇考宵旰勤求孜孜不倦益復治臻上理朕繼緒四十餘載迄

今年逾古稀雖日理萬幾而兢兢業業夙夜不遑但恐日

久廢弛現在民生是否尚有苦累內外大小官吏是否尚

有作奸犯科未經釐剔整頓如任克溥所陳諸弊者著大

學士九卿科道及各直省督撫直據所見據實奏聞所有

任克溥條奏各款一併發抄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56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

十六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接准東省咨等邪教案犯分別移解留審

等因一摺內稱前據案犯陳中禮供四十六年十二月至

山東曹縣朱家莊祝邦賢祝樸家祝邦賢言及單縣有一

劉姓是願叔教主兒會避災難情節最關緊要現於朱家

莊等獲朱樸朱邦彥二犯朱祝字音相仿或即係此二犯

亦未可定復令陳中禮詳晰開明祝邦賢等年貌移知明

興跟究劉姓下落等語單縣劉姓一犯祝邦賢稱伊是願

叔教主兒會避難災主兒之稱明係此案教首其一切煽

惑哄誘糾衆入教之事想即該犯首先起意從前王倫倡

立邪教名色號召匪徒滋事不法其初亦借叔教被灾之

語煽誘愚民不可不嚴行跟究治罪現在單縣劉姓一犯

東省曾否等獲令案內各犯指認鑿確明與即親提該犯

嚴加詰訊問伊如何是叔教如何是願得來又如何是灾

難如何避法因何衆人俱稱伊是主兒其有無糾聚多人

欲謀為不軌之事著傳諭明興務即研訊確情據實速奏

毋得稍存姑息了事之見其豫應行質訊人犯著富勒渾

飛即派員解往沿途毋得疎虞將此傳諭明興富勒渾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63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廣東雷瓊鎮總兵李銓謝恩摺內有自稱中州下

士之語李銓係武職何得自稱為士况提鎮大員當以整

飭營伍為盡職不宜謬附斯文掉弄不通之筆墨徒為文

人之笑具耳即如教成馬彪等俱由行伍出身不諳文義

因其才馬熟嫻習練營務曾在軍營出力是以不次超擢

用為提督亦何嘗不勝提督之任李銓初授總兵暫攝提

篆乃於謝恩摺內自稱為士蹈襲虛文設該管將弁兵丁

等亦相率效尤於營伍風氣大有關係李銓著傳旨嚴行

申飭並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56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鄂 江西巡撫郝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

十七日奉

上諭據鄂寶奏接准郝碩咨稱揚州以北水淺重運不免阻滯請將江西後六幫各船之米借用東省減歇漕船接載赴通今本船趕緊回次等因前來查山東現有之船不敷分載江西後六幫船之米必須再雇三百二十隻方足濟運且行月錢糧多至糜費正副運丁祇堪分押剝船仍不能照料本船回空請遵照前奉諭旨照舊辦理等語鄂寶所奏甚是此事前據郝碩奏到時朕即知其事屬難行是以降旨詢問鄂寶令其詳悉妥議具奏今據鄂寶所奏自屬實情仍應照舊辦理毋庸更張著傳諭鄂寶即行遵照前旨隨時相機催趨務期各幫依限抵通無悞冬兌倘屆期仍有耽延不能迅速回空之處亦須另籌妥辦再行具奏並諭郝碩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65 臣 福隆安謹

奏為檢舉事據軍機處漢司員等呈稱上年十二月二十

八日福建提督李奉堯奏把總黃恩彩外委林國材於本汛出入船隻勒索掛號錢文現將該弁等咨革審辦其該管之遊擊李應第等請一併革審等因一摺奉有隨摺

諭旨一道例應於述下時一併交內閣發抄因時屆封篆越

日即係除夕遂將所奉

諭旨及李奉堯原摺夾在交發檔內未經傳抄至本年正月

初一日又新立交發檔冊亦未將上年十二月舊檔再行檢查竟至遺漏發抄今因翻閱舊檔始知此件遺漏實屬疎忽理合自行檢舉等因據此除將原摺及所奉

諭旨補行發抄外相應請

旨將是日該班司員交部察議理合奏

聞謹

奏

566
遵

旨將臺灣諸羅縣賊首洪籠一犯曾否拿獲并如何捏冒假屍之處詢問塞岱雷輪據稱於三月初五日自臺灣起身四月初三日抵福建省見原任巡撫楊魁詢知此案業將臺灣陸續拿獲各犯審辦其首犯洪籠現在嚴密緝尚未就獲至洪籠捏冒假屍一節在臺時據彰化縣知縣焦長發驗係久斃之屍並非洪籠正身因將洪盧馬水研訊究出假捏實情等語所有塞岱雷輪二員

旨令其回京謹
奏

567
臣等遵

旨將明亮續奏瑚圖里窩什潭在宜木奇臺二縣缺廚庫項一摺令索諾木策凌閱看據稱我每年俱派該管道府盤查我離任時又專派巴彥岱往各處盤查加結在案今宜木奇臺二縣竟至虧空銀兩十餘萬之多我身為都統毫無覺察實屬昏惰糊塗等語謹

奏

56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烏嚕木齊都統明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連日軍機大臣會同行在刑部審訊德平瑚圖里等侵蝕採買糧價及餽送索諾穆策凌銀兩一案其瑚圖里供內稱新疆州縣吏役俱有官給工食口糧獨宜木縣書吏衙役並無官給工食口糧不能當差我任內俱足按名給發共約費銀一萬一千兩等語此等書役工食俱開銷帑項何以宜木一縣獨無官給之例顯係該犯有心狡飾捏供不可憑信現今軍機大臣再行嚴訊確供具奏並著傳諭明亮李侍堯將烏嚕木齊所屬各州縣其吏役人等如何給發工食口糧其宜木一縣是否並無開銷并每年約給若干之處速行詳志查明覆奏又趙大雷一犯係頂替子得昇名姓當差技補千總除趙大雷侵蝕糧價之案現在審明定擬其從前子得昇將兵丁名糧項給趙大雷係規避遠去情節較重非尋常頂替者可比應審明從重辦理著明亮李侍堯於拏解到案時一併嚴訊確供定擬具

奏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69 臣等謹將德平等六犯供詞抄錄進

呈其王老虎郭子李春等雖俱供有經手餽送銀兩之事但
尚恐有不實不盡之處臣等再加刑訊明確另行進

呈謹
奏

570 臣等遵

旨訊問瑚圖里虧缺庫項緣由謹錄取供詞進

呈並將徐維絃等十三犯供單一併呈

覽至索諾木策凌家人王老虎郭子現在嚴加夾訊其所供

情節仍與前供大畧相同是以未令索諾木策凌質對

俟臣等再行嚴訊王老虎等錄取確供質對進

呈合併聲明謹
奏

* 木和倫供我於三十八年在迪化州任內採買小麥一

萬一千石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二萬二千兩買穀三

千石每石價銀二兩四錢共領銀七千二百兩彼時因

移駐滿兵建築滿城安插戶口人數聚集以致糧價昂

貴所領官價不敷採買共賠墊銀二千餘兩又三十九

年採買小麥一萬石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二萬彼時

糧價稍賤實用實銷並無餘剩四十年採買糧一萬石

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二萬兩實用銀一萬七千餘兩

所剩銀兩補還前墊數目後未交代時並無虧缺至奏

送王亶望金子實因四十年在迪化州任內詳請採買

糧食經王亶望駁飭我與德平伍彩雲王詰遂奏送金

子二百兩核計價銀三千兩我實與德平各攤銀一千

兩伍彩雲攤銀四百兩王詰攤銀六百兩原是有的是

德平伍彩雲領糧價銀時如何扣給我門印家人銀兩

及我家人陳陞如何代德平送索都統銀兩的事如今

陳陞已經死過多年我實不知道再我四十年採買糧

石原盈餘銀二十餘兩已補足三十八年賠墊之項此

外實無再有餘剩銀兩四十一年並未詳請採買四十

有餽送索都統銀物的事所供是實

* 徐維紱供我四十三年在瑪納斯縣丞任內採買小麥一萬三千石每石領價銀一兩六錢共領銀一萬九千二百兩實用銀一萬四千兩送過索都統銀一千九百兩其餘三千三百兩是我自己花用了是實

* 傅明阿供我四十三年在昌吉縣任內採買小麥一萬石每石價銀一兩六錢共領銀一萬六千兩實用一萬三千八百餘兩剩銀二千二百兩送過索都統銀一千六百兩其餘銀兩是我自己花用了是實

* 張建菴供我於四十四年在阜康縣任內採買小麥二千石每石價銀一兩八錢五分共領銀三千七百兩實用銀二千三百兩剩銀一千四百兩扣給迪化州門印家人一百十兩我因有攤賠漏銷草價銀兩所以將餘剩銀兩墊補賠項並沒有餽送銀物的事是實

* 劉建供我於十總任內買糧六百石共領銀一千一百一十兩實用銀六百六十兩剩銀四百五十兩給迪化州家人銀三十三兩其餘銀兩是我自己花用了並無餽送索都統銀兩的事是實

* 于得昇即趙大雷供我係甘肅武威縣人由行伍拔陞烏嚕木齊蘆草溝所千總乾隆四十四年三四月間奉文採買小麥京石八百石每京石領銀一兩六錢共領銀一千二百八十兩在呼圖壁地方採買每京石價銀一兩一錢上下共用銀八百八十兩剩銀四百兩我給過迪化州門印銀三十六兩其餘銀兩是我自己花用了我買糧有限並沒有送過索都統並他家人銀兩至我項糧一事我原在涼州鎮標倉糧乾隆二十二年派赴哈密二十七年撤回原營因得了腿疾辭糧是年七月內腿疾好了聽得安西營移駐烏嚕木齊想到口外吃糧走到安西白墩子地方有素識的安西提標前營馬兵于得昇也是武威縣人他因路途遙遠不願前去就把糧名項給了我八月間到營當差三十三年拔補額外外委三十五年補了經制三十七年拔陞把總四

十一年拔補十摠

欽差大人審訊時不知我有頂糧的事因此不曾供明是實

* 鄔玉麟供我緣事發往烏嚕木齊在都統衙門印房辦事改為民書得從九品職銜於四十三年八月年滿

奏明出了印房候選那德平伍彩雯王喆何琦素日與我相好我在彼間住實因窮苦向德平陸續借用過銀一千餘兩向伍彩雯借用過銀一千一百兩向王喆借用銀九百兩向何琦借用銀一百兩原是有的不敢狡賴是實

* 賀萬壽供我烏嚕木齊呼圖壁巡檢於四十年派買京石小麥一千石因本處戶少糧缺頗難採辦懇求少辦幾石隨分派吏目文風普採買五百石他自行交倉的我認買五百石每石價銀二兩當給發銀一千兩遂於各處採買小麥五百石存貯呼圖壁倉並無丝毫浮冒所供是實

* 吳元供我係捐納吏目分發甘肅三十七年咨補鎮番縣典史三十九年二月兼署呼圖壁巡檢奉文採買小麥一千石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二千兩是年糧價昂貴實領實銷並無丝毫浮冒是年八月間丁憂回籍將一切採買糧石交新任姚煥接收並無虧缺亦無餽送情弊所供是實

* 何琦供我在千總任內買糧六百石共領銀九百六十兩實用銀六百兩剩銀三百六十兩內給鄔玉麟銀一百兩給迪化州家人銀二十餘兩其餘剩銀兩是我自己花用了是實

* 劉琦供我係德平家人陸續分用過門印銀七百餘兩並沒有經手辦過別的事是實

* 王玉章供我係浙江人緣事發到烏嚕木齊德平令我在衙門內管理賬務歷年分過門印銀五百餘兩是實

*徐福供我在瑚圖里家當長隨四十二年八月瑚圖里送給索都統水禮袍套等物交郭子收的四十二年八月又送過水禮袍套皮統等物是交王老虎收的此外並無送過別的東西是實

*陸明供我在瑚圖里家當長隨四十三年九月內瑚圖里叫我送給王老虎銀四百兩是年十月內又送過銀二百兩此外並無送過別的東西是實

*李春供我係德平家長隨四十年間我主兒在任內採買麥石送給索都統銀一千兩是我交給木知州家人陳陞轉交王老虎收下的四十二年間我主人題陞迪化州知州四十三年冬間索都統奏請採買麥石次年正月初各官來署領銀時都令扣下銀兩叫我代送到都統衙門去的王詰名下扣留銀二千兩伍彩雲扣留銀二千兩傅明阿扣留銀一千六百兩徐維綬扣留銀一千九百兩統共銀七千五百兩先交給王老虎二千兩餘俱交給郭子收下的至伍彩雲來領採買

銀兩時我與王王章們每兩扣三分共扣銀二千餘兩內我分用銀七百兩餘剩銀兩王王章劉琦葉安各人分用了再我主兒德平在迪化州任內歷年送過索都統銀兩物件共有六七千兩俱是我經手交給王老虎郭子收進去的如今這樣質審過敢不實供嗎是實

*德平供我於四十年在昌吉任內採買糧一萬石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二萬兩實用過銀一萬七千兩剩銀三千兩又四十三年在迪化州任內採買糧一萬五千每石價銀一兩八錢五分共領銀四萬六千餘兩實用銀三萬七千有零剩銀九千餘兩共剩銀一萬二千餘兩我送過索都統黑狐皮四張黑骨糧羊皮二百張金如意一柄重四十兩金手鐲鈴鐺等物共重十數兩又陸續送過銀一千一百兩俱是家人李春送去交給王姓的再陸續給過鄔玉麟銀兩我於公事上曾墊過銀兩其餘俱是我自己花用了至我在烏嚕木齊供認送過索都統銀九千餘兩的話原是我說供的其實沒有這些如今索都統現在這裡必要質對只得據實供明是實

57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譚尚忠奏淮河南巡撫富勒渾咨查永城縣邪教案犯陳中禮供出江南亳州丁從度收伊為徒並查明是否混元邪教餘黨等因旋據該州知州楊祈迪將該犯丁從度拏獲並不解省審訊遽行解赴豫省請將亳州知州楊祈迪革職留於該地俟豫省審明定案該州所屬果無逸犯始准回籍等語已批該部知道矣此案丁從度係從前邪教漏網之犯平日有無設教傳徒等事是否尚有餘黨均應切實嚴究解省審訊乃楊祈迪玩視要案冒昧起解現在該犯曾否已解到豫省中途有無疎脫著傳諭富勒渾即行查訊明確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7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烏嚕木齊都統明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明亮奏接准學臣咨會照例密封題目考試鎮西迪化一府州屬文武生童一摺內稱鎮迪二屬已屬省文又稱文武生童齊集迪城迪城二字尤屬不通况新疆更非內地可比此等字面如在題本內通政使衙門必夾片奏著傳諭明亮嗣後一應章奏務留心檢點明白寫出毋任庸俗書吏字識率意行文明亮著傳旨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73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奉

旨劉澹著照部議准其捐復五靈泰著准其捐復主事欽此

57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宇寄

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

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

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奏查勘現辦新工及豫省催夫不敷情形一摺內稱人夫一項因正當中伏炎暑大雨時行未能即時雲集而附近各處將屆秋糧收割之時農民各顧本業催募究屬不敷其勢不得不藉資鄰省將來東省人夫足用原可毋庸向直省代催現與韓錄富勒渾面商妥辦時屆白露即可完工等語看來直隸山東皆以辦夫為難而河南則以協辦夫為急朕意豫工需用人夫自應在本省催備為便從前屢降諭旨甚明李奉翰等當酌量情形妥為催覓該處人夫斷無不踴躍赴工之理若謂此時將屆秋糧收割農民各顧本業方當六月下旬未免藉稱時候太早轉似藉詞推諉總之令直省代催一說固不必提即東省協濟之夫除已經陸續赴工外倘豫省名募足數亦即飛咨停止以免鄰省跋涉之苦李奉翰等務當遵照妥辦至開挖引河從前雖經奏定在白露以前截工但為期尚

緊今思若寬限至霜降第邊完竣則該省人夫亦可以從容集事辦理更易而放引河亦不為遲若此何如再前閱明興奏到圖內南陽昭陽微山等湖其水清澈該處係承受漫口下注之水自然水泛黃色斷無澄清之理若其水既清則泥沙必致淤墊湖身將來猝遇盛漲不能容納於運道甚為可慮從前薩載韓錄等奏稱豫省漫下之水俱係串湖邊下注距南陽正西八里之玉皇廟下連穀亭河是以清濁不能混淆等語其所奏情形未經目擊不能遽信為確實若果如韓錄等所奏則下游散漫之水並不入三湖自有一路循流順軌仍匯入舊黃河歸海何必又紛紛籌備分洩三湖如潘家六塘河等處廣為設法疏濬開挑即漫口亦無須堵築矣朕於此處甚疑之下游及湖身運道現在情形實為屢念不置總之此事現雖有李奉翰韓錄等在工經理而阿桂係一手督辦之人其識見自較勝於李奉翰等此時在京不過照常事件非必須阿桂辦理若能即赴該處籌辦一切朕可放心著傳諭阿桂令其自行酌量起程或由山東運河一路查看赴工俟定有日期即行奏聞以慰朕屢注要工之意著將此由六百里一併諭令薩載李奉翰韓錄富勒渾明興鄭大進知之仍各

將該處河湖運道切實情形逐一繪圖貼說詳志速奏毋
稍存粉飾之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75
遵

旨詢問書學問據稱我於乾隆三十三年在御史任內條奏
會試舉人向由本籍州縣起文由府申詳司院復由院
層層遞發州縣始給本生赴部親投因思會試舉人只
以州縣印結為憑不比赴選官員例由督撫親加驗看
是以奏請嗣後會試舉人應照貢監赴京鄉試之例只
取州縣印結無庸由府申詳司院徒滋輾轉經部議駁
以貢舉向行舊例體制攸關未便輕易更改等因在案
嗣於乾隆四十三年在太僕寺少卿任內復經條奏以
貢舉體製只須由督撫造冊總咨禮部其本生親費文
書只由州縣出結如有違碍之處州縣見聞自確况府
司院亦只以本籍州縣印結為憑並不驗看本生似無
庸層層申轉既可符貢舉體製又可免本生守候是以
冒昧陳奏復經部駁以固執前見奉

旨吏部嚴加議處部議降三級調用四十五年蒙

恩補授鴻臚寺少卿等語謹

奏

57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提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書麟等奏鎮海衛幫丁催覓張富船隻起刺糧米一
百二十石六月十一日行抵河西務地方張富買柴落成
尋覓無踪除刺運米石該丁自行賠補外仍飛咨直隸督
臣飭屬嚴拏等語張富攬運起刺米石膽敢載米潛逃情
殊可惡著傳諭鄭大進即飭沿河各屬派委幹員弁役
上緊緝拏務獲究治該犯係運載官糧重船必不能遠颺
即使沿途盜買米石其船隻所在毋難踪跡也將此由四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77 臣等遵

旨將李侍克奏赴任遲延之平涼縣知縣之張志元於上年揀發時係何人揀選之處交查吏部茲據覆稱係上年留京辦事王大臣誠親王弘暢質郡王永塔大學士英廉協辦大學士尚書永貴會同吏部尚書蔡新署左侍郎阿揚阿揀選等語謹

579 臣等將本日所奉諭旨宣示索諾穆策凌扯頭痛哭惶懼無地即將收受餽送一節據實供認錄取供詞恭呈御覽至瑚圖里一犯謹遵旨刑夫並將王老虎郭子質訊一併取供進呈謹

578 遵

旨將康熙十八年議任克溥革職紅本一件交查國史館茲

據將原本查送前來理合進呈

御覽謹

奏

*據索諾穆策凌供本日軍機大臣將所奉諭旨詳志宣示跪聽之下魂飛魄散無地自容我十八歲即受

皇上重恩至今幾及三十年養生成至優極渥用我至都統乃不能潔已報効以致屬員等侵吞虧空竟未能覺察查叅實屬卑負

皇上天恩即當治我重罪至德平等所供餽送銀兩內如盤費銀兩及年節水禮皮張紬緞等物俱是有的其餘餽送銀兩我實不知道我已將各屬所送盤費等項逐一供認已屬罪無可逭豈敢再有狡卸至我不能查察家

人收受屬員銀兩即如我自己使用無異我受

皇上如此厚恩任聽屬員侵冒虧空並收受他們饋送家人等私收屬員銀兩至如是之多我又不能覺察實屬昏愦糊塗罪該萬死再何顏見我

皇上若致

皇上為我生氣我就死無葬身之地了至今我與胡圖里等質對我已據實供認還有何辯呢

* 夾問胡圖里你在宜禾縣任內餽送過索諾穆策凌銀五千五百兩自然不止此數此外還有多少再你在任六年通計虧空庫項並侵蝕銀兩幾至十萬餘兩你就有差使供應書役飯食動用等項也用不了許多這些銀兩究竟作何使用了據實供來

據供我四十三四兩年共送過索都統銀五千五百兩俱係家人周英送去此時我家人周英雖已身故現有郭子王老虎可對又送過貂皮褂一件狐皮袍褂三件這是家人徐福送去的我又兩次送過王老虎銀六百兩是家人陸明送去的此外實沒有送過別的東西至虧空庫項除差使供應書役飯食等項動用外俱係我自

已花用了現今難以記憶實在不能開出款項只求饒刑將我速行正法所供是實

* 王老虎郭子同供我們跟隨主人在烏魯木齊都統任內將幾十年各屬餽送銀兩年節水禮盤費等項俱是有的內中如德平瑚圖里等所送盤費年節水禮銀兩約共有七八千兩是我主人知道的其餘餽送銀兩俱是我們私自侵用了我主人實不知道前日夾訊我們的時候堅供實是我兩人侵用原希冀就不問我主人所以這樣供的今我主人既將知情收受各項俱已承認我們也再不敢辯了所供是實

580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大學士公阿 直隸總督鄭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

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山東

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等奏直隸山東江南各省附近豫工各屬代
催民夫派員帶領未工指與工段即令該省委員駐工督
率人夫興挑等因一摺此項協濟人夫直隸山東等省其
僉派押解小民不盡踴躍樂從朕從前早經見及屢次傳
諭甚明而此次李奉翰韓錄等摺內但知借資隣省並未
通盤籌畫以朕觀之其中寔有礙難辦理情形以致嘵嘵
不已轉若有互相推諉

輔民人修理他省道路即有遺地弗能為良之勢且不特
此也古者八家同井同養公田此亦宜於古而不宜於今
若用此法必致八家各顧其私互相觀望公田竟至荒蕪
不治李奉翰等何未念及此乎再代催之夫毋論畧遠
出不願前往者居多即所奏直省派委官員令押帶民夫
赴工分段承辦一切呼應不靈動多掣肘隔省差員豈能
如本省屬員之畏上司即李奉翰韓錄等管理直省委員
亦不能如本省屬員如臂指之相使也看來李奉翰韓錄

富勒渾等於此事工大任重竟至畏難茫無主見矣且河
南之工富勒渾自當身任其事今貧民無地可耕者甚多
豈一省之中不能得十數萬夫而必借資隣省乎昨令阿
桂起程赴工或順道由山東運河一帶查勘河湖形勢本
日據韓錄等奏到緯道及糧艘北上情形俱屬安穩看此
光景阿桂不必由東省查勘應即由京往赴豫工督辦一
切日內即酌定出京日期一面起程一面具奏至直省現
在催備夫五千名著傳諭鄭大進如此項人夫尚未起身
即可停止如已起身前往恐前派之員不足以資彈壓即
派清河道永保並帶同幹練丞倅等官管領夫役前往幫
辦一切或尚得力總之引河工程其凶挖溝濬及堤工基
址大局已定即眼前人夫不能十分齊集就本處催覓儘
屬從容亦毋庸藉資隣省況前已降旨將開放之期寬限
至霜降節邊現在伏況已過秋汛將臨設霜降時候所有
開挑工程尚不能一律完竣即緩至冬間甚或遲至明春
挑汛以前開放一舉集事亦無不可此等機宜阿桂到彼
會同李奉翰等悉心籌酌妥為辦理朕可稍紓厯念所有
李奉翰等原摺并糧船催過濟寧一摺俱著抄寄阿桂閱
看並將此由六百里一併諭令鄭大進薩載李奉翰韓錄

富勒洋明與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8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直隸總督鄭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

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韓 河南巡撫富 山東

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薩載奏開故顧家庄引渠分洩運中河水暢達入黃情形一摺內稱測量顧家庄地勢河水高於引渠五尺即將該引河於六月十八日開故原挖口門十丈開放後復刷寬十餘丈口門水深一丈三尺餘寸分洩入黃約有三四分不特上游來水易消而下游運中河數日之內消水阿桂查明在事寔係出力人員應行議叙者即奏請議叙至豫省挑挖引河工程昨又寬予期限直至冬春之間竣事甚屬從容今閱本日薩載所奏情節是豫省催募人夫自足敷用竟可不必復借資隣省著傳諭鄭大進所有從三尺餘寸溜勢平緩江廣糧船渡黃入口挽運甚易該處引河分洩得力已著成效第口門過寬日久恐致掣動全河今將兩壩頭用料裹護相機進占等語看來該處引渠

分洩上游漫口之水甚為得力其口門雖逐漸刷寬即使掣動全河之勢由此歸入蓄黃河直注入海亦無不可如此則蘭陽現開之引河儘可從容籌辦毋庸再派隣省人夫致滋紛擾若如薩載所奏將壩頭裹護進占收窄口門轉恐分洩不能通暢有碍去路著傳諭阿桂令其通盤酌量情形一面據實具奏一面知照辦理再本日毓奇奏到迎催浙江幫船於六月十五日全數已過濟寧其八牌以至濟寧緯道橋梁間有冲壑之處飭令承修各員隨時搶護修補重運北上俱屬穩速等語東省糧艘經由一切籌辦橋梁緯道均屬妥協現在運中河之水日漸消落挽運尤易為力將來重運全數抵通尚能副常年期限所有毓奇及該道沈啟震及東省承辦各員料理尚屬妥速並著前催備協濟人夫五千名即行停止毋庸前往薩載毓奇等原摺俱著抄寄阿桂閱看將此由六百里一併諭令鄭大進薩載李奉翰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8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畢沅奏接據朱椿咨會查繳回民海富潤經本書籍並未轉行查辦恭候諭旨遵行一摺所奏未免過遲陝甘回民甚多其安分守法者傳習經卷書籍由來已久斷無查辦之理畢沅既見及此即應據實陳奏方不愧封疆大臣實心任事之道乃直待朕降旨始行遵辦豈有伊所見及之事朕轉不能洞悉其應辦與否乎畢沅此奏明係有心觀望以文飾其具奏遲延之故其藉詞取巧寔為朕所鄙笑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83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二日奉

旨伊大馬二侯大李五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劫盜輪姦一案

58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二日奉

旨楊廷輔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因姦殺一死二傷

58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二日奉

旨馬五十九馬六十八馬五麥力馬奉成馬六十一馬九九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劫盜

586 本日大學士九卿會審索諾穆策凌等定擬一摺呈
進並將_臣等會同刑部定擬原摺遵

旨將鄔玉麟改正罪名及德平等比照甘省冒賑案辦理之處

一併進

呈謹

奏

初三日

587 臣 嵇璜等謹

奏為遵

旨會審覆奏事竊照刑部侍郎喀寧阿會同烏魯木齊都統

明亮審奏德平瑚圖里等將採買侵蝕銀兩餽送原任

都統索諾穆策凌一案經_臣福長安欽遵

御旨馳赴

盛京將索諾穆策凌並_臣喀寧阿將案內應質人犯一併

拘提解赴

行在審訊具奏奉

旨著軍機大臣會同行在刑部嚴審定擬具奏欽此當經軍

機大臣等審訊屬實將索諾穆策凌等分別斬絞遺流
等因具奏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二日奉

旨行在大學士九卿會審具奏欽此_臣等欽遵

諭旨將索諾穆策凌等詳加研訊詰問索諾穆策凌你從前

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加訊問收受屬員餽送各款你

因何狡供不吐後將面奉

諭旨屢次宣示方肯承認收受屬員水禮皮張紬緞盤費等

款其餘餽送銀兩仍未逐一供明本日經

皇上親訊始據實供吐你身任大員竟敢貪婪不法敗露後

又復如此狡飾是何意思從實供來據索諾穆策凌供

我祖父以來世受

國恩我又蒙

皇上重恩用至都統駐劄新疆重地不能潔已守法收受屬

員銀兩物件至一萬餘兩之多寔在上負

聖恩下辱祖父罪無可逭今事已敗露經軍機大臣訊問今

我據實供吐我一時糊塗希圖規避只將節禮盤費供

認其餘銀兩委卸家人冀圖減罪今蒙

皇上廷訊我俱已盡情供吐還有何辯呢只求

皇上將我立正典刑就是沾恩了復將德平等嚴加訊問你

們侵冒糧價銀兩餽送上司種種欺蹟雖逐一供吐但你們在烏魯木齊如此浮冒帑銀肆行無忌此外必另有不法侵虧之處據實供來據德平等供我們冒銷糧價及餽送索都統銀兩一經敗露即已據實供認昨蒙軍機大臣質訊俱又從實供吐不敢絲毫隱瞞今自知罪重倘有別項欺蹟尚不盡情供吐豈不怕罪上加罪呢寔在此外並無別項不法情事是實並提王老虎郭子鞠訊從前軍機大臣夾訊時你供稱屬員餽送銀兩俱係你兩人私自侵用主人並不知情今

皇上親訊你主人俱已供認當日餽送時均係回明收受你從前因何惡刑堅不供吐寔情是何主見據寔供來據王老虎郭子同供我們係索諾穆策凌家奴因跟隨年久主人待我恩重所以將屬員餽送銀兩一節俱各自承認原希圖可免主人罪名今我主人已在

皇上面前供認明白至前項銀兩實係回明主人收受此時不敢狡供這是實情只求詳察等語_臣等以索諾穆策凌等各犯餽送冒銷各款恐尚有不實不盡之處復向各犯詳細詰訊層層推鞠矢口不移其所供似無遁飾

所有各犯應得罪名應請仍照軍機大臣等原奏辦理索諾穆策凌身為都統大臣於屬員冒銷糧價內收受餽送銀兩數至盈千累萬應依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例擬斬但索諾穆策凌駐劄新疆重地不思潔已率屬寔屬辜恩昧良若僅照例擬斬監候實不足以蔽厥辜相應請

旨即行正法以彰國憲瑚圖里在巴里坤宜禾縣任內採買麥石任意冒銷數至三萬三千餘兩復查出該縣任內虧空庫項數萬餘兩寔屬目無法紀應將瑚圖里依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例擬斬請

旨即行正法以為侵蝕帑項任意虧空者戒并将該犯照甘省冒賑一案之例贓在四萬兩以上者查明伊子年在十二歲以上者發往伊犁年未及歲者解交刑部監禁俟及歲時再行發遣王老虎郭子身係家人胆敢收受德平等門包銀兩至數千兩之多是該二犯明目張胆任意收受毫無忌憚若僅依監臨官吏家人於所部內收受財物依不枉法贓律罪止滿流殊屬寬縱鄔玉麟係發遣人犯在都統衙門辦事胆敢向各州縣索詐銀三十餘兩恐不畏死情殊可惡鄔玉麟應與王老虎郭

子均依長隨索詐得財照盡役詐贓一百二十兩以上
例擬絞請

旨即行絞決以昭炯戒德平侵銀一萬九千餘兩伍彩雯侵
銀一萬四千餘兩王喆侵銀一萬九百兩查德平伍彩
雯王喆侵冒採買銀兩數至一萬兩以上即應擬以斬
決查上年甘省冒賑之案因人數衆多特沛

恩綸將一萬兩以上人犯從寬改為應斬監候入於本年秋
審情實辦理今德平伍彩雯王喆亦係甘省侵冒案內
查出之犯贓數俱在一萬兩以上事同一例應請比照
前例改為應斬監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實徐維綬侵銀
五千二百兩傅明阿侵銀二千二百兩木和倫侵銀二
千餘兩張建蒼侵銀一千四百兩徐維綬等其採買侵
冒銀兩贓數自五千至一二千兩不等厥罪雖均本無
可逭但較之德平等銀數究屬稍減亦應比照上年甘
省侵冒銀一萬兩以下各犯之例徐維綬傅明阿木和
倫張建蒼俱擬斬監候于秋審時請

旨分別辦理德平家人李春王玉章劉琦葉安即沙義安各
分用門印銀兩俱在一百二十兩以上雖非藉事勒索
若僅照監臨官吏家人取受所部內財物罪止杖流實

不足蔽辜應請從重改發黑龍江給索倫為奴趙大雷
即頂名之子得昇侵蝕銀四百餘兩應與冒銷價銀三
百餘兩之何琦四百餘兩之劉建均合依侵盜錢糧數
至三百三十兩杖一百流二千里例俱杖一百流二千
里趙大雷尚有頂冒名糧一節俟查審到日從重發落
賀萬壽吳元經手採買麥石無多其中並無染指情弊
查訊該犯等堅供係實領實銷並無侵蝕亦無餽送業
於本案革職查抄應毋庸議陸明徐福代為餽送銀兩
雖訊係聽從主命亦屬不合應照不應重律杖八十折
責發落至議處各該管上司並瑚圖里等虧空庫項分
別著落併豐紳等解到另行審擬具奏之處亦應如軍
機大臣等原奏辦理所有臣等會審定擬緣由理合恭
摺奏

聞謹

奏請

旨

588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明亮等奏奏迪化州知州德平等自乾隆三十九年以後俱有採買糧石侵蝕銀兩之事當經降旨派令刑部侍郎喀寧阿前往烏魯木齊會同明亮查辦據喀寧阿等查德平瑚圖里等各犯經手採買侵吞銀兩屬實並索諾穆策凌歷年在都統任內俱有收受德平等銀兩禮物之事當即降旨將案內各犯革職查抄並派侍郎福長安馳往盛京將索諾穆策凌等解行在審訊喀寧阿亦將各犯解到當交軍機大臣會同行在刑部審擬復命行在大學士九卿等會審定擬具奏茲據大學士九卿等審訊德平瑚圖里等侵吞銀數自數萬兩至數百兩不等其索諾穆策凌收受餽送銀兩始猶畏罪狡賴及再四嚴鞫自行供認將瑚圖里等分別斬絞立決監候等因請旨定奪上年甘省冒賑一案辦理甫畢今復查出烏魯木齊侵蝕採買糧價之事本應從重究辦因去歲甘省冒賑案犯較多加恩將二萬兩以上者斬決一萬兩以上者監候入于情寔一千兩以上者臨時分別請旨所以區分情罪法至寬也今此案亦因冒賑案內查出事同一例所有瑚圖里一犯在宜禾縣任內侵蝕銀三萬三千餘兩又復查出虧空

庫項數萬餘兩實屬法無可貸瑚圖里著即處斬其子亦照上年甘省侵冒案內數在四萬兩以上各犯之例俱發往伊犁充當苦差其年未及歲者交刑部監禁俟及歲時再行發遣鄔玉麟係緣事發遣新疆人犯在都統衙門賈緣辦事如幕賓胆敢向各州縣文結勾通私納賄賂所得賍私至三千餘兩情節甚為可惡王老虎郭子係索諾穆策凌管門家人私向德平等勒索銀兩至千餘兩之多復敢代為伊主承認收受各屬員銀兩禮物希圖為伊主卸罪尤屬狡詐不法鄔玉麟王老虎郭子俱著如議即行處絞索諾穆策凌所擬斬決之罪姑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仍著福長安同刑部堂官押帶至行刑處所令其看視王老虎郭子等正法俾知狡供承認徒罹國憲究不能為伊寬其罪也其餘侵蝕銀一萬兩以上之德平伍彩雯王喆及侵蝕銀一萬兩以下之徐維綬傅明阿木和倫張建菴俱依擬應斬監候秋後處決交刑部存記屆期請旨分別辦理餘依議欽此

589 奴才福長安謹

奏遵

旨會同刑部侍郎喀寧阿杜玉林將瑚圖里等綁付市曹宣

讀

諭旨該犯等各俯首無辭隨按名斬絞訖并押帶索諾穆策

凌看視行刑據索諾穆策凌伏地碰頭痛哭不已口稱

蒙

皇上不即將我立正典刑改為監候出自

格外天恩感激悚懼萬死莫贖等語理合奏

聞謹

奏

590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三日臣等遵

旨查

大清律例內載每年正月六月俱停刑立法重犯俱牢固

監禁俟二月初及七月立秋之後正法等語今已逾立

秋之期似與原例無礙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恭候

命下遵照辦理謹

奏

59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刑部堂官 山東巡撫明 乾隆

四十七年七月初四日奉

上諭明興奏查明通省虧缺情形勒限彌補一摺內稱伊到

任後訪查通省虧缺約有二百萬兩深為疑惑曾飭藩司

前往盤查虧短之數與各州縣所稟不符即恭奉治罪嗣

據稟覆通省倉庫實祇共虧缺一百三十餘萬兩係該州

縣等陸續竭力彌補是以虧缺之數比前較減似無徇隱

現在復督藩司勒限一二年內可彌補完竣等語如此辦

理亦可東省虧空至二百萬兩之多殊出情理之外國奉

于易簡平日所司何事其罪益無可逃已於摺內批示明

興摺著抄寄留京辦事王大臣刑部堂官即監提國奉于

易簡令其閱看訊供具奏外所有該省應行彌補虧短之

數著傳諭明興即按照虧缺多寡員缺大小核定限期之

遠近統於一二年內全數彌補以清帑項如此辦理已屬

朕格外施恩若再不知感懼上緊實力彌補則是天良盡喪自取罪戾明興等即據寔叢叢從重治罪再不能曲為寬貸矣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92 臣等遵

旨將

御製助夫詩並本日

硃批阿桂鄭大進明興譚尚忠各摺交

行在大學士九卿閱看據嵇璜等稱豫省河工需用隣省助

夫一事仰蒙

皇上俯念隣省協濟人夫官為雇覓押送赴工愚民非所樂

從預

勅各督撫無庸雇募復因白露期近恐豫工未能即竣

加恩寬限緩至明春桃汛開放引河俾得從容集事仰見

皇上睿慮周詳無微不至

天章愷切肫誠溢于

篇什並恭閱

硃批阿桂鄭大進明興各摺實深欽服至譚尚忠于辦理回

教經卷一事伊初接朱椿咨文率行查辦及接奉

諭旨始行遵照覆奏其識見淺陋誠不能逃

聖明洞鑒等語謹

奏

5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直隸總督鄭 河道總督李 韓 山

東巡撫明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四

日奉

上諭據鄭大進覆奏代雇豫工人夫遵旨停止一摺此事在

豫省則以幫夫為急在直隸山東等省則以辦夫為難從

前閱伊等所奏情節朕早經料及是以節次降旨諭令李

奉翰韓鐔等即在本省儘數雇募今直隸已經受雇之夫

相隔月餘尚未起身則可知小民裹糧遠涉俱非樂從果

不出朕之所料又本大明興奏到摺內亦稱各村莊可以

傭作之人俱不願受雇現在飭令委員將曹縣境內應行

挑挖工程先儘力趕辦俟夫役漸增再將豫省工程協助

施工等語所奏亦屬寔在情形只可如此辦理至從前白

露節間完工一說朕揣度形勢屆期斷不能藏事故屢次

降旨寬限至明春桃汛以前亦不為遲今立秋已逾數日轉瞬白露該省工程尚未據奏報分數即使此時人夫齊集白露前亦斷無依期完竣之理著傳諭阿桂李奉翰等務遵照諭旨在本省陸續雇募人夫從容辦理總期引河深濬堤工堅實不妨畧遲其期總以開故時掣動大溜引歸正河為要昨御製助夫詩一首著抄寄鄭大進李奉翰韓鐸富勒渾明興等閱看鄭大進等原摺亦一併抄寄阿桂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9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烏魯木齊都統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四日奉

上諭前經降旨令明亮將續行查出虧空帑項四萬餘兩之現任奇臺縣知縣富什渾革職就近親提嚴訊究擬具奏現在查出虧空案內之瑚圖里一犯經軍機大臣會同行在刑部審訊確實降旨將該犯業經正法其子亦照上年甘省冒賑案內侵銀四萬兩以上各犯之例將年及歲者發往伊犁充當苦差年未及歲者監禁刑部屆期發遣今富什渾胆敢將庫存銀兩任意虧缺至四萬餘兩之多亦

屬法無可貸著傳諭明亮將該犯嚴行究訊錄取確供即照此次瑚圖里之例速行定擬具奏再該二犯侵冒虧空銀至十餘萬兩何以本旗並無財產其所侵虧銀兩想仍在任所藏匿抑或另有寄頓花費之處並著明亮訪查明確速行辦理一併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95 臣等遵

旨將浙江省解到卓長齡等各犯詩集簽出處所公同詳閱將各犯詩集同違碍字句加貼紅簽恭呈

御覽伏候

訓示臣等再擬寫

諭旨進

呈候

發下將原摺交刑部核覆謹
奏

596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五日内閣奉

上諭前據陳輝祖奏審擬仁和縣已革監生卓天柱收藏伊先人卓長齡等違碍詩集照大逆緣坐辦理等因一摺已批三法司核擬具奏矣此案卓長齡等五犯如果伊等現存自應按律問擬因命軍機大臣將該省解到各書集覆加閱看簽記今據簽出各書進呈朕閱其詩集內語意牢騷詞句違碍亦不能免但究係康熙初年之人且物故已久兩卓長齡等五犯著加恩免其戮屍其餘緣坐各犯俱著一體寬免至卓天柱於此等詩集理應早為呈首乃敢隱匿收藏殊干例禁該督等問擬斬決固屬罪所應得但據該督奏稱該犯兩目青盲未曾見過詩集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著照該督所奏完結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59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河道總督李 韓 兩江總督薩 直

隸總督鄭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

七年七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等覆奏各省帮雇民夫趕緊辦工一摺內稱

直隸動項雇夫五千名聽其委員管送來工即一面札令毋庸再為代雇等語直隸代雇之夫前據鄭大進奏報現在尚未起身業經降旨令其飛飭停止矣且豫省挑挖引河工程斷不能於白露節間依期完竣已屢經降旨緩至明春挑汛以前藏事訓諭甚為明切李奉翰等遵照節次所奉諭旨就本省雇覓人夫儘可按照展限從容辦理何復以直隸等省帮雇人夫嘵嘵陳奏看來伊等於辦理此事抑泥畏蕙茫無主見其于各省辦夫情形亦全未計及而惟令人分過帮助是以令大學士公阿桂前往豫工督辦現在阿桂已于本日自京起程伊到工後自能主持一切至于開放引河毋論秋汛前斷趕不及即冬月水落之際放水亦不能得力不若于凌汛挑汛時酌量開放然凌汛流漸紛下尚不如挑汛時勢較平和水又有力爾時一舉成功最為妥穩如此則辦理人夫儘可分段通融又何必張皇急遽乎著將此由五百里傳諭阿桂令其悉心妥議覆奏并令李奉翰韓錄富勒渾鄭大進薩載明與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9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朱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六日奉

上諭前據朱椿奏查辦回民海富潤携帶回字經卷等書一案以回民素習之經典該撫輒視為違悖不法請旨查辦已屬可笑自以為急公且不待接奉諭旨即分咨各直省一體查辦幸此事朕早慮其滋擾即降旨通諭各督撫毋庸辦理現據各督撫紛紛覆奏俱以接奉諭旨即停飭屬查拏設皆如朱椿之率行搜查經卷則各省回民不勝其擾更復成何事體耶朱椿著再傳旨嚴行申飭並著傳諭朱椿伊此事辦理錯謬本應照譴尚忠之例降調因其初任不諳又尚為辦事起見其所奏並非若譴尚忠之有意邀譽沽名者比是以免其議處嗣後務當準酌事理輕重留心妥辦副朕委任若再蹈前轍冒昧從事則是自貽伊戚朕不能再為寬宥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599 臣等遵

旨將本日申飭朱椿

諭旨一道發交

行在大學士九卿等閱看據嵇璜等稱朱椿查辦回教經卷

一案輒咨行各省過涉張皇實屬不成事體節經恭奉

諭旨停止查辦仰見我

皇上辦理庶事輕重權衡至當不易 臣等不勝欽佩今伏讀

申飭朱椿

諭旨因其初任巡撫尚為辦事起見免其議處朱椿自當倍

加感惕嗣後諸務留心妥辦不致冒昧從事以仰副

聖主教誨成全之至意謹

奏

60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農起奏查閱鹽池情形一摺內稱本年入夏以來晴雨

調勻新鹽豐旺現在堆貯新鹽已數一年之用此後尚有

數月之期可冀加倍豐收一切召商承辦各事宜統俟九

月場工完竣會同陝西河南撫臣核計成本遵旨另行調劑妥議等語該省產鹽豐旺為二十餘年來僅有之事覽奏殊為欣慰但摺內所稱核計成本調劑妥議之處該撫雖尚未奏明朕揣度其意似為加價起見此斷不可商人承辦鹽勛每以成本重大配運維艱懇請加價異圖得利但商人多一分之利息即小民多受一分之賸剝况產鹽豐旺雨水調勻其澆晒刮收等事亦較易為力其鹽價祇當議減不得議增著傳諭農起將來與陝西河南各省會議時務須遵旨妥辦以副朕惠愛元元之至意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601 啓者本日奉

旨國泰于易簡著加恩賜令自盡派侍郎諾穆親宣旨監看

欽此茲特將

諭旨封寄

大人接奉後即星馳赴京遵

旨辦理并將國泰于易簡如何感激

天恩情形由下報具摺覆

奏此違不一

602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國泰于易簡前在山東撫藩任內朋比營私國泰身任封疆勒派通省屬員婪索得賍數至累萬于易簡係大學士于敏中之弟加恩用為藩司大員乃一味逢迎阿附及朕降旨令其來京面加訊問伊乃甘蹈欺罔不肯寔言並令軍機大臣詳加開導究詰伊始終為之庇護昨經御史錢澧叅奏命和坤劉墉等前往查審賍私敗露依律問擬斬候復命大學士九卿等會核請旨即行正法維時以六月停刑從寬仍改為應斬監候茲又據明興奏查辦山東各屬虧空竟至二百萬兩之多實堪駭異因命留京辦事王大臣等將明興查辦東省虧空奏摺令國泰于易簡閱看訊供具奏據國泰于易簡同供自乾隆三十九年因辦理王倫逆案有預備守城不准開銷之項各州縣因公挪移致有虧空等語王倫滋事之案辦理不及一月即使因公挪移何致有二百萬之多况伊等身為撫藩如果查係實在公用挪移即應據實奏明朕必降旨加恩准其報銷若係州縣藉詞侵冒亦應據實嚴奏治罪乃國泰于易簡但知罔上行私通同舞弊而於屬員虧空帑項縣置不問其罪實與王賈望蔣全迪相埒即立予棄市原所應得但

尚有王倫一案籍詞卸罪較之王亶望等又可略寬一綫
國泰于易簡著加恩賜令自畫派侍郎諾穆親前往宣旨
監看並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603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合內閣奉

上諭朕稽古右文究心典籍近年命儒臣編輯四庫全書特
建文淵文溯文源文津四閣以資藏度現在繕寫頭分告
竣其二三四分限於六年內按期蒞事所以嘉惠藝林垂
示萬世典至鉅也因思江浙為人文淵藪朕翠華臨蒞士
子涵濡教澤樂育漸摩已非一日其間力學好古之士願
讀中秘書者自不乏人茲四庫全書允宜廣布流傳以光
文治如揚州大觀堂之文滙閣鎮江金山寺之文宗閣杭
州聖因寺行宮之文瀾閣皆有藏書之所著交四庫館再
繕寫全書三分安置各該處俾江浙士子得以就近觀摩
謄錄用昭我國家藏書美富教思無窮之盛軌至前者辦
理四庫全書考募各謄錄皆令自備資斧五年期滿給予
議叙至為優渥但人數衆多未免開倖進之門且現在議
叙者尚虞壅滯若因此致碍選途又非朕策勵人才之本
意此次續繕四庫全書三分俱著發給內帑銀兩雇覓書

手繕寫在鈔胥等受值傭書自必踴躍從事而書成不致
濫邀議叙亦於銓政無碍所有應辦各事宜及添派提調
校對等官著交四庫全書館總裁悉心妥議具奏以副朕
振興文教嘉與多士之至意欽此

60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兼浙江巡撫陳 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浙江布政使署理織造盛住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

八日奉

上諭四庫全書現在頭分已經告竣其二三四分限於六年
內按期蒞事並特建文淵文溯文源文津等閣以供藏度
因思江浙為人文淵藪允宜廣布流傳以光文治現特發
內帑銀兩雇覓書手再行繕寫全書三分分貯揚州大觀
堂之文滙閣鎮江金山寺之文宗閣杭州聖因寺內擬改
建文瀾一閣以昭美備著傳諭陳輝祖伊齡阿盛住等所
有大觀堂金山寺二處蒞貯圖書集成處所空餘格格甚多
即可收貯四庫全書若書格不敷著伊齡阿酌量再行添
補至杭州聖因寺後之玉蘭堂著交陳輝祖盛住改建文
瀾閣并安設書格備用伊齡阿盛住於文淵等閣書格式

樣皆所素悉自能仿照妥辦至修建書格等項工費無多
即著兩淮浙江商人捐辦伊等情殷桑梓於此等嘉惠藝
林之事自必踴躍觀成歡欣從事也將此各傳諭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60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八日奉

旨通政司奏直隸清苑縣馬夫接遞川省本箱被賊割開敘述
情節內稱割開匣內本箱一個印封扯破黃布包夾板俱
已割破題本外封亦經扯破查明本章並無遺失等語叙
次殊不明晰除另交鄭大進將實在情節查明具奏外將
此諭令夢吉等知之欽此

60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通政司衙門奏接准直隸清苑縣申文內稱本月初
二日派馬夫二名遞送四川省題本二箱行至安肅路家
寺地方所騎馬匹驚跑將本箱墮地及回本處尋查無踪
復於村南大道東邊檢獲本箱業已割開查明本章並無

遺失現在行文直隸督臣查辦等語此項遞送本箱既派
出馬夫二名亦當有驛弁押送何至同時馬俱驚逸將本
箱跌落顯有規避裝點情節捏飾具稟該縣即據稟申詳
未可憑信著傳諭鄭大進將此案遺失本箱之弁夫親提
嚴鞫如何拋棄致被賊匪偷割各寔情詳悉訊擬具奏將
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0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福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
八日奉

上諭據官福奏發遣齊齊哈爾為奴之犯李克舉于六月初
九日脫逃現在委員嚴緝等語李克舉係因強奪趙自興
衣物銀錢毆傷事主案內免死發遣之犯乃敢於配所乘
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後必經由直隸省或潛回本
籍著傳諭鄭大進福康安即飛飭各屬嚴行緝緝務期就
獲毋得稍有疎縱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0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阿桂履奏接奉諭旨赴工遵辦及奏報起程日期一

摺內稱霜降以後若未能一律完竣即奏請展限據臣愚

見亦斷不至桃汛以前即可告竣等語在阿桂之意以要

工早得竣事可以仰慰朕懷但朕前降旨內所有明年桃

汛前開放引河之說非專為阿桂等辦理此事寬其期限

向聞開放引河必當借水長時刷沙奔壑方為有力若開

桃完竣在冬月水斂之時放水恐不能得力未必如凌汛

桃汛酌量開放之穩而凌汛水勢尚帶冰凌又不如桃汛

時之開放順暢更為得力况從前閱阿桂等開放引河摺

內尚稱稍遲數日蓄高水頭則開放時有一瀉千里之勢

可以掣動大溜等語此一定不易之理豈可於冬月水落

之候輕易從事乎阿桂到工後當與李奉翰等悉心體訪

酌量情形再行據實具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阿桂並諭

李奉翰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09 臣等遵

旨將現任鴻臚寺少卿曹學閔從前陳奏會試舉人只須在

本籍州縣起文無庸申詳督撫發兩摺交查吏禮兩

部茲據將議駁議處原案並所奉

諭旨查送前來謹抄錄一併呈

覽謹

奏

610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八日吏部將直隸總督鄭大進

奏請陞署涿州知州之戴山年一員又陞任山西巡撫

巴延三保薦卓異服滿候補之原任山西陽曲縣知縣

朱潛發一員又江蘇省拏獲馬匪之吳江縣知縣何世

珩震澤縣知縣阿林保二員浙江省拏獲假官之錢塘

縣知縣張翥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戴山年朱潛發何世珩阿林保張翥俱著交軍機處記名

欽此

611 臣福隆安等為循例奏請

賞補寔缺事竊照軍機處司員有辦事勤慎行走有年者節

經臣等

奏請補授實缺以示鼓勵今陞銜留任內閣中書秉行簡

陞補內閣侍讀其所遺中書一缺查有候補中書沈琨
在軍機處行走有年人亦勤慎細心可否即以該員補

授之處出自

皇上天恩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九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61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九日奉

上諭本日據明興覆奏運河情形一摺內稱從前查看運道

見南陽昭陽微山各湖水色均係清水曾詢問該處地方

官據稱湖西本有前明運河一道去歲南陽昭陽微山各

湖積水本多水勢甚旺足以敵黃黃水由湖西邊即已南

注並未入湖故湖水仍清不致淤墊湖身有前明舊運河

尾直至江南始與中運河相會故黃水在東境並未入運

其運河間有漫沒乃係清水擠逼過高所致等語若果如

所奏實堪欣慰但閱從前所進青龍岡漫口下注圖內竟

係黃水與湖河連為一片恐不能無淤墊阻碍之處再今

歲情形是否與上年相似朕心深為屢念著傳諭阿桂到

工時悉心體訪將各該處實在情形迅速由驛覆奏並繪

圖貼說呈覽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13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九日奉

旨承德府屬平糶餘米業經展糶三十石以資接濟茲恐民

食尚有未敷著再加恩平糶一千石以副朕軫恤窮黎至

意欽此

61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各省督撫每逢年節及朕萬壽呈進貢物原以聯上下之情在伊等本任養廉原屬優厚除贍給身家及延請幕賓支用外出其贏餘備物中悃固所不禁而伊等之陞遷倚任則全不係乎此也從前尹繼善梁詩正高晉諸人或由封疆簡任綸扉或由卿貳晉叅密勿伊等並不以貢獻見長此天下所共知亦屢以中諭矣即如李侍堯久任總督其所辦貢物較他人為優但寔因其才堪任事是以簡畀封疆前以收受礦課盈餘一經發覺朕即治以應得之罪未嘗稍事姑容適有上年蘇四十三之事軍務倥傯一時不得其人是以棄瑕錄用令其自効然僅予以三品頂帶署理督篆以贖前愆自蒞任以來查辦監糧冒賑一案不避嫌怨積弊一清寔不負朕加恩復用之意是以昨始降旨賞還現任頂帶並非因從前呈進貢物較優疊邀恩眷也至國泰在山東巡撫之任其所辦貢物亦較他人為優伊小有聰明辦事尚屬勇往朕本欲造就其材因伊所進過多屢加當面訓飭上年伊父文綬獲罪發往新疆劾力伊奏請捐廉四萬兩為伊父贖罪朕以國泰果能實力察吏安民即可為父幹蠱但罰彼父而不及彼初不料其

公然勒派屬員毫無顧忌昨經御史錢澧奏命和坤劉墉等前往查審得寔復命大學士九卿核奏依律問擬斬決尚加恩改為監候茲又據明興查出通省各州縣虧空庫項竟有二百萬兩之多則國泰之罪更無可逭昨已明降諭旨賜令自盡何嘗以國泰平日用心貢獻遂可邀恩倖免耶至于易簡係大學士于敏中之弟由微員加恩用為藩司藩臬大員原係幫助巡撫辦事之人理應秉公守正遇有督撫貪婪敗軌之事據實直陳乃于易簡經朕面詢國泰款蹟復令軍機大臣開導究詰伊竟始終掩飾甘蹈欺罔則國家亦安用此藩司為耶是以一併賜令自盡以昭懲警總之督撫大吏惟當正己率屬潔清自天庶不負察吏安民之任若專以進獻為能事已非大臣公忠體國之道况又藉名以為肥身之計督撫取之屬員屬員必取之百姓層層剝閹生計尚可問乎且督撫呈進方物原以廉俸有餘藉抒忱悃若仍輟轉取之民間朕又何難明加賦歛而必假手於督撫朕必不為也至藩臬等承上接下尤當秉公持正毋稍存依阿苟且之見今因辦理國泰等一案特降諭旨再行明切曉諭各省督撫藩臬等其各仰體朕意毋蹈覆轍以副朕用人行政明刑止辟之

至意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615 臣 等遵

旨恭查熱志

行宮前後三十六景外尚有續載各景謹分晰開單恭呈

御覽至寺廟另有專門所有節年添設寺廟俱已陸續載入

合併陳明謹

奏

* 熱河志前三十六景

烟波致興

芝徑雲隄

無暑清涼

延薰山館

水芳巖秀

萬壑松風

松鶴清越

雲山勝地

四面雲山

北枕雙峯

西嶺晨霞

鑄峯落照

南山積雪

梨花伴月

曲水荷香

風泉清聽

濠濮間想

天宇咸暢

暖溜暄波

泉源石壁

青楓綠嶼

鶯轉喬木

香遠益清

金蓮映月

遠近泉聲

雲帆月舫

芳渚臨流

雲容水態

澄泉遶石
澄波疊翠
石磯觀魚
雙湖夾鏡
鏡水雲岑
長虹飲練
甫田叢樾
水流雲在

* 熱河志後三十六景

麗正門
勤政殿
松鶴齋
如意湖
青雀舫
綺望樓
剛鹿坡
水心榭
願志堂

暢遠臺
靜好堂
冷香亭
採菱渡
觀蓮所
清暉亭
般若相
滄浪嶼
一片雲
顏香泚
萬樹園
試馬埭
嘉樹軒
樂成閣
宿雲簷
澄觀齋
翠雲巖
卷畫窗
凌太虛

千尺雪

寧靜齋

玉琴軒

臨芳墅

知魚磯

湧翠巖

素尚齋

永恬居

616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姚成烈奏遵旨省釋回民一摺內稱接據朱椿來咨當將袁二孥訊因旋奉諭旨毋庸辦理隨將袁二當堂省釋等語袁二本係安分回民年已七十該撫自當即行釋放此事前據朱椿具奏時朕即降旨通諭各督撫停其查辦今姚成烈奏據咨查袁二致年逾七十之人無辜受累可見各省因此滋擾者已不少皆朱椿辦理錯謬所致朱椿雖不至如譚尚忠之徇情邀譽而其不諳事理輕重率行分咨查辦冒昧之咎亦所難辭朱椿著交部察議

欽此

61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十日奉

上諭本日據閩鷄元奏分辦浙江海塘料石情形一摺內稱初次所辦條石十三萬六千餘丈業經全數起運赴浙其接辦之九萬六千六百餘丈勒限趨運扣至明年三四月間可以一律辦完運竣等語該省所辦塘工料物源源接濟陳輝祖自當督率工員趕緊辦理但未知此時所辦工程究有幾分約於何時可以完竣著傳諭該督令其確核工段按日計算據實奏聞再從前節次所撥銀兩並賠繳查抄各項銀兩俱留為海塘之用將來工程告竣時是否足數應用並著該督詳晰確查開具簡明清單一併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18 臣等遵

旨查曹學閔條奏會試舉人徑由州縣出結案內前後議駁

各部堂官及議處曹學閔之吏部堂官一併開列清單

恭呈

御覽謹
奏

*三十三年禮兵兩部各堂官

禮部堂官

觀保

董邦達

諾穆渾

德福

倪承寬

兵部堂官

尹繼善

託庸

陸宗楷

奉寬

宋邦綏

四十三軍機大臣會同禮部堂官

軍機大臣

阿桂

于敏中

福隆安

袁守侗

梁國治

和珅

禮部堂官

鐘音

曹秀先

景福

謝墉

王杰

*四十三年吏部議處曹學閔各堂官

阿桂

程景伊

瑚世泰

董誥

和珅

王杰

61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接准軍機大臣議覆俞金鰲奏請將駝隻料草節省銀兩撥補節年虧缺公費等因將現在查辦緣由先行覆奏一摺內稱甘省駝隻料草節省銀兩歷年借動多未歸款現在飭司行查尚未據覆今提臣奏請將此項撥填公費自必急向兵丁扣餉完繳是本欲措此項以抵兵欠轉因繳此項而加扣兵餉等語此言甚通已于摺內批示矣此項駝隻料草節省銀兩如果各標營實貯無虧方可撥補他項今既查明積年歷欠未能立時完繳若因此加扣兵餉是欲利兵而轉以累兵殊非朕軫恤戎行之意至此項椰墊因何久未歸款緣由著李侍堯確查覆奏其節年虧缺公費銀兩應如何通融籌畫撥補俾兵丁寔沾利益之處俟奏到時再降諭旨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620 臣 福隆安遵

旨查原任四川普安營叅將黃元龍於乾隆十五年跟隨駐

藏大臣傅清拉布敦在彼被賊番戕害臣部照陣例議廢一人以守備推用節經查催未據該省請咨到部乾隆四十一年據署陝甘總督畢沅具宗圖冊結咨請承廢并聲覆黃元龍之孫黃世傑前於議廢時年未及歲後因貧窮就食他方並無別項情節歷任各員未據黃世傑呈明無憑行查以致遲延等因咨部經臣部查與承廢之例相符因事隔二十餘年始請承廢未便據咨辦理奏請

欽定並將遺漏查催之地方官請交部察議於乾隆四十一

年六月十二日奉

旨准其承廢餘依議欽此是年十月內將黃世傑帶領引

見奉

旨著發回本省巡撫標下學習欽遵在案今據該撫畢沅咨

稱該員學習期滿患病痊癒考驗得漢仗去得弓馬熟

練保送到部相應請

旨將該員或交臣部遇有守備缺出照例選用抑或發回本

省題補之處恭候

欽定再查黃元龍並無子嗣伊兄黃喜林只有一子是以將

黃喜林次孫嗣元龍為孫合併聲明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奉

旨黃世傑著留部以守備選用欽此

621 遵

旨將本日

硃批薩載李奉翰等各摺交大學士九卿閱看據嵇璜等會

稱豫省河工未竣蒙

皇上宵旰勤求籌畫備至所有顧家庄開故引河一節前經

降旨垂詢今據薩載覆奏該處只能分洩運中河之水未便

掣動全河奉

硃批照所議行仰見

皇上辦理庶務執兩用中之至意至豫工需用隣省助夫一

事節經奉

旨飭令停止今伏讀

硃批李奉翰等摺益仰

睿慮精詳臣等實不勝欽服而

皇上軫念要工無時或釋在事諸臣自當各勤天良實力籌

辦以期迅速藏工仰副

聖懷等語謹

奏

622 查本年正月鄭大進叅奏守備富德保尅扣兵餉請革

審一摺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臣等復面奉

諭旨富德保于此案雖止得受錢十九千餘文但伊係旗人

如此違例尅扣應從重辦理俟部覆到日提奏欽此今據

刑部將定擬此案于本日隨報具

奏理合遵

旨提奏謹

奏

623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奉

旨吳克己李步雲楊起玉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624

查律載強盜斬梟之例除殺人放火姦污人妻女打劫
牢獄倉庫及干係城池衙門并積至百人以上此六項
俱應問擬斬梟又響馬強盜江洋大盜等項亦載明不
分人數多寡曾否傷人俱依律斬梟今劉秉恬所奏潘
永吉等各夥盜係行劫拒傷事主按律止應分別問擬
斬決發遣等罪與律內殺人放火等六項及響馬江洋
盜犯斬梟之例不符是以刑部議駁_臣等將摺內情節
詳加閱看刑部所引律文並無迴護之處即遵

旨擬寫依議

諭旨進

呈謹

奏

七月十一日

62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福康安奏績據逃兵張順等三十六名自行投首
分飭解省辦理一摺所辦甚好此等脫逃兵丁本係罪應
斬決之犯因事隔多年不忍概予駢誅節經明降諭旨統
限二年准其自首免死改發新疆此寔朕法外施仁於無
可寬減之中予以一綫生路伊等稍有人心自無不即行
投首之理惟在地方官家喻戶曉俾人各周知心無疑懼
則共慶更生自必亟為投首即如福康安此次奏報自首
逃兵三十六名及從前投首之楊子坤等一十九名統計
已有五十餘名可見福康安飭屬盡心設法曉諭不遺餘
力以致伊等皆知樂生免死不復因循藏匿福康安辦理
此事甚屬認真著交部議叙至此項逃兵各省俱有而自
降旨以來何以奏報投首者仍屬寥寥各省督撫辦理之
不善能勿引以為愧乎嗣後務再嚴飭所屬寔力奉行將
前後所降諭旨刊刻發貼使窮鄉僻壤廣為傳播若二年
限滿之後仍不投首則是怙惡不悛仍不知恩憚於遠遷
一經拏獲罪在不赦斷不能再為曲貸也福康安原摺著
發抄並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62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河道總督李 韓 河

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一

日奉

上諭本日據薩載奏查看青龍崗迤下漫衍之水逐漸澄淤

流入微山湖等因一摺其所奏情形俱已覽悉並於摺內

詳晰批示矣但閱該督奏到兩圖并韓錄奏到圖內其所

繪三湖自金鄉以下即係清水而黃水別無南下去路據

稱係湖滿頂住黃水不致直灌等語則似黃河於金鄉以

上即漸次澄淤以下皆清水矣而昨日明興覆奏摺內則

稱湖西本有前明運河一道去歲南陽昭陽微山各湖積

水本多水勢甚旺力足敵黃是以黃水由湖西邊即已南

注並未入湖又前明舊運河尾直至江南始與中運河相

會等語又似黃河被湖水所逼自行一路至江南始入運

河何以此次薩載韓錄進到圖內並未將舊運河一道黃

水經由南下之處繪入著傳諭薩載李翰韓錄明興等

查明湖西舊運河坐落方向究在何處其薩載韓錄明興

等所進三圖究竟以何為準一併詳查聲叙添繪合成一

圖貼說據實會奏勿稍存迴護之見本日進到各圖及昨

明興所進之圖一併發去將此由五百里傳諭薩載等並

諭阿桂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27 本日面奉

諭旨川省採辦楠木二十四根於五月初自重慶起程由長

江運河一路解送進京前已諭令舒常薩載明興選派妥

員沿途趨運旋經薩載覆稱此項木植於六月十三日過

江寧境迄今幾及一月計已可過東省將抵直隸境內著

傳諭鄭大進即派幹練員役迎催協護幫送到京毋得遲

悞欽此

貴督接奉後欽遵

諭旨妥速辦理不必專摺覆奏並將何日入境何日可以到

京之處咨覆本處以備

垂詢專此佈達並候 近祉不一

628 臣等遵

旨謹將熱河志內

硃筆記出行宮各景原圖夾簽進

呈所有寺廟各圖其正本現存方畧館一俟取到即行呈

覽至戒得堂圖說尚未詳盡容臣等查明增補山近軒圖樣

現在繪畫尚未裝入萬彙總春之廟現交永和繪具圖

稿俟繪得續行增入寺廟門合併陳明謹

奏

629 臣等遵

旨恭查熱河志

行宮前後三十六景外尚有續載各景謹開列清單恭呈

御覽伏候

訓示謹

奏

* 澹泊敬誠

清舒山館

戒得堂

春好軒

靜寄山房

烟雨樓

綠雲樓

創得齋

觀瀑

食蔗居

敞晴齋

秀起堂

靜舍太古山房

有真意軒

碧靜堂

含青齋

玉岑精舍

旃檀林

文園

文津閣

宜照齋

山近軒

紫浮

630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薩載奏開放顧家庄引渠分洩運中河水暢達入黃情形一摺朕以該處引渠分洩上游漫口之水既能得力即使掣動全河由此歸入舊黃河直注入海似亦無不可因降旨詢問該處情形是否可以如此辦理此朕屢念河防設為或然之想今據薩載覆奏顧家庄所開引河分洩運中河之水入黃寔為得力若一經掣動全河則顧家庄至楊家庄口門此七十里運道即不能通行舟楫必須經由黃河七十里始行入運等語此等情節朕寔未知薩載熟悉彼處情形據寔入告所辦甚是自應照所議行朕辦理庶務從不肯絲毫稍執已見況河工運道必須親履其地目擊情形方能洞悉無遺此次堵築漫口久未完工朕宵旰勤求不得不曲為籌畫如果該處情形未便原應據實直陳不必稍涉迴護方合大臣任事之道即如豫工需用隣省助夫一節經朕降旨寬予限期至明春桃花汛開放引河其直隸山東雇募人夫俱停止前往亦因伊等辦

理此事見識寔有未到朕自當為之通籌全局伊等在工言工任大責重故見張皇朕亦不之怪也所有薩載奏到原摺及李奉翰韓鐸富勒渾各摺俱著交行在太學士九卿等閱看並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631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本日

貴撫奏到查封烏嚕木齊採買冒銷案內呼圖壁巡檢

吳元之子吳亨泰任所贖財并訊供緣由一摺奉

硃批覽欽此查此案已革巡檢吳元業經本處會同行在刑部

審明該叅員採買麥石銀兩俱係寔領寔銷並無侵冒

亦無愧送等弊當經定議以該叅員現已革職查抄應

無庸議奏准在案已據刑部將吳元釋放回籍今伊子

吳亨泰既經

貴撫訊據供稱並無別項情弊自應飭知該員照舊供

職並將查封贖財衣物一併發還此係本處面奉

諭旨毋庸辦理之件

貴撫接到即遵照妥辦無庸專摺覆

奏為此知會

63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四

日奉

上諭據書麟等奏拏獲夥買漕米之屠五屠大張二等三犯起獲賈刺漕米並在屠五家地窖內起獲船板等因一摺通州楊村一帶向用剝船裝運正供該犯等胆敢夥盜漕糧情殊可惡且屠五屠大查係裕親王在頭張二亦係旗人非尋常賊犯可比難以輕縱此案現據鄭大進奏稱拏獲船戶張富即孟廷禮應令解京歸案就近審辦外所有屠五屠大張二三犯著傳諭刑部堂官即行嚴審該犯等如贓已滿貫即應從重問擬改為立決以示懲儆鄭大進原摺并著抄寄刑部堂官閱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33 查

大清一統志內甘肅之歸德府自明至

國朝俱稱歸德府惟元朝曾稱貴德州今將一統志內歸

德府遵

旨改為貴德府其西寧縣屬歸德府縣丞并歸德營游擊均

交吏兵二部改為貴德以昭畫一並將一統志及圖內

粘簽進

呈謹

奏

十四日

63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禮部具題本年八月十五日京師月食百官朝服齊集太常寺行救護禮一本雖係照例具題但日月薄蝕究非經行常度向來朕過此等事皆于宮中素服拈香行救護禮百官齊集救護亦應素服將事以合奏鼓之義嗣後如遇日月食雖當應穿朝服之時亦著用素服行禮著為令欽此

63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四日奉

旨此案賊犯趙文德等胆敢在衙署肆竊并用藥迷人情罪甚為可惡著交刑部從重嚴審定擬具奏欽此

636 臣等遵

旨將黃河舊圖內地名方向與新圖不符之處謹逐一粘簽

恭呈

御覽並將前次所繪新圖一併進

呈俟

發下臣等另行繪畫並遵

旨恭錄清漢文

御製詩及書清漢文地名再行呈

覽謹

奏

637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四日内閣奉

上諭今年春間因豫省青龍崗漫口合龍未就遣大學士阿

桂之子乾清門侍衛阿彌達前往西寧務窮河源告祭

河神事竣復命並據按定南針繪圖具說呈覽據奏星宿海

西南有一河名阿勒坦郭勒蒙古語阿勒坦即黃金郭勒

即河也此河寔係黃河上源其水色黃迴旋三百餘里穿

入星宿海自此合流至貴德堡水色全黃始名黃河又阿

勒坦郭勒之西有巨石高數丈名阿勒坦噶達素齊老蒙
古語噶達素北極星也齊老石也其崖壁黃赤色壁上為
天池池中流泉噴涌醜為百道皆作金色入阿勒坦郭勒
則真黃河之上源也其所奏河源頗為明晰從前康熙四
十三年

皇祖命侍衛拉錫等往窮河源其時伊等但窮至星宿海即指
為河源自彼回程復奏而未窮至阿勒坦郭勒之黃水尤
未窮至阿勒坦噶達素齊老之真源是以

皇祖所降諭旨并

幾暇格物編星宿海一條亦但就拉錫等所奏以鄂敦他臘為

河源也今既考詢明確較前更加詳晰因賦河源詩一篇

敘述原委又因漢書河出昆侖之語考之于今昆侖當在

回部中回部諸水皆東注蒲昌海即鹽澤也鹽澤之水入

地伏流至青海始出而大河之水獨黃非昆侖之水伏地

至此出而挾星宿海諸水為河潰而何濟水三伏三見此

亦一證因于河源詩後復加按語為之決疑傳正嗣檢閱

宋史河渠志有云河繞昆侖之南折而東復繞昆侖之北

諸語夫昆侖大山也河安能繞其南又繞其北此不待辨

而知其誣且昆侖在回部離此萬里誰能移此為青海之

河源既又細閱康熙年間拉錫所具圖於貴德之西有三支河名昆都倫乃悟昆都倫者蒙古語謂橫也橫即支河之謂此元時舊名謂有三橫河入于河蓋蒙古以橫為昆都倫即回部所謂昆侖山者亦係橫嶺而修書者不解其故遂牽青海之昆都倫河為回部之昆侖山耳既解其疑不可不詳誌因復著讀宋史河渠志一篇茲更檢元地理志有河源附錄一卷內稱漢使張騫道西域見二水交流發蔥嶺滙鹽澤伏流千里至積石而再出其所言與朕蒲昌海即鹽澤之水入地伏流意頗合可見古人考証已有先得我心者按史記大宛傳云于闐之西水皆西流注西海其東水東流注鹽澤潛行地下其南則河源出焉河注中國漢書西域傳于闐國條下所引亦同而說未詳盡張騫既至蒲昌海則或越過星宿海直至回部地方或回至星宿海而未籌至阿勒坦郭勒等處當日還奏必有奏牘或繪圖陳獻而司馬遷班固紀載弗為備詳始末僅以數語了事致後人無從考証此作史者之畧也然則武帝紀所云昆侖為河源本不誤特未詳伏流而出青海之阿勒坦噶達素而經星宿海為河源耳至元世祖時遣使窮河源亦但言至青海之星宿海見有泉百餘泓便指謂河

源而不言其上有阿勒坦噶達素之黃水又有蒲昌海之伏流則仍屬得半而止朕從前為熱河考即言河源自蔥嶺以東之和闐葉爾羌諸水潄為蒲昌海即鹽澤蒙古語謂之羅布淖爾伏流地中復出為星宿海云云今覆閱史記漢書所紀河源為之究極原委則張騫所窮正與今所考訂相合又豈可沒其探本討源之實乎所有兩漢迄今自正史以及各家河源辨証諸書允宜通行校閱訂是正訛編輯河源紀略一書著四庫館總裁督同總纂等悉心纂辦將御製河源詩文冠於卷端凡蒙古地名人名譯對漢音者均照改定正史詳晰校正無訛頒布刊刻並錄入四庫全書以昭傳信特諭欽此

638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巴延三奏廣東惠潮道韓朝衡現在染患風濕難以就痊請解任調理等語著照所請准其回籍調理所遺惠潮道員缺著蕭應植補授欽此

639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前以

太廟尊藏

列朝寶冊係隨時鑄造玉質顏色不能一律整齊特命英廉福

隆安將和闐貢玉慎選良工敬造

列朝寶冊一分以奉

太廟其舊藏之

寶冊恭送盛京

太廟尊藏以昭

祖

宗功德之成於萬代意深遠也今據將

列朝寶冊敬謹鑄造完成奏聞請旨朕維我國家受

天庥命

列聖相承玉檢金繩虔申

對越自朕躬繼序以來仰荷

上蒼眷佑中外蒙休迄今年逾古稀日理萬幾孜孜不倦無日

不以敬

天勤民為念皆祇承

祖

宗之彝訓永維

餘慶篤念

前徽所有此項鑄成

寶冊本年孟冬時享閱視祝版之日著禮部堂官敬謹妥設中

和殿俟朕親加閱視後次日于行禮以前先派宗室親王

貴捧供奉一切應行儀注俱照

升祔之禮並著該衙門先期詳議具奏其舊藏一分

寶冊仍照前旨於明歲敬諏吉日再行簡派皇子恭送

盛京

太廟尊藏以誌文謨武烈顯承佑啓之盛欽此

640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七日奉

旨趙玉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圍場拒捕烏鎗傷人

641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七日奉

旨胡成著准其捐復留於豫省河工交該撫富勒渾委用毋庸送部引見欽此

642 全日奉

旨查禮林偽俱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欽此

秋審錯擬部議降調

643 全日奉

旨本著蔣大光俱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承審錯擬部議降調

64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大學士九卿科道等將從前侍郎任克溥條奏諸弊會議具奏摺內稱現在綱紀肅清前代執政俱已革除淨盡惟在大小臣工寔力奉行自不致有因循廢弛之弊

此語朕疑信半焉亦惟日慎一日所其無逸耳至副都御史巴彥學則有請更定科場詩論以杜關節以端士習之奏所言寔為深切時弊不虛朕降旨求言之意已依議行矣蓋詩題為朕所命且律句謹嚴難以揣摩又若頭場詩文既不中選則二三場雖經文策問間有可取亦不准復為呈薦倘同考官仍蹈故轍監試官即可指名叅處如此亦防弊之一端巴彥學此奏直據所見殊可嘉尚又御史鄭澂摺內所稱論內易歲關節一欵已於巴彥學摺內准行其餘各欵仍著各該部議奏朕宵旰勤求孜孜不倦凡有益于政治官方民生國計者莫不虛衷採納即今年逾古稀每歲臨幸山莊藉舉秋獮大典亦不肯少自暇逸內外大小臣工皆當仰體朕懷悉心講度勿謂已治已安稍萌因循懈弛之意即如巴彥學等條陳諸事其中頗有切中時弊者我君臣當交相警惕期于弊絕風清以副朕疇咨庶采之至意巴彥學鄭澂摺并發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64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常青前任古北口提督於直隸一切營務較為熟諳現
在伊丁憂回京已滿百日所有直隸提督員缺仍著常青
署理剛塔著以提督銜管理馬蘭鎮總兵事務兼內務府
總管不必前來熱河請訓俟朕回鑾時照依向年保寧接
駕處所接駕欽此

64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鄂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八日奉

上諭向來漕運總督於糧艘全數抵通後即就近赴熱河復
命本年各省糧艘北上較遲必須上緊催備回空方可無
悞冬兌冬開之期著傳諭鄂寶於漕船全數抵通後即行
督押回空船隻迅速遄行不必前赴熱河將此傳諭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4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青海辦事侍郎留 乾隆四十七年七
月十八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覆奏青海蒙古被番子槍擄牲畜一案現在
飭屬購線偵緝務期訪獲正犯究出真贓照例治罪等語
亦祇可如此辦理青海游牧屢經番子槍擄實因蒙古等
懦怯無能所致著傳諭該督只須嚴飭所屬選派熟番上
緊緝拏務獲毋致正犯遠颺以示懲儆將此並諭令留保
住知之令其曉諭眾蒙古等各自防守邊界毋致被賊番
搶劫徒恃地方官為之緝賊可也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48 遵

旨將原任戶部侍郎周亮工在福建按察使任內經總督佟

代奏劾下法司詳勘遇赦省釋復經錄用各緣由交查
國史館茲據將周亮工原傳查送前來謹粘貼黃簽恭呈

御覽謹

奏

649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九日奉

旨劉權之遇有侍講缺出准其借補祝堃著免其散館照例授職餘依議欽此

65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九日奉

上諭前經降旨將甘肅之歸德所仍其誌書所載舊名改為貴德所並交吏兵二部將歸德所及歸德營俱一體改正前據李侍堯覆奏嚴緝搶竄蒙古畜牲番子摺內尚有歸德等處字樣著傳諭李侍堯將歸德二字俱遵旨改為貴德毋得仍沿舊名特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51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伊勒圖奏塔爾奇營守備一缺係伊犁分駐專城要缺請將熟悉屯政之左營千總李應蘭陞補等語李應蘭著准其陞補塔爾奇營守備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652 臣等遵

旨查甘省冒賑案內原署河州知州謝桓侵蝕銀一萬一千餘兩現在擬斬監候入於秋審情實又原署蘭州府知府宗開煌侵蝕銀四千九百兩亦擬斬候又因該犯冒請添建倉廩案內從重入於情實謹
奏

653 遵

旨查得本日恭
進四庫全書表係大理寺卿陸錫熊編修吳省蘭同編纂復經侍郎紀昀敬謹改定進
呈謹
奏

十九日

65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日奉

旨編撰四庫全書表之大理寺卿陸錫熊編修吳省蘭著各賞緞二疋扇一匣筆一匣墨一匣其改定表文之侍郎紀昀著賞緞一疋扇一匣筆一匣墨一匣欽此

65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日奉

旨此案承襲恩騎尉詰軸其咨文自應投交當月官親收方免藉端滋弊乃該領催四喜只交書吏丁姓查收已屬不合及至查出錯悞又以該書吏病故為辭恐其中有勾通捏飾各情弊自應徹底跟究著交刑部堂官提犯訊取確供定擬具奏毋任含糊支飾吏部摺並發欽此

656 全日奉

旨鄂寶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欽此

甄別千總不及十之三

65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日奉

上諭朕昨聞蘭州紀畧於賊匪蘇四十三肆逆時謝桓協同循化廳營前往賊巢擒獲多犯並隨總兵貢楚克達爾收復河州甚為勇往又宗開煌萬邦英董熙等於逆匪圍困蘭州時晝夜在城督率民夫防守又黃道熈在安定縣擊獲馮明心均屬出力念伊等從前尚有微勞於萬無可寬之中求其一綫生路著傳諭留京王大臣並刑部堂官將監禁各犯逐一通查原案如有似謝桓等情節曾經阿桂等委派兵務實在出力著有勞蹟者即行據寔具奏並將此旨宣示各犯許其詳細自行據實呈明俟奏到時交軍機大臣詳晰按冊查核再降諭旨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65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西安將軍伍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

十日奉

上諭據畢沅奏請估變出旂漢軍空閒衙署一摺內西安出旂漢軍改補綠營各官所遺衙署四十二所及漢軍副都統空閒衙署一所應一併變計值銀四千四百餘兩等語此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陝省現應添設滿洲官兵二千四百名無標添設綠營兵丁亦不下數百名自應一體撥給房間令其居住莫若將此項應行估變衙署空屋略為修葺分撥棲止較為省便況現在該撫估變價值不過四千四百餘兩若舍此而另籌添建兵房所費恐轉不止此著傳諭畢沅會同伍米泰令其再行通盤籌畫妥議具奏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59 查陝省現應添設滿洲官兵二千數百名又綠營撫標

添兵二百五十名均須給房屋居住如此次畢沅摺內所奏估變房屋不在滿洲兵丁城內亦可撥給綠營兵

丁居住是以臣等於擬寫寄信畢沅等

諭旨內一並寫入合併聲明謹

奏

660 辦理軍機處為咨會事照得本月十一日刑部議駁

貴撫所奏潘永吉等夥盜行劫拒傷事主照殺人正犯

胡正隆之例問擬斬梟一摺奉

旨交本處閱看茲有覆

奏片一件

發下時奉

旨順便發交

貴撫閱看相應抄錄咨會

貴撫查照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雲南巡撫

661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朱椿泰奏前護慶遠府德勝同知州同盧登書於宜

山縣民輩老五等搶奪互控一案諱匿不報實屬玩縱不職請旨革職等語盧登書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天恩并親賞伊祖張照書扇畫冊恭

進理合據情代

奏並將原呈及書扇畫冊一併進

66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成都將軍特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特成額等奏報喇嘛東科爾胡圖克圖起程入覲一摺據稱胡圖克圖于七月初旬由口外起程八月初至成都省城委員伴送約計十月初間即可到京等語東科爾胡圖克圖前來朝覲自應于十二月初間到京距朝正之期尚朝正外藩一體錫賚若于十月初間到京距朝正之期尚遠著傳諭特成額或令該喇嘛約于十月到成都於十二月到京方為妥善如此時已經在途不能停止即令其來京亦無不可著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特成額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呈謹 奏

66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旨原任刑部尚書張照之孫張鑑著加恩賞大緞二疋欽此

66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內閣學士汪永錫由尚書房派出隨至熱河昨因其患病諭令回京調治茲聞在途溘逝著加恩賞給禮部侍郎銜以示軫恤欽此

66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審擬于得昇一犯比照隨征兵丁自軍前逃回例減等擬斬監候等語已批交該部議奏矣于得昇

663 據原任刑部尚書張照之孫監生張鑑呈稱本年欽奉

諭旨將伊祖張照官秩事蹟載入一統志內懇請據情代

奏恭謝

係安西營入伍正兵該管員弁自應熟識豈有將不知兵兵不知將之理從前移駐新疆時即鎮將等或因管兵衆多未能盡識而本營員弁於兵丁頂冒何致漫無覺察著傳諭李侍堯即將從前于得昇頂冒名糧之時該管守備及千把總等係屬何人即行確實查明叅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67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明興奏兗州曹州二府及濟寧州所屬各州縣衛於六月中旬以後連值大雨黃流未斷湖河漲溢已涸地畝復被淹浸秋禾多有傷損現飭藩司派員前往查勘等語曹兗濟寧所屬各州縣衛上年被水災黎前已屢經降旨加恩賑卹今涸出之處復又被水且去歲未勘成災之處亦因水勢漫注秋禾難望有收覽奏深為軫念所有此次續報被水地方著該撫督率所屬實力查勘將加賑展賑酌借諸事宜查照前旨一體妥為籌辦毋使一夫失所並將如何遵照及履勘秋災案內應行加恩賑借之處據實奏聞俟朕再降諭旨欽此

668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河東河道總督韓鐸現在丁憂所遺員缺緊要現任淮徐道何裕城從前隨伊父何燭辦事年久於一切河防事宜尚為熟悉何裕城即著加恩署理河東河道總督其所遺淮徐道員缺著劉錫嘏調補欽此

669 查向例河道總督由道員陞任者俱係署理是以臣等

於此次

諭旨內仍照例寫署理進

呈謹
奏

67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本日阿桂奏沿途晴雨情形一摺內稱直隸正定以南至豫省大河以北晴霽稍久若再得雨澤接濟更為有裨等語直隸迤南各府屬前據鄭大進奏報業經得有雨澤但近日是否晴霽稍久農民望澤又阿桂摺內稱十五十

六兩日在河南境內陰雨兩晝夜勢極綿密等語直省迤南各府屬與豫省境壤毗連是否一律普霑著鄭大進即查明據實覆奏以慰厯注欽此

671 臣等遵

旨將

御製詩章

賞給張照之孫張鑑據張鑑叩頭接受並稱鑑以微末監生

昨因來熱河謝

恩仰蒙

皇上賞大緞二疋並將鑑祖墨蹟

親製詩章

勅賜祇領家藏感激榮幸莫可喻言惟有敬謹尊藏勉勵學

業以期仰副

高厚生成至意等語謹
奏

672 臣福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竊照陝甘總督李侍堯奏宜木縣書吏衙役向例支給工食銀兩等因一摺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八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據稱口外各衙門俸工役食均係每年隨同兵餉由司彙總撥解當飭藩司詳查舊案稟覆去後茲據稟稱查得乾隆三十八年烏魯木齊改設迪化州等屬原題案內議以地處新疆諸物昂貴毋論何項人役每名月給工食二兩日支口糧八合三勺其書辦每名月給工食銀四兩八錢日支口糧八合三勺其同時設立之昌吉縣並四十一年設立之阜康奇臺四十四年設立之綏來等縣額設書役均照此例書辦每名以四兩八錢衙役每名以二兩核給仍各日支口糧至宜木一縣於乾隆三十八年改設原題案內議照巴里坤舊制書辦八名不支工食口糧馬快八名每名月給工食銀一兩四錢門子皂隸傘扇轎夫民壯庫丁斗級禁卒忤作各役共六十九名每名月給工食銀五錢通計一歲支銷銀五百四十八兩四錢俱不支給口糧

等因檢查彙卷核對俱屬相符等語 查新疆鎮西府
迪化州所屬昌吉阜康奇臺綏來等縣於乾隆三十八
四十一四十四等年先後題准改設其原議以該處地
屬遼遠諸物昂貴不論何項人役每名月給工食銀二
兩書辦每名月給工食銀四兩八錢俱日支口糧八合
三勺獨宜禾一縣向為淵泉縣本屬安西府後經移置
改隸鎮西府其縣役書辦人等一切支給工食俱照從
前議設安西府淵泉縣舊例辦理是以與迪化昌吉吉
臺等州縣書役人等支給工食口糧之例多寡懸殊查
該縣既經移置改建其書辦衙役工食口糧自應照昌吉
奇臺等縣之例支給以資養贍乃仍照舊例各役工食
每月多者給銀一兩四錢其少者每月僅給銀五錢又
額設書辦八名全不支給工食口糧轉致該縣以書役
人等公項不敷給發藉口每年津貼賠累為詞臣等酌
議請嗣後宜禾一縣書辦八名照昌吉奇臺等縣之例
每名月給工食銀四兩八錢日支口糧八合三勺其餘
不論何項人役按照該縣額設名數亦每名月給工食
銀二兩日支口糧八合三勺庶各書役等奔走辦公俱
得從容自給而於新疆各州縣體制亦昭畫一是否有

當伏候

訓示遵行俟

命下臣等交部行文知照該督遵照辦理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旨依議欽此

67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昨降旨將何裕城補放河東河道總督所遺淮徐道員
缺已令劉錫嘏調補但淮徐道係沿河要缺現在沛縣一
帶又有承辦撫卹各事宜必得明幹熟悉河務之員方能
料理妥協現在所調之劉錫嘏是否果能勝任著傳諭薩
載令其據寔覆奏如該員於淮徐一缺不甚相宜而江南
道員中有熟諳河務者令其據寔奏請調補以重河防將
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74 遵

旨將徵瑞面奏長蘆鹽商歷年引運不敷成本各緣由是否
係該處實在情形詢問西寧並西寧在長蘆鹽政之任
最久因何不奏各情節一併面詢西寧據稱長蘆鹽價

自乾隆三十五年奉

旨每斤加價二文之後迄今又有餘年雖煮晒一切仍復
照前而所用柴薪及繩麻席片捆載人工並船車脚價
件件比前幾添至一倍該商人等不能于定價之外私
自增添是以商力日見疲乏我從前在天津時據屬員
所稟及面見商人訴苦各情節再四體訪俱係實情但
奉

旨核定價值不敢再奏增添後與伊齡阿兩任交代亦曾商
辦及此今據徵瑞所奏各情節俱係我知道的倘蒙
聖恩准以每斤加增制錢二文毋論商人引運足敷成本而
歷年未完帑本帑利亦可漸次催繳全完等語謹
奏

二十五日

675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旨邱德倬即邱雲漢邱仁禧俱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
處決餘依議欽此

逆犯邱德倬緣坐一案

676 全日奉

旨李二格著剉屍梟示餘依議欽此

毆死義母王氏

677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江寧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等於通省知府人
員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周樽補授其所遺員缺
著陳惇補授欽此

678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旨著和珅再管一年欽此

679 全日奉

旨崇文門副監督事務著舒文再管一年欽此

680 查本月十六日廣東惠潮嘉道員缺奉

旨著蕭應植補授欽此茲據巴延三奏請以肇羅道李天培

調補惠潮嘉道所遺肇羅道員缺另請

簡放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應否即以蕭應植補授肇羅道抑或仍

補惠潮嘉道之處伏候

訓示謹

奏

681 本月十六日奉

旨蕭應植補授惠潮嘉道欽此本日

貴督奏請以李天培調補惠潮嘉道一摺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本處現已奏明奉

旨惠潮嘉道仍著蕭應植補授欽此是以

貴督原摺未經發抄為此知會

68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廣總督巴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巴延三覆奏回民海富潤無庸查辦一摺此等回教

經卷非違悖書籍可比况海富潤即係廣東回民巴延三

身任總督兩省皆其管轄接准粵西咨文時即應酌量停

辦據實奏聞方不愧封疆之任總督與巡撫雖屬同僚但

遇有巡撫辦理失當之處自應隨時改正乃亦如尋常隣

省咨查事件意存觀望直至接奉朕旨始行停止查辦殊

屬非是看來巴延三於兩省公事竟不能整飭設伊身任

陝甘總督亦不過如勒爾謹之庸懦無能自取咎戾而已

巴延三著傳旨嚴行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8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王大臣 順天府府尹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

十七日奉

上諭本日胡李堂等奏到京城七月分糧價清單比較上月大略相仿但近來晴霽日久京師是否略覺望雨於農田有無妨碍朕心深為屢念著傳諭留京辦事王大臣如果缺雨即照前一面派令回子等虔誠祈禱並傳諭順天府府尹查明近京各屬秋禾情形一併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84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旨洪盧著即處絞馬水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

欽此

控報賊匪洪籠病故一案

685 全日奉

旨蔡照蔡繼俱著即處斬景示餘依議欽此

福建夥劫并傷夥盜一案

686 全日奉

旨郭有勝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求婚逞兇一案

687 全日奉

旨單老五單老二單夢元單東橋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肆竊強搶一案

688 臣等遵

旨將甘肅侵冒監糧案內各犯上年辦理送回蘇四十三之

時曾否出力著有勞蹟經阿桂等於奏摺內聲叙之處

與現在各該犯供詞核對除謝桓宗開煌萬邦英董熙

黃道巽五犯於纂辦蘭州紀略內業經

聖明指出於萬無可寬之中予以一綫生路其餘麻宸申寧

吉等二十八犯據留京王大臣會同刑部堂官遵奉

恩旨訊問各該犯或供稱在蘭州隨同守城或供稱拏獲餘黨及辦運軍糧等事但_臣等逐細檢查阿桂等原摺內未將各該犯在事出力之處聲叙或係各該犯知現奉諭旨許其自行陳訴妄希邀

恩倖免或上年果係隨同効力但非衆中出色之員是以阿桂等摺內未經提及均未可知請將現在留京辦事王大臣等所訊各犯供詞發交李侍堯詳晰確查據寔具奏到日_臣等再行核辦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

68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福建巡撫雅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和隆武奏發遣吉林為奴之廣東省遣犯李清貴福建省遣犯曾安於本年五月內在配脫逃等語該犯等係免死減等發遣之犯乃敢於配所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逸後自必經由直隸地方潛回本省著傳諭鄭大進

雅德尚安即飛飭各屬嚴行緝務期按名弋獲毋得稍有疎縱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9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甘省捏災冒賑侵蝕監糧一案其婪得銀數在二萬兩以下各犯俱問擬斬候情寔於本年勾到時刑部分別請旨昨閱蘭州紀略於逆回蘇四十三肆逆時謝桓宗開煌萬邦英董照黃道斐五犯或前在賊巢擒獲多犯或於逆匪滋擾蘭州時晝夜在城督率民夫防守或在安定縣拏獲教首馬明心因念伊等從前曾有微勞於萬無可寬之中求其一線生路當即傳諭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堂官將現在擬斬監禁各犯逐一通查原案有無似謝桓等情即曾經阿桂等於摺內聲叙出力者許其自行陳訴一併交軍機大臣核辦茲據留京王大臣等覆奏除謝桓等五犯外其餘麻宸申寧吉等二十八犯供稱或在蘭州隨同守城或拏獲餘黨及辦運軍糧等事當經軍機大臣查奏所訊各該犯供詞核之阿桂等上年原摺並未將該犯等在事出力之處聲叙或因各該犯隨同効力非

出色之員是以阿桂等摺內未經提及請交李侍堯再行詳晰確查具奏等因此案人犯侵帑殃民俱屬法無可貸因念王亶望等之肆行侵冒舞弊營私皆係朕平昔寬仁未免失之姑息以致各該犯毫無忌憚所謂水懦民玩朕甚愧之今復因人數衆多不忍概予駢誅不得不又寬一綫所有謝恒等五犯從前既據阿桂等奏明曾經在事出力朕不肯沒其微勞謝恒宗開煌萬邦英董熙黃道嬰俱著從寬免死發往黑龍江充當苦差但伊等情罪重大不加顯戮已屬格外施仁嗣後雖遇大赦各該犯等不得援照省釋伊等所生親子亦不准應考出仕以示懲儆其餘麻宸等二十八犯所供各情節是否確寔並著李侍堯再行詳晰查明具奏到日另降諭旨其各犯供詞一併發交李侍堯核對朕於案內各犯非不欲求其可生之路但求其生而不得則朕亦無如之何且直省大小官吏嗣後務須潔己奉公毋蹈甘省覆轍如再有此等之以侵貪敗露者朕必按律嚴懲不稍寬貸勿以現今甘省應正法者皆獲寬免仍以身試法僥倖苟活庶不負朕諄諄教誡之至意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69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二日奉

上諭昨已明降諭旨將甘省侵冒案內曾有微勞之謝恒等五犯從寬免死發往黑龍江充當苦差其餘麻宸申寧告等二十八犯雖據供稱或在蘭州隨同守城或擊獲逆匪餘黨及辦運軍糧等事但經軍機大臣查核上年阿桂等原摺內並未將各該犯出力之處聲叙現已傳諭李侍堯令其將各該犯所供情節詳細確查具奏到日另降諭旨矣麻宸等二十八犯從前在甘省時侵蝕銀數多寡不同及有無別項情節如冒請建倉事後狡供捏飾希圖卸罪等事定擬時聲明從重歸入辦理者著傳諭刑部堂官將各該犯案情逐名詳悉查明開單具奏至陶士麟等二十四犯雖已離甘省上年並未在事出力之處但各該犯所侵銀數及有無別項情節一併查明逐款分晰開單具奏除就近交軍機大臣查核議奏外將此諭令刑部堂官詳查隨本奏來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692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二日内閣奉

上諭朕昨閱蘭州紀畧當送回蘇四十三肆逆時謝桓等或守城出力或擊獲教首因念伊等俱著有微勞於萬無可寬之中求其一綫生路特降旨將謝桓等從寬免死發往黑龍江充當苦差茲復查上年阿桂等在蘭州剿滅逆回時忝將呢克圖曾經出力帶有鎗箭各傷該犯於軍裝冒銷案內問擬斬候本屬罪無可逭但謝桓等既邀寬典所有呢克圖一犯亦著從寬免死發往伊犁充當苦差効力贖罪以示朕格外施仁之至意欽此

693 臣等遵

旨將任克溥因何京察革職是否係當時大臣扶熾排擠及

同時京察降調之顧八代等事蹟一并交查

國史館茲據覆稱查得任克溥於京察時其自陳本內所有處分俱屬因公罰俸之件是年大學士係索額圖等其當日有無挾私排擠之處年久無憑訪查惟顧八代原傳內有大學士索額圖以顧八代素不附已註以下考及索額圖傳內亦載此事各等語謹將送到顧八代

等察核降調紅本之顧八代索額圖本傳及八旗通志內一併粘簽呈

覽謹

奏

694 臣等查東省辦理漕運水道各員於七月初二日欽奉

諭旨甄奇沈啓震及東省承辦各員料理尚屬妥速並著交

阿桂實係出力人員應行議叙者奏請議叙等因現尚未

據覆奏所有甄奇沈啓震議叙之處尚未奉有明發

諭旨至任承恩一員_臣等存記俟阿桂覆奏到日一併交部

議叙謹

奏

69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英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福隆安面奏工部管庫司員稟稱本年七月二十九日有庫丁夏成在西邊空庫墻後破磚堆裡見露有銀邊隨同檢出江西俸銀二百六十八兩與舊歲失去尾銀數目相符請旨勅交英廉提訊庫丁夏成等語此案竊去銀兩經刑部嚴訊通案各犯堅不承認今事隔年餘始於庫房墻根露出顯係竊銀之犯知此案未結始終嚴密緝緝故作賊人埋藏指出稟報以為卸罪之地著傳諭英廉即提夏成嚴切審訊務期水落石出再失銀庫房相近地面所挖土色新舊及如何粒點形跡并從前如何派員履勘之處著英廉一併據實覆奏將此隨報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696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新授紹興府知府陳鍾琛由滇赴浙抵任尚無確期查有杭州府西塘同知清泰上年辦理塘工督採石料奮勉出力又曾經委署紹興府事務亦能勝任請即以該員陞署紹興府知府等語著照該督所請清泰准其陞署紹興府知府至陳鍾琛一員俟到浙後遇有知府缺出再行奏請補用欽此

697 據王杰告稱面奉

諭旨令仍充四庫館總裁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698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王杰著仍充四庫館副總裁欽此

699 本月初三日通政司題本内雲南騰越鎮總兵許世亨

業經丁憂例應補放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再查本年五月初六日奉

旨頭等侍衛高瑤遇有總兵缺出提奏欽此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該員名單及記名應用陸路總兵人員名單一

併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70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雲南騰越鎮總兵員缺著高瑤補授欽此

701 本日

發下滿洲源流考内錯悞之處蒙

皇上指出惶悚無地除將原書遵

旨改正外所有承辦此書之候補司業曹錫寶及未經校正

之修撰戴衡亨相應請

旨交部分別議處臣和坤董誥未能預行看出咎亦難辭應

請一併交部察議謹

奏

702 臣等遵

旨將纂辦河源紀畧凡例内今古地名應用分別之處改正

粘簽呈

覽交館遵辦謹

奏

初四日

703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據農起奏夏縣知縣馮白友於該縣民人屈十娃持刀行兇扎傷石學易一案並不留心督緝亦不照例詳報幾致兇徒漏網未便姑容請將夏縣知縣馮友白革職等語馮友白著革職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704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建築海塘自來字號至食字號止魚鱗石工二千二百四十丈於六月二十六日通工一律砌完其續辦鱗塘一千七百丈現在陸續開工催緊趕辦所有在工督辦之布政使盛住海防道周克開寧紹台道印憲曾金衢嚴道德克進布并江南帶至浙省之游擊田宏謨皆認真稽察董率晨夕周懈其分委承辦及在局司事之同知清泰劉雁題潘安智方體泰唐若瀛州判蔣重耀知縣趙思恭等皆勇往勤奮勉出力等語該省趕辦塘工堅固妥速在事出力人員自應一體交部甄叙以示鼓勵除該督陳輝祖業經降旨復還總督頂帶毋庸加恩外其盛住周克開印憲曾德克進布田宏謨清泰劉雁題潘安智

方體泰唐若瀛蔣重耀趙思恭等各員俱著交部議叙欽

此

70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 字寄

直隸總督鄭 陝甘總督李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

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明亮奏發遣巴里坤為奴王順即崔流兒一犯於本年六月初四日在配脫逃業經行文新疆各處查拏等語王順原籍直隸靜海縣因屢次行竊發遣伊犁乃敢在配脫逃情殊可惡著傳諭鄭大進李侍堯農起嚴飭所屬實力緝務獲毋得稍有疎縱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70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留京王大臣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明亮奏查明原任奇臺縣知縣富什渾虧空庫銀三萬七千餘兩現在委員將富什渾並隨任清等解京質訊一摺內稱據富什渾供到任後餽送并供應索都統銀一萬五千餘兩又代前任知府崧柱報收監糧併餽送供應

銀一萬六千餘兩等語已批交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議奏矣富什渾虧空庫項盈千累萬內復有餽送供給索諾穆策凌銀至一萬餘兩之多實出情理之外著傳諭留京王大臣即監提索諾穆策凌將明亮奏到原摺及富什渾等供詞令其閱看即行錄取確供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0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薩載李奉翰明與會查漫水經由穀亭舊運河匯歸南陽等三湖確切情形繪圖具奏一摺覽奏已悉從前因薩載李奉翰及明與所奏情形互異是以降旨詢問此次據伊等會奏之摺較為明晰但閱奏到圖內黃水自青龍岡下注至東省之金鄉縣而下不過三數百里水色便已澄盡而清是東省三湖不致受淤之處已悉不必更論因自清黃交匯處所下至雲梯關其里數應遠于自青龍岡至金鄉縣何以水色仍復黃流達海豈清黃交匯以下竟屬清水乎仍屬黃水乎著傳諭薩載李奉翰詳晰查明繪

圖具奏朕于心思所到必欲詳明其事不為不求甚解也因閱奏到圖內即見及下游入海水色情形薩載李奉翰係久悉河務之人何以轉未見及于此至摺內稱曹單一帶蕩漾紆迴水緩沙停則停沙之處民田必致淤墊是否將來水涸有碍耕種或轉得其利之處並著明與確查覆奏將此一併諭令阿桂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0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阿桂奏東省專辦曹縣境內工程其河尾土方二十餘萬亦在東省境內係豫省先為代挑東省若不歸還亦未為平允等語此項應挑土方前據明與奏稱自商邱頭堡起至七堡止計該土方七萬七千有零又商邱第十堡南岸堤工該土方五萬有零均應東省承辦等語是東省現有應辦要工未知豫省現在所挑分數究有若干再東省現在是否尚有餘力可以幫助豫省之處必須熟商妥酌無分畛域方與要工有濟著傳諭富勒渾明與會同商

酌辦理不得少存推諉以副朕厯念河防至意將此一併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09 臣等遵

旨查閱阿桂摺內所稱東省專辦曹縣境內工程其河尾土方二十餘萬亦在東省境內係豫省先為代挑東省若不歸還亦未為平允等語此段應挑工程前據明興奏豫省應挑河身自商邱頭堡起至七堡止計該土方七萬七千有零又商邱第十堡南岸堤工該土方五萬有零均應東省承辦等語是二省均有應辦要工如東省辦完疆界內應挑土方尚有餘力自應陸續令人夫毋論東省豫省一體趕辦應請

勅令兩省撫臣會同商酌將所挑土方分數已有若干將來又可接辦若干之處熟籌妥議無分疆域庶要工可以速成而彼此兩無推諉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71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福康安奏請將松潘鎮屬維州協副將移駐美諾新疆五營歸其銜東仍聽松潘鎮統轄責任既專於屯戍邊陲寔有裨益等語美諾為新疆要地自應設立協鎮大員駐劄其地辦理一切屯戍事務莫若即于該處另添副將一員駐守其維州協各屬營制俱著照舊毋庸更動於邊防控馭責成尤專該協仍歸松潘鎮統轄嗣後該鎮每年親往巡查一次該將軍總督提督每年輪流一人往查一次尤足以壯軍威而資彈壓其新添美諾副將所屬官兵丁即交福康安會同特成額等酌定分撥具奏該部知道
欽此

71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阿桂覆奏河湖水勢情形一摺內稱南陽昭陽等湖因水勢逼高力足敵黃黃水為清水頂阻遂全向湖西而

南地勢平行黃流蕩漾水緩沙停不致墊及湖身故魚臺
迤西水色微黃迤東水色皆清等語此等處正未明晰昨
已傳諭詢問薩載李奉翰以青龍岡至金鄉不過三數百
里水色已澄盡而清是東省三湖不致受淤不必更論其
自清黃交滙處所下至雲梯關里數比青龍岡至金鄉較
遠何以仍係黃流入海豈青黃交滙以下亦竟屬清水乎
抑仍屬黃水乎且即云黃水至金鄉蕩漾停緩水色澄清
試思清黃交滙以下淮水力量甚大尚為黃水挾之入海
不能蕩漾澄清豈金鄉以上轉因湖水逼高之故竟能頂
阻黃流使之蕩漾澄清耶其理總難明晰又試以永定渾
河而論渾河水色亦黃自會合鳳河以後為清水所沖下
至淀河即係清色此因渾河與鳳河源流俱不甚大是以
澄清尚易若黃水則源遠流長何以在山東即能蕩漾澄
清入淮河反不能蕩漾澄清洪澤湖之水反不及微山湖
水力耶從前明興所奏繪圖錯誤伊係初至東省於該處
河道水勢未能明晰遂謂黃流自舊運河南下今已據另
行具圖會奏明晰此不足再講至清水交滙至雲梯關水
色如何之處除昨已傳旨詢問薩載李奉翰外著再傳諭
阿桂就近詢之李奉翰將寔在情形詳晰確查具奏朕於

諸務心思所到必欲詳明其事不為不求甚解阿桂當仰

體朕意也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12 臣等遵

旨將全德奏淮宿兩關征收稅銀比較上三屆短收之處是
否正項抑係盈餘詢問徵瑞據稱淮關征收正額稅銀
二十萬餘兩俱不短少所有比較上三年短少之數實
係盈餘項下其海關稅銀正額之外比較上三屆盈餘
現有多收至宿遷關經徵正額不敷徵瑞任內應賠四
千五百餘兩業於七月二十三日經徵瑞奏請賠補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所有淮宿兩關短少之處寔係豫工未
竣商船阻滯以致錢糧短缺等語除宿遷關虧短正額
內徵瑞認賠銀四千五百餘兩外其全德應賠銀兩
應令按照接任日照數賠補以重帑項其餘統俟部
覆到日臣等再行請

旨酌量

加恩之處恭候

欽定謹

奏

八月初八日

71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鄂 倉場侍郎書 蔣 山東巡撫明 乾

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巡漕御史張霽奏本年漕運江浙各幫行走尚為迅速於程限並未稽遲惟湖北頭幫脫空已逾半月詢係經歷湖河地面守候風水致稽時日而江西各幫在後行走又尚需時將來回空南下誠恐中途阻凍惟有將後到之江西各幫在天津楊村一帶全數剝運俾糧米早起一日即可令空船早回一日於接兌新漕方為有益等語所奏亦是漕船北上經行濟寧以下湖河一片守候風水未免稽遲其後到之江西各幫若至九月起卸回空勢必中途凍阻有誤冬兌冬開日期自應酌量剝運以速回空除就近諭知鄭大進外著傳諭倉場侍郎書麟等即查照舊定章程妥協辦理其未到各幫並著鄂寶明與迅飭文武員

弁嚴加催趨務令迅速進行毋誤回空日期再上年濟寧一帶已經黃水漫溢糧船行走尚屬無誤今年有毓奇沈啓震在彼設立水程繞道妥協照料何以江廣各幫轉致脫空遲緩並著鄂寶明與書麟等將現在辦理較上年遲早之處查明據實覆奏將此由 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714 查上年糧船行走日期據鄂寶等奏江廣尾幫於七月初三日催過濟寧十三日催出臨清十八日催過德州二十八日催過天津又據書麟等奏於八月二十九日全數起卸完竣等因在案今據巡漕御史張霽奏稱湖北各幫於七月二十九日後陸續行抵天津湖南各幫尚未能跟梢進發等語是比之上年過津日期已屬遲緩又查本年七月初二日毓奇奏湖北幫船行至江南楊家庄地方水勢溜急江廣船大難行復因廣東省解京銅鉛船沉溺四隻在彼撈救遂至重運幫船頂阻守候未能跟接到東等語又上年因有閏五月是以糧船抵津日期較早 臣等謹擬寫

諭旨令沿途督撫等上緊督催並令漕運總督照例起剥無

誤回空日期謹

奏

八月初八日

715 臣等遵

旨將甘省通案人犯計五十三名分別侵蝕銀數多寡及有

建倉校供各項情節從重定擬之處一併於單內註明

其現在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奉有

諭旨交李侍堯確查覆奏之麻宸等二十八犯亦於單內聲

明另為一束進

呈謹

奏

初九日

* 侵冒銀一萬兩以上原擬斬候應入本年秋季審情寔因
各該犯供稱上年逆回滋擾時曾有微勞現交李侍堯

確查覆奏者四名

舒玉龍

歷任山丹古浪縣知縣侵蝕銀一萬七千三百兩

李本楠

歷任鹽茶莊浪同知侵蝕銀一萬二千八百餘兩

彭永和

歷任伏羌靖遠縣知縣侵蝕銀一萬二千七百兩

麻宸

歷任莊浪張掖縣知縣侵蝕銀一萬一千三百兩

侵冒銀不及一萬兩續查出任內虧空問擬斬決奉

旨改為監候因各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現

交查侍堯確查覆奏者五名

丁愈

原任安定縣知縣侵蝕銀八千四百餘兩又查出

虧空銀二千九百八十餘兩統計銀一萬一千四

百餘兩

華廷颺

原任崇信縣知縣侵蝕銀四千四百九十餘兩又

查出虧空銀四千九百餘兩糧一千二百六十餘

石統計銀一萬六百五十餘兩

章汝楠

歷任文縣清水渭源縣知縣侵蝕銀六千四百三十餘兩又查出虧空銀三千二百兩統計銀九千六百三十餘兩

李弼

原任正寧縣知縣侵蝕銀一千六百九十餘兩又查出虧空銀四千七百四十餘兩糧二千六百三十餘石統計銀九千八百餘兩

葉觀海

原任安化縣知縣侵蝕銀一千三百二十餘兩又查出虧空銀二千九百餘兩糧四千六十餘石統計銀八千三百餘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五千兩以上續查出任內冒請建倉原擬斬候從重入于情實因各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現交李侍堯確查覆奏者三名

錢成均

歷任金縣縣丞敦煌縣知縣計共侵冒銀八千七百二十兩

陳金宣

歷任玉門縣知縣岷州知州計共侵冒銀五千四百九十兩

王旭

原任大通縣知縣計共侵冒銀五千一百二十餘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五千兩以上原擬斬候聲明秋審時分別辦理因各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現交李侍堯確查覆奏者五名

韋之瑗

歷任寧州知州撫番同知侵蝕賑銀九千四百餘兩

尤永清

歷任會寧伏羗玉門縣知縣侵蝕賑銀八千八百二十餘兩

宋樹毅

歷任寧翔兩當縣知縣侵蝕銀七千四十餘兩

蒲蘭馨

侯作吳

原任華亭縣知縣侵蝕銀六千八百八十餘兩

歷任岷州秦州知州侵蝕銀五千九百兩

侵冒銀五千兩以下緣事後狡供不定問擬斬候入於情實因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現交李侍堯確查覆奏者一名

朱蘭

歷任寧州同肅州判侵冒賑銀一千九百五十餘兩

侵冒銀五千兩以下原擬斬候聲明秋審時分別辦理因各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現交李侍堯確查覆奏者八犯

善達

原任循化廳同知侵蝕銀三千八百五十餘兩

賈若琳

原任巴燕戎格通判侵蝕銀三千三百餘兩

閔焜

原署鎮番莊浪縣丞侵蝕銀三千餘兩

史堂

原任秦安縣知縣侵蝕銀二千二百餘兩

覺羅承志

歷任撫彝通判岷州知州侵蝕銀一千九百二十餘兩

中寧吉

歷任平涼秦安縣知縣侵蝕銀一千五百餘兩

謝廷庸

原任撫彝通判侵蝕銀一千四百四十餘兩

張毓琳

原任玉門縣知縣侵蝕銀一千九十兩

捏結道府曾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以上照侵盜錢糧例問擬斬候因各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現交李侍堯確查覆奏者二名

張金城

原任甘肅寧夏府知府收受屬員餽送銀二千五百兩

汪臯鶴

原任甘肅涼州府知府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四百兩

十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上原擬斬候應入本年秋季審情定者

五名

陶士麟

原任張掖縣知縣侵蝕銀一萬九千餘兩

陳起搗

原任渭源縣知縣侵蝕銀一萬七千六百餘兩

史載衡

原任皋蘭縣紅水縣丞侵蝕銀一萬二千七百餘兩

伍諾璽

原任寧夏同知侵蝕銀一萬一千一百十兩

孫元禮

原任漳縣知縣侵蝕銀一萬七百五兩

侵冒銀不及一萬兩因冒請建倉並收受屬員餽送原

擬斬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寔者一名

吳鼎新

原任安西州知州侵蝕銀四千八百餘兩又冒請

建倉銀七千九百餘兩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

統計一萬三千七百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五千兩以上因事後狡供不寔原

擬斬候從重入于情寔者三名

周人傑

歷任西寧大通縣知縣侵冒賑銀及署知府任內

收受屬員銀計共八千餘兩

楊齊颺

歷任碾伯縣知縣河州知州侵冒賑銀計共七千

五百兩

景福

歷任碾伯禮縣知縣侵冒賑銀六千六百餘兩

侵冒銀五千兩以下因事後狡供不寔原擬斬候從重

入於情寔者二名

顧芝

原任洮州同知侵冒賑四千四百餘兩

郭昌泰

原任固原州知州侵蝕監糧及收受屬員銀計共

四千一百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五千兩以上原擬斬候聲明秋審

時分別辦理者三名

王夢麟

原任鎮番縣知縣侵蝕銀九千四百餘兩

奇明

歷任靈州秦州知州侵蝕銀八千三百餘兩

布瞻

歷任平涼縣知縣固原州知州侵蝕銀七千餘兩

侵冒銀五千兩以下原擬斬候聲明秋審時分別辦理

者七名

成德

歷任寧翔合水縣知縣侵蝕銀四千三百餘兩

劉炯

原任徽縣知縣侵蝕監糧銀八百兩又建倉冒銷

銀三千八百兩計共四千六百兩

陳巖祖

原任環縣知縣侵蝕銀三千七百餘兩

廣福

原任隴西縣知縣侵蝕銀三千六百五十餘兩

呂應祥

原任涇源縣知縣侵蝕銀三千五百餘兩

李立

原任東樂縣丞侵蝕銀三千四百餘兩

佛保

原任巴燕戎格通判侵蝕銀一千七百餘兩

捏結道府又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以上照侵盜錢糧例問擬斬候者四名

陳之銓

原任甘肅安肅道收受屬員餽送銀五千三百兩

潘時選

原任甘肅鞏昌府知府收受屬員餽送銀四千六

百兩

熊啓謨

原任甘肅驛傳道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八百兩

巴彥岱

原任鎮西府知府經方案內供認收受該犯銀一

千兩

716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李世傑奏桃源縣知縣范明德經該邑生員唐文錦具控該令違例禁阻客米出境又勒派倉糧勒捐社穀承修石櫃工程弊混派累稅契取盈家人剋扣物價及勒借典商錢鋪錢文各款現在逐款質究其過雜借貸二事已供認屬實請將桃源縣知縣范明德革職提同嚴審究擬等語范明德身為縣令於客米出境輒敢違例過雜又勒派糧穀借貸鋪商擾累平民情同牟利非尋常抑勒派累可比范明德著革職交該撫提集案証嚴確審訊從重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717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九日吏部將由知州籤陞員外

郎之嚴慶雲拿獲鹽梟拒捕案犯送部引

見之同知穆克登佈卓異知縣傅修鹿荃張心鏡帶領引

見奉

旨嚴慶雲穆克登佈傅修鹿荃張心鏡俱著交軍機處記名

欽此

初九日

718 臣福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寧夏將軍莽古齊等議覆涼州副都統圖桑阿奏請涼州莊浪續添兵丁量為酌減等因一摺於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一日奉

硃批原議大臣議奏欽此據莽古齊等奏稱涼州莊浪原設駐防兵丁自乾隆三十七年議裁移駐烏魯木齊之後經前督臣勒爾謹以涼州莊浪地方緊要

奏請復設駐防經軍機大臣議覆

奏准挑派涼兵一千名撥駐涼州五百名撥駐莊浪在案

今據副都統圖桑阿復請涼州添駐兵一千名莊浪添

駐兵五百名經軍機大臣遵

旨議交臣等酌量地方情形將應否添兵之處核議伏查涼

州地係岩疆莊浪亦係西寧寧夏衝要咽喉據該副都

統所請添駐兵丁撥之地方情形自應准其添駐惟是

涼浪復設駐防以來涼州不過兵一千名莊浪不過兵

五百名今遽請續添兵一千五百名似覺過多臣等公

同酌議請將涼州駐防添兵五百名莊浪駐防添兵三

百名再查去年大學士公阿桂等籌議西安駐防添兵

案內計舊設兵三千名共設佐領三十二員防禦驍騎校各三十二員新添兵二千五百名止添佐領八員防禦驍騎校各八員原以新舊兵丁可以均勻分管是以兵添十分之四而官止添五分之一今查涼州舊有兵一千名額設佐領八員防禦驍騎校各八員莊浪舊有兵五百名額設佐領四員防禦驍騎校各四員茲擬涼州添兵五百名添設佐領二員防禦驍騎校各二員莊浪添兵三百名添設佐領一員防禦驍騎校各一員今將舊有及新添兵丁統計均勻分管如蒙

俞允仍請照軍機大臣原議俟西安滿兵添駐完竣後再過

一二年由京出派移駐等語 查添駐兵丁原為彈壓地方必須按照該處情形酌量增添分駐務使帶不虛糜兵歸實用涼州莊浪俱係河西衝要之區副都統圖桑阿以地方緊要復請添設駐防兵一千五百名固為慎重地方起見但涼州莊浪自乾隆三十八年復設駐防以來涼州原額兵不過一千名莊浪不過五百名若今竟加倍添補未免過多應如該將軍莽古齊等所請涼州酌量續添兵五百名莊浪酌添兵三百名按之該處情形已足以資彈壓至兵丁既經議添則官員自應

酌核加增以資鈐束亦應如所請涼州添兵五百名添設佐領二員防禦驍騎校各二員莊浪添兵三百名添設佐領一員防禦驍騎校各一員今該將軍等將新舊兵丁均勻酌派分管以便訓練差防仍俟西安滿兵添駐完竣後照該將軍等所請一二年後由京出派移駐之奏_臣等擬於乾隆四十九年秋間再行揀選派往移駐所有_臣等酌議緣由理合恭摺具奏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719 前據福康安保奏堪勝總兵之貴州上江協副將吉蘭泰一員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今吉蘭泰於本日由兵部帶領引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福 原摺粘簽進

呈謹

奏

八月初十日

72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十日兵部將保舉堪勝總兵之

貴州上江協副將吉蘭泰帶領引

見奉

旨吉蘭泰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初十日

721 遵

旨查得已加

宮銜大臣除大學士公阿桂臣福隆安俱加太子太保銜

外現在內外大學士尚書總督等並無加銜之員謹將

未加官銜大臣開列名單恭呈

御覽謹

奏

* 未加

宮銜大臣名單

大學士三寶

英廉

嵇璜

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永貴

蔡新

戶部尚書和坤

梁國治

禮部尚書德保

曹秀先

兵部尚書周煌

刑部尚書德福

胡季堂

工部尚書綽克托

劉墉

理藩院尚書博清額

都察院左都御史富興

王杰

直隸總督鄭大進

兩江總督薩載

閩浙總督陳輝祖

湖廣總督舒常

陝甘總督李侍堯

四川總督福康安

兩廣總督巴延三

雲貴總督富綱

漕運總督鄂寶

河道總督李奉翰

722 查乾隆三十八年蒙

恩加銜各大臣係太子太保太子少傅太子少保恭候

欽定分別加銜此次

硃筆圈出各員應加何銜之處臣等謹於擬寫

諭旨內空出並開擬加銜清單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太子少傅
太子少保

723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現在內外大臣中襄贊綸扉侍直樞禁歇歷封疆宣力
年久者均宜加予官銜以昭優眷大學士英廣著加太子
太保嵇璜著加太子太保尚書和珅著加太子太保梁國
治著加太子少傅總督鄭大進著加太子少傅薩載著加
太子少保李侍堯著加太子太保福康安著加太子太保
以示朕嘉獎勤勞之意欽此

724 查德灝前在廣西鎮安協副將任內因該管千總梁萬

策所管營房坍塌該千總未經修理旋即因病勒休經

接管把總文琮查出不肯接管具稟通揭隨經原任總

督楊景素奏部議照例降三級調用謹

奏

*
太子太傅
太子太保

八月初十日

725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誤記過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次覆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恩寬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現已添設總校其總裁不過從中抽閱伊等所閱之書既少則處分不應仍照向例嗣後書內每錯一次即將簽貼之總裁交部察議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誤總裁總校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欽此又總校張能照等檢閱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三次議處之例辦理奉

旨先行各在案本年三月以前所進書籍錯誤次數業經按季查核今自四月起至六月止續進過第二分全書七次內有

行在呈進節次

發下查改錯誤之書遵

旨於回京後一併覆奏應請歸秋季辦理其已經覆奏分別記過之處臣等詳加查核除總裁總閱等員前因趕辦第二分書奏請停其抽閱並無記過次數外所有總校官楊焯記過一百四十五次徐以坤記過一百三十五

次潘有為記過八十八次朱鈴記過八十二次王燕緒記過八十次孫溶記過六十九次倉聖脉記過五十七次何恩鈞記過五十二次楊懋珩記過二十二次繆琪記過十次分校官張慎和記過四十次牛稔文記過記二十四次卜維吉張虎拜各記過二十二次郭祚熾王天祿記過二十次張燾錢樹各記過十六次李斯咏雷純曹錫齡各記過十四次陳木汪鏞王慶長各記過十二次于鼎陸湘各記過十次吳壽昌胡予襄葉蘭各記過八次趙東淵朱紱李荃吳典王汝嘉羅修源李鎔田尹衡周鉉沈培各記過六次勵守謙潘曾起袁文邵孫球陳昌齊邱庭澄蔡廷衛孫玉庭胡敏各記過四次柴模王瓊潘庭筠郭晉李巖緣晉金光悌季學錦蕭九成莊通敏汪學金吳紹浣各記過二次應交吏部都察院照例分別察議謹

奏

八月初十日

726 臣等遵

旨將甘省侵冒各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俱有微勞究係何人實在出力之處詢問福崧並將各該犯原供令其閱看據稱此內舒玉龍彭永和麻宸張毓琳朱蘭五犯於逆匪滋擾蘭州時晝夜隨同在城防守迨後委辦軍需及查拏賊黨等事俱屬勇往實為出力韋之瑗賈若淋丁愈李本楠承志五犯其該管地方俱逼近循化廳河州一帶係賊匪後路派令督率夫役防守要隘並查拏竄逸賊黨亦屬出力至中寧吉章汝楠錢成均華廷颺謝廷庸侯作吳善達李弼宋樹穀葉觀海陳金宣汪臯鶴張金城十三犯據供曾經應付兵差巡防本境及運送軍需等項雖非虛捏但係伊等職分應辦之事此外有告病郵事在省之蒲蘭馨王旭閔焜三犯據供隨同王廷贊等守城但係告病之員大兵齊集即別無派委又尤永清史堂二犯據供隨同臬司福寧前往伏羌及委赴循化查拏逆犯之處彼時福崧奉委前往河州未經在省記憶不清應聽督臣李侍堯查奏等語應請將各犯原供存記俟李侍堯覆奏到日再行請

旨核辦謹

奏

八月十一日

727 臣等遵

旨傳廣西鹽道周廷俊嚴加申飭并傳松太道盛保面証據周廷俊伏地叩頭並稱昨蒙皇上召見惶恐戰慄奏對不明實屬糊塗錯謬今蒙傳旨申飭不加治罪實在感激天恩嗣後惟有懍遵聖訓實心辦事不敢冒昧滋咎等語謹

八月十一日

728

查福建布政使楊廷樺因失察閩縣知縣沈世雋更改獲盜日期規避處分一案部議降一級調用奉

旨照部議降調_臣等謹擬寫福建布政使空名

諭旨伏候

簡放謹

奏

72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布政使員缺著徐嗣曾補授欽此

73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按察使員缺著許祖京補授欽此

731 臣等遵

旨詢問原任寧州知州周廷元據稱我於乾隆三十九年捐

納知州四十年分發甘肅閏十月內經原任總督勒爾

謹委署寧州知州我到任後原任藩司王曹望即將實

收三百張交領捐辦我任內陸續捐過一百四十二名

並未辦過安賑因各省在該省捐監者極多本省糧穀

短少我收銀後不能買糧完倉又因折色報捐係屬違

例之事心中實在害怕隨於次年五月內告病離任所

餘實收一百五十八張即交與接任之員委係寔情任

內捐過一百四十二名每名應賠銀八兩之處業經遵

照賠繳部議以補官之日革職留任八年無過方准開

復現在尚未到部投供等語臣等謹將所詢情節具

奏其周廷元應否帶領引

見之處請

旨遵行謹

奏

十一日

73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

一日奉

上諭昨召見新選宜昌府知府汪思蔚其人係捐納出身初

入仕途觀其才具亦屬平常知府係方面大員有表率屬

員之責恐該員不能勝任著傳諭舒常姚成烈俟該員到

時詳加察看如能學習長進可以姑容則可如不能勝任

或堪降補丞倅留以驅策或奏請改用京員或竟以原品

勒休著舒常姚成烈留心查看據實覆奏毋得稍涉瞻徇

亦不必遵旨苛求也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33 尚書額駙公福 等謹

奏為會審定擬具奏事竊照烏魯木齊迪化各州縣將採買糧石銀兩冒銷餽送一業前經欽奉

諭旨令_臣等嚴審定擬具奏當經_臣等將案犯索諾穆策凌及胡圖里等審擬具奏並聲明豐紳黃岳英盧培元俟解到時另行審辦等因奉有

諭旨遵行在案茲據雲南安徽浙江委員將原任寧邊通判

豐紳呼圖壁巡檢黃岳英原任迪化州知州德平幕友盧培元先後押解前來_臣等提犯公同研鞫據豐紳供我係正藍旗滿洲德昌佐領下人由中書棟發甘肅乾隆三十四年題補烏魯木齊寧邊通判三十八年奉文採買小麥五千石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一萬兩那時因撥運伊犁口糧添駐滿兵以致糧價昂貴我所領官價不敷採買約賠墊銀一千一百餘兩三十九年寧邊通判改設昌吉縣知縣我又奉文採買小麥一萬石每石價銀二兩共領銀二萬兩其時糧價稍平每石價銀一兩九錢二三分不等除實用開銷外寔剩銀八百七十餘兩是我自己花用了是年十月內我因陞任雲南新興州知州就離昌吉縣任了是寔詰問你採買糧石

數至一萬五千石之多餘剩銀兩必不止此數且你採買既有侵冒銀兩自必有餽送索諾穆策凌情事還不實說麼又供三十八年我領銀採買彼時糧價昂貴每石二兩二三錢不等我寔賠銀一千餘兩三十九年糧價雖平又因苗禾被土螞蚱傷損每石價銀總得一兩九錢二三分所以我餘剩銀兩實止有八百七十餘兩至我在任時實並沒有餽送索諾穆策凌物情事所供都是實情若有虛謊情甘從重治罪黃岳英供我係安徽休寧縣附貢生年五十三歲捐納雜職乾隆三十九年補授甘肅秦州巡檢十一月內調補烏魯木齊呼圖壁巡檢四十三年十二月奉派採買小麥三千石每石價銀一兩六錢共領銀四千八百兩因呼圖壁地方偏小糧價昂貴那時實用銀四千三百六十四兩餘剩銀四百三十六兩是我自己花用了我係巡檢徵員採買又少家道貧苦並沒有饋送上司銀兩的事是實詰問你採買小麥三千石侵蝕銀兩如何只有四百餘兩你地方雖小侵蝕必不止此數你如何還不實供自取重罪麼又供我係四十三年十二月奉文採買纔領得價銀旋即接奉文書三月內便要查倉我地方既小產糧無

多平時就要一兩二三錢一石又兼正二月間趕緊採買市價居奇寔用銀四千三百餘兩我自己侵蝕銀兩只有此數我已是有罪之人若再不據實供吐我不怕罪上加罪麼求詳情盧培元供我係浙江杭州府仁和县人年七十一歲向作幕辦理刑名乾隆四十二年我在甘肅漳縣作幕每年約得銀二百五十兩後烏魯木齊迪化州知州德平要請幕友因路遠每年肯出銀四百兩我因貪他銀兩多遂應允前往至採買糧石的事我並不知道詳細四十二年十月內鄔玉麟來迪化州署內向東家德平說起都統要奏請採買摺子是他承辦若奏准後將來要向他们借銀子使用說完話就走了我在旁聽見適值濟木陸縣丞伍彩雲也到州裡來向我說起採買糧石的事我說現在辦事的是鄔玉麟在這裡與我東家說起摺子已經辦好將來奏准後要問你們借銀子使用這話是有的四十四年二月內我因年老耳聾不能辦事又因烏魯木齊離原籍甚遠就辭了德平回家去了後來伍彩雲等如何餽送鄔玉麟銀兩的事我已回籍寔不知道是實詰問你既向伍彩雲說過鄔玉麟因辦理摺奏費心要借他們銀子使用你

必是受了鄔玉麟囑託想從中分肥了據寔供來又供從前鄔玉麟要借銀子的話原是告訴我東家德平我從旁聽見信口向伍彩雲說的至鄔玉麟原不曾當面對我說如何有囑託我的事况鄔玉麟與他們俱是多年相好又何須我從中囑託這是我從前不該隨口亂說此時悔之無及只求詳情是實各等語再四究詰失口不移隨核對_臣等從前所審各犯供詞俱屬脗合似無遁飾查例載監守侵盜倉庫錢糧入已數在三百三十三兩以上者杖一百流二千里至六百六十兩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又律例載斫人犯該流二千五百里者折枷號五十五日又事不應為而為者杖八十各等語今豐紳兩次採買糧石侵冒銀八百七十餘兩合依侵盜錢糧六百六十兩例杖一百流二千五百里係旗人照例折枷號五十五日滿日鞭責發落仍交該旗嚴行管束黃岳英採買糧石侵銀四百三十六兩合依侵盜倉庫錢糧三百三十兩以上杖一百流二千里解交直隸總督定地發配至配所折責四十板盧培元雖訊無分肥作弊情事但聽聞鄔玉麟希圖索謝之語率向伍彩雲傳說殊屬不合盧培元應照不應重律杖八十

折責發落連回原籍嚴行管束所有_臣等會同審擬緣
由理合恭摺奏

聞請

旨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

734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本年漕艘北上經由濟寧迤南河湖一片各該處籌備
橋梁緯道均屬妥協前經降旨令阿桂查明在事出力人
員奏請議叙茲據查明覆奏所有巡漕毓奇及道員沈啟
震督辦一切料理妥速又兗州鎮總兵任承恩督率沿河
將弁晝夜嚴催亦屬出力均著交部議叙其餘在事承辦
各員俱著照阿桂所定等第交部照例分別議叙摺單並
發欽此

735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南昌縣民李益榮年一百一歲新建縣民熊
孟源年一百歲請予旌表等語李益榮熊孟源著該部照

例旌賞欽此

736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岳常澧道員缺著鳳翔補授欽此

737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鹽法道員缺著楊有涵補授欽此

738 遵

旨另繪星宿海河源新圖一分將地名用清漢字書寫並用

清漢字恭錄

諭旨及

御製詩文敬呈

御覽謹

奏

八月十六日

73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布政使員缺著永保補授欽此

740 臣等遵

旨將兩淮商人從前遇有海塘河工及軍需助餉等事節次

公捐銀兩曾否奉有

諭旨加恩議叙並作何議叙之處交查該部茲據覆稱兩淮

商人節次捐輸銀兩俱經奉有

恩旨議叙至此項議叙由吏部行文該鹽政查明各商捐輸

銀兩數目並出身履歷造冊送部扣現任官員給予加

級紀錄候補候選並捐職人員以及舉貢生監等予以

銓選班次民人給予職銜頂帶俱按銀數多寡分別議

叙等語所有此次伊齡阿奏商人公捐助工銀二百萬

兩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恭候

欽定謹

奏

八月十六日

741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前經伊齡阿奏兩淮商人呈稱豫省蘭陽等處開挑引
河情願公捐銀二百萬兩以助工需一摺朕以豫省辦理
河工業經節次撥解部庫及內帑銀數百萬兩方今府藏
充盈足敷撥用原無藉予助捐是以未經允准嗣又據伊
齡阿奏稱該商等復環籲轉奏情詞懇切等語因念豫省
工費浩繁該商等踴躍急公具見忱悃且淮揚地居黃水
下游伊等誼切桑梓助工捐項亦屬實情業經俯從所請
批交該部知道所有該商等急公抒悃深屬可嘉著交該
部照例議叙欽此

74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署河東河道總督

何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八

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東省境內應挑引河土方派令兗沂曹道張
永貴等督率人夫上緊興挑如有多餘之夫將接連豫省
考城汛引河挨次湖挑以期東省多助一方豫省多得一
方之益經大學士公阿桂按臨工次以遞溯協挑之工可

以不必應將豫省業經代挑河尾土二十餘萬方令東省照數歸還等語此次開挖引河係國家要務豫東二省境壤毗連理應熟商妥酌無分畛域期於要工有濟乃明興欲令多餘之夫將接連豫省考城引河挨次湖挑而阿桂富勒渾等前奏又令東省將所挑土方歸還是彼此各存意見殊非和衷共事之道此在承辦道府各存畛域意存推諉或所不免若富勒渾明興身任巡撫膺封疆重任已不應如此各分疆界至阿桂乃係大學士派往督辦更應仰體朕意無分彼此令豫東二省協力辦理以期要工告竣若兩省巡撫各分疆界有推諉之意阿桂即當勸教教而不聽不妨叅奏若伊等如此各執私意亦斷不能逃朕洞鑒又何必豫存成見耶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明興摺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43 臣福隆安等遵

旨將劉秉恬奏到籌辦銅餉一摺詳悉閱看兩稱京銅價限必須瀘店底銅充裕現飭嚴運各員將歷年借兌銅斤趕運足數以供壬寅各起之用等語其籌辦自屬得宜

惟是瀘店底銅必須設法調劑方能源源不竭總在發價採購時隨時酌量俾工本稍有寬餘則銅斤自能豐旺而瀘店底銅亦能預備充足歷年借兌之項自可陸續趕運足數矣理合據實覆

奏仰祈

睿鑒謹

奏

八月十六日

74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據阿桂查奏承辦運河繕道出力人員分別議叙一摺將究沂曹道張永貴列於二等已照所請交部矣張永貴係內務府漢軍人員朕南巡時曾經召見觀其才具似屬平常該道駐劄兗州管理河務橋梁繕道皆伊本任應辦之事今阿桂列為二等則其不甚出色可知該道現在督率人夫承辦引河北岸應挑土方二十餘萬關係緊要如該道尚能奮勉則可仍留工次若不能出力阿桂即應札知明興令其另派幹員更換妥辦毋存將就之見致誤

要工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45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清河道員缺著伊桑阿調補其降級之案帶於新任所遺熱河道員缺著當保陞署欽此

74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

上諭前據明興奏助挑土方一摺在東省欲將接連考城汛引河挨次湖桃而豫省又以為不必止令將代挑河尾土二十餘萬方照數歸還是彼此意存推諉各分畛域殊非和衷共濟之道已降旨傳諭各該撫等毋得稍存成見矣看來豫東二省該撫等意見不免參差或由東省派往之道員張永貴不能妥協辦理所致張永貴才具本屬平常本年籌備運河繕道又不能出色經阿桂列為二等議叙昨已諭令阿桂查明該道是否出力酌量更換著再傳諭明興詳悉確查如該道在豫不能出力諸事推諉即將該道擊回另揀妥員前往更換毋得聽信該道一面之詞因

循將就致誤要工將此由五百里諭令明興並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4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

上諭前據李侍堯奏請陞見一摺業經允其所請所有陝甘總督印務並批令交畢沅署理今思西安現在辦理城工亦關緊要若畢沅前往蘭州署印相距較遠於一切督辦事宜未免鞭長莫及且甘肅正當積弊清釐之後尤須加意整頓李侍堯此時亦未可遽離甘省即李侍堯前摺內所稱有須面為陳奏之處雖批諭有此可來但果係應辦要件亦無不可陳之奏牘候朕降旨遵照辦理亦不必拘於面奏著傳諭李侍堯此時且不必來京候西安城工一律完竣後畢沅即前赴蘭州接署督篆李侍堯再行來京陛見順便查勘城工更妥將此由四百里傳諭李侍堯並諭畢沅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4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汝寧等府屬逼近汝河水勢陡長一時宣洩不及間被淹浸等語該府屬等縣地處窪窪汝水偶有漫溢現在正屆秋成之時是否成災田禾有無妨礙著傳諭富勒渾派委委員馳往各該處確切查勘如有應行撫卹者即一面撫卹一面奏聞候朕再降諭旨將此隨報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4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

旨前據王懿德奏情愿將比較乾隆四十六年分不敷銀一萬三千七百餘兩自認賠補朕意該關短少盈餘止有此數是以准其所請今部議以四十二年作為比較共短收銀五萬四千四百餘兩此項虧短銀兩係基厚等四人任內之事其虧短緣由究因豫省漫水未退商運希少所致與上年基厚任內虧空關課加恩止令賠補一萬兩其餘加恩寬免事同一例若因王懿德自認賠補是獨多於前任

轉使前任基厚江恂臧榮青置身局外不為平允所有此項虧缺銀兩著照上年例令基厚江恂臧榮青王懿德四人各按在任月日共分賠一萬兩其餘四萬四千四百餘兩著加恩免其賠補欽此

75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山東滕嶧二縣因八月初三初六等日風雨大作沿河濱湖地畝猝被漫淹又魚臺縣亦於八月初三日夜溢水入城貧民避水不及者致有漂流淹斃現在清查酌量撫卹等語滕嶧魚臺等縣因風雨漫溢淹斃人口被水災黎殊堪憫惻著該撫速委委員詳確查勘實力撫卹毋使一夫失所副朕軫念災黎至意欽此

751 臣等遵

旨將巡視中城西城等奏到審訊竊賊李祥一案詢問鄭大進據稱此案內竊賊李祥一犯該州牧拏獲責處並未具報但李祥於中途逃走後旋經中城拏獲行文順義縣關提解役該縣匿庇不解閱數日後始將原役補解

到京其中顯有情弊應即飭查明確將該縣奏奉至此
案雖係竊賊向不稟報但該州縣拏審通解及該役於
中途開鎖逃走各情節我不能即時查出今蒙傳
旨詢問不勝惶悚等語謹

奏

752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伊齡阿奏兩淮商人情愿公捐銀二百萬兩以助
豫工已俯從所請批交該部知道並將該商等交部議叙
矣但念豫省河工節經降旨頒發帑項銀五百萬兩所有
辦理土方各項要工業據富勒渾等奏稱已足敷用自可
無庸再行撥給現在東省尚有續挑土方並辦理加賑各
事宜需費繁多即將兩淮商人公捐銀二百萬兩著伊齡
阿派委委員迅速解赴東省以資工賑之用欽此

753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奏徐州府屬之沛縣豐縣銅山邳州睢寧宿遷
并淮安府屬之桃源縣暨海州并所屬之沐陽等州縣因
豫省上年漫水下注被淹驟難消涸今歲不免成災其中

被淹最重之沛縣豐縣銅山邳州四處遵旨展賑現在察
看輕重情形核實辦理等語淮徐兩府屬既因豫省漫水
被淹今歲仍不免成災其沛縣豐縣銅山邳州四處被淹
最重者加恩不必論月即常予賑卹統俟漫水消退再行
停止薩載等督率屬員實力查明妥辦以副朕軫念災黎
有加無已之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754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兗曹等府州屬被水地畝現在籌辦賑濟請
將江西重運幫船截留米二十萬石以備賑卹等語今歲
江西漕運抵津較遲東省既須截留自應如該撫所請辦
理至該省現辦賑濟如需用米石較多不妨多為籌備即
于江西幫船內截留米三十萬石更可以資接濟著明興
酌量辦理欽此

755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孫嘉樂著來京交該部帶領引見再降諭旨所遺四川
按察使員缺著繆其吉補授欽此

756 臣等遵

旨將戶部議駁古北口三營領喂馬匹支用乾銀自乾隆四

十二年至四十五年因何並無節省銀兩並潮河壘砌

石壩等工用銀係照何例銷算之處交提督常青查覆

茲據覆稱領喂馬自四十二年至四十四實節省銀

一千零一兩四錢七分因歷年越草價昂日昂並買補

倒缺馬匹實不敷銀三百二十一兩零四十五年至四

十六年春間又不敷銀七百五兩零俱緣收成歉薄豆

草昂貴兼之倒馬過多採買補額將前項節省銀兩陸

續抵補外現在尚有墊銀二十五兩零無從抵補至潮

河壘砌石壩等工用銀四百三兩零寔係山水陡發直逼

兵房多雇人夫購買物料趕緊興修水退後復又重加

築堵係照修理河口橋船之例並非請動正項估計核

銷者可比等語並將歷年越草價開單呈送前來

查古北口提標每年領喂馬匹支用乾銀積存節省銀

兩作為當本以備兵民緩急原因惠濟兵丁而設并留

辦營中公用之需向來俱有節省餘存雖據該提督稱

近年越草價昂貴並因倒馬過多採買補額將節省銀兩抵補又稱潮河壘砌石壩急工需用銀兩係照修

理河口橋船之例非請動正項估核者可比但是否實
在情形應請交直隸總督鄭大進詳悉查明具奏到日
再行交部核議謹

奏

十八日

757 遵

旨查向例布政司按察司考語俱于正摺內另行聲叙其道

府等考語摺俱奉

旨留覽所有文綬任內藩司係李承鄴臬司即係查禮臣福

康安任內因係

大計之年將藩臬考語照例于摺內聲明謹將原摺呈

覽謹

奏

十八日

758
遵

旨詢問鄭大進所奏巴里坤為奴在配脫逃之王順並吉林
為奴在配脫逃之廣東遣犯李清貴福建遣犯曾安魯
否拏獲據稱此三犯現在飭屬上緊嚴密查拏尚未弋
獲此外惟據報拏獲盜首王三夥盜大李二逃流李文
節等犯今蒙傳

旨詢問實深惶悚惟有督率各屬實力嚴拏務期按名就獲
毋敢稍存玩忽致有疎縱等語謹
奏

75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李侍堯奏文縣知縣周猷於該縣民人張添吉郭成
二家被盜殺死大小男婦九命一案不能訪緝正克任聽
差役妄拏平民張順非刑拷掠逼令誣服迨張順到案又
不細心研鞠一味刑求致張順畏罪妄扳並致扳出之陳
卓色無辜監斃寔屬濫刑不職請將文縣知縣周猷革職
嚴審等語此案張添吉郭成二家被盜殺死九命內男子
一名婦人二口其餘盡屬幼孩而所失贓物止錢一千六

百文布衣六件是其意不在劫財必有挾嫌讎殺情事乃
該縣周猷並不詳細根究一任差役妄拏平民私拷逼認
迨到案之後又復濫用刑夾嚇令誣服累斃無辜若非該
督細心查審幾成冤獄其情罪甚屬可恨周猷著革職拏
問交該督飭屬嚴緝此案正克並提同案犯一併嚴審定
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76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甘省入夏以來雨澤頻霑田禾暢茂六月
中旬以後二麥先後成熟登塲近復屢獲甘霖旋即晴霽
不但夏田得以及時收割晒晾兼乞各色秋禾得雨滋培
益見暢遂據各屬呈報夏禾收成共有八分有餘等語覽
奏欣慰已於摺內批示矣甘省自清釐積弊之後年來雨
暘時若收成豐稔可見從前每歲報灾志屬虛捏徒為通
省大小官員冒賑分肥之地現已分別伏法實屬罪不容
誅孽由自作但甘省素稱瘠土斷不可因連歲豐收將來
偶過偏灾或置之不辦朕患養黎元每遇各省偏灾不惜
多發帑金優卹以期一夫不使失所恐各省因有甘肅冒

賑之案匿災不報前經屢降諭旨并言志詩宣示中外昨
福崧來京陛見復經嚴切訓諭李侍堯尤須時刻留心仰
體朕意嚴飭各屬設過地方水旱偏災即詳查據實具報
該督即一面奏聞一面加意撫卹斷不可稍有諱飾將此
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61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九日内閣奉

上諭山西河東道員缺著曾承謨補授欽此

76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日奉

上諭朕自熱河啟鑾回京所有應行勾到次數著仍照上年
之例於熱河勾到兩次兩間房密雲各勾到一次其承辦
之刑部堂官此次著派胡季堂前來至大學士三寶現在
隨從毋庸另派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63 遵

旨查閱焜前任甘肅莊浪縣縣丞任內侵冒銀三千餘兩問
擬斬候秋審時聲明分別辦理該犯本籍山東入籍吉
林投充同知衙門書吏役滿報捐授雲南經歷降調捐
復歷任甘肅經歷縣丞四十六年告病離任理合奏

聞謹

奏

八月二十日

764 查閱焜於乾隆四十六年告病離甘逗遛陝西並未回

籍是以查辦冒賑一案經李侍堯行文各省查拏於十
月間在陝西漢中拏獲謹

奏

八月二十日

765 查閱煨一犯於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內經陝西巡撫畢沅奏到於該省漢中府南鄭縣地方拿獲解赴蘭州謹將原摺粘簽進

呈
奏

八月二十日

766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烏魯木齊採買糧石浮開價值一案索諾穆策凌身為都統任聽屬員侵冒浮銷且收受德平等餽送銀物至數萬餘兩之多始猶狡供希圖卸罪朕親加鞫問始吐實情節經軍機大臣行在大學士九卿會審問擬斬決特從寬改為應斬監候嗣復據明亮查出原任奇臺縣知縣富什渾虧空案內又有餽送索諾穆策凌一萬餘兩之事當即傳諭留京王大臣監提索諾穆策凌嚴加訊究業據供認不諱索諾穆策凌在內廷行走多年受朕厚恩用至都統乃不思潔已奉公於屬員採買糧石浮開冒銷諸弊狀同徇隱已屬罪無可逭且敢收受餽送銀兩盈千屢萬即

與自己侵冒無異豈可復加寬貸索諾穆策凌著照國泰于易簡之例派侍即諾穆親會同刑部堂官宣旨賜令自盡以為大臣辜恩昧良者戒欽此

76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前據明亮查出烏魯木齊虧空案內原任奇臺縣知縣富什渾一犯虧空庫項銀四萬餘兩業令派員解京矣該犯侵用帑項至四萬餘兩之多寔屬法無可逭自應定擬斬決著傳諭刑部堂官於該犯解到時一面錄供定擬具奏一面即將該犯正法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768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甘省控究冒賑各犯侵帑殃民俱屬法難寬貸因念伊等從前於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於萬無可寬之中求其一綫生路業經降旨將謝桓等五犯免死發遣其餘麻宸等二十八犯所供各情節是否確寔交李侍堯詳晰查明具奏茲據李侍堯覆奏按各犯供詞確核彼時情事均屬

約畧相同尚非虛捏惟閔焜一犯先經告病離甘因查辦
冒贖一案行文原籍吉林查拏並未回籍迨十月間始經
陝西拏解來蘭並未隨同防守蘭州等語所有麻宸等二
十餘犯交軍機大臣核其情罪另降諭旨外至此案前令
各犯等自行陳訴原係朕格外施仁該犯等稍有人心自
應據寔直陳乃閔焜以久經告病離甘之員竟敢捏稱守
城希圖倖逃法網寔屬喪盡天良情節更為可惡是該犯
不必論其侵蝕銀兩多寡就此冒功欺罔一節即當立正
典刑著刑部堂官將閔焜一犯提出宣示諭旨押赴市曹
即行處斬並將此情節明白曉諭各犯使共知味良冒功
轉難倖免也欽此

76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鄭大進奏順義縣知縣楊家幹於逃解賊犯李祥一
犯在途逃走並不即時具報又不將中城關提解役中途
釋放各情節據寔訊明聲叙仍以李祥係乘間脫逃等語
飾詞具稟明係庇護差役規避處分請將順義縣知縣楊
家幹革職等語此案賊犯李祥在途逃走後該縣既庇役
不報迨經中城獲犯關提復希圖朦混規避處分飾詞具

稟寔屬不職楊家幹著革職交該督派員解交刑部一併
歸案審訊該部知道摺摺併發欽此

770 臣等遵

旨將前奏

恩旨免死發遣萬邦英等五犯核其假冒銀數萬邦英侵銀
一萬九千餘兩為數最多謹列清單並將李侍堯查明
各犯內除閔焜一犯現經奉

旨正法又華廷颺一犯現據刑部咨明在監病故外其餘共
二十六犯將所侵銀數與萬邦英比較分別開單並將
原擬罪名及各情節詳悉註明恭呈

御覽又遵

旨將送回滋擾時已離甘省各犯內除王夢麟一犯現亦據
刑部咨明在監病故外共二十三犯又烏嚕木齋冒銷
糧價及收受餽送各犯分別開列清單並註明原擬罪
名及各情節一併進

呈再福崧前次所稱各犯情節臣等核之李侍堯所奏亦
約畧相同合併陳明統俟
命下臣等再擬寫

諭旨進呈謹

奏

*已離甘肅各犯清單

侵冒銀一萬兩以上原擬斬候奉

旨入秋審情實者五犯

陶士麟 侵冒銀一萬九千餘兩

陳起樞 侵冒銀一萬七千六百餘兩

史載衡 侵冒銀一萬二千七百餘兩

伍諾璽 侵冒銀一萬一千一百十兩

孫元禮 侵冒銀一萬七百五兩

侵冒銀不及一萬兩因冒請建倉並收受屬員餽送原

擬斬候奉

旨入本年秋審情實者一犯

吳鼎新 侵冒監糧及冒銷建倉並收受餽送銀一萬三千七百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五千兩以上因狡供不實原擬斬

候奉

旨入於情實者三犯

周人傑 冒賑及署知府任內收受屬員餽送共銀八千餘兩

楊廣馳 侵冒銀七千五百兩

景福 侵冒銀六千六百餘兩

侵冒銀五千兩以下因狡供不實原擬斬候奉

旨入於情實者二犯

顧芝 侵冒銀四千四百餘兩

郭昌泰 冒賑及收受屬員餽送共銀四千一百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五千兩以上原擬斬候奉

旨秋審時聲明分別辦理者二犯

奇明 侵冒銀八千三百餘兩

布瞻 侵冒銀七千餘兩

侵冒銀五千兩以下原擬斬候奉

旨秋審時分別辦理者七犯

成德 侵冒銀四千三百餘兩

劉炯 侵蝕捐監銀八百兩並未辦完又冒銷建倉銀三千八百兩共計銀四千六百兩

陳嚴祖 侵冒銀三千七百餘兩

廣福 侵冒銀三千六百餘兩

呂應祥 侵冒銀三千五百餘兩

李立 侵冒銀三千四百餘兩

佛保 侵冒銀一千七百餘兩

控報道府曾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以上照侵盜錢
糧例問擬斬候者三犯

陳之銓 收受餽送銀五千三百兩

潘時選 收受餽送銀四千六百兩

熊啟謨 收受餽送銀一千八百兩

*烏魯木齊侵冒糧價及收受屬員餽送銀兩各犯清單
侵冒銀一萬兩以上原擬斬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實者

三犯

德平 侵冒銀一萬九千餘兩

伍彩雲 侵冒銀一萬四千餘兩

王喆 侵冒銀一萬九百兩

侵冒銀一萬兩以下原擬斬候於秋審時請

旨分別辦理者四犯

徐維絨 侵冒銀五千二百兩

傅明阿 侵冒銀二千二百兩

木和倫 侵冒銀二千餘兩

張建菴 侵冒銀一千四百兩

知府任內控結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以上照侵盜

錢糧例原擬斬候者一犯
巴彥岱 收受餽送銀一千兩

*遵

旨將李侍堯查奏逆回滋擾時曾有微勞各犯侵冒銀數與
免死發遣銀數最多之萬邦英比較清單

侵冒銀一萬兩以上原擬斬候奉

旨入本年秋審情實者四犯

舒玉龍 侵冒銀一萬七千三百兩較萬邦英少二千兩

李本楠 侵冒銀一萬二千八百餘兩較萬邦英少六千

彭永和 侵冒銀一萬二千七百兩較萬邦英少六千三

麻宸 侵冒銀一萬一千三百餘兩較萬邦英少八千

侵冒銀不及一萬兩續查出任內虧空問擬斬決奉

旨改為監候入於情實者五犯

丁愈 侵冒及虧空銀一萬一千四百餘兩較萬邦英

章汝楠 侵冒銀及虧空銀九千六百餘兩較萬邦英少

李弼 侵冒及虧空銀九千八十餘兩較萬邦英少一

葉觀海 侵冒及虧空銀八千三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

假冒銀一萬兩以下續查出任內冒銷建倉銀兩及狡供不實原擬斬候奉

旨入於情實者四犯

錢成均 假冒銀八千七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兩

陳金宣 假冒銀五千四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三千餘兩

王旭 假冒銀五千一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三千餘兩

朱蘭 假冒銀一千九百五十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七千餘兩

假冒銀一萬兩以下原擬斬候奉

旨秋審勾到時聲明分別辦理者十二犯

章之瑗 假冒銀九千四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九千六百餘兩

尤永清 假冒銀八千八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餘兩

宋樹毅 假冒銀七千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一千餘兩

蒲蘭馨 假冒銀六千八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二千餘兩

侯作吳 假冒銀五千九百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三千餘兩

善達 假冒銀三千八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五千餘兩

賈若淋 假冒銀三千三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五千餘兩

史堂 假冒銀二千二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六千餘兩

承志 假冒銀一千九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七千餘兩

申寧吉 假冒銀一千五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七千餘兩

謝廷庸 假冒銀一千四百餘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七千餘兩

張毓琳 假冒銀一千九十兩較萬邦英少一萬七千九百餘兩

控結知府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照侵盜錢糧例原擬斬候者二犯

張金成 收受餽送銀二千五百兩

汪皋鶴 收受餽送銀一千四十兩

*奉

旨免死發遣五犯假冒銀數

萬邦英 假冒銀一萬九千餘兩

董熙 假冒銀一萬八千三百餘兩

謝桓 假冒銀一萬一千九百兩

宗開煌 假冒銀四千九百兩又有冒銷建倉銀六千餘兩

黃道斐 假冒銀七千餘兩

771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甘肅捏突冒賑一案執法營私大小官員通同一氣以朕惠養黎元之政為若輩肥身利己之資寔皆罪不容誅除侵冒銀在二萬兩以上者俱經正法外其侵冒銀二萬兩以下各犯俱問擬斬候情實本屬法無可貸即予以駢誅亦係伊等孽由自作因軍機處所記萬邦英等五犯於逆回蘇四十三滋擾時或晝夜在城防守或前往賊巢擒獲多犯是以於萬無可寬之中予以一綫生路免死發遣又令其自行陳訴於逆回滋事時曾經出力之舒玉龍等各犯命李侍堯查明除閔焜一犯係告病之員並未在甘所供隨同守城竟係虛捏情節尤為可惡已降旨即行正法其餘各犯雖俱法無可貸今李侍堯查到情節或協同守禦派防要隘或委辦軍糧搜獲餘黨不過稍効微勞且係伊等職分應為之事并非若萬邦英等五犯之在事出力經阿桂等奏明給予議叙者可比然數十人駢首就戮朕心寔有所不忍但此內如善達承志身係滿洲用為州縣尤當潔已奉公以盡職守遇有上司抑勒婪索等事即應直揭部科或告病回旂乃竟慙不畏法隨同侵帑殃民營私舞弊似此亦得倖邀寬免旗員更何所儆懼耶

善達承志仍著交刑部入於朝審辦理其舒玉龍等所供在甘効力之處既屬確寔萬邦英五人既經免其死則舒玉龍李本楠彭永和麻宸丁愈章汝楠李弼葉觀海錢成均陳金宣王旭朱蘭韋之環尤永清宋樹毅蒲蘭馨僕作吳賈若淋史堂申寧吉謝廷庸張毓琳張金城汪舉鶴二十四犯亦可從寬免死發往黑龍江充當苦差仍照萬邦英等之例雖遇大赦不得援照省釋該犯等所生親子亦不准應試出任以示懲儆朕辦理諸案常以水懦民玩失之姑息為愧今于舒玉龍等因人數眾多不忍加之駢戮宛轉求其生路仍不免於姑息此寔朕矜慎庶獄不得已之苦心亦天下臣民所共見者至此案舒玉龍等各犯俱應立寔重典特因其於蘇四十三之事稍經出力即得仰邀末減此後凡身任地方之責者設遇賊匪竊發尤宜共矢天良力圖報効庶不負朕訓誡矜全之至意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772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漢陽府知府員缺著德泰補授其所遺員缺著徐大文補授欽此

773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烏魯木齊採買糧石冒銷價值一業昨已降旨將索諾穆策凌賜令自盡所有此案內侵冒銀數一萬兩以上之德平伍彩雲王結俱著即處斬欽此

774 臣等遵

旨將清格從前因何降調之處詢問鄭大進據稱清格初次

在順天府東路同知任內因失察所屬香河縣知縣任居

崔寬差務車輛書役私派幫貼一案部議降二級調用

經原任總督方觀承奏留直隸補用廣平府通判復因

調繁塔子溝通判任內失察衙役越境詐贓部議革職

復經原任總督周元理奏請發往直隸差委奏補烏蘭

哈達通判又因失察該處武童孫登元係屬家奴冒考

部議降二級調用奉

旨著該督出具考語送部引見欽此經原任總督袁守侗給

咨送部引

見奉

旨清格著仍發往直隸以通判用欽此旋經奏補理事通判

管灤平縣事於本年題補理事同知管平泉州事等語
謹

奏

775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奉

旨王盛昌著刑部嚴行鎖押解交陝甘總督李侍堯查審明確定擬具奏並咨沿途地方官小心接解毋致疎脫欽此

776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利津昌邑等縣王家岡官臺永永利富國

等場坵碎被海潮田禾房屋多有淹損各場鹽色亦被冲

消等語該處田廬場坵碎被海潮灾黎未免失所著明興

親身前往督率地方鹽場各官詳晰查勘妥為撫卹不可

稍存隱諱並將如何撫卹之處一面奏聞一面辦理以副

朕屢念灾黎之至意欽此

777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奉

旨郎若伊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袁守侗著於補官日免其革任仍註冊梁肯堂著於補官日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778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長沙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于通省知府人員內揀選調補所遺員缺著張庭泰補授其所遺員缺著張能佑補授欽此

77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奉

旨慶桂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仍註冊欽此

780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李世傑奏辰永沅靖道王鳴自入夏後染患風濕手足麻痺精神日減可否准予原銜休致等語王鳴著以原品休該部知道欽此

781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李侍堯奏金縣知縣岳昇任聽管號家人擊車擾累致干控告而採買糧石又不如數買齊侵那銀兩捏報全完迨事經敗露輒行短見輕生潛往城外投河因水夫救護未經淹斃請將金縣知縣岳昇革職審訊等語甘省冒賑一案甫經查辦乃又有此等短買糧石之事實屬大奇岳昇著革職交該督嚴行審訊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78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明興覆奏東省承挑引河土方內有豫省代挑土二十餘萬方應令東省歸還隨行令該道張永貴等遵照豫省指定考城二十八堡起至商邱頭堡止引河段落共土二十六萬六千餘方即日興工等語所奏仍未明晰開挑引河無論在東在豫俱係辦理國家要務理應無分畛域協同妥辦何以有豫省代挑土方又欲令東省歸還如此各分疆界已非和衷共事之道東省既有應還土方張永

貴率領人夫到彼即應如數償辦乃明與此次摺內猶稱如有餘夫無分疆域接溯與挑以期大工速竣而於應還土方現在已挑完若干未挑若干何時可以一律完竣之處均未奏明僅云行令該道即日與工殊屬延緩看來張永貴承辦此事不免意存推諉而明與聽其一面之詞為所朦混似此各存意見恐貽誤要工前經降旨詢問該撫以張永貴未必能辦理挑河酌量更換著傳諭明與將該道張永貴在豫有無呈稟是否推諉各執私見明與被其朦混並是否東省果有應還土方之處一并據實覆奏毋得稍存徇隱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明與並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83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控案冒賑一案所有查明逆匪滋事時曾有微勞之舒玉龍等二十四犯已降旨照萬邦英之例加恩免死發遣矣其善達承志二犯因其身係滿洲輒敢隨同舞法營私罪難末減仍交刑部入於朝審辦理實屬無法無可貸特念該二犯於賊匪滋事時究有協同守城派防要隘一

節可貸其一死又烏魯木齊浮銷糧價案內之傳明阿木和倫二犯亦係滿洲原擬應斬監候自屬罪所應得但其侵冒銀兩究由于上司勒索與監守自盜者尚屬有間所有善達承志傳明阿木和倫四犯俱著從寬免死發往烟瘴地方雖遇大赦不得援照省釋所生親子皆係旗人未便令其閒住著交該旗存記除親軍護軍披甲等差使准其充當外其有頂帶職分概不准其挑補以示懲儆又烏魯木齊案內之徐維紱張建蒼亦係定擬斬候之犯今查徐維紱前在張掖縣丞任內曾經調令幫同萬邦英守城張建蒼侵冒銀數較少俱尚有一綫可寬徐維紱張建蒼均著照萬邦英之例免死發往黑龍江充當苦差雖大赦不得省釋其親子亦不准應試出仕欽此

784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蘭州府知府員缺著該督於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嚴慶雲補授欽此

785 據吏部知會甘肅蘭州府知府熊枚丁憂_臣等謹擬寫

調補遺缺空名

諭旨並將記名人員名單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786 本日奉

旨甘肅蘭州府知府調補道缺著嚴慶雲補授其所遺員缺

著鄭飛鳴補授欽此查嚴慶雲係由渾源州知州推陞刑

部員外郎引

見奉

旨記名其所遺渾源州知州員缺業經開缺銓選有人所有

鄭飛鳴補放嚴慶雲遺缺之處臣等謹於

諭旨內節去發抄仍將鄭飛鳴歸入應用知府遺缺單內至

嚴慶雲所遺刑部員外郎缺照例歸部銓選理合奏明

謹

奏

787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毓奇奏濟寧以南河湖水勢甚大恐明春重運經臨

行走維艱浙江等省路途較近幫船回次尚可從容接兌

惟湖廣江西幫船最後回空遲滯即候受兌之期請將輪

免湖廣江西之五十五年漕糧改移於四十八九兩

年停運等語所奏甚是今年回空漕船既遲於往年則明

春重運北上自應預行籌酌量為變通著照毓奇所請將

江廣二省漕糧應於五十五年五十六年輪免者改於四十

八九兩年停運其浙江之嘉興府及安徽省漕糧明年仍

按次開幫改於五十五年五十六年輪免如此一轉移間重

運既無虞行走遲滯而丁力亦可稍紓於漕運實有裨益

所有酌改輪免之處著該部詳悉妥議具奏毓奇摺併發

欽此

78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署河東河道總督何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毓奇奏濟寧以南河道兩年來未經大挑之處必須

普加挑挖至沿河一帶堤埝土石各工亦須及時趕緊興修以清河路等語濟寧以南為黃河下游現經漫水漲溢自應衝刷日深且前據阿桂等奏黃水未至各湖業已澄清是湖身已不致淤墊何以由湖達河轉須挑挖此處殊未明晰著傳諭何裕城明興將運河是否寔有淤墊之處逐段查明分晰繪圖貼說具奏如果必須挑挖俟明春挑汛開放引河黃流順軌之後再行親往勘明督率辦理將此傳諭何裕城明興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89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奏河湖水勢消落邳宿銅沛等州縣被水處所工段城垣現已保護搶築洪澤湖及運河下游閘壩酌量開放以資宣洩等語江省邳宿銅沛等州縣經豫省漫水下注該處適當下游全在地方官妥為經理今薩載督率廳營縣汛上緊搶築防護旬日之間水消工固閘壩啟放得宜所辦甚屬可嘉薩載著交部議叙所有在事出力文武員弁並著薩載查明分別等第咨部議叙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790 查明亮奏鎮西府宜禾縣書役分別有無工食照例辦理一摺奉

硃批原議大臣議奏欽此此案前據李侍堯查奏經臣等議將宜禾縣書辦八名照昌吉奇臺等縣之例每名月給工食銀四兩八錢日支口糧八合三勺其餘人役按照該縣額設名數每名月給工食銀二兩日支口糧八合三勺於七月二十五日具

奏奉

旨依議欽此當即交部行文知照在案所有明亮現在查奏之處應令遵照前議辦理理合奏明謹

八月二十八日

79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江南河道總督李 署河東河道總督何 河南巡撫富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豫省添築南堤開挖引河各工久經議定章程分派段落委員承辦並經降旨展至明年挑汛開放引河此次阿

桂前往督催在事人員上緊辦理節經具奏工程俱可於冬間一律告竣俟桃汛再行開放是張程大段已定現在不過夯築堤工挑挖土方富勒渾在彼諸事皆已諳習儘能督率辦理况有李奉翰在彼幫辦自可料理裕如其餘並無緊要事件必須阿桂駐工籌酌者現在東省運河德州濟寧俱有應行查勘挑挖之處且濟寧以南為黃河下游經漫水漲溢三湖一帶專藉潘家屯六塘河等處分洩明春開放引河時必須使積水暢消迅速歸海民田盡行涸出方為盡善何裕城係新任總河於東省運道是其專責阿桂此時正應率同何裕城由河南查勘新開引河堤工順道前往東省將運河一帶堤埝土石各工及橋梁緯道逐段履勘所有應行酌籌辦理及啓閉宣洩機宜通盤籌畫悉心妥議並告知明興即行遵照妥辦何裕城陞任後本應陞見阿桂即同該總河來京詳悉面陳一切阿桂亦可留住數日再往工次較之具摺陳奏更為詳盡計四十九年即屆南巡之期所有東省河湖水道自應預籌妥協如庚子南巡經臨時水程穩便行所無事阿桂係曉事之人定能仰體朕意一切經理得宜並將何日啓程前往東省之處迅速覆奏以慰廑念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92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奉

旨福隆安著加恩賞給人參一斤欽此

793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朱椿奏蘇江蘇委員婁縣知縣張履觀領運滇銅因滇省陸路磕損銅九百九十九斤乃於廣西境內藉換船過剝為名控報碰失餘銅一千八百五十斤經蒼梧縣知縣胡堂查明沿途護送文內並無磕碰失銅之語據寔申報請旨飭交江蘇巡撫詢問辦理等語張履觀身為縣令乃於領運銅斤藉詞碰損以少報多希圖冒銷以為變賣之地殊屬詭詐張履觀著革職交薩載閏鶚元研訊定擬具奏至蒼梧縣知縣胡堂於張履觀詞控報之處即能據寔查明並不扶同朦混尚屬認真著加恩交部議叙摺併發欽此

794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查勘兗州曹州二府及濟寧州各所屬州縣
衛續報被水地畝先行撫恤一月口糧再行確核輕重情
形分別加賑此外水佔地畝俟豫省新河開故一經涸出
應行籌借籽種口糧臨期奏明請旨辦理等語已於摺內
詳悉批示矣豫省開挑引河須俟明春桃汛開故被淹地
畝即使全行涸出不但不能補種秋麥即春麥亦不能趕
種止可播種大田若彼時始行借給籽種口糧恐緩不及
急災氓未免拮据朕心甚為軫念著該撫督率兩屬即速
查明如有應行賑恤酌借籽種者一面辦理一面奏聞毋
使一夫失所副朕惠愛黎元有加無已至意該部即遵諭
行摺並發欽此

795 乾隆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明興奏利津昌邑等縣猝被海潮田禾房屋多有
淹損隨降旨令其詳晰查勘一面奏聞一面妥為撫卹今
據明興查奏被水較重者係利津壽光樂安三處其次則
濰化昌邑濰縣三處至海豐縣被水後消洩甚速情形較

輕等語利津壽光等縣猝被風潮以致田畝被淹房屋衝
塌瀕海窮民殊堪軫念著明興即將勘明被災各縣遵照
前旨督率委員實力賑濟其房屋被水衝塌者即照例散
給修費無使一夫失所副朕軫卹災黎至意該部知道
摺併發欽此

796 查明興前奏利津等縣猝被水灾情形當經奉

旨諭令詳晰勘明一面奏聞一面辦理等因欽此今據明興

將被水各縣勘明具奏

恩旨進

呈謹

奏

797 查本日刑部所奏監斃二犯一係華廷颺侵冒銀四千

四百餘兩又續查出虧空銀六千二百餘兩問擬斬決

奉

旨改為監候因該犯供稱上年逆匪滋擾時曾有微勞經李

侍堯查奏屬寔

等核辦時先提刑部咨明該犯在監
病故曾於單內聲明扣除一係王夢麟侵冒銀九千四

百餘兩原擬斬候奉

旨秋審時聲明分別辦理亦先據刑部咨明在監病故_臣等

于已離甘省各犯單內聲明扣除謹

奏

九月初一日

79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二日奉

上諭內閣將本年雲貴川廣福建等省秋審情實各犯比較上年秋審開單具奏核其案犯人數雖較上屆減少但四十五年係停勾之年是單內所開上屆各該省情寔人犯係合兩年總數而以本年較之僅減十餘名至五十餘名不等是名為減少其實比舊增多此等案件在承辦之各督撫自俱按律問擬未必有意從嚴但以情寔重犯遽增如許之多其故甚不可解是否因生齒日繁良莠雜出以致作奸犯科者比舊增加抑係刑部及九卿改駁者多耶著傳諭刑部堂官將此次情寔各犯因何較上兩年人數增多之故詳晰據寔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79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遵旨改建文淵閣安設四庫全書一摺內稱勘得玉蘭堂逼近山根地勢潮濕難以藏書擬於玉蘭堂之東迤下藏書堂後堪以改建並稱據商總等呈請改建等項及崔覓書手繕寫之費情願按數呈繳等語玉蘭堂既據陳輝祖奏稱地勢潮濕難以藏書現在盛住奏請陞見且俟伊到京後詢明該處情形將文淵閣式樣帶去再行辦理商總等呈請捐項自辦該處改建文淵閣出自伊等情殷桑梓踴躍輸忱尚可准行至崔覓書手繕寫現已飭勸官帑辦理前據伊齡阿奏揚州商人請捐辦大觀堂金山寺二分繕書費用已於摺內批示不必令仍動用官項所有浙商呈請公捐之處亦不必將此傳諭陳輝祖並盛住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0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二日奉

旨這所勾杜訓王宏奇扣衣博尔托克托羅斌占巴林子
芳王世功馬忠保多木拜阿拉木丕爾俱著即處決嚴學
寶劉永德喇世龍李伏杰孫萬年永齡柴如貴張得八十
五六十石花師俊蘇爾坦雅爾楊有才魯茲默特李廷義
朱潤趙元鳳党明志王廷義馬三虎俱著牢固監候欽此

80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續估海塘魚鱗石工一摺內稱前經題撥
恩賞并賠繳查抄各項遵旨留為塘工應用共銀一百四
十二萬一千八百六十二兩零除撥給原估續估工料銀
兩外尚多餘銀三十九萬九千二十五兩零等語此項多
餘銀兩毋庸解京即著賞給該省為四十九年南巡粘修
行宮等項應用上次庚子南巡一入浙江首站屋宇倍增
並多點綴比至杭州則添設座落更多繁費無益非朕省
方問俗之意屢經降旨訓飭將來行宮座落止須將上屆
舊有屋宇畧加粘補此項銀兩儘足敷用不必再動別項
其行宮座落斷不得踵事增華更滋繁飾該督務須仰體

朕意妥協經理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02 查湖北黃州府知府係例應請

旨補放之缺 臣等擬寫空名

諭旨並將記名人員及遺缺人員名單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初二日

803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黃州府知府員缺著謝廷樞補授所遺員缺著李

舟補授欽此

80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

三日奉

上諭據閩鶚元奏私販玉石案內張鸞衛全義等五案應變
應追玉價並罰贖銀共銀九萬四千一百六十八兩零現
已全數追清委員解交內務府查收等語此項銀兩不必
解京著交薩載閩鶚元即貯江蘇司庫作為四十九年南
巡粘補行官座落之用該省即無庸另籌捐項也將此由
四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0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

三日奉

上諭據明興覆奏東省承挑引河土方一摺內稱坐落東省
河尾工程一段土方二十餘萬隄工估工五萬餘方並非
東省推諉其初實未接准豫省移咨派辦即經豫省委員
自行辦理後始知照等語前因東省應還土方恐承辦
之員不免意存推諉是以降旨詢問今據明興奏此段工
程其為並未接准豫省移咨是東省未將代挑土方歸還
尚非有心推諉明興初任巡撫所奏情節自不應虛飾或
豫省籌辦時未知照該處亦屬情事所有現在豫東兩

省派定各工均已償緊與挑其曾否知照一節亦無關緊
要朕不過欲明白此事著傳諭阿桂富勒渾將從前指定
工段及有無咨移豫省之處據實覆奏將此過便傳諭
知之明興摺併著抄寄阿桂等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06 據軍機處行走修撰戴衢亨呈請代
奏恭謝

天恩謹將原呈進

呈謹
奏

九月初四日

80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禮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德保等奏本年孟冬時享閱視

寶冊儀注並繪圖呈覽等因一摺細閱圖內恭設

寶冊箱匣黃案處所向係豹尾鎗右邊排立之地茲既將箱匣

黃案陳設該處則豹尾鎗無處排立此處地面甚寬應將

寶冊箱匣黃葉稍移向前其後留約尾鎗排立之地於體制觀
瞻均為整肅德保等何不曉事若此著將此傳諭知之餘
俱著照所議行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0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工部堂官

盛京將軍慶 總管剛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四日奉

上諭工部奏節慎庫收發錢糧摺內有更換

昭陵隆恩殿鋪地龍毯及

昭西陵隆恩殿寶座坐褥二項該部俱准核銷朕於乾隆四十

三年恭謁

昭陵見殿內鋪地龍毯尚屬完整今為時無幾何以即請更換

至

昭西陵殿內寶座上有寶龕內懸帷幙坐褥安設幕中層層遮

護即供案前寶座平日有袱遮蓋殿門又常關閉不應遽

致虧舊該部並未酌核年月久暫議駁即照所請題銷亦

屬非是著傳諭慶桂即恭查

昭陵殿內龍毯是否完整因何時日未久遽請更換著傳諭剛

塔將

昭西陵殿內寶座坐褥何以龍幙層遮即至虧舊應行更換之

故查明據實覆奏嗣後工部過有此等咨請更換事件務

須詳慎查核方准照辦不得仍前辦給即更換之後舊物

應如何辦理亦未議及甚屬疎忽并將此傳諭工部堂官

80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直隸總督 順天府尹 乾隆四十七年

九月初四日奉

上諭刑部奏審明盜賣漕米並夥買各犯分別定擬一摺已

降旨依議行矣惟摺內稱在逃生員韓玉榮轉向韓琰買

米二石俟緝獲審明另結等語韓玉榮身列青衿理宜安

分守法乃亦與無賴棍徒夥同盜買米石而又脫逃尤非

尋常玩法者可比著傳諭刑部堂官所有韓玉榮一犯解

獲解審定擬時雖不至問擬死罪亦應從重發往伊犁給

厄魯特為奴以示懲儆又據訊明供內韓玉榮係於張富

船泊香河縣時轉向韓琰買米等情並著傳諭鄭大進胡

季堂等嚴飭各屬將韓玉榮一犯連緝務獲毋任遠颺將

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1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刑部堂官進呈雲南省招冊內有該撫原擬情實者鄭起黃禹鼎二案有由九卿改入情實者三保羅士朝二案核其情節俱有可原如回民鄭起與民人管宏亮合夥開磚彼此爭論管宏亮因鄭起係屬回民忌諱豬油抱住鄭起將豬油抹口該犯正持刀切物一時不能掙脫用力嚇戮致中管宏亮右腿一傷越日殞命黃禹鼎因沈姓酒醉查詢沈姓即行詈罵并揪扭推跌毆打該犯掙扎不脫順拔身佩小刀戮傷其臂膊肩甲二處殞命此二人者傷由圖脫殺本無心與逞兇疊戮者有間乃該撫定擬情實刑部亦照擬核覆皆因前降諭旨有金办傷人應入情實一條遂爾不權輕重及傷痕多寡未免過於拘泥至九卿所改情實二起如三保向孫皮匠索欠被毆該犯回毆致斃事本理直死出無心羅士朝因被黃春元父子二人抱住疊加毆踢該犯一時情急用刀嚇劃致傷黃春元身死與持办逞兇者不同九卿改入情實亦未免過當夫金办殺

三三八

人所以令人情實者原以此等人犯彼此逞忿輒用金办殺人不可不嚴示警儆至勾到時若其中情罪稍有可原者即不至予勾經十次秋審便可入於緩決各該犯久坐囹圄既可抑其強悍之氣使衆人知所懲惕此朕辟以止辟刑期無刑原非有意從嚴也且即以金办傷而論亦當核其情事之曲直傷痕之多寡今不詳細確核一概入於情實又豈朕矜慎庶獄之意乎秋讞大典人命攸關理宜悉心推究以期無枉無縱蘇軾所謂臯陶曰殺之三堯曰宥之三朕嘗著論闢之蓋讞獄之道必須準酌情理其情存畸重畸輕之見若罪應殺者即堯亦應曰殺之三罪應宥者即臯陶亦應曰宥之三設如所云則是君臣相率為偽以取名豈可以為法乎總之兇暴之徒不可不嚴加整治若意存姑息欲積陰功則每年秋審竟可不辦令死者含冤地下有是理乎然欲避寬縱之名而故為刻深周納則失入之咎比失出為尤重凡內外問刑各官皆不可不深體此意也除已進各冊朕逐一親加詳核所有未進各省招冊著刑部堂官再行覆核如有似此等案情者俱著於黃冊內本案條下粘簽聲明候朕親定將此通諭中外

知之欽此

811 臣等遵

旨將雲南省招冊內鄭起等四案擬寫明發

諭旨進

呈所有

發下黃冊^臣等再行詳細閱看粘貼黃簽于明日進

呈請

旨謹

奏

九月初四日

812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內閣將四川省秋審本進呈內經九卿從緩決改入情

實者十四起各省秋審重典乃臬司專責必須準酌案情

按律定擬川省臬司孫嘉樂前據福康安面奏辦事平常

是以降旨令其來京交部帶領引見今觀其承辦案件經

改駁至十四起之多是其辦理草率實有應得之咎孫嘉

樂著交部嚴加議處至該督福康安於覆讞時未能悉心
推勘即照原擬定案亦屬不合並著交部議處欽此

813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 日奉

旨張富即孟廷禮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814 臣等遵

旨將雲南省招冊詳細閱看有無與鄭起等相類之案內惟

劉德英一案因向陳仲索欠無償反被毆取刀欲行

逞兇該犯奪刀彼此揪扭用刀劃砍致傷陳仲項頸骨

等處殞命事本理直殺出無心與鄭起等四案情節約

略相同其餘並無理直傷輕之案謹於黃冊內劉德英

本案條下粘簽繳進恭候

欽定謹

奏

九月初五日

81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綽克托奏現在派員率領商民於喀喇沙爾瀚海地方試採金銀礦因商民等不諳礦務又無開採鎔化器具以致採獲不多請勅交李侍堯派撥熟諳工匠前赴該處等語烏什開採金銀礦現需熟諳工匠著傳諭李侍堯選派熟悉開採及能鎔化分金之匠各一名攜帶器具前往烏什交與綽克托試採將此傳諭李侍堯及綽克托知之欽此

81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六日奉

上諭本日據雅德奏福建泉州府屬南安縣童生尤黃雲與該府禮房書辦蔡進爭論卷單錢文將蔡進毆打蔡進避入科房尤黃雲糾聚多人趕至擲石擊鼓該府出堂飭傳蔡進質究該犯等又拾石擲打陸續擊獲首從各犯嚴審究擬將首先開關之尤黃雲照光棍例問擬斬決隨同之尤瑞熙等分別絞候杖流一摺又據薩載奏阜陽縣賊匪

張樸行竊被獲囑其母舅周錫凡糾約多人各持器械毆差擒犯將捕役李坤張魁捉至河灣痛毆幾斃又帶領張萬周洪超將張魁李坤疊毆骨折致斃復將李坤兩眼挖出身死拏獲各犯嚴審將張樸周錫凡張萬周洪超問擬斬絞立決李添幅周梅等分別擬以絞候發遣一摺俱批交三法司核擬速奏矣府書蔡進辦考散單索增錢文雖有不合尤黃雲並不據實控究輒敢挺身出頭毆打復與尤瑞熙等直進知府衙門鬧關迨該府出堂尚無忌憚仍敢囑罵擲石克橫已極此而不嚴加懲儆其何以肅士風而整法紀除首先開關之尤黃雲應照擬斬決外其原擬絞候之尤瑞熙蘇克俊曾化雨戴雲騰四犯俱屬法無可貸即歸入秋審情實亦應予勾刑部毋庸更繕黃冊著即將該四犯於摺內聲明定擬絞決其隨同附和原擬杖流杖徒各犯亦應加重問擬發遣新疆府書蔡進銀錢台畔自應照擬發遣至江蘇省之張樸周錫凡等各犯係行竊積匪膽敢糾眾持械毆差擒犯將捕役張魁李坤疊毆骨折復將李坤兩眼挖出先後致斃兇惡已極除問擬斬絞立決各犯俱應各照原擬外其原擬絞候之李添幅周梅二犯刑部亦毋庸繕冊即隨摺以絞候定擬其餘應行發

遣者亦應照擬發遣新疆以警充頑所有此二案餘犯著
各按情節分別定擬速行具奏將此諭令刑部堂官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17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六日内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運河道沈啓震前經調補濟東道因留辦
運河事務尚未到任該道熟諳河工可否將沈啓震仍留
運河道任所遺員缺即以運河道楊鍾嶽調補等語所奏
是現在運河繕道工程並趨運照料事宜均關緊要該道
沈啓震辦理尚稱諳習自未便遽易生手著照該督所請
沈啓震仍留運河道任所遺濟東泰武道員缺即著楊鍾
嶽調補欽此

81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六日内閣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安鄉縣民金有璉年一百一歲請旨旌表
等語金有璉著照例旌表該部知道欽此

81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六日奉

旨德保等奏辦理各

壇

廟糊飾等項工程一摺據稱公同籌酌請領工部銀二百兩錢
一千二百串存貯寺庫等語所辦甚屬非是各

壇

廟遇有應行糊飾擦抹等項雖經工部奏准由該寺支項辦理
但粘補糊飾每次應需銀兩多寡不同自應實用實支方
無浮濫乃該寺因工部奏准輒預行請領銀錢數至一千
有餘存貯寺庫較之從前所用倍多是竟為承辦官員浮
冒地步德保並不核實辦理率行具奏甚屬不合德保著
嚴行申飭原摺發還欽此

82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朱椿奏選廣西南寧府同知程德炯於上年十月內任安徽本籍呈報患病調理迄今九月有餘未據咨報病痊赴任明係規避遠缺藉病遷延請旨革職等語程德炯係部選人員理宜依限赴任乃托詞患病至九月有餘顯係有心規避程德炯著革職發往軍臺効力贖罪以示懲儆至朱椿前於回民海富潤一案辦理錯謬因降旨交部察議經部議以降二級調用不准抵銷實所應得已將此本折留本擬降旨依部議行今於程德炯規避遠缺之處即能據實奏尚屬留心所有部議朱椿一本著加恩改為革職留任該部知道其朱椿奏到原摺併發各省督撫遇有似此規避劣員俱著留心查察據實具奏毋得稍為徇隱欽此

82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八月上旬連遇暴風江西贛州等衛幫船行至新挑河一帶被風掣斷錨纜刮折大桅以致人力難施將船打至南湖心被浪撞破共計沉溺漕船一十六隻

漕米俱行漂沒等語內河失風沉溺漕船漂失米石照例應著落通幫旗丁分攤賠補但濟寧迤南為黃水下游今歲河湖水勢甚大非往年可比且疊遇暴風激撞人力難施尚非該旗丁等疎失所致所有各船漂沒米石俱著加恩豁免一半明歲該省係蠲免漕糧停運之年其應賠一半米石俟開運後著分年帶還以紓丁力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82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鄂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奉

上諭昨據何裕城奏八月上旬屢有暴風江西贛州等衛幫船行至新挑河一帶被風沉溺漕船共計一十六隻等語已明降恩旨將應賠漕米豁免一半以紓丁力並交明與查辦矣鄂寶身任漕運總督糧艘北上沿途照料查催是其專責贛州等衛幫船遭風沉溺至一十六隻之多何裕城在豫省工次業經據稟轉奏鄂寶親自督運在途何以並不具奏豈日觀漕船疊遭漂溺竟漠不關心耶近日晚運諸事皆係毓奇經理鄂寶於本任要務乃竟玩延若此試問伊平日所司何事鄂寶著馳諭五百里傳旨嚴行申

飭并着明白回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2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巡視東漕內閣學士毓 乾隆四十七
年九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八月上旬屢有暴風江西贛州等衛幫船
行至新桃河一帶被風沉溺漕船共計一十六隻等語已
明降恩旨將應賠漕米豁免一半以紓丁力矣贛州等幫
漕船或打至南陽湖心被浪撞碎或在棗林被風碰沉俱
在東省境內明興自己接該地方官稟報且毓奇率同沈
啟震在彼照料查催見聞較早何以明興毓奇尚未奏及
殊不可解着據實覆奏至此項沉溺米石着傳諭明興多
雇人夫儘數打撈雖撈起米石業已浸濕不堪續運現在
正屆加賑之時尚可搭配放給並著該撫將撈起若干之
處及如何辦理緣由即行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2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巡漕內閣學士毓 乾隆四十七年九
月初七日奉

上諭昨據何裕城奏江西贛州等衛幫船行至新桃河一帶
被風沉溺一摺已明降恩旨豁免應賠漕米一半並傳諭
明興等令其迅速雇夫儘數打撈其浸濕米石即於放賑
時搭配放給矣又何裕城摺內稱八月初四初六十一等
日風狂雨大波浪汹涌船隻被風掣斷錨纜或刮折大桅
打至湖心撞碎漂沒等語此數日內風暴異常船隻多被
擊碎想運丁水手人等落水淹斃自所不免着再傳諭明
興等即將各幫船隻被風漂沒時有無傷損人口又現在
湖河界連水勢深大恐沉濕米石難施人力是否尚可打
撈之處一併查明具奏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2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伊犁將軍伊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金川潰兵案內改發伊犁遣犯宗守孝一名於本年七月初四日在配脫逃等語宗守孝係金川木果木潰兵即應正法之犯加恩改發伊犁給厄魯特為奴已邀法外之仁乃該犯並不在配安分輒敢乘間脫逃甚屬可惡該犯係甘肅河州人計其逃後必仍竄回原籍著傳諭伊勒圖即速行文新疆各處沿途截拿並著傳諭李侍堯督飭員弁於甘省及新疆一帶將該犯嚴行訪緝均著不論何處弋獲即於該處正法俾潰兵改發新疆者知所敬畏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26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福長安喀寧阿著馳驛前往河南會同阿桂有查勘河工事件所有隨帶司員並著一體馳驛前往欽此

827 啓者本日奉

旨福長安喀寧阿著馳驛前往河南會同阿桂查看河工欽此為此飛札奉

聞希即行束裝併派 貴部滿漢司員二人一同馳驛前往俟 到京後即會同啓程特此佈
達順候
近祉不一

福長安具
初七日

82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鄭大進奏西寧縣知縣聶澄於民人李三魁二飲酒赴倉吵鬧擅用滿杖以致相繼斃命復規避處分匿不詳報恐倉夫等有挾嫌控稟賄囑私和等弊請將西寧縣知縣聶澄革職等語聶澄著革職交該督提同案內犯証一併嚴審究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82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廣總督巴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

七日奉

上諭據尚安奏接暹羅國鄭華稟稱因伊父鄭昭病故臨終之際囑其勿改舊制當以天朝是遵茲特費文稟報俟至貢期當遵例度備方物朝貢等語鄭昭於上年輸忱獻納極為恭順是以准其朝貢並加恩賞賚筵宴以示懷柔今鄭華遵父遺言效忠輸忱理應專遣使臣具表懇請乃僅遣夷目費文稟報自不便遽准所請現已令軍機大臣擬寫檄稿該督等即可遵照辦理發往至該國貢船入境所有壓艙貨物自當照例免其納稅並委委員防護伴送以示體恤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30 兩廣總督

廣東巡撫 全銜檄諭暹羅國長鄭華為檄諭事接閱來

稟據稱爾父鄭昭業已病故臨終之際諄諄囑汝以尊

奉

天朝永求福庇為念理合稟報俟至貢期當遵例度備方物

朝貢等因上年爾父獻表輸忱備物進貢小心恭順經本部堂據情代

奏仰蒙

聖恩俯准入貢並令貢使附於班聯之末一體入宴瞻仰

天顏

特加賞賚此皆

大皇帝俯鑒爾父悃忱

加恩格外至為優厚今爾父病故爾繼嗣為長謹遵汝父

遺命急欲効忠

天朝具見恭順悃忱但汝理應具表叩謝

天恩並將爾父身故及爾繼嗣各情節詳晰聲叙本部堂方

可據情轉

奏今爾僅遣使稟報並稱俟至貢期當遵例度備方物朝

貢等語在爾國僻處遐荒未諳體制但本部堂等職司

守土似此情節不敢冒昧代為具

奏現在爾國貢使候有北風即可掛帆歸國俟彼到後傳

宣入宴蒙

賞屢受

大皇帝格外鴻慈爾當益加感激如果欲効忠輸悃承受

天朝封號必須具表自行懇求本部堂方可代為轉

奏用是愷切曉諭爾其知悉此檄

九月初七日

83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平番縣知縣係衝繁疲難四項相兼要缺實無堪以勝任之員仍請以試用知縣程方震署用等語著照所請程方震准其署理平番縣知縣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832 臣等遵

旨將四川省招冊經九卿改入情實者十四起會同胡季堂

詳加閱看內宋模趙子聞二案誠如

聖諭九卿所擬未免過當其餘十二起並無與宋模趙子聞

情節相類之案臣等謹擬寫寄信福康安

諭旨進

呈並將招冊一併繳

進謹

奏

九月初七日

83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奉

上諭前據內閣將四川省秋審各案進呈經九卿從緩決改入情寔者至十四起之多是川省秋審案件集司辦理草率該督亦未能悉心推勘因降旨將孫嘉樂交部嚴加議處矣本日閱刑部進呈四川人犯招冊九卿所改十四起內惟宋模一起因代王輔臣劉豆王輔臣之父王自偉索分李年位不依爭鬪宋模向勸被踢因用力抵格致傷王自偉左腿殞命該犯因被踢抵格殺出無心九卿議以必斃徒手意袒內親而殺其父未免深文又趙子聞一起因唐二娃借錢不允唐二娃撲攏向毆該犯正磨剃頭刀隨手搪抵致劃傷唐二娃喉噪殞命是該犯適在磨刀隨手劃傷亦非有心致死九卿議以情近故殺均未免過當除此二案外其餘十二起刑部改入情寔者均屬情寔罪當是福康安於覆讞時不能細心推求自難辭咎著傳諭福康安嗣後辦理一切案件務須詳慎核實以副朕教育委任之至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34 臣等查前次盛住清字

奏摺一件奉

旨俟盛住來京再行降旨茲既奉有

諭旨傳諭陳輝祖等令其同辦所有前次盛住

奏摺應請隨報一併發還謹

奏請

旨

初七日

83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七日奉

上諭前陳輝祖查抄王亶望物件一案因所解呈覽器物字畫等項均甚平常疑有抽換抵充之事是以寄信傳諭盛住令其留心察訪經盛住覆奏請將承辦之員解任質審彼時以此事不值如此辦理是以將原摺留中俟其不久來京另行面詢降旨茲復據盛住奏查出陞任糧道王站住首先隨同督臣抄籍王亶望寓所時底冊有金條金錠

等共四千七百四十八兩查對解繳內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惟多列銀七萬三千五百九十四兩係將金易銀適合十五換半之數督臣並未奏明冊內亦未聲說又查王站住冊內有玉山子玉瓶等件亦未載入冊內而進呈冊又多載朝珠玉器等件為原冊所無不知作何兌換抽匿實不可解恐此外尚有別項那掩情弊等語此事既經盛住查明原冊不符確有案據自不便置之不辦現在派侍郎福長安喀寧阿取道河南將王站住解任押帶赴浙質審外所有隨同王站住辦理此事之委員吏役俱現在浙省著傳諭陳輝祖即同盛住先行提集在事人證悉心查辦將原冊因何不符及如何抽抵之處逐一跟究務令水落石出其應行解任革職聽審者亦即一面奏聞一面辦理毋庸俟欵差到浙致滋耽擱至陳輝祖上年辦理塘工頗為出力又係兼管撫篆事務繁多或一時查察不到尚屬情理所有朕於此事開誠布公因陳輝祖受朕深恩必不肯扶同徇隱是以令其會同辦理陳輝祖果能一秉天良盡心查辦將來不過有失察處分朕必加恩寬宥倘不肯實力辦理或意存迴護若經欵差等查出則是自取重戾朕不能復為曲貸也並將前次清字傳諭盛住密旨

一併譯出抄寄陳輝祖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3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陳 傳諭浙江布政使盛 乾隆四十七年

九月初八日奉

上諭昨據盛住奏查出王站住抄籍王亶望家產有抵換金銀玉器之事已派福長安喀寧阿由河南押帶王站住赴浙質訊矣王亶望入官財物去年抄籍後即應派委委員押送來京乃遲至今夏始行解到遲延日久事已可疑在陳輝祖世受深恩且係封疆大臣朕斷不疑伊有抽換之事但恐一時查察不到或竟有人偷換印封捏改冊檔以致抽抵滋弊不可不嚴查跟究務使水落石出再此項金四千七百餘兩易銀至七萬三千五百餘兩為數甚多必不能掩人耳目况何人肯以數萬之銀易金收藏殊非情理所有因思王亶望抄籍銀兩前曾有旨毋庸解京留於浙省以備海塘之用或竟將此項金子竊出僅於進呈冊內虛列銀數並無實銀存貯或仍係王亶望之銀查抄時

隱匿抽抵亦未可定即使果有此七萬三千餘兩之銀實存藩庫不知換此金子作何用處又寔係何人換去種種俱不可解前盛住奏此事恐有情弊請將在事人員承辦之府縣佐雜楊仁譽等解任質審朕初意不值辦理欲俟盛住到京時面詢今既查出底冊不符其中情弊顯然不得不徹底究訊明白以為昧良欺罔者戒至盛住前有旨准其今冬押運來京今既有應辦之事即著另派委員押送盛住俟此案查辦完竣後再行來京朕見亦不為遲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3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

八日奉

上諭前因陳輝祖查抄王亶望家財一案呈覽物件均屬平常疑有抽換傳諭盛住留心察訪先經盛住奏請將承辦之員解任質審朕以此事不值如此辦理將摺留中俟其押運來京時面詢降旨昨復據盛住奏查出王站住底冊有金葉金條金錠等共四千七百四十八兩查對解繳內

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又多列銀七萬三千五百九十
四兩係將金易銀又底冊內有玉山子玉瓶等件亦未載
入而進呈冊又多載朝珠玉器等件為原冊所無寔不可
解恐此外尚有別項椰掩情弊等語此事朕本不欲辦今
既經查出底冊不符抽換顯然自不便顛預了事因欽差
侍郎福長安喀寧阿前往河南工次以查工為名就近詢
問王站住即解任押帶赴浙質審並一面傳諭陳輝祖威
住令其將隨同王站住辦理此案之委員吏役先行提齊
質審查福長安等辦理此等事件究不能如阿桂之歷練
前曾降旨令阿桂前往山東查看河湖水勢情形此時如
尚未起程即於工次等候如已起程行走諒亦不遠可速
回河南工次祇作為因欽差來工阿桂等同是督辦之人
亦不致令人疑懼也一面札諭王站住以聞有欽差來豫
令其前赴工所隨請聖安不可稍露端倪俟王站住到工
阿桂即可先將此旨傳諭令其將如何抽換緣由逐一供
吐不可稍存迴護揜飾若將來欽差查出王站住係內府
世僕試問伊能再當欺罔之罪乎倘稍有端倪即可傳旨
將伊解任俟福長安喀寧阿到工即交伊等帶赴浙省歸
案辦理後阿桂再往山東一帶查看河湖情形來京覆奏

亦不為遲也至查詣王站住抽換抵兌已有根據即應將
伊家產查對並著傳諭富勒渾令其留心妥辦毋任隱匿
寄頓及再有抽換抵兌之弊將此由六百里傳諭阿桂富
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3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九日奉

旨尤黃雲著即處斬尤瑞熙蘇克俊曾化雨戴雲騰俱著即
處絞餘依議欽此

839 據原任大學士于敏中之孫舉人于德裕服闋趨赴

行在恭謝

天恩呈請代奏並稱伊故祖于敏中恭繕備

進字冊二帙懇請代進等語理合將原呈及字冊一併進

呈謹
奏

初九日

84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九日奉

旨張樸周錫凡俱著即處斬梟示周洪超李添幅周梅俱著
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84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戶部議駁淮關監督全德所收淮宿海三關稅銀自
乾隆四十三年以來逐年短絀未便僅按上三屆比較仍
應比較四十二年少收銀一十九萬八千八百餘兩著令
該監督等照數賠補等語淮關稅銀短少該部指駁情節
甚屬近理但近年黃河因漫口每有斷流之事何以該關
本年短少過於往年至十九萬餘兩之多推原其故或因
向年漫口堵築後尚有數月船隻通行即可抽收稅銀至
本年自上年至今漫口久未堵築以致商販不通船稅短
少亦未可定著傳諭薩載即將該關連年短缺及堵築月
分詳悉確查若如戶部所奏則該監督等自難辭咎其有
無藉端侵蝕情弊該督即應切實嚴查辦理若果因黃河
斷流船隻不通之故亦即將比較各上屆情形詳晰查明

據實具奏候朕再降諭旨戶部摺著抄寄閱看將此由四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42 臣等謹閱

發下九卿改擬情實七起夾片係本日所進陝西省秋審人
犯所有黃冊_臣等恭候

皇上閱定後請出詳悉核對再行具奏其湖廣省黃冊係湖
南湖北兩省人犯起數較多_臣等詳細閱看再行粘簽

進

呈謹

奏

843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刑部尚書德福病故所遺員缺著喀寧阿補授喀寧阿
現在出差所有刑部印鑰著英廉帶管其德福所著兵部
尚書事務著德保暫署至兵部滿堂官京中現在乏人著
瑪興阿即回京辦理部務欽此

84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刑部尚書德福老成歷練宣力有年茲聞患病溘逝深為軫惜所有應得卹典著該部察例具奏欽此

84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山東巡撫明 山西巡撫農 傳諭江

寧蘇州杭州織造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乾隆四十九年新疆應需綢緞按照舊定

章程開明顏色丈尺數目清單請勅交山東山西巡撫江

寧蘇州杭州各織造照數織辦解送來甘以便分送各該

處備用等語著傳諭明興農起穆騰額四德盛任即照李

侍堯單開各項綢緞如式妥協製辦務使質地堅實顏色

鮮明並著遴委委員沿途小心護解毋得稍有霉污致滋

駁換所有李侍堯原摺清單抄寄該撫等閱看至此項緞

疋解到甘省時即著該督詳細點驗派員轉解各該處並

飭接解之員一體小心照料以專責成將此傳諭明興等

并諭李侍堯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4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十日奉

上諭前因浙省查抄王亶望物件一案內據盛住查奏王站住有抽換情弊已欽差尚書喀寧阿侍郎福長安前往查

審並先往河南工次詢問王站住帶赴浙江質審又傳諭

阿桂先於工次札諭王站住來工詢其如何抽換緣由逐

一根究據實覆奏矣茲據阿桂奏令何裕城先往東省查

看運河各工俟十丈子溝全完掣放水平既准挑工完竣

再行起程所辦甚好此時正有另行交辦之事即當詳辦

其東省河湖事務有何裕城先往儘足料理已於摺內批

示矣此時阿桂接奉前旨自己札調王站住來工不必俟

欽差到未即可先詢其因何以金易銀且換金者究屬何

人換此多金何用况必非王站住一人所能抽換其隨同

查抄之府縣佐雜等官必有與之通同抽匿者無難逐一

根究務使水落石出此案前已傳諭陳輝祖盛住令其在

浙先將隨同王站住查辦之委員究審在陳輝祖自不致

有通同隱匿抽兌之事但身為總督承辦之員敢於如此

舞弊漫無覺察其咎又何所辭况盛住查有抽換底冊可

據必不似前此江蘇藩司蘇崇阿之冒昧荒唐者比此事朕本不欲辦已於前旨明晰曉諭今既查有案據阿桂自當秉公據實遵照前後所降諭旨迅速審辦得有端緒即先行覆奏並將盛住所奏清漢原摺抄寄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47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十日奉

上諭前因陳輝祖查抄王亶望贓財一案呈覽物件均屬平常疑有抽換情弊彼時適值陳淮來京陛見當即面詢據稱查抄王亶望時伊已來京引見不能知悉然觀其詞色甚屬閃爍因此事朕本不欲辦是以姑置勿論僅傳諭盛住留心察訪今據盛住奏查出王站住底冊有金葉金條金錠等共四千七百四十八兩查對解繳內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金兩第多列銀七萬三千五百九十四兩係將金易銀又底冊內有玉山子玉瓶等件亦未載入而進呈冊又多載朝珠玉器等件為原冊所無顯有抽換那掩情事已派喀寧阿福長安前往查辦矣此事既經查出端倪並有底冊可據其為情弊已屬顯然陳淮前任浙江鹽

道與王站住同為道員且俱駐劄省城斷不至毫無聞見安得諉為不知况金兩原非常應用之物今反以銀易金為數至數萬兩之多豈能掩衆人耳目而王站住在彼查抄亦必有承辦之府縣佐雜等其抽換抵充斷非王站住一人所能那掩陳淮尤不得以置身事外託詞隱飾今此事業經收露著傳諭陳淮將如何隱匿抽抵及何人換去金兩並此外或有別項情弊逐一據實具奏其從前在朕前欺飾之罪尚可加恩寬宥倘始終徇隱不肯直陳將來經欽差查出有與陳淮干涉知情之處則是陳淮昧良欺罔其罪即與于易簡無異試問陳淮能當此重戾乎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並著迅速仍由五百里駙覆奏欽此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安徽按察使陳淮

84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初十日奉

旨原任大學士于敏中之孫于德裕著賞給大緞一疋欽此

849 臣等遵

旨出四書題詩題各一道面試于德裕該舉人於昨日戌刻

完卷謹將試卷進

呈並將曾否學習騎射之處詢問于德裕據稱自幼尚能

騎馬未曾學習馬步箭等語謹

奏

九月十一日

850 蒙

發下湖廣省秋審黃冊內九御從緩決改入情實湖北省十

九起湖南省八起共二十七起除何宗盛楊學成二案

刑部業經夾簽聲明情有可原外臣等復詳細閱看其

中情稍可原者湖北省四起湖南省四起謹摘叙案由

於冊內粘簽夾片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十一日

*湖北省

一起絞犯侯平載因雷谷宰被陳東周等索取銀錢該犯

幫同索斥雷谷宰不服糾眾至該犯家理論該犯進房

躲避雷谷宰趕捉該犯情急閉門持鎗在門縫亂戳致

傷雷谷宰心坎等處殞命避因畏眾傷由嚇戳情似可

原

一起絞犯趙二娃因乞丐熊么要范三網讓伊烤火爭論

該犯勸阻熊么益加詈辱該犯拾石連毆致傷熊么右臙

脇殞命釁因勸阻被詈傷非金办情似可原

一起絞犯周希仁因李啓祿族人李谷彩將伊賭輸錢文

抵還所借伊影齋猫子舊欠齋猫子不允糾伊至李啓

祿家尋罵李啓祿持刀追趕該犯情急奪刀李啓祿控

住該犯之手其時刀尖向外該犯向前一戳致傷李啓

祿胸膛手指殞命刀由奪獲一傷適斃情似可原

一起絞犯蔡明遠因夏日盛不許關朝友劉麥互相揪扭

夏士信在旁幫護該犯將夏士信扯開夏士信向毆該

犯拾木尖擔毆傷夏士信右肋等處殞命釁起解紛傷

因抵格情似可原

湖南省

一起絞犯李發祖因伊兄李任祖誤誣李周書田滕本橋致李周書父子與伊父兄爭毆該犯望見趕救被生乃用擔毆傷該犯奪擔回毆見李周書奪住伊父李克配扁擔不放恐其奪去回毆用擔毆傷李周書左後脇等處殞命情切救父傷非金必情似可原

一起絞犯楊士科因李俸全向伊買穀欲扣抵前欠伊母不允致相爭鬪李俸全拔刀向戳該犯奪刀抵格致傷李俸全右膝等處殞命由死者刀係奪獲情似可原

一起絞犯龍定太因李光潮等拾伊家山茶子邀同龍崑太等往阻彼此嚷罵李光潮舉擔向龍定太毆打龍定太用棍格落毆傷李光潮髮際等處殞命理直互聞傷非金必情似可原

一起絞犯陳承安因小功服任陳仁周屢竊為匪將陳仁周捆縛送官陳仁周在路罵聲言到官投害并欲放火該犯氣忿將陳仁周推入潭中溺斃卑幼為匪怙惡肆強忿激致斃情似可原

851 同日奉

旨刑部進呈本年湖北省秋審黃冊該撫原擬緩決九卿改入情實者十九起湖南省改擬八起均在五業以上著將各該撫并按察使交部照例分別議處欽此

852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一日奉

旨刑部主事舒明阿在批本處行走有年今論係籤陞盛京刑部員外郎著仍留主事之任在批本處行走盛京滿員原有調京之例俟過三年以在京各部院員外郎籤補欽此

853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一日奉

上諭前因陳輝祖查抄王賈望賢財一案呈覽物件均屬平常疑有抽換情弊因傳諭盛住留心察訪昨據盛住奏查出王站住底冊有金葉金條金錠等共四千七百四十八兩查對解繳內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金兩第多列銀七萬三千五百九十四兩係將金易銀又底冊內有玉山子玉瓶等件亦未載入而進呈冊又多載朝珠玉器等件

為原冊所無顯有抽換那掩情事已派喀寧阿福長安前往查辦矣此事於李封王杲前來熱河陞見時皆經面詢伊二人皆以未經承辦不能知悉為詞因其時尚無確實憑據是以姑勿深究今既經盛佳查出端緒並有底冊可據其為情弊已屬顯然李封王杲同係浙省司道豈竟毫無聞見安得諉為不知况金兩亦非尋常應用之物今反以有用易無用為數至數萬兩之多豈能掩衆人耳目李封王杲尤不得以身在事外籍詞隱飾今此事業已敗露著傳諭李封王杲將如何隱匿抽抵及何人換去金兩並此外或有別項情弊逐一據實具奏無論其從前欺飾之罪朕可加恩寬宥即使伊二人曾在事中亦可因其現已據寔陳出格外矜全若經此番詢問仍敢始終欺罔將來經欽差查出伊二人稍有干涉知情之處則是李封王杲昧良負恩其罪即與于易簡無異伊二人捫心自問其能當此重戾乎將此由五百里各傳諭知之並著迅速仍由五百里覆奏欽此遵

旨軍機大臣傳諭湖南布政使李封浙江按察使王杲

85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明歲朕前往盛京恭謁

祖陵一切橋道備辦各事宜皆係地方官經理全魁人本拘緩恐料理未能周到不必兼管奉天府事務所有奉天府尹事務著伯興兼管欽此

855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大理寺少卿劉天成條奏三款一奏稱督撫兩司以及道府公出請限定人役名數督撫限以三十二人兩司二十二人道府十六人等語督撫司道等因公出巡所帶僕從人役全在本官嚴行管束時刻留心稽查一切供應照例發價自不致騷擾滋弊設若劉天成所奏限以人役名數如果本官不能鈐束即一二人亦能作弊况此數十人中豈能保其不滋弊乎一奏稱請令游惰全歸職業并請勅內外文武衙門查無職業之人送官根究容隱發覺一併治罪等語國家太平日久生齒日繁遊手閒民自所不免果有犯法自當按律嚴懲若如劉天成所奏令內外文武衙門盤查根究毋論內外各官於本分應辦事件尚

乎若如劉天成所奏徒事紛更而揆之事理實有難行之處劉天成摺著擲還並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856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内閣奉

上諭前據何裕城奏八月上旬屢有暴風江西贛州等衛幫船行至新挑河一帶被風沈溺漕船十餘隻業經降旨將應賠漕米豁免一半並傳諭明興等將有無淹斃人口之處詳查具奏本日據鄂寶等奏到該幫船隻停泊獨山湖地方黑夜陡值狂風大雨波浪洶湧各船錨纜均被掣斷四散沖淌人力難施漂沒旗丁謝徐一等漕船十二隻片板全無共漂失米一萬三千三百三十餘石淹斃舵水人等男婦大小二十三名口請將漂失米石分作八年賠補等語所奏已遲已於摺內批示贛州等幫船十二隻黑夜停泊猝值暴風人力難施以致漂沒片板粒米沖淌全無所有淹斃人口著該撫即行照例賞卹至各船漂失米石前於何裕城奏到時已降旨豁免一半並令分年帶還但念該旗丁等猝遭風暴生計蕩然人口並遭淹斃情殊可憫著加恩全行豁免以示體恤該部即遵諭行鄂寶摺並發

欽此

恐不能盡職若復令沿街逐戶一概盤查紛紛滋擾成何政體且劉天成曾任巡城御史伊於本城住居游民能一查察驅逐乎驅逐之又將使往何處乎若京城驅往各省是各省又添游民且又將驅之何往乎是斷不能行之事空言無補徒滋煩瑣而已一奏順天鄉會房官收掌宜調取近省人員以防關節並請外省各添主考一員搜羅遺卷等語從前雍正年間各省調取鄰省舉人入簾不過偶一舉行旋即停止可見當時事勢即有難行之處今劉天成乃請將直隸山東山西進士出身人員內請旨點派無論州縣官日事簿書錢穀文義荒疎即該督撫亦豈能盡知屬員學問祗裏若以淺陋之人充數更為無益且州縣遺缺委署交代徒滋煩擾况一法立則一弊生僥倖之徒又安保其不向近省進士出身州縣鑽營謀幹乎至正副主考兩員行之已久場中閱卷經月本屬從容從未聞以文卷浩繁致有不能搜查遺卷之弊至所云每省添副考官一員翰林等雖不獲選分房之選仍得與典試之榮更見意存周旋瞻顧尤為可鄙總之有治人無法內外文武大小官員果能潔已奉公人思自愛自然諸弊肅清朕常以為去弊如掃塵豈有一經除淨而終年遂可不掃

857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原任大學士于敏中之孫于德裕著承襲一等輕車都尉仍加恩以主事用欽此

85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奉

旨協領星柱因領催阿爾布岱捏稟欲將披甲富寧阿責革該員見富寧阿等互毆有傷飭令傷痊辦理尚與有心袒護者有聞星柱著撤回在原處當差協領員缺照例另行補放仍著交部照例議處餘依議欽此

85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奉

上諭陝西駐防官兵過境曾派出王站柱專司經理王站柱現有解任質訊之事所有料理兵丁過境事宜著派李承勳專辦將此傳諭富勒渾即飭該員沿途妥協護送并諭兵部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6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二日奉

旨李二丁二楊二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861 據新襲一等輕車都尉候補主事于德裕呈請代

奏恭謝

天恩理合將原呈進

呈謹

奏

86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富綱奏安南國呈送咨文一件內稱有內地游民混越佔認界址改名內隸申請分畫等語現在酌擬照會文稿並飭沿邊鎮將官員留心查察等因一摺祇可如此辦理已於摺內批示安南國臣事本朝素稱恭順今乃因該國土民藉詞欠稅遂謂內地游民佔土地改名內隸自應飭嚴惟所擬照會該國文稿內尚有未協之處現已令軍機大臣將照文擬改該督即可遵照繕寫發往仍須嚴

飭沿邊鎮將官員嚴密查察妥為經理將此由五百里諭
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63 雲貴總督全銜照會安南國王據該國王咨呈內開安

西十州道里寫遠因兵燹之餘內地游民乘此混越佔

認廣陵萊州界址改名猛辣猛賴內隸容俟秋涼委員

進抵十州究出人犯解送查出其處界址未清須當申

畫等因殊屬不知事體安南與臨安邊境接壤中外界

址本自井然並無淆混至沿邊六猛地方自隸入版籍

以來迄今百數十載歷年久遠所轄寨名糧額均有冊

籍可稽無從混入爾國所管夷地且爾國所屬之界址

如果未清必係爾國之土民藉端影射希圖漏爾國租

稅祇應自行察核不應向內地呈請申畫也况

天朝撫綏萬國似此邊界毗連度所甚多從未有因地界不

清率請申畫者今爾國如此請請皆緣僻處遐荒不諳

禮法所致本部堂若據情代

奏設交部議轉滋爾越分妄干之咎念爾國臣事

天朝素稱恭順是以不即具奏今將邊境版籍所載六猛管

轄各寨落開單明白宣示即如雲南省之沿邊疆界天

然判分本無未清而該國所請申畫之為冒昧也設有

不在版籍所載而冒名影射者則是汝土民相稱內附

串通內地奸民在彼冒混滋事該國王即行按名擒拿

分別解送以憑本部堂據咨達部按律懲究該國王此

後務宜益勵敬恭恪守藩服毋得據鎮目一面之詞輕

率咨呈有違

天朝德意

大皇帝撫馭外藩德威交著該國王久為藩服與內地一視

同仁該國王應三思以期永受

國恩為此照會該國王即便查照辦理須至照會者

九月十三日

86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喀寧阿已補授刑部尚書現在出差刑部滿侍郎乏人
所有喀寧阿原署刑部侍郎阿揚阿之缺着塔奇來京署
理欽此

865 本日欽奉

諭旨著塔奇來京署理刑部侍郎事務所有湖南按察使原
缺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再查湖南巡撫李世傑布政使李封俱係漢員其按察

使一缺應請

簡用旗員補授謹

奏

十三日

866 臣等遵查大清律內三父八母謹粘奏進

呈謹

奏

86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三日奉

上諭本日鄭大進奏到各屬糧價單內所開價值增多減少
今歲直隸秋收分數前據該督奏報通省統計八分有餘
何至近時糧價較前月遞增是否因入秋以後七八月間
雨澤稍覺稀少直隸各屬不無缺雨之處以致米價昂貴
或係奸商因新穀將次登場故少昂其值預為減價之地
亦未可定著傳諭鄭大進即行查明據實具奏將此由四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6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前因工部奏銷摺內有更換

昭陵隆恩殿龍毯及

昭西陵隆恩殿寶座坐褥二項諭令慶桂剛塔查明將更換緣
由據寔覆奏茲據剛塔奏稱此項坐褥間有破損經貝子
允祈奏明照例咨行工部成做等語盛京

陵寢及

東陵

西陵供奉陳設各件有應更換者由承辦事務衙門咨行工部

成做其應用物料工部又轉向內務府咨取輾轉咨行辦

理未免多費周折且題銷時轉難查核嗣後盛京

東陵

陵寢及

西陵事件除應行咨請工部辦理者仍照例咨請外其更換陳

設如龍毯坐褥等項由工部轉行內務府者各該總管徑

咨內務府辦給確核題銷不必更咨工部轉行欽此

86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按察使員缺著景祿調補其廣東按察使員缺著

李天培補授欽此

87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興安縣知縣黎明智於外委安定國同兵

丁甘于隴借搜查烏鎗為名嚇詐黃元懷錢文一案並不

徹底跟究僅將甘于隴等責革且以外委並不知情專行

完結顯係瞻徇容隱將該縣革審等語黎明智著革職交

該撫提集業內人犯究審分別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

發欽此

87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肇羅道員缺緊要著該督等於通省道員內揀選

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楊本仁補授欽此

87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河州知州于鎰等獲逆回案內應行緣坐

各犯審明正法並將該犯等家屬分別發遣等因一摺所

辦甚好已於摺內批示至河州知州于鎰於鄉約家等逆

犯潛回本處即能密選幹役迅速全獲尚屬能事自應送

部引見以示獎勵但逆回一案甫經完結而河州又係逆

犯等家屬居住之處其從前餘孽聞拏潛匿者尚恐未能

淨盡自應將該知州留彼查察未便遽離本任著傳諭李

侍堯且俟該州知州在任二三年後一切辦理妥協完竣

再行給咨送部引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7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四日奉

上諭前刑部進呈四川省秋審人犯招冊九卿從緩決改入情寔者十四起朕詳加閱看內惟宋模趙子聞二起情稍可原餘十二起俱屬情真罪當該督原擬緩決自難辭失出之咎已降旨諭知矣本日勾到四川省人犯內將宋模一起又復細核案情該犯因袒護內姻王輔臣而用刃戳斃王輔臣之父王自偉是宋模先自不顧倫理逞忿行兇法難寬貸亦經予勾其可原者惟趙子聞一起是刑部所改十三起均屬允當福康安於覆讞時不能細心推求自有不合福康安前任滇督整飭銅鹽諸務經理妥協及調任四川查辦囑匪亦屬認真今審辦秋審擬擬失當皆因該督於刑名事件素未諳習且無熟練能事之臬司仗助所致著傳諭福康安此後遇一切案件務宜悉心推鞠詳慎定擬以副朕諄切訓勉之至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7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五日奉

旨羅大聲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875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江南淮徐二府屬經豫省漫水下注降旨將被淹最重之沛縣豐縣銅山邳州四處加恩常子賑卹不論月分俟水涸補種時再行停止今思山東兗曹二府及濟寧州各屬州縣衛俱當豫省下游雖經降旨令該撫詳晰查明分別撫綏但豫省挑挖引河須俟明春桃汛始行開故為期尚早恐一時未能全行涸出災氓仍未免拮据所有山東被水最重之各州縣著該撫明興速行據實查明即照江南豐沛等州縣之例不必論月常子賑卹統俟漫水消退再行停止該撫務實力查明一面奏聞一面妥辦以副朕軫念災黎有加無已之意該部即遵諭速行欽此

87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尚書喀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

月十六日奉

上諭王亶望平日收藏古玩字畫等物最為留心其從前呈進各件未經賞收者尚較他人為優乃昨歲查抄王亶望家產內多係不堪入目之物現經盛住查奏鈎有抽換隱匿情弊自應嚴切徹底根究即如從前查抄高樸家產內有王亶望所刻米帖墨榻一種內廷諸臣皆所共見此種墨榻必有石刻留存或在任所或在籍乃即次解到及發交崇文門物件內並無此項其為私行藏匿顯而易見著傳諭阿桂等查訊此案即從此逐細推究所有米帖石刻現在何處收藏務得實在下落則其他抽換隱匿各情弊自無難根訊而得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仍著將訊得實情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7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六日奉

上諭毓奇自巡視山東漕務以來經理一切橋梁緯道查催各幫糧艘事事認真妥協並預籌及明歲漕船遲滯奏請先免江廣漕糧甚屬留心可嘉鄂寶人尚誠實但辦事遲緩即如漕務是其專責今年報艘已遲於往年並未見其預行籌畫及降旨詢問又不詳妥辦理而於漕船沈溺一事具奏又遲即此可見其辦理諸事愈形竭蹶若令其仍任總漕恐致廢弛貽誤朕意欲用毓奇為漕運總督將鄂寶調回用為盛京侍郎事務清簡庶人地相宜毓奇曾任銀庫郎中阿桂管理三庫自熟悉其為人其是否可勝漕運總督之慶著傳諭阿桂據實密奏勿得稍涉迴護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7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六日奉

旨毓奇著再留巡視東漕一年不必更換欽此

87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漕運總督鄂 巡漕內閣學士毓 乾

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鄂寶毓奇奏催借漕船出山東境一摺內稱於九月

初七日將江西尾帮借過臨清十二日全數過德州北上

等語今歲河湖水大漕船行走遲延前經降旨將江西帮

漕米截留山東三十萬石交明興存備該處散賑之用何

以鄂寶等摺內復有全數帮船過德州之語殊不可解著

鄂寶等即行據實覆奏又鄂寶另摺所稱江西帮船於揚

村起剝等語今思揚村河西務一帶距京較近與其在此

處起剝不若竟截留天津存貯北倉更可省行途往返著

傳諭鄭大進不必前來接駕于接旨處即可速赴天津照

料截留漕米之事將來或留為直省之用或運赴通倉亦

為便易並著鄂寶毓奇一體遵照妥辦至毓奇自任巡漕

以來催辦帮船一切經理均屬得宜目下應辦之事正多

明歲巡漕御史需人更換與其另易生手不若仍留毓奇

在彼較為熟習著傳諭毓奇亦不必至行在復命于何處

接奉此旨即由該處速回任照料回空船隻並料理明歲

重運北上之事又鄂寶覆奏糧船遭風漂沒奏報遲延一

摺該帮守備係于八月十四日具報該漕督接信後自應

一面奏聞一面妥辦乃直至八月二十九日始行具奏其

拘迂遲緩亦不足詳悉批諭所奏請議處摺亦批交部議

仍著傳旨申飭並將此由五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8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雅德奏署浦城縣事現任平和縣知縣周愛蓮於

縣民張東用家被竊衣物一案既經巡檢顧芝臺濫刑拷

訊釀成人命並不虛衷體察辦理種種錯謬請將該縣革

職等語周愛蓮著革職交與該撫將案內人犯並刑逼釀

命之巡檢顧芝臺一併審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88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閩浙總督員缺現今富勒渾補授富勒渾到任尚需時日所有總督巡撫印務著福長安署理福長安未到之前著王進泰暫行兼署欽此

882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陳輝祖查抄王亶望贖財一案彼既恣貪侈用而呈覽物件無甚入觀者疑有抽換情弊然朕本不欲辦但不可不明此疑因傳諭盛住留心察訪嗣據盛住奏查出王站住底冊有金葉金條金錠等共四千七百四十八兩查對解繳內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金兩第多列銀七萬三千五百九十四兩係將金易銀又底冊內有玉山子玉瓶等件亦未載入進呈冊內顯有抽換那掩情事因派喀寧阿福長安前往查辦並傳諭阿桂先行詢問王站柱據寔覆奏茲據阿桂奏訊據王站柱供稱上年查抄王亶望贖財會同府縣佐雜每日親往驗交府縣各官收管金約有四千數百餘兩銀約有三萬兩玉器甚多當即造有三分底冊我於六月初九日起身進京陛見即將底冊

一分呈送總督其餘兩分存藩司報道衙門我若果有不肖之心豈肯將底冊留於浙省作為後人把柄至我查辦時總督陳輝祖曾弔取備用物件閱看等語王亶望入官物件諒有竟敢抽換藏匿公為欺罔殊出情理之外此事朕本不欲辦今既查有實據不得不徹底根究現已派阿桂福長安押帶王站住前往浙省審辦矣陳輝祖身為總督即無抽換入己之事而於屬員通同抵匿置若罔聞其庸懦無能即與勒爾謹無異豈可復膺封疆之任陳輝祖著革職拿問所有閩浙總督員缺著富勒渾補授其河南巡撫員缺著李世傑調補查禮著補授湖南巡撫富勒渾俟李世傑到河南後再起身前赴浙江湖南巡撫事務著舒常帶總督印速往兼署李世傑赴豫必由湖北經過接奉此旨即帶印迎交舒常接收迅速赴豫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

883 查阿桂奏片內所稱藩司國棟於以銀易金如何歸款豈有不知理旁奉

硃批亦當帶至浙省嚴審欽此又奏片內稱安徽巡撫富躬現在進京

陸見尚未到任國棟應如何辦理之處未知福長安起身時
曾否面奉

諭旨旁奉

硃批未言及此今已有旨矣欽此臣等謹擬寫

諭旨寄信富躬令其速赴安徽巡撫之任並擬寫寄信薩載

諭旨令其一面將國棟解任訊供具奏一面委員解赴浙省

交阿桂等歸案審辦至安徽藩篆需人署理陳淮曾任

浙江鹽道現在傳

旨詢問亦係事中之人未便令其接署應令薩載另行委員

署理合併聲明謹

奏

88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奉

上諭富躬陞辭未久到任尚需時日安徽巡撫印務現係薩

載兼署布政使國棟現有解任審訊事件薩載所管事務

繁多恐難兼顧著傳諭富躬於途次接奉此旨迅速兼程

赴任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8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陳輝祖查抄王賈望物件一案呈覽器物字畫等項

均屬平常疑有抽換抵充之事因令盛住留心察訪今據

盛住奏查出陞任糧道王站住底冊有金葉金條金錠等

四千七百四十八兩查對解繳內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

惟多列銀七萬三千五百九十四兩係將銀易金又有玉

山子玉瓶等件亦未載入冊內而進呈冊又多載朝珠玉

器等件顯有那掩情弊現已降旨令阿桂福長安前赴浙

江徹底根究矣因思國棟彼時任浙江藩司經手此事且

查抄底冊在藩署收存縱使無分肥情弊國棟已有應得

之罪非王站住之查辦造冊後即行離任者可比著傳諭

薩載即將國棟解任一面將伊因何通同徇隱之虞嚴切

訊究據實錄供具奏一面即派委委員迅速將國棟解赴

浙江交阿桂等歸案嚴審辦理現在安徽藩篆需人接署

陳淮雖係臬司但曾任浙江鹽道亦係事中之人未便令

其接署所有安徽布政使印務著劉璋前往署理其江寧

布政使印務著薩載另委委員接署並將盛住原摺及阿

桂奏到之摺一併抄寄發交國棟閱看令其從實供吐不

得再蹈欺罔之咎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8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阿桂奏訊據王站住供上年查抄王亶望贓財會同
府縣佐雜每日親往查點金約有四千數百餘兩銀約有
二三萬兩玉器甚多俱是公同點看始寫入底冊共有三
分我於六月初九日起身進京陛見即將底冊一分呈送
總督兩公分存藩司糧道衙門我若果有不肖的心豈肯
將底冊留於浙省作為後人把柄至我查辦時總督陳輝
祖曾弔取幾種備用物件閱看等語此事尤屬大奇前據
盛住查出有抽換抵充情事自係王站住營私舞弊朕並
不疑及陳輝祖是以前旨仍令其會同辦理今阿桂一經
詢問王站住即供金有四千數百餘兩與底冊相符並稱
銀有二三萬兩則此換金之七萬餘兩王亶望原銀已約
有少半在內並稱據供稱陳輝祖曾有弔取物件閱看之
事所供自屬寔情看來此事竟係陳輝祖營私舞弊抽換
抵充寔出情理之外陳輝祖係原任大學士留任總督陳

三六六

大受之子由司員不次擢用簡任封疆身受朕恩最為深
重乃如此昧良欺罔朕又將何以用人尚復何人可以信
任乎朕於此寔引以為媿且王亶望貪縱不法雖有厚贖
身罹重辟其家產查抄入官稍有人心者方當避之若浼
乃轉抽換隱匿行同鼠竊是較王亶望之明目張胆婪索
無厭者尤為喪良無恥豈可復玷封疆之任乎此事甚大
非阿桂前去審辦不可現在豫省河工已辦有章程將次
完竣並無必需阿桂在彼經理事件即著同福長安迅速
馳驛前往浙江澈底查辦阿桂經事年久識見自為歷練
福長安資淺年輕隨同前往辦事更可學習一切阿桂等
到彼即傳旨將陳輝祖革職拿問其總督巡撫印務俱暫
交福長安署理現在已有旨先交王進泰兼攝俟福長安
到時再行接署一面即將陳輝祖任所家產嚴密查抄毋
使絲毫隱匿阿桂福長安即督同盛住將此案經手各員
嚴切審究將如何抽換抵充及此外藏匿若干各情弊逐
一跟究務期水落石出至陳輝祖曾經阿桂稱其能事用
為閩浙總督兼管撫篆今阿桂查訊此案即首疑及陳輝
祖並不稍存迴護大臣居心理宜如此今往浙省查辦自
當秉公持平訊得確情也至現在辦理勾到刑部堂官需

人喀寧阿於何處接奉此旨即著回京不必前往浙省福
長安接旨後即于該處等候阿桂同往再閱王站住所供
尚非虛捏阿桂等即將伊帶往質對若所供屬寔伊竟無
罪可告知富勒渾其任所家產此時無庸查辦至阿桂夾
片稱國棟自亦知情安徽巡撫需人護理現已降旨著富
躬速赴新任並諭知薩載將國棟解任解浙歸案審辦矣
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8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據盛住查奏王站住隨同陳輝祖抄籍王亶望寓所
財物底冊內有金葉金條金錠等項進呈冊內並無此項
惟多銀七萬三千五百餘兩冊內玉器等物亦有抽換等
語隨傳諭阿桂將王站住解任嚴訊茲據阿桂錄供具奏
并稱底冊曾呈送總督而備進物件亦經送往總督閱看
顯有情弊等語陳輝祖于查抄王亶望財物輒敢以金易
銀抽換玉器即使審無染指亦與勒爾謹之無能無異谷
寔難辭况底冊曾經呈送總督豈得諉為不知顯有通同

抽換情弊陳輝祖寔屬昧良負恩已降旨革職審訊所有
伊原籍家產自應查抄著傳諭舒常于前往蕙署湖南巡
撫之便親赴陳輝祖原籍嚴密查抄毋任隱漏舒常人尚
小心謹慎務宜盡心查辦陳輝祖之事即由此故其覆轍
可為鑒戒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8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杭州將軍王 傳諭浙江布政使盛住 乾隆四十七

年九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據盛住查奏王站住于查抄王亶望贖財一案有抽
換抵兌情弊因傳旨令阿桂就近詢問今據阿桂奏王站
住供稱寔無抽換抵兌情弊且王站住于初九日查完十
三日即起身進京進呈冊非其經手等語現已降旨令阿
桂福長安前往浙省查辦矣此事據盛住查奏到時朕亦
不肯以那掩情弊疑陳輝祖今既據王站住堅供並未抽
抵且稱陳輝祖弔取物件閱看均係署府高模經手收發
則陳輝祖即無抽換入己之事而一任屬員通同徇隱其
庸懦無能即與勒爾謹無異豈可復留總督之任現在閱

浙總督已降旨令富勒渾補授並令福長安先行暫署但福長安到浙尚需時日著傳諭王進泰即傳旨將陳輝祖革職其總督印務即著王進泰暫行兼署俟福長安到後再行交印並著王進泰即會同盛住先將陳輝祖並此案內之楊仁譽王士澂高模及經手人等一並解任據寬根究詳悉迅速具奏俟阿桂福長安到浙後再行一併歸案辦理所有阿桂奏到摺並抄寄王進泰等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王進泰盛住並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8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黃巖鎮標遊擊童兆紀於外委林國學在洋賄縱私鹽全無覺察事後又以該弁巡察無能詳請斥革希圖卸責請將該遊擊革職等語童兆紀著革職交與接任總督提集案內人犯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89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戶部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

八日奉

上諭昨據阿桂奏到詢問王站柱供詞一摺是此事抽換抵兌竟係陳輝祖營私舞弊尤屬大奇實出情理之外不意陳輝祖竟敢昧良負恩至此已傳諭阿桂同福長安前往浙省徹底查辦矣王站柱一經詢問即供查抄王置望貫財金有四千數百餘兩銀有三萬兩造入底冊及盛住查對解繳內務府進呈冊內並無此項金兩僅列銀七萬三千餘兩是此兌金之七萬餘兩之銀安知非王置望抄出之二三萬兩即在其內以王置望之銀易王置望之金陳輝祖既有心舞弊此等狡獪伎倆理所必有況上司既如此抽換則承辦之屬員相率效尤更復何所不至阿桂等查辦此案務將此項金兩現存何處其七萬三千餘兩之銀是否寔存藩庫或即係王置望之銀隱匿抽抵或僅于進呈冊內虛列入銀數並無實銀存貯逐一嚴切跟訊務得確情迅速具奏再王站柱既有底冊三分一分呈送總督二分分存藩司糧道衙門阿桂等到彼審訊查對兩分已足敷用即將一分隨報呈覽以便與內務府進呈冊逐加核對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9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降調邳州知州班濟泰在江年久於地方風土民情素所熟悉本年邳州被水災民奉旨不論月分常予賑卹其應賑戶口現在需員委辦請將該員暫留江省辦理賑務俟辦竣後再行給咨赴部引見等語班濟泰著照該督等所請准其留江查辦賑務該部知道摺併發
欽此

892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奉

旨此案倉庫虧空皆由國泰貪縱營私于易簡扶同欺隱所致其歷任各上司過祇失察俱著加恩免其降革莊鈞汪元龍高瑛沈元振張永貴玉德著改為革職從寬留任徐績現在新疆仍著註冊宋文錦免其革去頂帶陸耀著于補官日免其革任仍註冊欽此

8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倉場侍郎書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奉

上諭前經降旨將江西幫船漕米截留天津存貯此倉已傳

諭鄭大進不必前來接駕速赴天津料理矣漕船起剝截留係倉場侍郎專責書麟諒已前來接駕著傳諭書麟不必前來於接奉此旨時即速赴天津會同鄭大進照料截留漕米之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894 遵

旨詢問當保據稱本月初七日

欽差前往河南不知查辦何事是日又聞得有浙江布政使

盛住報到我妻父王站住曾任浙江道員又現係河南

按察使恐有干涉之處心上未免有些墊記所以十三

日蒙

皇上召見垂詢我一時觸動不覺形于辭色至

欽差辦理何事我實在無從知道再王站住上年進京

陛見時並未說起浙江查辦王亶望贖財一事我也並未問

及不過說些家常閒話若果有提起王亶望家產的事

與我毫無干涉此時傳

旨詢問我為何不據實說呢等語謹

奏

九月十八日

895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近觀蒙古世襲家譜知各蒙古王公子嗣及閑散台吉塔布囊年已及歲者俱各按定例給以應得品級項帶而宗室中除承襲封爵及現有官職外其閑散宗室向無按品給項之例現在宗支繁衍瓜瓞綿延皆我

祖

宗派系流傳譜列銀潢名登

玉牒乃以身無職級竟至與齊民無別殊不足以示親親而宗體制嗣後著將王貝勒貝子公子嗣及閑散宗室年已及歲者俱照蒙古王公台吉塔布囊之例分別給予官項其宗室現在當差職分較小者准其與閑散宗室一體按照品級給予官項在宗室身有品級自必各知自愛不至蕩檢踰閑其中或有不肖犯法之人亦照蒙古台吉塔布囊之例即行革去虛項如此則於褒榮之中仍寓勸懲之意藉此可以教育成全而天家子姓俱得邀章服之榮益足昭國家睦族展親之誼甚盛典也所有如何分別嫡庶等第酌給官項著大學士軍機大臣會同宗人府詳悉妥議具奏至

聖祖

世宗之孫及現在皇子皇孫皇曾孫元孫輩俱可戴紅絨結頂

其如何分別支派遠近准其戴用之處亦著一併妥議具奏再覺羅雖同係宗親但支派稍遠向原准其同旗人應試出任且有任各省州縣者若一體另給官項於現在統屬儀制轉多未協毋庸另行議及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896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奏秦江西廣信營額外外委安國帶兵丁甘于隴等出外查汛輒聽民人恭顯憫挾嫌教唆在黃元懷家查出編號烏鎗嚇詐錢文兵弁俵令其該營之署建昌營恭將范樹棟並不據實稟揭僅將安國會混詳革守備買千壽署守備徐大亮署千總樊聖階扶同徇隱除安國現在革審外請將范樹棟買千壽徐大亮樊聖階一併革審等語此案前經郝碩恭奏該縣知縣黎明智率混完結業經降旨革審其武職各員自應一併歸案辦理范樹棟買千壽徐大亮樊聖階俱著革職交於該督等提集案犯究審分別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招併發欽此

897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內閣將山西省秋審本進呈內經九卿從緩決改入情實者共二十二起各省秋讞大典督撫臬司俱應斟酌案情悉心推勘昨因四川秋審案件經九卿改駁者十四起降旨將總督福康臬司孫嘉樂分別交部議處並將福康安傳旨申飭農起久任封疆且在藩臬任內有年非福康安之初任外省不諳刑名者可比今秋審經九卿改擬者至二十二起乃轉較四川為多農起著傳旨嚴行申飭仍交部議處所有山西省承辦之臬司並著一併交部議處欽此

89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奉

旨瑞齡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欽此

89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奉

旨萬金富著即凌遲處死其子豹兒羣兒均依擬應斬照例永遠監禁餘依議欽此

90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四川布政使員缺著陳用敷補授欽此

90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安徽布政使員缺著奇豐額補授欽此

902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按察使員缺著杜琮補授欽此

903 臣等將面奉

諭旨傳知蔣賜祭據稱所奏浙江杭湖兩府漕船仍令今冬兌運改於四十九年蠲免一節仰蒙

聖明指示於調劑漕務之中仍寓體恤閭閻之意實深欽佩至江西回空漕船不必拘定府分迅速開行一節即係與書麟會銜想伊自必照辦等語臣等仍擬寓寄信諭旨令書麟等酌量辦理謹

奏

90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倉場侍郎書 直隸總督鄭 漕運總督鄂 山東巡撫明 江西巡撫郝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十九日奉

上諭昨降旨令鄭大進書麟速赴天津辦理北倉截漕事宜本日據蔣賜祭等奏現在江西幫船在東省截留米三十萬石其餘未截留之船又於天津北倉截留存貯所有回空船隻應令迅速開行不必拘定府分其後到之船即遵照停運庶回空重運均可妥速等語朕令書麟鄭大進前往天津辦理截漕原為糧艘却米之後必須迅速催令開行不必拘定向例按府分兌俾早回水次者即先受免開行庶不誤接兌新漕若僅為收米起見則一倉大使已能承辦不值令書麟等前往經理矣著傳諭書麟鄭大進一面將各船米石起卸一面催令迅速開行毋得稍有停滯其在東省截留各船亦應照此辦理著傳諭鄂寶明與一體妥速催償俾得及早回次並諭郝碩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05 臣等遵

旨將何裕城等所奏二摺會同毓奇閱看並將何裕城所稱運河淤墊是否寔在情形詳加詢問據稱濟寧以南運河東岸彭口十字塘河以及大泛口等處長河有泗洗沙薛等河及各處山泉城水均由各水口入運易於淤淤每年於大小批案內逐一估計挑挖去冬輪屆大挑之期因水勢甚大難以估辦且因兩岸堤土逐漸汕刷入河是以受淤之虞較常年倍為寬厚此時淤面之水尚大無碍漕船行走將來水勢稍落勢必動形淺阻必須逐段履勘併年挑挖毓奇前奏濟寧以南河道兩年未能照例大挑之虞即係何裕城所奏每年冬間應挑淤淺各工俱屬寔在情形至另摺所奏現在催過臨清尚係重運並一面照料回空船隻陸續南下等語即與

聖明指示無異臣等當即傳

奏

旨令其即行啟程回任謹

906 同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按察使員缺著張鈞補授欽此該員丁憂掣回未發

907 查貴州按察使奇豐額陞任員缺昨日奉

旨著張鈞補授本日報到據吏部知會張鈞現丁母憂所有

貴州按察使員缺應請

旨另行簡放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謹

奏

九月二十日

90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按察使員缺著張誠基補授欽此

909 同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衡永郴桂道員缺著劉同敬補授欽此

910 同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督糧道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道員內揀選

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貴中孚補授欽此

91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前因國棟在浙江藩司任內於查抄王亶望贓財抽換

抵兌一案扶同徇隱傳旨令薩載將伊解任解往浙江質

訊今據陳輝祖覆奏查抄時據布政使國棟面稟商換並

言及金色抵潮恐解京轉難適用不如照十五換半發交

首縣易換銀兩等語是此以銀易金之事竟係陳輝祖國

棟二人首先起意必有分肥入橐之事現已明降諭旨將

國棟革職等因交阿桂等審辦矣所有國棟任所贓財自

應嚴密查抄著傳諭薩載即速親赴安徽任所嚴密查抄

毋任絲毫隱匿寄頓至國棟係由關差用至藩司其在各

任多年家產自必豐厚務須悉心查察以防抽抵那掩之

弊陳輝祖等之前車可鑒薩載不可不引以為戒也將此

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12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泉州府知府員缺著安汎補授欽此

913 同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督糧道員缺著范樹禮補授欽此

91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尚安恭奏原任長樂縣丁憂知縣丁鍾於縣民溫亞石三爭控田土致死溫孫紳一案並不揀寔審辦刪抹起釁根由改供朦詳并捏造息詞假契任意搪混請將該縣丁鍾革審等語丁鍾著革職交與該督提集案內犯証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91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昨據李侍堯奏據羅卜莊多爾濟報稱差伊護衛吉禮噶爾等前往歸化城投文並沿途預備烏拉行至大井地方猝遇喇嘛一人同回子民人等先行詈罵並將吉禮噶

爾毆傷甚重隨差護衛鍾奈等將喇嘛等拏交該旂訊係西寧郭隆寺喇嘛曾與章嘉呼土克圖磕頭其所跟小喇嘛竟係婦人等語現飭寧夏道德爾炳阿前往該處會同理藩院官員該同知等確訊定擬等因一摺喇嘛持奉黃教自應首戒淫殺乃敢與回子民人等在臺站經過地方詈罵逞兇將護衛毆打傷重昏迷殊為兇橫且回子與喇嘛本不同教何得混雜居住并敢私帶婦女如吉禮噶爾因傷致斃自應即將該喇嘛擬抵其跟隨之回子民人等如審係當時助勢羣毆亦應從重問擬至所跟之小喇嘛驗係婦人必有姦淫之事該犯既不凜遵戒律敢肆淫兇即應剝去黃衣照內地之律從重辦理其餘跟隨衆人倘訊有輪姦情事亦應一體從重定擬治罪者傳諭李侍堯不得因章嘉呼土克圖稍事瞻徇回護也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1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署浙閩總杭州將軍王 傳諭布政使威住 署按察

使德克進布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前據阿桂奏覆訊問王站柱查抄王亶望贓財抽換抵

兌一案據王站柱供出陳輝祖曾弔取物件閱看顯有通

同徇隱情弊曾傳諭王進泰傳旨將陳輝祖革職等因並

會同威住先將陳輝祖及此案經手各員一併解任據實

根究迅速具奏俟阿桂福長安到日再行歸案審辦本日

據陳輝祖覆奏兌換金兩一節據稱布政使國棟曾經稟

商辦理請將國棟解任質訊並自請治罪各等語看來此

案竟係陳輝祖與國棟串通分肥飾詞搪塞寔出情理之

外除國棟業經傳諭薩載將伊革職等因迅速解浙審辦

外著傳諭王進泰會同布政使威住署按察使德克進布

不必俟阿桂福長安到浙即一面將陳輝祖革職等因研

訊確供據實覆奏一面將陳輝祖任所贓財嚴密查抄毋

任絲毫隱漏此案陳輝祖等查抄王亶望贓財昧良徇私

可為前鑒王進泰等自當引以為戒也將此由六百里加

緊諭令知之欽此

91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淮鹽政伊 江蘇布政使伊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

二十一日奉

上諭陳輝祖於查抄王亶望贓財物件一案有抽換抵兌情

弊現已降旨將陳輝祖革職等因派阿桂福長安等前往

浙省審究矣聞陳輝祖曾在蘇州置有房產著伊齡阿馳

赴蘇州會同藩司伊呈阿嚴密查抄毋使絲毫隱匿寄頓

陳輝祖因此得罪伊齡阿等當引為前車之鑒毋再蹈覆

轍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俟查辦明白即迅速

由驛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18 查廣西桂林府知府貴中孚奉

旨補授廣東糧道調補遺缺又福建泉州府知府述德於尤

黃雲一案失察銜役詐贓部議降調所遺各員缺例應

請

旨補放臣等謹擬開空名

諭旨並將記名人員名單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91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桂林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
揀選調補所遺員缺著李舟補授其所遺員缺著董正臨
補授欽此

920 遵

旨查突梯滑稽如脂如韋見楚詞卜居篇將突梯滑稽如脂

如韋以絮楹子謹

奏

九月二十二日

92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浙省查抄王亶望贖財一案疑有抽換情弊朕意
本不欲辨而不可不明此疑因傳諭盛住留心察訪嗣據

盛住查有端緒則又不可置之不辨是以派阿桂等前往
浙江查訊並令陳輝祖盛住先行查明據實覆奏茲據陳
輝祖奏以銀易金一款查抄時據調任布政使國棟面稟
商換并言及金色低潮恐解京轉難適用不如易換銀兩
較為寔濟遂爾允行等語所奏全不成話陳輝祖不過因
事已敗露無可解免欲藉此搪塞耳如果陳輝祖欲易銀
為塘工之用即使預行奏明其事已屬矯強況當日並未
具奏竟與國棟商同舞弊是此項金兩全係陳輝祖國棟
二人抽換抵兌分肥入己自屬顯然此事大奇為從來所
未有國棟著革職等問交阿桂等歸案審辦至朕辦理庶
務推誠布公斷不忍以此疑及大臣是以於盛住奏到時
仍降旨令陳輝祖會同審辦不謂竟係伊與國棟起意營
私陳輝祖係協辦大學士陳大受之子父子皆任總督世
受國恩最為深重何至喪良無恥至於此極是王亶望所
為係明火執仗而陳輝祖竟同穿窬行徑矣況王亶望之
物稍有人心者方當避之若浼而可復染指乎朕於此事
不勝慙慙且大臣中有此敗類於顏面攸關內外大臣亦
必同深愧忿也即如陳輝祖所稱金色低潮恐解京轉難
適用即應將所有金兩盡行易換何以解交內務府冊內

又列入金葉九兩三錢明係借此為掩飾彌縫之地又如
所稱照價易換銀七萬餘兩而前阿桂詢問王站住供內
又稱有王亶望銀二三萬兩則是此易金之銀已有王亶
望銀少半在內陳輝祖又將何辭托飾乎况陳輝祖欲留
此為塘工之用如果辦理塘工銀有不敷即當奏明請項
若私欲為此變易已屬非是乃前據陳輝祖奏稱塘工各
項除用去外尚多餘銀三十九萬九千餘兩是塘工費用
已屬寬餘陳輝祖早知有盈無絀又何必藉此易金之銀
豈非預為侵蝕地步耶且王亶望贖財器物甚多何不盡
以塘工為名一併易換乎此次陳輝祖摺內止言及易金
一款而於玉山等件作何隱匿之虞竟無一字提及是其
欺罔朦混更無疑義又本日陳輝祖奏到各摺止列盛住
銜名而盛住並未涉一語是盛住明知總督舞弊現有欽
差查辦無難得實而又因陳輝祖現係總督身為屬員未
便當面駁詰是以姑隱不言試問陳輝祖又將何顏以對
盛住耶此事若未將國棟調任補用盛住則陳輝祖國棟
扶同欺蔽尚不至即行敗露亦不過遲速之間耳思之寔
屬可畏總之此事陳輝祖即身有百口想亦斷無能置喙
矣所有陳輝祖覆奏各摺并陳淮奏到之摺俱著發抄並

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922 臣等遵

旨將陳祖奏摺及與盛住廬街各摺並陳淮奏到之摺一併

發抄至明發

諭旨將指駁陳輝祖各條宣示中外之虞即係令阿桂等訊

問陳輝祖各款臣等先將寄信阿桂等

諭旨進

呈候

閱定發下後臣等即由六百里加紫發往仍將此

旨另錄一分改內閣字樣發抄謹

奏

二十二日

92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戶部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

十二日奉

上諭昨據陳輝祖覆奏以銀易金一摺全不成話陳輝祖亦
知事已敗露無可解免藉此一奏以為搪塞已逐條指駁

諭知阿桂等嚴切審究矣如陳輝祖所稱此項金兩原係由司庫發出易銀歸款俱係國棟與仁和錢塘兩縣經手等語應訊問楊先儀張翥此項金兩究係何人兌換買去換作何用金色必有高低何以俱作十五換半定價豈十五換半市價僅如此乎亦當一一根究到底務得其人再所稱易銀存貯司庫亦遂歸入銀數內列單彙奏此項銀兩或僅於進呈冊內虛列入銀數並無實銀存貯亦未可定應詢之盛住伊接任盤查時曾否有此七萬餘兩存庫如此徹底根究則陳輝祖之抵換情弊自難遁飾再陳輝祖摺內稱易金一事係調任布政使國棟面稟商換遂爾允行等語藩司係總督屬員一切自皆聽其指示豈有反從藩司之理必係陳輝祖首先授意國棟遂爾迎合希圖分肥現在因無實証姑為諉卸此等巧詞支飾敢於朕前嘗試乎又玉瓶玉山子等件陳輝祖覆奏摺內並無一語提及則隱匿抵換已屬顯然此等物件現存何處係何人藏匿者又王站佳所供本有銀二三萬兩此項銀兩又係何人隱匿入索其餘字畫等件又係何人換去務須逐一究問陳輝祖必得實在下落再盛住王站佳皆稱將珠寶金子等物逐日分款送總督閱看向來欲看查抄物件自應

往該處面同司道點驗豈有送向總督私署閱看之理豈非陳輝祖希圖染指乎此節當問之高模自可得其底裏又王站佳從五月查起至六月初九日即已查清造冊呈送何以遲至十二月始行解京非抽換而何陳輝祖昨奏摺內尚有為時匆遽之語是誠何心俱應令其逐條登答據實供吐不可徒稱愚昧認罪而止也至李封陳淮王景俱經朕面詢伊等隱諱不言及盛住查出情弊傳旨詢問昨據陳淮奏到始稱畧有風聞並無指實之虞伊等皆係哭梯脂膏之流其言大抵支離當日曾否知情有無干涉之虞阿桂等到彼訪查明確具奏到日再降諭旨計程阿桂等月內可到浙省應即遵照諭旨詢問各情節即逐條嚴究陳輝祖令其一一據實供吐得有大端即行迅速覆奏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2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浙省查抄王置望任所貲財一事呈覽物件大率不堪入目適布政使李封按察使陳淮王景俱至熱河陞

見朕面詢以該省辦理此事有無情弊俱各隱匿不言嗣令臧住查出浙省存留底冊開載金兩玉器與進呈冊內不符顯有抽換抵兌諸弊已著阿桂福長安馳往浙江徹底根究審辦并傳諭李封陳准王果三人以此事業經敗露令其將如何串通舞弊各情節據實自行陳奏昨據陳准知情覆奏其摺已經發抄本日又據李封覆奏陳輝接見司道時言及查抄王亶望金兩發與首縣換銀解繳李封並曾向錢塘縣換金五十兩等語是此案竟係總督與司道等商同作弊寔出情理之外李封由司道洩擢藩司係朕加恩特用陳准王果俱身為臬司大員經朕面加詢問雖不至如于易簡之公然欺罔轉將國奏保奏然伊等身在事中於抽換抵兌情弊俱各知而不言寔難辭欺飾徇隱之罪李封陳准俱著革職發往豫省河工効力贖罪王果俟伊覆奏到日再降諭旨藩臬等於督撫雖係屬員平時原應悉心贊助和衷共濟為國家出力任事設遇有督撫敗檢營私之事原可據實奏或直揭部科方為不負委任若盡如李封等之聯為一氣突梯脂韋又安用司道為耶至朕于此案本不欲辨即臧住查奏到時仍不忍疑及陳輝祖尚令伊會同查辦是朕原未嘗有逆詐億不

信之心而展轉敗露又似寔有先覺可見天理難誣報應不爽伊等欺朕即係欺

天試問欺

天豈有不敗露者而朕又豈易欺乎所有此案辦理緣由並李封原摺俱著發抄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92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

日奉

上諭據李封覆奏浙省查抄王亶望贖財將金易銀一摺內稱司道進見時陳輝祖諭令將查抄王亶望金子發與仁和錢塘二縣換銀解京當即傳諭各該縣遵照妥辦適為孫女製辦嫁裝即向錢塘縣知縣張翥換金五十兩請從重治罪等語藩臬於督撫平時協力贊助守正不阿乃所以為國家宣力若督撫有敗檢踰閑者藩臬有奏事之責理應據實奏或直揭部科方為無忝厥職若如李封陳准等之突梯脂韋國家又安用此司道為耶况李封既稱親聽陳輝祖之言傳諭各該縣以金易銀並自買金五十兩陳准亦稱聞仁和縣楊先儀錢塘縣張翥各領金在外

兌換陳輝祖屢次催繳金價曾向該二縣詢問知係王亶望業內之物兌換存貯為塘工之用何以從前朕面加詢問時俱稱身在事外不能知悉為詞是李封陳淮等挾同徇隱雖不至如于易簡之保奏國泰其面欺之罪已無可逃除傳旨詢問未經奏到之王果俟奏到時再降諭旨外其李封陳淮已降旨革職發往河工効力矣伊二人皆久任道府家貲豐厚著交阿桂酌量情罪輕重應賠若干令其賠繳以為河工之用看來此案抽換抵兌竟係陳輝祖與司道府縣上下通同一氣營私舞弊寔出情理之外朕於此事未嘗逆詐億不信而輟轉敗露正所謂抑亦先覺者可見昧良欺罔天理難容朕敬

天勤民政敢不怠乃陳輝祖竟敢不畏天理公為欺罔是欺朕即係欺

天豈有不敗者而朕又豈易欺乎至李封既經買金五十兩他店舖之金其中自另有別情又李封所稱陳輝祖曾與司道言及王亶望朝珠竟無一串好的將來我想給我換上一串以便易于交收等語尤不成話若果如此陳輝祖何不竟將所有不堪入目之物盡行更換佳者予看來伊欲

換王亶望之物而先設此語以為授意迎合之地更可鄙可恨著傳諭阿桂等嚴切跟究陳輝祖務令逐一據寔供吐迅速覆奏李封摺並發加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2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尚書崧 署浙閩總督福 浙閩總督

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喀寧阿等奏嚴訊臬司王站桂據供各情節與阿桂所訊相同情詞毫無閃爍看來抵換金玉之事似與該司無涉現將王站桂帶至浙省并派員將該司任所賞財嚴密看守等語所辦非是浙省查抄王亶望賞財雖係王站桂經辦前據阿桂詢問王站桂查辦時造冊三分存貯總督藩司糧道衙門至進呈冊非其經手曾經降旨以王站桂所供若非虛捏伊竟無罪其任所賞財此時毋庸查辦何以喀寧阿福長安此奏既稱與王站桂無涉又將伊任所賞財派員看守看來伊等究少歷練不諳事體辦理殊屬不合為阿桂所笑矣著傳諭富勒渾即將王站桂任所

賈財毋庸查辦并諭喀寧阿福長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27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行聖公孔昭煥奏稱自本年六月以來患病沈重難以承祀等語孔昭煥著准其解職調理伊長子孔憲培前經賞給二品頂帶今以成立即著承襲行聖公以奉祀事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92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刑部進呈山東省秋審黃冊從緩決改入情實者二十一起所改均屬允當如扎死程和尚之呂明月擬絞一案呂明月因程克敬預支應交地畝錢糧不允致相扭結該犯拔刀扎傷程克敬偏左復將程克敬之母李氏撞倒磕傷左者又因程克敬之子程和尚抱腿不放用力扎傷其左乳斃命理曲逞兇又斃徒手且以一人而致一死二傷情殊兇惡該撫乃轉稱三人圍毆一人危急圖脫殺出無心擬絞緩決似此踈縱何以昭明允而警兇橫前因四川秋審從緩決改入情實者十四起即將該督福康交部議

處福康安向在御前行走因軍營出力用力將軍即在總督任內亦係辦理銅鹽國匪認真其餘刑名原非素習若明興歷任同知府道多年陞授撫藩業伴自應熟練乃所辦如此率忽非尋常失出者可比該撫明興著嚴行申飭仍與承辦之按察使一併交部嚴加議處欽此

92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朱椿奏署西隆州州同林定於生員馬世英被盜一案並不上緊躡緝迨貴州拏獲各盜解交又不研審通詳延擱日久實屬廢弛請將州同林定革職等語林定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93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朱椿奏調任陽朔縣知縣王忻於縣民莫土賁姦拐莫氏一案並未研究寔情一任取保逃逸不通詳該縣典史于祖棠將莫土賁擅行准保均屬廢弛不職請旨革職具署任知縣張習王昌言俱因循不報請一併交部議處等語王忻于祖棠著革職張習王昌言俱著交部議處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93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本日據農起奏地方雨水情形一摺內稱省城於八月十六七日得雨五寸曾附摺奏明嗣據太原平陽潞安等府州屬先後稟報一律得雨自四寸至七寸甚為優渥等語自八月中旬至今已及一月而農起所奏得雨仍係前月之事聞該省於九月內缺少雨澤農起平日尚肯留心民瘼何以八月至九月該省曾否得有透雨其已種麥苗是否俱已出土未種者是否俱已播種齊全俱未奏明著傳旨詢問令其據實覆奏向來督撫中央察墨誤處分朕常加恩寬免若有諱災之事朕必重治其罪農起當知慎勉也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3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

十三日奉

上諭據舒常等奏接據鄖陽府知府曾恒德稟報等獲蔡幅一名係原任副都統書山家內緣坐為奴之犯咨查該旗

例辦理等因一摺此等發交該旗為奴人犯不應聽其另行投主遠出著傳諭舒常等即選派員役將該犯官押解交該旗查訊有無私逃別項情弊將此傳諭舒常等并將原摺交該旗查辦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3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戶部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

十四日奉

上諭上年陳輝祖查抄王亶望贖財以銀易金一節金兩現存何處其七萬三千餘兩之銀是否實存藩庫已節次降旨嚴切跟究矣此項銀兩或即係王亶望之銀隱匿抽抵如果實係兌換銀兩或零星兌陸續交價抑係彙齊全數交納藩庫盛住接任之時曾否查明貯庫月日并恐因事已發覺陳輝祖始將此項銀兩運交藩庫為事後彌補之計亦未可定著傳諭阿桂等面詢盛住將以上各情節逐一查明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34 查兩廣總督巴延三奏保堪勝總兵之龍門協副將陳

標一摺奉

硃批覽又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今陳標於本日由兵部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巴延三原摺粘簽進

呈謹

奏

二十四日

呈謹
奏

九月二十四日

936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奉

旨浙江定海鎮總兵員缺著陳標補授該部知道欽此

937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布政使員缺著景祿補授欽此

935 查本日陳輝祖奏到各摺內其應行交部之件臣等謹

擬寫

諭旨進

呈至浙江定海鎮總兵員缺現奉

旨令陳標補授謹遵照一併寫入再查陳輝祖所奏地方情

形一摺內稱閩浙兩省沿海地方間有被淹等語其是

否應行酌辦之處臣等謹擬寫詢問福長安推德

諭旨同各原摺共六件一併進

938 同日內閣奉

上諭安徽按察使員缺著孫枯補授欽此

93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前閱內閣進呈山西省秋審黃冊經九卿改擬情實者至二十二起之多業經降旨將農起嚴行申飭並交部議處矣所有該省黃冊經朕復逐加詳閱其九卿改擬之處俱係情真罪當並非有意從嚴且其中有情節顯然必應入情實者如郭明之聚眾辱毆及斃醉迷之人侯永昌賭匪逞兇及斃徒手傷多且重王度梁衛志二案負欠克毆傷多斃命王正昌事不干已糾眾共毆多傷斃命劉氏以細故毆斃五歲幼女復移屍滅跡此等情節甚重該撫率擬緩決殊非準情定擬之道昨因四川省秋審案件九卿改駁者十四起山東省改駁者二十一一起俱經傳旨將福康安明興申飭並分別議處福康安向在御前行走因軍營出力用為將軍即在總督任內亦係辦理銅鹽囑匪認真於刑名案件原非素習是以僅交部議處明興歷任同知府道擢授藩司巡撫理宜諳悉刑名因其失出過多是以交部嚴加議處至農起久任外省較之福康安自應熟悉案件即較之明興更為歷任年久乃於秋讞大典如此率忽非尋常失出者可比農起著再傳旨嚴行申飭令其

據定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4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署浙閩總督福 浙江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

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陳輝祖奏七月十三四至八月初二三等日近山沿海地方風雨驟至浙省之玉環寧海樂清閩省之連江羅源霞浦等處微有被淹等語閩浙兩省沿海地方既經被水其田禾廬舍有無損傷者傳諭福長安雅德即飭屬查明如有應行撫卹之處即一面查辦一面據實奏聞毋稍諱飾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41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現在何桂隨帶之戶部員外郎舒瀛本係御史記名著先行賞給御史職銜俟回京後遇有缺出即予補用欽此

94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戶部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

十四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福長安於二十一日先行啟程赴浙阿桂
俟掣放水平後于二十四五日再行啟程前往會辦等因
一摺河工開放水平雖屬緊要但李奉翰富勒渾在工已
久伊等辦理一切亦頗熟悉日內引渠自富開放平穩想
阿桂此時已將工程各項事宜交李奉翰等督辦啟程前
往矣至福長安辦理案件究未能歷練恐其過於見長或
致有意推求株連者衆殊非朕查辦此案之意浙省民情
蠻姦從前德沛在閩浙總督任內因巡撫廬焯一案曾派
汪札尔前往查辦汪札尔不權事理輕重以致過于張皇
幾至激成事端此係阿桂所稔知者今陳輝祖案內承辦
經手各員及有名人証自應逐一細心研訊至若舖戶商
民本屬無知未便濫行波及即陳輝祖雖行同穿窬昧良
無恥但究係大員只須嚴加駁詰令其據實供吐況此案
業已全行敗露伊亦不能更為狡飾不必遽用刑威倘或
狡供不吐將來伊不畏朕之廷訊乎至昨李封所奏陳輝
祖曾與司道言及王亶望朝珠竟無一串好的將來我想

給他換上一串以便易於交收等語殊不成話可鄙可恨
顯係欲將查抄佳物私行抽換故設此詞為授意迎合之
端若果如所言何不將一切不堪入目之物盡易佳者乎
况承辦經手之人亦豈能預備佳者以為犯人代賠補之
地乎天下事斷無此理福長安到彼時即將此一節先行
訊問錄供具奏如案內有疑難重大關係緊要以及定案
各款仍俟阿桂到浙後再行商辦會奏阿桂素有瘡疾不
能迅速行走接奉此旨務即晝夜兼程前往此時督篆現
有王進泰轄署福長安在途行走亦不必過於匆迫仍緩
候阿桂為要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4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戶部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

十五日奉

上諭本日王景履奏摺內稱前在溫處道任內駐劄溫州府
離省一千三百餘里又奉差催趙漕船至淮往來四閱月
差竣即回本任並未聞陳輝祖於查抄王亶望贖財有抽
換那種情弊等語已於摺內詳悉批示杭城習氣最喜傳

說新聞豈有總督藩司等兌換金兩及威逼王器等事上下通同舞弊至於如此王果近在同省竟毫無聞見之理即如甘省王亶望侵冒監糧諸弊無人不知而事未敗露竟無一人首先發覺可見外省官官相護牢不可破寔可寒心今王果或因未經承辦經手遂以遠無見聞為詞朕亦不加深究然其言是否確寔者傳諭何桂福長安到浙後再行詳細研訊如王果亦有通同舞弊知情之虞經朕此次詢問復敢巧為飾詞諉謝其罪更無可逭俟何桂等據寔覆奏時再降諭旨王果摺並著抄寄阿桂等閱看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44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奉

旨王氏著俟產後一月凌遲處死吳谷華著即處斬餘依議

欽此

滅倫逆婦

945 查各省輪免漕糧係按米數多寡道路遠近回空受免

不致遲悞今年勻派此次戶部議覆毓奇條奏乾隆四十七年應免江西省之南昌饒州南康廣信四府屬及湖南省漕糧四十八年應免江西省之瑞州臨江吉安撫州建昌贛州六府屬及湖北省漕糧奉

旨准行在案江西省各府漕糧係今年輪免本年尚有瑞州等六府漕船應于今冬受免是以鄂寶等奏摺內有赴押受免各幫飛挽南下等語謹

奏

九月二十五日

946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吏部將承審偷驢竊賊丁二等一案未經究出該犯等從前夥劫犯案緣由之刑部雲南司司員議以降調准祇一本刑部止將郎中塞騰額主事曾廷樞咨送吏部查議殊屬非是此案既經該部堂官專派雲南司承辦則該司司員必有滿漢郎中員外主事宜止塞騰額曾廷樞二人即云定案時主稿係塞騰額等二員而隨同畫押呈堂者

必不止此二人該部咨送職名時自應將畫稿司員一併聲明開送吏部分別照例議處乃該堂官僅將塞騰額等二員職名移送而其餘畫稿司員俱置不問此不過欲隨同畫稿之司員倖免處分殊非事理之正向未刑部議駁外省案件經督撫遵駁改正者將首先立議之司員送部議叙而各該部遇有應行議處案件亦僅咨送滿漢司員各一人積習相沿官官相護試思事君敬事後食豈有同在一司辦事既經叅議止開送一二人之理即如滿漢堂官有應交議之件亦止將首先畫題之人送部查議有是理予且將未承辦事件各司員恃有卸責歸過之人不肯一體留心辦公亦非所以勵職守而昭懲儆嗣後各衙門有承辦錯誤應送該司員等職名時將該司主稿及隨同畫稿司員一併聲名咨送分別議處其有應行議叙之處亦將合同開送庶於勸懲之道方為平允所有此案議處一本即照此例辦理仍著刑部堂官明白回奏欽此

94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酌籌甘省各營歸還公費虧缺銀兩等因

一摺已交軍機大臣議奏矣至摺片內稱將現存駝隻節省銀兩先行歸補預借公費及儘數歸還急製軍裝借項尚有未完銀六萬四千四百四十餘兩請照阿桂等原議將新兵馬匹緩立一年將節省草乾銀兩儘數撥抵急製軍裝借項自應如此籌辦又據奏稱尚有公費不敷銀六萬四千四百一十九兩別無可以撥補之款請令各該營於每年公費內逐漸彌補等語此項公費不敷銀兩何不將新兵馬匹再行緩立一年其節省草乾銀兩即可撥補公費不敷之項自更易于歸款除交軍機大臣遵照妥議外將此先行諭令李侍堯知之欽此

94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原任直隸總督袁 河東總河何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阿桂奏東省宣洩積水機宜留心采訪運河迤西蘭家山而外惟伊家河可以分洩輿論皆以為應挑但該河自二十二年辦理後歷時既久且從前開挑時緣山根砂礫未能如式此時必須大加挑深方足資其利益現在雖有何裕斌在東省勘辦一切但伊甫任總河恐未能熟諳

因思袁守侗辦事結寔請令其先行會勘俟阿桂到東再與覆勘等語所奏是勘辦河工多一人心思智慮更為周密自於公事有裨者傳諭袁守侗即由原籍前往該處會同何裕城等詳細履勘將應挑段落約估土方先行酌議章程俟阿桂於浙省審辦事竣回東時再行會同覆勘籌定興工交與總河巡撫等辦理袁守侗守制將屆一年以原任總督近在本省會同查勘河工要務並非奪情令其經手任事可比將此由四百里傳諭袁守侗並諭阿桂何裕城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49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豫河營都司係黃河南岸新設要缺現任都司周龍章於工程未能熟悉請調回標營另行題署等語著照所請周龍章准其調回標營俟有都司缺出酌量題署所遺豫河營都司員缺著該督等會同阿桂于南河出力守備內揀選一員陞署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95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陞任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

十七日奉

上諭據步軍統領衙門奏盤獲欲行叩關之河南舞陽縣人亢萬全呈詞內稱伊母余氏被同村居住之楊派強姦未從羞忿自盡該犯將楊派殺害來京投首請旨將亢萬全解交該省提集人証審擬具奏一摺該犯言語支離不足憑信當余氏自縊之時該犯弟兄三人何以不鳴官究治楊派近在同村又何以必待十年之久始行乘機殺害且余氏自縊時該犯年已十八伊兩兄年歲更大則余氏應在四旬以上何至尚有人欲強姦情事恐其中另有誣陷別情著傳諭富勒渾提齊業內人記詳加研究務得寔情定擬具奏原摺並著發往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51 遵

旨將岳鍾琪子孫有無世職承襲及岳鍾璜有無子嗣之處

交查吏兵二部茲據覆稱岳鍾琪之子岳瀨本係文舉

人於乾隆二十二年奉

旨承襲輕車都尉今現任四川綏寧營叅將其孫有武舉二

人岳鍾璜之子岳澁係候補吏目現在南河試用等語

謹

奏

九月二十八日

95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原任四川提督岳鍾琪之子岳瀨現任四川綏寧營叅

將其人能否整飭營伍訓練兵丁並才具如何之處著傳

諭福康安即行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53 查兩廣總督巴延三奏請將截取舉人陳士宗改授教

職一摺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今吏部於本日將該員陳士宗帶

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謹

奏

九月二十八日

954 臣等遵

旨查議叙刑部改駁案件司員向係合司開送嗣於乾隆十

十八年三月內欽奉

諭旨著照議處吏部司員之例祇將首先立議之滿漢司員

各一人議叙其隨同畫稿司員不得濫邀叙錄等因歷

經欽遵辦理在案謹將原奉

諭旨抄錄并昨奉

硃筆諭旨一併進

呈謹

奏

九月二十八日

955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奉

旨德木楚克即馬興那著該部即行按律定擬具奏入於本
年朝審情寔毋庸解往餘依議欽此

956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吏部將拏獲隣境盜犯

之直隸通州知州高天鳳保薦卓異之陝西延川縣知

縣高淳湖南攸縣知縣馮思道帶領引

見奉

旨高天鳳高淳馮思道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957 據原任福建巡撫楊魁之子楊超錚等呈請代

奏恭謝

天恩並據恭繳備

進貢物理合將原呈原單一併進

呈謹

奏

958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承辦

玉冊

玉寶之大臣官員著加恩查明交部議叙欽此

959 臣福隆安謹

奏查副將陳標於本月二十四日奉

旨補放浙江定海鎮總兵所遺廣東龍門協副將係外海水

師題補之缺臣部現無預係合例堪補人員查軍機處

現有

記名以水師副將補用之叅將承祿一員謹將該員名單進

呈可否即將承祿陞補龍門協水師副將抑由臣部行文

該省題補之處恭候

欽定謹

奏

此片在二十九日

九月二十九日

960 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龍門協副將員缺著承祿補授欽此

961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一日軍機大臣面奉

上諭朕承

上蒼眷佑

列聖垂庥平伊犁定回部開疆二萬餘里回子伯克盡為臣僕

和闐良玉充貢內廷敬維

太廟尊藏

五朝冊寶係隨時鑄造玉色長短未能一律用是特派大臣董

率選擇精瑯敬造

五朝冊寶全分以今歲孟冬時尊恭奉入

廟舊有

冊寶送至盛京

太室尊藏玉檢金繩虔申

對越幸昭我

祖

宗功德之成於萬禩甚鉅典也所有恭造餘存未鑄各分朕親

加檢閱其玉色與

五朝冊寶相符者均編為廟字號嗣後有舉行冊寶入廟之事

槩用此玉以昭畫一其玉色較白而未能一律者另編為

喜字號將來朕歸政後嗣位之皇子崇上尊稱即將此玉

成造冊寶並嗣後皇孫皇曾孫輩有承事東朝尊崇徽號

者皆以此等喜字號玉一體呈用永為定制洪惟我

列祖

列宗荷

天之龍重熙累洽勤求治理不敢康寧用克上協

天心暨於朕躬績緒承麻撫有方夏弗懈益虔克集大勛版圖

式廓迄今年餘古稀猶日孜孜益不敢不敬

天蓋不敢不勤民自新疆底定以來伊犁將軍及駐劄大臣盡

皆恪遵功令撫綏安輯仰體一視同仁德意新疆萬里無

不安居樂土効悃舒忱即有一二滋事之臣如素誠高樸

者皆不旋踵而敗露治罪不動聲色力加整飭俾事安全

是以各回部伯克內如色提巴爾第鄂斯瑞等久在乾清

門行走竭誠供役與內地臣民無異其派令採玉者亦皆

歡欣踴躍共效子來我子孫繼序純承敬瞻

冊寶當益凜

天命之難謀知守成之不易聯內外以同心設或稍存怠忽所用非人以致撫馭失宜則和闐珍產未必能源源而至又或意存徵索苛求苦累則不惟玉不可得而且別啟事端其所關繫甚大思艱圖易可不慎乎可不戒乎用是諄切訓諭面命耳提我子孫當以朕此心為心凝承

鴻臚篤念

前徽永存無疆之恤以保無疆之麻庶無負朕反覆教誡之至意此旨著錄三通一存內閣一存尚書房一存內務府其敬承無斃欽此

962 臣等將應送

盛京文溯閣收貯之四庫全書分作五撥起程日期公同各總裁等商酌其第一撥擬於本年十月二十日起運第二撥擬於十一月二十日起運第三撥於明年正月初五日起運其第四第五撥運送之書照例間月一起行走至三月初五日可以全數運竣其沿途照料押送

旨每撥派內務府司員一員前往至擡運人夫一項每撥約需四五百名必得地方官催備按站給價呼應較靈臣

和坤昨面奉

諭旨自京至山海關令通永道李調元沿途往來經理自山海關至

海關至

盛京令兼管府尹伯興於交界處照料接運欽此所有擡運人夫一項即責成伊二人料理妥協庶隨到隨運押送之員得以行程迅速所有臣等酌議分撥起程日期現在行文知照直隸總督鄭大進及兼管奉天府府尹伯興預為遵照妥辦理合奏

聞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三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963 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陝甘總督李侍堯奏酌籌甘省各營歸還公費虧缺銀兩等因一摺於乾隆四十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奉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據稱查甘省各提鎮協營不敷公費銀八萬五千三百五十餘兩又應扣司庫預借公費

未完銀一萬四千一百七十餘兩又急製軍裝應於公費內扣還銀八萬三千一百四十餘兩統計十八萬二千六百餘兩現在實貯在庫之駝隻節省銀兩只有三萬二千八百七十三兩可以即時撥補尚不敷銀一十四萬九千八百兩零此內有各營於駝隻節省款內借墊公費銀二萬九百三十六兩零此項銀兩從前原因公費不敷是以墊動久借無歸今若即准撥填公費劃銷借款則又可補銀二萬九百三十餘兩仍不敷銀十二萬八千八百六十四兩零現在通盤籌畫所有此項不敷銀兩即照阿等原議將新兵馬匹緩立一年計節省草乾銀五萬三千餘兩又可儘數撥抵急製軍裝借項下剩應扣之銀止有一萬一千餘兩擬照各營應扣銀數分限五年扣繳至公費不敷銀六萬四千一百一十九兩零別無可以撥補之款請令各該營於每年公費內逐漸彌補等語查各省標營額設公費原備粘補軍械及營中一切緊要之用甘省從前各提鎮不能隨時撙節任意開銷以致連年虧缺若非法通融彌補則虧項頻仍將來辦理掣肘勢必至私行攤扣貽累兵丁殊非整飭營伍之道應如該督李侍堯所請將

現存駝隻節省銀三萬二千八百七十三兩並從前借墊公費銀二萬九百三十六兩先行儘數撥填劃銷借款其應還急製軍裝銀八萬三千一百四十餘兩內除將駝隻節省銀兩歸補一萬八千七百兩外所有未完銀六萬四千四百餘兩亦應如該督所請照臣等原議將緩立馬匹一年節省草乾銀兩撥補至所稱尚有公費不敷銀六萬四千四百餘兩別無可以撥補之款據該督請令各該營於每年公費銀內逐漸彌補雖屬以公濟公但各營兵丁所關餉銀及營中存貯公項本屬無多若逐年扣抵為期既致稽延兵力又未免拮据臣等前奉諭旨此項公費不敷銀六萬四千四百餘兩即將新兵馬匹再緩一年等因欽此謹遵旨將此項不敷之數亦應令該督於新兵馬匹再行緩立一年所有節省草乾銀兩即以撥填此項公費不敷之數其餘尚有不敷銀兩亦請令該督通盤籌畫將馬匹再行酌緩數月即可將不敷銀兩全行抵補庶公項既無庸動撥而積欠已可全清於整飭邊方營伍之道實屬有裨所有臣等議覆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

96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膠州間擬緩決絞犯高蔚學於八月二十四日乘間越獄脫逃旋於二十五日拏獲現提刑禁人等到省嚴加審訊分別定擬另行繕疏具題請將吏目牛天禔革職照例免其拏問知州顧昌運革職留任限年開復以示懲儆等語此等越獄逃犯目無法紀情節尤為可惡一經拏獲其原擬情實者向例即擬立法則原擬緩決人犯例應改入情實以儆兇頑今高蔚學一犯係四十七年秋審間擬緩決逃被獲該撫即應改擬具奏趕入本年秋審辦理况東省已屆勾到日期豈容再遲乃明興尚欲審訊定擬另疏具題殊屬拘泥豈於此等脫逃兇犯尚欲入於下年情實耶明興何不曉事若此除將高蔚學一犯交部入於本年秋審辦理外明興著傳旨嚴行申飭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6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雲南巡撫劉 貴州巡撫李 廣西巡

撫朱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上年蘇四十三滋事一案所有該犯等家屬除已經正法外其男丁發配煙瘴地方各犯到配後已一年有餘是否尚屬安靜著傳諭富綱劉秉恬李本椿留心查察如有不安本分在配滋事者即行奏明從重辦理毋得稍存姑息將此各傳諭知之並令遇便據實覆奏欽此

96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山東河南安徽各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

五日奉

上諭本年各省被有偏災地方如江蘇被災較重之沛縣豐縣銅山邳州四處山東兗州曹州二府屬被災最重之各州縣衛均加恩不論月分常予賑卹外又豫省黃河北岸一帶被水各州縣並汝寧府等屬逼近汝河被水淹漫俱經降旨令該撫查明加賑展賑又安徽之鳳陽潁州二府

並泗州等屬州縣因淮水泛漲田畝俱被淹浸經該撫等奏明量給賑借但念各該省除江蘇山東被災最重之州縣常子賑卹俟漫水稍退再行停止外其餘被災地方明春賑卹已畢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是否尚須賑卹並此外被災較輕及勘不成災之處尚恐民力未能驟紓應否量予加恩分別酌借口糧籽種著即一併查明據實覆奏候朕於新正再降諭旨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67 臣等遵

旨查各直省奏到偏隅被災之各州縣業經該督撫等奏明

量予賑借撫卹本可毋庸再於新正

降旨加恩謹於擬寫詢問各督撫

諭旨內刪去進

呈謹

奏

968 查各館纂辦未竣各書前於六月內

奏定期限在案茲自七月以後陸續纂辦除明唐桂二王

本末一書業經遵

旨加按全竣外所有一統志等書按卯輪進俱未逾限謹將

各書分晰開單恭呈

御覽謹

奏

* 各館纂辦書籍清單

大清一統志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五次共計六卷

盛京通志 原限四十八年秋季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五次共計八卷

職官表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五次共計七卷

蘭州紀畧 原限本年十二月內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三次共計八卷

日下舊聞考 原限本年十二月內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五次共計十一卷

滿洲源流考 原限本年十二月內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三次共計三卷

契丹國志 改纂已竣現在趕繕正本

續通志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定限後進過三次共計二十六卷

皇朝通典通志 原限五十年完竣自本年二月接辦時當經行文各省咨取文冊書籍以憑纂輯現在未

據解館一面疊次咨催一面上緊趕辦

開國方畧 原限四十八年夏季完竣現在上緊纂辦

宗室王公表傳

原限四十八年夏季完竣現在對譯清文紅本上纂纂辦

蒙古王公表傳

原限四十八年冬季完竣自定限後進過清字表傳三卷漢字表傳二卷

969 查九月二十四日寄信阿桂令其兼程行走

諭旨係由六百里加緊發往約計二十七八日可以接奉現

在福長安覆奏之摺係由丹陽縣地方拜發想阿桂或

到浙後再行覆奏是以此時尚未奏到謹

奏

97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王進泰盛佳奏浙省查抄王亶望贖財抽換抵兌一

案底冊所開物件未造者至一百宗原冊所無之物添入

者八九十宗非一人所能弊混現在經手各員特有頂

帶不肯據實供吐請將衢州府知府王士瀚嘉興府知府

楊仁譽杭州府同知楊先儀錢塘縣知縣張蕭一併革職

提拏監禁以便隔別嚴訊等語著照所請王士瀚楊仁譽

楊先儀張蕭俱著革職拏問交阿桂等一併嚴訊確情據

實具奏欽此

97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五日

奉

上諭據王進泰等奏查審陳輝祖抽換王亶望贖財一案將

王站住原抄底冊與咨送內務府崇文門暨外估各冊悉

心核對尚有底冊開載之物而解京及外估各冊內並未

造入者計一百宗有底冊本無而解京及外估各冊內造

入者八十九宗名色不符者二宗其為當時有心抽匿抵

換顯而易見請將拾終經手檢查造冊之知府王士瀚楊

仁譽同知楊先儀知縣張蕭革職拏問嚴審一摺已明降

諭旨看來此案陳輝祖首先起意以銀易金並抽換玉瓶

玉山子等件而經手之各委員等遂爾通同舞弊肆行抵

換隱匿已無疑義自應徹底根究勿致絲毫遁飾至陳輝

祖稱物件繁多為時匆遽未及逐件親驗均係何物無由

知悉等語王亶望贖物係上年閏五月查抄遲至十二月

始行起解半年之久何致辦理匆遽陳輝祖此時尚欲遁

詞支飾乎至王進泰等於陳輝祖以銀易金一節並未訊

問覆奏自係因阿桂等不日到浙是以尚未逐細研究阿

桂等到彼應即遵照節次所降諭旨逐層嚴切訊問迅速

覆奏又本日閱薩載詢問國棟供詞內有陳輝祖稱王亶望查抄時曾求過總督說金子太多恐碍眼不如照依時價易銀將來辦理順易國棟原曾勸阻陳輝祖執意要換等語此事大奇王亶望飭法肆貪罪惡已極乃陳輝祖於查抄時尚敢聽其囑求為之挪換掩飾推此則何事不可為陳輝祖受恩最深乃竟如此昧良欺罔朕將何以用人乎况王亶望乃被抄有罪之人豈有向承抄之大臣講話之理此必當嚴問者又國棟稱陳輝祖曾說王亶望抄出朝珠甚屬平常難以呈進諭令委員購買數盤添入又將自己朝珠挑選添入國棟亦曾勸過等語此更不成話亦斷無此情理必係陳輝祖將抄出朝珠之佳者私自藏匿反將平常不堪之物當眾人耳目挑選添入以為抽換地步又國棟供稱目擊委員購買朝珠也曾問過委員價值係委員自備等語更奇是陳輝祖竟令委員墊銀舞弊委員等隱匿偷換又將何所不至乎又國棟稱陳輝祖向楊先儀要進金子五百兩過了數日又經退出或係總督聽見國棟查問不敢存留等語此一節更屬可笑自係陳輝祖有心侵用亦應詳訊又國棟所稱陳輝祖將多寶櫥內玉器取出後止總開列玉器等語是陳輝祖竟明目張胆

作此穿窬行徑其侵貪劣蹟較之王亶望更為不堪可鄙又國棟稱陳輝祖逐月將查抄之物分類取進署內查看陳輝祖匆遽無暇何以日日取進查看豈非自相矛盾乎此時福長安自己到浙阿桂亦應一二日內可到著將硃批薩載王進泰原摺發交阿桂等閱看逐條嚴訊陳輝祖此案業已眾証確鑿不患其不據實供吐不可動刑如或陳輝祖堅不承認自應解京審訊阿桂福長安二人內有先行自浙起程者即押帶進京無難廷訊也再查國棟於本年二月來京陛見時面加訊問此事伊何以並不據實陳奏此即與于易簡之罪何異著阿桂等將此嚴行詰問國棟令其據實供吐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阿桂福長安並諭王進泰盛佳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7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奇

兩江總督薩 四川總督福 湖廣總督兼署湖南巡

撫舒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前以陳輝祖查抄王亶望家賞物件有抽換抵兌情弊一節經降旨查詢並將此案內原辦經手人員嚴切跟究茲

據王進泰等奏此案始終經手檢查造冊者係衢州府知府王士幹嘉興府知府楊仁譽杭州府同知楊先儀錢塘縣知縣張翥等語業經明降諭旨將該員等革職鞫矣除該員等任所財物已經查封外所有該員等原籍家產自應一體查抄著傳諭薩載閔鶚元福康安舒常畢沅即將各該員等原籍家產物件嚴密查抄毋任絲毫隱匿抽換此案係前車之鑒至薩載奏到詢問國棟供詞一摺現已批交阿桂等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傳諭薩載并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73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薩載奏查抄國棟貲財訊據國棟供內有現任長蘆鹽政徵瑞與國棟係兒女姻親陸續向國棟借過銀五萬之語徵瑞之父傅彥家道本貧今徵瑞受朕厚恩歷任織造監督鹽政其應得廉俸等項已屬優厚何至向人借貸如許之多況其在杭州織造任內所辦差務無幾即有需費亦不應用至五萬兩即使為承辦貢物起見亦應量力而行斷無借湊銀兩辦貢之理况伊今年所進佛塔等件

計所值亦不過數千金或至萬兩若伊因在淮關監督任內有分賠款項亦有定數可查斷不至需費若此總由伊等平日不能節用遇有美差即濫行花費徵瑞嗣後當知所樽節毋負朕教誡之意至國棟係徵瑞兒女姻親借貸亦情理所有但究因何故需用借此多銀除此銀兩係查抄入官之項應行解交內務府外著傳旨詢問徵瑞令其據實覆奏欽此

軍機大臣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974 臣等遵

旨將國棟所供徵瑞曾借用過銀五萬兩一節英廉等查抄國棟家產時何以並未根訊之處詢問英廉豐仲濟倫據稱前查抄國棟家產時伊家中事務一切房地銀錢俱係家人八回子經營曾將有無隱匿寄頓之處再四嚴切訊問八回子據將國棟陸續置買產業並田房契紙報出並稱實無隱匿寄頓情事倘別經查出應重罪等語因八回子係國棟在京管事家人雖所供實無隱匿情弊但未可遽信應將八回子交提督衙門再行研訊毋致隱漏並飛咨兩江總督嚴查辦理等因具摺

奏

聞在案至徵瑞借過國棟銀五萬兩當時八回子並未供明等語臣等復提八回子嚴加審訊始據供認應將八回子仍交提督衙門收禁俟定案時再行交部治罪至英廉豐仲濟倫從前未能審出亦屬遺漏除自行具摺請罪外謹將英廉等原摺并八回子原供粘貼黃簽現在臣等所詢供詞一併繕錄進

呈謹

奏

* 八回子供我係國棟家人年三十六歲我主人的妾與小主人現在京中居住小主人年小不管家務家內一切事務俱係我經管所有後門外住房一所計四十間現在空閑現住房一所連門面鋪房共一百二十六間所有老園地三處坐落通州香河樂亭地一處又契買香河地一處寶坻縣地一處共多少頃有契紙分單可以查得的除現在查出房地人口衣服銀錢之外實無絲毫隱匿亦無買賣賬目倘若查出情甘重罪

* 八回子供我係國棟家管事家人年三十六歲我主人於乾隆十六年由進士補授四川蓬溪縣知縣二十九年陞授涪州知州都是我父親永壽管事至三十年陞授陝西西安府知府時因我父親患眼疾都是長隨蒲文李智管事三十一年老主人去世主人丁憂回京長隨蒲文等都各自散了我主人百日服滿在吏部行走後來補授吏部員外郎至三十五年陞授廬鳳道係家人順兒同長隨王陞管事至三十七年正月陞授淮關監督因王陞亡故仍是順兒同長隨葉雲管事即於三十七年九月陞授貴州按察司四十一年調任浙江按察司四十三年陞任浙江布政司這三任都是我與長隨殷和管事至四十四年八月主人差我送小主人來京我就在京照料家務到今的我自置的住房一所十四間取租房十九間並所有衣服什物俱被查抄此外實無隱匿情事倘有虛謊愿甘重罪

* 八回子供乾隆四十四年我隨主兒在浙江任上八月間不記得日子我主兒的親家徵瑞向我主兒借銀子

我主兒交給我銀三萬兩送赴徵瑞衙門收下了是年九月我就回京來了今年二月我主兒到京來有同主家人平安告訴我說後來主兒又借給徵瑞銀二萬兩是他經手送去的前查抄我主兒家產審問我時因徵瑞是我主兒的親戚此項銀兩又係主兒任上做的事此時不知還了沒有我所以未曾供出實是我該死處此外再無別項隱瞞的事如經查出我應當重罪

* 復詰問八回子你主兒借給徵瑞銀兩前查抄時經

欽派大人們審你時因何不供呢今經質對始行供出看來此外必有隱瞞再你主兒親戚不止徵瑞一人別親戚豈無借貸的事快據實供來不然就要動刑了

據供前中堂大人審問我時此項銀兩因係主兒任上做的事又係親戚借貸並無文契又恐此時外任業已清還所以不敢冒昧供出至我主兒借出銀兩實只徵瑞一人此外並無借給別的親戚今蒙這樣嚴訊還敢不據實供出呢只求查問如再有借給別人銀兩我情甘重罪所供是實

97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奇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六日

奉

上諭昨據王廷泰等奏查審陳輝祖抽換王亶望首財並陸載奏詢問國棟供詞兩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發交阿桂等閱看并傳諭阿桂等逐一嚴究矣復思國棟供詞內有陳輝祖稱王亶望查抄時曾向伊囑求說金子太多恐怕礙眼不如照時價易銀將來辦理順易國棟原曾勸阻陳輝祖執意要換一節此事關係甚大陳輝祖取死之道實在於此王亶望雖曾任巡撫既身獲重譴即係罪人查抄時即向陳輝祖囑求以金易銀陳輝祖理宜執法不阿面加斥責豈有罔顧國法瞻徇私情公然向司道倡言之理官官相護在平時小事尚具不可至王亶望奇貪亂法為從來所未有陳輝祖尚敢聽其囑求為之彌縫掩飾推此則何事不可為設朕降旨將王亶望在浙江正法陳輝祖亦將易一人以代其死乎陳輝祖身為總督隱匿抵免並飾詞添入朝珠種種穿窬行徑較之王亶望更為不堪可鄙然尚不過如家奴盜竊主財至聽從重犯囑求公為欺蔽尤為可惡可恨此種情節諒非國棟捏造阿桂等到浙後

殊

應即令國棟當面質對嚴切究問務得確供諒陳輝祖亦無從遁飾也昨歲伊弟陳巖祖於甘省冒賑一案曾傳旨詢問陳輝祖據稱實不知情今觀陳輝祖所為如此則不但難以管教伊弟而伊弟冒賑分肥之事亦必早有家信商同舞弊朕初不料陳大受有如此之子可為喪良負恩無恥已極朕將何以用人乎至王進泰等奏到摺內於以銀易金等情節未經詳悉訊供在王進泰歷任武職又心存五日京兆之見並因欽差將次抵浙而感住又身為陳輝祖屬員且係伊奏是以等候欽差俱未逐細研究此情理所必有朕不深究阿桂等到浙務遵照節次所降諭旨層層駁詰自無難盡得實情也將此隨六百里報便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7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六日奉

上諭本日據何裕城奏查勘運河堤工並籌辦物料一摺內稱就目下水勢而論自七月十九日消水起至九月下旬止陸續消退二尺以外此後時交冬令水源更弱約計明

春尚可減去二三尺等語漫水下游設法疏洩入海為目下第一要務節經降旨令該督等廣籌去路竭力疏消今自七月至九月僅陸續消退二尺以外轉瞬明年春汛不可不於冬令水弱之時預為籌辦以期積水早涸運河堤閘得以及時施工而民田亦得早為耕種前據阿桂奏伊家河可以挑濬分洩請令袁守侗先行會同勘辦業經降旨允行又江南之駱馬湖六塘河鹽河俱係宣洩運河去水之路尤宜展拓口門使得暢達東注方為妥善著傳諭阿桂於浙省回京之便順道會勘應行趕緊籌辦之處一面奏聞一面辦理將此由六百里傳諭阿桂其何裕城原摺一併抄寄閱看並諭袁守侗薩載何裕城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77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六日奉

旨浙江嘉興府知府衢州府知府二缺著六部堂官於滿漢司員內保送戶部刑部各保舉二員吏部禮部兵部工部各保舉一員交該部於初七日帶領引見欽此

97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覆奏撥用賑需銀兩一摺首稱請撥庫項視之為請撥戶部庫項也前因江省沛豐銅邳四州縣災重令該督撫等加意撫卹用項既多恐該省帑項不敷撥用是以於薩載摺內批示詢問該督理應將各灾屬應用賑銀若干該省司道各庫可以酌撥銀兩若干是否敷用之處詳悉聲叙覆奏方為明晰乃薩載等奏到一摺首稱請撥庫貯銀兩以裕賑需之語以為必係該省現貯帑銀不敷欲撥部庫銀兩及閩至摺後又稱通計本省司道庫內可以酌撥賑銀一百六十萬兩將來如有不敷各司道庫內尚有續收銀兩堪以就近酌撥毋需別省協撥以免運送之煩等語是該省司道各庫存銀本屬充裕何以該督等先稱請撥庫貯銀兩朕日理萬幾披覽奏牘雖不憚煩勞該督等覆奏事件亦不應如是牽混該督撫皆係封疆大員何不能仰體朕意若此耶薩載閔鵠元俱著傳旨申飭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7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直隸總督鄭 山西巡撫農 山東巡撫明 陞任豫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明亮奏巴里坤遣犯張建於本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配脫逃等語張建係夥竊逾貫賊犯改發烏魯木齊等處截留巴里坤種地不思在配安分輒敢乘間脫逃甚屬可惡該犯係山東兗州人計其逃後必仍竄本籍著傳諭李侍堯單沅袁守侗農起富勒渾明興沿途派委員嚴行查拏并諭明興於該犯原籍上緊緝務期弋獲將此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8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督署湖南巡撫舒 湖北巡撫姚 四川總督福 貴州巡撫李 廣西巡撫朱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來陽縣革監胡星臨毆斃曾溶交經該縣

提禁押赴埋屍處所檢驗伊子胡成性邀眾劫奪毆斃差役該縣旋將各犯拘拏審擬胡成性在逃未獲一摺已交三法司核擬速奏並諭令從重辦理以儆凶頑此案革監胡星臨因細故逞凶致死人命伊子胡成性胆敢糾集族眾起意搶奪毆斃官差同謀濟惡聚眾逞凶不法已極胡成性為首先糾約要犯尤屬可惡今聞風竄逸不過在本省及鄰省地方伏匿著傳諭舒常姚成烈福康安李本椿於鄰界地方飛飭幹員派役躡緝務期迅速弋獲從重定擬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8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奇

江蘇巡撫閱 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蘇州布政使

伊星阿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閱鴉元奏接准署閩浙總督咨令將承辦查抄王亶望賞財案內之楊仁譽原籍家產查封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陳輝祖竟有隱匿抽換舞弊情事實屬大奇現已降旨令阿桂等嚴切跟究矣陳輝祖之弟陳巖祖及閱鴉元之弟閱鴉元俱係甘省冒賑案內人犯上年曾降旨詢

問伊等俱稱伊弟冒賑分肥之事實不知情令觀陳輝祖所為如此則伊等不但不能管教伊弟且必有家信往來高同舞弊情事陳輝祖閱鴉元俱係封疆大臣受朕厚恩乃伊等之作為如此不可信深為寒心是以查辦陳輝祖在蘇家產時曾降旨令伊齡阿會同伊星阿辦理恐閱鴉元與陳輝祖誼屬姻親瞻徇情面復蹈官官相護之弊今案內楊仁譽家產亦著一併交伊齡阿等就近查辦將此由六百里傳諭閱鴉元並諭伊齡阿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82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徐州海州淮安所屬本年被災較重請於江屬成熟州縣截留漕糧八萬石等語江省所屬因下游漫水連被災侵疊經降旨加恩賑卹需用米石較多著照該督等所請於江屬成熟州縣內就近截留漕糧八萬石以資接濟欽此

983 遵

旨將王進泰奏到查抄陳輝祖任所全銀各處營運銀兩田房物件清單及伊齡阿奏到蘇州查出營運銀兩房產價值清單詳加核算除本籍山地玉器細緞不能預為估計外謹將各色金銀約計數目開具清單進呈

御覽謹奏

* 各樣成色金共一千零十五兩九錢統作十六換算

共值銀一萬六千二百五十四兩四錢

銀三萬二千八百十六兩二錢

交存王懋修營運銀三萬兩

交存王學乾營運銀一萬七千九百兩零

交存長隨蔡曉銀三萬餘兩

交王文德營運銀三萬兩

又代賣綢緞足錢一百四十千文合銀一百七十五兩

交陳體乾營運銀三萬兩

蘇州房屋九所價銀二萬零六十五兩

田價銀一萬兩

陳繩祖名下銀六千零四兩

交翁用九銀一萬兩

交吳益泰銀一千七百兩零

房租銀六百八十兩

查出在京長隨蔡曉寓所物件約計值銀七八萬兩

共約計銀三十一萬五千餘兩

984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等奏查抄陳輝祖在蘇州所置田房產業一摺所辦已屬詳盡此案在陳輝祖負恩昧良其產業自不可不嚴行查辦至代為營運舖戶商民業已自行呈首不必更事株連蘇州人每好妄生議論若有意從嚴伊等不知陳輝祖獲罪之實轉似利其財產刻意搜求著傳諭伊齡阿等辦理此事祇可如此而止不必過於張皇也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傳

諭兩淮鹽政伊齡阿蘇州布政使伊星阿

985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八日奉

旨此案著派侍郎諾穆親押帶原告高瑾馳驛前往會同將軍永瑞秉公查審定擬具奏欽此

986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七日吏部將卓異廣德州知州

石應璋獲鹿縣知縣周榮武邑縣知縣張德化帶領引見奉

旨石應璋周榮張德化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十月初八日

987 尚書額駙公臣福 等謹

奏昨日明亮奏到庫爾喀喇烏蘇等處

賞發城門名內有鞏寧城景化城名目與烏嚕木齊滿營城

門名相同等語查向來各處請

賞城門名係由臣等擬

進今該處城門名前後重複臣等未能詳志查看實屬疎

忽除另擬城名奏請

欽定更正外理合將臣福

福 交部察議謹

奏

臣和 臣梁

臣董 臣

* 明亮奏新建城名請更換

賞扁二面

庫爾喀喇烏蘇城

慶綏城

廣濟城

喀拉巴爾噶遜城

嘉德城

寧順城

988 查五城煮賑每年十月初一日起至來年三月二十日

止所有本年煮賑業於八月十八日繕本具

題二十四日

發下謹

奏

十月初八日

989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八日奉

旨趙文德張五郭周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竊賊用藥迷人一案

99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九日奉

旨胡星臨鄧蕪士胡顯名胡添行胡添五俱著即處斬梟示

胡正邦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奪犯毆差

991 臣等遵

旨將現任大理寺少卿劉天成前在御史任內條奏各件交

查都察院茲據將劉天成奏稿三件原奉

諭旨一道又大學士等議駁稿一件禮部議駁一件查送前

來謹一併抄錄進

呈謹

奏

十月初九日

992 蒙

發下蘭亭圖五十分交臣等擬

賞謹將未經

賞過之尚書侍郎督撫開列名單進

呈謹

奏

* 尚書

喀寧阿

侍郎

惠齡

謝墉

阿肅

金簡

書麟

蔣賜榮

達椿

錢載

德明

莊存與

瑪興阿

錢士雲

景福

紀昀

阿揚阿

塔琦

姜晟

穆精阿

杜玉林

德成

胡高望

諾穆親

汪廷璣

汪承霈

總督

鄭大進

薩載

李侍堯

富勒渾

舒常

巴延三

福康安

富綱

鄂寶

李奉翰

何裕城

巡撫

閔鶚元

富躬

明興

農起

李世傑

畢沅

雅德

郝碩

姚成烈

查禮

尚安

朱椿

李本

劉秉恬

9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奇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請俟查勘河工事畢即行起程赴京陛見一摺殊屬無謂明興自補授巡撫以來未經陛見夏間因東省有應辦事件伊具摺陳奏暫停起程曾於摺內批示如果該撫瞻戀情殷應將緊要事件趨辦完竣迅速起程前至熱河行在陛見乃今已逾數月之久又復奏請俟查勘河工事竣起程朕豈必欲該撫前來乃如此嘵嘵奏耶著傳諭明興伊欲來京陛見與否悉聽其自便總由伊久任外省漸染習氣以致全不曉事若此明興著傳旨嚴行申飭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9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初十日奉

上諭本日據劉摺奏辦理賑務情形一摺內稱江寧藩庫止
實存銀四十七萬三千餘兩蘇州各司道庫共可協撥銀
一百二十萬兩較之上年用數得半有餘僅敷今冬賑用
如或不足另籌撥濟等語該省賑務應需銀兩前據薩載
等奏通計本省司道庫內堪以酌撥賑銀一百六十萬兩
將來如有不敷各司道庫內尚有續收銀兩可以就近酌
撥毋需別省協濟則是該省賑恤所需已足敷用何以此
次劉摺摺內較之薩載前奏似仍有不敷撥濟之意著傳
諭薩載令其再行詳悉確查通盤籌畫將實在可以酌撥
各司道庫銀兩確數據實具奏如該省各司道庫實在不
能再撥即行專摺奏明即降旨酌撥部庫銀兩預為籌備
賑恤之用亦無不可又劉摺摺內稱河工經費等用並無
撥賑之款等語該省因上游漫口尚未堵築所有本年一
切河堤工程並無搶修急需之用何以河工經費一項轉
致不能節省存留其故亦未明晰著薩載一併查明此項
銀兩作何開銷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傳諭薩載並諭

劉摺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9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道總督李 陞任河南巡撫富 乾隆四十七年十

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等奏于溝挑竣掣放水平形勢通順一摺內
稱子溝積有清水自商邱河尾至蘭陽河頭逐段開放清
水較准水平極為條順實有建瓴就下之勢明春桃汛放
河可期一舉集事等語所奏情形尚不明晰如所稱子溝
內積有清水此水必係舊河所積之清水抑別有來源現
在逐段放開是否歸入舊黃河正身暢達下注摺內均未
聲明著傳諭李奉翰等逐一查明詳悉覆奏至該處工程
據李奉翰等稱此時尚有展寬加深應挑土方甚多並有
需俟明歲放河以前再行挑挖之處可見此項工程斷非
可匆遽集事從前李奉翰等請令鄰省助夫之說實為無
益徒滋煩擾也即阿桂亦有霜降前後可以趕緊完工之
語朕洞鑒工次情形降旨展限至桃汛並飭令直隸等省
停止助夫免其滋擾以現在李奉翰等所奏而論則從前

即次所降諭旨朕早已見及於此彼時即不停止鄰省助夫亦斷不能於白露以前趕期蒞工可見伊等前此所辦徒涉愆皇而於要工仍屬無裨也並著李奉翰等據實明白覆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李奉翰等並諭阿桂何裕城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9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一日奉

上諭據雅德恭奏玩視命案廢弛閭草之四庫館議叙試用知縣唐燦請革職以肅吏治一摺已批交該部知道矣雅德此奏甚是四庫館議叙人員俱照例分發各省試用雖其中自不無一二可用之材但開館之初工程既大所用人數衆多其在館効力亦不過催覓鈔胥為博取名之地未免賢愚混雜督撫之責專在糾察屬吏凡有曠官溺職貽誤地方者原應隨時糾劾立挂彈章而於四庫館議叙分發人員尤應嚴為甄別不可稍事姑息致滋玩悞著傳諭各省督撫務須一體留心體察如有似此分發不職

之員即行據實恭奏其庸碌無能者或改教或休致毋得稍事姑容以仰副朕澄叙官方整飭吏治之意將此遇便諭令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99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一日奉

上諭江蘇省秋審人犯內由九卿改入情實者十一起閔鶚元久任巡撫藩臬且原係刑部司員出身非不諳律例者可比乃辦理秋審案件並不悉心推勘經九卿改擬者至十一起之多朕於本日勾到核其情真罪當是刑部所改並非有意從嚴閔鶚元所辦殊屬寬縱除已照例交部議處外著再傳諭嚴行申飭欽此

998 本日據陳輝祖差人遞到奏摺各件臣等謹先行拆閱擬寫

諭旨同原摺一併進

呈候

訓示再陳輝祖奏到摺內有兩浙商人何永和等呈請公捐

銀八十萬兩以佐豫省河工之用等因一摺臣等查上

次伊齡阿奏兩淮商人呈請捐銀二百萬兩仰蒙

聖恩允准今兩浙商人請捐之處應否

准其所請謹將原摺進

呈俟

命下臣等再行移咨閩浙總督福長安新任總督富勒渾一

體遵照謹

奏

十月十一日

99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二日

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先後抵浙將陳輝祖查抄王亶望賈財抽

換抵兌一案查審大概情形先行奏聞一摺內稱易金銀

兩條仁錢兩縣分作五次於上年十二月以前國棟任內

交納齊全是以銀易金一事尚無虛列抽抵等弊等語已

於摺內批示陳輝祖如果無侵蝕金兩之事則是聽王亶

望之請託為之營私舞弊所關甚大陳輝祖取死之道實

味

在於此王亶望飢法肆貪身犯重罪革職查抄陳輝祖尚

敢受其囑託推此又將何事不可為乎况王亶望貪縱婪

索家貲至三百餘萬之多又在此數千兩之金有之罪

不能增無之罪亦不能減陳輝祖何意而欲為之易換乎

且王亶望係已獲死罪查抄之人陳輝祖豈肯代伊擔承

如此干係為之彌縫掩飾之理必係陳輝祖希圖侵蝕將

金兩入已聞有交盛住密行查訪之信始行陸續吐出况

係交仁錢兩縣承辦之事何弊不可為即有庫收安知無

倒提年月等事阿桂等一到何遂信以為真此一節係此

案最要關鍵應嚴訊陳輝祖并經手之仁錢二縣令其據

實供吐再阿桂等稱金兩並未短少即如李封前奏曾因

嫁女換金五十兩而陳輝祖解交內務府冊內亦有金葉

九兩三錢自係在四千七百餘兩之內何以並未扣除由

此推求是此二項金數又在四千七百餘兩之外究係何

項况李封尚得金兩其餘經手之人如國棟楊仁譽等其

所買之數自必更多李封原摺又曾抄寄閱看阿桂等何

未辦及輒稱尚無虛列抽換等弊耶此事甚不妥再李封

所稱陳輝祖曾與司道言及王亶望朝珠並無好者要將

自己朝珠添入更換尤不成話斷無此情理必係陳輝祖

欲換王亶望之物先設此語以為授意迎合之地阿桂等到浙何不先向陳輝祖嚴切究問此語乎現在陳輝祖已經查抄即可將伊任所物件與王站柱所造底冊詳悉核對並令王站柱識認如有王亶望之物在內或名色相同者即可從此一款跟究其餘無難水落石出至朕於此案不過欲究明情弊並非於賞財物件斤斤計較朕向來辦理庶務一秉大公至正即一介小民尚不肯令其屈抑况督撫大員乎阿桂福長安日侍禁近此意豈尚不知以上各情節若阿桂等不能審究明確將來別經發覺日久敗露伊二人其能當此重戾耶著傳諭阿桂等將指出各條逐一嚴究陳輝祖務得確情迅速覆奏再阿桂等另摺所奏王進泰將陳輝祖姻親童鳳三家一併查抄之處殊屬過當自應停其查封除已就近諭知童鳳三外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浙江鹽政奏兩浙商人何永和等呈稱豫省蘭陽等處聞挑引河情愿公捐銀八十萬兩以佐工用等語前兩

淮商人據伊齡阿奏情愿捐銀二百萬兩業經允准令其解交東省以備工賑之需今浙商等呈請公捐報効情殷事同一例自應准其所請但豫省河工節經頒發帑項五百萬兩已足敷用現在江南當豫省下游各處被災較重辦理一切賑撫事宜需用尚多所有此項浙商公捐銀兩即著該督委員解赴江南交薩載等存貯藩庫以資賑卹之用至該商等急公抒悃並著該督查明咨部照例議叙該部知道摺並發欽此

100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蘇

州布政使伊呈阿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等奏編修吳以鎮係陳輝祖兒女姻親所有寄存傢伙查田什物未經呈出請旨革審並訪獲蔣廷璜信件查出順昌號營運銀兩信內有囑將方單賬目藏好之語現在研訊等語陳輝祖在蘇財產官民等敢為隱匿自應究問若吳以鎮與陳輝祖誼涉姻親未將查贈之物呈出尚非有心欺隱伊齡阿等祇須查追原物入官所請將吳以鎮革職之處可以不必至蔣廷璜素與陳輝祖往

未寄有信件轉託劉芝橋向順昌號討索銀兩恐此外尚有隱寄情事不可不嚴切追究又所稱自浙寄蘇家信是否係陳輝祖家信其囑令何人將方單賬目藏好摺內並未明晰聲叙著傳諭伊齡阿等提集犯証究明實係何人所寄書信研訊確供具奏伊齡阿等查辦此事祇應將查出寄頓各犯嚴訊究擬毋得展轉株連致滋紛擾將此傳諭伊齡阿并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二日 奉

上諭據戶工二部奏陳輝祖查抄王亶望賞財一案留浙估變物件底冊并房屋一項估報不實請將石刻書籍解京其餘另行分別解京留變房屋再加勘估報部等語已依議行矣浙省估變物件多寡不符應行解京者尚多房屋一項籠統造報亦屬糺混著傳諭阿桂等核對原冊將未帖石刻及應解之物派員妥速送京其房屋並留變物件一併確估報部查核戶工二部原摺並著發交阿桂等遵

照辦理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3 本年九月十三日直隸總督鄭大進奏請以大明府經

歷薛學詩陞署良鄉縣知縣一摺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又奉

旨俟部覆到時准其陞署欽此茲據知會薛學詩一本業經

議駁於本日

進本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二日奉

旨著照該督所請行欽此

1004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叅奏恩縣知縣任鍾岳於該縣民人劉三月自縊一案一任家人何三串役李邁千等向劉侃勒借銀兩經劉侃赴司控告該縣始行具詳又縣役安振青因借錢不遂砍傷鄭昇父子一案該縣匿不詳報實屬有心玩縱請旨將任鍾岳革職審訊等語任鍾岳著革職交該撫提集案犯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招併發欽此

1005 臣等遵

旨將庶子童鳳三傳到告以蒙

恩寬免查封伊原籍家產據童鳳三伏地叩頭稱鳳三與陳輝祖兒女姻親業已成婚今陳輝祖身犯重罪鳳三原籍家產自應查封令仰蒙

皇上天恩格外矜全免其查辦並著傳知鳳三

高厚鴻慈舉家感戴伏乞代

奏恭謝

天恩等語謹

奏

十月十三日

四一四

100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三日 奉

上諭昨據阿桂等奏抵浙後查審大概情形一摺甚屬不妥已降旨詳悉傳諭矣是日幸圓明園於承光殿披閱奏牘為時匆遽途中復將此事細思較竇甚多陳輝祖易金一節實為此案最要關鍵阿桂等甫至浙省即云金兩並未短少亦何所見而云然果爾則李封前奏曾換金五十兩又係何項李封現在楚省相距數千里安能即將金兩繳出又詳交內務府亦有金葉九兩三錢若不在其數內又係何人墊出况此項金兩自必有多人兌換李封係山東人平日尚屬老實猶且買金五十兩則其餘經手各員如國棟楊仁譽等其所買之數自必更多而陳輝祖更不待言究係何人分買若干必有落且有底簿可查一經眾人分買必致零星分散焉能一時湊巧齊到店舖之理何以阿桂等總未思及訊明李封所奏未嘗寄伊等知之乎

至此項金兩該省一聞查辦之信想必勒派鋪戶湊款填補甚或倒提年月情弊何所不至即如山東歷城虧空一案亦有挪借鋪戶銀兩倒提年月填補庫項之事曾經審出豈阿桂等竟見不及此耶至陳輝祖聽王亶望之請託為之易換金兩其罪尤重王亶望貪縱禁索家貲至三百餘萬之多即將此數千兩之金易換亦不能分減其罪則陳輝祖擔此干係立意抽換究屬何心阿桂等亦曾向陳輝祖面問嚴詰乎况王亶望係身獲重罪之人其向陳輝祖請託若公同司道審訊時當堂囑託斷無是理設或竟係王亶望私見陳輝祖親面求情尤出情理之外阿桂等於此等緊要情節何以俱未問及耶又如阿桂等摺稱易金一事係仁錢兩縣承辦從前屢經降旨飭禁首縣代督撫買辦物件令仁錢兩縣既可為總督以金易銀設總督需金首縣又可湊買送進推此何事不可為吏治尚可問乎即使果如阿桂等所奏而其聽王亶望請託委兩首縣兌換其罪已無可逭又添換朝珠及隱匿玉瓶玉山等件皆係此案應訊情節阿桂等摺內何無一語提及看來阿桂福長安辦理此案心存成見有意開脫陳輝祖竟欲藉兩縣換金將就完案在阿桂福長安不應出此反覆思之為

之不寐亦奇矣若陳輝祖於金兩並無虛列抽抵情弊而朝珠又添換佳者則陳輝祖竟係有功無過轉若受屈抑者朕向來辦理庶務一秉大公至正即一介小民尚不肯令其冤抑何況督撫大員而令其受屈朕於盛佳初奏時原不疑及陳輝祖後因確有證據不過欲究明此事以為辜恩欺罔者戒阿桂福長安日侍禁近朕之辦事豈尚不知而乃以此等伎倆巧為嘗試朕豈易欺者乎設阿桂福長安不能辦理妥協審訊確實朕不妨將此案解京親鞠無難得實伊二人又將何顏對朕耶再本日伊齡阿奏上年即實有風聞陳輝祖於辦理王亶望查抄物件一案杭城物議沸騰等語是此事隔省尚有風聞阿桂等身在浙省審辦此案豈竟毫無主見曾伊齡阿之不若耶阿桂福長安著傳旨嚴行申飭並著逐款一一登答迅速訊明據實覆奏伊齡阿摺並抄寄閱看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乾隆四十七

年十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閔鶚元奏查抄楊仁譽原籍贖產一摺內稱查出朝珠玉器等件非尋常家用之物恐係承抄王亶望時抵換隱匿之件現解赴浙省交原辦之員辨認等語閔鶚元此奏欲避其與陳輝祖姻親相好之迹以見辦理認真不為瞻徇而不知其過當也即如昨日伊齡阿所奏編修吳以鎮與陳輝祖係兒女姻親未將查田什物呈出請旨革審一摺所辦亦屬過當又王進泰將陳輝祖之姻親庶子童鳳三家產查封一案均已傳旨令其不必究問並將童鳳三家贖給還矣承辦查抄之案如罪人姻親果有代為隱匿寄頓之事自應切實跟究並將其家產一并查抄若並未知情非有心欺隱者即分居兄弟尚不應株連波及况外姻乎且如傢伙查田亦係聘嫁時人情應有早已過去之事並非寄存隱匿物件及犯事時資送者可比又何必過為苛求總之閔鶚元欲避姻好形迹伊齡阿又欲推求過細然所辦皆不過此案枝葉而最要關鍵則在陳輝祖之抵換金兩等事侵欺舞弊也將此傳諭閔鶚元伊齡阿

並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新任閩浙總督富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

月十三日奉

上諭前據李世傑奏報於九月二十六日起程赴河南新任此時諒已到豫浙省事件繁多需人辦理富勒渾可將工程情形及應辦事件告知即行起程如新工尚有應親往履勘者亦係赴浙順道富勒渾即可與李世傑同行順便查勘交與李世傑接辦富勒渾即速兼程前赴浙省接印任事將此由六百里傳諭富勒渾李世傑並諭阿桂福長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0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四日

奉

上諭阿桂等抵浙後奏查審大概情形一招於陳輝祖易金一事並未審得確情即稱尚無虛列抽抵等弊顯係有心開脫陳輝祖甚屬非是已降旨嚴行申飭矣復思此案李封係山東人尚屬老實猶且買金五十兩是必見通省官員上自總督下至州縣紛紛肆行買兌李封方從而效尤且他人所買之數自必更多於李封是此項金兩一經眾人分買勢必零星分散焉能一時湊齊歸入舖戶呈繳其在浙省各員或可挪移填補李封現在楚省相距甚遠又安能即行繳出是伊等所云不短少即係自露其迴護矣至李封原奏久經抄寄阿桂等閱看任感佳等或未之見阿桂等馬能諉為不知何以甫至浙省即云並未短少或未曾看抄寄耶且云並無虛列抽抵等弊亦何所見而云然乎如摺內稱曾經詢之感佳以為交納齊全等語感佳或以此事係伊原叅心存避嫌且陳輝祖曾任總督究係伊上司感佳現任浙省藩司織造不肯得罪眾人或存將就了事之見感佳受朕厚恩已不應出此至阿桂福長安

係特派審辦此案之人乃亦思顛預完案有是理乎從前降旨令伊等辦理此案毋涉張皇者原恐伊等於案外濫行株連波及若案內應訊緊要情節緊置不問輒云並無情弊豈非伊等欲為陳輝祖開脫耶看來阿桂等辦理此案竟有成見先將易金一案審明無弊其餘各款亦必曲為掩飾含糊完結在阿桂優養相度欲博寬厚之名而福長安又少不更事隨同附和竟欲以虛詞入告試思朕豈易欺者乎阿桂等接奉此旨務須各秉天良逐一嚴訊迅速據實覆奏毋得仍前瞻徇迴護自取咎戾也再本日何裕城奏到伊戚申兆崙收存陳輝祖金銀代為營運一摺著抄寄阿桂等歸案核辦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1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京城廣寧門外普濟堂冬間貧民較多所有經費米石恐不敷用著加恩將京倉內之小米賞給三百石以資接濟欽此

1011 據胡季堂稱

召見時面奉

諭旨賞撥京倉小米三百石發給普濟堂以資接濟令告知

臣等擬寫

諭旨等語臣等謹遵

旨擬寫進

呈謹

奏

1012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江西吉安府知府員缺著張明謙補授欽此

1013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江西吉水縣監犯劉茂德等四名越獄同逃該撫訪聞有衙役得錢縱放情事該縣初報並不訊取刑禁人等供詞入詳有意含混知府張翹循庇屬員亦不認真嚴究實情請將吉水縣典史翟秉義革職拏問署知縣張元勳革職留於地方協緝知府張翹一併革職等

語知府張翹著革職典史翟秉義著革職拏問至此案監犯越獄至四名之多且有衙役受賄縱逃情事該縣張元勳並不嚴訊確情據實詳報異圖含混塞責僅予革職留緝不足蔽辜著一併革職拏問交該撫提同案內人犯研訊分別定擬具奏所有疎防各員並著照所請一併交部分別議處該部知道摺並發欽此

1014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四日奉

旨此案韓玉榮以生員夥同盜買漕米且又聞拏脫逃非尋常玩法可比著交刑部嚴審從重定擬具奏該學政亦著交部議處欽此

101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五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山東各州縣虧空除於接收後任名下勒令彌補外並飛咨前任各該員任所原籍照數追繳入官一摺所奏甚是自應如此辦理至夾片所稱此項人員遇有丁艱事故倘有虧短未交之數即將任所原籍財查封

等語此亦未免過當此項虧空如果查係本任侵那丁憂離任自應照例查封若係歷任前官移交復經上司抑勒出結與本任虧那者究屬有間該員遇有丁憂事故其離任本非得已况既有接任之員亦可移交後任止須核其在任年月勒令分股完繳其未完之項仍令接任之員按照照數賠補方為平允若如明興所奏是以歷任移交虧項令現在接任之員獨受查封之累辦理不太過耶朕於一切庶務俱準酌情理務得其平從不令稍有屈抑明興當仰體此意妥協辦理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016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七日吏部將押運抵通之湖止

漢陽府通判任其昌帶領引

見奉

旨任其昌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01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署閩浙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

十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連日審訊情形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伊二人前此所奏實為不妥伊等亦自知不能將就完事是以續有此奏以為補救之地知過能改朕亦不怪閣摺內所訊各情節尚未得其窳要如陳輝祖既經供認聽王亶望之囑託以金易銀則是以亂法肆貪罪大惡極之王亶望而陳輝祖竟敢於查抄時受其囑託公為欺罔推此則二人商同謀叛亦可尚復有何忌憚此實陳輝祖取死之道陳輝祖於重罪業已承認其餘抽換抵兌俱係枝葉何患其狡展不吐耶此一節著傳旨嚴訊陳輝祖令其據實供吐又摺內稱金兩俱發鋪戶銷售李封所換金五十兩係庫書馬在乾向鋪戶轉買送去至解交內務府金葉九兩三錢係續在銀斗內查出未曾歸入貯庫金兩數內各等語所奏均屬支離此明係在抗者聞有事皆吐出如李封之在遠處不得不為遷就之辭而先已稱足數則後來之買補乃出於阿桂之憶及而一向之說供展轉為偽

何不展轉駁詰至添換朝珠一節據供抄出朝珠均屬平常內有香朝珠兩盤朽壞不全解員慮到京難交是以換上兩串等語此更必無之理三尺之童亦不能欺朕明鑒萬里豈能以此等虛詞支飾乎設如所言則解京物件內其不堪入目者尚多何不盡易佳者陳輝祖即為王亶望之子亦斷不肯如此用心明係陳輝祖欲易換金兩及他好物貪圖便宜設為此語以掩飾衆人耳目即如陳輝祖現已查抄其解京物件內亦必有鈔舊者阿桂福長安豈肯一一指出為之更換耶此案上下通同舞弊而仁錢兩縣尤係專辦之員應嚴行夾訊自可得其實供况楊先儀即係委解物件到京之員又稱委員不肯接收委員解員俱係一人尤不成話甚為可惡當嚴切刑訊者總之此案研鞫各委員衆供確鑿實証之下陳輝祖亦不能更為遁飾如陳輝祖始終支吾狡展即將陳輝祖解京朕親加廷鞫無難得實也著傳諭阿桂等遵照諭旨逐一嚴切跟究務得確供迅速覆奏又阿桂等另摺奏稱查抄王亶望賈財一案楊魁協同辦理不得謂之無罪請將楊魁名下賫搜求以彌縫其失楊魁係差往查勘海塘查抄王亶望一

案非其專辦且陳輝祖抽換等弊自在楊魁前往閩省之後且伊現已身故若將伊一併查抄未免過當朕不為此已甚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1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福建提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

七日奉

上諭據福長安奏接准雅德咨會有泉州府盜犯林先和經管汛千總陳景泰於九月十五日拏獲解送被夥盜林耀林隱林允得等執持刀械將犯搶奪砍傷兵丁并將千總及親丁等扭回禁錮現在飛咨提督並委臬司譚尚忠星夜馳往督同搜捕等由本日又據王進泰奏八月二十九日有漳浦縣民黃茂拒捕鎗傷兵役經汀漳龍道姚榮聞信往拏該犯情急自焚身死一案閩省漳泉一帶習俗素稱獷悍拒捕抗官種種不法最為可惡提督李奉堯駐劄泉州接據營汛稟報自應帶兵親往協同地方官實力查拏方是况九月內有泉州府童生尤黃雲抗官闖堂一案李奉堯僅委員彈壓曾降旨申飭乃不數日間又有此等

抗官傷差之案該提督所司何事至雅德身任巡撫查辦此等案件是其專責豈得以總督遠在浙省武備之事非其專司遂意存觀望此二案著即交雅德會同李奉堯迅速親身前往查拏毋使一名漏網獲犯之後從重定擬即多辦數名亦不為過著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福長安王進泰摺并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19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畢沅奏延安榆林綏州三府州屬之庸施等一十九州縣秋禾受早被霜收成歉薄等語該處地近邊隅秋收歉薄徵輸未免竭蹶著加恩將庸施等十九州縣應徵銀糧草束並新舊借欠常平社倉糧石俱緩至四十八年秋後徵收以紓民力該部即遵諭行摺併發欽此

1020 遵

旨將查抄王亶望入官永和號大成號綉銀原賬共銀二十萬兩零內除欠項及現銀外此項綉緞按原置價淨估

呈 銀十萬二千七百兩零相應將原冊二本粘簽恭

呈

御覽除賬內粗算什物仍交崇文門變價外其綉緞請旨交與何處分別辦理俟

命下於明日將綉緞進

呈發出後再交派出內務府司員帶往

盛京備賞謹

奏

十七日

102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鄭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八日奉

上諭工部核奏直隸永定等河搶修工程用過銀兩一摺所駁甚是已依議行矣本年直隸雨水較多夏秋之間各處山水歸入潮白二河者並無盛漲則各工之平穩可知何至請銷搶修銀兩尚有三萬四千餘兩之多比之雨水較大年分其所減銀數竟不及十分之一以今年雨水較少年分如此開銷則設遇雨水較多之年又當如何此必管工之員有心浮冒開銷且可預為將來雨多年分侵漁地

步鄭大進不行詳核刪減率為循例奏請殊屬非是著將
工部奏駁原摺發交鄭大進閱看令其據實明白迴奏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2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署閩浙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
十月十八日奉

上諭昨據阿桂等奏連日審訊情形一摺業經詳悉批示並
傳諭阿桂等再行遵照嚴訊矣本日舒常奏到查抄陳輝
祖原籍贖產僅有受分田房暨租茶器皿殘缺書籍毫無
添置產業研訊長隨劉陞據供伊主人將來本有不願回
籍之意是以不在原籍添置產業聞在蘇州申衙前買房
一所又在吳江縣盧溪鎮開有當舖現已飛咨江蘇查辦
等語前據伊齡阿等查辦陳輝祖在蘇州所置房屋當舖
與劉陞所供相符可見陳輝祖不願回籍竟安心欲在蘇
州居住即此一端其惡棄祖父墳墓貪戀繁華不但啟君
罔上而且背本忘親其居心實為鬼神所惡天理難容以

致陰奪其魄自罹重罪展轉敗露理有固然無足怪者陳
輝祖係陳大受之子受朕厚恩用至總督以人情而論邀
此恩榮將來回歸原籍可謂衣錦還鄉况湖南素風質樸
生計較易乃陳輝祖遠棄祖籍欲在蘇州居住亦不受其
紛華靡麗如此居心行事則利令智昏豈有不偷換金兩
及他好物之理此一節嚴訊陳輝祖伊更何辭遁飾耶總
之此案陳輝祖抽換隱匿事所必有而其聽身獲重罪之
王亶望屬託公為欺蔽其罪尤重今又有不回原籍居住
之事種種喪良忘本自取敗露可見天理昭彰斷難倖免
也著傳諭阿桂等務即嚴訊確供迅速具奏將此由六百
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23 臣等遵

旨傳原任巡撫楊魁之子工部筆帖式楊超錚理藩院筆帖
式楊超銘戶部筆帖式楊超鏞楊超鏞至軍機處將
硃批阿 等原摺交與閱看並告以現奉

恩諭寬免查抄等因據楊超錚等伏地叩頭稱故父楊魁於

查抄王盪望一案協同陳輝祖辦理不能究出押換情
弊罪有應得家產理應查封全蒙

皇上格外矜憐加恩寬免起爭等世世子孫雖捐糜頂踵不
能仰報

高厚恩慈於萬一情願罰交銀五萬兩為故父贖罪分作五
年完繳伏

乞轉

奏並懇代奏恭謝

天恩等語謹

奏

十八日

1024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八日奉

旨此案著交尚安會同李質穎秉公研訊定擬具奏其原告
譚體元並著該部即行迅速解往欽此

1025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十九日奉

旨郭金錫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誣陷張順殺死九命重案

1026 臣等遵

旨查閱各省送到違礙書籍業將應燬之本陸續開列清單

同原書進

呈請燬在案茲覆據各省續行送到應燬重本及尹嘉銓
所著各書謹逐一查明裝成七十箱另開清單繳

進銷燬再各省送到重本內有沿途經雨水沾濕霉爛難
以翻閱者計有十六冊謹一併全行附

進銷燬謹

奏

二十日

1027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李奉堯現已降調所有福建陸路提督員缺著常青調
署並著迅速馳驛前往其直隸提督員缺著剛塔補授所
有馬蘭鎮總兵及

東陵總管事務仍著剛塔暫行兼署候朕再行降旨欽此

1028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雅德奏臺灣地方有漳泉二府民人聚眾械鬪等因一摺內稱據臺灣道稟稱面商臺灣鎮總兵飭委臺灣府知府會同安平協副將各帶兵役前赴彈壓等語此等匪徒於海疆地方聚眾械鬪案情重大該鎮道一經聞信即應帶領兵役親赴該處嚴行查辦乃僅派委知府副將前往而雅德亦無飭行之語殊屬非是又據奏查擊泉州府屬傷兵奪犯之案夥林耀等一摺內稱飛飭該道府及隣近各縣四路截擊雅德並未親自前往並稱飭委臬司譚尚忠馳赴督辦嗣因該管道府廳縣俱已會擊隨飭該司回省辦理更屬錯悞雅德自調任福建巡撫以來該省屢有劫盜傷差之事必係因總督遠隔浙省一切武備廢弛不能整飭而陳輝祖在浙又一味營私牟利全不以整飭地方為事即如此二案臺灣地方匪徒聚眾械鬪該鎮金蟾桂該道府和蘭俱不前往僅委之知府副將而雅德於泉州府傷兵奪犯重案竟安坐省署並將已經飭委之臬司撤回種種辦理延玩舛謬至季春竟係陸路提督前因泉州夥盜奪犯漳州縣民拒捕傷兵兩案並不親身前往

查辦業經降旨申飭令聞雅德奏到之摺該提督亦仍未親赴各該處督同查擊所司何事雅德季春竟俱着嚴行申飭並與不行親往查擊之金蟾桂穆和蘭一併交部嚴加議處現在閩省必需總督駐劄以資彈壓浙江巡撫員缺著福崧補授即馳驛前赴新任富勒渾俟福崧到任後即馳赴閩省實力整頓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1029 查原任福建布政使楊廷樺因在按察使任內失察閩

縣知縣沈世雋更換獲盜日期一案部議降一級調用奉

旨照部議降調欽此其應補用何官之處臣等現交吏部查明再行具奏謹

103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臺灣道穆和蘭現在交部嚴加議處所有臺灣道員缺著楊廷樺以按察使銜補授欽此

1031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總督鄭大進老成練達宣力有年簡擢畿封正資倚任茲聞溘逝深為軫惜所有應得卹典著該部察例具奏欽此

1032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總督一缺向俱於漢大臣中簡員補放現在各省漢巡撫中再四籌度實無可以勝任之人因思前任總督袁守侗持服守制已滿一年所有直隸總督員缺即著袁守侗署理朕本不肯令大臣在任守制屢經降有諭旨中外俱所深悉緣此缺一時不得其人而袁守侗又係久任直隸總督諸事辦理妥協不得不仍令前往署理袁守侗著葬母事畢即來直隸任事毋論袁守侗受朕恩眷且期將踰年喪葬事畢自不以私情而忘公義即天下臣民諒朕用人不得已之苦心亦可共曉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1033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總督員缺著袁守侗署理袁守侗未到任之前著

英廉暫行署理欽此

103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督袁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鄭大進現已病故所遺直隸總督員缺已降旨令袁守侗署理矣袁守侗現在遵旨會勘伊家河籌辦宣洩積水機宜一切章程自應會同明興酌議著傳諭袁守侗俟阿桂於浙省審辦事竣回東覆勘籌定典工之後葬母事畢即來直隸任事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1035 查原任臺灣道俞成於理番同知銜役索詐番銀一案漫無覺察且聽捐職書吏陳朝樑把持壟斷經陳輝祖楊魁恭奏革職謹

1036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布政使員缺著馮光熊補授欽此

103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署閩浙總督侍郎福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臺灣地方有漳泉二府民人聚眾械鬪戕殺人命之事現委楊廷樺前往查辦又泉州府等獲盜犯林先和解送被夥盜林耀林隱林允得等奪犯砍傷兵丁飭該道府督率員弁兵役嚴拏等因二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矣閩省漳泉二府民俗素稱犷悍今臺灣地方既有該二府奸民在彼聚眾械鬪而泉州府又有拒捕抗官奪犯傷差之案種種不法甚為可惡看來皆因總督陳輝祖在浙一味營私牟利以致武備廢弛地方屢有事故雅德觀望推諉實不能辭咎著將此旨嚴訊陳輝祖歸案定罪至奸民械鬪棍徒搶奪該總兵道員所司何事乃不親往實力查拏僅委知府副將各帶兵役前赴彈壓怠玩已極雅德接據該道稟報並不嚴飭其非豈尚視此等重案為無關緊要乎至林耀等以瀕海刁民竟敢糾眾奪犯羈留官弁割髮誣姦情罪尤重泉州距省尚近雅德聞信即應親往督率各屬四路截拏乃雅德僅委臬司譚尚忠馳赴查

辦又稱譚尚忠既經查悉情形毋庸在外久駐掣回省城等語更不成話而李奉堯亦竟不親往亦從未奏聞甚屬非是此等關係地方要務雅德身任巡撫理宜一面實力查辦一面迅速馳奏乃猶拘泥係總督主政往返會銜似此延緩諉卸豈朕委任封疆之意耶雅德除委楊廷樺前往臺灣查辦一節尚屬得宜此外辦理種種不安已降旨將雅德李奉堯等交部嚴加議處並傳旨嚴行申飭矣著將此兩案人犯嚴行迅速查拏毋使一名漏網獲犯之後從重定擬俾海疆刁悍知所做畏至陳輝祖係兩省總督平時並不認真整飭一任武備廢弛若此惟知偷換王宣望抄產即云海塘緊要凡諸悉工程者均能辦理豈陳輝祖承辦塘工置他事於不問乎此一節著阿桂等訊問陳輝祖至閩省如此多事不可無總督駐劄現已降旨將福崧補授浙江巡撫並令馳驛赴任富勒渾侯福崧到浙將塘工及一切地方要務詳悉告知令其接辦該督即赴閩省實力整飭至陳輝祖偷換金兩物件一案阿桂等連日審訊自己得其確情無難速行定案阿桂福長安於辦理完結之後即可自浙起程阿桂並可順道至山東會同袁守侗查勘河務完竣後令袁守侗赴直隸新任可惜鄭

大進病故也將此由六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3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新任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福崧已降旨補授浙江巡撫現在浙省應辦事件甚多
著傳諭福崧即日兼程馳驛前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將
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1039 查前任福建臺灣鎮總兵係張繼勳因失察生番戕害
民人一案部議降一級調用奉

旨依議又因失察千總巡洋私自回家一案奉
旨俟補官日再降一級用謹
奏

1040 查漳州鎮總兵孫猛於本年八月內在熱河

陸見謹

奏

1041 據英廉將所署翰林院掌院鑰匙交送前來應請
旨派員帶管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旨著交嵇璜欽此

1042 臣等遵

旨將各省民數每二十年比較之處交查內閣戶部茲據內
閣覆稱順治七年以前並無冊檔可稽無憑查送又據
戶部覆稱自乾隆五年始行奉有

諭旨查辦民數歸入年終彙題嗣緣十六年司卷被焚十年
以前亦無憑細核今將二十年比較之數目順治八年
起至乾隆四十五年分人丁戶口照冊開送前來謹繕
具清單進呈

御覽謹

奏

* 各省民數清單

順治八年

各省民數共一十六十三萬三千三百二十六名口

康熙元年

各省民數共一千九百二十萬三千二百三十三名口

康熙二十年

各省民數共一千七百二十三萬五千三百六十八名口

口

康熙四十年

各省民數共二千四十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三名口

雍正元年

各省民數共二千五百三十一萬六千三百七十七名口

乾隆十年

各省民數共一萬六千九百九十二萬二千一百二十七名口

七名口

乾隆二十年

各省民數共一萬八千五百六十一萬二千八百八十一名口

一名口

乾隆四十年

各省民數共二萬六千四百五十六萬一千三百五十二名口

名口

乾隆四十五年

各省民數共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五萬四千四百三十一名口

一名口

¹⁰⁴³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金塘桂現在交部嚴加議處所有福建臺灣鎮總兵員缺著孫猛調補其漳州鎮總兵員缺著閔正祥調補所遺江南壽春鎮總兵員缺著袁敏補授欽此

1044
奉

旨田恒業著即處斬張珩鄧成林魯偉即魯位依擬應斬著
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混元邪教餘黨一案

二十三日

1045 查本日伊齡阿等奏到查抄案內銀兩數目一摺內有

續經查出及估變物件各項銀兩係於前次奏到清單
之外又另列有銀數臣等擬俟全案完結後再行通盤
核對分晰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二十三日

1046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等奏查辦陳輝祖之弟陳繩祖並訊問陳輝
祖姻親及代為營運銀兩各人供詞一摺內稱訊問吳以
鎮所供與浙省來咨尚屬昭合但不預行呈出隱飾之咎
罪亦難辭等語此亦可以不罪已於摺內批示又據奏訊
問蔣廷璜一摺已披覽矣伊齡阿在蘇州辦理查抄一案
俱已漸次就緒伊鹽政任內自有應辦之事著傳諭伊齡
阿此時可即回揚州本任不必仍留蘇州其所稱案內應
行訊問之申兆崙即可交伊星阿就近審明完結將此由
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江蘇布政使伊星阿

1047 奉

旨孟維謙即孟頴珍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劣袴搶奪一案

二十三日

1048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奉

旨穆和蘭著革職仍留該處効力協同地方文武官緝擊匪犯俟案犯全獲時著該督撫查明穆和蘭是否奪勉出力據實奏聞候朕再降諭旨推德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欽此

1049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奉

旨依議欽此

金蟾桂李奉堯分別革職降調由

105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上諭據黃任簡奏臺灣地方有漳泉二府民人互相械鬪且有流匪乘機搶殺並將把總林審殺害隨即帶兵親赴臺灣就近調度督擊等語如此辦理方是已於摺內批示此等匪徒敢於海疆地方聚眾械鬪甚至將汛官殺害兇橫已極此案關係重大黃任簡一聞稟報迅即帶兵渡臺查辦殊屬可嘉黃任簡向在乾清門行走有年尚稱曉事今辦理此案如果能妥協查辦迅速完結自當交部議叙著傳諭黃任簡即督同將弁等勉力將首夥各要犯嚴拏務獲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亦令六百里加緊迴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51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李奉堯現已降調所有福建陸路提督員缺著常青調署並著迅速馳驛前往其直隸提督員缺著剛塔補授所有馬蘭鎮總兵及

東陵總管事務仍著剛塔暫行兼署候朕再降諭旨欽此

105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署閩浙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

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連日審訊情形一摺猶是枝葉邊事並未得此案緊要首犯殊屬非是即如摺內楊先儀供王亶望押解進京時曾託蔣全迪轉求陳輝祖將抽去皮衣十六件給王亶望家人領去等語此事尤堪駭異前據陳輝祖供認聽從王亶望囑託為之易金朕猶以為係陳輝祖欲侵換金兩捏造此語以掩飾屬員耳目未必實有其事今觀楊先儀所供情節王亶望飭法肆貪身獲重罪蔣全迪亦係冒賑罪魁且凡查辦罪犯斷無令其裸身之理自應酌給紗舊衣服遮體今據供是在起解時乃陳輝祖猶聽

其轉行囑求給與衣服是以眾所共棄之人而猶瞻顧情面公為欺罔試思此事此時豈可復聽情面推此又何事不可為外省官官相護惡習至於此極則伊等平日所稱看守監禁等事亦全係虛文不可憑信矣况查抄之人其隨身衣服止應於查抄時酌給數件何至將已經抄出皮衣聽情給與此一節應傳旨向陳輝祖嚴切跟究又據王士澐供稱楊仁譽曾述及陳輝祖說在估變物件內要留幾樣隨將大呢雜錦等件送進督署後又發還又王士澐楊仁譽各侵用烏雲豹袍褂各件等語此等查抄物件豈宜染指必係總督先有侵換屬員因而效尤從前托恩多於崇文門發商變價物件貪圖便宜私行留買經金簡奏奏尚將伊革職治罪此事在福長安或未之知阿桂豈竟全不記憶今陳輝祖曾將金子五百兩取進又向楊先儀取進大呢雜錦等件此明係有心侵用後知事露復行發還何未一語問及况向來查抄物件原止應將粗重器皿及紗舊衣服留外估變若細毛皮張及呢錦等件俱應行解京呈覽乃陳輝祖竟俱歸入估變項下非係預為存留侵用而何且其解交內務府冊內此等皮張呢錦甚多何

以此內又有存留之件豈非上下通同舞弊之一証阿桂等何不向陳輝祖層層詰問乎至陳輝祖易換王賈望之金以十五換抵莫而現在金價大率須十七換則陳輝祖等於此內業已私侵二換伊復何所抵賴以上各情節阿桂等並不逐細詰問令其水落石出僅以委員侵用估變衣物敷衍入奏着來竟係阿桂福長安平日與陳輝祖交好瞻徇情面意存開脫欲推在屬員身上將來不過入於失查完案况從前節次發出嚴飭諭旨十二日所發計十六日即應到浙十三日所發計十七日即應到浙阿桂等此摺係十七日拜發着來或竟係阿桂等已經接奉前旨計無所出因倒提年月先將此奏支吾豈能逃朕洞鑒耶阿桂福長安再著傳旨嚴行申飭仍即遵照諭旨嚴訊陳輝祖務得確供迅速覆奏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5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五

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覆奏接奉節次諭旨辦理緣由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矣據摺內稱變繳金價銀兩俱在四十六年十二月以前國棟任內繳納齊全則盛住於本年七月始密行查訪若果無倒提年月等弊是在盛住庫中矣盛住具奏時何不陳明此事據盛住初次奏到清字摺朕本不欲辯續經盛住查出底冊顯有抽換抵兌情弊不得不辦始派阿桂等前往查審令阿桂等既查明易金一事繳納齊全始終無弊則當詢問盛住伊接收庫項時既有此銀何以第二次摺內稱金銀有抽換並不據實聲明易金銀兩現存何處金兩現存何處着來盛住於遵諭查訪時欲查出端倪以見其不肯扶同徇隱免致將來發覺受累及事已敗露又欲不為已甚復因陳輝祖究係總督既已周旋於前難於反證則是進退無據前後兩歧天下豈有忽為君子忽為小人游移觀望者乎阿桂前奏亦以此事必係總督主張及派往審訊又言換金一事陳輝祖毫無情弊是阿桂竟與盛住扶同一氣尚復成何事體耶且盛住

既奏王站柱易換金兩欲自行審辦又未提及易金銀兩現存庫內當即將王站柱解任查封後因有留存底冊三分顯無染指是以降旨免其查辦設彼時不派欽差往浙即令盛住查審則盛住又將何辭審人抑先自審乎况金兩已早交鋪戶兌去在各鋪戶本圖牟利自必久經出售何以至今尚存各鋪必係衆人見事已敗露湊集金兩希圖掩飾至易金銀兩存庫亦必係倒提年月挪移彌補此等情節阿桂福長安何以俱未問及著傳旨詢問盛住伊係世僕受恩之日正長何苦代人瞞隱若此時即將各情弊逐一指出實証朕尚可知愚寬宥若始終執迷不肯和盤托出則是盛住安心欺罔其罪較陳輝祖爲尤甚試問盛住其能當此重戾耶且陳輝祖若果無偷換情事則阿桂等昨日奏到摺內業已訊出王士瀚楊仁譽各侵用烏雲豹袍褂及大呢等件所值已不下千金此事必係上行下効斷無總督毫未染指而屬員敢於公然隱匿侵吞總督代為擔承干係之理即此已屬罅漏何竟無一語向陳輝祖駁詰耶又摺內稱李封換金五十兩據張翥供稱係由鋪戶轉售送去等語李封若非貪圖王亶望金兩便宜見衆皆爲之故彼亦爲之即欲買金何不自向鋪戶問價

又何必令張翥輟轉售送且李封買金係去年之事王亶望抄出原金自未全行兌散張翥何不將現成之物送去反向鋪戶另買轉送乎則此項金兩自係王亶望原物斷非售自鋪戶可知至此案朕本無成見不過欲明此疑阿桂等即欲爲陳輝祖開脫亦須粧點情節令案証分明難以指摘始可欺以其方若似此輟轉支飾疑竇多端欲圖將就了事是阿桂等示開脫之惠陳輝祖受侵肥之實俾天下後世轉以爲屈抑陳輝祖歸過於朕伊二人捫心自問其心何忍而出此乎况阿桂等查辦此事案內疑隙甚多不獨易金一款即如添換朝珠各情節福長安初次到浙尚稱就此先行研訊因所供係一面之詞未敢遽行噴奏等語一面之詞究係何詞是否足信何以總未奏及况將朝珠添換佳者不但爲天下未有之事即如阿桂福長安俱曾派委查抄伊二人亦有代誰人添換之事乎又聞李封前奏有詢問錢塘縣知縣張翥知其領換之金尚未換完等語李封係本省臬司知張翥所領之金尚未兌完是以向其索兌而阿桂等所奏又稱張翥向鋪戶轉兌送去之語前後情節矛盾不符豈發奇李封原摺阿桂等竟未寓目抑有意刪抹乎阿桂素能辦事非福長安年幼未

經歷練者可比以上各疑竇俱係顯而易明人所共曉豈轉見不及此非胸有成見欲為陳輝祖開脫而何阿桂福長安著再傳旨嚴行申飭看來此事在彼亦不能得實且著遵照節次所降諭旨嚴切駁詰質訊並諭盛住令其逐一登答如阿桂等再不能審得確情盛住亦竟不能指實阿桂等可即將陳輝祖押帶進京並將盛住解任同王站柱及案內應行質証各犯一併解京審訊無難水落石出又據阿桂等片稱將查抄陳輝祖贓物件令王站柱逐件認識等語恐王站柱亦欲不為己甚祇作不知况原無對証之事何妨如阿桂等之所為可將殊筆批諭令其閱看莫學盛住自取罪戾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5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陸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

十五日奉

上諭前據李封覆奏摺內稱曾問錢塘縣張翥知其領換之

全尚未換完因需金五十兩當即向張翥兌換應用等語此項金兩經仁錢兩縣領出兌換李封必見換拿人多遂亦從而兌換其兌換金兩者究係何人李封必知其詳現在李封已發河工効力此應前赴工次或竟赴浙聽候阿桂等查辦亦未可定著傳諭李世傑如李封已到工次即傳旨詢問令其將如何上下通同兌換金兩換金者究屬何人易金之銀統歸何處據實供出即為代奏若未到工亦即將此旨迎其來路馳寄詢問倘李封已前赴浙省路經江南即著薩載截留訊供代奏李封係已經獲罪之人朕不加重譴僅令在河工効力贖罪已屬格外施恩此時若尚不盡情供吐將來別經敗露恐李封不能當此重罪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諭令知之仍著由六百里覆奏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55 臣等查閱李封原摺內有詢問錢塘縣張翥知其領換

將此亦發阿桂等看

之金尚未換完與本日阿桂等所奏張翥供稱前項金兩已經換完另向舖戶轉兌送去情節迥不符合誠如

聖明所諭臣等謹擬寫

諭旨令薩載李世傑詢問李封外并於寄信阿桂等

諭旨內添入一并粘貼黃簽進

呈謹

奏

十月二十五日

1056 本日奉

旨湖南永州鎮總兵李文英補放鑾儀使所遺員缺臣等謹

擬寫空名

諭旨並將記名人員名單一併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二十六日

1057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永州鎮總兵員缺著劉君輔補授欽此

1058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 漳州鎮總兵閔正祥奉

上諭昨降旨將閔正祥調補漳州鎮總兵該處現有奪犯傷

差聚眾械鬪等案要犯尚未弋獲著傳諭閔正祥即迅速

馳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到任後即督率將弁實力妥協

辦理特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

十月二十六日

1059 臣等遵

旨查甘肅業內問擬斬候各犯除免死發遣萬邦英等三十

一犯外核其侵冒銀數多寡分別開單註明冒賑及侵

蝕捐監盈餘冒銷建倉暨狡供各情節並查明此案控

結道府收受屬員餽送各犯一併繕錄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十月二十六日

* 假冒銀一萬兩以上者五犯

陳起撫 一萬七千六百餘兩

冒賬銀八千六百餘兩
侵蝕捐監盡餘銀四萬一百兩

史載衡

一萬二千七百餘兩
冒賬銀八千六百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四千二百兩

伍諾璽

一萬一千一百十兩
冒賬銀九千兩

孫元禮

一萬七千五百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一千七百五十兩

吳鼎新

一萬三千七百兩
冒賬銀八百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四千兩
收受餽送銀一千兩

假冒銀五千兩以上者五犯

奇明

八千三百餘兩
冒賬銀六千餘兩

楊廣颺

七千五百餘兩
冒賬銀六千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一千五百兩
狡供

周人傑

八千餘兩
冒賬銀六千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一千五百兩
狡供

布瞻

七千餘兩
冒賬銀七千餘兩
收受餽送銀五百兩

景福

六千六百餘兩
冒賬銀六千二百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三百餘兩
狡供

假冒銀五千兩以下者九犯

顧芝

四千四百餘兩
冒賬銀四千二百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二百兩
狡供

成德

四千三百餘兩
冒賬銀二千七百餘兩

陳巖祖

三千七百餘兩
冒賬銀二千七百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一千兩

廣福

三千六百餘兩
冒賬銀二千八百五十餘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八百兩

呂應祥

三千五百餘兩
冒賬銀一千七百餘兩

李保

三千四百餘兩
冒賬銀一千七百餘兩

劉炯

四千六百兩
冒賬銀三千八百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八百兩

郭昌泰

四千一百兩
侵蝕捐監盈餘銀六百餘兩
收受餽送銀三千五百兩
狡供

捏結道府曾收受屬員餽送銀一千兩以上者四犯

陳之銓 五千三百兩
收受銀送

潘時選 四千六百兩
收受銀送

熊啟謨 一千八百兩
收受銀送

巴彥岱 一千兩
收受銀送

106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巴延三等奏全州知州陳天桂借出陳易新之名

糶賣倉穀一千七百五十石匿不具詳請旨革審等語陳

天桂著革職交該督等提集案內犯証嚴審定擬具奏欽

此

1061 遵查巴延三等奏全州知州陳天桂於乾隆四十

六年

大計係巴延三姚成烈朱椿等保薦卓異謹

奏

十月二十六日

106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福建水師提督黃 傳

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

十六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臺灣地方漳泉二郡民人構衅械鬪互相戕

殺一案該府蘇泰前往會同營員在各處面加曉諭該庄

民遵依允服不敢復滋事端等語所奏臺地情形雖已寧

帖而辦理甚屬姑息閩省武備廢弛奸民竟敢聚眾械鬪

互相戕殺甚至傷害汛弁實屬目無法紀此而不嚴加懲

創其何以儆兇頑而安良善細閱摺內該府蘇泰等前往

勸諭開導兩庄俱各悔悟乞恩恐不無姑息了事尚非實

在情形或該府等竟有不知大體夬懇和息之事亦未可

定前經雅德奏委楊廷樺前赴查辦昨據黃仕簡奏到亦

已帶兵渡臺督率查拏此案著責成黃仕簡楊廷樺二人

辦理今事已寧息可不動聲色務將殺害汛弁各庄械鬪

傷人及放火搶奪各要犯上緊緝拏全獲毋使一名漏網

獲犯之後即嚴審定擬將本案要犯多辦數人俾海疆奸

徒咸知儆畏至該處文武各官不能約束庄民本有應得

之咎今據蘇泰等稟報業已親往曉諭寧息是以姑從寬
恕仍著黃任簡楊廷樺詳悉查訪如該府等竟有央懇在
民勸令和息之事此則於大體攸關必當據實嚴恭治罪
不得因事已完結稍事姑容楊廷樺本由藩司降調今朕
加恩令以按察使銜補授臺灣道海疆重地一切事宜須
實力整頓此後遇有緊要事件即一面奏聞一面稟報督
撫迅速辦理黃任簡俟會同查辦完竣此案再回本任至
雅德於此等重案視為泛常僅據該府稟報輒思就此完
事伊身任海疆不應若此雅德著再傳旨嚴行申飭將此
由六百里加緊傳諭黃任簡楊廷樺並諭富勒渾雅德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63
遵

旨將諾穆親等奏到之摺與德成閱看據稱我從前查辦城
工不過指點做法至一切錢糧事件並不經手今既據
奏有短價剋扣之事我在奉天時未能覺察自應前往
一同質証查辦審訊等語臣等謹擬寫令德成前往錦

州會同諾穆親質對查審案件
諭旨同原摺進

呈謹
奏

1064
奉

旨此案城工侍郎德成既無干涉錢糧之事著派德成馳驛
前往錦州會同諾穆親一併質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
併發欽此

十月二十六日

1065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巴延三等奏樂會縣知縣關可宗著典史魯國良於
在監重犯並不嚴密防範以致絞犯王潮貴乘間脫逃實
屬怠玩請旨革審等語知縣關可宗著革職留於該地方
協緝著典史魯國良著革職等語交該督等提同刑禁人
等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並發欽此

1066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内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六安州知州福祿濫行簽差因該役將趙方遠拴縛復行逃逸致將無辜之苗榮等嚇逼致斃該州並不推究確實朦混具詳難保無明知故縱情弊請旨革審等語福祿著革職交該督等提集案內犯証嚴審定擬具奏欽此

1067 查奏事處行走之兵部員外郎永來已經年滿此缺應用

用部院人員內務府員外郎常慶亦已年滿此缺應用內務府人員謹將內閣六部及內務府保送人員繕寫綠頭牌分作兩班帶領引

見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旨吉慶書魯著在奏事處行走欽此

1068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旨嗣後各省秋審官犯榜示即於旬到日繕寫進呈不必俟朝審旬到日期彙進著交刑部存記欽此

1069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内閣奉

上諭甘省收捐監生本欲藉積貯監糧為備荒賑恤之用前次開捐時已不免稍有弊端經大學士舒赫德奏請停止至乾隆三十九年該省復奏請開例彼時大學士于敏中管理戶部即行議准併以若准開捐將來可省部撥之煩巧詞飾奏朕誤聽其言遂爾允行至令引以為過其時王亶望為藩司恃有于敏中為之庇護公然私收折色將通省各屬災賑歷年控開分數以為侵冒監糧之地設此時于敏中尚在朕必重治其罪姑念其宣力年久且已身故是以始終成全之不忍追治其罪自此開捐監糧以後甘省上下勾通一氣竟以朕惠養黎元之政為若輩肥身利己之圖侵帑殃民毫無忌憚天下無不共知朕亦早有風聞而內外臣工並無一人言及思之實為寒心直至上年辦理蘇四十三一案據阿桂等屢次奏報得雨降旨查詢始悉歷年該省早災請賑全屬虛捏此皆由各該犯昧良亂法天理難容惡貫滿盈自然敗露因令阿桂等徹底查辦種種積弊和盤托出實為從來未有之奇貪異事此案若照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應斬正例則所有各犯皆

應真之重典特以人數衆多不忍一概駢誅因照假冒銀數多寡稍為區別並因蘭州被賊滋擾時曾有守城等事微勞者格外貸其一死除假冒銀數在二萬兩以上者業經陸續正法及降旨加恩免死發遣各犯外本日朝審勾到尚有二十三犯內陳起搗史載衡伍諾壘孫元禮吳鼎新等五犯假冒銀俱在一萬兩以上又無守城微勞法無可貸現已予勾其餘各犯假冒銀在五兩以上及五兩以下之奇明周人傑楊廣賜布瞻景福顧芝廣福呂應祥李立佛保劉炯郭昌泰等十二犯及捏結收受餽送之陳之銓潘時選熊啟謨等三犯俱著加恩免死內旗人奇明等五犯著照善達等之例發往極邊烟瘴地方雖遇大赦不得援照寬釋所生親子著交該旗存記除親軍護軍披甲等差使准其充當外其有頂帶職分緊不准其挑補漢人周人傑等十犯著照萬邦英等之例發往黑龍江充當苦差雖遇大赦不得援照寬釋該犯等所生親子不准應試出任至成德陳嚴祖二犯尤非他人可比成德係高晉之子書麟之弟陳嚴祖係陳大受之子陳輝祖之弟該二犯世受國恩身為大員子弟尤當潔已奉公以圖報効見有通省貪婪舞弊情事若能直揭部科朕必優加獎擢

乃亦慙不畏法隨同侵帑殃民雖該二犯冒賑銀數俱在五兩以下但係大臣子弟而如此昧良負恩情罪尤重是以予勾俾大臣子弟等知所做懼即為大臣者亦當引以為鑒嚴教子弟又巴彥岱一犯收受餽送代屬員擔承虧空尚屬甘省故習及事敗露又復瞻徇隱匿有心袒護亦無可寬是以予勾此案陸續正法者前後共五十六犯免死發遣者共四十六犯似此通省控灾冒賑貌法營私案情重大朕心有所不忍因於萬無可寬之中曲貸其一死實仍不免失之姑息引以為愧朕矜慎庶獄凡大小案件無不準情酌理權衡至當內外大小臣工見此案內之身受大辟者即當知畏其得邀恩免死者當知愧而不當以為幸經此番懲創之後務須各凜冰淵共夫小廉大法之誠副朕明刑弼教之意若再有慙不畏死以身試法者即當按法處治斷不能如此次之曲為寬貸也所有辦理此案緣由著通行曉諭中外知之欽此

旨將書麟蔣賜祭所奏糧少年分運糧經紀一切費用仍屬照常預備不能減省之處詳志詢問書麟等據稱每年先漕預備經紀等製備口袋及粘補號房修脩船片以至船頭抗夫巡役挑淺人等各項身工飯食並有題定一切經費俱係必須支發是以不能減省至各項所發銀兩俱於該經紀等脚價內扣算全漕年分應領脚價既多足敷所用之數若遇減漕年分凡屬題定款項在所必發而脚價短少遂不免有透用之患本年係減糧最多年分又有截留漕糧數十萬石是以該經紀等現在透用銀二萬六千兩請俟伊舊項扣完之後分作八年接續勻扣等語臣等詢以糧少年分所費亦應節省何得令其透用復據書麟等稱本年原已節省口袋六萬立令將殘袋變價歸還公項竭力籌畫歸款外尚有透用二萬六千兩之數臣等再四熟商題定款項既准給發該經紀等透用之項自應即行扣還若俟舊項扣完之後再行勻扣未免為時太久應請將此項透用銀二萬六千兩分作八年勻扣除照例應扣舊項外此項

透用銀兩每年應扣銀三千二百五十兩減糧年分減半扣銀一千六百二十五兩全漕年分即行全扣至摺用所稱白糧經紀等透用銀二千兩車戶水脚等請借銀五千兩並請分作八年勻扣等語臣等公會議白糧經紀透用二千兩請分作四年陸續帶扣完繳至車戶人等非運糧經紀可比所請借脚價銀五千兩應准其借支三千兩並請分作五年一并帶扣歸款至明年係輪免三省漕糧之年如蒙

俞允所有應扣之項應請自四十九年為始分年帶扣計於五十八年可以全數扣完但各項銀兩必須年清年款方可不致拖欠若似此透用年復一年殊非經久慎重之道並請令倉場侍郎等預為籌畫樽節辦理毋得仍前再行透用以歸核實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旨依議欽此

1071 傳諭降調福建提督李奉堯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

七日奉

上諭本日據李奉堯奏林耀等糾眾拒捕搶犯一案所奏恐未確實且摺內稱該犯等率眾奪犯地方營汛均係水師所轄並非陸路所屬等語顯有推諉之意尤屬非是地方遇有此等糾眾拒捕傷差之案即應無分疆域帶兵親往迅速查拏况該提督駐劄泉州現在又有漳浦縣民黃茂鎗傷兵役並泉州民人廖老被漳人毆殺互鬪之案俱在漳泉陸地經該督撫等奏報節次降旨令其實力飭拏乃李奉堯身任提督於林耀等拒捕重案則推為非陸路所管而於黃茂等兩案又不一併奏明竟若置身局外者試思刁民犯事及事後聞風竄跡豈專在水師營汛地方而不在陸地耶李奉堯除業經降調外著再傳旨嚴行申飭常青接任該省提督務期一體留心整頓不得以水陸分管稍存膜視之見並將此諭令富勒渾雅德黃任簡常青知之欽此

1072 查閩省拒捕械鬪之案除林耀及臺灣地方有漳泉民

人毆殺互鬪兩案外有王進泰奏到漳浦縣民黃茂拒捕鎗傷兵役經汀漳龍道姚榮開信往拏該犯情急自焚身死一案是以臣等於擬寫申飭李奉堯

諭旨內一併寫入理合聲明謹

奏

1073 尚書額駙公福 字寄

福州將軍永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福建陸路提督李奉堯現已降調自必未京候旨所遺員缺已令常青調補到任尚須時日現在臺灣地方有漳泉刁民聚眾械鬪等案首要犯尚未全行弋獲關係重大必須提臣調度督拏妥辦著傳諭永德即迅速前往兼署福建陸路提督印務到任後即督率將弁實力妥辦務將案犯全獲毋使一名漏網常青未到任以前此事即責成永德辦理如不能實力整頓致有脫逃惟該將軍是問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1074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陸路提督李奉堯現已降調所遺員缺已令常青調補常青到任尚須時日現在臺灣地方有漳泉刁民聚眾械鬪等案首要犯尚未全行弋獲必須提臣調度督拏妥辦著將軍永德即迅速前往兼署福建陸路提督印務督率將弁實力查拏務將案犯全獲毋使一名漏網常青未到任以前此事即責成永德辦理如不能實力整頓致有脫逃等事惟該將軍是問欽此

1075 遵

旨查得前次善達承志傅明阿木和倫四犯發往烟瘴地方

並無極邊字樣今遵

旨將善達承志傅明阿木和倫四犯交刑部行文一體改發

極邊烟瘴謹

奏

107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前據王進泰奏閩省漳浦縣民黃茂拒捕鎗傷兵役經汀漳龍道姚綮聞信往拏該犯情急自焚身死一案此等奸民敢於拒捕傷兵甚為可惡皆由閩省武備廢弛所致摺內所稱該犯聞拏情急自焚身死各情節尚難憑信該犯既敢拒捕傷兵目無法紀馬知不粧點焚死情形潛自脫逃希圖漏網著傳諭雅德親身前往該犯住處詳悉察勘取有焚死切實證據所有該犯之弟黃壬黃目子黃滿濕今就獲否當嚴緝務獲究審確情定擬速奏倘兇犯黃茂並未焚死該撫稍存將就了事之見將來別經發覺惟該撫是問恐不能當此重戾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雅德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7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江蘇布政使伊星阿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等前後查出案內抄產除應行解京之件仍

著派委員解京交納外其現存銀兩及估變物件之項

即著交薩載閔鶚元存貯藩庫留備江南賑卹之用毋庸

解京將此由四百里傳諭伊齡阿等並諭薩載閔鶚元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78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德成諾穆親現俱出差工部滿侍郎乏人德成等未到

京之先著達椿暫行兼署欽此

1079 查原任閩浙總督陳輝祖奏保堪勝總兵之嘉興協副

將索費英阿一員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今該員於本日由兵部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原摺粘簽進

呈謹

奏

十月二十八日

108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兵部將浙江省保舉堪

勝總兵之嘉興協副將索斐英阿帶領引

見奉

旨索斐英阿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十月二十九日

1081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四庫館進呈原任翰林院檢討毛奇齡所撰詞話一書

內有清師下浙字樣殊屬背謬毛奇齡係康熙年間翰林

書內著載我朝時事理應稱或大兵王師等字樣乃指稱

清師抬寫竟似身事前明未經在本朝出任者謬妄已極

毛奇齡尚係素有文望之人且身故已久朕不肯因其字

句背謬遽照從前戴名世等之案辦理但此等書籍經纂

修校對閱過即應按照館例簽改進呈乃漫不經心俱未看出實非尋常疎忽可比除將原書交館改正並查明此外有無似此字樣一併簽改外所有書內列名之總纂官紀昀陸錫熊總校官陸費墀王燕緒分校官劉源溥俱著交部分別議處至謄錄生不通文理照本繕寫者加恩免其查辦並著行文外省各督撫細心查辦有似此者一體改錄欽此

1082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奉

旨盛住著交部嚴加議處摺并發欽此

1083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王進泰等查抄王亶望賈財一案嘉興府同知推陸寧國府知府高模於查抄時止隨同辦理未經造冊暫請毋庸革職今據阿桂等奏查出字畫底冊有名色不符之處訊係高模經手恐有通同舞弊情事請旨革職等語高模著革職等語阿桂等歸案辦理欽此

108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署閩浙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

十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連日審訊情形將看守之委員官役等設法推究隔別盤詰據劉大呂等供出陳輝祖抽換玉器字畫等件並換金八百兩贖之陳輝祖業已供認并究出從前繳庫易金銀兩挪移掩飾及倒提年月各情弊現在徹底跟究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矣此方得實情閱之稍為寬釋此等偷換隱匿弊竇顯然朕早已鑒及並非寬抑陳輝祖阿桂等抵浙屢次摺奏皆就陳輝祖等一面之詞並案內枝葉餘波支離掩飾並未訊得緊要關鍵若非朕屢降嚴旨訓飭駁詰阿桂等未必肯別求間隙層層推究至水落石出也則阿桂等意存成見開脫陳輝祖之罪必至代伊受過尚復成何事體幸伊二人及早悔悟不肯沽虛名而受實禍設法盤詰得聞而入全案盡破果不出朕所料未始非阿桂等之幸也今此案緊要情弊業經訊明將供詞質對明確即可定擬阿桂等此次發摺後自又逐款審究取有確供著傳諭阿桂等於定案後即自浙起

程阿桂順道至山東會同查勘伊家河酌籌興工辦理由
運河一帶查勘養瘡進京福長安押帶陳輝祖國棟及案
內經手各犯速來京審辦又盛住另摺奏稱於王士禛楊
仁譽補造估冊先後互異不能覺察請交部嚴加議處一
摺此事猶屬過之小者盛住之過在於不為已甚欲將就
了事且瞻顧陳輝祖曾為總督司道皆其同寅周旋於前
不肯反証於後進無據觀望游移况易金銀兩即在伊
藩庫何以不將諸弊查出盛住不敢認瞻顧陳輝祖之過
而止引失察之咎又屬取巧少年不成器甚屬非是姑念
此案係伊先行查出端倪始得輾轉敗露是以不加嚴譴
僅降旨交部嚴加議處著將盛住原摺發交阿桂福長安
閱看傳旨詢問盛住令其據實登答更有何辨一併速奏
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8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河南巡撫李 護山東

巡撫孫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浙省偷換王賈望抄產一案前經傳旨詢問陳淮據陳

淮覆奏止稱抽匿抵換情弊未經涉手無由指出是以降
旨僅將陳淮革職發往河工効力茲據阿桂等奏陳輝祖
所看字畫時曾留陳淮在署便飯檢出同看等語是陳淮
商同匿換已屬知情從前傳旨詢問又匿不供吐明係有
心欺飾著傳諭李世傑薩載富躬即將陳淮原籍任所贖
財家產一併嚴密查抄並著傳諭李世傑即將阿桂等所
奏情節如何商同陳輝祖抽換之處傳旨詢問陳淮此時
如能據實供吐尚可格外寬宥若始終執迷則其欺隱之
罪更重李世傑訊明後即一面錄供具奏一面派員解往
浙省交阿桂等歸案審辦又阿桂等摺內稱陳輝祖所看
字畫俱係高模經手顯有通同舞弊情事等語已降旨將
高模革職鞫著傳諭孫士毅即迅往高模原籍將該犯
贖產查抄入官毋任絲毫隱匿將此由六百里傳諭李世
傑薩載富躬孫士毅並諭令阿桂福長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86
臣等遵

旨將本日姚成烈奏到陳輝祖交付譚光譜生息銀兩及金玉銅磁等件與阿桂等從前所奏詳加核對所有兩次交付譚光譜生息銀四萬兩數目相符惟多出利銀一萬一千餘兩其金玉銅磁等件除核對原冊所開相符外尚多出銅錫磁器數種謹

奏

1087
遵

旨將

硃批阿桂等覆奏訊問陳輝祖一摺交大學士九卿閱看據三寶等稱陳輝祖於私兌金兩及抽換物件之事公然欺蔽罪無可逭又復貪戀繁華忍棄祖籍種種背謬實為天理所不容令其罪狀俱已畢露臣等恭閱之下實不勝愧恨等語謹

奏

十月三十日

1088
臣等遵

旨傳已革按察使陳淮之子現任編修陳崇本赴軍機處宣

示

恩旨免其查抄在京家產並傳

旨諭令將伊父陳淮有無寄存京寓各件據實呈出據陳崇

本伏地感激涕零叩謝

天恩並稱我自乾隆四十年中式進士館選以後即在京賃

屋居住去年我父親由浙江鹽道俸滿來京引

見本年陞任安徽臬司又赴熱河

陞見帶有玉水盛玉盤各件并銅磁洋漆雕漆鐘表等件存

留寓所今蒙

皇上格外天恩將我在京家產俱免查抄復傳

旨令我將父親寄存各件自行呈出實在感激無地所有現

存各件謹逐一開晰清單呈繳至我隨常當差自用衣

服等件謹遵

恩旨不敢開報外其餘尚有字畫硯墨等件謹一併開單呈

繳等語臣等復諭以汝父親現據阿桂等查出陳輝祖

抽換畫片係屬知情則汝父或亦有私換畫片等物寄

汝收藏亦未可定又汝父有無交汝在京營運銀兩今蒙

皇上傳旨詢問若不及早供出將來別經發覺後悔無及復據陳崇本稱我父親在浙江時於陳輝祖袖換畫片一節知情徇隱我並不知道我父親不但無別項物件寄京即畫片亦未寄我收藏今我名下所有畫片等件已全數呈繳實非王亶望抄產內物件至我在京度日我父親陸續寄銀使用這是有此外實無存留在京經手營運銀兩我已蒙

恩旨免令查抄又蒙再四開導稍有天良自當據實供出豈肯有心隱匿自取重戾等語謹將陳准存留在京各件并陳崇本自行呈繳各件分晰開單進

呈謹

十月三十日

1089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吏部將丁憂回旗在原衙門行走之知府廷毓雙保同知達明阿通判明安圖舒敏等五員又保薦卓異之同知布顏驛丞吳鴻等二員帶領引

見奉

旨廷毓雙保達明阿明安圖舒敏布顏吳鴻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十月三十日

1090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前經降旨派皇子同總師傅等編輯明臣奏議一書原
因明季朝多秕政廷臣謹言直諫者亦不乏人特令廣為
蒐採裒集成編自應考訂朝代前後按次編錄方於時事
得失原委瞭然今閱書內並不按照朝代次序且各篇內
所載報聞不省等字樣或書某家或又不書體例乍件可
見諸皇子辦理此書並不能仰體朕借鑒垂訓之意留心
細閱而總師傅等亦不詳加釐正草率了事六阿哥八阿
哥本年未經隨園著同總師傅德保曹秀先周煌交部嚴
加議處十一阿哥十五阿哥雖隨往熱河蔡新先已告假
亦難辭咎著交部議處其餘原派校繕之師傅翰林等亦
僅照本謄抄不行校核俱著一併交部議處至聚珍版排
字自應照進呈原本每疏各為一篇庶今易為更定乃連
綴成帙致通身難改而又未經聲明除董誥隨往熱河加
恩免其交議外金簡曹文植亦著交部嚴加議處其專管
排印之翰林彭紹觀祥慶著一併交部議處此書竟不合
體式並著原派皇子總師傅等另行按年更正編次體例
呈覽後再交武英殿排印欽此

109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
初一日奉

上諭據何裕城等奏來年興辦運河堤工所需杉木一項應
購辦八萬根現在擬即動撥司庫銀兩委員前赴湖北漢
口一帶產木處所照依現定圍園長丈如式採買齊全務
於明年三四月內到工庶不誤要工之用等語所奏甚好
自應急需籌辦者東省堤工需用木植稍多現據該河督
等動撥司庫銀兩遴委幹員前往湖北漢口一帶趕緊採
買著傳諭舒常姚成烈轉飭地方官俟東省委員到彼即
協同照料購辦毋任商賈居奇並沿途派員催備出境俾
進行無滯速濟要工之用著將此由四百里傳諭舒常姚
成烈並諭何裕城明興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9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一

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將查出陳輝祖任所物件令王站住逐件
詳細識認一招此案陳輝祖抽換抵兌各弊業經各委員
從實供出並據陳輝祖自行承認而王站住認出之玉蕉
葉花觚等件已在陳輝祖供認抽換物件之內是余案關
鍵已得惟陳輝祖前供添換朝珠一節尚未審得確情陳
輝祖利欲熏心於王亶望抄產內將玉器字畫等件種種
尚腴顏偷換佳者豈有因王亶望朝珠平常轉肯自行添
換佳者之理必係已將朝珠之佳者換去飾為此語以遮
掩衆人耳目今既水落著阿桂等再行嚴詰陳輝祖令其
據實供吐其現添換佳者係屬何心非欲偷換佳者故為
此事掩人耳目乎著將現在抄出陳輝祖之朝珠令王站
住認看毋任狡飾又王亶望起解時陳輝祖於抄出皮衣
給與十六件一節陳輝祖既與王亶望交好尚肯為之添
換朝珠易換金兩自應將伊家有皮衣給與以盡私情乃
敢於已經查封之物擅自給發是誠何心並著一併訊明

速奏至此案大端已得即尚有不實不盡之處無難徹底
跟究著傳諭阿桂等將以上情節再加研訊得實即可定
擬具奏遵照前旨阿桂順道查勘山東伊家河運河一帶
工程緩程回京福長安即押帶陳輝祖國棟及案內經手
各犯迅速來京審辦其王站住認出之玉銅磁各件及劉
大呂供出陳輝祖抽換各物件又陳輝祖自行供出抽換
玉器字畫等件俱著一併即交福長安帶京以便就物當
面質對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福州將軍永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

十七年十一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李奏堯奏擊獲窩盜毆兵首夥各犯林耀等二十六名俱經府廳審明解省辦理一摺此案人犯奪犯毆差情罪甚為重大現經擊獲者至二十六名之多該府廳等自巳早經稟知撫臣何以本日僅據提督李奏堯奏到而雅德轉未先行馳奏殊不可解著傳諭雅德令其據實覆奏亦即嚴審究辦至閩省武備廢弛總綠陳輝祖在浙一味營私牟利全不以公為事雅德復意存觀望亦未認真整頓以致屢有毆搶之案昨巳令旨永德前往蕙署提督所有閩省漳泉臺灣各案俱關緊要著即責成永德雅德實力查辦將來如有疎縱緝拏不力及等事惟該二人是問閩省如此廢弛不可無總督駐劄福崧到浙後富勒渾即著蕙程前往福建督辦一切務須加意整飭以靖地方至福崧未抵任之前富勒渾雖暫駐浙省巡撫雅德係屬同官而藩臬司道俱係屬員一切應辦要件皆應盡心籌畫妥協經理斷不可以尚未抵閩稍存岐視也將此由六

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9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提督常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一日奉

上諭昨巳降旨將常青調補福建陸路提督並令馳驛速赴新任矣現在閩省有應辦要件須面加訓諭著傳諭常青接奉此旨即迅速來京請訓再行馳驛前赴新任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09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水師提督黃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黃任簡奏起程馳往督拏窩盜毆兵要犯一摺此案
昨據李奉堯由驛奏報已拏獲首夥各犯林耀等二十六
名現在嚴審究辦黃任簡此摺係差人賫遞久經拜發是
以未知該處獲犯情形黃任簡現赴臺灣督辦漳泉二郡
奸民聚眾械鬪一案前經降旨責成該提督會同楊廷樺
辦理著再傳諭黃任簡該處雖已寧貼不可稍存姑息務
將殺害汛弁并各庄械鬪傷人放火搶奪各要犯上緊緝
拏全數擒獲毋使一名漏網獲犯之後即照前旨從重辦
理並將何日抵臺及現在如何查辦情形迅速由驛覆奏
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9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將軍永 河南巡撫李 奉天府尹伯 奇 乾隆四
十七年十一月初二日奉
上諭本日李世傑奏到九月分糧價單內其黑豆一項市價

自五錢起至八九錢不等價值尚稱平減目下京師黑豆
價值頗昂較之豫省計增至一倍有餘現將積存京倉豆
石發給官員等以平市價因思豫省黑豆從前有採買運
京者著傳諭該撫查照向例購買二三萬石由水路運送
至京至奉天歷年採買黑豆運京以供芻秣但明年秋間
巡幸奉天謁

陵其危從人等馬匹所需黑豆稍多此一二年收成又歉著傳
諭該將軍永璋府尹伯興等即行飭屬照常年例止採買
一半俾得寬為儲備以濟明年秋間之用著將此由四百
里一併傳諭知之其豫省作何籌辦之處仍著李世傑先
行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097 傳諭 漳州鎮總兵閔正祥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

初二日奉

上諭據閔正祥奏查閱營伍地方情形一摺已於摺內詳悉
批示閔正祥接奉前調任漳州諭旨自應速赴新任現在
閩省武備廢弛陳輝祖在總督任內並不認真整頓李奉

堯亦意存推却雅德又未免觀望以致地方屢有拒捕械
鬪之案不可不實力查辦漳州為沿海要區閩正祥抵任
後務須督率所屬一切加意整飭不可廢弛亦不可存欲
速之見惟在實心實力隨事整頓要之以久庶無負委任
之意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1098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二日吏部將江蘇省保薦卓

異之丹徒縣知縣蔡封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蔡封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099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江寧鹽巡道員缺例應部選但查該道駐
劄省城時有委審事件必須熟手接辦請將候補道袁鑒
補授等語著照所請袁鑒准其補授江寧鹽巡道該部知
道欽此

1100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綱奏現在滇省武職人員不敷委用請勅部揀選
副將一員叅將二員遊擊二員都司四員守備四員未滇
等語著照所請派和坤胡季堂劉墉金簡會同該部於應
陞應補人員內照例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1101 查河東現在鹽價每斤自七文至三十六文不等每年

額餘鹽引共五十八萬四千一百九十八道每引行鹽
二百四十斤共徵課銀四十五萬餘兩今農起奏請每
斤增價二釐核算每年各商共增銀二十八萬四百餘
兩至長蘆向年鹽價每斤自八文至十九文不等每年
額餘鹽引共一百一十一萬六千四十六道每引行鹽
三百斤共徵課銀六十萬餘兩本年徵瑞奏准每斤增
價二文核算每年各商共增銀六十六萬九千餘兩臣
等核對河東各商所增銀數比長蘆較少謹
奏

1102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朕昨閱蘭州紀畧於賊匪蘇四十三肆逆時蘭州府知府楊士璣前往查辦在白庄被賊殺害署河州知州周植因城失守自縊身死因思該二犯於捏災冒賑案內俱侵蝕銀在四萬兩以上例應斬決發遣子嗣若其身尚在自應按例正法將伊子發遣但念楊士璣被賊戕害周植城亡與亡寃係歿於王事彼時與楊士璣同被賊害之副將新柱身係武職緣並無冒災捏賑之罪現已加恩給與難廕且從前守城著有微勞之謝桓等各犯俱邀恩宥免死發遣楊士璣周植自應一體加恩其應得冒賑之罪以不予難廕折之至該二犯之子已經發遣者著赦回原籍其年未及歲現在監禁者亦一併釋放俾身任地方之責者知有罪必懲有功必錄益當感發天良力圖報効庶不負朕軫念微勞格外施仁之至意欽此

1103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英廉奏直省各倉因賑卹之後儲穀未能足數請將天津北倉截存漕米九萬二百三十二石零賞撥直省以補缺額等語著照所請北倉截存之漕米全數撥給直省缺額州縣各倉存貯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104 遵

旨查陳輝祖交存何裕城妻舅申兆崙銀三萬兩又各色雜金一千餘兩在蘇營運一節已據何裕城明興陸續具奏核對數目均屬相符現在解交伊齡阿等歸案辦理

奏

十一月初四日

奏為奏銷事查向例熱河道庫收貯備賞備用銀兩其動用實存銀數臣等於年終查核一次茲據前任熱河道伊桑阿將乾隆四十六年報銷以後道庫存貯銀兩開具管收除存四柱清冊呈送前來臣等逐加查核其冊開舊管備賞備用備存銀一百五十九萬二千二百六十三兩二錢零四釐與上年奏銷實存銀數相符新收戶部劄交內務府藍翎長常坤等交回驛價銀一兩八錢又恒秀咨繳借過道庫銀四百二兩六錢八分八釐委員知縣五靈安借過路費銀五百兩共新收銀九百零四兩四錢八分八釐核算數目均屬相符至開除項下自乾隆四十六年八月初三日起至本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上駟院派往尚都達布遜諾爾等處官兵路費銀二百四十三兩三錢六分又多倫諾爾等處放馬官兵路費銀一百二十二兩二錢又補領放馬官兵人等路費賞銀共一千一百五十六兩八錢戶部劄領侍衛等處及太僕寺等衙門官兵換班回京驛價銀共一百八十二兩

七錢侍衛明山等路費銀二十九兩零五分

盛京吉林黑龍江派出學習行圍官兵路費及射中布靶

賞銀共一千五百三十兩七錢五分

上駟院送馬官兵及補送進哨不敷馬匹官兵路費五百

四十二兩一錢廣儲司咨借備賞銀八千兩戶部劄領

索倫莫爾根官兵路費賞銀三百十四兩五錢六分虎

鎗處太僕寺應領幫銀及路費驛價銀二百五十五兩二

錢五分內務府騰錄官永明路費銀五兩八錢五分侍

衛富寧斐英阿二員路費銀七兩八錢又景熠路費銀

九兩一錢應領行圍打鹿人等賞銀共一萬二千五百

二十一兩鑾儀衛校尉前後共賞給三月錢糧銀三百

二十五兩恒秀福海找領圍場廢棄木植銀五千兩內

務府及太僕寺等處回京官兵驛價銀共五百二十七

兩四錢熱河看守

行宮千總兵丁賞銀七百九十七兩七錢五分接

駕并經駐防兵丁賞給半月錢糧銀三千二十兩額魯特兵

丁賞給一月錢糧銀三百三十兩

上駟院派往達里崗愛等處放馬駝官兵路費銀一千

零八十一兩三錢四分內閣各部及理藩院等衙門官

兵路費賞銀共三萬四千八百七十二兩七錢又射中布靶官員賞銀共三百七十兩侍衛佛爾爾額額賞銀

四十兩隨圍射中布靶官兵賞銀四百四十五兩熱河學習行圍射中布靶兵丁賞銀七十兩武備院派出牽

駝察哈爾官兵應領路費銀共二千三百八十三兩以上共開除銀七萬四千一百九十七兩二錢六分臣

等將各款數目按冊詳加核對並交查戶部內務府領咨各案均屬相符其實存備賞備用備存銀一百五十

一萬八千九百七十兩四錢三分二釐應令熱河道當保造入下年報銷冊內核算所有臣等查核緣由理合

繕摺具

奏伏祈

睿鑒謹

奏

十一月初四日

1106 辦理軍機處為劄知事所有熱河奏銷一摺本處業經

具奏奉

旨知道了欽此相應將原奏行知該道遵照可也

十一月初四日

1107 臣等遵

旨將任承恩李化龍二員是否堪勝提督之處面詢明興據

稱任承恩才具明敏辦事勤幹整飭營務有方但陞任

總兵未久俟再過數年留心查看如果老成歷練似可

勝提督之任至李化龍一員辦理營務一切頗屬認真

但自到任後尚未見面不敢率行保奏等語謹

奏

十一月初四日

1108 臣等遵

旨恭查

御批通鑿綱目內發明書法二種每條另行低二格寫其考異等條則附綱者依綱項格附目者依目低一格前編正編皆如此蓋考異等條如書之註解故各隨其本文至發明書法如文之評論故每條另載於後不與正文參雜謹

十一月初四日

110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東省承挑引河七十萬土方已於十月二十五日一律挑挖齊全等語東省當黃水下游必須與豫省挑工一律寬深俾明春開放時大溜全行掣動順軌暢行方為妥善著傳諭阿桂於回京時查勘東省運河伊家河之便即順道履勘承挑七十餘萬土方是否全行齊備一律寬深詳晰覆查具奏將此過便諭令阿桂知之所有明

典原摺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10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英廉奏直省各倉因賑卹之後儲穀未能足數請將天津北倉截存漕米九萬二百三十二石賞撥以補缺額等語著照所請北倉截存之漕米全數撥給直省缺額州縣各倉存貯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111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提督黃 福建巡撫雅 傳諭臺

灣鎮總兵孫猛按察使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先後接到臺灣鎮道及該府等稟札彰邑民人已安撫寧貼諸羅境內尚有匪徒滋擾之事現飭辦理緣由一摺此皆雅德未嘗整飭封疆武備廢弛所致而臺灣鎮道金蟾桂穆和蘭當奸民聚眾械鬪之時並不即日親身前往嚴擊速辦僅委該府縣勸諭撫慰以致匪徒橫行目無法紀雅德等實不能辭其咎况雅德身任巡撫地

方此等緊要事件據稟報自應一面馳奏一面迅速飭辦福長安雖暫署總督係五日京兆且遠在浙省乃復往返會銜拘泥諉卸尤屬非是推德著傳旨嚴行申飭至此案前經降旨責成黃任簡楊廷樺二人專辦現在雖已拏獲匪徒二人正法示衆但此案首夥各犯未獲者尚多著再傳諭黃任簡楊廷樺即行嚴速查拏務將殺害汛弁械鬪傷人放火搶奪各要犯上緊緝緝全數擒獲毋使一名漏網獲犯之後即嚴審定擬一面奏聞一面即將各要犯在臺正法俾奸民知所儆畏臺灣遠隔重洋尤非內地濱海地方可比黃任簡於辦理此事完竣回任時即告知孫猛楊廷樺務宜實心實力隨事整頓不得仍前因循姑息致干咎戾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12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四日兵部將河東河道總督

何裕城保列一等之河標營恭將謝斌帶領引

見奉

旨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113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明興來京陸見面詢以該省辦災事宜據稱濟寧曹州等府所屬各州縣中其被水淹浸之鄉所有村庄查明分數即遵照恩旨不拘月分給予常川賑卹至未經被水各鄉所有庄戶收成原屬豐稔是以仍照例徵收地丁銀糧等語各省辦理災賑事務雖例應確查實在被水鄉庄給予賑卹毋致冒濫但一州一邑之中其未經被水鄉庄究與災地相離不遠該處鄉鄰敦任卹之誼者有無相通自所必有是未被災之鄰村亦應加意休養使得分其有餘以濟不足著將山東被水各州縣中成災在五分以上者其成熟之各鄉庄給予緩至明歲秋季征收以紓民力其與東省毗連之江南徐州等屬並著薩載等查明遵照一體辦理嗣後各直省遇有災賑事務將成災五分以上州縣之成熟鄉庄俱著照例一體緩徵俾得通融周濟以示朕軫念災黎有加無已之至意著為令欽此

111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署閩浙總督福 乾隆四十七年

十一月初五日奉

上諭前據何裕城奏陳輝祖交伊妻舅申兆崙銀三萬兩令開典舖生息又於上年十月內陳輝祖交伊雜色金一千餘兩囑其易銀營運因陳輝祖諄囑慎密勿向人言是以無人知道等語當將原摺發交阿桂等閱看歸案核辦嗣據阿桂等究訊陳輝祖供稱此項金兩實係家中舊有並非查抄王亶望案內之物等語陳輝祖交與申兆崙雜色金一千兩如果係家中舊有何以囑令申兆崙勿向人言行踪詭秘密之又密一至於此且金兩亦非總督分所應有即云打造器皿呈進亦應臨時購買何至轉有餘金交人變賣營運則此項金兩若非屬員餽送即係王亶望之物况前據申兆崙供稱係上年十月內陳輝祖交給維時查抄王亶望金兩業已發交仁錢兩縣其為陳輝祖從中侵蝕尤屬顯然阿桂等所訊尚係一面之詞未經徹底跟究著傳諭阿桂再行嚴訊陳輝祖此項金兩究從何處得來何以囑令申兆崙勿向人言令其據實供吐毋得任其

狡展如阿桂等業已自浙先後起程阿桂即將此旨轉交福長安於途中嚴訊陳輝祖務得確供迅速覆奏倘陳輝祖始終支飾不肯吐實著交軍機大臣存記俟解到時將此情節嚴切究訊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令阿桂等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1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前往商邱縣查封陳淮家產一摺已於摺內批示矣陳淮於陳輝祖偷換王亶望金兩一事知情徇隱罪有應得其家產自應查封但該撫止須遴委司道大員前往飭令據實查辦勿致稍有隱匿寄頓不值親去查封乃李世傑奏稱星夜行走跡近張皇殊屬失體伊既已前去現在查辦完竣應速即回省著傳諭李世傑此後遇事當存大體毋涉輕率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16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六日奉

旨太監李昆自戕身死一案本應將該首領照議各罰錢糧二年但恐此後各太監得以恐嚇扶制首領轉不足示懲警首領太監劉太平知其告假著從寬罰錢糧半年田福罰錢糧三個月其看守值房之太監趙祿李進喜既不同居免其杖責欽此

111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北巡撫姚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姚成烈覆奏嚴緝傷差奪犯之要犯胡成性一摺止將接奉諭旨空文敷衍而於如何飭屬設法緝拿及現在要犯曾否就獲之處並未據實具奏似於此等緝拿要犯之案可以一奏了事者殊屬非是著傳諭姚成烈將胡成性一犯是否就獲並現在如何飭緝辦理之處據實速奏至外省於接奉緝拿匪犯之旨往往視為具文僅以一奏塞責而於脫逃之犯並不實力擒拿尅期弋獲殊非肅法懲凶之意並著傳諭各督撫嗣後遇有緝犯之業務須嚴飭各屬勒限擒捕毋得視為海浦通緝具文致要犯久稽

顯戮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18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悞記過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次覆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恩寬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悞總裁總校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又總校檢閱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三次議處之例辦理奉

旨允行在案本年五月十二日以前所進書籍錯悞次數業

經按季查核其五月十八日以後

行在呈進節次

發下錯悞之書遵

旨歸秋季辦理今自五月十八日起至九月底止呈

進過第二分全書十一次共計一萬六千五百冊臣等詳加查核除總裁各員前因趕辦第二分書奏請傳其抽閱並無記過次數外所有提調官吳裕德記過四次總校官王燕緒記過九百二次朱鈴記過八百二十八次

孫溶記過三百三十三次潘有為記過三百四次徐以坤記過二百五十七次倉聖脈記過一百九十次何思鈞記過一百七十四次楊焄記過一百四十六次繆琪記過十九次分校官方煒記過八十四次李斯咏記過八十二次郭祚熾記過六十次季學錦記過五十六次周鉉記過五十二次雷純記過五十次胡子裏李鎔各記過四十八次牛稔文記過四十六次鄒奕孝記過四十四次勵守謙記過四十三次汪鏞記過四十次莊通敏胡敏章宗瀛各記過三十六次羅修源王慶長各記過三十四次許兆椿邱度澄各記過三十二次宋鎔記過三十一次李荃王天祿葉蘭各記過三十次常循記過二十六次袁文邵陳木各記過二十四次吳錫麒記過二十三次朱紱吳壽昌于鼎各記過二十二次胡榮卜維吉劉源溥各記過二十次何循曹錫齡各記過十八次錢樾陳昌齊蔡必昌張燾趙懷玉各記過十六次李奕疇楊世綸吳典各記過十四次嚴福藩曾起孫希旦各記過十二次程球孫球王嘉賓各記過十次羅萬選劉景岳吳省蘭張瑄沈培陸相各記過八次方大川吳紹昱康儀鈞郭晉劉圖南吳垣王鍾健羅國俊祖之

望汪學金崇模各記過六次沈孫連徐秉敬吳舒帷朱攸黃壽齡施培應戴聯奎王墳裴謙劉英陳際新各記過四次汪日贊王坦修吳翼成王鍾泰秦泉莫瞻萊徐立綱張虎拜何西泰繆晉江璉馬猶龍甄松年許煨李歲趙東淵戴均元田尹衡李堯棟蔡廷銜各記過二次俱請交部照例察議謹

奏

1119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七日内閣奉

上諭朕披閱

御批通鑑綱目續編內發明廣義各條於遠金元三朝時事多有議論偏謬及肆行詆毀者通鑑一書關係前代治亂興衰之迹至綱目祖述麟經筆削惟嚴為萬世公道所在不可稍涉偏私試問孔子春秋內有一語如發明廣義之肆口嫚罵所云乎向命儒臣編纂通鑑輯覽其中書法體例有關大一統之義者均經朕親加訂正頒示天下如內中國而外夷狄此作史之常例顧以中國之人載中國之事若司馬光朱子義例森嚴亦不過欲辨明正統未有肆行嫚罵者朕於通鑑輯覽內存弘光年號且將唐王桂王事

蹟附錄於後又諭存楊維禎正統辨使天下後世曉然於春秋之義實為大公至正無一毫偏倚之見至於東夷西戎南蠻北狄因地而名與江南河北山左關右何異孟子云舜為東夷之人文王為西夷之人此無可諱亦不必諱但以中外過為軒輊逞其一偏之見妄肆譏訛毋論桀犬之吠固屬無當即區別統系昭示來許亦並不在乎此也况前史載南北朝相稱互行詆毀此皆當日各為其主或改為此訛笑之詞至史筆係千秋論定豈可騁私臆而廢公道乎夫歷代興亡前鑒不遠人主之道惟在敬

天勤民兢兢業業以綿億萬載之丕基所謂

天難諶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誠不在乎區區口舌之爭若主中國而不能守如宋徽欽之稱臣稱媵於金以致凌夷南渡不久宗社為墟即使史官記載曲為掩飾亦何補耶所有通鑑綱目續編一書其遼金元三朝人名地名本應按照新定正史一體更正至發明廣義內三朝時事不可更易外其議論詆毀之處著交諸皇子及軍機大臣量為刪潤以符孔子春秋體例仍令粘簽進呈候朕閱定并將此諭冠之編首交武英殿照改本更正後發交直省督撫各一部令各照本抽改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12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奇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八日奉

上諭從前

御批通鑑綱目全書係原任吏部尚書宋榮奉

勅校刊進呈是書續編發明廣義內於遼金元三朝時事有議論偏謬之處且三朝人名地名亦應按照新定正史一體更正現已明降諭旨令諸皇子及軍機大臣量為刪潤以符孔子春秋體例候朕閱定後即照改本更正但現在武英殿並未存有是書板片是否係宋榮當日刊刻其板片仍存伊家著傳諭李世傑轉飭地方官即向其家子孫查明原板如仍在伊家即檢齊解交武英殿仍嚴飭胥役人等毋得藉端滋擾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21 臣等將

發下通鑑綱目續編遵照

皇上閱定二冊於各冊內悉心酌核謹將擬改各字用黃簽註明粘貼並於書頭粘簽標識恭呈

御覽再臣永璇查此書係宋肇校刊並非官刻因即至

武英殿查現在庫貯書九十四部並無板片應否即將此

庫貯之書照簽挖補每省領發一部令其遵奉

諭旨一體改正至書內人名地名應行譯改者甚多擬即交

館查照遼金元三史畫一更正伏候

訓示謹

奏

十一月初八日

1122 遵

旨將沈世燾傳詢伊面奉

諭旨記名之處並未令其向軍機處告知因何遽行傳述之

處遵

旨申飭據沈世燾伏地碰頭跪稱我

名見時蒙

皇上格外鴻慈恩准記名五中感激不敢隱藏故向軍機處

司員告知實因不諳規矩以致冒昧傳述惶悚無地又

將伊本籍浙江陳輝祖在浙種種舞弊之處必有見聞

因何昨蒙

召見時奏稱並未知道再加詢問又據稱我去年六七月間

聽見人傳說現在總督陳輝祖將查抄王亶望家產內

金兩發交首縣轉發鋪戶兌換之事昨蒙

皇上垂詢因一時匆遽奏對未能明晰實深悚惕至此外陳

輝祖另有別項情弊我實無從知道等語臣等復加面

詰以此案抽換抵免各情節業已全行敗露汝家住杭

城既係曾任職官之人聞見必不止此今奉傳

旨詢問若知而不言將來別經查出有汝知道情事定將汝

治罪復據稱陳輝祖辦理王亶望抄產營私舞弊俱已

敗露與我毫無干涉我豈肯代他隱瞞致日後自取重

戾總之我冒昧傳述

諭旨蒙

皇上不加嚴譴僅傳

旨申飭感激涕零不勝惶懼之至等語臣等遵

旨將沈世燾記名之處注銷謹

奏

十一月初八日

1123 臣等遵

旨將發

發下康熙年間

諭旨及九卿議覆各條交諸王大學士九卿閱看據莊親王永

瑞等大學士三寶等咸跪稱我

國家

聖

聖相承久安長治

皇上御極以來四十餘年敬

天勤民夙夜孜孜綜攬萬幾克臻上理目今綱紀肅清自宗室

而下内外大小臣工及八旗包衣人等俱各奉公守法

復蒙

皇上隨時隨事整飭懲創實無如康熙十八年九卿所議諸

弊乃蒙

睿慮周諮

淵衷垂問借已往之規條考當今之釐剔誠所謂

聖不自聖安益求安臣等恭聞之下實不勝欽服惟有交相

惕勵以仰副

皇上宵旰勤求之至意等語謹將

發下各件敬謹繳進謹

奏

1124 查單沅自九月至今並未奏報得雪情形謹

奏

十一月初八日

1125 遵

旨將星宿海河源圖另繪一分並將前次

發下原圖一併進

呈

御覽謹

奏

十一月初九日

112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雅德覆奏任克溥條陳各款將閩省應行整理事宜

條列具奏一摺內開海洋盜賊聚眾械鬪抗差拒捕之款

皆係閩省現在辦理之事此等積弊惟在該撫平時實心

整飭有犯必懲以海防營伍為重則諸弊自可肅清乃雅德自調任福建以來一切武備任意廢弛又因總督遠駐浙省意存諉卸而陳輝祖在浙又一味營私牟利全不以地方為事以致諸務委靡不振即如該省漳泉二府現有林耀黃茂等拒捕傷差之案臺灣地方又有漳泉奸民彼此械鬪殺傷之案該撫所司何事今閱伊條奏摺內仍不過紙上空言敷衍入告並非有切實整頓經理之處可見伊平日漫不經心何尚得覩顏以本任應辦之事臚列條奏乎除原摺批交該部議奏外雅德著傳旨嚴行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2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署直隸總督袁 兩江總督薩 河東

河道總督何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

初九日奉

上諭據薩載奏查勘河湖洩水各路分別籌辦一摺內稱邳宿運河已消水一丈一尺四寸中河內已消水九尺二寸等語昨明興來京陸見時面加詢問東省河湖情形據稱

微山水深二丈餘近來不過消去尺許等語今據薩載所奏邳宿運河已消水一丈有餘該處一帶運河俱係微山湖下游今水勢既消去丈餘則上游微山湖之水亦應消去四五尺何以明興前奏湖水消退如此之少或係該撫自東省起程後此十數日內湖水復又大加消落亦未可定現據薩載奏稱阿桂於十一月初間即可自浙起程著傳諭阿桂順道至各該處詳悉履勘將湖水近日究竟消落若干並如何分洩暢消之處一併會同袁守侗等勘籌妥議具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阿桂等並諭薩載明興知之薩載摺並著抄寄阿桂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2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薩載覆奏江省撥賑銀兩足敷應用河工經費在所必需一摺內稱徐屬各廳今春因屢得豫工合龍之信兩岸掃壩挑汛以前即經鑲做堅實以備抵禦河工經費在所必需挹彼注茲統計亦未能大有節省等語今春該省

因聞豫工合龍之信桃汛以前即將兩岸各工埽壩鑲做堅實以備黃水復歸故道後順軌流行固屬應辦事宜其所用物料果係實用自應准其開銷至明春開放引河以前兩岸隄工均係新經鑲做况本年並無搶險等工更應一律堅實穩固將來黃流歸復故道時無庸更事修防是此項經費銀兩明歲自斷無又行開銷之理著傳諭薩載將實在情形查明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2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審擬龍溪縣民王三陽昧吞蘇祿國貨價並誣賴王四簡欠銀囑令扣留一案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此案王三陽侵吞蘇祿國王托信貨價銀兩又誣賴他人欠項寫信與該國王令其照數扣底其為味良嫁禍狡詐不法已屬顯然業據該撫督率屬員訊得確情自應將王三陽按律問擬其所欠貨價銀兩並於該犯名下照數追出給還該國王收領方為允協乃聞雅德所擬寄覆蘇祿國

檄文內有歸咎該國王所托非人又輕信王三陽一面之詞扣留他人銀兩並囑廈門同知著追辦理均屬未協等語內地奸民誑騙該國王貨價銀兩該國王何由預知王三陽實係匪人且接信後將銀兩扣留仍將原信寄交廈門同知查辦則是該國王並無不是之處中國懷柔遠人自當示以大公至正即債欠細事亦當為之剖別是非令其心服今所擬檄文內轉歸咎於該國王之辦理錯謬是即明朝陋習護內地民人而賤外國屈小邦及至釀成事端又怕人悔屈意從之殊屬非是除將原文令軍機大臣另行刪改發回外雅德仍著傳旨申飭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30 擬檄蘇祿國文

照得該國寄信廈門同知有內地民人王三陽負欠貨價不還等情轉稟到本督部堂當經立飭提拏王三陽到案查明

大皇帝將王三陽嚴審究追從重治罪外查該國自雍正五

年奉

表通貢以來復節次遣使輸誠敬修職貢

大皇帝嘉爾傾心向化

恩禮有加該國雖遠處海隅久在

聖朝恬冒之內今既有內地奸商侵味貨銀自應著落嚴追

從重究辦已於王三陽名下追出原賣貨價銀除償還

該國扣收王四簡楊得意共銀一千一百零五圓外尚

餘貨銀一百六十五圓并王三陽未賣小珠一粒同寄

送廈門同知燕窩五斤一併附交該國收領嗣後該國

如遇銷售貨物務須查明誠實殷商現銀交易庶不受

奸商誑騙以副

聖主懷柔遠人之至意須至檄者

十一月初九日

1131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九日吏部將病痊原任山東

登州府知府朱元星帶領引

見奉

旨朱元星著發往直隸以知府用仍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132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審擬陳輝祖查抄王亶望貲財私行抵換抽

匿一摺內稱估冊二分前後估價互異之處訊據王士澐

等供上年初次造具估冊本係按照底冊名色繕寫草冊

發估因國棟嫌估價太輕自行加添未免過多是以兩縣

求我於本年三月回明盛藩司減去銀四千餘兩另造估

冊由司加印申送等語前經盛住奏稱於王士澐楊仁譽

補造估冊先後互異不能覺察請交部嚴加議處今聞王

士澐等供是補造估冊減去銀兩一節本年三月早已回

明盛住辦理此中情弊已屬顯然盛住安得諉為不知况

朕降旨令盛住密行查訪係七月間事何以盛住初次清

字覆奏並無一語提及至第二次續奏查出王站柱所造

底冊與進呈冊不符仍未將估冊刪減之處聲叙及阿桂

等徹底查出始以不能覺察為詞奏請議處是盛住於此

事既徇隱於前又復有心取巧少年甚屬不成器姑念此

案由伊查出端倪始行敗露是以未加嚴誚所有盛住從

前自行議罰之處未足以蔽其徇隱取巧之罪盛住著傳
旨嚴行申飭並令其切實另行議罪明白回奏將此由六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浙江布政使盛住

113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侍郎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十

日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審明陳輝祖於查抄王亶望貲財私行抵
換抽匣分別定擬一摺已批交大學士九卿議奏矣此案
大段已明惟添換朝珠一節據陳輝祖供因查抄王亶望
朝珠俱屬平常內有香朝珠兩盤朽壞不全解員慮到京
難交是以換上兩串等語陳輝祖既將王亶望玉器字畫
佳者肆行抽換豈有轉因朝珠平常添入兩串之理此天
下必無之事即如阿桂福長安俱曾派委查抄伊二人亦
曾有代人添換之事乎此一節阿桂等第就陳輝祖一面
之詞具奏尚未得其切實供吐著存記俟陳輝祖解到時

再行嚴切究訊至本日阿桂等奏到審擬摺及各供單俱
著交大學士九卿閱看核辦並著傳諭阿桂福長安即遵
照前旨阿桂順道至山東會同查勘運河伊家河及微山
湖水勢消落情形酌籌妥辦緩程進京福長安即押帶陳
輝祖國棟及王士潯楊仁譽楊光儀張翥高模並案內應
行質訊人犯迅速來京審辦至王站柱既於此案毫無干
涉即令仍回河南臬司之任將此由六百里傳諭阿桂福
長安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34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初十日工部將湖南省解運木

植之實慶府通判宋開衡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宋開衡著回任仍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13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奉

上諭本年雨雪應時京師及近畿各州縣業經得雪二次即

河南山東山西諸省俱先後奏報得雪本日農起又奏稱

本月初四日省城復得雪五寸其勢甚為寬廣等語因思

陝西與山西河南境壤毗連何以並未見有奏報之摺著

傳諭單沆是否於立冬後通省得有雨雪及現在有無望

雪情形即查明據實由驛覆奏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36 遵

旨查看

隆宗門東北角間有烤焦之處並無妨碍只須粘補油飾

現已派人登梯細加查看用手摸試皆已結冰並無熱

氣謹將烤焦處所開單呈

覽謹

奏

* 北面老簷椽二十五根 八九寸至一二寸不等烤焦

東面老簷椽八根 四五寸至一二寸不等烤焦

北面飛簷椽六根 七八寸至一二寸不等烤焦

東面飛簷椽四根 二三寸至幾分不等烤焦

大額方一根 烤焦深五寸長一尺

小額方一根 烤焦深二寸長一尺有餘

十一月十一日

1137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巴延三奏廣東鹽場大使差委乏人請揀發八員來

粵等語著照所請派和坤哈寧阿胡季堂劉墉曹文植會

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照例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

此

1138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大學士三寶嵇璜尚書劉墉著在尚書房總師傅上行
走德保曹秀先周煌不勝總師傅之任著回原衙門辦事
欽此

1139 各省穀數清單

乾隆十年

各省穀數共三千五百五十八萬三千九百八十八石
九斗一升六合四勺零

乾隆十六年

各省穀數共二千八百一十萬五千四百六十七石七
斗三升一合三勺零

較十年分計少七百四十七萬八千五百二十一石
一斗八升五合一勺

乾隆二十六年

各省穀數共三千四百七十二萬三千一百七十五石
二斗七升七合五勺零

較十六年分計少六百六十一萬七千七百七十五

斗四升六合二勺

乾隆三十六年

各省穀數共三千八百九萬七千四十五石七斗五升
三合六勺

較二十六年分計多三百三十七萬三千八百七十
石四斗七升六合一勺

乾隆四十六年

各省穀數共四千二十一萬九千八百四十九石二斗
八升二合八勺

較三十六年分計多二百一十二萬二千八百三石
五斗二升九合二勺較乾隆十年計多四百七十三

萬五千八百六十一石七斗六升六合四勺

十一月十三日

1140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昨侍衛等直房失火其該班坐更之侍衛等不能先期防護又不能即時撲救經領侍衛內大臣等會同刑部將該班坐更之侍衛安臨等分別按律定擬絞候發遣一摺已依議行矣惟發遣人員內阿哈察克係厄魯特念其無知著加恩免其發遣仍令在鷹狗處拜唐阿上行走効力又李成勇係提督李全之子伊父在金川打仗陣亡殊堪憫惻亦著加恩免其發遣仍留藍翎侍衛帶革職留任所有應得之項一概停其支給俟八年無過方准開復蔡本禧係漢人與滿洲侍衛有間業經革職亦著一併加恩免其發遣欽此

114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發遣為奴之犯婦馬氏於本年九月內乘間脫逃尚未弋獲請旨勅交原籍及經過沿途各省嚴拏等語馬氏係逆回馬哈六十之妻發遣為奴重犯乃敢於配所脫逃情罪甚為可惡計其逃後自必潛回原

籍著傳諭李侍堯嚴飭各屬上緊緝拏毋任漏網獲犯之後一面奏聞一面即行正法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114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暫署直隸總督英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宗人府奏有覺羅瑪常阿並未告假私至固安地方用烏鎗打死同族耀興阿家人拴住請交直隸總督審辦一摺瑪常阿身係覺羅不知安分私至固安地方擅用烏鎗打死拴住甚屬滋事不法著傳諭英廉即派員將瑪常阿迅速解京交刑部嚴審定擬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4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

東河道總督何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

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等奏豫省南岸堤河工程全行完竣一摺並繪具圖說進呈覽奏欣慰已於摺內批示矣開圖內新開引河尾至商邱七堡直接舊黃河正身處有舊堤一道形勢頗窄水勢到此恐不能暢注因用硃筆標記此處須悉心酌量或因引河太長到此欲其收束得勢以期歸入正河暢注直達自可毋庸拆動展寬若測量引河至此下注之勢稍覺阻礙則應于硃筆標記處所將舊南隄拆去數十丈俾河尾展寬庶明春放河時更為暢注有力著將原圖發交阿桂等閱看並傳諭阿桂等察勘該處情形是否應行如此辦理之處詳悉據實覆奏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4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

一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奏豫省堤河各工已竣所有江南徐屬應行春修各工必須早為估辦實力興修擬即起程回江親往各工詳細查驗等語近經薩載迴奏今年不當有許多奏銷之摺稱徐屬各廳今春因屢得豫工合龍之信兩岸埽壩桃汛以前即經鑲做堅實以備抵禦等因朕以此項經費果係實用自應准其開銷但兩岸隄工既係新經鑲做則明歲黃流歸復故道時自無庸更事修築曾經傳諭薩載知悉矣何以李奉翰今又有徐屬應行明春各工必須早為估辦之奏此必係河工聽汛各員弁藉端朦混希圖浮冒開銷李奉翰未能覺察受其欺朦不可不留心查訪如果該處各工實有必須勘辦興修之處是又與薩載近奏不符矣著李奉翰會同薩載詳悉親勘查明引此旨據實覆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李奉翰並諭薩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45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原任工部尚書周元理前任直隸總督老成勤慎宣力有年嗣復加恩內用薦擢尚書後因老病乞休特加太子少傅以示優眷茲聞在籍溘逝深為軫惻著加恩令江蘇布政使前往賜祭一壇欽此

1146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原任四川提督岳鍾琪之孫武舉岳廷極現在川省隨營効力著該部行文調取來京引見欽此

1147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安順府知府員缺著趙由倣補授欽此

114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閱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奉

上諭浙省海塘一律改造石工朕於前歲南巡時親臨周閱指示以為一勞永逸之計當據王亶望奏稱海塘老益倉

一帶若改建石塘猝遇潮汐較之柴塘鞏固足資抵禦况浙省民間需用葦柴炊爨若改建石塘完竣每歲即無須採辦此項柴斤於閭閻生計大有裨益但地方官因緣為利或欲留歲修柴塘以為開銷工料之地等語王亶望現在雖已伏法但其陳奏此事自屬切當原不可以人廢言近召見大學士嵇璜屢有柴塘不可去之說柴塘為保護石塘原無拆去之理若石工一律告竣則舊有之外層柴塘祇可聽其自然不必照例仍留歲修為地方不肖官吏浮冒開銷地步且於民間日用柴薪亦為有益但歲修固可不必而竊毀則不可不防全在該督撫嚴飭所屬派委員弁時加稽察毋使奸民私拆偷燒則柴塘仍可長留為外層擁護即有風潮汕刷亦尚可支數十年彼時石塘工程愈益堅固更可無事重門保障著傳諭富勒渾留心查察伊赴閩省時即告知福崧妥協經理永資捍衛再自去年改建石塘以來柴塘曾否添修有無開銷工料銀兩著該督等詳悉查明一併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4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署兩廣總督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奉

上諭據尚安奏安南國王黎維禱復遣使陳謝奏進慶賀表章未使代奏請將奏本却還一摺尚安辦理此事未免誤會朕意上年該國王遣使賫進陳謝表章曾降旨於四十八年應進正貢之期令其將貢物減半呈進并嗣後如有奏謝本章毋庸備物原因鑒其恭順忱悃優加體卹以示懷柔遠人之意今該國王因陪臣回國接領頒賞諸物復具表陳謝并繕慶賀表文儀物一體專員賫進自應一面據情代奏一面知照該國王業經奏聞大皇帝念爾遠來誠意准其呈進以達悃忱至隨進之物本屬無幾該國王既遣使賫表來京所得賞賚優厚該陪臣等既得觀光上國復叨錫予之恩於事體正為合宜何尚安念不到此轉欲却還奏本致遠人誠悃無由上達耶著傳諭尚安即准其陳謝入貢並將照覆該國王文稿刪改寄交尚安遵照發往除將進到表文發交禮部辦理外將此由五百里一併諭令知之欽此遵

音寄信前來

1150 署兩廣總督廣東巡撫尚安

為照覆事前據該國王咨稱因盤獲盜犯周貴遣使押送入閩蒙

恩賞給緞疋費奏陳謝備具方物附表呈進

大皇帝垂念該國專使遠來不令賫回即准充作正貢又以該國王奏請於乾隆四十八年歲貢之期仍遵常例進貢等因奉有

恩命諭令四十八年應進正貢著照常例減半并嗣後遇有陳謝奏章一概毋庸備物呈進欽此欽遵轉行知照在案今該國王因陪臣回國領到

頒賜諸物感激

天恩復遣使陳謝并繕修慶賀表文及儀物一體賫

進懇求轉

奏具見該國王感激下忱情詞懇切深可嘉尚現在本署督部堂奏

聞

大皇帝鑒爾遠來誠意奉有

諭旨准令將表文儀物一體賫進該國王恭順悃忱得以上達為此照會前去即便查照遵行須至照會者

1151 臣等遵

旨恭查冬至

郊祀自乾隆元年至四十六年

皇上俱親詣行禮惟雍正十三年

違顯親王衍潢恭代又查

祈穀壇

皇上俱親詣行禮惟乾隆五年

遣和親王弘晝恭代又乾隆七年始行

常雩禮至四十六年

皇上親詣行禮共二十九次惟乾隆八年十三年十六年二

十二年二十七年三十年三十六年四十年四十二年

年四十五年

遣官十次謹

奏

十五日

1152 謹查歷次進

呈文溯閣四庫全書內蒙

指出訛錯之處俱隨時交

武英殿總校提調等查對原本臣等再行詳看改正其一

二字訛舛者即行挖補如錯至數行及半頁者即行換

篇裝訂不致遺漏遲悞謹

奏

1153 查臺灣地方漳泉二郡民人在彼械鬪滋事節經雅德

等奏報等獲匪徒莊再洪賞二名正法並委楊廷樺前

往查辦黃仕簡亦經奏報渡臺督擊在案本日李奉堯

所奏臺灣屬漳化縣有互聞之事延及諸羅等語即係

從前雅德奏報之事係屬一案因李奉堯係差人賞摺

是以到遲除遵

旨將署副將隋光德存記辦理外謹

奏

十六日

1154 臣等遵

旨將寄信富勒渾等

諭旨交嵇璜閱看據稱浙江海塘蒙

皇上時時巡閱視不惜帑金改建石塘實為一勞永逸之舉其

舊存柴塘尚足支數十年石工自愈堅固從此浙民仰

賴

皇上永資保障

睿慮周詳實深欽服之至等語謹

奏

十一月十六日

115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水師提督黃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上諭福建臺灣地方漳泉兩郡莊民聚眾械鬪一案前經黃

任簡奏明帶兵渡臺節經降旨責成該提督會同楊廷樺

二人查拏辦理此案首夥各犯未獲者尚多黃任簡此時

在臺辦理著遵照前旨務將殺害汛弁械鬪傷人放火搶

奪各要犯上緊緝拏全數擒獲嚴速審辦但此事由於漳

泉兩郡民人口角構衅械鬪從前把總林審路由泉民快

旨寄信前來

官莊經過該莊免民探知林審係屬漳州人竟將該把總
攔入莊內殺害朕思黃任簡亦係漳州人恐泉州民人以
提督偏護同鄉心生疑懼此處亟宜留心防範著傳諭黃
任簡查辦此案應先行曉諭以本提督係漳州人必將漳
州莊民內滋事不法者先行嚴辦後再將泉郡免民按律
懲治以示公正該處人心愈加帖服於綏靖海疆撫綏愚
民之道更為有裨將此由六百里加紫傳諭知之仍將現
在查辦情形迅速由驛六百里加紫覆奏欽此遵

115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審擬泉州府屬刁民林耀等聚眾奪犯毆傷

官兵與福長安會銜具奏一案請將現獲之首夥各犯分

別定擬已批文三法司核擬速奏矣此等不法刁民拿獲

之後該撫即應就近迅速專銜先行奏辦何必拘泥成例

與署總督會銜以致往返需時至福長安雖督署閩浙總

督係五日京兆雅德於巡撫本任應行迅速辦理之事何

必會銜具奏前因雅德奏臺灣械鬪一案與福長安會銜

曾傳旨申飭今於此案又復如此拘執殊屬不知事體輕重且業內在逃未獲要犯尚多何以尚未全行弋獲可見雅德未能實力督緝徒以往返會銜拘泥諉卸甚屬非是雅德著再傳旨嚴行申飭仍將此案逸犯現在曾否全行就獲之處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57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奉

旨太醫院判著張肇基補授所遺御醫員缺著張淳補授欽此

115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江西巡撫郝 廣東巡

撫尚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上諭福建泉州府林耀等奪犯傷差一案先後拏獲林耀等二十八犯已據該撫審明定擬具奏交部核覆按律治罪但此案林先和係行劫盜首實為通渠渠魁至今猶未就獲林允得林文林買等均係緊要案犯亦復在逃不可不嚴行搜緝務獲正法以警兇頑泉州係沿海地方恐該犯

等因內地搜捕甚緊逸入洋面或轉至臺灣等處及浙江寧波定海一帶俱未可定著傳諭富勒渾雅德嚴飭所屬文武實力搜緝毋使遠颺漏網至江西廣東皆與福建接壤毗連該犯竄匿鄰省並著傳諭郝碩尚安一體飭屬搜拏務獲毋得視為海捕具文獲犯之後即迅速審辦從重定擬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59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著交部欽此

李元標誣銀一案

1160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著交部欽此

劫盜胡得興于六拏獲

1161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喬人傑著送部引見欽此

拏獲胡得興等

1162 據原任大學士程景伊之子戶部學習司務程蓮孫服

闕來京恭謝

天恩呈請代奏並稱伊故父程景伊恭繕備進

御製詩玉刻經冊共二帙懇請代進等語理合將原呈及字

冊一併進

呈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原任大學士程景伊之子程蓮孫著賞大緞一疋欽此

1163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林合林隱林虎林良略林明林變俱著即處斬其核擬情

實應補行予勾之林第林別林熱林成祖林白林眼林友

林先林芳林雁林宰林赤林鶴林君瑤林添生林與俱著

依擬一併處斬餘依議欽此

奪犯傷差一案

1164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富什渾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165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旨侯陳輝祖解京審明再降諭旨欽此

大學士九卿議覆陳輝祖罪名一摺

1166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奉

旨僧人元秀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因妬姦戮死孕婦一案

1167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向年秋朝審人犯內有業經緩決三次以上人數積多

每屆數年勅令刑部堂官量為查奏減等以示法外之仁

今自乾隆四十四年十一月查辦之後至今秋讞擬入緩

決者又積有八千五百餘名其數已為不少著刑部堂官將本年秋朝審緩決至三次各犯照前次查辦之例逐一查明各按所犯情節分別減等發落以昭矜恤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168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皇子等及師傅編輯明臣奏議一書體例不合其聚珍版排印亦復錯悞業經降旨交部分別議處但此書完係六阿哥八阿哥在京專辦過無可辭著照例各罰尚書俸一年其隨同辦理之皇子及總師傅並校繕之師傅翰林等俱著加恩免其議處至武英殿管理排印之總裁提調等所有處分並著加恩一體寬免欽此

116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將軍永 奉天府尹 伯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奉

上諭前因豫省黑豆價值平減曾經傳諭李世傑查照向例購買二三萬石由水路運送至京並傳諭盛京將軍府尹等將奉天應行運京黑豆照常年例止須採買一半儲備

明歲秋間之用今據李世傑奏於附近水次之開封等府屬採買黑豆三萬石分為兩次運送等語京師既有此三萬石黑豆則奉天黑豆即可照數減省採買三萬石俾民間豆石寬裕市價平減明年秋間巡幸奉天於扈從人等均有裨益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盛京將軍永璋府尹伯興等遵照辦理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70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浙江杭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富勒渾於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方林補授欽此

1171 查寄信畢沅

諭旨係本月十一日由五百里發往約計十八日可到本日畢沅奏到報雪之摺係十三日拜發其時尚未接奉

諭旨謹

奏

二十日

117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奉

上諭前因陝省並未奏報得雪曾降旨詢問畢沅茲據奏稱
十一月初三四兩日省城及西安同州鳳翔等府屬均得
有瑞雪四五六寸不等又初十一等日省城及附近各
屬續降祥雲積地盈尺有餘等語覽奏殊為欣慰但該省
得雪係本月初三四之事彼時自應即行奏報即使遣人
賫奏亦不過十三四日可到何以遲至半月有餘始行馳
奏朕屢念民依無時稍釋况三冬雪澤尤為來歲年豐之
兆畢沅何不仰體朕懷竟爾濡滯若此耶畢沅著傳旨申
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73 據虞鳴球告稱

召見時而奉

諭旨賞撥京倉小米一百五十石發給德勝門功德林以資

接濟令臣等擬寫

諭旨等語臣等謹遵

旨擬寫進

呈謹

奏

二十日

1174 辦理軍機處為咨覆事本月十八日據

貴撫咨明所有查抄國泰于易簡應行解京物件內木
植標椅等項可否於明歲正月冰泮之後由水路運赴
通州解京交納等因查此項木植標椅質地粗重應如
所咨於明歲由水路解京實為公便相應咨覆
貴撫查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山東巡撫

十一月二十二日

117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

二十二日奉

上諭豫省現在挑挖引河俟明春桃汛時即行開放但黃河

南岸堤內前經阿桂等勘定應行挑挖之處自不能不占用民田從前阿桂等籌議時如何酌量兌換之處未經奏聞是否按地給價抑或另將官地丈量換給俾小民不致失業因思南岸堤內既開挑引河明歲合龍竣事後其北岸河身必有涸出空地可以墾種以彼易此小民自必樂從且地畝錢糧亦均有著落李世傑身任河南巡撫一切民田廬舍設法安插調劑是其專責若一任小民自行佔踞則豪強者得以多占而懦弱無力貧民竟至無田可耕且不肖官吏人後得以藉此侵漁滋弊殊非安集均平整飭清釐之道總以南失地頃數於此給地頃數為準此事著交李世傑悉心妥協經理並著阿桂督同妥辦以副朕軫念民生之意著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並將現在如何籌辦情形先行據實繪圖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7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貴州巡撫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富綱李本同日奏到貴州桐梓縣民梁鳳珍因與妻連開等爭土捏空批府行縣差拘梁鳳珍父子率同佃戶

廖老五等拒捕傷差一案自應按律嚴辦不得稍事姑息但查富綱摺內所奏情節梁鳳珍既使其子赴省呈控業經該撫批府提訊自應到案剖訴靜聽審斷何致有拒捕之事即李本摺內情虛畏訊之語亦屬懸揣其究係因何抗拒自必另有實情著傳諭李本即行親提此案犯証秉公嚴訊其中是否地方官迴護前斷因該犯赴省翻控遂致挾嫌威逼並脅役人等臨時有需索滋擾情事一并逐細跟究務得確情究擬具奏毋得稍存顛預了事之見况該省苗民錯處一切案獄尤當審斷公平毫無冤抑俾黎庶心服地方自然寧靜富綱摺著抄寄李本閱看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77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惠潮嘉道員缺著沈世燾補授欽此

1178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江西贛州府知府員缺著德明額補授欽此

1179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奉

旨雲岱因伊子額爾登額緣坐監禁有年現已年老失明著
加恩從寬釋放欽此

1180 臣等遵

旨查朝審官犯在監十年以上者共五犯未勾五次以上者
共六犯並其餘未勾官犯五次以下者共四犯一併分
晰案情注明開單進

呈謹
奏

1181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奉

旨朝審官犯十次以上未勾者核其案情聞世豪於搶奪一
案受賄捏報情罪較重難以寬免所有周鈺明德布任策
祥珠通阿俱著加恩從寬釋放欽此

118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奉

上諭據李奉翰覆奏江省徐揚兩屬八廳內臨黃埭填工程
六十餘處每廳不下數百段每歲於十月後各廳營擇要
估報覆勘確核始行飭屬動料興修等因一摺所奏尚屬
含糊已於摺內詳晰批示河工員弁向籍歲修工程稍需
餘潤為資生養贍之計其中不無浮冒開銷若將一切勘
辦興修工程樂行核減裁抑持之太緊要工恐不無遲悞
若一任不肖工員藉端浮冒則徒糜歲修之費而於應辦
要工究無實際尤於修防大有關係不可不嚴加查核李
奉翰身任南河總督於一切應辦工程當隨時核實勘估
務使帑不虛糜工歸實用毋任工員藉端浮冒方為不負
委任著將此由五百里傳諭並令薩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8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侍郎兼管奉天府尹伯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

五日奉

上諭據伯興奏廣寧縣知縣楊鵬翮領運四庫全書任聽
擡夫逃散將書箱拋擲路旁懈弛罷玩斷難姑容現在另
派幹員前往廣寧預備運送第二撥書籍外請旨將廣寧
縣知縣楊鵬翮交部嚴加查議一摺所辦殊屬非是該縣
領運書籍任聽擡夫於途中兩次脫逃將書箱拋棄則辦
理地方一切事件諸事廢弛可知自應一面具摺奏革
職一面委員接印查明該縣經手倉庫錢糧有無未清方
為正辦乃伯興業經另行派員前往預備運送書籍而又
不將楊鵬翮即行奏革職僅請交部查議殊不知事理
輕重府尹有稽察屬員之責運送書籍又係專派伯興辦
理似此一味姑息其何以整飭吏治耶著將原摺發還令
伯興遵照另行繕摺奏外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84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布政使員缺著費淳補授欽此

1185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躬奏署黔縣知縣鍾廷瑛於縣民吳萬元控告
契僕一案遽將原告濫行收禁以致無辜畏累自縊斃命
且於該縣典史黃廷璣節次擅受又不據實詳奏請將該
署縣鍾廷瑛典史黃廷璣革職等語鍾廷瑛黃廷璣俱著
革職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1186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旨昨降旨令刑部堂官將秋朝審緩決至三次以上各犯查
照前例加恩分別減等本日據刑部查奏歷年減等條款
有情罪較重大逆緣坐各條不在援減之例者大逆緣
坐照例本不應援減但其中情節亦有不同如子孫有犯
例坐祖父其情較之祖父犯罪緣坐子孫者究屬有間即
如雲岱因伊子額爾登額緣坐監禁年久昨已加恩特予
省釋該部即可照此查辦再此外如伯叔兄弟因緣坐監

禁者亦應查其任居世代遠近情節重輕分別辦理該部
悉心酌核妥議具奏以副朕法外施仁至意欽此

118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刑部奏請將侵吞蘇祿國王貨價並誣賴欠銀之龍溪
縣民王三陽定擬絞候一摺王三陽係內地商民輒敢將
蘇祿國王託銷貨價侵蝕番銀至一千二百餘圓情罪甚
為可惡現在已過秋審著將該犯即行處絞至中國撫馭
外夷遇有內地不法之徒在彼滋擾尤當嚴示懲儆方足
以服外夷之心著傳諭雅德侯王三陽正法時傳知該國
在閩夷人令其在旁觀看俾知中國於在外滋事之犯斷
不稍為寬貸且使貿易商民共知敬畏將此由四百里諭
令知之刑部摺并發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8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硃改

上諭閩省漳泉二郡及臺灣地方械鬥傷差各案兩漳民滋
事係汀漳龍道兩轄該道姚綦係朕特用之人若果係伊
辦理不善所致當勒令自應據實奏其平日居官若何
並著富勒渾一併覆奏至泉州搶犯一事係興泉永道所
轄該道潘本義是否辦理得宜及有無遺誤之處富勒渾
亦應一併據實查奏看來雅德於各案未免稍涉迴護姑
息富勒渾初莅閩浙總督之任自應秉公陳奏不可稍存
瞻顧也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此旨即發往富勒渾令其看軍機大臣所書之佳諭

118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臺灣漳泉二郡民人械鬥傷差滋事各案所有失察該
管各官自應於定案時附摺奏至泉州府分隸興泉永
道管轄該道等自有應得處分著傳諭雅德即確查前案
構釁緣由并該道等是否辦理踈縱之處秉公據實奏

毋得稍涉瞻徇迴護致干咎戾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90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按察使員缺著溫葆初補授所遺廣西左江道員缺著沈世燾調補其所遺廣東惠潮嘉道員缺著雙鼎補授欽此

1191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旨此案著派侍郎姜晟帶領諳練件作前赴涿州東公檢驗欽此

1192 本日奉

硃批阿桂摺內查勘山東伊家河工程一節據稱現挑土方尚無分數可計等語旁奉

硃批即有旨諭明興欽此臣等謹擬寫寄信明興

諭旨進

呈謹

奏

十一月二十六日

11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阿桂奏查勘山東伊家河工程摺內稱該河中段自善莊橋起至楊家樓止共長七千二百四十丈此時業已開工而人夫不多所挑土方尚無分數可計等語伊家河關係湖水分洩去路現已動工挑挖應照素守伺等原奏估辦分數速行齊集人夫上緊趕辦務期一律寬深不得稍有延緩著傳諭明興即飭令承辦各員多集人夫上緊督催現在辦出土方共有若干並令切實查收無致夫役人等稍有偷減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仍將現在辦理情形據實覆奏並諭阿桂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194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吏部將原任河道總督韓鐸等奏請陞署河南開封府上北河同知之甘定進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甘定進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195 本年十月十八日金簡告知臣等於

召見時面奉

諭旨俟第二分存貯文溯閣書成交軍機大臣提奏總校王

燕緒朱鈴欽此今據四庫館奏第二分存貯

文溯閣全書業經辦理完竣理合將總校王燕緒朱鈴遵

旨提奏謹

奏

二十八日

1196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奉

旨第二分四庫全書校繕完竣辦理尚屬迅速其承辦之總

校王燕緒著加恩於服闋後遇有中允缺出即行補用朱

鈐著即授職編修收掌吳樹萱柴模著加恩授為內閣中書即行補用欽此

119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福建巡撫雅

傳諭布政使盛柱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前據富勒渾奏浙省仁錢二縣有借動庫項墊換金兩之事雖已補還恐尚有任意虧那情弊現委司道等互相盤查其閩省倉庫亦家移撫臣雅德等一體辦理等語浙省吏治自王亶望以來廢弛日久陳輝祖接任後又復營私牟利國棟庸懦無能其通省倉庫錢糧難保無積壓虧缺抑勒交代等弊當此積弊一清辦理善後之際正應實力整頓著傳諭富勒渾等務須嚴飭派委司道各員徹底盤查如有虧短情弊即據實稟明酌分年限設法籌辦責成各該屬速行彌補全完總期不動聲色而國帑倉儲皆歸實貯方為妥善如此辦理乃朕格外施恩不欲更興大獄伊等稍有天良自當知感知懼上緊彌補若勒限之後尚不知感恩畏法任意懸宕稽延則是自取重罪更不能

再為曲貸也其閩省倉庫亦著會同雅德照此一體辦理
將此由五百里傳諭富勒渾福崧雅德並諭盛柱知之欽
此

1198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奉

旨馬得忠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回民偷樹窩娼強奪婦女一案

119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福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

二十九日奉

上諭浙江海塘工程前據陳輝祖奏所有蓋面石塊俱用一
律尺寸鋪漫其現已辦竣工段均係如此辦理但此項工
程浩大購料甚多所有蓋面石塊祇須平整堅固期於久
遠其每塊尺寸即稍有長短濶狹不齊不妨搭配鋪漫庶
採購既為便易而工城亦可迅速完竣若必拘定一律尺
寸轉致糜費周章且於塘工亦恐因此稽延傳諭富勒渾
福崧現在各段塘工蓋面石塊即遵照此旨辦理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0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福建水師提督黃 傳
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

九日奉

上諭據黃任簡奏抵臺查辦漳泉莊民械鬪一案先後拏獲
要犯多名恭請王命正法各於犯事地方傳首示眾尚有
未獲各犯現在查拏務獲解審等語所辦甚好已於摺內
批示同日又據雅德奏到此案在雅德不過因朕旨嚴諭
為此敷衍奏報耳自不若黃任簡之身在臺地查辦此事
者之切實詳盡看來此案先後獲犯及辦理情形已有七
八成未必致更生事端但尚有未獲聚眾首夥要犯謝笑
等併殺官重犯張石唐發張琳現在曾否就獲並此外餘
黨不可不盡行搜緝務獲以靖根株臺灣孤懸海外尤非
內地濱海要區可比此等匪類若不多辦數人不足以靖
海疆而儆兇頑著傳諭黃任簡楊廷樺徹底跟查務將未
獲聚眾殺官各犯逐一擒獲從重懲治永除後患至閩省
自陳輝祖任總督以來一味營私牟利武備廢弛已極富
勒渾赴閩後不可不嚴加整頓即如雅德摺內稱據金蟾
桂來札將擒獲流匪六名內洪鐘一犯訊係曾在笨港焚

槍當即正法餘犯插箭示警等語此等免徒自應分別嚴辦何得以插箭示懲了事再李奉亮奏漳浦縣民黃茂鎗傷兵役聞掣自焚身死一案此等奸民既敢拒捕傷兵焉知不粧點焚斃情形希圖免脫前經降旨諭知該撫等詳悉勘查取有確實憑據尚未據雅德覆奏著再傳諭富勒渾等務須留心察訪檢驗確實無得稍存將就了事之見倘該犯未經焚斃將來剝經掣獲惟該督撫是問恐不能當此重慶也以後臺灣奏此事著黃仕簡之次楊廷樺一併列名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各傳諭知之欽此道
旨寄信前來

120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提督黃 傳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本日黃仕簡奏渡臺查辦情形一摺業經另降諭旨諭知伊等矣漳泉二郡民人械鬥滋事一案係專交黃仕簡楊廷樺二人辦理自應聯銜具奏乃本日奏到之摺係黃仕簡一人出名楊廷樺曾任該省藩司今又加恩給予按察使銜本有奏事之責此事又責成伊二人實力查辦嗣

後具摺陳奏此案伊二人須聯銜具奏不可因文武稍分畛域著將此一併諭令黃仕簡楊廷樺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0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一日奉

上諭昨披閱明臣奏議熊廷弼為遼東經畧時抒誠効命所奏諸疏具見忠鯁而其時主闇政昏不惟不用其言轉致身罹重辟深可憫惻熊廷弼係湖北江夏人現在有無子孫曹否出任著傳諭舒常等詳悉查明遇便覆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0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尚書德保侍郎德明諾穆親俱著賞還頂帶花翎仍帶革職留任欽此

1204 臣等遵

旨審訊陳輝祖將應行訊問各條逐一反覆研究並將

面奉

諭旨傳諭陳輝祖該犯伏地痛哭並稱我世受

國恩身為總督乃昧良負

恩作此鼠竊之事天理不容以致敗露實無顏面立於人世

如今追悔無及罪該萬死只求

皇上將我速正典刑實在無可置辯等語謹將陳輝祖供詞

及訊問國棟供詞一併進

呈謹

奏

*問上年王亶望起解時你將已經查抄衣服給他你既與

王亶望相好何不將自己衣服送給竟敢擅用官物私

自給他想必此外尚有給他的物件了

供王亶望起解時蔣金迪向我說王亶望現在起解除現

穿衣服外別無衣服求給他幾件我彼時就叫他向委

員說與他幾件動用官物私給有罪之人實是我作為

顛倒還有何辯呢至此外實無給他的物件

*問你受李承鄴等餽送金子至一千兩之多是何年月日

在何處餽送收受的如此貪贖此外必定尚有婪索賍

款

供河南藩司李承鄴自山西臬司任內數年以來陸續寄

送金仙人金臺金杯等物約一百餘兩湖北道張廷化

於去年寄送金四十兩武黃道周曰瓚於四十三年送

金一百兩上年我到浙江時噶爾弼善幫我金子四百

兩去年冬間巴國柱因病回籍送過金子二百兩湖北

蒲圻縣何光晟於四十三年送過金子六十兩以上俱

是我歷年積存交與申兆崙的此外惟陳淮曾代辦金

如意等物已在任所查封了並未向別人婪索我如今

已獲重罪如此嚴訊何敢隱瞞呢

*問浙江各州縣現有虧空共有若干必有抑勒交代情弊

你到總督任已一年有餘何以不據實奏查辦是何

意見

供州縣虧空原難保其必無但必得有實據方可查辦我

到浙江在王亶望之後恐通省有虧空曾向司道等嚴

切詢問倘有侵吞即行奏奏若係因公挪移亦可查得

確實分別辦理據司道等說州縣稍有虧空伊隨時自能彌補原難查察若虧缺太多難以彌補後任亦必不肯接手上司亦不能抑勒且亦斷不肯代人担此干係今年間各省查辦虧空我恐浙江亦不免屬員等不敢據實稟知我於八月間行文各道府州縣令其將任內有無虧缺及因公挪移之處據實詳報由各道府查明以便核辦這是有案可查的後因獲罪革職未及辦理但我未能嚴切早行查實這就是我的罪了

*問你身為總督兼管兩省乃一味牟利營私全不以地方為事以致福建武備廢弛漳泉臺灣等郡屢報拒捕械鬥案件至浙江八月有琉球難番遭風飄流至境一事並不即時具奏任意延延這不是利令智昏置吏治民生於不問麼

供琉球難番二十餘人飄流至浙江該番內有數人略知漢字據稱在鎮海縣洋面遭風經村民船戶等撈救並存有酬謝布疋等件我恐村民等有搶奪情弊飭屬詳查並因該番言語不通咨明福建傳喚通事是以未曾即時具奏至臺灣及漳泉等府屢有拒捕械鬥各案實

緣我駐紮浙江離福建稍遠不能查察武備廢弛皆由我不認真辦理實屬罪無可道

詰問你既為總督果能實力整飭何至諸事廢弛若此且難番到境自應一面咨查一面具奏你全不以地方為事還敢推託狡賴麼

供我受

皇上厚恩用為封疆大吏統轄兩省不能實心整飭以致奸民滋事多端并於應奏事件未曾速辦實屬昏憤顛倒如今也追悔無及只求將我立正典刑以為貽誤地方者戒

*問你對司道等說風聞兩縣有派累舖戶勒買金子兩之事必是多索價值上下分肥况你交中兆崙金子一千兩係二十換算價換王亶望金子只以十五換半算價所有多出換價希圖入己情弊顯然

供此項金子除我自己及各人分銷外所有兩縣發交舖戶銷售俱以十五換半算價歸款並無格外多出價值若果有多換情弊這許多舖戶此時有不首告的麼至我交中兆崙金子一千兩定價二十換是聽其隨時兌

換一時不能歸價現在尚未換去能否得二十換價值尚在未定至王亶望金子共有四千六百七十餘兩內有二千七百七十兩係王亶望從前託仁和縣楊先儀變價以作賠項彼時即以十五換半定價後來又抄出王亶望寫兩金子一千九百餘兩連楊先儀交出金子共四千六百餘兩所以俱是十五換半定價的

*問陳輝祖向你說王亶望囑託將金子易換銀兩這話實出情理之外你想王亶望家產至三百餘萬豈此數千金子遂致碍眼陳輝祖亦豈肯聽罪人囑託擔此干係你竟肯聽他將金發出必有情弊

供上年六月陳輝祖將王亶望囑託的話向我說我想金子碍眼銀子多了亦碍眼何必將金子易銀所以第一次向我說我未曾應允後來又向我說金子須究竟易銀為妥我以金子與銀子亦是一樣竟聽他將金發出我恐他們或有情弊所以發交兩縣後嚴催金價銀兩令其交庫我自己並未換金子實無分肥情弊

*問你本籍不置產業意欲居住蘇州利欲熏心忍棄祖父墳墓這不是喪良忘本麼

供我因兒子係周元理之婿所以在蘇州地方置有產業但我係陳大受之子世受

國恩乃因貪戀繁華意欲蘇州居住背本忘親不忠不孝實係孽由自作以致天理不容諸事敗露無顏立於人世更無一語可辯

*問你對國棟說王亶望竟無一掛好素珠須替他換幾掛好的此事實出情理之外查抄案件豈有預備好物替罪人易換之理且既要替他換好素珠何以又將他好玉器私行抵換這是必無之事

供我替王亶望添換素珠司道等都是看見的實在是要借此以便遮掩抽換別樣物件情弊實不敢再有絲毫狡飾

*問仁錢兩縣竟敢借動庫項墊作金價上下通同舞弊肆無忌憚庫項虧缺置之不問尚有人心麼

供我與藩司催繳金價當經仁錢兩縣陸續交庫收清我

並不知道他們有挪移庫項情弊如今據張肅說曾將承追何澄案內罰項挪動銀一萬六千餘兩楊先儀將契稅季鈔等項挪動銀一萬三千餘兩湊繳金價俱於本年三月卸事時彌補清楚我纔曉得這就是我昏憤糊塗處了

*問你想侵用查抄金兩既已取看斷不肯仍行發出亦斷不肯自己交出金價這銀七萬餘兩俱係因既經敗露事後彌補的了

供這七萬餘兩金價實係仁錢兩縣湊齊解繳藩庫並非事後彌補現在楊先儀等俱可質訊上年令兩縣領金變價時我原要自己銷用四五百兩曾向楊先儀說過因金子現發鋪戶未即取進後來又向王士澐說我要取換金兩王士澐送進金銀八百兩我即發價一萬二千兩至國棟所稱楊先儀曾送金五百兩仍行退還之處實在並無此事可以質對得的

*問你於查抄官物肆行偷換以致委員王士澐等毫無顧忌刪改估冊偷用物件至你與陳准看過字畫一定是

通同竊取的了

供我於上年提驗字畫委員們送進時適陳准進見留他吃飯同看當即將原物裝箱存署次日復親自檢看將好字畫留存另行檢取署內平常字畫歸入箱內加封發出並未將抽換情節告知陳准至陳准並非經手此案之人實無從竊取的

*問你聽王亶望囑託因金子太多恐碍眼須易換銀兩的話王亶望家貲至三百餘萬即多此數千兩金子其罪亦不能加少此數千兩金子其罪亦不能減何肯據此干係從井救人且從井而人仍不能救你雖至愚亦不出此若果然是王亶望託你王亶望係獲罪看守之人你若見他必有司道同在面前即或並無司道亦必有家人等在旁斷無你二人私自對說之理有誰對證明係你要買換金兩將此話對司道說以圖掩飾况你現已買金八百兩還有何辯呢

供我上年查抄王亶望家產於金兩玉器字畫等件俱有偷換我在浙江業已供明現將原物提來質對還有何辯至於金子一項上年查抄之後即貯在藩司庫內我

想要這金子不使直對藩司說因假稱王亶望曾向我說金子太多恐碍眼求我與他變了銀子將這話對國棟說纔將這金子發出變價我留下金錠八百兩發給價銀一萬二千兩此項金子成色尚好且短發半換照十五換發價於便宜之中又得便宜實是我有心牟利昧良負恩

詰問你如今說王亶望託你的話是假的何以在浙江供又說是實有此事呢

供我從前將囑託的話向國棟說過後來國棟業已將這話供出在浙江審訊時令他質對我當面不能返悔就承認了其實並無此事今蒙嚴訊我不敢不據實供出

*問你說陳輝祖向楊先儀說要用金子五百兩何以陳輝

祖供稱止有王士澐送進金子八百兩呢

供楊先儀曾向我說總督要用金子五百兩後來他送進與否我實在不知道

*問你身為藩司原有奏事之責乃護庇總督不肯揭叅及

傳旨詢問時又不據實陳明支吾掩飾且你係滿洲世僕受恩深重尤不應如此欺罔還有何辯呢

供我係滿洲世僕受

恩深重身為藩司大員目繫總督作弊未曾據實奏實屬罪無可道

*問查抄王亶望底冊由仁錢兩縣詳送藩司你何以不即行咨部以致委員等刪改不符這不是通同作弊麼

供估變物件是王士澐等辦定後造冊送司我因估價太輕今其加估他們總說若是估多難以銷售我遂加估七千兩令其造冊送院彼時我就調任安徽這冊子如何改估不符之處係交後任藩司我實無從知道不敢妄供

*問浙江各州縣現有虧空必有抑勒交代情弊你為藩司錢糧是你專責究竟虧空若干因何不即時奏據實供來

供我在浙江藩司任內三年所有各州縣前後交代俱令據實出結並無逾限不交且於進見各屬員時刻察訪

俱云交代清楚並無虧空但王亶望任內恐有因公挪移我一時未得確據是以未能即時叅奏我曾飭令各屬嚴密查訪倘有虧缺情弊亦須速為彌補這是實情

*問你在浙江時明知陳輝祖營私牟利偷換物件種種不法你一味朦朧隨同辦理並不阻攔又不即行叅奏有心徇隱必有分肥情弊的了

供查抄王亶望金兩是貯在司庫的陳輝祖曾向我說王亶望曾求過說金子太多恐怕碍眼不如換作銀子我彼時還曾勸阻後來總督又說還是換了銀子為妥我見他執意要換就糊塗聽從實屬罪無可逭我並未換過查抄金兩上年仁和錢塘兩縣領出金兩變價時曾問我要換不要換我回說金子我無用處這是可以說問得的實在沒有分肥情弊

*問你受李承鄴等餽送金子至一千兩之多是何年月日在何處餽送收受的

皇上屢降諭旨令督撫等毋許婪索屬員并不許屬員承辦供應你接王亶望之後尤宜潔已奉公乃如此貪贖效

此外必定尚有婪索贓款

供河南藩司李承鄴自山西臬司任內數年以來陸續寄送金仙人金臺金杯等物約一百餘兩湖北道張廷化於去年寄送金四十兩武黃道周曰潢於四十三年送金一百兩上年我到浙江時噶爾彌善送我金子四百兩去年冬間巴國柱因病回籍送過金子二百兩湖北蒲圻縣何光歲於四十三年送過金子六十兩此外惟陳淮曾代辦金如意等物已在任所查封了我並未向別人婪索至李承鄴等俱曾做過屬員因相好餽送實非敢於勒索但我收受這些金兩實屬罪無可逭

120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署直隸總督英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綿恩和坤將東華門外掣獲違安縣人張福昌嚴加審訊錄供具奏已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訊定擬具奏矣該犯供詞閃爍行踪詭秘恐其原籍尚有別項不法情事或家內藏有違悖字跡不可不嚴行搜查著傳諭英廉即派委員前往該犯原籍將伊父母弟妻嚴訊確供毋任狡飾並將該犯家內逐細搜查據實速行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綿恩和坤原奏著抄寄閱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206 查從前屢奉

諭旨禁止外省土司屬員餽送迎理宜敬謹遵循茲查李承鄴張廷化周曰璜何光歲餽送陳輝祖金兩雖承輝祖已離湖北之後巴國柱餽送金兩亦係在浙江告病回籍之時但俱曾為陳輝祖屬員乃以金兩逢迎交結若僅照例擬以革職杖徒尚不足以蔽辜應照伊等所送金兩數

目加倍議罰以示懲儆藩司李承鄴送金子一百餘兩以二十換核算計銀二千餘兩應加十倍罰銀三萬兩周曰璜送金子一百兩計價銀二千兩應罰銀二萬兩道員巴國柱送金子二百兩計價銀四千兩應罰銀四萬兩張廷化送金子四十兩計價銀八百兩應罰銀一萬兩知縣何光歲送金子六十兩計價銀一千二百兩應罰銀一萬二千兩均令各該督撫催繳解交豫省以備河工應用是否

訓示遵行謹

奏

120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二日奉

旨此案餽送金兩之李承鄴等各員擬以革職杖徒自屬罪所應得但伊等所送金兩係在陳輝祖已離本任之後究與交結本管上司因事營求者有間李承鄴張廷化周曰璜何光歲俱著從寬免其治罪改為革職留任八年無過方准開復巴國柱所送金兩亦係在浙省告病離任之後並著從寬免其治罪其革職留任處著註冊惟是李承鄴

等私行餽送金兩逢迎舊任上司亦不可無以示儆應令
罰交銀兩交豫省河工應用其應作何分別議罰之處著
俟阿桂到京回豫後再與李奉翰李世傑議定具奏欽此

120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各省督撫派委首府首縣辦差從前屢經降旨嚴禁昨
歲因甘省冒賑一案復通諭各督撫嗣後不許交首府首
縣買辦物件以杜弊端乃現在審辦陳輝祖抽換王宜望
入官物件竟有將私換金兩交首縣楊先儀張翥轉發鋪
戶售買之事復經訊出李承鄴噶爾弼善張廷化周日璜
巴圖柱何光晟等俱先後餽送陳輝祖金兩多寡不等可
見外省屬員逢迎上司代辦物件私行餽遺其弊仍未盡
除即各督撫年例彙奏並無宴會換帖等項亦不過具文
責塞有名無實於吏治官方所關甚大況金兩本非尋常
日用之物今思前因班禪額爾德尼來京慶祝於熱河建
造扎什倫布廟有需用金兩及金如意等件以備頒賞其
時各督撫即有呈進備賞金器者以作加賞班禪之用因
量為賞收此係朕失檢點處或督撫等即藉此名色向屬
員勒索亦未可定現在此事已過不可不嚴行飭禁嗣後

各省督撫除年例呈進土貢物件外概不許呈進金器如
有仍前入獻者奏事處即行駁回不准接收轉奏各督撫
尚其洗心滌慮正己率屬一切衙署私事不得派委首府
首縣及別屬承辦庶不負朕再三訓誡澄清吏治之至意
倘此次飭禁之後尚敢陽奉陰違因循故轍甚或藉辦貢
名色勒派屬員許該屬員等直揭部科朕必格外嘉獎將
該督撫從重懲治決不寬貸教而不悛則有犯必懲毋謂
朕不教也將此再行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209 臣等遵

旨訊問陳輝祖王燧從前辦理大差俱有

欽發帑項何得浙省尚有虧缺等因將二犯提出隔別嚴訊
據供各情恐係希圖卸罪一面之詞礙難憑信除陳輝
祖供出收受李承鄴等金兩一節_臣等另行會同定擬
具奏外所有訊取供詞恭呈

御覽俟

發下_臣等再擬寫

諭旨發交富勒渾等據實查明覆奏請

旨遵行謹

奏

*問陳輝祖你供上年到浙江在王亶望之後恐通省有虧空曾於八月行文各道府州縣令其據實詳報是浙江虧空你是自然知道的實在虧短共有若干或起自王亶望任內或係王亶望之前即有虧空或你任內亦有虧空一一分晰前後數目據實供來

供我上年二月到浙江彼時王亶望却事已久接任巡撫李質穎總督係富勒渾我原聞各屬倉庫歷年積壓間有短少之事即再四向司道等嚴切詢問如有虧缺務令及早彌補至今年夏間聽得山東查出虧空我恐怕各省也要清查於八月間行文各道府令其將有無虧空及因公挪移之處據實詳報原想要設法辦理後因獲罪革職未得徹底清查總是我因循貽誤自蹈重罪至辦理差務已蒙

皇上賞給帑金極為豐厚斷不致有賠墊以致庫項虧短至浙省虧空聞係歷年積壓所致其始自何年數目若干或在王亶望以前或在王亶望任內我實未曾查明不能知道總之我為總督於各屬虧空不能及早徹底清

查據實辦理這就是我糊塗該死更無可辯

初三日

*問王燧現在浙江查有虧空係王亶望任內因辦理大差挪移未能彌補浙省差務皆係你一人承辦況

皇上曾賞發帑銀二十餘萬兩已屬多餘你又與王亶望藉端勒派百姓從中分肥何得又有各屬挪移虧缺之事究竟從前虧短若干你必深知你係已獲重罪之人仰蒙

格外加恩並未勾決如今倘有一字虛假不實不盡若經查出不是自速重戾麼

供我於三十九年署嘉興府事彼時我各屬交代都係清楚並未聞有虧空之事我四十二年丁憂却事回籍係高模接任交代時並未虧缺經高模出結接收現有高模可証至四十四年四月我到杭州府任原聞首縣海寧州有接下前任虧缺為數不多因當差務之際未曾查辦其餘杭州府各屬並無虧缺我於四十五年三月蒙

皇上天恩陞任杭嘉湖道我在杭州府任內所管南糧倉支

與接任知府秦廷璽亦無絲毫短缺至辦理差務已蒙
皇上賞給銀兩極為優厚惟帑銀俱貯司庫承辦各州縣一
時需用緊急先將庫項墊用也是有的其所動銀兩過
後於藩庫領還歸款均有案可據實無賠累虧缺情事
至我從前幫辦差務錢糧並未經手不過隨同稽查督
催其外府各屬各有該管府道如何虧空數目若干實
不知道我係獲重罪之犯蒙
皇上天恩格外寬宥未勾已感激涕零不敢絲毫捏飾隱瞞
是實

初三日

121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

初二日奉

上諭昨聞浙省各屬倉庫有任意虧挪情弊已傳諭富勒渾
等徹底盤查設法籌辦矣浙省倉庫虧空究自何年而
起若謂係王亶望任內因辦理大差挪移未能彌補則上
屆南巡朕曾經賞給該省帑銀二十餘萬兩以為差務之
用已屬寬裕足敷支結聞王亶望王燧尚藉此獲利何得

又有各屬挪移虧缺之事因命軍機大臣嚴訊陳輝祖王
燧據陳輝祖供伊到任後原聞各屬倉庫歷年積壓間有
短少之事曾行文清查其始自何年數目若干未曾查明
不能知道王燧亦供浙省辦理差務賞銀已極豐厚並無
賠墊以致虧缺各等語該省各屬倉庫究竟虧短若干始
自何人或起自王亶望任內或係王亶望之前即有虧缺
著傳諭富勒渾福崧徹底查明著落據實迅速覆奏富勒
渾不得以從前曾任浙省督撫稍存迴護之見若王燧於
此中有所染指亦據實參奏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
有陳輝祖王燧供詞一併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11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大學士九卿核議阿桂等審訊陳輝祖商同屬員隱匿抽換王亶望入官財物照例分別擬斬請旨即行正法及監候等因一摺前經降旨俟陳輝祖解到審明後再降諭旨今侍郎福長安押帶陳輝祖及案犯到京復命大學士會同軍機大臣刑部堂官等同審訊據陳輝祖所供將查出王亶望金子發交屬員換易銀兩及隱匿玉器抽換朝珠等事與阿桂等在浙所訊情節雖屬大概相同至詰以伊身任閩浙總督一切武備廢弛現在閩省漳泉二郡民人聚衆械鬥拒捕滋事各案何以從前毫無整頓且自王亶望為浙江巡撫任內所屬州縣有將倉庫錢糧挪移虧缺至今尚有未經彌補之項何以不行查出奏伊惟有俯首認罪不能復措一詞如此則陳輝祖身任兩省總督專意營私置地方要務於不問其藐法負恩情罪尤為顯著即照大學士九卿等核擬立寘重典亦屬罪所應得但念此案發覺之始朕以事屬瑣細本不欲辦因盛任有底冊不符之奏或其時經手之員從中弊混而陳輝祖受其欺蔽亦未可知然實不疑及陳輝祖身為狗偷之事也因命大學士公阿桂侍郎福長安前往查辦以釋此疑陳

輝祖始猶狡飾支吾希圖卸罪及朕飭令阿桂等四面駁詰始自委官等究出隱匿抽換諸弊殊出朕意料之外至以金易銀一節據陳輝祖在浙供稱係查抄時王亶望懇求伊如此辦理朕謂此情理所必無豈有總督與犯人私相覲面並無司道從在旁可為證見之理今據大學士等覆訊則陳輝祖首稱起意將金易銀思沾餘利並非聽信王亶望懇求不過借此掩飾屬員耳目其卑污巧詐果不出朕所料若如阿桂等原審直似陳輝祖聽信王亶望囑託為此必無之事而初次奏到之摺尚有金兩並無抽換隱匿之語是阿桂等先有成見於中不復覺其自相矛盾試思朕豈易欺者乎今此案爰書已定前疑頓釋在陳輝祖以陳大受之子受朕厚恩用為總督不思潔己率屬兔園報効其於地方應辦諸務不能實心實力隨事整飭於查抄入官之物又復侵吞抽換行同鼠竊其味良賤固屬罪無可逭但細核所犯情節與王亶望之捏冒賑賑侵帑殃民者究有不同即較國泰之借代父贖罪為名公然勒派屬員以致通省各州縣俱有虧空者亦尚有間傳所云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陳輝祖祇一盜臣耳其罪在身為總督置地方要務於不辦以致諸事廢弛種種

貽誤而侵盜者止係入官之物不過無耻貪利罔顧大體
究非賸剩小民以致貽誤官方史治者可比陳輝祖著從
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至國棟身為藩司聽從陳輝
祖舞弊營私及朕降旨詢問又甘為徇隱不行陳奏知府
王士澣楊仁譽明知陳輝祖抽換等弊又將估定印冊擅
自刪改並私行侵用官物俱按律定擬斬候亦屬允當楊
先儀張耆身任首縣乃迎合上司意指發交舖戶買金並
擅挪庫項墊交金價其罪實在於此自應照所擬從重改
發新疆充當苦差陳淮前經降旨與李封發往河工効力
今據陳輝祖供明尚無通同抽換情弊仍著照前首行其
餘案內各犯俱照大學士九卿等分別核擬罪名完結朕
辦理庶政鑑空衡平不稍存偏倚之見此案陳輝祖等通
同作弊酌理準情其罪止於如此即朕不為己甚之意也
嗣後外省官吏當以陳輝祖之見利忘義玷辱封疆大臣
之體引為炯鑒庶幾大法小廉不負朕諄諄教誡之意所
有辦理此案緣由著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212
臣等遵

旨將東華門外挈獲之犯嚴加審訊據供我叫張福昌永平
府遷安縣三屯營人年三十三歲父親叫張殿臣我家
內父母俱全還有兄弟妻子因為宣武山後牛家店子
離三屯營十多里有地風水甚好被人家佔了因此進
京來要求見

皇上的我本未出家如今想要出家在本地平坊老爺廟內
偷得經二卷於十五日家裏起身十九日到京先住在
南城外半截胡同李姓店內如今住在草橋崔家店內
我初次到京並無認識的人我貧苦不能度日每日在
街上行走隨便偷竊小什物件賣錢度日等語臣等察
看該犯起初似有瘋疾復加究詰供詞閃爍行踪詭秘
恐尚有別項不法事跡現在分派番役將該犯所住各
店廟內嚴行搜查並將該犯交部再加嚴訊務取確供
定擬具奏但據該犯供稱原籍尚有父母弟妻等語應
請飭交直督派委委員前往該犯原籍訊取確供并查
伊家內有無不法字跡據實覆

奏理合將訊問緣由奏

聞謹

奏

十二月初三日

1213 臣等面奉

諭旨黃仕簡查辦臺灣械鬥一案俟搜捕餘犯將次淨盡時即降旨令其回任欽此臣等敬謹存記俟黃仕簡奏到時

再行擬寫

諭旨進

呈發往所有寄信申飭雅德

諭旨先行擬寫呈

覽謹

奏

121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雅德覆奏黃茂拒捕自焚一案摺內稱黃茂胞叔黃便控告該犯逆祖毆叔該縣營弁往拏該犯拒捕鎗傷兵役經汀漳龍道姚榮會同遊擊由藍玉帶兵圍守該犯情

迫自焚當即撲救搶出男女屍身四具據原告黃便認明係黃茂同妻弟子四人之屍現委員前往將黃茂等屍棺封記聽候查驗辦理等語黃茂自焚身死既係原告認明更有何疑若該撫前奏即將此等情節查明詳悉聲叙自可毋庸降旨查詢可見該撫於地方緊要案件並未留心必待朕嚴切傳諭方始悉心究訊今此案既經查有切實証據自屬可信乃雅德又奏稱今將黃茂屍棺封記再行親往查驗試思該犯焚死已久該撫即親往查驗又憑何辨認其真偽且又焉能如原告當場認明之親切耶雅德不過因前旨詢問聊以此奏塞責何不諳事體輕重若此著傳旨申飭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15 臣等謹將明歲

乾清宮普宴宗親舞詞譯出漢文繕寫清漢合譜恭呈

御覽俟

發下交莊親王永瑋辦理謹

奏

121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昨披閱明史袁崇煥督師薊遼雖與我朝為難但尚能忠於所事彼時主閹政昏不能罄其忱悃以致身罹重辟深可憫惻袁崇煥係廣東莞人現在有無子孫曾否出任著傳諭尚安詳悉查明過便覆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217 臣等謹遵照擬寫新正

加恩諭旨進

呈應於何日

頒發之處恭候

欽定謹

奏

十二月初五日

1218 臣等查噶爾弼善家產除應行入官物件外將伊房地

人口及衣服什物等件共估值價銀一萬一千餘兩遵

旨加恩賞給伊子為業謹方繕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十二月初五日

121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英廉奏玉田縣馬夫杜文遞送發回奏摺夾板至豐潤縣馬驚失跌將夾板遺失回縣稟報該縣丁日升并不即時據實稟請核奏朦混請咨請將玉田縣知縣丁日升交部嚴加議處等語此案玉田縣馬夫因馬驚失跌遺失夾板自係被人檢去以致找尋無獲尚與私行拆閱舞弊者有間該署督現已嚴飭查究照例辦理其未即稟報之玉田縣知縣丁日升著交部議處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220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六日内閣奉

上諭戶部核議各省巡鹽官兵舊有鹽規酌量應給應停數目分別定議一摺所議是已依議行矣武職員弁業經加恩改給養廉其巡緝私鹽乃分所應為向得鹽規自應停給至外委兵丁等所得月餉無多離汛緝查飯食盤費等項不無所需自應照舊准其分別支給以示體恤此次定議之後各省不得仍前派委候補千總及額外外委等弁應令均責成專汛員弁經營而弁兵等既有盤費以資辦公更宜加意緝查以盡職守倘有懈弛悞公及額外需索等弊即著該管鹽務之人嚴查據實奏治罪以示懲儆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122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福建水師提督黃 傳

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廷祥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

初六日奉

上諭據雅德奏接據楊廷祥等先後稟報在臺查辦滋事匪徒一摺看來此案前後所獲各犯及現在黃任簡等在該處搜捕餘黨撫輯居民辦理將次完竣惟是將來善後事

宜當妥為籌辦以期地方永遠寧謐此案匪徒盡數掣獲

後必須多辦數人以示懲警臺灣孤懸海外非內地濱海要區可比尤當使匪徒絕迹庶可安輯善良黃任簡楊廷祥查辦此案前經諭令伊二人一併列名奏事將來結案後黃任簡即回提督之任楊廷祥係本任臺灣道員駐劄該處伊曾任藩司今又特加按察使銜自有奏事之責如遇有臺地緊要事件即一面稟報督撫一面奏聞楊廷祥在彼務須實心實力隨事整頓庶不負委任之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富勒渾雅德黃任簡楊廷祥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22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六日内閣奉

上諭安徽安慶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廣興補授欽此

122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六日奉

旨兵部尚書周煌年屆七旬著加恩於紫禁城內騎馬欽此

122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王邦耀即王嘉德著即凌遲處死其律應緣坐之王作鵬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122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蘇茂委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益鼎為從拒捕脫逃

1226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王均右高孫氏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22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張儒著交刑部暫行監禁俟阿桂到京會同審訊具奏欽此

122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明亮等奏乾隆四十七年分瑪納斯左右二營庫爾喀喇烏蘇精河提標中左右濟木薩四營暨巴里坤所管各

屯種地兵丁每名收穫細糧均在十五石以上古城木壘營種地兵丁每名收穫細糧均在十八石以上又瑪納斯左右二營提標中左右濟木薩四營種地違犯每名收穫細糧均在六石六斗以上均與叙賞之例相符等語所有瑪納斯等處該管官弁著交部議叙兵丁賞給一月鹽菜銀兩違犯著賞給麵筋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22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巡撫尚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金蟾桂奏漳泉聚眾械鬥案內首犯謝笑等尚未擊獲現在飭查務獲等語謝笑等膽敢於臺灣地方為首聚眾械鬥自應嚴密查拏期弋獲但恐該犯等因本地搜捕甚緊未必仍敢藏匿漳泉附近地方或海岸相通逃入接壤之廣東地方亦未可定著傳諭尚安於接壤處所迅飭所屬文武員弁實力搜拏毋使該犯等遠颺漏網將此傳諭尚安並諭富勒渾雅德知之金蟾桂原摺著抄寄尚安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30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亮等奏乾隆四十七年分蔡把什湖官弁兵丁及
違犯收糧在十八石以上與叙賞之例相符等語所有蔡
把什湖該管官弁著交部議叙其兵丁違犯各賞給一月
口糧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1231 查本日奉

旨補放河南學政之陸有仁已於上年十月選授廣西梧州
府知府所有河南學政員缺謹另繕空名

諭旨伏候

簡放謹

奏

初八日

123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提督河南學政著李紱去欽此

1233 查浙省海塘工程應用銀兩除用去外共存銀三十九

萬餘兩於本年九月初二日奉

旨賞給該省為四十九年粘備

行宮等項之用並此次查抄陳輝祖入官銀及各案變價

銀約六七萬兩二共銀四十六七萬兩再查本年九月

內閣鴉元奏私販玉石案內張鷹等各犯名下應追玉

價並罰贖銀共九萬四千餘兩於九月初三日奉

旨交薩載等作為四十九年粘補

行宮坐落之用各在案至江南省查抄陳輝祖在蘇營運

及案內各犯入官等項約共銀二十餘萬兩係於十月

內奉

旨交薩載閱鴉元存貯藩庫留備該省賑撫之需是賞給江

南

南巡應用之費較之浙江少至三十餘萬兩且現有挑濬河

道費用又須另籌款項臣等酌擬令薩載於前項玉石

案內銀兩通融動用並令富勒渾福崧於

賞給浙江項下的撥銀二十萬兩以備江南

南巡辦差之用謹擬寫寄信薩載富勒渾等

諭旨二道進

呈伏候

訓示謹

奏

初九日

123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宜昌鎮總兵員缺著官福補授欽此

123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旨梁文本廖顯相吳永義俱著即處斬梁文遠李桂子陳正

奇俱依擬擬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1236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前經降旨將直隸旗租銀兩俟足數普賞八旗兵丁一

月錢糧時即行普賞一次現在直隸解到租銀已足數用

著加恩普行賞給八旗兵丁一月錢糧以示朕加惠旗人

用普春祺之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23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

初九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交卸撫篆起程赴閩日期一摺內稱地方
被盜十二案已獲盜犯二起未獲各犯現已嚴飭文武員
弁迅速設法緝拏等語地方盜案理應迅速查拏盡數弋
獲以安良善乃浙省各屬被盜已獲者僅止二起其餘未
獲犯破案者尚有十案之多殊屬懈弛緝盜除奸乃臬司
專責王果人本老實年力亦衰可見其不能實力整飭浙
江大省臬司事務殷繁恐致貽誤著傳諭富勒渾福崧即
將王果在任辦事如何是否堪勝臬司之處據實迅速覆
奏毋得稍涉瞻徇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38 遵

旨查桂林在四川被泰一案係臣福隆安前往審訊至阿爾

泰一案因文綬查辦不實復經富勒渾審擬完結謹將

桂林及阿爾泰定案時原奉

諭旨抄錄進

呈謹
奏

123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

初九日奉

上諭本年九月內據該撫奏海塘工程應用銀兩除原估續估工料外尚多餘銀三十九萬九千餘兩業經降旨賞給該省為四十九年南巡粘修行宮等項之用今查抄陳輝祖名下財產現存銀兩及各業估變物價又約共銀六七萬兩亦可歸入南巡應用項下是浙省所存之項已有四十六七萬兩除預備差務之外儘有餘存今思江南南巡差務之廢前於應行解京項下賞留銀九萬餘兩現在又令薩載於京口挑河以利舟楫是江南此項賞給銀兩斷不敷用著傳諭富勒渾福崧即於賞給浙省存條各項內酌撥銀二十萬兩遇使派員解赴江南交薩載閱鶚元存備支用將此由四百里傳諭富勒渾福崧並諭薩載閱鶚元知之欽此

124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閱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

初九日奉

上諭昨福長安到京奏及伊過江南據薩載告稱江南運河入江口門距金山行宮較遠今查有舊河身一道若加挑濬止有三里經過更覺便捷且可避中泓溜勢之險而於商賈舟楫往來亦為利便又往棲霞向係經由陸路不免舍舟登岸今亦擬開挑河一道直達棲霞一水可通以省往返跋涉之勞等語並帶圖說呈覽此議可行俱應亟為此著傳諭薩載即將此二處於明春迅速興工挑濬先動張鷟玉業留江銀兩應用但恐四十九年南巡粘補行宮未免不敷現已傳諭富勒渾等於賞給浙省辦差多餘銀兩內撥解江南二十萬兩薩載等自能仰體朕意妥協辦理也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41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奏淮南商人應繳庚子綱第十三限提引餘利銀兩除上半限銀十四萬兩借撥解往東省外其餘下半限餘利銀兩應採辦足色金二千兩隨同解交內務府等因一摺此項採辦金兩雖係常例但現在內庫所貯金兩已足敷用以後無需再行採買著將此傳諭伊齡阿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124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十日內閣奉

旨刑部監犯越獄非外省疎縱可比司獄胡瑛提牢主事亮保馮兆响均著革職拏問即交該堂官提問禁卒人等嚴訊有無賄縱別情按律究擬即訊無別項情弊亦應將司獄及提牢官從重分別發遣伊犁等處以示懲儆其失察之刑部堂官等著交部嚴加議處查監御史亦著一併議處欽此

124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上年勦捕逆回案內濫用軍需斷難開銷各款共計銀三十餘萬兩全係無著之項又前此報銷各案有奉部核減銀兩均應籌補請將總督兩司及道府養廉每年各扣二成陸續歸補等語所辦未為允協該省於上年調集官兵勦捕逆回一切軍需並未酌定章程濫行動用明知事多越例而止顧目前之支應並不慮日後之核銷至今無著銀糧統計共有三十餘萬之多又經前後部駁各款恐尚不止此數若如李侍堯所奏請於兩司道府養廉坐扣二成則以前任之濫用而累及後任之攤賠於事理殊未平允即如馮光熊新放甘省藩司尚未到任即將其養廉扣去二成此事始終與伊毫無關涉又何從而波及之乎且恐該省道府因扣去養廉所得者少不足以養其廉致有貪贖病民之事更滋流弊此內如李侍堯所得總督養廉本厚自應准其攤扣二成福崧原係該省藩司此事係伊始終經手且現又加恩陞授巡撫應著令攤扣五成至福寧於冒賑案內濫行出結本應革職查抄發往伊犁因其首先供出實情且搜捕賊黨尚為出力是

以加恩仍留臬司之任已較他人為倖此項攤賠銀兩應即將其廉俸得項全數坐扣俟官項全清方准支給至前此承辦之道府州縣各員現在有尚留甘省者自應分別數目核實追賠即案內革職查抄各員現在有免死發遣者其家產雖已查抄尚不敵其侵冒之數但伊等原籍自有兄弟親屬可以通挪幫湊著李侍堯查明各該員承辦時濫應實數逐一確核應賠分數行文各該犯原籍核實追賠如有託故延宕不行按數完繳即將該犯仍照原議治罪並行文各犯兩發地方諭令知之軍機處及該部亦令記檔又該督提銷軍需一案內有督標官兵按日支給鹽菜一款現在已交部議該兵丁身隸督標禦賊守城是其專責且在本營堵禦賊匪並未離汛該兵丁既有月餉何得復行支給鹽菜部臣必行議駁此項不准開銷即著濫行支發之承辦各員名下按數追賠如其人已經治罪查抄即著該管武職大員攤賠并各兵丁名下坐扣歸款以上各條著傳諭李侍堯通盤籌畫另行分晰條款妥議具奏將此由六百里發往並諭福崧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44 臣等遵

旨查各省秋審官犯在監十年以上者共五犯未勾五次以上者共七犯並其餘未勾官犯五次以下者共二犯及原擬緩決者二犯一併分晰案情注明開單進

呈謹 奏

初十日

* 秋審官犯在監十年以上者五犯

黎暮蓮

候選教諭因在本籍勸捐堤工該犯充當首事按糧派費侵蝕銀八十六兩照枉法贓律擬絞十六次未勾 奏改緩決

萬廷蘭

通州知州因同知吳龍光審理王銓柱闖堂辱官一案該犯代為說合送交吳龍光銀七千兩照說事過錢律擬絞十五次未勾 奏改緩決

黃志勳

四川平武縣知縣因街役呂之品將賊犯唐潤賢毆斃致死該犯聽信狡供誤稱跌死填國通詳治後究出實情並不檢舉又不將人犯收監照故出人絞罪律擬絞十三次未勾 奏改緩決

錢嵩芝

貴州清平縣典史委管鉛廠明知該州劉標虧空鉛斤輒扶同出結虛報足額照虛出通關例擬斬十三次未勾 奏改緩決

王純一

安徽懷寧縣知縣於署六安州任內因捕獲
曹仲周詳請案左謀窩娼一案經伊親戚陳
鳴克代送銀一百六十兩該犯今存留後交
代後取用將左謀改換供詞寢事又勒罰陸
預高等銀六十兩入已照枉法贓律擬絞
十次未勾

秋審官犯未勾五次以上者七犯

王錫

雲南保山縣知縣因總督彭寶在永昌行署
備蓋寺宇及築道戲衣戲臺一切用度共用
銀四萬餘兩該犯擅將採買兵糧挪移供應
虧空未報銀二萬餘兩照侵盜錢糧一千兩
以上例擬斬八次未勾

楊耀先

湖廣鄂陽協把總委管大藥局該犯在外操
兵經外委孫球關門取藥奔逃狂風將牆外
之火飄入洞內以致延燒火藥五萬餘斤將
該犯擬斬八次未勾
陝西鳳協把總因委管大藥局碎過大風
將外東火星飛入洞內焚燒火藥二萬餘斤
將該犯擬斬八次未勾

牟毓才

孫雲龍

夏克儉

冀國勳

劉啟賢

山東壽張汛把總
山東陽穀汛把總以上該二犯於逆匪王倫
一案平日漫無覺察臨時不能守禦以致賊
匪焚燒劫掠孫雲龍夏克儉均照守邊將帥
失陷城寨律擬斬八次未勾
四川順慶府通判委管松岡站務因差使緊
急該犯加領雇夫致虧空軍需銀四萬餘兩
浮用未報七十五石照侵盜錢糧一十兩以
上例擬斬七次未勾
四川我邊營把總因查夜燭盡令跟役宋三
元向張俊梅賄旋經給錢宋三元失記未
償嗣復巡夜張俊梅向宋三元索欠索為該
犯呵斥不服即行鎖押噴其辱罵主令鞭責
傷斃照威力主使毆打致死律擬絞五次
未勾

秋審官犯未勾五次以下者二犯原擬緩決者二犯

姜興舟

鄒成功

噶爾嘛

卜武赫

係馳騎校因與回民結親人俱稱伊為回子
該犯恐被上司查問難以分辦長權潛逃旋
復自行投回照職官負罪逃竄例擬絞四
次未勾
條外委千總朱派巡洋見漁戶陳有與船運
字跡疑為匪船手扯陳有與衣襟意欲上船
盤問陳有與因該犯扮商疑賊拒拒該犯側
跌自己船艙墮傷石面船身深開適陳有與
亦隨勢跌下身落海中溺斃照門殺律擬絞
一次未勾
係台吉因妻雅木巴爾不行照管孤皮致被
狗咬向其作問反被頂撞氣忿毆踢詎雅木
巴爾往外投井當即撈救愈時身死照夫毆
妻致死律擬絞候原擬緩決
係馳騎校未委催追煤稅銀兩因密戶張珍
積大屢抗不完繳氣忿令兵役用板責打致
傷右腿越十日殞命比照捕役設法刑縛誤
傷其命者照罪人已就拘執而擅殺律擬絞
原擬緩決

124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十日奉

旨秋審各省官犯內有情實十次以上未勾者黎慕蓮萬廷

蘭黃志勳錢嵩芝王純一五犯俱著加恩從寬釋放至五

次以上情實未勾者核其情節逆匪王倫案內失守之把

總孫雲龍夏克儉二犯情罪較重難以寬免仍守固監候

所有王錫楊耀先牟毓才冀國勳劉啟賢五犯俱著加恩

照例減等發落欽此

1246 查直隸督標中軍副將官福業經補放湖北宜昌鎮總

兵所遺員缺例應請

旨補放現在軍機處有

記名以陸路副將補用之恭將朱泰德謝斌二員_臣等謹擬

寫空名

諭旨並將該員等名單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初十日

124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督標中軍副將員缺著朱泰德補授欽此

124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蘇松糧儲道員缺著秦學浦補授欽此

124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奉

上諭昨據李侍堯奏上年勦捕逆回案內濫用軍需難以開

銷各款已傳諭該督分別攤扣並令詳查承辦濫應各員

現在有免死發遣者核其應賠分數按款追賠矣但思埋

灾冒賑案內現在免死發遣各犯有於逆回滋事時已離

甘省者即身在該省未曾經手承辦軍需及烏魯木齊業

內各犯於此事本無關涉均可無庸議及至曾任甘省州

縣經手軍需濫行動支各犯其從前侵冒之罪本應概予

駢誅今已格外加恩寬其一線該犯等在任時又復有濫

行支應之事是該犯又有應得之罪今不行懲治第令追

賠各該犯稍有天良自當向其兄弟親屬通挪帶湊按數

完交即可無庸加罪著傳諭李侍堯查明各犯濫應實數

核其多寡按名派定分晰條款具奏交軍機大臣逐一確

核再轉行各該犯原籍及發遣地方將軍督撫大臣詳悉

曉諭令其按數追賠予以三年限期如該犯等尚不知感

知畏仍復托故延玩以致限期滿而帑項懸宕即著該管

之將軍督撫大臣據實奏聞必將該犯等回刑部即行照

依前罪正發不能再為寬貸也將此由六百里再行傳諭

李侍堯知之欽此

1250 臣福謹

奏查各省督撫將各該省總兵出具考語分別等次之摺
現在尚未奏齊謹將

發下各省總兵履歷名單暫存臣部俟各省奏齊之日將單
內各員名下等次逐一注明再行進

呈謹
奏

1251 擬

賞臨清紀畧名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軍機大臣阿桂

福隆安

和坤

梁國治

董誥

福長安

大學士三寶

英廉

嵇璜

尚書永貴

德保

曹秀先

周煌

喀寧阿

胡季堂

綽克托

劉墉

左都御史富興

王杰

直隸總督袁守侗

兩江總督薩載

閩浙總督富勒渾

兩廣總督巴延三
湖廣總督舒常
四川總督福康安
陝甘總督李侍堯
雲貴總督富綱
江南河道總督李奉翰
河東河道總督何裕城
漕運總督鄂寶
江蘇巡撫閔鶚元
安徽巡撫富躬
山東巡撫明興
山西巡撫農起
河南巡撫李世傑
陝西巡撫畢沅
浙江巡撫富崧
福建巡撫雅德
江西巡撫郝碩
湖北巡撫姚成烈
湖南巡撫查禮

廣東巡撫尚安
廣西巡撫朱椿
貴州巡撫李本
雲南巡撫劉秉恬

125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旨依議摺內春秋禮記節寫春禮之處已用硃筆添出向來外省奏摺有將滿洲蒙古稱滿蒙者曾經降旨飭諭況此奏九卿中多文人所議改經又係文學之事豈可將經名任意刪減殊屬不合所有原議之九卿俱著飭行欽此

御史施學濂奏請改經一摺

125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旨胡得興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竊賊臨時行強一案

125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旨江起祿著即處斬欽此

拒捕傷人

125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旨昨吏部彙題本內議處疎防監獄致發遣官犯尹昌霖在
監自縊之臯蘭縣知縣胡紹祖降級抵銷一案該縣於發
遣官犯並不催令速赴遣所在監又不嚴行防範以致自
縊非尋常玩忽可比吏部僅議以降級抵銷殊屬不合胡
紹祖著降一級調用吏部堂官並著飭行欽此

1256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旨此項掛欠銅斤著寬限五年完解欽此

125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奉

旨刑部奏將緣坐各犯分別查辦內有緣坐犯父郭永隆一
名應俟將來由實改緩三次再遇減等時辦理一摺郭永
隆究係因子孫犯罪緣坐祖父者情尚可原著加恩從寬
一體減等餘依議欽此

1258 遵

旨查從前高恒業內淮南各商應繳提引餘利銀共一千二

十萬八百餘兩自乾隆三十三年起截至三十九年止
除交過四百六十七萬七千餘兩尚應繳銀五百五十
二萬二千餘兩於乾隆四十年五月奉有

恩旨將此項銀兩分限二十年全完每限應繳銀二十七萬
六千餘兩又四十五年

南巡時復奉

諭旨將應完餘利銀兩遞緩一年此次伊齡阿奏到摺內係

第十三限銀兩其餘八限尚應交銀三百八十六萬六

千餘兩計扣至乾隆五十五年全數清完謹

奏

125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淮南商人應繳提引餘利銀兩前經降旨加恩將未完
銀展期遞緩分作二十一限繳完今該商等已完至第十
三限其八限尚應交銀三百八十六萬六千餘兩此項提
引餘利弊由高恒而起該商等按限完交已經過半朕思
恤商即所以惠民著加恩於未完銀內豁免二百萬兩其
餘一百八十六萬六千餘兩仍著按原限完繳以示體恤
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260 臣 福隆安謹

奏本月十四日兵部帶領武職人員引

見內雲南提標右營遊擊劉惠一員奉

旨交軍機處記名欽此查武職參將以上交軍機處記名人

員向由軍機處遇有應陞缺出將該員等名單進

呈請

旨簡放其遊擊以下奉

旨交軍機處記名人員例無請

旨簡放之缺應歸部辦理除軍機處存記冊檔外仍交兵部

照例扣足三年陞用一次即將該員記名之處註銷所

有此次奉

旨記名之遊擊劉惠謹照例交臣部辦理謹

奏

1261 臣 福 導

旨會同刑部堂官監提陳耀祖國棟將福崧所奏嚴查浙省

倉庫錢糧上緊清楚一摺令該犯等閱看並訊其從前何

以不行查辦應得何罪陳輝祖國棟伏地叩頭痛哭不已

並據陳輝祖供稱我於上年二月到浙江聞得各屬倉庫

歷年積壓有短少之處即再四向司道等嚴切詢問如有

虧缺務令及早彌補今年八月間曾行文各道府令其嚴

查其實詳報原想要設法辦理旋因革職未得徹底清查

但我到任一年有餘未能及早上緊查出如今後任現在

查辦總是我因循貽誤所致罪上加罪萬無可道只求

皇上將我從重治罪實無一語可辯又據國棟供我在浙江藩

司任內三年所有各州縣前後交代飭令據實出結并時

刻察訪俱云交代清楚未即查辦實是我糊塗該死現在

浙省查有虧空是我從前不能徹底清查更無可辯萬死

莫贖如今也返悔無及了等語謹

奏

1262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浙江各屬虧空現在設法嚴查辦理一摺即令福長安會同刑部堂官提訊陳輝祖國棟從前何以不行查辦伊等亦惟有俯首認罪無可置辦看來浙省虧空起自王亶望而陳輝祖接任後一味牟利營私因循貽誤國棟又係庸懦無能之人不能徹底清查上緊彌補前已傳諭福崧今將虧空數目若干及王燧有無染指之處據實參奏令思王亶望在任時恣意貪婪以致通省倉庫錢糧積壓虧缺王燧係王亶望用人一切朋比為奸其婪索分肥必有劣蹟可據且聞其在浙江任內民怨沸騰即同寅各屬俱懷忿恨是其倚勢恣貪即此可見著傳諭福崧即將王燧在浙江道府任內如何玩法婪贓聲名狼籍種種漁利之處逐一詳細查明確鑿據實覆奏毋得稍為徇隱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6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福康安等參奏署普安營叅將事候補副將查史普安營守備常承構衅互爭乖張生事擅摘鈐記侵蝕官物種種鄙劣不堪請旨革職究審等語查史常承俱著革職交該督提同案內人証嚴審定擬具奏至該將備五稟係九月二十日特成額署總督任內之事爾時何以不即行查參直待福康安回任後始隨同列銜參奏殊屬不合特成額著交部議處摺併發欽此

126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奉

旨顧有才龔虎二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1265 臣等遵

旨將查禮所進

貢摺給與御史鄭澂閱看據該員跪稱各省呈進

貢物屢蒙

皇上降旨飭諭近復因陳輝祖一案嚴禁呈進金兩仰見

聖主澄清吏治杜漸防微至意鄭澂愚昧之見恐各督撫間

有未能仰體

聖意仍有藉端勒索之弊是以具摺陳奏今恭閱查禮所進

貢單係土貢及尋常物件鄭澂未能深悉遽行具奏實屬

冒昧不勝惶恐等語謹

奏

1266 臣福隆安和坤遵

旨將查禮所進

貢物其

賞收藏香硯匣等件及不收玉銅磁各件傳令御史鄭澂面

同查禮閱看據鄭澂稱

皇上所收藏香等件原是土貢居多並非貴重之物鄭澂昨

日具摺之意原恐外省督撫不能仰體

聖意借辦貢為名勒索屬員即如王亶望陳輝祖俱有查出

金子並未將此呈

進即此可見有借端勒索之事鄭澂愚昧之見是以具摺

陳奏今見

皇上所收及駁出各件知

聖人權衡至當即此去留之處實非管窺蠡測之所能及鄭

澂昨日所奏實屬冒昧不勝惶恐等語謹

奏

十七日

126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向子富即向老九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拒捕傷差

126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英廉奏通水道李調元稟揭盧龍縣知縣郭棟奏運送書籍並不親身照料玩悞差務永平府知府弓養正徇庇同鄉等情弓養正又揭報該道李調元過境必須大戲小班伺候宴飲住宿並未隨書前進家人需索門色胥役各有使費各情節請將郭棟奏革職李調元弓養正一併解任究審等語此事大奇李調元前在吏部員外任內於議駁典史劉培章一案意欲兩議擅自銷押經吏部堂官大學士舒赫德阿桂等於京察填入浮躁朕以該員年力富強敢與堂官執持似有骨氣且詢之程景伊稱其平日辦事尚屬勇往是以格外加恩仍以吏部員外用並簡發學政任滿來京即擢用直隸道員上年曾將該員居官如何之處面詢素守伺該督亦意存不滿朕以該員係邊省之人不善迎合上司容或有之孰意該道不知感激奮勉恪盡職守竟敢恣意妄行騷擾所屬州縣並縱容家人胥役需索門色使費種種劣跡竟出意料之外此等擾累屬員濫索供應在督撫如此尚必嚴加懲治何況道員且李調元係棄瑕錄用之人乃竟辜負朕恩肆意妄行若此李調元著革職等因弓養正郭棟奏俱著照所請分別解任

革職交英廉提同案內人証嚴審確情定擬具奏摺併發欽此

1269 查刑部議奏劉寅治殺死劉之僕一家四命一摺將劉

寅治問擬凌遲處死又夾片內聲明劉寅治係劉之僕功服尊長且因卑幼為匪起釁究與卑幼殺死尊長者有間請將劉寅治量減改為斬決等語應否將劉寅治改為斬決或照原擬凌遲處死之處臣等謹擬寫

諭旨二道進

呈恭候

欽定謹

奏

1270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劉寅治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271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宜昌鎮總兵達齊來京陛見朕觀其龍鍾衰邁已
降旨勒令休致矣總兵有整飭營伍訓練兵丁之責豈可
任年老衰頹之人因循貽誤舒常身任總督各鎮皆其節
制乃並不據實奏殊屬姑息舒常著交部議處欽此

127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寇大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127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劉寅治劉滿良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27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阿膺著即處斬梟示阿勇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275 臣等遵

旨詢問倉場侍郎書麟蔣賜榮以革職通永道李調元恣意
妄行該侍郎近在同城豈無見聞何以從未奏及據書
麟蔣賜榮稱李調元係邊省之人畧覺粗率並聞其喜
怒不常其在通州署內尚無恣意妄行之處該道出差
之日居多擾累沿途地方實無從知道若果間有劣蹟
斷無不行陳奏今見英廉奏該道騷擾所屬州縣種
種劣蹟實屬辜負

聖恩出於意料之外等語謹

奏

十二月十七日

1276 遵

旨查致祭

先師孔子由太常寺具

題例應遣大學士一員行禮兩廡遣翰林官二員

分獻

崇聖祠遣國子監堂官一員行禮如恭遇

皇上親詣行禮年分大學士即在

崇聖祠行禮其四配位十二哲兩廡分獻各員係臨期由

太常寺查開尚書侍郎名單具摺奏派所有本內原需

之翰林官二員即毋庸派遣向來俱係如此辦理至本

內仍需兩廡遣翰林官分獻之處係相沿需擬是以此

次太常寺

題請丁祭一本內閣改簽仍拘照舊或需寫識如

聖諭於體制既有未協而名實亦不相符應請嗣後除遣大

學士致祭時仍照舊需擬外如遇

皇上親詣行禮本內止須

朕親詣行禮字樣其

崇聖祠行禮之大學士及分獻之尚書侍郎俱令

太常寺臨期一併開列奏請

欽派所有此次

題請丁祭一本即照此改寫進

呈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

1277 臣阿 等謹

奏 等遵

旨將伯興等奏請將衰病之知縣三寶勒令休致一摺令全

魁閱看並詢其在蕙管奉天府尹任內何以不行奏

據稱鐵嶺縣知縣三寶年力實已就衰但我蕙管府尹

事務時該縣辦理事件尚無貽誤又因該員承辦鐵嶺

縣城工並未見其衰病情形不能深悉是以未經奏

奏但我蕙管府尹事務有整飭地方之責似此衰病之

員並不及早查察寔屬糊塗昏惰今蒙傳

旨詢問不勝惶悚惟求轉奏請

旨將全魁交部議處等語謹

奏

127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旨此案宗室多羅隆阿瘋病復發晝夜在街混鬧並未繫有黃帶汛兵馬俊原有查拏之責持鞭驅逐反被責罵因而踢打實屬犯時不知且多羅隆阿究係因病身死所有馬俊原擬絞罪及不行勸阻擬杖之郭元凱俱著加恩寬免其看守不嚴之屍親族長宗室托恩東阿等著宗人府照例議處欽此

127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旨依議大住兒杜二格杜三兒花什佈蘇冲阿俱著一併銷除旗檔照例治罪欽此

結黨夥竊一案

1280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福康安奏高縣知縣李世燾於余化普毆死吳文台賄和一案既未檢驗明確並不即行審訊致令兇犯自縊又於縣民蔣光祿等賭博一案失察衙役詐贓滋事釀命實屬庸庸請旨革職等語李世燾著革職該部知道摺

并發欽此

1281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旨裴運科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28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通永道員缺著梁肯堂補授其降級之案仍著帶於新任欽此

128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旨蔡田青著即處斬梟示欽此

1284

朝審官犯在監十年以上者五犯

聞世豪

年五十三歲江蘇寶山縣把總因黃明等槍奪擄淺洋船受賄捏報照受財故縱律擬絞十一未勾 奏改緩決

周

年六十二歲安徽縣典史因縱酒任性被泰不候稟訊私逃來京照官員負罪潛逃例擬絞十一未勾 奏改緩決

明德布

年五十六歲候選知縣因伊父阿爾泰和存滿庫養廉銀一千五百兩商令布政使劉益暗行繳還照侵盜錢糧例擬斬十未勾

任策祥

年四十九歲太常寺祀丞因承請加詳慎看視照大不敬律擬斬十未勾 神牌不

珠通阿

年三十五歲太常寺贊禮郎因承請不知詳慎看視照大不敬律擬斬十未勾 神牌

1285

朝審官犯未勾五次以上者六犯

長明

年五十四歲科爾沁台吉擅離職守私自進京未勾 又勒索屬下牛馬等物負罪潛逃擬絞九次

永善

年五十七歲武英殿員外郎因筆帖式德魁為伊弟謀補庫掌改寫堂稿盜用印信該犯受為知情通同贓混照盜用印信不分首從律擬絞八未勾

圖山沛

年五十九歲刑部員外郎於書吏作奸逃匿並盜用印信律擬絞七未勾

珉

年三十九歲安徽知縣署滁州知州任內預用空白文書捏填後任知州街名冒領公費銀三千餘兩照侵盜錢糧例擬斬七未勾

滿

年三十四歲護軍校因伊妻白氏不服伊母使安向斥被罵用鞭毆傷致斃依夫毆妻至死律擬絞六未勾

三

年七十四歲寧夏將軍因在熱河副都統一任內與木商交往借貸復擅用馬圍節省銀一千餘兩照增出錢糧虧缺以監守自盜論律擬斬五未勾

1286

朝審官犯未勾五次以下者四犯

納蘇圖

年二十九歲三等侍衛希得高樓許分私玉五百斤甘為指使傳話携帶箱物照枉法贓例擬絞四未勾

素爾芳阿

年四十二歲雲南魯甸通判將抽收盈餘課銀銀送總督李侍克照侵盜錢糧例擬斬二次未勾

王

年五十一歲浙江杭嘉湖道強買民房勒買部民之女為妾並於本管地方夥開銀號取利照枉法贓例擬絞二次未勾

德

年五十四歲和闐領隊大臣與烏什哈達捏款自補脩城門衙署房間任意恣行未便照抑移公項律擬派折加從重擬絞一次未勾

128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內閣奏

上諭監生趙秉冲在懋勤殿行走已經四年著加恩賞給內閣中書遇缺即補仍准其一體會試欽此

1288 臣等遵

旨將富躬所奏桂林府通判應否移駐思恩府之案詢問巴延三據稱本年八月內我至廣西閱兵時朱椿言及陞任藩司富躬欲請將桂林通判移駐思恩府地方我說此事應詳悉查明再行商辦今細察地方情形思恩完係苗疆事屬可行至朱椿與富躬平素辦公並無意見不合之處桂林府通判李焜現已題陞思恩府百邑同知亦無規避苗疆情弊等語謹

奏

十二月十九日

128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吏部將安徽調任巡撫

農起保薦卓異之巢縣知縣史必大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史必大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十九日

129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推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

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查辦漳泉民人在臺互鬥傷官一案據稱續獲案犯施於等二十四名已經楊廷樺在臺就近嚴審辦理又署提督承德於東臺地方拏獲自臺偷渡之黃孫沙等二十名有供認隨眾互毆曾經傷人之事并黃孫沙等供出武舉許國梁林阿賽等在彼出頭倡議招集匪徒該犯等尚未就獲現在飛飭各該犯原籍地方嚴密查拏務獲等語自應如此迅速查拏辦理至黃孫沙等既供有自臺偷渡之事是該犯等自知罪在不赦不敢仍由澎湖廈門一帶行走是以潛行偷渡再該犯等在臺逃散既不

敢仍回原籍或逃入接壤之廣東地方希圖遠颺漏網亦
事勢所必有前經傳諭尚安令其於閩廣接壤處所一體
飭屬實力搜查毋使一名免脫著再傳諭尚安務遵照前
旨切實查辦不得稍存膜視之見將此由六百里發往各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9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浙江各屬虧空現在嚴飭確查數目根究來
由一摺內稱浙省上屆辦理差務恩賞經費實屬充裕並
無絲毫賠墊人所共知且王亶望王燧等尚藉此獲利分
肥斷無因此虧空挪移之事等語此殊不然已於摺內批
示矣王亶望王燧於恩賞差費銀內尚藉以獲利分肥自
必以辦差為名恣意向各屬勒派婪索飽其私囊各州縣
勢必挪移倉庫以為逢迎結納之地是浙省倉庫錢糧積
壓虧缺多由王亶望王燧朋比為奸藉端婪索所致福崧
此奏殊不解事著傳諭福崧仍遵照前旨徹底嚴查務得

確鑿據實覆奏若寔非王亶望王燧任內之事又係起自
何時亦應究查毋得稍存瞻徇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292 據新授內閣中書趙秉冲呈請代

奏恭謝

天恩理合將原呈進

呈謹

奏

1293 查原任四川按察使孫嘉樂於本年八月奉

旨來京交該部帶領引見嗣因秋審案內經刑部由緩決改

入情實十四起奉

旨交部嚴加議處部議革任謹

奏

十二月二十一日

1294 蒙

發下平定準噶爾清漢方畧三十部今臣等擬賞謹開列名

單進

呈所餘二分臣等敬謹存貯俟有應賞之處再行擬賞謹
奏

十二月二十一日

* 擬

賞平定準噶爾清漢方畧名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綿德阿哥

綿惠阿哥

睿親王溥穎

禮親王永恩

鄭親王積哈納

豫親王修齡

肅親王永錫

莊親王永璋

怡親王永琅

裕親王廣祿

誠親王弘暢

克勤郡王雅朗阿

恒郡王永皓

和郡王綿備

果郡王永璿

軍機大臣阿桂

福隆安

和坤

梁國治

董誥

福長安

129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李質穎呈進粵海關官做紫檀寶座地平一分各處大殿皆有現設在瀛臺之勤政殿亦不合式甚屬虛糜無用著傳諭李質穎嗣後似此無用之物竟不必做又年貢一分足矣又何必燈貢徒資開銷之費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內務府大臣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遵

旨傳諭粵海關監督李質穎

1296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奉

旨李質穎仍著再管一年餘依議欽此

129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奉

旨平定準噶爾清漢方畧著武英殿刷印竹紙五十部不必

裝潢欽此

129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英廉奏泰隆平縣知縣何如鈞向部民鞫玉鳴兩次索借銀七百兩並未清還本年九月內有鞫玉鳴之妾方氏自縊一業該縣並不驗明立案通報即准其免驗明係因有借欠曲意徇隱即與因事受財無異請旨革審等語何如鈞著革職交該督提齊業內犯証一併審訊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29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雅德奏彰化縣知縣焦長發於彰泉二郡民人械鬪一案並不嚴究正兇玩視因循以致釀成重案且將賭錢捏改看戲起釁其縱兇不完難保無別有情弊請旨革職等語等語焦長發著革職等語交該撫于同案人犯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30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內閣
奉

上諭據雅德奏林耀等聚眾奪犯毆傷官兵一案前後共獲
三十三名尚有夥犯林允得四名并盜犯林先和一名未
獲現在懸立重賞緝線緝訪聞林先和有逃往浙江溫
州石浦之信已飭該府廳多撥幹捕前往查拏等語林先
和為此案要犯不可不拏獲正法以儆刁頑現在既有逃
往浙江温州石浦之信著傳諭福崧速派幹員會同該地
方文武緝線緝嚴拏務獲毋致速颺漏網仍將曾否獲
犯情形迅速覆奏將此由六百里發往並諭雅德知之欽

此

130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提督黃 傳諭按察使
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奉

上諭據承德奏歷次盤獲自臺灣逃回之漳泉民人周烈等
七名逐一詢問供有曾經械鬪或隨眾放火焚庄各情節
又於黃再帶回書信內查有彰化王爺小刀會之語現在
飛咨督撫覆訊定擬等語該犯等在臺聚眾械鬥滋事已
屬兇橫乃敢稱彰化王爺及小刀會等名目尤為可惡自
當嚴加根究其不法情事著傳諭富勒渾速提該犯嚴切
審訊因何有此等名目起自何時現在有無黨羽迅速查
拏即行定擬具奏並諭黃任簡等將此案餘黨按名搜捕
務盡根株從重辦理再黃任簡等前往臺灣之後曾經一
次奏報獲犯查緝情形迄今又隔旬餘何以未據續奏著
傳諭該提督等即將現在查辦情形及克犯曾否全行就
獲之處迅速由六百里加緊覆奏將此由六百里加緊諭
令富勒渾等並諭承德知之欽此

1302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何 山東巡撫明 巡視東漕毓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毓奇奏挑濬濟寧以北各河工程一摺內稱本月初五日起至十八日止微山湖又續消水五寸南陽照陽獨山湖續消水九寸微山湖現在水深二丈零九寸南陽三湖通運河現俱水深一丈一二尺等語東省各湖水勢雖日就消落但半月之內據奏續消者亦僅有數寸其下游去路似尚未十分通暢現在漕務並無應辦之事毓奇係工部司員出身一切工程自可諳悉著傳諭毓奇令其會同何裕城等將湖河疏濬去路及工程一切事宜實力妥辦俾湖水大見消落更為妥善著將此由五百里發往並諭何裕城明興知之欽此

1303 遵

旨將三藩紀事本末一書其中有無違碍語句詢問總纂紀昀陸錫熊等據稱此書現於四庫全書內編列存目其中並無違碍各省查繳禁書時將此書列入一併解入

銷燬現在翰林院檢出存貯者尚有一百三十五部所有此次

發下三藩紀事本末一部係從前呈

進銷燬各書悞夾入霉爛錯雜書捆內未曾檢出之本等

語謹

奏

1304 臣福隆安等謹

奏為

奏明事查違碍各書由外省陸續解進及由四庫館於各

處送到遺書內簽出者節經臣等遵

旨詳細閱看將必應銷燬之本分次開單連原書進

呈銷燬其應行抽燬及毋庸銷燬之本亦經分別查辦進

呈所有各省解送四庫館遺書內其應行全燬及抽燬之

本業經大學士英廉於本年三月內

奏明派令各纂脩等覆加檢核逐一開繕清單行知各該

督撫令其遵照嚴查分別辦理在案至外省查辦違碍

書籍俱係解交軍機處轉交總纂紀昀陸錫熊等協同

各纂脩逐細檢閱分別呈

進現在閱進之書大約重本居多續獲者漸少似於查辦

違碍各書已可得十之八九今將屆限滿之期恐各該

處尚未編知不能畫一辦理自應將此項書目通行宣

布傳示周知俾各一體凜遵庶於查辦益加嚴密臣等

查各省解燬書籍內有沿途經雨水沾濕成塊難於繕

閱者業經

奏明將原捆燬

進銷燬無憑開列書名外其閱過

奏定之全燬抽燬各本實在共七百八十九種應請摘開

書目各註明撰人姓名彙刊成冊通行各該省令其編

加曉諭庶鄉曲愚民不致冒昧收藏自干法禁而按目

查考搜繳更當淨盡無復稍有遺留矣謹另繕清單一

併進

呈俟

發下即交與

武英殿刊刻頒發嗣後如有應燬新本再行隨時增刊續

入合併聲明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130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李世傑奏豫省南岸改築新堤挑挖引河大工已屬垂

成部撥及司庫解工銀兩尚不敷用請於附近省分酌撥

銀一百萬兩解豫等語豫省南岸工程將次告厥需用銀

兩既有不敷自應預為籌備即著於部庫內撥銀一百萬

兩照例解往備用欽此

1306 臣等查乾隆二十七年十二月內遵

旨將各省修造戰船暨節省銀兩數目開單進

呈奉

旨知道了嗣後每年彙奏一次欽此茲據工部將乾隆四十

六年分各省估報例應修造自行搏節船隻銀兩數目

清單移咨軍機處臣等查廣東福建浙江安徽江蘇五

省於乾隆四十六年分應行修造船隻內或應拆造者

改為大修應大修者改為小修應小修者改為緩修捐

修或應大修小修工料尚可節省及應換桅木酌改幫

箍共船八十隻桅木三株共節省銀二千九百二十七

兩七分五厘再查江西北湖湖南山東四省四十六年分並無節省銀兩合併聲明所有工部查核原單一併

進

呈謹

奏

十二月二十四日

1307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岳常澧道員缺著李世望補授欽此

1308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臨江府知府員缺著石應璋補授所遺員缺著鄭飛鳴補授欽此

1309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思恩府知府員缺著布顏補授所遺員缺著陳澧補授欽此

131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盤獲由臺灣逃回之黃孫沙等犯究出武舉許國梁已經拘獲謝湊官出銀買放及彰化小刀會各情節現已飛札楊廷樺據實查辦稟覆等語是富勒渾於此葉緊要事件但札楊廷樺而置提督於不問此即文武不和之端甚屬非是已於摺內批示矣臺灣地方漳泉兩郡民人械鬥滋事黃任簡係水師提督聞信後立即親身前往查辦頗知事理輕重朕方為嘉許是以屢降諭旨將此事責成黃任簡楊廷樺查拏妥辦遇有應行訓諭之處無不一體傳知伊二人並令楊廷樺連銜覆奏蓋辦理地方要務必須文武和衷協力方於公事有濟乃富勒渾於應訊情節止扎楊廷樺而不及黃任簡將來據該道查辦稟覆即行具奏是竟置黃任簡於事外有是理乎該督不過偏護文員而文武不和之端即由此起此事甚有關係富勒渾久任封疆今又加恩復任閩浙總督尚不能仰體朕意於此等要務即存歧視文武之見甚屬不合富勒渾著傳旨嚴行申飭至黃茂自焚一案雅德先據地方官率行稟報具奏是以降旨查詢嗣經雅德詳查該犯自焚

身死經原告認明屬實更有何疑尚須檢勘已有旨令雅德毋庸親往又何必該督自行查勘不過因前旨詢問聊以此奏塞責何不知輕重若此將此由六百里一併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1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福建水師提督黃 傳諭按察使銜臺

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永德雅德奏掣獲自臺潛回之周烈陳該等七犯訊係俱有隨同械鬥及被脅燒莊情事且據各犯供出業內糾眾械鬥燒庄之施椿黃鏗等均係為首重犯現在飛咨提臣黃任簡並飭楊廷樺迅速查掣究辦等語此案聚眾械鬥傷官焚搶各犯其未經掣獲者尚有如許之多可見從前武備廢弛以致奸民滋事起釁實堪痛恨不可不實力搜捕以淨根株著傳諭黃任簡楊廷樺迅即按名弋獲毋任逃颺漏網至業內要犯林先和等前據雅德奏有逃往浙江温州石浦之信業經諭令福崧速派幹員會同該地方文武官嚴密查拏日內該犯等曾否就獲著再傳諭

福崧令其飭屬嚴查於獲犯後即行具奏將此由六百里發往並將永德等原摺抄寄黃任簡等閱看並諭富勒渾雅德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12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浙江按察使王景年力就衰難勝臬司之任著來京以京員用其浙江按察使員缺著孫括調補袁鑒著補授安徽按察使所遺江南鹽道員缺著馮廷丞補授欽此

1313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旨厄勒保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131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旨知道了其六次不到之男爵瑪興阿五次不到之子爵阿爾經阿四次不到之輔國將軍德三俱著交該部察議欽此

1315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旨革職縣丞金鳳彩典史周繼祖二員雖例不准捐復但念其情罪尚不甚重著加恩准其捐復留於東省河工差遣委用至何裕城等原奏單內所稱金鳳彩大計革職係原任巡撫國泰挾嫌填入不謹一節吏部奏請徹底清查辦理所奏是著山東巡撫明興據實查明具奏欽此

1316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思恩府知府員缺著甘定進補授所遺上北河同知員缺著該督等揀員題補欽此

1317 本月二十四日奉

旨廣西思恩府知府員缺著布顏補授所遺員缺著陳澧補授欽此查布顏係河南下南河同知專管河務脩防向例俱係該督將熟悉河務之員遴選題補今陳澧係福建長樂縣知縣於河務恐有未諳應否將下南河同知一缺仍令該督揀員題補其陳澧一員仍歸入記名知府遺缺單內遇有缺出另行請

旨簡放是否有當伏候

欽定謹

奏

十二月二十六日

131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浙省上屆辦理南巡於杭州西湖等處添設座落點綴甚多繁費無益殊非朕省方問俗之意屢經降旨訓飭而此內葛嶺一處鑿山開道建蓋屋宇尤屬無謂且所費不貲朕心深所不取是以上屆即未往臨幸此皆王亶望王燧借辦差為名肆行糜費外博見長之巧陰遂貪縱之私其罪實由於此著傳諭福崧於葛嶺座落斷不必再加修整但係已成之局竟任其自然可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31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兼署直隸總督英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

十七日奉

上諭前據英廉參奏通永道李調元於運送盛京書籍沿途
任聽家人胥役需索門包使費並住宿宴飲必須大戲小
班伺候各情節業經明降諭旨將李調元革職等因交英
廉提同業內人証嚴審確情究擬具奏矣此案應訊人証
提齊質訊想李調元亦斷不能狡飾抵賴無難定案何以
尚未見英廉定擬之摺著傳諭英廉即將此案質訊明確
迅速定擬具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20 遵

旨詢問張起隆據稱於乾隆四十四年由四庫館議叙縣丞

分發河南試用未經補缺四十五年蒙

恩襲職起隆自幼於經典科儀素亦留心學習自承襲後即

敬謹朝夕禮斗並於一切祈禱法典認真演習現在尚

能曉得等語謹

奏

十二月二十八日

1321 臣等遵

旨將從前勒爾謹奏到屬員賢否單內所註王亶望蔣全迪

考語交大學士九卿及總督巴延三巡撫朱椿等閱看

據大學士三寶等稱王亶望蔣全迪在甘省折捐冒賑

首先作俑以致通省舞弊乃勒爾謹尚稱王亶望於辦

災捐監二事更見認真蔣全迪心地純正是其欺罔悖

謬實屬罪不容誅今甘省一案已蒙

皇上洞燭無遺嚴加懲治嗣後內外臣工惟有互相戒免以

仰副

聖主剔弊釐奸之意至巴延三朱椿均蒙

簡任封疆察吏尤為專責益當引為鑒戒共凜冰淵斷不敢

於考覈屬員賢否之處稍存欺飾等語謹

奏

十二月二十八日

1322 大學士公臣阿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據奉天將軍永璋等奏請將運通黑豆四萬餘石一併停運並減價平糶一摺於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 據稱本年十二月欽奉

諭旨奉天運通黑豆減省三萬石俾民間豆石寬裕市價平減以脩明歲秋間之用惟是歷年應行運通黑豆共計四萬二千餘石內除減運三萬石外仍餘黑豆一萬二千六百餘石明歲

皇上駕幸

盛京官兵喂養馬匹豆石在所必需仰懇

天恩俯准一併停運并查得現今奉省市集豆價一兩二錢不等請將此項黑豆撥出三萬石酌減價銀八錢隨營糶賣以資接濟其餘黑豆一萬二千餘石即行賣給本處官兵喂養馬匹等語查奉天額征黑豆四萬二千餘石係年例運通之項前奉

諭旨豫省黑豆價值平減今李世傑採買三萬石運送至京

將奉天黑豆減運三萬石俾民間豆石充裕市價平減以備明年秋間之用仰見

睿慮周詳於危從人等均有裨益茲據該將軍永璋等所奏

奉天運通黑豆共計四萬二千餘石現在遵

旨減運三萬石外所餘黑豆一萬二千餘石為數無多且本

處官兵喂養馬匹黑豆在所必需應請一併停運並稱

豆價頗昂請撥出三萬石每石酌減八錢於明歲隨營

糶賣以資接濟其所餘黑豆一萬二千六百餘石即賣

給本處官兵喂養馬匹等語就該處情形隨時調劑事

屬可行應如所請辦理所有糶賣銀兩亦應如所奏令

該州縣解交

盛京戶部作為正項其賣給官兵餘豆價銀亦准在四十

九年春季俸餉內照數坐扣歸款至明年開糶之日該

將軍府尹等務須揀派妥員稽查監視俾官吏不得侵

漁奸胥無從囤積則市價既歸平減而官民均沾實惠

矣俟

命下臣等交部行知該將軍等遵照辦理所有議覆緣由理

合繕摺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旨依議欽此

132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伊家河挑工完竣一摺內稱微山湖水自前
月下旬至今陸續又消水一尺現深二丈零四寸比七月
間盛漲時已共消水五尺二寸等語伊家河挑工完竣既
一律平順通暢則微山湖漲水自應日消一日其摺內所
稱消水一尺之處此時又閱數日亦必更且消落著傳諭
明興即速派委員前往測量現在消水尺寸又有若干
之處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24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山東運河東西堤岸前經勘定於明歲興修但自濟寧
至韓庄工段甚長止運河道沈啓震一人查催照料恐致
鞭長不及因思前任山東布政使陸燿曾任運河道數年
熟悉河務現在將屆服闋著即令前往東省會同沈啓震
將應行興修各事宜妥協照料定心籌辦並著巡漕內閣
學士毓奇往來督辦以期迅速歲工欽此

1325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江蘇淮安徐州等處因漫水未消田禾淹沒業經降旨令該督撫等加意撫綏照例給賑並令將被水最重之沛縣豐縣銅山邳州四處不論月分當予賑恤其該四州縣上年未經被水而夏秋猝被淹浸以及下游之宿遷桃源等州縣被水災田均各照災分按月給賑不在常賑之內第念今春正賑已畢青黃不接民食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邳州銅山豐縣三州縣不入常賑之本年猝淹地畝以及宿遷海州二州縣凡九十分災不分極次貧民概行加賑兩個月次重之桃源睢寧沭陽九十分災貧民不分極次概行加賑一個月其徐州大河二衛屯田有坐落該州縣災重區分者一體分別加賑以資接濟其無需加賑各地方並著該督撫察看情形如有應借給籽種口糧之處即分別酌量辦理務使災黎均沾溥澤用薄春祺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326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山東兗州曹州二府屬暨濟寧州所屬因漫水經行連年淹浸不能耕作屢經降旨加賑並令將被災最重之各州縣衛加恩不論月分常予賑恤俟漫水消退再行停止惟是一縣之中地勢高低不等被災分數亦輕重不齊除成災九分十分者應給予常賑外其成災七八分不在常賑之內者今春正賑已畢青黃不接民食未免拮据著再加恩將兗州曹州二府暨濟寧州所屬各州縣衛被災七八分者無論極次貧民概行加賑一個月俾災黎均資接濟其成災五六分並上年新淹之鉅野嘉祥與猝被風潮

1327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豫省黃河北岸因漫口未經堵合被淹地畝不能耕作屢經降旨加恩展賑俾無失所第念今春正賑已畢距麥收尚遠正屆青黃不接之時民食未免拮据著再加恩將儀封考城陳留三縣北岸無論極次貧民再行加賑

兩個月其餘被災較輕地方有應於今春酌量糶借倉穀以資接濟之處並著分別辦理該撫其董率各屬實力妥辦俾窮簷均沾渥澤副朕軫念災黎加惠無已之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328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巡撫員缺著伊星阿補授即令速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欽此

1329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蘇州布政使員缺著永保調補景祿著調補直隸布政使所遺湖南布政使員缺著王站往補授伍拉納著調補河南按察使所遺湖南按察使員缺著姚頤補授欽此

1330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安徽鳳陽潁州二府並泗州等屬州縣因淮水泛漲田畝被淹業經降旨令該撫董率所屬切實查勘照例給賑俾無失所第念今春正賑已畢尚屆青黃不接之時

民食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壽州鳳臺鳳陽懷遠靈璧泗州盱眙五河潁上等九州縣被災八九分貧民無論極次於正賑後概行加賑一個月以資接濟其鳳陽長淮泗州三衛被災饑口各隨坐落州縣村庄一體加賑至被災較輕有需酌借口糧籽種者並著該撫察看情形分別酌量辦理該撫務督率各屬實力妥辦俾災黎均沾寔惠以副朕軫恤無已之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1331 據尚書房交到挖補通鑑綱目續編共八部臣等謹將

一部呈

覽現在朱椿啓程回任即遵

旨交與一分又令順道帶往湖北交姚成烈一分又交巴延三一分並令帶往江西交郝碩一分又交伍拉納一分俱令其一體遵照辦理其餘各分俟有各該省人員到京再令帶往謹

奏

正月初四日

1332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五日

重華宮朕句奉

旨派出與朕句並與宴者二十人

阿 福 和 梁

董 福 三 寶 栳 璜

永 貴 德 保 曹 秀 先 周 煌

劉 墉 王 杰 謝 墉 曹 文 植

紀 昀 金 士 松 陸 費 墀 陸 錫 熊

又奉

旨派出朕句不與宴者八人

阿 肅 錢 載 達 椿 莊 存 與

汪 廷 璣 倪 承 寬 童 鳳 三 王 懿 修

133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水師提督黃 福建巡撫雅 浙

江巡撫福 廣東巡撫尚 傳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

廷樺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黃仕簡奏督拏械鬪刁民及殺害汛弁首夥要犯先

後共獲一百四十三名又續獲要犯五十餘名現在民人並無再敢互鬪滋事臺灣所屬均屬寧帖等語所辦好已有旨將伊等交部議叙矣此案首夥要犯先後共拏獲二百餘名自應迅速審辦一面奏聞一面即將要犯先行正法俾奸民知所敬畏至此外未獲餘黨及焚搶流匪仍著黃仕簡楊廷樺上緊逐一嚴加捕獲審辦完結以靖海疆而安良善方不致再滋事端黃仕簡不可因臺地現已寧帖稍存將就了事之見再此案要犯前有自臺灣逃散偷渡被獲者二十餘名恐尚有陸續逃回並不取仍回原籍或逃入接壤之廣東浙江地方希圖遠颺漏網亦所必有著傳諭富勒渾速飭地方文武嚴密截拏並著福崧尚安於鄰境接壤處所一體飭屬實力搜捕毋使一名兔脫將此由六百里發往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34 昨寄信黃仕簡等

諭旨內奉

硃筆添改已有旨將伊等交部議叙臣等謹擬寫將黃仕簡

楊廷樺交部議叙並令將在事出力人員查明一體咨

部議叙明發

諭旨一道進

呈謹

奏

初六日

1335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黃仕簡奏督拏臺灣械鬥刁民首要犯先後共獲

一百四十三名又續獲要犯五十餘名現在民人並無再

敢互鬪滋事臺灣所屬均屬寧帖等語臺灣刁民械鬥一

案黃仕簡一聞稟報即帶兵渡臺灣查辦殊屬可嘉曾經

降旨令其會同楊廷樺督率查拏今此案首要犯拏獲

多人地方寧靜辦理尚屬妥速黃仕簡楊廷樺著交部議

叙所有在事出力人員並著黃仕簡等查明咨部議叙欽

此

133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查拏糾眾鬧漕首從要犯審辦一摺據稱浙

省近年辦理漕糧上下視為利藪劣衿地棍乘機挾制包

攬把持竟成規例甚至糾眾抗拏喧鬧公堂地方官或以

素染貪污甘心隱忍或以人數眾多難以查拏諱匿不報

以致釀成錮弊並稱上年辦漕即有聚眾喧鬧之事僅以

枷責完結等語浙省政務廢弛各州縣經徵漕米百弊叢

生實堪痛恨劣衿把持公事實為地方之害若稍事姑息

則伊等不知做畏益無忌憚適足以長刁風自應嚴拏究

辦儘法懲治庶可以綏靖閭閻至摺內所稱首惡監生錢

徵書一犯是否係已故尚書錢陳羣之子孫世家子弟尤

應安分守法不可干預公事若係錢陳羣之子孫即當

於審明定案時一面正法一面奏聞朕於舊臣之裔其應

行加恩者無不加恩而於應行懲治者亦不稍為寬假著

傳諭福崧即行查明據實覆奏毋得少存瞻徇之見總

之浙省諸務廢弛皆由陳輝祖在總督任內全不以事為

事以致釀成積弊且以上年聚眾鬧漕之事並不據實陳

奏深負委任朕實不意其負恩昧良至於如此福崧初到浙撫之任實力整頓所辦甚屬可嘉但不可始勤終怠庶克副朕委任之意著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337 臣等遵

旨將初六日福崧等奏到各摺令陳輝祖閱看錄取供詞定擬具

奏並擬寫

諭旨進

呈應於何日頒發

諭旨之處謹空寫日期伏候

欽定謹

奏

初七日

1338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七日内閣奉

上諭候補洗馬黃軒現在尚書房行走其未補缺以前著加恩准其一體食俸欽此

133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水師提督黃 福建巡撫雅 傳

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

九日奉

上諭據黃仕簡等奏督拏械鬥刁民及殺害汛弁首夥要犯先後共獲二百餘名將審明情罪最重各犯先行正法梟示彰化諸羅二邑已早寧貼民情安定現將不能立即擒捕之文武各官咨揭督撫題參並自請議處一摺此案黃仕簡一聞稟報即帶兵渡臺會同楊廷樺查辦先後拏獲要犯多人匪黨解散民情寧帖不致復滋事端辦理甚屬妥速不但無過而且有功已降旨將黃仕簡楊廷樺交部議叙以示嘉獎至此外未獲餘黨及潛匿派匪仍著黃仕簡楊廷樺上緊搜捕并分路緝拏務期全獲盡絕根株以靖海疆而安良善黃仕簡等務勉力籌辦副朕委任至意

至此案禍連兩縣毒流三月地方文武各官不即立時擒滅均有應得之咎富勒渾身任總督文武皆其統屬著即秉公據實查叅具奏所有臺灣府知府蘇泰前於雅德具奏該府勸諭庄民和息時朕即料及該府必有不知大體央懇和息之事諭令黃仕簡查奏今據黃仕簡奏蘇泰果有出示勸和情事不出朕之所料是該府意欲將就了事罔顧大體姑息養奸非尋常貽誤地方可比已有旨將蘇泰革職等交刑部治罪並著富勒渾等派委員解送刑部審擬定罪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40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本月初九日奉

旨著富勒渾黃仕簡等將蘇泰勸和告示即行抄錄呈覽欽

此相應知會

貴督

遵照附報進呈為此知會

貴提督

正月初九日

1341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黃仕簡等覆奏臺灣府知府蘇泰於漳泉二郡民人械鬥一案並不迅速擒捕嚴加懲創輒出示勸諭和息迨各莊民遞呈求息遂准其會面和睦辦理實為姑息貽誤地方現已咨請督撫題叅等語漳泉械鬥一案前經雅德具奏稱該府蘇泰前往面加曉諭各莊民遵依允服不敢復滋事端一摺朕即慮及該府蘇泰或竟有不知大體央懇和息之事因諭令黃仕簡等查明據實叅奏今據黃仕簡等查奏蘇泰果有出示勸和情事竟不出朕之所料是蘇泰罔顧大體姑息養奸尤非尋常玩延貽誤者可比蘇泰著革職等解刑部治罪該部知道欽此

1342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閱元畢沅前以王靈望事獲譴降給三品頂帶仍留巡撫之任俾支廉俸但巡撫養廉原為平日辦公之用若永遠停其支給未免伊等轉有所藉口今已一年有餘伊二人辦事亦尚屬勉著加恩復還原品頂帶其巡撫養廉仍准其支領以示體恤朕於諸臣功過黜陟斟酌權衡

一視其人之自取各督撫其各勉圖稱職潔己率屬以副委任欽此

1343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九日奉

旨免保兆林圖英額俱著革職嚴審定擬具奏欽此

1344 臣等遵

旨將浙省漕務弊竇起自何年何人之處訊問陳輝祖錄取供詞呈

覽至王賈望王燧辦理漕務時如何通同舞弊陳輝祖竟不能指出確據前已有

旨令福菘切實查明具奏似應俟福菘覆奏到日訊問王燧則王燧無可遁飾自必水落石出再行辦理是否伏候

訓示謹
奏

* 問陳輝祖據你供到任後即聞浙省漕務弊竇多端察行訪察此等弊竇究竟起自何年始於何人你必定知

道從實供來

供我於四十六年二月到任後聞得浙省漕務弊端最甚即密加訪察原要訪出實據

奏聞辦理因州縣辦漕作弊必須假手漕書串通分肥聞得嘉善縣已革漕書曹永康尤為銜毒我即首先密訪緣辦漕弊竇多在冬月收漕時候或已攬交納或浮收抵兌弊端百出其安分小戶糧米無多交納上倉後希圖完事亦不復到省控告其狡猾花戶方且勾連書役從中侵潤彼此不敢聲張事過之後即無從得其實據是以上訪得曹永康詐賍肆惡各款從重定擬絞決其辦漕時如何舞弊之處事已隔年我無從查出確據至此等漕弊起自何年始於何人我實在不能知道不敢妄供

詰問浙省漕弊你既已訪查必有確據從前王賈望王燧在浙江時種種貪婪其辦漕自必通同勒索染指你斷無不知之理究竟此弊即起自王賈望王燧之時抑或王賈望王燧以前已有此弊據實供來

又供浙省漕弊大槩歷年總不能免王賈望王燧在浙江時貪跡彰著其辦漕必有通同舞弊情事我到任後

知王燧署過嘉善縣及嘉興府曹永康即係嘉善縣漕書我原想由此根究可以得漕務弊竇底裡但細加訪察竟無從得其切實證據是以未能指實漕務奏辦我若果有真知灼見之處我如今身獲重罪若還替他隱瞞倘別經查出豈不怕罪上加罪嗎但我係受

恩深重之人到任後不能澈底查辦據實奏這就是我辜負

聖恩自取重戾還有何辯

1345 臣等遵

旨會同刑部堂官將侍郎阿肅家奶媽王朱氏謀害伊主幼子一案嚴加訊問據王朱氏供因伊主之妾張氏時常詈罵心懷忿恨起意溺斃伊子旋復後悔找人撈救等語反覆究詰實係揆嫌謀害並無別故贖之案內德克金布及周氏等供俱相符查僱工謀殺家長期親已行未死律應斬決今王朱氏即應照此律定擬除將王朱氏暫交刑部嚴行監禁俟開蒙後臣等會同刑部於二十一日具奏所有訊取各供詞理合先行繕錄進

呈謹
奏

十一日

* 德克金布供我係正白旗滿洲護軍正月初七日晚間我因有差就近到我姑夫吏部侍郎阿肅家住宿那夜他家唱影戲我同姑母等在前屋看戲二更時分有奶媽王朱氏來告訴說他屋裡酸菜缸內有貓掉下叫我撈起來我隨他到那裡揭開缸蓋看見是我姑夫小兒子我連忙撈救起來趕著告訴我姑母的至王朱氏因何將他小主人掉下缸去我並不知道是實王朱氏供我係東安縣人乾隆四十四年得身價銀十一兩典與阿大人家為奶娘乳小姑娘今已滿限仍在王家服侍姑娘在老太太房內居住另有小阿哥纔三個月是奶娘周氏乳著我與他同在照房內住宿上年十二月十五日姨張氏因我乳的姑娘喊哭把我斥罵今年正月初六日張姨又說我乳的姑娘不好與我吵鬧我心裡氣忿不過於初七日二更時主人等都在前院看影戲周氏同小阿哥在照房炕上睡著我因張姨娘

長向我詈罵小阿哥是張姨娘生的想要害死洩忿就
把小阿哥抱起擲在酸菜缸內我心裡害怕後悔手軟
不能撈救隨到上屋找人遇見德克金布告訴假說酸
菜缸內有貓叫喚拿燈去看揭開缸蓋德克金布見是
小阿哥連忙撈出還沒有死今蒙嚴訊還敢不定供嗎
我寔因被張姨娘時常斥罵一時氣忿起這意見的

周氏供我係通州人上年十一月內典給阿大人家乳
小阿哥得身價銀十兩這王朱氏是乳小姑娘奶媽與
我同在照房居住朱氏素日因小姑娘喊哭常被張姨
娘斥罵是有的今年正月初七日起更後主人們都在
前屋看影戲朱氏進來勸我睡了罷我隨後就睡了到
二更多時聽得朱氏喊說撈貓我驚醒起來看見主母
的怪兒德克金布從酸菜缸裡將這小阿哥撈起我纔
知道是小阿哥掉在酸菜缸內至這朱氏怎樣把小阿
哥捺在缸裡他並有告訴過我因睡熟也沒看見是實

正月十一日

1346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永平府知府員缺著朱光星補授欽此

1347 臣等遵

旨將陳輝查辦嘉善縣漕書曹永康時因何不將王燧辦漕
舞弊切實根究之處訊問陳輝祖錄取供詞進

呈并將陳輝祖查辦曹永康原摺及刑部核覆原案一併
抄錄呈

覽謹

奏

十一日

* 問陳輝祖你既知王燧曾署過嘉善縣及嘉興府曹永康
又係嘉善縣書辦因何不將王燧辦漕舞弊之處切實
根究這不是你要將就完結不肯澈底查辦你如今還
得藉詞推托嗎

據供我訪拏曹永康原聞得曹永康先為衙蠹革役
後又與官吏勾通舞弊是以飭拏到案係四十六年三
四月之事彼時漕務已過曹永康如何舞弊之處無人
控告不能得其確據王燧署嘉善縣及嘉興府已隔數
年亦無從訪察是以我就曹永康本案從重定擬具奏

至查辦曹永康係我甫經到任之時即行拏訪究辦如果審出漕務弊竇並非我任內之事我何必替他們瞞
隱不澈底查辦呢求詳察

詰問你既訪得曹永康有與官吏勾通舞弊之處即可從此根究你如何不逐節研訊審出王燧上下勾通實據
只就案完結這不是你有心瞻顧嗎

據供曹永康訪拏到案時我先委司道們會審復親提到案嚴加審究只訊出他詐贓肆惡各款俱有証據曹永康不能狡賴供認屬寔此外與官吏勾通的款蹟我反覆刑訊曹永康始終堅不承認又無控告質証之人無從追究彼時王燧業獲重罪解京若果審出他與曹永康有勾通分肥等情與我有何瞻顧不肯據實嚴辦但我身為總督既訪知漕務有弊不能設法澈底查辦總是我罪該萬死還有何辯

1348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常青李奉堯奏拏獲臺灣聚眾在逃首犯謝笑一名咨明督撫審訊一摺常青調任閩省提督甫經到任即能督飭營縣嚴密訪查將此案滋事起釁之首犯拏獲

辦甚好著交部議叙至李奉堯前因查辦此案意存推諉朕本欲將伊治罪今在廈門地方訪得該犯逃回晉江縣之信即馳抵該處設法搜查會同常青拏獲首犯尚屬知過奮勉李奉堯著加恩補授馬蘭鎮總兵兼管內務府總管事務李奉堯到任之後剛塔即不必兼署欽此

134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提督黃 傳諭按察使 銜臺灣道楊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常青等奏拏獲臺灣聚眾在逃首犯謝笑一摺所辦好已批交該部議叙矣此案首犯既經訪獲所有起意械鬪根由無難徹底究辦至該犯之妻子著交與富勒渾等嚴行查辦照例從重究擬不可漏網將此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5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

三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拏獲逃回臺匪謝笑一名現在諸羅民情安帖一摺內稱謝笑在臺開訪逃回原籍經李奉堯在廈門地方拏獲節次汛口各員稟報盤察竟係虛應故事等語謝笑係此案渠魁乃於開訪逃回原籍時汛口員弁漫無覺察總因閩省諸務廢弛文武各官全不以事為事以致刁民藐法肆橫蔓延不可不嚴示懲儆著傳諭富勒渾雅德即查明謝笑經過汛口該管之文武各員據實指名嚴行叅奏以為地方官怠玩疎縱者戒將此傳諭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51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查明臺灣刁民械鬪滋事一案係知府蘇泰罔知政體立意主和知縣冷震金又復隨聲附和希圖將就了事甚至總兵金蟾桂副將鄭瑞等接據該縣稟

報亦並不親往督捕以致匪徒肆橫無忌蔓延三月有餘均非尋常懈玩可比請旨一併革職等語此案刁民滋事皆係蘇泰冷震金立意主和希圖將就了事以致刁民窺見府縣畏葸無能並復肆無忌憚甚至鎮協大員亦一味因循怠惰並不親往督捕可見該省諸務廢弛已極文武各員全不以事為事實堪痛恨不可不嚴加懲創以為貽誤地方者戒除蘇泰業經降旨革職交刑部治罪金蟾桂亦經革職其知縣冷震金副將鄭瑞護副將隋光德都司方廷魁守備王安邦侯永義俱著革職同金蟾桂等一併交刑部分別定擬具奏摺併發欽此

1352 臣等遵

旨派軍機司員隨同刑部堂官將富勒渾奏到各摺令陳輝祖閱看並訊以閩省刁民蔓延滋事至於此極你做總督時豈毫無見聞竟置之不問以致地方文武各官廢弛怕事百姓並長刁惡豈不是你因循貽誤麼據陳輝祖伏地痛哭叩頭不已口稱我受

皇上厚恩用為閩浙總督於閩省地方一切事務理宜先事飭屬嚴行整頓乃庸懦無能以致該省文武各官諸事

廢弛誠如

聖諭刁民見地方官怕事並無忌憚總是我罪該萬死尚有

何辯等語謹

奏

正月十三日

1353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四日奉

上諭徵瑞覆奏飭令代范清濟營運鹽務之商一併代辦
銅鹽兩事自當互為通融俾商人一手經理得以從容辦
運應如徵瑞所奏即令現在選汰之能事妥商辦理但十
人太多未免彼此觀望可選一二人一面辦理鹽務即一
面代運銅斤如何仍著徵瑞嚴飭該商等悉心經理嗣後
如再以運本缺乏為詞致銅鹽廢弛貽誤則惟徵瑞是問
至徵瑞從前奏請每年需給發銅本銀八萬兩今范青濟
又在內務府呈稱第一年辦發銅船需銀十五六萬兩其
中多寡懸殊因何浮開呈請之處諭令軍機大臣就近傳
詢伊子外著將此諭令徵瑞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1354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福崧奏桐鄉縣知縣李成璠於該縣監生錢徵書
等糾眾鬧漕開堂不法一案不能先事覺察已屬昏庸且
任聽漕書舞弊浮收自係明知故縱保無有通同染指情
弊請旨革審等語李成璠著革職交該撫提同案內犯
証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35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福崧覆奏王燧在浙玩法婪贓各款一摺內稱王燧
在杭州府任內出糶省倉米石並不候司核轉串通王賈
望即日批准糶米三萬石計侵蝕銀七千餘兩又倚恃王
賈望信任辦理工程包攬勒索又新到人員羈留在省多
方勒指各屬缺出不待兩司詳請即經與王賈望面定委
員然後行知藩司又短發價值冰累舖戶各款種種劣蹟
不一而足等語浙省吏治廢弛倉庫虧缺皆由王賈望王

燧而起王燧情罪最重之處尤在嘉興收漕諸弊何以摺內並未查出奏明已於摺內批示並將原摺存貯批交軍機大臣俟福崧查明奏到會同該部嚴審定擬速奏矣著傳諭福崧即將王燧在嘉興府任內收漕如何浮收折色苦累百姓及在杭州府任內收辦漕糧及南米諸弊逐一訪查確實由六百里馳奏以憑定案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56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兩江總督薩載閩浙總督富勒渾等合詞陳奏以江浙兩省臣民望幸情殷且河工海塘以次告竣一切善後事宜尤冀親臨指示懇請於乾隆四十九年春六舉南巡盛典以愜輿情一摺朕自庚子南巡時巡閱高家堰石塘及徐州城外石堤鉅工俱逐一親臨指示茲據奏以次告成所有一切善後事宜自應臨蒞閱視指授機宜俾河流永慶安瀾至浙省海塘前經降旨將崇塘四千二百餘丈一體改建魚鱗石塘為濱海厚黎永資捍衛今要工將竣亦不可不親為相度且自四十一年告功

闕里之後閱時已久應行展謁

孔林以伸景仰今據該督撫等合詞陳奏江浙兩省耆庶望幸悃忱尤為朕切著照所請於乾隆四十九年正月諏吉啓鑿祇謁

孔林巡幸江浙順道親閱河工海塘所有各處行宮坐落俱就舊有規模畧加葺治毋得踵事增華致滋煩費該督撫等其善體朕意妥協辦理副朕省方問俗觀民孚惠至意摺併發欽此

1357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五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仁和縣民壯人等呈請自修范公土塘一摺范公塘係從前被水冲激陸續坍塌節經該督撫等奏明建築福崧此時不過欲將坍塌之一千五百餘丈接聯修築乃摘叙事由率稱恭報范公土塘坍塌各工現飭民壯自行趕修等語披閱之初竟似該處現有坍塌提工措詞殊不明晰此皆由福崧文義不通所致嗣後陳奏事件宜留心學習毋任幕友率行聲叙至范公土塘向係漲沙該處民人捐修自護已業現在呈請合力趕修事屬可行自

應如所請辦理該撫仍飭司道等實力查察毋使胥吏鄉保人等藉端侵派致滋擾累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5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福康安奏四川成都府城年久傾圮恩准動項興修酌定章程一摺自應如此辦理省會城垣工程浩大動帑數十餘萬自所必需此項銀兩是否於軍需存剩銀內動用摺內聲叙並未明晰著傳諭福康安再行詳悉查明據實覆奏至成都素稱名勝如王羲之帖內稱城池門屋樓觀皆是秦司馬錯所修現在省城是否尚係舊基或經數次兵燹之後遺跡漸湮而此番興築或於舊基之中重獲有舊碑古碣足資考証者著福康安留心訪察遇便覆奏至其餘如諸葛亮廟杜甫詩所稱丞相祠堂者廟內古柏是否尚存又如杜甫詩中沉花草堂萬里橋寺處古蹟並著一併查明繪圖貼說呈覽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59 查上年七月十一日福康安奏報逃兵自行投首者三

十六名分飭解省辦理等因一摺奉

旨以福康安辦理認真交部議叙在案理合奏

聞謹

奏

十六日

1360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金川軍營逃兵各省拏獲及自行投首者甚屬寥寥皆由地方官並不實心辦理僅以通緝具文或出示了事曾明降諭旨將承緝不力之文武各員交部嚴定處分並通行予限一年在案今自乾隆四十六年奉旨之日為始扣算已滿一年惟四川省自行投首者一百餘名業將福康安交部議叙其餘各省仍未有首報多名者所有承緝不力之文武各員本應按照部例各降二級調用但人數未免過多著加恩再予展限一年該地方官務宜感激奮勉實心查辦上緊緝拏庶不負朕格外矜全之至意倘此次限滿仍未全數緝獲定將承緝不力之文武各員

照例降調不能復為姑貸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136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陝甘湖廣雲貴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

六日奉

上諭從前金川軍營脫逃兵丁積年未經弋獲應經降旨通諭各督撫屬嚴緝並予各犯等以自首免死展限日期并將承緝不力之地方官嚴定處分乃自降旨以來惟川省奏報等獲人數較多自行投首者亦有一百餘名其餘各省奏到等獲逃兵及自首到案者仍屬寥寥總由各該督撫不能督飭承緝之員實力擒捕以致該犯等匿跡遠颺現在又降旨將承緝地方官處分寬限一年各該督撫務須嚴飭所屬設法實力查緝並將各該省逃兵共有若干名現在已獲若干未獲若干各省通計已獲逃兵約有十分之幾詳晰查明開單具奏將此傳諭四川陝甘湖廣雲貴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62 辦理軍機處為咨覆事所有

貴督委員解到貼

寶宸翰九十七件石刻碑碣五十六件俱已收明相應咨覆

可也

右 咨

兩江總督

正月十六日

1363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二月初三日御經筵所有應行典禮著各該衙門

照例預備欽此

1364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二月初十日啓鑾恭謁

泰陵所有應行典禮著各該衙門照例敬謹預備欽此

1365 臣等遵

旨傳詢范清濟之子范杜據稱每年採辦洋銅需船七隻每辦發一隻銅船核計貨本船價應需銀二萬三四千兩是以共需銀十五六萬兩至從前所稱銅費需銀八萬兩之數原係兼辦鹽務可以通融協濟今將鹽務掣去僅給銀八萬兩止敷辦發銅船三隻寔不能供六省鼓鑄之用等語謹

奏

正月十六日

1366 臣等遵

旨查薩載畢沉劉秉恬現俱服闋謹擬寫准令實授諭旨進呈謹

正月十六日

1367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署理總督薩載巡撫畢沉劉秉恬現俱服闋著各於本任准其實授該部知道欽此

1368 遵

旨將留保住奏到青海全圖與前次

發下星宿海原圖詳細核對及阿爾坦河發源處所並西寧至星宿海一路地名之最著者俱屬相符謹於留保住奏到圖內逐一粘貼紅簽並將原圖呈

覽其未經粘簽之處俱係原圖所無緣留保住奏到之圖係將青海應管地方盡行繪入而原圖內祇將星宿海河源及西寧至星宿海一路地方繪畫其偏遠之處及沿途碎小地名未經備載現已交與圖處刊刻尚未完竣應否將留保住奏到圖內自西寧至星宿海一路所載碎小地名一併添入原圖另行補畫刊刻之處恭候

欽定謹

奉

旨應添處添欽此

奏

正月十七日

1369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七日奉

旨林郡林建林秀林占林賀林項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370 據兩江總督薩載委負解送庚子年

聖駕南巡先後頒發江蘇各處

行宮名勝

御書墨寶九十七件石刻搨摹五十六幅理合敬謹恭錄謹

奏

正月十七日

1371 辦理軍機處為咨會事本日奉

旨傳諭薩載所繳碑摹五十六張著再照樣搨出十分共五

百六十張不用裝潢貯匣即行送京欽此為此咨會

貴督遵照辦理可也並將由金山至龍潭龍潭至棲霞

水路程途里數即日開單送覆

圓明園滿軍機處毋遲須至咨者

右 咨

兩江總督

正月十八日

1372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英廉奏查辦直隸節年未完項內尚有實欠在民銀

三萬二千七百七十一兩零皆因正銀蠲免耗羨帶徵間

有零星小戶拖欠尾零所致等語此項未完耗羨既經查

明實欠在民著加恩即行蠲免仍著該督嚴飭該管道府

留心查察毋致官吏私徵侵漁滋弊俾閭閻均霑惠澤以

普春祺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373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舒常等奏奏已革京山縣知縣韓為霖於縣民黃愷等

謀殺劉紹富父子二命搶買汪氏母子三人一案並不上

緊緝拏其接任知縣謝夢草又復因循玩愒未能究出夥

謀加功及衙役賄縱情弊請將謝夢草革職提同韓為霖

審究等語謝夢章著革職交該督等提集案內人犯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摺并發欽此

1374 臣等遵

旨會同宗人府刑部堂官傳訊工部郎中宗室蘇成額何以取漢姓復名蘇德林之處據供我名字叫蘇成額於乾隆四十五年赴山海關稅差任所路過玉田縣藥王廟喫茶曾見過廟內僧人後來該僧於四十六年曾到過我家募化兩次這是我並未取過蘇德林名字不知該僧何以叫我是蘇德林我細想只有一胞弟名德麟曾做過刑部主事業已身故亦並非叫蘇德林今該僧稱我為蘇德林實在不知何故我若叫蘇德林豈有胞弟又名德麟之理求詳情至我身係宗室又受

皇上重恩斷不敢取漢姓現在我兄弟子姪亦並無取名蘇某字樣但我從前任山海關稅差時路過藥王廟任聽家人與僧人攀談以致該僧藉端滋事就是我的不是了等語臣等思蘇成額既未取蘇德林名字該僧何以即稱為蘇德林因查英廉審訊僧人實寬供詞內稱係蘇姓家人劉芳告知姓蘇名德林等語臣等隨提訊劉

芳據供我從前跟主人往山海關路過藥王廟僧人與我閒談曾向我問你主人係屬何人有幾個弟兄我曾經將主人現在出差山海關及我主人弟兄名字告知這是有我並未告訴他我主人姓蘇的話是實臣等隨查核吏部歷年官冊載有刑部主事德麟名字是蘇成額所供胞弟名德麟之處尚非虛捏至該僧即稱蘇成額為蘇德林似係該僧誤記劉芳所告德麟之名復加以蘇字遂致牽涉混供但蘇成額不能約束家人聽其與僧人語言滋事咎實難解除家人劉芳業經刑部擬以枷責外應請

旨將蘇成額照例議處至臣喀寧阿等於議覆此案摺內未經詢明德麟係蘇成額已故胞弟名字即照該僧所供蘇姓名德林之處稱為蘇成額即蘇德林叙入摺內措詞殊未明晰應將承辦此案司員及臣等交部分別察議所有刑部議覆此案原摺更正粘簽一併進呈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

1375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旨向來大逆緣坐人犯應行問擬斬決者俱降旨從寬改為斬候秋審時亦不予勾以昭法外之仁但此案謝笑因漳泉二郡民人構釁輒敢倡議罵帖糾聚莊民械鬪焚掠與反叛無異現在首夥各犯拏獲治罪者已有二百餘名至彰化諸羅各莊被奸民焚搶殺害者又不知若干人皆由該犯起意糾聚釀成大案實屬罪大惡極該犯之子謝長與尋常逆案緣坐者不同著即照大逆緣坐律即行處斬交該督撫派委委員解往臺灣於犯事地方正法示眾俾奸頑共知法網森嚴即逃至內地亦必緝獲治罪以靖海疆而安良善餘著照部議完結至雅德將該犯謝笑之子僅擬發遣實屬寬縱雅德著交部嚴加議處欽此

137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從前富勒渾在川省辦理糧運及軍需報銷與劉秉恬始終同辦共事最久自必深悉其為人劉秉恬稍有才幹

尚能辦事但其平素操守如何之處著傳諭富勒渾秉公據實覆奏朕以富勒渾具有天良人尚誠實可信經朕特降諭旨自不敢稍存欺飾是以傳旨詢問該督務據實直陳毋得以虛詞奏覆致罹欺罔之咎負朕信任之意將此由奏事之便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77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閱鷄元有盤查各屬倉庫無虧一摺此係每年應行彙奏之件乃各督撫竟視為具文屆期不過以一奏塞責殊非核實之道即如直隸山東浙江等省現經查出各屬俱有虧空據新任督撫等奏請設法彌補勒限完交但未經發覺以前前任督撫年終原皆以並無虧缺塞責陳奏今經懲創之後節次降旨詢問始行和盤托出可見各省督撫巧謂盤查各屬者俱屬空言未可憑信今直隸山東浙江等省既查出虧空勒限彌補想各省似此者亦復不少著各直省督撫於接奉此旨後再行確切訪查將各屬究竟有無虧空之處據實具奏候朕酌量加恩准照直隸等省之例子限彌補完繳則此後年終彙奏俱歸核實

不致再蹈欺罔之罪倘此次奏報復有不實將來別經發覺惟原奏之該督撫是問恐伊等不能當其重罪也該部即通行傳諭欽此

1378 大學士公何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廣總督巴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本日吏部議駁巴延三奏請將前署崖州事臨高縣革職知縣徐藩調取引見一摺此案徐藩原奏徐藩諱匿欺飾經該督奏請革職今復以該員會營投竿匪夥全獲實心奮勉奏請調取引見前後所奏兩歧該員究竟如何諱匿及如何出力之處聲叙究未明晰著傳諭巴延三尚安將徐藩辦理此案從前如何諱匿及如何會營緣由詳晰查明據實秉公具奏毋得稍存迴護之見所有吏部原摺暫存俟該督等覆奏到日再降諭旨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379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前因辦理南巡差務曾諭令福崧由浙江撥交薩載銀二十萬兩現在鎮江至龍潭開挖新河此係有利商旅之事恐需費尚有不敷著傳諭伊齡阿於運庫存貯應解內務府項下撥銀二十萬兩解交薩載應用毋庸動支益課正項亦不必令眾商捐辦並諭薩載等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1380 臣等遵

旨將吏部摺內報捐交納字樣刪改粘簽擬寫依議
諭旨遵

奏

呈并傳知該部嗣後凡遇此等字樣俱照此酌量更換謹

1381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奉

旨王朱氏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382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二日兵部將四川漳臘營恭

將馬應詒帶領引

見奉

旨馬應詒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383 大學士公阿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據陝甘總督李侍堯查奏甘肅勦捕逆回案内濫
用軍需難以開銷銀兩分別查核按照何員濫應確核
銀數著落追賠一摺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初九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議奏欽此欽遵臣等查得甘省勦
捕逆回濫用軍需銀兩一案據該督李侍堯奏稱竊臣
於本年十二月十七日接准

廷寄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上年勦捕逆回案内濫用軍需斷難開
銷各款共計銀三十餘萬兩全係無着之項又前次報銷
各案有奉部核減銀兩均應籌補請將總督兩司及道府
養廉每年各扣二成陸續歸補等語所辦未為允協該省

於上年調集官兵勦捕逆回一切軍需並未酌定章程濫
行動用明知事多越例而止顧目前之支應並不慮日後
之核銷至今無着銀糧統計共有三十餘萬兩之多又經
前後部駁各款恐尚不止此數若如李侍堯所奏於兩司
道府養廉坐扣二成則以前任之濫用而累及後任之攤
賠於事理殊未平允即如馮光熊新放甘肅藩司尚未到
任即將其養廉扣去二成此事始終與伊毫無關涉又何
從而波及之乎且恐該省道府因扣去養廉所得者少不
足以養其廉致有倉贖病民之事更滋流弊此內如李侍
堯所得養廉本厚自應准其攤扣二成福崧原係該省藩
司此事係伊始終經手且現又加恩陞授巡撫應着令攤
扣五成至福寧於冒賑案內濫行出結本應革職查抄發
往伊犁因其首先供出實情且搜捕賊黨尚為出力是以
加恩仍留臬司之任已較他人為倖此項攤賠銀兩應即
將其廉俸得項全數坐扣俟官項全清方准支給至前次
承辦之道府州縣各員現在有尚留甘省者自應分別數
目核實追賠即案內革職查抄各員現在有免死發遣者
其家產雖已查抄尚不敵其侵冒之數但伊等原籍自有
弟兄親屬可以通挪幫湊著李侍堯查明各該員承辦時

濫應實數逐一確核其應賠少數行文各該犯原籍核實追賠如有托故延宕不行按數完繳即將該犯仍照原議治罪並行文各犯所發地方諭令知之軍機處及該部亦令記檔又該督題銷軍需案內有督標官兵按日支給菜一欸現在已交部議該兵丁等身隸督標禦賊守城是其專責且在本城堵禦賊匪並未離汛該兵丁既有月餉何得復行支給蓋菜部臣必應議駁此項不准開銷即著濫行支發之承辦各員名下按數追賠如其人已經治罪查抄即著該管武職大員攤賠并各兵名下坐扣歸欸以上各條著傳諭李侍堯通盤籌畫另行分晰條款妥議具奏將此由六百里發往并諭福崧知之欽此復於十八

日接准

廷寄本月十一日奉

上諭昨據李侍堯奏上年勦捕逆回案內濫用軍需難以開銷各欸已傳諭該督分別攤扣並令詳查承辦濫應各員現在有免死發遣者核其應賠分數按款追賠矣但思控災冒賑案內現在免死發遣各犯有於逆回滋事時已離甘省者即身在甘省未曾經手承辦軍需及烏嚕木齊案內各犯於此事本無關涉均可無庸議及至曾任甘省州

縣經手軍需濫行動支各犯其從前侵冒之罪本應概與駢誅今已格外加恩寬其一線該犯等在任時又復有濫行支給之事是該犯又有應得之罪今不行懲治第令追賠各該犯稍有天良自當向其兄弟親屬通挪帮湊按數完繳即可毋庸加罪著傳諭李侍堯查明各該犯濫應實數核其多寡按名派定分晰條款具奏交軍機大臣逐一確核再轉行各該犯原籍及發遣地方將軍督撫大臣詳悉曉諭令其按數追賠予以三年限期如該犯等尚不知感知畏仍復托故延玩以致限期滿而帑項懸宕即著該管之將軍督撫大臣據實奏聞必將該犯等回刑部即行照依前罪正法不能再為寬貸也將此六百里再行傳諭李侍堯知之欽此查軍需濫用之項內守城防隘民夫口食以及滾木礮石紮立木城堵截水道等欸經核實刪減不准造銷一十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九兩零錢五萬五千六百七十五千五百文糧一萬五千二百六十九石零又雇覓民馬民車一欸不准造銷銀一十四萬七千四百九兩零糧料三千八百九十三石六斗草一萬八千五十束加以歷次請銷案內聲明刪減銀五千三百九十一兩零錢一千五百串通計銀錢糧草合銀三

十四萬八百七十七兩九錢零均係濫支應賠之項今
臣遵

旨分別查核按照何員濫應確核銀數著落追賠此內有免
死發遣之謝桓彭永和承志章之瑗黃道照章汝楠葉
觀海李弼史堂麻宸萬邦英舒玉龍李本楠賈若琳董
熙十五犯共應賠二萬四千六百五十二兩八錢七分
查各該犯仰蒙

皇上格外矜慈念其守城拏犯曾有微勞業已寬其一線今
查出從前濫應之項仍復免其治罪第令弟兄親屬帶
湊賠補各犯等苟有天良倍應感激

天恩向其弟兄親屬設湊賠補如其逾限不完仍照原議罪
名治罪至現在留甘之道府只有西寧府知府巴海一
員檢查檔案上年辦理軍需該道府並未經手承辦似
毋庸議此外尚有發遣新疆之夏恒一犯應賠銀三千
八百一十一兩九錢又擬流在配之吳詵一犯應賠銀一
千五十三兩一錢應即照謝桓等之例著賠如逾限不
完如等治罪再有從前承辦現在留甘之州縣如現任
涇源縣韓修鳳紅水縣丞陳士珩寧遠縣知縣梁棧前
署會寧縣申保現任寧州德慧前署涇州百泰現任涇

州富寧阿西固州同李友杜等八員名下應賠濫應銀
二萬九千三百七十一兩四錢零又有雖離甘省現任
陝西同知李朝柱應賠前在華亭縣任內濫應銀四千
一百一十九兩九錢零又有參革階州知州興德泰革莊浪
縣丞魏翼共應賠銀七百九十六兩九錢五分均於各
該員名下照數追賠臣擬請將數百兩以下者勒限一
年一千兩以上者勒限二年五千兩以上者勒限三年
完繳如逾限不完即行治罪此外尚有已經正法之蔣
重熹鄭陳善王萬年伯衡趙元德許山斗沈泰那禮善
伍蔭光舒攀桂陸璋顧汝衡福明李元椿陳澍林昂霄
楊有溥周兆熊萬人鳳及監斃之華廷鸞等二十犯共
濫應銀二十七萬七千八百八十八兩八錢零臣等前次通盤
籌算此案銀兩有著者少而無著者甚多再四籌踏
帑項不便虛應是以奏懇

聖恩准在臣等養廉項下攤扣歸補今此項正法各犯無着
銀二十七萬七千餘兩仍請於臣與福崧按成核扣養
廉並福寧全扣俸廉銀兩陸續代為歸款再此案題銷
各款內有督標五營官兵巡城放卡支領口食銀兩一
款誠如

聖諭督標駐劄蘭州守城是其專責且並未離汛何得於月

餉之外復行支食應俟部臣核駁到日即在從前濫准支給之員名下賠交至前後題銷各案有經部駁刪減銀兩容臣查明何員濫應銀數若干一體分別追賠分案咨部等因前來臣等伏查上年甘肅逆回不法調集官兵勦捕一切支用軍需銀兩如承辦之員濫應越例費用以致帑項虛糜無著自應著落追賠歸還原項先經陝甘總督李侍堯查明濫用軍需斷難開銷銀三十餘萬兩奏請在於總督兩司道府各員應得養廉內攤扣二成歸補等因當欽奉

諭旨令於總督李侍堯名下攤扣二成陞任藩司福崧名下攤扣五成留任臬司福寧名下將應得廉俸全行坐扣至前項承辦之道府州縣各員現在有尚留甘省者自應分別數目核實追賠即案內革職查抄各員現在有免死發遣者伊等旗籍自有弟兄親屬通挪幫湊並令李分晰條款妥議具奏去後今據該督李遵

旨確實查明軍需濫用之項分晰條款通計銀錢糧草合銀共三十四萬八百七十七兩九錢零按照濫應各員不准開銷應賠銀數分繕清單奏請分別著追歸款臣等

按單逐一查核內免死發遣之謝桓等十五犯共應賠銀二萬四千六百五十二兩八錢七分各該犯名下應賠銀數少者自一二十兩至三四百兩不等多者自二千兩至九千餘兩不等前次欽奉

諭旨予以三年限期自應欽遵辦理相應按照各該犯應賠銀數開單行文各旗籍及發遣地方將軍督撫詳悉曉諭令其各發天良向伊弟兄親屬通挪幫湊按數完繳惟是該犯等遠配邊方其弟兄親屬散處內地恐一時未能人人周知除一面諭令該犯自行寄信通挪並令各該犯地方官詳明愷切出示曉諭俾伊等親屬皆各仰體

皇上格外施仁踴躍急公速清

帑項仍嚴飭各該地方官務須不動聲色差役毋得藉端滋擾該犯等疊被

天恩如尚不知感激仍復托故延宕逾限不完該督撫大員即行據實奏

聞將該犯等回刑部照原擬罪名治罪其發遣之新疆夏恒應賠銀三千八百一十一兩九錢又擬流在配吳詵應賠銀一千五十三兩一錢核查均係濫行支應不准入

銷之項應如所奏照謝桓等犯之例一體追賠按限著
追完項如有托故避延以致限期滿而

應銀二十七萬七千八十兩八錢零據該督奏稱均係
萬難開銷無着之款

帑項延宕者即令各該督撫奏明加倍治罪至卑閑從前
承辦軍需尚留甘省之現任知縣韓修鳳等八員共應
賠銀二萬九千三百七十一兩四錢零現任陝西同知
李朝柱前在華亭縣任內濫應銀四千一百一十兩九
錢又有秦華階州知州興德秦華莊浪縣丞魏翼共應
賠銀七百九十六兩九錢五分據該督奏請將數百兩
以下者勒限一年一千兩以上者勒限二年五千兩以
上者勒限三年完繳等語臣等查卑閑韓修鳳等各員
從前承辦軍需一切動用銀兩既有濫行支給之事該
員等已有應得之罪乃不行秦究僅令追賠銀兩已屬
格外寬宥且各該員等俱係現任同知知州知縣等官
即興德等二員亦只緣事秦華與謝桓等犯革職發遣
家抄沒者不同未便先寬以限期開其遷延之漸應令
該督轉飭各員任所旗籍數百兩至一千兩以上者准
其勒限一年五千兩以上者准其勒限二年俱於文到
日為始按限嚴催完解如有逾限未完即令指名嚴秦
以示懲儆其餘尚有已經正法之蔣重燾等二十犯濫

帑項未便虛懸請於該督本任內養廉內核扣二成陞任

藩司福崧現任內核扣五成並臬司福寧全扣俸廉銀
兩陸續代為歸款之處亦應如該督所奏辦理歸結仍

令將每年扣過俸廉銀兩成數按年分晰報部查核再
題銷案內有督標五營官兵禦賊守城支借口食銀兩

一款戶部現擬駁應令該督俟部覆到日即行遵照
諭旨按數在於濫行支給各官名下著追完繳還項此外前

後題銷各案有部駁不准開銷銀兩應令一體分別追
賠恭候

命下之日戶部行文各該督撫等遵照辦理為此謹
奏請

旨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二日奉

旨依議欽此

1384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旨此次恭謁

泰陵所有在京步軍統領衙門事務著福隆安暫行署理欽此

1385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旨和珅著與阿桂梁國治同辦

開國方畧欽此

1386 查本日舒常奏湖南益法長寶道紀淑曾終養員缺請

旨於湖廣通省道府內

簡放奉

硃批覽欽此 臣等謹將湖南湖北道府開列名單並謹寫空

名

諭旨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正月二十四日

湖北道員

荆宜施道陳初哲

安襄鄖道陳大文

督糧道郭世勳

湖南道員

岳常澧道李世望

衡永郴桂道劉同敬

督糧道董世明

湖北知府

武昌府知府永謙

現在題請陞署辰沅永靖道尚
未引見

荊州府知府汪獻琛

德安府知府蕭良玉

漢陽府知府德泰

襄陽府知府洪世佺

黃州府知府謝廷樞

安陸府知府張依仁

耶陽府知府曾恒德

宜昌府知府汪思蔚

施南府知府王澤定

湖南知府

長沙府知府王家賓

辰州府知府單燧

岳州府知府李心耕

常德府知府何澤著

衡州府知府張廷泰

寶慶府知府永柱

永州府知府劉嘉兆

永順府知府伯起圖

沅州府知府崔光儀

1387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益法長寶道員缺著李世望調補欽此

1388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四日奉

旨戶部議奏淮安關徵收贏餘短少銀十九萬八千八百餘

兩請著落徵瑞全德照數賠補並將該監督等交部議處

一摺此項虧短銀兩部議著令該監督等賠補自係照例

辦理但念該關短少緣由因上年黃河漫口尚未堵築以致商運稀少且據薩載查明並無藉端侵隱情弊所有此項應賠銀十九萬八千餘兩著徵瑞全德止共賠銀一萬兩仍各按照經徵月日分別賠補其餘銀十八萬八千餘兩俱著全行豁免並加恩免其交部議處但經徵稅銀少至十九萬餘兩之多究係該監督等辦理不善所致著徵瑞全德將上年淮關監督任內所得養廉全行繳出以示懲儆餘依議欽此

1389 臣等查阿肅家奶媽王朱氏供詞內有初七日二更時

聽影戲等語是日係齋戒且值

世祖章皇帝忌辰乃該侍郎家內演唱影戲實屬違制應請

旨將侍郎阿肅交都察院嚴加議處至臣等於審辦此案時

未經留心念蒙

皇上指出疎忽遺漏之咎實所難辭臣等及刑部堂官喀寧

阿等相應一併交部議處謹

奏

正月二十四日

1390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前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審擬吏部侍郎阿肅家乳婦王朱氏謀害伊主幼子一案供詞內有正月初七日二更時合家俱聽影戲之語朕以是日係齋戒且值忌辰阿肅家不應演唱影戲指出詢問隨經軍機大臣奏請將阿肅交都察院嚴加議處並自請同刑部堂官一併議處等因本年新正月初二三日即逢時享致齋之期朕雖未親詣行禮值齋日內並不聽演音樂至初五日方始幸豐澤園筵宴外藩阿肅身為侍郎豈不之知乃竟於齋戒忌辰期內伊雖在外任聽家中演唱影戲即據稱為娛侍伊母亦豈不可稍待數日至元宵令節耶阿肅乃滿洲侍郎又係翰林出身何至不知禮制昏憤若此且本日名見阿肅詢及此事並加慰問云伊子隣死而得活將來或尚可成器伊竟毫無感恩惶悚之意竟同木偶看來阿肅全係沾染習氣非無心過誤可比阿肅著交都察院嚴加議處所有軍機大臣及刑部堂官自請議處之處著加恩寬免欽此

1391 遵

旨將外官現有賂項者准其由部陞選一節添入摺內粘貼

黃簽並擬寫依議

諭旨進

呈謹

奏

1392 本月二十四日兵部將武職人員帶領引

見奉

旨守備向進才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查遊擊以下記名人

員軍機處並無應行請

旨簡放之缺應交兵部照例扣足三年陞用一次即將該員

記名之處註銷所有此次奉

旨記名之守備向進才謹照例交部辦理合併陳明謹

奏

1393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此次恭謁

泰陵所有戶部印鑰著福隆安暫行帶管欽此

1394 臣阿桂等跪

奏為恭謝

天恩事臣等會同刑部審擬阿肅家乳婦王朱氏一案未將

阿肅家於齋戒忌辰日期不應演唱影戲之處查奏疎

漏之咎實所應得乃蒙

皇上天恩寬免議處

恩慈逾格感媿交深謹繕摺恭謝

天恩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1395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依議此案蒼梧縣知縣胡堂於張履觀飾詞控報之處即

能查明據實申報並無官官相護之習尚屬認真前經降

旨加恩交部議叙仍著送部引見欽此

1396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黃茂著戮屍梟示黃壬黃歡黃永黃壘俱著即處斬餘依

議欽此

1397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御史秦清奏請嚴禁外省餽送以清虧空一摺初看似

謙言細按之乃撫拾浮詞無指實之事外省屬有逢迎餽

送例禁本當嚴而犯者朕亦未嘗姑息寬宥近如陳輝祖

貪縱營私業已審明治罪又何藉該御史之數陳如果有

聞見理應據實糾參何得空言塞責徒博獻納之名而無

實濟乎若如所稱勅下部議嚴定章程即使定以斬決亦

豈能將並未犯案無罪之督撫司道加以重罪乎該御史

既為此奏意中必有所聞除陳輝祖國泰王賈望之犯罪

正法者外餽送者何人受餽者何人虧空者又有何處逐

一據實指出明白覆奏朕不難嚴查重辦以示懲儆若影

射含糊徒爭口舌此即明朝陋習必當防其漸而不可使

啓門戶嚇詐之端欽此

139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倚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富躬彙奏各屬緝拏盜竊各案一摺內稱有定遠縣知縣馬尚禹盤獲隣境盜犯四名究出盜首洵屬勤能出色請旨送部引見等語所奏殊屬牽混向來各省州縣內遇有拏獲隣境盜犯者皆准專摺保奏今定遠縣知縣馬尚禹既能盤獲隣境盜首四名該撫富躬即應另摺具奏請旨何得僅於彙奏摺內率行叙入若非朕於尋常事件逐一詳加披閱不幾至忽畧耶富躬何不曉事若此除馬尚禹一員准其送部引見外富躬著傳旨申飭欽此

1399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興泉永道潘本義辦理馬巷廳林耀等搶犯一案雖緝獲多犯但係該道所轄地方疎防之咎實所難辭等語潘本義著交部察議欽此

1400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奉

旨遇有沿河知府缺出提奏及河南省現在候補知府人員

名單

布 顏 鑲黃旗蒙古人現任河南下南河同知

旨補授廣西恩府知府因該自係河工人員奉

唐侍陸 江蘇人原任湖北鄂陽府知府丁憂回籍服闋

竣以沿河知府補用於五月到工

陳洛書 山西人原任江西南康府知府因失察處分送

見奉 旨發往河南以知府用於上年九月到工

1401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奉

旨何裕城著賞戴花翎欽此

1402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奉

旨所奏戴村填造上酌建開座一事俟豫省河工告成後何桂印順道前往會同何裕城查勘酌議具奏欽此

1403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益運使秦鏞著來京以五品翰林補用所遺廣東益運使員缺著朱岐補授康基田著補授河北道所遺開封府知府員缺著該督撫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布顏補授欽此

1404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奉

旨阿桂現在前往河工所有翰林院印鑰著英廉暫行帶管英廉隨往

秦陵之時著交嵇璜帶管欽此

1405 遵

旨查御史蘇楞額從前在冀寧道任內因何回京緣由今謹

將原奉清漢

諭旨二道及彰寶覆奏清漢原摺一併抄錄進

呈謹

奏

1406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昨御史秦清奏請嚴禁外省餽送以清虧空一摺因其語無指實降旨令將現在各省餽送者何人受餽者何人虧空者何處逐一指出明白覆奏原欲其據實糾參朕不難嚴查重辦以儆官邪今日據秦清覆奏實因一已私見以為虧空或由餽送所致是以冒昧入告欲因已往而戒將來意中原無其人並無其處等語所奏全屬空言毫無實際此風斷不可長從前錢澧奏國泰一案即時特派大臣查審辦理其所參款蹟雖未盡實已就審實各款將國泰治罪錢澧加恩陞用然此事朕原早有風聞是以一經被參即行辦理原非僅因錢澧之奏也至王璽望陳輝祖各案想早在人耳目朕待科道之參奏已久而摠未見其人始行查辦破案可見漢人科甲官官相護牢不可破設使國泰係科甲漢人想錢澧亦未必即行參奏也明季科道陋習始則摭拾浮詞互相攻訐繼且各立門戶伐異黨同甚至置國是於不問轉以廷杖博謙直之名此即所謂妖孽非國家所宜有不可不防其漸朕辦理庶務大公至正諸事必期核實施行從不肯飾虛文以示採納常觀魏徵所上十漸等疏亦祇泛論事理唐太宗以魏徵本非

秦府舊僚意存籠絡從而嘉賓而魏徵亦藉此沽名邀寵是君臣間相率為偽而未能相與以誠轉不若馬周諫太宗云陛下避暑九成宮處太上皇於暑地其語較為肥切也總之言官入告必實有關係吏治民生整飭綱紀者方不愧臺諫之司若徒以空言邀獻納之名而全無指實設此科道何用耶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407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八日奉

旨章攀桂著准其捐復欽此

1408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八日奉

旨王巡泰著准其捐復餘依議欽此

1409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江西吉南贛寧道貪缺著邊學海補授欽此

1410 臣等遵

旨將汶河戴村挑水堤應否建築之處令德成諾穆親與何

裕城公同面議據何裕城稱汶河自四十五年以前並未建堤因四十六年伏秋大汛汶水盛漲將戴村堤以

上民堰冲塌坐灣致南岸長出淤灘挺入河心逼溜不

趨幾致北岸官隄冲塌是以前任總河韓鑾於戴村堤

以下建築挑水堤四道使溜勢直下冲刷南岸淤沙北

岸官堤始能保護而南岸淤沙亦日漸刷盡不致坐灣

生險蓋挑水堤本因汶河盛漲挑灘而設其汶水平順

之時原無庸此堤是以四十七年即將挑水堤歲修停

止等語臣等查德成議駁之意因韓鑾咨銷堤工銀兩

原文內並未將汶河盛漲後建堤切灘情形切實聲叙

又恐北岸建築挑水堤轉致南岸官堤頂冲而核之向

例汶河亦並未建有堤座是以欲拆毀事屬有因至諾

穆親之意因建築挑水堤以後對岸並未生險是挑水

堤究為得力未可輕議拆毀欲行查明再辨今詢明何

裕城汶河溜勢直趨不致坐灣生險是挑水堤在從前

汶水盛漲時原屬得力至汶水平順之時此堤自可無

用所有歲修一項業經停止似可聽其自然無庸拆毀

其現在請銷銀兩似應照例核銷辦理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八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¹⁴¹¹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八日奉

旨此案偷竊米石賊犯經番役跡獲自應步軍統領衙門辦理將米定案時該查倉御史自有應得處分乃慶齡既經失察其賊犯又被番役拏獲復轉為此奏以為却過之地殊屬可鄙著傳旨嚴行申飭原摺並擲還欽此

¹⁴¹²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河工挑挖引河即經頒發部庫銀六百萬兩現在將屆開放引河之期一切需費尚多著再撥給部庫銀一百萬兩照例迅速解往備用欽此

¹⁴¹³ 臣等查河南現在辦理河工需費尚多即遵

旨於廣儲司撥銀一百萬兩交戶部照例解往並繕寫明發

諭旨進

呈謹

奏

二月初一日

¹⁴¹⁴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袁守伺奏按察使郎若伊染患氣逆之症懇請解任調理等語郎若伊准其解任調理所遺直隸按察使員缺著王昶補授並著速赴新任欽此

¹⁴¹⁵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施南府知府員缺著廷毓補授欽此

1416 遵

旨擬寫湖北施南府知府空名

諭旨並將

記名應用知府人員名單進

呈伏候

簡放所有原奉

硃筆諭旨一併呈繳謹

奏

1417 查各館纂辦未竣各書臣等遵

旨於上年六月內酌定完竣限期並於十月內將續進卷數

核奏在案茲自上年十月以後陸續纂辦除蘭州紀畧

日下舊聞考二書俱經依限完竣外所有統志等書

節次輪進均未逾限又河源紀畧一書現在上緊纂輯

亦應按卯進

呈謹將各書分晰開單恭呈

御覽謹

奏

* 各館纂辦書籍清單

大清一統志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上年十月後
進過七卷連前共進過三百十卷未進四十四卷

盛京通志

原限四十八年秋季完竣自上年十月後進過
九卷連前共進過四十七卷未進五十三卷

職官表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上年十月後
進過三卷連前共進過二十四卷未進約二十
卷餘

續通志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上年十月後
進過二十五卷連前共進過三百二十九卷未
進約三百餘卷

皇朝通典通志

原限五十年冬季完竣自上年十二月內
奏請用軍機處印封咨取各直省文冊碑刻
等件以憑纂輯現在未據解館

開國方畧

原限四十八年夏季完竣本年正月內進過八卷未
進二十四卷一面再行咨催一面呈上緊趕辦

宗室王公表傳

原限四十八年夏季完竣自上年十月
後進過一卷未進過九卷

蒙古王公表傳

原限四十八年十二月內完竣自上年
十月後進過八卷連前共進過十二卷
未進十卷

滿洲源流考

纂辦已竣現在繕寫正本進 呈

契丹國志

改纂已竣現在繕寫正本進 呈

河源紀畧

為二十餘卷現在趕纂繕寫正本擬於二月
內進起期限本年冬季全竣

141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閱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三日奉

上諭原任吏部尚書宋學敏刊通鑑綱目續編前經諭令李世傑轉飭地方官向其家子孫查明原板解交武英殿茲據李世傑覆奏伊家並無存留板片宋學敏曾任江蘇巡撫其通鑑綱目續編一書或即在蘇州刊刻存留該處亦未可知著傳諭閱覽元即飭屬查明是書板片解京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41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三日奉

上諭本日楊廷樺奏到謝恩一摺內稱除將諸彰二邑現在情形及查辦緣由另行恭摺奏聞等語初閱之似另有陳奏事件而本日所奏又並無別摺是該道止應將從前奏報查辦情形於摺內稱已經奏聞由驛會同黃任簡字樣何得以另行奏聞聲叙措語殊屬不通著傳諭該道嗣後遇有陳奏事件文義務宜留心毋得似此牽混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楊廷樺

1420 臣福隆安等謹

奏為審擬具奏事據浙江巡撫福崧奏王燧在浙玩法婪賍一次內稱該犯在杭州府任內出糶省倉米石並不候司核轉串通王賈望即日批准糶米三萬石計侵蝕銀七千餘兩又倚恃王賈望信任辦理工程包攬勒索又新分人員羈留在省多方勒捐各屬缺出不待兩司詳請即徑與王賈望面定委員然後行知藩司又短糶物價派累舖戶又於各州縣運辦南米到倉多方刁捐每石勒加斛面二三升不等計浮收米二千餘石又各縣運辦稍遲之米即勒令折價每石三兩六錢至四兩不等又將未糶米八千餘石除將浮收之米抵數外即以折色之數虛報出糶每石止報銀一兩六錢八分餘銀入已計該犯於經收南米一事浮收折色暨短報糶價共得賍二萬餘兩又王燧在嘉興府任內勒索屬員收受漕規每屬勒索一二千兩至五六千兩不等各等情臣等監提王燧逐一研訊該犯初猶支吾臣等將福崧訪查各款証據詳細詰問該犯始俯首無詞據供我在杭州府任內收辦漕糧南米實因浙地潮濕霉蛀甚多是以每石浮收斛面三四升不等又收米時聞有

不足數之處令其折色找足每石不過二兩內外至平
糶米三萬石係回過藩司巡撫當面允准是以未待詳
司先行平糶所有平糶米色平常是以不能照依市價
我在嘉興府任內收漕時屬員餽送銀兩也曾收受過
的至王實望待我甚好通省官員因此疑我從中勒捐
知府秦廷璽與我素常不睦曾在官廳彼此爭鬧兄弟
王炳候補運副我曾向王實望求署台州府同知再我
在杭州辦理差務及建蓋房屋一切購買物件較之民
間價值少減也是有的等語 查王燧本係在郕部地
方夥開銀號貪縱營私審照枉法駐律擬絞監候情實
未勾之犯今復查出該犯前在杭州嘉興各府任內侵
蝕糶米銀兩勒索屬員漕規贓私數萬並倚恃王實望
信任一切包攬捐勒派累擾害種種貪婪玩法殊堪髮
指既據該犯逐一供認不諱自應從重治罪查例載侵
盜倉庫錢糧一千兩以上者斬監候等語今王燧歷任
浙江府道因倚恃王實望信任于杭州府任內稟請出
糶省倉米石浮收折價計得贓二萬餘兩又在嘉興府
任內勒索各屬漕規自一二千兩至五六千兩不等計
贓已至數萬其餘已攬勒捐派累擾害恣意婪索不可

故舉以至一省之內官民側目眾口沸騰實屬奇異
事法難暫宥應將王燧依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例擬
斬請

旨即行正法以為監司大員朋比營私玩法殃民者戒所有
臣等會審定擬緣由理合繕摺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142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王燧前在浙江杭嘉湖道任內倚恃王實望信任貪縱
不職牟利營私種種劣蹟業經革職問擬絞候入於秋審
情實四十六年朝審勾到時本擬即行予勾因官犯冊內
有問擬斬候之素爾方阿一犯係原任雲南通判管理樂
馬廠務將抽收廠課盈餘餽送上司銀八千兩照侵盜錢
糧例問擬斬候細核案情該犯不過逢迎上司尚無亂法
殃民實蹟未行予勾因思王燧亦不過迎合取阿事同一
例是以亦未勾決然其聲名狼籍杭州人至今恨罵其罪
固浮於素爾方阿也茲據福崧奏到王燧在杭州府任內

出糶省倉米石並不候司核轉串通王賈望即日批准糶米三萬石計侵蝕銀七千餘兩又於各州縣運解南米到倉每石勒加斛面二三升不等計浮收米二千餘石又折收南米每石價銀三兩六錢至四兩不等虛報出糶每石止折價銀一兩六錢零計該犯浮收折色暨短報糶價共得賍二萬餘兩又於嘉興府任內各縣應徵米數多寡每縣勒索銀一二千兩至五六千兩不等賍款鑿鑿確有証據因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堂官嚴切究訊該犯亦惟俯首認罪無可置辯則是王燧倚恃王賈望肆無忌憚於徵收南米等事貪婪勒索竟敢得賍至數萬餘兩之多實為藐視國法擾害百姓情罪重大迥非素爾方阿之僅以嚴課盈餘逢迎上司尚可寬其一線者可比自應即正典刑以彰國憲王燧著照軍機大臣及該部所擬即行處斬著派穆精阿前往監視行刑以為監司大員與上司朋比為奸藉端婪索殃民者戒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422 大學士公阿 等謹

奏為審明定擬具

奏事臣等遵

旨將福崧等奏到各摺令陳輝祖閱看並將摺內所稱嘉興

府桐鄉縣上年辦漕即有聚眾喧鬧之事僅以枷責完結縣官另奏泰革等因嚴訊陳輝祖據供我自四十六年二月到浙江任即聞浙省辦理漕務弊竇多端遇交糧之際吏役等往往勒捐浮收地方劣紳土棍亦多有包攬上倉把持衙門捏詞誣控之事是以到任後密行查訪其平日辦事不能實力整頓之員如石門縣邵孔詔嘉善縣劉璩我俱先後隨案奏

奏又訪聞嘉善縣漕書曹永康及捐贖州同倪光遠等平

日積憤訛詐把持滋事即查拏究治并

奏請將該犯等問擬絞決軍徒杖責其各縣書役人等十數人訪出弊端亦俱提省委司道等嚴訊枷責重懲俱有案可稽不敢混供至上年桐鄉縣有皂林村鄉民姚姓數人向已經交納糧米掣有串票之各花戶私議米色難交必係漕書勒捐糾約十餘人欲赴縣向漕書爭論即被縣差在彼聽聞稟知該縣李銓將案內各犯先後拏獲稟報我因想該令李銓平日審理案件不諳輕重恐于此事不能查究嚴辦隨將該犯等提省委司道審訊實係鄉愚爭較並無聚眾鬧堂之事是以將該犯

等枷責懲治其知縣李銓若遽行參革恐張刁民挾制之風是以將該縣理詞訟不諳輕重具摺參

奏此係我任內辦理實在情形但我並未將辦濇滋事之處指明具奏這就是我的重罪了臣等復詰以你任內既知桐鄉有聚眾喧鬧之事何以不奏明嚴辦僅以枷責完結這不是你有心化大為小思量顛頂了事嗎這此劣衿地棍見地方大吏不敢

奏明查拏以致肆無忌憚視為故常此次復有聚眾爭鬧這不是你姑息貽患麼究竟你有什么瞻顧不行嚴辦呢又供上年桐鄉一案若果係聚眾鬧堂我豈有不親赴該處查拏奏聞辦的呢實因彼時不過鄉民十餘人向濇書爭鬧即被拏獲提省審究並無別項不法情事是以枷杖完結這俱是有案卷可以查得的實非有意從輕但我當時既未嚴行辦理又不據實具奏這就是辜負皇上天恩罪無可遣還有何辯呢

臣等復詰以你既知浙省濇務弊實多端審辦曹永康並未將該犯把持濇務之罪究治至李銓於鄉民爭執一案辦理輕重失宜又不就辦濇滋事之處據實參奏即使你供恐長刁民挾制之風何以不將此情節

奏明以致刁民罔知畏法又復釀成此次爭鬧之案究竟

是何意見呢又供曹永康犯案已過辦濇之時濇務弊實雖多過後即不得實在憑據所以止訪得曹永康詐贓肆惡各款審辦治罪問擬絞法至桐鄉一案因所犯情節未至兇橫擬以枷杖並將知縣李銓另案參革心裡原想著若就濇務將知縣參革恐長百姓刁風不曾料及百姓見未經辦出濇務罔知忌憚以致釀成現在之案轉以長其刁風我雖不敢心存回護今閱福崧等奏到各摺如夢方醒總是我從前姑息養奸因循貽誤自蹈重罪百喙難辭追悔無及了臣等又詰以閩浙兩省諸事廢弛以致臺灣有械鬥拒捕重案各屬倉庫俱有虧空這不是你貽誤地方麼據供我身為總督地方諸事不能實力整頓武備廢弛州縣虧空實是我辜負聖恩顛倒昏瞶罪該萬死等語查陳輝祖隱匿抽換王宜望入官財物一案臣等公同審訊按律擬斬請

旨即行正法仰蒙

皇上細核所犯情節止係侵盜入官之物不過無恥貪利罔顧大體與王宜望之擅災冒賑侵奪殃民者尚屬有間奉

旨從寬改為斬候原屬

格外恩施寬其一線今據福崧奏到查辦桐鄉聚眾鬧漕一

案上年即有此事陳輝祖僅以枷責完結將知縣另案
參革訊之陳輝祖雖據供上年鄉民爭執喧鬧尚非聚
眾不法是以懲以杖責並將知縣另案劾參但該縣辦
理漕務既有爭鬧之事陳輝祖並不據實奏明盡法懲
治俾刁民知所儆畏又不將知縣李銓辦漕滋事之處
據實參奏明係有心諱匿姑容隱忍以致刁民肆無忌
憚視為泛常此次復有聚眾鬧堂之案其罪實無可逭
又富勒渾奏虧空一事閩浙兩省情形大概相同黃任
簡奏查拏臺灣械鬪匪犯現已獲二百餘人等語是陳
輝祖身任兩省總督惟知牟利營私全置地方要務於
不問以致武備廢弛虧空累訊之陳輝祖亦惟有伏
地痛哭叩頭認罪不能復措一詞種種貽誤實出情理
之外相應請

旨仍照臣等原議擬將陳輝祖即行正法以為大臣昧良自
恩者戒為此謹

奏請

旨

1423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陳輝祖抽換王寶望入官財物一案前經大學士九卿

等定擬應斬請旨即行正法彼時朕細核陳輝祖所犯情

罪不過無恥貪利罔顧大體究非若王寶望之控灾冒賑

侵帑殃民者可比所謂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是以

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昨據福崧奏到浙省嘉興

府屬之桐鄉縣有聚眾鬧漕之事並稱歷年以來因循釀

成積弊上年該縣即有聚眾喧鬧之事案犯僅擬枷杖完

結其知縣另案參革顯預了事故奸民罔知懲創復蹈故

轍又據富勒渾奏訪查浙閩兩省虧空其倉穀一項各州

縣俱未能足額現在飭屬逐一清釐查辦又黃任簡等奏

查拏臺灣械鬪匪犯現已獲二百餘人各摺因命軍機大

臣等會同刑部堂官將福崧等原摺發交陳輝祖閱看傳

旨訊問據供上年桐鄉鬧漕一案因恐長百姓刁風是以

將知縣參革並未指明辦漕時僅就其辦案不知輕重參

奏今又有聚眾喧鬧之事實是我姑息養奸未曾嚴辦所

致至地方諸事不能實力整頓閩浙兩省武備廢弛倉穀

虧空亦皆是我因循貽誤自取重罪追悔莫及等語是陳

輝祖在總督任內惟務營私牟利而於不肖官吏浮收漕

糧及刁民鬧漕之案即云恐長刁風故以別事叅革知縣
何不將此情密行摺奏轉據拾別案叅劾希圖避重就輕
將就完事以致刁民以督撫不敢指明查辦並無怠憚遂
愆不畏法復釀成桐鄉又有鬧漕之案至於閩浙兩省各
州縣倉穀虧缺及武備廢弛陳輝祖俱漠不關心竟似置
身局外其平日一味營私牟利隱匿迴護貽誤地方種種
積弊不可枚舉寔與勒爾謹王宜望情罪無異今據軍機
大臣刑部堂官審明仍照前擬請旨即行正法是陳輝祖
之罪實不止侵隱入官財物尚可量為末減朕亦不能再
為曲貸矣陳輝祖本應照擬即行正法但念伊辦理海塘
尚無貽誤著加恩免其肆市即派福長安穆精阿前往將
此旨明白宣諭監視賜令自盡以為封疆大臣廢弛地方
者戒朕辦理庶獄輕重必權衡至當若陳輝祖之從前僅
止抽換官物是以貸其一死及此時之貽誤地方實不能
再為屈法施恩皆一秉大公至正毫無成見大小臣工當
各知感畏力圖稱職毋負朕諄諄懲誡明刑弼教之至意
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1424 臣福長安遵

旨前往刑部會同穆精阿監提陳輝祖將

諭旨明白宣示陳輝祖叩頭痛哭據稱我世受

國恩身為總督種種營私牟利已屬罪無可逭乃於浙省

收漕積弊及各屬虧空不能整頓查辦尤為萬死莫贖

今蒙

皇上天恩仍免在市曹正法實屬夢想所不敢希冀等語

等即監視自盡訖理合奏

聞謹

奏

1425 查上年十一月內據四川總督福康安奏原任四川提

督岳鍾琪之孫武舉岳廷極現在川省隨營効力弓馬

可觀業經奉

旨調取來京引見該員尚未到部謹將福康安原摺粘貼黃

簽及原奉

諭旨一併進

呈謹

奏

142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福建提督黃任簡之子黃秉淳現任湖南沅州協副將

平日於營伍諸事是否能留心整飭量其才具將來堪勝

總兵與否之處著傳諭舒常秉公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27 本年正月十二日雲貴總督富綱奏請將降二級調用

之叅將巴爾布改為革職留任一摺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又奉

旨俟該部議覆到時提奏今據兵部知會於本日具題理合

遵

旨提奏謹

奏

二月初四日

1428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

啓者本日面奉

諭旨南巡沿途駐蹕行宮內從前

太后行宮已經改建再駐蹕各行宮內所有房間數目並一切

豫備值房係何項執事人員居住之處均須詳晰繪圖按

間貼出名目寄京呈覽欽此為此寄知

大人即行遵照

諭旨繪圖粘簽札寄弟處轉行進

呈不必具摺覆奏其餘尖站及各遊幸坐落不必繪圖以

便撥給隨去

阿哥等位居住端此先行啓

知好作豫備也并候不一

142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都察院奏將吏部侍郎阿肅議以革職一摺阿肅係滿

洲侍郎於齋戒忌辰之日任聽家中演唱影戲非尋常錯

悞可比阿肅著革去侍郎弟念其在尚書房行走尚屬勤

慎著加恩賞給翰林院侍讀學士在尚書房効力行走仍

兼公中佐領所遺吏部侍郎員缺著諾穆親調補其工部侍郎員缺著塔彰阿補授欽此

143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盛京戶部侍郎員缺著鄂寶補授其漕運總督員缺著毓奇補授山東修理運河東西堤岸前已降旨令陸燿同辦該處巡視漕務毓奇素所熟悉與其添一生手於事轉屬無並所有巡漕事宜仍著毓奇兼管都察院毋庸再行奏派欽此

143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内閣奉

上諭江西九江府知府員缺著雙保補授欽此

143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德成奏請伊家河停止每年歲修之例一摺據稱從前開挖伊家河於石林口等處築堤一道並於潘家屯建做滾水壩引黃濟運此即湖水僅能濟運毋庸傍洩之明驗

現在湖水浩大因青龍崗黃水漫溢所致大工不日告成黃水斷流水無來源日漸消落是何裕城所奏請定每年歲修之例理應停止以杜虛糜等語德成此奏似有可見挑挖伊家河原為分洩漫水下游去路即日豫工合龍則水無來源東省微山諸湖不致復有漫溢之患每年歲修似可毋庸定為成例致開工員藉端冒銷之漸著傳諭阿桂於河工歲事後順道履勘體察該處水勢情形是否應如德成所奏將歲修停止之處據實悉心妥議具奏不可因何裕城前經奏請開挖稍存迴護之見德成摺並著抄寄閱看將此遇阿桂奏事之便傳諭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43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水師提督黃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黃任簡奏會同楊廷樺親赴各庄連日搜捕前後拿獲殺害汛弁及械鬥傷人放火搶奪之輩化諸羅各犯共二百六十名將審明起意糾黨焚莊搶殺各要犯先行正法示眾現在漳泉人心帖服各處均屬寧謐等語所辦實屬可嘉已於摺內批示矣臺灣刁民械鬥一案黃任簡一

聞稟報即帶兵渡臺查辦將首夥要犯拏獲多人陸續審明正法地方寧靜辦理甚屬妥速前已降旨交部議叙著再賞給黃仕簡上用大荷包一對小荷包二對以示嘉獎現在事已平定餘黨亦陸續擒獲臺灣已無可查辦之事內地亦闕緊要著傳諭黃仕簡將餘犯審明定擬後即迴本任所有善後事宜告知孫猛楊廷樺妥協經理實力整頓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34
遵

旨傳詢護軍八十三成泰德泰將爭控地畝因何不在該管

大臣步軍統領衙門及該旗刑部控告之處嚴切根訊據供我們係正白旗滿洲福寧阿佐領下護軍我們叔祖名叫和尚有坐落香河縣老園地四頃九十三畝半和尚病故絕嗣本旗於乾隆二十二年將地斷給我們弟兄給管交庄頭劉希賢承種上年九月內族中孀母吳氏在香港縣告劉希賢霸佔地畝劉希賢上京告訴我們我們商議寫了一張字兒說劉希賢並無霸地情事交劉希賢帶回送與知縣閱看後來劉希賢告訴我

們說他不敢送去是叫他女人送在縣裡的我們實因

孀母係在縣裡控告所以也叫庄頭送字到縣裡希圖辯明實是我們糊塗等語查八十三等身係護軍遇有爭控事件擅行寫字交庄頭在知縣處呈遞並不在本管大臣步軍統領衙門該旗刑部具呈剖辨實屬滋事無恥應將八十三等革退護軍交刑部訊明爭控地畝確情從重治罪以示懲儆其劉希賢一犯臣和坤現飭番役人等查拏送交刑部歸案審辦至該管官員於八十三等妄行呈控之處漫無覺察實屬不合臣等另行查取職名咨部議處再八旗嗣後似此在地方官控告之案恐不能保其必無臣等另擬寫曉諭八旗清字

諭旨一道進

呈謹

奏

1435
遵

旨查原任尚書張楷現在有無子孫出仕茲據正藍旗並順
天府覆稱張楷現有曾孫張敏政係由舉人揀選教職
補授直隸衡水縣訓導該員因在京並無產業於乾隆
二十九年由旗改入宛平縣民籍至此外有無子孫出
仕之處因伊家已遷居大名府長垣縣現據順天府咨
查該縣俟查覆到時再行奏

聞謹

奏

1436
據造辦處交到平定金川得勝圖二百分奉

旨令臣等照平定回部得勝圖之例辦理欽此謹開列各處

陳設及擬

賞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 擬

賞金川得勝圖清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禮親王永恩

睿親王溥穎

鄭親王積哈納

豫親王修齡

肅親王永錫

莊親王永璫

怡親王永琅

裕親王廣祿

誠親王弘暢

克勤郡王雅朗阿

恒郡王永皓

和郡王綿循

果郡王永璫

軍機大臣阿

和

福

梁

董

福

大學士三寶

英廉

嵇璜

南書房劉墉

王杰

曹文植

尚書永貴

德保

曹秀先

周煌

喀寧阿

胡季堂

綽克托

博清額

左都御史富興

武英殿總裁金簡

總督袁守侗

薩載

李侍堯

富勒渾

舒常

巴延三

福康安

富綱

李春翰

毓奇

何裕城

撫閱鶚元

富躬

巡

將

明興
農起
李世傑
畢沅
福崧
雅德
郝碩
姚成烈
伊星阿
尚安
朱椿
李本
劉秉恬
軍永璋
伊勒圖
明亮
奎林
以上共七十二分

* 擬交各處陳設清單

懋勤殿十分
文淵閣一分
文源閣一分
天津閣一分
紫光閣一分
永安寺一分
雍和宮一分
萬壽寺一分
清漪園三分
靜明園三分
靜宜園三分
南苑四處四分
造辦處圖房六分
盤山三分
湯山一分
避暑山莊六分
喀拉河七一分
濟爾噶朗圖一分

何穆呼朗圖一分

盛京一分

浙江杭州行宮一分

聖因寺行宮一分

龍井一分

海寧安瀾園行宮一分

江南江寧行宮一分

天寧寺行宮一分

棲霞行宮一分

金山寺行宮一分

蘇州行宮一分

焦山行宮一分

天津柳墅行宮一分

山東靈岩行宮一分

白鶴泉行宮一分

泉林行宮一分

以上照上屆陳設平定回部得勝圖之例酌擬陳設計

六十四分

文溯閣一分

文匯閣一分

文瀾閣一分

文宗閣一分

瀛臺一分

釣魚臺一分

潭柘一分

團河一分

獅子園一分

南石槽行宮一分

密雲行宮一分

瑤亭子行宮一分

兩間房行宮一分

常山峪行宮一分

喀拉河七行宮一分

中關行宮一分

波羅河七行宮一分

張三營行宮一分

三家店行宮一分

大新庄行宮一分

烟郊行宮一分
白澗行宮一分
桃花寺行宮一分
隆福寺行宮一分
夷齊廟行宮一分
文殊菴行宮一分
半壁店行宮一分
秋瀾行宮一分
梁谷庄行宮一分
靈雨寺行宮一分
衆春園行宮一分
正定行宮一分
天津行宮一分
桐柏村行宮一分
黃新庄行宮一分
涿州行宮一分
紫泉行宮一分
趙壯口行宮一分
思賢村行宮一分

太平庄行宮一分
紅杏園行宮一分
絳河行宮一分
德州行宮一分
曲陸店行宮一分
李六庄行宮一分
晏子祠行宮一分
潘村行宮一分
泰安府行宮一分
魏家庄行宮一分
中水行宮一分
恩泉行宮一分
註經臺行宮一分
萬松山行宮一分
問官里行宮一分
郊子花園行宮一分
龍泉庄行宮一分
順河集行宮一分
林家庄行宮一分

陳家庄行宮一分

桂家庄行宮一分

龍潭行宮一分

高旻寺行宮一分

靈岩行宮一分

黃巖行宮一分

以上各處上屆未經陳設平定回部得勝圖今擬各陳設平定金川得勝圖一分計六十四分

1437 據明興奏曹州府知府張在病故遺缺請
旨補放一摺奉

硃批有旨諭部欽此查軍機處現無

記名應用知府人員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二月初六日

1438 臣等遵

旨恭查雍正三年八月間告祭

奉先殿諸王大臣等奏請恭進筵宴紅表一道及

御太和殿慶賀筵宴儀注一件一併進

呈謹

奏

二月初六日

1439 查前任甘肅隆德縣知縣舒攀桂一犯於冒贖案內侵
蝕銀二萬兩以上與程棟等在甘肅正法謹
奏

二月初六日

144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查奏縣丞金鳳彩大計革職係原任巡撫國泰
挾嫌填入不謹請將隨同補揭之道府交部議處一摺金
鳳彩雖係微員該道府因其平日辦事認真於大計時業
經註列一等考語乃國泰以其爭論陽穀縣聚眾一案臨
時將該員填入不謹項下道府並不與聞迨發本後始發
發揭式由于易簡移行照繕補揭考語大典點陟攸關國
泰于易簡竟敢挾嫌任性徇私廢公即此一節國泰于易
簡已有取死之道至該道府于巡撫勒令照繕補揭時並
不訪查確實即行補揭究有不合所有登萊青道何澤傳
萊州府知府季世法及原任陽穀縣知縣安徽廣德州知
州鄭飛鳴等著交部議處金鳳彩著該部帶領引見摺並
發欽此

144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稽古國學之制天子曰辟雍所以行禮樂宣德化昭文
明而流教澤典至鉅也朕此次

釋奠禮成念國學為人文薈萃之地規制宜隆而辟雍之立
自元明以來典尚闕如自應增建以臻美備著派禮部尚
書德保工部尚書兼管國子監事務劉墉侍郎德成敬謹
前往閱視度地鳩工諏吉興建落成之日朕將舉行臨雍
典禮以昭久道化成之盛欽此

1442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德保等將辟雍圖式呈進自應仿照禮經舊制度地
營建即著派德保劉墉德成總司其事敬謹承辦以光盛
典欽此

1443 遵

旨查得乾隆三十三年御史曹學閔條奏請建辟雍原摺及
禮部議駁題稿一併抄錄呈

覽謹

奏

二月初七日

¹⁴⁴⁴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奉

旨從前各行宮未經陳設回部得勝圖之處著交造辦處補印六十四分照此次所擬陳設金川得勝圖各處補行陳設欽此

¹⁴⁴⁵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督緝逸匪及移會黃仕簡等查辦一摺內稱臺地業已寧帖該叅鎮等隨同查辦果否尚知悔懼奮勉出力現在秉公確查等語顯欲為臺郡革職文武各官開脫市恩之地殊屬錯繆已於摺內批抹矣臺灣械鬪一案皆因該處文武各官平日廢弛玩縱以致釀成事端又不立即擒滅甚至該府蘇泰罔顧大體出示勸和希圖將就了事種種姑息養奸非尋常貽誤地方可比前已降旨革職等因該督等派員解送刑部審擬定罪必當嚴加懲治俾地方官知所儆畏庶得政理而民安乃富勒渾等竟欲為該員等預存開脫地步此等姑息市恩最為外

省惡習前此已延三於署崖州事革職知縣徐藩先以諱匿欺飾叅革後以該員等獲匪夥實心奮勉奏請調取引見前後兩歧業經降旨查詢今富勒渾等又有此奏可見外省督撫徇庇屬員多方袒護積習牢不可破如果該官弁等於搜捕賊匪時猝致傷亡尚可以功抵過今不過隨同搜捕亦止係分內應辦之事該地方官何不於未經起事之先購線緝奸民及早拏獲弭患未形乃直至匪徒肆橫無忌蔓延兩縣致勞官兵搜捕方得全數擒獲地方寧靜該督等尚欲為之籍詞開脫耶朕綜理庶務照燭無遺富勒渾等尚敢以此等伎倆輕為嘗試此風斷不可長富勒渾雅德著嚴行申飭並交部嚴加議處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¹⁴⁴⁶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李侍堯於上年奏請陞見朕以西安城工須畢沅在彼督辦將來工程完竣時李侍堯並可順道查勘是以諭令暫緩來京今既據奏此項工程計歲事之期當在三年內

外一切鳩工辦料李侍堯道出西安亦可詳加稽核等語
所奏情節如此自應准其來京所有陝甘總督印務仍著
遵照前降諭旨即令畢沅前赴甘肅接署其陝西巡撫印
務即著圖薩布暫行護理將此傳諭李侍堯並諭畢沅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47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奉

旨王四即王添德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偷竊課金一案

1448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奉翰奏裡河同知姚立德現在患病呈請解任調
理等語姚立德著准其解任回籍至伊名下應賠之項現
已離任難於措繳所有未繳銀兩著加恩全行寬免欽此

1449 據吏部知會福建汀州府知府王右弼調任員缺例應
請

旨補放查軍機處現無記名應用知府人員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二月初八日

1450 查劉逢甲現任福建永春州直隸州知州未經補放知

府謹遵

旨擬寫補放汀州府缺

諭旨進

呈謹

奏

二月初八日

145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汀州府知府員缺著劉逢甲補授欽此

1452 啓者本日面奉

諭旨舒常奏到各摺內有指痕詢係夾板封遞以致如此嗣後各督撫有陳奏事件除由驛馳遞應用報匣外其差人賫遞之摺除地方情形題陞調補尋常事件仍用夾板外遇有緊要事件亦用報匣裝貯以昭慎重欽此為此啓
知再

大人從前曾否

賞過報匣或接用前任報匣之處遇便知會軍機處備查不必具奏此啓不一

二月初八日

1453 本月初八日兵部帶領武職人員引

見內貴州上江協左營都司胡天格廣東撫標右營守備杭富二員奉

旨交軍機處記名欽此臣等謹照向例將該二員交部扣足三年陞用一次即將該員等記名之處註銷謹
奏

二月初九日

1454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八日吏部將湖北省卓

異保薦之沔陽州知州富惠一員又安徽省卓異附薦之宿州知州金明源一員又福建省卓異保薦之南平縣知縣鄭一崧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富惠金明源鄭一崧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二月初九日

1455 遵

旨將

殊筆點出湖南省同知知州七員查對官冊惟裴直方一員現任靖州直隸州知州餘六員俱經陞調事故更換謹
奏

1456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沅州府知府員缺著裴直方補授欽此

1457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靖州直隸州知州員缺著馮思道補授欽此

1458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舒常奏沅州府知府崔光儀署黔陽縣事試用知縣劉本陽縱容幕友與巡檢顧仁元交結濫批改詳舞獎婪賄種種劣蹟請將崔光儀等革職究擬等語顧仁元以佐雜微員輒敢與縣府幕友交通舞弊擅受婪賂及被人告發該府崔光儀與該縣劉本陽並不據實究辦轉心存袒護各懷傾軋情節均屬可惡舒常所奏甚是崔光儀劉本陽顧仁元俱著革職交該督撫提同案內犯証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45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九日奉

旨吏部奏浙江桐鄉縣知縣管嵩籍隸江蘇吳江縣距本任在二百里以內請將該員扣除另行銓選等語管嵩著即發往浙江交該撫福崧於五百里以外之缺酌量對調毋庸另選並將此著為令欽此

146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恭謁

泰陵所有經過地方著加恩蠲免本年地丁錢糧十分之三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461 臣等遵

旨將通州知州高天鳳降調之處詢問英廉袁守伺據稱此案高天鳳因船戶張富盜賣漕米吏部咨取職名時英廉原以該州親自獲犯申請免議咨部存案後吏部議覆以盜賣時未能覺察不便因後經獲犯遽請免議仍照失於覺察例降一級調用不准抵銷至船戶盜米之時實在該州公出期內因既申請免議是以不復將

該州公出之處聲叙又同稱高天鳳在直年久一切地方事務實力整頓洵屬勤能出色之員等語該員現在差次臣等看其年逾五旬精力強健尚能勝任謹遵

旨將高天鳳改為降三級留任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一日奉

旨高天鳳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欽此

¹⁴⁶²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一日奉

上諭據福康安奏四川省通判及吏目以下雜職不敷差遣委署請揀發通判二員吏目四員從九品四員未入流十員來川以資委用等語著派福隆安喀寧阿胡季堂劉墉曹文植瑪興阿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照例揀選於十九日該部赴靜宜園帶領引見著往欽此

¹⁴⁶³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農起泰奏馬邑縣典史李德澆於武生李清芳控告王珏佔地一案該典史違例擅受該縣洪星煥不即揭參審斷並將王珏之弟王現杖責致斃恐有偏護故勘情事請將知縣典史一併革審等語洪星煥李德澆俱著革職交該撫提同案內人証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¹⁴⁶⁴尚書和 字寄

^戶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尚安奏廣東外委一項向例陸路食馬糧一分步糧一分水師食步糧二分今全行裁扣每年賞給銀十八兩作為養廉未免少形拮据從前造報時未將寔在情形詳晰聲叙殊屬疎忽請將陸路外委原食馬糧一分水師外委原食步糧一分仍准支食俾其拔補新兵等語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此等額設外委於拔補後與千把等一律辦公乃千把總等自議裁名糧之後尚有賞給養廉及支食俸薪馬乾等項而外委所得分例較之馬步兵支食糧餉

轉少未免偏枯但各省俱有外委從前戶兵兩部定議時自然畫一辦理至所稱廣東省未將寔在情形聲叙之處究係如何疎漏致該省外委所得分例不同著戶兵二部堂官詳查覆奏再尚安此奏將來若何另議俾該弁等得以從容辦公不形竭蹶之處並著傳諭該堂官詳悉妥議具奏尚安摺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65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呈進嶽廟全圖並請頒發御製詩章一摺內稱御碑亭東一座刊刻庚午年御製詩一章此詩本有二首未知該處所刻祇係一首抑或碑陰亦刻有御詩之處未經詳查具奏殊未明晰著傳諭李世傑即將此碑摹榻一分呈覽至御碑亭西現立碑座候朕頒發詩章其碑身淨堂並著詳細查明丈尺若干一併覆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66 尚書和 字寄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浙江桐鄉縣糾眾鬧漕一案當飭按察使督同該府縣併撤飭嘉興協副將多永幹弁兵役上緊捕拏並札知撫臣福崧就近督同嚴究等語此案前經福崧奏到親赴該縣拏獲首要各犯一百餘名曾經降旨令其嚴拏究辦盡法懲治迄今已一月有餘何以尚未將審擬情形繕摺具奏浙省從前諸事廢弛各州縣經徵漕米百弊叢生桐鄉縣劣衿聚眾喧鬧把持公事最為地方之害自應迅速嚴辦且首夥各犯既已全獲自無難即行審擬完案著傳諭福崧將此案要犯速行定擬具奏毋得稍事姑息將此由四百里發往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67 臣等遵

旨將袁守侗所奏拏獲欲行叩

聞之馮起炎一犯會同

行在刑部堂官暨袁守侗嚴加鞠訊據該犯供稱係山西臨

汾縣人年三十一歲曾於乾隆四十一年入學父母俱已物故有同鄉姨夫張守忬及杜月家各生一個女兒心裏想著要娶他為妻因家中窮苦他們未必肯許故此在家私自寫了一張呈子原想到京來呈遞後探聽

聖駕要到易州一路趕來即被官差拏獲了臣等詰以你既

要娶女人為甚麼呈詞前面又將易經詩經援引抄寫數十條再你姨夫家表妹曾否央人去說親他如何回答又你表妹素常見面你曾否與他私下勾通或伊父母不依向地方官控告欲拘拏究治你奔逃到京思挾

嫌叩

關這不是你的真情麼據供這呈詞前面所講的易經詩

經道理原是我一向編寫在那裡的因為要娶女人之事遞呈沒箇說頭所以把周南召南諸詩引証見得小的原是通文理的秀才至張杜兩家表妹我雖見過並沒有曖昧不明之事兩家姨夫待我亦好我未曾央人去說親恐怕他家嫌我貧苦不肯應允自己反覺沒臉所以不曾說得只想

萬歲爺若准我呈子這親事自然成就了若地方官處有告發等事這是可以查得出的實在沒有求詳情等語臣

等再四究詰該犯所供始終如一並令該犯默寫呈詞筆跡相符臣等看得該犯雖非瘋狂而反覆推究總因欲娶女人而跡類痴迷但以婚姻細故胆敢私寫呈詞欲於

儀仗前呈遞殊屬不法未便輕縱除現在袁守伺將該犯交地方官羈禁並飛咨該犯山西原籍查明有無不法情事俟咨覆到日再行照例辦理外所有臣等訊問緣由理合奏

聞謹

奏

¹⁴⁶⁸ 臣等遵

旨查福建臺灣地方於上年四月二十二日猝遇颶風海潮驟漲田禾俱有淹浸曾奉有

諭旨加恩撫卹在案今永德具奏閩海關徵收稅銀較上三屆短少之處緣上年四月臺灣猝遇颶風商船多有飄沒及前歲秋間江浙兩省遇有風潮進口棉花布疋稀少以致稅銀虧短三萬一千三百九十六兩七分二釐

等語查對該省前奏相符似屬實在情形謹遵

旨將該閩短收稅銀寬免一半繕寫

諭旨同戶部議覆摺一併進

呈謹

奏

146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四日奉

戶部議駁永德徵收閩海關稅銀短少例應賠補不准分
限完繳自屬照例辦理但永德摺內所稱前歲江浙兩省
秋間遇有風潮及上年四月臺灣地方猝遇颶風各該處
商船稀少以致徵收虧短查核情形尚非控飾野有比較
短少銀三萬一千三百九十六兩有零著永德賠補一半
按限完繳其餘一半著加恩寬免欽此

147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觀音保著來京在散秩大臣上行走黃大謀俟有總兵
缺出另行補用野有

秦陵內務府總管及秦寧鎮總兵員缺著雲布補授欽此

147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伯興等奏請揀發知縣三員赴奉天差委等語即著
前次派出之福隆安喀寧阿胡季堂劉墉曹文植瑪興阿
會同該部於滿漢候補人員內照例揀選於十九日該部
赴靜宜園一併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1472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五日奉

上諭吏部奏寧夏府知府章銓失察李天植承修渠工折收
料物將該府議以降二級調用一摺已依議行矣此案洮
河廳同知李天植承修渠工私將料物折收入己該府章
銓近在同城何致漫無聞見非尋常錯悞可比該督李侍
堯上年奏時自應將該府一併附奏乃直至吏部咨取
職名始行開送著傳諭李侍堯即將從前何以不行附奏
之處明白迴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73 查李侍堯奏李天植修理渠工折收木椿草束錢文一案摺內未將失察之寧夏府知府筆鈐附摺奏謹此奏

聞謹

奏

二月十五日

1474 查原任杭州府知府秦廷璽因陳輝祖案內失察仁和錢塘兩縣代銷金兩及挪移庫項整交金價經吏部議以降二級調用奉

旨依議欽此臣等並面詢盛住據稱該員現在染患風痰病症手足不仁未能即痊謹

奏

十五日

1475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閩浙二省武職人員不敷差委請揀發副將參將遊擊各二員以備委用等語即著前次派出之福隆安喀寧阿胡季堂劉埔曹文垣瑪興阿會同該部於候

補候選人員內照例揀選於十九日該部赴靜宜園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1476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五日奉

旨吏部具題內閣學士應行簡用二員所有本內開列應陞人員興桂等及其次應陞人員內之給事中監察御史各部院郎中現經各該堂官列入一等者俱著吏部於二十三日在圓明園帶領引見候朕簡用欽此

1477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五日奉

旨侯子欽高應昇著即處斬陳中禮依擬應斬傅山依擬應絞俱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1478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洮岷協副將富舒等於川省逃兵伊先業一犯潛匿所屬地方漫無覺察迨經川省派弁拏獲又復迴護阻留該州席世綢都司雷登甲吳招亦隨同截留殊屬不成事體請將富舒等交部嚴加議處並請將畧洮

州同知王篤祐及土司楊宗業交部議處等語富舒席世
綱雷登甲兵招著交部嚴加議處王篤祐土司楊宗業著
交部議處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47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吏部具題山東巡撫明興等請揀發藍大使四員來東
以備差遣委用應請旨派員揀選一本即著前次派出之
福隆安喀寧阿胡季堂劉埔曹文瑛瑪興阿會同該部照
例揀選引見發往欽此

1480 臣和珅等謹

奏 臣等遵

旨會同袁守侗面傳梁肯堂宣示

恩旨據梁肯堂伏地叩頭感謝

天恩並自呈議罰銀二萬兩立限二年完繳懇祈代奏等語

合將原呈進

呈 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六日奉

旨知道了此項銀兩著交與直隸總督留為明年南巡差務
之用欽此

1481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乾隆四十八年

二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徵瑞覆奏籌辦銅鹽一摺已批交該衙門議奏矣內
稱范清濟自辦理銅鹽二十年之久尚拖欠官項銀一百
二三十萬兩且將范毓額河東舊有鹽池產業變抵二十
餘萬兩外寔在抵銷無幾查范清濟係范毓額之姪私心
樂於官項不清輾轉藉延據其鹽產其子范李經營引地
尅扣自肥積有厚貲今銅鹽諸務既已諉卸他人辦理豈
可聽營私悞公之人脫然事外請將上年欠課銀十一萬
二千餘兩除引店存錢扣抵外其餘著落范李完納等語
范清濟辦運銅鹽以來拖欠官項累累該鹽政極力催追
始終懸宕不能依限完交今不得已另覓妥商代為承辦
而伊子范李經營一切剋扣自肥殊屬貪利悞公且從前
范毓額鹽池產業盡為范清濟變抵官項而現在范清濟
父子轉得坐擁厚貲脫然事外不足以昭情理之平仍恐

范清濟不肯歸還范毓續原產藉端延宕著傳諭農起即查明范清濟原籍自置產業共有若干除勒限撥還從前范毓續原產外其餘量其資本酌令議罰若干以為賠繳前欠之用仍著農起悉心查明定奪具奏所有徵瑞原摺著抄寄農起閱看將此由四百里發往並諭徵瑞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82 尚書和

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八日奉

上諭向例上元烟火兩淮呈進大盒七架以備筵宴之用明歲正月南巡計上元燕九正在直隸山東境內著傳諭伊齡阿於向例備進七架之外另添備一架將兩架屆期經過山東交與明興以備十九日德州之用其餘六分即交直隸總督為四十五十六三日之用其各色大式花炮亦照常例各隨大盒分開運交惟年例之小盒子小花炮等項仍行解京交該處備用著將此傳諭伊齡阿並諭袁守伺明興知之欽此

1483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八日奉
旨張朝元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刑部議奏毆傷伊母一案

1484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昨刑部奏毆傷親母之張朝元一犯按律問擬斬決一摺已依議行矣此等蔑倫逆犯行同梟獍該部於審明後即應奏請正法使悖逆倫理之人知毆傷父母即決不待時庶足以昭懲儆乃刑部定擬摺內稱飭令伊母養傷平復隨提該犯嚴加審訊等語在刑部之意以為設或其母因傷身死即當問擬凌遲殊不知斬決凌遲同為一死該部拘泥律文轉令充逆之徒得稽顯戮而無知者且以為未必即死是不孝犯法者之無所懼畏未始非此等遲回之見婦寺之仁有以釀成之也嗣後遇有子毆父母案件無論傷之輕重該部於審明後即行奏請斬決設或其親因傷身死自應將該犯劉屍示眾亦與凌遲等耳著將此通諭內外問刑衙門一體遵照著為令欽此

1485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據總管內務府大臣議覆長蘆鹽政徵瑞奏選派商人
王世榮接辦范清濟銅務一摺已依議行矣據稱蘇局存
銅並已發洋船未經辦回之銅盡屬官物恐范清濟因接
辦有人私將現有之銅盜賣隱匿新商甫經接手船隻尚
未開洋則本年應解六省額銅必致貽誤等語該商存局
銅斤關係六省鼓鑄現在選商代辦新舊接手恐其中隱
匿偷漏之弊在所不免著傳諭閔元就近嚴行查封勿
使絲毫走漏所有蘇州辦銅官局并出洋船隻及應需一
切什物並飭令范清濟全行交代新商王世榮接收以資
辨運仍將查辦情形分繕清單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86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
十一日奉

上諭據薩音博爾格圖奏稱有發往黑龍江遣犯張花臉子
脫逃後潛在科爾沁公哈達之弟台吉齊老家中藏匿充
當庄頭嗣經達爾漢王旺扎爾多爾濟查出看守復行逃
逸等語張花臉子係內地遣犯乃敢屢次逃匿情殊可惡
計其逃逸後自必由山海關一帶潛回內地著傳諭袁守
伺明與飭屬選派幹役嚴密查拏毋任免脫將此由四百
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87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圖思義著暫以原銜留任俟回京之日再照所降之級補
用欽此

1488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這所得餘銀五萬四千三百四十三兩零著交圓明園五
萬兩其餘四千三百四十三兩零賞給數森布欽此

山海關稅盈餘銀兩

148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袁守侗奏直隸理事同知通判現在乏員差委請揀發四員來直委用等語著照所請派劉埔喀寧何胡李堂董誥福長安會同該部於記名應補人員內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所有本月應行驗看之月官即著一併驗看該部知道欽此

149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福崧奏審擬桐鄉縣辦漕浮收之官吏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至案內已革漕書金德元於前充漕書時得過浮收餘米包攬折色錢八百餘串此次徵收漕米又恣意該漕書吳漢興等稟明縣官加收斛面分肥每獎以致縣民錢徵書等糾眾鬧堂身罹重辟者三名雖係錢徵書等罪因自取但此案實由該犯釀成即以抵罪而論金德元亦應照部中書辦衙役每獎立正典刑以昭懲儆乃福崧僅將該犯擬發伊犁賞給厄魯特為奴殊屬輕縱豈明刑弼教之意乎除將金德元一犯交部另行改擬外福崧著傳旨申飭欽此

149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寧夏府知府員缺著永慶補授欽此

149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水師提督黃 傳諭臺灣鎮總兵孫猛 按察使

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黃任簡等奏鳳山縣小崗山地方有匪徒監旗詞甚悖逆隨在山中遍加搜查並無踪跡嗣報盤獲形迹可疑之林弄陳虎二名押解前來詳加研鞫毫無証據等語已於摺內批示矣諸羅彰化二縣奸民不法聚眾械鬪甫經嚴拏重治乃又有奸匪監旗書寫進兵交鎮字樣可知臺灣諸事廢弛刁風未息不可不嚴拏究辦從重懲治以靖海疆而安良善至所稱形迹可疑之林弄陳虎二名是誰見其可疑有何形迹如果審明此二人並非監旗奸匪或即應問此二人或素有仇人挾嫌藉端陷害嚴切聞訊問從此跟究或可得實何以摺內全未奏及而但云毫無証據乎黃任簡等查辦奸民聚眾一案甚屬妥速今審辦此事未免疎漏著即督飭所屬勒限嚴拏匿名監旗之人務獲解究辦理不得以查無踪跡將就了事再前降旨

令黃仕簡於查辦事竣即回本任今該處又有監旗匪犯著傳諭該提督如已回至中途接奉此旨即移交楊廷樺等實力緝拿究辦若未起程即在彼督率一同查拿俟獲犯審擬定案後再回本任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93 臣等遵

旨將古今圖書集成從前辦理緣由詢問蔣賜祭據稱幼時曾聞我父親蔣溥說此書原係康熙年間翰林陳夢雷等承辦經歷歲時尚未成書雍正元年

特派故祖蔣廷錫董司其事督率在館諸臣重加編校於雍正三年告成四年蒙

恩賞給一部等語謹奏

二十三日

1494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現在滿洲內閣學士出有二缺趙錄本係漢軍旗人向

來滿漢員缺俱可補用且其編譯亦好在館効力有年即著補授一缺所遺通政使員缺著張若溥補授欽此

1495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向來內外臣工每於萬壽慶節備物呈進率成例事今歲秋間朕自熱河啓鑾詣盛京謁

祖陵蹕路經由蒙古部落道里較遠長途繁費更多未便巧有本年萬壽貢物亦不必先期賫赴熱河呈進王大臣及各省督撫等務仰體朕意毋致煩瀆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1496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覆奏現在並無如任克溥所奏諸弊一摺已批交該部知道矣此旨原因各省督撫有吏治民生閔係是以飭令各陳利弊至總河總漕等地方事務非其專責原可毋庸具奏今李奉翰既隨眾數陳又係空言又遲至半載之久始行覆奏殊屬延緩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旨將閩省械鬥拒捕傷差等三案其業經正法及已未擊獲

各犯名數謹分晰開列清單恭呈

御覽並擬寫信富勒渾等

諭旨一併進

呈謹

奏

* 漳浦縣逃犯放火拒捕一案

自行燒斃四名口

黃茂 黃恭 黃嚴 黃茂妻盛氏

已獲正法四名

黃壬 黃歡 黃永 黃豐

已獲從犯問擬發遣四名

黃日 黃舉 黃煥 黃滿濕

* 臺灣漳泉二縣奸民聚眾械鬥一案

已獲正法一百五十九名

謝笑	莊再	洪賞	黃添	陳比	吳成	蘇奇
張憲	鄭全	張克	吳武	陳帶	黃崑	施卿
黃西	趙友	洪鍾	施斌	張寧	張石	唐發
陳會	林助	羅安	李玉	吳魁	林佐	陳寬
陳成	施佛	林乞	施蒞	施奇	謝梧	林里
許長	顏允	許石	林戒	施老	楊宋	楊川
張琦	田春	王聰	蘇才	林齊	姚醋	劉燕
陳報	楊脫	楊媽	林添	張福	黃秋	周玉
洪欽	張佳	高賜	陳林	蔡雙	邱都	許振
陳赤	吳恩	吳泰	吳志	即吳紀	胡文	吳得意
蔡傑	林來	鄭攀	洪旭	羅諭	張刊	蔡疇
劉昏	胡鸞	胡顯	張儒	沈潤	黃扶	江烹
江聘	錢紅紀	劉招	羅神扶	游水	賴教	江
萬福	蔡刊	曾址	江成宗	吳未	沈生	黃春
顏彩	柯正	吳滾	陳起	吳光切	許來	黃章
吳妹	楊賽	楊引	蔡胡	吳實	吳萬	吳向
吳前	蔡祖	林富	楊狗	即楊淑	吳國	高福

蔡偶 王平 林閃 許愈 吳富 吳仰 吳烈
吳卿 吳三畝 即吳畝 蔡昆 翁天 陳春 林明
林在 紀提 黃孝老 易祿 黃文 沈唐 林阿憲
王德 施齊 施賓 施威 蘇權 曾牽 施監
林集 施真 施允 吳嚷 蔡增 蔡誇 張求
許普 柯魏 施天助 林降 林開 林賽 林述
林罕 羅裕 陳賓

已獲現在審辦一百五十名
未獲蔡家閩等十一名

* 漳浦奸民搶犯拒傷官兵一案

已獲正法三十三名

林耀 林合 林隱 林虎 林良畧 林明 林變
林文 林建 林賀 林郡 林占 林秀 林項
林齒 林淵 林相 林第 林別 林成祖 林白
林眼 林友 林先 林芳 林鴈 林宰 林赤
林鶴 林君瑤 林添生 林興 林熱
已獲現在審辦二名
林買 林拔

未獲三名

林先和 林允得 林寶

¹⁴⁹⁸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水師提督黃 福建巡撫雅 浙

江巡撫福 江西巡撫郝 廣東巡撫尚 傳諭按察

使銜臺灣道楊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閩省臺灣漳浦等處奸民械鬥拒捕傷差共有三案皆

因武備廢弛以致刁民肆悍經朕屢降諭旨飭令該督撫

提鎮等督率嚴拏數月以來節經奏報拏獲首夥要犯審

明正法因交軍機大臣通行查核開單呈覽業經正法者

二百餘名現在拏獲審辦者一百五十餘名未獲者十五

名所有現獲各犯著傳諭富勒渾黃任簡等迅速審擬分

別辦理其未獲各犯並著傳諭該督等速即勒限嚴緝

務使全數弋獲根株淨盡以靖海疆而安良善並著該督

等嚴飭文武員弁於所屬各隘口上緊查拏其鄰近之江

西廣東浙江等省亦著一體搜緝務獲毋任遠颺漏網將

此由四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499 查各省督撫覆奏任克溥條奏各款惟河南浙江二省
因新舊督撫交代尚未奏到其餘各省俱已奏齊謹
奏

150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現在京察屆期所有各部院衙門保送一等人員著吏
部即行辦理於三月內帶領引見欽此

1501 查改發新疆人犯曾於上年六月內欽奉
諭旨俟年滿釋回時仍將該犯發交應配地方安插謹將原
奉

諭旨抄錄呈

覽謹

奏

二十六日

1502 查古玉圖譜一百卷前經奉

旨令載入四庫全書存目今載在子部譜錄類中再查四庫
全書總目二百卷於乾隆四十六年三月進
呈

發下改正另繕清本並遵

旨纂出簡明目錄二十卷於四十七年六月進

呈蒙

皇上欽定發下繕寫四分於四閣陳設現已繕出第一分於

本年正月送

武英殿裝潢其餘三分繕寫將竣現在校對謹
奏

二月二十七日

1503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提督員缺著鄔大經補授欽此

1504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古州鎮總兵員缺著孟兆熊調補所遺浙江溫州鎮總兵員缺著黃大謀補授欽此

1505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朕披閱明臣奏議熊廷弼為遼東經畧時抒誠致命所奏諸疏具見忠鯁而其時主閹政昏不惟不用其言轉致身罹重辟深可憫惻因降旨查其有無子孫曾否出仕茲據舒常等查奏熊廷弼後裔均以務農為業惟次支之五世孫熊泗先業儒人尚明白等語熊泗先著加恩以訓導用該督撫即行咨補俟六年俸滿後如果堪膺民社再行保舉送部引見欽此

1506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旨錢徵書著即處斬梟示金象山陸在高俱著即處斬陳東旭錢洪章何公佩沈阿大俱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桐鄉縣聚眾鬧漕一案

1507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旨金德元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刑部議桐鄉縣漕書折收舞
獎一摺

1508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旨倪添由鄭三三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刑部議福建省奪犯毆兵一
案

1509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

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誤記過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次覆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恩寬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悞總校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欽此
又總閱檢閱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三次議處之例

辦理奉

旨允行在案所有乾隆四十七年秋季進過書籍錯悞業於

上年十一月初二日查核交部其上年冬季進過第二

分全書七次臣等詳加稽核除總裁各員前因趕辦第

二三分書奏請停其抽閱並無記過次數外查有提調

官吳裕德記過七次總校官朱鈺記過八百八十五次

王燕緒記過七百八十四次分校官陳木記過四十二

次李斯咏記過三十六次劉源溥記過三十二次許兆

椿記過三十次常循記過二十八次陳昌齊吳錫麒各

記過二十六次趙秉淵胡子襄各記過二十二次李鎰

莊通敏雷純各記過二十次汪鏞朱紱吳樹堂各記過

十八次曹錫齡何循各記過十六次季學錦周鏡各記

過十四次王春煦羅萬選郭祚熾張燾甄松年各記過

十二次葉蘭朱攸各記過十次勵守謙牛綸文潘當起

章宗瀛方大川胡敏馬猶龍紫模吳翼成各記過八次

王慶長錢世錫印庭澄田尹衡李奎羅修源王中地嚴

福周瓊各記過六次施培應宗鎰王坦修裴謙沈培江

連汪學金于鼎吳省蘭王天祿張九鐔莫瞻葉劉汝譽

各記過四次高棫生吳典饒慶捷李元春甘立猷劉國

南張垣翟槐印桂山孫希昌黃秉元康儀鈞倪廷梅王

允中范來宗各記過二次俱請交部照例察議謹

奏

1510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餘干縣知縣李鸞於承審宋世昆魏毛狗

等毆搶二案延玩疎漏諸事毫無整頓難望振作請旨革

職等語李鸞著革職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1511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奉

旨恭幅著從寬改發黑龍江為奴餘依議欽此

1512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惠齡等奏塔爾巴哈台實在庫貯房間地基各項租

銀一萬二千七百四兩八錢四分一厘等語此項租銀著

以一萬兩作為正項其餘二千七百兩有零著俟該處零

星公用欽此

1513 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袁守侗奏三河縣知縣王治岐將徵存在庫旗租銀二千七百餘兩私自挪用又因灤州降調知州蔡薰有不據實開報之語輒抽換原冊控為逃亡民欠希圖掩飾請將三河縣知縣王治岐灤州降調知州蔡薰一併革職嚴審等語王治岐蔡薰均著革職交該督提集案內應訊人犯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51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何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河湖水勢情形及南漕首幫入境日期摺內既稱應辦絳道查催督辦計日內均可全竣無悞運行又稱刻下韓庄閘座尚在漫水中漕船北行難由閘門前進等語韓庄一帶堤岸既經涸出添修粘補普律完工足資通絳何以又須鳩工集料於湖廣採辦木植趕運興修未免張皇糜費且所稱閘座尚在漫水淹浸漕船北行難由閘門前進與前無悞運行之語不符著傳諭何裕城據

旨寄信前來

實覆奏勿稍迴護再摺內稱東坡入口之處水勢已淺恐重運經行致多阻擱應改從正河北上等語是獨山湖之水已日就減落而做山湖水勢尚未大消是否尚可將做山湖之水設法宣洩俾得暢消之處並著何裕城一面勘估興工妥辦一面奏聞以利重運以上情形著該總河等酌量辦理總之大工告成在即則河湖水勢自歸故道原不在斤斤補救為也將此由五百里諭何裕城並諭阿桂等知之欽此遵

151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閩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二日奉

上諭戶部奏原任福建大田縣桃源店已故巡檢應挺之孫應星華呈請交完伊祖所欠官項一摺細閱呈內從前已故巡檢應挺所欠採買腳費銀兩業經該撫行查原籍無力完繳題請豁免今事隔二十餘年該故員之孫應星華復稱近年貿易獲利情愿如數交清殊為不近情理自係欲藉此舉希冀邀恩錄叙且應星華之兄應斗文業於乾

隆四十一年捐納道員彼時伊凡何以不及早呈繳或竟係從前題詔時另有隱寄別情現在慮人告發均未可定著傳諭富勒渾福松即行確訪該故員應擬在籍是否前貧後富並查明從前具結題請豁免時有無別項賄囑情弊一併詳晰據實覆奏戶部原奏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516 查正月初九日黃仕簡等奏到獲犯查辦情形摺內稱臺灣鎮協將備及府縣分別咨咨外伊等不能督屬防範致釀大案咎實難辭請

旨交部一併議處等語奉

硃批爾等何罪已有旨議叙矣欽此並經繕寫

諭旨以黃仕簡等辦理此案甚屬妥速不但無過而且有功已降旨交部議叙等因諭知該提督等在案本日黃仕簡等奏報之摺計拜發時尚未奉到是以摺內有並經奏請議處之語係聲叙前摺並非另有別案謹

奏

151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尚安奏審擬長樂縣民溫亞石三放鎗致傷溫孫卅等一案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此案尚安以巡撫暨署總督祇須於摺尾聲明現署督蒙毋庸會銜方為得體乃於列銜處雙行開寫暫署總督廣東巡撫字樣殊屬不諳體例著諭令尚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1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遣犯宗守孝王成唐張氏於上年在配珣先後脫逃請勅交內地嚴拏等語宗守孝王成唐張氏等原籍甘肅係改發伊犁為奴遣犯乃不思安分輒敢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其逃逸後自必潛回本籍著傳諭李侍堯即飭屬迅速嚴拏務獲毋任兔脫速賜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19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福康安等奏懷遠營都司李勝朝於兵丁李玉林與
蠻婦膚噶通姦敗露跳河一案平時漫無約束及據報投
河又不確切查究輒與外委葉彪刑抹情節朦朧脫逃屢
經移查始終諱匿實屬溺職請將李勝朝葉彪一併革職
等語李勝朝葉彪俱著革職交該督提同案內人証據實
審明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520 遵

旨將滿洲源流考案語內貴重二字改作邦國粘貼黃簽進
呈謹
奏

三月初四日

152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朱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瑞齡奏等獲匿名要犯究出謀死親夫審辦一摺此
等匿名誣告重情最為可惡莫世銓一犯因姦謀命之案

思欲挾嫌傾陷歐英揚等轉究出從前于陳氏與潘勝和

通姦謀死親夫于廣秀及陳繪華得賄隱匿各確情俾積
年未破舊案盡行敗露所辦甚屬認真此案情節係何人
審辦究出摺內稱梧州府知府陸有仁稟報是否即係該
府查出稟辦者傳諭該撫即行查明覆奏一面提集案內
人犯將匿名誣告及因姦謀殺親夫原案一併秉公嚴審
定擬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22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五月二十四日啟鑾至熱河駐蹕避暑山莊七月

十一日即由熱河至盛京與京恭謁

祖陵所有應行典禮著各該衙門照例敬謹預備欽此

1523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李國梁現在來京陸見所有湖廣提督印務著永安暫
行署理欽此

1524 查本日湖廣提督李國梁奏恭請

陸見一摺奉

硃批准汝來欽此臣等遵

旨將湖廣省總兵開列清單並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湖北省

襄陽鎮總兵仲泰

宜昌鎮總兵官福

湖南省

鎮筸鎮總兵永安

永州鎮總兵劉君輔

152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守寄

雲貴總督富 雲南巡撫劉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

六日奉

上諭據富綱等奏省城寶雲局請仍歸臬司兼管一摺自當

照所請行准令臬司管理以專責成至摺內稱乾隆四十

五年春間經前任督撫臣以臬司職任刑名兼管驛站且

恐家人書役夾帶營私奏准將寶雲局改歸雲南府知府

辦理等語該省錢局鼓鑄雖係前任督臣李侍堯等奏准

改歸雲南府知府辦理但是年查辦該省私鑄錢文係福

康安劉秉恬任內之事何以覆奏摺內並未將改歸知府

管理未便之處詳悉聲叙而此次摺內又未聲明從前籌

議疎漏並現在不敢迴護前奏稍為因循著傳諭劉秉恬

令其據實覆奏又摺內稱銅鉛到遲不及應卯及加緊嚴

催趕辦時形掣肘若不及早更正將來必致悞卯墮鑄等

語該省銅斤經福康安在雲貴總督任內極力整頓催償

辦理頗有成效現在各局鼓鑄源源接濟不致如前辦理

周章今富綱等欲酌改管理錢局人員自是可行之事但

輒稱催償掣肘恐致悞卯墮鑄明係為運銅之員預存開

脫地步將來又致悞運此斷斷不可如日後有銅斤墮運

等事則惟富綱劉秉恬是問著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26 查遣犯張建於上年十月初七日經烏嚕木齊都統明

亮奏報在配脫逃當即奉

旨傳諭陝甘山西山東直隸等省督撫嚴行緝拿今據袁守

侗奏報在曲周地方拏獲謹擬寫清字寄信明亮

諭旨進

呈謹

奏

三月初六日

1527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六日内閣奉

上諭四川布政使員缺著秦永恩補授欽此

152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協辦大學士尚書恭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六日奉

上諭恭新自上年五月乞假回籍迄今將近一年此時自應

起程來京供職近日身體精神若何殊為屢念如此時尚

未能起程不妨具摺陳奏以慰眷注朕近作君子小人論

雲上於天解濶議辯錄寄閱看其中議論理解是否與聖

賢經傳胎合至近日朝臣中詞章優贍者雖不乏人惟恭

新究心根柢猶能守其家學朕素所深悉恭新接奉此旨

如有所見即行詳晰覆奏並著賜乳餅一匣隨旨發往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2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閩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

七日奉

上諭據永德奏海塘章家巷以西之老土塘形勢兇濶潮水

頂沖最為險要從前於迤南斜注一帶建築埽牛柴工四

百九十餘丈因在沙土與工土性鬆浮不能堅實且坎下

水深丈餘日修日損終不能保其穩固莫若於貼近之老

土塘外酌量添築柴工以為護衛即將來日久小有坍塌

亦易為粘補不致如此時所做埽工費用較大等語此項

所做埽牛柴工正值潮水頂沖且在沙上建築其性自然

浮鬆不能得力著傳諭富勒渾福崧是否如此情形即速

查明應如何辦理之處據實覆奏至永德所稱於貼近之

老土塘外酌量添築柴工較為省費並著該督等通盤熟

籌悉心酌議具奏若此項工程必須速辦即勘估奏聞辦理若非緊要之工即於明歲南巡時候朕親臨指示再行定奪亦無不可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永德原摺並圖俱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3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南巡撫伊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舒常奏湖南平糶穀價盈餘銀兩經前撫臣顏希深奏請撥借銀四萬兩交長沙府屬典商生息又經前撫臣劉墉奏將此項銀兩仍應提回為採買之用另將社穀息銀撥出四萬兩交商取息但前項銀兩尚未提回若又將社穀息銀交商各商均有不欲承領之意而經手各員亦慮多發以致日後虧折請將現存司庫社息銀兩停發典商等語各省存款項交典生息名色本不應有但聞商人等向俱樂於承借官項以其利輕於民間三分利息也今湖南省典商何以有不欲承領之意而經手各員又慮多發以致虧折是否實係商力疲乏不願領銀抑係經手

之員意存挪借是以詳請停發耶該督所奏尚未明晰著傳諭舒常等查核實在情形逐一詳晰覆奏所有交軍機大臣等詢問劉墉覆奏情節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31 遵

旨查各省拏獲越獄重犯有請

旨即行正法有恭請

王命先行正法如何分別之處交查刑部茲據覆稱例載盜犯定擬斬梟及斬決者脫逃拏獲後即於本地方斬決梟示又應擬斬絞之犯事發潛逃被獲如情罪重大秋審時無可寬緩者改為立決其有關人命應擬斬絞情重之犯脫逃日久就獲後應監候者改為立決至於各省拏獲越獄重犯或請

旨即行正法或恭請

王命先行正法係臨時酌量情罪分別辦理例無明文等語理合覆奏謹

奏

三月初七日

1532 查署蘭州府知府秦州直隸州王彞憲先於委審文縣

知縣周猷任聽差役枉拏無辜張順等刑逼誣認盜殺

九命一案虛心研鞠審出寔情經該督李侍堯以該員

尚屬能事可否送部引

見等因具奏奉

旨著送部引見在案似可毋庸寄信該督復行送部引

見謹

奏

初七日

1533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陝西按察使員缺著王昶調補直隸按察使員缺著伊

桑阿補授欽此

1534 遵

旨將舒常奏到請停發湖南省社穀息銀交商一摺詢問劉

墉據稱前任巡撫顏希深將常平倉穀價贏餘銀撥四

萬兩奏明交商生息作普濟堂養贍之用劉墉因常平

穀贏餘應存六萬兩奏請將此四萬兩撥歸原款以備

買補之用其普濟堂經費請將社倉息穀變價銀內撥

入普濟堂四萬兩交商取息應用其各款撥歸撥給日

月不能記憶清楚再此項社倉息穀價銀各屬報交者

約有五六萬兩曾否交足有無接續辦理之履業經陞

任來京不能詳悉等語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

1535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奉

旨李一喬廷英著即凌遲處死李從先李慎基李敬基喬芳

喬廷士俱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河南省互相計告搜出逆詞一案

153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奉

旨王潮貴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絞犯越獄脫逃一案

1537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七日奉

旨王連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甘省差役控誣妬姦謀死一

案

1538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今年鄉試屆期所有應行開列試差之進士出身人員

著於三月初十日在正大光明殿考試仍著吏部照例按

各衙門次序於十二日帶領引見欽此

1539 查乾隆四十四年鄉試係三月二十五日考試二十七

日引

見先期於三月初八日降

旨本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四日有京察人員帶領引

見其應於何日考差何日引

見之處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三月初八日

1540 查乾隆四十四年

萬壽恩科於三月內考試試差一次四十五年係鄉試正科

恭逢

皇上南巡其應行考差人員即於四十四年十月內考試謹

將兩次題目恭呈

御覽謹

奏

初八日

* 乾隆四十四年三月內考差題目

張也慈焉得剛

晉平公之於亥唐也

賦得山夜聞鐘得張字

第二次十月內考差題目

歲寒

必有得天時者矣

賦得小陽春得元字

154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阿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

東河道總督何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

初八日奉

上諭據薩載奏南河北岸臨黃各水口一律堵閉完固情形

一摺昨阿桂等奏報於三月初一日開放引河黃河已歸

故道流行暢達約計初三日黃水即可入江南礪山縣境

等語薩載此摺於初二日拜發是以尚未得信現在按計

程途黃水早已入境暢順歸海情形若何朕心甚為慶念

著傳諭薩載即行迅速馳奏至薩載所奏將臨黃各水口

一律堵閉完整固為抵禦黃流起見但微山湖之水藉此

數處宣洩茲於二月二十九日即預行堵閉似覺畧早有

無妨碍之處著薩載將實在情形詳晰具奏再阿桂等前

奏口門存寬二十餘丈視水勢之緩急以定進占之遲速

務令步步穩實歸於必成等語數日以來新河溜勢如何

兩堤又進占若干丈尺口門尚存寬若干何時可以全行

堵合穩固之處著傳諭阿桂等迅速覆奏以慰懸注將此

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42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清河道員缺著梁肯堂調補所遺通永道員缺著

龍舜琴補授欽此

1543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九日奉

旨此案情節可惡著該督提集案內應訊人犯弔齊檔案委

員迅速解京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審定擬具奏欽此

交河縣民婦楊氏控告一案

1544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九日奉

旨羅軍印羅仲玉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四川省搶犯奪差一案

1545 查刑部議覆陝西省殺死一家六命兇犯趙成之子趙

友諒等應緣坐定擬一摺於本日具

奏 臣等謹遵

旨擬寫

諭旨同刑部捐進

呈謹

奏

三月初九日

154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九日奉

旨刑部議覆陝西省殺死一家六命兇犯趙成長子趙友諒

次子趙進財俱照擬斬決原以此等兇惡之徒已絕人之

嗣自不應復使其尚留餘孽固屬辜情酌理罪所應得但

詳核此案情節趙友諒因伊父欺姦伊妻即行携眷遷避

及伊父犯案後復代為認罪若按例真之重辟情又可憫

然趙成殺死一家六命絕其後嗣殘忍已極若今因趙友

諒情節可矜即行寬釋是趙成淫惡兇犯轉得有後於情

理未為允協朕酌之情理著將趙友諒從寬免其死但改

為宮刑俟百日平復後再發遣烏嚕木齊以示法外施仁

之至意至趙成次子趙進財及幫同行兇之孫四俱著即
處斬餘依議欽此

1547 臣等遵

旨將本朝會推之制於何年停止交查

國史館茲據覆稱會推停止恭閱

實錄會典俱無明文惟查

紅本內有康熙二十七年御史陸祖修請停會推條奏並

吏部議覆一本彙錄摺片抄送前來謹一併進呈

御覽謹

奏

三月初十日

1548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巡撫員缺著劉我補授欽此

1549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禮部侍郎員缺著金士松補授欽此

1550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今年京察屆期吏部開列在京各部院三品以上大臣暨各省督撫等奏請甄別一本向來大學士例不開列第念大學士阿桂等或襄贊綸扉或兼統部務均能懋著勤勞敬公稱職宜加優叙以昭恩眷阿桂三寶英庶孫瑋俱著交部議叙協辦大學士尚書永貴尚書和坤梁國治福隆安喀寧阿胡季堂綽克托劉墉侍郎金簡董誥福長安曹文植均勤慎稱職宜加優獎著交部議叙其禮部侍郎錢載兵部侍郎錢士雲大理寺卿德爾泰太僕寺卿佛祿年力就衰難以供職均予原品休致餘著照舊供職欽此

1551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今年京察屆期吏部將各省督撫開列名單進呈請旨甄別總督袁守侗薩載李侍堯福康安巡撫農起畢沅均宣力封疆克稱厥職著交部議叙廣西巡撫朱椿維年逾

七旬難勝封疆之任但精力尚健著來京補授兵部侍郎餘著照舊供職欽此

1552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一日奉

旨刑部核議徐剛毆傷張文耀身死一案率照雲南巡撫劉秉恬定擬將項亮之唐二照本犯絞罪全科其正兇之弟徐三係踏傷田內豆苗起釁之犯恐到官連累許給銀兩央求唐二項亮該部亦照依說合人減等擬以杖流刑辨殊欠平允蓋從中說合係指案內本無闖涉徒與犯人通信說合之人而言若徐三一犯本係正兇胞弟且事因伊起又係伊親面賄屬舞擊其間並無另有輾轉為之說合之人何得比照說合人減等之例僅擬杖流刑部率行照覆誤矣著將徐三一犯暫行擬絞監候俟孥獲徐剛到案審明正兇及起意央求項亮情節另行定擬具奏至唐二貪賄項亮罪由自取刑部於項亮之犯向皆入情實無分別亦屬疎漏因思項亮者其本案亦自有輕重如謀逆強盜謀故鬪毆本屬不同其應如何分別條款著另行詳議餘依議欽此

1553 臣等遵

旨將倉場侍郎書麟等奏辱罵監督之已革花戶錢永興即

錢起瑞從前該犯之父曾在大興縣控告該犯忤逆原

案交查順天府茲據覆稱乾隆四十五年有錢養德在

大興縣呈送伊子錢起瑞不服教訓似有瘋症請暫羈

禁經該縣驗明鎖禁嗣據該犯親屬在縣呈報錢起瑞

瘋病痊愈亦經該縣驗明通詳各上司批准釋放等語

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一日

1554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布政使自缺著汪新補授欽此

1555 臣和珅 臣梁國治 臣董誥 臣劉墉 臣王杰 謹

奏蒙

發下試卷二百十八本 臣等公同閱看謹將文理清順之卷

擬取入選者共一百本遵

旨仍照上屆之例不分等第其餘不入選者一百十八本謹

分束進

呈恭候

欽定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一日

155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曲靖府知府員缺著巴尼琿補授欽此

1557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按察使員缺著馮廷丞補授欽此

1558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奉

旨此案著交刑部查審具奏其盤獲逃犯之吏目孫錫純著

送部引見欽此

1559 臣等遵

旨將已革花戶錢永興即錢起瑞從前伊父在大興縣呈控伊子錢永興似有瘋症恐在外滋生事端是以呈請監禁何以書麟等摺內稱伊父從前在大興縣呈控忤逆有案詢問書麟蔣賜祭據稱此案錢永興到案審訊時據該犯胞兄錢永福供稱伊弟素性貪頑不遵教訓乾隆四十五年春間我父親將他送過忤逆坐了一年多監小的軟弱時常被他欺負等語因質訊該犯亦供稱送官有案是以於摺內一併叙入至該犯之父從前在大興縣如何呈控伊子我等具奏時原想此案係奏交刑部審辦是以並未行文順天府吊查原案等語今將書麟等所錄該犯等供詞一併抄錄呈

覽謹

奏

十二日

156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舒常覆奏黃任簡之子黃秉淳氣體薄弱步箭騎射未為出色是以從前保列二等又稱總兵大員有整飭將來之責不僅以本身技藝為長若以黃秉淳辦事才具屬非是黃秉淳係黃任簡之子朕因黃任簡辦理臺灣匪犯頗能出力伊子弟果堪造就尚可酌量加恩擢用但未知其才具辦事若何是以降旨詢問舒常令其據實具奏至黃士簡業已交部議叙如果伊子黃秉淳氣體薄弱弓馬平常即副將亦有整飭營伍之責亦不宜因循瞻徇若其平日果能操練兵丁整頓營伍辦事才具實在堪膺專閫之寄即當逐一據實陳奏方不失公正大臣之體舒常係原任大學士舒赫德之子疊次加恩用為總督即巡撫提督大員賢否是非尚應秉公持平據實入告毋少瞻徇庶不負朕委任乃覆奏黃秉淳之摺若此殊非朕降旨垂詢之意舒常著傳旨申飭仍著傳諭舒常究竟黃秉淳平日辦理營務才幹若何是否能勝總兵之任並現任沅州協副將是否不形竭蹶令其另行詳悉覆奏毋得再為模

稜兩可之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61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靖安縣知縣石金琰於縣民鄭正棟家被竊一案一任捕役妄拏刑嚇以致釀成命案該縣又規避處分詳請委員會審實屬昏庸不職請旨革職等語石金琰著革職仍著該撫將案內人犯另行查緝審明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562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福建泉州府海洋盜犯黃旦王由劉愛三犯解審發回收禁該犯等擄斷錄錄毆傷禁卒寔屬肆橫無忌當於審明後先行正法梟示一摺所辦是已批交該部知道矣此等海洋行劫盜犯素性兇悍自知罪在不赦逞兇肆橫非一二禁卒及押解兵役所能制自應於解審具題之時即在省城按察司監牢固收禁庶免疎虞何得又發回原監致令重復滋事防範殊欠周密嗣後各省除尋常謀故殺情實人犯率庸懦之人仍照向例辦理外其

逆匪劫盜案情重大立決之要犯該督撫於審明題奏後即飭交按察司監嚴行收禁俟奉旨後即於省城正法其應行梟示者於正法後傳首犯事地方示眾著為令欽此

156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守寄

浙閩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洋盜黃旦等在獄逞兇審明正法一摺所辦是已批該部知道矣據奏黃旦王由劉愛等各犯於四十六年十一月在惠安長樂等縣洋面行劫該縣先後拿獲分別定擬經撫臣雅德審勘於本年二月十二日發回收禁等語黃旦等各犯於四十六年十一月行劫破寨拿獲審明定擬後自應即行辦理何以直至本年二月始經巡撫審勘具題仍發回該縣收禁稽延輾轉事隔一年有餘聲叙殊未明晰著傳諭富勒渾雅德查明此案盜犯在何處羈禁並因何遲延之處據實覆奏至此等海洋巨盜審明定擬即應在省城監禁正法後傳首犯事地方梟示若仍發回本縣收禁該犯等自知罪在不赦保無別有疎虞所辦尚欠周密除明降諭旨外並將此傳諭富勒渾

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64 遵

旨詢問病痊引

見之原任山東濟南府同知恩保據稱我於乾隆四十五年

三月內染患感冒服藥錯謬得有怔忡病症驟難就痊

詳請回旗調理至前任巡撫國泰相待亦屬平等並無

不合之處等語謹

奏

三月十六日

1565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六日吏部將保薦卓異陞署山

西汾州府同知周鴻基一員又保薦卓異河南麻邑縣

知縣德瑞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周鴻基德瑞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三月十六日

156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六日奉

旨金士松即著補授禮部左侍郎紀昉著轉補兵部左侍

郎朱椿著補授兵部右侍郎欽此

1567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鴻臚寺卿員缺著明喜補授欽此

1568 遵

旨查各部院及各省填入大計人員摺內所稱叅劾字樣誠

如

聖諭未為允協謹擬改入於計典六法清漢字樣進呈俟

命下臣等即交吏兵二部轉行各該處及各省將軍督撫一

體遵照謹

奏

三月十七日

* 入於計典年老

入於計典浮躁

入於計典不謹

入於計典有疾

入於計典罷軟

入於計典才力不及

1569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奉

旨著照該督所請行該部知道欽此

吏部議駁直督奏請以縣丞方應綸

陞署玉田令一摺

1570 遵

旨將辰州府知府單燧降調送部引

見一本是否止票依議之處詢問內閣據稱向來降調人

員因公處分情節較輕本內並無送部引

見字樣者例票依議及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雙簽恭候

欽定今知府單燧係吏部原議仍令送部引

見向來簽內止票依議字樣是以此本照例辦理等語謹

奏

三月十七日

1571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山東兗曹二府暨濟寧所屬又江蘇淮安徐沛等處俱因漫水經行田禾淹浸屢經降旨展賑並令將被災最重之各州縣衛常予賑恤俟漫口合龍後再行停止現在豫省河工已經奏報合龍雖下游地畝漸次涸出可以耕種但當此青黃不接之時地畝甫經涸出恐地方官拘泥前旨即行停賑窮民覓食艱難朕心深為廕念著加恩再行展賑至六月停止以副朕軫恤窮蒼有加無已之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57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宇寄

欽差大學士公何 河道總督李 河南巡撫李 山東巡

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何桂等奏十三日合龍大溜全入新河填工堵合總固一摺已降諭旨交部議叙矣何桂此時自必將善後事宜次第籌辦妥協方始啓程前赴東省朕思善後事宜內惟撥給民地一事最關緊要北岸河身既經涸出其空地可以墾種者必多以往易此總須以南岸占用民地項畝

數目將北岸地畝官為丈量照數撥給多寡一如原數若一任小民自行估踞則豪強者得以多占膏腴而懦弱無力貧民竟至缺少且不肯官吏胥役得以藉此侵漁滋弊殊非安集災黎清釐地畝之道此事著責成何桂李世傑迅速辦理早為換給俾小民得以乘時趕種夏禾方為妥善至此項地畝除照數換給閭閻之外如尚有多餘不妨召募佃種收取租糧以備河工公用再要工既經堵合則下游漫水來源已斷而運河兩岸締道自必漸次涸出著傳諭明興即督率該道等趕緊一律興修以便漕艘銜尾進行至金鄉魚臺被淹地畝此時業經涸出恐被水災黎無力耕種並著明興查勘確數照例酌借籽種俾得及時播種咸慶西成以副朕軫念災黎有加無已之至意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青寄信前來

1573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阿桂等奏汝州直隸州知州武先慎催趨工段辦理妥速請送部引見試用通判李如槐經理錢糧毫無苟且可否遇有通判缺出補用等語武先慎李如槐承辦要工

均能實心出力該二員俱著送部引見以示鼓勵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574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奉

上諭詹事府詹事興桂年力已衰著以原品休致欽此

157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奉

上諭江南徐州府屬之沛縣連年因豫省黃水下注被淹最重節經降旨撫綏並加恩常予賑卹今豫省漫口合龍黃河已復故道從此可以永慶安瀾但沛縣當豫省下游地勢低窪現在僅能涸出基地亦必重新修建因思欲使閭閻永遠安堵不得不酌籌遷移為一勞永逸之計自應照豫省儀封考城辦法於沛縣境內各鄉履勘高燥地方建立城垣俾百姓易地安居永無水患該處民人屢經蕩析自必樂從著傳諭薩載相度地勢情形如有高阜可遷處所即親往履勘妥為經理並一面奏聞一面即鳩工庀材作速興修務於歲內辦理完竣以備明春省方臨幸方為妥善倘該處實無高阜可遷之處亦即據實奏明不必拘

泥此旨也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薩載仍著迅速覆奏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7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大學士公阿桂等奏報自本月初一日開放新河後
奔騰掣溜全黃已復故道直達歸海十三日辰刻掛纜堵
合十四日辰刻金門一帶俱已斷流從此黃流順軌永慶
安瀾等語此次曲家樓漫口為民生運道攸關特命大學
士阿桂前往經理籌辦幾閱兩載因諭阿桂等於遼南一
帶另籌去路經阿桂等公同酌議於瀾陽十二堡至商邱
七堡共一百七十餘里另築新隄派挑引渠阿桂等原議
本定霜降以前完工開放而隄渠並舉需用人夫較多該
地方督撫等屢請鄰省助夫朕洞鑒情形以隣省助夫非
便屢經降旨訓諭并令展限緩至春間挑汛開放引河俾
豫省夫役可以從容挑築停止他省撥派之煩阿桂等遵
照辦理定期開放大溜全掣具工堵合穩固此皆仰邀

天佑

神助幸得嚴工朕欣感之餘益深虔敬在事諸臣辦理得宜

均屬可嘉阿桂李奉翰何裕城李世傑著交部議叙並著
加賞阿桂等荷包等物以示優獎所有在工文武各員俱
屬奮勉出力並著阿桂等查明分別等第咨部一併議叙
至此次要工合龍全賴

河神默佑自宜益伸崇奉仰答

神庥即照阿桂等所請將惠安觀鳩工重修以肅觀瞻而昭
妥備候朕親書匾額詩句發往懸掛用酬靈貺將此通諭
知之阿桂等摺並發欽此

157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八日奉

上諭昨據阿桂等奏報漫口合龍黃流順軌一摺已明降諭
旨將山東兗曹二府暨濟寧所屬被災最重之各州縣衛
加恩再行展賑至六月並傳諭明興查明金鄉魚臺被水
災黎借給籽種以資耕作矣濟寧以南為漫水下游頻年
淹浸該處民人屢經蕩析自必遷徙以圖口食今漫工合
龍積水暢消民田自必涸出可以耕種况現又加恩展賑
被水災黎一聞此信自當踴躍陸續歸耕各安本業者傳
諭明興查明現在涸出地畝該處民人聞信回鄉乘時播

種情形若何逐一妥協經理詳悉具奏至黃流既經歸海則濟寧以下河湖水勢即可消落運河兩岸締道早經涸出即應遵照前降諭旨將堤牌土石各工及橋梁締道趕緊興修一律完整以利漕運方為妥善著再傳諭明興即將該處情形若何現在作何辦理之處一併迅速具奏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仍著由六百里速行覆奏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578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昨召見詹事興桂見其年力已衰已降旨將伊原品休致此等三品京堂每逢京察屆期吏部不過照例具本開列既不似各部院堂官時常接見又非如四品以下京堂特派王大臣驗看帶領引見者可比是衰庸者得以戀棧轉致有碍後進者世途非澄叙官方之道嗣後京察時滿漢內閣學士副都御史仍著吏部照例開列題本外其餘大小三品京堂既不便派王大臣驗看俱著吏部一體帶領引見其履歷註明所有本年京察三品京堂即著此例行欽此

1579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吏部議處叅革知州陳天桂原係各上司一本將調任廣西巡撫姚成烈議以革任陞任廣西按察使富躬蒼梧道周廷俊均議以降調而聲明其同省與不同省所辦尚未允協卓異官負貪贓不法原薦各上司自有應得處分但須核其犯贓年月若在原薦上司任內後雖離任不可謂無從揭發也自當查核犯贓年月分別議處至各省保薦卓異官負俱係督撫藩司主政該管道府能持正不阿者少不過隨上司按例轉詳耳所得處分亦應分別輕重著吏部酌核定例另行詳晰妥議所有議處姚成烈等一本即著核議俟定議後再行按照具奏欽此

1580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黃任簡等奏等獲鳳山縣編造逆詞豎旗圍搶之首夥各犯分別辦理一摺著交三法司核擬速奏至此案首犯陳虎等經鳳山縣知縣徐英因該犯等形跡可疑即行拏獲嗣後訪知夥黨柯達及代為寫旗之沈灶等亦俱獲獲尚屬能事現在該處正有查辦之事未便令其即離本

任送部引見著加恩加一級以示優獎俟該縣任滿調回內地咨部時著該部奏聞請旨欽此

1581 臣等遵

旨將四庫全書總目從前於何時進呈及曾否於

文淵閣陳設之處交查四庫館茲據覆稱四庫全書總目

二百卷及簡明目錄二十卷於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十

九日進

呈

奏下另繕正本四分於現在繕錄因有各館未成之書尚須

續纂提要依類歸入是以未經陳設現在上緊催辦等

語謹

奏

三月十八日

1582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十九日奉

旨張大林大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偷竊通倉米石賊犯及私開

城門兵丁

1583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日奉
旨盛任著改為革職從寬留任欽此

1584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奉

旨沈灶著即凌遲處死餘依議欽此

陳虎編送逆詞一案

1585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奉

旨武明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節慎庫偷竊庫銀

158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昨據閱鷄元覆奏通鑑綱目續編條宋學在江蘇巡撫

任內校刊其板片交織造衙門存貯現在委負解京等語

此項板片存留該織造衙門現在書肆曾否有人刷印並

此外有無別種書板收貯之處著傳諭四德一併詳查

明開單覆奏到日再降諭旨欽此

軍機大臣奉

旨傳諭蘇州織造四德

1587 遵

旨詢問舒文據稱蘇州織造衙門存貯通鑑綱目續編板片

並不刷印亦無翻刻此外記得尚有存貯板片係何項

書板不能記憶等語謹

奏

158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袁守伺奏正定府城內發帑修葺之崇因寺佛殿後

樓等處房屋二十九間於三月十五日被火燒燬請將承

辦之冀州知州李紹元交部嚴加議處即著落該員賠修

被燒樓殿所有地方文武官均咨部察議等語此項工程

發帑興修何得疎忽以致不戒於火例應叅處但尚未延

燒民房所有地方文武官議處著加恩寬免至承辦之知

州李紹元現署順德府印不在工次亦屬可寬其被燬殿

宇自應令該收賠修但工費較多著該收賠修十分之七

其餘失查之地方文武官賠修十分之三再摺內稱該寺

係工料房內失火自係工匠及經管人役疎忽所致應行查明照例懲治或該工人役有無挾嫌縱火各情著袁守伺研訊如有似此情節必當從重治罪以示懲儆將此傳諭袁守伺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8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明與覆奏接奉諭旨加恩展賑遵照辦理一摺所辦

均屬妥協至前降諭旨將東省所屬災重各州縣展賑至

六月原因其被災最重地畝頻年淹浸是以特沛恩施其

餘被災較輕處所不在此內著傳諭明與查明災重處

所督飭所屬按戶散給務使貧民均霑實惠至被災較輕

地畝此時自已漸次潤出並著明與查明遵照前旨酌借

籽種俾資耕作歲慶西成副朕軫恤窮簷有加無已至意

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90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金士松陞任侍郎所遺內閣學士員缺著趙瑛調補欽

此

1591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奉

旨此次京察一等圈出人員著交各該堂官將各該員是否堪勝外任之處會同出具考語具奏欽此

1592 遵

旨查得

尚書房所辦挖補填寫通鑑綱目續編

宮內各處陳設十二部俱已填寫交進

圓明園三山熱河盤山等處陳設共三十二部現在挖補

其

武英殿庫貯九十四部內已寫得十二部由軍機處發交

各省十部尚存二部又

尚書房現在填寫八部其餘七十四部現在陸續挖補所

有發過各省分謹開單呈

覽謹

奏

* 改補通鑑綱目續編發過各省清單

廣西 交朱椿

湖北 交朱椿順道帶往

廣東 交巴延三

江西 交巴延三順道帶往

河南 交伍拉納

甘肅 交馮光熊

陝西 交馮光熊順道帶往

直隸 交袁守侗

浙江 交臧往

湖南 交王站柱

三月二十三日

159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前因披閱

御批通鑑綱目續編內發明廣義各條於遼金元三朝時事多有議論偏謬及肆行詆毀之處特交諸皇子及軍機大臣量為刪潤改補粘簽呈覽并遇便奏交直省督撫各一部令其照本抽改現在將次辦竣陸續頒發各該督撫務須實力妥辦總在不動聲色使外間淡傳之本一體更正不致遺漏亦不得滋擾至各該省自接奉頒發原書後遵照抽改共若干部仍著各該督撫於年終彙奏一次以憑查核將此遇便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9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刑部題廣東省譚亞仲等挾讐殺死梁倫泰一家五命將先經自盡之兇犯譚亞仲照例剝屍梟示一本已依議

行矣此案譚亞仲因梁倫泰向伊索欠輒敢挾讐起意邀同譚亞娣譚二弟譚亞平殺死梁倫泰一家五命并殺死同行之梁士蔭兇暴殘忍已極乃首惡譚亞仲既畏罪自縊為從之譚亞娣譚二弟又於被拏肘各自戳傷先後斃命俱已倖逃顯截雖將譚亞仲剝屍梟示尚不足以懲兇暴而伸國法此案內尚有逸犯譚亞平一犯緝獲後必當按律斬決以正刑誅著傳諭已延三尚安嚴飭所屬文武員弁勒限緝緝並著傳諭與廣東接壤之廣西福建江西各督撫一體飭緝務獲毋致該犯遠颺漏網仍各將曾否緝獲之處迅速覆奏將此由四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95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袁守桐奏保定省城於三月二十三日戌時得雨起至二十四日寅時止入土四寸雖田間尚未深透而得此甘霖大田俱可佈種等語此次京師得雨不及一寸正殷望澤保定得雨入土共有四寸已較優霽何以又稱田間尚未深透是否因土脉久乾及雨澤未能普遍之故著傳

諭袁守伺查明寔在情形及省城附近各屬曾否一體得
雨霑透之處迅速覆奏以慰懸注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596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向來滿漢官員人等家奴在本主家服役三代實在出
力者原有准其放出之例此項人等既經伊主放出作為
旗民正身亦未便絕其上進之階但須明立章程於錄用
之中仍令有所限制嗣後此等旗民家奴合例後該家主
放出者滿洲則令該家主於本旗報明咨部存案漢人則
令該家主於本籍地方官報明咨部存案經部覆准後方
准其與平民一例應考出任但京官不得至京堂外官不
得至三品以示限制著為令欽此

1597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旨魏元著即處斬魏美依擬應發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

欽此

湖北省賭博拒毆弁兵一案

1598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桂等奏江南淮徐遊擊韓勝在工兩載始終勤奮
所有該員革職留任處分可否開復等語韓勝著准其開
復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1599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奉

旨刑部奏審擬失察哈密通判程方虧空之前任辦事道員
明珩應分賠銀二萬兩除估變房產外尚有八分未完應
照例杖徒折枷並將伊弟明祿及伊姪恒齡呈出地畝咨
行戶部變價入官一摺自應如此辦理至明祿等呈請將
所得俸銀按年扣繳之處該二員係明珩弟姪並非本身
應行賠繳之項且又現在當差若令按年扣俸行走未免
拮据著加恩免其扣繳此外未完銀兩仍查明確數著落
失察此案虧空之各上司名下攤賠欽此

1600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大學士公何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何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昨據阿桂等奏填工日並穩固並建築二堤一摺覽奏

欣慰已由驛發還矣該處善後事宜朕中夜思維此次於

舊南堤外另築新隄疏挑引渠導河南行歸入正道得以

一舉成工但地勢北高南下南堤之外地勢自當更低蘭

陽十二堡放水歸入新河之處形本坐灣尤屬頂衝所築

新隄最為著重必須加倍高厚堅寔庶將來伏秋大汛足

資抵禦而一經抵禦其向南之勢必更有恐新築之南堤

喫重阿桂等現在辦理善後事宜曾否畫畫及此昨奏報

摺內亦未據繪圖呈覽深為慮念因用硃筆將河身堤形

畫出並將河灣向南吃緊處圈記發交阿桂等閱看令其

熟籌妥辦務使新築南隄籌辦鞏固其如何設法防護

永保無虞之處著詳晰繪圖貼說迅速具奏將此由六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01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甘省積年帶徵錢糧自乾隆三十六年起至四十六年

止尚有未完銀二十四萬六千四百五十六兩零糧一百

三十八萬九千二百九十一石零因思甘省自查辦控災

冒賑一案所有民欠籽種已屢經降旨全行豁免此項未

完帶徵銀糧如果係地方實在災歉今年逾緩之項朕必

概予恩免此項乃從前該省地方官通同捏報被災其控

稱災重者已冒賑分肥即必有捏報災輕者因予以緩徵

此乃蠹吏為掩飾地步今據李侍堯奏明此等未完之項

係從前冒混並非實因災歉所致本應按年帶徵但念積

壓年以為數較多若令一時徵完民力不無拮据官吏亦

多被處分是廉者代貪者受罰也著再加恩展限八年帶

徵以示軫恤窮簷有加無已至意欽此

1602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吏部將俸滿之安徽

宣城縣知縣那福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那福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603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鑲白旗蒙古都統奏據古北口外通判管理豐寧縣事
德謙呈報住居博爾肥村之鑲白旗蒙古那爾松阿佐領
下開散格斯圖因控告種地請交本旗廳管查格斯圖係
奏准住居游牧之人本旗不敢收留請交熱河副都統就
近管理等語格斯圖住居游牧地方距熱河較遠著傳諭
袁守伺將格斯圖即飭交該縣德謙嚴行管束倘格斯圖
再有滋事逃回等情即著該縣加責懲治無得寬縱將此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0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戶部議駁粵海關監督李質穎所收本年稅銀較
乾隆四十一二兩年各短少銀六萬七千餘兩請著落照
數分別賠補等語該關徵收贏餘屢形短絀該監督自應
實力稽徵乃年復一年逐漸虧絀本年竟短少贏餘至六

萬七千餘兩之多即云船隻稀少亦斷無每年俱係船少
貨粗之理恐不無以多報少藉端侵蝕情弊已延三薰管
關務自不便責令查核著傳諭尚安即提齊該關徵收號
簿與該年所到船隻貨物數目逐一秉公切實嚴查有無
侵隱情弊據實覆奏候朕再降諭旨戶部摺著抄寄閱
看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05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已忠松筠俱著補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欽此

1606 臣福隆安等謹

奏為遵

旨會審具奏事竊照倉場侍郎書麟等奏本裕倉花戶錢永
興辱罵監督八十四一案摺內稱錢永興於乾隆四十
五年伊父在大興縣呈送忤逆等因經臣等查原案
錢永興即錢起瑞伊父錢養德因該犯染患瘋症呈請
監禁旋經該犯親族具報病痊即詳准釋放所有承審
此案之前任大興縣知縣莊燮有無刑改卷宗避重就

輕情弊經黃管順天府府尹胡季堂等奏請將現任南路同知莊燮解任一併歸案質訊奉

旨莊燮著解任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提集案內人犯秉公查審具奏欽此當據順天府將莊燮解送前來臣等會同刑部堂官提齊案犯秉公研訊緣錢永興一犯充當花戶素愛遊蕩不務本業日常飲酒輒醉醉後動輒與人口角經伊故父錢養德屢次訓誡不悛乾隆四十五年十月內該犯又因酒醉向伊妻王氏嚷罵王氏不服該犯即將王氏衣服撕破並將伊卧房窗櫺攀下踹斷王氏躲避伊父回家察知欲將錢永興懲責其時該犯尚在醉鄉語言顛狂只欲找尋伊妻王氏毆打伊父錢養德憤極因即拉同胞兄錢養泰並伊妻兄劉二等將該犯用繩綁縛寫有不服教訓跡類瘋狂懇請監禁等呈詞赴大興縣投遞前任知縣莊燮即准錢養德呈詞轉詳府尹胡季堂虞鳴球及總督袁守伺批准收禁並未究明以上各情節通詳立案嗣據該犯胞伯錢養泰繼母劉氏及胞兄錢起祥呈報該犯病痊懇請釋放亦即轉詳府尹總督批准釋令回家並未將該犯照例杖責業落此前任大興縣知縣莊燮承審此案疎略之緣由

也至書麟等摺內呈控忤逆之語據稱出自該犯胞兄錢永福所供臣等查錢永福即錢起祥與該犯同充花戶又係從前案內保釋該犯之人何以在倉場衙門供稱該犯前經伊父呈送忤逆是否實有干犯確據及到案後或受官吏抑勒刪改情節之處令錢永福逐一供出據錢永福供稱伊弟錢永興素性頑梗平日常受其欺侮本年二月內又假控繼母命將伊鎖鑰在家是以伊在監督處鬧事後我即到案供明四十五年我父親曾送過忤逆我只道父親送兒子都叫是忤逆况從前他因是酒醉起釁與弟媳爭鬧我父親說他總是不依這就是忤逆的寔據了等語復研訊伊繼母劉氏據稱這錢永福錢永興俱是我故夫前妻所生錢永興貪酒任性素與錢永福不睦本年正月內我向錢永福索討養贍錢文伊交給我從前梁姓欠錢舊券一紙我認是真的隨交錢永興去尋者梁姓索討誰知是錢永福捏造來哄騙我的當下梁姓將錢永興衣服扭住說他假票訛詐欲行送官經眾人勸釋後來我在錢永福處查出原票係五伯吊京錢欠經梁姓清還於票上註明給還月日錢永興對我說若不將哥哥鎖在家裡恐怕梁

姓不依這是有，的至錢永興從前在縣裡監禁係我故夫因他酒醉瘋狂怕鬧出事來是以送官的並非有別的緣故這錢永興也不是我的親生兒我豈肯偏袒為之隱瞞等語復質之案內錢養泰劉二諸人俱各供吐如一似無疑義其銷鑲錢永福一事據錢永興供認不諱是錢永福之怨恨其弟必欲指寔該犯忤逆之緣由也至書麟等所奏錢永興辱罵監督八十四並糾約素相認識之李吉升即混名李知縣等助威恐嚇務要將所革花戶遺缺即令伊子頂補各情節緣錢永興於開倉時攜帶家人郭喜兒進倉經監督八十四查出將該犯革退花戶名缺因此懷恨於二月二十八九等日帶同郭喜兒並素與該犯認識之李吉升及曹二格洪大格兒洪禿子八五子諸人至監督八十四家找尋伊家人六十五轉懇監督務要將伊頂補花戶名缺該犯等兩次到門其家人回稱監督及六十五俱不在家該犯等探知該監督似有躲避伊等之意因即踴門肆嚷毫無忌憚及至六十五挺身而出所有該犯糾約同去之曹二格洪大格兒等俱各逃散惟該犯與郭喜兒李吉升三人在場說合將伊子頂補名缺一事壓令六十五

應允代為懇求據各犯等俱各供悉前情歷歷如繪再李吉升一犯因何混名李知縣有無在外假冒職官別有滋事不法之處臣等復嚴加刑訊據供小的本名李志賢後來充當長隨即改名李吉升這李知縣混名係從小的志賢二字本名以訛傳訛就叫小的是李知縣小的與錢永興素常認識不合聽他糾約同到監督那裡說合這就是該死小的實在並沒有詐稱職官別的不法情事等供反復究詰各供如一似無遁飾查律載軍士毆本管官吏卒毆本部長官杖一百徒三年傷者杖一百流二千里又例載因事聚眾將本管官毆打綁縛者發極邊充軍等語今錢永興一犯身充花戶緣事革退胆敢糾約匪徒至該監督門首毀罵並將大門踢落恐嚇挾制務令伊子頂補名缺肆橫不法情殊可惡未便僅照毆本管官之例定擬軍流應請從重改發伊犁給種地兵丁為奴以示懲儆郭喜兒李吉升聽從錢永興在場助勢幫同說合均屬玩法應於錢永興本擬罪上量減一等杖一百徒三年至配所折責擺站曹二格洪大格兒洪禿子八五子雖未到場助勢但聽從糾約同行亦不安本分之徒應杖一百加枷號一個月

錢永福將假捏借券哄騙伊母而又挾嫌將伊弟監禁
舊案妄供聳聽亦未便輕縱應請照不應重律杖八十
折責三十板餘屬無干際予省釋至從前承審錢永興
之大興縣知縣莊燮雖無刑改情節欲圖避重就輕情
弊但於該犯不服教訓伊父呈控緣由不加詳細推訊
僅以監禁了事殊屬輕縱相應請

旨將現任同知莊燮交部嚴加議處朕擬擬稿之書吏金墉
一併斥革至收監保釋據詳率行批准之蕙管順天府
府尹胡季堂府尹虞鳴球直隸總督袁守侗均有不合
請

旨一併交部議處所有臣等會同審訊緣由理合奏

聞請

旨

乾隆四十八年三月二十日奉

旨依議欽此

1607 查由京至常家屯計行十八程本年由熱河

啓鑿計行十四程於七月二十五日至常家屯令德保等奏

七月初一日恭送

冊

寶至

盛京尊藏似覺過早今酌改於七月初六日卯時由京起
程應於二十三日至常家屯其中寬餘兩日倘遇沿途
雨水亦不虞行走遲悞臣等謹遵

旨將德保等原摺酌改粘簽進

呈謹

奏

三月二十九日

1608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一日奉

上諭直隸交河縣倉書曹永清赴步軍統領衙門控告盜賣
倉穀訛詐布客銀兩等款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提齊案犯
嚴行審訊現據各犯供出賣穀賣米及訛索銀兩等款已
有確據該縣知縣王謀文平日聽任家人書役舞弊分肥
其任內經手倉庫錢糧定多侵挪虧缺等弊著傳諭袁守
侗即飭委幹員前赴該縣將倉庫及經手錢糧徹底清查
並將失察之道府等官一併查參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

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09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壽春鎮總兵員缺著李化龍調補陳大用著調補
山東登州鎮總兵所遺直隸真定鎮總兵員缺著全保補
授欽此

1610 據兵部知會四川總督福康安揭報江南壽春鎮總兵

乘敏丁母憂前來臣等謹擬寫壽春鎮總兵空名

諭旨並將應用陸路總兵人員名單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1611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三日奉

旨趙榮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差役斃命

1612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三日奉

旨梁榮即梁方臣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私造印信

1613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三日奉

旨吾力棍著即處斬梟示花沙布哈什圖劉起福賈老格俱
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強盜殺人

1614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閩鄂元奏孛獲糾眾行劫糧船之盜首何老張三審
明正法知情分贓之王二等分別發遣疎防之全匪縣知
縣王承廣交部嚴加議處一摺著交該部核擬速奏王承
廣著交部嚴加議處其疎防之文武各員並著該撫查明
照例恭摺併發欽此

1615 尚書領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

四日奉

上諭據閔鶚元奏孛獲糾夥行劫糧船之盜首何老張三審
明即行正法知情分贓之王二等分別發遣一摺已交該
部核擬並將疎防各員交部議處矣此案尚有逆盜王忒
祥等現在曾否孛獲著傳諭該督撫嚴飭各屬迅即勒限
緝孛並飛咨江蘇接壤之浙江江西安徽山東各該撫一
體飭緝四路截孛務期按名弋獲審明正法毋致遠颺漏
網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仍將曾否就獲之處具摺覆
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16 蒙

發下

御製青松詩畫三十九分 臣等謹遵

旨擬寫

賞單恭呈

御覽謹

奏

* 擬 賞

御製青松詩畫清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綿德阿哥

綿惠阿哥

禮親王永恩

睿親王溥穎

鄭親王積哈納

初五日

豫親王修齡
 肅親王永錫
 莊親王永瑋
 怡親王永琅
 裕親王廣祿
 誠親王弘暢
 克勤郡王雅朗阿
 恒郡王永皓
 和郡王綿循
 果郡王永琛
 軍機大臣阿桂
 福隆安
 和坤
 梁國治
 董誥
 福長安
 大學士三寶
 英庶
 嵇璜

協辦大學士永貴

蔡薪

懋勤殿劉墉

王杰

曹文植

彭元瑞

金士松

武英殿總裁金簡

1617 查熱河志

御製詩文係依類分載各門惟各門內未便分析歸入者敬

另列

天章一門恭冠部首謹將門內

御製文夾簽預備呈

覽

謹

奏

初五日

1618 臣和坤臣梁國治謹

奏臣等遵

旨添緝熱河志將乾隆四十六七兩年事宜依類增入並恭

載辛丑壬寅

御製詩文所有全書前後體例俱經查對畫一敬謹裝潢進

呈

御覽恭候

發下即交

武英殿刊刻併繕入四庫全書謹

奏

初五日

1619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五日吏部將籤掣浙江温州府

同知之舒慶雲一員帶領引

見奏

旨舒慶雲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初六日

1620 辦理軍機處為劉行事本年三月二十二日奉

旨傳諭蘇州織造將該衙門存貯通鑑綱目續編板片委員

解京等因本日戶部侍郎金簡查奏綱目前編正編板片

亦在該衙門存貯相應行知該織造即將前編正編板片

續編一併委員解京毋違為此劉知該織造即行遵照辦

理可也

右劉

蘇州織造

1621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新授光祿寺少卿喜常在欽天監行走有年算法諳熟

著仍兼欽天監監正欽此

1622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九日奉

旨劉和尚即劉崇達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江西省拏獲囑匪

1623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河工現已告成下游漫水日漸消落漕艘北上可以進行無阻但必須趲緊回空早出東境運河開壩等工始能及早興修著倉場侍郎書麟等於漕舡抵通時隨到隨即趕收飭令迅速回空毋得稍有遲滯總漕毓奇亦著速行查催欽此

1624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初十日奉

上諭軍機大臣會同戶部議覆李侍堯奏請甘肅衝途州縣分別酌增養廉一摺已依議行矣摺內所稱衝途非止甘肅一省何以未聞支應竭蹶及換班官員於例給車馬之外稍有通融已屬違例各情節皆朕特降諭旨令軍機大臣改議入摺者著傳諭李侍堯知悉毋得視為泛常議覆至此次增設養廉之後地方官倘因辦公寬裕遂爾任情濫應及奉差官員藉有明文肆意需索日必致竭蹶仍復派累侵欺是添設養廉不惟終歸無益且轉開濫應之弊于郵政官方大有關係著傳諭李侍堯時刻留心嚴加查察

防微杜漸如有濫支濫應等情弊立即嚴叅盡法嚴懲免致將來並受其累也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25 查直隸良鄉涿州等處原定養廉一千兩至甘肅衝途

州縣原定養廉六百兩惟安西州因在口外原定養廉八百兩今李侍堯奏請衝繁最甚各州縣增給銀八百兩衝繁稍次各州縣增給銀六百兩等復逸行酌減二百兩合之原定養廉總在一千二百兩以內與直隸大畧相仿是以仍請照原議辦理合併聲明謹
奏

四月初十日

1626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一日奉

旨廖程著即處絞蘇三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627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一日奉

旨王三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628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照得

御批通鑑綱目續編七八兩函內有遼金時事持論偏謬之處

現在奉

旨改正發交各省督撫將該省流傳之本并坊間翻刻板片

一體遵照挖改書板著仍發還本家所有頒發樣本兩

套遇便繳還軍機處為此知會並將欽奉

上諭一道一併封寄

貴督撫接奉後即行遵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四月十一日

外書一套

1629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閩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

一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辦理范公塘情形一摺內稱該處原築埽工

因回溜汕刷致有間段姓墊現在用船沉石以護塘根自

二月試辦以來沉缸三十四隻已過朔望兩汛並無低姓

尚屬穩固等語此事甚關緊要富勒渾福崧從前何以並

未奏及直至本日福崧奏到朕今方知心中並無此事殊

為奇怪范公塘一帶既屬潮水頂冲其原做埽工本在沙

上建築土性自然浮鬆不能得力且因回溜汕刷塘根易

致姓墊伊等現在用石沉缸亦係暫時防護補救目前非

一勞永逸之計者未章家巷以東普建石工重重保障自

可永遠安瀾而章家巷以西僅藉范公塘一道形勢單薄

將來是否亦應一律改築石塘以資捍衛之處俟明歲南

巡時朕親臨閱視指示機宜再行定奪但目下情形如何

將來伏秋大汛是否可以保護平穩著傳諭富勒渾福崧

通盤熟籌詳志繪圖貼說迅速覆奏以慰懸注再福崧奏

現擬於沈缸處就其頂冲建做挑水石壩使來回溜溜不

致逼近塘根亦係抵禦頂冲之一法自應如此辦理但閱

圖內所繪築壩之處稍寬偏北朕意於拖南再築一壩以

挑水勢俾大溜日就南趨於刷沙挑溜方為得力已於圖

內用硃筆標記著將原圖發交福崧一併遵照妥協籌辦

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仍著將該處近日情形速行覆

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30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一日奉

旨蘇阿張蘇如貴蘇阿劍邢岱綠蘇起明蘇洪科蘇阿赤蘇
阿和蘇珠生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1631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一日奉

上諭刑部核擬廣東海陽縣民蘇阿張邢岱綠等互毆致傷
邢阿堵蘇穆豐等十二人先後身死一案內蘇阿張等九
犯該撫照尋常開毆律擬以絞候刑部改為絞決所駁擬
甚是蘇阿張等於海疆地方輒敢糾眾械鬥致斃十二命
之多寔為兇橫非尋常開毆可比該撫尚安僅照例擬以
絞候殊屬寬縱尚安初任巡撫於此等海疆逞兇斃命之
案自應留心整飭從重辦理不應姑息若此若李湖早從
嚴辦理矣尚安著傳旨嚴行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32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雲南巡撫劉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

二日奉

上諭本日富綱劉秉恬各有四百里馳奏之摺朕意兩人或
有互相揭奏及患病情事急為披閱則俱係覆奏銅廠無
悞情形此事前因伊等摺內聲叙未明且將來恐致悞卯
隨鑄等語是以降旨申諭富綱劉秉恬於接到時自當聯
銜覆奏豈有同駐省城共辦一事各自自由驛馳奏之理着
來伊二人竟是各懷私見不能和衷辦公於地方公務大
有關係富綱劉秉恬俱著傳旨嚴行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33 查向來每歲各省年終彙奏及本年開印後應行具奏

案件臣等統俟奏齊後詳加核辦如有違逾定限及遺
漏不行具奏之處查明參奏并請將應奏各條分別歸
併以期簡易奉

照

旨諭允通行各在案茲查乾隆四十七年分據各省督撫遵

奏准定例彙摺分單陸續具奏齊全臣等詳細查核所有
應行具奏各款各省督撫俱照例具奏並無逾限遺漏
之處惟盤查各屬倉庫一款除直隸省因有歷年未完

耗羨旗租等項現在分別清查另行具奏浙江山東二
省因通省倉庫現在勒限彌補完日另行結報山西省
省請暫行展限俟清查完竣一併出結具奏安徽福建
江西湖南陝西雲南四川七省俱請俟徹底清查後另
行專案具奏均各於摺內聲明其餘奉天江蘇河南湖
北甘肅貴州廣東廣西奏到並無虧缺所有臣等查核
緣由理合奏

聞謹
奏

四月十三日

1634 臣等遵

旨將康熙年間山西巡撫穆爾賽議罪一案交查內閣

國史館茲據覆稱恭閱康熙二十四年

實錄大學士勒得洪等議穆爾賽為人樸實原奉

諭旨九卿審擬穆爾賽絞決奉

旨改為應絞監候紅本一件至穆爾賽曾否勾決之處恭查

實錄並無明文當即行查該旗據稱穆爾賽於康熙二十九年

遵例捐米五千石免死釋放以後並未復經錄用等語

謹將

諭旨及紅本一併進

呈謹

奏

四月十三日

1635 據兵部知會所有廣西梧州協副將直隸河間協副將

員缺開列請

旨簡放一本於本日進

呈謹將軍機處記名應用副將人員名單一併恭呈

御覽謹

奏

四月十三日

1636 辦理軍機處為劄知事本日該織造奏到蘇州

行宮陳設通鑑綱目續編二部等因一摺奉

殊批總隨便送進欽此又奉

旨著將現在挖改者發去兩部即將該處陳設二部換回欽
此除將改補通鑑綱目續編二部四套交該織造費捐人
帶回外合行劄知該織造遵

1637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四日奉

上諭甘省撒拉爾回人只有十二工從前蘇四十三滋事逆
黨止係三工新教回眾其餘九工之舊教回人亦俱隸循
化廳所屬昨詢據善德奏稱舊教回人亦係撒拉爾種類
與內地回民不同現在該處舊教回人目睹上年大加懲
創之後各知畏懼安分守法不致再生事端等語撒拉爾
回人既另行居住各為一種則與內地回民自應區別其
往還結親亦當聽伊九工之眾自為婚配內地回民不得
雜入其中致日久滋事前李侍堯在京時未經面諭著遇
便傳諭李侍堯於回任之後飭屬留心體察設法防範開
導內地回民各知守法自愛勿與撒拉爾回眾往來聯絡
總宜不動聲色為之以漸日久風俗自然移易方為妥善
至黑帳房番人與撒拉爾回眾種類本殊又各奉一教向

來亦互有恃強凌弱之事嗣後亦當隨時訪察防閑使各
安居守業勿致生事惟在該督等嚴飭所屬實力奉行將
此一併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38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六日奉

旨雲南巡撫劉秉恬具題民人王奉以藥迷人未經得財一
案將王奉比照傳授藥方貽害例擬斬監候永遠監禁其
為從之楊富照例擬流改遣所擬尚未允協此等匪犯擬
以斬候雖若從嚴但永遠監禁仍得安坐囹圄較之為從
之發遣為奴者轉屬從寬王奉著改發伊犁給與厄魯特
為奴並著刑部將此等案件照此另行酌定條例具奏欽
此

1639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浙江象山縣知縣侯之甲於閩省林耀
搶犯案內之要犯林先和逃匿該縣境內未能及時查拏又
不跟追緝捕以致遠颺寔屬踈玩請旨將該員革職等語

侯之甲著草職並著留於地方協緝該部知道摺併發欽

此

1640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山東運河堤開各工現在勘明段落一律興修著於部

庫內撥給銀五十萬兩照例解往備用該部即遵諭行欽

此

1641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河南開歸道員缺著唐侍陞補授欽此

1642 吏部將前任雲南澂江府任內失察屬員柳移倉穀發

給辦銅工本草職限內全完開復因病回籍未經引

見今病痊赴部引

見之原任雲南東川府知府張裕穀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張裕穀著補授貴州南籠府知府欽此

四月十六日

1643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六日奉

旨劉方成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湖北省聚賭拒捕傷差一案

1644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六日奉

旨毛昆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湖北省盜案

1645 查本月初一日阿桂等奏到豫工用過錢糧大數摺一

件及善後工程圖一件又初六日阿桂奏到籌辦善後

工程情形圖一件又初十日阿桂等奏到會勘河湖水

勢並約估運河工程摺一件併圖會勘戴村壩建立閘

座詳細酌議摺一件併圖查辦民田灘地撥給佃種摺

一件又十五日李世傑覆奏籌辦新工善後事宜摺一

件併圖又李世傑奏開歸道席長病故摺一件俱奉

旨俟阿桂到京時提奏欽此茲阿桂於本日到京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原摺原圖進

呈謹

奏

四月十六日

164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何 河南巡撫李 乾隆四十八年四

月十六日奉

上諭豫省新工善後事宜最關緊要前經阿桂等會商妥議
 於河頭東西兩岸斜挑展寬二十餘丈並於河尾出水之
 處挑開舊堤一百丈又於南岸挑川字溝二道以備伏秋
 大汛自應如此辦理但閱圖內所繪舊南堤入新河之處
 東面稍覺窄狹尚恐逼溜向南應再於東面下唇將舊堤
 破寬向東取勢則大汛水長河形直下更為暢順不致向
 南坐灣新堤可免著重至河尾所挑下唇川字溝迤南亦
 應一律將舊堤酌量破寬宣洩下注使尾閘益加通暢似
 更有益著傳諭何裕城李世傑遵照妥辦並著隨時酌量
 情形相機防守以期新堤鞏固河流順軌安瀾將此隨奏
 摺之便諭令知之仍將籌辦緣由具摺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47 前蒙

發下丁煒所著問山集四本臣等詳細閱看其中字句謬妄
 之處謹逐一簽出呈

覽查是書經兩淮採

進現在四庫全書內列入存目前此該總纂等因存目書

內恐有違礙應燬之本呈請總裁

奏明派員覆閱辦理而是書因該館提調遺漏送閱是以
 未經列入彙奏應燬之數應請即行撤燬其存目之處
 一併扣除並行文福建巡撫雅德查出板片解京銷燬
 至從前遺漏之該提調官應請交部議處總纂官未經
 查出亦屬疎忽應請一併交部察議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七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1648 前經奉

旨令薩載將所繳庚子年

南巡

御製詩碑摹五十六張照樣再榻十分共五百六十張送京

今據薩載委員費送前來理合進

呈謹
奏

四月十八日

164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八日奉

上諭據袁守侗奏查陞廣東韶州府知府之現任直隸順德府同知嵇瓚兩耳重聽據稱日久未愈知府為方面大員恐應對遲鈍即難勝任等語所奏殊屬回護嵇瓚既兩耳重聽諒已精力衰頹不但難勝知府之任即同知亦有民社之責豈可以衰庸之員應機貽誤是袁守侗業已姑容於前恐此次引見難逃朕之洞鑒先為此奏以為掩飾地步袁守侗辦事不應若此除嵇瓚一員俟引見後再降諭

旨外袁守侗著傳旨嚴行申飭再前召見劉我詢及袁守侗舊病曾否痊愈據奏該督病雖就痊尚覺氣喘痰嗽等語袁守侗平日氣體本屬強健此次病後竟似虛弱並著傳諭袁守侗務須加意調攝以副朕倚毗之至意將此一併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50 辦理軍機處為知照事照得本處接准來咨有

貴督繳到用壞報匣一個請另行給換等因查各省奏

事報匣現在查明彙辦所有

貴督繳到報匣一個并鑰匙一件已交造辦處修整完

固即附來差帶回相應知照

貴督檢收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閩浙總督富

四月十九日

1651
遵

旨將索守伺奏請贖罪之原任涿州知州劉民牧於審理王
座被毆身死有許銀賄和情節詳查刑部定擬原案緣
劉民牧於涿州知州任內有民人王座被馬夫王杰泰
毆傷致死恐干失察處分任作隱漏傷痕含糊率給
嗣因屍父王之傑赴順天府衙門具控該州牧自知此
案辦理草率令家人馮三轉囑書後等向王之傑說合
許給銀一百兩息事王之傑不允復赴都察院衙門控
告奏交刑部審明將該知州劉民牧照故出人罪放而
還復減一等律杖一百流三千里奉

旨依議在案是劉民牧係欲規避處分許銀賄和尙無受賄
重情與昨奉

諭旨相符應告知刑部於核議時擬令加倍准贖謹
奏

四月十九日

1652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
十日奉

上諭昨豫工合龍後黃水已歸正河所有從前漫口下游淹
灌之處水無來源自可漸次就涸即山東江南一帶湖河
諸水亦日見消落但恐湖面寬濶消水尺寸一時未能大
減則民田廬舍及行舟往來終多未便現在下游疏洩之
路如劉老澗連河駱馬湖六塘湖諸處俱已設法籌辦儘
力疏消因思楊家莊口門內向有橫壩原為運河水小時
恐其宣洩太過故用壩蓄水以利造行今湖水惟慮其不
能暢消該處壩身不妨大為展拓俾去路愈加暢順庶上
游積水早見消落於漕運民田均有裨益著傳諭薩載李
奉翰詳悉履勘通盤籌畫是否可以如此辦理如並無妨
碍即一面開挖一面覆奏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653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四月十四日江南淮安頭幫漕船行至昭陽湖邊橋頭店地方陡遇異常風暴收幫不及風急浪湧以致該幫船互相碰擊將呂鳴玉等船二十隻登時沉溺現在督率營員趕緊撈序等語內河失風沉溺漕船漂失米石照例應著落通幫旗丁分攤賠補但念該幫船猝遇暴風激撞人力難施尚非該旗丁等疎失所致所有各船漂失米石俱著加恩豁免一半以示體恤其應賠一半米石並著分年帶還以紓丁力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65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毓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日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四月十四日江南淮安頭幫船行至昭陽湖邊橋頭店地方陡遇暴風收幫不及各船互相碰擊致呂鳴玉等船二十隻登時沉溺等因一摺已明降旨將漂失米石豁免一半矣上年江西漕船亦有遭風沉溺之事因查明寔係人力難施且有淹斃人口是以加恩將應賠米石全行豁免並令查明分別賞恤但此等小人情偽難

知恐此次各該旗丁等恃有上年恩旨謂漂失米石仍可格外邀恩並不心防範甚或私帶貨物過多以致漕船碰沉止願保護貨物竟致米石於不問或惟米石漂沒人口並無傷損仍當責令賠補並應查明治罪以示懲儆著傳諭毓奇嚴密查察此次幫船沉失有無此等情節並各該船內曾否淹斃人口之處一併詳晰據寔覆奏到日再降諭旨若寔有淹溺人口亦不可隱諱著據寔具報候朕加恩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55 查上年八月江西贛州衛幫船在新挑河一帶疊遇暴

風沈溺漕船十二隻共漂失米一萬三千三百餘石先於何裕城奏到時奉有

恩旨豁免一半嗣經查明漂沒船隻片板全無並淹斃男婦二十餘名口又奉

恩旨將漂失米石全行豁免淹斃人口照例賞卹在案再查江西糧船較之他省每船多載是以上次石數較多合併聲明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日

1656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朕將次啟鑾前往熱河秋間即由熱河至盛京恭謁

祖陵現在福隆安氣體尚弱將來隨往之御前大臣乏人著福

康安來京署理工部尚書所有四川總督員缺著李世傑

補授李世傑未到任之前四川總督印務著交特成額暫

行署理福康安接奉此旨即由驛起程務於朕五月二十

四日啟鑾前到京河南巡撫員缺著何裕城補授李世傑

交卸撫篆即前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蘭第錫著署理河

東河道總督印務即著來京請訓再赴新任所有直隸永

定河道員缺著陳琮署理欽此

1657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奉

旨福隆安現在氣體尚弱著加恩賞人參二斤欽此

1658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日吏部將題請定授之江西

廣信府河口鎮同知鄧廷輯帶領引

見奉

旨鄧廷輯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四月二十一日

1659 遵

旨查北運河同知陳琮係捐納直隸州州判棟發直隸河工

委用乾隆三十七年總督周元理奏署永定河南岸同

知四十年丁憂四十二年服滿仍署南岸同知四十三

年丁憂四十六年服滿仍赴直隸河工四十八年二月

大學士署總督英廉題署北運河同知謹

奏

四月二十二日

1660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奉

旨胡元杰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河南省誣告逆詞一案

166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本日任承恩奏到四月十四日淮安衛幫船行至魚臺縣境昭陽湖邊橋頭店地方陡遇風暴沉溺幫船二十餘隻隨趕赴該處察看情形會同辦理一摺所辦是已於摺內批示矣又據明興奏到摺內僅稱飭委該管道將前往督同營廳地方印汛各員確查辦理等語此事該撫不應前去乎漕船雖係總漕總河及巡漕御史專責但既在東省境內失風至二十餘隻該撫即應往查以安衆心此非越俎多事也今任承恩尚知親赴該處察看豈明興轉見不及此乃僅委之道將各員查勘並不親往殊屬非是明興著傳旨申飭伊二人之摺一日到明興之摺批在前任承恩之摺批在後若明興因任承恩親往督辦經朕批獎將伊申飭輒心懷嫌忌則其取咎更大亦斷不能逃朕洞鑒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62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奉

旨此案姚氏賈年姐俱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至老王邢氏分屬姑媳該部核覆照尊長謀殺卑幼律問杖流並不准折贖固屬照例辦理但核其情節尚未允協姑之于媳究與親生子女之於父母不同若平日不遵教訓或有忤逆情形自應管教責處然亦不得任意凌虐恣行殘忍今小王邢氏因其出言頂撞蓄意謀殺輒用鹽酒向灌并用刀撻落門牙克殘已極若不嚴加懲儆則為姑者不論其媿有無忤逆竟恃尊名分肆意謀殺到官問擬又得律邀寬減此風亦不可長老王邢氏罪雖不至論抵然僅問擬杖流寔不足蔽辜老王邢氏著改發伊犁給與厄魯特為奴以示懲儆如此準情定罪則凡為尊長者亦知慈愛而為卑幼者更得盡其孝敬庶不致恩義盡泯亦明刑弼教之一端也嗣後如有此等案件即著照此辦理餘依議欽此

1663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旨西直門等處石道除總理工程大臣和坤金簡外著再派

胡季堂德成一同辦理欽此

1664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旨內廷宮殿易換琉璃瓦工料等事著派福隆安和坤胡季

堂劉墉金簡德成督辦欽此

166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新授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向來川省地方囑匪為害最甚曾經屢降諭旨嚴飭查

辦福康安調任川督董率員弁實力訪拏多犯大加懲創

近始稍為斂迹今又有大足縣貝開富用藥迷人之案而

前日滇省用藥迷人之王奉亦係川省民人在彼發覺可

見該省五方雜處易藏奸宄不可不嚴行懲究已降旨將

貝開富一案交部另行定擬著傳諭李世傑即飭屬將大

足縣用藥迷人之逸犯貝老四嚴緝務獲并通飭各屬嚴

密訪查如有學習藥術匪徒立即拏究務使搜捕淨盡以

靖地方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6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

十五日奉

上諭今歲晉豫兩省雨澤較為霑足近聞山東泰安東昌一

帶兩澤未免缺少其直隸之河間景州等處亦覺缺雨現

在曾否得有渥澤於該處田禾有無妨碍著傳諭袁守伺

明興各將該省現在麥苗情形及各屬何處缺雨并有無續

報得雨之處迅速覆奏又保定省城前據袁守伺奏報得

有霽雨現在是否已經霑足亦著一併查奏將此由四百

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67
遵

旨將順天府奏交刑部審訊之私趕馬匹孫八等一案何以
尚未審結具奏之處詢問刑部茲據覆稱此案孫八等
在逃未獲現將受催趕馬之甄興及孫八等住宿之店
家白大嚴加訊問據甄興供稱伊向來在保安州城內
白三店內傭工於上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在間壁白大
店內遇著孫八要催人趕馬伊即受催一早出城見有
吳大孟大王四與孫八夥同趕馬至二十八日在宛平
縣所屬龍門澗口地方被兵丁盤問孫八等俱騎馬跑
走伊因步行被獲止趕馬四五日不知孫八等趕來馬
匹是從何處販來現有店主白三可証質之白三亦稱
甄興係伊僱工屬寔又據店主白大供稱孫八從前販
馬到伊店內住過兩次知孫大陝西臨潼縣人現寄居
在離張家口八十里之場上地方居住上年十一月二
十二日孫八又同山東人孟大山西人吳大王四至店
內孫八說販了九十多匹馬還要催人照料遂催了甄
興同去等語雖據甄興白大供稱並無夥犯窩留情弊
但係一面之詞孫八等在逃無人質証恐有狡飾除將

甄興白大暫行監禁外於上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行文
直隸山東山西各督撫飭屬嚴拏去後未據獲解復於
本年三月二十七日行催等語謹

奏

四月二十五日

166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東山西陝西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
十五日奉

上諭前據順天府奏交刑部審訊之私趕馬匹孫八等一案
經刑部將現獲之僱工人甄興及店家白大等嚴加訊問
供稱孫八係陝西臨潼縣人現在寄居離張家口八十里
之場上地方該犯夥同趕馬之山東人孟大山西人吳大
王四俱因被兵丁盤問同時逃匿該部已於上年十二月
行文查拏復於本年三月行催矣孫八等夥同多人偷販
馬匹寔為此案正犯逃匿後自必潛回本籍及寄居處所
該部行文業經數月何以尚未獲解著傳諭袁守伺明興
農起畢沅迅速飭屬嚴密緝務毋得視為海捕具文
致該犯等遠颺匿跡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仍將現在

曾否弋獲之處即行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69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旨據福康安具題民人貝開富等用藥迷人未經得財問擬
斬候永遠監禁一本前因滇省王泰一案曾經降旨令刑
部另行酌定條例具奏矣斬之與遣究屬輕重有分若概
與發遣不足明刑今思此等用藥迷人之案如人已被迷
雖經他人救醒而用藥者本有殺人之心自應將該犯問
擬寔斬入於秋審情寔不得以未經得財稍為寬貸若甫
經學習及雖已合藥即行敗露或欲迷之人知覺未經受
累則情節較輕尚可寬其一線將該犯發往伊犁給與厄
魯特為奴已足蔽辜交刑部一併分別核擬具奏所有貝
開富等一案即照新例定擬欽此

167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新任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福康安奏通計川省緝獲逃兵數一摺內稱至本年

九月業經屆滿現在未獲各犯尚有六百十七名設立章
程檄飭承緝各員如一年之內果能案名全數獲首並於
別屬逃兵招首弋獲多名者准其專摺保薦若首獲逃兵
審出曾在某處久匿及出入境況並不查拏者從重恭摺
如有怠玩之員仍隨時密察嚴叅其餘分晰等差專立檔
案記功記過等語前因川省逃兵各省奏報緝獲及自首
者甚屬寥寥曾將承緝不力之員明定降調處分後因人
數未免過多加恩再予展限一年以期按名弋獲今川省
扣至本年九月展限業經屆滿而未獲之犯尚有六百餘
名之多如再逾定限其處分自難寬貸現在福康安雖已
設立章程飭令上緊緝緝但為期不遠其承緝逾限各員
應行處分者人數必多著傳諭李世傑詳晰熟籌上緊嚴
辦並將議處人員共有若干作何辦理之處查明覆奏再
川省讞案紛繁臬司繆其吉又屬初任所有本年秋季審事
關重大並著傳諭李世傑務須督同司道悉心商確妥協
定擬毋得畸重畸輕致有出入將此諭令知之福康安摺
併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7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陝甘湖廣雲貴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

十六日奉

上諭據福康安奏川省逃兵卽年拏獲及自行投首共二百餘名尚有未獲逃兵六百餘名等語金川軍營脫逃兵丁卽經降旨加恩令其自首免死並於原限外加恩展限一年將承緝不力之文武各員寬其處分俾感激奮免寔心查辦今四川省經福康安認真辦理以來而未獲者尚有六百餘名其各省之未能寔力查辦奏報寥寥者未獲之數自必更多現在扣至本年九月卽屆限滿况此等逃兵為數尚多其中又有死亡事故搜捕匪易而逾限之地方文武員弁一屆限滿卽行降調自必甚多著傳諭各該督撫將現在如何設法曉諭飭屬擒捕並將來逾限後該地方文武應行議處人數若干卽行查明據寔覆奏候朕另降諭旨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72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前據何裕城奏淮安頭幫漕船在橋頭店地方被風沉溺二十隻業經降旨將應賠漕米豁免一半並傳諭該督等將有無淹斃人口之處詳查具奏本日據何裕城奏漕船失風情形各船丁舵夫等落水甚多除設法撈救正丁邱世泰等六名外尚淹斃大小男婦十一名口等語淮安帮船猝遇暴風人力難施以致沉溺所有淹斃人口著卽行照例賞卹其漂失米石著照上年江西贛州衛帮船失風之例加恩全行豁免以示體恤該部卽遵諭行欽此

167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毓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
十六日奉

上諭據毓奇奏淮安頭幫漕船在橋頭店遇風沉溺一事應卽親赴該處確勘辦理但現在浙江湖廣江西各幫源源渡江來淮必須親加盤驗是以不能分身親往等語所奏是糧船過淮必須總漕親加盤驗若毓奇因東省沉溺漕船卽馳往履勘則各幫在淮必致守候需時遲誤期限

毓奇之不親往深知事理輕重若明興安坐省城又去失風處所甚近何以不行親往乃僅委之道將查勘于是同一事而應親往與不親往各有所宜在毓奇又以不去為是而明興則以去為是也再本日何裕城奏到漕船失風情形各船丁舵人等落水甚多除救起正丁邱世泰等六名外尚淹斃大小男婦十一名口等語是此次漕船定係遭風沉溺人力難施業經查明並無別項情弊已明降諭旨令將淹斃人口即照例賞卹漂失米石加恩全行豁免著遵照妥辦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毓奇明興並諭何裕城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74

昨據富勒渾等覆奏辦理洋盜黃旦一案遲延緣由摺內稱乾隆四十七年三月獲犯四月內檄委署福州府知府王右弼審訊至九月二十日始據成招將承審遲延之知府王右弼附疏開參等語查王右弼今已調臺灣府知府所有署任內承審遲延之虞該府於本年正月二十日題參刑部咨送吏部會議照例議以罰俸一年刑部尚未具題謹

奏

1675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雲都縣教諭黃開雲於生監犯案婪賄捏詳知縣劉嘉賓徇庇不行揭報請旨一併革職嚴審等語黃開雲劉嘉賓俱著革職交該撫提同案內人証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676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向例總督俱兼兵部尚書右都御史銜巡撫俱兼兵部侍郎右副都御史銜但漕運河道總督並無地方之責究與各省總督不同况又有由道員陞署及簡擢初任之員若一例兼銜未免太優不可不為區別嗣後漕運河道總督該部具奏請給與兵部侍郎右副都御史銜著為令欽此

1677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奉

旨此案徐藩因署崖州任內失察民人入黎滋事諱匿欺飾
恭奏革職該員會營緝捕本屬分內之事乃事隔年餘該
督等復以該員搜捕匪夥全獲奏請調取引見是獲咎於
前仍即邀恩於後地方官尚何所做畏邪部駁不准開復
之處甚是依議巴延三著飭行欽此

1678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五月啟鑾駐蹕熱河七月十一日起程前往盛京
恭謁

祖陵著質郡王克勤郡王大學士阿桂英薦留京辦事所有吏
兵二部應行引見官員文職知縣以上武職守備以上著
於未啟鑾赴盛京之前該部每月派堂官一員輪流帶赴
熱河引見其文員內佐雜等官武員內八旗護軍校驍騎
校及外省送到之補放水手官驍騎校並年滿千總等官
弁仍著王大臣照例驗放至七月以後月選官等亦照向
例辦理其東三省補放水手等官即就近於行在引見至
外省督撫提鎮等奏摺其駐蹕熱河及自盛京回鑾至京

俱著賞捐人自行賞送行在投遞至自熱河前赴盛京係
由邊地行走所有各省賞遞奏摺著照向例交留京辦事
處加封轉交內閣隨本報馳遞批示後仍由本報發回留
京辦事處交賞捐人祇領該部通行傳諭知之欽此

1679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吏部將保薦卓異之貴

州安順府郎岱同知加知府銜李振文帶領引

見奉

旨李振文著交軍機記名欽此

168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
十八日奉

上諭前因東省泰安東昌一帶雨澤缺少曾降旨詢問茲據
明興奏報通省二麥收成約計九分有餘是該省麥收已
屬豐稔朕心深為欣慰但現在各屬大田是否均已播種
有無望澤情形著傳諭明興據實覆奏至豫省今歲雨澤
較為霑足二麥自應豐收向來該省收穫較早何以尚未
據該撫奏報著傳諭何裕城即將豫省麥收分數詳晰查

明迅速覆奏再豫省現在有無續報得有霽雨大田曾否
播種齊全並著何裕城一併覆奏將此申四百里各諭令
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81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旨此次前往盛京遇陞殿慶賀行禮所有隨從王公大臣官

員俱著穿蟒袍補褂毋庸攜帶朝服其盛京官員亦著一
體穿蟒袍補褂行禮至尊藏

冊寶行禮時亦並著穿蟒袍補褂欽此

1682 查各省南糧餘米每年俱於五月內各該省幫船將次

抵通時頒發

諭旨准旗丁等就近糶賣今蒙

皇上厯念民食先事預籌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俟南糧抵通時即行

頒發謹

奏

1683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向來南糧餘米俱准在通州變賣以資日用現在各省
糧艘陸續抵通旗丁於兌足正供之外所有多餘米石情
慮出售者仍著加恩准其就近於通州糶賣在旗丁等既
所樂從而近畿地方糧食益充於市價民食均有裨益該
部即遵諭行欽此

1684 查壽春鎮總兵素敏丁憂員缺業於本月初二日據前

任四川總督福康安題報經臣等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欽奉

上諭江南壽春鎮總兵員缺著李化龍調補陳大用著調補

山東登州鎮總兵所遺直隸正定鎮總兵員缺著全保補

授欽此所有此次薩載奏到委安慶營副將觀著署壽春

鎮篆等因一摺臣等謹將原摺發抄其素敏員缺毋庸

另請

簡放謹

奏

四月二十九日

1685 恭查乾隆八年

聖駕詣盛京恭謁

祖陵曾經

頒發

恩詔至十九年四十二年

駕詣盛京有各項

加恩諭旨未經

頒發

恩詔謹將乾隆八年

恩詔條款及十九年四十二年

加恩事宜開單恭呈

御覽謹

奏

四月三十日

* 乾隆八年

駕詣盛京恩詔條款共九條

一隨從王公紀錄一次文武大臣官員俱加一級

一奉天內務府莊頭所有積欠在乾隆七年前者俱著寬免

一隨從兵丁及內務府執事人等賞一月錢糧

一奉天山海關文武大臣官員兵丁加恩賞養

一奉天居住之宗室覺羅及國戚子孫加恩賞養

一奉天府屬應徵乾隆九年分地丁銀兩著寬免

一奉天旗民男婦年七十以上者給與布一疋米五升八

十以上者給與絹一疋米一石九十以上者倍之

一凡試職官員俱准寔授

一奉天寧古塔黑龍江等處除十惡死罪不赦外凡已結

正未結正死罪俱著減等軍流以下悉予寬免

* 乾隆十九年

駕詣盛京加恩事宜共十二件

一經過地方蠲免錢糧十分之三

一奉天所屬府州縣應徵地丁正項錢糧通行蠲復

一直隸奉天等處辦差文武官員各加一級其現有降級

者准其抵銷

一隨駕之王公紀錄一次文武大臣官員各加一級

一奉天各庄頭本年應交倉糧概行蠲免各處旗地應納米豆草束免徵一半

一奉天旗民男婦年七十以上者分別賞賚

一盛京辦差之將軍大臣并官員兵丁分別加恩賞賚

一奉天居住之宗室覺羅及國戚子孫加恩賞賚

一朝鮮國王遣陪臣朝貢照例賞賚

一奉天吉林黑龍江等處一應死罪減等發落軍流以下悉予寬免

一隨從之拜唐阿兵丁等賞一月錢糧

一請轎校尉賞一月錢糧

* 乾隆四十三年

駕詣盛京加恩事宜共十五件

一經過地方蠲免錢糧十分之三

一沿途辦差綠營兵丁賞給一月錢糧

一奉天所屬府州縣應徵地丁正項錢糧通行蠲復

一直隸奉天等處辦差文武官員各加一級其現有降級者准其抵銷

一隨駕之王公紀錄一次文武大臣官員各加一級

一奉天各庄頭本年應交倉糧概行蠲免各處旗地應納米豆草束免徵一半

一奉天旗民男婦年七十以上者分別賞賚

一盛京辦差出力之官兵等賞銀三萬兩自將軍至總管

以上賞銀一萬兩

一奉天居住之宗室覺羅及國戚子孫加恩賞賚

一朝鮮國王遣陪臣朝貢照例賞賚

一奉天吉林黑龍江等處一應死罪減等發落軍流以下悉予寬免

一奉天所屬府州縣各學增廣額數

一自山海關以外所修道路俱准其照關內之例報銷

一隨從之拜唐阿兵丁賞一月錢糧

一請轎校尉賞一月錢糧

1686 遵

旨將降調四川遊擊素寧前在直隸舊州營都司任內督銷

引未完一案及舊州有無文職督催不力一併降調之

處檢查原案並詢問降調遊擊素寧據稱我於乾隆四十六年在直隸舊州營都司任內因該營銷引未完五

分以上經長蘆鹽政徵瑞等題叅部議降調並無文職
會同督催等語復檢查吏戶等部原案此次銷不及額
經該鹽政等題叅議處者計四縣一營內復嘉縣未完
二分以上照例降俸一級陽武縣未完三分以上降俸
二級臨漳宛平二縣未完四分以上降職一級俱令戴
罪督銷至舊州營所銷鹽引係屬營鹽是以並無文員
兼管該都司素寧因督催不力未完五分以上經部議
照例於現任內降二級調用奉

旨著該督出具考語送部引見等因在案今據前任四川總
督福康安遵

旨出具考語以素寧年力尚健弓馬合式送部引

見該員應否降調之處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

四月三十日

1687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三十日奉
旨素寧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欽此

1688 臣等遵

旨監試辰沅靖道永謙恭賦

欽命詩題排律一首謹將原詩進呈

御覽謹

奏

四月三十日

1689 臣等遵

旨會同刑部堂官連日審訊交河縣書辦曹永清呈控該縣

知縣王謀文訛詐布客銀兩等款業據案犯供証大段

俱已確寔其審係全虛者亦經原告自認無可置辯惟

盜賣通州協撥賑米一款據案犯供稱所有陸續賣米

銀兩係該縣家人陳二轉交管門家人金三收進又該

縣泊頭司巡檢楊永平亦有知情分肥之事現在嚴訊

金三據供並未收有此項賣米銀兩加以刑夾亦堅不

承認自因經手質証無人希圖狡展業經行文直隸總督推提陳二並將該縣巡檢楊永平解任一併解京實訊迄今尚未解到相應請

旨勅令袁守伺將楊永平陳二迅速派員押送至京審辦庶

要案得以速結 臣等謹擬寫寄信袁守伺

諭旨進

呈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一日奉

旨是欽此

169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一日奉

上諭連日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審訊交河縣書辦曹永清呈控該縣盜賣賑米各款現據案犯供証明確但經手米價之該縣家人陳二及知情分肥之巡檢楊永平尚未到案現因質証無人以致此案未能速結著傳諭袁守伺派委

委員即將巡檢楊永平家人陳二迅速押解來京歸案審辦毋再遲延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691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三月廿八日京師及近畿得雨後近已彌月雖屢微雨總未優霑現在時交芒種朕心望澤孔殷因思清理庶獄或可感名甘膏著刑部堂官查明軍流以下罪名情節分別減等發落其因事牽涉拘繫候質者亦速行訊明省釋至尋常案件並著即行究結毋得稽延留滯其直隸省並交該督袁守伺一體遵照查辦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1692 臣等查乾隆三十九年所奉清理刑獄

諭旨係交刑部及直隸總督一體查辦現在直隸各府屬經袁守伺奏報缺雨設壇祈禱臣等謹於擬寫

諭旨內即照三十九年之例一併交該督查辦是否伏候

訓示謹

奏

五月初一日

1693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京師近日以來雖屢得微雨尚未霑濡朕心深為履念
宜申虔禱以籲甘霖著禮部即速查照定例敬謹舉行欽

此

1694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二日奉

旨李春翰擢用河道總督已逾數年且辦理河務尚屬奮勉
著加恩仍兼兵部尚書右都御史銜漕運總督毓奇甫經
擢用著照新例改投為兵部侍郎右副都御史銜欽此

169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索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二日奉

上諭索守伺奏審明完縣監生營九齡首告武生鄭雲志等
執持都司喇嘛公文向伊索詐銀兩分別定擬一摺已批
交該部議奏矣摺內開寫都司喇嘛名字竟似持奉佛教
之喇嘛現任都司在外滋事恐無識之徒妄生議論現今
軍機大臣改用拉瑪二字發抄並著傳知該部一體更正
外將此諭令索守伺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696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二日吏部將催辦新工妥速完

竣之河南汝州直隸州知州武先慎帶領引

見奉

旨武先慎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697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武昌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道省知府內
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李經芳補授欽此

1698 乾隆四十八年四月十八日直隸總督索守伺奏嚴陞

廣東韶州府知府之現任順德府同知嵇璜兩耳重聽
恐難勝知府之任一摺奉

硃批引見時有旨欽此又奉

旨俟嵇璜引見時提奏欽此今據吏部知會該員於本日帶

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索守伺原摺抄錄進

呈謹

奏

五月初三日

1699 查明興泰奏恩縣知縣任鍾岳縱役匿詳請革審一案

謹將原奉

諭旨抄錄於折角處粘簽進

呈至此案該撫原擬將任鍾岳定以折杖納贖經刑部從

重改擬杖一百徒三年不准納贖縣役安振青照該撫

原擬發近邊充軍餘犯杖徒完結謹

奏

1700 臣等遵

旨將上年何日設壇祈雨並得有雨澤日期詢問德保據稱

上年於四月初九日奉

旨祈雨十一日設壇致祭即於是日得雨以後又連得雨澤

十六日報祀撤壇等語謹

奏

五月初三日

1701 臣等遵

旨將順天府所屬二麥收成是否確有八分之處詢問胡季

堂虞鳴球據稱順天府屬地方四月內雨澤雖少而三月

二十三日霸州等州縣得雨四五寸不等二十八日京

城及各州縣得雨均已透足是以地土未甚乾燥二麥

收成不至大減西北兩路地勢稍高所報約收有八分

七分不等間有六分者東南兩路地近低窪田畝潤澤

所報約收尚有至九分十分者合計二十四州縣以盈

抵絀約收寔共有八分等語謹

奏

五月初三日

1702 大學士公阿桂等謹

奏為遵

旨審擬具奏事據監放甲米副都統陽春保奏北新倉開放

米石抽量短少請將監督交部治罪一摺乾隆四十八

年四月二十三日奉

旨軍機大臣會同該部審擬具奏欽此旋據倉場侍郎將北

新倉監督德克精額章宗輅及花戶人等咨送到案臣等隔別審訊緣德克精額由內閣典籍章宗輅由中書科中書先後掣補止新倉監督本年四月二十二日該倉支放鑲黃旗滿洲甲米該旗佐領烏爾圖那斯圖邁堪兩佐領下米石係在往字號厰座放給該厰花戶李謹楊兆明催覓民夫張二李八挖筲抬斛眼同該旗領催在厰量斛裝袋用車運至官廳經該副都統陽春保眼同章京監督各員將邁堪佐領下領催保德所領米車上抽量內有兩袋俱少一升有餘又見烏爾圖那斯圖佐領下領催什格所領米石有一袋破損向外漏米當即抽量少米六升有餘該副都統隨向查問緣由監督等回稱係因口袋破損撒復檢查保德車上有米一袋紮口較長似有短少復行抽量少米六七升該監督等不能指出緣故當令找補數足將米放出該副都統隨以放米短少等情奏請將該監督交部治罪等因臣等竊思兵餉最關緊要豈容稍有虧短今該倉支放甲米抽量俱有數數其少一升半升者或可以手輕手重東量西折為詞至少米至六七升之多該監督等既不能剖辨自係官役人等通同舞弊故為剋扣抑或

私換斛面出少入多不可不徹底嚴究當將領催保德什格抬斛人張二李八等一併提集並調取斛隻到部驗明斛上俱有御史畫押封條寔無私換情弊復將監督花戶人等逐一質訊不特監督德克精額章宗輅俱供米石歸倉寔領寔銷收放啓閉俱係查倉都統御史眼同封驗顆粒不能出倉委無營私剋扣情事即花戶李謹楊兆明亦堅稱向來放米眼同領催人等在厰足數量給斛面稍有不足領催斷不肯收領且啟閉厰座俱係都統御史親自查封又有番役人等察訪我們出入又要遍身搜查寔在不能作弊等情隨提訊挖筲抬斛之張二李八始則供稱米石俱係足數量給並無短少亦無別項情弊及加以刑訊始行供出我們在倉受催每量米一石給工錢二文問或乘空向關米旗人討得酒錢二三百文就替他小心裝量遇著不肯給錢之人也不敢強要不過量米時不肯替他用心此次赴倉量米原也向他們討要酒錢領催都沒許給我們就隨便替他裝量如今米石量有短少這寔是因他們不給酒錢不曾加意裝量致有缺少今蒙這樣刑訊只得據寔供明至花戶人等寔無串通舞弊亦不知我們索詐錢

文的事若果有分肥情弊我們自己業已供出豈肯受刑代他們隱瞞呢再我們偶然受催零星討要酒錢寔不能供出次數及給錢人姓名只求饒刑等語質之花戶李謹楊兆明供稱催人抬斛挖筲原預先囑咐不許勒索錢文任意拋撒今張二李八索要酒錢寔係花戶急玩未能察出無串通作弊的事等語再四研訊各供如一臣等以副都統楊春保偶然抽量即有虧缺其未經抽量並從前領過米石恐亦不無短少復將該旗各佐領下關米兵丁及領催保德等傳集到案僉稱二十二日領回米石量過並無不足即從前所關之米亦寔無短少不敢妄供至他們討要酒錢我們未曾給與是寔反覆究結矢供不移似無遁飾 查例載倉役人等向運官運丁指稱掣批等項名色勒索者一兩以下杖六十徒一年一兩以上杖一百徒三年若支放米石有向關米人勒索得財者照指稱掣批等項名色計賍論罪監督失察者交部嚴加議處失察之倉場侍郎亦交部分別議處等語此案北新倉支放旗下甲米民夫張二李八受催抬斛挖筲輒向關米人需索錢文雖此次訊未入手而從前關米得受錢文已據該犯自認屬寔

其得賍數目既記憶不真自未便照一兩以下定擬致滋輕縱張二李八應從重比照倉役人等向關米人勒索得財者計賍論罪一兩至十兩例杖一百徒三年花戶李謹楊兆明雖無指使授意串通索詐情弊但倉米出入裝載是其專責今張二李八索詐不遂拋撒米石以致短少六七升之多該犯等不能小心防範漫無知覺未便以並無串通分肥竟置免議應將李謹楊兆明革後俱撤杖一百同張二李八各枷號一個月在於該倉門首示衆滿日分別發落充徒俾在倉人後觸目驚心咸知儆畏監督德克精額章宗輅訊無知情縱令索詐情事其漫無覺察咎寔難辭應照例交部嚴加議處至該管之倉場侍郎並查倉之副都統御史均有失察之咎應交吏兵二部分別議處其餘無干人等概行省釋至倉廩重地額設滿漢監督二員當支放米石時例應一員在廳眼同查倉都統御史點數一員同該旗派出章京在廩監放以免花戶人等營私舞弊詎奉行日久漸至廢弛今北新倉監督德克精額章宗輅俱係在廳點數即本旗章京亦並未在廩監斛裝袋以致抬斛挖筲之人勒索錢文拋灑米石雖該倉事已敗露按例

懲治恐各倉放米亦難保無此項情弊不可不預為整飭以儆將來應請嗣後凡遇開倉之日所有押旗之都統及查倉都統御史務須親身到倉嚴行稽查並令倉場侍郎八旗都統轉飭各倉監督及派出旗員實力奉行責令該監督等一人在廳隨同查倉都統御史點數一人在廐眼同領米章京監放勿許在倉人役及關米人等營私舞弊倘敢仍蹈前轍即將該後從重治罪監督章京等失於察查或知情徇隱都統御史即指名奏交部分別從重議處所有臣等會審定擬緣由謹恭摺具奏伏乞

皇上睿鑒

訓示為此謹

奏請

旨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三日奉

旨依議欽此

1703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四日奉

旨此案著派侍郎杜玉林馳驛前往湖南會同該撫秉公查審定擬具奏所有案犯即著押帶前往欽此

1704 遵

旨將乾隆三十九年至四十七年

駕詣

地壇何年用

輦由

太和門出東華門何年乘用禮輿由

景運門出東華門之處交查鑾儀衛太常寺茲據覆稱恭

查乾隆三十九年四十一年

乘禮輿由

太和門出東華門四十年四十四年四十五年四十六年

乘禮輿出

太和門降禮輿陞金輦出東華門四十二年四十三年四

十七年

乘禮輿由

景運門出東華門等語謹
奏

170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山東巡撫明 河東河道總督蘭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東省湖河水勢及壽濟重運情形一摺內稱河南衛輝彰德一帶雨水稀少以致衛源日弱亟須壽濟等語豫省河北一帶既經缺雨何以未據該撫奏及現在於大田有無妨礙曾否續得霽雨著傳諭何裕城據實迅速覆奏再東省泰安東昌等府屬雨澤缺少曾降旨詢問現在曾否得雨並著明興據實覆奏至所稱衛河淺弱咨會明興分檄臨清等州縣多在剝船之處刻下重運卸尾北上所有沿途河道淺溢等處亟應籌辦並著傳諭蘭第錫督飭所屬於水淺段落設法疏濬並相機開放湖水酌量接濟務使濟寧迤北河道一律寬深足資浮送以利重運進行不致逐段起剝方為妥善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0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二麥約收分數一摺內稱武安一縣自三月十五日得雨後已屆一月有餘未得雨澤收成約止五分又陽武等九縣約收六分暨六分有餘現在分飭確查於常例糶借之外寬為糶借等語前據何裕城奏河南衛輝彰德一帶雨水稀少曾經降旨詢問於田禾有無妨礙今李世傑奏報二麥約收分數摺內始稱武安陽武等縣雨澤缺少麥收分數僅止五六分未免奏報遲延李世傑現已起程前往川省著諭何裕城務須督飭所屬詳查查明實力妥辦於常例糶借之外酌量寬為糶借毋任吏胥從中滋弊俾小民均霑實惠口食有資以副朕軫念黎元至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何裕城並諭李世傑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07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夏邑縣知縣李光德典史劉應璉於歐死親嫂化氏一家三命之克犯歐陽十既不趕緊審解又不嚴行鎖錮看守以致該犯乘間磨拷欲逃復歐死禁卒二命請將李光德等革職一摺此等連殺一家數命之克犯一經拏獲自應立即審解決不待時况該犯自知罪重既拏一死必至逞惡行兇乃情事所必有今歐陽十殺死親嫂化氏一家三命收禁在獄又磨拷欲逃經禁卒喊拏復逞克毆斃二命克惡已極歐陽十著即凌遲處死至該縣等於此等重案既不趕緊審辦又不嚴行鎖錮以致釀成該犯復有在獄逞克之事實屬怠玩知縣李光德典史劉應璉固應革職其該管知府平日率屬無方督飭不力非尋常失察可比並著交部嚴加議處着來外省遲緩懈弛惡習牢不可破即如查拏逃犯等事並不認真辦理屢經降旨飭諭亦不過以一奏塞責至審辦重案動輒稽遲致屢有越獄逞克等事竟成積弊如豫省歐陽十之案若該撫等早能督飭速辦又何至釀成事端耶所有各省督撫俱著飭行嗣後各督撫務須督率屬員實力整飭毋得

仍前疎緩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170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袁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袁守伺奏審擬泰革三河縣知縣王治岐挪用旗租商同已革灤州知州蔡薰捏造民欠分別定擬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但摺內聲叙情節殊未明晰如王治岐捏造民欠一事既據蔡薰供稱當日告知王治岐不可將那移據實說出等語是蔡薰之意已明令王治岐設法控飾即與知情授意無異袁守伺於此等情節何未切實根究除就近諭知刑部外著傳諭袁守伺再行嚴查據實覆奏又大名道熊恩綏既稱委令查辦灤州節年民欠旗租則此事係其專責且熊恩綏曾任永平府奉不當令其查辦也至蘭第錫等不過暫署應輕於熊恩綏何以轉置熊恩綏於不問亦屬疎漏並著一併查明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0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六日奉

上諭本日明與覆奏山東省各屬得雨情形惟濟南泰安東昌三府所屬雖得雨數次究未能普遍霑足其泰安東昌二府土性本燥于大田究不相宜現在虔誠祈禱等語該省三府缺雨而摺內止稱泰安東昌且虔誠祈禱者究係何人摺內並不聲叙殊未明晰該撫前次摺內於濟南省城飭屬求雨未經親往曾經批飭想尚未奉到至此次奏到之摺仍未奏明其泰安東昌二府又係何人祈雨何含糊若此耶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仍將現在該處曾否得有透雨於大田有無妨礙之處迅速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10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四川布政使秦承恩係屬姻親應請令其迴避等語秦承恩著調補湖南布政使其四川布政使員缺即著王站住調補令其各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欽此

1711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袁守侗奏唐山縣知縣趙鈞形藉催辦兵車為名派飲村民貪婪不職請旨革審等語趙鈞形著革職交該督提集犯証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712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豫省堵築青龍岡漫工及築堤濬渠歷次酌增夫料價值銀九百四十五萬三千九百餘兩請分作三十年攤徵以紓民力一摺豫省自辦理大工以來歷次部撥及動用司庫銀千餘萬兩無非為百姓保護田廬鞏寧家室所有採辦物料催募人夫俱於例價之外寬裕給值俾小民踴躍趨事以期迅速蒞工其例價外酌增銀兩自應分年均攤帶徵還款在百姓等依限輸將亦屬分內之事但此次為數甚多而上次漫工業內又尚有攤徵未完銀九十餘萬兩若按年帶徵民力未免拮据朕自御極以來勤恤民依軫數愷澤普免天下地丁錢糧者三次普免各省漕糧者二次不惜萬萬兩帑金俾閭閻共臻康阜又何靳此千餘萬庫項而令小民每年於正賦之外多此

徵輸耶况現在仰荷

上天孚佑大工告歲自應廣澤推仁與斯民咸慶盈寧之福所

有此次該撫等所請分年攤徵銀九百四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餘兩及上次攤徵未完銀九十四萬五千餘兩俱著加恩普行豁免以仰答

吳蒼嘉貺並示朕愛養黎元為民歲富至意該撫其通行曉諭
茅簷蔀屋咸使聞知均沾實惠毋任不肖官吏從中滋弊
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1713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甘省積年帶徵銀糧前據李侍堯查明係地方官從前
冒混並非寔因災歉所致但通年積壓為數較多若按限
徵輸民力不無拮据特加恩轉限八年帶徵以示軫恤昨
河南帶徵之項千萬尚且全蠲茲甘省地瘠民貧此項銀
糧有幾而今年帶徵仍不免追呼之擾著亦全行寬免俾
邊氓均霑渥澤所有自乾隆三十六年起至四十六年止
未完銀二十四萬六千四百五十六兩零糧一百三十八
萬九千二百九十一石零均加恩全行豁免以紓民力該
督其通行曉諭閭閻咸使聞知普霑寔惠毋任不肖官吏

仍前獎混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171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八日奉

上諭豫省南岸開挑新河自考城商邱以下山東曹縣所屬
地方原估挑河暨大河抽溝土方共七十餘萬由東省承
挑此項挑河工程其應銷例價自應報部核銷至例價之
外亦必有酌增銀兩為數共計若干該省是否亦照豫省
辦理之處著傳諭明興即行查明據寔具奏候朕另降諭
旨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15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九日奉

吉林板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1716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九日内閣奉

上諭鄉會試派出主考官官秉公閱着試卷由內監試按照
卷數分為十八束簽派各房此定例也各房官誠能細心
檢閱夫公失慎閱薦之後聽主考取中自可甄拔真才即
有一二不肖房官欲通關節設其人不在所分卷束之中
亦無從作弊近聞房中闈考於閱卷時竟有互相披閱之
事如此則彼此通同其流弊何所底止嗣後房官於分卷
後止准就所分之卷悉心檢閱不得互相抽着著主考及
內簾監試御史時加查覈如有仍蹈前轍者指名叅奏毋
稍瞻徇欽此

1717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毓 河南巡撫何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
十八年五月初十日奉

上諭前據明興覆奏東省濟南泰安東昌三府雖得雨數次
究未能普遍等語本日據孫士毅奏五月初六日山東省
城得雨霑足京師初六七等日雨亦深透且勢甚廣濶近
畿各省自必一律普霑而明興本日奏到續報各州縣得

雨單內濟南及青州各屬得雨僅二三四寸想明興現在
濟寧發摺時尚未知初六七日各屬得雨稟報著諭該撫
即查明濟寧青州等屬曾否均霑渥澤迅速馳奏再本日
據毓奇奏山東臨清開外衛河來源微弱各古淺處所水
勢僅深二三尺餘恐重運經行仍須起剝等語該督此摺
係四月二十九日拜發亦未知初六七得雨情形現在豫
省衛輝彰德一帶曾否一律得有透雨衛河水勢是否日
見增長重運糧艘能否銜尾逸行無須起剝並著傳諭毓
奇何裕城即速查明具奏將此由四百里各傳諭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18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一日内閣奉

上諭朕此次啓鑾後所有戶部事務著阿桂暫行兼管欽此

1719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一日内閣奉

上諭英廉現在病尚未痊著派福隆安留京辦事欽此

1720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啓鑾後所有工部理藩院事務著福隆安兼署
欽此

172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
一日奉

上諭刑部奏核覆舒常等審擬秦革京山令韓為霖于黃愷
等謀溺劉紹富父子二命一案泛視玩愒擬以杖徒一摺
已依議行矣此案逆犯黃愷丁瑤李三兒等商同謀溺劉
紹富父子二命復掠賣汪氏母子三人兇惡殘忍已極不
可不速行緝獲正法以懲兇暴著傳諭舒常姚承烈嚴飭
所屬文武員弁勒限躡緝並著該督等飛咨與湖北接壤
之湖南江西安徽四川河南陝西等省一體飭緝務獲
毋致各該犯遠颺漏網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22 查軍機處所奉

硃批改定

諭旨及各項名單並各該處繳到

硃批奏摺等件向例每年彙交奏事處恭繳所有乾隆四十

七年分

硃筆改定

諭旨內臣等細加檢閱其中有關係緊要事件應備另匣存

貯者敬謹檢出清漢字共四十五道分為兩束恭呈

御覽其餘各件仍照例彙交謹

奏

五月十一日

1723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抽出錯悞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次覆

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

恩免毋庸于下次節算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悞總校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欽此又總

閱檢看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三次議處之例辦理

奉

克行在案所有乾隆四十七年冬季進過書籍錯悞業於本年二月二十八日查核交部其本年春季進過第三分全書七次臣等詳加稽核除總裁各員前因野辦第二三分書奏請傳其抽閱並無記過次數外查有提調官關槐記過四次總校官何思鈞記過七百二十三次潘有為記過三百四十三次孫溶記過三百三十三次倉聖脉記過二百三十次徐以坤記過二百二十二次分校官吳省蘭記過一百八次雷震記過四十次羅萬選記過三十六次吳錫麒記過三十二次勵守謙記過三十次胡子襄記過二十四次李學錦記過二十三次劉源溥羅修源各記過二十二次汪鏞記過二十次胡敏周鉉崧承志郭晉葉蘭各記過十八次甄松年邱庭澄李荃各記過十六次楊世綸陳木徐立綱何循朱統各記過十四次牛稔文于鼎朱攸許兆椿汪學金羅國俊陳昌齊各記過十二次鄒奕孝莊通敏章宗瀛王天祿張志楓康儀鈞各記過十次孫玉庭王慶長各記過八次曹錫齡嚴福張燾郭祚熾李巖王坦修沈培徐秉欽

各記過六次柴模閔惇大黃壽齡范來宗何西泰徐文幹各記過四次李鼎元張能照李斯咏施培應常循程珠王春煦戴均元王戴聯奎秦泉蕭廣運方大川章煦王瓊袁文邵金兆燕孫球吳鼎雯蔡廷銜各記過二次俱請交部照例察議謹

奏

五月十一日

172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覆奏海塘情形一摺內稱於拜摺後即馳赴浙省務於伏汛以前抵杭詳加履勘通盤熟籌等語浙省辦理海塘關係緊要明歲又有差務富勒渾自應赴浙駐劄熟籌妥辦但該督身在浙省凡遇福建地方事件更應時刻留心實力整飭斷不可如陳輝祖安坐浙省竟置閩省於不問以致諸務廢弛地方屢有滋事之案况該督此時赴浙至明年差竣回閩幾及一年閩省海疆重地必須精神周到事事督飭妥辦並不時派委員查察毋使稍

有因循廢弛方足以副委任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25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二日奉

旨此案著派侍郎穆精阿前往會同該督秉公審擬具奏
有原控人犯即著押帶前往欽此

獲慶縣生員王用中呈控生員王瑋
懷結交地方官藉端派累各款一案

1726 乾隆四十八年正月二十二日四川總督福康安奏請

將期滿回京堪膺外任之筆帖式富珠隆阿送部引
見一摺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又奉

旨俟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今據吏部知會該員於本日帶
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福康安原摺抄錄進

呈謹

奏

1727 恭查

欽定輿圖內雖載有噶達素齊老阿勒坦郭勒之名而不以

為河源之所出至齊台南水道提綱所載尤多舛誤支
離不足為據謹以原圖原書加簽進呈

御覽併恭擬案語於實定門內詳悉聲明伏候

訓示謹

奏

1728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三日奉

旨于陳氏著凌遲處死俟產後一月行刑潘勝和著即處斬
莫世銓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廣西省謀死親夫一案

1729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三日奉

旨此次隨園太僕寺堂官景福現在患病孔毓文著改派前
班隨往熱河世魁由尚書房隨往即著作為後班欽此

1730
遵

旨將乾隆三十七年甘肅收捐監生起至四十六年止捐監

若干名戶部捐監若干名開列清單呈

御覽查甘肅共收捐監生三十萬零四百六十一名戶部共

收捐監生六萬三千七百五十五名並將甘肅未開捐

以前三十五六兩年及停捐後四十七年戶部捐監數

目一併開單進

呈謹

奏

五月十三日

*乾隆三十七年戶部捐監一萬一千四百五十五名

甘肅口外冬季開捐起至年底止收捐監生四百九

十八名

三十八年戶部捐監一萬一百九十二名

甘肅口外收捐監生一萬一千三百五十五名

三十九年戶部捐監一萬一千七百三十九名

甘肅自冬季起口內各州縣一體收捐共捐監生一

萬七千二百九十七名

四十年戶部捐監九千二百四十三名

甘肅收捐監生四萬一百四十八名

四十一年戶部捐監六千九十八名

甘肅收捐監生六萬四千九百二十三名

四十二年戶部捐監三千六百三十一名

甘肅收捐監生四萬七千四百九十七名

四十三年戶部捐監二千八百十四名

甘肅收捐監生四萬六千二十四名

四十四年戶部捐監二千五百八十九名

甘肅收捐監生三萬六千九百五十二名

四十五年戶部捐監二千四百四十八名

甘肅收捐監生三萬三千五百七十八名

四十六年戶部捐監三千五百四十六名

甘肅上半年收捐監生二千一百八十九名

以上甘肅收捐監生共三十萬零四百六十一名戶部

收捐監生共六萬三千七百五十五名

乾隆三十五年戶部捐監一萬八百二十名

甘肅未開捐

乾隆三十六年戶部捐監一萬三百五十五名

甘肅未開捐

乾隆四十七年戶部捐監七千零四十七名

甘肅傳捐

173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西巡撫郝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

三日奉

上諭現在南昌鎮總兵張景烈來京召見時朕問彼此次京察爾列為何等伊稱經薩載保列一等等語朕以為各省總兵考語等次俱係該督等具摺密陳詢問該員何由知悉稱係薩載告知及查薩載保列清單張景烈係列為二等隨令軍機大臣傳旨申飭復加詢問又據稱我在江西省城時與巡撫郝碩時常見面他告訴我你的考語薩總督已經寄知係一等的考語并將考語開寫與我看是以冒昧陳奏等語各省總兵每屆五年令該督等出具切實考語具奏一次該督等各就其人之才具優劣據實密陳不應私自告知本人以為徇情市恩之地今張景烈所稱伊考語係薩載札知郝碩郝碩轉行告知之語郝碩以巡撫兼提督所有該省總兵考語薩載與之札商尚非無因

至郝碩何得以此密陳之事轉告本人其張景烈所稱是否確寔著傳諭薩載郝碩一併據寔覆奏再張景烈奏對不寔其人竟屬荒唐並著薩載留心察着如有廢弛營伍之處即行據寔奏聞不得稍存迴護將此各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32 臣等傳到南昌鎮總兵張景烈傳

旨申飭並將該員此次保列等次並未列入一等如何率稱保列一等並薩載如何告知之處詢問張景烈據稱我係南昌鎮總兵駐劄省城與巡撫郝碩時常見面他兼提督曾告訴我你的考語薩總督已經寄知係一等的考語并將考語開寫與我看昨蒙

皇上問及即冒昧陳奏寔屬糊塗今蒙傳

旨申飭不勝惶悚等語臣等謹擬寫寄詢薩載郝碩

諭旨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五月十四日

173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奉

上諭本日明興奏到山東省四月分糧價單惟曹州一府糧價較上月稍減其餘濟南等各府屬俱較上月稍增自因該省從前缺少雨澤之故昨據孫士毅奏濟南東昌泰安三府均於五月初旬甘霖普降此外七府二州並皆得雨應時等語是該省得雨普遍麥秋可以豐收大田亦得乘時播種糧價自必較前漸減著傳諭明興將該省各屬得雨後現在糧價若何之處據實具奏若有成災者斷不可諱飾欽此

173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索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奉

上諭伊桑阿等奏督臣索守伺近復微有感冒氣體並覺軟弱現擬於十八九日即起程查勘橋梁道路再三勸阻督臣執意甚堅若能在署加意調攝自當漸次就痊等語所奏甚是索守伺自上年患病以來氣體本未復元近復微有感冒自應在署靜心調攝况熱河每歲經行道路自有一定章程若因朕啟鑒在即心切迎駕並往返道途查勘

一切橋道未免勞頓轉非朕體恤委任之意况現在該督查辦秋審案件亦屬辦公著傳諭索守伺即遵旨往署加意調理以副倚畀斷不可去查熱河經由道路即查伊桑阿前往查勘將此傳諭索守伺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735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奉

上諭總管內務府奏核覆山西巡撫農起查辦范清濟產業請交長蘆鹽政會同直隸總督順天府尹將范清濟范李等逐細追究務將各履實在資產確數詳細查追並令將范清濟虧欠銅斤亟為籌辦以資鼓鑄一摺自應如此辦理至范清濟虧欠銅斤有數十萬斤之多乃該商具呈時並不據實聲明希圖含混借帑甚屬狡詐所有伊員外職銜亦應革去以示懲儆著傳諭微瑞即行查叅具奏至銅斤關係六省鼓鑄不可不妥為籌辦著微瑞飭令新商王世榮設法經理作速採辦務使銅斤源源接濟無誤鼓鑄方為妥善其范清濟掛欠銅斤應如何查追抵項之履一併詳細妥議將此諭令知之所有內務府原摺著抄寄閱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1736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都察院左都御史員缺著朱椿補授彭元瑞著調補兵部右侍郎其吏部右侍郎員缺著吳垣補授欽此

1737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撫標右營中軍守備羅鴻亮於支給錢糧重務漫不經心一任營識辦理致違成例該管遊擊海成雖已查出並未揭報中軍叅將林天彪知覺後又不曾叅請將羅鴻亮革職海成林天彪交部嚴加議處等語羅鴻亮著革職海成林天彪俱著交部嚴加議處摺併發欽此

1738 據翰林院檢討張位等呈稱欽奉

恩旨寬免甘肅積年帶征銀糧懇請據情代奏恭謝天恩等因理合將原呈進

呈謹

奏

1739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六日奉

旨曾九林著照該督所請准其減等發遣新疆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監禁自首逃兵

1740 大學士公阿等謹

奏為遵

旨會審究擬具奏事竊照直隸交河縣書吏曹永清遺妻楊氏赴京呈控該縣知縣王謀文及管門家人金三盜賣米石訛詐派累等款經步軍統領衙門於本年三月初九日具奏奉

旨此案情節可惡著該督提集案內應訊人犯吊齊檔案委員迅速解京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審定擬具奏欽此嗣據直隸總督索守伺將原告曹永清被告該縣知縣王謀文及家人金三并一切卷宗案犯委員押送到京臣等當即公同集犯審訊緣曹永清舊充交河縣書吏

現年七十二歲該縣一切倉穀徵收出借及災賑平糶等事向係伊一人經手王謀文於乾隆四十三年冬間到任嗣後四十四五等年該縣辦理災賑諸務俱係曹永清承辦所有王謀文任聽家人金三一切舞弊之事曹永清俱得與聞如訛詐布行銀兩及盜賣通州協撥米石悉係曹永清說合過付設法銷售從中俱有分得贓銀金三因此漸與曹永清不合而曹永清亦未免有執持短長之意上年秋收後因催征穀石起見曹永清與金三吵嚷金三即稟知王謀文將伊收禁後探知曹永清不服恐將來釋放後赴上司衙門控告適查出四十一年前令任內出借米糧民欠未完冊內有虛在竹一戶曾領過米三石將米價四十五百文折交曹永清代完曹永清將米價入已用舊存印票挖填虛在竹名姓給與收執王謀文於本年二月內即將此事錄供詳報上司曹永清亦即將從前經手盜賣各款偷寫呈狀乘伊子進監看望之便令其帶出交伊妻楊氏赴京呈告此曹永清情急具控之原委也臣等審訊曹永清所控金三盜賣通州協撥出借米二千石卸至泊頭鎮借出一百三十餘石其餘金三俱令曹永清發賣又東強縣協撥

散賑米二千石僅拉回四百二十石其餘金三使斗級李祥盜賣各款緣四十五年該縣辦災奉文協撥東強縣米二千石撥車運回斗級李祥差往量斛據李祥供車輛往回拉運有衙役押送我在彼專管量斛不管押送况有本官之姪在東強登記賬目即要盜賣亦不托我斗級經手等語訊之曹永清據供此項米係賣給阜城縣城工上做工的人吃寔係李祥經手並無別人查阜城縣城工係王謀文承辦曹永清供稱將米右賣給做工諸人伊等俱係無力貧民趁工度日即日需升米餬口亦屬有限安能於數日之間銷售一千五百餘石之多其中或有情弊復嚴行詰訊李祥據供此項米石借給本城及李村號村百姓是知道的惟末後一回約有三十餘石因天雨淋濕就卸在阜城縣辦工局裡與那裡衙役火夫人等煮飯吃本官另將好米散賑並未糶賣等語復質訊曹永清令其指出在工買米之人是何名姓及此外有何証據曹永清仍不能指寔是曹永清所控金三盜賣東強縣協撥米石訊非確情而王謀文以應行放賑之米三十餘石給與城工局內衙役人等食用其事屬寔至四十六年該縣詳請出借口

糧奉文協撥通州米二千石三月間開凍後由水路運至該縣所屬泊頭鎮為出借之用經該縣就近委令新橋司巡檢楊永平盤量並分派該鎮開設糧行之李雄盧雙興王楚白溫令名等四家存貯粘貼封條據曹永清供此項米石有該縣家人陳二在彼經管當時止將米一百三十三石七斗出借其餘米石金三令我同盧雙興李雄經手發賣盧雙興即轉向米客說合議定每石價銀一兩五錢將一兩四錢五分交家人陳二轉交管門家人金三餘銀五分係我入己為飯食之用所有盧雙興家內存貯米五百五十石李雄家內存貯米四百五十石俱陸續賣去將銀交金三收進溫令名家內存貯米五百餘石我經手賣去二百二十四石又金三叫陳二送給楊巡檢一百石係盧雙興替楊巡檢賣去其餘五百多石運至泊頭鎮公館內交給陳二聽說是運往各鄉出借等語臣等因該犯供出楊巡檢亦有知情分肥之事且收受賣米銀兩係陳二經手必得提訊質對方成信讞因奏請

敕交素守伺將巡檢楊永平及家人陳二委員押解來京歸案審辦嗣據該督將巡檢楊永平先行解京並咨覆陳

二現在緝拏等因前來臣等即提訊楊永平始猶狡供並不知賣米情事隨將伊頂帶斥革並令曹永清盧雙興等當面質對加以刑嚇始據供稱曹永清曾對我說這運到通米本官要變價我即向金三查問金三說本官先將本城倉內小米借給這宗米是要變價將來買補歸還的尚有賣剩米一百來石因沙土攪雜你要承買價值畧賤些每石只要一兩三錢就是了找一時糊塗貪得便宜想每石給他一兩一錢就承買了市斛九十多石將二十餘石拉回食用其餘七十石我也轉交盧雙興變賣了這項米金三並沒有說送給我的話且是年冬間我應領養廉銀三十餘兩已經扣去金三又在泊頭鎮取紹興酒二百壇該價八十九兩令我墊還總在米價上算金三現在這裡只求問他就是了等語訊問金三供稱這項米石原是曹永清同陳祥在泊頭鎮經管因我主兒圖省運費將倉內小米一千餘石先行出借這宗米叫我變價於秋收後買米還倉我將這話告訴曹永清曹永清因將盧雙興李雄等兩家存貯米一千石溫令名家存貯米二百二十餘石盡行糶賣每石得價銀一兩四錢五分共一千七百七十兩分三次

交清楊巡檢也買了一百石計收銀一百二十餘兩是
溫令名家賣剩的其餘的米都是陳祥經手運往四鄉
出借的等語提訊王謀文據供這項米運至泊頭鎮離
城尚有五十餘里交河地方無處僱車只有牛車每輛
只拉十餘石往回兩日又須衙役押送一切飯食腳價
計每石須制錢百文我正愁運費不敷家人金三說倉
內陳年小米尚有千餘石何不動用出借將通州協撥
的米變賣將來秋收後米價平賤仍行買補還倉通融
辦理省得這項運費我一時糊塗聽了這話就叫金三
去辦如今事隔兩年被曹永清告發其賣去米石數目
及金三所收米價銀兩俱有質証我從何處抵賴只求
將我從重治罪等語查王謀文既敢盜賣協撥米石則
其所供挪用存倉小米出借之處亦未可憑信臣等復
嚴加詰訊據王謀文供出借米石都要征還現在這項
米石分年帶徵若我盜賣之後又控報出借則無從征
還行查便可得寔等語復質訊原告曹永清亦供聽說
將倉內小米出借但我在泊頭鎮同盧雙興等賣米未
曾着見至通州協撥米內將一百三十餘石出借泊頭
鎮相近村庄寔是我經手不敢隱瞞等語則是王謀文

之盜賣米一千三百餘石屬寔而出借之項又供出私
自挪移尤為鑿中滋弊至曹永清所控該縣訛詐布行
崔福范愷等漏稅罰交銀兩並將布疋搶去變賣一欺
查該縣開設布行生理者共有八家向例每布一疋交
稅京錢一文每家一年彙交稅錢五吊自王謀文到任
後每家要交納稅錢十吊因崔福范愷趙廷璧趙朝柄
等各家不依金三即稟知王謀文將各家收賣布疋賬
目吊去說伊等積年漏稅將崔福等管押班房並起出
各家布一千五百疋封貯庫內後經曹永清說合令崔
福等每家出銀自三四十兩至八十餘兩不等共湊成
五百五十兩交金三收進曹永清又私向崔福等索謝
銀十兩始回明釋放後金三將封貯布疋賣給民人蘇
在遠得京錢三百六十四百文已據案內人証指供確鑿
究訊王謀文金三亦各供認不諱惟稱此項罰交銀兩
及變賣布疋錢文係發交本縣生員張楠貢生蘇繼坡
等為修理文廟之用且後來經費不敷縣裡又捐出大
錢一百七十餘千文交與董事纔得完工等語詰訊王
謀文這修理文廟是否詳明上司據供我當時並未通
詳是我的不是但將這項布疋銀兩交給董事等經手

修理合縣的人都知道的。只求詳查等語。臣等恐王謀文所供不實。當即行文該督確切查明。該縣有無修過文廟。並此項罰交銀兩及布疋變價錢文。是否為修理文廟之用。即就近訊取張楠等供詞。咨覆核辦。嗣據該督查明。交河縣修理文廟。據張楠等呈出支用銀錢及一切工料細賬查對數目。均與王謀文在京所供相同。並此外闔邑士民亦無另有捐辦情事。等因。咨覆是此案。訛詐屬實。雖據供未入己。但以攘奪之物興修文廟。亦出情理之外。又曹永清控將倉穀四千石令碾戶毛秀生孟端池魏兆文秦殿安等糶賣。每石得價銀一兩七錢。一欵訊據金三供稱。四十四五等年。交河連被水災。辦賑出借所存廩底穀二百十石。適因修理廩座。令碾戶毛秀生等掃數領去。碾出米一百零五石。按照時價共計一百六十餘兩。係倉書趙坤經手交進。是有寔在倉內。並無四千石穀子。發碾後來本官就買補二百餘石穀子。還倉等語。研訊碾戶毛秀生等亦堅供領出時。只有二百餘石穀子。並無四千石。其供出所繳銀兩亦屬相符。又曹永清控該縣於四十六年詳請出借常平米一千石。僅借出米一百三十石。七斗又四十

七年春借常平穀一千五百石。並未借給。又詳報平糶米八百石。並未平糶。等欵。查交河造報冊載。額貯常平倉穀一萬四千石。四十六年該督咨報戶部春借常平米三千石。四十七年咨報春借常平米五百石。又咨報平糶常平米三百石。并穀碾米三百石。共六百石。核之曹永清所控數目。多寡不符。又現據袁守佃查奏該縣常社二倉米麥穀石計少穀四千石。據倉書人等供出。有接收前任知縣張蔚南任內。交下應行買補平糶穀四千石。未經買補。所有穀價銀三千四百八十兩。現在存庫。并傳鄉地查詢借欠米穀各數。尚無虛捏等語。若如曹永清所控四十六七等年。詳報出借者。未經出借。平糶者。未經平糶。則此項米穀即可抵補。從前交下未經買補四千石之數。而所有存庫穀價三千四百餘兩。王謀文並可侵肥入己。臣等嚴訊曹永清亦不能指出確據。其為誣捏可知。又曹永清控金三訛詐開設銀號。之蘇姓等銀八十兩。方准開設。並每年索要規禮。民間完納錢糧。金三令銀號每銀一兩索錢二千七百五十文。各欵查該縣開設銀店共有四家。每年征收錢糧時。鄉民向銀店照時價以錢易銀。自封完納銀店並不包

收包解無從多索錢文質訊通案諸人供稱兌換庫平紋銀一兩連火耗共需京錢二千八九十文不等再該縣地丁錢糧本屬有限而開設銀店之蘇齋堂等亦小本謀利並非若省城銀號可比臣等質訊之下俱堅供並無訛索之事惟年底規禮每店各出銀二兩送給門上是有嚴訊金三亦供認母年年底共收取銀店規禮銀八兩屬實以上各情節或由原告指出証據從而跟完或由臣等再四推鞠始行吐露真情至其餘所控各款非架詞聳聽審無確據即奉部駁查借端列入甚至稱四十五六等年額征地糧銀一萬二千餘兩征完不行報解等語各州縣應徵地丁錢糧歷年奏銷其中原不免挪新掩舊諸弊但錢糧必解交藩庫始行題請核銷查戶部冊載交河縣應徵四十六年分地糧銀一萬三千四百餘兩業經照數全完惟四十五年辦災除去寔徵及被災蠲免銀四千五百餘兩尚有民欠分年帶征銀八千餘兩若如該犯所控是該督奏銷亦不足憑此情理所必無之事臣等將捏控諸款逐條駁詰曹永清亦俯首認罪無可置辯查例載侵盜倉庫錢糧數在一千兩以上者擬斬監候又律載監臨主守將官

錢糧等物私自借用並計贓以監守自盜論又例載長隨求索嚇詐得財舞弊照盜役詐贓例治罪十兩以上發近邊充軍又例載驀越赴京告重事不實發近邊充軍各等語今王謀文身任交河縣知縣訛詐布行銀五百五十兩布一千五百疋變價雖據供並未入己但私自借事開銷亦未詳報即屬婪贖入己又復胆敢將協撥出借之米擅自盜賣計銀一千八百餘兩又私行糶賣倉米一百餘石其賣米銀兩雖據供仍行買米還倉但圖省運費又挪用存倉小米出借更與侵盜無異應請

旨將解任直隸交河縣知縣王謀文革職照侵盜錢糧一千兩以上例擬斬監候秋後處決該縣管門家人金三每年婪得銀店銀八兩自四十三年起至四十七年止統計收受銀四十兩且盜賣米石及擅動倉米出借俱由該犯慫恿辦理未便僅照虛役詐贓例擬軍應請從重改發伊犁給厄魯特為奴書史曹永清因王謀文將伊監禁遣妻楊氏列款赴京呈控兩所控二十款雖非盡屬虛捏但其已收虛在竹錢糧私給印照及訛詐布行銀兩係伊說事過錢並索得謝儀銀十兩該縣盜賣米

石又經手分肥每石坐得銀五分若僅照告重事不實之例擬軍亦覺情浮於法應請從重改發烏魯木齊給種地兵丁為奴已草巡檢楊永平雖無承委支放之責但明知盜賣出借之米既不稟阻又希圖賈賤承賣一百石應即照監守自盜一百兩至三百三十兩杖一百流二千里之例擬杖一百流二千里照例發落在泊頭鎮開設糧行之盧雙興李雄雖係貿易小民但經手難賣出借之米均有不合應照不應重律杖八十折責發落溫令名王楚白訊未經手難賣應與案內無干人等概行省釋再盧雙興一犯前據直督咨解時稱該犯現有奸拐之案未經審結應仍解交該督歸案從重完結情托曹永清代完米石之盧在竹並交該督審明照例辦理至經管盜賣米石之陳二即陳祥尚未緝獲到案應令該督飭屬上緊查拏獲日送部審擬完結其王謀文盜賣米穀及訛詐賣布銀兩應令直隸總督查照各數於王謀文家屬名下追出解交藩庫報部候撥楊永平承買米石價值一併照數追繳再此案失察之該管各上司前據袁守伺奏查辦王謀文任內虧短倉庫一摺業經開列清單聽候核議應請將此案失察各官查

照在任年月一併交吏部分別嚴加議處所有臣等會審定擬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六日奉

旨王謀文依擬應斬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1741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永貴老成端謹練達精詳敬歷中外勤勞懋著雖覺精力稍衰尚能照常辦事遽聞溘逝深為軫惜著派散秩大臣帶同侍衛十員前往奠醊其任內降革罰俸處分俱予開復所有應得卹典著該部察議具奏欽此

1742 遵

旨查四川等省已未獲逃兵名數謹開列清單恭呈御覽

四川省逃兵共九百名

已獲及自行投首二百九十八名

未獲六百零二名統計十分之三

湖北省逃兵一百十四名

已獲及自行投首三十六名

未獲七十八名統計十分之三

湖南省逃兵九十七名

已獲及自行投首十九名

未獲七十八名統計十分之二

甘肅省逃兵共一百六十三名

已獲及自行投首四十三名

未獲一百二十名統計已逾十分之二

陝西省逃兵共二百一十一名

已獲及自行投首五十名

未獲一百六十一名統計十分之二

雲南省逃兵三十三名

已獲四名

未獲二十九名統計十分之一

貴州省逃兵九十八名

已獲二十名

未獲七十八名統計十分之二

174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乾隆四十八年

五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福崧奏查明銅商范清濟在浙銅斤貨物蘇州商局俱有底賬可查現飛咨江省確核辦理並飭嚴催新商尅期發船出洋趕運銅斤以供鼓鑄等語范清濟之本誤運其名下銅斤貨物自應詳細查明俾無遺漏著交閔鶚元徵瑞逐一核辦福崧摺並著抄寄閱看將此傳諭閔鶚元等並諭令福崧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44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總督袁守侗端重篤實才守兼優數歷中外宣力有年簡任畿封正資倚畀近聞其病後痰喘未止屢經諭令加意醫治昨復據奏請解任因命御前侍衛豐紳濟倫前往看視並諭其安心調理以冀速痊今聞溢逝深為軫惜著加恩晉贈太子太保准入賢良祠所有任內降革處分俱予開復其應得卹典該部察例具奏欽此

1745 同日奉

上諭直隸總督員缺著劉我補授劉我接奉諭旨即行速赴新任其未到任以前著劉墉前往署理所遺廣西巡撫員缺著孫士毅補授欽此

1746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奉

旨依議黃任簡現已回廈門此案著交富勒渾督同楊廷樺查照部駁情節另行確切究擬具奏欽此

刑部駁翁雲寬案

1747 同日奉

旨陳設林惟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1748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奉

旨據書麟等奏現當剝糧之時天津一帶備剝船隻若照御史管幹珍條奏根鹽並議轉恐滋擾請仍先儘漕糧起剝等語所奏是依議速行漕船關係天庾正供且本年回空漕艘尤須早出東境若令糧鹽並運則民間船戶希圖運鹽多得腳價勢必貽誤漕運此寔管幹珍不諳事體急於見長故有此奏管幹珍著傳旨申飭將此並諭直隸總督長蘆鹽政知之欽此

1749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伍彌泰著補授吏部尚書協辦大學士事務欽此

1750 同日奉

上諭山東布政使員缺著陸燿署理俟服闋後再行實授欽此

1751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署同安縣知縣劉彤於盜犯不能先事查拏且于查繳烏鎗並不實力辦理請旨革職等語劉彤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752 日同奉

旨依議劉秉恬著免其察議欽此

禮部議覆條奏科場

1753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福崧等奏查辦義烏縣監生樓繩等呈首伊故父樓德運自輯諭家言暨巢穴圖略各書內有違礙字句一摺內稱樓繩等因書本匾額字句多有違礙曾屢向伊父阻止伊父執拘不聽迨伊父病故樓繩等即將書籍板片呈首現將樓繩等收禁革去職銜衣頂並將該犯家產查封拘犯嚴究等語所辦未免過當樓德運妄行撰輯字句多有違碍使其人尚在自有應得之罪今業已身故伊子樓繩等知有違碍從前屢經阻止伊父執拘不聽及伊父一經身故樓繩等即將書本板片自行呈繳是樓繩等本知畏

法自可無庸治罪除將繳出書本板片銷燬外樓繩等均著加恩寬免其無干人犯概予省釋摺併發欽此

1754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朕披閱明史袁崇煥督師薊遼尚能忠於所事而其時主闇政昏不能罄其忱悃以致身罹重辟深可憫惻因降旨查其現在有無子孫曾否出任茲據該撫尚安查奏袁崇煥無嗣係伊嫡堂弟文炳之子入繼為嗣現有五世孫素炳並未出任等語所奏尚未明晰素炳如果文理通順即照熊廷弼裔孫之例以訓導咨補俟六年俸滿察其堪膺民社再行保舉送部引見如僅能粗曉字義人尚明白即以佐雜等官補用若未經讀書以務農為業即賞給八品頂帶崇身著該撫查明遵照辦理欽此

1755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朕臨御以來祇畏寅恭凡遇

壇

廟大祀無不恪誠齋戒親詣行禮茲屆夏至

北郊於十九日進宮齋戒適因氣滯萬患作痛現在令醫加意調攝尚未全痊誠恐升降儀節有愆轉不足以昭誠敬此次朕即在御園齋戒派皇六子永瑛敬謹恭代行禮若臨期氣體全安朕仍親往肅恭莅祀欽此

175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侍郎穆 署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九

日奉

上諭昨據穆精阿奏現在帶同司員先赴獲鹿審訊生員王用中控告王瑋懷交結縣官一案俟新任督臣劉我到日再行會同審擬具奏等語新任總督劉我到任尚須時日署任總督劉墉現需途次接駕穆精阿毋庸在彼等候會審著劉墉傳諭署臬司梁肯堂帶集案卷人犯前往獲鹿隨同穆精阿審擬具奏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57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九日奉

旨署工部尚書福康安著在軍機處行走欽此

1758 遵

旨將禮烈親王傳內兩見之桑阿爾齋交查

國史館茲據查覆前來謹將原片及本傳一併進

呈謹

奏

二十日

1759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豫省堵築青龍崗漫工及築隄濬渠酌增夫料價值銀九百四十餘萬兩前據李世傑奏應行攤徵業經加恩普行豁免因思南岸開挑新河考城商邱以下係山東曹縣地方由東省承挑亦必有酌增銀兩特降旨詢問明興令其據實具奏茲據該撫查明東省挑河例價外的增夫工銀一十六萬七百八十餘兩又稀淤灘土增給雇值雨水停工酌增飯食及搭棚岸水等項銀六萬兩有零俱應按畝攤徵等語豫省加價銀兩既已普行豁免東省事同一例所有酌增各項銀二十二萬餘兩零着加恩一體寬免俾民力益臻饒裕該撫其遍行曉諭闔咸使聞知普沾寔惠毋任不肖官吏從中滋弊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1760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日吏部將拏獲隣境盜犯之

河南安陽縣知縣彭元一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彭元一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762 臣遵

旨帶同紅本處中書赴

乾清宮恭查

實錄謹將雍正八年起至十三年所有

北郊行禮

欽派恭代之處另繕清單進

呈

御覽謹

奏

176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日奉

上諭明興覆奏東省挑河加價銀兩一摺已降旨照豫省之

例普行豁免矣至夾片內所稱引河方價加足三錢之外

又有雨水停工酌給飯食及搭蓋棚廠添製序水器具等

項共支給銀十二萬兩有零將一半歸入攤徵項下辦理

等語該省挑河加價銀兩業照豫省之例全行豁免此項

應徵一半銀兩亦毋庸攤徵現已明降諭旨加恩一併豁

除以紓民力至其餘一半銀兩既據該撫奏請於養廉內

分年攤扣即照所請辦理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 雍正八年遣顯親王衍潢行禮

九年遣顯親王衍潢行禮

十年遣平郡王福彭行禮

十一年遣奉郡王弘春行禮

上命

皇四子寶親王行禮

上命

十三年

皇四子寶親王行禮

1763 臣等遵

旨恭查尚書孔安國序內遂乃定禮樂句禮字誤行加圈謹
即改正至懼覽之者不一句玩其文義自應作懼覽者
之不一乃各本沿謫襲謬俱作覽之者實屬舛誤應請
將現在做刊宋版本及官版各書一體交

武英殿改正伏候

訓示謹

奏

1764 昨據蘇州織造四德將通鑑綱目前編十八卷共板四
百四十四塊正編五十九卷共板一千九百八十五塊
委員解送至京除將板片交

武英殿收貯外理合奏

聞至綱目續編板片已據閱鴉元于三月內查出解京合併

聲明謹

奏

二十一日

1765 臣福康安謹

奏臣前在四川總督任內於四月二十四日拜發奏摺後

即奉

旨馳驛兼程來京所奏之摺昨晚始行遞到內除

京察蒙

恩議叙另繕清字摺

奏謝外其有關涉地方事件者謹將原摺四件進

呈伏候

批發交新任督臣李世傑遵照辦理謹

奏

1766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奉

旨曹賓即毛賓著即凌遲處死餘依議欽此

三法司議覆直督奏長隨曹賓扎

死雇主伍紹塘一案

1767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啟鑿前往熱河所有經過地方着加恩蠲免本年地丁錢糧十分之三欽此

1768 尚書臣和珅等謹
奏臣等遵

旨將外河水勢因何均無消長之處詢問書麟將賜祭據稱
向例倉場衙門後五日將前五日漕務及水勢情形奏
報一次此次二十三日所奏係十四至十八日內外
河水勢緣十六日通州雨不甚大是以河水未見增長
至十八日起至二十二日此五日內連得大雨河水已
增長一尺應入於下次二十八日具奏但從前河水消
長曾經咨會

圓明園放水以資接濟而前次摺內尚以水勢均無消長
具奏實屬疎忽今蒙

皇上詢問不勝惶悚請交部察議等語臣等傳

旨詢問即令該倉場侍郎回署辦事謹

奏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1769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常青奏漳州府屬同安縣南山社地方有陳草等勾
結匪徒行劫窩留坐地分贓一案現經拿獲窩家陳草及
賊匪林翰等十八名並於各該犯家內搜有烏鏡牌刀等
械現在按名嚴究並飭文武上緊搜捕餘匪等語聞省民
風刁悍上年漳州府所屬之漳浦縣奸民林耀等糾眾奪
劫之案可見該處刁風未息恐不畏法自須嚴拏究辦從
重懲治以靖海疆而安良善現在富勒渾已起程赴浙着
傅諭雅德將已獲人犯速即嚴行究審從重定擬並督飭
文武員弁迅速搜緝餘匪毋使一名漏網將此由五百里諭
令知之並將現在各該犯曾否全行就獲之處即速覆奏
並諭富勒渾常青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70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
六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武定營樂陵縣汛千總齊廷梅因該縣屠戶
張大本與營兵呂安邦索欠爭角具控到縣正在集訊該
弁即傳喚張大本詢問因其不服吃哮輒令兵丁責打二
十九棍致張大本因傷身死請將齊廷梅斥革審擬等語
此事大奇已於摺內批示矣千總係微末武弁非地方大
員可比遇有民人與兵丁爭角之業業經控縣集訊自應
聽候地方文員審斷乃齊廷梅輒將張大本違例擅拘濫
用棍責以致因傷斃命實為可惡著傳諭明興此案定擬
時照例抵償並令刑部堂官入於本年秋季審情實以不懲
儆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71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毓 倉場侍郎書 蔣 乾隆四十八年五
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蘭第錫奏查勘運河工程並漕船水勢情形一摺內

稱糧艘已入東省共六十六帮若以每日一帮計算約計
六月底可以盡數出境較之上年實可趕早兩月等語濟
寧以南運河兩岸工程最關緊要必須俟漕艘趕緊回空
早出東境所有閘壩涵洞等工始能一律及早興修現在
漫水消落漕艘北上既可通行無阻且今歲江西湖廣係
輪免之年帮船較少比上年寔可趕早兩月着傳諭毓奇
嚴飭沿河文武員弁上緊查催務令各帮迅速抵通並着
倉場侍郎書麟等於漕船抵通時隨到隨收得以迅速回
空毋稍遲滯俾各帮速出東境以便運河工程及早興修
方為妥善將此由四百里傳諭毓奇等並諭蘭第錫明興
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72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吏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
七日奉

上諭昨蘭第錫等奏南運河工段綿長秋令工程齊舉協辦

分催現在丞倅等員不敷派委查有來東投効之候補候選等官情愿捐貲承辦又有降職降調等官亦請出貲分段承修並照例捐復可否准其在工効力之處謹先會同請旨等語已批該部速議具奏矣運河工段較長自須多員承辦但思此項効力人員內降調革職各員緣事輕重既殊案情公私亦各不同若槩予捐復何以明示區別着傳諭阿桂等於議覆時將吏部現行分別准駁捐復條款開列發交該督撫將報捐各員緣事原委逐一確加查核果有事屬因公情罪較輕例得捐復者自應准其捐復在工効力若本因私罪革降調於定例不應捐復者槩不准行仍令將投効報捐人數明列限制足數差委即令停止毋任冒濫滋弊將此即於議覆時明晰聲敘速行議奏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73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金川軍營逃兵各省拏獲及自行投首者甚屬寡寐曾明降諭旨將承緝不力之文武各員交部嚴定處分

並通行予限一年又念窮鄉僻壤或尚未能周知加恩予展限一年今扣至本年九月已屆限滿而所有逃兵省分未經拏獲者尚多夫國家設兵衛民雖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全在紀律嚴明方能克敵致果若兵丁身歷行間不思爭先効命竟至畏葸脫逃按之軍法自當立正刑誅以彰憲典明季軍政廢弛隨征兵丁每多臨陣懼怯望風潰散皆由平日毫無整飭甚至將不知兵兵不願將以致國事日非不可不引為殷鑒我朝八折勁旅凡遇調遣無不踴躍奮興抒忱効蓋自伊犁回部金川用兵以來從無一人脫逃乃綠營兵於金川軍營潰逃數目甚多此等逃兵一經拏獲即應斬決原不得以人數衆多稍從寬減特因大功業已告成且事隔多年不忍槩予駢誅是以屢降恩旨寬以年限准其自首免死改發新疆此寔朕法外施仁於無可寬減之中予以一綫生路在逃兵等稍有人心自應即時投首乃統計各省拏獲及投首者不過十分之一二即四川辦理較為認真曾經交部議叙然統計亦不過十分之三可見外省地方官從前既未定力查緝及節次接奉恩旨又不過以出示城署了事未能多方設法曉諭俾窮鄉僻壤一一周知以致逃兵尚多潛匿今展

限之期扣至本年九月又已屆滿地方文武如此漫不經心即按例降調亦所應得但念各省逃兵為數尚多其中自不無死亡事故而逾限之地方文武員弁一時降調離任者自必不少著加恩再予展限一年扣至明年九月為滿各該省督撫務須嚴飭所屬各發天良感激奮勉寔力查辦多方曉諭自首者多即可全許多生命若其慙不畏死及以發伊犁為苦則是冥頑不靈著上緊緝拏庶不負朕格外矜全之至意倘此次限滿仍未能多所緝獲定將承緝不力之文武各員照例實降不能以罰不及眾再邀寬貸也將此通諭有逃兵省分之督撫知之欽此

1774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奏兩淮商人籲請於天寧寺後添建萬壽寺一處稍効悃忱所需物料歲內俱經辦齊地基亦已修妥請頒發碑文寺名等語此寺既建蓋自不便停其辦理以致虛糜物料所有碑文寺名候發往鐫刻至西邊亭內亦應添立石碑一座以便鐫泐御製詩章即將高寬尺寸詳悉開明呈覽至後樓及大殿如何供設佛像之處並著該鹽政另粘掩單或燙一小樣呈覽不必大但寫明尺寸

以便另發添供佛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總管內務府大臣遵
旨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1775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旨富僧阿依議調補那需與成亦著照該督所請補用欽此
吏部議覆富僧阿調平泉州議准那需陞保定府同知議駁等因

1776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宣化府知府員缺著沈榮勳補授欽此

1777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伊勒圖奏請陞見已准其來京明亮著前往署理伊犁將軍所有烏魯木齊都統事務著海祿往由雲南馳驛迅速前往署理不必來京請訓海祿扣算程途約計抵烏魯木齊接受交代後明亮前赴伊犁務在九月內伊勒圖可於彼時起程伊勒圖到京陞見已屆冬底其回任須俟明

年四月明亮交代將軍印務即著來京陛見仍著海祿署
烏魯木齊都統事務俟明亮陛見回任海祿再來京另候
簡用所有雲南提督員缺著鄂輝補授其四川建昌鎮總
兵員缺著魁麟補授欽此

1778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本覆奏黔省承緝逃兵各員將屆限滿例應降二
級調用者共二十八員等語貴州省分尚小今因逃兵承
緝不力例應實降各員已多至二十餘人則此外有逃兵
省分應行實降各員必較黔省更多前已明降諭旨加恩
再予轉限一年扣至明年九月為滿各該員屢次邀恩展
限自應各發天良感激奮勉上緊查緝諄切曉諭務使窮
鄉僻壤一一周知既可使自首逃兵保全生命而各該員
亦得免罹處分庶不負朕格外發全至再至三之意倘此
次展限之後倘漫不經心至限滿時仍未能多所緝獲則
是各該員等毫不知感竟視為海捕具文朕法在必行定
將承緝不力各員照例寔降斷不以罰不及眾再為曲宥
各該督撫務須嚴飭所屬多方設法寔力辦理慎毋以

朕屢次加恩俾邀寬貸仍可冀再加恩展限也將此再
行通諭有逃兵省分之督撫知之欽此

1779 辦理軍機處為咨行事據黑龍江將軍恒 等咨稱甘
肅冒賑折捐業內免死發遣黑龍江各犯應賠甘肅勒
捕逆回濫用軍需銀兩前經欽奉

諭旨予以三年限期令各犯轉向親友措繳如逾限不交仍
照原擬治罪今據該犯各呈書信懇伊兄弟親屬挪湊
完項若由黑龍江寄信誠恐輾轉稽延仍歸懸宕請由
軍機處將各犯書信按籍飭發庶可早完公項等因前
未相應咨會

貴撫按照該犯信面所開人名住址速行飭發並取具
依限完繳甘結咨覆本處并咨明戶部
貴撫接到此咨毋庸繕摺具

奏所有該犯等應繳銀數及家信開附於後須至咨者

六月初一日

1780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一日奉

旨戶部議奏粵海關徵收贏餘比較短少銀六萬七千三百餘兩仍著落該監督及該管關督撫照數賠補一摺此項虧短銀兩部議著令該監督等賠補自係照例辦理第念該關短少緣由究因到關洋船較少所致且據該撫查明尚無以多報少藉端侵蝕情弊但似此年復一年逐漸短絀於權政大有關係所有此項應賠銀六萬七千三百餘兩著加恩寬免一半其餘一半著照部議令該監督及該管關督撫各按經徵管理月日久暫照數分別賠補欽此

1781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二日奉

上諭昨據正藍旗都統奏奉恩輔國公弘晟差家人許鳴特諭至靜海縣查收馬廠地畝一事已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該部秉公嚴審具奏矣此項地畝久經入官忽有弘晟家人持諭赴縣收地殊堪駭異該縣既經詳報何以未據秉守伺奏及或係該督因病勢沈篤未能留心辦理但地畝事件係藩司專責該縣自必一併詳報從前該署司作何查辦著傳諭伊桑阿據實詳查毋得稍存迴護隱飾即

令速行迴奏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署直隸布政司伊桑阿

1782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戶部侍郎金 乾隆

四十八年六月初三日奉

上諭弘晟差家人持諭往靜海縣收取馬廠地畝一事殊堪駭異從前該縣詳報時袁守伺何以未經具奏昨已傳諭伊桑阿令其據實詳查速行具奏矣至戶部接到直督咨文自應一面具奏一面咨詢該旗何以亦未奏及現已據和坤等查明自請交部議處金簡以戶部侍郎兼正藍旗副都統兩處咨文皆所承辦何以事隔經旬始行具奏看来此事必係福隆安查出欲奏金簡不過隨同列銜著交阿桂福隆安金簡將秉守伺咨文何日到部部中何日具稿詳悉查明據實具奏並將秉守伺及戶部原咨一併呈覽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83 查弘最差人持諭至靜海縣查收馬廠地畝一事臣等

檢查抄存正藍旗都統原奏摺稿係五月十九日據戶

部咨查到旗臣等迴思似曾約畧記憶此事亦經俱各

盡行乃彼特咨旗查詢弘最並令即將家人許鳴嚴拏

送部僅止咨查並未

奏

聞寔屬疎忽相應請

旨將臣和坤臣梁國治臣董誥臣福長安及在京之侍郎臣

金簡臣曹文植一併交部議處至臣福康安於五月二

十一日到京接受正藍旗都統印篆該旗章京並未將

此事回明臣福康安未能查出亦有不合應請

旨一併交部分別議處謹

奏

五月初三日

1784 查弘最係封奉恩輔國公臣等率據原文誤寫恩國公

實屬疎忽不勝惶悚之至謹

奏

初四日

1785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四日奉

上諭昨據正藍旗都統奏奉恩輔國公弘最差家人許鳴持

諭往靜海縣收取馬廠地畝一事係由直隸總督咨查戶

部由部轉咨該旗此事定為僅有該縣詳報時該督自應

一面具奏一面咨查乃索守伺竟未奏及僅以咨部了事

計彼時索守伺病勢已篤昏迷之際未能辦理及此使其

平日於此等應奏之事不行入告朕必當將伊交部嚴加

議處矣直隸總督於旗民交涉事件最多必須秉公持平不

避嫌疑方為無負委任劉莪平素人尚質實是以加恩擢

用伊在直年久於朕辦理庶務一秉大公至正自應深悉

著傳諭劉莪嗣後遇王公大臣等有因地畝一切事件與

地方官交涉者若不由戶部及本旗行文竟敢私自差人

持諭前往無論其事之是非曲直該督即行據實奏聞一

面辦理毋得稍存瞻顧自干咎戾著將此旨存記俟劉莪

到任時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86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四日奉

旨楊駱駢着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強姦焦氏不從搯喉斃命一案

1787 臣等遵

旨取到河源圖謹於圖內河源粘貼黃簽並將現繪小圖一

併進

呈謹

奏

初四日

1788 臣等查閱福隆安等前日所奏原摺許鳴一犯聞該縣

傳審當即潛逃業經行文直隸總督查拏在案至本日

摺內延恒家人廣明楊成等所供許鳴被靜海縣扣住

之語乃係許鳴之子因伊父未回疑被縣中扣住懇求

延恒辦理其實許鳴尚在潛逃並未該縣扣住是以

摺尾仍稱嚴飭番役速行緝獲到案審訊所有寄信直

督查明該縣并解犯交部審訊

諭旨似可無庸擬寫謹

奏

六月初四日

1789 尚書和 字寄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四日奉

上諭李奉翰奏查勘工程水勢情形一摺覽奏欣慰已於摺

內詳悉批示矣據稱黃河內因上游長水會歸下注徐城

誌橋陸續長水三尺四寸連前長至八尺六寸溜勢湧急

一切埽壩工程春間預修整足資抵禦等語向未徐城

誌橋遇上游水長時往往長至丈餘何以此次僅長至八

尺六寸若非水不甚大即係河底淤墊之故向未量水惟

從河底至水面為準今思應另從隄頂量至水面為一量

法方為得實著傳諭李奉翰即親身前往探量由隄頂至

水面詳悉測丈如河底至水面向為一丈隄岸出水有四

尺今河底至水面八尺則隄應露六尺較之從前水誌為

刷深矣乃極好機會若自隄頂至水面四尺而河底至水

面祇八尺則是河底因上年漫口斷流淤沙墊高二尺矣

此則甚為可慮徐城河面本窄為入海咽喉必須河底刷

深使水勢暢行方為妥善李奉翰親往探量之後如何設法籌辦以慰廑念著即行具奏將此由六百里發往傳諭李奉翰知之仍著由六百里速行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90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

年六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留京辦事王大臣等奏初三日亥刻雷雨體仁閣失火初四日寅刻始行救熄請將管庫郎中及該班參領等分別革職治罪並自請議處一招此次失火正值雷電交作非尋常不戒於火可比朕不但不敢稍存怨尤而且深感

天神默佑益雷火先從西直門北角樓焚起乃自西北而東南越過太和殿殿基高於體仁閣僅止將閣燒燬究係旁座且存貯物件不過備賞緞疋等項無關緊要朕心寔以為幸著派皇六子永瑤親往

火神廟致祭並派福隆安金簡敬謹裏事以答

神庇且此事正值朕駐蹕熱河設或在京自不免親往閱視

轉多勞煩也至奮勉拯救出力保護之官兵太監等著交阿桂福隆安查照上年隆宗門內直房失火獎賞拯救出力官兵太監之例分別擬賞開單具奏其所請將開庫郎中司庫等及該班官兵交部治罪之處固屬應得第思體仁閣與西直門角樓小井碑亭三處同時轟燒自係雷火所致尚非捏飾與上年內右門外直房遺火焚燒者不同朕方以雷火越過正殿仰賴

神庥虔申禳祭豈轉肯以此加罪於人乎此內除輪應值宿廊下兵丁因避雨挪至左翼門下數人擅離汛守自應懲治然罪亦不過責革而止其是日開庫之郎中司庫等及該班官兵并步軍統領衙門奏請西直門角樓失火看守巡查之官兵治罪俱著加恩一概寬免所有奏請議處之永瑤阿桂福隆安德保金簡瓚寧及代內務府大臣值班之郎中福成阿並該六班之果郡王散秩大臣公吉拉堪等俱著加恩寬免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91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五日奉

日奉

上諭現在修建體仁閣工程關係緊要據金簡奏稱與福隆安商酌會同督辦並派員分頭上緊趕辦各項匠工料物等語自應如此辦理至所奏現派員赴圓明園木廠查量福康安徵瑞進到木料並工部木倉現存稅木配搭應用又設法尋覓合式木料磚塊購買拆用等語此項工程需用大木較多自應亟為籌備即修理辟離所有預備木料亦可先行儘用以期迅速集辦又福康安尚有採辦楠木二十餘件伊在川起程時業經起運計此時已過湖廣地界現在傳諭江南山東直隸各督撫速即催運來京著傳諭福隆安金簡通盤籌畫上緊興修務於本年九月內妥速完竣并將就近詢問木匠張希聖做法奏片一併發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92 尚書和 字寄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五日奉

上諭著總管內務府大臣傳諭總管太監郭永清至

慈寧宮請

裕皇貴妃安昨體仁閣失火雖相距較遠然晚間不無驚擾起居康豫如常否著郭永清請安看詢後即隨宮報覆奏以慰朕念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93 啓者軍機大臣本日面奉

諭旨緞庫存貯紬緞已經燒燬現在除十月大運外尚須紬緞若干充足數本年賞用著交廣儲司籌明分晰清單連行寄送軍機處以便如數分派三處織造趕運備用等因並閣上尊藏

三朝衣履盛甲等物數目查送以便向四執事查取供奉二事即寫信與在京內務府大臣遵照分晰查送以備本處辨

理具

奏此啓

六月初五日

1794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山東巡撫明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

十八年六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福康奏四川省採辦大楠木尚有二十餘件運京
伊自該省起程時已差人押運北上計此時已入江南境
現在京工需用甚亟著傳諭薩載明興劉墉派委妥當員
役迎催此項木植沿途照料過行毋得稍有遲滯將此由
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95 尚書和 字寄

直隸河南湖廣各督撫廣西巡撫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初五日奉

上諭據朱椿奏盤獲假冒千總之巴鍾仕一犯搜查行李內
有印劄一張訊據供稱係已故義父勇健營頭目達國瑚
千總職銜劄隱匿攜帶藉充職官自京至粵求助盤費現
經拏獲飭司提犯審明從重定擬等語該犯巴鍾仕敢於
私藏印劄假冒職官情罪殊為可惡但既稱自京至粵欲
拜謁文武各官其於沿途經過地方亦必有假冒撞騙之

事且所經省分甚多撞騙亦不止一次何以各省地方漫
無覺察任其逗留假充直至粵西始行敗露著傳諭該犯
經過各該省督撫將因何不行拏獲辦理之處速行詳查
據實具奏並著傳諭朱椿嚴訊該犯將沿途何處逗留騙
過幾案被騙何人逐一研取確供定擬具奏毋任稍有支
飾將此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796 臣等遵

旨詢問沈榮勳前在南康府任內所有民人張元奉毆跌楊
星發身死一案如何平反之處據稱此案先經靖安縣
知縣張龍占審係楊星發自行餓斃或因案情可疑覆
加研訊究出張元奉毆跌致死實情經巡撫郝碩具題
送部引

見蒙

恩允准等語除將原案交查在京吏刑二部俟查到再行呈
覽外理合將詢問緣由先行奏

聞至平反之義係出人於罪今沈榮勳係審實入罪不當稱
平反字樣合併聲明謹

奏

六月初六日

1797 昨蒙

發下鐵網珊瑚四本卷一卷二卷十一卷十二前後重複查

四庫書訛字定例分別記過交部察議此項書全卷重

複為向來所無該總校分校等俱未看出非尋常疎忽

可比除將原書寄京查改外相應請

旨將該員等交部分別議處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六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1798 據內閣學士陸費墀告稱本日

皇上召見以伊母趙氏年屆九旬奏請於八月恭祝

萬壽後回籍省視蒙

恩允准

賞給御書匾額並奉

恩旨毋庸開缺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六月初六日

1799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內閣學士陸費墀奏稱伊母趙氏年屆九旬懇請於八

月恭祝萬壽後回籍省視等語著加恩給假半年毋庸開

缺並著賞給伊母御書匾額欽此

1800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廣平府知府員缺著清格補授欽此

1801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江西南贛鎮總兵員缺著彭承堯補授欽此

1802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

十八年六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會勘海塘沙水工程情形一摺已於摺內詳悉批示矣據稱范公塘一帶若一律添築柴塘不惟購買物料需費浩繁而為時甚迫亦趕辦不及况老土塘根脚同係淤沙土性浮鬆即添築柴工一遇潮汛頂沖亦不足以資抵禦等語看来范公塘一帶竟須一律改建石塘方可保護廬舍桑麻俾海濱黎元永資樂利朕於捍衛民生之事從不靳多費帑金况該處較現築魚鱗石工所費不過三分之一尚易辦理俟明歲南巡時朕親臨閱視指示機宜再行籌辦著將富勒渾等原摺抄錄一分並原圖發往阿桂閱看阿桂於該處情形素所熟悉著將應否如此辦理之處就聞見所及據實覆奏再富勒渾摺內有抵杭後即會同福崧馳赴工所之語自杭城抵海塘不過十里安用馳赴此皆庸劣幕賓不通文義所致富勒渾等於具奏事件何不細心檢點若此耶將此一併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03 啟者本日奉

旨香山昭廟後琉璃塔黃寺清淨化城石塔俱各興工作細所搭架木不可過多做得一層即拆去一層架木以昭慎重欽此等因

大人接信即遵

旨辦理隨報札覆無庸覆奏此啟

六月初六日

1804 辦理軍機處為咨覆事准

貴將軍等咨稱甘肅冒賑折捐案內免死發遣黑龍江各犯應賠甘肅勦捕逆回濫用軍需銀兩有於配所業經呈繳完項如數移解應行轉飭原籍銷案其以書信懇伊兄弟親屬挪湊完繳各犯應行發交各該處飭令完項等因前來除將解到銀兩交戶部查收其各該犯原籍業經行文知照外至各該犯寄信之兄弟親屬自應取具依限完繳甘結倘有不願具結者應俟各該省咨覆到時再行知會

貴將軍飭令該犯另行設法完繳毋得稍有遲滯須至

浴覆者

右

咨

六月初七日

黑龍江將軍

1805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恭奏安福縣知縣周志善將熱審例不減等之
賊犯率請減折發落又將連竊五案賊犯僅擬杖枷一切
審理案件率多疎漏延宕恐致貽誤地方請將安福縣知
縣周志善革職等語周志善著革職該部知道摺并發欽
此

1806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前據蔡新奏於四月初十日在家起程六月內可以抵
京當即趕赴熱河等語已於摺內批令不必赴熱河矣現
在天氣炎熱伊係年高之人往返勞頓亦非所宜况內閣
吏部辦事需人蔡新抵京後即到署辦事仍遵前旨不必
赴熱河請安俟朕於九月內由盛京迴鑾時再行接駕彼

時天氣涼與伊即速至山海關迎駕亦無不可着留京辦

事王大臣於伊到京時即傳諭知之務須遵旨以慰廑注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07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

七日奉

上諭浙江范公塘一帶看米竟須一律改建石塘以資捍衛
昨已諭知富勒渾等矣本日據閩鴉元奏江蘇省續辦浙
塘石料於四月二十九日全數起運其由浙省批退者亦
補運完竣等語前經該督撫奏稱建築魚鱗石塘分限辦
理需用石料甚急江蘇隔省採運稍難先儘浙省購辦應
用前又經降旨富勒渾等令將各段塘工蓋面石塊不拘
尺寸不妨搭配鋪墁以期迅速完工是此次浙省石料先
已鋪墁江省續辦石料運至浙省必有存剩即可留為改
建范公塘之用著富勒渾等細心履勘若該處塘工必須
改築方可永資保護浙省亦應預行採辦免致臨時糜費
周章况凡事豫則立若今歲物料齊全明春南巡時朕親

臨閱視指示機宜降旨後即可興工辦理一年之內無難告竣俾鉅工屹立海濱黎庶咸安瀾至富勒渾等摺內有老土塘根脚同係淤沙土性浮鬆之語從前老鹽倉一帶亦稱沙性浮鬆難以開槽打橋乃自改建石工一律穩固堅寔可見事在人為封疆大吏於民瘼所關斷不可存畏懼之見該處改建石工所費較前不過三分之一今府藏充盈於捍衛民生即多費數十萬帑金使閭閻永臻樂利亦所不靳也著傳諭富勒渾等善體朕意熟籌妥酌將此次江省運到石料塘工完竣後尚存若干將來興工仍須添用石料若干之處核算據實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08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旨這所得羨餘銀著交造辦處一萬一千兩其餘銀一千三百五十一兩零賞給中敏欽此

右翼稅務羨餘

1809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伊桑阿覆奏弘晟家人許鳴持諭查收馬廠地畝一案據稱經靜海縣詳報維時督臣袁守侗病勢尚未沈篤曾面商此案因有無捏冒必須查明是以尚未詳請具奏等語所奏非是袁守侗彼時已經患病精神自不能周到伊桑阿接據該縣詳報即當一面咨查一面具奏方為正辦藩司本有奏事之責且伊桑阿由熱河道經朕施恩疊加擢用於此等關係宗室事件尤宜認真辦理乃轉以稟商督臣為辭並未即行具奏殊屬錯誤伊桑阿著傳旨嚴行申飭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署直隸布政使按察使伊桑阿

1810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本日王大臣等奏到摺內將戶部咨行正藍旗原稿呈覽內開弘晟家人許鳴持札往諭靜海縣有本年正月十六日賞馬百匹現今草料甚貴即將雙空村馬廠地交收

以備養馬等語所有賞馬百匹之事從何而起著傳諭王大臣等即向弘最及家人許鳴嚴加詢究令其據實供吐再據阿桂等奏戶部司員於此案難保無聽受囑托故為延揆情弊並著傳諭阿桂等一併徹底查究將該司員等因何遲延之處詰訊明確據實具奏毋任含混支飾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11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伊桑阿覆奏弘最差家人許鳴持諭至靜海縣收地一事所稱恩國公竟是弘最札諭內字樣伊本係奉恩輔國公乃恐不足聳聽託於古特國公字樣聲勢較大甚為可鄙至許鳴供稱寔係弘最家人此事弘最何得諉為不知著留京辦事王大臣傳旨詢問弘最其許鳴一犯應即行文解京務須嚴訊確供將此案情節徹底質訊以成信讞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12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旨金簡曹文瑱奏弘最家人持諭赴靜海縣私收地畝一事接准直隸總督咨文該部司員叙稿於五月十五日呈送曹文瑱標畫先行金簡亦隨後補押並未留心詳閱各請交部嚴加議處等語曹文瑱於此等案件不能分別事理輕重尚屬無心之過金簡亦係事後補押尚屬可寬俱著加恩免其交部議處至和坤梁國治董誥福長安於此稿俱未畫行福康安甫行到京接受正藍旗都統印篆為日無幾所有自請議處及將未經回堂之該旗章京一併分別議處之處俱著加恩寬免其戶部司員俟查明有無聽受囑託延揆情弊再降諭旨至署布政使按察使伊桑阿接據該縣詳稟此案並不即行具奏及傳旨詢問又以呈詳督臣批候核咨為詞殊屬迴護伊桑阿著交部嚴加議處欽此

1813 尚書和 字寄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總管內務府大臣將體仁閣尊藏各件開單呈覽並稱俟餘燼全熄即詳細檢查另行奏聞等語體仁閣尊藏金玉冊寶等件係從前恭上

尊號留遺既經燒燬不便補鑄且

太廟中另有一分尊藏更可毋庸補刻所有經火之

玉冊寶詳細檢出收貯俟朕盛京回鑾後再行呈覽至

金冊寶遇火鎔化金質尚存著內務府大臣親身監視逐細檢

查毋令夫役乘機竊取致有短少所有閣內存貯綉緞已經燒燬本年備賞緞足數目除十月大運之外尚須綉緞

若干足熱河芳園居現有存貯綉緞即將錦彩等項抵粧

蟒備賞亦無不可並將芳園居收貯綉緞清單發寄閱看

若本年賞需尚不敷用即算明件數先儘本年者令其作

速分辦分年帶運不過足數賞需應用而已其餘收貯並

非備賞之件即不補還亦可著總管內務府大臣分晰籌

畫具奏再行遵旨辦理至此事辦完不必記檔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14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旨此次西直門角樓及廣寧門外小井碑亭俱係雷火轟燒昨經步軍統領衙門奏請議罪業已加恩寬免所有該御史訥清額等奏請將副指揮交部議處并自請議處之處亦著一併加恩寬免欽此

1815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戶部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初七日奉

上諭據福隆安等奏補建體仁閣籌辦木植磚石等料各事

宜覽奏已悉至需用木料前經指示發往令用甃門做法

則京中所存大小件木植已可敷用不致更費周章於要

工更有裨益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16 查本年三月欽奉

恩旨展賑至六月停止係江蘇淮安徐沛等處及山東兗曹

二府濟寧州所屬至河南儀封考城陳留北岸村莊經

該撫查明請

旨緩徵未經展賑是以臣等擬寫寄信

諭旨未將豫省叙入合併陳明謹

奏

初八日

1817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分別辦理展賑情形一摺內稱有退涸最

早種麥有收者農人口食有資先經飭令展賑至三月底

停止其退涸較遲止種秋糧者距秋收之期尚遠應展賑

至五月底停止其甫經退涸尚難施犁翻耕秋收無望者

應展賑至六月底停止等語所辦甚是展賑地畝雖均係

九十分灾貧民被水本重但灾地之退涸遲早不同自應

察核情形量為區別江省如此辦理不致濫遺灾黎得沾

寔惠至山東兗曹二府暨濟寧所屬同被恩旨展賑至六

月停止乃該撫僅籠統具奏止稱被水最重之貧民六月以前照常領賑並未將如何查辦之處奏聞豈不論退涸之遲早裁種之先後一概展賑漫無區別耶著將薩載等原摺抄寄明興閱看令將是否如此分別核辦之處據實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18 臣和坤臣福康安臣梁國治臣董誥臣福長安跪

奏為恭謝

天恩事竊臣等弘最家人收取地畝一案僅行文咨查未經

具奏請交部議處仰蒙

聖恩以臣和坤等未經畫行臣福康安甫經到任俱著寬免

臣等跪聆之下感愧交集伏念臣等分管部旗於咨查

案件雖未畫行臣福康安雖甫經到任但於本部旗要

件未能詳查妥辦均難辭咎迺蒙我

皇上特恩寬宥臣等仰沐

殊恩益深悚惕嗣後惟有愈加詳慎隨事留心以冀稍酬

高厚鴻恩于萬一所有臣等感激下忱謹繕摺恭謝

天恩伏祈

睿鑒謹

奏

初八日

1819 尚書和 字寄

戶部侍郎金 曹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八日奉

上諭弘晷差家人收取地畝一事戶部僅行文咨查未經具奏所有各該堂官自請議處俱已加恩寬免此事係曹文瑱標畫先行金簡亦隨同補畫與和坤等之未經畫行者不同稿件呈堂畫行自應隨事留心斟酌輕重辦理即云一時疎忽稿文未及詳細閱看宜稿面事由亦竟未寓目耶該侍郎等不是甚大第因金簡曹文瑱辦理四庫全書尚屬認真金簡於承辦工程等件亦頗出力是以格外加恩寬免該侍郎等毋以此事得與未經畫行之各堂官概從寬宥不知感激激奮勉倘將來再有錯誤朕斷不能仍為曲貸也將此傳諭金簡曹文瑱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20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九日奉

上諭本日兵部帶領引見人員內有富勒渾在河南巡撫任內咨送軍政卓異之遊擊王世祿一員其考語有久歷戎行字樣自係曾經出兵打仗及詢問該員並未隨征則該員不過久任綠營何得以戎行字樣叙入考語以致名實不符此皆外省套語富勒渾何不留心檢點若此耶着傳旨申飭將此於該督奏事之便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21 辦理軍機處為行知事前經奉

旨迎催川省解運楠木現又奉

旨此時重運北上並有回空船隻所有解運木植沿途應妥為照料毋得與糧艘擁擠致碍兌卸回空欽此相應行知貴督遵照辦理咨覆本處不必尚奏覆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直隸山東江南各督撫

初十日

1822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十日奉

上諭劉墉奏據天津縣捐職州同徐大業首出陳輝祖於天津道陞任後兩次由伊表弟福建學政朱珪代陳輝祖送交銀二千五百兩一分行息節年收過息銀一千二十一兩零例應入官並訊據徐大業供稱與陳輝祖素無往來前項銀兩俱係朱珪轉交等語陳輝祖獲罪查抄凡有代為經手銀兩自應即時呈出何以朱珪轉未具奏呈明朱珪曾任藩司又經朕加恩擢用少詹尤不應如此著傳諭雅德詢問該學政從前所交徐大業銀兩是否止有此數並此外有無經手隱寄之虞逐一詢問據實具奏毋得稍存回護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23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十日奉

旨此案除另有旨詢問盛京工部侍郎德福令其明白迴奏外鶴齡著革職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審擬具奏

欽此

1824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工部侍郎德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吏部奏盛京工部員外郎鶴齡於上年九月來京請領工部物料則例並未賚有文領至本年二月據伊子蘇春在本旗呈稱伊父患病懇請給假該員來京已逾半年既未給發文領又不呈明工部及盛京兩處以便迅發咨領又復捏稱患病顯係藉端逗遛請將鶴齡交部嚴加議處等語已明降諭旨將鶴齡革職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審擬具奏矣向來盛京請領則例等件多係因差員到京順便領回即或專員赴領自必給與文領令其依限回任乃該侍郎於上年九月差鶴齡赴京請領物料則例並不給發文領令該員親賚已屬非是即云文由鋪遞亦斷無遲至半年有餘尚未到部之理是該侍郎派該員赴京欲令其在家閒住耶抑令其藉此養病耶且既未給費文領又復節次嚴催回任其故並不可解著傳諭德福即將因何不給鶴齡文領轉復行催回任之處據實明白迴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吏部恭奉鶴齡因領取工部物料

則例藉端逗遛一摺

1825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十日奉

上諭李侍堯覆奏撒拉爾各工回人自前歲大加懲創之後

無不畏威知法守分安居仍隨時體察並責成地方文武

益加嚴密稽查等語自應如此留心防範毋致久而懈弛

昨召見候補知府王彝憲詢以文縣盜殺九命一案正兇

曾否拏獲據奏尚未弋獲大約竄匿番回地界現在購線

嚴拏等語是內地奸民仍不免竄匿部落各關隘所謂嚴

密稽查亦祇虛應故事而循化廳河州平番管理番回地

方文員多係科甲出身漢人心存畏蕙徒羈縻不能駕馭

殊非防微杜漸之道方今德威遠播哈薩克王阿布爾單

斯查出內地逃人尚親送至伊犁將軍慶劾其恭順悃忱

乃甘肅內地番回竟敢藏匿正兇若不乘此次兵威勒洗

大加懲創之後寔力整頓仍事因循日復一日是該處番

回不幾為甘肅蔽垢納污逋逃之藪予著傳諭李侍堯務

即嚴飭所屬將文縣盜殺一家九命之正犯勒限嚴拏毋

使遠颺漏網至管理番回地方如循化廳河州平番等處
州縣官將來陸續須改用精明強幹旗員方足以資彈壓
毋致選輒貽誤該督仍須不時留心防閑寔力查察綏靖
邊隅以副朕委任之至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826 尚書和 字寄

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總管內務府大臣奏體仁閣尊藏

玉寶

玉冊共十六分全數檢得內

寶一顆

冊二分破損其餘均屬完整惟顏色更變

金寶二十三顆已得十八顆

金冊二十三分已得二十一分並未銷鎔間有傷損等語所有

未經檢得之

金寶五顆

金冊二分何以未經同前一律檢出即使遇火鎔化金質尚存

著內務府大臣再行監視逐細檢查毋令夫役乘機竊取
致有短少至檢得之

金玉冊寶仍遵前旨收貯俟朕盛京回鑾後呈覽再行酌量辦
理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27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戶部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初十日奉

上諭據福隆安等奏修建體仁閣遵照蕘門做法現存大件
木植足敷應用所有福康安採運楠木二十餘件可否仍
令其照常解運等語此項楠木業經降旨諭令沿途督撫
飭屬迎催照料進行此時雖不至需用甚亟亦未便又令
停止至沿途行走該地方官自不致令有碍回空糧船已
令軍機大臣行文各該督撫矣福隆安金簡不必另行知
會停止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28

查本年二月內廣渠門外岱頭村民人陳瑞呈報盜案
當派番役赴該村一帶查拏隨訪獲通州另案放火竊
賊彼時經臣和坤

奏交刑部審明並非岱頭村盜案正犯所有疎防文武員
弁例應題參現在係初奉三月限滿是以副指揮張惇
典等照例議處似應即照原簽交內閣票發謹

奏

六月初十日

1829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一日奉

旨郝漢章著即處斬梟示任聞舉盧朝松俱著即處斬餘依
議欽此

單沅奏強盜臨時行強毆死事主
一案

1830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戶部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十二日奉

上諭前據內務府大臣奏檢得體仁閣

金寶二十三顆已得十八顆

金冊二十三分已得二十一分並未銷鎔間有傷損等語所奏

第就檢得

冊寶籠統開列數目並未詳細分晰核對

冊寶全分均屬完整者回鑒後呈覽過仍可照舊供奉或有

寶全而

冊已破損或

冊全而

寶未檢得者均應各按

徽號年月逐細核對著交福隆安金簡詳慎恭查開單具奏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31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單沅奏府谷縣知縣麟書因所屬麻地溝巡檢程

璵送禮菲薄任意凌辱書寫該巡檢姓名貼於弓兵吳天

喜脣背令其認作該巡檢連責二次復突至麻地溝將巡

檢衙門書役概行初責並令家人衙役直至署內鎖拏家

眷挾私凌虐任意妄為巡檢程璵違例擅受亦難保無得

賍情弊請旨一併革職究審等語麟書聽所屬巡檢餽送

水禮已干例禁乃復嫌其菲薄非禮凌辱輒將無辜之書

役人等濫加刑勘並令銷拏巡檢家眷以圖洩忿種種妄

為乖張任性寔出情理之外若與違例擅受之巡檢一概

革職不足以示區別麟書著革職等因伊係滿洲舉人補

授縣令任意妄行若此著交該撫嚴加審究從重定擬以

示懲儆程璵著革職一併究審摺併發該部知道欽此

1832 辦理軍機處為行知事查各省承緝金川軍營逃兵已

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奉有

恩旨又展限一年算至明年九月為滿所有

貴省承緝不力應行參處各員應遵照現奉

諭旨辦理除交原摺發回外再

陞任西安將軍伍 前奏承緝不力應行叅處之武弁

亦一體遵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陝西巡撫畢

十二日

1833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三日奉

旨張愛鼎許祖堯俱著照該督等所請行欽此

吏部議駁何裕城等奏請張愛鼎

調署下南河同知等因一摺

1834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三日奉

旨范朝聘著即履紋任定三依擬應紋著監候秋候履決餘

依議欽此

兵部書吏盜用堂印一案

1835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雲南雲南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

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刁玉成補授欽此

1836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英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英廉奏現在諸病俱退惟元氣虛耗一時不能遽復

尚須調理此月內外可以勉力支持入內行走等語英廉

病患漸次痊好甚慰屢注但伊係年高之人氣體一時未

能復元自應在家調攝斷不可勉強欲速進署行走以致

勞頓轉非朕體恤委任之意即有應辦稿件亦不妨在家

閱看總俟精力強健方可照舊入直著傳諭英廉務遵朕

旨加意調理以副眷念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37 辦理軍機處為劉知事據蘇州織造稟稱織造衙門存貯十三經解佩文韻府板片應否一併解繳等語查此次板片自應遵照原奉

硃批將各項板片全數解京俟本年大運紬緞解京即可搭解若板片過多一次不能全解亦應設法陸續分解毋任遲延須至劄者

六月十三日

1838 臣等領出總管內務府大臣等所奏分別抵用芳園居存貯紬緞等項一單覆加詳閱除粧錦等項尚有存留外其餘紬緞紗羅等項俱係全行抵用若如數運京則此處竟至無存難以備賞相應請

旨將原單先行發還交總管內務府大臣將內殿所存紬緞等項細數清單向郭永清劉東忠取出通盤核算將芳園居存貯紬緞紗羅等項劃出三分之一留備熱河賞賚之用其餘並與

內殿存貯之件一同撥抵所有不敷之項再議令三處織造趕辦俟總管內務府大臣另行詳籌覆奏到日臣等

再行遵照擬寫寄信三處織造

諭旨發往並將此等情節一併寫入寄信總管內務府

大臣

諭旨內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六月十三日

1839 尚書和 字寄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三日奉

上諭本日據總管內務府大臣奏將芳園居紬緞等項抵用一摺細閱單內所開將芳園居所貯全行抵用者居多現在熱河尚需儲備賞賚之用若全行撥抵則此處無以備賞因思內殿存貯紬緞尚多著傳諭總管內務府大臣向總管太監郭永清劉東忠取出內殿存貯細數清單一併通盤籌畫將所奏原單發還核計芳園居所存紬緞等項劃出三分之一仍留熱河備賞其撥抵之外不敷若干應令織造趕辦運者共計若干詳細另行開單具奏到日再

行傳諭三厦織造趕辦解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0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戶部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十四日奉

上諭據福隆安等奏修建西直門北角樓所需木植將體仁閣用存儘數應用外如有不敷再行購買等語西直門角樓非比體仁閣不必同時趕辦以致辦料周章況現在大雨時行若急於繕修恐工程草率不能鞏固堅寔至購買木植一時亦未能湊手現在海運木植十一萬九千餘件於九月內到京足敷應用著傳諭福隆安等俟此項木植抵京再行監立亦不為遲所有磚瓦石料原不妨預行籌備也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1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戶部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十四日奉

上諭今年雷雨頗大昨體仁閣之事已蒙

神麻護佑此間十三日酉刻雨勢甚大迅雷轟震戒得堂後

一小亭已被爪痕竟未薰灼窓紙如故寔皆

神佑此處向未建有

雷神廟著派皇六子於都城

雷神廟拈香上供並派福隆安金簡敬謹襄事以申朕敬

天禮神嚴恭寅畏之至意即告之阿桂等亦不妨但不必發抄

將此由四百里發往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2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雲南巡撫劉 貴州巡撫李 乾隆四

十八年六月十四日奉

上諭前因金川軍營逃兵各省拏獲及自行投首者甚屬寥寥即次加恩展限扣至本年九月已屆限滿而所有逃兵省分未經拏獲者尚多因加恩再予展限一年扣至明年九月為滿已明降諭旨矣所有承緝文武各員自應各發天良感激奮勉寬力查辦方不負朕格外矜全之意今據富綱等奏該省未獲逃兵尚有六十四名之多可見外省

地方官漫不經心全未能實力查緝倘於此次加恩展限之後仍復視為海捕具文則是該員等毫不知感朕法在必行將來一屆限滿定將承緝不力各員照例降調斷不能以人數衆多再為曲貸也該督等務須飭屬嚴緝毋得稍存懈怠將此傳諭富綱劉秉恬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3 尚書和 字寄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五日奉

上諭昨已傳諭內務府大臣向總管太監郭永清等取出內殿存貯紬緞細數通盤核計酌量撥抵矣今思寧壽宮之樂壽堂長春園之蘊真齋兩廈大櫃內俱有存貯紬緞著向總管太監郭永清劉秉忠取出細數清單除錦外所有紬緞俱可劃出一半撥抵再壽康宮亦有存貯紬緞金簡現在管理壽康宮事務著將該處存貯數目一併查明核算撥抵開列清單具奏至福隆安等前奏將太和門內向北庫屋六間為暫時堆貯緞疋之用不如即於保和殿東西暖閣暫時堆貯較為妥善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4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五日奉

上諭據特成額奏拏獲用藥迷人案內之逸犯貝老四審訊明確俟准到部咨將該犯等即照部議辦理等語前因用藥迷人之案情節輕重不同降旨令刑部分別核擬具奏嗣經該部核定條例將貝老四應擬斬候貝開富等問擬發遣已依議行矣現在拏獲之貝老四著交該部即照新例定擬至摺內所稱委員至榮昌縣之昌陽壩地方見貝老四形迹可疑即行盤獲該員究係何人尚屬能事著傳諭李世傑查明該委員送部引見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5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五日奉

上諭前因李奉翰奏查勘水勢情形一摺內稱黃河徐城誌樁陸續長至八尺六寸等語所奏未為明晰曾降旨諭令李奉翰親往探量另從堤頂量至水面為一量法方為得

實今據履奏日來黃水又加長五寸先從石岸堤頂量過水面高九尺六寸又從水面量至中泐河底現深二丈七尺九寸上下合計高深共有三丈七尺五寸較從前河底刷深一尺七寸等語覽此實為欣慰向來河臣等但就誌椿長水尺寸隨時具奏總未如此奏明今李奉翰遵照前旨逐細丈量據奏河底並無淤墊已可得實此後自應如此探量丈尺具奏方為妥協著將原奏抄寄阿桂閱看並諭李奉翰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46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奉

旨伊星阿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鄭源璠王站柱農起俱著降一級留任富勒渾雅德俱著罰俸九個月江蘭李承勳著各銷去加一級俱免其降級榮柱著銷去紀錄四次免其降級再銷去紀錄二次免其罰俸其因失察復興那教聚眾飲錢議以降調之周世僕著該撫出具考語送部引見再降諭旨議以降級用之陸蓉侯服闋之日著本籍督撫查照原咨考語叙入文內送部引見黎燕著該撫出具考語送部引見沈望仍照前旨俟病痊之日著本籍督

撫查照原咨考語叙入文內送部引見議以革職之沈佐清俟補官引見之日該部將此案聲明請旨餘依議欽此

吏部議失察邪教歷任各官

1847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奉

旨弘最著革去奉恩輔國公並內大臣延恒著革去四品宗室頂戴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宗人府該部秉公嚴審定擬具奏欽此

1848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前經降旨於七月十一日自熱河啟鑿前詣盛京恭謁祖陵第念今年節候較遲是日正屆立秋尚在三伏之內雨水方多天氣炎熱於扈從人員行李一切及駝馬俱多未便著改期於八月十六日啟蹕前往回鑾時祇謁東陵後即由白澗煙郊進宮所有盤山湯山等處道路俱毋庸預備欽此

1849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六年六月十六日奉

上諭此次由熱河詣盛京前經降旨於七月十一日啟鑿計
彼時尚在三伏以內氣候炎熱且恐雨水正多於扈從官
員行李一切及馱馬均非所宜已明降諭旨改於八月十
六日啟鑿矣所有派出後班隨往之王公大臣及各部院
司員官兵人等俱照向例於八月初十前後至熱河其七
月分吏兵二部月選官亦仍照常例帶赴熱河引見著留
京辦事王大臣通行傳諭各衙門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50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盛京恭送

冊寶原派之怡親王等於七月內先期至常家屯途次祇候阿
哥同往今已改期於八月十六日啟鑿前詣盛京著怡親
王等於八月十二日由京起程以便計算九月初二日到
常家屯會同前往該部即遵諭行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51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奉

旨著派工部尚書福康安馳驛前往東省會同薩載公幹所

有隨帶司員著一併馳驛欽此

1852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奉

上諭工部議駁河東總河何裕城題銷東省乾隆四十七年
黃運兩河歲搶修工程一摺現已派福康安前往會同薩
載秉公查勘著傳諭薩載接奉諭旨即帶印運由江省赴
山東韓庄一帶俟福康安到日會同詳悉履勘據實具奏
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53 欽差工部尚書福 為咨會事照得本部堂奉

命前往東省查勘堤岸應修各工奉

旨此事原係何裕城河督任內之事應令該撫前赴該處會
同履勘該撫即帶印前往照常辦事毋庸派人護理欽此
相應咨會

貴撫遵照辦理本部堂於本日起程月內可到該處

貴撫亦於月內前往勿候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河南巡撫

六月十七日

1854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江西南昌鎮總兵張景烈來京召見朕詢以此次軍政列為何等伊稱經薩載保列一等朕以各省總兵考語等次俱係該督等具摺密陳詢問伊何由知悉稱係薩載告知及查薩載保列清單張景烈係列為二等隨令軍機大臣傳旨申飭復加詢問又稱係郝碩告知隨降旨詢問薩載郝碩令各據實覆奏前據薩載奏稱並未與張景烈見面無由告知茲據郝碩奏稱本年正月督臣薩載將軍政案內陳奏南昌贛州二鎮總兵考語咨到旋有南昌鎮總兵張景烈向伊詢問伊不便實言明告一時權宜將督臣所出贛州總兵吳元考語給看等語是成何言各省總兵每屆五年令該督等出具切實考語密陳一次本人不應與聞郝碩以巡撫兼提督所有該省總兵考語薩載自應札知郝碩於張景烈詢問時即應據實奏奏不然亦

當正言呵斥乃捏稱將吳元考語給看即吳元亦係二等可見郝碩始則市恩徇情及降旨詢問又復回護捏飾甚屬非是若李侍堯遇有此等總兵詢問必即奏奏而總兵等亦未必敢向其私問則郝碩之取信於人之處可知矣郝碩著交部嚴加議處至張景烈於召見時所稱保列一等之語雖非無因但伊本不應向郝碩詢問又於朕前謊稱係薩載告知亦屬荒唐不定張景烈著一併交部嚴加議處摺併發欽此

1855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八日奉

旨徐七著即凌遲處死餘依議欽此

僱工妬姦殺命並殺死家主

一案

1856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

八日奉

上諭據四德奏委員解繳潯豐關稅課錢糧於六月初一日

行至宿遷縣離城四十里之嶂山地方時值黑夜大雨被賊匪竊去三鞘等語官解餉賊匪敢於乘間偷竊殊屬可惡著傳諭薩載閔鶚元連飭所屬文武員弁勒限緝獲務獲偷竊賊犯嚴審完擬從重治罪並飛咨鄰省一體查緝毋致遠颺免脫至該解員及地方官疎於防範均有應得之咎並著該督等照例叅處分別賠繳將此由四百里諭令薩載等並諭四德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57 查乾隆四十六年河南協解甘肅餉銀委員李子申於閏五月初一日至甘肅會寧縣青家驛因山水驟發沖失銀十四鞘經李侍堯叅革完審所有沖失銀兩並未緝獲著落委員李子申及會寧縣知縣許山斗各半分賠並將該員等家產查封以抵賠項如有不敷著落該管上司照例分賠在案謹

奏

六月十八日

1858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四庫館進呈駢字類編草木部內桃字門應另列一行方接寫正文乃書內卷首竟將此行落去總校倉聖脈於此等錯悞未經看出殊屬草率著將該總校加倍記過嗣後如再有似此草率之書定即嚴處不貸至此卷應於正文內設法勻擠將桃字一行補入以符行款倘卷內字數難勻即將全卷改換罰滿將此諭令武英殿總裁知之欽此謹遵

旨寄知

八阿哥

全兩位大人遵照辦理不必專摺覆奏專此啟

聞

六月十八日

1859 遵

旨查由中水至曲阜路過

少皞陵距曲阜八里

皇上親往致祭與否恭候

欽定再查原定路程內

皇上升曲阜

駐蹕二日謹遵

旨於始到之日詣

大成殿拈香次日早祭

至聖廟禮成回至

行宮用膳畢往謁

孔林仍回

駐蹕泮池

行宮俟

命下以便遵照預備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奉

旨明歲過

少皞陵朕親詣奠酒行禮另於扈從王內派人致祭欽此

1860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奉

旨保成前往喀什噶爾辦事改由河南行走沿途驛站未經

詳查即行應付本應照例議處第念保成改道因欲行走

迅速其自請議處業已加恩寬免所有沿途地方官應議

職名俟查取到日著該部從輕減半議處欽此

1861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

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閔鶚元奏閔餉中途被竊三鞘請將委員柘林通判

田寶穎昭文縣主簿曹謀業先行革職提同管解撥護兵

役人等嚴訊失鞘確情等因一摺已批交該部知道矣此

事昨據四德奏到業經傳諭薩載閔鶚元嚴拏務獲至賊

匪竊餉三鞘以貧民而驟得銀三千兩其踪跡易於敗露

且非一人所能竊取必有夥犯同竊無難購線根拏閔鶚

元業已前往著即遵委妥幹員弁迅速查拏務獲首夥賊

犯嚴審定擬從重治罪至失鞘處所係江蘇山東兩省交

界地方並著明興飭屬一體速緝務獲將此由四百里各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62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泉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

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崇楨補授欽此

1863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奉

旨盛住著從寬留任仍註冊王景著於補官日改為降三級

從寬留任王站柱著降一級留任至楊成龍係本管知府

於所屬知縣經辦漕務通同舞弊漫無覺察著照部議降

調餘依議欽此

1864 臣等前經面奉

諭旨江寧有前明觀星臺遺蹟是否尚存著寄信薩載查覆

欽此臣等遵即專札寄知薩載茲據覆稱江寧現無觀

星臺檢查江南通志載有觀象臺在上元縣鷓鳴山之

巔元至正元年建前明改為欽天臺山側有北極閣康

熙二十三年

聖祖仁皇帝南巡

御書曠觀二字建亭勒石今詢之士著老人有稱

御書曠觀亭即前明觀象臺舊基之語然並無文案可據此外

遍查並無另有觀星臺遺蹟等語謹

奏

二十日

1865 臣等遵

旨將工部議駁摺稿及阿桂在山東查勘時奏到原圖交孫

士毅閱看據稱工部議駁河東總河何裕城題銷黃運

兩河歲修搶修工程銀兩一摺詳閱摺內指出濟寧以

南湖河相連一片堤岸皆在水底歲搶二修無從估辦

可知所有濟寧以南至韓莊一帶開報搶修工段應令

全行刪除等因再閱大學士公阿桂等四月間在山東

具奏辦理運道情形一摺將官堤民埝有無水淹之虞

繪圖貼說恭呈

御覽其已經出水之段落如因地形本高其中寔有向未被

淹之虞則歲搶二修自應確按堤埝丈尺核算報銷倘

已經出水慶所均係豫省合龍之後漸次涸出則四十七年各該慶堤岸尚在水底其開報歲搶工程銀兩未免冒濫想

欽差尚書福康安到彼一經會勘自必水落石出等語謹奏

二十日

1866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孫士毅奏廣西左江道沈世燾誼屬姻親例應迴避等語沈世燾著調補雲南迤南道所遺廣西左江道員缺著湯雄業補授欽此

1867 雲南道員名單

請 旨缺 糧儲道永慧

請 旨缺 鹽法道楊有涵

請 旨缺 迤東道特昇額

請 旨缺 迤西道楊以浚

請 旨缺 迤南道湯雄業

二十一日

1868 尚書和 字寄

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蔡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據蔡新奏五月二十一日已抵蘇州謹擬抵京後輕裝就道前赴熱河一遂傾向之誠等語已於摺內批示矣前因天氣炎熱念伊年高之人往返勞頓曾傳諭留京辦事王大臣於伊到京後諭令遵旨不必赴熱河請安今蔡新瞻觀之意既甚懇切現已改期於八月十六日啟鑾伊若於七月初抵京即帶領六月分月選官前來熱河引見如到京已過七月引見之期即於八月初帶領七月分月選官至熱河亦無不可斷不必獨自束裝前來也將此諭知蔡新並諭留京辦事王大臣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69 臣等遵

旨查例內止載有詐傳詔旨及皇后皇太子令旨一條並未載有詐傳王公言語之條謹將律例粘簽並遵

旨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六月二十二日

1870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旨弘最於伊任廷恒令許鳴冒充家人捏造諭帖赴靜海縣
私收地畝一事曾與許鳴見過兩次又令與廷恒商同辦
理經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宗人府刑部審訊明確請將
弘最永遠圈禁其罪固由自取第念廷恒所寫扎諭內言
語究非弘最授意令其編寫若使扎諭出自弘最之手自
當倍加治罪尚不止於圈禁今訊明止於貪圖微利尚與
授意者有間況今與朕同輩年稍長者止弘最一人現在
駐蹕熱河敬念

皇祖推

恩篤祐奕禩相承前弘最因伊父緣事圈禁數十年之久尚且
格外加恩釋放溥封公爵今雖伊自取罪戾若照所擬永
遠圈禁朕心寔為惻然弘最著加恩仍授為散秩大臣令
其在家閉戶閑居不必當差行走著留京辦事王大臣等

傳諭令其痛自改悔安分守法以副朕格外施仁之至意
倘仍怙終不悛復罹法網不特弘最無顏見朕即朕亦自
覺代為慚忤矣廷恒依擬絞候著交宗人府嚴行圈禁照
例辦理許鳴依議應絞著監後杖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1871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弘最差家人許鳴持諭至靜海縣查收地畝一案現已
據留京辦事王大臣審明定擬具奏矣至靜海縣雙窪村
等處有弘最之父入官地畝共一百九十三項迄今承租
地僅有二十七項其餘荒地至一百六十五項之多其故
殊不可解此項地畝既經入官自應召墾徵租乃直屬向
來陋習旗地一經入官即多報荒此皆地方官假捏詳報
以為射影漁利之地最為積弊亦不止此案也從前旗租
拖欠經部議定有處分之後即按季徵解不致拖欠況此
次地畝當年未入官時若皆似此拋荒本人何以取租養
贍可見從前報荒地畝非地方官規避處分即係藉端捏
報著交劉將靜海此項地畝徹底清查其荒棄者究有
若干項其餘各屬旗地報荒沖墜者亦一并查辦據實詳

明覆奏至此業靜海縣知縣王鳳文于許鳴持札到縣時
即據實詳辦尚屬留心能事並著該督查明如荒地內該
縣竟有情弊自即據實奏若查無情弊即出具考語送
部引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72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旨伊桑阿著降二級從寬留任欽此

許鳴冒認地畝不行陳奏一

摺吏部議奏

1873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旨此次盛京恭送

冊寶著改派工部侍郎汪承霈前往欽此

1874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奉

旨富勒渾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欽此

1875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

二十二日奉

上諭據工部奏駁江南河道總督李奉翰題銷淮徐道屬乾
隆四十七年搶修工程錢糧浮多請交欽差尚書福康安
等就近查辦一摺此項工程上年因李奉翰有徐屬各工
必須早為估辦之奏曾傳諭薩載李奉翰詳悉查勘據實
覆奏嗣據該督等會同覆奏本年黃水雖未下注而開放
張家庄潘家屯等處各引河分洩微山湖及運中河之水
入黃黃河上下水深丈餘至二丈不等兩岸各工擇其至
要之三五段及七八段十餘段不等搶修完竣迨八月以
後上游湖水驟漲藉資抵禦等語是南河搶修工程曾經
該督等奏明且黃河內原有各引河洩入之水兩岸工程
勢須鑿做尚非何裕城題銷洩運二河相連堤岸皆在水
底無從搶修必須詳查者可比工部一體奏駁未免因前
奏連類而及此摺奏到時阿桂尚在出差未經閱過而福
隆安自必不能記憶著將薩載等原摺抄寄阿桂福隆安
詳悉閱看如果有浮冒情弊自仍應奏明交福康安履勘

查辦若竟與原奏相符或間有開報浮多之處不過酌量
刪減核銷將此諭令知之所有工部原摺仍發還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76 尚書和 字寄

漕運總督毓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工部議駁河東總河何裕成題銷東省乾隆四十七年
黃運兩河歲搶修工程一摺已派福康安前往會同薩載
秉公查勘矣上年毓奇在山東巡漕任內會同沈啟震籌
辦運河兩岸緯道橋梁該處情形素所熟悉濟寧迤南湖
河相連隄岸皆在水底既無從估辦又何從搶修此項工
程寔非情理所應有不特何裕城受恩深重不應如此浮
冒題銷即沈啟震熟悉河務正冀陞擢亦不應貪圖目前
之利致誤前程自取罪戾即如何裕城毓奇俱受朕恩起
擢總河總漕沈啟震將來未嘗不可用為總河何以荒唐
若此其故俱不可解著將工部原摺抄寄毓奇閱着令將
此中有無情弊伊上年經過目覩寔在情形秉公據寔具
奏並沈啟震平日居心辦事如何之處一併據寔覆奏將
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仍著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77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謝墉現在出差所有行在吏部事務著董誥兼署欽此

1878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

十三日奉

上諭據劉我奏自許州衛輝迤北至直隸之磁州順德等處
屢次得雨尚未深透又據何裕城奏河北彰德衛輝懷慶
三府屬望澤甚殷現在設壇祈禱各等語已於摺內批示
矣豫省河北三府及直隸保定迤南磁州順德等處迄今
未得透雨於大田有無妨碍朕心深為廬念著傳諭劉我
何裕城即將現在曾否得有需足雨澤及秋禾情形據寔
迅速覆奏以慰廬注將此諭令知之五百里發往仍即馳
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79 啟者二十二日隨本報寄到抵用紬緞數目一摺未將

崇文門變價紬緞一併歸入撥抵而總數各數尚未明

晰是以未經具奏今日面奉

諭旨體仁閣所貯查抄王亶望紬緞五萬餘件並非額貯毋

庸議補止就緞庫向存被燬五萬餘件之內現在將各處

紬緞籌畫撥抵又有崇文門紬緞一萬餘件可以歸入計

算今歲賞賚不過一萬四千餘件儘可敷用即不必令織

造於歲內趕緊辨運著內務府大臣等將各處紬緞應留

者若干應撥者若干詳悉開單並將應令織造於明歲陸

續補織還項者若干分晰開單具奏以便寄信織造從容

辨運欽此相應寄知遵照辦理所有奏片及單仍行附還

尚泐佈

達不一

六月二十三日

1880 辦理軍機處為浴會事前准繪圖擬於

盛京殿傍立石恭泐

御製宋孝宗論業經面奏奉

旨著刻於文溯閣記之碑陰欽此今依碑陰寬長尺寸謹將

清漢字

御筆一張篆額一張寄交

貴將軍遵照辦理可也

六月二十三日

1881 查上年六月安徽省拿獲復興混元邪教之田恒業等

三十三犯經兩江總督暫署安徽巡撫薩載審擬將首

犯田恒業丁洪度擬斬立決餘犯張珩等分別斬候發

遣逸犯劉禿子等四名關移各省一體查拿務獲在案

是此案業經審擬完結似無庸擬寫詢問富躬

諭旨謹擬寫寄信朱椿

諭旨進

呈謹

奏

六月二十四日

1882 尚書和 字寄

陞任廣西巡撫朱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朱椿奏接准安徽巡撫富躬咨緝混元邪教業內逸
犯劉禿子等四名年貌當經飭屬一體嚴緝茲於龍勝城
外孛獲許明德等四人行李內搜有混元派牒文一張訊
係平樂府武生吳姓抄給現在提犯至省逐一研審等語
邪教煽惑愚民最為風俗人心之害該犯等行李內搜出
混元派牒文自係混元邪教餘黨或即係妄省逸犯劉禿
子等說變名姓亦未可定至武生吳姓抄給牒文並敢收
藏鐵印尤干法紀不可不徹底跟究嚴審辦理以示創懲
著傳諭朱椿即提集案犯嚴審定情按律定擬具奏將此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83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刑部侍郎杜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都察院奏休寧縣民余德章呈控湖北漢川縣武舉
胡光璘將店夥胡懷三致死因伊弟余子美曾與胡懷三
口角誣控伊弟捏傷身死疊次刑逼認作正光問擬絞抵

請交湖廣總督審訊一摺此案先經刑部以檢驗三次所
報屍傷互有不同情節甚多疑竇指駁今余德章所控各
情與刑部指駁之處大畧相同着來竟係地方官任情枉
斷其中不無串通舞弊情事若交總督審辦則承審之司
道等仍恐不免回護著傳諭杜玉林於湖南審案辦理完
結順道至湖北即提集此案犯証秉公研訊確情定擬具
奏如行走已過湖北接奉此旨即仍回武昌省城審辦所
有原告余德章著交刑部照例遞解原摺原呈及各單俱
發交該侍郎閱看將此由四百里傳諭杜玉林並諭刑部
都察院堂官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84 臣等遵

旨將

少昊陵是否奠酒行禮抑係拈香行禮之處交查禮部太
常寺茲據覆稱上兩次
皇上至曲阜奉

旨少昊金天氏陵著遣官致祭朕仍親詣拈香行禮欽此謹
奏
六月二十六日

1885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據黃仕簡等奏奪獲小刀會匪犯林文韜等審究定擬一摺已批交留京王大臣會同三法司核擬速奏矣至兵丁楊祐曾為屢次糾人挾嫌爭毆並用刀刺瞎林文韜右眼寔屬兇橫不法未便照尋常爭毆折傷人體者一律科斷著傳諭留京王大臣等另行從重定擬彰化兵丁如此逞兇滋事專轄營弁平日既漫無約束及至犯案又不查明具報廢弛已極應從重究處並著查取職名嚴懲示儆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86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黃仕簡等奏草職臺灣道穆和蘭親赴諸羅彰化各處緝獲匪犯多人寔為奮勉等語穆和蘭於臺灣械鬥一案前經革職尚無餘罪若未京另有差違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887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農起奏奠寧道沈之變患病調理請以太原府知府度禮寶陞署等語著照所請度禮寶准其陞署奠寧道其太原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撫於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謝肇洙補授欽此

1888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江西贛州府知府員缺著富尼善補授欽此

1889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奉

旨著交總理工程處派員確估修理欽此

韞布奏黃新庄等處行宮應修理一摺

1890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綱等奏報壬寅京銅全數依限掃幫一摺所辦好已於摺內批示矣滇省額運京銅關係緊要此次壬寅正運加運八起京銅富綱劉秉恬嚴飭各廠上緊趕辦派委

文武大員分路督催於本年三月全數掃幫為期尤早辦理甚屬妥速富綱劉秉恬著交部議叙所有在事辦銅各員並著該督撫查明具奏交部一併議叙摺併發欽此

1891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富綱等奏署宣威州事順寧縣知縣董繼先於所屬得祿各廠新晒有採銅子廠私自開爐匪不通報顯有侵漁入索情弊請旨革職嚴審等語董繼先著革職交該督等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892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工部奏駁何裕城題銷運河一帶搶修工程一摺已派福康安前往查勘矣上年濟寧迤南湖河一片堤岸俱在水底既無從估辦又何從搶修此項工程定非情理所應有但何裕城受朕重恩沈啟震亦頗屬奮勉皆不應如此浮冒題銷此事究竟有無情弊阿桂於春間曾往履勘該處情形自應熟悉著傳諭阿桂即將此項工程究係如何其中有無浮冒之處不須迴護據實詳悉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93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英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英廉奏數日以來氣體較前畧健起坐時刻支持亦能稍久擬於七月初一日起在家閱畫稿件等語昨劉墉來熱河召見詢及英廉病體據稱現在又患泄瀉三日未能見容等語朕心甚為厪念乃今日英廉又有氣體較前稍健之奏計劉墉在京起身在發摺之前或係所患隨即痊好抑或係伊家人應對不明以致劉墉誤聽俱未可定著傳諭英廉即將現在氣體究竟如何詳悉覆奏以慰懸注至應辦稿件自應照前旨在家辦理但秋審班上須得練達重臣方能坐鎮一切英廉到彼時若果精力強健照舊上班固好如尚未能到班先期再行據實奏聞俟朕酌量降旨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894
遵

旨查得造辦處所開四十八年五月分買辦材料匠工銀兩
數目清單內成造二丈五尺玻璃蒙古已係四十四年
冬間成造完竣仍係陞任織造四德經手之事乃遲至
四年之久始行奏銷已屬過於遲延其中開銷各項物
料工價又覺浮多應將承辦經手各員交與福隆安舒
文查明照新奉

諭旨改定工程遲延逾限三年嚴加議處之例交內務府分
別嚴加議處至所用物料工價仍令承辦之員分別賠
繳不准開銷以示懲儆謹

奏

六月二十八日

1895 乾隆四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蘭第錫等奏原任青州府知府李濤等呈稱情愆投
工自行携賞認辦工段不敢領帑籲請捐復等語李濤等
所犯俱係私罪於例不准捐復第念運河工段綿長需用
人員較多且該員等獲罪由上司抑勒與自行婪索者有
間李濤魏逢堯許承蒼郭德平俱著加恩准其捐復留工

効力欽此

1896

查濟寧一帶堤岸開壩等工本年三月經阿桂等查勘
興修共估需銀六十四萬九千餘兩今蘭第錫等奏派
李濤等承辦工程銀二萬兩派候補候選効力各員承
辦工程銀三萬三千餘兩共銀五萬餘兩不在領帑之
內至李濤等四員該督等摺內稱於捐辦工段之外仍
照徒罪及軍臺贖回人員酌加十分之六定例捐復原
官等語但查該督等派令承辦工程共銀二萬兩合之
伊等捐復銀數尚屬無多應令共派四萬兩工程每人
名下各出銀一萬兩再另單効力各員內同知通判知
州何元度等四員僅共派銀一萬二千兩每人不過三
千之數似覺較少應令再派工程各出銀五千兩湊足
二萬兩工段方為允協俟

奏

命下臣等行知蘭第錫等遵照辦理謹

六月二十九日

1897 臣等遵

旨將江蘇省未完銀數共有若干文查戶部茲據覆稱江蘇省乾隆四十三年以前未完民欠地丁等項并四十四年灾田緩徵銀兩均於四十五年

聖駕南巡

恩蠲案內全行蠲免所有四十四年以後至四十六年各屬因灾緩徵以及未完民欠各項共銀三十三萬一千餘兩等因查閩鄂元前奏單內未完銀數係專指四十七年地丁而言是以較少至各項未完銀兩此後續完若干民欠若干俟明春

聖駕南巡以前再行詳查核辦請

旨謹

奏

六月二十九日

1898 臣等遵

旨將本年各省秋審人犯

勾到次數日期詢問刑部侍郎姜晟據稱上年秋朝審人犯

勾到共十一次自熱河至京

勾到四次到京後

勾到七次本年冬至節候較遲計算十月十七日

回鑾以前勾到四次餘俟到京後

勾到可以無誤等語臣等謹擬於九月十八日在

盛京

勾到一次九月二十七日在廣寧大營

勾到一次十月初六日在文殊庵

行宮

勾到一次十月十五日在白澗

行宮

勾到一次共計四次其餘七次仍照上年之例俟

回鑾後擇日另行請

旨恭候

欽定俟

命下傳知刑部堂官令其屆期預備所有應行分次

勾到省分一併開單進

呈謹

奏

六月二十九日

* 各省秋審

勾到擬分次數清單

第一次

官犯

服制

雲南省

貴州省

第二次

四川省

第三次

廣西省

廣東省

第四次

福建省

奉天

第五次

湖廣省

第六次

陝西省

浙江省

第七次

江西省

安徽省

第八次

江蘇省

河南省

第九次

山東省

山西省

第十次

直隸

第十一次

朝審

1899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一日奉

上諭據徵瑞會同劉莪等奏查明范清濟產業將從前范毓
贖京中張家口舊有之產仍照原交范清濟冊籍掣回交
與范毓贖嫡派長孫范重榮收管其餘凡係范清濟父子
自置私產及鹽店銅局尚有積存貨本一併解交內務府
充公等因一摺已批交該衙門議奏矣至摺內所稱范清
濟情願於查封產業之外罰銀八萬兩設措交納之語此
處殊不實范清濟所管范毓贖產業既已歸還范毓贖之
孫范重榮其自置私產及鹽店銅局各項又俱經查封入
官則此認罰銀八萬兩又何從而來即使衆商幫湊亦必
范清濟父子平日或有寄存各商之項今或代為繳出若
竟出自衆商之力則范清濟歷年虧欠官項何不聞一人
相助耶此事始係徵瑞因范清濟虧缺官項甚多奏請查
辦令摺內稱一切產業已經官為查封實在並無欺隱乃
忽又有銀八萬兩為之奏請交納其故殊不可解著傳諭
徵瑞據實覆奏毋得稍為迴護俟奏到時再交該衙門一
併核議將此並諭令劉莪等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1900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閩鶚元奏奏訪查上年收漕之青浦縣知縣楊卓於
該縣生監倪溶等攬收花戶漕米勾通漕書梅錦章等包
納上倉烹分餘利一任朋比作奸毫無覺察恐有受其把
持別情請旨革職究審等語劣矜犯持公事串通蠹書包
漕漁利最為地方之害浙省久有此弊以致開漕滋事釀
成大案該縣與嘉興接壤相習成風自應查拏究辦嚴加
懲創閩鶚元能留心查辦實力整頓所奏殊屬可嘉著交
部議叙至該縣楊卓一任劣監蠹書把持包攬必有串通
舞弊情事著革職鞫交該撫提同案內各犯嚴審定擬
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90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富勒渾奏署金門鎮標遊擊劉聯標違例私役兵丁
林容賈送銀信回籍嗣林容竊銀脫逃劉聯標不即稟報
緝緝復請以詳報革伍之日住支糧餉又前任金門鎮標
守備彭三達現署守備陳廷明扶同隱諱又復濫給月餉
請一併革職等語劉聯標彭三達陳廷明俱著革職該部
知道摺併發欽此

1902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工部尚書福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

二日奉

上諭據阿桂福隆安具奏工部奏駁准徐道屬搶修工程一案核對薩載李奉翰上年奏到原摺題冊與原奏前後不符請交薩載李奉翰逐加確勘刪減各摺上年黃河未歸故道各該處搶修雖經該督等專摺具奏亦應較往年節省乃止就年例搶修一項較之往年又幾增一倍則當黃水下注伏秋大汛時又當如何此等情節自干部駁也又阿桂另摺奏覆運河兩岸搶修工程究竟有無情弊摺內稱本年春間查勘至濟寧城南新店閘迤上堤頂露出之處曾記沈啓震告知有該處去年水大時堤岸幾至衝塌極力防護始能保固之語果爾該道亦應稟知河臣專摺奏明另案題銷不應列入年例搶修請銷致干部駁著將阿桂福隆安奏到各摺並工部奏駁原摺發交福康安薩載詳悉閱看秉公確核據實具奏上年黃河工程係薩載奏明估辦即可就近詢問核實刪減諒薩載決不扶同捏飾福康安毋庸前往江南再加履勘也總之此二案未必

有大獎而聲叙不明河東不能辭其責江南次之爾等以為何如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03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侍郎金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二

日奉

上諭福隆安等奏於體仁閣檢得損壞金印池六個等語此項尊嚴印池本無需用之處即不必再行成造其餘檢出之

金寶箱及零星金兩統俟回鑾時與檢得之

玉冊寶

金冊寶一併呈覽後再降諭旨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04 尚書和 字寄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三日奉

上諭此次體仁閣派委檢查

金玉冊寶及零星物件各員查辦並無遺失尚屬認真著內務府大臣查明議叙欽此

1905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三日奉

旨此案兵丁楊祐曾篤屢次糾人挾嫌爭毆並用刀刺瞎林文韜右眼實屬兇橫不法且林文韜等因素被兵丁欺凌希圖抵制該處小刀會即由此起是楊祐等實為此案罪魁自應從重定擬乃黃仕簡等係照尋常爭毆折傷人肢體者一律科斬殊屬輕縱黃仕簡楊廷樺著交部議處前因臺灣械鬥一案黃仕簡等查辦妥協曾交部議叙今於審擬楊祐等罪名失之輕縱議處亦所應得朕於諸臣功過悉視其人之自取從不肯畸輕畸重於其間也楊祐曾篤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1906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三日奉

上諭何裕城覆奏彰德衛輝懷慶三府得雨情形一摺內稱接據陽武內黃汲淇滑考城等縣均報於六月十五至二十二等日得雨自二寸至四五寸及深透不等並稱詢問村農於六月下旬七月上旬如得透雨秋成仍屬豐稔現飭再為致禱等語覽奏稍慰已於摺內批示該處大田現在雖無妨碍必須續得透雨禾苗方足以資長發本日據劉戡奏順德廣平磁州等處又於六月二十六七等日得雨豫省河北三府與直隸接壤是否一律普霑朕心實為廑念該撫現已接奉諭旨起程前赴山東會勘工程著即飭屬查明河北三府曾否續得有雨澤及是否深透之處迅速覆奏以慰廑注將此由四百里傳諭何裕城知之欽此

旨寄信前來

1907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湖南巡撫伊 乾隆四

十八年七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舒常等覆奏兩湖承緝逃兵限滿未獲例應降級調用文武各員一摺前因金川軍營逃兵未獲者尚多特再加恩展限一年扣至明年九月為滿已明降諭旨所有承緝各員屢次逃恩展限自應感發天良實力奮勉上緊查緝庶不負朕格外矜全之意若仍視為具文怠玩從事至限滿時未能多所緝獲則是該員等不知感激朕恩自取咎戾屆期必照例子以實降斷不能再為曲貸該督撫務嚴飭所屬實力查拏毋得稍存懈弛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908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

三日奉

上諭據劉我奏准山西巡撫農起咨會鎮門口把總張孝等

旨寄信前來

串通兵丁受賄縱放偷馬賊犯馬之王等進口一案現在提犯赴省究訊等語賊犯馬之王等在蒙古地方夥眾肆竊馬匹至數十匹之多情節甚為可惡不可不糾拏夥黨嚴行懲治至守口弁兵稽查匪類係其專責乃把總張孝等竟串同兵丁受賄縱放尤屬大干法紀無論得贓之多寡自應一律從重治罪著傳諭農起遵照審辦至劉我所稱直屬弁兵難保必無賄縱情事已密札宣化鎮等一體嚴密查察等語守口弁兵俱係鎮將所管未免心存回護現在該督已提賊犯馬之王等赴省該犯係行賄之人著即嚴切究訊令其據實確供如直隸所屬守口弁兵亦有賄縱情事該督立即嚴叅一律從重治罪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
遵

1909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刑部堂官 直隸總督 乾隆四

十八年七月初四日奉

上諭昨據劉我奏拏獲偷馬賊犯馬之王等提至省城究審

一摺已有旨諭令嚴切究訊矣該犯在蒙古地方夥竊馬匹入口販賣直隸所屬守口弁兵亦必有賄縱情弊未便仍交該省審辦且從前順天府有奏交刑部審訊之私趕馬匹孫八等一案正犯在逃未獲就現獲賊犯設法研訊或可究出在逃之孫八等犯亦未可定著傳諭劉莪即將此案賊犯馬之玉周雨田以公三名迅速解京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嚴審定擬具奏沿途派委委員嚴密管解留心防範毋致有疎虞自戕等事致干咎戾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10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農起奏大同鎮標外委張孝効力武舉樊萬里先後署理鎮門口把總胆敢通同兵目節次受賄縱放大夥偷馬賊匪馬之玉等入口實屬目無法紀現已斥革究審其該管叅將來格並未稟報及至飭查又不即行究出實情恐有徇隱故縱情弊請旨革職拏問並自請與失察之大同鎮總兵富成一併交部嚴加議處等語來格著革職拏問交該撫提同張孝樊萬里及案內人犯逐一嚴審定

擬具奏農起富成俱著交部分別嚴加議處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91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四日奉

旨史廷機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雲南省拒捕光賊

1912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五日奉

上諭本日都察院題請禮科掌印一缺已批令張霽傳補矣陞補京卿及外放道府等官自應赴行在謝恩似此等轉補掌科等官即可毋庸前來謝恩著留京辦事王大臣通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13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六日奉

旨陳草許泰許士游猜俱著即處斬梟示黃曰王登科王院
蔡滿和陳範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陳琳生家被劫一案

1914 同日奉

旨謝升著即處斬梟示吳省林謀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黃聲紹家被劫一案

1915 同日奉

旨張公愛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陳大壯家被劫一案

1916 同日奉

旨林翰陳小元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陳蔭家被劫一案

1917 同日奉

旨林寶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林耀等奪犯傷差一案

1918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

初六日奉

上諭據劉我叅奏中倉監督刑部員外郎趙元措喝令家人
皂役將民人計國相毆傷身死請旨革職究審一摺此案
昨據倉場侍郎叅奏已交刑部審擬矣該員由刑部司員
現任監督本年京察一等曾經記名非不諳律例者可比
尤應守分安法該監督之父因取鴨致釁與民人口角已
屬失體即有違犯等事該監督止應移送地方官訊明究
治乃輒令家人等妄擊擅責鞭棍交加以致計國相傷重
斃命恃勢濫刑殊屬暴橫趙元措既係刑部司員未便專
交刑部審擬著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嚴審定擬
即按照平人律擬抵入本年情實彼係刑部人若致自戕
惟本部堂官是問將此傳諭留京辦事王大臣刑部堂官

並諭劉戡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19 遵

旨將趙元指前在刑部如何之處詢問侍郎姜晟據稱該員

前在刑部並未辦理秋審亦從未派辦案件因其行走

尚勤是以咨送倉差其人性情較粗等語謹

奏

七月初六日

1920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日吏部將保薦卓異之四川

興文縣知縣潘敬蒼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潘敬蒼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192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日奉

旨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審擬已革盛京工部員外郎

鶴齡赴工部領取物料則例託病逗遛一案請將鶴齡發往新疆効力贖罪等因一摺鶴齡著依議發遣至朝陽鋪司劉寬於遞到公文竟敢沈摺隱匿至八百餘件之多藐玩悞公不法已極僅擬發近邊充軍不足蔽辜劉寬著改發伊犁給厄魯特為奴餘依議又順天府尹胡季堂等奏請將前任大典縣知縣喬人傑交部議處並自請議處一摺喬人傑於所屬鋪司沉摺公文不及早查出以致隱匿至八百餘件殊屬廢弛喬人傑著交部嚴加議處胡季堂等著交部議處至鋪司遞送公文竟敢任意沉溺至於如此之多實堪駭異設遇關涉緊要事件亦似此沉摺尚復成何事體所有大典宛平所屬各鋪及各省額設鋪遞有無似此遲延之處著通行各直省督撫一體查辦至大典縣原設鋪司向止一人自不能即行分送嗣後應如何添設數人酌添公費設法稽查以免任意沉匿之弊著交該部妥立章程酌議具奏通行一體遵辦欽此

1922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浙江巡撫福 傳諭浙江布政使盛佳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阿桂等奏閱本內有工部題覆浙江巡撫福崧報銷改
建杭州湖神廟工料銀兩一本查此項工程係奉寄信及
面奉諭旨不應叙入本內今該藩司盛佳率行轉詳福崧
亦即冒昧具題殊屬不合請將此項報銷銀數即著辦理
錯誤之福崧盛佳分賠等語所奏甚是杭州西湖花神廟
改為湖神另行塑像修葺殿宇從前原係花神即李衛之
像因寄信該撫等辦理並諭前撫臣李質穎照辦之事此
項工程完竣本不應題銷存案乃該撫福崧並不查明遽
行咨部核銷盛佳亦率行造冊轉詳均屬辦理舛誤所有
此項應銷銀一千四百九十餘兩著福崧盛佳照數分賠
不准開銷工部題覆本及原冊一併銷燬均毋庸存檔將
此傳諭福崧盛佳知之餘亦著照阿桂等所請行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23 尚書和 字寄

雲南巡撫劉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德保等奏貴州甕安縣土縣丞宋遵仁呈控伊家祖
遺都挖山田土一所先經作為苗田入官將山地給還土
官家其後復令土民開墾山地均作為官田仍令伊家交
納差賦屢在督撫藩司衙門控告未准復經該縣知縣董
樑以擅告官莊將伊父親宋連鎖禁酷打再董樑徵收銀
兩加耗苛索又折收倉穀勒派喂馬各款請交貴州巡撫
李本研審究擬等語此案土官宋遵仁所控各情節如果
地方官辦理不善及有苛派私徵等弊自應徹底查究倘
該土官狹嫌誣控希圖洩忿尤當嚴行懲治以儆刁風但
所控係黔省官員未便仍交該撫李本辦理著傳諭劉秉
恬將撫篆交與富綱兼署即前赴黔省秉公查審具奏其
原告宋遵仁仍交刑部解往該省以憑質審將此傳諭劉
秉恬并都察院刑部堂官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24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江蘇巡撫閱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

日奉

上諭刑部題覆江蘇巡撫閱鶚元審擬何朝琴毆傷服孀何王氏身死一案核其情節疏內稱係誤傷殊屬牽強何朝琴之父何愷樞因欲賣田畝與伊弟婦王氏口角啟釁何朝琴之母張氏將木棍毆傷王氏何朝琴即接取伊母木棍向毆明係有心助母同毆以致王氏傷重殞命何得謂之誤傷若果係誤傷自應照例聲明並非有心干犯即可改為擬斬監候乃此案該犯係護母助毆罪應斬決而本內仍復稱為誤傷是該撫未嘗留心一任刑書幕友混行聲叙該部亦即率行照覆殊屬非是此本著刑部堂官另行改叙其題至閱鶚元係刑部司員出身於審辦命案不應聲叙錯誤若此著傳旨申飭將此傳諭刑部堂官並諭閱鶚元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25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日奉

旨王二著改發伊犁給厄魯特為奴餘依議欽此

代許鳴寓札諭之王二審明
定擬一摺

1926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昨據穆騰額奏請於本年大運應解絀緞內將現在已得各色緞絀共五百四疋先行解京所需工料無幾自行辦理不請開銷一摺已於摺內批令仍按例報銷矣現在內府存貯各項絀緞尚多已敷備賞毋庸更行趕解恐各該處鹽政織造監督等聞穆騰額有此一奏遂致相率效尤紛紛解運斷乎不可若鹽政聽商人效忱捐辦更屬無謂轉非所以仰體朕意也將此遇便各傳諭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各鹽政監督織造

1927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穆騰額奏請於本年大運尚有應解紬緞一千一百四十八匹內將現在已得各色緞紬共五百四疋呈飛解京以備急需所需工料無幾自行辦理不請開銷等語已於摺內批示仍照例開銷矣第念該監督既情殷報効所有此項先解紬緞即照所請准行至此後應行續運紬緞仍按例報銷欽此相應札知遵照辦理毋庸具摺覆奏此致
不一

七月初九日

1928 查薩載奏到江蘇

行宮園內已將桂家莊
行宮移建楊家莊茲謹將原圖進
呈謹
奏

七月初九日

1929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九日奉

旨金門鎮總兵羅英爰之母年逾八旬著加恩賞給緞二疋
貂皮四張欽此

1930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圖思義奏烏魯木齊協領阿林呈控明亮等將永遠枷號之官犯開泰任意踈縱以致投井掩斃復聽從協領舒成種種捏飾等因一摺已派綽克托前往會同圖思義秉公查審矣聞泰係協領富通之甥此案情弊俱係富通任內經手之事富通甫於六月內在熱河引見計其回程現在不出甘省著將圖思義原摺及阿林原呈抄寄李侍堯閱看令其迎擊富通嚴切訊問如已過蘭州行文將該員解回省城究訊若與原告符合即行革職派委委員管解來京候質倘尚存移不肯吐實即派員將該員押解交綽克托等歸案審訊辦理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31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九日奉

上諭從前高晉曾請移楊家莊中河口於下游之李家莊地方嗣經薩載奏中河溜勢暢達應仍其舊上屆朕南巡時親莅履勘楊莊河口原可毋庸移改然高晉彼時原為避黃河橫衝抵溜起見設或中河遇夏秋無漲則由李家莊新河分洩亦為有益曾面諭薩載斟酌妥辦去年做山水漲運河水盛之時曾由李家莊分洩得利否現在河流已復歸故道楊莊中河口門是否能暢達下注應否尚須藉李家莊新河分其溜勢其糧艘及商旅船隻有無從新河行走之處著傳諭薩載李奉諭將中河口及李家莊新河各該處現在水勢情形若何詳晰繪圖具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32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李承鄴等奏開封省城於七月初三日雷雨交作入土三寸附省各邑稟報同日得雨三四五寸等語覽奏稍慰已於摺內批示該省正在望澤得此甘霖秋禾藉資長發自為有益但省城得雨僅三寸若在春令可稱透潤伏暑之時三寸不可謂霑足且所報尚恐未必確實是否於大田無碍之處朕心甚為厚念計此旨發往時東省查勘工程應已竣事著傳諭何裕城即速回任查明開封等處曾經續得透雨否及秋禾實在情形如何迅速覆奏以慰懸注將此由四百里傳諭何裕城知之李承鄴等原摺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33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肥城縣知縣盧聖存接遞擬絞之回民沙秀一犯並不慎選安役護解以致該犯乘間脫逃請將該縣盧聖存革職又嶧縣知縣張玉樹簽差不慎咎亦難辭

請將張玉樹交部議處等語盧聖存著革職張玉樹著交部議處其解役人等有無賄縱情弊嚴加審究並將脫逃之沙秀一犯嚴飭緝務獲該部知道摺並發欽此

1934 尚書和 字寄

雲南巡撫劉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奉

上諭據劉秉恬奏到滇三載有餘懇請陸見等語已於摺內批令准來矣昨因貴州土縣丞宋遵仁具控甕安縣將伊土地入官及該縣董樛苛派私徵各款曾降旨令劉秉恬親至貴州查明審辦並令將雲南巡撫印務即交富綱兼署該撫現在已至貴州距京較近自不必仍回滇省著傳諭劉秉恬於審明宋遵仁控告一案完結後即由黔省起程進京陸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35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奉

上諭沛縣移建城垣一事前經薩載查勘於舊城西南三十里之戚山地勢高爽堪以改建歲內自可辦理完竣明歲

南巡朕臨幸徐州閱視石工荆山橋本屬必有之路沛縣舊城新城是否經過抑或可以望見相距御道幾許著傳諭薩載查明覆奏並詳悉繪圖貼說呈覽將此遇便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36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奉

上諭據步軍統領衙門奏有大學士三寶家轎夫富大在西單牌樓大街醉鬧與賣羊肉回民滿廷顯爭毆隨有同夥轎夫藍大張大等前往幫同毆打並砍傷馬至兒等一案已交該部嚴審矣富大身充轎夫竟敢逞醉打鬧其同夥藍大張大等聞聲踵至同惡共濟竟用刀棍傷人種種兇橫實屬惡不畏法至轎夫頭目王二當領催趙德往拏之時尚復恃強揪扭髮辮與拒捕何異尤屬目無法紀轎夫本係無藉之徒最易生事若不嚴加懲治無以示儆著傳諭刑部堂官將此案人犯即照光棍律定擬具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37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奉

旨郝碩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張景烈著以副將降補仍帶革職留任欽此

給看考語一案

1938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江西南昌鎮總兵員缺著劉紆青補授欽此

1939 啟者本日徵瑞奏借帑本一招面奉

諭旨令在京內務府大臣會同行在內務府大臣議奏

聖意已欲准行並諭該處運庫存貯銀兩係由部撥毋庸動借該鹽政本有應行解交內務府等銀兩即將此項撥抵如有不敷再於廣儲司撥給等因相應啟知即將此議入稿內會銜具奏可也此啟

七月十一日

1940 查李家莊新河曾於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奉有

諭旨將曾否開放之處詢問薩載嗣據薩載奏稱已於九月十五日將李家莊口門開放分派等語又上年七月薩載奏覆顧家莊口門毋庸再為收窄摺內有聽其與楊家莊李家莊等處分洩入黃以減運中河盛漲之勢等語謹將原摺及原圖一併粘發進

呈謹奏

七月十二日

1941 臣等遵

旨查納喇性德是否即係納蘭成德改名之處交查

武英殿茲據覆稱查

欽定八旗滿洲氏族通譜載葉赫地方納喇氏納喇舊寫納蘭又查

欽定八旗通志內載成德改名性德仕至頭等侍衛其刊刻通志堂經解各種在未經改名之先故尚稱納蘭成德

今四庫全書本並依八旗通志改作納喇性德等語謹
奏

七月十二日

1942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甘肅寧夏鎮總兵員缺著吉蘭泰補授欽此

1943 查原任寧夏鎮總兵武靈阿曾經出兵伊犁回部又隨

同勦捕臨清逆匪王倫出力由山東叅將陞任甘肅副
將擢用總兵謹

奏

七月十二日

1944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報河北三府屬均於六月二十四五七月
初一等日連次具報得雨三四五寸及深透不等惟輝縣

濟縣等八縣未據報到等語河北三府連次具報得有透
雨秋禾籍資長發深慰屢注至未經報到之輝縣等八縣
是否一律普霑於大田有無妨碍并此後有無續得雨澤
之處著傳諭何裕城再行查明具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1945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三日奉

上諭前據圖思義奏烏嚕木齊協領阿林呈控明亮聽信舒
成富通將永遠枷號之官犯開泰任意疎縱以致投井淹
斃復畏罪種種捏飾等因一摺已傳諭李侍堯令其迎擊
富通嚴切訊問并將圖思義原摺阿林原呈抄寄閱看矣
復閱阿林所控原呈內有富通起程赴京引見時曾於明
亮前呈稱從前曾將枷號人犯開泰交伊看管令伊補行
引見家中並無看守之人呈請批示或仍交原處步營看
守或交該旗看守之處經明亮批交該旗看管富通並未
將開泰交代即行起身等語著傳諭李侍堯將此情節訊
問富通從前央求說情疎縱開泰種種舞弊俱係富通營

求之事伊固無可置辨至伊起身時既已具呈該都統批交該旗自應即將開泰交明該旗協領玉祿抑或交明署伊事之協領阿林乃富通並未將開泰交出任聽其安居原任都司董永瑄家其為瞻徇疎縱尚復何從置喙計富通回程此時尚未能過蘭州省城著由六百里傳諭李侍堯即行迎拏該犯嚴切訊明確供一面將該犯嚴行解京毋致自戕一面仍由六百里迅速先行覆奏毋任狡飾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46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七

月十四日奉

上諭從前高晉奏辦之李家莊新河原為避黃河橫衝抵溜起見嗣因薩載奏楊家庄口門溜勢暢達舟行利便上屆朕南巡時親往履勘楊莊河口應仍其舊惟中河設遇夏秋盛漲則由李家莊新河分洩亦為有益因諭令薩載置壩以資啟閉前年青龍岡黃水漫溢下注微山湖匯入運中河水勢盛漲因命薩載將李家莊口門放開藉資分洩

運中河盛漲之水甚為暢順現在河流已復故道微山湖水勢日漸消落是否尚須藉李家莊新河分洩該處口門應否堵閉之處著傳諭薩載李奉翰即將現在情形詳志繪圖貼說具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47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奉

上諭工部奏駁何裕城題銷運河一帶搶修工程一案或係該處實有冒銷情弊或係該總河聲叙不明以致該部指駁總俟福康安查勘奏到後即可詳悉矣朕復思工部書辦凡遇奏銷之案向俱需索使費無論各省督撫題銷工程必須稍有紙筆之費即盛京各處工程報銷亦必隨案給與使費從前曾經犯案現在東河題銷搶修一案雖係司員富森阿王念孫等主稿議駁焉知非該部書辦需索不遂因而從中慙慙亦未可定著傳諭福隆安留心密為訪察是否該部書吏有似此情弊之處據實具奏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948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興泉永道潘本義於所屬同安縣民人陳草等窩匪肆劫一案據汀漳龍道姚素報獲多犯而潘本義自上年十二月起飭令實力查拏竟未報獲一犯既已失察於先又不實力督捕於後海疆重地未便姑容請旨將潘本義革職又前署泉州府知府已於謝笑業內降調之鄔維肅於署篆時漫無覺察請一併革職等語所奏是潘本義鄔維肅俱著革職其所遺興泉永道員缺著永福補授該部知道招併發欽此

1949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福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舒慶雲補授欽此

1950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廬陵縣民郭良棟現年一百二歲懇恩旌表等語郭良棟著該部照例旌表以示加惠耆齡之意摺併發欽此

195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奉

旨沛縣被災較重所有應徵雜稅銀三百餘兩著加恩豁免欽此

戶部議奏沛縣雜稅摺

1952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四日奉

旨此次在盛京勾到著派胡季堂屆期前往欽此

1953 查本月初八日巴延三尚安奏到接准朱椿擎獲混元

邪教許明德等咨文當即派委按察使李天培南韶道貴中孚帶同羅定州知州許鈞赴許明德等原籍翁源縣查拏該犯等家屬嚴審等語謹將原摺進

呈臣等仍擬寫寄信

諭旨令該督等將此案未獲各犯嚴拏審辦謹奏

七月十五日

1954 尚書和 字寄

兩廣總督巴 廣東巡撫尚 廣西巡撫朱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五日奉

上諭據朱椿奏續獲混元邪教案犯搜出宗派牒文審訊一摺內稱許明德牒文係廣東翁源縣道人湯鼎學所傳朱雲華牒文係廣東曲江縣道人陳明德所傳等語此案傳徒得賄首犯俱籍隸廣東且牒文復又註明鈔自廣東羅浮山紫林觀是該處定有倡立邪教之人暨牒文底本前經巴延三等奏派委臬司李天培等前往查辦現在曾否獲犯著傳諭巴延三等飭令該司等務將湯鼎學陳明德二犯拏獲訊明傳自何人有無黨夥徹底跟究盡數緝獲嚴審辦理以示懲創至粵西現獲各犯即著朱椿嚴審實情按律定擬具奏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955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行在戶部議覆長蘆鹽政徵瑞奏封船備剝情形應設法調劑一摺已依議速行矣楊村剝運事宜從前方觀承

辦有成規於速運通商兩無妨碍本屬妥協近年以來因直隸督臣屢經更換適遇青龍岡決口未堵漕運緊急需利甚多該道府辦理不善胥役必藉端勒索紛紛封禁守候無期並將重載貨船差押起卸概令騰空備剝以致客貨聞風裹足船戶畏避不前不特鹽運無船貽誤帑課並恐商貨壅滯京師百物昂貴於民間食用大有妨碍尤屬不成事體徵瑞所奏甚是著劉戡速即親身前往天津會同徵瑞督率道府等實力妥辦酌定章程具奏遵行以垂永久至徵瑞既為此奏自必有所見聞如該道府等果有辦理不善及縱容胥役需索滋擾情弊即著告知該督據實嚴叅以示懲儆毋稍瞻徇欽此

1956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七日奉

上諭舒常等奏湖北因上游川江水發內湖宣洩不及蕪之江西發水灌入內湖以致黃梅縣屬之青江等鎮廣濟縣屬之泰東等鄉黃岡縣屬之還和等鄉濱江沿河地畝多

被漫淹房屋間有倒塌並江夏興國漢陽黃陂蘄水五州縣亦因江水泛漲間有淹及田禾之處現在親往確勘等語黃梅各州縣被水偏災民食未免拮据朕心深為厯念著傳諭該督等查明被淹輕重設法疏消如有應行撫卹及酌借籽糧之處務須飭屬加意妥為查辦毋致一夫失所以副朕軫念災黎之至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957 查本年四月初九日湖廣總督舒常覆奏黃任簡之子沅州協副將黃秉淳才具尚可勝總兵之任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臣等又面奉

諭旨俟黃任簡奏請陞見准其來京時令黃秉淳來京引見順便見伊父黃任簡欽此令黃任簡奏請陞見已奉

硃批於臘底到京仍危蹕回閩可也欽此臣等擬寫寄信舒常

諭旨令該督至冬間給咨該副將黃秉淳約計於十二月到

京謹

奏

七月十七日

1958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據舒常覆奏沅州協副將黃秉淳於訓練操防各事宜俱能實心辦理營伍亦頗整飭其才具尚可勝總兵之任等語黃任簡之子黃秉淳才具既可勝任總兵自應給咨送部引見現在黃任簡奏請陞見已令其於臘底到京黃秉淳亦應於彼時來京可以順便見伊父黃任簡著傳諭舒常屆期給發黃秉淳咨文令其於十二月到京引見將此遇便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1959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七日奉

旨尹五季九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行劫滄洲李廷棟家盜案

1960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八日奉

上諭據蘭第錫奏蘭陽以下新河於初三四日長水一尺九寸幸河尾各引渠暢達刷深水勢奔騰東注得以隨長隨消兩岸埽壩工程及新堤防風相機廂護均屬平穩等語覽奏實為欣慰今歲新河初次經伏秋大汛堤岸俱係新工尤為吃緊全賴河尾各引渠暢達刷深水勢奔騰東注隨長隨消工程平穩可冀順軌安流新堤鞏固深慰屢懷所有各引渠皆係阿桂督率籌辦之事諒必時為繫念著將蘭第錫原奏抄寄阿桂閱看伊亦必同深慶幸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6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三寶換班起身之後著派福隆安留京辦事欽此

1962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河南布政使員缺著李慶霖補授欽此

1963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按察使員缺著李廷揚補授欽此

1964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糧儲道員缺著明善補授欽此

1965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奉

旨楊廷樺著改為降二級從寬留任黃任簡著銷去加一級免其降調餘依議欽此

吏部議辦擬充暴兵丁楊祐等罪名輕縱

1966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奉

旨賽音博爾格圖著改為革職從寬留任欽此

吏部議起程審案遲延

1967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奉

旨張二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行劫宛平文安等縣事主各案

1968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奉

上諭據浙江黃巖鎮總兵弓斯發具奏恭請陛見一摺明歲正屆南巡該鎮如派有隨營差務自應在彼伺候接駕何必於今歲先行奏請陛見為此不誠之請著富勒渾傳旨申飭若該鎮本未派有差使或不應接駕再令其於今冬來京陛見可也將此傳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69 查本日常青奏續獲盜犯陳萍等二十犯前經雅德於

本月初六日奏到分案定擬各摺除張公愛陳小元等

犯業經審擬奏請斬決外其餘各犯現在提解審訊等

因奉

旨交行在法司核覆在案臣等謹擬寫寄信富勒渾雅德

諭旨進

呈謹

奏

七月二十日

1970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

十日奉

上諭據常青奏同安縣南山社陳草等勾結匪徒行劫坐地分贓一案自拏獲窩家陳草等一十八名之後現又續獲餘匪陳萍等二十名俱經解省審辦等語此案前據雅德奏節次獲犯四十名飭提解省嚴審究辦將業經審實之陳草張公愛等二十餘犯分案定擬斬梟發遣已交行在法司核覆辦理至此內尚有未經審結各犯著傳諭雅德速即嚴審究辦以次完結其未獲夥犯二十餘名並著富勒渾雅德嚴飭所屬文武員弁上緊搜捕務期按名全獲從重懲治以靖海疆而安良善毋使一名漏網將此由四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7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巴延三等奏廣東惠州府知府陳萬年患病請解任
回籍調理等語著照所請陳萬年准其回籍調理所有惠
州府知府員缺著鄧廷輯補授其所遺員缺著陳澧補授
欽此

1972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巴延三等奏廣州府屬之欽州州判缺出現在通省並
無對品堪調之員亦無合例堪陞人員請勅部於候補候
選人員內揀選補授等語著照所請派留京辦事王大臣
會同該部照例揀選驗看發往該部知道欽此

1973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安徽浙江福建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
十一日奉

上諭據郝碩奏查改通鑑綱目續編通行明白曉諭旋據金
溪縣坊賈呈繳書板一副現在照本逐條剋改俟改竣日
覆核明確同板片一併發還該坊聽其售賣等語自應如
此辦理通鑑綱目續編流傳已久在北五省及邊省或未
必翻刻至江蘇安徽浙江福建等省書肆本多有翻刻
板片刷印售賣希圖獲利者若於刻板內剋改則既可免
抽換之煩而改正流傳更可永遠畫一各該省曾否如此
辦理何以未據奏及著將郝碩原摺抄寄令各該督撫閱
看務再留心訪查刻板一體剋改毋致遺漏亦不得滋擾
將此遇便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74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奉

旨明年盛京吉林等處仍應放給參票著交戶部查照向例
即行辦理欽此

1975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查驗塔爾巴哈台送回庫貯舊存緞疋向多虧壞且係蟒緞錦疋均非民間合用之物難以售變請俟明歲解送新疆備用綢緞委員到甘飭令於差回之便帶交各處酌量變價歸款等語此項綉緞該處雖因無用貯庫自應加謹收存隨時檢點何至有油漬蟲蛀破損之事此皆經管之員任意玩忽而辦事大臣並不留心查察所致李侍堯既經查明理應據實奏何以僅請帶交織造變價歸款伊從未公正能事實不應出此著傳諭李侍堯即將此項緞疋遴選妥員加謹包裹沿途小心照料由驛緩程解送至京交內務府大臣逐細查驗將完好堪用者擬抵庫貯外其餘出虧壞不堪緞疋核明原價着落該處辦事大臣慶桂惠齡賠補已另有旨將此諭令李侍堯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1976 發下王應麟王海臣等遵

旨擬加按語呈

覽恭候

欽定發交曹文植另行繕錄裝入各部全書本卷謹

奏

七月二十二日

1977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小井碑亭前為雷火焚燬向來碑亭無人居住易於藏垢納汙無庸重建將餘剩磚瓦木料別工應用碑上字跡剝去亦可作石料應用其碑亭基址著劉平並於回鑿以前章嘉瑚圖克圖到京之後令往被除穰解再體仁閣現在營建俟工畢亦應於回鑿以前令章嘉瑚圖克圖至該處被除穰解欽此相應專札寄知大人遵照辦理不必覆奏示知可也此佈順候

近祺不一

七月二十二日

1978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旨臺灣刁民械鬪滋事一案該地方文武員弁平時如果實力整飭自不致奸民聚眾生事及至兇徒橫行若能迅速擒捕亦無難即時殄滅乃總兵金蟾桂因循遲誤副將鄭瑞籍詞守城亦不親往捕緝知府蘇泰並不設法嚴拏轉出示勸和罔顧大體以致匪徒目無法紀結仇焚殺劫掠人民甚至戕害官弁成何事體臺灣遠隔重洋該鎮等係方面大員遇此等仇殺重案畏葸因循養癰貽害均屬罪無可逭本應依擬即行正法似秋審勾到之期已近金蟾桂鄭瑞蘇泰俱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俟勾到時核其情節再降諭旨餘依議欽此

1979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農起奏奉寧鄉縣知縣周夢棠於地方事件毫無整頓一切詞訟並不隨時審斷以致繁多拖累請旨革職等語周夢棠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980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德州擬絞監犯李二越獄脫逃請將吏目蘇錫章革職等因知州萬在衡革職協緝並自請交部嚴加議處等語蘇錫章著革職等因萬在衡著革職留於該處協緝明興著交部嚴加議處仍著該撫嚴訊刑禁兵役人等有無知情賄縱情弊審明定擬具奏所有越獄重犯李二並著嚴飭各屬迅速嚴拏務獲從重辦理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1981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奉

旨富大著即處斬王二著即處絞藍大張大俱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轎夫兇橫毆人一案

1982 查各省學政定例已滿三年者均應報滿其接前任考

試者雖任事未滿三年亦應如期報滿現在各省學政已屆更換之期臣等詳加查核惟浙江學政竇光薰河南學政李榮俱係上年派往應遵

旨毋庸更換其餘各省學政俱屆三年例應更換謹開列清

單進

呈恭候

簡放仍照上屆之例俟

命下臣等再行擬寫

諭旨進

呈並將現任各省學政派往及到任日期一併開列清單

恭呈

御覽謹

奏

七月二十四日

* 各省學政已屆三年應行更換名單

直隸學政	金士松	四十五年三月十四日派往	四月初二十日到任
江蘇學政	彭元瑞	四十五年三月十四日派往	四月初七日到任
安徽學政	徐立綱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	十月十九日到任
江西學政	胡高望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	十月二十日到任
福建學政	朱珪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	十一月十八日到任

湖北學政吳省欽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月二十

湖南學政祝雲棟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一月初

山東學政趙佑 四十六年十一月初十日派往十二月初

山西學政劉種之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月十三

陝西學政陳桂森 四十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派往四十七年

四川學政劉斌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一月二

廣東學政史夢琦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一月十

廣西學政查瑩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一月二

雲南學政王士恭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二月十

貴州學政潘曾起 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派往十一月二

未屆三年毋庸更換名單

浙江學政	竇光鼐	四十七年五月初一日派往	六月二十五日到任
河南學政	李霖	四十七年十二月初八日派往	四十八年正月二十日到任

* 應行更換學政省分清單

直隸學政
江蘇學政
安徽學政

江西學政
福建學政
湖北學政
湖南學政
山東學政
山西學政
陝西學政
四川學政
廣東學政
廣西學政
雲南學政
貴州學政

1983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各省學政現屆差滿應行更換之期順天學政金士松
浙江學政黃先鼎山東學政趙佑河南學政李蔡俱著留
任毋庸更換欽此

1984 同日內閣奉

上諭湖南學政著錢澧去廣東學政著平恕去廣西學政著
于鼎去四川學政著錢樾去雲南學政著曹錫齡去貴州
學政著陳本忠去欽此

1985 同日內閣奉

上諭安徽學政著葉觀國去湖北學政著王懿修去俱著於
試差事竣即由該省前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欽此

1986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等奏蕭山縣知縣劉鳳鳴於民人趙榮爵
自戕身死一案作為倪文宗毆斃率混具詳幾成寃獄請
旨將該縣劉鳳鳴革職等語劉鳳鳴著革職並著該督等
飭屬將案內犯証逐一根究分別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
併發欽此

1987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盛京為

王迹肇基之地朕御極以來敬惟

祖宗開創艱難

佑啟萬年統緒於癸亥甲戌戊戌暨今癸卯四詣盛京恭謁

祖陵以申積悃所歷川原形勝因見微聞並為詩以識而於

太祖

太宗締造鴻規耿光大烈咸恭紀成篇實足以垂法守非僅託

為吟咏所有四詣盛京御製詩著皇子等分年按次每人

各錄一分裝成四卷彙貯一匣以昭觀揚垂裕之至意欽

此

1988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旨熱河工程處備用銀兩著撥銀十萬兩交熱河道庫應用

欽此

1989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恭謁

祖陵駐蹕盛京所有盛京吉林黑龍江等處應行引見及大計

卓異軍政文武官員著交行在吏兵二部就近在盛京帶

領引見欽此

1990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英廉奏近日病勢轉增急難痊癒懇請開缺等語英

廉宣力年久倚毗方深自臥病以來朕心甚為厯注屢經

降旨諭令加意調攝以冀就痊今以病勢纏綿陳請開缺

情辭懇切英廉著以大學士在家專心養病不必開缺將

來病痊時仍照舊入閣辦事大學士從前本有六缺即多

一人亦屬無妨現在內閣協辦之人蔡新著補授大學士

梁國治著協辦大學士劉墉著補授吏部尚書其工部尚

書員缺著金簡補授福長安著轉補戶部左侍郎諾穆親

著調補戶部右侍郎其吏部右侍郎員缺著玉鼎柱補授

所遺盛京禮部侍郎員缺著宜興補授欽此

1991 查秋審上班之期已近所有總理刑部事務應

簡派何人之處理合請

旨謹

奏

七月二十六日

1992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大學士英廬患病現在兼管刑部事務乏人從前舒赫

德劉統勳俱曾兼管吏刑二部大學士阿桂即著兼管刑部事務欽此

1993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旨戶部議奏鳳陽關徵收盈餘比較短少銀十萬四千二百

五十兩零除該監督王懿德奏請先交銀五千兩尚短銀

九萬九千二百五十餘兩請著落該監督等照數賠補一

摺此項虧短銀兩著落該監督等分賠固屬照例辦理第

念該關短少緣由因上年豫省收成歉薄商販稀少兼之

淮水異漲販運不前自屬實在情形然以此年復一年逐

漸短絀於權政大有闕繫但此項銀數稍多所有應賠銀九萬九千二百餘兩著王懿德賠銀一萬五千兩臧崇青賠銀五千兩其餘銀兩俱著加恩寬免欽此

1994 查本年七月初八日管鳳陽關稅務廬鳳道王懿德奏

本年關稅徵收期滿比較盈餘短少銀六萬餘兩自願

賠補一摺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又奉

旨候該部議覆時提奏欽此現經部議該關盈餘應以乾隆

四十二年作為比較本年短收銀十萬四千餘兩除該

監督奏請先交銀五千兩外尚短銀九萬九千餘兩應

令王懿德等照數賠補等因一摺於本日進

呈理合遵

旨提奏謹

奏

1995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奉

旨吳金雀李神祐郭調張交李縮林謀林諸李什愛李添丁
黃專李海李烈俱著即處斬示餘依議欽此

同安縣等處洋面行劫盜犯

1996 同日奉

旨施五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臺灣械鬪餘黨一案

1997 同日奉

旨李老壁賈七李二回子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薊州等處竊盜拒捕一案

1998 同日奉

旨劉三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湖北安陸縣斬犯越獄脫逃一案

1999 同日奉

旨羅振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巡洋營弁詐贓一案

2000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七
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黃河水勢盛長搶護各工及張家馬路相
機酌放水戩平穩情形一摺已於摺內批示矣此次伏汛
黃水連前共長至一丈三四尺大溜奔騰浩瀾實為漲盛
上下各廳工程如夏家馬路張家馬路等處在在險要該
督等督率在工員弁或趕緊搶護或酌放水戩仰賴

上蒼嘉佑

河神默助得以化險為平各工保護安穩以手加額欣慰覽
之朕感荷之餘益深虔敬現在秋汛即至新河下游在在
吃緊薩載等尤宜倍加謹慎督飭工員晝夜防守保護各
工俟秋汛奏報安瀾後再降諭旨將該督並河東江南兩
總河及在事出力員弁交部議叙以示獎勵再閱園內張

家馬路堤後塘內水深八九尺至一丈一二尺不等恐傷
及堤根亦為可慮此時如能放淤使水去泥澄壅護堤根
固為盡善否則亦須設法疏通毋令清水積存隄外致貽
後患上屆南巡時閱視河工亦見數處堤後尚有積水彼
時曾諭設法疏通放淤該督等並宜逐一留心查勘一律
妥辦或放於堤外以為鞏固隄工之計至薩載等另摺所
奏李家莊口門外黃水漸次增高恐致漾入淤墊新河已
於六月二十八日堵閉等語楊莊口門出水既暢自無須
李家莊新河分溜該督等相時堵閉所辦甚合機宜但何
以未經奏及計彼時薩載已赴東省會勘運河工程李奉
翰何以亦未具奏直至降旨詢問始行奏覆伊等豈未知
朕厯念河防昕夕懸注耶著傳諭該督等此後凡有關河
務事宜俱即隨時具奏以慰厯念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01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吉林黑龍江將軍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七

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本日據永璋等奏拏獲免死減等之逃盜犯董華章
照例即行正法一摺自應如此辦理昨恒秀等奏拏獲免
死盜犯在配脫逃之李可法請旨正法此等脫逃發遣盜
犯拏獲之後自應一面正法一面奏聞何必以即應正法
之犯復行具摺奏請倘該犯乘間脫逃或又行兇為匪更
復成何事體昨已降清字諭旨令恒秀等即將該犯正法
并將在逃之遺犯張茂先郝小七等嚴緝務獲黑龍江距
盛京不遠何以該將軍等於拏獲逃盜犯辦理竟未畫
一恐該處於盜犯發遣脫逃之例未能周知著傳諭刑部
堂官將例載逃遣各條有應於拏獲後即行正法者詳細
分晰咨行盛京吉林黑龍江等處令其一體照此次盛京
永璋所辦之例辦理毋致再有舛錯並諭永璋慶桂恒秀
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02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劉我恭奏雲縣知縣李崧派書役赴通州領運駐防兵米該書役等因中途遇雨將淋濕米石私賣即於本處買米交倉恐該縣有知情投意圖省脚價情弊請將該縣解任審訊等語李崧著解任交該督提集應訊人等一併審擬具奏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2003 尚書和 字寄

陝西巡撫畢 署西安將軍副都統薩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畢沅等奏擊獲蘭州守城逃兵金鑑審明正法並究出規避頂替之劉坤發往伊犁給種地兵丁為奴一摺朕初閱時以劉坤若係派往剿捕逆回臨期規避頂替自應一併嚴辦以示懲儆及細閱供單情節該犯係由漢軍改撥綠營時憚於遠行私令金鑑頂名前往與出征臨期規避者有間該撫等擬以發遣伊犁已足蔽辜已另有旨交該部知道矣將此諭令畢沅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04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朱椿奏審訊假冒千總巴鍾任擬斬即行正法一摺已批交該部核擬具奏矣巴鍾任私藏印劄假冒職官撞騙銀錢固屬可惡但核其情罪尚不至於斬決著傳諭刑部堂官將巴鍾任一犯按律擬以斬候入於本年秋審情實已足蔽辜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05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鹽運使員缺著赫爾敬阿補授欽此

2006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旨戶部印鑰著派金簡暫行帶管金簡現來熱河謝恩其未到京以前仍著阿桂暫行兼管欽此

2007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旨三寶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欽此

疎縱輜夫部議降革一摺

2008 乾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奉

旨劉敬茂著即處斬唐元剛陳現潮俱著即處絞鍾黃貴陳

錦文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四川灌縣搶劫財物一案

2009 臣等遵

旨查續通鑑綱目發明係明餘杭周禮撰其書於弘治中進

呈廣義係華亭張時泰撰官秀水縣訓導其書於嘉靖

中進呈彼時交史館附刻續通鑑後查送京銷燬書內

現有此種今於四庫全書千頃堂書目查出開載此條

謹夾簽呈

覽謹

奏

七月三十日

2010 尚書和 字奇

江蘇安徽浙江江西湖廣河南山東各督撫漕運總督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二日奉

上諭戶部議覆薩載毓奇等奏江淮興武二衛丁力日疲領

買入官地畝永為隨船恒產以資贍運一摺已依議行矣

向來有漕省分各該州縣因無辨運專責一遇倉丁徵津

等事視同膜外任聽胥吏役中高下其手賣富差貧遲延

拖欠種種滋弊竟成積習牢不可破昨據毓奇奏請嚴定

處分以專責成業經行在該部議覆准行著再傳諭有漕

省分各督撫實力查察倘各州縣內有仍前怠玩漕情

弊即應據實嚴叅如各督撫稍存瞻徇仍任該州縣賣富

差貪即著毓奇查明叅奏惟該督撫是問至江淮興武二

衛既經領買入官田畝以資贍運此後仍著該督撫重飭

地方官隨時查察毋許旗丁等私行典賣如有此項情弊

除將該旗丁照例治罪外仍將該州縣嚴行叅處將此各

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11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誤之處每三月查核一次其總裁錯至三次覆校錯至兩次者均著交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恩寬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誤總裁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欽此又總裁檢勘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總裁三次議處之例辦理又本年六月內經臣金簡曹文植奏請將奉旨加倍記過之總裁分校等專案核辦交部議處並奉

旨先行各在案所有本年春季進過書籍錯誤業經臣等查核交部其夏季所進三分之一全書錯誤之處臣等詳加稽核除加倍記過之員另行交部並總裁各員前因趕辦第二三分全書奏請俾其抽閱並無記過次數外查有提調官吳裕德記過二次總裁官何思鈞記過一千一百十四次倉聖脈記過四百二十四次孫溶記過三百十八次徐以坤記過二百八十八次潘有為記過二

百三十六次分校官羅修源記過一百十二次莊通敏記過九十次陳昌齊記過六十九次王中地記過六十四次王慶長記過五十四次郭祥熾記過五十二次葉蘭胡敏各記過四十八次許兆椿記過四十次勵守謙記過三十八次程琰記過三十四次朱攸記過三十次李鎔記過二十八次何西泰李荃各記過二十四次章宗瀛記過二十二次甄松年記過二十次周鎔常循各記過十八次宋鎔汪鏞王天祿胡予襄各記過十六次李學錦王坦修羅萬選各記過十四次方大川張虎拜吳壽昌各記過十二次吳錫麒雷純洪其紳張九鐔各記過十次王瓚牛稔文李斯味閔惇大莫瞻萊徐立綱金光悌各記過八次繆晉戴聯奎朱紱袁文邵各記過六次陳木曹錫齡馬猶龍蔡廷衡吳樹堂王照章各記過四次李鼎元卜維吉郭晉康儀鈞吳典張燾李元春各記過二次俱請交部照例察議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二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2012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二日奉

上諭本日何裕城奏到六月分地方糧價一摺首頁滿紙灰
污太不經心已於摺內批示矣此等摺奏自係幕賓繕錄
非漫不經意即係有意欲陷該撫以罪何可復留第該撫
於陳奏事件豈竟全未寓目耶向例各該督撫題本內如
有污損舛錯之處通政司尚行駁飭查叅摺奏較題本更
為緊要乃該撫漫不經心若此其不是甚大何裕城著傳
旨嚴行申飭並著明白迴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13 據諾穆親告稱面奉

諭旨令伊兼署吏部侍郎臣等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八月初二日

2014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現在吏部滿侍郎乏人玉鼎柱未到任之前仍著諾穆
親兼署欽此

2015 查運河南河搶修工程銀兩應行分賠之處前經面奉

諭旨俟該部議奏時著加恩准其開銷欽此今工部議奏摺
於本日具奏臣等擬寫

諭旨隨工部摺一併進

呈謹

奏

八月初二日

201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二日奉

旨此項運河南河搶修工程若果有浮冒情弊自應嚴查治

罪將多用銀兩著落分賠今既經福康安查明係實用費

銷不過因聲叙未明致干部駁該總河等俱著交部議處

所有運河濟寧以南搶修銀一萬三百餘兩南河搶修多

用銀一萬一千二百餘兩俱著加恩准其開銷餘依議欽

此

2017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三日奉

旨

開國方略書成後著交武英殿刊刻並寫入四庫全書欽此

2018 尚書和 字寄

禮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富綱奏南掌國陳請事件一摺譯出該頭目原稟有上年使目回國得知各方貢國咸得邀請大皇帝殊恩誥授封典懇請據情轉奏賞給國王誥授封典等語向來各方貢國是否一例給與誥勅封號抑或定例有應給不應給之處著傳諭禮部堂官詳悉查明開單由驛馳送軍機處以便飭覆該國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19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蘭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秋汛內黃河水勢暢消各工平穩安瀾兆

慶情形一摺覽奏欣慰已於摺內批示矣摺內稱外河南岸舊有木龍前因水大溜急擊斷二架漂滿木植隨即撈獲現經李奉翰親往查勘督令趕緊以資挑護等語外河南岸舊設木龍從前並未聞有衝斷漂滿之事或曾有沖失未經奏及亦應查明奏覆毋得迴護至此次所漂滿木龍必係該管員弁束縛不能堅牢所致該督即應查明奏奏即該員等功過相抵亦當記過不得濫邀議叙昨蘭第錫奏豫省黃河立秋後消落三尺餘寸今又逐漸增長幸前水騰空足資容納新河暢順新堤亦俱保護平穩等因現在未屆白露秋汛正屬緊要著傳諭薩載李奉翰蘭第錫督率道廳員弁倍加敬畏益慎修防保護各工俟秋汛奏報安瀾到時再降諭旨將該督等及在事出力員弁交部議叙以示獎勵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20 尚書和 字寄

河南巡撫何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五日奉

上諭前因豫省河北二屬八縣未經得雨曾經降旨詢問嗣據何裕城奏獲嘉封邱等四縣已於七月初間得雨惟衛輝府屬之輝縣濬縣新鄉延津等四縣尚未據報到等語該撫此摺於七月二十五日奏到迄今又已旬日尚未奏報該四縣得雨朕心深為屢念本日薩載等奏洪湖水未加長因淮河未經長水之故此必淮水發源之處豫省雨澤短少是以下游水勢未旺現在輝縣等處是否續得透雨秋禾有無妨碍如已成災不可諱飾著傳諭何裕城即將該四縣現在情形若何迅速具奏以慰屢注至毗連豫省之山東曹州兗州二府屬夏間曾缺少雨澤現在該處秋禾情形若何並傳諭明興速行查明據實具奏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21 據德成告稱面奉

諭旨令內務府大臣成造堂子內幪子香碟一分發往

盛京安掛臣等謹擬寫

冊寶之便賞往謹奏

奏

八月初五日

2022 尚書和 字寄

總管內務府大臣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德成奏盛京堂子內現須幪子香碟一分著傳諭內務府大臣即照京城堂子內幪子香碟式樣尺寸迅速成造一分即於恭送冊寶之便敬謹賞往盛京安掛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23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五日奉

旨農起駐劄省城距邊口較遠且係統轄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富成係大同鎮總兵稽查邊口是其專責乃於所屬弁兵賄縱偷馬賊匪入口漫無覺察非尋常失察可比著照部議降三級調用欽此

2024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大同鎮總兵員缺著黃州協副將沐特恩補授欽此

2025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五日奉

旨著照該撫所請行欽此

吏部議駁李本題請賞筑

縣沈鵬陞署威寧州一本

202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六日奉

旨朝鮮列在外藩勤修職貢最為恭順今以朕臨幸盛京遣陪臣費表修貢迎駕請安並祝萬壽藉抒忱悃甚屬可嘉屆時當加恩賞賚以示優眷著禮部堂官傳諭知之欽此

2027 尚書和 字寄

雲貴總督富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富綱奏南掌國王陳請將伊戚屬黃公績等賞給團聚並該頭目等額懇賞給該國王誥授封典之處均屬不知分量擬稿駁飭等語自應如此辦理但所擬檄稿措詞尚有未協之處現已令軍機大臣改正發往該督即可遵照辦理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28 雲貴總督全銜照會南掌國王本年七月據該國王咨

呈以上年循例入貢並恭祝

大皇帝萬壽仰蒙

大皇帝頒賜

勅書文綺等物到國敬謹祇領恐誠遺目責表叩謝

天恩足見該國王恭順悃忱本部堂業將該國王表文

題達

天聽至所呈本部堂等文內請示可否代

奏將黃公績母子眷屬人等賞給迎歸團聚等語查黃公

績等因與安南互相攻伐力不能敵窘迫難支以致率

其眷屬投誠內附蒙

大皇帝怙冒深仁不忍拒棄准其收留安插前據安南國以

黃公績等負罪逃竄請發回該國自行懲治經前督

部堂欽遵

大皇帝指示屢次申諭以黃公績等投附

天朝已經安插不便賞還在案今若因爾國懇請遽爾給還

則安南聞知必仍向爾國索取而黃公績心懷報復亦

必不肯守分安居安南與爾國皆係服屬

天朝一給一不給必無是理若因給還黃公績致令爾兩國

從此肇端啟釁殊非

大皇帝一視同仁撫馭懷柔之意亦於爾國有損無益况黃

公績久已安插善地衣食得所安居樂業亦必不願回

至爾國從前

大皇帝以黃公績之姊 鼎係爾國王原聘不忍令其離散

准令遣回完聚已屬

大皇帝格外施恩爾國王自當感

恩知足益勵恪恭何得復生分外之想所請殊屬不知事體

本部堂若據情代

奏設交部議爾國王必踴愆咎念爾國王臣事

天朝素稱恭順且僻處荒服不諳大體是以不即具

奏特明白宣示並將所寄黃公績書字一併發還所稱象

隻無關緊要且非例貢之期亦不便代為呈

進至爾國頭目以先等所稟可否為國王陳乞

大皇帝詔授封典等語查封誥大典自有一定體制

大皇帝撫綏萬國曠典恩施固屬無遠弗屆爾國王思欲叨

沐寵榮仰邀

天朝封誥必須自行具表懇切顯求本部堂方可代為轉奏

恭候

大皇帝裁示遵行宜爾頭目等所可冒昧率請所呈禮部稟

亦未便轉達一併發還該國王嗣後務宜益知恪謹恭

守藩服承受

天朝恩眷慎勿聽信頭目虛詞妄有干求致蹈輕率之咎用
是愷切曉諭爾其知悉須至照會者

2029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直隸山西陝西各督撫 乾隆四十
八年八月初七日奉

上諭前據圖思義奏烏魯木齊協領呈控明亮聽信協領舒
成富通將永遠枷號之官犯開泰任意疎縱以致投井淹
斃復畏罪捏飾等因一摺富通係來京引見應回本任之
人已傳諭李侍堯令其沿途截拏嚴切訊問茲據李侍堯
覆奏派委迎拏富通之員弁稟稱前抵涇州尚無富通信
息詢問烏魯木齊引見回任之武佐領稱富通到京在先
伊出京時富通尚無起身日期等語富通在京淹留保無
預有聞知因而有意延挨此時或尚在家中藏匿亦未可
定著傳諭福隆安即派番役將該犯拏獲嚴訊確供具奏
如該犯業已起身並恐中途得信潛逃著傳諭劉戡農起
畢沅立即遴委幹員沿途查問該犯係現任職官易於踪
跡務將該犯拏獲派員迅速解京交留京辦事王大臣嚴
切審究具奏務宜沿途小心管解毋致稍有疎虞自戕等

事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30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西陝西甘肅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
七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改發伊犁充當苦差之遣犯格里克脫逃
應行緝拏等語格里克前以職官告假逗遛在外發往黑
龍江當差在配潛逃改發伊犁今復潛行逃逸該犯屢次
脫逃情節甚為可惡伊犁等處業經該將軍行文查緝該
犯或潛回原籍亦未可定除已有旨交察哈爾都統飭緝
外所有沿途省分即應一體嚴緝務獲著傳諭劉戡農起
畢沅李侍堯查照伊勒圖所開該犯年貌原單飭屬嚴行
緝捕弋獲之日從重定擬具奏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31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胡高望尚未任滿汪承霈現在前往盛京工部漢侍郎
乏人胡高望未回京之前著吳垣兼署欽此

2032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薩載覆奏明歲南巡臨幸徐州閱視石工所有沛縣
舊城新城相距荆山橋經由御路俱有一百二十餘里未
能望見惟沛縣所轄之夏鎮地方附近昭陽湖舊有城垣
被水坍塌現亦興工辦理該城濱臨運河可以順道閱看
等語沛縣新舊城垣既據該督奏稱距御道較遠即可毋
庸前往至夏鎮近在河邊御舟經過一覽可以周知亦可
毋庸預備再荆山橋新添黃巘行宮宇面未妥該處與柳
泉甚近著即改為柳泉行宮除就近傳知嚮導處外並諭
該督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33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閱鶚元奏蘇州官商承辦洋銅除每年額解六省官
銅五十一萬餘觔外其多餘之銅俱令一律繳官俟年清
年款之後仍准該商變賣餘銅等語此項銅觔前因范清
濟辦理不善歷欠甚多是以餘銅不准其自行變賣今新
商王世榮代為接辦若能實力經理趕緊轉運所有後前
歷欠之項原可陸續帶交况該商王世榮係接辦之人若
俟積欠全完始准其變賣餘銅該商不能少露餘利未免
偏枯嗣後除每年額運正項銅觔交清并酌量分年帶交
積欠若干外其餘銅觔即准其照舊變賣以紓商力欽此

2034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
九日奉

上諭據劉戡奏引見回任之烏嚕木齊協領富通於七月二
十七日未奉截擊之先過保定省城持有兵部勘合應付
前進計八月初一二即可出直境現已飛咨查擊等語富
通於六月初九日在熱河引見回京淹留直至七月二十

七日始過保定省城計此時該犯尚在山西境內或甫入陝省亦未可定著傳諭農起軍沅即遴委幹員沿途嚴密查截不拘何站將該犯拏獲迅速解至熱河審訊如該犯解到時已在啟鑿之後亦即隨後趕緊解赴行在收審沿途務宜小心管解毋致稍有疎虞將此由六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35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杜玉林奏審辦漢川縣民胡懷三受傷身死一案復查出被誣余子美之父曾赴陞任漢陽府知府曾承謨衙門具控當經該府批飭仍交原審之漢陽縣知縣究審以致該縣固執已見正允漏網究及無辜案懸三載未結明有徇庇縱寬情事請將原任漢陽府知府現任河東道曾承謨革審等語此案既據被誣余子美之父在該府衙門具控則案情出入自應親提嚴訊秉公更正豈得仍復批發原審之漢川縣知縣馬殿憲查審杜玉林奏甚是曾承謨著革職並著農起派員迅速解往湖止交杜玉林歸

案審辦摺併發欽此

203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河東道員缺著景安補授欽此

2037 本月初六日劉戡微瑞覆奏查明南北運河一帶剝運

船隻現在並無封禁重載及縱令胥役索詐等因一摺奉

旨微瑞何以從前奏有封禁重載之事俟微瑞到時詢問欽

此昨日微瑞來至

行在臣等遵

旨詢問據稱從前方觀承在直隸總督任內酌定成規以楊村起剝漕米因北運河水勢微弱專用小船而天津商人雇用運鹽多用大船歷來俱遵照辦理今歲各貨船隻到津甚少即商人向遠處雇船亦寥寥無幾以致引鹽壅滯推原船少之故緣漕運緊急各州縣奉文封禁四處船隻不論大小概令到楊村聽候撥運天津商人坐視無船不能行運屢次面稟懇求設法我心中焦急

想著課從鹽出若行運無船則候運必致候課况長蘆各商正思多為行運裕交

節課乃本年春關引鹽因無船裝載已少運正額十五六

萬若再因循觀望將來

節課有虧關係非輕是以冒昧具

奏奉

諭旨會同劉表查辦此項船隻楊村一帶所封禁者俱係空

船聽候裝運漕米且現在漕船止有江廣等幫所需剝

米船隻無多其大船即可飭令回津裝運鹽勳亦可不

致遲候我因辦公起見只求於事有濟不敢因前奏有

封禁重載之語稍為迴護令蒙

皇上指出詢問謹將實在情形陳明懇求轉奏等語謹

奏

2038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德保等奏據盛京禮部侍郎谷朝鮮國遣使迎駕並慶

賀萬壽等因一摺該國王因朕曾降旨七月啟鑿臨幸盛

京故遣使進表修貢迎駕請安恭祝八月萬壽自是誠敬

可嘉非尋常照例慶賀可比昨據行在禮部奏聞業經降旨令該堂官傳諭嘉獎今在京禮部復為此奏而摺內又牽引該國王向來慶賀萬壽表文俱係隨同冬至元旦於歲底遣使恭進等語是何言耶該尚書德保等甚屬糊塗太不曉事可鄙可笑此次朕恭謁

祖陵原定期在盛京過萬壽該國王敬効悃忱特於常貢之外具表祝賀朕方嘉許德保等直不解此尚為此無謂之奏不過因莊存與具奏時未曾會銜殊不知莊存與亦是禮部堂官而盛京禮部又復各行一文以致德保等瑣瑣瀆奏甚屬非是所有禮部堂官著阿桂福隆安傳旨嚴行申飭盛京禮部玉鼎柱亦著飭行欽此

2039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吏部議處審擬臺灣械鬪首犯謝笑之子謝長罪名失

出承問各官一本將督糧道沈元振革任臺灣府知府王

右弼降一級調用已依議行矣此案謝笑係臺灣械鬪為

首兇犯非尋常案犯可比伊子謝長例應緣坐乃承審各

官僅以發遣定擬辦理甚屬輕縱是以照部議即予降革

並非未加詳奪案情遽依部議發下也欽此

2040 臣等面奉

諭旨將來英庶飾終令典照來保之例給予並查明英庶名下應賠官項若干即於擬寫

諭旨內加恩賞給若干兩今查來保於乾隆二十九年病故

因遠年檔案未經攜帶英庶應賠官項

行在亦無確數臣等即於本日報便發京查明俟啟程後再

行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2041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督糧道員缺著沈榮嘉補授欽此

2042 同日奉

上諭福建臺灣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

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李振文補授其所遺員缺著

戴山年補授欽此

2043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蘭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蘭第錫等奏黃河水勢長落搶廂大工平穩一摺內稱睢州下汛七堡至九堡史村舖地方隄形灣環於七月初七日北風湧溜汕刷風晝夜搶修埽工計長三百一十七丈又儀封十四堡隄形折向東南十四五日溜勢逆選上堤湧注亦經搶修埽工二百六十六丈其毛家寨壩臺埽工因溜勢逼窄洶湧該汛六堡工段長二十丈陡壩入水丈餘各埽亦牽連平壩當即督率道廳營縣分投搶廂幸天氣晴明物料應手現在埽工均出水六七尺等語以手加額覽奏稍慰該處新築隄工最關緊要現在已屆白露節氣如秋汛各工平穩俟題本到時自當降諭旨將伊等交部議叙至摺內所稱新工三段分溜寬濶水勢驟難歸入正河等語此三段隄工形勢兇灣迎溜之處甚為吃緊必得分溜全歸正河方為穩妥該督等須督率各員弁加意防護俟溜勢一歸正河後即速奏聞以慰屢注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44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李世傑奏四川重慶鎮總兵馬鎮國與千總槽福壽互揭一摺據稱重慶鎮總兵馬鎮國揭報該標千總槽福壽互籍差借支餉銀三百四十餘兩偽捏名姓承買官房除追繳扣抵外尚長支未繳銀一百三十餘兩又據槽福壽揭稱重慶三營兵餉自去年起春餉屢夏四季拖延又該鎮每年私收地租銀二千餘吊又中營遊擊馬奉君擅娶兵妻右營都司李芝榮私賣戰馬各款除將千總槽福壽咨革外請將重慶鎮總兵馬鎮國中營遊擊馬奉君右營都司李芝榮解任嚴審等語馬鎮國馬奉君李芝榮均著解任交該督提同案內人証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至槽福壽係千總微弁竟敢籍差借支餉銀至三百餘兩該鎮執行借給係借何名目是何月日其中恐尚有扶同弊混情節並著該督詳確究訊毋任支飾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旨恭查

2045 臣等遵

硃批諭旨內滿洲大臣乏人可用之處查出批諭內約畧相似者僅有三條謹夾簽進

呈並將全部原書恭繳謹奏

八月十五日

204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朕由熱河前往盛京恭謁

祖陵所有經過直隸奉天各州縣著蠲免本年地丁錢糧十分

之五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047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富勒渾奏臺灣鎮總兵孫猛迎接伊母赴臺在廈門放洋陟遇颶風不知颶泊何處現據該鎮稟請代奏解任沿海尋查等語孫猛迎養伊母在洋遇風以致漂泊無踪該鎮母子情切懇請解任尋查殊堪憐憫孫猛准其解任往

尋伊母其臺灣鎮總兵事務著照該督所請令崇大紀暫行署理海壇鎮總兵著副將魏大斌護理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048 查孫猛係鑲白旗漢軍由鑾儀衛雲麾使補放游擊歷

陞漳州鎮總兵上年十月二十二日調補臺灣鎮總兵未經出兵打仗亦未

賞戴花翎又查總兵崇大紀係保列一等之員副將魏大斌

未經預保合併陳明謹

奏

2049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明興奏曹充二府雨澤稍遲六七月間得有透雨收成約均八分有餘等語昨日召見劉裁詢伊原籍曹州府地方雨水田禾情形據稱今年雨水稍覺短少收成僅可望七八分今明興復奏該處收成均約八分有餘奏報恐有不實著傳諭明興即行查明曹州府秋收實在分數據

實具奏毋得稍有諱飾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2050 臣等遵

旨詢問劉裁據稱昨日

召見

詢及山東曹州府秋成分數奏稱該處今年雨澤稍覺短少

收成僅可望七八分等語臣等謹於寄信詢問明興

諭旨內寓入謹

奏

2051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七日奉

上諭軍機大臣議覆伊犁哈薩克貿易餘剩馬匹撥補甘肅綠營缺額牛隻撥給巴里坤一帶民人變價等因一摺所議甚屬詳盡已依議行矣從前伊犁貿易所獲哈薩克馬匹撥補甘肅等省綠營缺額因所費價值無多可節省內地馬價所有乾隆三十二三四等年三次運送甘肅馬共

七千二百匹計該省分撥各營共節省馬價銀若干兩於
營務有無裨益並此後可否照此而行之處著李侍堯檢
查原案詳悉覆奏至伊犁現在馬匹繁盛撥補內地缺額
亦屬裒多益寡之道該處赴甘道途遙遠且哈密至肅州
一帶水草缺少必得於草盛涼爽之時派撥妥協官兵沿
途善為牧放緩程行走庶不致有疲乏之虞將此傳諭李
侍堯俟伊覆奏到日再行諭令伊勒圖遵辦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52 啟者日前

大人奏續纂

南巡盛典恭請

頒發序文一摺弟等面奉

諭旨現在所纂係五次南巡盛典明歲屆六巡江浙之期
將來盛典辦成又須請序未免煩複著俟六巡盛典辦理
完竣後再行頒發序文欽此為此遵

旨寄信

大人所有現在續纂

五巡盛典無庸先行進呈俟

六巡江浙盛典告成時再行奏請

御製序文此信不必覆奏希於進摺之便將遵辦緣由作札

寄覆以備

垂詢專此佈達順候

台祺不一

2053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蘭第錫等奏現在白露已過水勢消減歸槽新舊堤工
一律鞏固河流極為暢順等語覽奏欣慰又昨據薩載等
奏南河水勢循軌暢行通工俱屬穩固可期秋汛安瀾等
語今歲黃河水勢盛長經該督等督飭在工員弁隨時防
護設法疏消新舊堤埝工程一律鞏固伏秋兩汛共慶安
瀾朕心深為嘉悅薩載李奉翰蘭第錫何裕城均著交部
議叙所有兩河在工出力文武員弁並著該督等查明一
併交部議叙該部知道欽此

2054 臣等遵

旨將阿林所控各情節嚴訊富通現據逐一供認謹繕錄供詞呈

覽並將訊問明亮家人姚福供詞一併進

呈其富通一犯現遵

旨解京即派管押姚福前來之巡捕營守備葉大勇同番役

等小心押解交刑部監禁至明亮家人姚福遵

旨交與明亮之弟明英收領合併陳明謹

奏

* 姚福供我係烏嚕木齊都統明亮家人於上年十一月

由京到我主人任所今年二月內有協領富通因要進

京引

見具呈稟我主人將發給他看守的官犯開泰交給何人看

守請我主人批示我主人就告訴印務協領舒成說交

給開泰的本旗協領便了至二月二十四日早晨舒成

到二門上向我說開泰因他本旗傳他立刻到官廳他

聽見這話就投井死了枷現在井邊我如今見了都統

報他病故好報他投井身死好我說這是官事我不懂得你回我主人去舒成如何回我主人我不知道至舒成向我說的話我曾回過我主人後來聽得我主人委迪化州相驗報稱開泰實係跳井身死枷現在井邊我主人就告訴舒成要取開泰本旗看守協領職名叅奏聽得舒成向阿林要職名阿林說他未接收開泰不給職名舒成與他爭論後來他們如何稟我主人我未曾聽見我於五月初九日就起身進京了後來如何辦理我實不知道

詰問富通並非開泰本旗協領你主人將開泰交與他看守必因他們是親戚富通曾求過你主人看守的又富通看守開泰在什麼地方開泰平日戴枷不戴他有使妾跟他同住這些情節你必深知據實說來不得隱諱

據供開泰係富通的外甥這是人都知道的至富通曾否求我主人那時我尚未到去我實不知道只知道開泰在鼓樓東邊有幾間房子住著我主人向來不准家人出衙門我並未與開泰見面他平日戴枷不戴枷我也不知道他有使妾我原聽得人說過不知底細不敢

妾供

*富通供我本係天津駐防移駐涼州後又移駐烏嚕木齊由防禦佐領補放鑲白正藍兩旗協領這開泰係我姊夫奇成的遠族姪兒前年他因買佐領三齊克家婢女作妾被忝斷離治罪永遠枷號在步甲總堆上示衆我時常差人給他送飯後明都統到任適值開泰患病他說從前在軍營時曾跟隨過明都統叫我替他求情交在我族看守以便照應調養我一時糊塗就應允了想起協領舒成管理營務時常見面回事我遂央他轉回都統批准交他本旗看守舒成同我商量叫我含糊領回隨後他病勢沉重求我替他卸枷後來病好了我又叫他帶枷他再三苦求我臉上不好意思就沒有給他帶枷並另外給他租房居住他從前斷離的妾並未嫁人他又時常叫他來往後三齊克由回城換班回家不准這女人與開泰來往開泰就搬在効力贖罪原任都司董承瑄家住去了後來我要來京補行引

見我於七月十八日就在明都統處遞呈請示將開泰或交

原管處或交該旗都統批令交該旗嚴行看守我因已經呈出即於十九日起身並未將開泰交與阿林此後開泰如何投井身死并如何捏造情節我實在不能知道至我進京時都統曾將已故主事職銜趙家保衆神保二人名下應在京關領俸米叫我代領變價帶回交給伊等家屬我於引

見後將咨文投旗等候領米直至七月十五十八兩日方得領到手我於七月二十四日起身回任所有開泰身死及阿林控告之後我在京中並未有人說起我實在不能知道是實

詰問開泰既與你並非近親你何必如此違例照看他這必是你受了他的賄了况協領並不止舒成一人你為何專求舒成必因明亮平素信用舒成你是以央他再開泰係隨明亮在軍營之人你必知明亮有授意舒成庇護開泰之事你是以迎合明亮將開泰在你名下看守以便替他開枷情弊顯然你還不實說嗎據供我與開泰向來並不認識直至他犯罪發到烏嚕木齊後問明纔知他係我姊夫族姪因係親戚又相處

甚厚是以數年來諸事我都看顧他實無別項情節他係犯事發到新疆度日尚且艱難焉能有錢財給我至我求舒成回明亮的話因舒成辦理營務時常往明亮處回事是以我託他的平日明亮待他原好這是我曉得的其如何任用他有何款蹟我實不知道不敢妄供至我要將開奏給我看守實係我自己要照着他是以求舒成去回的並非迎合明亮之意若明亮果有授意庇護之事今事已發覺我還敢替人隱瞞罪上加罪嗎
求詳情

2055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日奉

旨鄭進忠著即處斬劉進忠任事未久著加恩僅罰月銀一年餘依議欽此

205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武先慎著照該撫所請准其陞署河南衛輝府知府陶萬達著調補陳州府知府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2057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江蘇學政著謝墉去福建學政著吳玉綸去俱著於試差事竣即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欽此

2058 同日奉

上諭江西學政著李紱去陝西學政著溫常綬去欽此

2059 啟者 英中堂病故一摺具奏後奉

旨賞銀五千兩至此項銀兩應於賠項內坐扣不必另行動項給予專此奉

聞希遵照辦理不必覆奏順候
近祺

和 等全具

2060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太子太保大學士英廉老成練達奉職恪勤翊贊綸扉
總司謙典實心宣力倚毗方殷春間偶聞患病即遣醫診
視並屢經降旨諭令加意調攝以冀就痊近因病勢轉增
懇請開缺復降諭旨令其以大學士在家專心調養尚冀
痊愈後仍照舊入閣辦事令聞溢逝深為悼惜著派散秩
大臣一員帶同侍衛十人前往奠醊並加恩入祀賢良祠
仍賞給銀五千兩俾治喪事其任內降級罰俸處分均予
開復所有應得卹典著該部察例具奏欽此

2061 詢問慶章從前尹繼善

賞給銀 千兩治喪令臣等擬寫

諭旨內仍遵

旨填寫四千兩謹

奏

2062 啟者

大人奏到因奏摺灰污請罰銀三萬兩夾單一件奉
硃批覽欽此又面奉

諭旨何裕城罰項加恩寬免銀二萬兩其餘一萬兩著解交
內務府充公欽此為此札知不必專摺覆奏遇便仍夾片

謝

恩可也并候

近祺不一

和 具

2063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奉

旨明興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欽此

2064 尚書和 字寄

尚書額駙公福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據福隆安奏偷竊膳房鐵箱之民人姜六一案內稱姜六向係太監張國泰雇覓服役張國泰現在隨園請交行在內務府大臣就近查訊等語今詢問總管太監王進寶據稱膳房隨園太監內有前項張國泰名字但係雙林頂名出外其張國泰本人現在京中等語著傳諭福隆安即在京膳房內查明張國泰將因何違例雇覓民人姜六在內服役之處嚴切訊明歸案核辦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65 臣等遵

旨將太監張國泰現在何處詢問總管太監王進寶據稱現在膳房隨園太監內有張國泰名字但係雙林頂名出外其首領張國泰本人現在京中等語臣等謹擬寫諭旨仍交福隆安在京查訊張國泰歸案辦理謹

奏

206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勒保已降旨補授兵部右侍郎著仍留庫倫辦事現在兵部滿洲侍郎祇瑪興阿一人諾穆親侯玉鼎柱到京接任後再兼署兵部右侍郎欽此

2067 賞喀爾沁王拉特納錫第於葉博受地方新建廟名匾一面

廣慧寺

八月二十一日

2068 尚書和 字寄

庫車辦事大臣海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

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海成奏回子巴拉特將兵丁葉國良踢死按律擬抵
 趕入本年情實一摺殊屬過當葉國良因巴拉特仰臥炕
 邊無有坐處即用手巾擦伊嘴上巴拉特回罵又復在伊
 嘴上擦抹致巴拉特用脚踏傷葉國良右肋身死回人避
 忌手巾不淨葉國良兩次將伊嘴擦抹以致誤踢傷重殞
 命核其情節並非若金及殺人者可比祇照鬪殺例問擬
 絞抵已足蔽辜即下次亦不應入於情實何至趕入本年
 秋審辦理耶朕於回子及內地兵民一視同仁乃此案之
 巴拉特海成奏請趕入情實辦理未免存岐視回民之見
 殊不足以昭情法之平著將此傳諭海成並諭刑部堂官
 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賞廟名匾一面

2069 土默特貝子色布騰棟羅布於莽努特地方建廟一座

梵安寺

八月二十五日

2070 遵查朝陽縣為遼興中府地三座塔即朝陽縣屬之龍

城故地朝陽洞亦名槐樹洞在縣屬之古槐山謹將一

統志暨熱河志所載各條粘簽恭呈

御覽其靈感寺塔碑一併抄出進

呈謹

奏

八月二十五日

2071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

五日奉

上諭據福隆安奏校尉王住兒同妻何氏在街喊控頭目於
八十七將伊妻強姦並鑿儀使達福亦將伊妻喚至家中
姦污等因一摺王住兒所供被雷風裏回等事其形迹雖
似瘋顛但其所控頭目于八十七及鑿儀使達福將伊妻
強行奸污與伊妻何氏所供情節均屬相同若王住兒得
病瘋顛伊妻扶同供認尚近情理斷無夫婦二人同時俱
發瘋病所供姦污之事又如出一口之理看來王住兒所
控各情節或未必無因著交阿桂等提集各犯秉公研訊
務得確情如果達福于八十七有姦污之事自應依律辦
理達福等現在隨圍俟阿桂等覆奏到日若其事屬實再
行交伊一併審辦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72 蒙

發下虞鳴求奏順天鄉試年老士子一摺臣等將原摺存記
俟榜發後查明該士子等年在八十以上未經中式者
再行照例擬寫

恩旨進

呈謹

奏

八月二十五日

2073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奉

旨劉四即劉四海著即處絞欽此

匪犯屢次脫逃復行偷竊加等辦理

2074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董椿奏七月內前詣錦州海口一帶擬於八月二十日赴九關臺迎駕據本關家人書吏稟稱八月十四日夜被賊竊去元寶十二個尾銀四兩八錢零現將在關家人吏役等會同知縣隔別嚴訊其失去銀兩自行如數賠補外請交內務府從重治罪一摺庫項被竊董椿雖未署其不能先事防閑自有應得之咎著從寬交內務府照例議處其在關之家人書役庫丁等看守庫項是其專責乃因該員公出之際呈報失竊顯係伊等串通夥竊若上緊追究自無難水落石出著董椿會同地方官嚴提各犯訊究確情按律定擬具奏不得稍事姑息欽此

內務府大臣遵

旨傳諭管理山海關稅務郎中董椿

2075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奉

旨此次淮安關徵收贏餘銀兩比較乾隆四十二年短收銀十五萬九百餘兩部議請著落該監督全德賠補自係照例辦理第念豫省漫工甫經堵築商船抵關較少徵收盈

餘短絀尚屬有因所有此次應賠銀兩加恩令其賠銀一萬兩其餘概行寬免至此後河流順軌商船來往必多每年盈餘銀兩自應徵收足額倘再有虧短定行如數著賠治罪欽此

2076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湖北荆宜施道員缺著蕭應植補授欽此

2077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奉

旨伊桑阿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失察蔡薰一案

2078 同日奉

旨著照該督所請行欽此

羅宏漳調補臨安守等由

2079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奉

旨這所勾呼達胡里李輔倉馬自文托克托和成兒蔡士得
趙廷猷楊爾甲賈寬巴爾齊布博羅忒章佳圖阿拉布坦
蘇永清俱著即處決桑薩爾胡喜武徐國姜李梅李伏杰
孫萬年永齡張得八十五六十刺世龍石花師俊蘇爾坦
雅爾俱著牢固監候欽此

2080 同日奉

旨扎什才夫旦著即處斬官波什加布官巴什加著即處絞
餘依議欽此

西寧縣番民放火燒房致死
馬有祿一摺

2081 辦理軍機處札飭嚴緝事照得

皇上進膳御桌一張本月十六日由熱河運送至京擡至廣
仁嶺一帶失去現經內務府大臣具
奏本日奉

諭旨內廷桌張容易識認著傳諭熱河道當保令其即速飭

屬查拏務獲欽此為此特行札飭該道務即遵

旨嚴拏毋任該犯逸颺免脫緝獲之日即一面呈報本處一
面將該犯解京嚴訊究擬其桌張一併運送至京須至
扎者

計開

御膳桌一張黃漆五彩金龍琴腿束腰膨牙

2082 臣和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陝甘總督李侍堯奏請於伊犁撥解馬匹內先調
撥八百五十匹分派各營為本年秋季兩季補額之用
其餘馬匹暫存巴里坤牧廠俟明年春間續行撥調等
因一摺本年八月二十一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 據稱伊犁撥解馬三千五百匹

經烏魯木齊酌留一千匹下剩二千五百匹趕至巴里
坤據總兵佛喜按照鎮屬各營備撥之數扣留馬四百
七匹尚存二千九十三匹據派往該處查驗之知府永
盛游擊富成稟稱前項馬匹內口輕賸好者八百一十

六匹又腋分稍欠口齒尚輕者九百八十四匹鼻濕殘疾口老瘡癩者二百九十三匹業經將堪用馬一千八百匹於後勝印烙即交巴里坤鎮牧廠候調其不堪用馬二百九十三匹於前勝印烙仍交烏嚕木齊解員就近擇廠牧放又據巴里坤總兵佛喜具報此項堪用馬匹內撥給哈密協屬歲需軍臺差馬一百五十五匹外實存馬一千六百五十五匹已派營員接收放廠聽候酌撥等情查各營合例倒馬原係隨時按季買補今擬於此一千六百五十五匹之內先調馬八百五十五匹由巴里坤哈密安西一路接替解赴肅州一面預為行知各營按照應領之數派員前往收領約計已敷兩季補額之用其餘馬八百匹仍照原奏暫行存廠妥為牧放俟明年春草起時續行檄調以備春夏兩季撥補至挑出不堪應用馬二百九十三匹據委員驗明實係鼻濕殘疾口老瘡癩難備差操之用但此項馬匹若再令趕回烏嚕木齊誠恐長途驅走更多倒斃請暫交巴里坤廠牧放仍歸烏嚕木齊酌量變價其實在殘廢不能售變者請交伊犁將軍烏嚕木齊都統查明何處解員經理不善

著落分賠等語 查此項伊犁撥解馬三千五百匹除烏嚕木齊酌留一千匹巴里坤鎮屬撥補各營扣留馬四百七匹又哈密協屬撥給歲需軍臺差馬一百五十五匹外尚存馬一千九百四十三匹據該督奏稱甘省各營合例倒馬俱係按季隨時買補本年秋冬兩季止湏馬八百五十五匹已足敷補額之用先行按照數目行知各營派員前往收領自應即照該督所奏辦理至挑選烙印餘存馬八百匹現在該省尚無所用即暫留巴里坤牧廠妥為牧放俟明歲春草發生之時再行運赴該省各營為春夏兩季撥補缺額之用亦無不可惟是臣等酌議嗣後每年甘省各營合例倒馬統計若干該督先期行知伊犁將軍照數撥解則馬匹運到俱歸實用毋庸留廠候調稽遲時日致有疲瘦倒斃之虞至現在該督挑出不堪應用馬二百九十三匹據稱實係鼻濕殘疾口老瘡癩難備差操之用自應酌量變價歸款但將此等殘廢馬匹若仍運回烏嚕木齊變價則長途跋涉勢必全行倒斃殊屬不成事體莫若即將此項馬匹在該處按照原價減半變售其餘應賠一半銀兩查明究係何處解員辦理不善著落攤賠再查此項伊犁馬

自乾隆三十四年以後並未運送內地其歷年積存之馬口老在所不免且由伊犁運至甘省行走五十餘日其哈密至肅州一帶又戈壁相連水草缺少委解之員稍或經理失宜則疲乏倒斃動多賠累現在奉

旨將從前運赴甘省分撥各營共節省馬價銀若干兩於營務有無裨益並此後可否照此而行之處令李侍堯查明覆奏至將來委解馬匹之員若何酌定章程俾各遵守遇有沿途倒斃及挑出不堪應用馬匹應否比照新疆牧放馬匹成例酌令議賠之處俟李侍堯覆奏到日再行令伊犁將軍烏魯木齊都統暨該督等一併熟籌妥議具奏請

旨勅部核准施行庶立法益為詳備矣所有臣等遵

旨酌議緣由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奉

旨依議欽此

2083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二

十九日奉

上諭軍機大臣議覆李侍堯奏請於伊犁撥解馬匹內先調撥八百五十匹分派各營為本年秋冬兩季補額之用其餘馬匹暫存巴里坤牧廠俟明年春間續行撥調等因一摺已依議行矣伊犁貿易所獲哈薩克馬匹積年孳生甚多且大自應遵照從前原議陸續撥補甘省綠營缺額乃自乾隆三十四年以後並未運送內地想因該省各屬呈報合例倒斃馬匹即可領銀於近地買補藉得稍沾餘潤伊等罔顧大體豈知裒多益寡為國家節省銀兩且此項馬匹撥解甘省外如尚有餘存并可運送陝西各營以為補額之用前已降旨將從前運赴甘省分撥各營共計節省銀兩若干於營務有無裨益並此後可否照此而行之處令李侍堯查明覆奏現在該督當已接奉此旨著再傳諭李侍堯畢沅將此次詢問情節一併查明據實覆奏毋得稍存迴護之見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84 查本日李國梁具奏摺內所稱江西都陽湖水漲發一

節業經郝碩於六月二十六日奏到據稱六月初一初
三等日陰雨連綿上游山水下注鄱湖盛漲以致沿河
低窪田畝間有被淹隨親往查勘酌量辦理嗣於七月
十四日又據郝碩奏到該處積水消退早禾悉皆補種
其無力之戶酌借籽本濱河地畝實已一律種齊等語
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又李國梁摺內所稱湖北之黃梅廣濟等

縣江水灌浸田畝一節亦據舒常等於七月十七日奏
到據稱因江水漲發蕪之江西發水灌入內湖以致黃
梅廣濟黃岡等縣屬田禾地畝被淹等語奉有

諭旨令該督等查明撫卹酌借籽種實力妥辦嗣於八月初

三日據該督等覆奏勘明被水州縣分別大小戶口給
賑一月等語奉

硃批覽奏俱悉欽此等因各在案核之本日李國梁奏摺內

所稱被水各情形均屬相符並已經該督等查明賑卹
似毋庸擬寫寄信

諭旨合併陳明謹

奏

2085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赫爾敬阿現經補授廣東鹽運使領憑赴
任所遺糧鹽道印務適屆辦漕起運之時未便乏員督率
經理請以河陝汝道海廣調補等語海廣著即調補河南
糧鹽道該部知道欽此

2086 啟者

啟鑒後遺失送京

御膳桌一張據熱河道當保稟報於八月二十一日在灤平

縣查獲訊據擡夫常八一兒供係夥擡之夫逃跑一人
不能運送而押擡官又先往前站等因現奉

諭旨原派押擡之飯局房承應著責革其高勝正及該管
大臣等著分別議處擡夫常八一兒不必解京即行釋放
並著當保酌量賞給欽此

大人接到此

旨即遵照辦理當保未稟並附閱此佈不一

福

和 全具

福

寄

內務府大臣

2087 辦理軍機處為飭知事據該道稟稱

御膳桌一張於八月二十一日在灤平縣查獲業經本處將

檯夫常八一兒供出情節面奏奉

旨常八一兒不必解京即行釋放並著當保酌量伊所費之

數如數賞給欵此為此再行札飭該道遵照辦理其桌張

仍敬謹運送至京交內務府查收須至札者

2088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提督學政著張姚成去欵此

2089 尚書和 字寄

欵差刑部侍郎杜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在京步軍統領衙門奏有直隸蠡縣民婦王氏喊控

民人陳濟捏寫伊元家書誘拐逼勒成親並從前四十六

年伊夫陳守義因說合賭博被吳八率同曹二小等用鐵

尺小刀毆扎身死經該縣及委審之清苑縣審訊正將曹

二小擬絞現又告孤留養其首犯吳八反脫然事外等因

請勅交劉我查明原案究審一摺此案王氏所控吳八等

毆死伊夫陳守義如果該縣等審斷不公有闕罪名出入

自應提集各犯究出正兇方成信讞若仍發交該督查辦

則從前承審各官未免稍存瞻徇現在杜玉林審辦湖北

余德重控告一案將次完結著於回京復命之便即順至

保定提取原案集犯秉公研訊務得確情究擬具奏步軍

統領原摺著抄寄閱看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欵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90 尚書和 字寄

甘肅陝西山西河南直隸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九

月初二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發遣伊犁給兵丁為奴之免死減等賊犯

夏東兒楊三脫逃一摺該犯係偷竊滿貫擬絞緩決免死

發遣乃於本年六月內解到七月內即行脫逃實屬懲不

畏死該犯等俱係直隸人其脫逃後自必潛回原籍著傳

諭甘肅陝西山西河南直隸各督撫速即飭屬嚴密查拏

緝獲之日審訊明確一面奏聞一面即於該處將該犯正法將此由四百里各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91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四日奉

上諭孫士毅奏據懷遠縣知縣邱錫疇稟報擊獲廣東仇殺

一家五命案內之譚亞平一犯現飭委員小心押解到省

審究一招譚亞平係廣東仇殺一家五命案內逸犯其首

惡譚亞仲及譚亞娣譚二弟等俱先後畏罪自戕倖逃顯

戮今譚亞平一犯業於既逃後就獲若該撫審明仍復解

赴粵東正法安知不又如譚亞仲等之畏罪自盡更復成

何事體著傳諭孫士毅提犯親審屬實即於該處立行正

法仍飭首送交廣東犯事地方示眾如該撫接到此旨時

譚亞平業經起解亦即傳飭沿途地方官遵照辦理庶可

速正刑誅以懲兇暴至該縣邱錫疇能留心緝獲隣省重

犯尚屬能事已於摺內批令送部引見矣將此由六百里

傳諭孫士毅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092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朝鮮列在東藩忠貞世篤歷屆臨幸盛京並修朝貢之

禮此次朕恭謁

祖陵原定期在盛京過萬壽該國王情殷感戴奉表修貢於七

月間即先遣陪臣在盛京祇候迎駕請安恭祝萬壽著照

例加賞並賜御製詩一章用昭優眷所有陪臣及隨從人

等守候日久著照上次加賞之例再行加倍賞賜以示朕

柔惠遠人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2093 查乾隆四十三年

聖駕臨幸

盛京所有

加恩諭旨臣等謹摘叙畧節進

呈此次應否循照上屆之例恭候

命下臣等再行擬寫

諭旨呈

覽謹

奏

* 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經過地方沿途辦差兵丁賞給一月錢糧

八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奉天各屬府州縣四十四年地丁正項錢糧通行蠲免

二十四日奉

上諭奉天吉林黑龍江等處軍流人犯減等發落

又奉

上諭盛京戶部各庄頭本年應交倉糧一萬餘石免其交納

旗地免徵本年米豆草束一半

又奉

上諭盛京各學取進廣額

二十五日奉

上諭奉天等處老民老婦賞給布米絹疋

又奉

上諭辦差各員各加一級

又奉

上諭隨駕王公紀錄一次文武大臣官員各加一級

又奉

上諭山海關以外道路照關內之例報銷

2094 臣等遵

旨擬寫

加恩

諭旨共九道進

呈除賞給沿途辦差兵丁錢糧及蠲免奉天各屬地丁錢

糧

諭旨二道謹填寫本月初七日期於明日

頒發又軍流人犯減等發落及庄頭旗地應交錢糧米豆分

別豁免

諭旨二道遵

旨填寫九月十一日於

興京再行

頒發外其廣額加級等

諭旨五道於

駕詣盛京時

頒發謹填寫十七十八日期恭候

欽定發下臣等按期陸續

頒發謹

奏

初六日

2095 查

盛京辦差滿洲兵丁賞給錢糧係清字

諭旨於

駕詣盛京時請

旨頒發至現在擬寫進呈賞給綠營兵丁錢糧

諭旨係山海關以內辦差兵丁請於

駐蹕文殊菴之前於九月二十八九日

頒發今

加恩條款單內誤列在前實屬疎忽謹改正於九月二十九

日發抄並將擬寫

諭旨一併進

呈謹

奏

2096 查濟南府知府莊鈞病故員缺未經補放有人謹遵

旨擬寫邵庚曾調補濟南府知府

諭旨其所遺曹州府知府員缺開寫空名恭候

簡放謹

奏

2097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邵庚曾著調補濟南府知府所遺曹州府知府員缺著

曾廷樞補授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098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毓奇奏通漕回空尾幫已於八月二十八日盡數入山

東德州境銜尾南下按程計算九月內可全出東境等語

今歲回空各幫暢行無阻雖由豫省漫工堵築後黃運二

河安流順軌蕪之風色順利是以銜尾南下迅速進行但

毓奇督率備辦亦屬妥善著加恩交部議叙該部知道欽

此

2099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六日奉

上諭朕閱本年秋審招冊福建省由緩決經九卿核議改入情實者十五起俱屬允當即如何定何棟一案因族人何哲採食宋本桃子被宋古斥詈何姓之人為賊何定向論將鑲鐵扁挑戳傷宋古嗣後何棟亦因宋逸斥詈何姓為賊用鑲鐵尖挑戳傷宋逸先後頒命何定等袒護族人逞兇各斃一命且執持鑲鐵扁挑向戳其與金及何異此案該撫題達時即交批本處存記秋審提奏今經九卿核議改入情實殊屬情真罪當法無可貸各省秋審人犯分別情實緩決俱由巡撫核准具題定例失出在五起以上即應交部議處現在福建省失出者致有十五起之多何雅德漫不經心若是耶除照例交部議處外雅德著傳旨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00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七日内閣奉

上諭朕自乾隆四十三年臨幸盛京迄今五年我朝根本之

地風俗淳厚迥非他省可比緬維

祖澤貽留至今勿替茲由熱河取道九關臺四莅陪京恭謁

祖陵蹕路所經老扶幼挈就瞻恐後尤見愛戴悃忱嘉慰之餘

恩施宜渥著加恩將奉天所屬府州縣乾隆四十九年地

丁正項錢糧通行豁免俾我留都士庶益享盈寧之福該

部即遵諭行欽此

2101 尚書和 字寄

雲南巡撫劉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七日奉

上諭據劉秉恬奏赴滇查審土縣丞宋遵仁具控甕安縣將

伊祖遺田地入官及該縣董樑苛派私徵等款現在吊齊

各項案冊並有名人証逐一查辦等語土官遇有田土事

件控告到官該地方官自應剖斷公平以服其心至苛派

私徵等事在內地各州縣尚應嚴查究辦况派官之於土

官平日是其管束若任意勒派徵收甚至激變滋生事端

尤非尋常內地擾累所屬者可比董樑係包衣旗員更不

應如此著傳諭劉秉恬即將宋遵仁所控各情節提集有名犯証秉公研訊如該縣許派私徵審係確實即行從重定擬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02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八日奉

上諭昨以福建省秋審招冊內經九卿核議改入情實者致有十五起之多業經傳旨中飭雅德矣茲朕復將該撫具題各犯出語及現在改駁各緣由詳細檢閱核對其改入情實十五起之中均屬情真罪當法無可貸刑部所改甚是即如葉審用鑲鐵尖挑戳傷蘇春喜身死一案該撫具本本內以該犯情因護祖傷止一處列入緩決詳核該犯情節止係助毆並非護祖何得輒以護祖為詞其為有意開脫顯而易見至其餘各案亦俱屬應改情實之件各省巡撫遇秋讞大典自應酌理準情核實具題方不負朕委任現在廣東省招冊內經九卿核改情實者八起酌核情罪其中不致予勾者亦尚有三四起非若閩省之無一可原也朕於慎庶獄於勾到時苟有一綫可生之路雖部臣

改入情實亦必再四裁酌而行令閩省核改情實人犯多至十五起而所改者又均屬允當試問雅德所司何事耶著將雅德原題及九卿核改情由逐案摘錄畧節交與雅德閱看令其逐一明白回奏將此由四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此遵

旨寄信前來

*葉審

該撫因該犯護祖傷止一處擬緩 查係持械助毆傷

重情兇並非護祖是以改實

洪倉溪

該撫因該犯抵戳一傷與逞兇疊戳者有間擬緩 查

係負欠理曲刃殺徒錢是以改實

林喝

該撫因該犯事本理直傷由圖脫擬緩 查係疊扎傷

重情同故殺是以改實

黃崇

該撫因該犯傷非致命死由跌溺擬緩 查係兇毆猝

溺致死婦人是以改實

劉幅

該撫因該犯被毆還戳傷止一處擬緩 查係負欠及斃徒手致傷心坎致命是以改實

吳初

該撫因該犯被牽兩牛實係已物且被楊提銃傷多處幸免一死擬緩 查係袒族糾毆情同械鬪是以改實

張森發

該撫因該犯被毆還戳傷由道中擬緩 查係及殺重情近於故是以改實

胡埒蘇位

該撫因胡埒被擲還戳傷止一處殺出無心蘇位趕救被毆回抵傷非致命俱擬緩 查係持械幫毆各斃一命是以俱改實

丁阿平

該撫因該犯被打回毆一傷死出意外擬緩 查係攢毆老人傷多斃命是以改實

楊沃

該撫因該犯釁起理直傷由抵嚇擬緩 查係兄弟持械共毆情兇傷重是以改實

吳賢

該撫因該犯傷因互毆殺出無心擬緩 查係父子助毆一死一傷理曲情兇是以改實

朱貌

該撫因該犯雖係父子共毆究由跌溺斃命擬緩 查係毆傷淹斃護子逞兇是以改實

潘元全

該撫因該犯贓雖逾貫究由鼠竊擬緩 查係船戶糾竊客貫逾貫非尋常鼠竊可比是以改實

蔡澤

該撫因該犯究未到場下手助力擬緩 查係白晝糾搶拒傷孤客殊厲強橫是以改實

何定 何棟

該撫因何定衅非伊肇傷止一處何棟因勸被毆負痛回毆俱擬緩 查係袒族兇毆各斃一命情同械鬪是以改實

2103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

九日奉

上諭從前盛住來京陸見時面詢海塘石工情形據稱老鹽倉一帶因沙往湓汕不能釘樁彼時在工籌辦曾有一老兵言及該工下樁必須眾樁合力同時齊下方能堅實不致已釘復起後如其法試釘樁木果有成效及訪查其人無可踪跡似有神助等語現在老鹽倉石塘已一律改築完竣其所稱老兵指點之處是否實有其事富勒渾等即未經眼見不能深悉而盛住係在工目睹之人及從前道府丞倅兵弁夫役人等見此神靈助佑必羣相驚異傳述不忘如詢其事屬實則係神祇効靈如分水龍王廟之白老人故事或於該處建祠以答靈貺亦為捍衛民生祀典所應得也著傳諭富勒渾等詢問盛住並詳加採訪此事究屬有無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04 尚書和 字寄

甘肅陝西山西河南安徽江蘇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

年九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發遣伊犁為奴之姚黑一犯於本年七月內在配脫逃一招姚黑係偷竊拒捕滅等發遣為奴之犯敢於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該犯係江蘇碭山縣人計脫逃後自必潛回原籍著傳諭沿途各督撫飭屬嚴拏照例辦理毋任遠颺漏網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05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雅德奏署寧德縣試用知縣吳榛信任家人書辦向典鋪出票欵錢請將吳榛革職嚴審等語吳榛著革職交該撫提同案內家人書役人証一併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106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劉義奏蘆溝橋石塊間有殘損又橋東碑亭欄杆亦多脫落朽壞請歸於石道工程案內修補等語著照所請即交原派管理石道工程之尚書和坤胡季堂金蘭侍郎德成委員確勘歸案辦理欽此

2107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盛京等處俗厚風淳獄訟衰息惟因五方雜處良莠不齊其無知而蹈法網者亦復不免朕恭謁

祖陵禮成行慶業經疊沛恩膏並宜式措祥刑益敦愷澤所有奉天吉林黑龍江等處軍民人等除十惡死罪及秋審情實各犯外其餘已結未結一應死罪俱著減等發落軍流以下悉予寬免用昭肆眚施惠至意欽此

2108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十月十七日迴鑾十八日告祭奉先殿在前殿行禮所有祭文交翰林院另行敬謹撰擬欽此

2109 遵查會典內恭載

太廟前殿兩廡配享諸臣東廡通達郡王以下至怡賢親王八人西廡信勇公費英東以下至大學士張廷玉九人謹奏

九月十一日

2110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一日奉

旨現在

永陵 福陵

昭陵所有下馬木牌俱著改用石鐫刻清漢蒙古西番回子五樣字體以昭我國家一統同文之盛欽此

2111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朕恭謁

祖陵禮成現降旨將奉天所屬府州縣乾隆四十九年地丁正項錢糧通行蠲免所有各莊頭及旗地應納糧石草束等項自應一體加恩以敷渥澤著將盛京戶部各莊頭本年

應交倉糧一萬餘石免其交納所有各處匠役應需口糧
著於舊存倉糧內撥給其盛京興京遼陽牛庄蓋州熊岳
復州全州岫岩鳳凰城開原錦州寧遠廣州義州等十五
處旗地本年應納米豆草束亦著免徵一半俾旗莊俱沾
嘉惠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112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二日奉

旨此案已革侍衛富尼杭阿用箭戳傷伊長閑其情節實因
畏懼換班借端規避若按律杖徒照例收贖不足以示懲
儆富尼杭阿著枷號三個月滿日發往熱河充當披甲餘
依議欽此

2113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二日奉

旨福塔喜前因懶惰革退貝勒令其安分家居不許出外生
事今又於晝夜圖奸僱工家人劉四殊屬無恥著鞭責四
十交刑部永遠監禁餘依議欽此

2114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劉我奏通州知州高天鳳與新任通永道龍舜琴誼
屬姻親例應迴避請將高天鳳與磁州知州李宏照對調
等語高天鳳李宏照著照該督所請准其對調該部知道
招併發欽此

2115 同日奉

旨此項應賠銀兩著加恩寬免一半欽此

宿遷關短少贏餘銀兩

2116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四日奉

旨董誥著加恩寬免帶排錯悞之司員等著交都察院察議
欽此

2117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舒常姚成烈奏湖北荆宜施道管轄三府監收稅務責任綦重請以安襄鄖道陳大文調補等語著照所請陳大文調補荆宜施道所遺安襄鄖道員缺即著蕭應植補授該部知道欽此

2118 查湖北荆宜施道員缺業於本年八月二十八日奉

旨著蕭應植補授臣等謹擬寫

諭旨內即將該員調補陳大文所遺安襄鄖道員缺合併陳

明謹

奏

2119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本年順天鄉試諸生中年屆八十以上三場完卷者田集盛等三名榜發俱未中式念其年已衰老猶能踴躍觀光宜沛渥恩以廣作人雅化著加恩將田集盛王賓殿三連三名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俾皓首窮經者得償夙志用昭嘉惠士林至意欽此

2120 前據虞鳴球奏順天鄉試年老士子一摺蒙

發交臣等俟榜發後查明照例加恩茲據內閣將順天鄉試

題名錄進

呈查田集盛等三名年在八十以上均未中式臣等謹遵

照乾隆四十五年應試士子年在八十以上

賞給舉人之例擬寫

恩旨進

呈並將虞鳴球奏到原單一併呈

覽謹

奏

2121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本春奏署銅仁縣試用知縣劉光第正大營巡檢李若虛因松桃同知孫良慧調派入蘆委劉光第就近代辦乃劉光第並未親往僅委巡檢李若虛赴廳防守監獄以致該廳擬絞監犯乘間赴獄請將劉光第李若虛俱革職等因並將不能預防之署銅仁府八寨同知凌浩松桃同知孫良慧一併革職留任勒緝等語劉光第李若虛均

著革職等因交該撫同刑禁人等嚴審定擬具奏凌浩
孫良慧著一併革職留任勒限嚴緝該部知道摺并發欽
此

2122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向來鑾輅時巡每優賜高年粟帛以昭行慶况盛京諸
處乃

祖宗德澤培貽

累洽重熙引恬引養尤徵仁壽之麻茲蹕路經行多有年踰耄
耄龐眉皓首扶杖歡迎者宜沛恩膏以彰盛美所有奉天
等處旗民男婦及官兵母妻七十以上者各給布一疋米
五斗八十以上者給絹一疋米一石九十以上者倍之百
歲者加賞大緞一疋彭緞一疋用示優老引年至意欽此

2123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盛京為本朝根本重地兵丁皆知恪守舊風嫻騎射以
裕武備現亦校閱分別賞賚其讀書之士亦漸摩文化恭
恭日盛堪與畿甸比隆朕鑿輅所臨青衿獻詩趨進絃誦

彬彬具見膠庠樂育自宜一體加恩用彰作人盛典著將
盛京滿合二號及奉天所屬各學歲考廣額一次其向取
進六名以上者增額三名四五名者增額二名三二名者
增額一名該府丞其悉心校錄甄拔殊尤副朕嘉惠士林
至意欽此

2124 啟者面奉

上諭從前大理寺卿王會汾有版升宜加防範之奏此相沿
明季畏蕙陋習原不直一哂當時即將原奏擲還並未批
交軍機處抄存摺檔想伊陳奏時自有抄存底本伊原籍
無錫著遇便寄信薩載問伊子孫如有底本即抄錄一分
寄送軍機處呈覽欽此特專札佈

聞遵照辦理

大人亦不必專摺覆奏也並候不一

董福和 梁福 同具

2125 遵

旨將

御製賜朝鮮國王李祘詩令陪臣李福源等恭領並將

御製古稀說一併賜與曉諭

聖意據陪臣李福源等叩頭跪稱小邦承受

聖恩隆重實在感激惶悚陪臣歸國時將

聖諭一一轉告本國王知悉不獨本國王感激無地即舉國

臣民並深榮幸至

御製詩陪臣當遵

旨敬謹勉和於明晨錄送懇求轉奏等語該陪臣等已於

大清門前恭謝

天恩臣等看其踴躍歡抃出於至誠為此謹

奏

2126 據朝鮮國陪臣李福源吳載純呈送恭和

御製賜朝鮮國王李祘詩各一首謹將原詩進

呈謹

奏

2127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朕詣盛京恭謁

祖陵所有直隸奉天等處辦差文武官員俱著加恩各加一級
其現有降級之案者准其所加之級抵銷欽此

2128 同日內閣奉

上諭朕恭謁

祖陵禮成所有隨駕之王公俱著紀錄一次文武大臣官員俱
著各加一級欽此

2129 同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自山海關以外至興京往來道路並著加恩照關
內之例一體報銷欽此

2130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本年秋審招冊內經九卿核議由緩決改入情實者河南省多至二十三起山西省多至三十一一起殊出意料之外各省秋讞大典由該撫等詳酌案情核實具題即偶有出入多亦不過數起是以定例失出五起以上即應交部議處昨福建省秋審緩決人犯經九卿核改情實者有五起之多業經傳旨申飭並令該撫明白回奏今河南山西兩省又比閩省核改情實人犯為多何裕斌農起一任刑房幕賓擬定漫不經心咎實難辭著交部嚴加議處仍將該撫等所擬緩決及九卿核改緣由摘錄卷節發交該撫等閱看令其逐一明白回奏欽此

* 河南省

何山該撫因其殺非有心死係卑幼擬緩查係一按一毆鉄器傷多是以改實

丁言該撫因其衅起被罵傷由圖脫擬緩查係及殺後手傷多情兇是以改實

常大士 丁倫該撫因其傷由還毆衅起一時擬緩查係共毆

各斃一命是以改實

韓夢周該撫因其事本理直毆非逞強擬緩查係毆死婦女傷多情兇是以改實

鄭林該撫因其傷止一處死越旬日擬緩查係及傷穿透右腿情近故殺是以改實

張羣該撫因其情切救父死係卑幼擬緩查係及傷後手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程義該撫因其衅起一時事屬理直擬緩查係按毆骨斷傷多近故是以改實

樊四宗 韓二及喜 該撫因其傷由還毆衅起一時擬緩查係各斃一命是以改實

杜子輝該撫因其傷由還毆死越旬日擬緩查係械毆傷多死者並未還手是以改實

趙冒創該撫因其傷由還毆死出不虞擬緩查係鉄器傷多情近故殺是以改實

邱文成該撫因其傷由跌跪死出不虞擬緩查係毆抓數傷致死老人是以改實

兀應丙該撫因其殺非有心妻夫婦道擬緩查係蓄意

毒害假手他人是以改實

張繼宗該撫因其殺出無心死者負欠查係強糾謀毆傷中要害是以改實

張恒該撫因其扎由護父死出不虞擬緩查係父子共毆及殺傷多不得謂之護父是以改實

馬二該撫因其衅起索欠傷止一處擬緩查係及斃徒手傷在要害是以改實

王端木
吳從義該撫因其死出不虞擬緩查係持刀訛詐各斃一命是以改實

時羣山該撫因其毆由憤激妻失婦道擬緩查係疑姦無據查毆鱗傷是以改實

謝坎該撫因其衅非伊肇毆由被罵擬緩查係一按一毆傷多情兇是以改實

楊樹該撫因其殘廢不能抵敵情急向扎擬緩查係負欠連截致斃徒手是以改實

照同該撫因其傷係抵禦死由被淹擬緩查係僧人殺命又復狡供是以改實

楊可高該撫因其砍由情急死出不虞擬緩查係連砍徒手致斃公人是以改實

李添貴該撫因其傷由適中死出意外擬緩查係刀扎徒手腸出傷重是以改實
丁景坂該撫因其傷由救父衅非伊肇擬緩查係及斃徒手傷多近故是以改實

* 山西省

李展林該撫因其衅起理直傷由互鬪擬緩查係及殺徒手傷中要害是以改實

谷八該撫因其刀係拾獲扎因揪毆擬緩查係刀殺徒手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魏三該撫因其衅起索欠殺出無心擬緩查係兄弟按毆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武雲山該撫因其扎因被毆殺出無心擬緩查係衅起賭博及殺徒手是以改實

曹玉山該撫因其扎因揪搥死已旬日擬緩查係賭匪逞兇及殺徒手婦女是以改實

傅應子該撫因其衅起解勸死出無心擬緩查係二人共毆傷多情兇是以改實

田祖耀該撫因其傷非致命死由跌墊擬緩查係父子

叔姪共毆傷多是以改實

武耀英該撫因其衅起索通傷由拒敵擬緩查係及殺
徒手傷多立斃是以改實

安尚幅該撫因其衅起戲謔殺非有意擬緩查係及殺
徒手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武發該撫因其傷由抵拒殺出無心擬緩查係及殺徒
手傷重情兇是以改實

彭二狗子該撫因其衅起誣竊死出無心擬緩查係致
命傷重慘斃老人是以改實

賀結子該撫因其毆因救叔殺出無心擬緩查係共毆
情兇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何文宗該撫因其扎由揪奪殺出無心擬緩查係及殺
徒手連扎傷重是以改實

田學信該撫因其毆由儆戒死非意料擬緩查係斃
幼童傷重情慘是以改實

張二袍該撫因其衅起索通傷由互鬪擬緩查係及殺
傷多情近於故是以改實

董榮庫該撫因其扎因互鬪死非徒手擬緩查係理曲
情兇及殺傷重是以改實

李三該撫因其傷由抵禦殺出無心擬緩查係及殺三
傷死係徒手是以改實

李三德該撫因其衅起邂逅死已二旬擬緩查係兄弟
按毆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霍忠該撫因其衅起一時殺出無心擬緩查係連毆致
命傷重情兇是以改實

王未才該撫因其傷由圖脫死出無心擬緩查係及殺
徒手傷重立斃是以改實

劉欽賢該撫因其刀由奪獲死係卑幼擬緩查係一按
一毆傷多近故是以改實

白進忠該撫因其事起忿姦傷由格鬪擬緩查係及殺
徒手攔勸之人是以改實

吳鈞該撫因其傷由拒敵殺出無心擬緩查係鐵器傷
多死者並未還手是以改實

王左該撫因其傷由抵拒殺出無心擬緩查係及殺徒
手傷重情兇是以改實

丁守全該撫因其傷由被毆死逾六日擬緩查係奪械
兇毆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呂錫賓該撫因其衅起理直傷由被毆擬緩查係逞兇

及殺傷多且重是以改實

沈二該撫因其傷由抵拒殺出無心擬緩查係負欠理曲及殺徒手是以改實

韓四存子該撫因其傷由抵拒死逾旬餘擬緩查係負欠理曲及殺徒手是以改實

王永治該撫因其扎由被扭殺非有心擬緩查係恃醉逞兇及殺徒手是以改實

徐十該撫因其傷由抵拒死已旬餘擬緩查係理曲及殺傷重近故是以改實

杜三畏該撫因其衅起戕謔傷由被毆擬緩查係理曲及殺致命傷重是以改實

2131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奉

旨據管理寶泉局侍郎諾穆親等奏雲南省委員趙州知州彭煥解運京銅共短少銅二萬二千餘觔一摺據稱該運員心地糊塗應對茫無頭緒恐有侵虧盜賣情弊請將彭煥革職交刑部審訊其短少銅觔行文雲南巡撫照例補解並將該督撫及詳委不慎之各上司交部分別議處

等語朕當面問之福康安稱該員實係平庸滇省運京銅

觔事關鼓鑄該督撫等自應遴委明幹妥員小心領解方

可不致貽悞乃富綱等率將此等庸劣之員濫行派委以

致短少銅數至二萬二千餘觔之多除將該督撫等交部

分別議處外富綱劉秉恬著傳旨申飭其趙州知州彭煥

著革職交刑部審訊辦理餘俱照該侍郎等所請行欽此

2132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奉

旨所有盛京進獻詩冊之原任知縣楊鵬翮舉人生監魏銳等二十一人著各賞綢一疋欽此

2133 據奉天府丞蔣良騏告稱

皇上現詣

盛京該處舉人魏銳等二十人恭獻詩冊二十本並途次

接

駕之原任廣寧縣知縣楊鵬翮所進詩冊一本一併進

呈

御覽伏候

訓示謹

奏

2134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農起奏奏為城縣知縣王用明於差役滋事釀成命案訊驗不實朦混率詳顯係迴護請將王用明革職等語王用明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135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旨此本批寫草率塗抹之漢內閣學士著查明交部議處欽此

2136 同日奉

旨彭桂森不准贖罪欽此

科場舞弊

2137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陳淮家內抄出御臨冊頁四本看係于敏中手跡其所用之寶又太監董五經經管伊二人若在自應究問治罪姑念伊二人俱已物故所有阿桂等奏請勅交明興就近傳訊陳淮之處竟毋庸查辦欽此持此專札佈

聞順候不一

和 頓具

2138 查各省承辦秋審失入之臬司曾否實降之處現在交

在京吏部詳細查明再行具

奏並知會阿桂將昨日發京之吏部議處雲南省失入督

撫臬司等一本暫停發科合併陳明謹

奏

2139 辦理軍機處為咨查事照得方畧館纂辦

盛京通志所有

盛京

興京等處山川現在奉

旨令將國語相沿名目同漢語名色一併載入欽此合行知

照

貴處即速將

盛京

興京吉林山川內有漢語名某某

國語名某某者詳悉查明開送本處以便交館遵照辦理

再此書按郊呈

迫限期緊迫務於歲內將應開各山川名目送交庶辦理

不致遲悞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將軍

吉林將軍

奉天府尹

2140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潮州鎮總兵員缺緊要著巴延三於通省總兵內

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王集補授欽此

2141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本年廣西鄉試取中第一名岑照係土知

州岑宜棟之子家道素豐向無文名檢查該生歲考及錄

遺試卷與三場墨卷核對文理相去懸殊此次取中文字

斷非本人所作必有傳遞代倩夾帶等弊請將岑照革去

舉人以便從嚴審辦等語科場大典自應闢防嚴密掄取

真材豈容稍有冒濫該撫既查出岑照平日文理與聞

中試作懸殊其為舞弊確中顯而易見著即將岑照革去

舉人交該撫親提研訊徹底根究按律定擬具奏至所請

外薦提調監試及監臨失於覺察自係伊等應得處分俟

孫士毅審明具奏到日再降諭旨交部分別議處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42 尚書和 字寄

兩廣總督巴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前據懷遠縣知縣邱錫疇在河裡村地方拏獲仇殺一家五命案內要犯譚亞平當即審明正法傳首該犯原籍地方示衆嗣准督臣巴延三咨據廣東順德縣知縣稟稱譚亞平係該縣差役在懷遠縣南洞庄地方拏獲護解等情現在飛提各役澈底究辦等語譚亞平係仇殺一家五命案內要犯審明正法後傳首犯事地方亦衆自應如此辦理至該犯就獲情節摺內稱先訊據懷遠縣差役供係在河裡村地方拏獲即順德縣差梁見李紹亦供稱於懷遠縣河裡村地方聽得縣役盤獲過路廣東人隨趕到該處認得是譚亞平一同拏獲送縣收監等語是譚亞平係在懷遠縣地方拏獲已據該役供明而彼此具稟互異自因爭功起見現據孫士毅提役審訊並稱不敢迴護前奏稍涉顛預巴延三身任總督粵東粵西無所區別尤不應稍存偏護之見此案著巴延三孫士毅秉公確查務令水落石出據實覆奏並諭尚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43 臣等遵

旨詢問阿彌達據稱上年奉

命往祭河源自西寧至星宿海共走二十四日每日約行一百餘里計程約二千七八百里星宿海在青海西我祭時向西念雅滿達噶經綠遜罕經次日望祭瑪沁山向東南禮拜念搭本多格使特札什咱克巴經所祭瑪沁山間之蒙古人云即漢語所謂大雪山我去時從西寧至青海向西行走俱係大山並未順黃河而行因彼處沿河一帶並非驛站且人烟甚少徑亦紆迴是以就近從山路行走這大雪山須順河而行始能見得親切我雖未經由此山聞得西寧邊外此山最大上多巨石再星宿海在大雪山西北上流相距有一千餘里河源從星宿海流出千餘里始至大雪山順山環繞曲折流向東南等語臣等又將一統志所稱阿木尼瑪勒占木遜山名詢之巴忠據稱番人謂古為阿木奈瑪勒為大黃河上之山占木遜為海阿木尼字似係對音之說等語核其名義蓋謂古時黃河經由之山河水至此大匯似與禹貢導河自積石之意亦頗相近至阿彌達所

祭之大雪山據稱實係星宿海下流相去尚有一千餘里則積石之黃河從星宿海河源而來禹貢所稱導河自積石乃從星宿海下流施功已無疑義合將所詢阿彌達情形并巴忠譯出名義一並覆

奏俟

發下臣等再附報寄交紀昀陸錫熊令其率同纂修再將

皇輿全圖與河源紀畧一書逐一詳細核對其譯音訛錯之

處一併改正俟

迴鑿後加簽貼說進

呈恭請

訓示謹

奏

2144 查大積石山在今西寧邊外西南五百三十餘里黃河

北岸一統志稱為大雪山番名阿木尼瑪勒占木遜山

即禹貢導河之積石也小積石山在今河州西北七十

里西距大積石甚遠乃水經注之唐迷山非禹貢積石

也案漢書地理志河關縣下云積石山在西南羌中河

關故縣地在今河州西四百餘里而阿木尼瑪勒占木

遜山又當在河關故縣西南千餘里與漢志相合又後

漢書段熲傳自張掖今甘肅追燒當羌至積石山出塞二

千餘里今自甘州出口至大雪山約有二千里此皆阿

木尼瑪勒占木遜山為禹貢積石之明證唐魏王泰括

地志云大積石山在吐谷渾界今青海小積石山在枹

罕今河州西北張守節史記正義云河自鹽澤潛行入吐

谷渾界迤大積石山又東北流至小積石山李吉甫元

和郡縣志云河出積石山西南羌中今人目彼為大積

石枹罕西北七十里為小積石其言俱極為明晰自杜

佑通典不知道里方隅誤以小積石山為即禹貢之積

石蔡沈書傳亦承其謬而大積石之跡從此湮晦至元

篤什雖曾窮至其地又不知阿木尼瑪勒占木遜山之

即大積石山遂妄指為崑崙輾轉傳會益加訛舛矣謹

奏

2145 臣等遵

旨訊問道旁叩

聞人德柱供係鄭親王門上復凌阿佐領下開散因庄頭金

璋等霸佔地畝欠租不交又被辱罵是以氣忿呈告並

無別項情節查德柱所控庄頭金璋等欠租一款是否確實無憑查訊應請將該犯交

盛京將軍提集案犯查明辦理照例問擬並將德柱供詞

進

呈謹

奏

二十三日

德柱供我係鑲藍旗包衣鄭親王門上復凌阿佐領下

閑散年七十二歲我有庄頭金璋金琪金柱兒住在

盛京城西黃岡屯種我園地五項有餘連房屋也是他們

住著他們霸佔地畝指租不交已有五十多年了五六

年前我到

盛京找過他們給了我二十兩銀子豬一個我就回去了

今年八月裡我因伶仃窮苦要來

盛京找尋金璋家裡問他歷年欠的租子他們說沒錢給

我見我房子已經拆了另蓋房屋開燒燭有他們親戚

裴七在鉄嶺下二臺子居住並幫他們將我辱罵又要

打我我氣忿不過所以冒死在道旁叩

閣的這呈子是我自己寫的至我出京時也沒有人知道是

實

2146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奉

旨喬人傑准其捐復四級留於順天府委用該部知道欽此

2147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

十五日奉

上諭單沅覆奏伊犁馬匹撥補陝西各營伍情形一摺據稱

此項馬匹陝省各標營並未領過惟甘省撥補三次因長

途運送經理失宜倒斃甚多此次若運送撥補自可節省

帑項惟須嚴飭解員等小心經管方為有益等語此項馬

匹分撥內地既可節省帑項陸續撥補自於營伍有益但

據稱從前甘省運送時因沿途地多戈壁水草平常馬匹

大半疲斃以致營伍各有賠償等語是撥解馬匹該營員

等惟恐疲斃賠累心存觀望不願撥領亦所不免但現在

伊犁馬匹蘆盛儘可撥補以省採買之煩著再傳諭李侍堯將單沅摺內所稱各情節歸入前次議奏案內一併詳悉酌議具奏俾長途運解不致經理失宜分撥各標營亦不致賠償滋累方於營伍馬匹兩有裨益所有單沅摺著抄寄李侍堯閱看並諭單沅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48 尚書和 字寄

甘肅陝西山西河南山東直隸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

年九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發遣伊犁給兵丁為奴之房如傑李談張子盛張八李四脫逃一摺該犯等或因隨滋事或係積匪猾賊問擬發遣乃到配未久旋於本年八月初三日乘間脫逃實屬愆不畏死房如傑李談張子盛李四等四犯係山東人張八一犯係直隸人其脫逃後自必潛回原籍著傳諭甘肅陝西山西河南山東直隸各督撫速即飭屬嚴密查拏緝獲之日審訊明確照例辦理將此各傳諭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49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山東省濟寧金鄉魚臺三州縣前因被水較重特加恩展賑至六月底止以資餬口第念該處地畝甫經涸出十之三四本年秋成未免失望若坐待春收為時尚早著再加恩展賑五個月俾來年春麥足資接濟貧民更無虞乏食又兗曹濟三屬亦係連年被水之區著該撫查明上年被災地畝內緩征帶征錢糧及四十八年新糧一併加恩緩至明年麥收後再行開征其新舊漕米倉穀亦著緩至明年秋後帶征以示朕軫恤災黎有加無已至意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2150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明興奏山東兗沂曹濟道張永貴患病難痊懇請解任回旗調理等語張永貴准其解任回旗調理所遺兗沂曹濟道員缺著高璐補授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2151 同日奉

旨朕迴鑾後於十月二十日陞殿受賀所有應行謝恩人員
即著一體謝恩欽此

2152 本日據吏科知會禮科掌印給事中張齋在京病故查

昨日張齋奉

旨巡視通州漕務令業經病故謹另繕空名

諭旨並將昨日所進名單一併粘簽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 曾經

欽點巡漕御史名單

張 齋

阿那布

索興阿

李 焄

蘇楞額
管幹珍

* 臣等素知尚堪

簡派人員名單

佛喜保

舒 瀛

評 德

納 福

福克進

陳昌圖

李殿圖

孟生蕙

馮 埒

劉謹之

2153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蘭第錫等奏本年運河應挑工段較多擬於十月十五日前定期堵築南旺大壩庶能趕緊挑工兼可多收湖水等語本年運河應挑各工比常年較多自應分投備辦以期明春一律早竣現在各處巡漕御史若俟回鑾後引見派往未免稍遲所有巡視通州漕務著索興阿去巡視天津漕務著阿那布去山東漕務著佛喜保去爪儀漕務著李焯去不必前赴行在請訓欽此

2154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

旨潘得陳大弄俱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2155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

旨朱安著即處斬梟示郭桂陳洋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2156 臣福康安謹

奏恭查

北鎮廟康熙年間碑七座雍正年間碑一座

御製詩碑一座前朝碑十七座磨平無字碑石十四座前後

位置參差不齊臣謹擬將康熙雍正年間碑座除現有

碑亭者毋庸移立外其餘磨平無字碑石恭泐

御製詩章者一律移在

御香殿東西臺階上及臺階下排勻豎立至康熙年間無

亭碑座移置

大殿前東西兩旁向南豎立其前朝碑座俱於康熙年間

無亭碑座之兩旁東西相向排勻安置庶體制合宜觀

瞻整肅謹將現在碑座圖式粘簽恭呈

御覽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2157 尚書和 字奇

直隸山東江南浙江各督撫 傳諭天津兩淮鹽政江
寧蘇州杭州織造淮關監督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
十七日奉

上諭朕明歲南巡一切行營供頓俱預期頒發帑金交該督
撫備辦從無絲毫擾累閭閻但恐各督撫不能仰體朕意
致滋糜費如現在盛京途次見有搭蓋買賣街席棚即此
一節亦屬多事隨從之官員人等其日用所需聽其自便
每歲木蘭行圍何嘗官為預備並未缺少食物且添此席
棚恐差過後不肖屬吏冒濫開銷在所不免朕明春巡幸
自直隸以至浙江著傳諭各該督撫不得隨營預備買賣
街支搭棚廠以省無益之費至此次令阿哥等隨行者原
欲其隨侍左右知朕年逾古稀未嘗少懈而扈蹕諸大臣
亦皆恪恭敬事管束嚴明令阿哥等觀看之意也該督撫
等務須循照上數次之例辦理差務行所無事總以節儉
為主不得因有阿哥隨行稍為添設預備再各省鹽政織
造關差皆係內府世僕知公主隨行係朕所鍾愛間進衣
服食物以博朕歡殊不思服食玩好宮中何物不有豈藉

外間呈進著一併傳諭飭禁伊等係內務府人員尚不許
其稍有進獻至督撫為封疆大吏又何得效尤及此耶將
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58 臣等遵

旨將道里較近之站添勾到一次查十月初十日由夷齊廟
至劉新庄係四十四里謹擬將十四日桃花寺應行勾
到之陝西浙江二省移於是日勾到再將到京後應勾
之江西安徽二省移於十四日在桃花寺勾到是否乞
協伏候

訓示以便交內閣刑部預備謹
奏

2159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本年河南省鄉試有湯陰縣學生員許錫桓年九十二歲榜發未經中式取閱該生三場試卷俱屬通順等語許錫桓年逾九旬尚能志切觀光宜沛渥恩以彰作人雅化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副朕嘉惠耆年至意欽此

2160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朕詣盛京恭謁祖陵經過地方所有沿途辦差綠營兵丁著查明賞給一月錢糧以昭恩賚欽此

2161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奉

旨胡光璘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杜玉林審擬余德章控告胡光璘等一案

2162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奉

旨曹嵩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假傳 詔旨

2163 臣和坤等謹

奏為遵

旨核議具奏事陝甘總督李侍堯議覆伊犁運解馬匹撥補甘省各營再有多餘分撥陝省每年照此辦理於營務實有裨益一摺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奉

旨交臣等妥議具奏欽此 據稱乾隆三十二三四等年伊犁撥解馬匹三次甘省關內關外各營驟實領撥過三千七百餘匹計共節省銀二萬九千餘兩嗣後未經辦理今本年伊犁撥解馬三千五百匹除烏嚕木齊巴里坤哈密留用外餘馬一千九百四十三匹經臣檄調八百五十匹分撥內地各營其餘暫存巴里坤收放并將不堪用馬匹酌量變價分賠等因於八月內具

奏經軍機大臣議覆准行茲復奉

諭旨飭交臣將嗣後可否照此而行之處妥議覆奏查哈薩克馬匹骨力高大且口外馬價較內地賤至過半既有餘剩之馬自應撥給內地分派各營可省買補之費如果馬匹口輕臆壯解送經理得宜自不慮長途倒乏撥一好馬到營即收一馬之用並省一馬之價事屬可行茲酌擬除甘省明歲春夏二季現有巴里坤存廠馬匹可以備撥外其秋季以後應需補缺馬匹預行通飭各營暫傳買補仍於今冬即行知照伊犁將軍將該處多餘馬匹酌計可送內地若干挑選骨大口輕臆壯者派委委員於明年春草起時緩程接解仍將馬匹起解日期先行咨會計馬匹可到巴里坤時由臣預派委員前往會同巴里坤總兵驗收將接收馬匹暫留在廠收放俟下年春草發生之候再令派委幹弁兵速避戈壁緩程趕至肅州一面預派各營照數前往領取撥補再有多餘即分撥陝省各營領用補缺嗣後每年照此辦理實有裨益等語查伊犁易換哈薩克馬匹骨格高大歷年牧廠孳生蕃盛歲有盈餘而內地各營倒缺馬匹歲需買補自應將伊犁多餘馬匹撥解內地以補各營缺額將應行買補之價扣存既可節省

帑項各營又省採買之煩於營務馬匹兩有裨益李侍堯所稱甘省明歲春夏二季除將巴里坤現存廠馬備撥外其秋季以後各營應需馬匹停止買補於今冬知照伊犁將軍酌量挑選派員於明春緩程接解巴里坤由該督委員前往會同該鎮驗收留廠收放俟下年春夏再令遴委弁兵趕至肅州預派各營前往領取撥補如再有多餘分撥陝省領用各等語應如該督所奏每年均照此辦理惟查此項馬匹從前撥解甘省時解員經理失宜多有倒斃現據陝西巡撫畢沅奏推原倒斃之故因每馬百匹用兵夫四名趕送沿途地多戈壁水草平常是以馬匹大半騰沙而斃以致各營均有賠累觀望不前等語業經欽奉諭旨交李侍堯歸入議奏案內一併酌議具奏今李侍堯摺內夾片亦稱甘省從前買補情形因解員不善經理將原馬沿途倒斃另行購買補數或賠償折交又馬匹勞傷疲瘦分撥後即陸續倒斃經各營自行彌補節次皆然非但各營無裨抑且馬匹轉致損傷等語可見此事全在辦理得宜方收實用若長途運解既多瘦斃而分撥各營又復易滋賠累則解員買補折交營員自行彌

補之事行之日久恐仍有所不免自應預為調濟酌立章程方可永遠遵行不致日久滋弊查運解馬匹如果水草充足飲牧得宜自足以資馭遠即每年伊犁等處進到馬匹從未聞有倒斃者是其明驗今查自伊犁至巴里坤計三十六站沿途雖間有戈壁而遠道行走水草尚無虞缺乏且距起身不久自不應預定倒斃額數致滋弊竇惟自巴里坤至肅州計二十三站此二十三站內有草處所不過數站餘俱戈壁相連以數千馬匹長途經歷無乏水草疲乏倒斃自屬理之所有不可不預為籌及嗣後此項撥解馬匹應請交伊犁將軍挑選骨大口輕臆壯無疾之馬烙用印記除分撥高魯木齊巴里坤哈密等處足用外其餘馬匹均一體烙用印記按照來咨酌量數目派委委員解至高魯木齊再行遞員接解巴里坤俟該督委員會同驗收仍令該鎮嚴飭解員等妥解肅州沿途務須設法經理得宜毋致多有倒斃如遇戈壁地方水草實在缺乏以致馬匹倒斃應令該解員等割取馬耳馬尾烙印據實報驗明確准令開除免其賠補所報倒斃之數仍不得過二成如有虛開浮報及烙印不對倒斃過多等弊該督查明嚴參

治罪責令賠補如解到馬匹驗明烙印無悞即使臆分稍減自係長途行走所致該督祇應嚴飭各營員加意喂養自可壯碩得力不得藉端勒指任意挑駁如營員內有此等情弊亦准該解員據實呈報該將軍等奏治罪如此明定章程酌劑辦理庶解員不得藉口賠累或將疲馬交納或有折價買補而分撥內地各營亦均得好馬無慮勞傷疲斃彌補滋累實於營務馬匹兩有裨益似可久遠遵行無弊臣等謹悉心酌議具奏是否有當伏候

皇上訓示俟

命下臣以便行文該將軍總督等遵照辦理謹

奏 九月三十日奉

旨所議戈壁地方倒斃馬匹免其賠補不得過二成之處著加恩准其三成餘依議欽此

2164 乾隆四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朕閱館臣所進職官表志詹事府一門其按語內稱詹事為東宮官屬我國家萬年垂統家法相承不事建儲冊立詹事府各員留以備詞臣遷轉之階等語是書館臣因朕前降諭旨於建儲一事之斷不可行明切訓示故於按語內特為揭出其實書生拘迂之見豈能深計及此且使是書留傳後世安知不又訾議館臣為無奈迎合諭旨非其本懷耶用是不得不再為明白宣諭夫堯授舜舜授禹唐虞固公天下即禹之傳啟亦非於在位時有建立太子之事三代以後人心不古秦漢預立太子其後爭奪廢立禍亂相尋不可枚舉遠而唐高祖立建成為太子至於兄弟相殘建成被害近而明神宗朝羣臣奏請預立國本終紘擾亂大率皆為後來布榮國寵之地甚至宵小乘間伺釁釀為亂階如挺擊等案神宗召見太子泣為慰藉父子之間至於如此閱之真可寒心可知建儲冊立非國家之福名亂起釁多由於此即以我朝而論

皇祖時理密親王亦嘗立為皇太子且特選公正大臣如湯斌者為之輔導乃既立之後情性乖張即湯斌亦不能有所

匡救羣小復從而蠱惑遂致屢生事端上煩

皇祖聖慮終至廢黜且即理密親王幸而無過竟承大統亦不過享國二年其長子弘皙縱欲敗度不克幹盡年亦不永使相繼嗣立不數年間連遭變故豈我大清宗社臣民之福乎是以

皇祖有鑒于茲自理密親王既廢不復建儲迨我

皇祖龍馭上賓傳位

皇考紹登大寶十三年勵精圖治中外肅清我

皇考敬法

前徽雖不預立儲位而於宗社大計實早為籌定雍正元年即親書朕名緘藏於乾清宮正大光明匾內又另書密封一匣常以隨

身至雍正十三年八月

皇考升遐朕同爾時大臣等敬謹啟視傳位於朕之

御筆復取出內收緘盒密記核對膺合人心翕然此天下臣民所共知者也朕登極之初恪遵

家法以皇次子乃

孝賢皇后所生嫡子為人端重醇良依

皇考之例曾書其名藏於乾清宮正大光明匾額後乃稟命不

融未幾薨逝遂命大學士鄂爾泰張廷玉等將其名撤出

追謚為端慧皇太子是未嘗不立嫡也但不以明告衆耳

嗣後皇七子亦

孝賢皇后所出秉質純粹不久亦即悼殤其時朕視皇五子

於諸子中覺貴重且漢文滿洲蒙古語馬步射及算法等

事並皆嫻習頗屬意於彼而未明言乃復因病旋逝設依

書生之見規仿古制繼建元良則朕三十餘年之內國儲

凡三易尚復成何事體是以前於癸巳年復書所立皇子

之名藏於匣內常以自隨是年

南郊大祀令諸皇子在

壇襄事曾以所定皇子默禱於

上帝若所定之子克承堂構則祈

昊蒼眷佑俾得年命延長倘非

天意所屬則速奪其算朕亦可另為選擇毋悞我國家宗社生

民重寄本年恭詣

盛京祇謁

祖陵亦如告

天之言默祝於

太祖

太宗之前仰祈

靈典式憑永垂昭鑒朕非不愛子也誠以宗社為重若朕之子

孫皆以朕此心為心實大清國億萬斯年之福也今日召

對諸皇子及軍機大臣等面降此旨即朕前所默告

上帝

祖

宗之言豈容有絲毫虛飾耶朕於天下一切庶務無不宵旰勤

求悉心籌畫寧於繼體付托之重轉不早為定計乎秋間

朕於避暑山莊河岸御鎗打鷓鴣失足落水濕衣其時不

特御前王公大臣等聞知俱即趨至問安即漢軍機大臣

亦接踵前赴該處朕仍率伊等談笑而行並未因內廷

禁地太監等敢於阻止者設朕起居偶有違和大臣等俱

可直詣寢所此皆由朕平日君臣一體無日不接見諸臣

面承諭旨何至有若前代夜半禁中出片紙之語為犯人

之憂乎總之建儲一事即如井田封建之必不可行朕雖

未有明詔立儲而於

天

祖之前既先為齋心默告實與立儲無異但不似往代履轍之
務虛名而受實禍耳故現在詹事官屬雖沿舊制而其實
一無職掌祇以備員為翰林陞轉之資耳因明切宣諭我
子孫其敬承勿替庶幾億萬年無疆之休其在斯乎總之
此事朕亦不敢必以為是其有欲遵古禮為建立之事者
朕亦不禁俟至於父子兄弟之間猜疑漸生釀成大禍當
思朕言耳並諭館臣將此旨錄冠是編之首俾天下萬世
咸知朕意欽此

2165 尚書和 字寄

廣東巡撫尚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一日奉
上諭尚安奏辦理閩務情形一摺夾片內請將搜出
懷挾之縣丞吏目等四員咨部分別陞補以示鼓
勵等語甚屬非是科場亦各省所常有搜檢理應
嚴密即搜出懷挾等弊亦係該委員等職分所當
然並非格外出力者可比外省佐雜等員如在河
工効力曾有勞績者亦不准該督撫等遽請越次
陞補乃尚安初任巡撫率以此等委員効有微勞
冒昧奏請錄叙市恩沽譽竟屬不曉事體尚安著

傳旨嚴行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66 臣等遵

旨詢問胡季堂順天各屬曾否播種秋麥據稱八月底九月
初間經過通州玉田沿途秋禾收割已有八九分並見
有間段播種秋麥之處至永平迤東一帶彼時秋禾收
割亦有六七分詢之土人據稱每年秋麥俱於九月下
旬播種一經收穫完竣即可起種查今年節氣較遲現
在甫過寒露此時正當播種秋麥之候各屬自必及時
趕種今得此瑞雪普遍於農民實有裨益等語似可無
庸擬寫寄信

諭旨詢問順天府尹謹
奏

2167 查雅德所奏臺灣地方黃璫毆死廖老一案於上年九

月二十二日擊獲正亮彼時蘓泰尚未革職離任此案係其承審經雅德將全案審結是以摺內仍將蘇泰叙入除將雅德原摺發交

行在法司核擬速奏外理合奏

聞謹
奏

2168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畢沅奏朝邑縣候補衛守備穆奮係恃符結訟經地方官差喚審訊膽敢抗拒不服奪票毆差殊屬目無法紀請將候補衛守備穆奮係斥革嚴審等語穆奮係著革職等因該撫提同案內犯証人等嚴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16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各省辦理秋審夫入各員處分臬司部議降一級調用俱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昨吏部議處雲南陞任臬司徐嗣曾無級可降應行革任之員是以加恩免其革任仍降三級註冊因思原任四川按察使孫嘉樂前因其不諳刑名辦事平常降旨令其來京交部帶領引見嗣以該員臬司任內辦理案件至十四起之多即照部議革任今各省司臬辦理秋審夫入失出者俱得邀恩留任孫嘉樂尚無大過仍著來京加恩於臬司品級上降三級以部員用該部知道欽此

217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畢沅奏審訊府谷縣參革知縣麟書挾嫌凌辱巡檢程璵一案將麟書問擬發遣充當苦差不足蔽辜麟書係內務府旗人選授知縣辦理一切地方事務自應實心實力始可為漢人表率乃因巡檢程璵送禮菲薄遇事呵斥並書寫該巡檢姓名粘貼弓兵吳天喜臂上杖責殊屬乖張誕妄寔為向來內務府旗員所未有麟書著銷去內務旗籍發往伊犁給厄魯特為奴以示懲儆餘著該部議奏欽此

2171 尚書和 守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奉

上諭昨據雅德奏審擬臺灣彰化縣黃璇毆死廖老一案已批交行在法司核擬速奏分別正法矣臺灣民俗健悍易于聚眾滋事自上年大加懲創之後朕以為其風可以稍戢乃現在此案人犯又有如許之多可見該郡孤懸海外

距省遙遠政務廢弛已久非極力整頓難以緝緝楊廷樺前因獲愆棄瑕錄用加恩以按察使銜補授臺灣道令得具摺奏事伊如感激自効實心實力整飭地方三四年後自當漸有起色朕亦另有加恩之處若復因循玩愒致政務仍前廢弛再有似此械鬪案件恐楊廷樺不能當其罪也著傳諭富勒渾雅德令其轉飭楊廷樺在臺實力整飭富勒渾等仍時刻留心查察不得因有楊廷樺在臺稍為諉卸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7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奉

旨劉秉恬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徐嗣曾免其革任仍降三級註冊富綱許祖京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江蘭著於補官日降三級從寬留任欽此

2173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奉

旨周首航蔡完陳弗周固周著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217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二日奉

旨黃璇廖詒俱著即處斬廖雄廖達廖登廖友廖再陳登黃
裘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戮死廖老一案

2175 尚書和 字寄

貴州巡撫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三日奉

上諭李本奏拏獲越獄重犯隴七觀隴老化二名尚有石老
華一犯未獲現在提解來省嚴審辦理另行具奏等語已
於摺內批示矣此等越獄重犯一經拏獲自當即時提集
審明定罪迅速奏聞候朕交法司核擬乃李本因案內尚
有石老華一犯在逃未獲遂不將已獲二犯如何審明問
擬之處速行具奏以致久稽顯戮著傳諭李本即將已獲
之隴七觀等二犯審訊明確定擬具奏其未獲之犯仍嚴
飭該道府等設法緝拏務期弋獲將此由四百里同硃批
原摺一併發往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76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直隸大名府知府張元濟現在因病解任所遺員缺著
靳榮藩補授其遵化州知州員缺著王貽桂陞署南路同
知員缺著喬人傑補授該部知道欽此

2177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

三日奉

上諭據蘭第錫奏酌定黃河大堤種柳並申嚴近堤取土之
禁以重河防一摺所辦甚屬妥協蘭第錫擢用總河於一
切河防事宜恐其未能熟諳朕方為廛念今觀其胸中竟
有定見所奏河工應辦事務次第修舉大慰朕心但伊身
任總河於一切地方事件究不若巡撫之呼應較靈著傳
諭明興何裕城將伊摺內所奏沿河栽種柳株及禁止近
堤取土各條令明興何裕城等嚴飭所屬實力遵照幫同
辦理庶於河防要務方有裨益蘭第錫原摺即抄寄明興
等閱看並諭蘭第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78 尚書和 字寄

都察院左都御史前任廣西巡撫朱 乾隆四十八年

十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審訊私雕印信偽造監生執照之捐納從九品黎民雍一案據稱此案前經撫臣朱椿委令桂林府知府汪修鏞知州許漢趙廷恩知縣黃會圖會審據黎民雍供認私雕戶部國子監假印偽造部監各照屬實該府州縣將黎民雍發交臨桂縣典史嚴成坦看守該犯於本年七月十九日患霍亂痧症二十日因病身死等語此等偽造印信誑騙財物例擬斬候入於情實重犯既經該府汪修鏞等審訊得實聽候招解朱椿自應即行將該犯收禁司監嚴密防範乃任聽汪修鏞等發交典史看守以致該犯得以倖逃顯戮或係該犯自成亦未可定朱椿身任廣西巡撫加恩擢用左都御史乃辦理重情案犯何至踈縱若此可見于地方事務全不留心除將此案交吏刑二部核議外著傳諭朱椿令其明白迴奏並諭孫士毅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7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薩載閱鴉元奏江蘇按察使司監盜犯鄧二等五名一同越獄於八月二十九九月初三日先後拏獲業經審明問擬斬決具題在案其署按察使蘇松糧道秦學溥請交部嚴加議處等語此案先經閱鴉元審明具奏將鄧二等問擬斬決即行正法並將司獄刑禁人等說明尚無賄縱情弊分別問擬發往伊犁新疆已批該部知道矣至鄧二等俱係行劫重犯收禁司監後自應嚴密防範乃該犯等竟敢扒牆越獄同日脫逃至五名之多實非尋常疎玩可比秦學溥係朕特加擢用之人署理臬篆自應留心督率實力稽查乃孤恩負職若此不得以該犯等旋即拏獲寬其處分秦學溥應如該督等所奏交部嚴加議處至鄧二等五犯在獄脫逃時扳開柵木扭抽鎖拷所有刑禁人等何至毫無聞見難保無知情賄縱之事著薩載閱鴉元再行徹底究訊如有別項情弊另行從重定擬具奏毋任絲毫狡卸嗣後司監井各屬監獄務須嚴行稽察小心防範毋得稍有疎虞致干咎戾欽此

2180 查江蘇按察使司監越獄盜犯鄧二鄧八任老漢石有成蔡麻子五名拏獲一案先經閩鴛元審明擬斬決請

旨即行正法具摺由驛馳遞於九月二十九日奏到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本日薩載等所奏即係此案初經拏獲

審訊情形因係差人賫遞是以到在前摺之後臣等謹於擬寫

諭旨內將閩鴛元前次奏摺一併寫入進

呈謹
奏

2181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奉

上諭昨乾清門侍衛佛爾爾額由山西回京復命朕問以該省雨水情形據奏經由山西保德州一帶稍覺缺雨等語本日農起摺內又稱據各屬先後稟報得雨優渥現在土膏滋潤足資長發與佛爾爾額所奏似屬兩歧其所稱各屬得雨之處並無月日亦無分寸農起於巡撫中尚屬留心民事所以持趨用者自不當稍為諱飾何以此次奏摺

含混若此豈其福薄災生于著傳諭該撫令其再行詳志查明據實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82 臣福康安本日

奏川省運銅船隻在重慶府製造一事前於五月內到京

時雖曾面奏並未具摺茲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2183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奉

上諭本日李奉翰奏滇省委員運京銅斤在江寧地方有違

風沉溺之事已另降諭旨交該督等飭屬再行上緊實力

尋撈矣又據福康安面奏滇黔運京銅鉛向例在重慶府

另行打造船隻備備水手裝載開行至交卸銅斤後又將

船隻拆卸變價前在川省滇省任內時曾經查訊但該委

員等拘泥成例多稱裝運銅鉛必得船身板片加厚是以

須另行打造朕思川省運載貨物大船頗多堅實可用嗣

後只須挑用堅實貨船按照市價僱用毋庸製造復行委

員往查再行具奏聞其時道屆卸任未知此項船隻現在

作何辦理請交李世傑酌定具奏等語福康安所奏頗為

切中事理製造船隻運送銅鉛既多糜費而水手又臨時

僱備不特人與船不相習且沿途碰磕損傷俱與伊等漢

不相關其各省屢報沉溺銅鉛之故安知不由于此若謂

裝運銅鉛必須船身堅固則民間販載貨物之大船豈皆

膠舟而不可用而所裝之貨又豈俱係系綑質輕者耶即

一船不敷裝載何妨多僱數船以資浮送但福康安在任

時曾經辦有頭緒李世傑接任後是否委員查辦何以並

未奏及著傳諭李世傑詳志查明的核迅速具奏將此由
五百里諭令知之仍即速行迴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84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李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

四日奉

上諭李奉翰奏滇省運解京銅入境出境一摺內稱雲南委

員駱峰領運正耗餘銅及帶解運官馬心綏至四川江津

縣沉溺撈獲銅七千三百餘觔運至江寧上元縣地方遭

風壞船沉銅九萬觔等語雲南運解京銅事關鼓鑄委員

等自宜小心運送即遭風暴壞船亦應儘力打撈務期全

獲今四川江津縣地方沉溺銅斤除撈獲銅七千三百餘

斤外其餘沉失銅斤曾否續有撈獲至委員駱峰所解銅

觔於江寧地方沉銅至九萬觔之多現在撈獲若干有無

損失著李世傑薩載嚴飭該地方官再行多覓人夫設法

打撈務須實力督辦庶多獲一觔即獲一觔之用將此傳

諭李世傑薩載並諭李奉翰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85 尚書和 守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奉

上諭孫士毅奏查明譚亞平一犯實係廣東順德縣選差等獲從前懷遠縣知縣邱錫疇稟邀功及查出該縣捕役人等與該犯譚亞平串供捏稱首先盤獲各情節分別定擬一節已於摺內詳悉批示並依議行矣此案前據巴延三奏與孫士毅摺奏不符是以降旨諭令兩省督撫秉公核實具奏今據孫士毅所奏捕役汛兵人等串同捏稟希得賞項及該縣邱錫疇妄稟邀功各緣由自屬確實情節此等兩省交涉事件孫士毅並不因有前奏稍為迴護甚得封疆之體其現在案內問擬分別發遣各犯即嚴行迅速押解毋任中途免脫將此傳諭孫士毅並諭巴延三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86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徐州府屬之銅山豐縣沛縣邳州四州縣低窪地方未能全行涸出現飭屬履畝確查分別災分輕重請旨辦理再本年六月江水盛漲上元句容丹徒三縣沿江低田被水之處一并委員確勘等語徐屬四州縣地方被水較重前降旨加恩展賑至六月止今該處尚有未經涸出地畝秋成失望僕查明請旨往返需時貧民無以餬口所有銅山等四州縣被災較重之地即著照山東之例加恩展賑五個月其災分稍輕及上元等縣被江水衝漫田畝俱著的借籽種口糧俾得趕種春麥足資接濟該督等一面查明分別賑恤一面奏聞以示朕軫恤災黎有加無已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187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畢沅奏陝省榆林懷遠葭州神木綏德米脂吳堡府谷等八州縣秋禾播種失時成災五六七八九分不等請照例撫卹加賑并蠲緩錢糧以資接濟又清湖靖邊二縣秋收俱止五分以上亦屬歉薄請予緩徵等語榆林綏德等

八州縣秋禾成災邊民生計拮据殊堪憫惻著該撫卽督率所屬實力賑卹俾貧黎均霽實惠所有應徵錢糧并著分別蠲緩其賑卹應需銀兩卽著于地丁項下撥銀四萬兩解注備用如有不敷核明再行續撥應需未糧於附近府縣倉貯查明撥運至清湖靖邊二縣雖例不成災秋收究屬歉薄所有本年額徵各項銀糧并上年緩徵未完及新舊借欠常平倉糧俱著緩至未年秋後徵收并於今冬酌量借糶倉糧用資接濟以副軫恤邊氓有加無已至意該部卽遵諭行欽此

2188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晉省刑名案件繁多近來辦理多有未協必須熟諳刑名之員方克勝任所有山西按察使員缺著長麟補授陳步瀛著仍留蘭州道任福建興泉永道員缺著李廷揚補授江蘇按察使員缺亦屬緊要著琅玕補授著卽各赴新任不必來請訓秦學溥現在交部嚴加議處例因降調所遺蘇松糧儲道員缺著訥清額補授欽此

218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琅玕所遺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員缺著伯興調補盛京兵部侍郎著宜興兼署奉天府府尹事務著鄂寶兼管欽此

2190 辦理軍機處為咨查事原任吏部侍郎田懋籍隸山西

陽城縣現在奉

旨查其有無子孫曾否出仕為此咨會

貴撫卽飭田懋原籍地方官詳悉查明覆知本處以便

覆

奏須至咨者

右 咨

山西 巡撫

2191 辦理軍機處為再行咨查事照得方略館纂輯

盛京通志所有盛京之

天壇

地壇

太廟

堂子其建置是何年月并坐落方向間祭丈尺逐一詳細查

明繪具圖說務於年內咨送本處以便交館纂入再

盛京吉林山川內其漢語名某某

國語名某某之處前經行文咨查尚未開送務即飛飭所

屬上緊查明於

回鑾後開造漢字清冊咨覆本處毋稍遲悞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將軍

吉林將軍

奉天府尹

2192 臣等謹查太子河古名大梁水見漢書地理志鄴道元

水經注皆言其水西南流入遼水至遼史地理志始有

太子河之稱明顧祖禹方輿記要一書謂太子河即故

行水以燕太子丹匿此得名考史記刺客傳李信連丹

丹匿行水中顧祖禹以遼東境中無衍水因附會遼史

地理志之太子河為即古衍水其非有所本可知今查

太子河

國語謂塔思哈河謂虎也音與太子河相近其為沿偽無

疑舊一統志所引宜加按語辨明改正今將舊一統志

方輿紀要粘貼黃簽恭呈

御覽謹

奏

2193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湖廣提督李國樞之父李瑞年屆九旬今來迎駕謝恩

著賞給大緞二疋貂皮四張以示優眷欽此

2194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續獲陳革業內行劫盜犯陳應等一十二

名現飭按察使譚尚忠嚴鞠招解撫臣親審等語此等行

劫盜犯潛匿稽誅既經拏獲到案自應嚴行審鞫定擬著

傳諭雅德于該臬司審明招解時務須悉心研究迅速辨

理其案內未獲各犯仍嚴督文武各員弁上緊搜緝並令

於接界處所一體實力嚴拏務獲毋使一名倖脫將此由

四百里傳諭雅德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95 尚書和 字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前據劉戡奏西寧縣擊獲陝西回民馬之玉等偷買賊馬一案據馬之玉供出上年九月十月及本年二月曾聞直隸人侯二小陝西回民王二共三次出口竊販蒙古丹澤多爾濟什特瓦偷來馬十餘匹及二十餘匹不等均由山西大同之鎮門口趕進售賣等供王二等現在逃匿屢次行催該省尚未將王二緝獲著傳諭畢沉即行嚴飭所屬實力訪緝獲日速行派員解送刑部歸案辦理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2196 查向迪勝一犯經陝西興安縣擊獲並非川省案內緝

獲匪徒其家屬住居湖北恩施縣此次舒常等奏係查

明該犯家屬比照大逆例辦理臣等謹擬寫寄信刑部

堂官另行定議

諭旨進

呈謹

奏

初五日

2197 尚書和 字寄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舒常等奏審明川匪向迪勝應行緣坐家屬分別定擬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此等匪犯糾夥行劫目無法紀情節原為可惡自應嚴行懲創以儆兇頑但核其所犯之罪並非大逆亦非若川匪胡軫年等聚眾滋事蔓延數省者可比若一例將伊家屬照謀叛律問擬緣坐不足以示區別而昭平允著傳諭刑部堂官再將此等比照問擬之劫盜案犯酌核情罪輕重悉心分別定議具奏所有此案向迪勝一犯即照此次酌定新例辦理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198 遵

旨查北海向于吉林東門外望祭自乾隆四十三年建立

北海神廟奉

旨將春秋秩祀及告祭典禮俱移於新建廟內行禮載入會

典遵行謹抄錄四十三年原奉

諭旨進呈

御覽謹

奏

2199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六日奉

上諭本年山西省辦理秋審案件多未允協經九卿核議改
駁者甚多降旨詢問農起令其逐案明白迴奏昨據奏到
仍復為飾非文過之辭可見該撫于刑名案件意存姑息
殊非明刑弼教辟以止辟之義今特擢長麟為山西按察
使長麟係刑部能事司員歷年改駁案件即係伊隨同該
堂官辦理明歲該省秋審案件如仍多錯悞致干改駁則
惟長麟是問倘該撫有與伊意見不合故為掣肘指駁或

因此次該省案件改駁係長麟主稿辦理遂成嫌隙則農
起不是更大若果如此臬司有奏事之責即著長麟據實
奏聞除就近已傳知長麟令其速赴新任外將此諭令農
起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00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將軍永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六日奉

上諭行在步軍統領衙門奏廣東譚達元呈控總商沈冀川
勒索伊弟鹽商譚體元銀兩及該撫會同粵海關監督審
斷不公一摺此案前經譚體元赴都察院衙門具控發交
該撫尚安會同李質穎查辦業經奏明審訊定擬完結今
譚體元之兄復赴行在步軍統領衙門控告未便仍交該
省督撫查辦著將譚達元解往廣東並傳諭永德即就近
前往該省提集案內應訊人證逐一研訊如果該省地方
官有袒護總商及將伊弟枉斷擬軍自應秉公查辦不得
稍存瞻徇若譚達元之弟實係拖欠官項獲罪又復砌辭
捏控亦應訊明按律懲治以儆刁風所有步軍統領衙門
原摺并原呈著寫交永德閱看其將軍及閩海關印務照

例交巡撫副都統暫行兼署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01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六日奉

旨此案著交永德就近前往廣東查辦其譚達元一犯著照例解赴廣東聽候審訊欽此

步軍統領衙門摺內

220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勾到奉天省秋審情定人犯內張成功控殺兇犯王及姜連毆死吳麻子二案俱因拒毒起釁致死開擬斬候自應入於情寔但核其情罪究因誓明王吳麻子欲行難毒該犯等一時氣忿所致而圖毒既無死者生前確供又無旁人見證僅據該犯一面之辭指稱圖毒罪疑惟輕是以免其勾決此等案犯指殺既屬無憑而殺命究難運罪不得以此次未勾將來即可改緩所有張成功姜連二犯每年秋審時著仍入於情寔此狀斟酌情罪以期協中

之意著刑部存記嗣後遇有此等案件均照此辦理至各省有似此拒毒殺命之案該地方官審訊時必須將兇手與死者年齒詳晰核對如死者年長兇手十歲以上則欺其稱弱圖毒自屬情理若死者與兇手年歲相當或僅大三五歲又安知非兇手圖毒不遂因而致死滅口恃無見証圖賴死者希冀却罪乎因勾到奉天秋審有此二案恐各省亦有似此者特明晰宣諭內外刑衙門一體留心讞獄以期無枉無縱而昭平允欽此

2203 遵

旨傳詢臺灣鎮總兵孫猛賚摺外委張恩據稱我於七月間親在洋遭風之事等語查前月富勒渾具奏孫猛之母在廈門遇風飄失一摺係八月初八日由驛馳遞該鎮今日奏到收成雨水情形之摺係七月二十九日差該外委賚進是以到在富勒渾前摺之後彼時孫猛尚未得伊母遭風飄失之信理合奏

聞謹

奏

十月初六日

220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七日奉

旨此案在逃之巴罕王府長史德順身係職官無難偵緝何至事逾一年尚未就獲著步軍統領衙門及順天府五城選派幹役立限拿獲交部審辦至德順之子瑪昌阿聽從伊父冒充業主誑論銀兩實屬旗人中敢類僅擬發遣新強營差不足蔽辜瑪昌阿著銷去旗籍發往伊犁給厄魯特為奴以示懲儆餘依議欽此

2205 劉諭山海關監督董椿照得該監督署內失竊銀兩一

案本日奉

旨現在審訊姜大未得確鑿贓証此案所失銀兩至六百餘兩之多又係元寶自非姜大一人所能偷竊必有遁同夥竊之人看守銀庫僕役何以毫無聞見姜大所供徐二遠在京城伊弟姜二又在鳳凰城居住姜大偷竊銀兩豈有不交給伊妻藏匿轉交徐二等之理且此案係八月間之事連交徐二等亦斷不能如此之速著董椿于署內再行訪查到挖務得實在贓據以憑質訊欽此為此劉諭該監督即行遵照在署內嚴密訪查到挖得有實情速行稟

報軍機處不必專摺具奏須至劄者

十月初七日

2206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山海關偷竊銀兩案內之姜大供出在鳳凰城之伊弟姜二現在曹丕等獲起解如尚未就獲著速行嚴密搜緝于獲到之日即派委委員押解到京以便質訊歸案欽此為此專函佈

閱祈即遵

旨辦理為要此時接奉札寄不必具奏俟拏獲該犯時再行

具奏可也順候

近祉不一

十月初七日

2207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山海關監督署內偷竊銀兩之姜大一犯即著解送行
在交軍機處大臣會同刑部審訊欽此所有在京等獲之
徐二一犯毋庸解往山海關即交刑部監禁俟回京時
歸案質訊可也專此佈

開井候

近祺不一

十月初七日

2208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蘭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十

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毓奇奏濟寧以南運河淤沙停積未經挑濬已閱三
次其最甚之彭口一帶河身日形淺窄本年挑工必須添
夫數倍加緊趨辦於明歲船行始得暢速至濟寧以北運
河本年回空船隻經行不無遲滯亦須認真挑辦方免阻
碍等語濟寧以南運河前經豫水下注淤沙自多停積今
漫水已經全涸歸復故道自應多備人夫將運河急為挑
濬其濟寧以北臨清一帶受淤之處亦應趕緊挑挖一律

深通庶明歲重運北上俾得進行無滯著傳諭蘭第錫明
興將毓奇所奏應行挑濬各工督飭在工員弁迅速妥辦
至毓奇所奏照料各項工程運河道沈魯震一人不能兼
顧請速派巡漕科道等來東分任稽查督率一事朕已早
計及此於數日前派出御史佛喜保巡視東漕已起身前
往矣所有毓奇此次奏摺著抄寄蘭第錫等閱看並諭毓
奇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0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八日奉

旨何裕城奏查辦原任職官賈周模家奴崔大成等家產一
案有崔大成之妻郭氏交伊婿郭雲龍一萬兩赴天津生
理旋經郭雲龍自赴直隸永平縣投首供明此項銀兩伊
岳母原令賚赴天津做鹽生理行至武清縣因車重難行
當銀五千兩又為郭氏次女製辦裝奩買金飾綉緞等物
用銀八百三十餘兩此項綉飾同銀二千兩存於曲周縣
丁姓店內餘銀除盤費花用外尚存銀一千六百兩赴縣
呈首當經該縣開查起出銀兩綉飾等物解豫等語崔大
成之妻郭氏交郭雲龍銀一萬兩原令其携赴天津做鹽

生理今據郭雲龍呈首情節核與原供不符雖銀兩綉飾等物業據該縣查起解豫其郭雲龍是否將伊岳母交費銀兩在天津另有業鹽生理之處著就近傳諭劉我再行詳志查明毋任隱飾欽此

221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九日奉

旨秦三秀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遠年盜首

2211 尚書和 字寄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九日奉

上諭郝碩奏安仁縣民萬興兆啣齋念誦勸世懺語並轉授萬勝崇等持誦現在搜查經卷嚴究首夥定擬等語並將經卷二本佛榜一紙一併進呈朕詳加披閱其大乘大戒等紙係將佛家詞句隨意填寫勸人信受奉行愚民易于煽惑不過藉得錢財並無悖違字句與從前各省所辦顯然背逆傳授多人者不同該撫既經查出應將經卷等件燒燬毋令仍前啣齋念誦使其改教不必過事搜求致滋煩擾各省地方官遇有此等事件如果實係邪教傳習徒

衆及有違悖語句者自應嚴行查辦務絕根株若止係愚民吃齋求福誦習經卷與邪教一律辦理則又失之太過所有案內人等即著概予省釋經卷等件全行銷燬將此諭令郝碩並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1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十日奉

旨著派福隆安前往敬謹查辦其原辦之誠親王弘暢亦著同往欽此

2213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初十日奉

上諭前據富勒渾奏臺灣鎮總兵孫猛因迎養伊母在廈門渡臺遭風飄失該鎮懇請解任前往訪尋等語當即降旨准其解任往尋伊母今距富勒渾奏報後已逾月餘該鎮尋訪伊母曾否得有音信有無稟報著傳諭富勒渾雅德即行查明速行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14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一日奉

上諭蘓松糧儲道管理四府漕糧每過各屬徵收之期非得精明廉幹之員往來稽察易滋弊竇如上年浙省辦理不善致有匪徒開漕之事不可不知現在新行補放之訥清額人亦老成穩妥但初膺外任是否與此缺相宜著傳諭薩載留心試看如果該員於繁劇未能勝任即於通省道員中揀選一員奏請調補其所遺之缺即令訥清額補授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15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二日奉

旨原任山西大同鎮總兵富成著留於巡捕營照所降之級以遊擊補用該部知道欽此

2216 尚書和 字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二日奉

上諭前因秋審錯悞農起何裕城同一旨本日何裕城覆奏

秋審失出之摺惟自陳辦理錯悞嗣後細心講習不敢妄逞臆見各緣由將來似此等失出之案即予以處分止係公過原可從寬並非若徇私者之未便輕恕何農起乃力為陳辦一似九卿核改各案盡屬非是竟敢於朕前為飾非文過之言是誠何心豈竟患風疾抑福薄災生乎著將此次何裕城奏到之摺抄寄令其閱看農起撫心自問更有何說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17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二日奉

旨刑部審訊雲南省委員趙州知州彭煥短少銅觔問擬杖徒並將所短數目及腳價銀兩在伊任所原籍勒追歸款一摺滇省運京銅觔關係鼓鑄該督等自應遴選明幹歷練之員身家殷實者委其領運庶管解不致貽悞即間有虧短亦可著落照數賠償今滇省委員彭煥甫經到任才具又屬平庸即令領解京銅以致一路不能照料周妥沉失天生利用之物豈不可惜是此事實由該督等濫行派委所致所有短缺銅數及腳價銀兩即著富綱劉秉怡照數分賠以示懲儆彭煥著免其賠補餘依議欽此

2218 臣等遵

旨訊問道旁跪遞呈詞之胡克明據供我係河南府盧氏縣監生屢試不中今年遇鄉試之期因抱病不能進場心懷憂悶遂將向來所習策料填寫呈詞在道旁跪遞希

冀

皇上賞給恩典並無別的意思所有呈詞係我自己寫的是實臣等細閱所遞原呈皆係剽襲陳腐策料混行填寫並無干涉地方事件亦尚無違悖語句但該犯因屢試不中輒敢於

聖駕經臨之處冒昧遞呈實屬不安本分應請將胡克明照

衝突儀仗例問擬充軍以示懲儆謹

奏

2219 尚書和 守寄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五日奉

上諭昨何裕城覆奏辦理秋審錯悞自陳惶悚一摺已抄寄農起閱看矣本日雅德亦有覆奏之摺其於定擬失當之何定等案業經朕指出詢問伊自知錯謬不敢再為強辯

則前日農起之飾詞陳奏其意究欲何為抑仍受庸劣刑名幕友之愚耶著再將雅德摺抄寄令其閱看一併據實覆奏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2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五日奉

旨此案該管弁目沙榮李茂見有號褂率報逃兵金鑑陣亡擬以斬決固屬罪所應得但究與知情故縱者有間沙榮李茂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刑部摺內定擬斬決

2221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五日奉

旨哈當阿著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222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明興奏登州府知府董世寧年力就衰難資表率請旨勒令休致等語董世寧著即休致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223

謹擬到京後
勾到省分日期次數清單

十月二十二日

江蘇省情實人犯六十七名

山東省情實人犯四十五名

十月二十四日

河南省情實人犯一百十四名

十月二十六日

山西省情實人犯一百十五名

十月二十八日

直隸省情實人犯一百三十二名

十五日

2224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

六日奉

上諭據富躬奏穎州府屬之阜陽縣監犯王剛等於九月二十九日晚打斷鎖鑰用火燒柵並打傷典史禁卒逃走該

縣李之萼公出經穎州府知府廣興督同弁役立時拏獲逃犯七名續獲十八名尚有逸犯十二名未獲現在親往督拏等語監犯結群越獄在邊地偏僻小縣尚不應有此事況內地府城豈容此等慙不畏死之徒肆行無忌若非獄官禁卒人等平日漫不經心疎懈弛即係多方需索擾累以致激成事端著傳諭薩載即速親往提集禁卒人等及現獲逃犯訊取確供究擬具奏至未獲各犯並交薩載嚴飭文武各屬迅速擒拏務獲勿使一名漏網其現已就獲之王剛等二十五名毋論該犯等原犯情節輕重此次膽敢打傷官卒人等越獄脫逃情罪甚為重大法無可貸無論首從即一面奏聞一面正法并將未續獲各犯即照此審明辦理至該縣監內人犯尚有一百餘名並未隨同脫逃是尚知畏懼王法轉可量從末減此等人犯內有無入於本年秋季審情實業已予勾者著薩載富躬於奉勾到部文之日暫停行刑查明具奏到日再降諭旨如本條輕罪亦一併查奏請旨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傳諭知之仍即由驛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25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富躬奏穎州府阜陽縣監犯王剛等於九月二十九日晚打斷鎖鑰用火燒柵並打傷典史禁卒越獄逃走請將署阜陽縣事蒙城縣知縣李之萇革職典史瞿錫革職等問留於地方協緝該管知府廣興未能先事覺察均難寬縱先行解任督緝俟審明另奏等語該犯等越獄至三十餘名之多實從來所未有典史瞿錫著革職拿問該縣李之萇亦著革職拿問留於地方協緝知府廣興著解任督緝務期全數弋獲以正刑誅毋使一名漏網所有刑禁人等該督撫一併提集嚴行審訊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226 查穎州府阜陽縣越獄首犯王剛係民人犯故殺之案

並非監生臣阿桂一時記憶舛錯是以於擬寫

諭旨內未將該犯身係監生之處合併陳明謹

奏

2227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安徽徽州府知府員缺著富祥補授欽此

2228 遵

旨查臺灣鎮總兵孫猛係鑲白旗漢軍人止有一子得昌年

十五歲現在隨任理合奏

聞謹

奏

十八日

222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蘭第錫泰奏上河通判張德履接收許祖堯交代彼此支延逾限未經出結請旨將該員解任等語許祖堯張德履俱著解任提訊確切分別擬議具奏至張德履於前任商虞通判任內有應交核減銀兩迄今未交以致應申印結三年不行呈送該管各司何以並不查辦並著查明具奏交部一併議處摺併發欽此

223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山西布政使員缺著李天培補授欽此

2231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朕歷覽前代建儲諸弊及我朝

家法相承於立儲一事之不可行已明降諭旨宣示中外至史冊所載因建立儲貳致釀事端者不可枚舉自當勒成一書以昭殿鑒著皇子等同軍機大臣及上書房總師傅等將歷代冊立太子事蹟有關鑑戒者採輯成書陸續進呈即著皇孫之師傅為謄錄書成名為古今儲貳金鑑欽此

223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姚成烈奏湖北應城縣斬犯傅宗采在監自縊請將該縣典史未曾禮革職嚴審署知縣事試用知縣莊士登交部嚴加議處等語未曾禮著革職交該督提同刑禁人等嚴審定擬具奏莊士登著交部嚴加議處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233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九日奉

旨姚成烈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至臬司為通省刑名總匯凡有招詳罪名案件自應悉心確核毋稍枉縱即巡撫

見有未到之處尚當秉公持平再三商論務期允協方無忝司獄之責乃汪新於胡光璘賄囑頂兇一案不能嚴究實情率行審轉以致罪名出入臬司專司刑名其處分自較巡撫為重若不實予降調將來各省臬司何以示儆所有此案率轉之前任湖北按察使汪新即照部議降三級調用餘依議欽此

223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甘省丞倅州縣內滿員甚少不敷遴調請棟發同知通判知州各二員知縣四員並請飭部於曾任繁缺滿員內揀選來甘委用等語著照所請派和珅梁國治劉墉福長安會同該部於候補人員內揀選帶領引見發往委用欽此

2235 辦理軍機處為咨會事照得本月十八日貴督撫覆奏

海塘老人指引打樁實有其事恭請

御製詩章勒石紀事一摺奉

硃批是欽此現今

發下

宸章並

諭令速行勒石為此咨會

貴督撫即將碑石長短廣狹丈尺分寸詳細開具清單

咨覆本處以便辦理毋庸具摺陳奏須至咨會者

2236 啟者本日面奉

諭旨浙江龍井行宮內存貯御臨蘇軾書和過溪輻詩卷著

富勒渾福崧遇便送京呈

覽欽此相應札知

大人於摺差進京之便妥速送京交軍機處進

呈毋庸具摺覆奏此啟並候不一

和 具

十月十九日

2237 查畢沅自夏秋以來奏報雨水田禾情形各摺並未將

榆林等八州縣缺少雨澤之處奏明惟本月初四日有

奏請將榆林等州縣成災應行賑卹一摺奉有明發

諭旨謹

奏

二十日

223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西巡撫畢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日奉

上諭據畢沅奏陝省各屬秋收豐稔惟榆林府屬之榆林懷

遠等八州縣四五月間雨水缺少至六月得雨趕種晚禾

又因陰雨連綿地氣寒冷致秋禾受傷成災等語榆林懷

遠等八州縣四五月間缺少雨澤該撫於夏秋奏報雨水

田禾情形各摺何以未經詳晰陳奏是該撫於每次具奏

之摺徒以飾辭入告並未明晰陳奏豈竟未仰體朕屢念

民依之至意甚屬玩視民瘼畢沅著傳旨申飭至現在成

災各州縣昨已降旨將應徵錢糧分別蠲緩並於地丁項

下撥銀四萬兩以備賑卹之用如有不敷再行續撥倉糧

接濟該撫務須督率所屬實力撫綏並體察該處情形如

有應需展賑蠲緩於新正加恩之處亦即據實迅速奏聞

候朕屆期降旨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3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南巡撫伊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

十日奉

上諭伊星阿奏請陞見一摺已批准其來京所有湖南巡撫

印篆即著伊星阿於路經湖北之便迎交舒常兼署舒常

接奉此旨即起身迎往接篆視事將此各傳諭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224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按察使員缺著李廷揚補授欽此

2241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古州鎮總兵員缺著李化龍調補陳大用著調補

江南壽春鎮總兵其山東登州鎮總兵員缺著柯藩補授

欽此

2242 查山東登州鎮總兵係兼轄陸路水師之缺臣等謹將

軍機處記名應用陸路水師總兵人員名單一併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224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

八年十月二十日奉

上諭薩載奏接收據鳳陽道王懿德稟報阜陽縣監犯王剛

等逞兇越獄當即飛札安徽撫臣及壽春鎮並飭屬嚴拏

查辦一摺殊屬錯誤已於摺內批示矣監犯結羣反獄實

為從來所未有前據富躬奏到已有旨令薩載親往查辦

該督身任總督地方遇有此等重大事件一經接據各屬

稟報即應星速前往何得僅以咨緝了事豈必待接奉朕

旨始行前往耶薩載著傳旨申飭至王剛等膽敢打傷官

卒人等反獄脫逃情節實為重大前已降旨將已獲各犯

不分首從概行正法著傳諭該督等即遵照前旨嚴辦其

未獲之首犯王剛及夥犯等共八名仍嚴飭文武各屬按名迅速擒拏勿使一名漏網再此案人犯至三十七名之多起意自非一日該犯等平時在獄必有預行夥商情事管獄典史及禁卒人等豈竟毫無知覺即知府知縣近在本地亦何至漫不經心玩視囹圄若此並著該督等嚴行審訊如禁卒人等有知情疎縱情弊即行從重究擬具奏至潁州民族素稱刁悍此等惡不畏死之徒肆行無忌該處府縣非得精明強幹之員難資治理即江蘇之淮徐豐沛等處民情亦與潁州相仿其府縣等官亦當加意遴選明幹之員方能整頓近來外省每有越獄之事安徽此案尤堪駭異總由該督遠在省城於各屬人材未能留心揀擇任聽各屬層層欺蔽互相委却于監獄重地亦漫無防範以致疎脫人犯若此之多可見外省官員不能如京城之刑部堂司各官尚知勤慎小心也著一併傳諭各督撫于緊要地方務使慎選要員隨時督飭如仍前延玩顯預致滋貽悞則惟該督撫是問將此由六百里傳諭薩載富躬仍著速行迴奏並通諭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4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一日奉

旨依議上年加恩宗室一體給與四品頂戴原所以示優容而照勸勵今明定乃貪利妄控實屬不知自愛若僅照例圈禁一年無以示儆明定著革去頂戴嗣後宗室有似此犯圈禁之罪者即著革去頂戴著為令欽此

2245 據新放山西學政張姚成呈報丁憂謹擬寫山西學政

空名

諭旨進

呈恭候

簡放謹

奏

二十二日

2246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提督山西學政著項家達去欽此

2247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奉

旨王秉仁准其仍留守備之任但伊所掣係貴州遠缺恐啟
規避之漸著以留任之日起扣滿五年再准陞轉欽此

2248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安徽潁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
揀選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張鳳鳴補授欽此

224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奉

旨李四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刑部議覆湖南行竊拒捕摺

225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蒙

發下五百羅漢圖及趙孟堅蘭亭墨刻各四十九分臣等謹

將擬

賞名單開列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綿億阿哥

綿惠阿哥

禮親王永恩

睿親王淳穎

鄭親王積哈納

豫親王脩齡

肅親王永錫
莊親王永瑋
怡親王永琅
裕親王廣祿
誠親王弘暢
克勤郡王雅朗阿
恒郡王永皓
和郡王綿循
果郡王永璫
軍機大臣阿
福
和
福
梁
福
董
大學士三寶
嵇璜
蔡新

尚書伍

劉墉
德保
曹秀先
周煌
喀寧阿
胡季堂
綽克托
金簡
總督劉綏
薩載
李侍堯
富勒渾
舒常
巴延三
李世傑
富綱

2251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伊犁遣犯張小六即張應魁於八月二十

四日在配脫逃等語張小六係內地積匪從重改發伊犁為奴之犯情罪重大乃胆敢於配所乘間脫逃甚為可惡

該犯籍隸四川或經逃回內地亦未可定著諭李侍堯畢

沅李世傑嚴飭所屬於該犯經過關津隘口並原籍地方

嚴密查拏務獲即行審明正法毋任遠颺漏網將此由四

百里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52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河東河道總督蘭

河南巡撫何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

二十三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黃河形勢兇濤刷成新河一摺內稱郭家

堂一帶黃河坐灣溜勢偏趨南岸田家樓掃工係頂衝迎

溜正擬於老灘挑挖引渠引溜直趨現在興工尚未挑成而河溜日見塌進勢甚迅速當即乘勢啟放河頭河尾共刷寬一百數十丈全河大溜暢達所有田家樓掃工現經淤閉等語覽奏欣慰已於摺內批示矣郭家堂老灘正在挑挖引渠仰邀

河神默佑乘勢掃寬全河大溜忽然取直歸中自係善機朕心深為嘉悅但閱圖內郭家堂即逼近新河該處現有民居向來堤外灘地距河稍遠之處原准民間住居惟不准私築堤堰致碍水道例禁本明前後降旨命河臣會同地方官妥協辦理但恐日久廢弛小民各護田廬仍不免私自圍築侵佔河形以致汎水長發時有碍溜勢於河務大有關係除將此摺交軍機處存記俟明春南巡就近亦可親臨閱看外著傳諭薩載李奉翰蘭第錫何裕城明興於南北兩河灘地留心實力查辦毋得視為具文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53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奉

旨據御史福伸等奏都察院經歷瑯玕因伊子慧寧追繳僕婦身價一案私發堂票擅提坊役責打請解任交部審訊一摺瑯玕以經歷微員輒敢以私事屢發堂票拘役責打並稱五日期內不完再行重責實屬越分滋事自應革職交部審辦本日都察院亦將此案奏自係聽聞御史叅劾始行具奏且僅將該經歷革職並無交部之語殊屬非是所有都察院堂官著嚴行申飭福伸等原摺併發欽此

225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毓奇奏江淮衛守備李仁辦理漕務催趨重運俱屬實心實力今歷俸已滿即應推陞都司應將該守備李仁留於本任俟有漕標都司缺出奏請補授等語地方得力員弁推陞他省督撫等奏請留任自為承辦事件並須幹練人員起見而因此啟取巧規避之漸亦恐不免李仁著照該督所請仍留衛守備之任即照昨日京營奏留守備王秉任之例以留任之日起扣滿五年方准陞轉嗣後各

省奏留文武人員俱照此辦理著為令欽此

2255

查甘肅勦捕逆回案內濫用軍需銀數共二萬九千五百十七兩七錢應行分別追繳者共十七犯謹將發遣各犯名下應賠銀兩數目及已未完繳之處分繕清單恭呈

御覽其未完繳各犯應即行令各該省督撫催查完繳謹奏

* 發遣黑龍江各犯應賠銀兩數目及已未完繳清單

賈若琳 應繳銀一兩六錢一分五厘

葉觀海 應繳銀六兩三錢四分五厘

韋之瑗 應繳銀三十四兩三錢二分

董熙 應繳銀四十五兩五錢

以上四犯應繳銀兩俱在黑龍江呈繳全完

李弼 應繳銀十六兩四錢

以上一犯業經病故已據廣東巡撫咨報於該犯家屬名下著追完繳

舒玉龍 應繳銀三百六十三兩九錢五厘

以上一犯據江西巡撫咨報該犯族人舒光弟等認
繳全完

彭永和 應繳銀一百七十兩八錢

以上一犯據江西巡撫咨報該犯之姪彭春祖認繳
全完

謝桓 應繳銀九千二百三十三兩一錢一分六厘

以上一犯據湖北巡撫咨報黃州府知府謝廷樞認
繳一半共銀四千六百一十一兩零於養廉內三年扣

完其餘一半已據該犯寄信浙江同族謝濟川代交

尚未據浙江巡撫咨覆

黃道斐 應繳銀三千五百七兩八錢四分

章汝楠 應繳銀三千一百一兩七錢九分五厘

史堂 應繳銀二千二百四十一兩九錢八分

李本楠 應繳銀二千九十九兩八錢七分二厘

萬邦英 應繳銀三百九十七兩一錢三分四厘

麻宸 應繳銀二百五十八兩二錢八分三厘

以上六犯應繳銀兩已據各犯寄信原籍家屬代繳

尚未據各該省督撫咨覆

發遣烏嚕木齊一犯應賠銀兩未完清單

夏恒 應繳銀三千八百一十一兩九錢

以上一犯應繳銀兩未據浙江巡撫咨報完交

發配漢中府一犯應賠銀兩未完清單

吳訖 應繳銀一千五百三兩零

以上一犯應繳銀兩未據直隸總督咨報完交

二十四日

2256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山東巡撫明 山西巡撫農 傳諭江

寧蘇州杭州織造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乾隆乙巳年新疆應需綢緞按照舊定章

程開明顏色丈尺數目清單請勅交山東山西巡撫江寧

蘇州杭州各織造照數織辦解送來甘以便分送各該處

備用等語著傳諭明興農起穆騰額四德盛柱即照李侍

堯卑開各項綢緞如式妥協製辦務須質地堅實顏色鮮

明並著遴委委員沿途小心護解毋得稍有霉污致滋駁

換所有李侍堯原摺清單抄寄該撫等閱看至此項緞疋

解到甘省時即著該督詳細點驗派員轉解各該處並飭

接解之員一體小心照料以專責成將此傳諭明興等併諭李侍堯知之欽此

2257 臣等將李侍堯奏到新疆需用綉緞摺單交戶部查核與向年所辦俱屬相符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2258 查貴州省紋犯隴七觀等越獄一案已於九月內據李本奏明本日復據李本奏到將拏獲之隴七觀隴老化二犯審明請

旨正法其石老華一犯尚未弋獲謹擬寫通飭各省督撫

諭旨進

呈謹

奏

二十四日

225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綱奏貴州松桃廳紋犯石老華等三犯越獄脫

逃該左營都司守備等不能先事防範已屬咎無可辭及至查取應泰職名復又推諉抗不開送請將銅仁協都司推陞遊擊黃世福千總岳林蔣上學把總楊起鵬一併革職副將巴彥圖守備周國興交部照例議處等語黃世福岳林蔣上學楊起鵬俱著革職巴彥圖周國興著交部議處該部知道摺摺併發欽此

226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安徽省有斬犯王剛等結羣越獄一案自因地方官平日玩視罔圍漫不經心所致已降旨通行申飭又據李本奏拏獲松桃廳越獄紋犯隴七觀等二名審明正法其石老華一犯尚未弋獲本日又據孫士毅奏到新寧州亦有斬犯羅恒可越獄脫逃之事監犯越獄向來各省亦難保其必無但從未有如今年奏報之多者即如江蘇省人犯業已解至司監竟至踈脫甚而如安徽省王剛等糾眾逞兇至三十七名之多尤堪駭異此皆由地方官平時視為泛常毫無防範而督撫等復任聽屬員層層欺蔽不加整飭以致監獄廢弛屢報脫逃積習實為可惡除石老華羅恒可二犯著該撫嚴飭各屬上緊緝拏務獲迅速審擬

具奏外並著再行傳諭各督撫隨時留心督飭文武員弁於監獄重地加意防閑如有仍前踈縱者惟該督撫是問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2261 奉

旨王光璿著即處斬王金明廖均發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二十四日

2262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三日兵部奏前任漕運總督鄂

寶薦舉卓異之運糧千總賈元龐彌嫻三保三員應否

仍留上次卓異請令送部引

見一摺奉

旨知道了欽此又奉

旨該員等引見時提奏欽此今據兵部知會千總賈元龐彌

嫻二員於二十四日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兵部原摺進

呈再查三保一員現在尚未到部合併聲明謹

奏

二十四日

2263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初十日朱椿奏蒼梧縣知縣胡堂

查辦莫世銓匿名誣揭究出因姦謀殺親夫各情並聲

明胡堂前因不扶同控報礙失銅勛遵

旨送部引

見一摺奉

硃批知道了欽此又奉

旨胡堂俟引見時提奏欽此今據吏部知會該員於本日帶

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朱椿原摺抄錄進

呈謹

奏

二十四日

226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綱奏遊擊蘇爾相老成歷練熟悉邊情現在駐防杉木籠未得送部引見請賞給叅將職銜將預保之處註銷等語蘇爾相著加恩賞給叅將職銜俟有相當缺出奏補以示鼓勵蘇爾相因駐守邊防得力是以俯允所請嗣後不得援以為例欽此

2265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

撫閔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本年湖北之黃梅廣濟黃岡江夏四縣及江蘇之上元句容丹徒三縣因六月間江水盛漲濱江地畝均被淹浸致成偏災業經降旨令該督撫實力撫卹毋致失所第念被災地方於明春青黃不接之時民食不無拮据是否應需展賑蠲緩並此外勘不成災地畝應否量予加恩分別酌借口糧籽種之處著傳諭該督撫體察情形查明據實覆奏候朕於新正再降諭旨將此由四百里各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66 查本年奏報一隅偏災惟陝西湖北江蘇三省除陝西

省業經奉有

諭旨令該撫將是否應需展賑蠲緩於新正加恩之處據實

覆奏外所有湖北江蘇二省臣等謹擬寫寄信

諭旨進

呈謹

奏

二十五日

2267 據新授吏科給事中劉謹之呈請代表奏恭謝

天恩理合據情代

奏並將原呈一併進

呈

睿覽謹

奏

十月二十五日

2268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吏部將安徽省李獲隣

境盜首之前署鳳陽縣試用知縣孫燕翼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孫燕翼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二十五日

226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和坤前於侍郎任內充國史館副總裁今已陞任尚書

著改充正總裁彭元瑞著充國史館副總裁欽此

227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謝墉現在出差所有吏部侍郎事務著董誥兼署欽此

2271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郝碩奏請揀發遊擊二員守備四員發往江西以資

差遣酌量補用等語即著上次派出揀選之和坤梁國治

劉墉福長安會同該部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227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奉

旨昨日工部奏銷節慎庫收發錢糧月摺有理藩院修理衙

署工程處咨領出運渣土價值錢文一欵理藩院修理衙

署既派大臣督修所有動用銀兩自當另案報銷與工部

無涉何得又於工部月摺內另列出運渣土欵項自係承

辦工程之員及工部司員相為影射藉端浮銷嗣後此等

工程既有嵩派大臣即不准將出運渣土欵項另列入工

部月摺所有此項錢文不准開銷欽此

2273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奉

旨聞鄂元著降一級留任薩載著罰俸一年永保著銷去軍

功紀錄二次免其降級秦學溥由直隸順德府知府經朕

加恩擢用道員乃於署臬司任內一味疎縱致有斬決盜

犯五名在司監脫逃之事殊為辜恩非尋常疎玩可比秦

學溥著照部議降三級調用欽此

227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國史之修所以彰善癉惡信今傳後我國家凝承

景貺垂裕萬年前曾降旨將開國以來王公大臣及在朝滿漢

文武內自卿貳以上外自將軍督撫提督以上並綜核生

平實蹟各為立傳蓋因前代諸史皆由後世史官編纂勝

朝事蹟歷年久遠湮沒失傳以致網羅散佚采及裨官褒

識好惡任意軒輊率無定評何如及早哀集免致聞見失

真傳疑襲謗乎茲國史諸臣列傳進呈皆經朕親覽詳加

核定公是公非不少假借以期徵實垂信但國史體例與

歷代史不同館臣纂輯惟應據事直書無庸分別各門至

若忠烈廉孝以及奸臣宦官歷代皆附入列傳我朝百代

昇平並無此等事也惟貳臣傳一門前經降旨另編甲乙

乃我朝開創所有此實扶植綱常為世道人心之計自應

另立專門以存直道至叛逆之臣如吳三桂等亦應明正

罪狀另立一門用昭斧鉞之嚴所有現辦滿漢臣工表傳

蒙古王公事蹟其在乾隆四十年以前者俱著該總裁等

董飭纂辦勒限五年陸續進呈候朕欽定成書頒行并寫

入四庫全書垂為信史至該館採錄事蹟向俱恭照

實錄紅本數實紀載第自雍正八年設立軍機處以來五十餘

年所有諭旨批奏事件未經發抄者尚多著先將乾隆四十年以前軍機處所存檔案令該總裁纂修詳晰查閱裒輯以昭典核欽此

2275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吏部將歷俸八年四川

重慶府知府宋維琦一員又丁憂回旗原任知州遇昌

通判錫麟玉山三員帶領引

見奉

旨宋維琦遇昌錫麟玉山俱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2276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奉

旨隴七觀隴老化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貴州省拿獲脫逃犯一案

2277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奉

旨倭什布著照該撫所請准其陞署德州知州該部知道摺

併發欽此

2278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

十六日奉

上諭據富躬奏審明拏獲潁州府阜陽縣監越獄重犯已經予勾之張恕雅武三二犯先行斬梟其已奉予勾未敢同逃之汪九秦四耿進甫三犯遵旨暫停行刑一摺已勾之絞犯汪九等三犯於王剛等逞兇越獄時未敢同逃尚知畏法著加恩免其處決仍著牢固監候此外未逃各犯著薩載富躬查明所犯情節并現在如何問擬緣由分別輕重開單具奏到日再降諭旨至未獲首犯王剛及夥犯等共九名著傳諭薩載富躬嚴飭文武各屬按名迅速擒拏務獲毋使一名漏網至張恕雅動手傷官本應凌遲處死今該撫已將該犯斬梟首犯王剛起意越獄情節更重未便輕縱拏獲後即應將該犯問擬凌遲處死至薩載接據稟報自應迅速馳往查拏審辦何待朕旨而後行殊屬錯誤已於摺內批示矣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7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旨胡德琳在山東年久尚能辦事其革職獲咎亦為國泰所累著准其加倍捐復餘依議欽此

2280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何裕城奏本月二十日奉文處決儀封縣盜犯劉剛王起二名時有同監盜犯唐二竇起鳳鹿丕成趙二及命犯張謀等逞兇擗斷鎖鑰毆傷禁卒當經祥符縣知縣及司獄等督率兵役拏獲勘訊即將該犯等先行正法示眾等語此等命盜案犯羈禁在獄尚敢抗法逞兇實屬慙不畏死自應即予正法以儆兇暴何裕城所辦是本年各省屢奏有監犯越獄之事項現在安徽省王剛等糾夥脫逃至三十七名之多尤堪駭異此皆由地方官平日玩視囹圄毫無防範督撫等又任聽屬員層層欺蔽不加整飭以致監獄廢弛屢報脫逃甚為可惡業經明降諭旨通行申飭但此等斬絞重犯問罪在獄其敢於恃強逞兇結夥同逃固屬地方官防範不力所致而該犯等之玩法越獄亦因自知罪重冀藉脫逃倖免殊不知於脫逃之後斷無不按名

弋獲立正刑誅即如現在王剛案內陸續拏獲之二十九犯即罪不至死者亦俱立行正法加重辦理其當時在監並未同逃之汪九秦四耿進甫三犯雖業以情實予勾念其尚知畏法加恩免其處決又如從前山東王倫案內壽張陽穀等縣監犯無一人逃竄及上年甘肅蘇四十三之事河州監犯自行投到者朕俱加恩寬宥減等發落則親法者無不即罹重辟畏法者無不予以生全其事明顯易曉著通諭各督撫轉飭臬司將越獄之犯於拏獲後立即正法及在監守法各犯加恩寬宥之案詳悉開叙并將此旨榜示監獄發交各屬通行曉諭衆囚庶伊等知生死攸關不敢復萌挺而走險之計未始非止辟之道也欽此

228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覆奏嚴審已革舉人岑照據供首藝係抄錄伊業師卜永祺文次藝係曾做過為高必因邱陵二句題套來成篇三藝係抄錄刻文現在提卜永祺到省並查取臆稿刻文徹底跟究等語所奏殊非情理前據該撫奏稱

岑照闡墨甚佳檢查該生科歲試卷與三場試卷文理懸殊顯有代倩夾帶等弊是以奏請革審何以此次奏到摺內僅稱係勸釐成文敷衍雜湊顯有化大為小之意且鄉試中式必須詞理明順粵西文風雖屬中平此等試卷即微律獲中亦何至冠列榜首其中或竟有別項弊竇均未可定除該正副考官到京就近傳詢外著傳諭孫士毅徹底跟究並將岑照本房同考官嚴行查詢務得確情據實審擬具奏其中式卷即著送部查勘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旨寄信前來

2282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刑部議駁四川總督李世傑條奏川省禱刀殺人請照烏鎗殺人例治罪之處毋庸議一摺所駁甚是已依議行矣禱刀不過金刃中之一類前因金刃傷人較手足他物為甚降旨內外刑衙門於秋審時核其情近故殺者列入情實嚴示創懲以期辟以止辟若以禱刀比照烏鎗概從故論則小刀菜刀等類亦可殺人何能逐物定例致滋繫擾况該省禱刀等項原非日用應有之具本宜嚴禁該

督如果督飭府州縣實力嚴查將各該州縣城市店舖私行打造售賣之處重加懲治遇有携帶褲刀犯案即照匪徒辦理此等兇器不患不銷毀淨盡如此方為正本清源又何必多立科條以致故殺本律轉多淆混乎此奏朕初以為李世傑為戢除兇暴起見所言似為近理批交部議部臣並不因批亦有意迎合即切實指駁今閱所駁於情理實為允協應依議行朕斷不肯因有嘉獎之批稍有迴護朕辦理庶務鑑空衡平惟求其理之所是從不稍存成見各部院堂官皆朕倚任之人當仰體此意遇事各抒所見不可略有瞻顧至司員中當如此實心辦事務求事理之平不可迎合堂官為堂官者亦當虛心採擇我君臣如此虛公集益則庶政何患不理政治何患不當耶朕臨御四十八年以來諸弊肅清萬幾就理皆一秉大公至正不肯稍存意見各內外大臣其敬體朕懷交切勉勵以副朕孜孜求治深切訓誡之意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228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富躬奏拿獲阜陽縣反獄首犯王剛於審明後即行處斬梟示等語王剛以故殺重犯膽敢起意放大串同多犯反獄逃走情罪竅為可惡拿獲時自應凌遲處死今該犯雖已處決仍應剉屍以示懲創其家屬即應問擬緣坐至未獲八犯亦應督緝嚴飭務獲以正刑誅毋使一名漏網將此由六百里傳諭薩載等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228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青州博山縣知縣江汝漸於縣民王自盛因姦毆死仇陳氏及掌姐二命一案不能詳情細鞠以致訊供失實重案久懸殊屬昏瞶延玩知府徐湘雖曾訊出實情但未經飭屬早為審結亦屬遲緩請將該縣江汝漸革職該府徐湘交部議處等語江汝漸著革職徐湘亦著一併交部議處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285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旨延恆著宗人府照例圈禁勾到時不必將黃冊進呈欽此

2286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秋誠大典由各省巡撫分別情實緩決核准具題其中
罪名或稍有出入經九卿核改從未有如今年之甚者山
西省改入情實三十一起河南省改入情實二十三起直
隸省改入情實十五起朕初以為大學士阿桂係本年新
命管理刑部秋審招冊由伊核定或未免有意從嚴以致
改入情實者多及將改擬各案於勾到前確核案情詳加
披閱俱屬情真罪當法無可貸所改頗為允協即如執持
金刃殺傷及持械逞兇一死一傷竊賊贓至滿貫等案向
例外省具題擬入情實乃此次山西河南等省將此等案
犯列入緩決九卿循照向例改駁亦得謂之有意從嚴乎
各省秋審失出每五起吏部處分即議降一級然具題時
朕每加恩留任伊等或因每邀留任無所儆畏轉致相沿
成習藉以博寬厚之名殊非明刑弼教策勵辦公之道雅
德著停支巡撫養廉一年直隸秋審雖係劉墉接署後具

題而罪名生死出入係袁守伺核定辦理著於袁守伺名
下追罰總督養廉一年劉墉署事雖不久仍著交部照例
議處何裕城著降為三品頂帶停支二年巡撫養廉至農
起前經降旨詢問令其明白迴奏乃其覆奏之摺竟於朕
前強為陳辯一似九卿核改各案盡屬非是並稱核之連
年秋審擬入情實數目適為相準等語此何言耶審擬案
犯祇論其情罪確當豈有較論上年人數多寡之理使必
執人數而論設遇案犯較少之年豈竟將無罪之人有心
羅織以足其數耶農起此奏不是尤大且河南省人犯經
九卿改入情實朕核其情稍可原未經予勾者尚有三起
而山西省核改三十一起之中未勾者祇一起可見農起
辦理秋審較他省更為弛法即予以革任亦所應得第念
其平日留心民事著革去頂帶並停支三年巡撫養廉仍
留山西巡撫之任以觀後效所有硃批農起覆奏摺並著
發抄交九卿閱看其餘各省秋審失出及由情實核改緩
決失入之案仍著該部查明起數將該督撫臬司照例分
別議處朕於秋審案犯詳閱招冊鑑空衡平不稍存畸重
畸輕之見苟其人有一綫可生之路即免其予勾以體
上天好生之意而情節之重者斷不能屈法施仁所謂辟以止

辟既非有意從寬亦非有意從嚴也倘外間無識之徒或謂阿桂迎合朕旨而刑部堂官又順從阿桂意指以致改入情實者多是以私意妄為揣測豈知朕矜慎庶獄務期平允生死總視其人之自取全無絲毫成見乎將此明切宣諭知之欽此

2287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東山西陝西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刑部審擬偷馬賊犯馬之玉等一案據馬之玉供出有直隸民人李三即李文普陝西回民王二共三次出口竊販蒙古丹津多爾濟什達窪尼偷來馬十匹及二十餘匹進口售賣等語該二犯現在逃匿尚未緝獲又從前降旨飭緝之偷馬賊犯孫八係陝西臨潼縣人孟大係山東人吳大王四係陝西人久經查拏俱未獲解著傳諭各該督撫即行嚴飭所屬實力緝緝務將該犯等拿獲派員解送刑部審辦毋致遠颺漏網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228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辦運滇銅回閩程限一摺內有請勅部核覆之語已用硃筆點出此項銅勛運員業已全數交局沿途並無延擱只須奏明交部存案又有何核覆之處富勒渾何不曉事若此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8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吉林將軍慶桂奏遣犯林阿撞魯壽山潘秀成雅寧揭三子於本年七月九月在配先後脫逃等語林阿撞等俱係搶竊案內發遣吉林為奴之犯膽敢在配乘間脫逃情殊可惡計脫逃後自必潛匿他省除傳知盛京吉林將軍嚴緝外著傳諭各省及各該犯原籍督撫一體飭屬嚴密查拏務獲毋任免脫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

229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刑部奏安徽太平縣民盛尚令赴京控告胡鯤池等
抗違前案歷良為賤控經各衙門俱發交本縣據詳完結
一案請交兩江總督秉公查辦等語盛尚令呈控胡鯤池
等挾讐恃勢歷良為賤且有官吏受賄舞弊之事如果屬
實不可不嚴行跟究但恐盛尚令挾有別嫌架詞混控希
冀將一千人証驟行提質拖累洩忿自不應提訊來京遂
其奸計若交兩江總督查辦仍係該省地方官承審又不
足以服盛尚令之心著傳諭薩載查照所控各情節提集
犯証及歷年卷宗至明歲南巡時或於揚州或於江寧附
近地方候欽派隨從大臣會同該督秉公審訊所有原告
盛尚令交刑部暫行羈禁俟明春著隨從南巡之刑部堂
官派員押解帶往刑部摺並抄寄薩載閱看將此遇便諭
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29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刑部進呈朝審冊內戶部筆帖式皂保等捏造假契指
房誣銀一案內有滿洲閑散世良家人范得祿從中說合
嚇詐銀兩先事在逃經刑部移知步軍統領衙門并五城
一體嚴緝迄今已逾半載尚未就獲該犯因事已敗露畏
罪先逃自不敢復在京藏匿或潛往他省亦未可定除就
近傳知步軍統領各衙門仍行嚴拿外著傳諭各省督撫
一體嚴緝務獲毋得視為通緝具文致令漏網將此傳諭
知之欽此

2292 查覺羅富什布係禮部筆帖式因伊姪覺羅兆麟私描

印記詭騙銀兩案內富什布身係族長未能覺察經兵
部會同吏部議處該旗失察各該管官員將富什布照
失察私雕假印例議以降一級留任奉

旨允准在案謹

奏

2293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本年甘省收成通計約有八分惟寧夏府屬之寧夏朔靈州暨花馬池四處八九月間秋霖過多收成未免減薄於冬春酌量出借平糶以資接濟等語甘省地瘠民貧遇有災荒一經奏聞朕無不即諭令加意撫卹自勒爾謹王亶望等上下通同捏災冒賑甘肅幾於無歲不早朕彼時亦非不風聞其弊第以念切民懷恐降旨查詢轉啟諱災之漸是以無不俯允所請迨四十六年查辦之後朕尚恐該省有冒賑一案嗣後匪災不報屢經傳諭李侍堯如有歉收之處仍當據實入告不可因噎廢食乃兩年以來俱據該督奏報雨暘時若收成豐稔本年秋收通計復有八分寧夏等四處轉因陰雨過多以致減收更可見從前該省每歲報旱悉屬虛捏所有本日李侍堯奏到之摺並著發交大學士九卿閱看欽此

2294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奉

旨朕閱看朝審冊內皂保私託覺羅兆麟描模印記誑騙銀兩一案覺羅富什布係兆麟之叔而描畫印記已非一日

豈竟毫無知覺所有前經部議將富什布降一級留任之處著改為實降以示懲儆欽此

2295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熱河道當係前在平泉州任內失察逃奴部議降調曾經降旨著該督出具考語送部引見第念當保在熱河年久尚稱熟諳所得處分亦屬因公著加恩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即著回任辦事欽此

2296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平慶道吉天申平涼府知府嚴慶雲將前署莊浪縣知縣縣丞李華國任內虧短庫銀倉糧查出揭報李華國聞風畏罪自縊身死請將吉天申嚴慶雲交部嚴加議處等語甘省虧空甫經大加懲創李華國以署事微員竟敢虧缺銀四百七十餘兩糧一百二十餘石該管道府平日漫無覺察迨查揭請叅又不慎密辦理致李華國聞信投繯實難辭咎除將虧空銀糧著落該道府加倍賠補外吉天申嚴慶雲俱著交部嚴加議處摺併發欽此

2297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興泉永道永福因前署應城縣任內失察
邪教部議降調惟查該道駐劄廈門政務殷繁近因泉州
府屬社民陳草等窩留盜匪一案永福緝獲案犯甚為出
力請將永福暫留興泉永道之任以資督緝等語永福著
加恩改為降三級從寬留任所有新授興泉永道曾儒璋
即著留於福建遇有道員缺出題補欽此

2298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奉

旨此項鑿儀衛地租銀兩屢經飭催乃歷年拖欠至二萬餘
兩之多皆由直隸各上司不能督飭各屬上緊查催所致
所有欠交銀二萬八千九百餘兩著於袁守伺鄭大進單
功擢黃檢名下分賠完繳以為任意玩延者戒仍著劉裁
嚴飭各州縣將此項舊欠銀兩實力催繳照數解交鑿儀
衛以備公用嗣後務令按限徵解毋得仍前延緩欽此

2299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農起何裕城雅德俱因辦理秋審失出太多昨已明降

諭旨將伊等分別年限停支養廉以示懲警農起等現已
停支本任養廉若仍准其備進貢物件恐啟伊等藉口勒
索屬員之漸嗣後除各該省所產土貢食物仍准照例呈
進外其餘貢品俱各按停支養廉年分不准進獻奏事處
亦不准接收轉奏欽此

2300 查奏事處行走之御史覺羅吉慶現在奉

旨著回原衙門行走此缺應用滿洲人員謹將內閣六部保

送各員繕寫綠頭牌帶領引

見恭候

欽派一員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奉

旨富俊著在奏事處行走欽此

230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巡撫明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

初一日奉

上諭據富躬奏阜陽越獄要犯李四武六逃至山東曹州府

地方被兵役盤獲現已咨明就近審辦等語該犯等同謀越獄罪不容誅逃至山東曹州府地方即被兵役盤獲可以見東省查緝尚屬認真此事何以未據明興奏到著傳諭明興即將該二犯審明正法迅速具奏至曹縣兵役盤獲要犯應酬量獎賞但外省積習地方官與營員拏獲要犯非串同捏稟希圖分得賞項兼避處分即彼此爭功並著明興查明是兵是役核實的賞毋致牽混其未獲六犯即著該撫等嚴飭各屬設法緝務期全獲正法毋致一名漏網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明興富躬並諭薩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02 查出舒成家人處存貯物件呈覽

市平金五十兩零八錢 折庫平四十八兩
金錫一對市平重五兩 折庫平四兩八錢
玉戒指一個
玉鼻烟壺一個

十一月初二日

2303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雅德奏臺灣鎮總兵孫猛病故一摺孫猛因迎養伊母船隻飄失解任尋訪以致憂思成疾旋即病故殊堪憫惻所有臺灣鎮總兵員缺著崇大紀調補所遺海壇鎮總兵員缺著劉峻德調補所遺廣東高廉鎮總兵員缺著梁朝桂調補其所遺福寧鎮總兵員缺著董果補授欽此

2304 查現任廣東高廉鎮總兵劉峻德係陸路兼水師尚非專辦水師事務似堪調補福建海壇鎮總兵員缺是以

臣等即於擬寫

諭旨內填寫謹

奏

2305 臣等前奉

諭旨寄信薩載令查明原任大理寺卿王會汾陳奏版升宜

加防範摺底抄錄寄京呈

覽茲據薩載覆稱遵查王會汾祇有二子一遊幕粵東一生員王機現在書院讀書當即傳詢據稱伊父生前奏稿

均未存留伊兄亦無帶往粵東無從抄送等語謹
奏

230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傳諭按察使銜臺灣道楊廷樺 乾隆
四十八年十一月初三日奉

上諭雅德奏接據臺灣道楊廷樺稟報有淡水廳奸民林淡
等焚燒殺命一案當即飛飭該道馳赴該境速提各犯嚴
究夥黨盡數根拏從重辦理至該道楊廷樺於此等要案
不即親往督拏僅令該廳馬鳴鑣自行查報請交部議處
等語所辦甚是臺灣民俗刁悍向易聚眾滋事經上年大
加懲創之後其風仍未能盡息前因彰化縣等有黃璇毆
死廖老一案已傳諭富勒渾等轉飭楊廷樺實力整頓今
淡水廳林淡等又有焚搶殺命之案該道並不即時親往
查拏伊係獲咎降調之員經朕棄瑕錄用賞給按察使銜
補授臺灣道自當感戴朕恩諸事認真奮勉自効乃復似
此因循玩視殊屬非是楊廷樺除交部議處外仍傳旨嚴
行申飭若嗣後再不能實力整頓仍前怠玩必將伊從重
治罪恐該道亦不能辭其咎也所有林淡等焚搶案內已

獲各犯即着楊廷樺會同該鎮審訊明確分別定擬應正
法者即於該處正法示眾仍一面由驛具奏其未獲夥犯
並著該地方文武各員弁迅速按名查拏毋使一名漏網
將此傳諭雅德等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0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畢沅奏延安府屬之定邊膚施延川安塞保安安定
等六縣本年秋季禾被霜較早收成實止五分與清澗靖邊
二縣情形相同請將應徵各項錢糧緩至來年徵收等語
定邊等六縣秋收歉薄民食不無拮据所有本年額徵各
項新舊錢糧草束及各年借欠常社倉糧俱緩至來年秋
後徵收以紓民力仍於冬春酌量借糶倉糧用資接濟以
副朕軫念灾黎有加無已之至意欽此

230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朕於明年正月十一日啓鑾巡幸江浙閱視河工海塘
所有應行事宜各該衙門照例預備欽此

230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四日奉

上諭李世傑覆奏滇黔運京銅鉛船隻一摺內稱據川東道沈清任詳稱重慶大船實係攬頭造就受催並非運員自造船隻致多糜費請嗣後每船以七萬觔為率接到滇省運銅米咨計用船若干隻行知江北同知雇備如有中途失事將攬頭枷示重懲永遠不許承攬別載等語李世傑此奏止據該道沈清任所稟情形酌立規條至該道稟詳或僅係具文塞責未必實力詳查熟籌辦理滇黔運京銅鉛關係京局鼓鑄一到川省即係該省應辦要件自應視為已事妥協料理總以官物為重不可存此疆彼界之見今據該督所奏嚴飭攬頭心運送如有中途沉失等事文地方官追出原領工價並永遠不許承載亦係補偏救弊之法即如所奏辦理但著落江北同知承辦船隻丞倅微員究恐呼應不靈未能經理妥協此項船隻既係沈清任查稟伊又係本道嗣後川省運銅各船即著交沈清任率屬實力妥辦以專責成如果料理妥協必將該道叙功倘仍前經理不善亦惟該道是問將此諭令李世傑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1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薩載富躬奏拏獲阜陽縣反獄人犯審明辦理一摺王剛等同謀結夥擗斷鎖靠打傷禁卒拳毆典史放火反獄即與叛賊無異乃薩載等奏到摺內稱首犯王剛亦知罪重商同脫逃並稱餘犯皆係王剛代打木柵隨同逃走等語是何言耶監犯越獄近如河南等省乘禁卒等防範疎懈私行潛竄此可謂之脫逃今王剛等糾夥至三十七名之多且放火焚燒毆傷官役非反獄而何薩載等辦理全案及所定罪名雖問擬尚無故縱乃摺內故為宛轉其詞有意開脫竟似該犯等應得罪名轉係情輕法重加等辦理是薩載等先察此案反獄之咎尚屬可寬而其不知事理輕重飾詞陳奏其罪實無可恕薩載富躬俱著交部嚴加議處臬司袁鑿訊供成招是其專責薩載等之填砌虛詞妄奏即係伊原具稟詳不實所致袁鑿亦著一并交部嚴加議處並將殊批抹出薩載等原摺令大學士九卿等閱看此案除業經正法之陳德等二十四名外其知情

殊

殊

容留之劉永興等各犯並疎縱獄囚之禁卒人等所擬罪名已批交三法司核擬速奏至另摺所奏失察文武各官內壽春鎮總兵李化龍到任未久又不同城且聞信即親往查拏尚知奮勉自効有何過處著免其交部議處其餘不同城之武職各官並著加恩免其交部典史瞿錫扭住監犯張恕雅被毆不放當即拏獲有此一節其平日疎縱之咎革職已足蔽辜著加恩免其發遣仍著送部覈至摺內殊筆點出之同監人犯盧耀宗劉斌聶照出阻亦被各犯毆傷是該三犯自知守法又復以理勸阻尚堪嘉憫著蔭載等查明該三犯如係原定死罪即加恩減等發落如原問軍流以下之罪即加恩寬免釋放以示朕賞罰嚴明之至意摺并發欽此

2311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何裕城奏刑部議駁儀封縣盜犯劉剛等行竊張紹璞家臨時行強案內為從之李田郎宋狗二名問擬失入此案臬司伍拉納係照府縣問擬情有可原發遣具詳何裕城改擬斬決具題未便推諉請交部察議一摺何裕城於此案問擬罪名失當之處經部駁改並不迴護據實具奏尚屬得體除按察使伍拉納及該府縣等免其議處外何

裕城亦著加恩免其交部察議該部知道欽此

2312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泌陽縣兵役拿獲在配脫逃免死發遣盜犯王二審明即行正法一摺該犯王二籍隸唐縣於發遣後起意逃回原籍行至泌陽縣被兵役拿獲可見該犯等在配脫逃自必因思念家室潛回本省現在王二一犯認真捕緝即能拿獲各督撫等於此等脫逃案件果能接准部咨飭屬上緊嚴緝於原籍地方實力查拏斷無不即時弋獲之理總由地方官平日既不能留心偵訪遇有應行查拏之犯視為海捕具文僅以一奏了事殊非緝匪懲奸之道嗣後各督撫等務宜督飭文武員弁於各逃犯奉准部咨後加意飭屬於原籍附近地方設法嚴拏不得仍前怠玩致匪犯潛踪顯逃法網所有拿獲逃犯王二之泌陽縣知縣楊鳴岐尚屬留心著交部照例議叙並將此通諭各督撫知之欽此

2313 大學士公阿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竊照特成額等奏金川降番輸誠向化請改土為

屯一摺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 據稱兩金川平定以後欽奉

恩旨即以各該處降番令其就地安插前經明亮等奏明先

將備拉境內降番分歸侍衛木塔爾土守備阿忠佈木

等管束業經改土為屯惟促浸地方自開拓之初未便

一例遽改當擇首先投順屬在前敵打仗之頭人丹比

西拉布達固拉得爾瓦二人暫充土守備分管促浸降

番該番等自安插以來迄今八載與兵民聚處盡力耕

作均知有所觀感奮勉出力而丹比西拉布等感激

鴻慈予以再生之路復獲列入年班親選

優賞其受戴之忱實出肺腑茲於迎謁 臣特成額時據稱降

番等承受

大皇帝恩典賞給地畝耕種以資口食永享太平降番等雖

似螻蟻具有人心亦知感奮自効懇求照依備拉之例

改土為屯實沾恩便等語 臣特成額體察該番等係見

木塔爾等輸誠出力得

隆施而改土為屯即可永除降番名目深為榮幸是以各生

豔羨情詞真切自應據情奏懇

聖恩俯念該番等日久歸誠傾心向化一律賞改用示矜全

其額設土守備等官亦照備拉之例畫一辦理等語

查備拉促浸降番我

皇上一視同仁本無區別從前開拓之初籌辦善後事宜促

浸降番令頭人丹比西拉布暫充土守備分為管束原

因伊等歸誠未久未經一例改為屯練今自安插以來

已及八載現據特成額等體察情形該降番等與兵民

聚處盡力耕作遇有差遣莫不奮勉出力與內地民人

無異况備拉降番久經改土為屯促浸事同一例應如

該將軍等所請將促浸降番照從前備拉之例俱改為

屯練該處降番既經改土為屯則現在額設土守備等

官亦應比照備拉之例辦理行令該將軍等按照地方

情形戶口多寡另行詳悉查明酌議具奏到日 臣等再

行核辦 又特成額等奏稱邇來兩金川降番生齒日

繁約計男婦名口不下九千餘人須酌定專員經管以

專責成請令懋功協中軍都司專管備拉之僧克宗八

卦碉別思滿漢牛等處降番其促浸之河東河西一帶降番惟綏靖營遊擊地處適中應即令該遊擊專為管理仍飭懋功協副將統為稽查隨時整飭遇有闕毆偷盜案件並陞科輸納等事照依雜谷理番之例交美諾同知辦理其餘營屯各員不得越俎干預如有任意苦累情事即行據實查奏等語 查兩金川番衆從前設立文武各員稽查彈壓近來生齒日繁該番等安心農務練習操防懷德畏威已非一日自應加意撫綏以昭體恤所有備拉之僧克宗八卦碉別思滿漢牛等處專責令懋功協中軍都司營轄其促浸之河東河西一帶責令綏靖營遊擊管轄仍俱飭令懋功協副將統為整飭稽查至地方闕毆案件及輸納等事統交美諾同知管理均應如該將軍等所奏各飭令經管以專責成其餘營屯各員不得藉有管轄之任意差遣借端派累如有違例越俎等事各該管上司即行據實揭報將軍總督等隨時糾叅庶管束定有章程而邊境益昭寧謐所有臣等核議緣由理合恭摺具奏恭候

命下臣等交部行文知照該將軍等遵辦謹
奏

2314 大學士公阿 等謹
奏為遵

旨議奏事竊照特成額等奏請調劑新疆塘馬事宜以歸節省一摺乾隆四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奉

硃批軍機大臣議奏欽此 據稱備拉促浸從前平定之初屯務紛繁文報緊要原照打箭爐口外之例安設馬塘以供馳遞嗣因促浸屯務歸於美諾總兵管理隨將澤爾脚等十一站半塘馬四十八匹

奏准裁撤其自批關出口之大邑坪至美諾二十一塘係省城出口要道文報稍多未經議裁現在新疆一帶管屯章程俱已大定文報較減此二十一塘若仍安馬八十四匹之多歲需經費銀二千六百餘兩實覺糜費似應仿照內地各營向例即於附近營馬內均勻派撥查新疆共有營馬二百數十匹自大邑坪至美諾二十一塘內附近維州松潘者應責令該標營就近派撥安置其餘各塘即在新疆五營內抽撥馬二三十匹酌量安設專司馳遞文報輪流更換所有原安塘馬八十四匹應請全行裁撤變解司庫其歲需經費銀二千六百餘兩飭司歸入正款等語 查各營安設塘馬原為馳遞

往來文報自宜體察情形隨時酌劑以節糜費而重郵
傳前因兩金川平定後促浸屯務歸美諾總兵管理所
有澤爾脚等站塘馬業經裁撤而自大邑坪至美諾二
十一塘因係出口要道文報較為繁多是以未經議裁
今新疆一帶改屯為營美諾總兵已回駐松潘一切文
報較前減少若仍照舊安設馬匹未免虛糜應如特成
額等所奏仿照內地標鎮協營各撥營馬安設馬塘之
例於附近營馬內均勻派撥自大邑坪至美諾二十一
塘內附近維州松潘者令該標營就近派撥安置其餘
各塘按程途之遠近山徑之險夷即在新疆五營內酌
量安設遇有文報專司往來馳遞並令輪流更換以均
勞逸仍於該兵耕種操防等事可無妨碍所有原設塘
馬八十四匹全行裁撤其歲需經費銀二千六百餘兩
即飭司歸入正款如此通融調劑則

奏恭候

命下臣等交部行文知照該將軍等遵辦謹

奏

2315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八日奉
旨彭元瑞著充四庫全書館副總裁欽此

2316 據侍郎彭元瑞告稱尚奉

諭旨令其辦理四庫全書臣等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231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八日奉

旨呂進忠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文岱雖係專管首領並非值房住宿之人與呂進忠有間著加恩免死發往外圍充當苦差再加罰錢糧十年永清楊進玉著加恩免其革去頂帶罰月銀一年劉成著加恩免其革去頂帶罰月銀半年王承義趙德勝劉秉忠各有專管地方其咎尚屬可寬所議罰錢糧之處俱著寬免欽此

231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八日奉

旨潘海鷺林喜著即處斬梟示潘甲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231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八日奉

旨王沒耳王訓王浩黨皂狗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232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袁鑒現在交部嚴加議處安徽按察使員缺著福寧調補其所遺甘肅按察使員缺著陳步瀛補授欽此

2321 遵

旨將董其昌帖內張照跋語所云董其昌臨內景經二葉是否收藏之處詢問蔣賜祭據稱現於京中家內所藏字帖細加檢閱並無此種墨蹟容一面寄信常熟本籍家內再行細查如有此種墨蹟即行呈進等語謹

奏

2322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山西巡撫農 河南巡撫何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九日 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伊犁遣犯王大蕃於本年九月初一日在配脫逃等語該犯王大蕃係編造奏疏妄希進呈案內發往伊犁為奴之犯胆敢在配乘間脫逃甚為可惡該犯籍隸安徽或即逃回原籍其所經過地方均應一體嚴緝著傳諭李侍堯畢沅農起何裕城富躬嚴飭所屬於該犯經由各省地方凡關津要隘處所實力嚴密查拏並該犯原籍地方密飭迅速嚴緝務獲照例辦理毋使遠颺漏網欽此

2323 查運河濟寧以南應修堤岸牌壩工程本年四月臣河

會同何裕城明興公同勘估自濟寧起至韓庄止三百餘里共堤工五萬三千二十餘丈民堰五萬五千八百餘丈分別估修其民堰向係民間自行修築此次因該處被災較重奉有

恩旨概歸官辦至韓庄大石工并上下閘座橋壩涵洞裏等

工亦俱一律勘修復於大石工外估築臨湖圍壩以便興築統計各項工程共需銀五十五萬六千八百零副據蘭第錫奏原派工程四十九段除四月至八月先已動工修葺之十五段外其餘三十四段均於八月二十二日普律動工興修趕辦等因又據薩載蘭第錫李奉翰等奏本年夏秋以來各湖消水寂速微山現深一丈三尺較定誌應收之一丈一二尺所多亦屬無幾不可不早為儲蓄再查二十二年孫家集漫口合龍後積水至兩年始行消盡此次欽遵

諭旨廣籌去路開挑潘家屯顧家庄竹絡壩等分洩入黃又將駝車頭柳園頭一帶閘壩拆除放放由鹽河連河六塘河歸海是以積水易消又恐分洩太過今水已消落因將臨湖各閘壩次第堵閉收蓄水勢以濟來年重運等語謹

奏

232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河東河道總督蘭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蘭第錫等奏酌議新河閘築月堤併加幫堤堰情形一摺自應如此辦理至睢州下汛九堡至十堡土性純沙堤前拖溜該督等擬於堤後加築後戩三百五十丈以備來年大汛經臨迎溜更隘固為思患預防起見但閘園內所繪河形南趨直逼堤根頗為著重朕意若於史村鋪地方開挑引河一道引溜歸北暢順東注或相度形勢放浙俾堤根不至冲刷自更妥善因於園內用硃筆標記發交蘭第錫閱看如此辦理是否於新河更有裨益之處熟商妥議據實覆奏除何裕城現已奏請陞見俟到京後就近傳諭後將此由四百里諭令蘭第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25 臣等遵

旨將本日引

見講官之慶齡等四員面加考試謹將該員等詩四首呈

覽並將名單一併進

呈所有何員補授講官之處伏候

欽定謹

奏

十一月初十日

2326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三庫帶領福建解員任謹金拱閻廣東解員范孝曾引見看其人俱平常此等解餉官員領解帑項均有數十萬兩之多自應遴選幹員沿途方能照料無悞何得將才具平常之員率行派委嗣後各督撫遇有此等餉項務須慎重遴派毋得視為泛常致滋貽悞欽此

232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奉

旨周嘉猷王人驥既據該撫查明自幼出繼堂伯叔為嗣其舉人附生著加恩免其斥革俱不准應試出任欽此

232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師彥公著照該督等所請准其實授准揚道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329 啟者本日

大人所進閱視水操起座圖面奉

諭旨閱圖內所擬添建座落原可不必該督等已經辦就只可成事不說惟是該處原為閱視水操而設其後層所蓋樓座未免離江稍遠莫若將後一座樓移置前而緊臨江邊於閱視水操較為近便欽此

大人接奉此

旨後即行遵照妥辦不必覆奏再

文瀾閣所建碑座並奉

諭旨於碑面鐫刻御製詩碑陰即鐫刻從前所降諭旨欽此

所有

御筆匾額詩章等項俟

發下另行恭寄外此奉

聞順候

近祺不一

董 福 福 阿

同具

和 梁 福

233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閱元奏本年江南省鄉試諸生內有涇縣學鄭應鳴池州府學曹文超東流縣學馮荃霍邱縣學邢蓋儀徽縣學陳謨等五名均年在八十以上三場完竣等語鄭應鳴等年逾八旬猶能踴躍觀光宜沛渥恩以廣作人雅化著加恩將鄭應鳴曹文超馮荃邢蓋陳謨五名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副朕加惠耆儒至意欽此

2331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羅銜現已患病解任調理所遺太醫院左院判著張肇基轉補其右院判員缺著花映坪補授欽此

2332 查嚇詐番銀之差役趙升據雅德摺內聲明已於本年二月初八日在彰化病故經刑部議覆該犯業經病故應毋庸議是以

諭旨內未經寫入其所詐番銀六百圓亦經刑部議令於趙

升家屬名下著追入官謹

奏

十一月十二日

2333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奉

旨焦長發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疎防臺灣械鬪一案

2334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奉

旨劉永興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潁州越獄一案

2335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京城廣寧門外普濟堂冬間貧民較多所有經費米石恐不敷用著加恩將京倉內之小米賞給三百石以資接濟欽此

2336 據胡季堂稱

召見時面奉

諭旨賞撥京倉小米三百石發普濟堂以資接濟令告知臣

等擬寫

諭旨等語臣等謹遵

旨擬寫進

呈謹

奏

2337 臣等遵

旨將禮部議覆翰林院侍讀張燾條奏科場經書一摺詳細閱看據該侍讀奏請應試生員所習經書文學政考試時均勻充撥其監生由國子監於監單內均勻填派經

書之處查經書各從所習無關弊竇若勒派分經於士子不便且學政國子監堂官臨期分派亦屬繁瑣難行經禮部議駁似為允協至該部所議以各省詩經卷數太多准其改習易書春秋禮記四經若由易書等經改習詩經者概不准改等語亦為均勻經額起見事屬簡易可行臣等謹擬寫依議

諭旨進

呈謹

奏

233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奉

旨薩載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富躬身任巡撫不能嚴飭所屬實力稽查致有監犯糾夥反獄之事又復飾詞具奏實屬咎無可諉富躬著降為三品頂帶從寬留任仍罰養廉一年以示懲儆袁鑒於通省監獄是其專責又係棄瑕錄用之人乃不能先事督率加意防範以致釀成大案於訊供成招時又復含混詳稟實非尋常疎縱可比著照部議降三級調用仍留江南効力贖罪王懿德有分巡之責於此等重案漫無查察降調處分自所應得但究非同城

著加恩改為降二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233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本日勾到朝審官犯內如國棟身任浙江藩司於陳輝祖抽換抄產私易金兩一案其罪在於扶同徇隱並不據實陳奏究未分肥入己且屬員畏懼上司亦係外省積習尚屬可寬是以未勾並著加恩釋放俟有新疆換班廢員缺出令其前往効力贖罪至王士濟楊仁譽隨同陳輝祖抽換舞弊私改印冊且侵用官物入己贓私俱在一千兩以上其罪較國棟輕重懸殊本應予勾但該二犯與國棟同屬一案國棟已選寬典若將該二犯正法恐外間無識之徒以朕為偏護旗員是以王士濟楊仁譽亦俱免其勾決該二犯情罪本重將來雖遇恩赦不准援免又蘇蔭阿常清安臨三犯因禁地直房失火疎虞出於意外且並未延燒今已圈禁一年免其勾決著加恩釋放回旗又金蟾桂鄭瑞蘇泰三犯於臺灣刁民聚眾焚搶仇殺重案不即迅速擒拏因循貽誤固屬玩愒但究與失陷城池者有間亦著免勾又劉得一犯由陸路出身存陞水師遊擊巡洋阻風不諳水師畏蕙觀望尚未貽誤地方亦著免勾又如

明亮巴林太舒成富通四犯富通袒護要犯竟敢私行寬釋永遠枷示之重犯釀成重案舒成受富通囑託欺朦明亮又有侵蝕查抄贓私千兩以上入已俱無可寬至明亮被舒成朦混致罹重罪所有金兩訊未入已且尚現交圖思義查奏是以暫緩勾決巴林太受富通囑託罪止瞻狗迴護是以未勾以上各情節朕詳閱招冊細加察核苟其人有一綫可生之路無不量為寬貸以體

上天好生之意朕臨御四十八年以來矜慎庶獄務期明刑弼教辟以止辟於秋讞大典詳閱各案犯招冊一秉大公至正鑑空衡平生死總視其人之自取從不稍存畸重畸輕之見如本日遇勾到朝審案犯寅刻即起焚香告

天齋心自夫不肯有意從寬屈法施仁多活一人以為積陰功起見又豈肯多殺一人有意從嚴耶所有本日已勾未勾各犯除照例分別榜示外並將辦理緣由明切宣諭中外知之欽此

234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奉

旨明年隨往南巡禮部侍郎德明已由太常寺派出違椿毋庸隨往欽此

2341 恭查上數次

南巡俱奉有

諭旨於江浙二省各截漕十萬石平糶臣等謹照例擬寫

諭旨進

呈恭候

欽定謹

奏

2342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朕明春南巡著照從前之例於江浙二省冬兌漕糧內各截留十萬石在水陸駐蹕地方分廠平糶即令漕運總督及各該督撫妥協辦理該部遵諭速行欽此

2343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畢沅奏本年陝西省鄉試諸生內有渭南縣學附生劉力一寶雞縣學附生吳光烈均年屆八旬三場完竣等語劉力一吳光烈年臻耄耋猶能踴躍觀光宜沛渥恩以廣作人雅化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以副朕嘉惠

者儒之至意欽此

2344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據何裕城奏鄆城縣典史鄧友筠於妻姪李實謙扎傷伊子鄧成琦身死一案並不嚴行鎖鑰致李實謙縊斃恐有徇縱別情請將該典史鄧友筠革職審訊至該縣楊震春既不趕緊審辦又不督令嚴禁請一併革職等語鄧友筠著革職交該撫提同刑禁人等嚴審定擬楊震春著一併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345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内閣奉

上諭福隆安近體尚未痊愈辦理部務恐精神不能周到所有兵部尚書事務著福康安協同辦理欽此

234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勘明阜陽縣監獄情形酌添禁卒以資防

範一摺前因各省情實人犯散寄縣監禁卒短少防範難周易滋事故業交刑部定議將此後情實人犯於解省秋審核定後即留於省城司府及首縣各監分派收禁庶稽查防範更為嚴密已經奏准行文想該督等未經接到故有此奏此時自必接到遵照辦理矣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旨寄信前來

2347 臣等謹擬寫寄信劉義搜查蝗蝻

諭旨并恭錄

實錄內

聖祖仁皇帝聖諭一併進

呈謹 奏

十四日

234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前於盛京回鑾途次召見劉我據奏夏秋之間玉田一帶略見有蝻蝗光景並未損傷禾稼且蝗生較早將來一遇冬寒雪壓則遺孽盡行凍斃等語昨恭閱

實錄內載

皇祖聖諭稱蝗蟲未經生子而天氣寒凍則皆凍斃來歲可復無患若既經生子雖蝗已凍斃而遺種在地來歲勢必更生

煌煌

聖訓實為明切本年節氣將屆冬至而現在天氣尚暖則蝗蝻遺孽必不能淨盡恐明歲春生之時仍復蠕動不可不預為之慮著傳諭劉我速飭玉田附近州縣設法剷挖務期盡絕根株毋令稍留餘孽致貽禾稼之患將此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4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奉

旨此案著派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審訊其案內應訊人証及卷宗並著劉我迅速派員解京欽此

劉潤家人控告高肇培等誣告拖累一案

235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特成額等奏奏四川寧越營都司武彰阿假公濟私扣剋餉項苦累兵丁實屬有干法紀請將寧越營都司武彰阿革職審訊等語武彰阿著革職交該將軍總督等提同案內有名人証研審定擬具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35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奉

上諭本日福長安奏有直隸南宮縣人魏玉凱喊稟訊據供稱在本縣魏家庄居住該庄有鄉約李存仁及魏學宗簡七王山嚴齡等與山東王倫都是高口地方之李姓徒弟從前原係白蓮邪教演習拳脚四十六年後又改為義和拳各人俱藏有繩鞭等語經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嚴加審

訊據魏玉凱供伊向當鄉約上年正月告退即係李存仁充當李存仁又將伊毆打過一次等供是魏玉凱與李存仁顯有仇隙但既據喊控李存仁等有演習拳脚之事自應徹底查辦未便因其挾有微嫌將就完事著傳諭劉裁即派明幹大員會同正定鎮速赴魏家庄嚴密訪查如果李存仁等有傳教歛錢滋事不法并藏匿繩鞭之處即行就近詳細跟究按名查拏解部審辦如實無此項情節止須將李存仁等解京與魏玉凱質訊不必株連至魏玉凱因何不充鄉約是否因事革退及自行告退即查明具奏其高口地方是否有李姓其人係王倫黨羽亦著一體密訪據實奏覆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魏玉凱供詞並抄寄閱看欽此遵

寄信前來

2352 臣等遵

旨會同刑部將呈控邪教之魏玉凱嚴加訊問似係被李存

仁毆打是以挾嫌控告但既據供稱該處傳習邪教並

藏有繩鞭自應澈底查辦臣等謹擬寫寄信劉裁

諭旨令其嚴密查訪並查明魏玉凱是否自行告退鄉約或

因事革退之處統俟覆奏到日再行核辦所有現在訊問供詞理合先行進

呈謹

奏

* 魏楊供我係南宮縣人年二十歲這魏玉凱是我的父親他從前充當鄉約我這魏家庄共有七八十戶人家我父親因在地方上歛錢總歛不齊全罵了他們被李存仁嚴齡等把我父親毆打了一頓連鄉約不許他當了現在是李存仁充當我父親因此懷恨上年原要告他被叔叔魏玉秀魏玉順阻止沒有告成至我在家時只曾聽見李存仁嚴齡等演學拳脚頑要不知他們有什麼邪教的事此外庄上六七十戶人家並不學習拳脚再我年幼時聽說山東王倫鬧事我們一村人都是害怕的我於今年正月上京在香港舖工初聞我父親到京我問他來做什麼他說從前被李存仁們打過要害他們至他如何告李存仁們是邪教並沒有告訴過只求問我父親就明白了魏玉合供我係南宮縣人年四十九歲這魏玉凱是我哥哥我於三十六年間來京在

桂香樓香舖傭工今年十一月初三我哥哥到舖裡來我問來京做什麼他說找生活做所以在舖內住不的如今他為什麼告狀我不知道至村內的李存仁嚴齡魏學宗等如何學拳有無白蓮教我來京年久不得知道是實

2353

辦理軍機處為咨提事照得直隸天津府靜海縣生員劉潤遣家人馮昇抱呈在步軍統領衙門控告舉人高肇培挾嫌誣告劉潤編造逆詩威逼人命等事經天津府審係虛誣今仍看押不放牽累多人一案奉

旨此案著派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審訊其案內應訊人証及卷宗並著劉表迅速派員解京欽此為此飛咨

貴督即遵

旨將此案犯証派員迅速解押來京以便審辦須至咨者

右

咨

直隸總督

十一月十五日

2354 辦理軍機處為飛咨事照得乾隆四十五年十二月內

交李質穎

御筆讀宗忠簡集鈎下油條一冊前經奉

旨在西湖酌量地方立卧碑一座刻石在案現在奉

旨查詢是否遵照酌量地方刻石立碑相應咨會

貴督撫飭屬查明於西湖何處成立卧碑之處速即覆知本處以便覆奏為此知會

右 咨

閩 浙 督

浙 撫

十一月十六日

2355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奉

旨朱椿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所有此案議以降調之府州縣俱著改為降一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私雕假印之犯病斃由

2356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奉

旨此案著派侍郎姜晟馳驛前往提集案內有名犯証秉公嚴審定擬具奏所有原告王慎典即著帶往質訊欽此

2357 臣等遵

旨於四庫全書內恭查

聖祖仁皇帝聖訓申諭阿哥撻辱大臣侍衛一條謹夾簽進

呈謹

奏

十一月十六日

2358 查各省武職所得鹽規銀兩自議裁之後此項銀兩俱

令歸入運庫造報聽候部撥謹

奏

十一月十六日

235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東山西江南江西浙江福建湖廣廣東廣西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奉

上諭軍機大臣會同戶部議覆浙省沿海及山僻等處緝私武員所有歲支盤費薪水准其照舊留支一摺已依議行矣武職緝私分所應為既已酌給養廉自不應再得鹽規銀兩業經部議概行刪除歸入運庫造報撥用惟與本汛相距遙遠地方所派千把外委仍准於鹽規項下酌給盤費為數亦屬無多但恐各省武職內或有不肖員弁奉委緝私藉巡查往來盤費薪水為辭仍向商人索取銀兩是鹽規一項名裁而實留且於歸公之外復有私給款項是該弁等影射重支轉為商人之累不可不防其漸著傳諭有鹽務之各省督撫所有前項鹽規議裁之後是否不復私給有無需索重支情弊並將如何設法查禁緣由據實覆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6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額爾登布奏請於明春巡幸江浙時隨營當差一摺
可以不必明歲南巡所有沿途應用賞需俱由內務府派
員帶往向無須該處備辦至徵瑞伊齡阿等均係經過本
任地方有隨營應辦事件自可就近派委額爾登布係隔
省監督並無承辦之事可不必遠來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九江關監督額爾登布

2361 臣等遵

旨將圖思義所奏明亮於征收金兩聽信舒成不行據實奏

解之處訊問明亮據供舒成實無侵蝕情弊但聽信舒
成慫恿是實謹錄取供詞進

呈謹

奏

十一月十六日

* 訊問明亮烏魯木齊徵收課金自應儘收儘解何以於
奏解之外尚有餘剩金兩自然是你與舒成商量分肥
所以你聽信他不然就是舒成有心要侵蝕此項金兩
所以慫恿你這樣辦的再你於四十七年夏季奏報擘
獲私金數目亦祇應據實具奏何以又將秋季擘獲私
金一併歸入先行抑解是何緣故據實供來

據供司金局徵收金兩移交公庫存貯每月將征收金
數鈐用堂印存案俟三個月季報一次舒成在檔房行
走我見他人尚能幹諸事與之高酌他曾說過初開金
廠衰旺不一若儘收儘解恐下季不敷奏解所以我於
每季奏報時即將所收金兩少報其餘剩金兩俱貯在
公庫有兩處印稿冊檔可以互相查對斷不至稍有虧
短至舒成回我少報之意我如今想起他種種作弊或
是他希冀將來可以染指亦未可定但我在任時他實
未能侵蝕至我將擘獲私金移前奏解這是我一時要
見長所以如此辦理總之我蒙

皇上重恩身任都統乃信用非人糊塗錯謬至於如此如今
也悔之無及了

十六日

2362 蒙

發下

御製宋孝宗論墨刻五十分臣等謹將擬
賞人數開列名單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十六日

* 擬

賞

御製宋孝宗論墨刻名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綿億阿哥

綿惠阿哥

禮親王永恩

睿親王溥穎

鄭親王積哈納

豫親王修齡

肅親王永錫

莊親王永瑞

怡親王永琅

裕親王廣祿

克勤郡王雅朗阿

恒郡王永皓

誠郡王弘暢

和郡王綿循

果郡王永臻

軍機大臣阿桂

福隆安

和坤

福康安

梁國治

董誥

福長安

大學士三寶

嵇璜

蔡新

協辦大學士尚書伍彌泰

尚書劉墉

德保

曹秀先

周煌

喀寧阿

胡季堂

綽克托

金簡

博清額

總督劉表

薩載

李侍堯

富勒渾

舒常

巴延三

李世傑

富綱

236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水師提督黃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

一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黃仕簡奏訪查臺灣淡水廳屬有奸民林淡等焚燒
殺命一案事隔兩月營員並不具報現將諱匿玩延之副
將左瑛移咨督臣會疏題恭並囑鎮臣崇大紀到臺迅速
督辦毋致稽延踈縱等語所辦是此案前經雅德富勒渾
先後具奏已降旨令該撫嚴飭查拿並將不行親往查拿
之臺灣道楊廷樺交部嚴加議處矣臺灣民俗刁悍向易
聚眾滋事經上年大加懲創之後其風仍未能盡息該道
楊廷樺係獲咎降調棄瑕錄用之員不知感恩奮勉於此
等要案不即親往查拿因循玩視已照部議降調其員缺

將李浚原補授計此時黃任簡自己起身赴京陛見著傳諭雅德飭知該道速赴新任實力整頓所有林淡等焚搶案內已獲各犯即著雅德速飭該鎮道審訊明確應行正法者即在該處正法其未獲夥犯並著嚴飭該地方文武各員弁迅速按名查拿務獲毋使一名漏網將此由四百里傳諭黃任簡雅德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2364 查本年十月初九日劉秉恬奏審擬土縣丞朱遵仁控告田土及賈安縣董標勒派私微一案摺內稱該縣於各里所存備催協濟驛站馬匹差竣後不行曉諭民間各自分散轉令補足原額實屬錯誤請將董標革職等語奉

硃批該部議奏欽此復奉

旨董標俟該部議覆具奏時提奏欽此茲吏部議覆本于本

日進

呈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劉秉恬原摺粘呈

覽謹

奏

十七日

2365 蒙

發下戶部奏清釐運銅積欠一摺令臣福康安臣劉秉恬等閱看會同戶部酌議辦理伏查雲南陝西四川貴州等省承運銅餉各員所有逾折脚價及核減鑄息銀兩臣福康安臣劉秉恬在雲南任內時曾經節次查催雖據有陸續完繳而未經全完者尚多茲復奉

諭旨令臣等公同酌辦臣等核計雲南陝西四川貴州四省其應完積欠銀五萬三千六百餘兩內查雲南一省應完銀四萬三千六百餘兩除已完七千餘兩外實在未完銀三萬六千五百餘兩查雲南承辦各員內其現任之蔣恒建李發源蕭文言白秀李世鎮等五員候補之趙希充費廣祚二員請俟臣劉秉恬回任後會同督臣富綱即飭令該員等趕緊交納務遵限掃數報完毋致再有拖欠其陞任江南鹽法道之張銘一員降調之孫嗣光一員已發新疆之雷鼎浩一員已故之黃韶音何

天裡二員臣和坤即由戶部行文各該員任所原籍追繳臣劉秉恬回任後亦即一面行文任所一面咨催原籍家屬勒限嚴追如果家產盡絕無可著追者仍照從前奏明定例著落原派各司及同案各員名下分別攤賠斷不使分毫無著至陝西四川貴州三省亦由戶部行文咨會令其遵照雲南之例畫一辦理庶積欠可以全清而帑項不致久懸矣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謹將戶部原摺進

呈候

命下臣等行文各省遵照辦理謹

奏

十七日

2366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旨此案吉天申嚴慶雲於該管署縣丞李華國任內虧空若能先事查察早行揭報其處分尚屬可寬乃直至耿光文接任因交代未能依限清楚始行揭報則其平日漫無覺察並不認真辦理咎無可辭且甘肅虧空甫經清釐之後

本管道府尤宜加意查察若似此漫不經心又安用此一番整飭為耶吉天申嚴慶雲均著照部議降三級調用欽此

236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旨此案陸陞額觀成俱係派出查辦入官財物之人乃任聽舒成將估變物件專主定價侵蝕漁利留銀六百餘兩以備部駁添補之用隨同列名混行開報保年於部駁飭令增價後仍照原估價值率行出結均屬咎無可諉陸陞額觀成保年俱著照部議降二級調用欽此

236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四川重慶府知府員缺著萬鍾傑補授欽此

236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奉

旨楊廷樺係獲咎降調之員經朕棄錄用賞給按察使銜補授臺灣道自當感激朕恩諸事倍加奮勉乃於淡水廳屬奸民林淡等焚燒殺命一案既經訪聞並不親身馳往督同嚴辦僅令同知馬鳴鑣自行查報一任稽延意欲化大為小殊屬怠玩負恩未便仍行留任致滋貽悞楊廷樺即著照部議降二級調用所遺福建臺灣道員缺著李浚原補授其漳州府知府員缺著朱允會調補欽此

2370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富勒渾奏臺灣北路協副將左瑛管轄淡水一帶地方於奸民林淡等焚殺重案並不即時據實稟報顛預隱匿請將左瑛革職審訊等語左瑛著革職交該撫提同已革同知馬鳴鑣一併歸案審擬具奏該部知道摺摺并發欽此

2371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福建建寧鎮總兵員缺著王柄補授欽此

2372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奉

旨李侍堯著降一級留任董樑於被告加耗苛索私徵等弊均訊屬虛誣惟各里備馬應催一節於差竣後亦令補足原額其咎尚屬可寬董樑著加恩改為革職留任陳林於此案官佃顧幫土司銀兩僅附詳請示業經藩司駁飭其審斷尚無不公之處並著加恩改為降一級從寬留任欽此

吏部議處貴州省土縣丞控告土佃

一案

2373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奉

旨李承鄴著於補官日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榮柱雅德富勒渾農起俱著從寬免其革任仍註冊江蘭著於補官日改為降二級留任鄭源燾王站柱李世傑俱著改為降二級留任所有此案應行降調之道府各員俱著加恩改為降二級從寬留任餘依議欽此

吏部議處湖南登封縣失察李一逆詞

案內各上司

2374 臣等遵

旨會同劉秉恬訊問控告短發運銅脚價之鎮雄州民人廖
文明及呈控土目隴如岱霸佔地畝之民人吳國元據
廖文明供該州短發銀兩後在李侍堯處呈控始撥藩
庫銀兩補加脚價又林虞現業已監禁何由代寫呈詞
所供俱似非情理至吳國元所控地畝既係祖業何以該
州斷還時又令出銀六百兩其中顯有別情但既經廖
文明等到京呈控自應徹底跟究而一切卷宗印冊俱
在該省碍難懸斷即臣福康安與撫臣劉秉恬一時亦
不能全行記憶應否

特派大臣前往雲南查辦抑或即交該撫劉秉恬帶往滇省
會同督臣覆審之處伏候

欽定並另錄供詞進

呈謹
奏

十八日

2375 查山海關

東海龍王廟神牌前於途次奉

旨令將神牌尺寸展大另行書寫交造辦處做銅鍍金字神
牌送往供奉所有原供神牌移奉後殿其北海龍王廟神
牌一體辦理等因欽此業經造辦處將神牌尺寸展大繪

圖呈

覽遵照辦理在案查禮部會典則例內載雍正二年

勅封四海龍神東曰顯仁南曰昭明西曰正恒北曰崇禮今遵

旨按照新展尺寸並遵照雍正二年

勅封位號擬寫

東海顯仁

北海崇禮龍神神牌進

呈候

發下即交造辦處做銅鍍金字至

東海龍王廟現供神牌係書淵聖廣德字樣應否遵照雍

正二年

勅封顯仁位號一體改正再行移奉後殿之處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

2376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前閱本年朝審情實招冊內趙文達毆死夫役張二一案忽疑其或有頂克情節因詢之和珅福康安福長安俱不能深悉其中情偽至朝審勾到之晨據大學士阿桂奏此案情節頗有疑竇請旨再行研審確情因派阿桂和珅福康安劉墉會同刑部堂官覆訊該犯等始猶堅執前供及研鞠再三據供實係福隆安管事家人富禮善主使責打趙文達等聽從動手屬實此案既據審明可見從前刑部堂司官不能盡心推鞠復令查檢原案初供係福隆安署步軍統領時移送刑部其原咨內本有家人富禮善喝打之語乃刑部定案時趙文達挺身直認証佐匠役等亦隨同指供司官既不加嚴詰而堂官等意存觀望不肯深求顛預了事以致富禮善脫然事外福隆安病體至今未愈被家人始終瞞哄竟無見聞而刑部堂官不加駁詰推求未免有意瞻徇福隆安情面刑部堂司官實各無可寬該堂官及主稿隨同畫押之司官等俱著交部嚴加議處至福隆安於此案雖原報本有富禮善之名及後改供亦實不知情但致令刑部堂司官等意存觀望即伊平素恃朕恩以致人畏即其過也此案若趙文達已經勾決不特

福隆安獲咎更重即阿桂等亦不能無罪茲幸究出實情水落石出未致枉縱其情節尚可稍從寬減福隆安著罰公俸十年仍交部嚴加議處所有此案辦理緣由著明白宣諭中外知之欽此

2377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安徽巡撫富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薩載富躬奏審辦阜陽縣監犯王剛等逞克反獄一案種種錯繆愧悚難安懇請各繳銀二萬兩一摺富躬係本省巡撫於監獄重務並不先事飭屬嚴加防範致阜陽縣有逞克反獄之事其咎較薩載為重所奏繳銀二萬兩自應如所請行至薩載於接據稟報未即親往亦有應得之咎但究係統轄遠在隔省所請繳銀二萬兩之處著加恩免繳一萬兩以示區別其另摺代奏袁鑿王懿德懇繳罰項實伊等咎所應得所有此項銀兩俱不必解京即著留於江南為明歲南巡辦差之用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237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昨福建寧鎮總兵缺出軍機處將記名之副將各員名單進呈已簡用王柄矣查閱此外記名者共五員俱係滿洲旂員推原其故皆由各省奏請揀發將備人員而在部候補候選漢員本少是以向來多由侍衛章京等員保送發往兼之鑿儀衛滿洲漢軍人員又有應得額缺原議未免過優以致各有叅將副將等缺滿員居多各該督撫保送亦多滿員外省綠營習氣自不若滿洲之淳朴嫻習弓馬足以整頓營務但所管營伍俱係綠營兵丁若仍前由各該處揀發不定以限制行之日久各標營均係滿員於綠營陞遷之途必致壅滯殊非滿漢一視之道所有各省武職自守備以上及鑿儀衛滿洲漢軍額缺並應如何酌量調劑俾漢員陞途得免壅滯旂員亦不致濫冗之處著軍機大臣會同該部分晰額數妥議開單具奏再現在記名副將竟無漢員並著各省總督及兼管提督之巡撫於各該省漢員副將內秉公遴選堪勝總兵者出具切實考語送部引見候朕酌量記名簡用欽此

237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吏部將拿獲盜犯之廣

東陽江縣知縣林模帶領引

見奉

旨林模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238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審擬千總槽福壽藉差借餉圖買房屋等款所辦殊屬非是槽福壽借支餉銀既有扣繳未清之項何得又私自置買房屋摠兵馬鎮國查知該弁有銀買房無銀還餉嗔其急私緩公據實揭報尚能留心辦事乃李世傑輒以該弁借餉在先買房在後歸咎該鎮撫拾揭報又致其罪將馬鎮國從重定擬革職發往軍臺効力贖罪試問馬鎮國詳揭該弁有何不是輒行定擬軍臺以啟將來瞻徇回護之漸耶再游擊馬奉君所娶馬氏李世傑以其同姓為婚斷令離異歸宗亦屬非是回人婚娶本無同姓異姓之別况馬奉君所娶係夫故再醮之婦何必又斷離異至李芝榮將自養馬匹昂價售賣繼復向槽福壽買回不過貪得小利其罪亦不至革職又所稱教場內買

賣小民擺設攤場現在查明酌定租價聽民承租將租息解歸藩庫充公等語尤屬不知政體即如京城小民貿易在官街大道擺設攤場在在皆有况重慶府城據福康安奏本在山上惟教場地勢稍平是以小民俱在彼市集等語似此尤當聽民自便何必又行查禁至酌定租價令民承租更無此理設如所奏豈欲將教場地方開墾陞科而令官兵於何處操演耶李世傑向來尚能辦事是以擢用總督今辦理此案有心迴護原奏以致輕重失當殊屬錯謬著傳旨嚴行申飭原摺發還交該督另行妥議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米

2381 查乾隆四十六年青龍岡漫溢之水一由趙王河沙河穿運歸大清河入海一由城武金鄉魚臺沛縣滙歸南陽昭陽微山等湖入江南運河嗣因霜降後水勢漸消北行一支旋即斷流其漫下之水距各湖中間尚有一百餘里地勢平坦有山東之金鄉魚臺濟寧三州縣江蘇之銅山豐縣沛縣邳州四州縣為黃水下游被淹較

重除當經奉

旨加恩撫卹賑濟外上年八月又奉

特恩給予長賑至合龍後停止本年三月大工告竣

皇上軫念灾黎口食艱難復

降旨展賑至六月底止十月又以各該州縣低窪地方未能

全行涸出復奉

恩旨再行展賑五個月至明年二月以資接濟是此數州縣

灾民蒙

恩長賑幾及三年至被淹地畝自黃流歸復故道消退窳速

凡被水之地俱淤成沃壤於閭閻耕種更為有益所有

濟寧以南至韓庄止三百餘里官堤民堰并上下閘座

橋壩涵洞裏頭等工一律興修其微山湖消水已符舊

誌查二十二年孫家集漫口合龍後積水至兩年始行

消盡此次欽遵

諭旨廣籌去路開挑潘家屯張家庄顧家庄竹絡壩水線河

等處分洩入黃又將駝車壩柳園頭一帶閘壩拆除啟

放由連河六塘河入海是以積水易消又恐分洩太過

現將臨湖各閘壩次第堵閉收蓄水勢以濟來年重運

謹

奏

二十日

2382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蘭第錫等奏原任鹿邑縣降調知縣德瑞歷次承辦
豫工窳為出力目前圍築月堤加犖堤堰等工正資熟手
請將該員留撥豫工差遣等語德瑞著照該督等所請留
於豫工差遣委用如果能奮勉出力奏明以相當之缺補
用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383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吏部將革任湖南岳

常澧道現在刑部司員上行走之鳳翔一員帶領引

見奉

旨鳳翔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2384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現奉

諭旨從前各處行宮未經陳設回部德勝圖之處著造辦處
補印發交各該處補行陳設欽此所有直隸江南山東浙

江各處

行宮應行陳設德勝圖若干分

貴督撫接奉後即遵照辦理可也須至知會者

計開另有總單

直隸

江南

山東

浙江

二十一日

2385 恭查上屆五次

南巡所有沿途應行頒發

恩旨俱預擬畧節進

呈於沿途應行頒發時擬寫

諭旨陸續頒發明春

聖駕巡幸江浙臣等謹查照前例酌擬

加恩事宜十三條恭候

欽定此外如有隨時隨地應行酌量

加恩之處臣等臨時再行請

旨謹

奏

二十二日

*南巡加恩事宜

- 一 經過直隸山東地方蠲免地丁錢糧十分之三
- 一 經過直隸山東二省辦差文武各官有降級罰俸者俱准開復其無此等案件者加一級
- 一 直隸山東辦差兵丁賞給兩月錢糧
- 一 江南浙江經過地方蠲免地丁錢糧十分之三
- 一 江寧蘇州杭州駐蹕地方應徵本年地丁錢糧概予豁免
- 一 江南浙江地方豁免積欠
- 一 江浙辦差文武各官有降級罰俸者俱准開復其無此等案件者加一級
- 一 江浙老民老婦分別賞賚
- 一 駐防老人老婦分別賞賚
- 一 江浙辦差兵丁賞給兩月錢糧
- 一 江浙二省軍流以下罪犯減等發落

一 江浙入學廣額

一 江浙截留漕船於應給一半月糧之外再賞給十分之二

二

二十二日

2386 恭查乾隆三十年

南巡有加增扈從船隻水手口食

恩旨於十一月頒發_臣等謹照例擬寫

諭旨進

呈此次或應行頒發及無庸頒發之處恭候

欽定謹

奏

238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朕明春巡幸江浙扈從人等需用船隻俱照每船水手

按名給予價值第念該船戶等在途駕駛往還未免守候

需時若照常價每水手一名日給口食銀五分未能充裕

著加恩將所有扈從船隻按照水手每名日增給銀一分

該督撫等即於恩賞銀內動支並責成司船之員稽查妥辦毋任胥役人等從中侵蝕俾得均霑實惠欽此

2388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杭州西湖添建

文瀾閣所有碑刻匾額現在奉

旨發下

御筆墨寶四張

貴督即遵照卷幅背面所開辦理可也為此知會

右 咨

浙江巡撫

2389 辦理軍機處為咨行事接據

貴撫咨稱塔爾巴哈臺護軍統領七里克圖管押進

上馬匹來京途中患病現在西安調治等語該恭領病勢如

不能即愈所有進

上馬匹應即另派妥幹員弁代為管押進京沿途小心秣飼

毋任稽遲須至咨者

右 咨

陝西巡撫畢

2390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恭照庚子年御製棲霞寺採茶詩墨刻現在奉有御筆改換字樣發下

貴督撫接奉後即遵照補刻仍照樣摹搨十一張咨送本處可也為此知會

右 咨

兩江總督

2391 啟者本日

召見已將江南山東兩省酌擬移建下塘水營之處遵照來

示具

奏奉

旨俱不必改移即遮陽亦不必預備欽此為此札知希即遵旨仍舊辦理毋庸商改也

大人接奉後即遵照辦理無須專摺覆奏此復並候不一

和 具

2392 乾隆四十八年五月十三日兵部奏前任漕運總督鄂

寶薦舉卓異之運糧千總賈元龐彌嫻三保三員應否

仍留上次卓異請令送部引

見一摺奉

旨知道了欽此又奉

旨該員引見時提奏欽此除賈元龐彌嫻二員已於十月二

十四日帶領引

見今據兵部知會千總三保一員於本日帶領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兵部原摺進

呈謹

奏

2393 辦理軍機處為咨覆事所有吉林逃遣林阿撞等年貌

籍貫本處無憑查核相應覆知

貴督徑行移咨吉林將軍迅即詳悉查明咨覆可也須

至咨者

右 咨

直隸總督

二十二日

2394 臣等遵

旨詢問刑部堂官從前堂審趙文達時塔琦既經駁詰因何

不切實跟究各堂官又因何不由此悉心訊問之處據

塔琦稱本年三月初十日會審趙文達毆死張二一案

因與張德中原報不符恐有開脫富禮善情弊遂當堂

駁詰趙文達並告以若有別人主使毆打你即無甚重

罪若實在你喝令打死即要與張二抵命你難道不怕

死嗎反覆究詰該犯堅供不移喀寧阿胡季堂等亦同

時究詰因該犯承認堅確遂定案具題喀寧阿胡季堂

等未曾審出實情實屬罪無可逭若僅交部嚴議不足

蔽辜應自行議罪再結摺具

奏恭懇

聖恩等語謹

奏

二十三日

2395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刑部堂官於福隆安家人富禮善主使責打夫役張二身死令趙文達頂兇一案有意瞻徇前已明降諭旨將堂司官交部嚴加議處矣昨覆閱刑部具題趙文達擬罪原本趙文達在步軍統領衙門初供本有富禮善喝令毆打之語及定案時趙文達挺身直認轉以初報係卸罪誑供為富禮善開脫匠役等亦隨同指証司官朦朧取供以致富禮善脫然事外而朝審招冊內並將富禮善之名刪去俾泯然無跡此案該司官辦理甚屬取巧而堂官等皆係國家大臣乃意存觀望不肯嚴加駁詰顯預定案明係瞻顧福隆安此而不嚴示懲儆則如阿桂和坤福康安等俱係御前大臣皆憚其聲勢事事瞻顧則畏首畏尾尚復成何政體然朕於定案之本未嘗看出有富禮善之名是朕疎忽處而於刑部堂官等瞻徇益知用人之難更加一番敬審此案喀寧阿等文部議處自係革職若盡行開缺部中辦事未便一時俱易生手著從寬留任又不足以示懲儆所有承辦此案之刑部堂官俱著降為三品頂戴仍帶革職留任伊等身為大臣審辦命案瞻徇若此尚得覲然邀恩寬貸清夜捫心寧不自愧耶福隆安若未病以前設

有此事朕必加倍重治其罪今其氣力不能支持被家人瞞哄自係精神虛弱所致前已交部嚴加議處罰公俸十年亦著加恩改為革職留任至承審此案之主稿及隨同畫押之司員咎尤難逭自應從重議處其招冊內何以不照本內貼黃聲叙擅將富禮善之名刪去並著該堂官查明係何員承辦交部加倍嚴加議處欽此

239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守寄

河南巡撫何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何裕城奏審供不實草率具詳之榮澤縣知縣曹學詩請革職一摺已批該部知道矣此案該撫摺內稱李牛妮因向馮八索欠未得起意圖奸馮八不久李牛妮向拉馮八先用鋸柄毆傷李牛妮心坎左肋復舉鋸打傷李牛妮耳竅身死等語李牛妮本向馮八索欠其圖奸情事並無證據乃馮八因李牛妮死後始行供出安知該犯不因無人見証圖賴死者希冀輕減其罪若圖奸既無確據其中自另有別情致死不可不詳細研鞫以成信讞著傳諭何裕城即將此案馮八毆死李牛妮確實情由詳加審訊定擬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39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奉

旨韋阿元潘阿思王良保楊阿大余阿弟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貴州神苗羅阿陀等糾夥連劫一案

2398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兵部將閩浙總督富

勒渾題補福州城守營副將李文鑑帶領引

見奉

旨李文鑑著交軍機處記名

239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查審舉人岑照科場舞弊一案係串同永安州知州葉道和家人曾興照應向隨同葉道和在闈之幕友湖北舉人曹文藻代倩傳遞請將葉道和革職曹文藻革去舉人嚴審究辦等語科場舞弊久經嚴切申禁功令森嚴乃該犯等公然賄囑肆行無忌葉道和以現任職

官敢於串通舞弊保無賄囑等情實屬怪事不可不徹底嚴辦審究以示懲儆此案非外省所能完結葉道和著革職曹文藻著革去舉人並案內應訊犯証均著該撫等一併派委委員迅速解來京交大學士會同該部嚴審定擬具奏摺併發欽此

240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

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查審岑照科場舞弊一案係永安州知州葉道和之幕友家人串通賄囑代倩傳遞一面將葉道和摘印嚴審一面飛咨湖北撫臣密拏舉人曹文藻迅解來粵徹底嚴辦等語已明降諭旨矣當此功令森嚴之際該犯等敢於如此公行無忌串通舞弊情節甚屬可惡此案非外省所能完結著傳諭姚成烈即將舉人曹文藻拏解來京審訊毋庸解往廣西如已起解亦即追回轉解其案內要犯岑照葉道和曾興並應行質訊犯証著孫士毅即派委委員迅速解京交大學士會同刑部徹底審辦沿途嚴密防範毋致有疎虞自此等事至孫士毅係鄉試監臨

雖有失察之咎但審辦此案能究出實情尚屬認真將來定案時其處分自邀寬典也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01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兵部將甘肅瑪納斯

俸滿送回內地副將馬如麟帶領引

見奉

旨馬如麟著交軍機處記名欽此

2402 臣等遵

旨傳到本年廣西正副考官吳壽昌孫玉庭二員將

硃批孫士毅奏摺發交閱看並傳奉

恩旨此案岑照賄囑代倩係由外黨作弊與伊等無涉等因

該員等感激碰頭並據稱壽昌等奉

命典試榜發後知榜首岑照素無文名殊切疑懼今蒙

皇上將孫士毅奏摺發交閱看並奉

恩旨傳諭壽昌等跪聆之下不勝御感之至等語謹

奏

240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侍郎姜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

六日奉

上諭本日據劉義奏將魏玉凱在京呈控李存仁傳習邪教

一案現在集犯解京審訊等語又據姜晟奏在南宮查辦

簡七等傳習邪教已有就緒等語此案應訊人犯必多自

須留在彼處質訊且既有端緒則層層跟究亦應就近查

辦以免輾轉拖延現今刑部堂官派委司員將原告魏玉

凱押帶前往歸案審辦著傳諭姜晟會同劉義提集案犯

悉心研究務得確情以靖根株即行定擬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0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將軍永 刑部侍郎榮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

十六日奉

上諭據永瑋奏盛京翔鳳閣內被賊竊去賞項銀七百餘兩
請將佐領司庫等分別解任革職並應訊人役等會同盛
京刑部嚴行審訊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宮殿重地關
防嚴密且有值宿巡查官兵賊匪何從進內行竊永瑋所
奏或係該管官員平日侵挪虧空乘伊公出裝點被竊情
形希圖掩飾亦未可定等語所見甚是著傳諭永瑋榮桂
提同該管各官及應訊人犯嚴切跟究務得確情定擬具
奏至永瑋另片所請簡放佐領三員速赴新任之處已諭
知內務府大臣即行揀選引見發往矣將此由四百里諭
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05 查南宮縣民魏玉凱赴京控告李存仁等傳習邪教一

案侍郎姜晟在該處查辦本日奏到摺內稱蘭七傳習

邪教已有端緒但現在劉莪仍遵前

旨將案內人犯提集解京恐姜晟在彼查訊有該犯等輾轉

供出人犯轉無憑質訊況在京監禁候訊者祇有原告

魏玉凱一犯臣等酌議莫若將該犯派委刑部妥當司

官一員押帶前往交姜晟會同劉莪審訊較為便妥謹

擬寫

諭旨進

呈是否伏候

訓示謹

奏

十一月二十六日

2406 奉

旨福隆安病體未愈現在予假調理和坤著以原銜充文淵

閣提舉閣事欽此

十一月二十六日

2407 奉

旨張三禮著加恩准其捐復餘依議欽此

十一月二十六日

2408 明年

南巡沿途有

賜奠及管船等事現在

派出隨往之王公大臣不敷差遣謹開列王公及大學士六

部滿漢堂官內閣學士名單進

呈恭候

簡派數員前往謹

奏

十一月二十六日

* 鄭親王濟哈納

豫親王修齡

肅親王永錫

怡親王永琅

恒郡王永皓

和郡王綿循

果郡王永璫

貝勒永瑗

永瑋

貝子明韶

鎮國公瓊寧

永珊

輔國公崇尚

寧昇額

內閣大學士三寶

嵇璜已派隨往

蔡新

吏部尚書伍彌泰

劉墉

吏部侍郎玉鼎柱

吳垣

戶部侍郎諾穆親

曹文植

禮部尚書德保

曹秀先

禮部侍郎德明由太常寺派出隨往

莊存與

達椿

兵部尚書周煌

兵部侍郎瑪興阿

紀昀

彭元瑞

刑部尚書喀寧阿

胡季堂

刑部侍郎塔琦

杜玉林已派隨往

工部尚書金簡

工部侍郎塔彰阿

胡高望學差任滿將次到京

汪承霈

內閣學士塔永阿

扎勒翰

伯興

喜常

尹壯圖已派隨往

240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奉

旨隨往南巡王公大臣著添派濟哈納永琅永瑗玉鼎柱達

椿瑪興阿塔琦塔新阿扎勒翰欽此

241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據劉表奏審擬恭革唐山縣知縣趙鈞彤因雇辦兵車

違禁派歛村民錢文審無侵蝕情事將趙鈞彤定擬發往

伊犁充當苦差一摺已批該部議奏矣此案尚係袁守伺

任內叅奏革審之事劉墉署事未辦劉表接任亦未及辦

理藩臬道府俱有承審之責且犯証現在何不及早審明

詳報遲延至今始行定案即此見外省怠緩積習全不知

改著交該督查明遲延緣由據實叅奏將此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11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海祿等奏乾隆四十八年分哈密所管蔡把什湖種地兵丁遣犯每名收穫細糧均在十八石以上與叙賞之例相符等語所有蔡把什湖該管官弁著交部照例議叙兵丁遣犯俱賞給一月口糧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412 查劉鑑於乾隆四十六年在浙江提督任內因遊擊李

雲彪巡洋私帶貨物控報商販被盜一案劉鑑未能預先查察經地方官審出實情劉鑑僅以該遊擊原報與審案互異具摺奏經總督陳輝祖劾叅部議革職是年九月奉

上諭劉鑑著加恩以革職提督自備資斧往伊犁辦理屯田總兵事務李杰龍著來京交部帶領引見欽此未經

賞給頂帶今可否

賞給二三品頂戴之處伏候

欽定再李杰龍現任江西九江協副將謹

奏

二十八日

2413 前經奉

旨查原任侍郎田懋有無子孫出任之處茲據山西巡撫農起覆稱田懋長子田玉成原任翰林院檢討已故次子田玉衡三子田玉麟孫田璵田珩俱係監生田璣田琛尚幼均未出任理合奏

聞謹

奏

二十八日

2414 臣等遵

旨將各衙門呈進詩冊詳加閱看謹擬入選詩冊共五十四

本開列名單恭呈

御覽其不入選詩冊共九十四本計十五函一併進

呈謹

奏

二十八日

2415 查四庫全書館進過書籍前經奉

旨將指出錯誤之處每月查核一次其總裁至三次覆校
錯至兩次者均著文部察議其餘未及次數者著加恩寬
免毋庸於下次積算欽此又奉

旨此後書內錯誤總裁記過一次者分校著記過二次欽此
又總裁檢勘書籍較多前經奏明請照總裁三次議處
之例辦理又本年六月內經臣金簡曹文植奏請將奉

旨加倍記過之總裁分校等專案核辦交部議處並奉
旨允行各在案所有本年夏季進過書籍錯誤業經臣等查

核交部其秋季所進第三分全書錯誤之處臣等詳加
稽核除加倍記過之員另行交部並總裁各員前因趕
辦第二三分全書奏請停其抽閱並無記過次數外查

查有總裁何思鈞記過八百七十六次孫溶記過五百
二十六次徐以坤記過五百一十次潘有為記過三百
四十三次倉聖脉記過三百二十次分校郭祚熾記過
一百九十八次勵守謙記過一百二次羅萬選記過八
十六次章宗瀛李斯咏各記過五十八次葉蘭記過五
十四次錢樾記過四十八次朱絳王慶長各記過四十
六次胡子襄記過四十次莊通敏未攸各記過三十六

次李荃記過三十四次雷純記過三十二次許兆椿記
過二十八次陳昌齊汪墉各記過二十六次牛稔文記
過十八次王照繆晉邱庭濬各記過十六次嚴福何循
翟槐馬猶龍金兆燕各記過十四次甄松年李學錦孫
希旦各記過十二次常循周鎰汪學金羅修源秦泉王
天祿戴聯奎程昌期各記過十次祖之望李鎰劉源溥
陳木潘庭筠祝莖祁韻士各記過八次閔惇大王坦修
吳紹昱田尹衡吳冀成各記過六次金光悌胡敏張九
鐔徐秉敬卜維吉方大川吳典趙懷玉郭晉各記過四
次劉圖南于鼎郭在遠李鼎元汪昶蔡廷衡沈培張能
照各記過二次俱請交部照例察議謹

奏

二十九日

2416 奉

旨此案綠坐之王朝濟張恕康張恕寧張臣柱張得張學孔
均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十一月三十日

2417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奉

旨錢琦年力已衰著以布政使原銜休致即令回籍欽此

2418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東江蘇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奉

上諭福隆安家人富禮善主使趙文達等毆斃工匠張二一案特派大臣會同刑部究出趙文達項克情節及富禮善之妻弟鍾四代為囑託卸罪復從前詐取張德中說合工程銀兩各緣由鍾四所犯罪名本不甚重乃聞風先行逃匿未便任其遠颺自應緝獲治罪該犯係蘇州人或由京逃回原籍藏匿除就近傳知都察院順天府飭屬嚴緝務獲外並著傳諭直隸山東江蘇各督撫一體飭屬嚴密查拏務獲解交刑部審擬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19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奉

旨王鳳儀應追銀兩業已全完著加恩免其治罪如該員自揣年力情愿來京引見著該督撫給咨送部引見餘依議欽此

2420 遵

旨查本年七月內薩載等奏到張家馬路酌放水戩一摺及

圖說恭呈

御覽並將昨日所奉寄信

諭旨一併進

呈謹

奏

242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南河道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奉

上諭據李奉翰奏擬於張家馬路工月隄尾起至李家樓迤下建築越隄一道以資重門保障又該處地勢有窪塘二

依議欽此

242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二日奉

上諭步軍統領衙門奏江西寧都縣教諭黃聞雲以被參員
屈在監自寫呈狀臚列款蹟遣義子黃必復來京控訴一
摺此案黃聞雲所控知縣劉嘉賓執法營私承審官有心
枉斷如果屬實不可不嚴行究審若黃聞雲希圖卸罪架
詞越訴亦當切實跟究但此事亦無庸即派大臣前往審
辦著傳諭薩載查照所控各情節將應訊犯証卷宗提集
蘇州至明歲南巡時候朕欽派隨從大臣會同該督秉公
審訊所有原告黃必復著交刑部暫行羈禁文明春隨從
南巡之刑部堂官派員押解帶往原摺並抄寄薩載閱看
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2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二日奉

旨蔡旺陳喜俱著即處斬梟示陳戴陳旺陳應祖陳饒俱著

硃 硃 硃

段應填與地平方可築隄共估需土方銀一萬一千餘兩
等語張家馬路一工本年秋季間溜勢衝激甚險經該督等
相機酌放水戩後塘淤高得以化險為平茲取該督等向
所奏原摺並圖及新圖詳悉披閱新圖內所繪內塘一帶
雖已通身淤平而塘尾老堤有空處溜勢直趨該處已屬
頂衝該督等所擬建築越隄一道以為重門保障自應如
此辦理至舊堤擬入河心正在埽灣之處將來汲水長發
恐大溜趨逼更形洶湧且全黃下注尤虞兜阻河流與水
爭地似應將舊有隄格是為拆去俾水流暢順不至阻遏
並可放淤似更有益耳閱圖內所繪添築越隄之處溜勢
已經向南朕意或於隄後硃筆標識處酌量放淤則張家
馬路一帶險工自可淤開明年大汛更可放心但該處情
形究竟若何難以懸揣其是否可以如此辦理之處著傳
諭該督等熟籌妥議據實具奏原圖並發交閱看將此由
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2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二日奉

旨富禮善著即處斬趙文達依擬應斬著監候秋後處決餘

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龍溪等縣續獲逸盜一案

242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初二日奉

上諭福康安等奏據陝甘總督李侍堯稱甘省止捐監生未經辦災革職留任通判佟躍岱應賠繳銀九千八百餘兩將屆限滿尚未清完據佟躍岱呈稱直隸豐潤縣有伊未分地畝當舖請令伊弟工部員外佟兆寧變價歸款現復據佟兆寧呈稱此項地畝當舖係屬已分之產與佟躍岱無干佟躍岱自分產業另交伊胞兄胞姪等經營又佟躍岱去年解差進京伊繼母線氏曾助銀一千兩又伊胞姪常泰曾將佟躍岱名下地畝售賣得價銀一萬餘兩欲為完補虧項之用等情恐互相推諉情弊請交直隸總督并該旗徹底查辦等語佟躍岱於甘省案內冒捐監生虧短帑項至九千八百餘兩之多如果自有分得產業交伊胞兄胞姪經營並曾將地畝變售得價及伊母幫給銀兩輒敢私行隱匿並不將應繳帑項及早清完轉以已分之產

呈請變價歸款其情節更為巧詐如佟躍岱現在呈出產業委屬未分而佟兆寧指匿不交藉詞諉卸亦有應得之罪所有佟躍岱呈出豐潤縣地畝當舖著交劉莪確實清查並傳諭李侍堯即將佟躍岱解任派委委員解京計其到京已在南巡啟蹕之後此案即交留京辦事王大臣會同刑部秉公究訊毋任隱飾推卸所有工部原摺並著發交劉莪李侍堯閱看將來由四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2426 查通鑑綱目續編奉

旨令各督撫照本挖改並令於年終彙奏一次茲查江蘇安

徽浙江江西陝西廣東甘肅等省已於奉

旨後陸續覆奏本日郝碩奏到之摺係遵

旨年終彙奏各省俱尚未奏到謹

奏

十二月初二日

242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二日奉

旨陳和陳矮來李安陳棟陳諧郭潭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

此

福建長泰縣行劫一案

2428 遵

旨恭查康熙四十年以後會試年分殿試傳臚並

駕幸熱河日期敬錄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

十二月初二日

* 康熙四十二年癸未三月初二日

南巡迴鑿四月初四日

殿試初六日

御殿傳臚五月二十五日

駕幸熱河

四十五年丙戌三月二十日

殿試二十三日

御殿傳臚五月二十一日

駕幸熱河

五十一年壬辰四月初二日

殿試初五日

御殿傳臚二十四日

駕幸熱河

五十二年癸巳

萬壽恩科月會試九月二十由熱河還京十月初九日

殿試十二日

御殿傳臚

五十四年乙未四月初二日

殿試初五日

御殿傳臚二十六日

駕幸熱河

五十七年戊戌四月初五日

殿試初八日傳臚

實錄不書御殿止書傳臚後四日

上幸熱河

六十年辛丑四月初二日

殿試初五日

御殿傳臚十六日

駕幸熱河

恭查是年在
孝惠皇后服制之內

242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初三日奉

上諭臺灣遠隔重洋民俗刁悍向易聚眾滋事經上年大加懲創其風仍未盡息不可不實力整頓該處駐劄道員寂關緊要楊廷樺因玩視重案並不親往查拏已照部議降調其缺將李浚原補授李浚原在直隸知府任內尚能辦事是以加恩擢用伊若不知感激奮勉事事整飭倘將來或有仍前怠玩廢弛之處則獲咎更重即首領亦不能保非僅降革而已恐該道不能當其罪也著傳諭富勒渾雅德嚴將此諭飭該道凜遵辦理並留心察看是否加意整頓據實具奏毋得仍前瞻徇迴護將此由五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3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臺灣為海外重地民番雜處緊要向例該處總兵道府俱係三年更換即調回內地該員等因限期不遠未

免心存玩忽以致諸務廢弛近來屢有械鬪滋事之案必當設法調劑俾該地方文武大員久於其任新舊相熟則伊等知責成綦重方足以資整頓嗣後臺灣總兵道府各員俱著改為五年任滿屆期若一體更換未免俱易生手著將總兵道府各員輪間更換每過兩年更調一員庶該處前後交代常有久任熟諳之員督率經理於海疆重地自有裨益其如何輪年更調之處著軍機大臣會同吏兵二部妥議具奏欽此

2431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三日奉

上諭雅德奏請明春前赴浙江迎駕一摺殊無此理已於摺內批示明歲南巡至浙閱視塘工總督富勒渾現駐浙省提督黃仕簡又復來京陛見於明春扈從回閩現在福建祇巡撫一人今雅德復為此奏是福建一省竟可無大員在彼彈壓辦理事務耶雅德何不曉事若此可見並非本心徒為此奏當差了事著傳旨申飭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32 臣等遵

旨將蘭第錫奏到於史村舖迤北開挑引河一圖與何裕城
公同閱看據何裕城稱該處河溜南趨直逼堤根頗為
著重若於史村舖開挑引河引溜歸北暢順東注則堤
根不至冲刷仰見

聖明指示洞燭無遺裕城未起程以前曾會同蘭第錫前往
該處閱看胡家樓一帶全係新淤嫩灘人夫不能站立
必須土凍後方能細估俟明春察看情形再行興工再
裕城愚見現在睢州七堡沿堤溜勢約有五六分似當
先於七堡地方建築挑水壩一道挑溜北趨則明春開
挑挖引河水長開放時更易於掣溜北注等語臣等體
察情形何裕城所奏似為近理應否如此辦理之處伏
候

訓示並將

硃筆原圖及蘭第錫奏到圖一併進

呈謹

奏

十二月初四日

243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河南湖北湖南廣西各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
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查審岑照代倩傳遞一案提到曾興三面
質對始究出係岑照與知州葉道和當面商量作弊葉道
和復主使曾興往來說合講定銀一千兩今幕友曹文藻
充作書辦進場代倩交曾興傳遞等語葉道和以現任知
州場內承辦供給竟敢藐法圖利勾通舞弊實為從來所
未有情罪甚重既據該犯自行供認明確即應決不待時
未便稍稽顯戮前經降旨令孫士毅將此案要犯派委妥
員迅速解京審辦現在諒已起解著傳諭沿途各督撫接
奉此旨即派委大員於葉道和解到之處不拘何地傳旨
將該犯處斬具摺覆奏其案內岑照曹文藻曾興並應行
質訊犯証仍遵照前旨安速解京交部審辦沿途嚴密防
範毋致有疎虞自戕等事將此由五百里各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34 查各省招解人犯前經刑部議奏核其情節應入情實

者俱留於省城司府首縣各監分派收禁荷蒙

允准在案本日面奉

諭旨以情實人犯內如謀故殺行兇重犯及盜犯自當留於

省城至若奸婦謀殺本夫及尋常鬪毆等案情節雖重

尚不致有扭械脫逃之事者仍解回本州縣候部文到

日於該處正法示眾俾知儆懼仰見

聖明指示於防奸懲眾之道更為周密臣阿桂現文刑部再

悉心酌議具

奏俟

命下再行知各省督撫一體遵照合併聲明謹

奏

十二月初四日

2435 查陝西湖北偏灾地方應需明春

加恩展賑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應於新正何日

頒發之處恭候

欽定謹

奏

十二月初四日

2436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奏秋審人犯離省寫遠請責成該管道府審

錄一摺前因各省秋審情實人犯散寄縣監禁卒短少防

範難周易滋事故業交刑部定議嗣後各省人犯於招解

定案時核其情節應入情實者即留於省城司府及首縣

各監分派收禁庶稽查防範更為嚴密已經奏准行文想

該督尚未接到故有此奏此日必接奉遵照辦理矣將此

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3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四日奉

旨闕里

文廟親詣致祭

少吳金天氏陵

孔林及明太祖陵親詣奠酒餘俱著遣官致祭欽此

2438 臣阿 等謹

奏為奏銷事查向例熱河道庫收貯備賞備用銀兩其動用實存銀數臣等於年終查核一次茲據熱河道當保將乾隆四十七年報銷以後道庫存貯銀兩開具管收除在四柱清冊呈送前來臣等逐加查核其冊開舊管備賞備用備存銀一百五十一萬八千九百七十四錢三分二厘與上年奏銷實存銀數相符新收戶部劃交內務府為甲七達包

御茶膳房馱上人俸楞額二名撤回路費銀十八兩二錢又知縣薩哈善領回八旗借過路費銀五百兩又恒瑞咨交建蓋兵房銀二百一兩三錢四分四厘又福安移交分賠銀七百三十七兩四錢七分五厘又內務府領催

六達包等交回銀三十八兩又恒瑞咨交俸餉銀內扣還建蓋兵房銀二百一兩三錢四分四厘核算數目均屬相符至開除項下自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初五日起至本年七月二十九日止戶部劃領侍衛處及兵部等衙門換班回京官兵驛價銀一百八十三兩六錢德寧補領路費銀九兩一錢廣儲司咨借二千兩上駟院放馬官兵賞銀四百兩零七兩又六百六十四兩三錢索倫官兵路費一百九十二兩二錢又廣儲司借銀一千兩又景燭路費銀九兩一錢

上駟院送馬官兵路費六十二兩四錢又二百九十二兩五錢兵部員外郎永來路費銀五兩零七分又索倫官兵路費一百二十一兩六錢八分又打鹿人等賞銀一萬二千四百二十二兩又校尉錢糧二百二十五兩五錢學習行圍官兵路費銀四十七兩四錢吉林學習行圍官兵路費銀二十四兩七錢黑龍江學習行圍官兵路費銀十九兩八錢九分撥交熱河工程處三十九萬二千八百三十五兩五錢六分六厘四十八年內務府等處回京官兵驛價五百九十五兩八錢校尉錢糧一百零五兩又吏部等衙門官兵賞銀一萬六千一百七

十八兩熱河接

駕兵丁賞銀三千零二十兩額魯特兵丁錢糧銀三百二十

九兩看守熱河

行在兵丁賞銀七百九十七兩七錢五分廣儲司借銀三千

兩武備院官兵路費銀二千八百八十八兩虎鎗處官

兵賞銀九百八十二兩密雲縣工程找領銀一萬一千

五百六十三兩一錢八分八厘廣儲司借備賞銀七千

兩侍衛處等衙門官兵射中布靴賞銀四百三十兩又

廣儲司咨借銀六千兩又軍機處內務府等衙門官兵

路費銀二萬八千三百七十兩一錢廣儲司咨借銀一

萬四千兩養狗處派出拜唐阿補領路費銀十六兩九

錢以上共開除銀五十萬零七百九十五兩七錢四分

四厘臣等將各款數目按冊詳加核對並交查戶部內

務府咨領各案均屬相符其實存備賞備用備存銀一

百零一萬九千八百七十一兩零五分一厘應令熱河

道當保造入下年報銷冊內核算所有_臣等查核緣由

理合繕摺具

奏伏祈

睿鑒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五日奉

旨批知道了欽此

2439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雅德奏連江縣知縣陳煜於民人許烈等毆死楊愿

一案逾違二叅分限二十日始行解府該府李浚原批解

到司亦逾分限十九日均屬易結不結請將署詔安縣事

連江縣知縣陳煜漳州府知府李浚原照例革職等語陳

煜著革職至李浚原前在直隸知府任內看其尚能辦事

是以特簡福建漳州府要缺近又加恩擢用臺灣道乃一

到福建於尋常易結案件尚且遲延若此則其怠玩可知

殊負簡用之恩李浚原著照該撫所奏革職其臺灣道員

缺著永福調補所遺興泉永道員缺仍著曾儒璋補授欽

此

244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浙閩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初五日奉

胞兄妹通奸

上諭昨據雅德奏漳州府知府李浚原等於民人許烈等毆死楊愿一案審解逾限易結不結已明降諭旨將李浚原等革職並將永福調補臺灣道矣永福本係獲咎降調從寬留任之員今又加恩調任臺灣委以重任該處遠隔重洋民俗刁悍屢有聚眾滋事之案駐劄道員竄關緊要必須實力整頓痛改廢弛積習庶於海疆有益永福身係滿洲尤非楊廷樞可比伊若不知感激奮勉事事整飭將來該地方或有仍前怠玩廢弛之處必將伊從重治罪非比楊廷樞之僅予革降已也著傳諭富勒渾雅德嚴行詳飭該道凜遵辦理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4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五日奉

旨王永金黃文徐受黃百明徐三朱茂林孫景文陳友生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江蘇通州江洋大盜

244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五日奉

旨封六封姐兒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2443 前經奉

旨將浙江潮神廟建立

御製詩碑座尺寸行文浙江督撫富勒渾福崧茲據覆稱現

在修葺廟宇建立

御碑並恭請

頒發

御筆匾額對聯用昭靈貺等語又據送到潮神廟圖式內有

擬於廟內廟外建立碑亭粘貼圖說一併恭呈

御覽伏乞

旨仍發交該處陳設

貴督收到後即遵照辦理為此知會

十二月初五日

2444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所有潮神廟圖式業經呈
御覽奉

旨廟外碑亭准其建立將廟內粘貼齋說之處揭去
發下茲將原圖寄回

貴督
撫即遵奉

諭旨於廟外貼齋處恭建碑亭可也至所請乞

御製詩及匾聯俟

發下即行寄交再

御臨蘇軾過溪橋詩帖一匣奉

訓示謹

奏

初五日

244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守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奉

上諭戶部議駁李侍堯題銷勦滅撒拉爾逆回時供應土兵
老教用過羊價夫役等銀一萬六千八百餘兩並米苴草
束等項重複開銷顯有浮濫應令該督全數刪除歸款一
摺已依議行矣此項供支兵食既經官為採辦羊肉節省

較多何以又派買羊隻轉致多糜加倍有餘似此濫用浮
銷是否係李侍堯到任後派辦之事若係勒爾謹任內所
辦則此項濫用銀糧等款自應著落福崧等照數賠繳著
傳諭李侍堯詳志查明據實覆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46 遵

旨查巡察臺灣御史向例自前任離臺之日起扣滿三年奏

派一次從前派出之給事中塞岱雷輪於乾隆四十七

年四月內緣事降調離任應扣至五十年四月內都察

院始行奏派謹

奏

十二月初六日

244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奉

旨此項鑿儀衛應用綠營人員所議額缺內著將守備三缺
撥滿綠營由部銓選其餘俱著分年輪用餘依議欽此

2448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奉

旨明春南巡啟鑿後所有戶部印鑰著金簡暫行兼攝欽此

2449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富綱奏滇省揀發人員不敷委用請揀選知州四員知縣六員來滇差委等語著照所請派伍彌泰福康安胡季堂諾穆親吳垣會同該部於候補候選人員內揀選帶領引見發往欽此

245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壽春鎮總兵員缺著任承恩調補所遺兗州鎮總兵員缺著馬如麟補授欽此

245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福建臺灣孤懸海外當奸徒滋事之後大小各員俱經更易全賴道員督飭整頓李浚原已忝革離任現今新任知府孫景燧就近暫行接護道篆但一人難以兼顧且該處與腹地不同得一熟手經理更為有濟請

於新任道員到任後仍令李浚原在彼幫辦等語李浚原昨已降旨革職今據該督奏請令其在彼出力幫辦以觀後効著照所請李浚原准其留於臺灣効力贖罪俟該處查辦一切竣事後察其勤惰該督撫等另行據實出具考語奏聞欽此

2452 查富勒渾奏留李浚原幫辦臺灣事務一摺係在浙接

奉十一月十七日四百里寄信

諭旨內有楊廷樺降調李浚原補授臺灣道速飭赴任實力

整頓緝拏餘犯等語該督於未奉到

諭旨之先已接准雅德抄摺知會將李浚原會銜奏革職

是以於十一月二十六日拜發此摺距奉

旨之日已經十日摺尾有飛移撫臣雅德就近一體分飭遵

照等語並未會銜謹

奏

2453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撫雅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初七日奉

上諭昨據富勒渾奏請令已革臺灣道李浚原前往臺灣幫

辦効力一摺已明降諭旨照所請行矣本日楊廷樺奏事

摺到伊尚未離臺灣因思李浚原究係革職之員楊廷樺

獲咎止於降調且在臺灣年餘於該處情形自更熟悉想

李浚原亦未必即起身前往臺灣而楊廷樺又今回至內

地海洋風汎無常徒勞往返自不如即留楊廷樺在彼幫

辦於海疆重地更為有益且較李浚原為更熟也臺灣道

員缺已令永福調補著傳諭雅德即行飛飭楊廷樺留臺

幫辦一切實心出力以贖前愆李浚原即著毋庸前往若

已起身亦不必喚回奏明候旨可也將此由五百里諭令

雅德速飭遵照辦理並諭富勒渾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54 本日楊廷樺奏續獲小刀會匪犯林貴等十一名分別

發遣一摺又緝獲械關案內逸匪林表等二犯審明正

法一摺俱係黃任簡奏明交楊廷樺審擬辦理之案尚

未據富勒渾雅德奏到臣等謹擬寫

諭旨將楊廷樺原摺交部核辦謹

奏

十二月初七日

2455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廖固清著即凌遲處死餘依議欽此

故殺胞兄一案

245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張成祥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因奸不從殺命一案

245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七日奉

旨毛發剛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逼迫繼母後自縊一案

2458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巡幸江浙於明年正月十一日啟鑿著質郡王永瑤克勤郡王雅朗阿大學士公阿桂協辦大學士尚書伍彌泰留京辦事所有月選之文員內通判州縣等官武員內八旗護軍校驍騎校及外省送到之驍騎校并年滿千總水手等官弁俱著王大臣照例驗放至外省督撫提鎮等奏摺俱著賞摺人前赴行在奏遞該部通行傳諭知之欽此

2459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盛京將軍永 盛京刑部侍郎榮 乾隆四十八年十

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永瑋等奏翔鳳閣被竊銀兩一案研訊值宿之佐領觀索及該班領催陳台等並無確供現令承審各官嚴切追問一摺永瑋等可謂無能之至已於摺內批示此案日內曾否續行訊出踪跡務即由驛速奏如伊等不能審辦究出實情即將案內應訊人等提集押解交在京刑部審訊無難水落石出至另摺所奏翔鳳閣東南角牆內尚有

餘地請添建板房二間令領催兵丁等在內支更值宿等語看守庫項全在管庫各官督率兵役等小心防範該管大臣等隨時稽查自無疎懈若多派人夫添建房屋盛京隆冬天氣寒冷難保無煤炭烘烤之事雖嚴禁兵役等小心火燭恐稽察難周轉多意外之虞永瑋等所奏添建板房之處不必行其內務府總管印信准其那移收貯著將硃批永瑋等原摺由五百里發往一并諭令知之仍將日內究訊確情由五百里迅速馳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6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朕恭閱康熙三十三年

聖祖實錄禮部奏祭

奉先殿儀注將皇太子拜褥設置檻內

上諭尚書沙穆哈曰皇太子拜褥應設檻外沙穆哈即行奏請

諭旨記於檔案經

聖祖降旨交部嚴加議處部議革職一事禮臣安設拜褥未協

既經

聖祖面諭業已遵奉移設乃沙穆哈胸中即預存畏忌皇太子

之見奏請

諭旨記檔以為日後卸責地步我

皇祖洞燭其隱將伊革職以

皇祖之仁慈大度皇太子維時年幼尚無縱恣事蹟禮臣因關係儲貳即心懷顧忌如此厥後日漸失德致遭黜廢夫仁如

聖祖冊立儲貳猶致有理密親王之事設後之人主未能如

聖祖之慈愛明哲而為太子者又不能小心謙謹必致漸生嫌

隙鮮有能始終獲保萬全之理可見建儲冊立之斷不可行也在書生拘墟之見必有竊議其非而後之人不思深

慮遠仍躡前轍或起事端彼時當益信朕言之早經灼見

耳前經朕疊頒諭旨明切曉諭並令皇子及總師傅軍機

大臣等編輯古今儲貳金鑑垂示久遠因恭閱

皇祖實錄禮臣安設拜禱請

旨記檔即此一事益可見朕所慮之不爽並令編入古今儲貳

金鑑卷首欽此

246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孫士毅奏粵西委署乏員請揀發同知二員通判二員知州二員來粵差委等語著前次派出之福康安伍彌泰胡季堂諾穆親吳垣會同該部于候補候選人員內揀選引見發往欽此

246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富躬奏阜陽縣反獄案內逃犯芮猛經泰革阜陽縣李之萼差役在河南魏家河地方擊獲被獲匪孟澤糾人搶去旋據河南城縣將芮猛拿獲現飛咨河南撫臣將芮猛就近斬決臬示並令查明孟澤糾人搶犯實情歸案辦理等語尋常關捕案犯在途搶奪已屬目無法紀况芮猛係反獄之犯既經差役拿獲孟澤胆敢糾人搶去非尋常奪犯拒捕者可比著傳諭李慶榮嚴究芮猛將何如商串搶奪情節一面訊明具奏一面即將芮猛正法其所稱藉匪孟澤係何案犯既在魏家河地方糾眾搶奪自必潛匿該處如尚未就獲並著李慶榮嚴飭文武員弁設法購線實力查拿尅期務獲並將起意糾夥搶奪反獄人犯實情

并所糾各夥黨嚴切究訊按名緝拿從重辦理除就近傳知何裕城外將此由五百里傳諭李慶茶並諭富躬知之

欽此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護理河南巡撫李慶茶

2463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四川提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據姚成烈奏查抄葉道和原籍家產資財在伊家人耿陞處查出莊宏遠承項范轄等四川鹽井契約一紙又范轄等合約一紙葉道和之父葉體仁現任四川叙州府知府范轄即係四川叙州府富順縣人恐與葉道和父子別有交涉現在飛查辦等語現任職官與所管民人合夥營運希圖牟利大干例禁葉體仁原籍存有叙州民人范轄承頂鹽井契約若係四川同知時夥同承辦以本省係倖與本省民人合夥營運已屬非是及陞任叙州知府范轄即其所管尤不得與之合夥自應稟明本省上司退還原約倘葉體仁未經稟明或竟係任叙州知府時敢與本地民人營私貪利則其不是尤大著傳諭李世傑嚴切查辦據實覆奏至伊子葉道和在場藐法舞弊粵西相隔遙遠

亦無罪及其父之理原與葉體仁不相干涉而范轄一事是其罪案也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並著查明覆奏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64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福州將軍永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永德奏查辦譚達元呈控摠商沈其川勒索伊弟譚體元銀兩枉斷擬軍查產一案因原告未到各供尚多閃爍狡混而此案大概情形實已畢露請將前任鹽運使秦鑽革職以便提同犯証秉公逐款確審一摺實屬奇事並商私自派捐津貼該管各官自有抑勒派累侵蝕分肥情事且事經敗露復任摠商捏詞抵飾意存偏斷必須嚴行根究始能得其實情此案已派福康安馳驛前往會同永德審辦福康安行程迅速俟到粵後再行定案福康安未到之前著永德即將秦鑽革職提同案內應訊犯証先行審訊如巴延三尚安李質穎等于此案派捐公費亦有通同染指之事即著永德據實先行奏聞請旨歸案實訊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6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初九日奉

上諭據永德奏查審譚遠元控告總商沈真川派幫公費勒索伊弟譚體元銀兩枉斷擬軍查產一案請將監運使已調五品翰林秦鑽革職審擬等語秦鑽身任運使乃抑勒派累逢迎上司必有侵蝕入肥情事其原籍家產自應查封著傳諭薩載閔鷲元即赴該員無錫縣原籍將所有家產貨財一併嚴密查抄無任絲毫寄頓隱匿將此由六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6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上諭李慶棠奏據項城縣知縣張瑞圖等擊獲知情窩留芮猛復行聚賭拒捕之孟澤一摺孟澤明知芮猛係反獄之犯胆敢窩留在家及被搜拏復糾夥拒捕又在家聚眾賭博種種不法情節實屬可惡務須嚴行鞠訊從嚴辦理並

將夥黨逐一跟究其現在究出未獲各犯並著李慶棠督飭所屬嚴緝務獲毋致漏網將此傳諭李慶棠並諭何裕城知之欽此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護理河南巡撫布政使李慶棠

246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旨此項借墊銀兩原應按年照數扣還戶部議駁固屬照例辦理第念該丁等因前歲東省湖河漫溢守水守淺不無多費致有積欠若按年坐扣丁力未免拮据况明歲南巡溥加渥澤未便獨令向隅著加恩照該撫所請分二三四五限按運陸續扣繳俾丁力得以寬紓以示省方行慶體恤加惠幫丁至意欽此

2468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旨尚書福康安著馳驛前往廣東查辦事件所有隨帶滿漢司員亦著一體馳驛欽此

2469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兵部將湖南省保舉堪

勝總兵之副將黃秉淳帶領引

見奉

旨著交軍機處記名

247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特成額等奏明正土司甲勒忝德侵之嫡母喇章又

瓦寺土司桑朗榮宗之親母表麥吉俱屬苦節該土司等

懇請旌表惟年例未符可否准旌請旨等語喇章表麥吉

等以番婦守節殊屬可嘉著加恩准予旌表以示懷柔番

部一視同仁之至意摺併發欽此

247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九日奉

旨陳奇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強劫

2472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陝甘山西河南直隸各督撫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

十日奉

上諭據伊勒圖奏遣犯董二在配脫逃等語該犯因行竊擬

流遇赦釋回又連竊三案發給伊犁兵丁為奴輒敢乘間

脫逃情殊可惡該犯籍隸順天計其逃逸必仍竄回原籍

著傳諭甘肅陝西山西河南直隸各督撫嚴行訪緝務獲

毋得任其遠颺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73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奉

旨王寬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殺一家二命

2474 本年八月十一日李侍堯奏王曾翼郭斐在甘肅辦理

工程諸事奮勉可否仍發甘肅委用一摺奉

硃批引見時有旨欽此復奉

旨俟該員等引見時提奏欽此茲王曾翼郭斐二員于本日

引

見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李侍堯原摺進

呈謹

奏

初十日

2475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閱 浙閩總督富 浙江巡

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奉

上諭據農起奏通鑑綱目續編有一種翻刻之本未經載有御批字樣現飭令書局委員一律抽改並將板片鏟削抽換等

語通鑑綱目續編山西省尚有翻刻之本業據農起查明改正况江浙為人文之藪書賈雲集刻書翻板是其長技

外間自必有流傳翻刻之本全在該督撫實力搜查抽改

認真辦理著傳諭薩載富勒渾閱鶚元福松等再行飭屬留心訪查將翻刻板片一體抽改鏟削更正將此並諭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7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鄭源璣著調補山西布政使其廣東布政使員缺即著

李天培調補李天培於途次不拘何處接奉諭旨即赴新任不必來京請訓欽此

247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奉

旨吳司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福建竊盜拒捕傷人

2478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粵海關監督李質穎年力就衰應行更換著穆騰額前往接替其江寧織造員缺著福海補授福海即著來京請訓速赴新任伊未到之前江寧織造印務著薩載暫行兼

署董椿著加恩補授熱河總管不必來京即由山海關前赴熱河新任欽此

2479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奉

上諭現已降旨將穆騰額調補粵海關監督其江寧織造印務交薩載暫行兼署穆騰額即交印起程前往江西俟欽差尚書福康安路過時即隨同馳驛前往廣東接管關務不必來京請訓將此由六百里一併傳諭薩載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穆騰額

2480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尚書福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奉

上諭現已降旨將穆騰額調補粵海關監督其織造關防令其交與薩載兼署穆騰額即行起程前往江西俟福康安路過時即隨同前往至李質穎係從前特派審辦之員福康安到粵時該監督自有應行查訊之事俟將來結案後再令其來京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81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四川提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上諭軍機大臣會同戶部議駁李世傑奏噶喇依僅存米三百石請於阿爾古屯撥運米石以資接濟一摺所駁是已依議行矣新疆管屯官役及本地喇嘛等應給口糧如該處米石不敷即以稞麥支給久經特成額等奏定章程現在噶喇依存貯稞麥離糧甚多官役及喇嘛等口糧足數支給該督久經抵任何以不查照原奏辦理且各屯所種地畝現俱陸續陞料糧石正可源源接濟非若軍興之時需糧孔急必須撥運者可比何必將別屯之米遠道運往致滋糜費浮冒耶李世傑平日辦事尚屬細心今於噶喇依支給口糧一事並不詳查原奏何疎忽若此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82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閩浙提督富 浙江巡撫福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

十二日奉

上諭老塩倉一帶海塘工塘業經一律告竣所有用過銀兩若干及現存銀兩若干何以未據該督撫將開除現存實數題明報銷即著查明覆奏至范公塘一帶明年朕親臨閱視後若果必需興工一律改築石塘時其採石鳩工均需預為籌畫費用現在該處存銀是否敷用之處並著富勒渾福松詳晰查明一併據實覆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2483 查浙江海塘工程應用銀兩除原估續估工料外尚多銀三十九萬九千餘兩奉

旨賞給該督作為辦差之用又查抄陳輝祖名下現存銀兩及各案估變物價銀兩亦一併留存該省應用嗣經福
松具

奏遵

旨將此項銀兩內酌撥二十萬兩解交江省以為挑濬河道之用其餘銀約共二十萬兩明年差務足敷應用等語再查該省除前項撥存銀二十萬兩又現在汪新認繳銀三萬兩內二萬兩奉

旨解交浙省外此外尚有富勒渾陳用敷應交

圓明園銀三萬兩盛住應交廣儲司銀一萬兩何裕城應交廣儲司銀二萬兩雅德應交廣儲司銀三萬兩郝頤應交廣儲司銀三萬兩又昨據姚成烈認交銀三萬兩共銀十五萬應否一併令該督撫等自行解往浙江備用伏候

訓示謹

奏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旨是欽此

248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前經降旨直隸解到旗租銀兩足敷普賞八旗兵丁一月錢糧即行普賞一次現在直督解到租銀已足敷賞給之用著加恩普賞八旗兵丁一月錢糧以示朕加惠旗人用溥春祺之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485 啓者本日面奉

諭旨富勒渾名應交銀二萬兩陳用敷應交銀一萬兩盛住
應交銀一萬兩俱不必解京著就近解交浙江以備海塘
應用欽此特此佈達并附奏片一件

大人即移知浙江巡撫查照仍一面遵

旨辦理不必專摺覆奏此候

近祉不一

福阿和
同具

2486 啓者昨日

大人奏到請繳銀三萬兩分限三年解交內務府夾片

一件未經奉有

硃批本日面奉

諭旨此項銀兩不必解京即著該撫按照所請年限解交浙
江以備海塘應用欽此特此佈達

大人即遵照辦理不必專摺覆奏此候

近祉不一

福阿和
同具

十二月十二日

2487 大學士公阿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劉義奏有兵部差官李姓因送軍機處公文到良鄉
縣腰站將馬夫顧十用鞭毆打復自撕破衣服趕至縣堂
喧嚷等語驛站馳遞文報最關緊要豈容差官滋事搔擾
自應徹底究明以肅郵政除就近飭令兵部查明差官李
姓交刑部究訊外所有良鄉縣馬夫顧十及應行審訊人
等並著傳諭劉義即行提集送部質訊將此諭令知之欽

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88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據巴延三奏請將高廉鎮總兵劉峻德調補潮州鎮所
遺員缺遵旨以王集補授等語劉峻德前已降旨補授海
壇鎮總兵其高廉鎮總兵已將梁朝桂補授所有潮州鎮
總兵即著王集補授令其速赴新任該部知道欽此

2489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吏部將審究命案改擬得當之臨江府知府陳葆光帶領引

見奉

旨陳葆光著交軍機處記名

十三日

249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兵部將步軍統領衙門

保舉堪勝提兵之副將蘇靈帶領引

見奉

旨蘇靈著交軍機處記名

十三日

249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旨簡七著即處斬于聞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

欽此

南宮縣邪教一案

249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旨秦蒲氏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2493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旨馬詔蛟著交軍機處記名遇有提兵缺出提奏欽此

249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旨依議具內閣刊刻題紙時著添派護軍統領一員帶領護

軍校等在彼嚴密稽查著為例欽此

部議御史李嗣條陳 殿試各款

2495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各部院司員陞調別處奏留原衙門行走之例業經降

旨停止因刑部為刑名總匯理藩院有蒙古事件必得熟

悉之員是以准其仍兼行走但思奏留人員內如京堂翰

詹等官本屬閒曹兼各部行走尚無關礙至科道有糾劾

之責未便令其仍兼各衙門辦理司員事務即刑部理藩

院之熟習部務司員本部留以辦事有何不可何必又送

科道博陞職之虛名資掣肘之浮議乎嗣後刑部理藩院亦概不准兼科道其果能始終出力該堂官據實奏聞帶領引見候朕以四五品京堂酌量補用仍可兼部行走欽此

249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奉

旨甘學才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竊賊贓逾滿貫又復脫逃拒捕一案

2497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奉

上諭本日兵部將甘肅省保列一等邊俸報滿之副將双喜帶領引見已准其一等註冊矣該員既經李侍堯保舉自係副將中出色之員但其才具是否堪勝提兵之任著傳諭該督據實具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498 辦理軍機處為知會事所有本月十三日

貴督

奏繳董其昌臨遁甲經冊頁一本業經進呈

發交閱看非張照當時所見之本請

旨仍發回浙江交還本家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相應將原摺一本發回

貴督遵照辦理可也

十二月十六日

2499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奉

上諭據和坤奏天津商人王起鳳于乾隆四十三年領買戶部三庫綢布絨麻等項原估價銀十八萬九千二百餘兩業經五年限滿除交過銀五萬兩尚未完繳銀十三萬九千二百餘兩據王鳳起之子王世榮呈請將自置直隸河南兩省所屬引地鹽窩六處抵交未完官項變價銀兩等語該商應交銀兩逾限不交本應將伊產業抵繳治罪但念其領貨後猝被火災報明有案且現在王世榮接辦范清濟銅務尚知奮勉著加恩免其抵繳所有未完銀兩分作八年令徵瑞督飭該商按年帶交銀一萬七千四百餘

兩陸續搭解廣儲司歸款倘仍前遲延拖欠不但將其引地監寓入官并將王世榮加倍治罪將此傳諭徵瑞知之

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長蘆鹽政徵瑞

250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貝子永碩等奏

泰陵

泰東陵明樓方城等處工程多有裂縫滲漏因沂在 金簡先

後前往查勘均稱恭查

兩陵明樓方城牆身甕券及月墻海墁等處實有隙閃裂縫并

滲漏痕跡等語

陵寢工程事關重大是以建造時所有應需一切工料俱令承

辦大員官員等實心督率儘數動用並不限以成例工程

告竣後由承辦大臣等自行報銷亦並不另交查核誠以

陵寢重地非尋常工程可比是以不惜鉅費惟期鞏固萬年其

承辦大臣官員等具有天良自應敬謹將事實力妥辦豈

容絲毫疎畧今

泰陵

泰東陵明樓方城均有裂縫滲漏自係從前承辦大臣監督等

草率剋成玩視鉅工所致從來罪人不孥原不肯過為苛

刻但

陵寢工程永奠久遠其辦理之能否妥協必待日久始見若因

承辦之員業經物故遂從寬宥不復罪其子孫將何以示

懲儆所有從前承辦

泰陵

泰東陵之大臣監督等現在子孫著軍機大臣查奏候旨辦理

欽此

2501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東山西江南各督撫 傳諭兩淮長蘆鹽政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履奏武職巡緝私鹽並無向商人索取鹽規

銀兩情弊除浙省既經撫臣設法查禁至閩省從無鹽規

銀兩巡緝弁兵等停給薪水之後自不能向商人影射重

支仍復出示嚴禁隨時查辦等語弁兵巡緝私鹽恐稽盤

費薪水為辭索取鹽規致滋弊竇自應實力查察不可稍

存懈怠浙省距京較遠業據該督奏到何以距京較近之直隸山東山西江南各省轉未據該督撫監政等具奏著傳諭該督撫監政等于該省監規議裁之後是否不復私給有無需索重支及如何設法查禁之後迅速會同據實覆奏毋得視為具文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0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鄧常寧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誤傷伊父

2503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魏八著即凌遲處死餘依議欽此

謀殺胞兄

250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汪禹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戳死胞兄

2505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審明廣西已革舉人岑照科場舞弊各實情分別定擬一摺已批交三法司核擬速奏矣至其摺內自請交部嚴加議處之處孫士毅係鄉試監臨雖有失察之咎但岑照業經中式並無入舉發若以他人處此即有所聞見亦必迴護不肯據實奏清查究今孫士毅於填榜時因詢之學政查瑩知岑照平日文理與闈藝不符即行澈底查辦究出串通賄囑各情弊並不因自有處分稍存規避之見是孫士毅不特失察之咎可寬其辦理認真轉屬可嘉孫士毅著交部議叙學政查瑩隨同舉發亦著加恩免其議處欽此

2506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上諭孫士毅奏審明岑照等科場舞弊分別定擬並請將土知州岑宜棟交部嚴加議處一摺已批交三法司核擬速奏矣此案岑宜棟於伊子岑照囑托代倩傳遞私許銀兩之處雖不知情將來部議時自應革職但岑宜棟係該處

土司伊子因科場舞弊寘之典刑其革職後是否尚知畏懼比前更加謹飭守法留於彼處不致滋事之處自宜留心體察著傳諭孫士毅即飭所屬務須不動聲色密加查訪據實具奏其土知州世襲自當於岑宜棟族人及兄弟中選擇誠妥者承襲並著孫士毅酌議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0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奉

旨此案著派刑部侍郎穆精阿馳驛前往奉天會同查辦其隨帶司員亦著一併馳驛欽此

2508 臣等遵

旨將各省添建兵房之處交查戶兵工三部茲據查覆惟陝甘二省添兵較多該處有節次裁撥兵丁遺留空房及地界畝回舊無兵房之處經李侍堯題請將巴燕戎格多餘兵房撥給新添兵丁居住又循化保安貴德等營舊有兵房不敷居住酌請添建一千八百餘間等因現經工部等衙門核覆臣等應令其議駁具題其餘各省

新添兵丁後並無添建兵房之案理合奏

聞謹

奏

十二月十八日

2509 交內閣轉交各部院衙門本日奉

軍機大人諭近來各部遇有通行事件並不酌量該處情形可行與否動輒一律通行即如福州將軍永德條奏駐防官兵照綠營兵丁一體操演一事原為內地駐防起見乃兵部一律通行經東三省伊犁等處覆奏礙難辦理屢蒙

皇上訓飭殊屬不成事體嗣後各衙門遇有通行事件務須酌量情形果係本衙門之事仍當細心體察再行咨辦毋得動輒通行以致徒勞無益倘有仍前漫不經心一經各處駁回該衙門即將承辦之司員查明恭處毋忽奉此

2510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上諭據姚成烈奏據荊門州知州蕭鳳詒稟稱該州民人萬世印散帖飲錢誘眾抗糧該州帶役赴該處將該犯拿獲帶往州城審究行至中途忽有多人奔赴搶犯該州出轎迎擊竟被毆戮致傷并傷州役經該州知會營員會同披捕將萬世印及萬青山杜應元等孥獲該撫現在帶同臬司前往督孥餘犯等語萬世印誘眾滋事固為此案首惡該犯雖已孥獲其糾夥搶劫之各犯竟敢鳴鑼持械毆傷官役目無法紀尤為可惡不可不徹底究辦以申國法而靖人心該撫現已帶同臬司前往督孥著傳諭該撫一面督飭文武員弁設法購線按名緝孥並究明起意奪犯及持械毆官者係屬何人從重定擬具奏毋使一名漏網并查明該知州所辦是否得宜一併具奏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1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旨候進才著即處斬欽此

山東省因姦殺死二命一案

251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奉

旨田結實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山東省故殺死三命一案

2513 兩江總督薩載題報調任貴州古州鎮總兵李化龍丁

憂一本內閣於本日進

呈查本月十三日有原任貴州安籠鎮總兵馬詔蛟服闋

到京奉

旨交軍機處記名遇有總兵缺出提奏欽此今出有古州鎮

總兵一缺理合遵

旨提奏並將該員名單一併進

呈謹

奏

十二月十八日

251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古州鎮總兵員缺著馬詒蛟補授欽此

2515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刑部議履孫士毅審擬岑照等科場舞弊分別正法絞
候並將岑宜棟等咨部嚴加議處一摺已依議行矣此案
岑照於科場大典交通賄囑傳遞舞弊法無可貸自應實
之重典至伊父岑宜棟於岑照囑托代情私許銀兩之處
既經訊明並不知情自屬與伊無涉若因伊子岑照之故
而罪及其父將土知州另行更換轉恐伊管轄之人心懷
疑懼將來部議進呈時朕自當另降恩旨仍留原任著傳
諭孫士毅差安人明諭以不加伊罪即將岑宜棟檄調赴
省親自宣諭以子罪不連及其父令其較前倍加謹飭照
舊供職如岑宜棟感激朕恩心殷報效不拘常格有自行
議罪之請亦無不可加恩俯准但不必強其從事以示懷
柔即著該撫據實具奏候朕定奪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
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1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署武備院卿西寧年力衰老加恩賜內務府提管品級
休致永和既以內務府大臣職銜辦理熱河提管事務不
必仍兼卿職所有武備院卿員缺著伊齡阿補授仍留兩
淮鹽政之任伊齡阿未到京以前著舒文署理欽此

251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旨據禮部堂官奏朝鮮國使臣呈稱本年遣陪臣恭赴盛京
蒙賜詩章並賞賚物件該國王心切獻芹之悃謹致備物
之儀請照詳轉奏等語今歲秋間朝鮮國王因朕臨幸盛
京特遣陪臣迎鑾祝壽誠敬可嘉是以加恩賞賚並賜匾
額詩章及古稀說今該國王接奉後具表謝恩兼輸忱進
獻方物尤見恪恭所有此次呈進物件非尋常隨表備貢
者可比俱著收受仍加恩賞賚以昭優眷嗣後如有謝恩
表章該國王務體朕意仍遵前旨不必備進方物禮部堂
官傳諭該國王知之欽此

2518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奉

旨葉道和岑照俱著即處斬曾興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擬欽此

2519 查向來革職留任人員遇有罰俸案件於具題奉

旨後由吏部知照戶部如京員則于開復後將所罰之俸按季坐扣其外任人員亦于開復後坐扣並有于未經開復之先自行呈繳者以此等人員非離任者可比是以向例部議及內閣票簽俱不出註冊字樣惟革職離任之員始行註冊今農起罰俸一本應否照簽發下之處謹將原本一併進

呈謹
奏

十九日

2520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各省督撫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奉

上諭劉義奏通鑑綱目續編內發明廣義一條悖謬之處照

所發改本一併更正一摺內稱有續通鑑綱目一部無

御批字樣係民間售賣之本應一體送局抽改等語通鑑綱目續編外間有翻刻之本前亦據農起奏到曾降諭旨江浙各督撫實力搜查抽改今據劉義奏直隸亦有翻刻售賣之本是此種翻刻書籍板片各省均有流傳自當一體抽改雖削著傳諭各督撫屬留心訪查將翻刻之板片書本務須全行查出一律改正其挖出正本翻本書內違悖字樣毋論一兩頁及二三行或數字均著收存彙齊送京銷燬不致外間稍有留傳使無知誕妄之徒又行抄播方為妥善將此遇便傳諭各督撫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21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直隸山東山西江南江西浙江福建湖廣廣東廣西各督撫 傳諭長蘆兩淮鹽政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奉

上諭前因各省武職既已酌給養廉不應再得盤規銀兩諭令各督撫設法查禁現據該督撫等陸續奏覆均稱並無藉詞需索等弊惟劉義奏直省天津鎮標向有巡鹽盤費

銀兩因兵丁每日所得餉銀無幾而天津一帶又係私鹽出沒之所派委巡查盤費一項似所必需仍請留給以卹兵報等語核其所奏自屬實在情形至武職各員改給養廉亦以藉紓商力該員等派委巡查本屬分內之事自不得以盤費薪水為詞復向商人索取銀兩致滋擾累著再傳諭有鹽務之各省督撫務須嚴加訪察實力查禁毋使不肖員弁影射重支并曉諭商眾亦不得另行私給如有仍前藉端需索者一經查出即行據實奏其兵丁等得餉無多有此鹽規以為往來盤費得以實力緝私于商眾亦屬有益但仍應一體查察毋任額外借端多索將此過奏事之便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22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昨據舒常奏安南國貢進謝恩奏表使臣黃仲政等于十一月十八日由水路經過長沙省城等語因令軍機大臣查核歷次該國使臣行走程途日期約于明年閏三月內方可到京彼時距迴鑿之期尚遠該使臣等未免守候

需時不若令其由湖北取道江西安徽前赴江寧祇候於閏三月初旬駐蹕江寧時令其在彼就近瞻仰諛處為省城都會之地且行宮宏敞賜宴亦屬妥便著傳諭姚成烈即遵照傳知護送委員並咨會沿途各督撫於該使臣到境時一體委員交替接護並扣算程途先期數日令其抵江寧省城不必太早該使臣等於到江寧後仍應赴京貿易再加恩俯從其便將此由五百里發往並諭薩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23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噶綉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蒙古行劫案

252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陳琳蕭齋生陳胡蕭起娘俱著即處斬梟示吳漢生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福建省盜案

2525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孟澤著即處斬梟示魏均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河南省劫犯一案

252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陳德陳老陳吞陳道王真俱著即處斬梟示餘依議欽此

盜案

2527 查山海關庫銀被竊一案經臣等訊係董椿使女瑞福

令祥兒給姜大匙鑰開庫偷銀姜大將銀送交瑞福箱

內收藏嗣經董椿搜出將銀歸庫隨即行知董椿令其

出具確供報部辦理茲據董椿覆稱並無從瑞福箱內

搜出銀兩之事除一面傳訊瑞福詳加研究外合將董

椿原呈先行進

呈謹

奏

十二月二十一日

2528 臣等遵

旨擬

賞朝鮮國王李祘恭查本年在

盛京加賞物件未免過多謹酌照乾隆四十五年該國王

因停止隨表貢物具表奏謝奉

旨頒賞之例開列清單呈

覽並將本年

盛京賞單一併進

呈伏候

欽定至該國陪臣定例有

賞給綢緞銀兩等物應聽禮部照例辦理合併陳明謹

奏

十二月二十一日

* 本年

盛京

賞朝鮮國王物件清單

弓箭撒袋一副

貂皮一百張

玲瓏鞍轡全備

駿馬一匹

紅粧緞四疋

大賞緞五疋

龍欄緞四疋

大紡絲五疋

此次擬照乾隆四十五年朝鮮國王奏謝停止隨表貢

物奉

旨頒賞清單

鞍轡全副

二等馬一匹

表緞四疋

裏綢四疋

粧緞二疋

蟒緞一疋

雲緞一疋

貂皮五十張

2529 臣等遵

旨擬寫土知州岑宜棟留任

恩旨進

呈俟

命下即由五百里發往廣西令孫士毅遵照傳

諭該土知州岑宜棟再為具摺代奏謝

恩合併陳明謹

奏

十二月二十一日

2530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奉

旨此案土田州知州岑宜棟伊子岑照科場舞弊平日不能約束管教吏部議以革職固屬照例辦理但念其於伊子囑托代倩傳遞之處究不知情且承襲土官已久別無過犯未忍遽行褫革岑宜棟著加恩仍留本任嗣後務宜謹飭守法奉公以副格外施恩至意餘依議欽此

2531
遵

旨將安南國貢使能否於年內到京之處令禮部查較歷次行走程途日期據稱查乾隆四十三年安南國使臣胡士棟等於是年五月十一日由桂林省城起程十一月十三日到京四十五年安南國使臣阮維宏等於是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由桂林省城起程至次年七月十二日到京此次使臣黃仲政等前據兩廣總督咨報係本年十月初六日自桂林省城起程以上兩次比較本年未能到京等語臣等查該國使臣行走程途約須半年光景此次該使臣等於本年初六日啟程照上兩次計算約須至明年閏三月內可到應否令其在京祇候抑或於

皇上迴鑾時令其由京迎赴趙北口之處伏候
訓示遵行謹
奏

二十二日

2532
遵

旨詢問塔彭阿汪承霈據稱京銅鼓鑄須足九成以上每百觔始可節省二觔十二兩從前滇省銅色俱有九成戶工二部各有節省戶部收銅本多歷年積存銅觔亦多工部收銅不及戶部之半積存餘亦少又有四十四年以後解到銅觔成色僅敷八成鼓鑄之外不能復有節省是以於上年奏明

飭交該督撫辦理本年七月又會同戶部行文該省加意煎煉我等驗收時因定例八成以上准收是以止就解到銅觔收兌今因鼓鑄之外不能復有節省所以據實奏聞但奏摺內未將此等情節詳晰聲叙今蒙
垂問不勝惶悚等語臣等又將解到銅觔成色戶工二部自應一律戶部如何辦理之處詢問諾穆親曹文瑱據稱滇省解京銅觔定例成色在八成以上者准收其在八成以下者不准收兌近年解到銅色尚有八成可供配搭鼓鑄但不能更有節省銅觔甫能依限趕運一時驟難責其多辦八成以上之銅曾於本年七月會同工部嚴切行文該省嗣後加意辦理現尚未據該督撫咨覆是以未經奏

聞等語謹

奏

2533 臣等查乾隆二十七年十二月內遵

旨將各省修造戰船暨節省銀兩數目開單進

呈奉

旨知道了嗣後每年彙奏一次欽此茲據工部將乾隆四十

七年分各省估報例應修造自行撙節船隻銀兩數目

清單移咨軍機處臣等查廣東福建浙江三省於乾隆

四十七年分應行修造船隻內或應折造者改為大修

小修或應小修者改為緩修捐修或應大修小修工料

尚可節省及應換桅木酌改帮箍共船五十二隻桅木

一株共節省銀二千九百五十二兩一分九釐再安徽

省緩修船三隻江蘇省緩修船十五隻現在尚未估報

應入于下年核辦其江西湖北湖南山東四省四十七

年並無節省銀兩合并聲明所有工部查核原單進

呈謹

奏

二十二日

2534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農起叅奏試用州判任傑於署張蘭鎮同知任內因

民人田禾被割爭控一案並不訊取確供輒將被控之刺

心卓杖責因傷殞命恐有受賄故勘情弊請旨將任傑革

審等語任傑著革職交該撫提同案內人証嚴審定擬具

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535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旨王大即王正著即處斬梟示趙三丁大官即丁大爪俱著

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盜犯行劫官署

2536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旨董醇即董郎林博王海俱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連殺四命從犯

253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旨此案應行緣坐之洪天德洪天貴林日林章生黃受俱著從寬改為應斬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逆匪林弄一案

2538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湖廣總督舒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舒常奏荊門州刁民萬世印等抗糧聚眾奪犯毆官書當經該知州蕭鳳詔將萬世印等二十一名拿獲到案尚有逃逸之萬用中萬洪昌等未獲現在親赴荊門州督率查拏等語萬世印等抗糧不交輒敢唱戲斂錢約會構訟迨經該知州訪拿其夥黨復在途鳴鑼刦犯毆傷官役實屬目無法紀此案前據姚成烈奏到業經降旨令其迅速嚴拏徹底究辦並將該知州所辦是否得宜一併查奏今舒常復自行前往督拏自屬妥善所有在逃未獲各犯務須嚴飭文武員弁設法購線定力搜捕尅期就獲毋使一名漏網其已獲各犯即著舒常等嚴切審究訊明情節將情

罪重大之犯一面奏聞一面即行正法毋使稍稽顯戮至該知州蕭鳳詔辦理此案尚屬奮勉應送部引見若有別情激變之處並著舒常一併查明據實奏聞將此由五百里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39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工部議駁甘肅省循化保安等營添建兵房一摺所駁甚是各省綠營官員改給養廉其名糧虛缺添設兵丁所有賞卹等項俱著於正項支給不惜鉅萬帑金加惠戎行已為優渥至新添兵丁再若一律為之添建房屋未免糜費過甚部中自應議駁即甘肅省如華林山等處向無城堡今新設兵丁自不得添建兵房以資栖止此外原設各營協不過增添兵額又何得概為添建兵房耶著傳諭李侍堯即查明該處情形如實係新增營汛地界僻遠兵丁無栖息之所不得不量為營建者即行據實具奏若係舊有營汛不過添募兵丁仍應照部駁辦理李侍堯係曉事之人自能核實籌辦也工部摺並著抄寄閱看將此由四

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40 查承德奏審訊譚達元一摺係十一月二十二日由五

百里拜發於本月初九日奏到是日寄信承德

諭旨係六百里發往計本月二十三十四日可以奉到如承德

亦由六百里覆奏計於新正月初十日前後可到即伊在

彼續審之摺若仍由五百里馳遞約計於初十日前亦

可奏到謹

奏

2541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

旨知道了其四次不到之男爵富忠三次不到之尚書胡季

堂內閣學士尹壯圖散秩大臣永瓚俱著交該部察議欽

此

2442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本月二十八日歲暮禋祭著永瑤恭代欽此

2543 臣等恭查康熙年間歲暮禋祭

太廟

遣親王大臣行禮者共二十九次再查雍正八年禋祭

遣裕親王廣祿行禮一次謹

奏

十二月二十七日

2544 臣等遵

旨將臺灣善後事宜內毋庸添設望樓一節詢問黃仕簡該

處望樓是否有並據黃仕簡稱臺灣孤懸海外全在塘

汛兵丁認真巡查嚴密防守望樓離塘汛較遠即使派

人看守而人數不多亦斷不能緝捕兇匪我在臺灣見

沿途舊有望樓亦並無一人在彼巡緝可見望樓原屬

無益斷無庸再行添設其餘所議各條俱甚妥協等語

臣等謹擬寫依議

諭旨隨原摺一併進

呈謹

奏

二十七日

2545 啟者十二月二十七日面奉

諭旨滇省素產孔雀且多馴養者該督呈進方物與其進無用之玉罷莫若進孔雀兩對以備御苑飼養於明歲遇便送京不須匆遽欽此相應寄知遵辦得時緩便送京寄知本處亦不必具摺覆奏高此佈

達不一

雲貴總督

福阿和
同具

2546 啟者十二月二十七日面奉

諭旨粵東素多馴養孔雀該監督與其呈進無用之鐘表莫若進孔雀兩對以備御苑飼養於明歲遇便送京不須匆遽欽此相應寄知遵辦得時緩便送京寄知本處亦不必具摺覆奏此佈不一

粵海關監督

福阿和
同具

2547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奉
旨所駁是依議欽此

戶部屯米摺

2548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陝西巡撫畢 山西巡撫農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據刑部奏審訊佟躍岱之胞姪佟常泰據供佟躍岱上年解差進京叫佟常泰將家產變賣共得銀一萬九千餘兩還趙麗任董四姓及詢以所還銀兩係何項賬目趙麗任董四姓係何名字佟常泰俱諉為不知等語佟躍岱前在甘肅違例折捐經朕加恩不加重罪僅予革職留任今將多收之項賠繳自應依限完交乃躍岱於解差進京時私將伊名下分得地畝令伊姪佟常泰變賣銀一萬九千餘兩托稱還債並不交納官項必係藉詞捏飾將變價銀兩預為隱匿迨回本任反將伊弟佟兆寧分得之產在甘呈出希圖代為抵繳事竣得以安享厚貲其居心刁詐實屬可惡即佟常泰所供之趙麗任董四姓亦必係佟躍岱

串通到京代為頂名隱匿之人不可不徹底跟究前已傳諭李侍堯委員將佟躍岱解京如未起解即著該督就近詢明趙麗任董四姓名字住址立即查拏一併解京嚴詢如已起解計此時不過在陝西山西境內並著該撫等沿途截留訊明趙麗任董四姓下落飛咨李侍堯及各犯原籍督撫迅速查拿解京歸案審辦將此由五百里各傳諭知之刑部摺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49 臣阿桂等謹

奏為

奏銷紙張事查乾隆四十八年分軍機處支領戶部紙張

又清檔房用存紙張循例報銷理合一併開單奏

聞謹

奏

*計開

軍機處本年分領用紙張

本紙五十張繕寫奏摺及抄錄各處奏摺行文等項用

白榜紙一千張抄寫檔案包封事件用

黃榜紙一百張釘輯檔案包封案卷用

高麗紙一百張包封月摺及印封用

台連紙七千張繕清漢并寫底稿用

清檔房繕寫清檔用存紙張

舊存白榜紙九千張抄寫檔案用三千九百五十張現存五千零五十張

舊存黃榜紙一千張裝釘檔案及包封用七十張現存九百三十張

舊存高麗紙四百四十張包封月摺用三十二張現存四百零八張

舊存台連紙四千九百四十張釘簿公文包封零用三千二百五十張現存一千六百九十張

舊存毛邊紙一百張寫奏摺及抄月摺用八十張現存二十張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2550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朕臨御以來祇承寅畏於

郊壇大典罔不恪恭將事親詣行禮本年正月初五日上午

祈穀因去歲所患氣滯舊恙偶發誠恐登降儀節或愆轉不足

以申誠敬著派皇六子永瑤恭代行禮朕仍於齋宮敬謹

齋宿屆期親詣大高殿行禮欽此

2551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本年陝西榆林綏德二屬秋禾歉收業經降旨令該撫

加意撫卹茲據奏到各處倉儲不敷散給所有應行撫恤

加賑全予折色聽民間自行買食等語即照所請行至向

來普賑定例大口日給銀六釐小口減半仍恐邊地貧民

不敷食用著加恩查照乾隆二十四年該省散給折色之

例大口日給銀一分小口減半該撫即督飭所屬妥協經

理以副朕軫念邊氓有加無已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552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二日內閣奉

上諭上年陝西榆林綏德二屬秋禾歉收節經降旨令該撫

加意撫卹並加恩照乾隆二十四年散給折色之例優予

賑銀災黎自可不致失所第念今春正賑已畢沿邊地氣

寒冷並無冬麥大田收穫較遲民食仍未免拮据著再加

恩將榆林府屬之榆林葭州懷遠府谷神木綏德州並所

屬之米脂吳堡所有被災極貧戶口著展賑四箇月次貧

戶口展賑兩個月以資接濟至被災較輕地方有需酌借

口糧籽種者並著該撫察看情形分別酌量辦理該撫務

督飭所屬實心經理俾邊地災黎均沾實惠副朕惠普春

祺有加無已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553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江蘇之上元句容丹徒三縣因六月間江水盛漲

濱江地畝被淹致成偏災降旨令該督撫實力撫卹並令

查明於青黃不接時是否應需展賑蠲緩茲據薩載等奏

稱該三縣業經分別給賑蠲緩現在水淹地畝業已涸出

佈種二麥收成在望毋庸再予展賑等語該督等所請雖

係實在情形但念該處地畝甫經潤出民食究未免拮据
况新歲南巡踣路經臨尤宜倍加渥澤所有江蘇之上元
句容丹徒三縣毋論極次貧民俱著加恩加賑兩個月用
示省方行慶加惠黎元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554 臣等遵

旨恭查康熙雍正年間

祈穀壇

親詣恭代次數恭查

國史康熙年間

親詣行禮三十七次恭代十六次不書者八次雍正年間

親詣行禮十二次不書者一次敬繕清單進

呈謹

奏

正月初三日

* 康熙元年正月祈穀于

上帝遣都統輔國公穆琛行禮

二年至八年皆不書

康熙九年奉

太祖

太宗

世祖配饗以後皆

親詣行禮所有恭代者開列於後

康熙二十二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伯噶都行禮

康熙二十七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伯費揚古行禮

康熙二十八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福善行禮

康熙三十一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伯費揚古行禮

康熙三十二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伯費揚古行禮

康熙三十五年

遣皇子行禮

康熙三十九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福善行禮

康熙四十二年

遣皇子行禮

康熙四十三年

遣皇子行禮

康熙四十六年不書

康熙四十八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阿靈阿行禮

康熙五十五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阿靈阿行禮

康熙五十七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海金行禮

康熙五十八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海金行禮

康熙五十九年

遣領侍衛內大臣公馬爾賽行禮

康熙六十一年

遣多羅貝勒滿都護行禮

雍正元年至十三年

親詣行禮十二次

雍正十年不書

2555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兩江總督薩 江蘇巡撫閱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薩載等奏秦鏞次子秦鴻甲因在四庫館劾力居住京中已飛咨順天府尹查辦又據胡季堂等奏秦鴻甲已經出京查有編修秦泉秦澍係秦鏞之侄隨即親往查詢等語秦泉等係秦鏞之侄並非父子同居可比况久經分析自可毋庸查辦已就近諭知該府尹並秦泉等矣惟秦鴻甲因上年冬間騰錄報滿于陽月初一日在館告假回籍一節其時日不先不後竟係秦鴻甲在京聞知伊父秦鏞獲罪之信是以起身回籍不可不切實跟究著傳諭薩載等將秦鴻甲是否係開信回籍並應行究訊之處訊明據實具奏胡季堂等摺並著抄寄閱看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56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廣西巡撫孫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派委委員伴同岑宜棟到省其土田州印務已檄委土州判岑熙就近兼署計本案定擬行知時岑宜棟已在省城自可不動聲色即令遷移等語此亦不必已于摺內批示矣前因岑宜棟于伊子代請賄屬之處訊不知情若因此罪及其父將土知州另行更換轉恐伊管轄人等心懷疑懼續經傳諭該撫檄調岑宜棟赴省諭以不加伊罪令其倍加謹飭照舊供職部議進呈時亦已降旨將該土司留任孫士毅此奏自係未經接奉時拜發著再傳諭該撫仍遵續降前旨辦理如岑宜棟現已到省該撫將朕恩旨向其宣諭伊如何感激報効之處並著據實具奏將此由四百里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57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朕今歲巡幸江浙原擇本月十一日啟鑿但節候在立春以前天氣尚寒著諷吉于二十一日啟鑿欽此

2558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六日奉

上諭此次巡幸江浙業經降旨諷吉于正月二十一日啟鑿彼時已過燈節所有直隸山東備用烟火俱不必預備著將此傳諭劉我明興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59 臣等遵

旨傳翰林院編脩秦泉秦潮告以現奉

諭旨秦泉等係秦鰲之侄並非父子同居可比况久經分析

自可毋庸查辦欽此秦泉等跪聆

恩旨伏地碰頭並稱泉等世受

國恩今因胞叔秦鰲獲罪復蒙

皇上念及泉等係秦鰲分居之姪不加查辦

鴻慈高厚感激難名等語臣等復告以秦鰲係伊胞叔平日

豈無挪借寄存之項即應及早據實呈明據秦泉等稱

我叔父秦鰲在廣東為鹽運使家中一切俱係我堂兄

秦鴻靈經手我們在京供職實無挪借寄存銀物今蒙

皇上如此厚恩斷不敢稍有隱匿自取重戾等語臣等復詢以秦鎮次子秦鴻甲于上年臘月回南其時日不先後自係聞知秦鎮獲罪之信是以起身回籍秦鴻甲與你們同堂兄弟斷無不告知你們之理據秦泉等稱我堂弟秦鴻甲由舉人在四庫館効力上年冬間報滿于騰月初一日在館具呈告假回籍初二日起身回南他起身時只告訴過我們因母病回家省視並無別緣故只求問秦鴻甲就是了等語謹

奏

正月初六日

2560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七日奉

旨姜殿遠著即處斬萬行周萬國青俱著即處絞杜應元即杜蘊元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2561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七日奉

旨姜大依擬應絞著監候秋後處決餘依議欽此

2562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七日奉

旨曹文藻著即處絞餘依議欽此

2563 查曹文藻一犯現擬絞決刑部聲明俟開印後辦理臣

等擬寫

諭旨進

呈俟開印後再行交部辦理謹

奏

正月初七日

2564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佛喜保奏查訊濟寧衛旗丁張大禮呈控旗丁于士祥吞帑累丁一案漕運旗丁官給席耗折色等銀兩原為各該旗丁歲修及各項雜費之用乃于士祥全行扣存并將每丁行月糧運例扣費重利盤剝又私扣各丁銀兩餽送運官于漕務大有關係恐此等情弊各省幫丁俱所不免除于士祥一案業經降旨令佛喜保會同明興查辦外仍著漕運總督嚴飭各省糧道一體實力嚴行查禁務令

諸弊盡除以清漕政其佛喜保所奏該運千總等並著解
任一併歸案質審摺并發欽此

2565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養利州知州黃廷壩于州民零乘禮家
被盜案內尚有夥犯十一名將及一年未經報獲屢次飭
催竟置不辦且並未申覆似此廢弛不職未便姑容請旨
革職等語黃廷壩著革職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566 查山東山西河南三省于十月十一日奏報得雪之後

俱未經續報得雪臣等謹擬寫寄信

諭旨進

呈謹

奏

正月初八日

2567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山東山西河南各巡撫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八日

奉

上諭京師于上年十二月下旬連得瑞雪甚為優渥直隸省
各屬亦據該督奏到得雪自二三寸至四五寸不等昨據
豫省奏報二麥情形于立春前再得瑞雪昔需更有裨益
等語看來河南雪澤竟未霑足而山東山西亦未據奏報
十二月得雪各該省田功有無妨礙近日是否續得甘雪
朕心深為慮念著傳諭明興農起何裕城將現在各屬曾
否據報得雪之處迅速具奏以慰廑念將此由四百里各
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68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八日內閣奉

上諭據農起奏靈邱縣民劉榮妻王氏現年一百二歲劉榮
年亦九十六歲夫婦齊眉孫曾繞膝可否懇恩雙旌等語
劉榮夫婦年臻大耋唱隨協慶五世一堂實為吉祥盛事
著加恩准其特予雙旌用彰恩錫以副朕加惠耆齡至意

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2569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九日奉

上諭據劉我泰山永協副將劉之仁堪勝提兵之任給咨送部引見等語現屆南巡啟塞著傳諭劉我將該副將劉之仁送行在兵部帶領引見除就近傳知兵部外將此諭劉我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70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福崧奏癸卯科浙閩鄉試有年屆九十之張本並年屆八十以上之毛德成等共六名三場完卷未經中式等語張本毛德成朱紹璧翁體貴吳家仁董德潤年俱耄耋踴躍觀光殊堪嘉尚著加恩賞給舉人一體會試以示加惠耆年之至意欽此

2571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前因廣西永安州知州葉道和與岑照科場舞弊法營私經該撫孫士毅奏請將葉道和家產查抄入官茲據江西巡撫郝碩奏准咨訊據葉道和之兄撫州府照磨葉道中供稱伊兄弟兩人並未分家亦無銀錢什物寄到現將葉道中署內財物悉行查封等語從未緣事獲罪之人兄弟本不相及如因一人獲罪將其兄弟家產概行查抄辦理未免過當若以未經分析盡免入官則應行查封者皆將託詞財產未分任意隱匿使貪吏子孫仍得坐擁厚貲亦復何以示警嗣後如有緣事獲罪應行查抄而兄弟未經分產者著將所有產業按其兄弟人數分股計算如家產直銀十萬兄弟五人每股應得二萬祇將本犯名下應得一股入官其餘兄弟四人應得者概行給予以昭平允朕辦理庶務一秉大公至正從不肯故為姑息使墨吏無所儆畏亦不肯稍事苛刻以致波及無辜所有葉道和一案即照此辦理並著為令欽此

2572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兩廣總督巴 廣東巡撫尚 閩浙總督富 福建巡

撫雅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二日奉

上諭據巴延三等奏海豐縣民人呂邦球控告鍾亞金符水

迷人輪奸呂謝氏一案究出同夥之江亞武黃亞水並鍾

亞金曾同陳亞六赴福建詔安縣投拜黃江水為師又黃

亞水供出故父黃學貴傳授茅山符咒串同鍾亞金等在

呂邦球家焚符作祟乘間輪奸並據黃亞水供出伊父遺

有符書神像及郭亞牒黃亞佐等均係建醮誦經夥伴等

語邪術迷人大干法禁此案鍾亞金等學習邪術焚符作

崇輪奸婦女索詐錢文情罪實為可惡必須澈底嚴行查

辦著傳諭巴延三尚安提集已獲各犯嚴切訊明即行按

律定擬具奏所有神像經卷並行查明銷燬其未獲餘黨

務飭文武員弁按名查拿迅速就獲毋使一名漏網至福

建詔安縣民黃江水一犯據鍾亞金供符咒係該犯傳授

黃亞水又供符咒傳自伊父至黃江水曾于四十五年來

過海豐自言能畫符咒因圖却已罪是以私囑鍾亞金供

板為師等語該二犯所供雖屬互異但黃江水既經到過

海豐又能畫符咒是此等邪教自係起於福建必須切實

跟究並著傳諭富勒渾雅德一體飭屬查拏到案嚴訊實

情並究明有無夥黨一併審辦務盡根株將此由五百里

各傳諭知之巴延三等摺並抄寄富勒渾雅德閱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2573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三日奉

旨楊達勝楊達先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行劫盜首

2574 同日奉

旨楊老瓦蒲老奇俱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入室搜贓夥盜

2575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皇長孫綿德前因與革職禮部郎中秦雄象往來餽遺

書畫草去承襲定郡王嗣復加恩封為公爵綿德為皇長

子定安親王嫡長子係朕長孫設如書生拘迂之見若明

洪武時懿文太子既歿劉三吾建議謂皇孫世嫡禮宜承統洪武泥於法古遂立建文為皇太孫其後釀成永樂靖難之變禍亂相尋臣民荼毒皆劉三吾一言喪邦之所致也朕惟深鑒于歷代建儲之失是以再三宣諭並令纂輯儲貳金鑒一書為萬世法戒若如洪武之泥古立儲封建以

祖宗神器之重輕為付託豈我大清宗社萬年之福乎今念綿德之子奕純新歲可以得子狀慶抱元孫五世一堂實為古稀盛事自應轉沛恩施以衍奕禩雲礽之慶綿德著加恩晉封固山貝子嗣後宜益加謹飭常存敬畏以期永承恩澤副朕諄切訓勉之至意此旨並著入于儲貳金鑑欽此

2576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朕督鑿後兵部印務著劉墉兼署即帶印理藩院印務著伍彌泰兼署欽此

2577 同日內閣奉

旨諭黃任簡著加恩在御前侍衛上行走欽此

2578 據直隸總督劉峩咨稱兩淮鹽院解到直省備用

南巡烟火七架現奉

諭旨啟鑿日期已過燈節不必預備欽此今委員解京送交內務府等語謹將原咨及清單一併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正月十五日

2579 查積善農起奏到估修託里布拉克地方謬嚕新河布喇克齊廟工一摺且等遵

旨將此項廟宇建自何時因何由工部行令估修之處交查

工部茲據覆稱此項廟宇係雍正八年奉

旨派員踏勘建蓋于乾隆二年完工嗣於乾隆十二年因該廟

西邊獸頭損壞咨報修理經本部行令歸化城都統就

近辦理報銷茲於上年准理藩院咨稱據該處喇嘛等呈報廟宇房屋年久坍塌急因修理等因移咨前來復經本部奏明請

旨勅交山西巡撫會同綏遠城將軍派員查勘奏明辦理等語臣等伏查該處廟工係雍正年間奉

旨建蓋嗣復修理一次是以此次應行勘修之處工部准咨具奏交該處將軍巡撫等委員勘估動項興修在案臣等現在遵

旨傳知工部嗣後如有此等官修廟宇不得遽行議准外所有此次積善等奏到原摺應否准其動項修理報部核銷之處伏候

訓示謹將原摺一併進

呈謹

奏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五日奉

旨依議欽此

2580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五日奉

上諭據伊齡阿奏仿照安福艦樣式新造寶蓮航御舟一隻現已工竣擬送至直隸廠預備乘坐等語又多一事覽奏不為欣悅已於摺內批示矣朕自辛未以後五次南巡乘坐安福艦甚為安適此次南巡上年冬間業令長蘆鹽政將御舟送至直隸廠預備舟中向列御筆詩章今若改乘伊齡阿所造之舟豈竟將安福艦內御筆移掛耶抑另行特製耶伊齡阿小有聰明每每高興取巧朕屢加訓飭仍不知悛改復作此無益虛糜之舉著傳旨嚴行申飭况伊齡阿成造此舟必非自捐廉俸不過交與商人承辦若此事該鹽政先行奏聞朕必諭令停止業已製造完竣只須將此舟停泊揚州候朕經過時閱看必不可送至直隸廠預備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2581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據伊齡阿奏仿照安福艦式樣成造寶蓮航送至直隸厥預備乘坐一摺已降旨嚴行申飭並傳諭該鹽政必不可將此舟送至直隸厥矣昨復將所進船式取進閱看船身笨重內河駕駛尤多不便朕自辛未以後五次南巡乘坐安福艦甚為安吉况安福艦之外尚有翔鳳艇豫倫乘坐已極便適至御舟之後尚有內廷皇子等乘坐及豹尾館各項近御差使船今若復添此舟內河行走勢必在眾船之前不免遲滯况添設一船水手河兵人等又需另行添派其一切工價犒賞等項更多糜費將來安置何處又須另建船塢種種不便竟未計及總之伊齡阿小有聰明每每高興取巧經朕屢加訓飭不知悛改且此船亦非伊齡阿自捐廉俸不過虛糜商力意在獻勤作此無益之舉甚屬非是伊齡阿著再傳諭嚴行申飭並諭令將此舟仍遵前旨只須停泊揚州候朕經過閱看斷斷不可送至直隸厥豫備如未經接奉前旨業已牽挽北上亦必遵旨趕回具奏將此傳諭知之欽此軍機大臣遵

旨傳諭兩淮鹽政伊齡阿

2582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山東巡撫明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七日奉

上諭前因甘省革職通判佟躍岱將家產變賣串通趙龐任董四姓藉詞隱匿並不完繳官項傳諭李侍堯及陝山西各省巡撫就近詢問佟躍岱所有趙龐任董係屬何人解送京審訊茲據李侍堯奏此內惟趙姓一名遍查並無其人聞係勒爾謹之長隨趙姓曾與佟躍岱有借貸情事係山東人現住京城等語該犯既係勒爾謹長隨敢與職官串通隱匿尤為可惡除就近傳知步軍統領衙門並五城順天府嚴拏外但該犯籍隸山東或潛回本籍亦未可定並著傳諭劉我明與一體飭屬嚴密查拏務獲解京歸案審辦將此傳諭知之李侍堯摺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83 據理藩院

奏綏遠城將軍嵩椿咨報土默特官兵等恭祝

聖壽建廟一座請

賞廟名扁一面臣等謹擬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寧棋寺

靖樂寺

正月十七日

2584 據陝甘總督李侍堯將預保之陝西延安營參將劉景

昌塔送到部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七日兵部帶領引

見奉

旨劉景昌著交軍機處記名

正月十八日

2585 查上屆

南巡江蘇省未完地丁屯折等項銀二萬三千九十餘兩未

完災緩漕糧等項米十二萬九千八百餘石俱奉

恩旨全行豁免所有此次閩鷄元奏到未完銀糧各款臣等

謹擬寫寄信

諭旨詢問該撫應否豁免之處俟覆奏到時再行擬寫

恩旨進

呈到江南時提奏頒發謹

奏

2586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江蘇巡撫閔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八日奉

上諭閔鶚元奏江蘇省各屬新舊錢糧已未徵完一摺內稱

應徵地丁屯折漕項等款未完銀二十六萬四千九百餘

兩未完地漕等銀三萬九千一百餘兩又未完災緩漕糧

米一萬七百餘石現在督飭催徵務於本年奏銷以前掃

數清完等語朕巡幸江浙踴路所經宜加恩渥所有此項

未完各款銀糧該撫既經飭屬催著傳諭該撫即飭屬

查明現又徵收若干其未完之數並著該撫查明酌量各

該處情形應否加恩豁免之處即行據實速奏俟江南境

時再降恩旨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87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姜晟現在出差刑部漢侍郎之人姜晟未回京之前著彭元瑞暫行署理欽此

2588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八日奉

旨此案著派侍郎姜晟馳驛前往秉公查審定擬具奏所有隨帶司員亦着一併馳驛其原告徐萬年著照例帶往質訊欽此

2589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八日奉

旨此案董椿始終掩飾並不據實奏聞本應照例革職但其回護究因家務尚有可原著加恩改為革職留任仍革去頂戴令其効力以贖前愆欽此

2590 奉

旨指賞並擬賞

御筆蘭花

御製題蘭花玉屏詩墨刻名單

六阿哥

八阿哥

十一阿哥

十五阿哥

十七阿哥

綿德阿哥

綿恩阿哥

綿億阿哥

綿惠阿哥

軍機大臣

阿桂

福隆安

和珅

福康安

梁國治

董誥

福長安

南書房

劉墉

曹文植

金士松

彭元瑞

尚書房

三寶

嵇璜

蔡新

尚書

伍彌泰

曹秀先

周煌

2591 前

發下

御筆蘭花

御製題蘭花玉屏詩墨刻三十八分已擬

賞二十六分尚餘十二分昨又續

正月十八日

發下五十分奉

旨發給各省督撫欽此查各省督撫共應

賞二十六分臣等謹擬

賞伊犁將軍伊勒圖福建水師提督黃仕簡各一分共二十

八分謹開列名單進

呈候

發下時遇使發給尚餘三十四分理合繳

進謹

奏

正月十九日

* 奉

旨指賞並擬

賞名單

直隸總督劉峩

兩江總督蔭昌

陝甘總督李侍堯

閩浙總督富勒渾

兩廣總督巴延三
湖廣總督舒常
四川總督李世傑
雲貴總督富綱
江南河道總督李奉翰
河東河道總督蘭第錫
漕運總督毓奇
江蘇巡撫閔鶚元
安徽巡撫富躬
山東巡撫明興
山西巡撫農起
河道巡撫何裕成
陝西巡撫畢沅
浙江巡撫福崧
福建巡撫雅德
江西巡撫郝碩
湖北巡撫姚成烈
湖南巡撫伊星阿
廣東巡撫尚安

廣西巡撫孫士毅
雲南巡撫劉秉恬
貴州巡撫李本
伊犁將軍伊勒圖
福建提督水師黃仕簡

正月十九日

2592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據海祿泰鎮西府知府兼攝宜禾縣事祥泰於宜禾縣採買兵糧價值控報浮多預留冒銷地步且上年採買尚未具詳輒擅動庫項發給該商戶民將豆石折收小麥又私將銀兩放債取利種種玩法請旨革職嚴審等語祥泰著革職交與該都統提同案內犯証將所泰各款逐一秉公嚴訊確情究擬具奏該部知道摺并發欽此

2593 大學士公阿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烏嚕木齊都統海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九日奉

上諭據海祿奏迪化州知州員缺及哈密通判宜禾縣缺俱應揀員調補其已補綏來縣知縣持莊至今尚未到任已飛咨李侍堯委員接審並揀選調補等語新疆地方最關緊要現在懸缺甚多著傳諭李侍堯即速揀選幹員調補其未到任者飭令即行赴任無使遲延致滋貽誤將此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594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十九日奉

旨此案著該部核擬速奏至古城迤北瑚圖斯地方逼近土爾扈特游牧與腹裏不同豈容聚集多人在彼私開金廠海祿能留心訪察委員前往該處將該犯等按名拏獲辦理認真實屬可嘉海祿著交部議叙欽此

2595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日奉

旨劉通著即處斬餘依議欽此

烏嚕木齊松挖金廠

2596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日奉

旨此案即交侍郎姜晟一併確審定擬具奏其原告舒鳴周著照例帶往質訊欽此

提督衙門奏舒鳴周呈控舒邦孚一案

2597 蒙

發下

御筆蘭花詩畫墨刻三十四分

指賞尚書侍郎臣等謹開列名單進

呈尚餘一分臣等擬

賞定邊左副將軍奎林是否伏候

欽定謹

奏

* 遵

旨擬賞尚書侍郎

御筆蘭花詩畫墨刻名單

尚書

德保

喀寧阿

胡季堂

綽克托

金簡

博清額

左都御史

復興

朱椿

侍郎

惠齡

謝墉

王鼎柱

吳垣

諾穆親

達椿

德明

莊存與

瑪興阿

紀昀

勒保

阿揚阿

塔琦

姜晟

穆精阿

杜玉林

德成

塔彰阿

胡高望

汪承霈

書麟

蔣賜棻

福祿

留保住

保泰

定邊左副將軍

奎林

2598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現在吏刑兩部滿侍郎乏人諾穆親不必署理兵部侍郎著暫署刑部侍郎事務俟穆精阿回京後諾穆親即著署理吏部侍郎事務所有兵部侍郎著保泰署理欽此

2599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朕巡幸江浙省方觀民鑿輅所經宜施溼澤用溥春祺所有經過直隸山東地方本年應徵地丁錢糧俱著加恩蠲免十分之三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600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朕清蹕時巡道經營輔昨已特沛恩膏將所過地方本年額賦蠲免十分之三第念該省尚有積年欠項皆因從前偶被偏災輕重地方隨時出借今若按限催科民力恐

不無拮据著再加恩將順天保定河間天津正定順德廣平大名宣化遵化趙州深州等十二府州屬未完積年因災出借倉穀一十五萬五千二百四十石概予豁免該督其實力稽查妥協辦理俾閭閻均霑實惠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601 據劉我查到直隸省因災出借積欠糧數臣等謹擬寫

恩旨進

呈又直隸山東二省辦差官員及兵丁加恩

諭旨二道謹擬定

頒發日期呈

覽又江浙兩省減歇漕船旗丁加恩賞月糧

恩旨一道查上屆于直隸境內

頒發謹一併擬定日期進

呈伏候

欽定謹

奏

正月二十二日

2602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南巡經過直隸山東二省所有辦差文武各官住
俸罰俸降級之案俱著加恩准其開復如無此等叅罰案
件者各加一級欽此

2603 查陝甘二省總兵內並無回民出身者惟山東兗州鎮

總兵馬如麟係屬回民所有保成所遺貴州鎮遠鎮總
兵之缺臣等謹擬將馬如麟調補其所遺兗州鎮總兵
員缺謹將記名人員內漢副將二員名單進

呈又直隸總督劉綎保舉堪勝總兵之副將劉之仁一員
甫據咨送

行在兵部因止該員一人不便帶領引

見謹將該員履歷一併夾單進

呈以備

簡拔伏候

欽定謹

奏

正月二十二日

2604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廣西提督員缺著保成補授所遺貴州鎮遠鎮總兵員
缺著李杰龍補授欽此

2605 正月十五日富勒渾福崧奏浙江省城于十二月二十

四二十六七等日統計得雪五寸有餘

二十日何裕城奏開封歸德懷慶彰德南陽汝寧等府

許州汝州陝州光州各處于正月初九初十十一等日

各得雪二三寸及四五寸不等

二十二日伊齡阿奏兩淮於正月初四初八初十等日

前後得雪三寸

二十三日薩載奏江寧省城于正月初十日得雪五寸

十一日續又得雪二寸

二十三日姚成烈奏正月初九初十兩日得雪六寸有

餘

2606 尚書和 字寄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三日奉

上諭姚成烈奏安南國使臣于二月初旬可出楚省之蕪州境復自江西安徽等省從容前進務令於三月初旬間行抵江寧等語朕此次駐蹕江寧計在閏三月初十日該使臣若于三月初旬間到彼祇候途次未免匆迫祇須飭令伴送人等途次緩程行走于閏三月初五六間行抵江寧省城祇候瞻覲更覺從容著傳諭姚成烈即遵照辦理並諭薩載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07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此次南巡所有直隸山東派出辦差兵丁著加恩賞給兩月錢糧欽此

2608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五日內閣奉

上諭朕巡幸江浙上年業經降旨照從前之例于江浙兩省有冬兌漕糧內各截留十萬石預備臨期平糶之用所有

此次減歇漕船向例止給一半月糧于該丁等生計未免拮据著加恩于應給月糧外再賞給十分之二以示體卹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609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在京步軍統領衙門奏滿斗毆死僕婦鄭劉氏之夫鄭榮復將其有夫之女收用為妾一摺此等事從前如舒寧祖尚德俱經犯案雖無甚奇但滿斗年逾八旬尚有此少年無恥之事實屬可笑著傳諭阿桂將此案人証提集刑部秉公研審定擬具奏勿稍瞻徇步軍統領衙門原摺並著發交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10 尚書和 字寄

欽差侍郎穆 盛京將軍永 侍郎榮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穆精阿等奏查審盛京翔鳳閣被竊銀兩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此案前經該將軍等屢次審訊未能得實為

時已久該犯等扶同串供無隙可抵前派穆精阿審訊時已預料其未必能究出實情今穆精阿就現在情形將失於防範各員及兵役等先行分別治罪亦止可就案完結此事自係該將軍等平時不能嚴加查察所致所有失去銀兩即著永璋照數三倍罰出賠補以示懲儆至穆精阿請赴行在復命之處可以不必該侍郎于此案既未能究出行竊正犯伴案情畢露又何必趨赴行在耶現在刑部滿侍郎乏人穆精阿即著回京辦理部務將此各諭令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11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上諭據畢沅覆奏審訊佟躍岱將伊名下分得地畝變賣還償至其所借各鋪銀兩細數賬目據供前在蘭州適遇逆回滋事城外寓所行李等物俱被搶去賬目亦致遺失等語蘭州逆回滋事之時佟躍岱所借各鋪銀兩細數賬目或被搶失亦情理所有或竟係該員藉此無實証之事希圖掩飾均未可定但佟躍岱拖欠官項至九千八百餘兩

之多既將地畝變售自應先公後私何得以賣地價銀一萬九千餘兩先還私債轉置官項於不問明係將應得產業變價清還借項將來催迫官項時又得以藉口家產盡絕希冀攤賠轉可脫然事外居心殊屬巧詐摠之佟躍岱解京後并將各鋪戶等解到京經刑部審訊自無難水落石出也將此傳諭阿桂並諭刑部堂官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12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提督敖成前在金川軍營著有勞績擢任提督于營務亦能實心整飭今關隘漸深為軫恤著加恩晉贈太子太保所有應得卹典著該部察例具奏欽此

2613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七日內閣奉

上諭湖廣提督李國梁之父李瑞年年屆九旬李國梁著加恩調補直隸提督俾得就近侍養其湖廣地居衝繁兼轄水陸馬彪在提督任內有年頗為出力著調補湖廣提督所遺陝西固原提督著剛塔調補剛塔于交界處送駕後即行速赴新任馬彪李國梁俱俟新任接印交兌後再行

起程各赴新任李國梁未到任以前其直隸提督著李奉
亮暫行署理欽此

2614 尚書和 字寄

四川總督李 湖北巡撫姚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

十八日奉

上諭據李世傑覆奏審訊葉體仁與范軫夥開鹽井一節查
係范軫賒欠莊宏遠貨錢一千三百餘千無償將開鑿鹽
井契約頂與莊宏遠嗣莊宏遠至武昌盤費短少因向葉
體仁家人耿貴借銀八十兩復將此約為質實未同葉體
仁夥開鹽井等語是葉體仁並無與欽州所轄民人范軫
合夥營運情事至伊子葉道和在場中範法舞弊粵西相
隔遠葉體仁亦並不知情所有任所贖財衣物自應仍
行給與其原籍查抄家產並著傳諭姚成烈遵照前降諭
旨將葉道和應得一股產業查明分晰入官此外係葉體
仁名下之產著加恩一併給還將此傳諭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15 查葉體仁于上年十二月內經吏部議以不能約束管
教子弟奏請革職奉

旨依議其四川叙州府知府員缺業已補放有人葉體仁係
已經革職之員合併聲明謹
奏

2616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巡撫尚安現在丁憂孫士毅著調補廣東巡撫所
遺廣西巡撫員缺著吳垣補授廣西布政使瑞齡去冬陛
辭此時諒已抵任孫士毅接奉此旨著將巡撫印務即交
瑞齡護理速行馳赴新任彭元瑞著調補吏部右侍郎金
士松著調補兵部右侍郎所遺禮部侍郎員缺著陸費墀
補授欽此

2617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八日內閣奉

上諭安徽按察使福寧前在甘肅於冒賑案內濫冒出結本
有應得之罪因其首先陳出實情且搜捕賊黨甚為出力
是以加恩仍留甘肅臬司之任祇將其廉俸全數扣賠軍

需項下濫行動用銀兩但念該員廉俸若全行坐扣于辦公未免掣肘所有福寧安徽按察使任內每年應得廉俸著加恩于養廉內准其支領二千兩其餘仍行坐扣抵項該員務須潔已奉公倍加謹飭毋負朕格外體恤之至意
欽此

2618 查福寧臬司任內應得養廉全數坐扣之處曾于四十七年十二月內奉有

諭旨謹將原奉

諭旨粘發進

呈再查甘肅按察使每年應得養廉銀四千兩安徽按察

使每年應得養廉銀六千兩合併聲明謹

奏

2619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尚書福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前據永德奏粵東鹽商派捐公費一案曾降旨令將業

內應訊人犯先行審訊並恐巴延三尚安李質穎或有通

同染指賄徇情事亦著據實先行奏聞為時既久擬未見

永德覆奏而此時福康安到粵已久該省鹽商私自派捐該管官有無抑勒分肥情事自己得大槩情形即應迅速馳奏何以未據奏到盼望殊為懸切現在尚安業已丁憂如尚有應行質訊之處即將伊暫留粵中若已訊明定案與尚安無涉再令其回旗守制又本日據富勒渾覆奏等獲符水迷人鍾亞金案內之黃江水黃水二犯一併押解赴粵質審等語邪術迷人為害最大必須嚴行追究以盡根株此案亦著福康安會同該省督撫切實查辦定擬具奏如福康安業已事畢起身前往行在亦不必趕回即交該督撫等辦理具奏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仍著迅速覆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20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旨已革舉人張汝弼著照報捐銀數復為生員准其一體鄉

試欽此

2621 查湖北省已革舉人張汝弼于乾隆三十三年戊子科臨場時由詩經私改禮記實係不知例禁經該撫查明部議斥革並無別項情弊應否准其捐復舉人之處俟命下再將禮部原摺發抄謹
奏

2622 據原任山東布政使徐恕之子候補主事徐逢豫呈請據情代

奏恭謝
天恩理合將原呈進

呈謹
奏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2623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據薩載奏查訊秦鏞次子秦鴻甲告假回籍一節據秦

鴻甲供上年十一月內聞有廣東商人譚姓在行在告狀恐是父親任內之事想要前往探望因母親向患病症在家隨在提調處具呈告假省母十二月初一日批准正在料理起身初九日下午堂兄秦潮們從衙門回寓說聞得欽差往廣東查辦事件我聽了這話想必是為商人控告的話愈加著急就於初十日起身二十九日到原籍無錫因告准給假後久住在京恐有不是曾囑咐秦泉們若有人問及只說初二動身等語前以秦泉等係秦鏞之姪並非父子同居且久經分析特令軍機大臣傳旨免其查辦惟秦鴻甲于上年臘月回南其時不先不後自係聞知秦鏞獲罪之信是以起身回籍秦鴻甲係秦泉等堂兄弟斷無不告之理令其據實供明而秦泉等供稱秦鴻甲係于十二月初二日起身祇告訴過因母病回家省視別無緣故等語並未將其囑咐改捏起程日期據實供出是秦泉等顯有與秦鴻甲扶同諱飾知情容隱等弊著傳諭留京辦事王大臣即傳集秦泉秦潮將因何代為捏改日期并傳旨詢問時何以不據實供明之處確切詰問據實具奏薩載摺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24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內閣奉

上諭李世傑奏查明軍需案內修理橋梁道路請銷銀三十三萬一千九百四十餘兩米三萬六千九百九十餘石麵十三石八斗八升准工部以原冊內並未將丈尺工料做法詳晰開明與例不符請交督臣另行詳查核減茲據委員等查明前用工程銀兩等項委係費歸實用懇恩查照原冊一體准銷等語此項橋梁道路工程當軍興之際文報往來承修各員支給工費自不免有逾例限以致報銷時屢千部駁但金川軍需項下歷經豁免者已不下千百餘萬兩此項工程既據查明費歸實用且閱時已久塵案亦早應完結所有李世傑請銷銀三十三萬一千九百四十一兩零米三萬六千九百九十四石九斗零麵十三石八斗八升俱著加恩全行豁免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2625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尚書福 署總督將軍永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

日奉

上諭福康安奏查審譚達元呈控摠商沈冀川勒派銀兩一

九六八

摺據稱軍需銀兩已於四十三年全數歸款譚體元實無欠繳軍需之項從前承審各員聽信沈冀川等一面之詞輒將譚體元朦朧定罪難辭偏聽誤斷之咎其中有無徇庇欺飾現在嚴加究訊等語此案前據譚體元在京控告因係摠督專政是以特交尚安李質穎審辦自應秉公研訊徹底跟究乃心存徇庇迴護朦朧問擬非尋常聽斷不實可比定案時自當將尚安李質穎交部嚴加議處候朕另降諭旨至福康安清字另摺所奏公費一項係採買貢物之用由來已久將來結案時可以無須叙入等語此事不應如此辦理商人等資藉官監營運獲利甚厚如果情殷報効備物輸忱亦屬分所應有如有兩淮長蘆河東等省俱係該監政等摺內聲明代為呈進朕亦鑒其悃忱屢加恩賚原不應司鹽務者攘為己有且致藉詞勒派今粵東事已破露自不得因相沿年久置之不問所有此項公費銀兩著傳諭福康安等查明始自何年歷任總督有無染指分肥之處據實具奏即使無別項情弊而並不奏明派欽商人銀兩採買物件以為己物呈進即其罪也應于定案時聲明交部治罪尚安李質穎俱經署理督篆任內有無此等情事亦著一併查奏毋得含糊了事將此由六百

里加緊傳諭福康安永德仍將查審情形迅速定案奏聞
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26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日奉

旨所有長蘆商人恭進銀十萬著賞給山東三萬兩以為辦
差之費其餘七萬兩著解交浙江海塘工次備用欽此

2627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前據永德奏廣東鹽商派捐公費一案因降旨令福康
安前往審辦茲據奏查訊此案大概情形一摺於總督巴
延三雖未據審有染指分肥情事但巴延三身任總督於
此等商總派累亦照積弊辦理並未據實奏明顯有迴護
其咎已無可辭且為人拘懦難勝繁劇若仍留總督之任
將來辦理諸事必多貽誤巴延三著來京候旨兩廣總督
員缺著舒常調補其湖廣總督員缺著特成額補授舒常
接奉此旨即著交印馳赴新任不必前來請訓舒常未到
任之先兩廣總督印務著永德暫行署理其湖廣總督印

務特成額未到之前即著舒常就近交伊星阿暫行兼署
欽此

2628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朕清蹕時巡道經山左昨已特沛恩膏將所過地方本
年額賦蠲免十分之三茲當入疆伊始疇咨民瘼該省尚
有未完欵項著再加恩將山東省利津霑化等二十一州
縣衛因災出借籽種牛具銀十一萬八千六百一十九兩
零並因災出借倉穀十萬一千一百餘石概予豁免該撫
務須率屬實力奉行俾閭閻均沾實惠副朕行慶施惠有
加無已之至意該部即遵諭行欽此

2629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柯藩著調補兗州鎮總兵所遺登州鎮總兵員缺即著
馬如麟調補欽此

2630 據明興告知於

召見時奉

旨將柯藩與馬如麟對調臣等謹擬寫

諭旨進

呈謹

奏

2631 尚書和 字寄

陝甘總督李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日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泰巴里坤總兵佛喜於鎮標中營千總善

豐阿墜馬跌傷既不照例給限令其調治繼又以劄已截

角迴護前錯實屬冒昧請旨將佛喜交部議處一摺此奏

甚公已批交該部議奏矣佛喜辦理此案冒昧迴護自有

應得處分然其咎尚屬因公將來部議亦不至革職離任

該督摺內所稱善豐阿傷已全愈弓馬如舊應仍留千總

原任是善豐阿仍係佛喜所轄彼此挾有嫌怨易啟釁端

殊多未便著傳諭李侍堯即將千總善豐阿調回口內補

用將此傳諭該督並兵部堂官知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32 查廣東廉州府知府色穆墜在任丁憂係請

旨之缺尚未補放有人臣等謹擬寫空名

諭旨進

呈伏候

簡放謹

奏

2633 乾隆四十九年正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廣東廉州府知府員缺著宋鎔補授欽此

2634 尚書和 字寄

直隸總督劉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一日奉

上諭昨在德州境內有叩關之直隸廣宗縣民人李知止直

至轎前非僅如在道旁喊叫者可比雖經審訊以不干已

事之空地安思興修河道工程希圖牟利尚無別故但其

情節可惡若僅照衝突儀仗例定擬尚不足以蔽辜著傳

諭劉我將該犯從重治罪定擬具奏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遵

旨寄信前來

2635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一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提督員缺著任承恩補授所遺壽春鎮總兵員缺著郭元凱調補其所遺員缺著黃秉淳補授欽此

2636 查綠營提鎮等員曾經打仗出力得有功加者非奉

特旨例不給予世襲官職今查教成並無世職臣等謹遵旨擬寫賞給雲騎尉世職

恩旨進

呈謹

奏

初二日

2637 尚書和 字寄

大學士公阿 刑部堂官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二

日奉

上諭刑部奏滿斗毆死家人鄭榮并將其有夫之女收用為

旨寄信前來

2638 查上屆

南巡江寧蘇州所屬未完銀四十七萬五千餘兩未完米三十萬一千八百餘石俱奉

恩旨豁免茲閱鴉元奏到江寧蘇州所屬未完銀共計五十六萬六千一百餘兩未完米二十二萬八千六百餘石較上次所免銀數計多九萬餘兩米糧則較上次計少七萬三千餘石臣等詳晰酌擬江寧所屬民欠較多惟

民借籽種口糧係十五萬一千九百餘兩應請豁免至蘇州所屬民借籽種銀止有一千二百餘兩統計未完地丁各項共銀八萬有零可否全行豁免之處伏候

欽定再上次所奉

恩旨係將安徽一省未完銀糧一併寫入

頒發此次閱鶚元所奏係上年江蘇蘇州所屬其安徽一省

尚未據該撫查明奏到臣等擬俟入江南境見富躬時

詢明實數再行一併擬寫

恩旨進

呈是否伏祈

訓示謹

奏

2639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明興奏癸卯科山東鄉試有年屆八十以上之生員

焦會塗等六名三場完卷未經中式等語該生等俱年逾

八旬踴躍觀光深堪嘉尚茲當鑾輅經臨允宜特沛恩施

以示獎勵焦會塗趙象觀張申張自道徐蘭颺梁重華俱

著加恩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用昭省方作人優惠者
齡之至意欽此

* 擬一等

王應奎 楊可春 蔡振中 王元鶚 王所甄

擬二等

毛增 盧蔭惠 馮瑋 閻兆琛 田起巖

王彰 閻學淳 鍾傳經 王所擢 李尚炎

2640 臣嵇璜等遵

旨將山東迎

鑾之進士舉人貢生監進獻詩冊公同閱看擇其文理清順

擬列一等者五冊擬列二等者十冊並繕寫名單同詩

冊一併呈

覽俟發下後即遵

旨將列入一等者賞給緞二件列入二等者賞給緞一件其

餘不入選者俱擬毋庸賞給再山東學政趙佑恭進迎

鑾冊頁一本堪備陳設謹一併進

呈謹
奏

2641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四日奉

旨所有長蘆應解浙江海塘銀七萬兩著再賞給山東三萬兩以為辦差之用其餘四萬兩仍遵前旨解赴海塘工程備用欽此

2642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貴州提督教成老成歷練出力行間正資倚畀遽聞溘逝深為悼惜前于該督奏到已加恩晉贈太子太保交部議卹今披閱遺疏追念前勞並因伊子均未服官著再加恩賞給雲騎尉世職照例襲替其應承襲之子著原籍督撫俟服闋時擬定正陪送部引見所有任內降革處分概予開復以示朕眷念成勞有加無已之至意該部知道欽此

2643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福崧奏石門縣知縣朱麟徵因地保張奕高承催錢糧多未完納令役責處張奕高推諉不服出言唐突該令將張奕高重責三十板旋因傷重斃命請將朱麟徵革職等語所辦未免過當知縣身膺民社如于所管人役有因私據忿責處致斃情事自應參奏革職治罪今朱麟徵於地保徵催錢糧多未完納且又挺撞本官責處本屬分內應辦之事而該地保既已承催不力又復出言挺觸已有應得之罪况該令將該地保責處三十板亦係如法決責不得謂之濫刑若因此而概請革職則將來州縣所管吏役保約皆得有所倚恃挾制本官于實力辦公之道殊多未便嗣後除挾嫌逞忿致斃人命者仍照例辦理外如事屬因公按法責斃所屬人役該督撫止須奏請交部議處部議時亦不過議以降級留任已足示儆不得遽行革職致啟胥役刁惡之漸所有此案朱麟徵應得處分即照此辦理著為令欽此

2644 尚書和 字寄

欽差尚書福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富勒渾奏拏獲符水迷人鍾亞金案內之黃江水黃水二犯一併押解赴粵質審曾降旨令福康安會同該省督撫切實查辦定擬具奏本日又據雅德奏拏獲黃江水等訊取供詞並稱先據廣東咨稱鍾亞金供出曾赴福建詔安縣投拜黃江水為師繼又咨稱鍾亞金在縣所供邪術傳自黃江水之處係聽黃亞水私囑誣扳其實邪術係黃亞水之父黃學貴傳習前後情節互異等語黃亞水既供曾在海豐縣公平墟地方與黃江水祈禳一次即黃水一犯亦經鍾亞金等供招確鑿該二犯自俱係此案邪術黨羽不可不嚴行追究以盡根株著傳諭福康安會同該省督撫將該犯等詳加審訊毋得任其狡賴至粵東鹽商派捐公費一案計自正月十五日發摺之後為日已久自必得其切實底裏續行迅速馳奏一面即行速回將此由六百里傳諭知之雅德摺並著抄寄閱看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

2645 查本日薩載保舉堪勝總兵之副將魏鞞一員前于乾隆四十六年先經薩載保列一等送部引

見未經記名嗣又保舉堪勝總兵於是年十月二十二日奉旨魏鞞俟各省保舉堪勝總兵記名人員用完後再行提奏

欽此查各省保舉人員尚未用完是以未經提奏合併

陳明謹

奏

2646 尚書和 字寄

留京辦事王大臣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初六日奉

上諭據留京辦事王大臣奏訊取秦泉等供詞並請將該二負革職俟秦鴻甲解到時再行質訊一摺固應如此辦理但念秦泉等前於秦鴻甲出京日期代為捏改願念兄弟私情尚屬情理所有至薩載前奏秦鴻甲供係秦潮在國史館上聽見欽差赴廣東之信回家向伊說過今據秦泉等供秦鴻甲是否確知譚姓告狀之事他並未說起實在不知道等語供詞仍屬閃爍其中顯有推諉躲避情事秦泉等係讀書居官之人應知大義今朕加恩再令王大臣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乾隆朝上谕档（乾隆四十七年正月至四十九年二月）

作者=

页数=974

SS号=10004974

DX号=

出版日期=

出版社=

前言页

乾隆朝上谕档 第十一册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年 公元一七八二年
）

正月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四日

十六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二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月

初一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八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四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五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六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七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四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九日

八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九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十月
初一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十一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十二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癸卯年 公元一七八三年

）

正月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一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四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五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六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七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八月
初二日
初三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九月
初二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七日
十八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十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十一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六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十二月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九年（甲辰年 公元一七八四年

）

正月

初二日
初三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二月
初一日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增补纠正文件日期一览表

年分 档案编号 查出日期

乾隆四十七年	一八	正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	正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三	正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四	正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五	正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六	正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	二月初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九	二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	二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四	二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九	二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四	二月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	二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五	二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六	二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	二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三八	二月二十三
乾隆四十七年	一四	二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六三	三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八六	三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 一	三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 六	三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一四	三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一五	三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二九	三月二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四四	三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四五	三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四六	三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七六	四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九一	四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二九三	四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 二	四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一	四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二三	四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二六	四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三	四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三四	四月二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四九	四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五七	四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五八	四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五九	四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七三	四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七九	五月初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九四	五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三九五	五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一三	五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一四	五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一五	五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二	五月初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二一	五月初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二二	五月初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二五	五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二九	五月初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三四	五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三五	五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四六	五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四八	五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五	五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五五	五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五七	五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六一	五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六五	五月二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六六 五月二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六七 五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七七 五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八九 六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九二 六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四九八 六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 六 六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 八 六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一二 六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一八 六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一九 六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二 六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二八 六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二九 六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三三 六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三四 六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三七 六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四 六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四三 六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四四 六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四九 六月二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五二 六月二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五三 六月二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五四 六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五六 六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五九 六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六五 六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六六 六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六七 六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六九 六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七 六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七五 六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七七 六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七八 六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七九 六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八七 七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八九 七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九 七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九二 七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九五 七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五九九 七月初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 一 七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 九 七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一五 七月初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一八 七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二一 七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二二 七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二七 七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二八 七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四八 七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五二 七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五九 七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六三 七月二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六九 七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七一 七月二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八 七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八一 七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八八 七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九三 八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九四 八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九七 八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六九九 八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 一 八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 九 八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一八 八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二一 八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二二 八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二八 八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五一 八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五八 八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七 八月二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七四 八月二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八五 八月二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八六 八月二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七九六 八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一三 九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三二 九月初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四二 九月初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六一 九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六六 九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八八三 九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 三 九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 五 九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一八 九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六三 十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六七 十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六八 十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六九 十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七四 十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八三 十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八七 十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九九二 十月初九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一一 十月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二九 十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三五 十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三九 十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四二 十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六三 十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七二 十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七五 十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 八六 十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 一 十一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二三 十一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三六 十一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五二 十一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一八 十一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 四 十二月初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 六 十二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 九 十二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一三 十二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一五 十二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五 十二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五一 十二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五八 十二月十四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六 十二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六一 十二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六五 十二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六九 十二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七六 十二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七七 十二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二九二 十二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 一三 四 十二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三四四 正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三九一 正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三九二 正月二十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 五 正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一六 二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一七 二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二 二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二二 二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二四 二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二五 二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三四 二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三五 二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三六 二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五五 二月初九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六七 二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六八 二月十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九七 二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四九九 二月二十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五 九 二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五一六 三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五二四 三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五八七 三月二十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 二 三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 六 三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一 四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二 四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三六 四月十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七四 四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七九 四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八二 四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六九九 五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 四 五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二六 五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四二 五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六二 五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六三 五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六五 五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七八三 六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一九九四 七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二八 八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三七 八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四 八月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四八 八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五 八月十七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五二 八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五四 八月十九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五九 八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六一 八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六二 八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六五 八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八一 八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八四 八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九三 九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 九六 九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一八 九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二 九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二五 九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二六 九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三三 九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三九 九月二十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四四 九月二十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五二 九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五八 九月二十七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六六 十月初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六七 十月初一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八 十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八二 十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一九八 十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二一八 十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二二六 十月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二四二 十月二十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二五七 十月二十四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二九二 十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 四 十一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 五 十一月初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一三 十一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一四 十一月初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一六 十一月初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二一 十一月初九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三六 十一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三七 十一月十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四一 十一月十三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五二 十一月十五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三八六 十一月二十二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四 一 十一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四 二 十一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四二 十一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四五二 十二月初七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五四 十二月二十六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五八五 正月十八日
乾隆四十八年 二六一五 正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一八 正月二十八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二一 正月二十九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三 正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三二 正月三十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三八 二月初二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四 二月初四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四五 二月初五日

乾隆四十九年 二六四七 二月初七日